联 合 国

2022 年方案预算

大 会

正式记录
第七十六届会议
补编第 6 号

请回收

大　会
正式记录
第七十六届会议
补编第 6 号

A/76/6/Add.1

2022 年方案预算

联合国 • 2022 年，纽约

说明

联合国文件编号由字母和数字构成。凡提及这种格式的编号，即指联合国某一文件。

ISSN 1020-198X

[2022 年 1 月 31 日]

目录

章次 页次

一. 导言 5

二. 2022 年方案计划 6

方案 1 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和会议管理 6

方案 2 政治事务 20

方案 3 裁军 113

方案 4 维持和平行动 121

方案 5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 129

方案 6 法律事务 140

方案 7 经济和社会事务 201

方案 8 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217

方案 9 联合国系统支持非洲联盟《2063 年议程：我们希望的非洲》——推进执行进展的战略伙伴关系 243

方案 10 贸易与发展 271

方案 11 环境 334

方案 12 人类住区 385

方案 13 国际药物管制、预防犯罪和恐怖主义及刑事司法 424

方案 14 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 513

方案 15 非洲经济和社会发展 518

方案 16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和社会发展 635

方案 17 欧洲经济发展 737

方案 18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和社会发展 811

方案 19 西亚经济和社会发展 907

方案 20 人权 966

方案 21 对难民的国际保护、持久解决和援助 975
方案 22 巴勒斯坦难民 988
方案 23 人道主义援助 1020
方案 24 全球传播 1027
方案 25 管理和支助事务 1031
方案 26 内部监督 1243
方案 27 共同出资的行政活动 1265
方案 28 安全和安保 1287

第一章

导言

1. 大会审议了秘书长关于 2022 年拟议方案预算：第二编，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和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的报告，[1] 并审议了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关于其第六十一届会议的工作报告，[2] 其后通过了第 76/236 号决议，核定了联合国 2022 年方案计划。

2. 本文件第二章载有大会第 76/236 号决议核定的经常预算 28 个方案每个方案的方案计划。

[1] A/76/6 (Sect. 2)、A/76/6 (Sect. 3)、A/76/6 (Sect. 3)/Corr.1、A/76/6 (Sect. 4)、A/76/6 (Sect. 5)、A/76/6 (Sect. 6)、A/76/6 (Sect. 8)、A/76/6 (Sect. 9)、A/76/6 (Sect. 10)、A/76/6 (Sect. 11)、A/76/6 (Sect. 12)、A/76/6 (Sect. 13)、A/76/6 (Sect. 14)、A/76/6 (Sect. 15)、A/76/6 (Sect. 16)、A/76/6 (Sect. 17)、A/76/6 (Sect. 17)/Corr.1、A/76/6 (Sect. 18)、A/76/6 (Sect. 19)、A/76/6 (Sect. 20)、A/76/6 (Sect. 21)、A/76/6 (Sect. 22)、A/76/6 (Sect. 24)、A/76/6 (Sect. 25)、A/76/6 (Sect. 26)、A/76/6 (Sect. 27)、A/76/6 (Sect. 27)/Corr.1、A/76/6 (Sect. 28)、A/76/6 (Sect. 29A)、A/76/6 (Sect. 29A)/Corr.1、A/76/6 (Sect. 29B)、A/76/6 (Sect. 29C)、A/76/6 (Sect. 29E)、A/76/6 (Sect. 29F)、A/76/6 (Sect. 29G)、A/76/6 (Sect. 30)、A/76/6 (Sect. 30)/Corr.1、A/76/6 (Sect. 31)和 A/76/6 (Sect. 34)。

[2] 《大会正式纪录，第七十六届会议，补编第 16 号》(A/76/16)。

第二章

2022 年方案计划

方案 1

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和会议管理

立法授权

1.1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43/222 A-E; 75/244	会议时地分配办法	50/11; 73/346	使用多种语文
		74/303	振兴大会工作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

目标

1.2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政府间机构、有关专家机构、联合国会议有效率、有成效地开展审议和决策进程。

应交付产出

1.3 表 1.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有助于和预计有助于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1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66**	**122**	**255**	**263**
1. 大会及其附属机构文件	106	82	175	175
2.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文件	56	40	75	75
3. 联合国会议文件	4	—	4	12
4. 托管理事会文件	—	—	1	1
为会议提供会务和秘书处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926**	**408**	**868**	**905**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5. 大会全体会议、总务委员会和振兴大会工作特设工作组的会议	324	222	300	300
6. 联合国会议	20	4	15	33
7. 第一委员会会议	35	18	33	33
8.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会议	35	12	30	30
9. 第二委员会会议	30	29	32	32
10. 第三委员会会议	60	46	58	58
11. 大会其他附属机构会议	160	—	155	175
12.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会议	75	32	60	60
13.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持召开的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会议	20	16	20	20
14.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发展筹资后续行动论坛	10	6	10	10
15. 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多利益攸关方论坛	4	—	4	4
16.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附属机构会议	153	23	150	150
17. 托管理事会全体会议	—	—	1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	**1**	**1**	**1**
18. 《代表手册》	1	1	1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8**	**8**	**—**	**—**
19. 为政府间机构新任主席团编写上岗材料、举行简报会	8	8	—	—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更新和维护在线门户网站，包括为大约 35 个政府间机构提供服务的 e-deleGATE。				

会议管理，纽约

次级方案 2
会议服务的规划和协调

目标

1.4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纽约由联合国提供服务的政府间及专家机构和会议能够切实高效地开展多语文审议和决策进程。

应交付产出

1.5 表 1.2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有助于和预计有助于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2
纽约，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1**	**11**	**12**	**11**
1. 会议委员会的报告	1	1	1	1
2. 秘书长关于会议时地分配办法的报告	1	1	1	1
3. 秘书处关于会议日历的说明	2	2	2	2
4. 为会议委员会准备的文件	6	6	7	6
5. 振兴大会工作：大会文件现状	1	1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服务)	**11**	**3**	**11**	**11**
6. 会议委员会会议	11	3	11	11
为会议提供会务和秘书处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13 300**	**4 076**	**12 700**	**12 700**
7. 安全理事会及其制裁委员会和附属工作组的会议	830	515	750	750
8. 大会及其主要委员会和附属机构的会议	3 355	1 700	3 200	3 200
9.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和职司委员会的会议	775	333	750	750
10. 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和观察员代表团的会议	3 530	267	3 130	3 130
11. 其他会议	4 810	1 261	4 870	4 870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251**	**251**	**251**	**251**
12. 《联合国日刊》	251	251	251	25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与 5 名主席团成员协商会议委员会相关事宜，包括主席团的成员和组成、实质性会议的日程以及闭会期间更改会议日历的请求；为会议委员会 21 名成员举行主席团会议和简报会。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据材料：会员国申请会议服务的“一站式服务”平台；会议日历网站，将以所有六种正式语文提供，并可从移动设备上访问。				
D. **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联合国日刊》网站(《日刊》发布天数达到 251 个工作日)。				

次级方案 3
文件服务

目标

1.6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纽约由联合国提供服务的政府间及专家机构和会议能够切实高效地开展多语文审议和决策进程。

应交付产出

1.7 表 1.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有助于和预计有助于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3
纽约，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340**	**169**	**340**	**223**
1. 安全理事会会议简要记录	20	10	20	18
2. 大会会议简要记录	210	146	210	150
3.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会议简要记录	50	5	50	35
4. 其他会议简要记录	60	8	60	20
会议文件服务(千字)	**136 800**	**119 420**	**136 800**	**133 775**
5. 安全理事会文件的编辑、笔译和桌面出版	27 000	66 400	25 000	22 728
6. 大会文件的编辑、笔译和桌面出版	84 200	18 900	88 200	90 440
7.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文件的编辑、笔译和桌面出版	21 400	19 340	20 400	18 557
8. 其他文件的编辑、笔译和桌面出版	4 200	14 780	663 200	2 050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更新和维护包含大约 400 000 个词条的 UNTERM。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来往公文和文件服务：大约 36 个客户的文件服务(超过 1 400 万字非议事机构文件的编辑、笔译和桌面出版)；通信服务，包括秘书长和各部门与会员国的普通照会和来往公文。				

次级方案 4
会议和出版服务

目标

1.8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纽约由联合国提供服务的政府间及专家机构和会议能够切实高效地开展多语文审议和决策进程。

应交付产出

1.9 表 1.4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有助于和预计有助于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4

纽约，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2 700**	**1 995**	**2 580**	**2 580**
1. 大会逐字记录	690	384	700	700
2. 安全理事会逐字记录	1 730	516	1 600	1 600
3. 第一委员会逐字记录	200	90	200	200
4. 裁军审议委员会逐字记录	36	12	36	36
5.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逐字记录	6	—	6	6
6. 军事参谋团逐字记录	26	9	26	26
7. 大会特别会议逐字记录	6	24	6	6
8. 托管理事会逐字记录	6	—	6	6
9. 安全理事会主席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成员国常驻代表的信	—	960	—	—
为会议提供会务和秘书处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13 300**	**4 076**	**12 700**	**12 700**
配备口译服务的会议：	**2 985**	**979**	**2 850**	**2 850**
10. 安全理事会及其制裁委员会和附属工作组	690	247	650	650
11. 大会及其主要委员会和附属机构	1 490	498	1 400	1 400
12.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和职司委员会	300	68	300	300
13. 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和观察员代表团	30	6	30	30
14. 其他服务对象	475	160	470	470
不配备口译服务的会议：	**10 315**	**3 097**	**9 850**	**9 850**
15. 安全理事会及其制裁委员会和附属工作组	140	268	100	100
16. 大会及其主要委员会和附属机构	1 865	1 202	1 800	1 800
17.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和职司委员会	475	265	450	450
18. 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和观察员代表团	3 500	261	3 100	3 100
19. 其他服务对象	4 335	1 101	4 400	4 400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来往公文和文件服务：以所有正式语文制作、编辑和校对出版物、正式记录(每年约 2 600 份逐字记录)和其他材料，并以印制本和数字格式分发；印刷、装订和分发 20 000 份议事机构文件、150 份预计出版物和其他印制材料；以数字格式分发此类材料。				

会议管理，日内瓦

次级方案 2
会议服务的规划和协调

目标

1.10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日内瓦由联合国提供服务的政府间及专家机构和会议能够切实高效地开展多语文审议和决策进程。

应交付产出

1.11 表 1.5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有助于和预计有助于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5
日内瓦，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为会议提供会务和秘书处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11 900**	**4 274**	**11 900**	**12 200**
1. 人权理事会和条约机构等人权领域政府间及专家机构的会议	3 780	1 742	3 700	3 750
2.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等环境领域政府间及专家机构的会议	1 874	4	2 000	2 000
3.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和欧洲经济委员会等合作促进发展领域政府间及专家机构的会议	1 923	877	1 900	1 950
4. 裁军谈判会议等裁军领域政府间及专家机构的会议	744	286	700	700
5. 其他会议	3 579	1 365	3 600	3 600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304**	**300**	**304**	**304**
6. 日内瓦年度会议日历	1	1	1	1
7. 政府间机构会议每日最后主日程	251	248	251	251
8. 政府间机构每周会议日程	52	51	52	52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为 70 个常驻代表团举办情况介绍会。				
D. **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六种正式语文的语文日庆祝活动、国际手语日和国际母语日。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新闻发布会和公开简报会。				

次级方案 3
文件服务

目标

1.12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日内瓦由联合国提供服务的政府间及专家机构和会议能够切实高效地开展多语文审议和决策进程。

应交付产出

1.13 表 1.6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6
日内瓦，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550**	**177**	**550**	**550**
1. 人权方面政府间机构和专家机构的会议简要记录	490	167	490	490
2. 法律事务方面政府间机构和专家机构的会议简要记录	35	—	35	35
3. 其他会议简要记录	25	10	25	25
会议文件服务(千字)	**72 500**	**69 594**	**77 000**	**73 000**
4. 人权理事会和条约机构等人权方面政府间机构和专家机构文件的编辑、笔译、桌面出版	41 605	43 364	46 100	42 250
5.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和欧洲经济委员等合作促进发展方面政府间机构和专家机构文件的笔译、桌面出版	15 966	14 831	16 000	16 000
6. 国际法委员会等法律事务方面政府间机构和专家机构文件的编辑、笔译、桌面出版	4 842	1 132	4 800	4 850
7. 裁军谈判委员会等裁军事务方面政府间机构和专家机构文件的翻译、桌面出版	3 494	4 749	3 500	3500
8.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和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缔约方会议等环境方面政府间机构和专家机构文件的翻译、桌面出版	2 346	1 158	2 300	2 400
9. 其他政府间机构和专家机构文件的编辑、笔译、桌面出版	4 247	4 360	4 300	4 000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更新和维护 UNTERM，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将在 UNTERM 为大约 1 100 名拥有该办事处指定账户的用户创建约 1 000 条新记录。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来往公文和文件服务：向 13 个客户部门提供约 300 份非议事机构文件的文件服务(编辑、笔译、桌面出版)；为国际法委员会制作编辑和校对授权出版物；残疾包容性语言指南。				

次级方案 4
会议和出版事务

目标

1.14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由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提供服务的政府间及专家机构和会议能够切实高效地开展多语文审议和决策进程。

应交付产出

1.15 表 1.7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7
日内瓦，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会议和秘书处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3 200**	**1 257**	**3 200**	**3 200**
为以下机构会议配备口译服务：				
1. 人权理事会和条约机构等人权方面政府间机构和专家机构	1 525	689	1 530	1 530
2.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等环境方面政府间机构和专家机构	54	—	50	50
3.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和欧洲经济委员等合作促进发展方面政府间机构和专家机构	859	327	860	860
4. 裁军方面政府间机构和专家机构	237	92	240	240
5. 其他会议	525	149	520	520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来往公文和文件服务：以所有正式语文设计和编排出版物、多媒体产品、网页、外联材料等产品，以硬拷贝和数字形式向设在日内瓦的 50 多个客户实体分发，并应日内瓦客户群以外实体的要求，作为分担工作量的一部分。				

会议管理，维也纳

次级方案 2
会议事务的规划和协调

目标

1.16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由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提供服务的政府间及专家机构和会议能够切实高效地开展多语文审议和决策进程。

应交付产出

1.17 表 1.8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8

维也纳，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会议和秘书处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5 290**	**3 042**	**5 400**	**5 500**
1. 麻醉药品委员会会议、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会议、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缔约国会议、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国会议、拟订一项关于滥用信息技术的国际公约大会特设委员会会议以及其他附属机构(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会议	3 000	1 217	3 000	2 800
2. 国际麻醉品管制局会议	80	132	110	110
3.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及其小组委员会会议	600	240	560	560
4.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及其工作组会议	85	229	120	220
5. 联合国原子辐射影响问题科学委员会会议	50	32	50	90
6.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会议	270	101	270	430
7.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 A、B 工作组会议	1 060	813	1 060	1 060
8. 其他会议	145	278	230	230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252**	**160**	**252**	**252**
9. 维也纳年度会议日历	1	1	1	1
10. 政府间机构会议每日最后主日程	251	159	251	25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以六种正式语文为 152 个常驻维也纳代表团举行情况介绍会。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所有六种正式语文的语言日庆祝活动。				

次级方案 3
文件服务

目标

1.18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由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提供服务的政府间及专家机构和会议能够切实高效地开展多语文审议和决策进程。

应交付产出

1.19 表 1.9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9

维也纳，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会议文件服务(千字)	**23 550**	**23 825**	**24 700**	**24 660**
1. 麻醉药品委员会、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缔约国会议、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国会议，以及其他附属机构(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文件的编辑、笔译和桌面出版	9 000	10 723	10 300	10 300
2. 国际麻醉品管制局文件的编辑、笔译和桌面出版	3 000	3 121	3 540	3 600
3.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及其小组委员会文件的编辑、笔译和桌面出版	2 400	1 779	2 400	2 400
4.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及其工作组文件的编辑、笔译和桌面出版	7 070	6 001	6 000	6 000
5. 联合国原子辐射影响问题科学委员会文件的编辑、笔译和桌面出版	80	50	60	60
6.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 A、B 工作组文件的编辑、笔译和桌面出版	1 000	1 102	1 000	1 000
7.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文件的编辑、笔译和桌面出版	1 000	1 049	1 400	1 300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更新和维护 UNTERM，该数据库目前收录 18 879 条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的记录。				

次级方案 4
会议和出版事务

目标

1.20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由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提供服务的政府间及专家机构和会议能够切实高效地开展多语文审议和决策进程。

应交付产出

1.21 表 1.10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10
维也纳，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计划	2020 实际	2021 计划	2022 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会议和秘书处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720**	**435**	**696**	**678**
为以下机构的会议配备口译服务：				
1. 麻醉药品委员会、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缔约国会议和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国会议以及其他附属机构(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89	117	302	303
2. 国际麻醉品管制局	59	34	59	60
3.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及其小组委员会	58	20	60	60
4.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及其工作组	60	83	80	70
5. 联合国原子辐射影响问题科学委员会	10	3	10	10
6.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 A、B 工作组	62	61	60	60
7. 国际原子能机构	157	100	100	85
8.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25	17	25	30
B.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来往公文和文件服务：通过 eCorrespondence 编制和处理联合国 7 个实体的公文来往；以六种正式语文编排和设计出版物、多媒体产品、网页、宣传材料和其他产品，以便向维也纳客户组的所有实体提供硬拷贝和数字分发，并应维也纳客户组以外的实体的请求提供服务，作为分担工作量的一部分。				

会议管理，内罗毕

次级方案 2
会议事务的规划和协调

目标

1.22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内罗毕由联合国提供服务的政府间机构、专家机构和会议能够切实高效地开展多语文审议和决策进程。

应交付产出

1.23 表 1.1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11
内罗毕，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计划	2020 实际	2021 计划	2022 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会议和秘书处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4 024**	**906**	**4 836**	**3 236**
1. 联合国环境大会及其附属机构的会议	183	42	423	254
2.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理事会、大会、执行局和附属机构的会议	62	30	124	66
3. 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的会议	70	—	70	—
4.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海洋垃圾和微型塑料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专家会议的会议	—	34	—	—
5. 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保护臭氧层维也纳公约缔约方会议	113	21	143	113
6. 《控制危险废物越境转移及其处置巴塞尔公约》的会议	34	4	55	30
7. 《关于在国际贸易中对某些危险化学品和农药采用事先知情同意程序的鹿特丹公约》的会议	6	8	56	8
8. 《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的会议	10	—	65	10
9. 环境署蒙得维的亚协调中心全球会议的会议	10	—	—	10
10. 非洲环境问题部长级会议	50	8	30	25
11. 《关于汞的水俣公约》缔约方大会	—	—	70	—
12. 《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	26	4	—	20
13. 环境署全球环境契约会议	—	6	—	—
14. 成员国区域组及其他组的会议	260	11	500	200
15. 其他政府间机构或专家机构会议以及关于协助方案交付的会议	3 300	738	3 300	2 500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宣传：为常驻代表团约 60 名新成员提供关于方案服务的情况介绍会，就周期、理想日期和提供会议服务(视需要)等事项与人居署执行局主席团成员国进行协商。				

次级方案 3
文件服务

目标

1.24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内罗毕由联合国提供服务的政府间机构、专家机构和会议能够切实高效地开展多语文审议和决策进程。

应交付产出

1.25 表 1.12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12
内罗毕，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会议文件服务(千字)	**6 642**	**5 857**	**8 810**	**5 720**
1. 联合国环境大会及其附属机构文件的编辑、笔译和桌面出版	45	16	1 500	800
2.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理事会、大会、执行局及其附属机构文件的编辑、笔译和桌面出版	—	1 200	500	900
3. 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文件的编辑、笔译和桌面出版	1 100	—	800	—
4.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海洋垃圾和微型塑料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专家会议文件的编辑、笔译和桌面出版	—	439	—	—
5. 《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保护臭氧层维也纳公约》缔约方会议文件的编辑、笔译和桌面出版	1 230	879	1 200	1 000
6. 《控制危险废料越境转移及其处置巴塞尔公约》缔约方会议文件的编辑、笔译和桌面出版	247	265	650	250
7. 《关于在国际贸易中对某些危险化学品和农药采用事先知情同意程序的鹿特丹公约》缔约方会议文件的编辑、笔译和桌面出版	390	106	650	90
8. 《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缔约方会议文件的编辑、笔译和桌面出版	220	74	900	100
9. 非洲部长级环境会议文件的编辑、笔译和桌面出版	110	41	110	80
10. 《关于汞的水俣公约》缔约方会议文件的编辑、笔译和桌面出版	—	—	900	—
11. 其他政府间机构文件的编辑、笔译和桌面出版	3 300	2 837	1 600	2 500

次级方案 4
会议和出版事务

目标

1.26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内罗毕由联合国提供服务的政府间机构及专家机构和会议能够切实高效地开展多语文审议和决策进程。

应交付产出

1.27 表 1.1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13

内罗毕，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会议和秘书处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450**	**180**	**505**	**269**
为以下机构的会议配备口译服务：				
1. 联合国环境大会及其附属机构的会议	6	9	35	24
2.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理事会、大会、执行局和附属机构的会议	12	6	18	14
3. 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的会议	36	—	18	—
4.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海洋垃圾和微型塑料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专家会议的会议	—	25	—	—
5. 《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保护臭氧层维也纳公约》缔约方会议	23	21	23	23
6. 《保护、管理和开发西印度洋海洋和沿海环境内罗毕公约》缔约方大会	10	—	—	—
7. 《控制危险废料越境转移及其处置巴塞尔公约》缔约方大会	8	4	8	8
8. 《关于在国际贸易中对某些危险化学品和农药采用事先知情同意程序的鹿特丹公约》缔约方大会	—	—	8	—
9. 《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缔约方大会	—	—	8	10
10. 环境署蒙得维的亚协调中心全球会议	10	—	—	—
11. 非洲环境问题部长级会议	40	6	12	20
12. 保护海洋环境免受陆上活动污染全球行动纲领执行情况政府间审查会议第四届会议	4	—	—	—
13. 《关于汞的水俣公约》缔约方大会	—	—	10	—
14. 《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	26	—	—	20
15. 环境署全球环境契约	—	—	—	—
16. 其他政府间机构或专家机构以及关于方案交付的协助工作	275	109	365	150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来往公文和文件服务：以所有 6 种正式语文设计和编排 163 份出版物、1 个网页、524 份外联材料和其他产品，用于以打印本和数字形式分发。				

方案 2

政治事务

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2.1 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政治建和部)负责处理秘书处与在全球一级预防、管理和解决冲突有关的所有事项。政治建和部是联合国进行斡旋、政治分析、调解、选举援助、建设和平支助和政治指导的牵头实体，因为除其他外，这些工作关系到本组织为开展预防外交、建立和平、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而做出的努力。政治建和部负责监督特别政治任务的工作，包括特使和区域办事处的工作。政治建和部还在调解、选举援助和建设和平领域为和平行动提供支助，并为在复杂政治局势中开展工作的驻地协调员提供支助。政治建和部为安全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以及大会相关附属机构提供实质性支助和秘书处服务，大会附属机构包括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和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政治建和部还为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工作提供战略、实务和技术支助，代表秘书长管理建设和平基金，并汇集联合国系统的专长，推动全系统统一采取行动，支持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2.2 这项任务来自《联合国宪章》和大会相关决议和决定确立的优先事项，包括第 46/232 号决议，其中大会决定设立政治事务部，最近的是第 72/262 C 号决议，其中大会决定设立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在过去几年中，冲突数目增加，冲突激烈程度加剧，冲突的巨大人力和物力代价证实，必须通过包容各方的政治解决办法、建设和平努力和保持和平努力，预防和解决冲突。

2022 年战略和外部因素

2.3 政治建和部对政治和建设和平问题承担全球责任，并在形形色色的冲突中管理一系列工具和活动，确保采取统一和有效的办法，以预防和解决冲突，提供选举援助，建设和保持和平。政治建和部在拟订预防冲突和保持和平的具体战略时，特别是在拟订全面区域战略时，将考虑到冲突不断演变的性质，包括出现的新威胁。鉴于政治建和部负有预防冲突和建立和平的全球任务，政治建和部将在联合国内部发挥主导作用，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合作，拟订并实施应对跨界问题的全面区域战略。

2.4 为了实现这些目标，政治建和部将依靠其在总部的专才以及实地存在网络，特别是各特别政治任务，包括各区域办事处，以及与区域组织和其他组织联络的机构。在联合国和平与安全架构重组后，而且由于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与和平行动部共用单一政治-业务区域结构，制定的全面区域战略更加一致和有效，此外，

通过整合政治和业务责任，还能更好地进行过渡规划，例如，能够更好地规划维和行动缩编工作。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并入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后，一方面加强了政治建和部与单一政治-业务结构之间的互动，另一方面也加强了建设和平委员会与建设和平基金的互动。在加强预防冲突、解决冲突、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的协同作用和合作方面，在多年来持续加强与实地存在的合作的努力基础上，改革为与整个联合国发展系统的合作提供了明确和强化的切入点，并使和平与安全支柱部门能够加紧为获得权能的驻地协调员和国家工作队提供日常咨询和支持，以应对具体国家的挑战。这些协作形式继续深化，尤其有利于过渡工作。

2.5 政治建和部将继续为安全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和军事参谋团提供咨询和实质服务；协助和支持建设和平委员会；向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以及其他相关政府间机构提供咨询和实务支助；继续支持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审议和执行其年度工作方案。

2.6 政治建和部 2022 年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反映与会员国正面临的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有关的已知和预期挑战。政治建和部将继续提供政治分析和选举技术援助，编写秘书长报告草案以及代表秘书长部署斡旋举措。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的具体例子包括：(a) 政治建和部加倍努力，提高其远程支持会员国的能力，以应对大流行在受冲突影响地区造成的额外挑战和压力；(b) 调整安全理事会新成员的上岗讲习班，以进一步增强参与者的体验，途径是，与讲习班演讲者合作，确保演讲可通过虚拟形式进行；(c) 加强政治建和部技术能力，途径是，探索各种工具和平台，获取可核查的官方信息，在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审议非自治领土的情况时，向其提供信息；(d) 在特别政治任务方面，就阿拉伯区域的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进行更多的预先规划，提供交付方式灵活的讲习班，以加强和增进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之间的关系。一如次级方案 1、3、4 和 7 所示，预计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向会员国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实现 2022 年计划成果。

2.7 在与其他实体在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合作方面，根据《宪章》第八章的规定，政治建和部继续通过其特别政治任务和联络办公室，在和平与安全领域加强与区域组织和其他组织的伙伴关系。在《联合国-世界银行针对受危机影响情形的伙伴关系框架》下，政治建和部还努力加强与世界银行和其他国际金融机构的伙伴关系，使国际社会在受危机影响的情形下进行更加一致、有成效和可持续的互动协作。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担任《伙伴关系框架》的秘书处，因此，使联合国系统所有相关实体能够采取跨支柱办法，向大约 40 个地方的实地存在提供咨询支助。政治建和部将继续实施人道主义、发展、建设和平与伙伴关系融资机制，支持实地各小组与世界银行集团协作，联合收集数据、进行分析和开展业务活动。此外，政治建和部正在扩大与民间社会等其他相关行为体的伙伴关系，特别是为了支持妇女和青年。

2.8 在机构间协调和联络方面，政治建和部将继续参加秘书长设立的执行委员会。政治建和部还主持若干机构间工作队，以根据各实体的任务授权，协调联合国系统在具体国家或区域的活动并使其参与更加协调一致，政治建和部还主

持各种机构间专题机制。建设和平基金的性质决定了它是一种跨支柱的财政支助工具，它将继续在国家一级和在总部与各机构、基金和方案合作并通过它们开展工作。

2.9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2 年总体计划以下列规划假设为基础：

(a) 会员国、特别是安全理事会相互团结，包括在联合国参与处理的危急局势中；

(b) 存在联合国参与缓解紧张局势和预防冲突的切入点；

(c) 冲突各方承诺参与争取和平解决争端的进程。

2.10 在 COVID-19 大流行方面，方案计划以下列假设为基础：2022 年可以交付拟议应交付产出和开展活动。不过，如果大流行继续影响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将在 2022 年期间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进行调整。任何此类调整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进行报告。

2.11 政治建和部酌情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其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成果。例如，政治建和部于 2019 年 6 月发布了最新的妇女、和平与安全政策。该政策借鉴了政治建和部和各特别政治任务的良好做法，旨在确保将关键优先事项纳入政治建和部和特别政治任务的日常工作。根据本组织在妇女、和平与安全领域赋承担的任务，这些优先事项包括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政治和冲突分析，促进妇女参与所有建立和平、保持和平和建设和平努力，妇女参与选举和政治进程。该政策还涉及预防和评估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以及冲突后规划和筹资等问题。例如，次级方案 2(选举援助)成果 3 是接受联合国选举援助国家妇女在议会中的平均百分比增加，这显示，性别平等问题已系统地纳入联合国所有选举援助活动的主流。

2.12 在残疾包容方面，根据《联合国残疾包容战略》，政治建和部将执行该战略，以强化尊重人权和支持包容残疾人的组织文化；在战略规划和管理、知识和信息管理以及工作人员职业发展方面进一步推动包容残疾；移除妨碍进出工作场所和妨碍履行职能的各种障碍。此外，政治建和部还推动与政府对口部门和民间社会组织接触，促使政治进程具有包容性，这也包括解决残疾人的需求。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13 2020 年期间，COVID-19 大流行对政治建和部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了影响。影响包括会议和培训活动减少，一些会议和培训活动以虚拟方式举行，而另一些则不得不取消或推迟。同样，为安全理事会、其附属机构和其他政府间机构工作提供的实质性服务、包括各种政治接触也都通过虚拟会议平台或混合形式进行。一些关于选举事务的特派团不得不取消。所有次级方案都提供了这些影响的具体例子。如所有次级方案的方案执行情况部分所述，做法改变，而且/或者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取消，也影响了 2020 年预期成果。

2.14 不过，与此同时，2020 年在次级方案总体目标范围内修改了一些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并开展了新活动，以支助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问题。这些修改包括：通过远程和虚拟手段支持秘书长的全球停火呼吁，支持在 2020 年举办选举的会员国采取具体措施，减少 COVID-19 对选民、候选人和选举事务官员造成的风险。建立了人道主义、发展、建设和平与伙伴关系融资机制“快速通道”，以支持驻地协调员与世界银行就 COVID-19 进行接触，并且最短可在 24 小时内批准最高可达 50 000 美元的申请，以资助远程或地方咨询，支持联合国和世界银行保持步调一致，推动以对冲突有敏感认识的方式规划恢复工作。如次级方案 1-3、5 和 6 的方案执行情况部分所述，这些活动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立法授权

2.15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联合国宪章》

第三十三条和第九十九条

大会决议

46/232	振兴联合国秘书处	72/262 C	与 2018-201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有关的特别问题(第三分节)

安全理事会决议

2171(2014)

应交付产出

2.16 表 2.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所有共有应交付产出。

表 2.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共有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3**	**3**	**3**	**3**
1. 第五委员会会议	1	1	1	1
2.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1	1	1	1
3.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1	1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斡旋：斡旋和预防外交；高级别外交访问团和会议，包括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联合组织的高级别外交访问团和会议；支持外地行动，包括提供调解支持。

协商、咨询和倡导：与会员国、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以及民间社会组织的代表协商；与相关伙伴举行战略协调会议。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实况调查、监测和调查团：战略审查团/评估团。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国际和平与安全问题数据库。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政治建和部工作的展览、手册、指南和其他宣传产品。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秘书长的声明；记者通稿；关于政治建和部工作的新闻稿、公报和其他宣传产品。				

评价活动

2.17 2020 年完成的联合国各国别小组之间的过渡工作自我评价指导了拟定 2022 年方案计划的工作。

2.18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考虑到了上述自我评价的结果。例如，总部和实地的协调机制得到加强，更有针对性，能够更好地处理从一个联合国国别小组到另一个国别小组的过渡。

2.19 计划在 2022 年进行一次外部评价，评价政治建和部提高其分析工作对性别平等的敏感度的情况。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预防、管理和解决冲突

目标

2.20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推动通过和平手段预防、管理和解决冲突。

战略

2.21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通过使用预防外交、建立和平、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的工具，支持根据《宪章》第六章和平解决争端。在利用这些手段时，本次级方案将与广泛的各类行为体密切合作，包括根据《宪章》第八章，特别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密切合作。本次级方案的战略体现的是下述认识：政治解决是实现持久和平的一个关键要求。

2.22 本次级方案通过以下方式促进作出更有效和更一致的反应，帮助预防、减轻、管理和解决冲突：(a) 及时对冲突局势作出反应；(b) 及时提供准确的信息、分析和政策选项；(c) 就联合国系统可采取的措施提出建议；(d) 为秘书长的斡旋工作提供实质性支助和技术支持，包括酌情进行正式调解；(e) 为秘书长履行职能和处理与会员国的关系提供实质性、政治和技术支助；(f) 加强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能力；(g) 为特别政治任务提供实质性支助和指导；(h) 加强政治建和部的

能力、专门知识和与其他联合国组织及次区域、区域和国际组织的伙伴关系，以便更有效地应对和平与安全挑战；(i) 监测和评价主要预防和缓解冲突举措的影响和成本效益；(j) 制定预防危机和建设和平的协调一致战略，将联合国系统和其他国际和区域行为体的外交、安全、人道主义和发展努力联系起来；(k) 加强与次级方案 6(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的政治和业务联系(为此，本次级方案将与联合国系统其他相关部门密切合作)；(l) 增强妇女在建设和平和调解工作中的权能。

2.23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会员国识别、预防和处理冲突局势的能力增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2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秘书长要求停止一切冲突的全球停火呼吁

2.25 COVID-19 大流行破坏生活和经济，挑战社区关系，破坏对负责解决其后果的机构的信任，因而加剧了不平等，助长了虚假信息和仇恨言论，最终导致出现了新的紧张热点，增加了出现不稳定局势的风险。COVID-19 对妇女和青年、对其他被边缘化群体的影响是不成比例的。这包括失业和收入损失，基于性别的暴力和家庭暴力急剧上升。青年妇女和男子也有可能在教育和经济机会方面被抛在后面。这场疫情阻碍了外交行动，使联合国建立和平的努力变得复杂。与此同时，疫情还加剧了现有的脆弱性，放大了在预防方面存在的挑战。为了应对这一挑战，本次级方案积极支持秘书长在 2020 年 3 月 23 日首次发出的全球停火呼吁，向会员国和冲突各方提供技术和政治支持，以在利比亚、乌克兰、南高加索和其他地方达成停火/政治协议。本次级方案还向特别政治任务和其他联合国存在提供技术支持，以支持秘书长的呼吁，帮助与各特派团联络，也帮助各特派团相互联络，以加强和促进秘书长关于停止战斗的全球呼吁。

2.26 具体而言，本次级方案为利比亚政治对话提供了直接支持，特别是支持了旨在促进利比亚人以包容各方、虚拟的方式参与讨论的进程和新临时当局的遴选进程。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27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利比亚各方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签署了停火协议，此后，5+5 联合军事委员会开展了落实停火协议和建立停火监督机制的工作。利比亚政治对话论坛在突尼斯举行会议，从而选出了临时当局，该当局承诺在 2021 年 12 月 24 日举行全国选举(见表 2.2)。

表 2.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利比亚各方于 10 月 23 日签署了停火协议，此后，5+5 联合军事委员会开展了落实停火协议和建立停火监督机制工作 利比亚政治对话论坛在突尼斯举行会议，从而选出了临时当局，该当局承诺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举行全国选举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28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造成的影响，本次级方案改变了开展调解支助、政治分析和与区域组织建立伙伴关系等核心活动的做法，并且不得不取消若干不能面对面进行的培训活动。同样，通过广泛使用远程手段和虚拟接触进行了政治接触和政治分析。

2022 年计划成果

2.29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全面区域战略[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30 本次级方案与联合国其他实体密切协调，并与会员国、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以及国际金融机构等相关对应方协商，支持制定和实施区域战略。本次级方案还在执行这些战略方面取得了进展，包括协调联合国系统各实体的执行和合作活动，例如，在非洲之角和大湖区。具体而言，本次级方案继续支持区域努力，通过支持秘书长大湖区问题特使办公室，促进加强与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扩大联合核查机制和各国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委员会等区域机制的协调。同时，本次级方案继续支持特使办公室作出努力，促进大湖区司法合作网络有效运作，加强该区域的法治。本次级方案采取了一些举措，支持执行 2019 年 5 月国际会议成员国司法部长通过的《关于司法和善治的内罗毕宣言》。《内罗毕宣言》载有在国家和区域两级采取行动的具体建议，以确保充分尊重人权和法治。通过举办一系列虚拟讲习班和磋商，加强了各国人权机构的能力，包括根据每个参与国的需要制定国家路线图，使它们能够更好地执行任务。

[1]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3))所示。

2.31 上述工作促进深化了执行全面区域战略的工作，包括 12 个国家制定了关于人权和法治的路线图，使大湖区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及其他利益攸关方的行动更加协调，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32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将深化制定和落实现有战略的工作，并制定新战略。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3)。

表 2.3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大会核可改革提议和旨在落实新结构的过渡性措施	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等外部行为体与联合国各实体讨论为一些区域或次区域制订的全面区域战略	深入实施全面区域战略，包括制定 12 个关于人权与法治的国家路线图，从而使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及大湖区其他利益攸关方的行动更加统一	继续并深入实施 2019 和 2020 年拟订的全面区域战略，从而使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及其他利益攸关方的行动更加统一	继续并深入实施全面区域战略，从而使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及其他利益攸关方的行动更加统一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加强和平与安全合作[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33 本次级方案努力确保在全球所有政治和建设和平活动中采取整体方法。这些努力促进和推动了不同环境中的三个过渡进程，在这些环境中，政治建和部均以综合方式运用了所掌握的各种工具。最近在海地(于 2019 年启动)以及几内亚比绍和苏丹(均于 2020 年启动)进行了这种联合国实地派驻力量方面的过渡。本次级方案还推动将政治分析纳入建设和平方案编制，反之亦然。例如，在几内亚比绍，本次级方案在过渡期间支持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过渡的结果是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关闭，联合国在该国的派驻力量转移到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同时安全理事会委托负责西非和萨赫勒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负责人发挥秘书长在该国的斡旋作用。

2.34 上述工作促进了在几内亚比绍的过渡，根据联合国在该国新的派驻力量调整了区域工作，达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的计划目标，即实施拟订的全面区域战略，从而使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及其他利益攸关方的行动更加统一。

[2]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35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借鉴吸取的经验教训，规划和实施未来的过渡，并继续协同参与上述三个过渡进程。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4)。

表 2.4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 年(计划)[a]	2022 年(计划)
大会核可改革提议和旨在落实新结构的过渡性措施	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等外部行为体与联合国各实体讨论为一些区域或次区域制订的全面区域战略	实施在几内亚比绍的过渡，根据联合国在该国新的派驻力量调整区域工作，从而使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及其他利益攸关方的行动更加统一	在安全理事会规定的时间内以协调统一的方式从一种外地配置过渡为另一种外地配置	在安全理事会规定的时间内以协调统一的方式从一种外地配置过渡为另一种外地配置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和平与安全面临的威胁减少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36 COVID-19 大流行阻碍了全球外交行动，并使建立和平的努力复杂化。疫情在大多数情况下没有影响武装冲突的内在动力，却使现状恶化，加剧了预防方面的挑战。从短期来看，这一大流行病在卫生、社会经济、政治和人道主义方面的影响相互交叠，由于限制旅行和面对面接触，有可能破坏脆弱的和平进程和预防冲突举措。2020 年，在秘书长呼吁实现全球停火的框架内，本次级方案与提出请求的会员国和各方进行和加强了互动协作，以增加对建立和平努力的支持，包括部署调解专家支持利比亚和苏丹等地的进程。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37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COVID-19 大流行对旅行和面对面接触的限制导致政治建和部取得成效受到制约，该部在向会员国和有关各方提供足够支持以预防、管理和解决冲突方面面临挑战。本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更加注重建设会员国远程参与和谈判的能力。本次级方案将加倍努力，提高远程支持会员国的能力，帮助各国应对疫情在受冲突影响的环境中造成的额外挑战和压力。这些努力将特别注重编制可靠的政治分析和向政治进程提供技术支持。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将注重在减少受冲突影响地区的不稳定风险方面，为拟订建设和平方案提供参考。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38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会员国有更多机会获得预防、管理和解决冲突的虚拟工具和远程方式来预防、管理和解决冲突(见表 2.5)。

表 2.5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	—	利比亚政治对话论坛举行	哥伦比亚过渡期正义程序得到改善	会员国有更多机会获得预防、管理和解决冲突的虚拟工具和远程方式来预防、管理和解决冲突

立法授权

2.39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联合国宪章》

第三十三条和第九十九条

大会决议

47/120 A	和平纲领：预防性外交和有关事项	61/230	秘书长关于非洲境内冲突起因和促进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的报告所载建议的执行情况
47/120 B	和平纲领		
52/12 A 和 B	革新联合国：改革方案	61/269	宗教间和文化间谅解与合作促进和平高级别对话
57/5	消除以单方面治外强制性经济措施作为政治和经济胁迫的手段	61/293	预防武装冲突
57/26	预防及和平解决争端	61/294	南大西洋和平与合作区
57/157	联合国同美洲国家组织的合作	63/10	联合国同亚非法律协商组织的合作
57/296	非洲境内冲突起因和促进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	63/15	联合国同欧亚经济共同体的合作
		63/19	中美洲局势：形成和平、自由、民主和发展区域的进展
57/298	联合国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的合作		
59/310	联合国同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的合作	63/22	为了和平而促进宗教间和文化间对话、了解与合作
60/1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		
60/4	不同文明对话全球议程	63/23	通过减少和防止武装暴力来促进发展
60/260	着力改革联合国：构建一个更强有力的世界性组织	63/24	联合国同各国议会联盟的合作
		63/86	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安全与合作
60/283	着力改革联合国以构建一个更强有力的世界性组织：详细报告	63/261	加强政治事务部
		63/267	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执行进展情况和国际支持
61/51	联合国同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的合作	63/281	气候变化和它可能对安全产生的影响

63/308	保护责任
63/310	联合国同非洲联盟的合作
64/7	消除危地马拉国内有罪不罚现象国际委员会
64/10	联合国加沙冲突问题实况调查团报告的后续行动
64/12	联合国系统支持各国政府努力促进和巩固新的民主国家或恢复民主的政体
64/14	不同文明联盟
64/116	国内和国际的法治
64/118	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
64/123	给予非洲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大会观察员地位
64/124	给予地中海议会大会大会观察员地位
64/134	宣布 2010 年为“国际青年年：对话和相互了解”
64/137	加紧努力消除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
64/223	建立全球伙伴关系
64/254	联合国加沙冲突问题实况调查团报告的第二次后续行动
65/283	加强调解在和平解决争端、预防和解决冲突方面的作用
66/253 A 和 B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
66/291	加强调解在和平解决争端、预防和解决冲突方面的作用
67/19	巴勒斯坦在联合国的地位
67/123	全盘审查特别政治任务
68/15	和平解决巴勒斯坦问题
68/16	耶路撒冷
68/79	巴勒斯坦难民的财产及其收益
68/127	构建一个反对暴力和暴力极端主义的世界
68/182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人权状况
68/303	加强调解在和平解决争端、预防和解决冲突方面的作用
69/1	遏制并抗击最近西非爆发的埃博拉病毒的措施
69/3	联合国埃博拉应急特派团
69/8	联合国同中欧倡议的合作
69/9	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
69/10	联合国同独立国家联合体的合作
69/11	联合国同上海合作组织的合作
69/12	联合国同集体安全条约组织的合作
69/13	联合国同黑海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
69/14	联合国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合作
69/26	《非洲无核武器区条约》
69/74	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
69/83	联合国同欧洲委员会的合作
69/110	联合国同东南亚国家联盟的合作
69/111	联合国同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
69/112	联合国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的合作
69/265	联合国同加勒比共同体的合作
69/270	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合作
69/277	关于加强联合国同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合作的政治宣言
69/286	格鲁吉亚阿布哈兹和格鲁吉亚茨欣瓦利地区/南奥塞梯境内流离失所者和难民的境况
69/291	秘书长关于非洲境内冲突起因和促进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的报告中的建议的执行情况
69/311	联合国同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的合作
69/314	打击野生生物非法贩运
69/317	联合国同伊斯兰合作组织的合作
69/318	联合国同太平洋岛屿论坛的合作
69/322	南大西洋和平与合作区
70/5	必须终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
70/64	区域建立信任措施：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的活动
70/83	援助巴勒斯坦难民
70/84	因 1967 年 6 月及其后的敌对行动而流离失所者
70/85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的业务
70/86	巴勒斯坦难民的财产及其收益
70/87	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的工作
70/88	1949 年 8 月 12 日《关于战时保护平民之日内瓦公约》适用于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和其他阿拉伯被占领土
70/89	以色列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和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定居点
70/90	以色列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侵害巴勒斯坦人民人权的行为
70/91	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
70/92	全盘审查特别政治任务

70/98	西撒哈拉问题
70/108	援助巴勒斯坦人民
70/109	构建一个反对暴力和暴力极端主义的世界
70/141	巴勒斯坦人民自决的权利
70/185	以单方面经济措施为手段对发展中国家进行政治和经济胁迫
70/225	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民和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阿拉伯居民对其自然资源的永久主权
70/232	土著人民权利
70/233	缅甸人权状况
70/252	钻石在助长冲突方面所起的作用：切断毛坯钻石非法交易与武装冲突之间的联系，以协助防止和解决冲突
70/304	加强调解在和平解决争端、预防和解决冲突方面的作用
72/14	和平解决巴勒斯坦问题
72/15	耶路撒冷
72/16	叙利亚戈兰
72/83	巴勒斯坦难民的财产及其收益
72/134	援助巴勒斯坦人民
72/248	缅甸人权状况
72/278	联合国与各国议会和各国议会联盟的互动
72/280	格鲁吉亚阿布哈兹和格鲁吉亚茨欣瓦利地区/南奥塞梯境内流离失所者和难民的境况
72/282	外国军队全部无条件撤出摩尔多瓦共和国领土
73/10	联合国同中欧倡议的合作
73/13	联合国同黑海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
73/14	联合国同民主和经济发展组织——古阿姆集团的合作
73/15	联合国同欧洲委员会的合作
73/16	联合国同独立国家联合体的合作
73/88	阿富汗局势
73/135	联合国同伊斯兰合作组织的合作
73/194	乌克兰克里米亚自治共和国和塞瓦斯托波尔市以及黑海和亚速海部分地区的军事化问题
73/249	南南合作
73/259	联合国同东南亚国家联盟的合作
73/263	乌克兰克里米亚自治共和国和塞瓦斯托波尔市的人权状况
73/267	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
ES-10/20	保护巴勒斯坦平民人口
74/158	加强联合国在推进定期真正选举和促进民主化方面的作用
74/200	以单方面经济措施为手段对发展中国家进行政治和经济胁迫
75/11	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
75/100	全盘审查特别政治任务
75/201	联合国建设和平架构审查
75/238	缅甸罗兴亚穆斯林和其他少数群体的人权状况

安全理事会决议、安全理事会主席声明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给秘书长的信

1196 (1998)	
1197 (1998)	
1208 (1998)	
1209 (1998)	
1318 (2000)	
1325 (2000)	
1366 (2001)	
1559 (2004)	
1631 (2005)	
1645 (2005)	
1646 (2005)	
1680 (2006)	
1699 (2006)	
1701(2006)	
1810 (2008)	
1820 (2008)	
1860 (2009)	
1882 (2009)	
1887 (2009)	
1888 (2009)	
1889 (2009)	
1894 (2009)	
1904 (2009)	
1907 (2009)	
S/PRST/2011/4	
S/PRST/2011/15	
S/PRST/2011/18	
S/PRST/2011/21	

2039 (2012)
2046 (2012)
2048 (2012)
2056 (2012)
S/PRST/2012/2
S/PRST/2012/11
S/PRST/2012/18
S/PRST/2012/21
S/PRST/2012/25
S/PRST/2012/28
2092 (2013)
2093 (2013)
2098 (2013)
2103 (2013)
2106 (2013)
2107 (2013)
2118 (2013)
2122 (2013)
S/PRST/2013/4
S/PRST/2013/6
S/PRST/2013/10
S/PRST/2013/12
S/PRST/2013/13
S/PRST/2013/18
S/PRST/2013/19
S/PRST/2013/20
S/PRST/2013/22
S/2013/759 联合国西非办事处的任务
2139 (2014)
2145 (2014)
2157 (2014)
2158 (2014)
2165 (2014)
2171 (2014)
2186 (2014)
S/PRST/2014/6
S/PRST/2014/8
S/PRST/2014/17
S/PRST/2014/25
2203 (2015)
2214 (2015)
2218 (2015)
2232 (2015)
2238 (2015)
2242 (2015)
2245 (2015)
2246 (2015)
2250 (2015)
2253 (2015)
2254 (2015)
2259 (2015)
S/PRST/2015/4
S/PRST/2015/12
S/PRST/2015/14
S/PRST/2015/22
S/PRST/2015/24
S/2015/555 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的任务
S/2015/1026 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
2267 (2016)
2320 (2016)
2334 (2016)
S/PRST/2016/4
S/PRST/2016/8
S/PRST/2016/11
S/PRST/2016/19
2337 (2017)
2379 (2017)
S/PRST/2017/2
S/PRST/2017/10
S/PRST/2017/17
S/PRST/2018/3
S/PRST/2018/16
2487 (2019)
2489 (2019)
2493 (2019)
S/PRST/2019/1
S/PRST/2019/5
2506 (2020)
2509 (2020)
2510 (2020)
2512 (2020)
2516 (2020)

2525 (2020)
2527 (2020)
2532 (2020)
2533 (2020)
2534 (2020)
2535 (2020)
2537 (2020)
2539 (2020)
2542 (2020)
2543 (2020)
2545 (2020)
2546 (2020)
2547 (2020)
2548 (2020)
2553 (2020)
2554 (2020)
2555 (2020)
2558 (2020)
2559 (2020)
S/PRST/2020/1
S/PRST/2020/2
S/PRST/2020/3
S/PRST/2020/4
S/PRST/2020/5
S/PRST/2020/6
S/PRST/2020/7
S/PRST/2020/8
S/PRST/2020/9
S/PRST/2020/10
S/PRST/2020/11
S/PRST/2020/12
S/PRST/2020/13
2561 (2021)
2562 (2021)
2563 (2021)
2570 (2021)
S/PRST/2021/2
S/PRST/2021/3
S/PRST/2021/4
S/PRST/2021/5
S/PRST/2021/6
S/PRST/2021/7
S/PRST/2021/9

应交付产出

2.40 表 2.6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6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70**	**70**	**68**	**70**
1. 向大会提交的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合作的报告	1	1	—	1
2. 向大会提交的秘书长关于和平与安全相关事项的报告	16	16	16	16
3. 秘书长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2240(2015)号决议向大会提交的报告	1	1	—	1
4. 秘书长向安全理事会提交的关于和平与安全相关事项的报告	50	50	50	50
5. 秘书长向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提交的关于区域建立信任措施的报告	2	2	2	2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04**	**112**	**105**	**105**
6. 大会及其附属机构的会议和(或)非正式磋商	16	19	16	16
7. 安全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的会议和(或)非正式磋商	80	83	80	80
8. 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的会议	4	4	4	4
9. 大会期间关于预防和解决冲突问题的高级别会外活动	4	6	5	5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95**	**178**	**195**	**195**
10. 关于推进预防外交、建立和平和建设和平的研讨会、培训活动和学术会议	195	178	195	195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斡旋：斡旋和预防外交；高级别外交访问团和会议，包括与 20 多个区域组织联合组织的高级别外交访问团和会议；支持 22 个特别政治任务，包括提供调解支持。				
协商、咨询和倡导：与来自各区域的会员国、国际及区域组织、民间社会组织的代表进行协商；与相关伙伴举行战略协调会议。				
真相调查、监测和调查团：战略审查/评估团。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更新国际和平与安全问题数据库。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秘书长的声明；记者通稿；关于政治建和部工作的新闻稿、公报和其他宣传产品				

次级方案 2
选举援助

目标

2.41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提出请求的会员国的现有能力，以组织和举行得到公众信任、有助于稳定和安全的包容、透明和和平的选举，特别是在过渡和冲突后局势中。

战略

2.42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及时回应会员国提出的联合国选举援助请求。这些援助是应会员国的请求或根据大会或安全理事会的授权提供的，主要是技术性的。提供援助涉及部署技术专家和各种类型的选举特派团，在提出请求的会员国选举进程的各个阶段向其提供协助。联合国对提出请求的会员国选举进程提供的技术支持通常包括关于设计和建立选举管理机构、设计或改革选举框架和制度、选民教育和选民登记活动以及妇女、青年和残疾人参与选举和政治进程的技术咨询。其中还包括对区域组织的伙伴关系和能力发展支持，包括(与区域伙伴组织)共同为各区域的会员国举办关于性别与选举、提高选举进程的公信力和完整性以及预防选举暴力等关键选举事项的培训活动。本次级方案还将更新现有内

部政策并制定新的联合国选举政策指示，以确保联合国系统内选举援助活动的一致性、协调性和连贯性，并将维持和进一步加强联合国选举专家统一名册和选举机构记忆。

2.43 本次级方案计划就 COVID-19 相关问题向会员国提供支持，继续在必要时根据新的情况作出调整，并在必要时加强对会员国与 COVID-19 有关的选举支持。其中将包括加强选民教育和提高认识活动，以促进相关的 COVID-19 缓解因素，并支持选举官员确保选民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的安全，特别是在选举日，同时维护选举进程的完整性。

2.44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加强选举管理机构；

(b) 提高选举框架和制度的效力；

(c) 加强选民教育和选民登记活动；

(d) 增加妇女、青年、残疾人和边缘群体对选举和政治进程的参与；

(e) 举行和平和包容各方的选举并提高选举进程的公信力。

2.45 预计计划就 COVID-19 相关问题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会员国能够举行安全的选举，将选民、选举官员和候选人面临的与 COVID-19 有关的风险降至最低，同时保持选举进程的完整性。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4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更具包容性和多样性的选民名册

2.47 本次级方案按照大会第 74/158 号决议的授权，维持和管理联合国选举专家统一名册，这些专家可在需要时迅速部署到联合国外地选举行动。尽管 COVID-19 疫情暴发并带来挑战，但本次级方案采取了缓解措施，包括组织虚拟面试小组，成功地开展了名册活动，以扩大选举专家名册，增加其性别、地域和语言方面的多样性。这一举措加强了专家库并使其具有多样性，这些专家经过预先筛选，将随时准备部署，支持请求援助的会员国的选举进程。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48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名册上的现有专家增加了 21%，名册上的现有女性专家增加了 25%(见图 2.一)。

图 2.一

业绩计量：联合国选举专家统一名册现有专家(包括女性专家)人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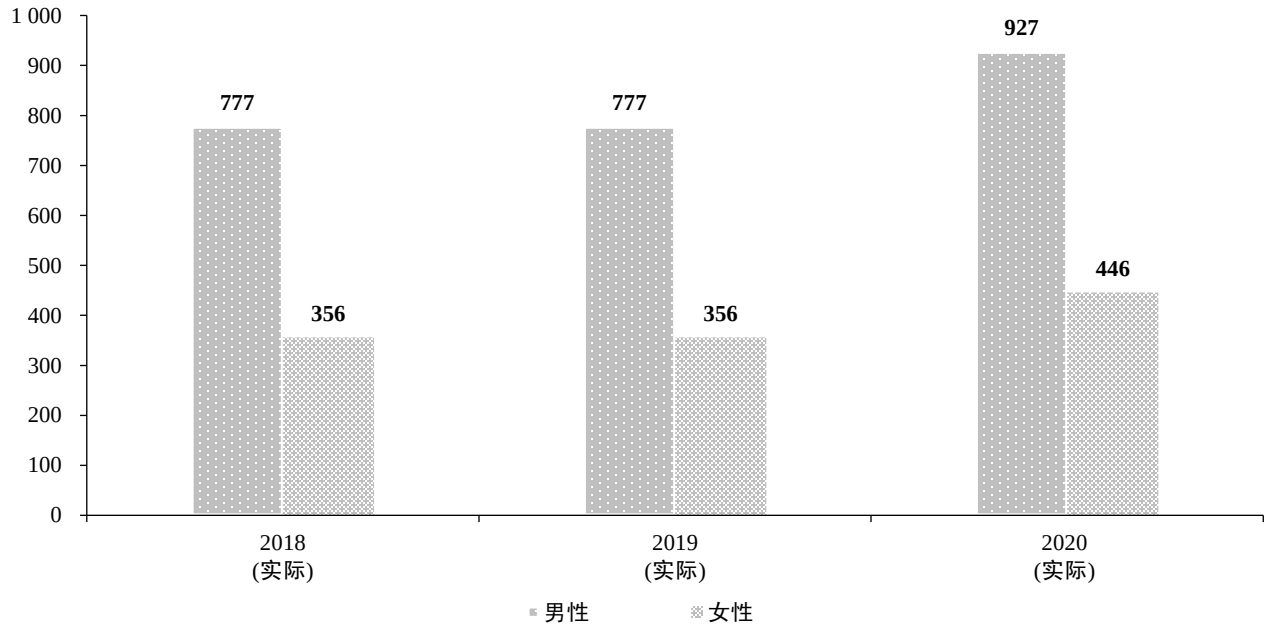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49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造成的影响，本次级方案不得不改变做法，推迟、重新安排或取消一些选举任务，以及一些区域能力发展举措和选举培训班。在这方面，若干需求评估团被推迟或取消。在向会员国提供支助之前，需要派出这些评估团，以评估其需要并就联合国选举援助提出建议和规范。本次级方案调整并利用了替代安排，包括案头审查，加强了远程支持，以确保在执行任务和支持会员国方面具有连续性。虽然这些变化对于取得最大成果而言不是最理想的变化，但却使本次级方案能够确保在 2020 年继续向提出请求的成员国提供服务。如下文成果 2 所示，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0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开展了新的和修改的活动，支持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问题，即协助那些在 2020 年举行选举的会员国采取具体措施，减轻 COVID-19 给选民、候选人和选举官员带来的风险。这些活动除其他外包括加强选民教育和提高对 COVID-19 相关问题的认识活动，以及向一些选举委员会提供必要的材料、培训和设备，确保选民、候选人和选举官员的安全，特别是在选举日。

2022 年计划成果

2.51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会员国举行和平、包容和真正选举的能力得到加强 [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2 本次级方案在 2020 年期间向 53 个会员国提供了技术选举支助。本次级方案协助这些会员国建立公众对其选举管理和选举进程本身的信心，强调选举是更广泛的、包容各方的政治进程的一部分。本次级方案还经常与区域和次区域实体或其他行为体协作，酌情按照请求，通过斡旋和支持政治对话、协调和调解，协助会员国为举行和平、可信的选举创造有利环境。本次级方案还在与广泛的联合国实体协商后，制定和更新了一些全系统选举援助政策，包括关于联合国人员在选举地点内部和周围的行为以及关于支持预防选举相关暴力的政策。

2.53 上述工作有助于使会员国在联合国选举援助活动协调中心核准后四周内接待选举援助团的情况所占百分比达到 97%，超出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述 96% 的计划目标。本次级方案还为 2020 年举行的 22 次选举和全民投票提供了支持，这些选举和全民投票以总体和平的方式举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4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部门将继续在规定的时限内及时、协调和有效地回应会员国提出的联合国选举援助请求。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二)。

图 2.二

业绩计量：会员国在联合国选举援助活动协调中心核准后四周内接待选举援助团的情况所占百分比(每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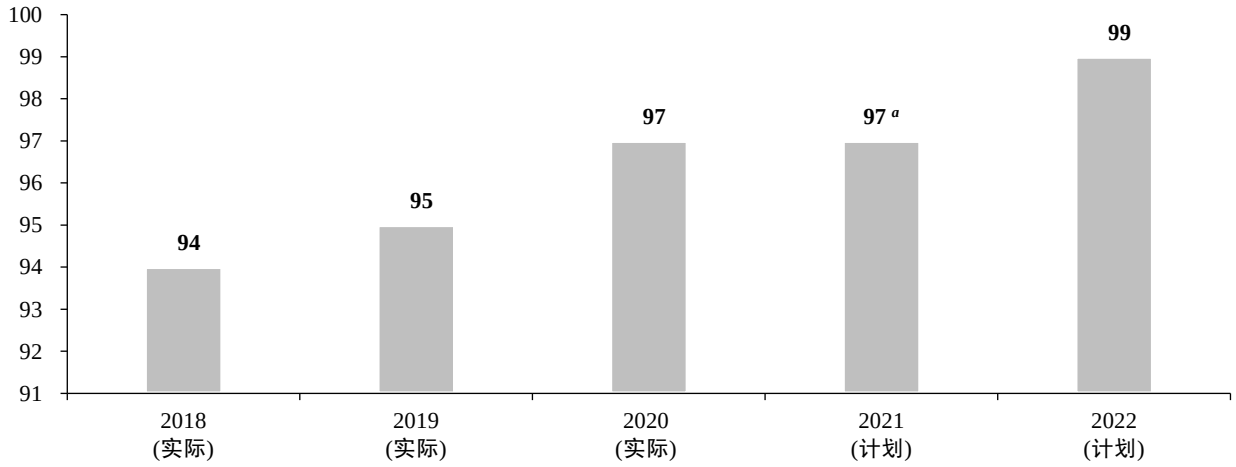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3]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3))所示。

成果 2：会员国举行包容、透明与和平选举的能力得到提高，并增加对区域组织的支助 [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5 本次级方案向包括非洲联盟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在内的伙伴区域组织提供了能力发展支助，以进一步加强其选举单位。本次级方案还继续支持全球一级的选举能力建设、机构记忆和知识共享平台。其中包括选举行政和费用项目选举知识网络和民主、治理和选举能力建设项目。这些是世界各地选举官员和从业人员的知识和培训工具。联合国和参与这些倡议的其他伙伴为定期更新和实施这些举措作出了积极贡献。

2.56 上述工作促成了旨在支持区域组织及其成员国的 10 项具体活动以及全球选举举措，但没有达到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区域组织及其成员国参与 13 项区域选举能力发展举措的计划目标。COVID-19 疫情暴发对本次级方案在这方面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了影响。其影响包括至少三项面对面的区域能力发展举措被推迟到 2020 年后。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7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与相关区域组织合作，为世界各地的会员国举办至少两期区域培训班以及开展若干其他能力发展举措，内容涉及性别与选举、选举观察和预防选举暴力等关键选举专题。本次级方案还将采取新举措，进一步加强与伙伴区域组织的合作，并向区域组织提供能力发展支持，包括为此促进南南和三方合作。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三)。

图 3.三

业绩计量：区域组织及其成员国参与的区域选举能力发展举措数目(每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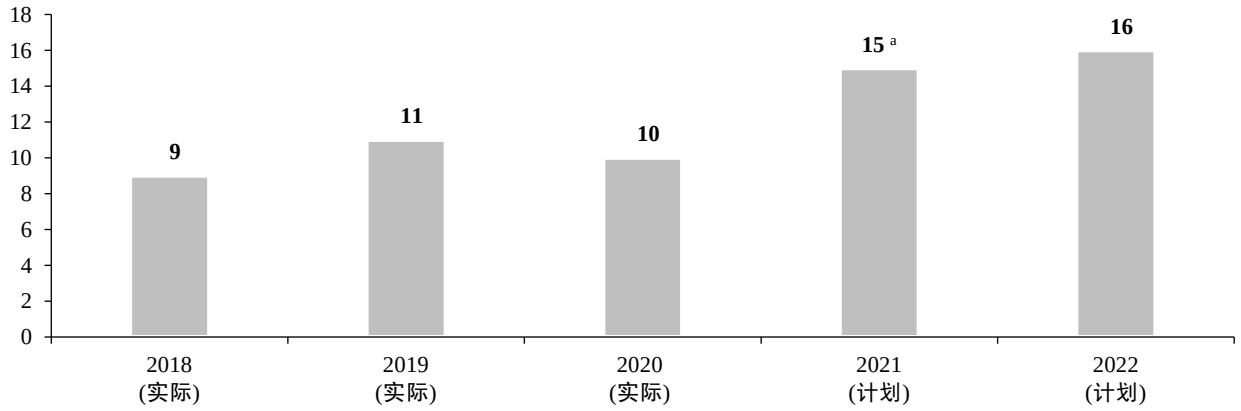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4]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成果 3：妇女更多地参与选举和政治进程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8 全球议会中妇女的平均百分比继续远远达不到《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所强调的性别平衡。促进妇女参与政治和选举是联合国选举援助活动的主要指导原则之一，过去几年，联合国的技术支持已促进妇女参与程度和代表人数稳步增加。联合国 50 多个实地选举支助项目都包含强有力的性别平等组成部分，本次级方案与区域组织合作为会员国组织的许多区域培训班注重分享促进妇女参与政治和选举方面的经验和良好做法。COVID-19 大流行带来的挑战影响到全球所有人，但它对更弱势的群体和妇女产生了更多负面影响，并突出表明需要继续努力解决过去的不平等问题，这些问题因这次的疫情进一步加剧。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9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参与支持会员国选举进程的所有联合国实体之间有机会进一步协调努力。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确保向会员国提供支持和咨询，包括为促进妇女参与提供支持和咨询的联合国各实体之间加强协调和责任分工。在有些情况下，有机会利用具体实体在促进妇女作为选民、选举官员和候选人参与方面的专门知识。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60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接受联合国选举援助的国家议会中妇女所占百分比总体增加(见图 2.四)。

图 2.四

业绩计量：接受联合国选举援助的国家议会中的妇女(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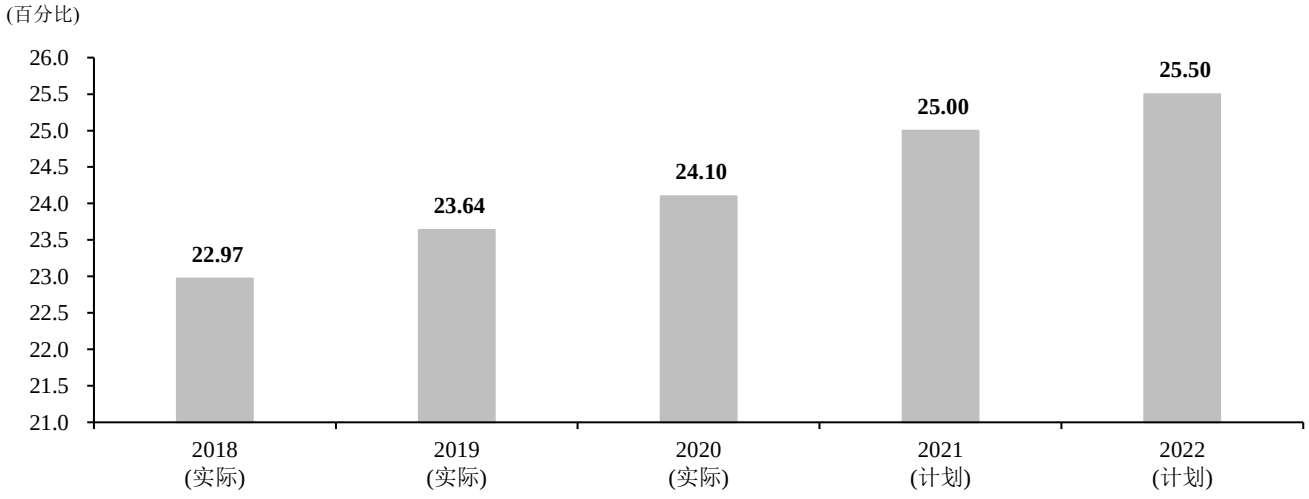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2.61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74/158 加强联合国在推进定期真正选举和促进民主化方面的作用

应交付产出

2.62 表 2.7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7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	**—**	**1**	**—**
1. 秘书长关于加强联合国在加强定期真正选举原则的有效性和促进民主化方面的作用的报告	—	—	1	—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	—	1	—
2. 为大会全体会议提供实质性服务	—	—	1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6**	**28**	**26**	**30**
3. 根据会员国和其他组织的请求，协调和支持部署国际选举观察员	1	1	1	1
4. 关于向会员国提供选举援助的项目	25	27	25	29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9**	**9**	**19**	**20**
5. 为区域和国家一级的选举管理人员和工作人员举办关于包括性别与选举、选举与暴力以及选举观察在内的关键选举事项的培训活动和讲习班	19	9	19	20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5**	**5**	**5**	**6**
6. 关于选举进程、选举法律框架以及选举组织和管理的技术准则和参考材料	5	5	5	6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通过设计和实施选举项目，每年为至少 50 个会员国提供技术支持，这些项目旨在发展或加强国家选举当局的能力，特别是在选举制度和框架、性别平等主流化、选民登记和选举操作等领域；为至少 2 个区域组织建立和加强选举数据库提供咨询。				
实况调查、监测和调查团：派出至少 60 个选举团，包括派出需求评估团，对请求协助进行选举的会员国作出全系统回应；向请求联合国选举支助的会员国派出技术、咨询、审查和其他类型的特派团。				
数据库和其他实质性数字材料：更新联合国选举专家统一名册；更新关于提供选举援助的记录，以保存联合国机构记忆。				

次级方案 3
安全理事会事务

目标

2.63 本次级方案致力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安全理事会有效履行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责任。

战略

2.64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确保全面、完整和及时执行安全理事会工作方案，并及时、准确地印发提交安理会和由安理会发布的正式文件。为此，本次级方案首先将协助安理会每月轮值主席履行其正式职能，就会议的举行和安理会活动的开展向安理会主席、安理会成员以及其他会员国提供程序性和实质性咨询意见。此外，本次级方案将确保及时、准确地发布和转送安理会的成果和其他文件，以及安理会从秘书处、会员国和实体收到的函件。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协调正式和非正式会议的时间安排和管理。为实现这一点，将适用既定的程序准则和做法，在适当情况下迅速分发和协调这些文件的编辑、翻译和印发。

2.65 本次级方案还将支持安理会附属机构，包括制裁和非制裁委员会及工作组。这包括支持安理会及其附属机构设计和实施制裁制度。此外，本次级方案将向安理会设立的各类制裁监测组提供实质性和行政性支助，支持它们对执行制裁和违反制裁行为进行深入和可信的监测。本次级方案还将与更广泛的联合国系统和会员国接触，以加强制裁委员会的有效运作，促进加深对安理会制裁的理解和执行。在这方面，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为即将就任的制裁委员会主席和成员举办年度上岗培训班；在安理会和制裁委员会通过列名和除名决定后，立即将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综合名单分发给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其他区域和国际组织以及私营部门，并为及时组建专家小组提供支持。

2.66 本次级方案还将向会员国提供关于安理会惯例和程序的专门研究和分析。这些将通过出版物提供，如《安全理事会惯例汇辑》、《安全理事会惯例摘要》和关于安理会具体实践领域的其他信息和数据资源。所有研究和分析产品将通过安理会网站在线提供给会员国。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为安理会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提供秘书处支助，包括为此向主席和安理会其他成员提供程序性和实质性咨询。本次级方案还将回应会员国提出的有关研究和咨询的具体要求，并将应请求召开专门的情况介绍会。

2.67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安理会得到秘书处的全力支持，以履行《联合国宪章》规定的职责；

(b) 安全理事会及其制裁委员会在实施定向制裁方面得到全力支持；

(c) 会员国能够更方便地获得有关安全理事会的资源和信息，从而更多地了解安理会的议事情况，为参与安理会的工作作好最充分的准备，并为执行其决定作出贡献。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6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安全理事会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的运作得到保障

2.69 COVID-19 大流行导致安全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无法在总部召开正式会议，因此对其工作流程造成严重干扰。在安理会成员于 2020 年 3 月中旬就非常和暂行工作方法达成协议后，本次级方案协助开发和推出了一个新的虚拟会议平台供安理会成员使用，随后又采用了另一个辅助平台，以便能够以所有六种正式语文进行同声传译。还实施了特别程序，以便能够远程通过决议草案和安理会其他决定。

2.70 本次级方案还协助安全理事会各类制裁监测组远程进行协商，并在 2020 年底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协助恢复旅行。本次级方案在继续支持安理会设计和实施制裁制度的同时，通过虚拟协商完成了四项规定评估。

2.71 本次级方案还调整了《安全理事会惯例汇辑》的列示方式，以反映安全理事会在远程环境中调整后的工作方法。本次级方案还在《汇辑》和《安全理事会惯例摘要》中纳入了与安理会远程工作有关的内容，以期保存机构记忆和历史记录，使安理会和广大联合国会员国从中受益。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72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 2020 年期间本次级方案处理的查询/研究请求总数和平均每月处理的查询数量都有所增加。这表明，尽管受到 COVID-19 大流行的影响，会员国仍继续寻求本次级方案提供的专门知识和广泛支持(见图 2.五)。

图 2.五

业绩计量：每年处理的查询或研究请求的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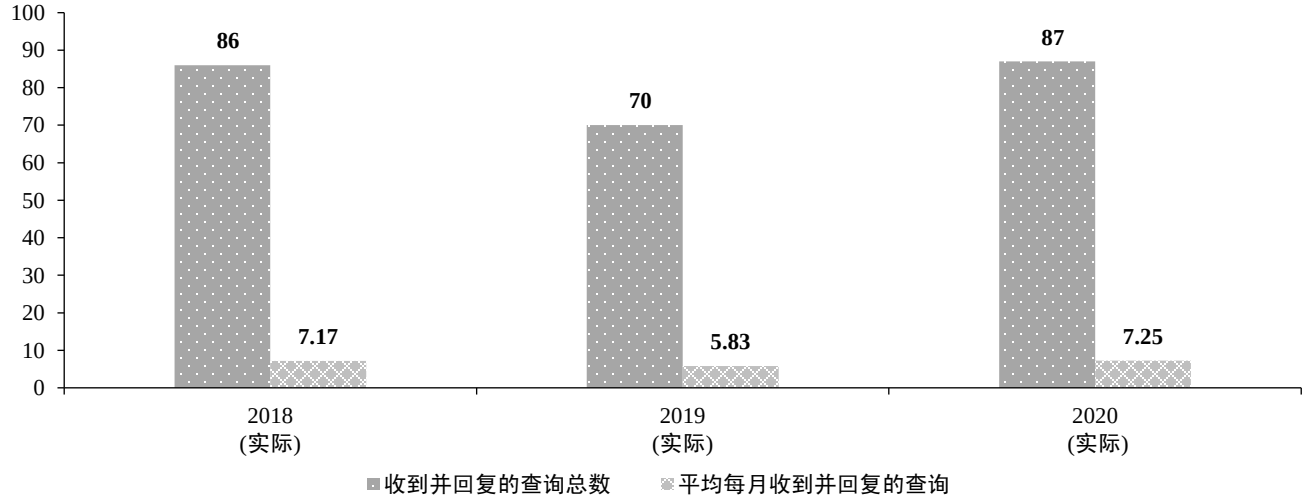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73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造成的影响，本次级方案改变了为支持安全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的工作提供实质性服务的方式，包括使用虚拟会议平台开会、通过虚拟协商完成对制裁措施的规定评估以及调整具体出版物交付成果的格式，以反映安理会调整后的工作方法。如下文成果 1 所示，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74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开展了新的活动，支持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包括在网站上开设一个关于安全理事会视频会议及其成果的新板块。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修改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2.75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安理会成员及其他方面了解所有安全理事会事项的第一站[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76 在 COVID-19 大流行造成的条件下，本着继续向安全理事会成员和会员国提供支持以及政策和程序咨询的目的，本次级方案在安理会网站上开设了一个关于安理会视频会议及其成果的新板块。鉴于安理会无法面对面开会，致使执行暂行议事规则和发布正式会议记录变得困难，网站上的新板块让安理会成员和会员国能够找到有关安理会非常和临时工作方法、书面会议记录和会议成果的所有信息。

2.77 本次级方案为安全理事会成员国和非安理会成员国组织了一系列制裁培训，以促进执行联合国制裁，并增进联合国系统内外从业人员对联合国制裁架构的了解和认识。一些活动于 2020 年初完成，另一些活动以虚拟形式进行。然而，由于 COVID-19 的缘故，一些原计划为会员国举行的制裁培训被推迟。

2.78 2020 年期间，本次级方案进一步提高了向安全理事会成员提供经改进的和多样化的知识产品的能力。在这方面，本次级方案继续开发 iSCAD+数据库，以改进其数据收集和关于会议、文件和历史记录的信息可视化，供安理会成员和广大联合国会员国今后使用。为加强研究和咨询作用，本次级方案在 2020 年推出了五个互动看板，主要展示与安理会相关活动和做法有关的数据集。这些产品在安理会网站上发布，并通过方案的社交媒体账户进行宣传，为安理会、更广泛的联合国会员国和感兴趣的公众提供了包含重要数据的用户友好型研究和信息工具。

[5]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3))所示。

2.79 上述工作促进了安全理事会网站上的平均访问时间达到 2 分 10 秒，超过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示 1 分 20 秒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80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根据安全理事会开展工作的条件调整所提供的服务，以便提供最适当的政策和程序咨询。本次级方案将运用 iSCAD+数据库，以便使用更好的数据知识产品，支持安理会审议。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六)。安理会网站上的访问时间增加表示用户在网站上互动的时间更长，并根据自己的需要和兴趣查看相关内容。

图 2.六

业绩计量：安全理事会网站上的访问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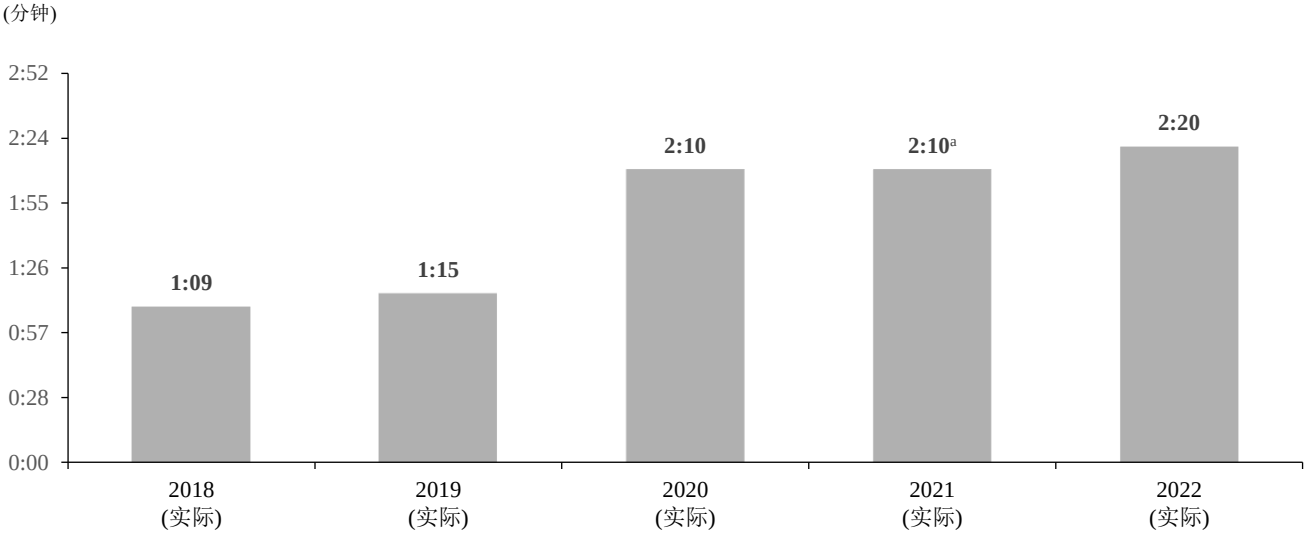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安理会成员及时收到关于制裁措施执行情况的信息[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81 本次级方案继续及时设立专家小组，协助安全理事会及其制裁委员会持续监测制裁执行情况。在这方面，本次级方案与会员国保持定期接触，包括就特定专家小组的征聘保持接触，以及提醒它们注意各种机会。本次级方案继续通过维护专家名册更新和维护一份预先筛选的表示有兴趣加入专家小组的合格人员名单。本次级方案还继续优先考虑适当的性别和地域代表性，同时考虑到安理会第 2467(2019)号决议，其中安理会议鼓励秘书长确保专家小组在有相关任务授权时纳入具有性暴力和性别问题方面专门能力的成员。

[6]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2.82 上述工作有助于使各制裁委员会在延长任务期限后两周内或确定新任务期限后六周内收到的拟议专家小组人选的百分比达到 100%，达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83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与会员国进行外联，更新和维护专家名册，并努力确保专家小组成员中的性别和地域平衡。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七)。

图 2.七

业绩计量：各制裁委员会在延长任务期限后两周内或确定新任务期限后六周内收到的拟议专家小组人选

(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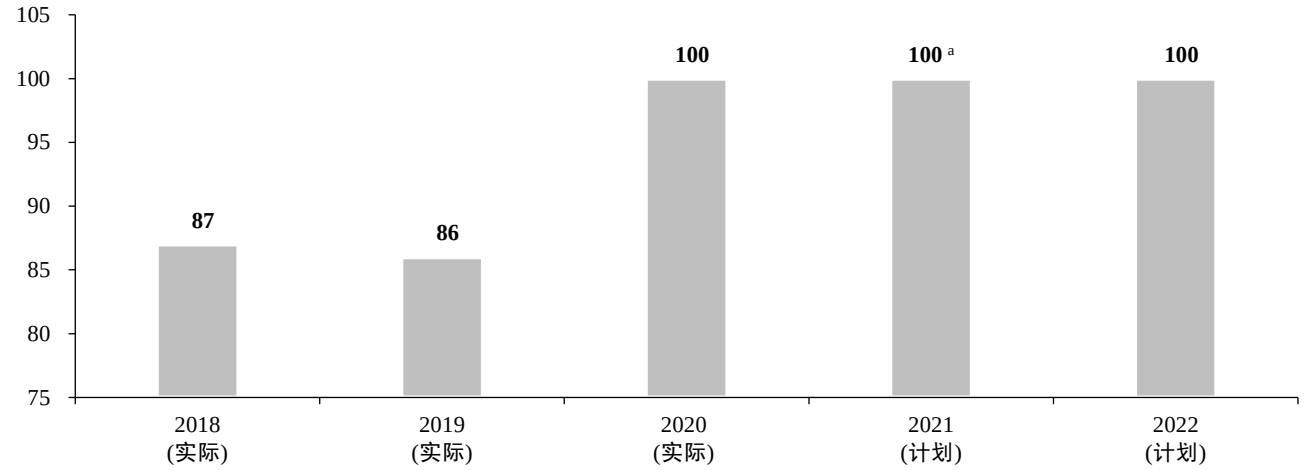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即将就任的安全理事会成员年度上岗讲习班得到改进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84 本次级方案的一个主要优先事项是建设即将就任的安全理事会成员的能力。自 2016 年以来，本次级方案每年举办上岗讲习班，旨在向即将就任的成员代表介绍安理会及其附属机构的做法和工作方法，使他们熟悉本次级方案向安理会成员提供的广泛支持，并向其介绍整个方案中就安理会议程相关事项与安理会接触的各个小组。本次级方案此后一直收到讲习班参与者的积极反馈。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85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需要修改讲习班的内容，确保它们更加注重参与者的要求，还需要调整讲习班，确保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通过虚拟形式有效交付任务。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继续探讨如何进一步提升讲习班参与者的体验，为此将在规划阶段与即将就任的安理会成员进行接触，以确定

他们感兴趣的领域，并与讲习班的讲演者合作，确保介绍更具互动性，并适合虚拟形式。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86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即将就任的安全理事会成员上岗讲习班参与者表示高度满意(见图 2.八)。

图 2.八

业绩计量：即将就任的安全理事会成员上岗讲习班参与者表示满意的程度

(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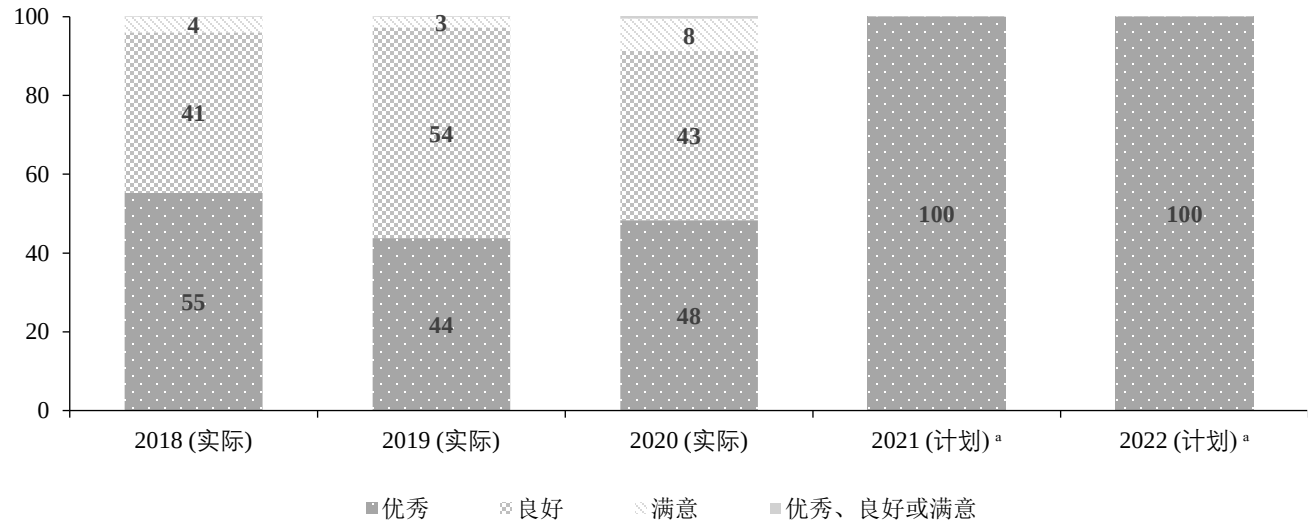

注：百分比代表在对讲习班的总体评估中回答“优秀”、“良好”或“满意”的参与者人数。由于四舍五入，总数可能不等于 100%。

[a] 2021 年和 2022 年的计划数字是指“优秀”、“良好”或“满意”评级的总和。

立法授权

2.87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联合国宪章》

第一、第七、第十二条第二项、第十五、二十四、二十八、二十九、三十、四十一、四十五、四十六、四十七和五十条

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

大会决议

686 (VII)	使国际法中习惯法之资料更易于查考之方法	75/140	联合国宪章和加强联合国作用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55/222	会议时地分配办法		
75/244	会议时地分配办法		

安全理事会决议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

安全理事会主席每月关于 COVID-19 期间工作方法的信(自 2020 年 3 月起)

与安理会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二十九条创建的附属机构的设立和任务有关的决议，包括：

751 (1992)
1267 (1999)
1373 (2001)
1518 (2003)
1533 (2004)
1540 (2004)
1591 (2005)
1636 (2005)
1718 (2006)
1904 (2009)
1970 (2011)
1988 (2011)
1989 (2011)
2048 (2012)
2127 (2013)
2140 (2014)
2206 (2015)
2253 (2015)
2374 (2017)
S/2017/507 安全理事会主席 2017 年 8 月 30 日的说明

应交付产出

2.88 表 2.8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8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54**	**54**	**54**	**54**
1. 秘书长按照《联合国宪章》第十二条第二项发出的通知	1	1	1	1
2. 个人和非政府机构根据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附录 A 段提交的来文清单	1	1	1	1
3.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处理中的事项及其审议达到的阶段的简要说明(每周附录)	52	52	52	52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510**	**513**	**400**	**400**
4. 安全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的会议和相关审议，包括支持发布安理会及其附属机构的决议、主席声明、新闻声明和其他成果/决定	510	513	400	400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6**	**8**	**4**	**8**
5. 对安全理事会新成员进行的有关安理会及其附属机构不断演变的做法、程序和工作方法的指导	6	8	4	8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2**	**1**	**2**	**2**
6. 《安全理事会惯例汇辑》	1	1	1	1
7. 安全理事会的决议和决定数量	1	—	1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04**	**109**	**109**	**124**
8. 为会员国进行的有针对性的关于安全理事会现行和历史性做法和程序的研究	75	87	80	95
9. 与安全理事会授权的现役维持和平和特别政治任务有关的任务简编	1	1	1	1
10. 安全理事会任务和向安理会提交的报告简编	12	5	12	12
11. 与共有问题有关的任务简编；妇女、和平与安全；武装冲突中的儿童；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3	3	3	3
12. 《安全理事会惯例摘要》	1	1	1	1
13. 安全理事会审议情况月度统计数据	12	12	12	12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为安全理事会编写提交大会的报告提供实务支助、协商、咨询和倡导。

实况调查、监测和调查团：安全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主席派团前往与安理会正在处理的事项有关的国家或区域。在安理会授权的情况下，对制裁制度进行评估，包括提出措施调整建议。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更新和维护关于安理会程序、做法和工作方法的安全理事会事务司数据库，包括每年召开的 200 多次公开会议的数据，涉及大约 50 个议程项目；以所有正式语文更新和维护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专家名册和提供给会员国、私营部门及其他利益攸关方的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制裁综合名单；关于维持和平行动和特别政治任务的任务规定和安理会议程上共有问题的互动看板。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以所有正式语文更新和维护安全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的网站，供会员国和广大公众使用；发布社交媒体帖子，将安理会的活动与《安全理事会惯例汇辑》中记录的相关章程和程序部分联系起来。

次级方案 4
非殖民化

目标

2.89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按照《宪章》和大会相关决议的规定，推动 17 个非自治领土的非殖民化进程，彻底铲除殖民主义。

战略

2.90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向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以及第四委员会提供实质性支助，包括编写会议文件、秘书处工作文件和规定的秘书长报告，以及提交资料，供列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关于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联系的国际机构执行《宣言》情况的年度报告。

2.91 本次级方案还将与大会和会议管理部密切协调，继续为特别委员会的会议、年度区域研讨会和视察团以及其他政府间机构(第四委员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会议提供提供咨询、简报材料和实质性支持。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与非自治领土以及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的代表保持联系，以推进其规定任务，并与全

球传播部、大会和会议管理部以及信息和通信技术厅合作，传播关于非殖民化的信息，包括为此改进联合国与非殖民化网站。

2.92 本次级方案计划就 COVID-19 相关问题向会员国提供支持，为此将根据《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和大会有关决议，作为特别委员会年度工作文件的一部分，向特别委员会提供关于 COVID-19 对非自治领土持续影响的全面信息。

2.93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将推动提出结束殖民主义的具体建议；

(b) 在个案基础上制定和最后确定非自治领土非殖民化的建设性工作方案。

2.94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特别委员会在审议非自治领土局势时更及时、更知情地作出决策。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9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提高非殖民化意识

2.96 本次级方案继续开展与联合国非殖民化网站有关的工作，使相关利益攸关方和公众能够持续了解本组织正在进行的非殖民化工作。在 COVID-19 大流行及其对特别委员会活动产生影响之后，这一工作变得更加重要。

2.97 为促进了解非殖民化问题，特别是联合国自 1945 年以来作为一个优先事项为消除殖民主义开展的活动和作出的承诺，本次级方案于 2020 年 10 月在网站上推出了一段 7 分钟的动画视频，向全球观众播放。这段视频还通过社交媒体平台和联合国电视与录像发布。为了制作视频，本次级方案编写了概念说明，研究和确定了叙述词、任务大纲和范围。根据有关使用多种语文和无障碍的任务规定，计划在适当时候出版其他五种正式语文的翻译版本。

2.98 此外，本次级方案通过持续更新所有六种正式语文的网站，能够接触到非自治领土和相关利益攸关方，他们希望与特别委员会积极互动协作，通常是通过特别委员会的研讨会和会议这样做。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99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会员国、非自治领土、相关利益攸关方和公众有机会观看非殖民化动画视频，并通过视频传播活动扩大非殖民化工作的影响。此后，网站在 10 月份创下 27 700 名用户的新纪录，是上一年 10 月份用户数量的两倍(见表 2.9)。

表 2.9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会员国、非自治领土、相关利益攸关方和公众可以在联合国非殖民化网站上查阅改进后的内容和专题，包括信息图(“非殖民化：年度周期”、“非殖民化特别委员会”和“第四委员会”)	会员国、非自治领土、相关利益攸关方和公众可以观看非殖民化动画视频，并通过视频传播活动扩大非殖民化工作的影响。 此后，网站在 10 月份创下 27 700 名用户的新纪录，是上一年 10 月份用户数量的两倍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100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期间的影响，本次级方案不得不采取虚拟和混合办法，为特别委员会主席团会议(会上决定推迟区域研讨会并取消实质性会议)以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四委员会和大会会议提供服务。此外，在支持特别委员会工作方面，即起草特别委员会年度报告中所载的决议方面进行了调整，该报告是通过默许程序审议的。在这方面，在研讨会和会议取消后，本次级方案不得不依靠网上可核实的外部和官方来源获得有关非自治领土的最新信息。本次级方案还实施了工作人员轮换制度，根据总部的卫生和安全措施，在必要时为面对面会议提供持续支持。如下文成果 1 所示，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022 年计划成果

2.101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加强信息传播[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102 本次级方案按照传播信息和使用多种语文的任务规定，继续努力更新和改进联合国非殖民化网站，制作互动内容(“大事记：历史概览”和“实现自决的托管领土”)和关于非殖民化的动画视频(“联合国与非殖民化：历史与现况”)。本次级方案还与信息和通信技术厅合作，根据全球传播部最新的品牌建设准则实施网站升级。此外，本次级方案与传播部合作更新了题为“关于联合国与非殖民化的十个常见问题”的小册子，以高分辨率格式在网站上发布，供印刷和教育使用。

[7]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3))所示。

2.103 上述工作有助于截至使 2020 年 12 月 31 日访问联合国非殖民化网站的用户达到 112 767 人，但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 248 957 名用户访问该网站的计划目标。这可归因于 COVID-19 大流行造成特别委员会活动推迟和取消。尽管有了新的互动和视听内容，但由于 2020 年活动有限，用户不太热衷于经常访问网站获取与这些活动有关的更多信息。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104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确保通过其他现有数字技术，包括数据可视化工具和社交媒体平台，不断更新并进一步改进和推广网站。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九)。

图 2.九

业绩计量：联合国非殖民化网站的用户人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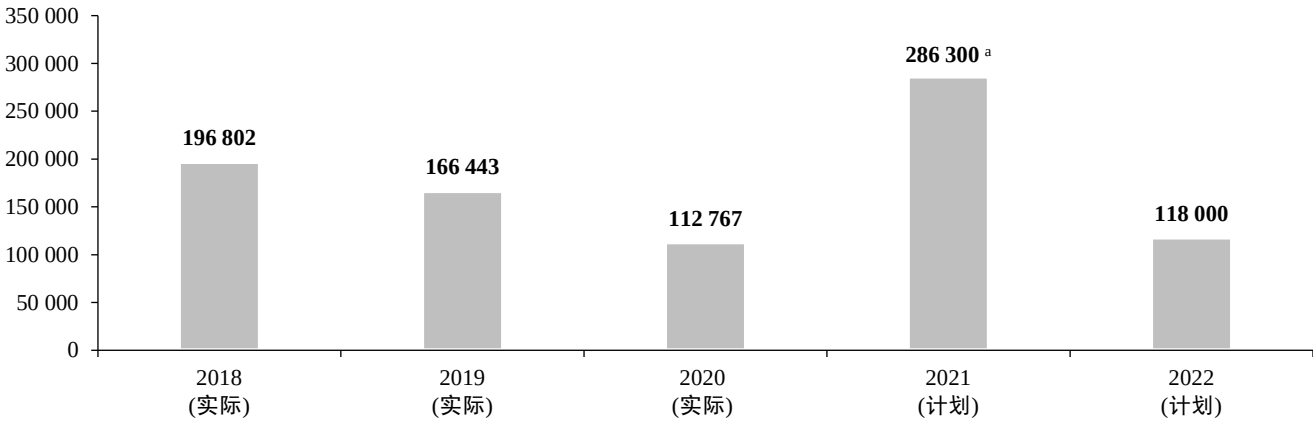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提供非自治领土信息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联系的国际机构数目增加[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105 本次级方案积极与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联系的国际机构接触，后续跟进其关于提供资料说明为支持非自治领土采取的行动的请求。

2.106 上述工作有助于收到来自 11 个实体的信息，但没有达到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提供非自治领土信息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联系的国际机构数目达到 13 个的计划目标。尽管与 2019 年相比，本次级方案收到的答复数量增加了 60%，但如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报告(E/2020/52/Rev.1，第 4 段)所述，一些实体表示，同过去几年一样，它们没有任何关于这一问题的资料可以提供。因此，其答复不能算作投入意见。

[8]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107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向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联系的国际机构提供进一步指导，说明需要提供的关于向非自治领土提供支助的信息，特别是在 COVID-19 大流行持续造成影响的情况下。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十)。

图 2.十

业绩计量：每年提供关于非自治领土信息的联合国实体和国际组织的数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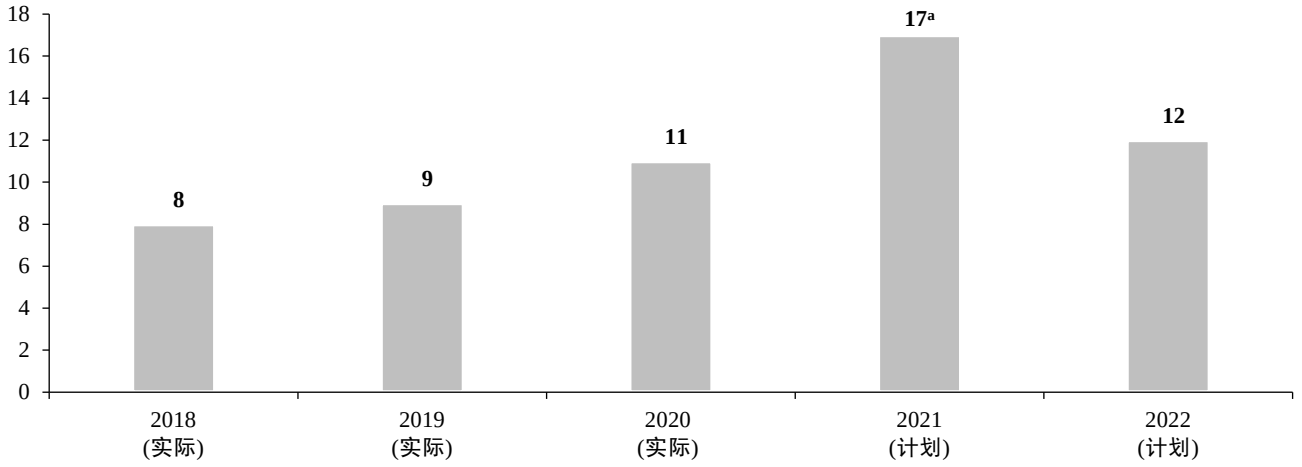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关于非自治领土、包括关于 COVID-19 大流行影响的多样化全面信息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108 本次级方案编写的年度工作文件在特别委员会审查非自治领土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状况时为审议工作提供参考。根据大会决议，这些工作文件依据管理国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提供的资料，并参考所有现有的出版物和官方来源编写。这有助于进行丰富、知情的讨论，这些讨论构成委员会向大会提出建议的基础。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109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数字化准备程度对于支持特别委员会的工作十分重要。COVID-19 大流行导致委员会的研讨会和届会取消，进而使非自治领土无法提供关于其状况、包括关于非殖民化进程的第一手最新资料。这突出表明，需要其他多样化和官方的来源，以便在委员会审议非自治领土状况时，为其提供最合适的参考。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继续通过探索其他工具和平台来获取可核实的官方信息，加强技术能力，使委员会能够有效地履行任务。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110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特别委员会可以通过工作文件中的具体补充资料，更全面地了解 COVID-19 的长期影响以及管理国向受影响的非自治领土提供的援助(见表 2.10)。

表 2.10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	—	—	特别委员会可以获得关于非自治领土状况的多样化全面信息，包括COVID-19 的影响以及管理国为减轻 COVID-19 的影响和促进恢复向受影响领土提供援助的信息	特别委员会可以更全面地了解COVID-19 的长期影响以及管理国向受影响的非自治领土提供的援助

立法授权

2.111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1514 (XV)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
1541 (XV)	会员国为确定是否有义务递送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规定之情报所应遵循之原则
75/102	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递送的非自治领土情报
75/103	影响非自治领土人民利益的经济活动和其他活动
75/104	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联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
75/105	会员国向非自治领土居民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
75/106	西撒哈拉问题
75/107	美属萨摩亚问题
75/108	安圭拉问题
75/109	百慕大问题
75/110	英属维尔京群岛问题
75/111	开曼群岛问题
75/112	法属波利尼西亚问题
75/113	关岛问题
75/114	蒙特塞拉特问题
75/115	新喀里多尼亚问题
75/116	皮特凯恩问题
75/117	圣赫勒拿问题
75/118	托克劳问题
75/119	特克斯和凯科斯群岛问题
75/120	美属维尔京群岛问题
75/121	传播非殖民化信息
75/122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
75/123	第四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21/2 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联系的国际机构对非自治领土的支助

应交付产出

2.112 表 2.1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11

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量)	**23**	**23**	**22**	**22**
1. 秘书长关于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递送的非自治领土情报的报告	1	1	1	1
2. 秘书长关于会员国向非自治领土居民提供学习和培训便利情况的报告	1	1	1	1
3. 秘书长关于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联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的报告	1	1	1	1
4. 特别委员会报告员编写的关于波多黎各的报告	1	1	1	1
5. 秘书长关于大会第 65/119 号决议规定的第三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的报告	1	1	—	—
6. 关于以下非自治领土的工作文件：美属萨摩亚、安圭拉、百慕大、英属维尔京群岛、开曼群岛、福克兰(马尔维纳斯)群岛、[a] 法属波利尼西亚、直布罗陀、关岛、蒙特塞拉特、新喀里多尼亚、皮特凯恩、圣赫勒拿、托克劳、特科斯和凯科斯群岛、美属维尔京群岛和西撒哈拉	17	17	17	17
7.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关于联合国系统各专门机构和其他组织提交的关于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联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活动情况的资料的报告	1	1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63**	**23**	**63**	**63**
8. 大会全体会议	1	1	1	1
9. 第四委员会正式会议	8	9	8	8
10. 特别委员会全体会议	20	1	20	20
11. 加勒比和太平洋区域研讨会	6	0	6	6
12. 特别委员会主席团会议	20	9	20	20
13. 特别委员会主席团与秘书长的会议	1	1	1	1
14. 特别委员会非正式磋商	5	0	5	5
15.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会议	2	2	2	2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真相调查、监测和调查团：根据大会第 75/122 号决议向非自治领土派遣 1 个视察团。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为 17 个非自治领土、会员国和公众提供联合国非殖民化网站所有 6 种联合国正式语文的内容。				

[a] 阿根廷政府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政府在福克兰(马尔维纳斯)群岛的主权问题上存在争端。

次级方案 5
巴勒斯坦问题

目标

2.113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高成效和高效率地执行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工作方案，以促进实现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权利。

战略

2.114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组织委员会和主席团会议、纪念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的活动以及其他活动和国际会议。此外，本次级方案将与民间社会和议员进行联络和合作。本次级方案还将发展和扩大委员会的数字宣传活动，包括委员会的网站及其社交媒体渠道，以及联合国巴勒斯坦问题信息系统的文件收集。最后，本次级方案在执行委员会能力建设活动时，将优先开展战略传播和外交礼仪培训。

2.115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举行公开活动支持会员国处理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这些活动将在联合国电视和视频以及社交媒体渠道上进行流直播，关注的重点是 COVID-19 对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影响和疫情后的恢复情况。这包括倡导应对疫情对生活在占领下的巴勒斯坦人口仍然存在的影响，特别是确保提供疫苗和治疗以及开展经济恢复活动。在参与者中，预计将有政府间组织、会员国、议会和民间社会的代表。

2.116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动员外交界支持实现两国解决方案，公正、全面和持久地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所有方面；

(b) 会员国、媒体和公众更加了解委员会促进实现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权利的工作；

(c) 加强巴勒斯坦国政府在战略沟通和外交礼仪培训等领域的机构能力，为实现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权利作出贡献。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11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扩大关于巴勒斯坦人民权利的宣传范围并加强提高认识活动

2.118 委员会通过举办关于巴勒斯坦问题各个方面的面对面活动来执行其任务，促进实现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权利。由于 COVID-19 大流行的影响，在 2020

年的大部分时间里，此类活动无法实现。本次级方案通过为虚拟活动建立后勤安排和程序适应这一情况。本次级方案将现有形式转换为虚拟平台，如联合国巴勒斯坦问题年度论坛和联合国-伊斯兰合作组织耶路撒冷问题国际会议，并建立了新的形式，如委员会主席团与巴勒斯坦国总理的公开接触，与巴勒斯坦民间社会行为体就疫情对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影响举行的活动，以及与南非、美利坚合众国和欧洲联盟议员的小组讨论。

2.119 本次级方案还与全球传播部协作，促进并确保在联合国电视和视频以及联合国社交媒体渠道上播放所有委员会公开会议和活动。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120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表现为委员会公开会议和活动的受众增加，以及通过关键的社交媒体传播点传播委员会的讯息。一直以来，面对面会议都能吸引 200 至 400 名与会者，包括非常有限的在线观众。在 2020 年转换为虚拟会议，进行现场直播并在社交媒体上进行报道，再加上次级方案在社交媒体上的大力宣传，使得每次会议的总体观众人数从 850 人增加到 17 500 人。虚拟活动的观众总数达到 73 239 人(见图 2.十一)。

图 2.十一
业绩计量：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会议和活动的年度出席情况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121 由于 2020 年期间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改变了方法，所有委员会会议都以虚拟形式召开。所有亲临现场的国际会议、代表团访问和涉及旅行的能力建设活动都被取消。取而代之的是，本次级方案组织了两次虚拟委员会会议、三次虚拟主席团会议、一次虚拟主席团务虚会、六次虚拟公开活动(专题小组讨论)和三次虚拟能力建设培训课程。每年一次的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纪念活动，其中有秘书长、大会主席和安全理事会主席出席，也以虚拟形式进行。取消对会员国的会议和代表团访问，对委员会按计划向特定国家和地区进行宣传的能力产

生了负面影响。由于客户要求以面对面的闭门活动形式开展巴勒斯坦政府的战略沟通能力建设，这一活动不得不推迟。如下文成果 1 所示，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122 然而，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确定了修改后的活动，以在目标的总体范围内，就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出现的问题向会员国提供支持，即向委员会提供实质性和技术咨询，提高会员国和公众对疫情对生活在占领下的巴勒斯坦人民的影响的认识，包括举办两次关于疫情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影响的公开虚拟活动、委员会主席在安全理事会的发言以及委员会向大会提交的年度报告。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修改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2.123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项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巴勒斯坦政府的战略沟通能力得到加强[9]

2.124 本次级方案开展了一个有良好效果的英文写作课程，并为巴勒斯坦政府工作人员举办了关于危机中的领导力和女性领导力的两个领导力课程。由于 COVID-19 大流行，次级方案重新制定了方案，将其调整为虚拟培训形式。本次级方案还继续对培训进行评估，尽管采用了不熟悉的新形式，但还是得到了受训人员的好评。

2.125 上述工作帮助了 86 名巴勒斯坦政府工作人员，他们在培训结束后将继续在与战略传播有关的领域工作，这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126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协助举办讲习班，以加强巴勒斯坦政府官员为巴勒斯坦国制定传播战略的能力。此外，本次级方案将在 2022 年促进为巴勒斯坦国新外交官和官员提供传播方面的培训。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12)。

[9]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3))所示。

表 2.1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本次级方案没有举办关于战略传播和国际公约的培训	官员参加本次级方案举办的培训	额外 86 名巴勒斯坦政府工作人员在接受培训后，继续在与战略沟通相关的领域工作，具备了更强、更有效的英语写作能力，以及在危机局势中(如 COVID-19 大流行)更强的沟通和领导能力	评价战略传播方面的培训和培训员培训方案的效力，以确保可持续性和连续性	巴勒斯坦政府制定并批准巴勒斯坦传播战略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加强委员会的社交媒体宣传[1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127 本次级方案按照委员会的要求实施了一项社交媒体战略，包括为社交媒体创建新内容，并利用历史日历，为与巴勒斯坦问题有关的当前发展提供背景。

2.128 上述工作有助于加强对新的国际受众的宣传，并在 2020 年增加委员会社交媒体渠道的参与度和粉丝，包括利用在社交媒体上使用多种语文的效果，使推特推数(浏览量)从 2020 年初每月 10 000 次的低点增加到 2020 年底每月 168 000 次的高点，达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反映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129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实施重新制定的社交媒体战略，动员外交界、有影响力的人和公众，并利用新的社交媒体平台。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13)。

表 2.13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采取了措施，确保在社交媒体账户中更有力地报道委员	通过开始实施最佳做法，改善委员会	加强对新国际受众的宣传，并在 2020 年增加委员会社交媒	通过实施为其重新注入活力的传播战略，委员会加	加强委员会成员、外交界和其他有影响力的人士在数字平

[10]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会的活动，例如每天在账户上发帖	社交媒体帖子的参与度和覆盖面	体渠道的参与度和粉丝，包括利用在社交媒体上使用多种语文的效果，使推特推数(浏览量)从 2020 年初每月 10 000 次的低点增加到 2020 年底每月 168 000 次的高点	强了与广大公众的接触，提高了影响力	台上对巴勒斯坦问题的宣传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推动实现委员会的愿景，更有效地促进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130 大会于 1975 年根据第 3376(XXX)号决议设立了该委员会，其任务是就使巴勒斯坦人民能够行使其不可剥夺权利的方案向大会提出建议。大会每年都会延长委员会的任务期限，并利用这一机会评估本次级方案作为委员会秘书处所提供的服务是否有用及其效力，以及委员会工作方案的执行情况。本次级方案在 2020 年启动了第一次客户调查，以评估委员会成员和观察员对秘书处提供服务的满意度，使委员会能够高效力、高效率地执行其任务。委员会欢迎有机会就次级方案的工作和得到的支持及时提供反馈，次级方案正在审查这一调查得出建议的执行情况。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131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对于支持定期调整委员会的工作方案，以应对巴勒斯坦问题上不断变化的事态发展，以及纳入委员会成员的意见和观点，以提高次级方案作为委员会秘书处的效力，有了更多的要求。为汲取这一经验教训，本次级方案将定期进行客户调查，以衡量委员会成员的总体满意度，并生成信息和数据，评估工作是否符合不断变化的事态发展、委员会在巴勒斯坦问题上的期望以及对委员会的支持是否有效，以便及时调整本次级方案提供的支持和工作计划。此外，随着委员会开展外联活动，支持国际社会努力恢复关于巴勒斯坦问题的谈判，本次级方案希望通过借鉴调查得出的建议，开展更多虚拟代表团访问，并使民间社会组织通过虚拟平台更广泛地参与接触活动，提高成员对所提供支持的满意度。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132 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具体表现为更有效地促进实现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权利，以及委员会对本次级方案提供的支持(即通过工作方案对会员国开展外联工作)表示高度满意(见表 2.14)。

表 2.14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	—	委员会可以获得一项调查，以帮助确定委员会的运作方式，加强次级方案活动与委员会愿景的一致性	根据 2020 年进行的关于工作方案 2021 年与在巴勒斯坦问题上有影响力的会员国进行有针对性的外联接触的调查，委员会对次级方案的支持更加满意	更有效地促进实现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权利，以及委员会对本次级方案提供的支持(即通过工作方案对会员国开展外联工作)高度满意

立法授权

2.133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3376(XXX)	巴勒斯坦问题	64/16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
32/40 B	巴勒斯坦问题	64/17	秘书处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
34/65 D	巴勒斯坦问题	75/20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
38/58 B	巴勒斯坦问题	75/21	秘书处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
46/74 B	巴勒斯坦问题	75/22	和平解决巴勒斯坦问题

应交付产出

2.134 表 2.15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15
次级方案 5：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量)	**2**	**2**	**2**	**2**
1.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向大会提交的报告	1	1	1	1
2.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向大会提交的工作方案	1	1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32**	**20**	**31**	**31**
3.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会议	7	1	6	6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4.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团会议	8	6	8	8
5. 委员会与民间社会组织就巴勒斯坦问题进行的磋商	1	1	1	1
6. 委员会的国际会议、大型会议和其他活动	16	12	16	16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45**	**39**	**35**	**35**
7. 联合国总部为巴勒斯坦政府官员举办的国际外交培训活动(2020年活动推迟到 2021 年举行)	30	—	30	30
8. 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为巴勒斯坦政府官员举办的关于国际贸易和发展以及人权的培训活动(2020 年活动推迟到 2021 年举行)	15	—	5	5
9. 关于有效写作技能、危机中的领导力和女性领导力的虚拟培训	—	39	—	—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4**	**9**	**4**	**4**
10. 委员会主持下举办的国际会议、大型会议和其他活动的最终报告或摘要	4	9	4	4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59**	**61**	**59**	**59**
11. 通讯《非政府组织行动新闻》，报道委员会附属民间社会组织最近和即将开展的活动	45	47	45	45
12. 联合国系统和政府间组织对巴勒斯坦问题采取的行动月报	12	12	12	12
13. 对委员会和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以及巴勒斯坦问题某些方面的研究和情况说明	2	2	2	2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真相调查、监测和调查团：向巴勒斯坦国派遣真相调查/需求评估团。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更新和维护该司就巴勒斯坦问题开展工作的 2 000 多名专家和约 1 500 个非政府组织的数据库。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和委员会酌情决定开展的其他特别活动，覆盖所有会员国和公众；在联合国总部举行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年度巴勒斯坦展览或文化活动，覆盖所有会员国和公众；对联合国官员、来访者、非政府组织和其他人的简报；参加民间团体会议，并在会上分享信息，开展外联活动。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在委员会活动之前、期间和之后为媒体和其他外部实体提供的公报、新闻谈话、新闻发布会和其他宣传材料。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更新和维护次级方案/委员会的网站及其社交媒体账户。

图书馆服务：更新和维护联合国巴勒斯坦问题信息系统面向公众的网站。

次级方案 6
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

目标

2.135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建设和平委员会的有效作用，使建设和平需要得到关注，召集关键行为体，并提出建设和平战略；通过建设和平基金加强国家和地区自主和领导的建设和平努力以及联合国全系统在当地的一致性，并加强与国际金融机构的伙伴关系，支持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的努力。

战略

2.136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组织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的访问，为委员会会议的组织提供技术性和实质性咨询，并促进委员会与国际金融机构以及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之间的伙伴关系，包括通过专门的讨论和访问。

2.137 本次级方案还将通过建设和平基金这一重要的跨支柱筹资工具，与各机构、基金和方案以及国家和总部的民间社会伙伴合作并通过他们开展工作，支持建设和平方案，优先考虑过渡环境、次区域和跨界环境以及赋予妇女和青年权能。

2.138 本次级方案还将牵头制定与建设和平有关的政策，领导联合国系统内以及联合国与世界银行和其他国际金融机构之间的相关协调和整合机制。例如，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在 2017 年《联合国-世界银行针对受危机影响情形的伙伴关系框架》、联合国-世界银行 2018 年联合研究报告《和平之路：预防暴力冲突的包容性办法》以及新的世界银行集团脆弱性、冲突和暴力问题战略(2020-2025)的基础上开展工作。

2.139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向会员国提供支持，包括在组织建设和平委员会处理 COVID-19 对建设和平影响的会议方面继续提供技术性和实质性咨询，并通过建设和平基金，与各机构、基金和方案合作，调整正在进行的方案并欢迎具体的方案建议，以减轻疫情带来的任何持续暴力冲突风险，支持对冲突有敏感认识的恢复努力。

2.140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在整个联合国系统内，与会员国以及包括国际金融机构在内的区域和国际伙伴作出更深入的承诺，加强伙伴关系，提高一致性，以支持保持和平；

(b) 更加协同、协调和有效地支持国家建设和平优先事项，包括为此改进联合分析、规划和方案编制；

(c) 改进对实地建设和平需求的政策反应，增加国际金融机构的参与；

(d) 与会员国、区域和国际伙伴，包括国际金融机构共同努力，优先考虑过渡环境、次区域和跨界环境以及赋予妇女和青年权能。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14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扩大接触的地域范围以建设和保持和平

2.142 自 2016 年以来，建设和保持和平接触活动的地理范围呈扩大趋势，这证明了本次级方案对建设和平委员会提供了技术性和实质性支持，为各国讨论其建设和平优先事项、机会和挑战提供了有效论坛，也证明了本次级方案在扩大建设和平基金的覆盖范围方面所做的工作，将其作为在受冲突影响社区建设和保持和平的工具。尽管面临与 COVID-19 有关的重大挑战，但在建设和平基金

方面，本次级方案与各机构、基金和方案以及国内和总部的民间社会伙伴合作，并通过它们来支持建设和平方案，兑现 2020 年作出的承诺。基金在新的五年资格周期开始时引入了新的建设和平国家级战略框架进程，这将加强凝聚力，为受冲突影响社区取得切实成果确立基准。2020 年，基金向 10 个国家的 15 个新项目投资约 3 000 万美元，以实现气候安全。此外，本次级方案在 2019 年进行了 4 次基金组合评估(中非共和国、科特迪瓦、马里和索马里)，在 2020 年进行了 6 次评估(布基纳法索、危地马拉、吉尔吉斯斯坦、利比里亚、马达加斯加和尼日尔)。

2.143 例如，秘书长批准延长索马里的建设和平基金资格。建设和平委员会在本次级方案的支持下，也延长了支持索马里建设和平的工作。应索马里联邦政府的要求，在参与基金资格得到延长后，委员会于 2020 年 12 月举行会议，讨论该国的建设和平优先事项和挑战。委员会讨论了该国的国家发展计划和民族和解框架以及索马里妇女宪章，鼓励在索马里利益攸关方中巩固相关进展，并在索马里建设和平和国家建设进程方面转向长期视角。委员会致力于协助动员国际社会支持国家建设和平优先事项，并支持寻找办法，解决索马里和平面临的一些棘手挑战。委员会表示愿意探索支持执行民族和解框架的机会，并在这方面强调妇女在索马里建设和平中极其重要的作用。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144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索马里延长与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合作并得到资格批准，可利用建设和平基金在索马里开展长期建设和平努力就证明了这一点(见表 2.16)。

表 2.16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与联合国和非联合国伙伴就建设和平委员会今后参与支持索马里建设和平的协商取得进展 与索马里就建设和平基金资格问题进行的磋商取得进展	索马里延长与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合作，秘书长批准使用建设和平基金的资格，以在索马里开展长期建设和平工作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145 由于 2020 年期间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改变了组织建设和平委员会会议的方式和在各种受冲突影响局势中开展建设和平方案的方式。在 2020 年期间，本次级方案通过采用一个在线论坛和调整国家和区域讨论来支持委员会，以应对 COVID-19 的影响。在 2020 年的大部分时间里，由于疫情的影响，委员会主席和其他成员无法访问委员会重点关注的国家和地区。本次级方案加强了与联合国发展系统就其 COVID-19 社会经济应对框架的互动协作，倡

导确保应对措施对冲突有敏感认识，并增强社会凝聚力。建设和平基金还在 2020 年对 COVID-19 作出迅速反应，与驻地协调员、各机构、基金和方案以及其他伙伴合作，了解新出现的风险和机会，调整正在进行的方案，并欢迎为减轻源于 COVID-19 的暴力冲突风险提出具体建议。在基金支持的所有方案中，近一半需要作出调整，同时，随着合作伙伴确定新的建设和平需求，以解决因疫情或因隔离措施造成的经济衰退而加剧的分裂和紧张局势，基金收到了越来越多有针对性的提案。

2.146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调整了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并确定新活动，支持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问题。例如，建设和平基金承诺提供320万美元，用于填补气候变化与冲突之间联系方面的知识空白，并协助基里巴斯、马绍尔群岛和图瓦卢等地势低洼的环礁国家共同确定创新对策。本次级方案还建立了人道主义、发展、建设和平与伙伴关系融资机制的“快速通道”，以支持驻地协调员与世界银行就 COVID-19 问题进行互动协作。仅在 24 小时内，用于资助远程咨询或本地咨询的最高 50 000 美元的申请就得到批准，以促进联合国和世界银行工作的一致性，促进对冲突有敏感认识的恢复规划工作。例如，第一波快速赠款支持确定了肯尼亚北部和东北部以及尼日尔迪法和蒂拉贝里地区的人口所面临的风险；在塞拉利昂进行对冲突有敏感认识的联合国和世界银行恢复规划；以及评估疫情对多哥社会凝聚力和社区接受度的影响。在建设和平委员会方面，本次级方案修改了计划交付成果，以支持委员会在其审议的建设和平环境中，为国家和区域领导人创造空间，分享他们的经验并寻求支持，努力在疫情后重建得更好。在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安全理事会合作，在全年中就这一主题进行一系列接触的基础上，本次级方案与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合作，于 11 月 19 日举办了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与建设和平委员会年度联合会议，主题是“促进全球团结、促进对 COVID-19 及其社会经济影响作出对冲突有敏感认识的应对”。这次活动促进了国际社会采取协调一致的行动，重点是为受冲突影响国家的可持续发展和建设和平筹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委员会成员强调，必须在全球团结一致原则的基础上，并在肯定南南合作和三方合作在克服疫情影响方面的重要作用的前提下，采取国家主导和包容各方的抗疫措施。

2022 年计划成果

2.147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为建设和保持和平进行更协调一致、更具包容性的接触[1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148 本次级方案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建设和保持和平相关的工作，并推动增强应对措施的协调一致及连贯性，以便在人道主义、和平、安全和发展局

[11]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3))所示。

势具有挑战性以及业务行为体众多的受冲突影响环境中保持和平，在整个联合国系统中起到“枢纽”的作用。这一点通过以下方式实现：在组织建设和平委员会会议方面提供技术性和实质性咨询意见，支持在 15 个国家和区域的具体背景下开展活动，将各种不同的行为体聚集在一起；建设和平基金在推动联合国各行为体之间的协调和一致方面的工作；本次级方案召集建设和平战略小组(在助理秘书长级别)，该小组由联合国系统内从事建设和平的实体组成，目的是进行政策协调，为秘书长关于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的 2020 年报告和 2020 年建设和平架构审查提供实质性投入。从 2020 年与委员会合作的会员国代表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收集的反馈意见表明，在本次级方案的支持下，委员会促进了在这些情况下对建设和平挑战作出更具包容性、更有效的反应。这方面的例子包括支持利比里亚努力恢复宏观经济稳定，为可持续增长奠定基础，特别是考虑到在 COVID-19 大流行的背景下，以及在宪法公民投票和参议院选举的背景下保持和平。本次级方案还支持委员会审查其性别平等战略，并通过一项关于年轻人与建设和平的战略行动计划。本次级方案支持委员会于 2020 年 1 月在哥伦比亚与女性前战斗人员和幸存者进行了独特形式的接触，并支持委员会于 2020 年 6 月在大湖区以该地区妇女设计的创新形式进行接触，这些都是将建设和平的性别层面成功纳入委员会国别和区域活动主流的例子。本次级方案确定、邀请并支持来自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以及国际金融机构的情况介绍者出席委员会会议。本次级方案与共享的统一区域政治和业务架构合作，为方案编制和委员会会议提供政治分析和战略。开展政治分析和制定战略是为了促进联合国系统和国际社会的一致性，并利用联合国的全部干预措施，支持会员国建立或保持和平。

2.149 上述工作促进提高了非联合国系统情况通报者向建设和平委员会提供信息的比例(2020 年非联合国情况通报者的比例约占所有通报者的 60%，与 2019 年相比增加了 50%)，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计划目标。

2.150 上述工作还通过统一区域政治和业务架构提供的全面政治分析和战略，促进加强了方案活动，为委员会讨论提供了依据，建设和平基金与各机构、基金和方案合作并通过它们开展工作，向 39 个国家投资约 1.7 亿美元，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计划目标。

2022 年方案执行计划

2.151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除其他外，将为组织建设和平委员会的会议提供技术性和实质性咨询，管理建设和平基金，并支持政策协调，以促进加强协调和统一应对措施，在人道主义、和平、安全和发展局势具有挑战性、业务行为体众多的受冲突影响局势中保持和平。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17)。

表 2.17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广泛的国际行为体群体支持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工作，但联合分析、战略和互动一致性有限；为方案拟订和委员会会议采用需要协作、但仍各自有别的政治分析和战略	支持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工作的国际行为体群体日益扩大，包括的民间社会组织越来越多，并越来越多地开展联合分析和协调一致的行动；为方案拟订和委员会会议采用在单一的区域政治-业务结构内编制的政治分析和战略	向委员会通报情况的非联合国系统通报人比例增加(2020 年非联合国通报人的比例为 60%，与 2019 年相比增加了 50%) 通过单一区域政治-业务结构得出的全面政治分析和战略，加强了委员会的方案拟订和知情讨论 建设和平基金与各机构、基金和方案合作并通过这些机构、基金和方案在 39 个国家投入了约 1.7 亿美元	方方面面的国际行为体支持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工作，包括区域组织、国际金融机构和有能力进入偏远地区的民间社会组织，在应对 COVID-19 的背景下也是如此，并从联合分析、战略和协调一致的互动中获得信息；为方案拟订和委员会会议采用在单一的区域政治-业务结构内编制的政治分析和战略，这些分析和战略有助于加强联合国系统和国际一致性，并利用联合国的所有干预措施支持寻求建设或保持和平的会员国	方方面面的国际行为体支持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工作，包括区域组织、国际金融机构和有能力进入偏远地区的民间社会组织，在应对 COVID-19 的背景下也是如此，并从联合分析、战略和协调一致的互动中获得信息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在严峻的安全和人道主义挑战中，选举和建设和平的需要继续获得关注和资源[1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152 2020 年，建设和平基金继续通过向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提供资金以及技术性和实质性方案指导，支持执行中非共和国政府与该国 14 个反叛团体之间的《和平与和解政治协议》，以支持营造有利于计划中选举进程的环境。2020 年 5 月 13 日，由前战斗人员组成的西北防区特别混合部队营正式完成组建，总统出席了毕业仪式。共有 265 名国防和国内安全部队人员和 355 名前武装团体人员接受了培训，其中包括 29 名妇女。由于向司法和过渡时期正义部门合作伙伴提供支

[12]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持，2020-2024 年期间司法部门政策、法律援助法以及真相、正义、赔偿与和解委员会法得以通过和实施。利用建设和平基金提供的资金和方案指导，关于《政治协议》的国家传播战略最终敲定并得以实施，其中国家电台和电视台以及伙伴无线电台更加注重敏锐反映建设和平和社会融合的节目，并为 622 名妇女和青年组织领导人提供了关于《政治协议》内容的培训。

2.153 此外，建设和平委员会在本次级方案的技术和实质性指导下，全年举行了若干次会议，内容涉及建设和平关键优先事项，即：提升国际社会对 2020-2021 年选举的关注度和支持(倡导提供资源、满足需求)；执行《国家建设和平与恢复计划》及其法治部分；支持国际社会为满足该国的建设和平需要采取协调一致行动。上述会议为在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任务期限延长前建设和平委员会通过并提交安全理事会的书面咨询意见提供了信息，目标是确保该国的建设和平需要得到持续关注。

2.154 上述工作有助于提升国际社会对中非共和国 2020-2021 年选举进程的关注度和资源支持，有助于国家利益攸关方在《政治协议》方面取得进展，以支持营造有利于计划中选举进程的环境，有助于建设和平委员会就延长特派团任务期限向安全理事会提供有依据的咨询，达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155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进一步提升国际社会对 2020-2021 年中非共和国选举进程顺利完成及其后续工作的关注度和资源支持，包括本次级方案支持建设和平委员会的会议、主席的访问，并在委员会同意延长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任务期限的情况下，继续支持在延长前编写向安全理事会提供的书面咨询意见。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18)。

表 2.18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2017-2021 年国家恢复与建设和平计划》执行工作启动	2019 年 2 月 6 日签署《和平与和解政治协议》之后，国际社会对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优先事项的关注度提高并为其提供了更多资源	国际社会对中非共和国 2020-2021 年选举进程的关注度提高并为其提供了更多资源 国家利益攸关方在《和平与和解政治协议》方面取得了进展，以支持营造有利于计划中选举进程的环境	国际社会的关注度提高并提供更多资源，支持中非共和国顺利完成 2020-2021 年选举进程	尽管 COVID-19 带来了挑战，建设和平取得的成果得以延续，《和平与和解政治协议》得到遵守，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继续取得进展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建设和平委员会就延长稳定团任务期限向安全理事会提供了有依据的咨询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在面临建设和平挑战的情况下，对联合国国别小组过渡的关注度提高并为其提供更多资源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156 尽管特别政治任务和维持和平行动的过渡为巩固和平成果和从援助方式转变中受益提供了机会，但在过去经受过暴力循环的国家，重新爆发冲突的风险较高。建设和平基金确保其很大一部分投入用于支持正在进行此类过渡的国家，特别是联合国国别小组正在变化的国家，以便为建设和平战略和国际支持创造动力，包括为此与建设和平委员会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密切合作，改进了援助工具的一致性和先后顺序。该基金和委员会的关注有助于弥补过渡时期的资金缺口，为伙伴国和联合国提供了更多的可预测性，同时为启动长期融资奠定基础。在 2021 年初举行的基金充资会议上，基金 2020-2024 年战略获得了 4.39 亿美元承付款和认捐，与前三年相比收到的捐款增加了 25%。共有 92 个会员国派代表出席了该会议。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还与所属的组织委员会合作，动员建设和平委员会所有成员捐款。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157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尽管捐助方对建设和平基金的捐款 2020 年略有增加，但对基金支助的需求继续快速增长。2020 年，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下调了可用投资，导致用于几内亚比绍、海地和苏丹等重要过渡安排的资源明显减少。本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加强筹资工作，确保为联合国不同国别小组的过渡提供额外资源，本次级方案将利用一切适当机会强调为建设和平筹资的重要性。本次级方案还将加强在讨论过渡安排时建设和平委员会工作与基金工作之间的协同增效，例如，利用委员会的会议强调基金的工作，并鼓励在这些安排下提供更多资源。通过调整基金在过渡安排中的投资计划，提前规划预测过渡期间的资金缺口，这一点仍然很重要。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158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对联合国国别小组过渡的供资增加(建设和平基金 25%的资金专门用于特派团过渡)，国际社会对特派团过渡安排的认识提高，目的是填补过渡期间的资金缺口，为伙伴国和联合国提供更多可预测性，同时为长期筹资奠定基础(见表 2.19)。

表 2.19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	建设和平基金 22%的资金专门用于特派团过渡	建设和平基金 18%的资金专门用于特派团过渡	建设和平基金 25%的资金专门用于特派团过渡	增加为联合国国别小组过渡提供的资金 建设和平基金 25%的资金专门用于特派团过渡 国际社会对特派团过渡安排的关注度提高，有助于弥补过渡时期的资金缺口，为伙伴国和联合国提供了更多的可预测性，同时为长期融资奠定基础

立法授权

2.159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0/180	建设和平委员会	72/199	联合国和平与安全支柱的结构改革
60/287	建设和平基金	72/262 C	与 2018-2019 两年期方案预算有关的特别专题
63/282	建设和平基金	72/276	落实秘书长关于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的报告
70/262	联合国建设和平架构审查	75/201	联合国建设和平架构审查

安全理事会决议

1645(2005)	2282(2016)
1646(2005)	2413(2018)
1947(2010)	2558(2020)
2250(2015)	

应交付产出

2.160 表 2.20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20
次级方案 6：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3**	**3**	**2**	**3**
1. 建设和平委员会提交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报告	1	1	1	1
2. 向大会提交的秘书长关于建设和平基金的报告	1	1	1	1
3. 秘书长关于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的报告	1	1	—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55**	**55**	**54**	**55**
4. 建设和平委员会会议	50	50	50	50
5. 建设和平委员会关于 2020 年建设和平架构审查筹备工作的会议	2	2	—	—
6. 建设和平委员会与大会、安全理事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联合会议	3	3	4	3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4**	**4**	**3**	**1**
7. 对建设和平委员会新成员进行的上岗培训	—	—	1	1
8. 为包括各部委和其他联合国利益攸关方在内的可能受援方举办的关于建设和平基金作为建设和平工具的区域培训	4	4	2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确定优先事项和方案拟订向建设和平基金的国家一级和区域受援方提供指导和咨询；促进联合国与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其他国际金融机构之间定期对话、业务和战略合作形式的伙伴关系；就建设和平问题促进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民间社会组织、智囊团、学术界和私营部门之间的伙伴关系并探索合作途径；战略指导和咨询意见，支持建设和平委员会的任务执行及其优先事项和工作计划的制定与执行；就执行保持和平框架的相关政策问题与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和关键利益攸关方共享信息并提供指导和战略咨询；就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促进性别平等的建设和平以及青年与建设和平向建设和平委员会成员、建设和平基金捐助方和受援国政府提供政策支持和咨询；建设和平基金每年向约 40 个国家的建设和平项目拨款超过 1.5 亿美元；就青年与和平与安全向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和其他主要利益攸关方提供政策支持、咨询和技术指导。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建设和平委员会向新闻界发表的谈话；6 份合作伙伴通讯。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建设和平委员会和建设和平基金网站和社交媒体平台的内容；网站和社交媒体平台上的多媒体内容，包括短视频和动画，突出实地成果和影响。

次级方案 7
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

目标

2.161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

战略

2.162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确定与阿拉伯国家联盟共同感兴趣的工作领域，通过追求该联盟和联合国的共同目标和宗旨加强与该联盟的关系。本次级方案还计划重振受 COVID-19 危机影响的活动，并在扩大关系方面取得进展，这将有助于会员国努力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6 及其在各级建立有效、负责和包容的机构的承诺方面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宣传《联合国宪章》，特别是第八章。此外，本次级方案将致力于开展能力建设活动和工作人员交流，并增加沟通渠道。

2.163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在国际和平与安全领域，包括预防冲突、建立和平和建设和平方面，加强与阿拉伯国家联盟的伙伴关系并扩大外联；

(b) 应要求提高阿拉伯国家联盟在预防冲突、建立和平和建设和平方面的能力；

(c) 加强与阿拉伯国家联盟在合作活动方面的协调。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16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保障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外交接触

2.165 本次级方案继续与阿拉伯国家联盟建立关系，特别是通过与该联盟国际组织部举行虚拟会议。此外，本次级方案成功安排了阿拉伯国家联盟与联合国高级官员就一些议题进行接触，包括区域和平与安全任务，如黎巴嫩、利比亚、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中东和平进程方面的任务。本次级方案于 2020 年 1 月共同主办了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之间的多维贫困问题会议。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166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商定设立一个后续工作委员会，负责规划各实体目前为消除多维贫困所做的努力，评估现状并跟踪进展情况，包括继续就阿拉伯消除多维贫困战略框架开展工作(见表 2.21)。

表 2.21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商定设立一个后续工作委员会，负责规划各实体目前为消除多维贫困所做的努力，评估现状并跟踪进展情况，包括继续就阿拉伯消除多维贫困战略框架开展工作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167 2020 年由于受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从面对面联络过渡到虚拟联络。联合国驻阿拉伯国家联盟联络处负责人不能以观察员身份出席该联盟部长理事会(依惯例)，因为这是一次非公开的虚拟会议。重要的是，两年一度的联合国-阿拉伯国家联盟合作大会推迟到 2021 年举行，除了 2020 年 1 月举行的多维贫困问题部门会议外，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之间的实质性工作人员交流和危机管理讲习班也被推迟。如下文成果 1 所示，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022 年计划成果

2.168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开设联络处和加强接触活动[1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169 本次级方案与阿拉伯国家联盟中与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以及维持和平有直接关系的相关部门和局举行了面对面的介绍性会议，以获得对联盟工作的更广泛了解。本次级方案在开罗与常驻阿拉伯国家联盟代表团的代表举行了会议。联合国驻阿拉伯国家联盟联络处负责人建立了一个利益攸关方网络，以加强联合国与该联盟之间的合作。联络处负责人还为秘书长特别代表和特使与阿拉伯国家联盟举行的几次会议提供便利，直接促进联合国-阿拉伯国家联盟在特别政治任务方面的合作。此外，本次级方案在开展项目的联合国实体与阿拉伯国家联盟之间提供协调，并协助与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的规划活动，从而使联合国的参与更加协调一致，并更好地了解本组织与阿拉伯国家联盟之间的各种合作活动。

2.170 上述工作促进了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之间战略联系的深化，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计划目标。

2.171 此外，上述工作还促进了有限的能力建设活动，例如工作人员就裁军问题的交流，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以下目标：建设能力以实现预防暴力冲突早期行动的目标；支持国家和区域开展推动工作和对话的能力；联合国斡旋的便捷部署。主要由于 COVID-19，能力建设活动也被推迟。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172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加强现有沟通，多次举行部门间会议，提供能力建设和工作人员交流，并通过该区域现有的特别政治任务加强高级别接触，特别是在和平与安全领域的接触。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22)。

[13]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3))所示。

表 2.2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联合国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商定设立联络处	设立了联络处，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之间的协商和信息交流得到加强	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之间的战略联系得到加强 秘书长特别代表和特使与阿拉伯国家联盟举行会议，直接促进联合国-阿拉伯国家联盟在特别政治任务方面的合作 工作人员就裁军问题进行交流	执行以下领域的首批倡议：深化战略对话；开展联合分析；建设能力以实现预防冲突早期行动的目标；支持国家和区域开展推动工作和对话的能力；联合国斡旋的便捷部署	通过该区域现有的特别政治任务，加强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之间的机构关系与合作，特别是在和平与安全领域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加强和平与安全合作[1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173 秘书长把同各区域组织合作预防冲突和保持和平作为优先事项。加强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之间的和平与安全合作仍然是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努力加强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协作工作的优先事项。联合国和阿拉伯国家联盟通过深化战略对话，在应对全球和区域挑战方面进行了合作，途径包括秘书长的区域组织务虚会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多次出席安全理事会会议。联络处促进了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对话，并成为二者的制度化对话机制，以实现两个组织的共同宗旨和目标。联络处将协助组织和举办联合讲习班、会议、研讨会和培训活动，还将与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对应部门协作查明联合国可在建设能力以及交流专门知识和最佳做法方面提供支持的潜在领域。

2.174 上述工作有助于加强关系，采取共同做法应对问题，并增加了高级别接触，达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175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两个组织的优先事项加强合作，以开展以下形式的协作活动：两个组织之间的会议、协商、培训方案和讲习班、代表、联络、工作人员交流、联合方案以及支持安全理事会加强与阿拉伯国家联盟接触的目标，包括为此开展对口对话。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23)。

[14]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表 2.23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大会设立联络处 举行了合作大会	开设联合国驻阿拉伯国家联盟联络处并配置人员	加强了关系，采取共同做法应对问题，并增加了高级别接触	执行以下领域的首批倡议：深化战略对话；开展联合分析；建设能力以实现预防暴力冲突早期行动的目标；支持国家和区域开展推动工作和对话的能力；联合国斡旋的便捷部署	加强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对话的制度化，以实现两个组织的共同宗旨和目标 深化利用两个组织机构知识的交流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推进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并加强机构关系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176 推进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借鉴了本次级方案的关键要素和优先行动，可以提供资源，为在该区域建立更强大、更有效的妇女调解人和建设和平者网络奠定基础。安全理事会主席在 2021 年 1 月 29 日的声明(S/PRST/2021/2)中，欢迎阿拉伯国家联盟努力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及其后的相关决议，包括为此制定妇女与和平与安全区域行动计划，并鼓励联合国和阿拉伯联盟进一步推动落实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177 本次级方案的主要经验教训是，由于 COVID-19 的缘故，不能仅仅依靠当面接触，应继续加强虚拟和其他接触方式，同时在必要时争取举行当面会议。本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对会议模式进行更多的预先规划，以加强和增进双边关系。例如，本次级方案和特别政治任务，与联合国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协商，将根据在特别政治任务背景下联合国在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方面在阿拉伯区域的经验和工作，举办方式灵活的讲习班。此外，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利用与联合国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成功联系，加强该联盟与特别政治任务之间的协商与合作，以期进一步将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纳入其工作，包括增加妇女对建立和平、建设和平和预防冲突的切实有效参与。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178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阿拉伯区域妇女切实有效参与建立和平、建设和平和预防冲突的能力提高(见表 2.24)。

表 2.24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	—	—	通过与阿拉伯区域的特别政治任务合作，提高利益攸关方对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的认识和了解	提高阿拉伯区域妇女切实有效参与建立和平、建设和平和预防冲突的能力

立法授权

2.179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75/11 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

安全理事会主席声明

S/PRST/2021/2

应交付产出

2.180 表 2.25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25
次级方案 7：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4**	**1**	**4**	**4**
1. 关于和平与安全，包括预防冲突、调解和建设和平的技术合作项目	4	1	4	4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5**	**4**	**5**	**5**
2. 为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处举办的关于和平与安全的能力建设活动	5	4	5	5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与阿拉伯国家联盟之间的常会和特别会议及协商，包括两年一次的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合作大会及部门会议。				

联合国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办事处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2.181 联合国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办事处负责充当联合国的中东和平进程协调中心，确保联合国系统协调工作，充分响应巴勒斯坦人民的需要，并调集财政、技术和经济援助。这项任务来自大会相关决议和决定所规定的优先事项，包括大会第 48/213 和 49/88 号决议以及安全理事会第 1860(2009)和 2334(2016)号决议。未决的以色列-巴勒斯坦冲突加剧了中东广泛存在的不稳定，继续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鉴于加沙和其他巴勒斯坦被占领土持续酝酿着暴力和紧张局势，办事处继续开展外交接触以减轻实际安全威胁并防止武装冲突，应对人道主义和发展方面的挑战，并与各方和国际社会互动协作，以期在实现两国解决方案方面取得政治进展。

工作方案

目标

2.182 特别协调员办事处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在两国解决方案的基础上，全面、公正和持久地解决以色列-巴勒斯坦冲突，改善巴勒斯坦人民的社会经济状况。

战略

2.183 为促进该目标，办事处将加强与区域和国际行为体的接触，包括通过中东问题四方机制进行接触。该办事处还将与各方增进接触，敦促它们采取具体步骤改善其经济关系，推进关键基础设施和实地援助项目，并避免采取可能不利于恢复谈判的单方面行动。该办事处还将继续其预防外交工作，特别是在加沙，还将继续敦促各方履行联合国决议和国际法为其规定的义务，包括向安全理事会报告第 2334(2016)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安理会在该决议中呼吁以色列停止所有与定居点相关的活动。该办事处还将继续倡导改善以色列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在被占领西岸 C 区的经济合作和政策变化方面的关系。该办事处将进一步与各方接触，减少进出加沙的行动和准入限制，并与政治、宗教和社区领袖合作，在实地预防暴力、煽动暴力以及其他挑衅行动和言论。

2.184 该办事处将支持重建巴勒斯坦民族团结的努力，并鼓励巴勒斯坦各方参与埃及主导的巴勒斯坦内部和解努力，消除悬而未决的分歧。该办事处将支持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推进其建国议程，并加强其机构，包括巴勒斯坦立法委员会，并加强其经济和提供公共服务的工作。该办事处还将鼓励以色列政府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更新其经济关系。该办事处将继续协调援助方案的实施，以满足西岸和加沙的短期、中期和长期发展需求。该办事处还将继续与相关国际和区域发展机构接

触，协调筹资和制定优先次序，改善人道主义和经济条件，包括借助协调对巴勒斯坦人提供国际援助特设联络委员会核准的干预措施。

2.185 2022 年，该办事处的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反映了会员国面临的与 COVID-19 相关的已知和预期挑战。这些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包括与巴勒斯坦和以色列当局、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国际伙伴、民间社会以及所有相关对话者合作，支持西岸和加沙摆脱 COVID-19 造成的社会经济后果，途径包括加强卫生系统、改善社会保护和支持中小型企业。

2.186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推动有意义的谈判，以便在两国解决方案和最终地位问题国际公认规范的基础上解决以色列-巴勒斯坦冲突；

(b) 预防武装冲突，并继续执行全面预防冲突一揽子计划；

(c) 缓解封闭加沙对其居民的影响；

(d) 减少巴勒斯坦今后的人道主义需求，加快实现可持续发展成果，包括从 COVID-19 中恢复；

(e) 推进巴勒斯坦内部和解，将加沙和被占领的西岸重新统一到单一、合法和民主的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之下；

(f) 克服政治和财政方面的限制，在法治的基础上推进巴勒斯坦的有效治理。

2022 年外部因素

2.187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2 年总体计划以下列规划假设为基础：

(a) 根据联合国有关决议和双边协议，两国解决方案仍然可行；

(b) 各方都保有维持加沙停火的政治意愿，并支持办事处领导的缓和局势的努力；

(c) 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对话者、区域和国际利益攸关方继续在办事处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履行职能时，与之进行有意义的对话与合作；

(d) 会员国给予充分政治支持，捐助方提供充分财政支助；

(e) 包括加沙在内的地区安全局势有利，允许执行人道主义和发展方案；

(f) 在巴勒斯坦民族团结与和解方面取得积极进展；

(g) 依照 2016 年 7 月 1 日四方报告建议(S/2016/595，附件)概述的内容，各方开始采取具体步骤改善实地状况。

2.188 在 COVID-19 大流行方面，方案计划以下列假设为基础：2022 年可以交付拟议应交付产出和开展活动。不过，如果疫情进一步影响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

活动，将在 2022 年期间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进行调整。任何调整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进行报告。

2.189 特别协调员办事处酌情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其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成果。例如，办事处继续在对民间社会的外联工作中努力更系统地与妇女和青年团体接触，以支持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基层一级的建设和平与发展努力，并支持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决议。办事处鼓励并支持更多女性加入巴勒斯坦机构，鼓励她们在这些机构作出更多贡献并更多地参与其活动。

2.190 在与其他实体在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合作方面，特别协调员作为四方派驻实地的唯一特使，在四方中代表秘书长，促进国际和区域伙伴加强信息共享和协调。办事处将继续促进四方发挥作用，帮助根据联合国相关决议和双边协议，重新开展关于最后地位问题的有意义谈判。办事处将继续积极参与特设联络委员会的工作，并将继续与包括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在内的其他委员会成员进行协调，以确保该论坛建议双方采取的切实行动产生效力。最后，办事处将努力维持与其他国际伙伴在协调应对西岸和加沙 COVID-19 大流行方面建立的多边合作。

2.191 在机构间协调和联络方面，特别协调员办事处牵头协调 20 多个联合国驻地和非驻地机构、基金和方案开展工作，满足巴勒斯坦人民的发展和人道主义需求。这一牵头作用包括通过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会议，促进机构间协作以最大限度发挥影响，发掘联合开展方案的机会，积极推动和参加各部门工作组和专题工作组。办事处与区域联合国实体(例如区域发展协调办公室、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的区域办事处以及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进行协调，以利用现有的专门知识并确定合作机会。

评价活动

2.192 计划在 2022 年开展自我评价，评估办事处与有关各方进行的协商、包括实施的相关管理控制措施的效力和相关性，进行这些协商的目的是努力创造有利于恢复谈判解决以色列-巴勒斯坦冲突的环境。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19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COVID-19 大流行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造成的人道主义和社会经济影响减少

2.194 COVID-19 大流行给巴勒斯坦人造成了公共卫生紧急状态，导致其人道主义和发展状况急剧恶化。这种紧急状态因 2020 年 5 月至 11 月以巴协调中断而进一步加剧，威胁到巴勒斯坦机构的生存能力和过去 20 年取得的社会经济发展进展。办事处紧锣密鼓地开展工作，为国际和各国有效应对疫情创造必要条件。

2.195 办事处还不断与巴勒斯坦和以色列当局会晤，包括与加沙有关当局会晤，为向加沙和西岸运送医疗和人道主义物品提供便利，加强巴勒斯坦政府的总体抗

疫能力。2020 年 5 月至 11 月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停止协调期间，办事处加紧努力，帮助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承担起责任，协助向巴勒斯坦被占领土进口重要的卫生和人道主义物品、处理从加沙转诊病人的工作。办事处还通过特别协调员和副特别协调员定期与捐助方开会、向其通报情况，以动员紧急支持。办事处通过斡旋以及与区域和当地行为体协商，在非公开会议、公开声明和书面报告中主张以色列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重新开始协调。例如，重新开始协调的必要性是 2020 年 6 月提交给特设联络委员会的报告和 2020 年 11 月发布的社会经济报告所载的一条关键信息。办事处还努力维持加沙局势的平静。重新开始协调和恢复加沙局势的平静是有效应对疫情及其社会经济影响的必要条件。办事处还调整了提交给特设联络委员会的分析报告和季度社会经济报告的导向，以纳入 COVID-19 对巴勒斯坦国造成的社会经济影响。这些报告为联合国及其国家、区域和国际伙伴提供了应对紧急情况的详细准确的政策选项。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196 上述工作促进了这一目标，证明是，进入加沙的人道主义物资卡车数量增加。2020 年，这些物资包括超过 171 000 份 COVID-19 聚合酶链反应检测的医疗用品、约 700 万件预防和控制感染的物品、95 台呼吸机、40 台制氧机、75 台病人监护仪以及分布在西岸（包括东耶路撒冷）和加沙地带的 37 张重症监护室床位和 86 张其他病床(见图 2.十二)。办事处促进这一目标的另一个证明是，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国之间重新开始协调，随后于 2020 年 12 月向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移交了 11 亿美元的收入，而在 2020 年 5 月至 11 月期间，这一数字为零，这种情况已经并将继续改善巴勒斯坦国的 COVID-19 公共卫生应对措施，加快整个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社会经济复苏。

图 2.十二

业绩计量：每年向加沙运送的人道主义物资(卡车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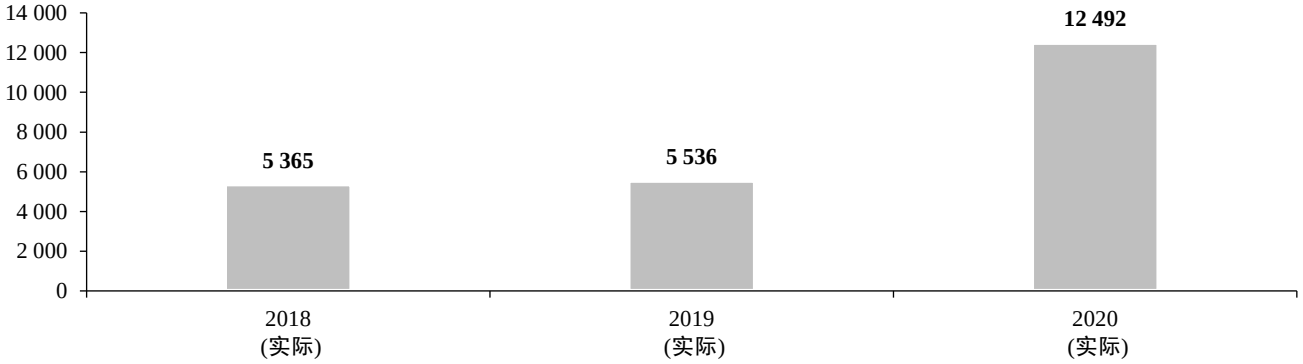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197 2020 年期间，COVID-19 大流行对办事处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造成影响。特别协调员无法与中东问题四方机制的其他成员以及其他区域和国际伙伴进行面对面的讨论，包括无法与转用虚拟形式开展工作的特设联络委员会进行面对面的讨论。计划举办的两个以建设和平为重点的民间社会讲习班无法以面对面的

形式举行，但办事处还是以虚拟形式举办了这些讲习班。此外，由于重点从政治转向健康和 COVID-19 相关事项，办事处计划开展的社交媒体宣传活动不得不暂停。总体而言，由于 COVID-19 带来的情况变化，面对面的政治外联和协调大幅减少，接触主要通过电话或虚拟方式进行。鉴于与对话者讨论的许多主题事项的复杂性，改用虚拟形式带来了许多挑战。办事处在协调向巴勒斯坦人民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提供援助和关键支持方面的作用大幅度增强。援助包括：动员国际和捐助方支持抗疫；就继续进入西岸和加沙进行谈判；确保以色列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以及国际机构为支持 COVID-19 应对措施开展协调；支持巴勒斯坦政府减轻疫情带来的长期社会经济影响并从中复苏。为此，特别协调员和副特别协调员一直在与捐助方以及以色列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进行虚拟接触，包括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进行面对面接触。副特别协调员主持了 COVID-19 工作队每周一次的会议，每月多次会见合作伙伴和捐助方，并直接与巴勒斯坦总理办公室就综合应对疫情开展工作。

2.198 不过，与此同时，办事处在方案总体目标范围内修改了一些活动，以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考虑到严重的紧急情况，办事处修改了社会经济季度报告和提交给特设联络委员会的半年度报告，以重点关注疫情的社会经济影响，同时增加了会议、捐助方外联和与各方的协调。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修改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199 办事处将考虑不断改进和应对会员国不断变化需求的重要性，反思为应对 COVID-19 大流行而调整和修改其方案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并将其纳入主流。其中一条经验教训就是举行虚拟会议存在各种挑战。虽然使用视频会议技术可以增加会议的触达范围和与会者人数，但保密性较差，与会者缺乏关键的交流机会，无法通过会边交谈进一步推动共同立场，抵消了这种优势。微妙复杂的讨论所需的会谈均以虚拟方式进行，而这样的会谈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特别是在加沙的许多对话者中并不受欢迎。在提供培训或能力建设方面，这些挑战一直存在，民间社会行为体有时不太愿意通过虚拟方式充分参与。办事处将吸取这一经验教训，仔细评估虚拟技术在具体计划活动中的优点，包括以混合方式开展活动以扩大触达范围而且同时保持面对面互动的优势。

2022 年计划成果

2.200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改善加沙局势和推进和平努力[1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201 办事处重点关注改善加沙的当地局势，并为维护在两国解决方案基础上结束以色列-巴勒斯坦冲突的政治前景作出了贡献。特别协调员多次发挥斡旋作用，

[15]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3))所示。

缓和加沙和以色列武装团体之间的紧张局势。办事处还通过协调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更多努力，为加沙提供特设联络委员会认可的一揽子重要人道主义和经济干预措施，支持缓和局势的努力。此外，办事处与合作伙伴一道加紧努力，更有效地筹集资金，方法是展示对人道主义和发展干预措施的投资与可持续长期成果之间的联系。最后，办事处通过提供专门用以消除政治障碍的专业知识，包括放宽行动和出入限制，加强了联合国在加沙的项目管理能力。

2.202 上述工作促进增加了加沙的正常供电时间，从 2019 年的平均每天 8 小时增加到 2020 年的平均每天 12.67 小时，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设增加加沙供电时间的计划目标。

2.203 上述工作还数次促进缓和紧张局势，防止以色列与加沙武装团体之间爆发大规模敌对行动，同时使双方恢复平静的谅解，但并未实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设全面恢复 2014 年以色列与加沙之间停火安排的目标。计划的 2020 年目标无法实现，因为该政治环境特有的充满挑战的局面不能为恢复 2014 年停火安排创造有利环境，这些挑战包括巴勒斯坦内部持续不团结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在加沙实施了各项措施，以色列长期对加沙实行封锁制度，存在人道主义局势和持续的武装活动，能源供应仍然不足。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204 办事处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办事处将继续与各方接触，以恢复 2014 年停火安排，减轻加沙人民的痛苦，保护平民，加快社会经济复苏。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26)。

表 2.26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加沙平均每天供电 7.3 小时；未达成关于改善加沙局势以及防止以色列与加沙之间局势升级的正式谅解	加沙电力供应增加；推动与所有有关各方进行讨论，以恢复2014年以色列与加沙之间的停火安排	加沙的电力供应增加到平均每天 12.67 小时，数次缓和紧张局势，防止以色列和加沙武装团体之间爆发大规模敌对行动，同时使双方能够恢复平静的谅解	每天持续供电 8 小时以上；维持 2014 年以色列与加沙之间的停火安排	每天持续供电 15 小时以上；维持 2014 年以色列与加沙之间的停火安排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建立有利于恢复谈判解决以色列-巴勒斯坦冲突的环境[1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205 办事处代表秘书长开展了斡旋工作，包括防止以色列和加沙武装团体之间的冲突广泛升级，并维持加沙的相对稳定。办事处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以色列和主要国际伙伴接触，为加沙实施特设联络委员会批准的一揽子重要人道主义和经济干预措施。

2.206 办事处还支持巴勒斯坦内部和解，并继续努力在整个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实施其方案，包括向巴勒斯坦中央选举委员会提供技术援助。此外，办事处继续强调，如果继续执行建设和扩大定居点的政策，拆毁和抢占巴勒斯坦人拥有的建筑物，持续采取暴力、煽动和好战行动，只会阻碍通过谈判解决冲突的努力。

2.207 上述工作协助中央选举委员会为巴勒斯坦选举做好准备，实现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设计划目标。

2.208 上述工作还促进将加沙 2020 年的平均失业率增长限制在 46.6%，但没有达到 2021 年方案预算所设将加沙失业率控制在 45%以下的目标。2020 年计划目标无法实现，主要原因是 COVID-19 大流行带来的经济影响以及因疫情而采取的公共卫生限制措施，包括对经济活动的限制。有关停火和电力的其他成果载于上文成果 1。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209 办事处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推动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办事处将与广泛的对话者(包括民间社会、中东问题四方)在国际和区域层面进行接触，敦促以色列和巴勒斯坦领导人采取具体步骤，为恢复谈判创造条件，以结束冲突并解决所有最后地位问题；加强宣传，支持启动双方之间解决冲突的谈判；提高办事处活动的知名度。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27)。

表 2.27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中央选举委员会为巴勒斯坦选举做准备	举行巴勒斯坦立法选举和总统选举	巴勒斯坦立法委员会和主席根据其授权行使职能
			加沙和西岸实现统一	加沙和西岸的统一在一个单一、民主和民族政府的领导下得到加强
加沙失业率为 52%	加沙失业率为 46%	加沙失业率为 46.6%	加沙失业率低于 42%	加沙失业率低于 42%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成果 3：振兴更广泛的和平进程，加强巴勒斯坦建国议程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210 以巴政治环境在重大区域和国际情事中继续演变，其中一些情势可能对确立两国解决方案和结束 1967 年开始的占领的前景产生积极影响。尽管面临严峻的政治和财政挑战，办事处一直积极致力于实现这些目标，通过特别协调员的努力重振中东问题四方机制并支持巴勒斯坦的建国努力及其机构和经济。除其他外，这包括增加四方特使虚拟会议的频率，努力在以色列人、巴勒斯坦人和区域伙伴之间建立有意义的对话。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211 办事处的经验教训是，办事处必须继续大力参与中东问题四方促进谈判的努力，包括根据不断变化的区域情势进行调整。办事处将吸取这一经验教训，加强与中东问题四方机制成员和主要区域伙伴的接触，包括通过虚拟会议和面对面会议进行接触，并推动提出建议，促进在实现通过谈判解决冲突的目标方面取得进展。为支持巴勒斯坦建国议程，办事处将继续通过与捐助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以色列政府、国际社会和地方当局以及民间社会接触，在整个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实施其方案。此外，办事处将继续与以色列、巴勒斯坦和国际行为体接触，探讨如何减轻 COVID-19 危机对巴勒斯坦家庭的影响，加快社会经济复苏。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212 预计这项工作将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证明是，将与阿拉伯和国际伙伴一道，并连同当事双方，提出四方联合建议并制定战略，以期建立一个有意义的政治进程，在联合国决议、国际法和先前协定的基础上通过谈判达成两国解决方案(见表 2.28。

表 2.28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	—	中东问题四方特使探讨了推进以巴和平的可能性、讨论了当地的最新情况	中东问题四方特使以及阿拉伯和国际伙伴确定了具体步骤，以应对社会经济挑战，并使各方回到有意义的谈判道路上来。	与阿拉伯和国际伙伴一道，并连同当事双方，提出四方联合建议并制定战略，目的是建立一个有意义的政治进程，实现通过谈判达成的两国解决方案

立法授权

2.213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和决定

48/213	援助巴勒斯坦人民	75/24	叙利亚戈兰
49/88	中东和平进程	75/99	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
75/22	和平解决巴勒斯坦问题	75/126	援助巴勒斯坦人民

安全理事会决议

1860(2009)	2334(2016)

应交付产出

2.214 表 2.29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29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	**2**	**2**	**2**
1.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2334(2016)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1	2	2	2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5**	**15**	**15**	**15**
2. 安全理事会每月关于中东局势的情况通报，包括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2334(2016)号决议的季度报告	12	12	12	12
3. 第五委员会会议	1	1	1	1
4.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1	1	1	1
5.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1	1	1	1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7**	**7**	**7**	**7**
6. 向特设联络委员会提交关于促进实地发生积极变化的建议行动的报告	2	2	2	2
7. 关于巴勒斯坦经济情况的社会经济报告	4	4	4	4
8. 2018-2022 年《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执行工作的监测和评价报告	1	1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斡旋：访问该区域国家，寻求对政治倡议的支持。

协商、咨询和倡导：与各国政府和经其认可的代表、有关各方、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组织、学术界和智库就政治、社会经济和人道主义局势进行协商；特别协调员和副特别协调员与各方和其他有关行为体进行协商，讨论缓和紧张局势和调动资源的行动和措施；参与中东问题四方机制及其推动谈判和两国解决方案的努力；向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对话者提供关于执行加沙重建机制以及特设联络委员会批准的对加沙的人道主义和经济干预一系列措施的咨询服务；向国际社会和区域各方通报政治、社会经济和人道主义局势；向巴勒斯坦中央选举委员会提供技术支持。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促进与 80 个民间社会组织以及学术机构和非政府组织交流信息和发展伙伴关系；进一步接触以色列和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民间社会组织，以加强它们与办事处的互动，增进它们对办事处愿景和活动的了解。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除了维护大约 150 家地方、区域和国际媒体(500 多名媒体人员)的数据库，还要维护 1 100 多名订户的数据库；举办有 35 家主要国际媒体(电视、广播和印刷媒体)出席的记者招待会；发布在线公开声明和新闻稿(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办事处网站和社交媒体平台)，并向包括外交使团、民间社会组织、智库和媒体人员在内的 1 500 多人传播。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为办事处网站、内联网和社交媒体平台(包括一个组织推特账户和一个特别协调员推特账户)提供最新内容，这些网站和平台载有所有出版物，是内部/外部利益攸关方(包括感兴趣的公众和合作伙伴)接收和传播信息的主要平台。

联合国关于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修建隔离墙造成的损失登记册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2.215 联合国关于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修建隔离墙造成的损失登记册负责以文献形式记录以色列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包括在东耶路撒冷及其周围修建隔离墙对所有有关的自然人和法人造成的损失。其任务来自大会相关决议和决定(包括第 ES-10/17 号决议)所规定的优先事项。

2.216 自 2008 年损失登记册办公室开始运作并开始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开展外联和索赔受理工作以来，已完成在已建隔离墙沿线 271 个社区中 267 个社区的工作，触及到西岸 150 多万巴勒斯坦人的生活，现正在剩余社区开展工作。超过 2 太字节经核实的公正信息记录了巴勒斯坦人遭受的物质损失。一旦完成，损失登记册可成为支持以色列-巴勒斯坦和平进程的推动因素。

工作方案

目标

2.217 损失登记册办公室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建立和维护关于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修建隔离墙造成的损失登记册，从而促进保护因修建隔离墙而受影响的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权利。

战略

2.218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损失登记册办公室将重点处理和审查以前收集但未处理的超过 30 000 件索赔申请。此外，该办公室将继续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开展与公共资源索赔和自然人剩余索赔有关的外联和索赔受理活动。大会第 ES-10/17

号决议要求，只要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包括在东耶路撒冷及其周围的隔离墙还存在，损失登记册就应一直开放进行登记(第 9 段)。因此，该办公室将继续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派驻人员进行索赔受理和外联活动，如果因继续修建隔离墙和(或)隔离墙改道而出现更多索赔，该办公室将根据其任务规定处理这一问题。此外，该办公室将继续精简纠正不完整和有缺陷索赔申请的程序。该办公室的工作是通过促进国内和国际的法治及确保人人可平等诉诸司法协助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6 方面取得进展。

2.219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处理索赔申请的数量增加，效率持续提高，收集的索赔申请与未处理的索赔申请之间的差额因此缩小；

(b) 机构索赔人、剩余索赔人和潜在新索赔人数量增加；

(c) 纠正不完整或有缺陷索赔申请的周转时间缩短。

2022 年外部因素

2.220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2 年总体计划以下列规划假设为基础：

(a) 所有有关各方都有政治意愿并提供合作；

(b) 有预算外资源用于保留必要的实地存在；

(c) 西岸和该区域总体安全局势不会对稳定产生不利影响，导致无法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执行损失登记册的任务。

2.221 在 COVID-19 大流行方面，方案计划以下列假设为基础：2022 年可以交付拟议应交付产出和开展活动。不过，如果疫情继续影响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将在 2022 年期间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进行调整。任何调整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进行报告。

2.222 该办公室酌情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其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成果。例如，在外联过程中，邀请所有女性市长和地方议会主席参加办公室组织的培训活动。此外，将在计划开展外联和索赔受理活动的所有社区与地方妇女委员会进行协商。该办公室将继续特别注意告知潜在的女性索赔人提交索赔申请表的可能性和相关要求，并将为她们准备索赔申请提供协助和指导。

2.223 在残疾包容方面，根据《联合国残疾包容战略》，损失登记册将继续为受理残疾索赔人提出的索赔申请作出特别安排。这些安排包括为索赔人提供现场支持，让残疾索赔人无须旅行便可提出索赔申请。

2.224 在机构间协调和联络方面，损失登记册办公室与联合国项目事务署密切合作，项目署是为执行由预算外资源供资的外联和索赔收集活动提供后勤、人力和财政资源服务的主要机构。此外，损失登记册办公室与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以及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密切合作，从中受益。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22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完成已收集有缺陷索赔的纠正流程得到改进

2.226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共收到索赔表 72 218 份。损失登记册办公室高度重视解决对收到的有缺陷或不完整索赔的未决纠正。这一过程包括通过电话和加密电子邮件与索赔人或地方当局联系，并就丢失的信息及未提交的文件和数据提供咨询意见。大部分纠正工作现在由维也纳的损失登记册办公室进行。这项活动也受到因 COVID-19 一再封锁而导致实地纠正能力下降的影响，但有助于实现办公室的目标，确保索赔完整并符合所有正式要求。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227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办公室的纠正数目(见图 2.十三)。

图 2.十三

业绩计量：纠正索赔总数(每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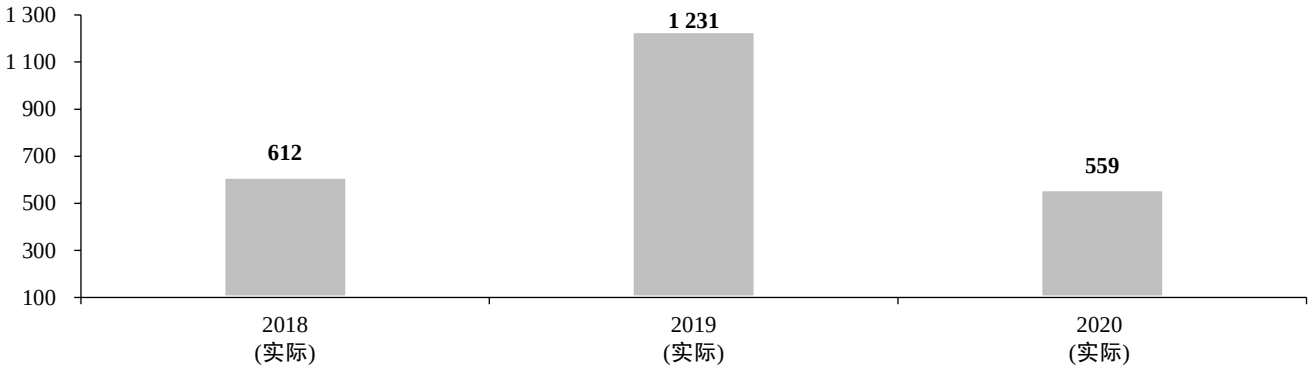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228 2020 年期间，COVID-19 对办公室计划的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了影响。影响之一是由于旅行限制，办公室无法在维也纳举行损失登记册委员会会议。出于保密要求，委员会举行到场会议。因此，虽然与委员会举行视频会议讨论了战略及其提交大会的年度进展报告，但委员会未能审查索赔，并决定是否将已处理的损失索赔纳入登记册。此外，COVID-19 的影响和随后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限制导致收到的索赔减少。由于封锁，索赔表扫描和纳入损失登记册数据库的工作量也随之减少。由于需要首次建立一个安全保密的线下系统，作为业务连续性措施，该系统将允许办公室工作人员在封锁期间远程处理最不复杂的索赔，索赔的翻译和审查暂时受到影响。外联活动继续通过电话和视频会议等替代方式进行。最后，由于旅行限制，计划对受影响社区的市长和其他官员进行的培训被迫推迟。作为对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受影响社区市长和其他官员到场培训的替代，办公室一直在为市长和其他官员开发线上培训，重点是公共索赔的潜在索赔人。这种一对一的培训作为试点举措于 2020 年第四季度推出。

2.229 在最可行的情况下，确定并成功实施了新的索赔处理方式。办公室充分考虑到保密要求，开发并推出了线下解决方案，将保密数据存储在一个加密的物理数据载体中，使工作人员能够以最安全的方式远程处理索赔。尽管存在封锁和其他与 COVID-19 相关的限制，但数据交换是实物直接传输，翻译和审核人员可以处理收集的索赔，未审核的索赔数目因此减少。此外，损失登记册委员会提交大会的年度进展报告通过与委员会成员举行视频会议的方式按时完成。如下文成果 2 和 3 所示，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230 考虑到不断改进和应对会员国不断变化的需求的重要性，本方案将考虑并纳入因 COVID-19 对其方案进行的调整及调整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经验教训的具体例子之一是在外联活动中利用视频会议。损失登记册前几年的做法是为巴勒斯坦的市长和其他官员进行能力建设培训，使他们了解填写索赔表的要求。鉴于同样影响当地巴勒斯坦人在各省不同地点行动的政治和国内安全局势，这一培训通常在约旦的亚喀巴举办。然而，鉴于 COVID-19 疫情和对行动的限制，并为确保继续向合作伙伴提供所需的援助，填妥不完整的公共资源损失索赔，办公室在维也纳总部为每个社区组织了有针对性的视频培训。虽然这种形式未来可能不会完全取代到场培训，但却可以作为加强对办公室受益者的外联和能力建设的一个补充工具。

2022 年计划成果

2.231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逐步减少已收集但未审查的积压索赔[1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232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共收到索赔表 72 218 份。根据大会 ES-10/17 号决议，损失登记册委员会每年在维也纳至少举行四次会议，审查和决定是否将索赔列入登记册。委员会成员亲自出席能够保证符合保密要求，并保持流程的完整性。由于 COVID-19 造成的旅行限制，委员会到场会议无法举行。鉴于维护数据保密性和安全性的流程仍有待开发，因此无法以视频方式举行委员会会议来决定是否纳入已处理的索赔。

2.233 不过，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损失登记册办公室继续审查和处理索赔。因此，相当多的索赔已准备就绪，可供委员会作出决定。

2.234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上述情况导致没有对任何索赔作出决定，因此没有达到 4 000 件索赔的计划目标。

[17]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3))所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235 损失登记册办公室将根据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有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2022 年损失登记册办公室和委员会将继续处理至少 3 200 项损失索赔，并对其进行审查和作出决定。委员会决定的索赔预计减少的原因是索赔的复杂性增加，如下文成果 3 进一步显示。预期进展在下文的业绩计量中列示(见图 2.十四)。

图 2.十四

业绩计量：2018-2022 年损失登记册委员会作出决定的索赔数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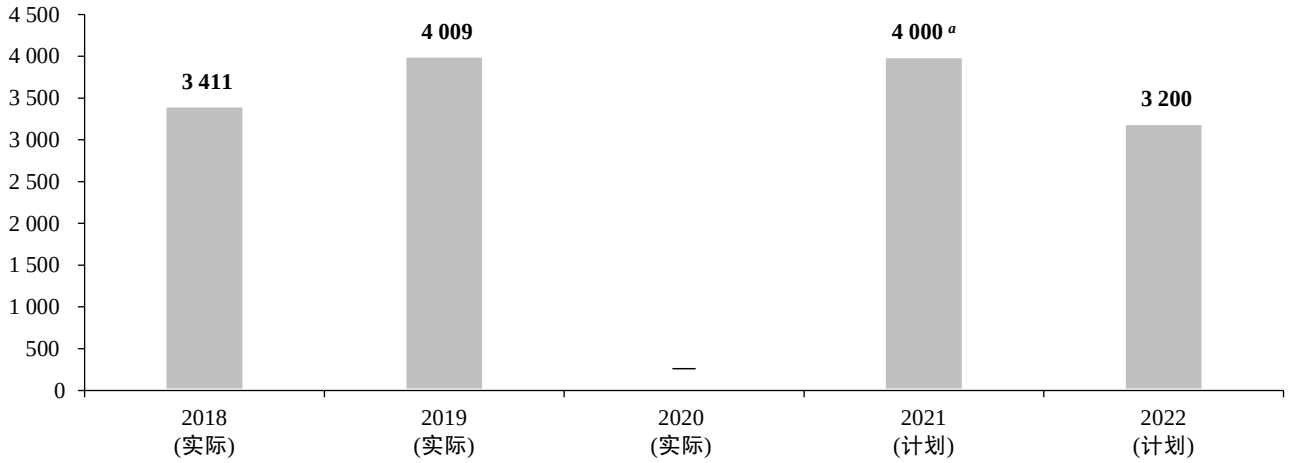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减少已收集但未审查的积压索赔[1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236 尽管受到 COVID-19 的限制，办公室仍继续对索赔进行处理和法律审查，减少了未审查索赔的数目，缩小了已收索赔和未审索赔之间的差距。

2.237 上述工作有助于将未审索赔和已收索赔之间的差距缩小到 32 215 项，但没有达到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将未处理索赔减少到 30 760 项的目标。办公室待审索赔数目增加是由于封锁和封锁之后的限制，这些限制严重干扰了办公室的工作，而且 2020 年收到的索赔数目(1 201 项)超出预计(1 000 项)。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238 办公室将根据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有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2022 年办公室将处理至少 3 200 项索赔，把未审查的索赔数目减少到 27 015 项，其中考虑到 2021 年和 2022 年收集的约 500 项新索赔。预期进展在下文的业绩计量中列示(见图 2.十五)。

[18]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图 2.十五

业绩计量：损失登记册未审索赔数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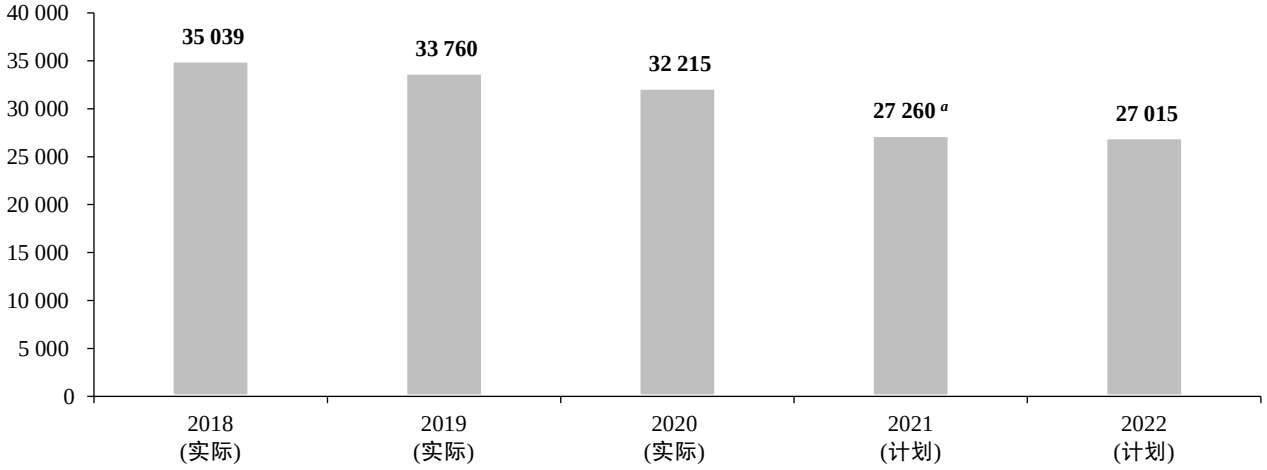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改进所审复杂索赔流程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239 损失登记册办公室更加重视处理较复杂索赔，包括独立索赔及复杂的公共资源和就业索赔，审查时间长于几个继承人对同一损失的索赔。这一过程包括对收集的索赔进行扫描、翻译、纠正和法律审查，提交委员会并由委员会就是否列入损失登记册作出最后决定。例如，办公室通过审查更多的就业申请(2020 年就业申请数目是 2019 年的三倍)，确定了需要委员会就资格和证据以及制定相关准则作出进一步决定的申请情景。如上文第 2.232 段所述，由于 COVID-19 造成的旅行限制，2020 年无法亲自参加委员会会议，因此没有对索赔作出决定。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240 办公室得到的经验教训是，由于收到的索赔越来越复杂，处理和审查索赔需要更多时间，以前预计的每年 4 000 件索赔的目标不再可持续。办公室吸取这一教训，将把损失登记册的现有能力用于处理索赔。例如，办公室的其他工作人员除履行日常职责外，还将在索赔处理、翻译、初步审查、立案和其他职责方面提供定期协助。此外，办公室将加强与复杂索赔有关的数据库功能，为委员会作出决定提供便利。尽管制定了上述战略，而且办公室正在维护流程完整性的同时寻求进一步优化流程的方法，但是从 2022 年起损失登记册将把办公室每年处理的索赔数目修订为 3 200 件。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241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委员会批准了经修正的指南，覆盖迄今确定的 80%的就业损失情景(见表 2.30)。

表 2.30
业绩计量 [a]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	2022 (计划)
—	委员会就 204 项就业索赔作出决定	—	委员会将就提交作出决定的 80%就业索赔作出决定	委员会批准经修订的指南，覆盖迄今确定的就业损失情景的 80%

[a] 以就业索赔为例。

立法授权

2.242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ES-10/17 建立联合国关于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修建隔离墙造成的损失登记册

应交付产出

2.243 表 2.3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3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	**1**	**1**	**1**
1. 联合国关于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修建隔离墙造成的损失登记册委员会提交大会的进展报告	1	1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3**	**3**	**3**	**3**
2. 第五委员会会议	1	1	1	1
3.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1	1	1	1
4.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1	1	1	1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4**	**1**	**4**	**4**
5. 对市长、社区领导和巴勒斯坦官员进行培训，内容是索赔受理活动的目的、组织细节和要求，重点是公共索赔	4	1	4	4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维护数据库和保存经委员会批准的 37 000 多件损害索赔的实物记录。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实施提高公众认识方案，包括制作海报和传单，以使受影响的巴勒斯坦自然人和法人了解提出索赔的可能性以及进行索赔登记的相关要求。

联合国驻非洲联盟办事处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2.244 联合国驻非洲联盟办事处(联非办)于 2010 年 7 月 1 日根据大会第 64/288 号决议成立。联非办整合了前联合国亚的斯亚贝巴联络处、非洲联盟维持和平支助组和负责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的联合国规划小组，以及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联合支助和协调机制的支助部门。

2.245 联非办的任务是加强联合国与非洲联盟在和平与安全领域的伙伴关系；就长期能力建设和短期业务支助事项向非洲联盟提供联合国协调一致的咨询意见；精简联合国在亚的斯亚贝巴的存在，更加协调、高效地向非洲联盟提供联合国援助。安全理事会第 2033(2012)、2167(2014)、2320(2016)、2378(2017)和 2457(2019)号决议促请联合国加强同非洲联盟的合作，包括在调解、能力建设、特别是在非洲和平与安全架构运作和执行“平息枪炮声”倡议方面加强合作。

2.246 联非办力求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一条的规定，采取有效集体办法，以防止且消除对于和平之威胁，制止侵略行为或其他和平之破坏；并以和平方法且依正义及国际法之原则，调整或解决足以破坏和平之国际争端或情势。在这方面，联非办按照《宪章》第八章的规定，努力加强与非洲联盟在应对和平与安全威胁方面的协作。

2.247 联非办的主要工作领域是：(a) 进一步发展和践行联合国与非洲联盟在和平与安全领域的伙伴关系；(b) 与非洲联盟合作，努力提高共同应对非洲和平与安全挑战的能力。联非办改善了区域一级的合作机制，主要改善了与非洲联盟和非洲各地次区域组织的合作。联非办力求使联合国和非洲联盟对冲突和潜在冲突的原因和驱动因素达成共同理解，从而制定预防、管理和解决冲突的合作举措。联非办与联合国在非洲大陆的维持和平行动和特别政治任务密切合作，借此加强联合国与非洲联盟在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关系。此外，联非办与非洲联盟和相应的次区域组织协调，支持联合国在南部和东部非洲的斡旋举措。联非办与非洲联盟合作，拟定并执行预防和解决非洲冲突的共同办法，并确保加强非洲联盟与联合国驻非洲各地的外地特派团之间的协作。

2.248 联非办力求巩固与非洲联盟在规划和管理和平行动、建设机构能力方面的伙伴关系，以加强旨在预防、管理和消除冲突的举措的伙伴关系。为加强与非洲联盟在和平与安全领域的“联合国一体化”举措，联非办与联合国其他实体协调开展工作，特别是通过机遇和利益联盟。联非办还加入了设在亚的斯亚贝巴的捐助者和其他伙伴协调机制。

工作方案

目标

2.249 联非办促进的目标是，加强联合国与非洲联盟的伙伴关系，促进非洲和平与安全。

战略

2.250 为促进实现目标，联非办将支持落实《非洲和平与安全架构》的五大优先事项——预防冲突；危机/冲突管理；冲突后重建及建设和平；战略安全问题；协调和伙伴关系，包括《非洲和平与安全架构》与《非洲治理架构》的联系。联非办作为其总体战略的一部分，将以联合国和非盟之间牢固的现有关系以及与主要伙伴继续就重要的政治和业务优先事项进行协商为基础。联非办将结合战略和行动计划，通过联合国-非洲联盟年度会议、联合国-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联合工作队和对口会议，与非洲联盟开展高级别和业务层面的互动协作，确保两个组织保持协调一致，审查和监测《联合国-非洲联盟加强和平与安全伙伴关系联合框架》的执行进展。联非办还将继续支持秘书长、常务副秘书长和秘书长驻非洲联盟特别代表兼联合国驻非洲联盟办事处主任参加非洲联盟委员会峰会，使其能够与非洲联盟成员国接触，并在《联合框架》内阐明联合国的立场。联非办将继续促进协商，包括在非洲区域协调机制和平与安全小组两年度会议上，作为共同主席与非洲联盟就更新后的《2017-2027 年联合国-非洲联盟非洲一体化和发展议程伙伴关系》进行协商。此外，联非办将支持会员国的互动协作，包括安全理事会与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之间的年度联合协商会议以及两个理事会专家委员会政治顾问之间的会议。联非办将以正式和非正式的互动形式定期与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和常驻代表委员会等政策机构接触。联非办还将在专题和具体国家局势方面进一步保持定期互动，力求达成共同理解并视情况建立共同立场，从而增进共同利益。联非办将努力加强联合国实体同区域经济共同体和区域机制及欧洲联盟等其他主要伙伴之间的协调机制。

2.251 联非办认识到，非洲和平与安全的威胁正在演变，复杂性不断增加。因此，合作必须扩大到区域经济共同体和区域机制。联非办的重点领域是同非洲联盟、区域经济共同体和区域机制一道，加强整个冲突周期的战略一致性；加强整个冲突周期的战略协调和伙伴关系；增加业务协同增效；并为解决非洲当前冲突提供支持。这些行动将包括通过主要与非洲联盟委员会一起开展的活动，落实非洲和平与安全架构的组成部分，包括非洲联盟授权的行动，如打击“博科圣地”的多

国联合特遣部队、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消灭上帝抵抗军区域合作倡议和非索特派团。联非办将在联合国总部的支持下，继续努力加强非洲联盟在关键专业领域的能力，使非洲联盟能够规划和管理当前和未来的非洲联盟和平行动。在此过程中，联非办将与各种其他伙伴和联合国实体密切合作，同时参与相关协调机制，以增强支持非洲联盟并与之合作的凝聚力。联非办将通过执行联合国秘书长和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商定的《联合国-非洲联盟加强和平与安全伙伴关系联合框架》，继续为实现这一目标作出贡献。联非办行动计划重点支持《联合框架》提出的以下战略优先事项：预防和调解冲突以及维持和平；应对冲突，包括通过和平支助行动；解决冲突的根源；加强联合国、非洲联盟、区域经济共同体和区域机制之间的伙伴关系；确保持续开展伙伴关系审查。这些重点领域的工作都以加强遵守人权为基础。

2.252 此外，联非办将继续领导或支持与联合国实体和其他主要伙伴的协调机制，以确保向非洲联盟提供援助的协同增效和一致性。联非办还将优先加强与非洲联盟的合作，推动执行安全理事会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第 1325(2000)号决议。联非办将继续支持加强非洲联盟的调解能力，包括支持向科特迪瓦、利比亚和马里部署非洲妇女预防冲突和调解网络的调解专家。联非办还将着力将妇女纳入预防、管理和解决冲突的所有方面，包括支持在和平支助行动和解决冲突根源工作中对女干事进行培训并编入名册。

2.253 此外，联非办将采取各种举措，建设非洲联盟委员会的机构能力，以预防、管理和应对影响非洲大陆的冲突，并解决冲突的长期根源。为此，联非办将提供技术专长和战略咨询及支持，应对和平与安全面临的威胁。联非办与非洲联盟所有实体的合作将考虑到《联合国-非洲联盟加强和平与安全伙伴关系联合框架》的条款、《2063 年议程：我们希望的非洲》和其他政策文件。

2.254 联非办计划与非洲联盟、区域经济共同体和区域机制合作，通过加强预防冲突、调解和斡旋举措克服疫情对和平与安全的影响，支持非洲联盟成员国解决与 COVID-19 大流行有关的问题。

2.255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非洲联盟、非洲联盟委员会、区域经济委员会和区域机制预防、管理和解决冲突的能力得到加强；

(b) 在解决区域和非洲大陆和平与安全面临的威胁和冲突根源上实现协同合作。

2022 年外部因素

2.256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2 年总体计划以下列规划假设为基础：

(a) 联合国和非洲联盟有促进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和平与安全领域合作的持续政治意愿和承诺；

(b) 可得到预算外资源；

(c) 非洲联盟具备必要的人力和财力，可以切实履行应对非洲和平与安全挑战的各项任务。

2.257 在 COVID-19 大流行方面，拟议方案计划以下列假设为基础：2022 年可以交付拟议应交付产出和开展活动。不过，如果大流行继续影响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将在 2022 年期间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进行调整。任何此类调整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进行报告。

2.258 联非办酌情将性别和青年视角纳入业务活动、交付产出和成果。例如，联非办将支持将性别平等纳入所有工作领域；协助协调和精简联合国和非洲联盟为促进性别平等的决策和方案拟订制度化而开展的工作；加强妇女在预防外交、调解和保持和平中的平等参与、代表性和全面参与，包括通过向非洲妇女预防冲突和调解网络和非洲妇女领导人网络提供支持；在与非洲联盟委员会和政府间发展组织开展的预防和解决冲突及建设和平的联合活动中，推动将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纳入主流，包括为此开展能力建设活动；建立性别平等协调人制度；为非洲联盟制定标准化的性别平等主流化手册。联非办还将支持非洲联盟、区域经济共同体和区域机制通过法治部门的能力建设，主要是安全部门改革、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以及地雷行动方面的能力建设，将性别平等纳入维持和平举措的主流。联非办还将与非洲联盟、区域经济共同体、区域机制和会员国合作，通过培训和辅导方案，建设冲突后国家或转型期国家妇女领导人的能力。联非办还将支持实施《非洲联盟青年、和平与安全非洲大陆框架》，包括《非洲大陆框架》十年实施计划(2020-2029 年)中确定的优先活动。《非洲大陆框架》是 2019 年联非办支持的六次次区域协商会议的成果。

2.259 在与其他实体合作方面，为支持非洲联盟，联非办将与各专题组进行必要互动，与非洲联盟委员会合作促进联合国的协调应对。联非办将继续与包括外部伙伴和利益攸关方在内的各种伙伴保持有效关系，同时在非洲大陆的和平与安全方面提供技术和专家咨询及支持。联非办与所有实体的合作将考虑到非洲联盟的《2063 年议程》和其他非洲政策文件，以及《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联非办将与非洲联盟委员会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以及非洲和平与安全架构内的所有其他机构保持有效的关系、互动和协调。此外，联非办将结合支持非洲大陆团结、一体化和各项目标的努力，继续保持与区域经济共同体和区域机制的合作，并提供技术和专家咨询。联非办将与合作伙伴合作，进一步保持关于专题和具体国家局势的定期互动，寻求在共同利益的基础上建立联合国和非洲联盟的共同立场，并确保加强联合国实体与欧盟、区域经济共同体和区域机制等其他主要伙伴之间的协调机制，以确保协作和对非盟委员会的支持产生协同增效作用。

评价活动

2.260 2020 年完成的挪威项目(2017-2020 年)评价指导了拟定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的工作。

2.261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考虑到了上述评价的结果。例如，由于其与联合国、非洲联盟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相关性，挪威项目被延长至 2020-2022 年期间。鉴于非洲联盟委员会的能力制约，建议在项目的以后阶段，在非洲联盟委员会政治事务、和平与安全部设立一个业务层面的专职协调人，以促进有效和高效地实施项目活动，包括为项目的主要受益方编写和保存项目报告。

2.262 计划在 2022 年进行联非办管理的预算外项目的自我评价。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26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联合国和非洲联盟之间的政治互动得到加强

2.264 联非办进一步加强与非洲联盟的战略伙伴关系，寻求非洲日益复杂、不断变化的和平与安全挑战的解决办法。联合国和非洲联盟具有相对优势和影响力，如果以互补和相辅相成的方式加以利用，这种优势和影响力会更加有效。

2.265 联非办加强了与非洲联盟各机构的政治接触；支持安全理事会与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以及联合国秘书处与非洲联盟委员会之间更密切的合作；支持联合预防冲突和调解举措，并向非洲联盟提供了一系列能力建设支持。联非办还向和平与安全理事会通报情况，为两个组织之间的频繁互动提供了机会，并支持委员会和秘书处高级官员进行联合实地访问。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266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联合国-非洲联盟在非洲宣传和平与安全议程的伙伴关系得到加强(见表 2.32)。

表 2.32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非洲联盟-联合国应对和平、安全和发展挑战的伙伴关系的范围得到扩大	对预防冲突和调解的支持、对青年与和平与安全议程的支持得到加强	通过联合实施“平息枪炮声”倡议、非洲联盟年度主题以及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非洲联盟-联合国的伙伴关系得到加强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267 2020 年，COVID-19 大流行对联非办计划的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了影响。影响包括，由于远程工作的限制，联非办与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等机构之间的正式通报和非正式互动有所减少。年度对口会议推迟到了 2021 年。由于 COVID-19 的旅行限制，原定与非洲联盟联合组织的索马里非索特派团和乍得湖流域多国联合特遣部队的评估团无法成行。由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挑战，联非办与

非洲联盟加大了前景展望联合视频会议的密度，以支持预警和预防冲突，并以视频会议方式促进参与政策制定。但是，视频互动对建立工作关系具有局限性，由于埃塞俄比亚和非洲其他国家的互联网连接中断，技术挑战进一步影响了方案交付工作。此外，有些人际互动十分重要的工作，如联合评估和一些业务活动，无法通过视频方式确定。如下文成果 1 和 2 所示，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268 不过，与此同时，联非办确定了在总体目标范围内就与 COVID-19 有关问题向会员国提供支持的活动，即向非洲联盟委员会提供咨询和支持，制定执行 COVID-19 非洲联合战略的安全计划，并协助为参加和平支助行动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制定准则，以确保不感染 COVID-19 病毒。

2022 年计划成果

2.269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加强非洲和平与安全架构[1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270 联非办继续支持加强非洲和平与安全架构各个支柱。这包括通过定期参加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的正式会议和非正式讨论支持其工作，促进与联合国其他外地机构和总部的接触，促进与安全理事会的协调会议。联非办还通过智者小组、非洲妇女预防冲突和调解网络、非洲联盟调解支助股支持非洲联盟的调解能力。联非办还支持和平基金的运作，作为董事会当然成员参加会议和务虚会，并就执行基金管理细则和条例提供技术咨询。联非办还继续与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密切合作，包括在正式会议上通报情况和进行非正式讨论，并促进每月与安全理事会的协调会议。联非办支持非洲联盟发展非洲待命部队的文职、警务和军事待命能力，使他们能够在非洲大陆的行动中进行部署。以视频方式向非洲联盟委员会提供了技术咨询和专门知识，并在 COVID-19 封锁期间允许的情况下，继续进行一些联合部署前评估。联非办还牵头制定了关于非洲联盟和平支助行动中资源资产部署管理的标准作业程序和指示。

2.271 上述工作有助于加强非洲和平与安全架构机制，包括：和平基金董事会通过了和平基金管理细则和条例；防务、安全和安保专门技术委员会通过了《和平支助行动理论》；非洲联盟委员会批准了标准化的警察部署前培训一揽子计划，部署和(或)准备部署到外地特派团的非洲联盟人员的能力得到加强，这超出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计划目标。

[19]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3))所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272 联非办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并针对最近的事态发展，联非办将继续支持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的工作，协助并参加与安全理事会的月度协调会议，并进行能力建设为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的附属委员会提供支持。联非办还将努力加强非洲联盟预警和调解能力，为和平基金的有效管理和运作提供技术咨询，并作为当然成员参加董事会会议。联非办致力于继续向非洲联盟委员会提供需要的技术咨询和专门知识，以加强委员会机制，使其能够管理所有授权的非洲联盟和平支助行动，包括通过和平基金提供资金。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33)。

表 2.33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签署联合声明为和平基金铺平道路	和平基金模式投入运作	基金管理细则和条例由和平基金董事会通过 和平支助行动理论由防务、安全和安保专门技术委员会通过 标准化的警察部署前训练一揽子计划得到非洲联盟委员会批准 部署和(或)准备部署到外地特派团的非洲联盟人员的能力得到加强	和平基金治理架构按照通过的细则和条例全面投入运作	按照通过的细则和条例执行和平基金供资的项目 非洲联盟调解服务投入全面运作，进一步部署非洲妇女预防冲突和调解网络调解员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利用新的协调机制加强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的能力[2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273 联非办支持非洲联盟委员会发展非索特派团文职、警务和军事部门成功执行任务的能力。联非办帮助非洲联盟开展了四次警察部署前核查和(或)评估任务，参加了两次非索特派团季度评估任务和三次能力建设协调会议和(或)讲习班。

[20]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2.274 上述工作有助于推进《索马里过渡计划》，逐步向索马里安全部队移交安全责任，达到了制定选举的安全安排和进一步平息人口中心叛乱的计划指标，如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275 联非办将根据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联非办将继续支持非洲联盟实施《索马里过渡计划》和向索马里当局进一步移交安全责任的进程。联非办还将协助提高非索特派团的行动能力，以进一步削弱青年党，并满足选举后的安全要求和索马里的任何其他国家建设活动。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34)。

表 2.34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持续拟定《索马里过渡计划》，为此审查了 2018-2021 年行动构想	执行过渡计划第一阶段，重组非索特派团，包括进行缩编	最后确定选举的安全安排并由索马里安全部队监测，进一步平息人口中心的叛乱	非索特派团利用新的协调机制，切实协助索马里成功举行选举	选举安全得到维护，政府选举产生，选举后安全得到维护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加强《非洲治理架构》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276 《非洲治理架构》是非洲联盟促进和维持非洲民主、治理、人权的总体框架，也是补充处理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议程的《非洲和平与安全架构》的政治和机构协调总体框架。通过这两个框架，非洲联盟确认民主治理、和平与安全是相互关联和相辅相成的当务之急。联非办始终与非洲联盟、区域经济共同体和区域机制和会员国合作，促进和维持非洲的民主、善治和人权。联非办还与联合国其他实体合作，与非洲联盟建立人权框架，并将继续支持这一领域的工作。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277 联非办的经验教训是，在预防冲突、治理和加强国家机构方面，以及在通过能力建设维持和平的举措方面，加强与非洲联盟合作的需求有所增加。联非办将吸取经验教训，通过联合分析、方案和举措以及促进政策制定者之间更密切的合作，加强对《非洲治理架构》的支持，以便这些举措能够支持预防冲突，向冲突后国家提供援助，并解决冲突的根源。此外，联非办将加强与在和平与安全事务上与非洲联盟合作的其他联合国实体的协调，通过区域协调平台和机遇和利益联盟开展工作。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278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非洲联盟治理、民主化和人权文书在区域和国家两级得到执行(见表 2.35)。

表 2.35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通过支持非洲治理架构工具，非洲联盟-联合国协作得到加强	非洲联盟、联合国与区域经济共同体和区域机制在和平、安全、治理和人权问题上的三方合作得到加强	非洲联盟-联合国人权框架已经制定	非洲联盟在治理、民主化和人权方面，特别是在人类安全方面的能力得到加强，非洲大陆团结一致和应对流行病或地方病、自然灾害和气候变化等共同挑战集体行动得到加强	非洲联盟治理、民主化和人权文书在区域和国家两级得到执行

立法授权

2.279 以下清单列示联非办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52/220	与 1998-1999 两年期方案概算有关的问题	65/274; 67/302	联合国同非洲联盟的合作
60/268	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	71/270	对联合国驻非洲联盟办事处的审查
64/288	联合国驻非洲联盟办事处经费的筹措		

安全理事会决议

1744 (2007)	2167 (2014)
1769 (2007)	2320 (2016)
1772 (2007)	2378 (2017)
1863 (2009)	2457 (2019)
2033 (2012)	

应交付产出

2.280 表 2.36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36

联合国驻非洲联盟办事处：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	**1**	**1**	**1**
1. 秘书长提交安全理事会的关于加强联合国与非洲联盟在非洲和平与安全问题上的伙伴关系、包括加强联合国驻非洲联盟办事处工作的报告	1	1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11**	**11**	**15**	**15**
2. 安全理事会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年度联合协商会议	2	2	2	2
3. 安全理事会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定期协调会议	6	6	10	10
4. 第五委员会会议	1	1	1	1
5.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1	1	1	1
6.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1	1	1	1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29**	**83**	**58**	**103**
7. 联合国-非洲联盟冲突分析和调解培训班	5	20	5	26
8. 为非洲联盟调解支助股举办的有关当前调解方法和趋势的能力建设活动	2	3	5	7
9. 为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秘书处举办的有关当前和平与安全问题和趋势的能力建设活动	2	4	5	5
10. 为新闻专员和地方/区域/国际媒体从业人员举办的和平与安全框架媒体讲习班	1	2	1	6
11. 为非洲联盟和平支助行动举办的有关军事、警务和文职战略支助构想的能力建设活动	15	48	28	40
12. 为非洲联盟成员国专家和官员举办的研讨会和讲习班，内容涉及调解、冲突后重建与发展、安全部门改革、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选举、非洲联盟边境方案	4	6	14	19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1**	**10**	**9**	**13**
13. 联合国-非洲联盟关于非洲联盟和平支助行动的共同技术审查和评估报告	5	4	3	6
14. 支持非洲主导的和平支助行动的政策和指导文件	4	3	4	5
15. 支持执行非洲和平与安全架构以及预防、管理和解决冲突的和平与安全方面的政策和准则	2	3	2	2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与非洲联盟委员会合作，向五个区域经济共同体和区域机制提供关于发展和统一非洲和平与安全架构的斡旋、信息和咨询；在与和平支助行动的规划、管理和维持有关的领域，向非洲联盟和(或)三个区域经济共同体和区域机制提供技术咨询、专门知识和支持，包括人权方面的咨询、专门知识和支持；就与非洲待命部队有关的概念和指导文件，与非洲联盟和(或)五个区域经济共同体和区域机制互动并向其提供咨询；支持非洲联盟委员会促进非洲联盟和三个区域经济共同体的共同培训标准，包括关于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的咨询意见；向非洲联盟伙伴小组提供咨询意见，以制定伙伴为非洲联盟倡议提供多层面支持的战略；就国家和区域预警情况向联合国-非洲联盟前景展望小组提供咨询和意见；就执行非洲联盟和区域经济共同体及区域机制和平支助行动的任务，向非洲联盟民事和部队组建进程提供咨询；向联合国-非洲联盟伙伴关系之友不限成员名额小组提供咨询和宣传服务。

实况调查、监测和调查团：在调解、斡旋和预防冲突任务方面向非洲联盟提供支持；开展冲突分析和早期干预区域访问。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国际青年日、非洲日、联合国维持和平人员国际日和国际和平日；信息材料、传单、易拉架、信息图表文档。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电子通讯出版物；以及关于联非办活动的新闻发布会和新闻稿。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网站和社交媒体平台的最新内容；管理展示联合国-非洲联盟伙伴关系活动的在线图片数据库；以及一个关于非洲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半月播客系列，覆盖非洲大陆的广大受众，包括非洲联盟、区域经济共同体和区域机制的伙伴、学术和研究机构、非洲妇女领导的组织、青年、媒体和广大公众。

反恐怖主义办公室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2.281 按照大会第 71/291 号决议，反恐怖主义办公室负责以下 5 项主要职能：领导大会委托秘书长执行的反恐任务规定，在整个联合国系统采取行动；加强整个联合国的协调一致，以确保平衡实施《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四个支柱；加强联合国向会员国提供反恐怖主义能力建设援助的工作；改善联合国反恐工作的宣传、倡导和资源调动；确保在整个联合国系统对反恐给予应有的重视，并确保为防止暴力极端主义开展的工作切实立足于《反恐战略》。大会还确认反恐办内联合国反恐怖主义中心的重要工作。

2.282 《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大会第 60/288 号决议)由四个支柱组成，形式上表现为以下方面的措施：消除有利于恐怖主义蔓延的条件；防止和打击恐怖主义；建立各国防止和打击恐怖主义的能力以及加强联合国系统在这方面的作用；确保尊重所有人的人权和实行法治，以此作为反恐斗争的根基。反恐办的任务规定源于《战略》确定的优先事项和大会随后通过的审查决议，包括第 72/284 号决议，以及大会和安全理事会其他相关决议，包括安全理事会第 2395(2017)号决议。

2.283 为完成联合国反恐架构改革，进一步加强本组织反恐工作的连贯一致和协调，秘书长于 2018 年 12 月启动了《联合国全球反恐协调契约》，由反恐办担任秘书处。已有 40 个联合国实体以及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国际刑警组织)、世界海关组织和各国议会联盟签署了《契约》。以反恐办作为秘书处，契约各实体通过由主管反恐事务副秘书长担任主席的协调委员会以及与战略四大支柱对接的八个机构间工作组联合开展工作。《契约》促进联合国系统内的务实协作，是联合方案拟订、协调一致监测和评价的平台，并将促进联合资源调动和与捐助者的外联。合作和一致性得到加强，支持了秘书长的“整个联合国”办法。

工作方案

目标

2.284 反恐办公室促进的目标是，根据国际法防止和打击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以及有利于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

战略

2.285 为促进这一目标，反恐办将继续领导大会委托秘书长执行的反恐任务规定，在整个联合国系统采取行动，并举办高级别区域会议，检查 2018 年联合国会员国反恐机构负责人高级别会议和将于 2021 年举行的第一届联合国全球恐怖主义受害人大会成果的落实情况，并提供平台供会员国交流信息、专门知识和资源，发展伙伴关系和集体应对一系列重要的反恐问题。

2.286 此外，反恐办将继续加强联合国《全球反恐协调契约》各实体之间的协调一致，以推动会员国均衡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四个支柱及大会和安全理事会其他相关决议，为此对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确定的、各会员国提出的技术援助需求作出更强有力的回应。

2.287 反恐办将继续应会员国请求提供技术援助，包括通过联合国反恐中心及特别项目和创新处，并通过方案协调，在《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所有四个支柱方面，以综合方式提供知识转让并拟订和落实能力建设援助。反恐办将继续扩大实地存在，以加强协调和促进交付能力建设方案，加强与捐助者的资源调动活动，更有效和高效地向会员国提供技术能力建设援助。

2.288 反恐办将根据《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第四支柱，继续加强会员国的能力，以确保反恐工作尊重人权和法治。反恐办还将继续支持议员，并加强与包括青年组织和妇女组织在内的民间社会组织的外联，以促进采取“全社会”方法来预防和打击恐怖主义和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反恐办将继续通过全球南方国家之间的专门知识交流促进南南合作，以应对这些国家面临的具体挑战。

2.289 预期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促成下列成果：

(a) 促进多边合作，建设与会员国和区域组织的伙伴关系，吸纳与打击恐怖主义及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有关的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利益攸关方；

(b) 提高会员国执行大会和安全理事会关于打击恐怖主义及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的相关决议的能力；

(c) 加强预防和打击不断演变的恐怖主义威胁及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的政策领导力并丰富政策论述；

(d) 在提出请求的会员国，在预防和打击恐怖主义及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的工作中，把人权规范和标准纳入所采取的相关措施。

2022 年外部因素

2.290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2 年总体计划以下列规划假设为基础：

(a) 会员国将继续要求联合国在防止和打击恐怖主义和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方面提供支持；

(b) 将可获得向会员国提供能力建设支助的预算外资源；

(c) 在反恐怖主义办公室的支持下，会员国将给予必要的正式批准和准入，以便能够执行和提供这一支助。

2.291 在 COVID-19 大流行方面，方案计划以下列假设为基础：2022 年可以交付拟议应交付产出和开展活动。不过，如果大流行继续影响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将在 2022 年期间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进行调整。任何此类调整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进行报告。

2.292 反恐办酌情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其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成果。反恐办完成了性别平等政策和行动计划的编制工作，这将确保建立适当机制来防止和打击恐怖主义和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其基础是合理的性别平等分析，并将确保反恐办的政策、方案和业务职能促进性别平等。

2.293 反恐办致力于在方案和业务活动中实施联合国残疾包容战略。为促进残疾人就业，将积极努力加强与残疾申请人的外联，并提高现有工作人员和其他人员对残疾包容的认识。反恐办还考虑采取行动，加强残疾人在其方案中的融入和参与。

2.294 在与其他实体在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合作方面，反恐办与全球反恐论坛以及非洲联盟、集体安全条约组织、独立国家联合体反恐中心、阿拉伯国家内政部长理事会、欧洲联盟、阿拉伯国家联盟、北大西洋公约组织、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伊斯兰合作组织和上海合作组织地区反恐怖机构等专门国际组织和区域组织开展合作。反恐办与各区域组织拟订了伙伴关系框架和谅解备忘录，以支持采取联合办法和开展协作，促进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和各区域反恐战略，同时认识到驱动和助长恐怖主义的区域因素。

2.295 在机构间协调和联络方面，反恐办领导《联合国全球反恐协调契约》，该契约包括 43 个成员或观察员实体。该契约有 8 个工作组，专门处理防止和打击恐怖主义和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相关优先领域问题，与《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四大支柱保持一致。反恐办还通过与联合国其他实体订立谅解备忘录和方案协定来进行机构间协调。反恐办外地联络官也协助更好地协调其所在地国家一级的反恐工作。这一作用有助于更好地取得成果和发挥影响，并提高资源利用效率。除了协调作用外，反恐办与驻地协调员系统密切协调，倡导采取优先考虑与联合国其他伙伴联合拟订方案的办法，以最大限度地利用资源，开展更加协调一致和专业的能力建设活动，包括在外地。

评价活动

2.296 2020 年完成的下列评价和自我评价指导了拟定 2022 年方案计划的工作：

(a) 在约旦、利比亚、摩洛哥和突尼斯通过增强青年权能防止暴力极端主义项目的自我评价；

(b) 对联合国反恐怖主义中心五年期方案(2016-2020 年)的外部评价。

2.297 2022 年方案计划考虑到了上述评价和自我评价的结果。自我评价产生的主要建议涉及需要拟订健全的变革理论，包括拟订业绩监测工具，为项目的剩余期限提供指导。采取了纠正行动，重建了变革理论，建立了反映按计划目标取得成就的业绩监测框架。联合国反恐怖主义中心五年期方案评价提出的建议是，加强反恐办的成果文化，对项目和方案进行成果监测。评价提出的另一项建议是，在下一个成果框架中，应明确说明反恐中心的预期影响及其对会员国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贡献。反恐中心目前正在制定工作方案，并开始拟订将纳入上述建议的方案理论。

2.298 计划在 2022 年进行以下评价和自我评价：

(a) 评价选定的项目和方案，以评估反恐办向会员国提供的能力建设援助和支持的成果与影响；

(b) 对选定的关于联合国实体在防止和打击恐怖主义和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领域实施的方案和项目的评价报告进行综合汇总。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29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

2.300 安全理事会第 2462(2019)号决议是国际社会就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重要性发出的呼吁，并授权反恐办发挥主导作用，协调并支持打击恐怖分子筹集、转移、储存和使用资金的方式和方法的国际努力。

2.301 作为授权活动的一部分，并根据安全理事会决议，联合国反恐怖主义中心作为反恐办的主要能力建设部门，扩大了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工作，制定了关于侦查、预防和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全球方案，以此直接响应安理会第 2462(2019)号决议发出的呼吁。该方案借鉴了先前侧重于诸如冻结资产、防止绑架勒索、保护非营利部门免受恐怖分子滥用等具体资助恐怖主义专题的项目。

2.302 2020 年，在欧洲、亚洲和非洲的 10 个不同会员国举办了讲习班和互动协作活动，有来自 20 多个会员国的近 500 人参加，其中包括国家机构、国际组织、民间团体和相关私营部门实体的代表，涵盖从加密货币和金融情报共享到国家风险评估等一系列与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有关的专题。侦查、预防和打击资助恐

怖主义行为全球方案汇集了关键实体的授权和专门知识，包括：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负责确定国家需求；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负责立法和业务改进；国际刑警组织，负责执法；信息和通信技术厅，负责开发旨在协助金融情报部门有效及时履行职责的技术产品。

2.303 例如，反恐办在提供能力建设支助基础上，与一个会员国密切合作，提供国内援助和广泛而有针对性的能力建设支助，以确定并解决政策、立法和技术挑战。特别是，向上述会员国提供的支助包括为制定关于资产冻结的国家法律提供技术咨询。反恐办还支持编写当地语言出版物，以加强各国家机构今后的一致理解。

2.304 此外，2020 年，随着 COVID-19 的暴发，随之而来出现了风险并需要保护非营利组织和民间社会组织免受恐怖主义资助者的滥用。疫情造成了人道主义挑战，加大了对支助处于压力下社区的非营利组织的依赖。这种增加的作用可能会吸引恐怖分子的兴趣，他们可能利用非营利组织进行筹款。为此，重新调整了侦查、预防和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全球方案在保护非营利组织免遭恐怖分子滥用(依照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建议 8)方面的现有重点，将这一领域的能力建设列为优先事项。例如，与一个会员国合作举办了两次讲习班，一次在 2020 年 5 月，另一次在 8 月，主题是保护非营利部门免受恐怖分子滥用。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305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一个会员国从加强监测的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灰名单”中除名，一个会员国通过了关于资产冻结的国家法律。

2.306 此外，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 30 个会员国确定挑战并全面有针对性地保护人道主义空间和非营利部门免受恐怖分子滥用的能力得到扩大和提高(见表 2.37)。

表 2.37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加强了 10 个非洲和亚洲会员国的能力，以查明并全面针对适当的指认恐怖分子，以便开始冻结资产	一个会员国根据商定的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国际惯例通过了立法 加强并提高了另外 20 个非洲、亚洲和欧洲会员国在新专题领域的能力，特别是有针对性地保护金融系统免受恐怖分子滥用	一个会员国从加强监测的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灰名单”中除名 一个会员国通过了关于资产冻结的国家法律 扩大并提高了 30 个非洲、亚洲和欧洲会员国在新专题领域的能力，以确定挑战并全面有针对性地保护人道主义空间和非营利部门免受恐怖分子滥用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307 2020 年期间，COVID-19 大流行对反恐办的计划应交付产出和面对面活动产生了影响。影响包括推迟在纽约举行的第二次反恐周，包括《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第七次两年期审查大会会议、第二次联合国会员国反恐机构负责人高级别会议和第一次全球恐怖主义受害者大会。反恐办得以在 2020 年 2 月举办了一次区域高级别会议，但不得不将其他此类活动推迟到 2021 年或 2022 年，视疫情发展情况而定。

2.308 影响还包括取消了大量面对面技术援助讲习班、会议和技术访问。虽然反恐办可在许多情况下改用虚拟平台，但这样做需要改变执行方式。还发现，无法通过虚拟手段与反恐办技术援助受益者进行同样深度的接触。COVID-19 的限制使推进外地一级的国家方案变得非常困难。联合国反恐怖主义中心调整了重点，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法治和安全机构厅以及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等关键伙伴建立了合作框架。

2.309 2020 年 7 月 6 日至 10 日，反恐办组织了虚拟反恐周，总主题是“全球疫情环境中的反恐战略和实际挑战”，有来自 134 个会员国、40 个联合国实体、47 个国际和区域组织、88 个民间社会组织和私营部门的 1 000 多人参加。反恐办及其合作伙伴通过制定和实施远程评估方法、组织在线讲习班和开发其第一个在线培训课程，调整了能力建设方案的交付工作，如联合国阻止恐怖分子旅行方案。

2.310 此外，“纪念和悼念恐怖主义受害者国际日”纪念活动在网上举行，使更多方能够参加，包括秘书长和经常在活动中代表人数不足的国家的恐怖主义受害者。

2.311 不过，与此同时，反恐办在方案总体目标范围内开展了修改的活动，以支助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问题。反恐办在能力建设方案中处理疫情新出现的影响，例如在边境安全和管理以及防止和打击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的战略沟通方面。

2.312 反恐办将考虑不断改进和应对会员国不断变化需求的重要性，把为应对 COVID-19 大流行而调整和修改其方案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纳入主流。最佳做法的具体例子包括使用远程评估方法，反恐办正在能力建设方案中扩大此类方法，以及使用在线平台促进信息交流、合作和发展专家社区。经验教训的具体例子包括，由于在线举办活动的复杂性，会在规划和时间表方面产生技术和实质性影响，以及混合培训交付方式有利于参与者更好地参与。反恐办将吸取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并根据受益者的反馈，继续转变能力建设活动，包括与受益者进行在线准备工作，然后有针对性地举办讲习班，并进行有针对性的后续辅导，这将有助于使学习成果变得更可持续。

2022 年计划成果

2.313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阻止恐怖主义分子旅行[2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314 反恐办继续通过支持会员国阻止恐怖分子旅行来防止和打击恐怖主义，并协助各国提高识别、监测和调查恐怖主义嫌疑人及其跨境流动的能力。反恐办继续与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信息和通信技术厅、国际民用航空组织和国际刑警组织协作，领导和协调阻止恐怖分子旅行方案的执行工作。反恐办在 2020 年对确认的受益会员国进行了 7 次深入评估。深入评估是差距分析活动，旨在确定在执行方案方面需要技术援助的领域。此类评估确定一个国家的现有执行水平，并使旅行方案能够为该会员国制定路线图，其中列出执行步骤。自 2019 年以来，该方案累计进行了 10 次深入评估。

2.315 为反映方法的改变和计划活动的演变，响应会员国的新需求，更新了业绩计量。上述工作促进了会员国在 2020 年获得路线图。路线图为会员国提供了一套量身定制的建议，以在国际最佳做法基础上，实施国家方案，从而识别、监测和调查恐怖主义嫌疑人及其跨境流动。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316 反恐办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反恐办将协助各国提高识别、监测和调查恐怖主义嫌疑人及其跨境流动的能力。反恐办将在 2021 年和 2022 年根据阻止恐怖分子旅行方案每年至少进行 8 次深入评估。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十六)。

图 2.十六

业绩计量：收到路线图的会员国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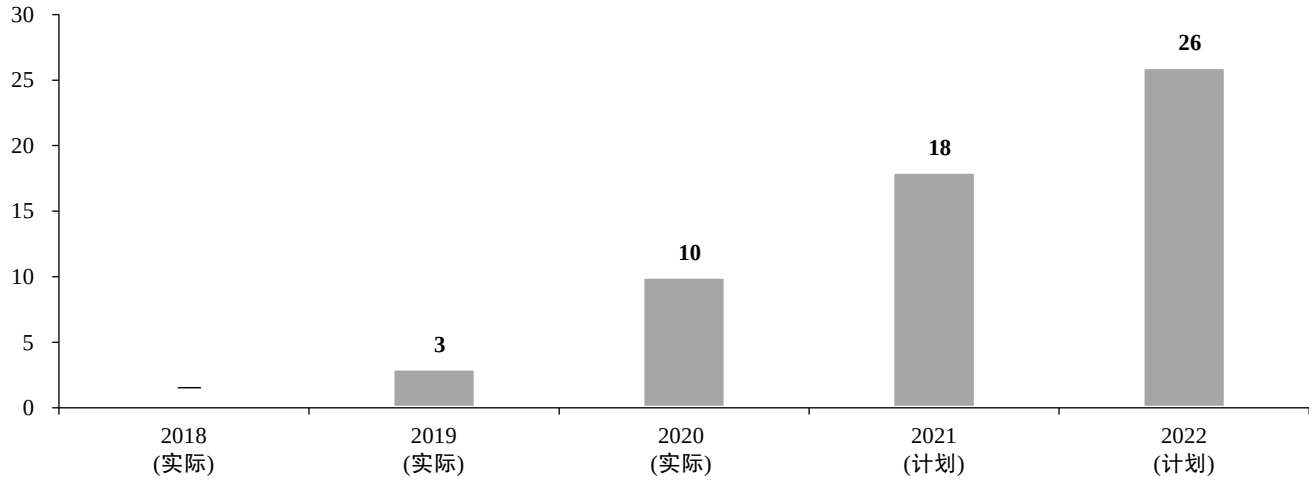

[21]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3))所示。

成果 2：利用旅行数据侦查和阻止恐怖分子旅行[2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317 反恐办继续在受益会员国实施阻止恐怖分子旅行方案的四大工作支柱(法律、业务、承运人参与和技术援助)。反恐办还增加了一个海上部分，通过分析和确定海运方面的具体法律、业务、行业相关和技术要求，应对海事领域内与乘客有关的威胁。此外，反恐办开发了一套培训材料，并开始对选定的受益会员国进行在线培训。反恐办与会员国合作，已获得 39 个会员国参与方案的正式确认，为 7 个国家制定了实施路线图，并与该方案的 5 个实施伙伴分别签署了协议。

2.318 上述工作促进了 8 个会员国和加勒比共同体(代表其 15 个成员国)受益于 goTravel 软件的部署，开始了阻止恐怖分子旅行方案的实施进程，达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 23 个会员国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319 反恐办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反恐办将支持扩大阻止恐怖分子旅行方案受益会员国的数量和四个支柱下的实施，包括为此进行在线培训、开展电子学习、培训培训员和更多地利用该方案的专家库，以到 2022 年底取得预期切实进展，这将体现在，至少有 29 个会员国实施各领域的支持措施，即修订立法、建立乘客信息单位、与包括承运人在内的私营伙伴接洽以及获得安装和使用 goTravel 软件的技术支持。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十七)。

图 2.十七

业绩计量：执行阻止恐怖分子旅行方案的会员国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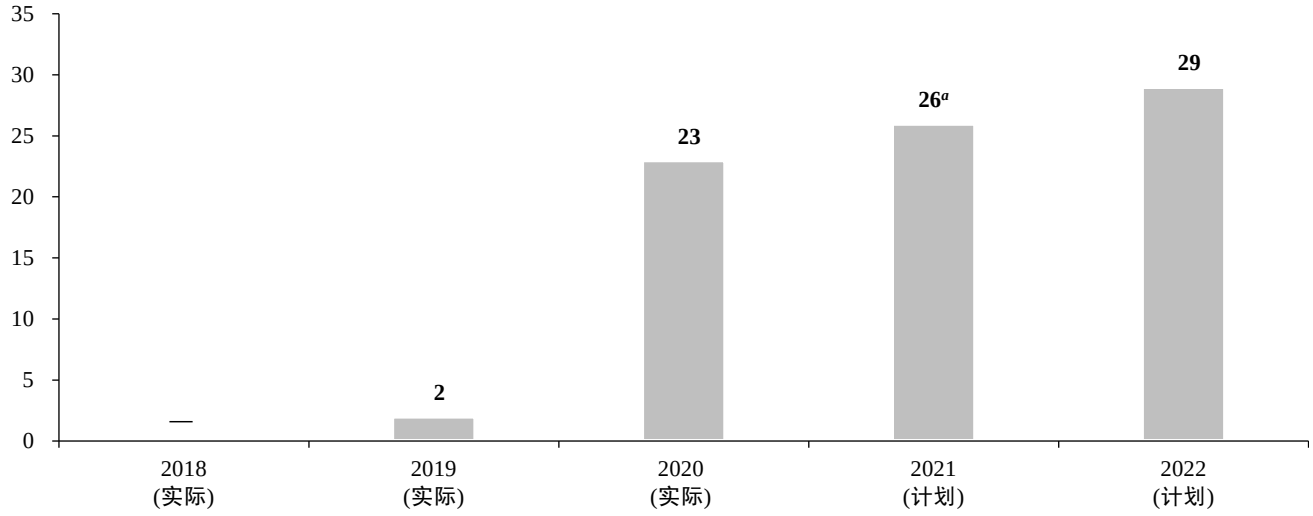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22]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成果 3：改善大型体育赛事安保，通过体育及其价值防止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320 反恐办为期三年(2020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的大型体育赛事安保以及促进把体育及其价值用作防止暴力极端主义手段的全球方案将两个不同但互补的支柱结合起来。反恐办与联合国不同文明联盟、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和国际体育安全中心合作，领导和协调其全球体育与安保方案的执行工作。

2.321 反恐办为两个方案支柱建立了国家协调人网络。该网络包括会员国内政、情报或公共安全和(或)安保部门以及社会事务、体育教育、体育运动或青年事务部门的代表，形成方案活动国家一级参与的两个不同的直接对话者群体。国家协调人积极支持在整个网络交流良好做法、信息、专门知识和经验。国家协调人为反恐办提供的技术援助的制定、传播和使用提供建议和指导，目的是加强大型体育赛事安保领域的准备和能力，并将基于体育价值观的举措更好地纳入防止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的国家和区域行动计划。

2.322 此外，2020 年 11 月，反恐办发起了一项提案征集活动，旨在向大约 10 个民间社会组织发放赠款，用于实施社区一级以体育价值观促进防止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的项目。这一举措的目的是在 2021 年第三季度底前由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发放赠款，以支助社区一级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的努力，总体目标是加强联合国与民间社会的接触与合作，特别注重青年主导的组织，同时支持交付创新项目，传播经验教训，说明如何充分利用体育及其社会价值观的力量作为防止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的工具。总共有来自 51 个国家的 440 个民间社会组织提交了申请赠款的概念说明。2021 年 1 月，邀请来自 31 个国家的 54 个入围民间社会组织在 2021 年 3 月底前提交最终项目提案。鉴于收到大量申请，反恐办将寻求调动更多资金，在 2021 年底前发起第二次提案征集活动。国家协调人帮助宣传了 2020 年提案征集活动。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323 反恐办的经验教训是，与联合国驻地协调员联络对于国家协调人的提名很重要，提名过程通过会员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以电子方式管理，以便与政府协商后答复。反恐办将吸取经验教训，在今后进一步利用驻地协调员在当地的支持，以进一步支持提名过程，并在国家协调人网络实现广泛均衡的会员国地域代表性。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324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被提名的国家协调人的数量增加，这将有助于指导反恐办及其伙伴提供的技术援助的制定、传播和使用(见图 2.十八)。

图 2. 十八

业绩计量：全球体育与安保方案两个方案支柱的会员国和国家协调人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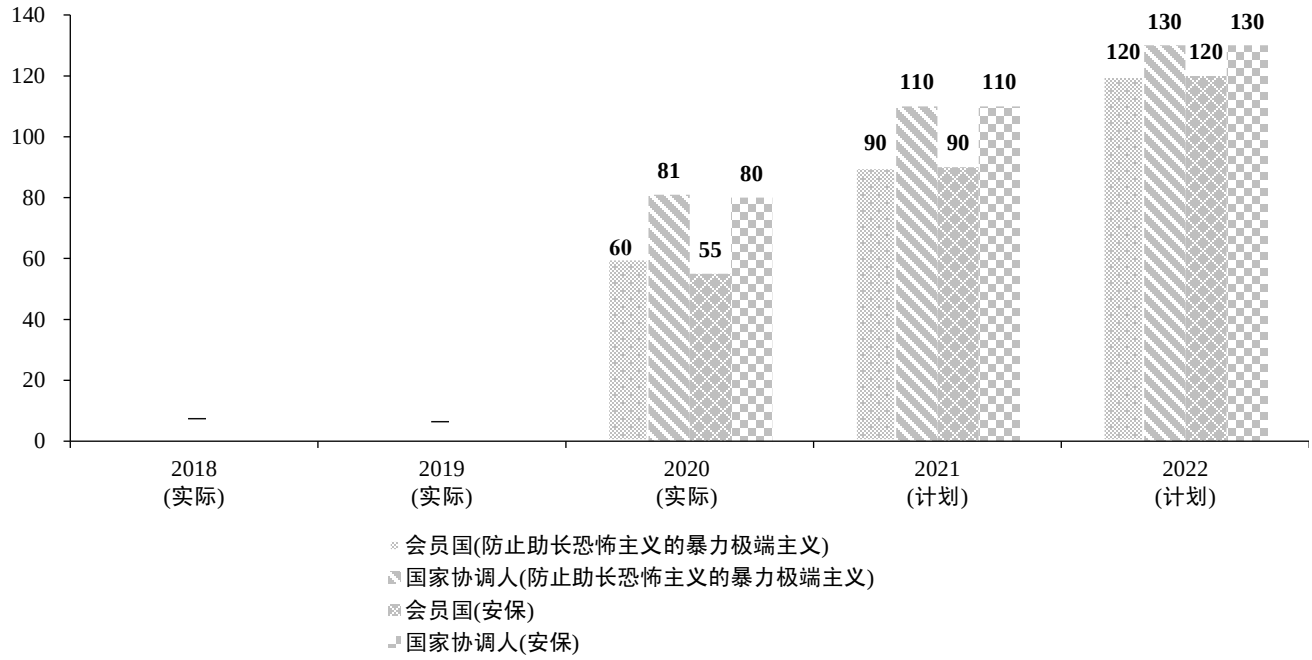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2.325 以下清单列示反恐办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0/288; 62/272; 64/297	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	70/254	秘书长《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
		71/291	加强联合国系统协助会员国实施《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能力
64/235	反恐执行工作队的机构化		
66/10	联合国反恐中心	72/165	纪念和悼念恐怖主义受害者国际日
66/282; 68/276; 70/291; 72/284	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审查	73/305	在援助恐怖主义受害者方面加强国际合作

安全理事会决议

2368 (2017)	2462 (2019)
2395 (2017)	2482 (2019)
2396 (2017)	

应交付产出

2.326 表 2.38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38

联合国反恐怖主义办公室：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4**	**5**	**3**	**2**
1. 向大会提交的关于联合国系统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报告	1	1	—	—
2. 向安全理事会提交的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又称达伊沙)所构成威胁的报告	2	2	2	2
3. 秘书长关于构建一个反对暴力和暴力极端主义的世界的报告	—	—	1	—
4. 向大会提交的关于联合国系统支持会员国援助恐怖主义受害者的进展报告	1	1	—	—
5. 向安全理事会提交的关于恐怖主义与跨国或国内有组织犯罪之间联系的报告	—	1	—	—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3**	**15**	**12**	**14**
6. 大会关于《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两年期审查的会议	1	—	—	—
7. 向大会通报《联合国全球反恐协调契约》的有关情况	4	3	4	4
8. 向安全理事会通报情况	2	3	2	2
9. 向安全理事会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 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反恐怖主义委员会)通报情况	2	6	2	4
10. 向联合国反恐中心咨询委员会通报情况	4	3	4	4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249**	**193**	**257**	**284**
11. 关于反恐怖主义问题的高级别会议	2	—	2	—
12. 关于反恐怖主义技术性问题的区域会议	4	2	12	4
13. 能力建设——技术专题培训和讲习班	243	191	243	280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5**	**3**	**5**	**5**
14. 关于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经验教训、最佳做法和专题的报告、手册和文件	5	3	5	5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倡导举措，包括就全球、区域和国家优先事项和战略进行的会员国访问和其他协商。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维护反恐怖主义办公室 2020 年 3 月启动的联合国全球反恐协调平台，连接 43 个联合国全球反恐协调契约实体和 130 个会员国的大约 800 名协调人。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特别纪念活动、宣传材料、午餐会、会外活动、展览。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公报、向新闻界发表的谈话、新闻发布会和与媒体的其他接触。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为社交媒体平台、包括联合国反恐怖主义办公室网站和推特提供内容。

方案 3

裁军

立法授权

3.1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和决定

S-10/2	第十届大会特别会议最后文件	68/33	妇女与裁军、不扩散和军备控制
59/95	增进第一委员会工作方法的效力	74/303	振兴大会工作
62/272	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		

安全理事会决议

1325 (2000)	1977 (2011)
1540 (2004)	2055 (2012)
1673 (2006)	2117 (2013)
1810 (2008)	2118 (2013)
1887 (2009)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裁军和军备限制问题多边谈判和审议

目标

3.2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推动就裁军、军备限制和不扩散各方面问题协定开展多边谈判和审议，并按照缔约国的要求，为这些领域的现有多边协定提供支持。

应交付产出

3.3 表 3.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3.1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333**	**207**	**282**	**187**
1. 裁军谈判会议的文件、逐字记录和报告	86	78	86	86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2. 秘书长提交给大会的关于联合国裁军研究金、培训和咨询服务方案的报告	1	1	—	1
3. 进一步审议核裁军核查问题政府专家组的文件	—	—	2	3
4. 《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缔约国会议(2021 和 2022 年)的文件	50	32	32	32
5. 《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缔约国会议和第九次审查会议的文件	30	—	80	—
6. 《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专家会议的文件	76	10	—	—
7. 《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缔约国会议、该公约修正后的第二号议定书和第五号议定书年度会议以及致命自主武器系统领域新兴技术问题政府专家组会议的文件	60	33	62	45
8. 《集束弹药公约》2020 年审查会议和缔约国会议的文件	30	53	20	20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75**	**60**	**232**	**190**
9. 裁军谈判会议的协商和会议	95	29	95	95
10. 进一步审议核裁军核查问题政府专家组的会议	—	—	22	22
11. 《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缔约国会议(2021 和 2022 年)	10	10	10	10
12. 《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缔约国会议和第九次审查会议	8	—	44	—
13. 《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专家会议	16	—	—	—
14. 《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缔约国会议、该公约修正后的第二号议定书和第五号议定书年度会议、致命自主武器系统领域新兴技术问题政府专家组会议、缔约国修正第二号议定书专家组会议，以及第五号议定书专家会议	36	15	55	55
15. 《集束弹药公约》(2021 和 2022 年)缔约国会议和 2020 年审查会议	10	6	6	8
会议和秘书处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75**	**60**	**232**	**190**
16. 裁军谈判会议的协商和会议	95	29	95	95
17. 进一步审议核裁军核查问题政府专家组的会议	—	—	22	22
18. 《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缔约国会议(2021 和 2022 年)	10	10	10	10
19. 《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缔约国会议和第九次审查会议	8	—	44	—
20. 《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专家会议	16	—	—	—
21. 《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缔约国会议、该公约修正后的第二号议定书和第五号议定书年度会议、致命自主武器系统领域新兴技术问题政府专家组会议、缔约国修正第二号议定书专家组会议，以及第五号议定书专家会议	36	15	55	55
22. 《集束弹药公约》(2021 和 2022 年)缔约国会议和 2020 年审查会议	10	6	6	8
会议文件服务(千页)	**10.6**	**14.4**	**10.6**	**10.6**
23. 为本次级方案所服务的所有会议编辑议事机构文件	10.6	14.4	10.6	10.6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实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6**	**7**	**8**	**7**
24. 支持《生物武器公约》的项目	6	7	8	7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70**	**—**	**70**	**70**
25. 联合国裁军研究金、培训和咨询服务方案	70	—	70	70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	—	**1**	—
26. 关于就《生物武器公约》建立信任措施和国家执行情况提交材料的技术指南	1	—	1	—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与遵守情况年度国家报告、《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第五号议定书和修正后的第二号议定书、该公约第五号议定书所涉战争遗留爆炸物问题、《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第 7 条和第 8 条第 9 款以及《集束弹药公约》第 7 条有关的数据库；《生物武器公约》建立信任措施电子报告系统以及与该公约有关的合作与援助数据库；更新并维护与裁军事务厅日内瓦处裁军谈判会议有关的网站，包括有关财务事项、裂变材料、《生物武器公约》、《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禁止为军事或任何其他敌对目的使用改变环境的技术的公约》、《集束弹药公约》和《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公约》、联合国裁军研究金、培训和咨询服务方案以及进一步审议核裁军核查问题政府专家组的网页。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就裁军、军备限制和不扩散问题向各常驻日内瓦代表团以及政府组织、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组织提供的简报和外联材料(纸质和数字版)；进一步强化用于改进国家报告和遵守情况(《生物武器公约》和《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的数字工具。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用于支持本次级方案所服务的各项公约的财务问题互动网页；用于改进国家报告和遵守情况的数字工具。				

次级方案 2
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目标

3.4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促进和支持核武器和所有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各方面的裁军和不扩散努力，并应会员国请求协助其支持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有关的现有条约和任务。

应交付产出

3.5 表 3.2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3.2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235**	**45**	**29**	**199**
1. 秘书长提交大会的关于核武器和化学武器的报告和说明	9	12	9	9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2. 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20 年(第十次)审议大会编写的报告和文件	205	33	—	71
3. 为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的会议编写的报告和文件	20	—	20	20
4. 为无核武器区和蒙古第四次会议编写的报告和文件	1	—	—	—
5. 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25 年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编写的报告和文件	—	—	—	70
6. 为禁止核武器条约缔约国第一次会议编写的报告和文件	—	—	—	29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36**	**46**	**60**	**94**
7. 第一委员会会议	25	18	25	25
8. 裁军审议委员会会议	15	0	15	15
9. 纪念和宣传彻底消除核武器国际日高级别全体会议的全体会议	2	2	2	2
10. 纪念和宣传禁止核试验国际日高级别全体会议	2	1	2	2
11.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20 年(第十次)审议大会的会前协商和会议	76	25	—	—
12. 促进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会议的各次会议和主席团会议	—	—	2	—
13. 无核武器区和蒙古第四次会议的各次会议	2	—	—	—
14. 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的会议的各次会议	14	—	—	10
15.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第一次会议的会前协商和各次会议	—	—	—	10
16.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25 年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的会前协商和各次会议	—	—	14	30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30**	**12**	**24**	**35**
17. 禁止化学武器组织-联合国联合调查机制经验教训总结讲习班	3	3	—	—
18. 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的会议的闭会期间会议	4	1	4	6
19. 为秘书长调查指称使用化学和生物武器机制举办的关于化学武器调查和更新专家名册的会议和培训课程	17	8	20	29
20. 为筹备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20 年(第十次)审议大会举办的区域会议和专题研讨会	6	—	—	—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斡旋：秘书长和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就裁军和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问题开展外联活动；高级代表向安全理事会通报第2118(2013)号决议执行情况。

协商、咨询和倡导：向会员国提供公正的技术、实务和程序咨询；专家参加会员国和民间社会举办的讨论会、讲习班和会议；秘书长、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处成员进行演讲和其他外联活动。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制作特别出版物；裁军事务厅项目的最后报告，以确定从禁化武组织-联合国联合调查机制汲取的经验教训；关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裁军和相关条约的情况说明；在联合国有关会议上召集会外活动；召开临时会议。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更新裁军事务厅网站以及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问题有关的社交媒体平台；加强无核武器区相互间协调与合作的专门网站；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第十次审议大会建立的新网站。

次级方案 3
常规武器

目标

3.6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增进会员国在常规武器领域的相互信任和透明度，并促进其在考虑到各国进行自卫正当需要的情况下审议常规武器管制和限制问题的努力。

应交付产出

3.7 表 3.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3.3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3**	**7**	**7**	**14**
1. 秘书长提交大会的关于常规武器、武器转让、军事支出、小武器和轻武器、裁军与发展的报告	7	7	6	7
2. 秘书长提交安全理事会的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的报告	—	—	1	—
3. 关于《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的报告和其他文件	6	—	—	6
4. 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政府专家组的报告	—	—	—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69**	**28**	**39**	**69**
5. 第一委员会会议	25	18	25	25
6. 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政府专家组会议	—	—	10	30
7. 关于弹药的政府专家组的会议	30	10	—	—
8. 根据《小武器行动纲领》举行的第七次各国审议《联合国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和《使各国能够及时可靠地识别和追查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国际文书》执行情况双年度会议	14	—	—	—
9. 根据《小武器行动纲领》举行的第八次各国审议《联合国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和《使各国能够及时可靠地识别和追查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国际文书》执行情况双年度会议	—	—	—	10
10. 根据《小武器行动纲领》举行的第八次各国双年度会议的会员国非正式协商	—	—	4	4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	—	—	**1**
11. 关于国际弹药技术准则的能力培训和测试	—	—	—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向代表通报联合国透明度文书(常规武器登记册和联合国军事支出报告)的情况以及有关根据《小武器行动纲领》举行的第八次各国双年度会议的通报；联合国加强安保技术审查委员会会议。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网站(每年唯一访问量超过 100 万次)和社交媒体(共有 20 000 多名追随者)；持续更新和维护与全球报告的武器贸易、军事支出、军事建立信任措施以及《小武器行动纲领》执行情况有关的综合常规武器信息平台和在线报告系统，供所有会员国自愿报告使用；关于弹药的“加强保护”方案。

次级方案 4
信息和外联

目标

3.8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提高会员国和公众对裁军问题的认识、理解和了解。

应交付产出

3.9 表 3.4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3.4
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40**	**16**	**17**	**17**
1. 秘书长的报告，向大会转达会员国对以下问题的意见：裁军和军备控制背景下的环境规范；促进多边主义；联合国关于裁军和不扩散教育问题的研究；联合国裁军宣传方案；科学技术的作用；推进网络空间负责任的国家行为	28	6	6	6
2. 秘书长关于裁军事项咨询委员会工作的报告(包括会前、会期和会后文件)	12	10	10	10
3. 秘书长关于从国际安全角度促进网络空间负责任国家行为政府专家组工作的报告	—	—	1	—
4. 2021-2025 年信息和通信技术安全和使用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进度报告	—	—	—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54**	**30**	**26**	**32**
5. 裁军事项咨询委员会会议	14	10	12	12
6. 从国际安全角度看信息和电信领域的发展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会议	20	10	—	—
7. 从国际安全角度促进网络空间负责任国家行为政府专家组会议	20	10	14	—
8. 2021-2025 年信息和通信技术安全和使用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会议	—	—	—	20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	**1**	**1**	**1**
9. 关于裁军和不扩散的教师培训	1	1	1	1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8**	**12**	**8**	**8**
10. 关于裁军的出版物，包括《联合国裁军年鉴》、裁军厅专题文件及其他系列和非系列出版物	8	12	8	8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裁军和军备管制协定现状数据库、裁军问题参考资料图书馆、电子文件图书馆和裁军事务厅出版物在线储存库。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小册子、宣传册、宣传包、指南、海报、裁军简报；和平使者的裁军活动；组织非政府组织参加多边裁军会议和特别活动；举办关于裁军问题的专题讨论会和小组讨论会，特别是关于裁军和不扩散教育的专题讨论会和小组讨论会；向访客和外部团体介绍裁军情况；关于裁军和不扩散教育和师资培训的会议；视听资源，包括关于促进裁军和不扩散事项的电影、活动和展览。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在国际、国家和专题期刊上发表观点文章。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裁军事务厅网站；裁军教育网站；秘书长“保护我们的共同未来：裁军议程”倡议网站；裁军事务厅在线版最新消息；青年促进裁军网络平台、裁军厅会议场所网站和《联合国裁军年鉴》网站。				

次级方案 5
区域裁军

目标

3.10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通过区域裁军努力和倡议加强全球裁军和国际和平与安全。

应交付产出

3.11 表 3.5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3.5
次级方案 5：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5**	**5**	**5**	**5**
1. 秘书长提交大会的报告：联合国和平与裁军区域中心；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安全与合作；区域和次区域建立信任措施	5	5	5	5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	**1**	**1**	**1**
2. 第一委员会会议	1	1	1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实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5**	**14**	**25**	**25**
3. 有效控制小武器的项目，包括实物安全和库存管理	15	8	15	15
4. 执行大会关于妇女、裁军、不扩散和军备控制的第 65/69 号决议的项目	6	3	6	6
5. 和平与裁军教育项目，包括强调可持续发展目标的青年项目	4	3	4	4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84**	**78**	**84**	**84**
6. 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的研讨会、讲习班、培训和能力建设活动	50	44	50	50
7. 关于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以及执行和普及不扩散文书和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的研讨会、讲习班、培训和能力建设活动	30	30	30	30
8. 关于裁军、不扩散和军备控制的国际会议	4	4	4	4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2**	**2**	**2**	**2**
9. 关于裁军、不扩散和军备控制的实质性出版物和(或)手册	2	2	2	2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应非洲、亚洲和太平洋以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会员国、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以及民间社会组织的请求，就如何根据安全理事会和大会的任务规定有效执行相关文书，提供实质性、技术和法律咨询以及培训。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新闻资料：制作和在办事处网站上传播关于驻维也纳的各区域中心和联络处工作的情况说明；为青年问题和性别平等问题团体及其他利益攸关方举办外联活动。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更新和维护网站，每年达到 50 多万次唯一访问，以及更新和维护社交媒体账户，影响到的追随者总数超过 11 000 人。				

方案 4

维持和平行动

和平行动部

立法授权

4.1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本方案在履行维持和平行动相关职能时还遵循安全理事会赋予具体特派团的任务授权。

大会决议

49/37; 74/277	整个维持和平行动问题所有方面的全盘审查	70/262	建设和平架构审查
58/296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	72/199	联合国和平与安全支柱的结构改革
		74/80	协助地雷行动
61/279; 65/290	提高联合国管理和持续开展维持和平行动的能力		

安全理事会决议

1325(2000)	2365(2017)
1894(2009)	2382(2017)
2151(2014)	2436(2018)
2185(2014)	2447(2018)
2250(2015)	2518(2020)
2272(2016)	2553(2020)
2282(2016)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行动

目标

4.2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有效和高效地执行安全理事会规划、建立和调整维持和平行动的所有任务，并有效执行大会有关决议，以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应交付产出

4.3 表 4.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4.1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19**	**98**	**94**	**92**
1. 秘书长向安全理事会报告与维持和平行动有关的事项	40	41	36	34
2. 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33	20	20	20
3. 向安全理事会口头通报维持和平问题	46	37	38	38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8**	**1**	**13**	**13**
4. 为所有维持和平行动的政治部分负责人举办讲习班	5	—	5	5
5. 关于中东维持和平行动区域和次区域政治战略的讲习班	3	—	3	3
6. 关于非洲维持和平行动区域和次区域政治战略的讲习班	10	1	5	5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维持和平行动的有关方面向大约 120 个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提供专家咨询和信息；与 5 个区域组织/在它们之间进行协商，以促进在具体行动中扩大区域维持和平能力；就维持和平问题向至少 120 个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布雷顿森林机构、13 个国际和区域治理与安全组织以及非政府组织提供专家咨询。				

次级方案 2
军事

目标

4.4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通过维持和平行动军事部分切实履行任务来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应交付产出

4.5 表 4.2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4.2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31**	**72**	**164**	**178**
1. 为高级军事人员举办的部署前情况简介和任命后情况介绍以及强化情况介绍等培训活动	48	26	48	44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2. 为部队总部指挥所演习举办的培训活动	5	5	13	25
3. 关于制定、修订和执行新军事政策和指导材料的培训活动	20	15	25	25
4. 为维和行动举办的军队性别平等问题培训活动	10	7	25	25
5. 针对行动和战术领导人员(军事部分首长、区指挥官、部队参谋长和步兵营指挥官)的培训活动，旨在提高对局势的了解和加强军事部分业绩	20	7	25	35
6. 关于维和情报/信息收集和分析的培训活动	28	12	24	24
7. 关于武器弹药管理的培训活动	—	—	4	—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91**	**103**	**93**	**106**
8. 关于维和行动的重大行动动向以及冲突地区变化的战略分析报告	40	52	40	40
9. 关于部队总部评价工作的报告	—	—	—	2
10. 为新的或经重大调整的维和行动制定的战略军事计划	4	10	4	6
11. 经更新的威胁评估报告	13	9	13	12
12. 在部署前访问、评估访问和行动咨询访问后编写的关于行动要求、部队派遣国能力和向部队派遣国提出的建议的报告	20	17	20	20
13. 关于军事技能验证培训的报告	—	—	—	10
14. 关于军事部队、观察员和总部工作人员部署情况的月度报告，重点介绍为实现性别均衡所采取的行动	12	12	12	12
15. 与维和行动军事部分有关的政策、指导材料和标准作业程序	2	3	4	4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向 120 个部队派遣国和军事参谋团通报维和行动的所有军事方面情况；与 10 个会员国和 3 个区域组织进行关于和平谈判、协定、维和行动以及战略和行动规划的军事方面的战略讨论；维持由军事参谋/支助小组关键核心队伍(最多包括 14 名借调军官)组成的组织有序的增援能力，可向新设和现有特派团进行最长 90 天的部署。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关于 60 个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在维和能力准备系统中登记的承诺派遣部队单位的经更新信息；制定一个军队业绩管理制度。

次级方案 3
法治和安全机构

目标

4.6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法治和安全部门治理工作，以便在充分遵守《联合国宪章》的前提下，在已部署维和行动和特别政治任务的国家以及在其他获得授权的国家或应会员国请求，帮助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应交付产出

4.7 表 4.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4.3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3**	**16**	**17**	**18**
1. 向会员国提供关于特派团/外地和警务工作的情况通报	12	12	13	14
2. 向会员国提供关于地雷行动事项的情况通报	1	4	4	4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2**	**30**	**24**	**33**
3. 为特派团/外地开展关于警务专题、包括规划和警务改革的专门知识项目	3	3	3	3
4. 对会员国进行有关警务要求以及能力和资源需求的部署前访问	5	5	5	5
5. 为制定和管理支持司法和惩戒系统的方案提供技术支助	2	2	2	2
6. 地雷行动[a]评估团(向外地特派团和会员国提供技术和咨询支助)	3	3	3	3
7. 部署人道主义地雷行动资产	1	—	1	1
8. 为地雷行动方案中的风险教育工作提供协调支助	5	14	5	14
9. 由捐助者资助的多利益攸关方项目，旨在推进安全部门改革政策和战略	3	3	3	3
10. 关于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以及减少社区暴力的技术援助访问	—	—	2	2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63**	**47**	**63**	**63**
11. 为警察派遣国举办关于国家甄选机制的研讨会，以准备、部署和培训警察人员和部队	47	47	47	47
12. 为未来的警察部分首长举办培训	6	—	6	6
13. 司法和惩戒从业人员培训/讲习班，包括惩戒干事的部署前培训	10	—	10	10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	**1**	**1**	**1**
14. 关于联合国地雷行动司活动的多捐助方年度报告	1	1	1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21**	**23**	**20**	**23**
15. 向国家当局提供关于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以及减少社区暴力的政策指导	3	3	3	3
16. 关于实施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以及减少社区暴力的技术材料	3	3	2	4
17. 为警察部分提供战略警务能力研究、警务行动计划、标准作业程序和行动构想	6	6	6	6
18. 为警察派遣国、联合国警察和国家主管部门编制警务政策、准则和手册	4	4	4	4
19. 指南、战略支助或经验教训报告，以加强在司法和惩戒领域的援助	1	1	1	1
20. 关于安全部门改革包括国防部门改革的政策、标准和指南，以加强对国家安全部门改革进程的援助	3	3	3	3
21. 向会员国、地雷行动方案/外地行动提供关于地雷行动问题的技术材料	1	3	1	2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宣传：与 22 个会员国协商并向其提供专家咨询，以加强国家警察部门和其他执法实体的能力；就警务问题与 47 个会员国集团、区域组织和专门机构进行协商；就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以及减少社区暴力问题与 35 个会员国、包括与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之友小组进行战略协商；向 20 个会员国提供战略政策和技术咨询，以建设国家主管部门和地方伙伴的地雷行动能力；提供专家意见，以促进就“保持和平”背景下的安全部门改革选项和模式建立共识；通过全球协调中心安排等方式进行协商并提供专家咨询，以动员会员国和相关伙伴为国家司法和惩戒工作提供协调和综合支持。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在维和能力准备系统中登记的关于承诺派遣建制警察部队的经更新信息，以及电算化人力资源系统中的其他人事事项。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关于本次级方案活动的数字和社交媒体内容。				

[a] 地雷行动可能包括清除地雷和战争遗留爆炸物，武器和弹药储存的安保、管理和销毁，以及(或)减轻简易爆炸装置的威胁。

次级方案 4
政策、评价和培训

目标

4.8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提高维持和平行动的业绩和效力。

应交付产出

4.9 表 4.4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4.4
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	**1**	**1**	**1**
1. 秘书长关于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1	1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38**	**37**	**38**	**38**
2. 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会议	34	33	34	34
3. 第四委员会会议	4	4	4	4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a]	**7**	**7**	**7**	**7**
4. 技术合作项目，在保护平民、儿童保护、民政、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政策规划、伙伴关系和组建部队等领域提供专题政策支持	7	7	7	7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天数)	**452**	**402**	**488**	**421**
5. 就课程开发和提供、培训方法、材料、培训差距查找向会员国、区域维和培训和政策机构以及外地特派团提供战略指导、培训员培训和协助	378	382	419	365
6. 为外地特派团和支助办事处、会员国及区域组织的文职和军警人员制定和实施高级领导、管理和行政方案	58	14	53	45
7. 为特派团专题顾问和协调人举办讲习班，就共有维和问题分享知识和进行培训	10	5	10	10
8. 为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举办关于以轮调系统支持联合国维和行动的讲习班	6	1	6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34**	**32**	**38**	**38**
9. 供会员国和外地特派团使用的政策文件、标准作业程序、技术报告、经验教训报告和培训材料	30	28	34	34
10. 关于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能力需求的报告	4	4	4	4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维持和平问题向会员国和区域集团进行通报和介绍；就维持和平问题向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布雷顿森林机构、国际和区域组织、非政府组织提供专家咨询。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更新和维护维和能力准备系统、部队派遣国/警察派遣国知识管理系统、政策和做法数据库以及所有会员国都可使用的维持和平资源中心。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知识管理通讯分发给 15 000 名工作人员；向 120 个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及其培训机构发送培训通讯。

[a] 修订后的数目包括预算外资金资助的项目。

维持和平特派团

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

立法授权

4.10 以下清单列示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所有授权。

安全理事会决议

50(1948)	停止巴勒斯坦境内的敌对行动	73(1949)	巴勒斯坦冲突有关各方缔结的《停战协定》
54(1948)	巴勒斯坦局势		

目标

4.11 停战监督组织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 1949 年《停战协定》及相关协定得到遵守。

应交付产出

4.12 表 4.5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4.5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2**	**3**	**14**	**16**
1. 讨论会分析小组	2	2	2	2
2. 讨论会(应会员国和国际组织要求)	10	1	12	14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与埃及、以色列、约旦、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国家当局进行联络，以评估稳定/安全状况、区域趋势影响、各方之间以及对维持和平行动区的潜在干扰，以及与 27 个部队派遣国、其他会员国代表和任务区内的联合国行动和组织进行联络；与埃及、以色列、约旦、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国家官员以及地方政府官员、社区领袖、国际对话者、联合国行动和国家办事处进行联络和协调。				
实况调查、监测和调查团：日常观察、乘车巡逻、报告和调查；流动监测巡逻和地区熟悉情况培训巡逻。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管理：每周、每月和年度情况报告；分析评估及专题报告和简报；关于每个任务国的季度更新简报；战术行动报告，包括每日行动报告、事件报告和调查报告；管理和协调与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兼秘书长派驻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个人代表办事处、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和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的特派团间支助协定；对即将上任的军事观察员在部署到观察员部队和联黎部队之前每月进行上岗培训。				

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

立法授权

4.13 以下清单列示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印巴观察组)所有授权。

安全理事会决议

39(1948)	设立联合国印度巴基斯坦委员会，负责调查和调解争端	307(1971)	遵守在查谟和克什米尔实现持久停火和停止敌对行动的规定
47(1948)	在查谟和克什米尔恢复和平与秩序，并举行全民投票		

目标

4.14 印巴观察组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307(1971)号决议所载印巴观察组的任务规定，监测控制线沿线与违反停火有关的事态发展。

应交付产出

4.15 表 4.6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4.6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2**	**5**	**12**	**12**
1. 与东道国的主要人物/领导人接触	12	5	12	12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文件提交和存档系统实现联通。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通过广告、小册子及和平大篷车进行外联和宣传。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与媒体互动。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开发/改进网站。				

方案 5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5.1 外层空间事务厅负责推进空间活动方面的国际合作。外空厅的任务源自大会相关决议和决定所规定的优先事项，其中视情况而包括关于和平利用外层空间方面国际合作的第 1472 A(XIV)和 74/82 号决议、关于外层空间活动中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的第 75/69 号决议以及关于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工作的连续性的第 75/92 号决议。

5.2 外空厅的核心职能是：(a) 充当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的秘书处(第 1472 A(XIV)号决议)、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国际委员会及其提供商论坛的执行秘书处(第 61/111 号和第 64/86 号决议)及航天飞行规划咨询组的秘书处(第 71/90 号决议)；(b) 实施联合国空间应用方案(第 2601(XXIV)号和第 37/90 号决议)以及联合国灾害管理和应急天基信息平台(天基信息平台)方案(第 61/110 号决议)；(c) 保存《射入外层空间物体登记册》(第 1721 B(XVI)号和第 3235(XXIX)号决议)；(d) 履行秘书长根据联合国与外层空间有关的条约和原则及相关决议(第 2222(XXI)、2345(XXII)、2777(XXVI)、3235(XXIX)、34/68、37/92、41/65、47/68、59/115 和 62/101 号决议)承担的职责。

5.3 新的技术和日益增加的行为体正在迅速改变空间活动的结构和内容。外空厅将在这一日益复杂的环境中实施该方案，这种环境再加上空间科学和技术及其应用对于实现全球议程各项目标的现实意义以及确保外层空间活动长期可持续性的必要性，是外空厅在本方案下所履行职责的主要驱动因素。

工作方案

目标

5.4 本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为和平目的开展空间活动方面的国际合作以及促进空间科学和技术的利用及其应用。

战略

5.5 为实现这一目标，外层空间事务厅将继续与会员国联手，促进和平利用外层空间方面的合作，特别是为此向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法律小组委员会及其各工作组(其中包括外层空间活动长期可持续性工作组)提供实质性秘书处服务。根据一项五年工作计划，长期可持续性工作组将遵循以下框架：(a) 确定和研究挑战，并审议新的外层空间活动长期可持续性准则；

(b) 交流国家自愿执行所通过的准则的经验、做法和教训；(c) 提高特别是新兴航天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认识和建设能力。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担任就与执行和审查准则有关的问题继续进行制度化的对话的主要论坛。外空厅还将支持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国际委员会及其提供商论坛和航天任务规划咨询小组并向其提供服务。

5.6 外空厅还计划与会员国、政府间和非政府实体及其他伙伴携手，实施具体举措和活动，倡导负责任地利用外层空间，包括为此：(a) 落实管理空间活动的国际制度；(b) 登记射入外层空间的空间物体；(c) 减少空间碎片；(d) 酌情在外层空间活动中采用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e) 民用卫星定位、导航、计时和增值服务，这将帮助会员国在确保更安全、更有保障和更可持续的外层空间方面取得进展。

5.7 外空厅将根据其任务规定，提供讲习班、研讨会、培训班、技术咨询任务和举措，并提供支助和其他服务，以协助各国：(a) 在空间法律和政策、空间可持续性、气候变化、环境监测、自然资源管理、全球卫生、卫星通信、空间天气、空间探索、天文学、搜索和救援、减少灾害风险和全球导航卫星系统等领域建设或加强能力；(b) 促进和加强知识共享；(c) 支持机构建设工作；(d) 开发协作平台，以增加利用天基解决方案加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数量。

5.8 外空厅还计划继续支持联合国设立和所属的设在非洲(摩洛哥和尼日利亚)、亚洲和太平洋(中国和印度)、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巴西和墨西哥)和西亚(约旦)的空间科学和技术教育区域中心，这些中心的业务包括提供以下一个或多个学科的教育和培训：遥感和地理信息系统；气象卫星应用；卫星通信和地理定位系统；空间和大气科学；全球导航卫星系统。

5.9 外空厅将通过以下方式进一步提高对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的工作、外空厅的活动和举措以及空间活动的惠益、特别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相关惠益的认识：(a) 组织外联活动，包括纪念历史重大事件、国际日和其他庆祝活动；(b) 编制和发行出版物、论文、新闻资料和培训媒体。

5.10 2022 年，外空厅的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反映了纳入从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中吸取的经验教训的强化方法。这些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包括在利用空间技术开展复原工作方面的援助和能力发展、扩大在线课程和培训材料的开发以及在可能的情况下更多地利用本国专家以确保服务的连续性。

5.11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更好地了解、接受和应用有关外层空间活动的国际法律制度；

(b) 各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有更多机会进入空间，其在利用科学技术和相关应用方面、特别是在实现可持续发展方面的能力得到加强；

(c) 加强合作，提高全球导航卫星系统的兼容性和互操作性；

(d) 更好地理解、获取各类天基信息和服务和提高利用能力以支持减少灾害风险和应急措施；

(e) 加强合作关系和建立新的伙伴关系，以最大限度地有效利用资源，并确定使所有用户更容易获得空间能力的新途径和方法。

2022 年外部因素

5.12 关于外部因素，2022 年总体计划以下列规划假设为基础：利益攸关方能够并愿意继续支持外层空间事务厅执行方案，包括实施预期框架内的各项活动，并满足迅速变化的空间活动结构和内容带来的需求。

5.13 对于 COVID-19 大流行而言，方案计划以下列假设为基础：2022 年可以落实拟议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不过，如果大流行继续影响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则将在 2022 年期间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进行调整。任何此类调整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进行报告。

5.14 在与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其他实体合作方面，外空厅将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利用其与各政府组织、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包括与空间机构、工业、学术界、各机构和其他与空间有关实体)的现有伙伴关系，探索途径，寻求新机会，以增强其能力，满足各国对支持它们加强本国利用空间科学和技术及其应用的能力的日益需求，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此种需求。外空厅还将寻求建立合作关系，包括与私营部门的合作关系，以确定提供航天机会和使人人享受航天惠益的新机制。在这方面，外空厅将提高其方案活动的透明度，并定期向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通报正在实施的项目及其与空间机构、政府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及私营部门的伙伴关系。

5.15 在机构间协调和联络方面，外空厅将继续牵头组织外层空间活动机构间会议(外空协调会议)，促进参与实体之间的协调与合作。通过这一机制，外空厅将致力于提高联合国系统各实体在与空间有关的工作方面的一致性和协同效应，包括为此就共同感兴趣的具体议题建立双边接触。

5.16 外空厅在其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成果中酌情纳入了性别平等视角，体现为 2020 年在妇女和女童参与科学国际日之际推出了 Space4Women 平台，这是一个促进在航天方面增强妇女权能的专门网站，倡导提高对科学、技术、工程、数学教育的认识及这种教育的重要性。该平台还包括一个导师方案，即在航天部门工作的不同背景和地理区域的专业人员可以与学员合作，激励、指导和鼓励妇女和女童从事科学、技术、工程、数学方面的职业。外空厅还为其工作人员制定了一套应用准则，以加大妇女参与其各种活动的力度，此举将继续纳入今后各项活动的主流。

5.17 外空厅将进一步争取把残疾问题纳入其活动方案，并与专门协会和机构合作，包括让决策者参与，以促进和协助旨在增强空间科学的包容性举措，并扩大残疾人在科学、技术、工程、数学领域的职业前景。

评价活动

5.18 2020 年没有完成自我评价。联合国天基信息平台北京办事处的自我评价于 2020 年下半年启动，将于 2021 年完成，评价结果预计将纳入北京办事处 2021-2024 年期间的年度工作计划和战略。

5.19 计划于 2022 年对外空厅的信息技术和通信需求进行自我评价，以整合其网站、数据库和门户，确保与联合国关于网站合理化与合规的政策和准则保持一致。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5.2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中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列示的方案执行情况。

在大流行病期间提供更多的能力发展机会

5.21 外空厅的核心职能之一是每年开展一些活动、提供一些服务和实施一些举措，应有关会员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请求，协助它们提高空间科学和技术及其应用方面的能力。面对 COVID-19 大流行给既定的工作方法和业务带来的意想不到的重大干扰，外空厅调整并寻求可执行的解决方案，以履行其承诺。这包括将选定的活动转变为在线形式，如空间法律和政策系列、利用空间应用促进气候行动讲习班和世界空间论坛，这些活动有助于促进对话和交流良好做法，并加强伙伴关系和机构间合作。虚拟模式将选定活动的范围扩大到更多的参与者，并促进了更灵活的交付方法，以根据具体需要提供更多定制的和具体的学习机会。

5.22 外空厅还开发和实施了以虚拟方式提供的新活动，包括一系列关于太空经济的网络研讨会，以及一系列专门支持发展中国家的团队和参与者申请根据“空间机会人人共享”倡议提供的未来机会的培训会议。此外，外空厅与包括印度空间科学和技术教育区域中心在内的相关利益攸关方合作，加快开发和推出关于利用地理空间应用程序进行灾害风险管理的在线培训课程。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5.23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虚拟活动的 2 282 名参与者证明了这一点，相比之下，2019 年和 2018 年举行的面对面活动的参与者分别为 1 161 人和 557 人(见图 5.一)。

图 5.一

业绩计量：每年参加活动的人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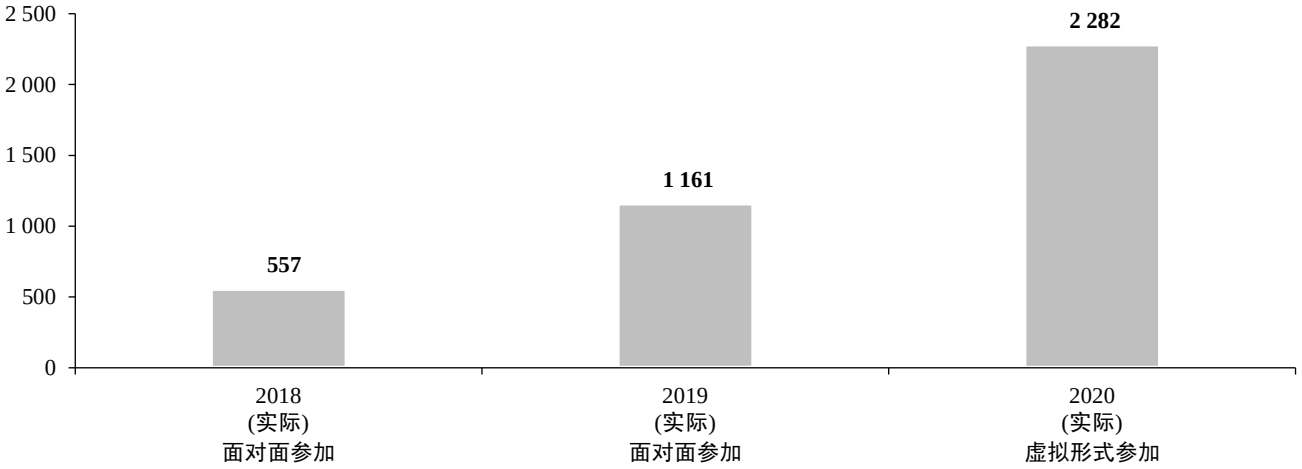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5.24 2020 年期间，COVID-19 大流行对外层空间事务厅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了影响。影响包括：(a) 两个政府间机构即法律小组委员会与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的届会取消；(b) 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国际委员会及其提供商论坛延期；(c) 外层空间活动机构间会议和相关公开论坛延期；(d) 与主办活动的东道国政府协调，将无法使用其他手段提供或在线提供的选定研讨会、讲习班、培训活动、研究金机会和技术咨任务推迟(2020 年后)。其中包括推迟为支持从两个发展中国家挑选的团队进行超重力和微重力研究和实验而准备的两个机会。只要可行，外空厅就重新安排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以便在网上提供，并通过网络研讨会和其他在线方式提供技术和法律咨询服务。此外，外空厅发展了国家利用天基解决方案减少灾害风险和应对紧急情况的能力，在各自国家的灾害管理机构中派入两名当地征聘的专家，作为向这些国家派遣专家组的替代办法。外空厅还举办了一系列关于太空经济的网络研讨会，举办了在线会议，以支持发展中国家的申请者准备针对在“空间机会人人共享”倡议下提供的机会的申请书，并开办了关于利用地理空间应用程序进行灾害风险管理的大规模开放式在线课程。如下文成果 2 所述，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5.25 然而，外空厅同时确定了新的机会并修改了计划的活动，在方案目标的总体范围内就 COVID-19 大流行相关问题支持会员国。外空厅在联合国天基信息平台知识门户网站上创建了 COVID-19 应急措施概览页面，以提供一个一站式平台，展示空间技术促进应对 COVID-19 的实例，由政府机构、国际和区域组织、学术界、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出版。专门举办的一次关于“Space4Health”的网络研讨会协助了资源收集工作。如上文新出现成果所述，这些经修改的新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5.26 该方案考虑到不断改进和应对会员国不断变化需求的重要性，将把与其因 COVID-19 大流行而调整和修改的方案相关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纳入主流。其重建得更好模式的具体例子包括通过虚拟手段在选定的问题领域举办讲习班和培训活动，例如 2020 年实施的关于太空经济的系列活动。此外，外空厅还将在网上开发和主办更多的培训材料和其他教育媒介，向更多国家的更多参与者提供此类机会。

2022 年计划成果

5.27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各国都有使用空间的机会[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5.28 外空厅继续应有关会员国的请求支持其加强利用空间科学和技术及相关应用的能力，特别是在提高其国内卫星开发能力方面。外空厅与发射提供者结成伙伴关系，按该方案确定了下一个小组，即成为从一区域政府间组织中挑选的第一受益者，并在卫星移交给提供者发射之前，向正在建造其第一颗小型卫星的会员国提供持续的技术支持。此外，外空厅在 2020 年延长了伙伴关系协定，为按该方案直到 2024 年继续开展活动提供了机会，并因此宣布有兴趣的会员国再有一次机会在联合国主持下开发其第一颗卫星。

5.29 上述工作帮助危地马拉在 2019 年顺利完成第一颗卫星的研制，并于 2020 年将其送入地球轨道。卫星的发射使获得国内卫星开发能力并根据这一伙伴关系发射第一颗卫星的发展中国家总数达到 2 个，这并未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列示的 3 个国家的计划目标。2020 年的计划目标没有实现，因为需要确定新的发射窗口，以便有更多的时间从技术上使卫星准备就绪。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5.30 外空厅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了促进在这一目标上取得更大进展并针对最近的事态发展，外空厅的工作将不断演变，以考虑到向按照该方案成功获得机会的团队提供更多支持，并为测试和确定正在开发的小型卫星的技术就绪情况留出更多时间，从而为确定的发射期而及时将卫星移交时段与提供商更好地对接。下述经过更新的业绩计量说明了预期进展(见图 5.二)。

[1]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Sect.6))所示。

图 5.二

业绩计量：已向外层空间发射第一颗卫星的发展中国家累计总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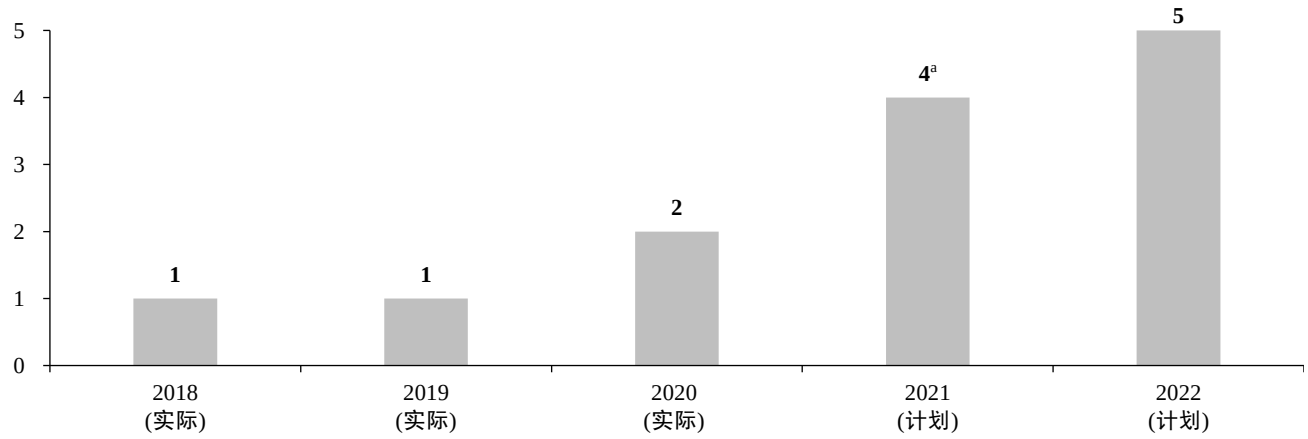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增加空间准入[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5.31 外空厅继续努力增加进入太空的机会，向各国提供机会发展建造和发射小型卫星的能力，并开展超重力和微重力实验。外空厅组织了一系列在线活动，专门介绍每项这种机会，通过提供技术咨询和展示以前受益者的良好做法，支持感兴趣的参与者和团队准备成功的申请书。此外，外空厅与其发射伙伴一道宣布再挑选三个团队在轨道上进行其飞行实验，着力与利益攸关方建立和延续伙伴关系以扩大对会员国的服务并开展外联和宣传活动，以确保负责任地开展空间活动和登记发射入外层空间的空间物体，并为新的空间行为体提供空间法律和政策方面的支助。

5.32 上述工作促成到 2020 年共有 5 个会员国进入空间，没有达到 2021 年方案预算列示的 8 个国家的目标。由于 COVID-19 旅行限制，被选中进行超重力和微重力研究的两个团队无法利用可用的机会。危地马拉制造的首颗卫星发射时间从 2019 年调整到 2020 年，进一步影响了计划成果。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5.33 外空厅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推动在这一目标上取得更大进展，外空厅将继续努力扩大发展中国家进行尖端研究的机会，包括在空间站上操作有效载荷或接收望远镜以及观察宇宙的培训。下述业绩计量显示了预期进展(见图 5.三)。

[2]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图 5.三

业绩计量：获得空间准入的会员国累计总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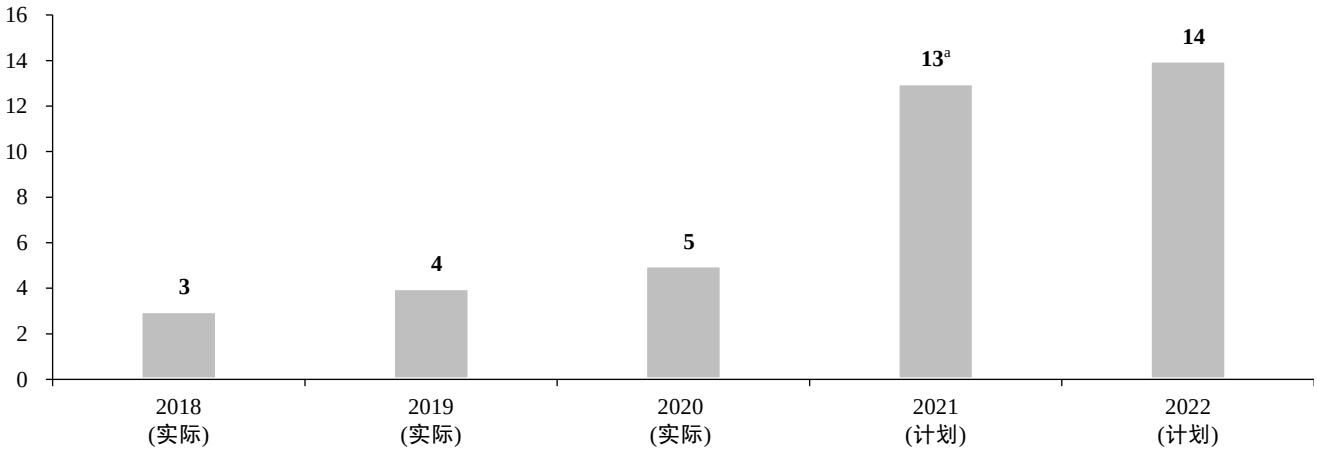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更安全的全球导航卫星系统频谱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5.34 卫星定位、导航和计时服务的优势是广泛的，从实现精准农业到为自动付款机交易提供精确的计时以及为飞机起降提供可靠的导航。然而，全球导航卫星系统的信号很容易受到干扰，包括来自电视台、移动电话网络以及干扰和欺骗装置的干扰，这使得谨慎的频谱管理(即频率管理)成为优先事项，以确保继续无缝隙地提供依赖这些信号的服务。外空厅作为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国际委员会的执行秘书处，就有关全球导航卫星系统的问题提供服务并支持多边讨论和协调，并组织关于使用与这些系统有关的技术、包括关于保护全球导航卫星系统频谱不受有害干扰的区域讲习班、培训班和技术研讨会。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5.35 作为全球卫星导航系统国际委员会执行秘书处，外空厅的教训是，需要支持该委员会开展活动，提高对保护频谱必要性的认识和了解，在国际和国家两级做出努力，尽量减少信号误差并最大限度地提高全球导航卫星系统接收器的性能，以实现更可靠的定位和计时，这与地球观测一起有助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在借鉴这一经验教训时，外空厅将在其能力建设活动组合中更加注重促进和推动包括来自发展中国家在内的专家和监管者就频谱保护、干扰检测和缓解进行更多讨论。外空厅将进一步着力于编写关于保护全球导航卫星系统信号的教材和其他信息，以便广泛传播并纳入联合国所属空间科学和技术教育区域中心的教学课程。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5.36 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124 名获得全球导航卫星系统频谱保护及干扰检测和缓解培训的专家证明了这一点(见图 5.四)。

图 5.四

业绩衡量：获得全球导航卫星系统频谱保护及干扰检测和缓解方面培训的专家累计总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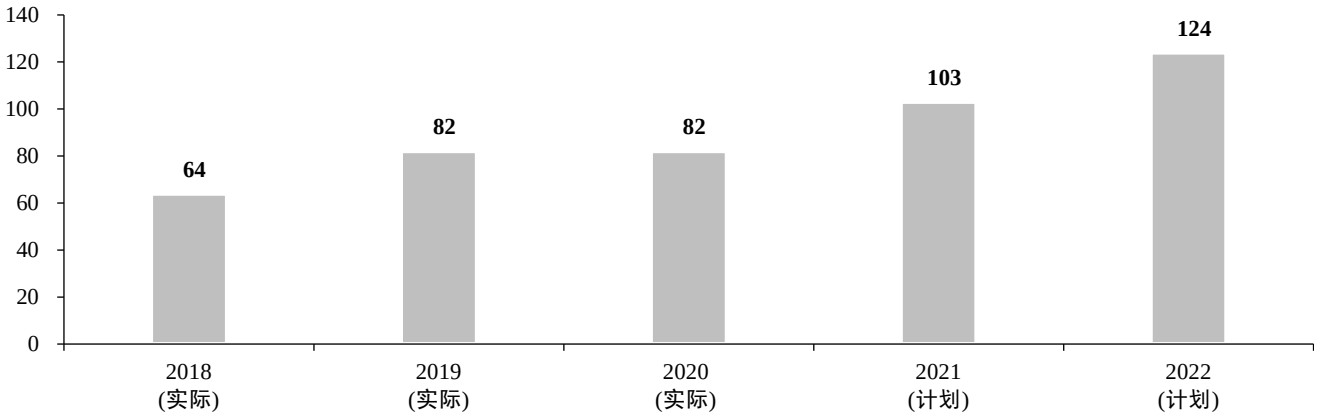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5.37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1472 A(XIV)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方面的国际合作
1721 B(XVI)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方面的国际合作
2222(XXI)	关于各国探索和利用包括月球和其他天体在内外层空间活动的原则条约
2345(XXII)	关于援救航天员，送回航天员及送回射入外空之物体之协定
2453(XXIII)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方面的国际合作
2601(XXIV)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方面的国际合作
2777(XXVI)	外空物体所造成损害之国际责任公约
3234(XXIX)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方面的国际合作
3235(XXIX)	关于登记射入外层空间物体的公约
34/68	关于各国在月球和其他天体上活动的协定
37/90	第二次联合国探索及和平利用外层空间会议
37/92	各国利用人造地球卫星进行国际直接电视广播所应遵守的原则
41/65	关于从外层空间遥感地球的原则
47/68	关于在外层空间使用核动力源的原则
54/68	第三次联合国探索及和平利用外层空间会议
59/2	审查第三次联合国探索与和平利用外层空间会议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
59/115	适用“发射国”概念
61/110	联合国灾害管理和紧急救援天基信息平台
61/111; 64/86; 71/90; 74/82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方面的国际合作
62/101	关于加强国家和国际政府间组织登记空间物体的做法的建议
65/271	载人空间飞行国际日
68/74	就有关和平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的国家立法提出的建议
69/283	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
70/1	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2/78	《关于各国探索和利用包括月球和其他天体在内外层空间活动的原则条约》五十周年宣言
72/79	审议联合国探索及和平利用外层空间会议五十周年活动
73/6	纪念第一次联合国探索及和平利用外层空间会议五十周年：空间作为可持续发展的驱动因素
74/115	围绕自然灾害领域的人道主义援助开展国际合作：从救济到发展
75/36	通过负责任行为准则、规则和原则减少空间威胁
75/92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工作的连续性
75/233	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大会决定

1/CP.21 通过《巴黎协定》

应交付产出

5.38 下表按类别和次类别分列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按类别和次类别分列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会议文件(文件数目)	**95**	**66**	**90**	**90**
1. 向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包括其科学技术和法律等小组委员会提交的报告	95	66	90	90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74**	**27**	**62**	**62**
2. 第五委员会会议	1	1	1	1
3.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会议	1	1	1	1
4.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1	1	1	1
5. 第四委员会及其关于题为“和平利用外层空间的国际合作”议程项目的全体工作组会议	3	3	3	3
6.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包括其科学技术和法律等小组委员会会议	58	20	56	56
7. “空间 2030”议程工作组闭会期间协商会议	10	—	—	—
8. 关于外层外空活动长期可持续性工作组主席团闭会期间协商会议	—	1	—	—
会议和秘书处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4**	**4**	**14**	**14**
9. 为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国际委员会及其提供商论坛提供执行秘书处服务	10	—	10	10
10. 为航天任务规划咨询小组提供秘书处服务	4	4	4	4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42**	**40**	**54**	**76**
11. 关于空间法律和政策以及空间活动其他法律方面的讲习班和技术咨询会议，包括为新的空间行为体举办的讲习班和技术咨询会议	3	8	3	15
12. 关于空间科学技术及其应用的研讨会、讲习班、培训活动和研究机会	20	14	24	24
13. 关于在灾害管理中使用空间技术的培训活动和课程	11	11	19	30
14. 世界空间论坛	4	2	4	3
15. 关于妇女空间的专题讨论和会议	3	5	3	3
16. 会员国和联合国实体利用空间技术开放式论坛	1	—	1	1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5**	**1**	**5**	**8**
17. 关于外空厅及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工作和活动的出版物	5	1	5	8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39**	**55**	**54**	**59**
18. 根据联合国与外层空间有关的条约和原则提供的资料	4	8	4	4
19. 根据联合国《关于登记射入外层空间物体的公约》和大会第 1721 B(XVI)号决议提供的资料	35	47	50	55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宣传：为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国际委员会 C 工作组(信息传播和能力建设)提供规范性支助；应会员国请求就以下事项向其提供专家咨询、技术援助及咨询支持和服务：(a) 登记射入外层空间的 1 200 多个空间物体；(b) 空间科学和技术及其应用；(c) 联合国下属 6 个空间科学和技术教育区域中心的教育和业务活动；(d) 在约 4 个会员国的灾害管理计划和政策中以及在实施灾害风险管理活动中使用天基信息；(e) 向最终用户提供天基信息以支持至少 5 个发展中国家的紧急情况和人道主义应对措施；空间科学和技术及相关应用领域的长期研究金机会；大规模在线公开课；对具有全球覆盖范围和地理多样性的 Space4Women 网络提供规范性支助；为联合国外空协调会议年度会议(2 天)提供秘书处服务。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更新和维护以下网站和数据库：(a) 射入外层空间物体登记册；(b) 根据联合国与外层空间有关的条约和原则提供的资料；(c) 外层空间事务厅网站和相关数据库；(d) 联合国天基信息平台知识门户网站；(e) 全球导航卫星系统国际委员会门户网站；(f) Space4Water 门户网站；(g) “空间解决方案简编”；(h) Space4Women 网站；(i) 空间可持续性网站；(j) 国家空间法汇编。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展示空间技术益处的展览；向会员国、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实体介绍联合国在外层空间活动方面的工作；提高公众认识的推广、教育和宣传材料，以展示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联合国空间活动和外空厅的工作；庆祝与外层空间有关的成就和其他周年纪念活动。

对外和媒体关系：关于外空厅与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和外空厅选定领域工作的新闻稿和新闻发布会。

方案 6

法律事务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6.1 法律事务厅负责为本组织提供统一的中央法律服务；在法律会议和诉讼程序中代表秘书长；为大会及其第六委员会(法律委员会)、国际法委员会、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贸易法委员会)等涉及国际公法的机关以及关于海洋和海洋法的大会全体会议，履行实质性和秘书处职能；并履行秘书长的多边条约保管职责以及《联合国宪章》第一百零二条赋予秘书处的条约登记和发布职能。法律厅的结构和主要职能见秘书长 ST/SGB/2021/1 号公报。

6.2 作为本组织(包括各基金和方案和与本组织有机构联系的条约机关)的中央法律事务单位，法律厅的任务授权源自《宪章》第十三、一百零二、一百零四、一百零五条和其他相关规定，以及大会相关决议、包括 1946 年 2 月 13 日第 13(I)号决议确定的优先事项。法律事务厅履行源自大会相关决议和决定确定的优先事项的任务，这些决议和决定包括大会第 2205(XXI)号决议和关于海洋和海洋法的第 68/70 号决议，大会在前一项决议中设立贸易法委员会，以促进国际贸易法的逐步协调和统一，并由法律厅国际贸易法司担任秘书处；大会在后一项决议中将法律厅设为联合国海洋网络的协调中心。此外，联合国秘书长将主管法律事务副秘书长兼联合国法律顾问任命为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规定就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问题拟订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政府间会议秘书长，以及第 73/292 号决议要求设立的联合国支持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 14 即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海洋和海洋资源以促进可持续发展会议主席的海洋和法律事项特别顾问。

2022 年战略和外部因素

6.3 在日益互联互通的世界中，国际法是会员国进行互动与合作以实现其共同目标的基础。在这样的世界中，法律事务厅提供的服务越来越重要。现在，法律厅在其第七十五个年头，继续以专门的法律技能、机构记忆、公信力和中立性满足其利益攸关方和受益者的需求，同时履行其多样而复杂的任务。

6.4 在充满挑战的当前环境下，法律事务厅将继续满足秘书处和其他联合国机关对法律服务日益增多的需求，包括就国际法文书的解释和适用问题以及国际公法的一般问题提供咨询意见，确保法律考虑构成本组织业务的一个组成部分，使其主要机关和附属机关有效运作。法律厅将继续以灵活的方式回应有关法律和程序问题的新类型请求，以确保联合国各政府间机构在大流行病期间的业务连续性。

6.5 法律事务厅将继续支持会员国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包括在冠状病毒病(COVID-19)造成的情况下，并成为联合国系统推进采取行动实现可持续发展十年努力的重要伙伴。

6.6 法律事务厅还将继续促进国际司法和问责制的发展，并为秘书长发起的改革提供法律咨询。

6.7 法律事务厅将进一步继续推动努力，以打击性剥削和性虐待，无论是联合国人员还是根据联合国授权开展行动的非联合国安全部队实施的性剥削和性虐待，并在本组织采取行动改进对这类行为指控的应对以及努力追究参与性剥削和性虐待人员的责任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6.8 法律事务厅将继续最大限度地保护本组织的合法利益，最大限度地减少其法律责任。法律厅将继续就联合国业务活动，包括维持和平特派团、特别政治任务和其他特派任务产生的法律问题提供咨询，同时还提供法律服务，以解决涉及本组织、其附属机构和机关或单独管理的基金和方案业务的私法性质纠纷。

6.9 法律事务厅还将继续支持国际法的逐渐发展和编纂以及缔结法律文书，从而促进普遍尊重国际法，包括为此继续充当第六委员会秘书处，并为国际法委员会、联合国宪章和加强联合国作用特别委员会、其他特别或特设委员会以及外交会议审议和制定法律文书提供专门支助和咨询。法律厅的战略将继续通过培训方案、联合国国际法视听图书馆和主要法律出版物加强国际法传播。

6.10 法律事务厅将进一步继续支持与海洋和海洋法有关的进程，支持各国更多地参与《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及其执行协定，予以有效执行和适用，并支持落实与海洋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特别是向大会与海洋有关的进程和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提供秘书处职能。法律厅还将继续就这一专题开展更多能力建设活动，包括侧重于满足发展中国家的能力建设需求，并在可能时依赖信息和通信技术。

6.11 法律事务厅将继续促进统一和现代化的实务私法规则，以规范国际商业交易，特别是通过确保广泛采用和使用这些规则、加强技术合作和促进发展中国家参与贸易法委员会的立法活动加以促进。法律厅将支持会员国起草普遍接受的立法和非立法文本(条约、示范法、立法指南和建议)，确保提供这种支持的质量和一致性，并在必要时使用考虑到 COVID-19 限制措施的交付机制。

6.12 法律事务厅将加大技术工具和其他手段的使用力度，通过其专门网站最大限度地开展与条约和条约行动有关的工作，并在条约法方面与会员国、专门机构、联合国方案和办事处、条约机构和其他实体保持合作，以促进和确保更广泛地了解条约法，从而防止在缔约国解释和执行条约条款方面出现问题。

6.13 2022 年，法律事务厅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反映了纳入从 COVID-19 大流行中吸取的经验教训后的强化做法。这些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包括提供支持以确保业务连续性，并在可能的情况下调整能力建设方案的交付方式和侧重点，以便为全球恢复努力作出贡献。次级方案 2(向联合国各机关和方案提供一般性法律服务)、次级方案 3(国际法的逐渐发展和编纂)、次级方案 4(海洋法和海洋事务)

和次级方案 5(国际贸易法的逐步协调、现代化与统一)列举了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的具体例子。如次级方案 5 所示，预计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向会员国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实现 2022 年计划成果。

6.14 关于在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与其他实体的合作，法律事务厅将继续使国际法委员会得以与国际法院院长、非洲联盟国际法委员会、美洲司法委员会、亚非法律协商组织和欧洲委员会国际公法法律顾问委员会以及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法律顾问网络交流知识、经验和看法。通过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法律厅还将继续在海洋法和海洋治理领域与各国、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设立的机构、国际金融机构、捐助机构、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以及自然人和法人开展合作。通过国际贸易法司，法律厅将继续在国际贸易法领域与各国、国际金融机构、捐助机构、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以及自然人和法人开展合作。

6.15 关于机构间协调和联络，法律事务厅被大会第 68/70 号决议任命为联合国海洋网络、即联合国系统海洋和沿海问题机构间协调机制的协调中心。联合国海洋网络目前有 29 个成员，包括主管国际组织、专门机构、联合国方案、区域委员会、公约秘书处和国际海底管理局。此外，为执行大会关于设立贸易法委员会的第 2205(XXI)号决议，法律厅协调处理国际贸易法问题的各组织的工作，并鼓励它们之间的合作。

6.16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2 年总体计划以下列规划假设为基础：

(a) 拥有预算外资源，使法律事务厅可以满足对其服务日益增长的需求，并补充方案预算；

(b) 联合国主要和附属机关作为决策进程的一个主要组成部分，继续要求提供法律咨询，并预计要求量将继续处于较高水平，如同 2020 年疫情开始时所经历的情况；

(c) 主管政府间机关延长与国际贸易法、海洋和海洋法和其他领域有关的具体任务期限或确认这些任务。

6.17 在 COVID-19 大流行方面，拟议方案计划以下列假设为基础：2022 年可以交付拟议应交付产出和开展活动。不过，如果大流行继续影响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将在 2022 年期间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进行调整。任何此类调整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进行报告。

6.18 法律事务厅酌情将性别视角纳入其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成果，包括为此与各司性别问题协调人保持长期互动。

6.19 法律事务厅酌情将残疾包容性纳入其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成果。法律厅借助其次级方案的工作，通过其协调人遵循《联合国残疾包容战略》的所有指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6.20 2020 年期间，COVID-19 大流行对法律事务厅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了影响，特别是取消或推迟了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的会议、由联合国主办或在联合国主持下举办的会议以及法律厅将举办的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次级方案 1、3、4、5 和 6 列举了影响的具体例子。如次级方案 1、4 和 5 的方案执行情况所示，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被改变做法，也对 2020 年预期成果产生了影响。

6.21 不过，与此同时，2020 年在次级方案总体目标范围内修改了一些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并开展了新活动，以支助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问题。这些修改的活动和新的活动包括：就新的法律和程序问题向会员国和联合国政府间机构，包括大会和安全理事会提供分析和咨询；支持会员国确定解决办法，以确保政府间机构在大流行期间的业务连续性，包括作出相当大的努力，以便能够通过虚拟平台或函件进行协商；向联合国秘书处各部门、联合国系统其他实体和会员国提供全面咨询，以处理在联合国总部举办活动所涉法律问题以及为应对这一大流行而采取的措施；举办活动，与会员国接触，支持它们应对 COVID-19 的工作；开展恢复工作，并向更广泛的受众提供远程讲习班和培训材料。次级方案 1、2、3、4 和 5 列举了新的或修改的活动的具体例子。如次级方案 1、2、3、4 和 5 的方案执行情况所示，新的或修改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6.22 法律事务厅将反思不断改进和应对会员国不断变化需求的重要性，继续将为应对 COVID-19 大流行而调整和修改其方案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纳入主流，办法是继续摸索某些面对面能力建设活动的替代途径。这样做时将考虑到这样一个事实情况，即鉴于参加者的经验和反馈，一些面对面的能力建设方案不能被网上开展的活动所取代，特别是联合国国际法的教学、研究、传播和广泛了解协助方案下的培训方案。然而，COVID-19 限制措施造成的情况确实导致了某些临时措施的制定，例如编制了一个自定进度的在线学习课程，并分发给上述培训方案的所有申请者。法律厅还将继续广泛传播自定进度课程，作为其重建得更好的做法的一部分，包括向申请未获成功的未来候选人传播。

立法授权

6.23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联合国宪章》

第十三条　　第一百零二条

第九十八条

大会决议

13(I)　　秘书处的组织

应交付产出

6.24 表 6.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所有共有应交付产出。

表 6.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共有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8**	**30**	**6**	**10**
1. 提交大会的报告和说明	2	7	3	6
2. 东道国关系委员会的报告	1	1	1	1
3. 给安全理事会的信函	2	4	2	3
4. 在联合国主持下举行的审议筹备委员会关于为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规定就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问题拟订的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的案文内容建议并拟订这一案文的政府间会议文件	3	18	—	—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7**	**10**	**7**	**12**
5.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1	—	1	1
6.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1	1	1	1
7. 第五委员会会议	1	1	1	1
8. 东道国关系委员会会议	2	3	2	5
9. 联合国各办事处、基金和方案、专门机构、相关组织和其他组织的法律顾问和法律联络干事以及实地法律顾问和干事年度会议	2	5	2	4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a]	**2**	**4**	**2**	**4**
10. 一般国际法讲习班	2	4	2	4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在法律顾问参加高级管理小组、执行委员会和其他特设小组的情况下提供咨询意见和法律意见。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信息材料：法律顾问就法律事务厅的工作以及国际公法、海洋法和国际贸易法问题向会员国代表、国际组织、学术组织和民间社会组织发表演讲和进行介绍；促进和牵头举办大会开幕式全体会议期间的年度条约活动；在纽约举办宣传国际法的活动，包括美国律师协会日和国际法周末。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内部司法和监督：在联合国上诉法庭代表秘书长，并就本组织的行政法提供咨询意见。				
法律服务：如各次级方案所述，就下列事项和领域向联合国所有主要机关和附属机关提供法律咨询、意见和服务：特权和豁免以及国际公法、人道主义法、国际人权法与友好解决争端；本组织的行政法；本组织业务活动所引起的索赔；采购活动；本组织的问责措施；海洋和海洋法、条约法和国际贸易法领域。				

[a] 2021 年方案预算通过的应交付产出 12-14(见 A/75/6/Add.1，表 6.1)反映在本报告次级方案 3 下。

评价活动

6.25 法律事务厅将继续加强其监测和评价职能，主要是通过其评价和战略规划股以及在法律厅内设立的评价工作组来加强这些职能。通过采用新的评价政策、新的标准作业程序以及以观察员身份参加联合国评价小组，评价工作将继续得到加强。

6.26 2022 年，本方案计划开展一项自我评价，评价根据其任务规定在次级方案 1 下为相关报告所述期间完成的有关东道国协定和其他协定的谈判和缔结进程提供法律支持的情况，特别是就这些协定中有关特权和豁免的规定提供法律咨询的情况。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向整个联合国系统提供法律服务

目标

6.27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尊重和遵守国际公法，确保国际司法和问责制的发展。

战略

6.28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就与解释和适用《联合国宪章》、法律协定、联合国决议、细则和条例有关的问题，以及关于包括国际人权法、国际人道法和国际刑法在内的国际公法的一般问题提供法律咨询。本次级方案还将向联合国和联合国协助的刑事法庭及其监督机构以及其他国际问责机制提供咨询，咨询内容包括这些机构机制的设立安排、规约、职权范围和议事规则以及秘书长在这些机构机制下的职能。

6.29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法律实施实现统一、一致，并因此使得联合国各主要机关和附属机关能够按照国际法有效开展工作；

(b) 保护联合国的特权和豁免；

(c) 使联合国和联合国协助的国际刑事法庭和其他国际问责机制及其监督机构能够有效运作；

(d) 任命和再任命联合国和联合国协助的国际刑事法庭及其他国际问责机制主官；

(e) 与国际刑事法院合作。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6.3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为业务连续性措施提供法律和程序支助，使政府间机构能够作出决策

6.31 为了应对 COVID-19 大流行造成政府间机构无法举行面对面会议的前所未有情况，对新的法律和程序问题进行了处理，使政府间机构可以继续在疫情造成的限制范围内开展业务并作出必要的决定。本次级方案向大会主席、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和其他政府间机构的主席和主席团提供了帮助，使之得以继续交流意见，例如通过虚拟平台举行非正式会议以交流意见。就无需面对面会议即可通过某些重要决定和举行选举的可能方式和方法提供了法律指导，还确定了各种备选方案并提出了这些方案供进一步审议。关于决策，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安全理事会通过了允许以通信方式通过决定的程序。就需要进行无记名投票的选举而言，秘书处应大会主席的要求，提交了一份题为“COVID-19 大流行期间大会在未举行全体会议的情况下进行选举的可能备选方案”的非正式文件。大会通过了疫情期间在未举行全体会议的情况下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选举的程序(2020 年 5 月 29 日第 74/557 号决定)。本次级方案还提供了咨询意见，涉及按照大会议事规则对面对面会议期间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选举的某些程序进行的修改，例如对选票的分配和投票方式进行的修改，以便始终保持社交距离，从而尽量减少 COVID-19 的传播。

6.32 本次级方案还参与了概述大会在不举行全体会议的情况下对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进行表决的可能备选方案的工作。大会主席请秘书处编写一份关于这一事项的非正式文件。该文件题为《大会在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期间不举行全体会议的情况下以表决方式作出决定(不包括选举)的问题》，由主席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向各会员国分发。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6.33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因为所提供的支助促使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有能力通过具有时间敏感性的必要决议和决定，即使在大流行病致使无法举行面对面会议的情况下也可以做到这一点。交换意见一般是在非正式性质的虚拟会议中进行的。这项工作还促进了 2020 年 6 月在未举行全体会议的情况下进行安全理事会 5 个非常任理事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8 个成员和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主席的选举(见表 6.2)。

表 6.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为业务连续性措施提供法律和程序支持，使政府间机构得以通过具有时间敏感性的必要决议和决定，并于 2020 年 6 月在未举行全体会议的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情况下进行了安全理事会 5 个非常任理事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8 个成员和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主席的选举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6.34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造成的影响，本次级方案通过主持官员支持了联合国政府间机构处理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本次级方案回应了包括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内的联合国各政府间机构对法律和程序支助的新类型请求，以应对 COVID-19 大流行造成政府间机构无法举行面对面会议的前所未有局面，并回应了在疫情期间确保业务连续性方面的请求。这方面工作涉及处理、分析新的法律和程序问题并就这些问题提供咨询，支持会员国确定前进方向，以使关键业务得以继续进行，包括为此举行虚拟会议并确定可能的替代决策方法。一些外地特派任务被取消，包括前往柬埔寨就柬埔寨法院特别法庭余留职能协定进行谈判的一次特派任务、在海牙举行的一次黎巴嫩问题特别法庭管理委员会会议以及一次和平行动外地法律顾问会议，而另一些特派任务则以虚拟方式开展，需要更多的筹备工作、书面交流和虚拟会议才能取得类似的成果。

6.35 本次级方案还在其总体目标范围内，就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提供进一步支助，具体形式是向联合国秘书处各部门、联合国系统其他实体和会员国提供全面法律咨询，以处理这一大流行病对主办联合国活动及大型国际会议和论坛所产生的法律影响。这包括就特权和豁免提供法律咨询，并就针对疫情和医疗后送安排采取的各项措施的有关问题提供法律咨询。为减缓定于 2021 年和 2022 年举行的活动所涉及的法律风险和影响，制定了对东道国协定标准条款的各种修改。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新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6.36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为重振后的驻地协调员制度创造授权型环境[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6.37 本次级方案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开展大量与新驻地协调员办公室谈判和缔结东道国协定有关的工作。

[1] 2020 年方案预算(A/74/6/Add.1)所示。

6.38 上述工作促进了 59 项东道国协定的缔结，但没有达到 2020 年方案预算所示的所有 149 项东道国协定得到签署的计划目标。COVID-19 大流行对大多数东道国产生了严重影响，看来是这方面的一个主要促成因素。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6.39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与东道国联络和谈判，以确保为驻地协调员设置必要的法律框架。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6.3)。

表 6.3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重振后的驻地协调员制度缺乏东道国协定	谈判并缔结东道国协定	进一步谈判并缔结 59 项东道国协定	签署 2020 年未敲定的所有东道国协定	谈判并缔结更多东道国协定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东道国协定[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6.40 由于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被推迟，2020 年没有就东道国协定进行实质性谈判，预计将在 2021 年举行谈判。2020 年 11 月 23 日至 25 日开展了一次虚拟规划任务。

6.41 次级方案的工作没有达到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的计划目标，即卡塔尔政府和本次级方案商定关于举行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东道国协定的法律条款。会议由于 COVID-19 疫情被推迟，大会在第 74/232 B 号决议中决定重新安排会议的时间，于 2022 年 1 月 23 日至 27 日举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6.42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并针对最近的事态发展，本次级方案将协助起草和谈判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东道国协定，并协助处理会议之前和会议期间产生的法律和程序事项，包括在会议期间为会议全权证书委员会提供服务。本次级方案还将视需要协助其政府间筹备委员会会议。本次级方案还将根据次级方案的任务规定和缔结此类东道国协定的法律要求，继续协助实务部门起草和谈判东道国协定，包括总部以外的其他大型会议协定。下述经过更新的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6.4)。

[2]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表 6.4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	大会决定于2021年3月21日至25日在多哈召开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	尽管 COVID-19 带来了挑战，但与东道国就在多哈举行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进行谈判和规划	东道国协定的签署使所有与会者都能充分参加在多哈举行的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	2022年1月23日至27日在多哈举行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 会员国根据谈判达成的东道国协定在总部以外主办其他大型会议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缔结柬埔寨法院特别法庭完成工作的框架，包括减少活动和需要履行的余留职能等方面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6.43 联合国援助审判红色高棉工作指导委员会在 2018 年 9 月 21 日致秘书长的信中，请秘书处与柬埔寨法院特别法庭和柬埔寨政府进行协商，以便开始制定完成特别法庭工作的框架，确定在特别法庭完成任务后仍需履行的任何余留职能，并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之前提交报告。大会在 2018 年 12 月 22 日第 73/279 A 号决议中向秘书长提出了类似的要求，并在其 2019 年 12 月 27 日第 74/263 号决议中重申了这一要求。大会 2020 年 12 月 31 日第 75/257 号决议请秘书长继续与柬埔寨政府协商，以便最后确定一个完成特别法庭工作的拟议框架，内容包括减少活动和必须履行的余留职能，供大会审议。本次级方案进行了所要求的协商，并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向指导委员会提交了报告。随后，本次级方案与柬埔寨政府就报告中指出的可能余留职能和提议的必要过渡安排进行了工作层面讨论。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6.44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由于 COVID-19 大流行造成的局势限制了对柬埔寨进行实地访问的可能性，对于以虚拟方式继续协商并最后确定柬埔寨法院特别法庭完成工作的框架有很大需求。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在可能和适当的情况下继续以虚拟方式安排和举行协商。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6.45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采用增编和其他补充安排的形式缔结了柬埔寨法院特别法庭的完成工作框架，包括减少活动和需要履行的余留职能等方面(见表 6.5)。

表 6.5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通过大会2018年12月22日第73/279 A号决议，大会在该决议中请秘书长与柬埔寨法院特别法庭和柬埔寨政府进行协商，以便开始制定完成特别法庭工作的框架，并确定任何可能的余留职能	向会员国报告与柬埔寨政府协商的进展情况(A/74/359，第27段) 联合国援助审判红色高棉工作指导委员会收到一份关于所作协商的报告 通过大会2019年12月27日第74/263号决议，其中大会注意到秘书长已采取步骤，为完成特别法庭的工作和确定可能的余留职能制定框架，并请秘书长加快确立框架	柬埔寨政府和联合国确定特别法庭可能的余留职能和必要的过渡安排 通过大会2020年12月31日第75/257号决议，大会在该决议中请秘书长继续与柬埔寨政府协商，以便最后确定一个完成特别法庭工作的拟议框架，供大会审议	大会核准完成特别法庭工作的框架，以及2003年《协定》的增编草案	缔结完成特别法庭工作的框架 通过缔结补充安排等方式执行增编

立法授权

6.46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联合国宪章》

第一百零四条

第一百零五条

大会决议

22(I)	联合国的特权与豁免	2819(XXVI)	各国驻联合国代表团及其人员的安全问题和设立东道国关系委员会

应交付产出

6.47 表6.6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2020-2022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6.6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1**	**16**	**7**	**13**
1. 提交大会的报告和说明	2	7	3	6
2. 全权证书委员会的报告	1	1	1	1
3. 东道国关系委员会的报告	1	1	1	1
4. 联合国会议全权证书委员会的报告	2	—	2	2
5. 关于选举国际法院法官的报告	3	3	—	—
6. 给安全理事会的信函	2	4	—	3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85**	**44**	**76**	**89**
7. 大会及其各委员会的会议	25	23	26	25
8. 大会全权证书委员会的会议	1	1	1	1
9. 安全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的会议	9	4	2	11
10.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委员会的会议	10	3	10	15
11. 联合国会议和联合国条约机构会议	30	10	30	30
12. 联合国会议全权证书委员会的会议	3	—	2	2
13. 东道国关系委员会的会议	5	3	5	5
14. 秘书长关于协助各国通过国际法院解决争端的信托基金专家小组的会议	2	—	—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9**	**14**	**20**	**16**
15. 国际法问题讲习班	2	4	4	4
16. 关于联合国议事规则的培训活动	7	3	5	5
17. 关于维和事项的培训活动	3	—	4	—
18. 联合国各部厅、基金和方案、专门机构和相关其他组织的法律顾问和法律联络干事与外地法律顾问和外地法律联络干事的年度会议	7	7	7	7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宪法、体制和程序问题向大会、安全理事会和大会主要委员会提供法律咨询和进行协商；就特权和豁免问题向 6 个联合国基金和方案提供法律咨询和进行协商；向联合国协助的三个国际刑事法庭及其监督机构提供法律咨询和进行协商；与 15 个联合国系统专门机构就法律问题进行协商；与国际刑事法院就合作事项进行协商。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法律顾问就法律事务厅工作和国际公法问题向会员国代表、国际组织以及学术和民间社会组织发表演讲和作介绍；在纽约举办的宣传国际法的活动，包括美国律师协会的活动。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法律服务：就特权和豁免以及包括人道法、国际人权法与和平解决争端在内的国际公法问题向秘书处及各基金和方案提供法律咨询和支助；向一个联合国刑事法庭及其监督机构和其他国际问责机制提供法律咨询和支助；向大约 12 个维和特派团和 38 个特别政治任务提供法律咨询和支助；与国际法院联络，履行《法院规约》规定的秘书长职责；就裁军、制裁和安全问题向秘书处 4 个办事处及其他 4 个实体和机构提供法律咨询和支助；就解释和执行《联合国和国际刑事法院间关系协定》向 18 个联合国实体提供法律咨询。

次级方案 2
向联合国各机关和方案提供一般性法律服务

目标

6.48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最大限度地保护本组织的合法利益，尽量减少其法律赔偿责任。

战略

6.49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就问责措施提供咨询，包括就有关内部制裁和外部执法行动的问责措施提供咨询意见，并与国家当局联络。次级方案将就联合国业务活动(包括其维持和平、人道主义和其他特派任务)产生的法律问题提供咨询。还将代表秘书长出庭并就本组织内部司法系统的事项、行政和管理问题提供咨询。将就采购和实务合同、这些实体的业务和技术援助活动提供法律咨询，以此协助本组织、其机关或单独管理的基金和方案。

6.50 本次级方案还将提供法律服务，以解决涉及本组织、其机关或其各基金和方案业务的私法性质纠纷，并在联合国上诉法庭对涉及这些实体的案件进行审理时代表秘书长。

6.51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以下方式支助本组织及其主要机关和附属机关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回应由于 COVID-19 大流行而需要紧急法律咨询的请求。

6.52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充分维护本组织的地位、合法权利以及特权和豁免；

(b) 减少本组织的实际法律赔偿责任。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6.5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通过及时提供法律支助和对业务工作至关重要的法律支助，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维持业务活动的连续性

6.54 本次级方案是本组织中央法律事务的一部分，向联合国所有主要机关和附属机关提供法律服务，包括向联合国各部厅、维持和平特派团和特别政治任务、各基金和方案以及区域委员会提供法律服务。本次级方案在其总体目标范围内针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开展了新活动。本次级方案提供了重要、及时的法律咨询，以满足疫情造成的独特需求。这包括就业务连续性的法律问题提供咨询，例如支持医疗后送及加强世界各地的检测和治疗应对能力。还提供了其他服务，

以确保可提供有关这一大流行病和公共卫生措施的准确而有针对性的信息，并支持本组织对这一大流行病采取的人道主义应对行动。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6.55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尽管大流行病对本组织业务产生了影响，但本组织维持了业务连续性(见表 6.7)。

表 6.7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尽管 COVID-19 大流行对本组织业务产生了影响，但本组织维持了业务连续性

2022 年计划成果

6.56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减少其他索赔的实际法律赔偿责任 [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6.57 本次级方案制定了一套最低限度示范合同，供进行低价值、低风险要求采购的管理人员使用。这些示范合同为管理人员提供了高成效、高效率地与供应商签订合同的简化文件，同时最大限度地保护了本组织的合法利益，并尽量减少了其法律责任。

6.58 上述工作促进了管理人员采用小额货物和服务需求示范合同，管理人员还就这些范本提供了反馈，随后协助减少了本组织的法律责任，达到了 2020 年方案预算所示的管理人员使用小额货物和服务需求示范合同和接收反馈意见方面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6.59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包括编制新的示范合同，以期最大限度地保护本组织的合法利益，并尽量减少其法律责任。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8.8)。

[3] 2020 年方案预算(A/74/6/Add.1)所示。

表 6.8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没有小额货物和服务需求示范合同	与管理人员协商，制订小额货物和服务需求示范合同	管理人员采用小额货物和服务需求示范合同，并收到反馈意见	根据从使用此类示范合同中获得的经验，在进行修订后加强了合同	管理人员可以获得将最大限度地保护本组织的合法利益并尽量减少本组织法律责任的新示范合同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继续减少本组织需承担的实际法律赔偿责任 [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6.60 本次级方案提供了法律服务，以解决涉及本组织、其附属机构和机关业务的私法性质纠纷。此外，本次级方案为这些实体提供了及时和有效的法律代理和支助。这项工作包括审查和提供书面和口头的意见或建议，并与索赔人及其律师就合同和其他私法索赔进行谈判。需要时，本次级方案代表本组织参与仲裁程序，以尽量减少本组织法律责任的方式解决索赔案例。

6.61 上述工作促进了解决涉及本组织业务的私法性质纠纷，其中以商业性纠纷为主，最初涉及的总金额为 76 292 539 美元，但以 26 862 639 美元结案，使实际赔偿责任为最初索赔金额的 35%，达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的实际法律赔偿责任不超过最初索赔金额 35%的计划目标。此外，本次级方案赢得了向联合国上诉法庭提出的上诉，使联合国争议法庭所判的赔偿金减少 78 910 美元。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6.62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向上述实体提供及时而有效的法律代理和支助，包括与索赔人及其律师谈判，并代表本组织参加仲裁程序，以尽量减少本组织法律责任的方式解决索赔。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6.一)。

[4]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图 6.一

业绩计量：对照最初向本组织索偿金额本组织的实际法律赔偿责任 [a]

(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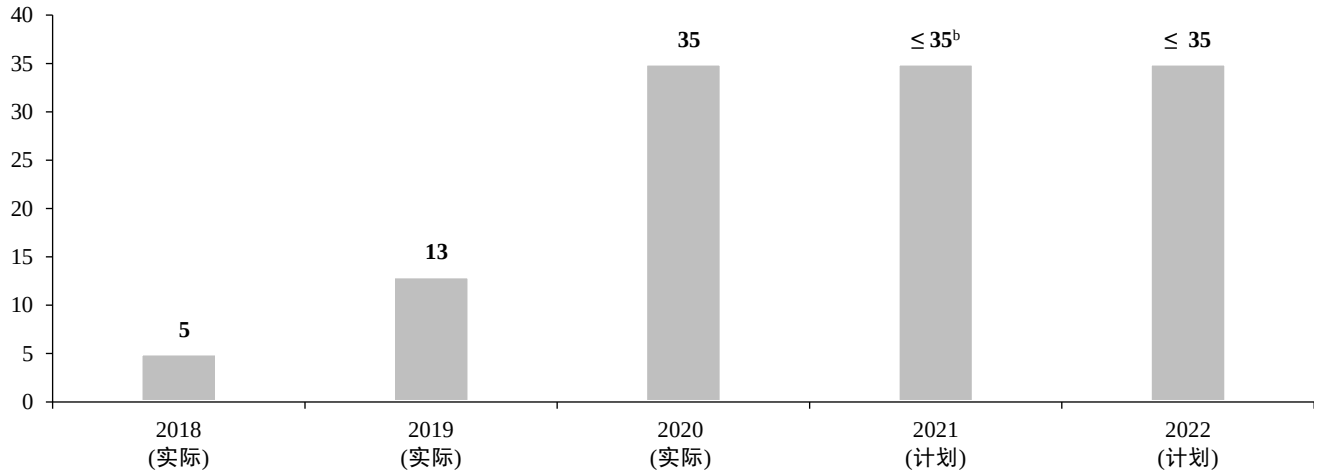

[a] 只列入了任何特定日历年通过和解谈判、仲裁程序解决的索赔要求和因索赔人不再向本组织提出索赔而结案的索赔要求。

[b]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提高最后确定伙伴关系协定的效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6.63 本次级方案一直在协助总部内外秘书处各股、各办公室以及基金和方案、区域委员会和其他各附属机构各股、各办公室起草、谈判、审查与会员国、民间社会、私营部门签署的各种伙伴关系协定，以支持可持续发展目标 17(加强执行手段，重振可持续发展全球伙伴关系)。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6.64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在结成此类伙伴关系时，经常会出现类似的问题和关切。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编写指导材料，说明与会员国、民间社会、私营部门实体建立伙伴关系在法律方面涉及的内容，说明所有实务部门普遍遇到的特定法律问题，比如联合国名称和徽章的正确使用方式、其他知识产权问题，以及责任和财务安排。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6.65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及时最后确定伙伴关系协定这一目标，方法是提供关于普遍法律问题的指导材料，最大限度地保护本组织的合法利益，最大限度地避免法律责任(见表 8.9)。

表 6.9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	—	—	向所有实务部门提供针对选取的普遍法律问题制定的试行指导材料	有更多途径来获取针对伙伴关系协定中的普遍法律问题制定的指导材料

立法授权

6.66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联合国宪章》

第一百零四条　　第一百零五条

大会决议

22(I)	联合国之特权与豁免	70/112	联合国内部司法
62/63	追究联合国官员和特派专家的刑事责任		

应交付产出

6.67 表 6.10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6.10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内部司法和监督：向联合国所有主要机关和附属机构，包括联合国所有部厅、所有维持和平特派团和特别政治任务、所有区域委员会以及所有基金和方案提供法律服务，包括：在联合国上诉法庭代表秘书长；就本组织行政法提供咨询意见；在仲裁庭代表本组织，就本组织业务活动所引发的索赔提供咨询意见；就采购活动、就准备和洽谈为联合国行动采购货物或服务所需的大量合同提供咨询意见；就本组织在联合国官员、特派专家和第三方因欺诈、腐败和其他不当行为受到内部制裁和招致外部执法行动时采取的问责措施，提供咨询意见；就发展、技术和人道主义援助活动，包括与私营部门形成的伙伴关系，提供咨询意见；就与政府、其他国际组织、合作伙伴和联合国实体达成的后勤和其他支助安排，包括就设立调查委员会、参加与维持和平有关的常设委员会和培训、制定政策、报告、框架协议、准则和标准业务程序，向所有维持和平特派团和特别政治任务提供咨询意见。

次级方案 3
国际法的逐渐发展和编纂

目标

6.68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逐渐发展和编纂国际法，逐渐提高对国际法的认识。

战略

6.69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在审议和拟订法律文书方面，向第六委员会、国际法委员会、联合国宪章和加强联合国作用特别委员会、其他特别或特设委员会、外交会议提供实质性支助，方法是协助进行程序，提供法律意见，编写法律文书、决议和决定的案文草案，编制背景文件、分析研究和报告。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协助大会法律机构审议各国利用大会有关决议所设想程序的情况。

6.70 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执行大会规定的联合国国际法的教学、研究、传播和广泛了解协助方案的任务。这包括：规划、组织和举办四个面对面培训方案，即国际法研究金方案以及为非洲、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亚太区举办的联合国国际法区域课程；进一步发展、宣传和维护国际法视听图书馆(为虚拟培训和研究中心，可在互联网上免费访问)；编写和传播主要法律出版物和关于联合国法律工作的信息。

6.71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协助所服务机构的主席团制定和实施用于确保业务连续性的工作方法和工作方案，支助会员国。

6.72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立法和法律机构顺利进行审议，完成法律文书草案，促进对国际法的普遍尊重；

(b) 国际法得到更广泛的了解，更多人接受培训以了解国际法；

(c) 国际法委员会推进其围绕与国际法有关的海平面上升问题开展的研究。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6.7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保障第六委员会在到场会议因 COVID-19 大流行受到限制期间进行的审议工作

6.74 本次级方案是大会第六委员会的秘书处。按传统，第六委员会在 10 月和 11 月举行年度会议。2020 年，由于 COVID-19 大流行，在联合国总部召开会议受到限制，这很可能影响第六委员会举办和完成年度会议的能力。本次级方案协助委员会主席团设计和实施了一套工作方案，以求在确保业务连续性的同时，顾及各代表团的关切和偏好。在一些情况下，这包括破例实行新的工作方法，以及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6.75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尽管针对 COVID-19 大流行实施了环境卫生和健康相关措施，对召开到场会议造成限制，但是分配给第六委员会的议程项目全部审毕(见表 8.11)。

表 6.11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在正常工作条件下，分配给第六委员会的议程项目全部审毕	在正常工作条件下，分配给第六委员会的议程项目全部审毕	尽管由于 COVID-19 大流行，持续采取限制措施，但是分配给第六委员会的议程项目全部审毕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6.76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造成的影响，本次级方案不得不取消国际法的教学、研究、传播和广泛了解协助方案下的特定活动，即面对面培训方案。在摸索采取哪些办法替代需要面对面实施的方案时，因为某些受益对象缺乏互联网连接、需要兼顾多个时区、用于培训的时间很少，面临重大挑战。由于 COVID-19，取消了国际法视听图书馆在纽约的 12 次讲座录制，还取消了一次场外录制。出于网络安全原因，图书馆团队有几个月不能访问远程服务器，因此无法向图书馆网站上传新内容。同样，受 COVID-19 的冲击，国际法委员会 2020 年届会推迟，本次级方案因此受到影响。本次级方案修改了活动，从而开展某种形式的能力建设，直至可以安全地恢复需要面对面实施的方案。例如，针对被取消的培训方案，为申请者提供本次级方案开发的自定进度远程学习课程，作为实施能力建设的临时手段。这种经修改的活动证实，面对面的形式不可取代。2020 年 10 月 9 日，联合国国际法的教学、研究、传播和广泛了解协助方案咨询委员会在第五十五届会议上强调了参加培训方案期间进行交流的重要性。

2022 年计划成果

6.77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结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覆盖对国际法感兴趣的更广泛受众 [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6.78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国际法的教学、传播和广泛了解有关的工作，并采取举措，帮助受众更多地接触和了解国际法核心专题。

[5] 2020 年方案预算(A/74/6/Add.1)所示。

6.79 上述工作促进更广泛的受益对象更多地接触和了解国际法，达到了 2020 年方案预算所示计划目标，即使用微型系列讲座，以视频和播客的形式，介绍国际法核心专题。2020 年，以视频和音频格式向国际法视听图书馆添加了微型系列讲座，覆盖多个国际法专题，比如“外交和领事关系”、“国际人权法”和“国家责任法”。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6.80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通过继续扩大微型系列讲座的规模，为国际法的教学、传播和广泛了解提供支持，从而帮助受众进一步更多地接触和了解国际法。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6.12)。

表 6.1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国际法视听图书馆网站上没有为知识有限的用户提供便于理解的国际法专题入门单元	开发和制作微型系列讲座，介绍国际法核心专题	使用微型系列讲座，以视频和播客的形式，介绍国际法核心专题，帮助更广泛的受众更多地接触和了解国际法	从所涉主题入手，扩大关于国际法核心专题的微型系列讲座，从而帮助受众进一步更多地接触和了解国际法	从所涉主题入手，扩大关于国际法核心专题的微型系列讲座，从而帮助受众进一步更多地接触和了解国际法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超过 50 万人获得与国际法有关的信息 [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6.81 本次级方案肩负的一项任务是，传播有关国际法的信息，特别是有关本次级方案所服务法律机构的活动信息。履行任务的方式是编写并印刷发行多个出版物，包括《联合国法律年鉴》、《联合国法律汇编》、《国际仲裁裁决汇编》、《国际法院判决书、咨询意见和命令摘要》、《国际法委员会年鉴》、《国际法委员会的工作》、《联合国各机关惯例汇编》和大会为谈判多边条约而召开的各次全权代表外交会议的正式记录。

6.82 本次级方案通过建立和扩大 20 多个网站，转而在网上开展活动，传播有关国际法的信息。除国际法视听图书馆外，本次级方案还为上述出版物、为大会第六委员会、国际法委员会、联合国宪章和加强联合国作用特别委员会等所有以本次级方案为秘书处的法律机构维护专门网站。虽然网站主要供会员国和联合国系统各实体使用，但也为公众、特别是学术界提供信息，介绍本组织就国际法的逐

[6]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渐发展和编纂开展的活动。网站全都包含广泛信息，旨在充当研究工具，例如为此嵌入全文搜索功能，(尽可能)提供以联合国所有正式语文发布的文件的链接。本次级方案通过让任何能接入互联网的人都能对联合国法律机构的工作进行研究，设法增加获取国际法信息和掌握国际法知识的机会。

6.83 上述工作促进实现了增进国际法知识这一目标，证明是个人网站最终用户达到 638 000 名，超过了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计划目标，即个人网站最终用户达到 590 000 名。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6.84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维护和扩大其下各种网站，着眼于继续增加个人最终用户的数量。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6.二)。

图 6.二

业绩计量：网站的个人最终用户数量(每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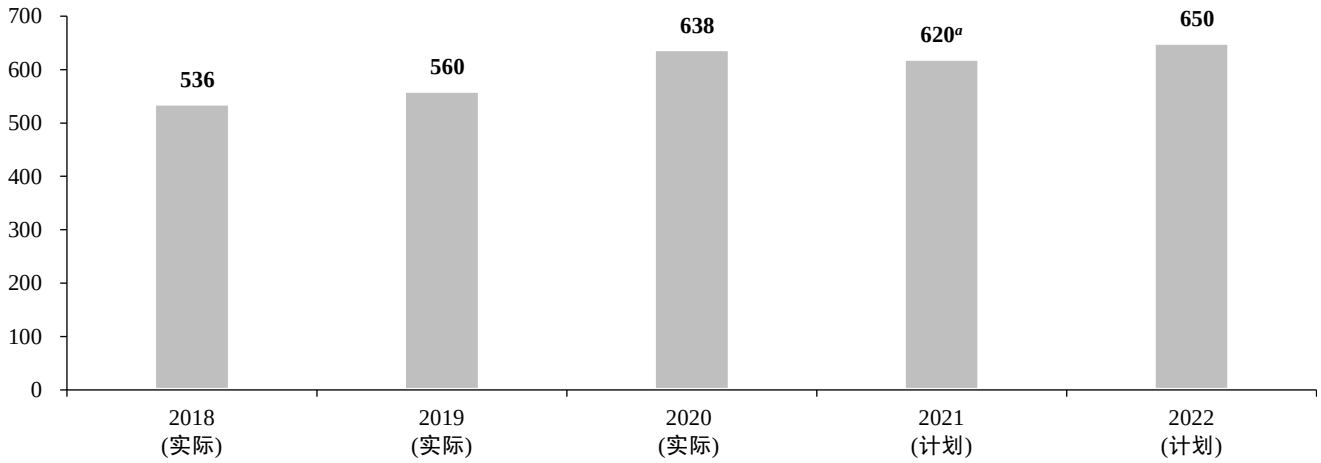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国际法委员会围绕与国际法有关的海平面上升开展的研究向前推进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6.85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支持国际法的逐步发展和编纂，协助国际法委员会使人们更深入地认识和了解海平面上升在国际法下可能产生的法律影响。这对全球努力应对气候变化在这个方面引发的问题、减轻后果至关重要，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沿海地区低洼的国家来说尤其如此。本次级方案为国际法委员会研究组共同主席提供了研究材料和协助，以便审议对国家基线、对从基线起量的海域外部界限、对海洋边界可能产生的法律影响。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6.86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在海平面上升对国际法的复杂影响方面，需要增进内部专门知识。本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继续加强在适用的法律和政策问题上、特别是在国际法下有关国家地位和人员保护的规则上所掌握的实务知识。在此过程中，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为国际法委员会研究组共同主席提供进一步的研究材料和协助。这可使研究小组在 2022 年推进此项研究，把可能因海平面上升出现的国家地位问题、把因海平面上升流离失所者的保护问题也涵盖进去。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6.87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国际法委员会围绕可能因海平面上升出现的国家地位问题、因海平面上升流离失所者的保护问题开展的研究向前推进(见表 6.13)。

表 6.13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	—	为国际法委员会研究组共同主席提供研究材料，以便审议潜在的人员保护问题	国际法委员会就海平面上升的影响确定重点领域	国际法委员会围绕可能因海平面上升出现的国家地位问题、因海平面上升流离失所者的保护问题开展的研究向前推进

立法授权

6.88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174(II)	国际法委员会之设置	75/132	追究联合国官员和特派专家的刑事责任
487(V)	使国际法中习惯法之资料更易于查考之方法	75/133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第五十三届会议工作报告
987(X)	国际法委员会文件之印行		
2099(XX)	促进国际法讲授、研习、传播及广泛了解之技术协助	75/134	联合国国际法的教学、研究、传播和广泛了解协助方案
3006(XXVII)	联合国法律年鉴	75/135	国际法委员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工作报告
73/209	发生灾害时的人员保护	75/136	危害人类罪
73/276	联合国内部司法	75/137	驱逐外国人
74/180	国家对国际不法行为的责任	75/138	《1949 年日内瓦四公约关于保护武装冲突受难者的附加议定书》的现况
74/188	外交保护		
74/189	审议预防危险活动造成的跨界损害和此类损害的损失分配问题	75/139	考虑有效措施以加强外交和领事使团和代表的保护、安保和安全
74/193	跨界含水层法		

75/140	联合国宪章和加强联合国作用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75/143	国际组织的责任
75/141	国内和国际的法治	75/144	加强和促进国际条约框架
75/142	普遍管辖权原则的范围和适用	75/145	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
		75/146	东道国关系委员会的报告

应交付产出

6.89 表 6.14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6.14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7	14	14	17
1. 关于大会第六委员会面前项目的报告，包括关于消除国际恐怖主义措施的报告、关于联合国国际法的教学、研究、传播和广泛了解协助方案的报告以及关于追究联合国官员和特派专家的刑事责任的报告	17	14	14	17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38**	**32**	**138**	**147**
2. 第六委员会会议	40	26	40	40
3. 国际法委员会会议	86	—	87	96
4. 联合国国际法的教学、研究、传播和广泛了解协助方案咨询委员会会议	2	1	2	1
5. 联合国宪章和加强联合国作用特别委员会会议	8	5	7	8
6. 大会 1996 年 12 月 17 日第 51/210 号决议所设特设委员会会议	2	—	2	2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88**	**20**	**88**	**88**
7. 国际法研究金方案	30	—	30	30
8. 为非洲举办的联合国国际法区域课程	20	20	20	20
9. 为亚太区举办的联合国国际法区域课程	19	—	19	19
10. 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举办的联合国国际法区域课程	19	—	19	19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1**	**8**	**8**	**8**
11.《联合国各机关惯例汇编》	2	—	—	1
12. 《联合国法律汇编》	1	—	—	—
13. 《国际法委员会年鉴》	5	5	5	5
14. 《联合国法律年鉴》	2	1	1	1
15. 《联合国法律年鉴：特版》	—	—	1	—
16. 《国际仲裁裁决汇编》	1	1	1	1
17. 纪念国际法委员会成立七十年周年出版物	—	1	—	—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25**	**56**	**25**	**25**
18. 联合国国际法视听图书馆的条目，包括讲座	25	56	25	25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为政府间机构和专家机构、包括第六委员会和国际法委员会提供咨询意见；为国际法委员会特别报告员提供技术知识，包括关于向委员会提交报告的技术知识。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新闻材料：应请求提供关于国际公法的讲座、简报和技术援助。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网站，包括与第六委员会、国际法委员会、国际法的教学、研究、传播和广泛了解协助方案以及由本次级方案编写的出版物有关的网站；发展、更新和维护在线国际法视听图书馆，为世界各地的个人和机构提供优质培训。

次级方案 4
海洋法和海洋事务

目标

6.90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海洋法，以促进海洋的和平利用、保护和可持续利用，为海洋界采取国家、区域、全球行动并开展合作提供依据。

战略

6.91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就海洋法和海洋事务，特别是 1982 年《联合国海洋法公约》、1995 年《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有关养护和管理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的规定的协定》、大会关于海洋和海洋法及可持续渔业的工作，向各国和国际组织提供专家咨询意见。

6.92 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对各国和其他实体之间与可持续渔业有关的合作活动给予特别支持。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为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提供服务。本次级方案将与相关利益攸关方协作，开展更大规模的能力建设活动(研究金、培训课程、讲习班)。

6.93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促使各国有效落实这些文书，增加《公约》及其执行协定缔约国的数目；

(b) 加强利益攸关方在海洋和沿海问题上的合作与协调，从而加强海洋及其资源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

(c) 促进了解海洋法律制度，提高会员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有效落实这一制度的人力资源能力。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6.9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推动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规定就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问题拟订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

6.95 鉴于海洋生物多样性以前所未有的速度持续丧失、不可持续的做法对海洋环境及其资源造成影响，大会于 2005 年启动了一个进程，研究与养护和可持续利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有关的问题。随着这一进程的展开，大会于 2017 年决定召开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规定就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问题拟订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政府间会议(第 72/249 号决议)；

6.96 本次级方案继续支持 2018 年和 2019 年一次组织会议和三届会议期间的会议工作，特别是协助根据《公约》制定文书，比如：协助会议主席和代表团草拟协定案文；协助既有非正式工作组协调人向全体会议提交报告，确保透明度；为主席发言提供素材，包括就前进方向给出建议；准备参考资料汇编，包括逐条整理案文建议；以其他方式协助代表团工作，使之能够在闭会期间把讨论向前推进、向会议的总体目标靠拢。

6.97 因 COVID-19 大流行，大会决定推迟安排在 2020 年举行的第四届会议(第 74/543 号决定)。不过，会议主席举行了虚拟会议和磋商、包括主席团会议，编制闭会期间工作方案。本次级方案为之提供了服务。本次级方案还组织了闭会期间论坛并为之提供服务，协助非正式工作组协调人选定要讨论的关键问题。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6.98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会员国拿到了有待第四届会议审议的协定案文草案修改稿和案文建议汇编。此外，由于上述工作，会员国对工作会议、汇编以及协定案文修改稿的草拟工作给出积极反馈(见表 6.15)。

表 6.15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向会员国、代表团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提供与会议有关的所有资料	向会员国和代表团提供附带建议的综合文件(700 多页)；通过编写协定案文草案初稿，增进会员国对问题的理解	向会员国提供协定案文草案修改稿，并整理案文建议供第四届会议审议 会员国对工作会议、汇编以及协定案文修改稿的草拟工作给出积极反馈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6.99 由于 COVID-19，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规定就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问题拟订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政府间会议第四届会议、联合国海洋和海洋法问题不限成员名额非正式协商进程第二十一次会议均被推迟。所以，本次级方案只得取消为协助召开上述会议计划开展的现场工作，千方百计协助举办闭会期间对话替代政府间会议。大流行病还对《第二次世界海洋评估》的编写造成影响。此项工作到 2020 年结束，有赖于专家亲临现场开展的活动和计划组织的相关提高认识活动。以虚拟方式编写《评估》，效果和效率较低，需要本次级方案提供额外的后勤支持。此外，由于大流行病，本次级方案推迟了计划实施的面对面能力建设活动，也推迟了研究金。本次级方案促成在虚拟平台上或以通信方式进行磋商，并协助会员国、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成员和专家使用其他网基工作方法，确保及时开展已获授权的活动。为增进对即将面世的《第二次评估》的认识、加强海洋科学与政策的衔接而计划举行的现场活动取消，代之以开展一系列在线活动，包括科学-政策知识普及活动和网络研讨会。计划开展的技术合作活动改为通过虚拟磋商、讲习班和培训等在线模式进行。关于能力建设活动，针对 2020 年入选到场参加研究金方案的人员和广大海洋专家，推出了两套在线培训方案。如下文成果 2 和 3 所示，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6.100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开展了新的活动，支助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所谓新的活动是指，海洋环境包括社会经济方面状况全球报告和评估经常程序专家组在《第二次世界海洋评估》中纳入研究成果，阐述 COVID-19 大流行如何影响人类对海洋的利用，特别是海运业。其中一个在线培训方案旨在使参与者更好地从海洋法和海洋事务的角度理解大流行病的影响和应对措施，将之作为制定复原战略力的第一步。本次级方案还调整了实施协助各国制定海洋经济和贸易战略项目的办法，在里面加上了围绕大流行病对海洋治理、人民生计、广大蓝色经济价值链的影响所策划的活动。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新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6.101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结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通过编写《第二次世界海洋评估》，加强科学与政策的衔接 [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6.102 本次级方案继续协助海洋环境包括社会经济方面状况全球报告和评估经常程序特设全体工作组、主席团、专家组、专家库和编写小组开展与编写《第二

[7] 2020 年方案预算(A/74/6/Add.1)所示。

次世界海洋评估》有关的工作。本次级方案还从实务上和技术上支持《评估》审查工作，包括先由专家实施的同行评议，以及再由各国进行的审查，向专家组转交在此期间收到的 3 000 多份书面意见。本次级方案继续提供编辑、翻译和桌面出版方面的秘书处支持，并开展在线活动，增进对《评估》的认识，加强科学与政策的衔接。

6.103 上述工作促进完成了《第二次世界海洋评估》。大会第 75/239 号决议欢迎《第二次世界海洋评估》，并核准了《评估》摘要。《第二次世界海洋评估》会加强科学与政策的衔接，进一步为可持续综合性海洋管理工作提供支撑。由于 COVID-19 大流行对专家组和编写小组中一些成员造成影响，导致草案定稿时间延迟，因此没有达到 2020 年方案预算所示目标，即出版《第二次世界海洋评估》。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6.104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协助编写简要文件，概述从《第二次世界海洋评估》中提炼的、与具体政策有关的信息，因为此类信息可能涉及到并有助于其他海洋相关政府间程序。本次级方案将进一步制定并着手实施能力建设方案，在国家、区域、全球层面上加强科学与政策的衔接。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根据特设工作组的决定和第二周期的经验教训，制定和实施外联和参与战略。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6.16)。

表 6.16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组建专家库和编写小组，并举办区域讲习班	编写《第二次世界海洋评估》的各个章节，并对其实施同行评议	完成《第二次世界海洋评估》；大会核准《评估》摘要，科学与政策的衔接因此得到加强	经常程序启动 2021-2025 年第三周期第一年的工作；启动《第三次世界海洋评估》工作	向会员国提供文件，概述从《第二次世界海洋评估》中提炼的、与具体政策有关的信息，让各国有更多机会发展加强科学与政策之间衔接的能力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在全球渔业可持续方面取得进展 [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6.105 本次级方案协助会员国进行密集磋商，衡量大流行病对可持续渔业进程的影响。尽管《鱼类种群协定》缔约国第十五轮非正式协商得以举行，但是底层捕

[8]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捞情况审查工作和鱼类种群协定审查会议续会推迟到 2022 年。本次级方案完成了上述进程的一系列筹备工作，包括发布底层捕捞问题报告，以及编写审查会议续会用初步文件。本次级方案提供投入，用于进行能力建设活动，争取通过优化落实国际渔业法律制度，提高全球渔业的可持续性。

6.106 上述工作促进了各国和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继续围绕审查会议续会开展的筹备工作，但由于 COVID-19 的情况，加之审查会议续会推迟到 2022 年，没有达到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目标，即各国和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完成新一届审查会议的筹备工作。本次级方案尚未分发调查问卷，请各国和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填写，供起草秘书长报告参考。尽管会议推迟，本次级方案仍继续对各国给予协助，方便各国以通信方式进行磋商，从而促使各国就会议议程草案和工作安排草案达成一致。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6.107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并且为应对最新情况，本次级方案将会演变，纳入以下内容：筹备并召开审查会议续会，采取实质性后续行动；协助大会审查关于底层捕捞对脆弱海洋生态系统和深海鱼类种群长期可持续性的影响的决议。下述经过更新的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8.17)。

表 6.17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各国承诺考虑加入《鱼类种群协定》(2018 年又有三个国家批准《协定》)，承诺执行审查会议提出的建议	各国和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继续审查和执行建议；大会决定 2021 年举行新一届审查会议	各国和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在新一届审查会议的筹备上取得进展；会员国能查阅秘书长关于底层捕捞对脆弱海洋生态系统和深海鱼类种群长期可持续性的影响的报告	各国和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收到并开始填写关于 2016 年审查会议所提建议执行情况的调查问卷；各国在《鱼类种群协定》缔约国非正式磋商中，审议运用生态系统方法管理渔业的情况	审查会议审查各国和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落实 2016 年以秘书长报告为基础通过的 111 项建议的情况，视需要通过关于加强《鱼类种群协定》执行力度的进一步建议；大会审查底层捕捞对脆弱海洋生态系统和深海鱼类种群长期可持续性的影响

成果 3：提高海洋可持续、综合治理能力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6.108 扩大面向发展中国家开展的能力建设活动，从而满足更多援助需求，以便援助对象充分执行《公约》、《鱼类种群协定》和相关文书，享受海洋可持续

发展带来的好处，全面参与相关全球和区域论坛。这是大会年度决议为秘书长提出的主要任务之一。大流行病的冲击进一步突显出，必须开展能力建设，协助各国和政府间组织发挥海洋的潜力，使恢复有可持续性、有韧性。本次级方案推出了一系列基于需求、相辅相成的活动，包括技术合作项目、研究金、讲习班、咨询、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信息材料。它们涵盖各种相关领域，包括：(a) 《公约》、《鱼类种群协定》和相关文书以及其他授权启动的进程；(b) 海洋事务，包括最佳做法和国家适应工作；(c) 《2030 年议程》及可持续发展目标；(d) 可持续海洋经济；(e) 海洋和气候变化。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6.109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能力建设活动如切合已确定的需求，紧盯提高地方自主程度这个目标，运用多利益攸关方的办法，就会产生更适宜、更持久的影响。本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与国家伙伴合作，加紧努力，确保能力建设活动顺应已确定的需求，争取在每个步骤中都能提高地方自主程度、加大运用多利益攸关方的办法。本次级方案还将与相关利益攸关方、包括联合国系统内外的合作伙伴建立中长期战略伙伴关系，尽可能摸索各项活动之间的协同作用，力求共同设计和实施能力建设活动。最后，由于 COVID-19 大流行，计划开展的面对面能力建设活动和研究金方案推迟，有效利用虚拟磋商、讲习班和培训等在线交付模式的重要性因此显现。本次级方案会进一步制定和实施更多虚拟能力建设活动，与此同时，确认面对面活动是一种更富成效、更具影响的交付模式。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6.110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区域和国家更有能力执行《公约》制度、确定和实行海洋治理措施。能力一旦增强，各国就能够确定和实行海洋可持续、综合治理措施，包括为此通过或修订国家法律、政策和机制，有效和知情地参与相关国际谈判(见表 8.18)。

表 6.18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各国能参加新的方案，而且有更多机会参加面对面培训，更好地了解海洋治理，包括《公约》与可持续发展目标之间的联系，并知情地参与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规定就国家	各国有更多机会参加培训，提高在《公约》框架内制定和实施国家海洋经济部门发展战略的能力	各国能参加新的项目，而且有更多机会获得技术援助和虚拟培训，更好地了解和缓解 COVID-19 大流行对海洋和海洋法的影响，让更广泛的受众更多地接触和分享有关知识	各国采取行动，例如实行政策，提高地方自主程度 各国有新的、更多的机会参加多方利益攸关方培训(包括面授和在线培训)，满足已确定的能力需求，以应对与海洋和海洋	区域和国家更有能力执行《公约》制度、确定和实行海洋治理措施。能力一旦增强，各国就能够确定和实行海洋可持续、综合治理措施，包括为此通过或修订国家法律、政策和机制，有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问题拟订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的筹备委员会和相关政府间会议			法有关的新问题，包括为此提高地方自主程度	效和知情地参与相关国际谈判

立法授权

6.111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联合国海洋法公约》

第 16(2)、47(9)、63(2)、64、75(2)、76(9)、84(2)、116-119、287(8)、298(6)、312、313(1)条、第 319(1)和(2)条；

附件二：第 2(2)和(5)条、第 6(3)条；

附件五：第 2 条、第 3(e)条；

附件六：第 4(4)条；

附件七：第 2(1)条；

附件八：第 3(e)条

《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有关养护和管理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的规定的协定》

第 26(1)和 36 条

大会决议

37/66	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	71/312	我们的海洋、我们的未来：行动呼吁
49/28	海洋法	72/249	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规定就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问题拟订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
52/26; 55/7; 60/30; 63/111;64/71; 65/37 A 和 B; 67/78; 68/70; 69/245; 73/124; 74/19; 75/239	海洋和海洋法	73/125; 74/18; 75/89	通过 1995 年《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有关养护和管理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的规定的协定》和相关文书等途径实现可持续渔业
54/33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对“海洋”这一部门主题进行审查的结果：国际协调与合作	73/292	2020 年联合国支持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 14 即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海洋和海洋资源以促进可持续发展会议
70/1	《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应交付产出

6.112 表 6.19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6.19

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29**	**37**	**28**	**32**
1. 提交大会的关于海洋和海洋法以及可持续渔业的报告	3	2	2	2
2. 大会关于海洋环境包括社会经济方面状况全球报告和评估经常程序特设全体工作组的工作报告	1	2	—	1
3. 在联合国主持下为审议筹备委员会关于案文内容的建议、为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规定就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问题拟订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的案文召开的政府间会议文件	3	3	—	—
4. 联合国海洋和海洋法问题不限成员名额非正式协商进程会议文件	2	1	2	2
5. 《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缔约国会议文件	11	23	7	8
6. 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文件	5	3	5	5
7. 《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有关养护和管理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的规定的协定》缔约国协商情况报告	1	—	1	1
8. 第二次世界海洋评估	1	2	—	—
9. 秘书长关于各国和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根据大会关于可持续渔业的第 64/72 号、第 66/68 号和第 71/123 号决议有关段落采取行动、应对底层捕捞对脆弱海洋生态系统和深海鱼类种群长期可持续性的影响的报告	1	—	—	1
10. 讨论执行大会关于可持续渔业的第 64/72 号、第 66/68 号和第 71/123 号决议相关段落、应对底层捕捞对脆弱海洋生态系统和深海鱼类种群长期可持续性的影响的讲习班摘要	1	1	—	1
11. 《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有关养护和管理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的规定的协定》审查会议文件	—	—	11	1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671**	**375**	**603**	**649**
12. 大会会议(非正式协商和全体会议)	38	24	32	32
13. 《鱼类种群协定》缔约国协商	4	—	4	4
14. 关于海洋环境状况(包括社会经济方面问题)全球报告和评估经常程序的会议	34	63	—	38
15. 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规定就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问题拟订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政府间会议	20	18	—	—
16. 《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缔约国会议	10	85	10	10
17. 大陆架界限委员会及其小组委员会会议	550	185	538	542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18. 讨论执行大会关于可持续渔业的第 64/72 号、第 66/68 号和第 71/123 号决议相关段落、应对底层捕捞对脆弱海洋生态系统和深海鱼类种群长期可持续性的影响的政府间讲习班	4	—	—	4
19. 联合国海洋和海洋法问题不限成员名额非正式协商进程会议	10	—	8	8
20. 联合国海洋和海洋法问题不限成员名额非正式协商进程筹备会议	1	—	1	1
21. 《鱼类种群协定》审查会议	—	—	10	10
会议和秘书处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544**	**220**	**498**	**542**
22. 关于海洋环境状况(包括社会经济方面问题)全球报告和评估经常程序的会议	34	63	—	38
23. 大陆架界限委员会各小组委员会会议	510	157	498	504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5**	**7**	**6**	**7**
24. 汉密尔顿·谢利·阿梅拉辛格海洋法纪念研究金	1	1	1	1
25. 联合国-日本财团的日本人力资源开发与促进世界海洋法律秩序研究金方案	1	1	1	1
26. 联合国-日本财团可持续海洋方案	1	1	1	1
27. 政策连贯的海洋经济和贸易战略循证项目(第十一批联合国发展账户)	1	1	1	1
28. 索马里立法人员和技术官员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和相关文书制定有效法律框架、用于治理索马里海区和可持续开发资源项目(支持各国打击索马里沿海海盗行为倡议信托基金下项目 89)	1	1	1	—
29. 在海洋事务和海洋法方面促进执行《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及其执行协定以及《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项目(挪威发展合作署供资)	—	1	1	1
30. 以海洋边界为重点、促进执行《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及其执行协定项目(沙特阿拉伯政府)	—	1	—	1
31. 海洋治理能力建设培训计划(与世界银行和国际海底管理局合作)	—	—	—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5**	**2**	**7**	**33**
32. 关于海洋和海洋法的讲习班、研讨会和培训活动	5	2	7	33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4**	**7**	**4**	**4**
33. 海洋法出版物	4	7	4	4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	**1**	**1**	**1**
34. 海洋法技术手册	1	1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海洋法和海洋事务，特别是《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和《鱼类种群协定》，向各国和国际组织提供专家咨询和援助方案；应要求，就大会关于海洋和海洋法及可持续渔业的工作，包括海洋和海洋法议程项目下决议草案的编写，向会员国提供咨询和协助；支持会员国落实《2030 年议程》中与海洋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加强机构间合作，特别是通过联合国海洋网络加强机构间合作。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存放海图和地理坐标的地理信息系统；与海区有关的法律数据库。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通过公开可获取的材料、简报和活动，促进更好地了解《联合国海洋法公约》、《鱼类种群协定》、大会在海洋和海洋法及可持续渔业方面的工作；组织活动和其他外联活动，纪念世界海洋日。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通过网络门户和网站发布关于海洋法和海洋事务的最新内容。

图书馆服务：关于海洋法和海洋事务的专业参考资料和书目数据库。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信息和通信技术：维护专门的地理信息系统软件包和相关许可证，维护地理空间数据和信息储存库。

次级方案 5
国际贸易法的逐步协调、现代化与统一

目标

6.113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促进国际贸易法的逐步协调和统一。

战略

6.114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作为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贸易法委员会)的秘书处，向会员国提供关于国际贸易的工作文件、报告草稿和实质性私法规则草案，并就政府间谈判提供咨询和协助。本次级方案将根据贸易法委员会的任务规定，将这些活动与其他国际组织的同等活动进行协调，并提议贸易法委员会建议使用或通过其他组织产生的文书。

6.115 本次级方案还将向各国政府提供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包括诊断性评估、实施指导和解释性材料，以及关于将贸易法委员会法规纳入国家法律的培训活动和咨询意见。

6.116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研究 COVID-19 大流行对国际贸易和全球供应链造成的干扰及其应对措施，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支持会员国，并特别关注中小微型企业。作为下文所述的一系列网络研讨会的后续行动，贸易法委员会请本次级方案结合这一背景审议贸易法委员会的各项文书，并研究和探讨未来可能的立法发展情况，以应对所确定的挑战。这项工作将包括研究、交流经验和向会员国提交改革方案供其审议。

6.117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知情、透明和包容各方的审议；

(b) 各国政府就管理国际贸易的实质性私法规则达成一致，并将其反映在普遍接受的文书中；

(c) 更多的文书可用于协调和统一国际贸易法；

(d) 政府在国内法中更多地使用和采纳贸易法委员会的文书，关于这些文书的法律裁决增多；

(e) 关于贸易法委员会法规的条约行动、法令和法律裁决增多。

6.118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有更多的贸易法委员会文书可用于减轻 COVID-19 大流行的经济影响；

(b) 鼓励国际贸易中的复原力的工具。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6.11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加强利用贸易法委员会材料支持经济从 COVID-19 大流行中复苏的能力

6.120 协调和统一国际贸易法，涉及的工作包括通过国际文书、确保在国家一级有效使用和实施这些文书，这就要求各国政府了解文书的裨益、政策和国家执行要求。贸易法委员会注意到本次级方案为支持使用和执行贸易法委员会制定和通过的所有立法案文而开展的活动，并对此表示赞赏(例如，可参见 A/75/17 第一部分，第 19 和 66 段)。本次级方案一般通过面对面提供实用工具来满足这一需求，但 COVID-19 大流行中断了这一做法。本次级方案力求促进各方更多认识到贸易法委员会文书在协助各国政府应对疫情和努力复苏经济方面所起的作用，并开展能力建设将这些文书用于这一目的。2020 年 7 月 8 日至 16 日，在贸易法委员会第五十三届会议期间，本次级方案利用原定用于该届会议的 12 个会议小时，组织举办了一系列互动式网络研讨会(A/75/17，第一部分，第 11(b)㈡和 107 段)。除贸易法委员会代表外，还有 2 336 人登记参加了网络研讨会，每天约有 250 人积极参加。此后，这一系列虚拟小组讨论在贸易法委员会社交媒体渠道上的浏览次数达到 1 438 次。

6.121 本次级方案还在 2020 年举办了 50 多场在线和互动式网络研讨会，以提供实用工具，使人们能够有效了解现有的贸易法委员会文书，包括在贸易法委员会 2020 年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日期间研讨《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及其在国内的使用模式，以及《联合国投资人与国家间基于条约仲裁透明度公约》规定的关于投资人与国家间争议解决的透明度要求。[9] 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制作了 9 个播客，在社交媒体上发布了 15 个视频，介绍常见的执行和解释问题，并提供实践指南。这些播客已被收听了 932 次，视频被观看了 4 814 次。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6.122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这体现在政府官员、法官、审判员、学者和法律从业人员掌握了使用贸易法委员会法规的工具，其在以下领域的能力也得到了加强：执行振兴商业活动和全球贸易所需的强有力的法律框架；适当解释贸易法委员会文书，从而使这些文书在实践中得到有效利用；缓解 COVID-19 大流行造成的社会和经济混乱(见图 6.三)。

[9] 贸易法委员会第五十三届会议注意到有关这些公约的做法和活动，并对此表示赞赏(A/75/17，第一部分，第 19、65-67、91 和 92 段)。

图 6.三

业绩计量：利用贸易法委员会材料的能力增强的专家人数(每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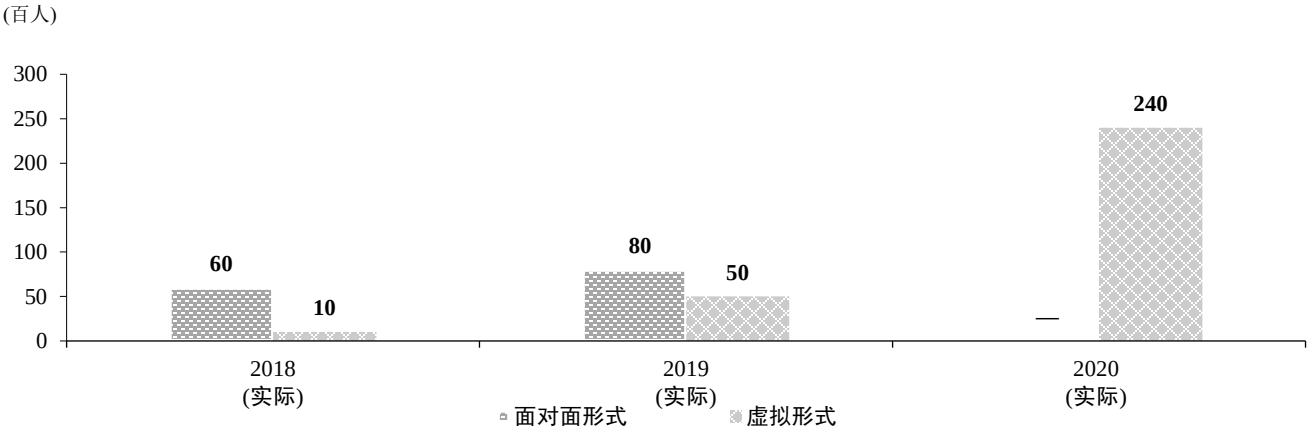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6.123　2020 年期间，受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因贸易法委员会工作组 2020 年上半年的 5 次会议被取消而中断，2020 年下半年的 6 次工作组会议不得不以混合形式进行(会议时间按要求缩短，从而减少了审议和通过决定的时间)。工作组共损失了 210 个会议小时。贸易法委员会第五十三届会议第一期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6 日至 17 日以虚拟方式举行，一些会议被取消，另一些会议按要求缩短了会议时间，从而减少了审议和决策时间，共损失 42 个会议小时。第二期会议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至 18 日以混合形式举行，又损失了 10 个会议小时(因为按要求必须缩短此类会议的时间)。因此，本届会议没有对立法文本和计划通过的两项文书进行审议。支持贸易法委员会法规的协调工作、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活动是在线进行的，而不是面对面进行的，一些无法在线交付的活动被推迟。本次级方案通过一个在线平台促进了对贸易法委员会和工作组会议的包容性和平等参与，该平台使会议能够以所有正式语文以虚拟和混合形式举行；本次级方案还制定和实施了这些会议的程序，包括用于通过决定的默许程序。本次级方案还向参加会议的会员国提供了技术支持，并参与了协商程序，以推动贸易法委员会文书的制定和未来可能的立法发展。如下文成果 3 所示，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6.124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其目标的总体范围内确定了新的活动，以支持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大流行有关的问题，通过举办这一系列活动，与各国开展互动协作，讨论如何利用贸易法委员会的文书，协助各国应对疫情和努力复苏经济。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新的应交付产出有助于实现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6.125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跨境执行商业义务 [1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6.126 本次级方案鼓励各国按照贸易法委员会 2019 年的设想签署、批准和执行《联合国关于调解所产生的国际和解协议公约》(A/74/17，第 122 段)，为此参加了在线活动和与政府官员的双边讨论(英文、法文和西班牙文)，解释公约的条款并介绍批准过程的详情。本次级方案还参加了与法律从业人员和商业界的在线活动，促进各方有效理解《公约》和贸易法委员会法规如何支持商业活动，包括理解调解在 COVID-19 大流行和经济复苏背景下的效用。

6.127 上述工作有助于达成以下成就：2020 年有 6 个国家(白俄罗斯、厄瓜多尔、斐济、卡塔尔、沙特阿拉伯和新加坡)批准了《公约》，2 个国家(加纳和卢旺达)签署了《公约》，从而使《公约》于 2020 年 9 月 12 日生效，这超出了 2020 年方案预算中关于首批批准《公约》的计划目标；新加坡调解学院启动，达到了 2020 年方案预算中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6.128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开展上述活动，鼓励更多国家批准《公约》并扩大其效力，并向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供实用工具，以便通过调解解决商事争议，包括通过新加坡调解学院。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6.20)。

表 6.20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联合国关于调解所产生的国际和解协议公约》得到批准	在会员国间启动对话，探讨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问题，包括探讨建立国家调解中心的问题	有 6 个国家批准了《公约》，另有 2 个国家签署了《公约》 新加坡调解学院于 2020 年 9 月启动	《公约》生效，推出更多调解学院	更多国家批准《公约》，可获得用于通过调解解决商事争议的工具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通过制定多种解决方案改革投资人与国家间争议解决机制 [1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6.129 本次级方案举行了闭会期间发展中国家区域会议，就投资人与国家间争议解决机制的改革议程交流经验和看法，为贸易法委员会第三工作组(投资人与国

[10] 2020 年方案预算(A/74/6/Add.1)所示。

[11]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家间争议解决机制改革)的审议工作做准备，并编写了关于多种备选改革方案的详细研究报告，包括一种程序性方案和另一种结构性方案，可作为平行工作流继续研究。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实施了第三工作组闭会期间的商定工作方式，包括国际组织代表和观察员代表团相互磋商，开展外联活动以提高认识，并确保这一进程的透明度和包容性，克服疫情带来的制约因素。议题包括预防和减少争端、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缔约国的条约解释、反射性损失和股东索赔、审判员行为守则以及制定关于投资人与国家间争议解决机制改革的多边文书。

6.130 上述工作有助于第三工作组审议某些备选改革方案和工作流，以便制定平行的解决方案，但没有达到 2021 年方案预算中关于第三工作组审议多种改革方案的目标。关于这项工作的一个方面(即执行商定改革方案的贸易法委员会文书的形式)的讨论仍在进行中。关于备选改革方案的第一次审议原定于 2020 年 4 月举行的第三工作组会议期间进行，但由于 COVID-19 大流行的影响，会议被取消。第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以混合形式举行。秘书处开发的在线工具允许在线参加本届会议，代表们认为审议程序是透明的、多语种的和包容性的。尽管如此，可用于审议的会议时间还是从 30 小时减少到 20 小时。此外，虽然非正式磋商和所述的外联活动确保了透明度，并允许处于所有发展水平的国家参与，但由于这些磋商是以一种语言(主要是英语)进行的，某些代表团(特别是来自发展中国家比例较高的一些区域的代表团)更难以充分参与，其包容性不足。这种种因素导致在预期的时间框架内改革投资人与国家间争议解决机制的工作和资源配置计划被推迟，且无法在制定多种改革方案方面取得预期进展。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6.131 机制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制定一项工作和资源配置计划，包括拟定就以下问题逐步达成共识所需的举措：制定法律文书处理已确定的备选改革方案；实施改革方案的文书形式。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6.21)。

表 6.21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第三工作组讨论其任务的第一和第二部分，即确定投资人与国家间争端解决领域的关切问题，以及这些问题是否成为改革投资人与国家间争端解决机制的理由	第三工作组开始审议可能的备选改革方案，并审议制定各种备选改革方案的项目时间表	第三工作组审议多种备选改革方案	第三工作组继续制定备选改革方案，并就某些备选改革方案达成共识	第三工作组继续制定备选改革方案，并就每个备选方案待制定的法律文书和实施全面改革的法律文书逐步达成共识。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人工智能和自动化在商业交易中的使用具有更大的法律确定性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6.132 人工智能、机器学习算法和自动化等数字技术的发展正在改变贸易，包括通过使用在线平台，以及订立和履行合同的数字技术。这些发展还可以支持所有地区从 COVID-19 大流行中实现经济复苏，并可能扩大发展中国家的市场准入。贸易法委员会的现有国际文书允许在商业中使用数字技术，其中最近的一份文书是《电子可转让记录示范法》。为紧密结合秘书长在 2020 年《数字合作路线图》(A/74/821 和 A/75/17，第二部分，第 72 段)中强调的人工智能治理和道德办法，使贸易法委员会能够在联合国系统内发挥中心协调作用，处理与数字经济和数字贸易有关的法律问题，本次级方案开始汇编有关法律问题的资料(A/73/17，第 253(b)段)。一系列区域活动强调指出，需要制定更多统一的法律规则，以允许使用人工智能、自动化和其他数字工具，因为这可能有助于缩小数字鸿沟。本次级方案还制定了解决这些法律问题的工作计划，包括评估现有文书和最后确定优先项目的“分类法”，作为指导今后文书编制工作的参考图(A/74/17，第 210 段和 A/75/17，第二部分，第 76 段)。本次级方案还着手拟定有待贸易法委员会审议的法律问题优先清单，如人工智能和自动化(A/75/17，第二部分，第 16(f)段)。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6.133 本次级方案吸取的经验教训是，发展中国家代表团对参与制定文书有着强烈的需求，必须采取更多举措支持贸易法委员会文书的普遍适用。在运用这一经验教训的过程中，本次级方案将借鉴在举办贸易法委员会及其工作组的虚拟会议和混合会议期间获得的经验，确保参与方无论采用何种媒介，都能包容和平等地参与贸易法委员会的届会、磋商程序和外联活动。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6.134 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其佐证之一，是贸易法委员会第四工作组(电子商务)开始审议与数字经济有关的优先法律问题，并通过该工作组促成各国之间就健全和统一的数字贸易与电子交易法律和监管框架的要素达成共识，这是增进各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对数字贸易的信任之关键。这一框架将依照可持续发展目标 8(促进持久、包容和可持续的经济增长，促进充分的生产性就业和人人获得体面工作)消除贸易和经济发展的障碍、创造贸易和经济发展的机会，同时还将依照目标 9(建造具备抵御灾害能力的基础设施，促进具有包容性的可持续工业化，推动创新)促进数字基础设施的发展和数字技术的采用(见表 6.22)。

表 6.2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贸易法委员会成员国可以获得与数字经济有关的法律问题的信息	贸易法委员会成员国有机会评估现有文书和优先项目的初步“分类法”	贸易法委员会成员国可以获得处理与数字经济有关的法律问题的工作计划和指导未来工作的“分类法”	贸易法委员会成员国授权一个贸易法委员会工作组就与数字经济有关的优先法律问题开展工作	贸易法委员会第四工作组开始审议与数字经济有关的优先法律问题，并通过该工作组促成各国之间就健全和统一的数字贸易与电子交易法律和监管框架的要素达成共识

立法授权

6.135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2205(XXI)	设立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	A/75/133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第五十三届会议工作报告

应交付产出

6.136 表 8.2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6.23
次级方案 5：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95**	**215**	**195**	**195**
1. 贸易法委员会提交大会的报告	1	1	1	1
2. 贸易法委员会附属机构提交委员会的报告	12	8	12	12
3. 秘书处给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的说明	82	113	82	82
4. 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的会议室文件	85	81	85	85
5. 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的资料文件	15	12	15	15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a]	**150**	**98**	**150**	**150**
6. 委员会的会议	30	19	30	30
7. 贸易法委员会附属机构的会议	120	79	120	120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5**	**15**	**15**	**15**
8. 国际贸易法领域的区域项目	4	2	4	4
9. 国际贸易法领域的国家项目	11	13	11	1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80**	**68**	**80**	**88**
10. 关于国际贸易法的国际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	20	24	20	20
11. 关于国际贸易法的区域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	40	19	40	42
12. 关于国际贸易法的国家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	20	25	20	26
出版物(出版物数量)	**9**	**2**	**10**	**6**
13. 法律文本(国际公约、贸易法委员会示范法、立法指南和其他法律文本)	5	2	7	5
14. 贸易法委员会出版物(《联合国贸易法委员会年鉴》、贸易法委员会指南、判例法摘要)	4	—	3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2**	**10**	**11**	**12**
15. 宣传和技术援助材料	2	2	1	2
16. 贸易法委员会法规判例法摘要	10	8	10	10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关于国际贸易法的专家咨询。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法规判例法(贸易法委员会法规判例法在线数据库)；透明度登记册(公布投资人与国家间基于条约仲裁的信息和文件的在线储存库)；关于国际贸易法的在线电子学习模块；增进对贸易法委员会法规认识和理解的在线材料，例如专题介绍；各国请求提供的其他数据库。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贸易法委员会的小册子、传单和资料包；向法律和其他从业人员、学术界人士和法律学生等群体讲课；国际贸易法座谈会；国际商法模拟法庭竞赛；纪念活动；国际法大会。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与贸易法委员会会议和其他重要活动(例如各国加入贸易法委员会法规和出版物发行)有关的新闻稿。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贸易法委员会网站的最新内容。				
图书馆服务：贸易法委员会法律图书馆的最新和相关内容。				

[a] 除 2020 年初举行的两次工作组会议外，所有会议都以虚拟方式举行，会议时间从三小时缩短到两小时。

次级方案 6
条约的保管、登记和公布

目标

6.137 本次级方案致力促成实现的宗旨是确保国际条约框架具有透明度，条约法获得更广泛了解，参加在联合国主持下缔结和交给秘书长保存的多边条约的缔约方增加。

战略

6.138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一百零二条，对约 2 000 项条约和每年的条约行动予以登记和发布，并将通过在线“联合国条约集”以电子方式传播与条约有关的信息和出版联合国《条约汇编》，及时准确地提供有关已交存条约、已登记条约和相关行动的信息。本次级方案还将向会员国、专门机构、联合国方案和办事处、条约机构和其他实体提供条约法方面的法律援助和咨询，包括条约最后条款、秘书长保存条约的惯例以及条约的登记和公布。尤其是在多边条约谈判期间，将提供此类援助，具体的援助方式是在总部以及国家和地区各级举办能力建设研讨会，以及编写专题参考出版物。最后，本次级方案将履行秘书长对 600 多项多边条约的保管职责，并举办和开展条约活动，包括在大会年度会议的高级别周期间举行。

6.139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进一步方便各方面查阅交存秘书长的条约及与条约相关的行动，包括有关条约地位的资料，以及查阅提交秘书处以供登记和发布的条约及与条约相关的行动；

(b) 防止缔约国在解释和执行多边条约最后条款方面出现问题，并使各国更加熟悉和了解在参与多边条约框架和登记条约方面的技术和法律问题；

(c) 使交给秘书长保存的多边条约生效，并促使各国普遍参加此类条约。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6.14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交给秘书长保存的 3 项多边条约生效

6.141 2020 年期间，交给秘书长保存的 3 项多边条约达到了生效要求，即《联合国关于调解所产生的国际和解协议公约》、《禁止核武器条约》和《亚洲及太平洋跨境无纸贸易便利化框架协定》。

6.142 本次级方案在上述条约的谈判、通过和生效等各个阶段向谈判国提供法律意见和服务。在通过这些条约之前，本次级方案在谈判过程中向谈判国提供法律意见，包括从条约法和联合国秘书长的保存惯例的角度审查条约草案的最后条款。提供的法律意见特别涉及以下方面的规定：生效、修正程序、保留、退出、条约条款与其他协定的关系、保存人的作用和行政机构的作用。

6.143 秘书长在本次级方案于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组织的年度条约活动中强调，这 3 项多边条约已满足 2020 年生效的条件。本次级方案还在上述年度条约活动期间举行了具体仪式，如 2018 年和 2019 年举行的《禁止核武器条约》生效仪式，期间有 18 个国家签署了该条约，10 个国家交存了批准书。

6.144 2020 年，本次级方案继续审查和处理与上述多边条约有关的条约行动，包括举行 8 次签字仪式和处理 26 份同意受约束的文书。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6.145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交给秘书长保存的商业仲裁和调解、裁军以及国际贸易和发展领域的 3 项多边条约生效，即为明证(见表 6.24)。

表 6.24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联合国关于调解所产生的国际和解协议公约》获得通过。13 个国家签署、17 个国家交存同意接受《禁止核武器条约》或《亚洲及太平洋跨境无纸贸易便利化框架协定》约束的文书	62 个国家签署、16 个国家交存同意书，同意接受《联合国关于调解所产生的国际和解协议公约》、《禁止核武器条约》或《亚洲及太平洋跨境无纸贸易便利化框架协定》的约束	8 个国家签署、26 个国家交存同意书，同意接受《联合国关于调解所产生的国际和解协议公约》、《禁止核武器条约》或《亚洲及太平洋跨境无纸贸易便利化框架协定》的约束 3 项多边条约都满足了生效条件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6.146 2020 年期间，受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无法在大会高级别周期间举办年度条约活动，因为这取决于各国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以及外交部长赴纽约出席会议。受疫情影响，大会开幕部分的一般性辩论以虚拟方式进行，对活动的举行产生了影响。本次级方案还将在联合国总部举行的两次关于条约法和实践的年度研讨会的交付方式从面对面会议改为虚拟会议。在这种情况下，本次级方案利用这一机会，提议除英文之外，再用法文举办一次研讨会。虚拟研讨会证实，虚拟方式难以轻易取代面对面的能力建设方案，因为与会者和条约科工作人员之间无法通过虚拟方式开展同等程度的交流。

2022 年计划成果

6.147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在二十一世纪保持国际条约框架的透明度 [1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6.148 根据大会第 73/210 号决议，本次级方案协助会员国审查《宪章》第一百零二条规定的条约登记和公布方面的监管框架。特别是，本次级方案就审查《宪章第一百零二条施行细则》问题与会员国进行了广泛磋商，并编写了一份秘书长

[12] 2020 年方案预算(A/74/6/Add.1)所示。

报告，介绍了条约登记和公布的做法以及审查《宪章第一百零二条施行细则》的可能备选方案，同时考虑到会员国确定的未决问题(A/75/136)。在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第六委员会审议该议程项目期间，本次级方案向各代表团介绍了秘书长的报告，并在整个磋商过程中向委员会成员提供协助。

6.149 上述工作有助于促进各方更广泛地了解条约法及秘书处根据《宪章》第一百零二条登记和公布条约的做法。它还有助于会员国查明待决问题，并确定审查《宪章第一百零二条施行细则》的可能备选方案，这没有达到 2020 年方案预算中的计划目标，即会员国通过一个新的监管框架，改善和促成会员国履行其登记条约的义务。2020 年 12 月 15 日大会第 75/144 号决议决定，鉴于为采取预防措施遏制 COVID-19 传播而对在联合国房地内举行会议作出的限制，将关于细则的提议审议推迟到第七十六届会议期间。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6.150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提供有关条约法及秘书处在条约登记和公布方面的做法的信息，并协助会员国在大会第七十六届会议审议议程项目“加强和促进国际条约框架”期间审查《宪章第一百零二条施行细则》。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6.25)。

表 6.25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如大会第 73/210 号决议所述，缺乏《宪章》第一百零二条规定的条约登记和公布方面的最新监管框架	会员国之间进行协商，探讨各种备选方案，以进一步审查《宪章第一百零二条施行细则》	第六委员会审议一份秘书长报告，该报告介绍条约登记和公布的做法以及审查《宪章第一百零二条施行细则》的可能备选方案，同时考虑到会员国确定的未决问题	第六委员会审议会员国关于《宪章第一百零二条施行细则》的提议	根据《宪章》第一百零二条实施最新的条约登记和公布监管框架

[a] 2021 年方案预算的拟议变动考虑到了大会的一项决定，即鉴于为采取预防措施遏制 COVID-19 传播而对在联合国房地内举行会议作出的限制，将关于细则的提议审议推迟到第七十六届会议期间(第 75/144 号决议，第 12 段)。

成果 2：可供会员国利用的提高国际条约框架透明度的现代技术解决办法 [1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6.151 本次级方案在秘书长关于审查《宪章第一百零二条施行细则》的报告(A/75/136)中以及在第七十五届会议上第六委员会审议该报告期间，向会员国提

[13]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供了关于开发在线登记工具以便利提交条约供登记的信息。本次级方案还在开发在线条约提交系统的原型方面取得了进展。

6.152 上述工作有助于第六委员会审议会员国关于可能的新型在线条约提交系统的提议，这实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中的计划目标，即第六委员会审议是否可以更新《宪章第一百零二条施行细则》，特别是会员国关于设立此种系统的提议。2020 年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期间，第六委员会审议了开发此种系统的可能性。因此，2020 年 12 月 15 日大会关于加强和促进国际条约框架的第 75/144 号决议中注意到，大多数提交供登记的条约都是采用电子形式，并鼓励秘书长与会员国协商，根据会员国的反馈并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开发一个在线条约登记系统，以便利提交条约供登记，作为现有电子形式或硬拷贝形式提交方式之外的另一选择。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6.153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会员国的反馈并在现有资源范围内继续开发一个在线条约登记系统，以便利提交条约供登记。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6.26)。

表 6.26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大会更新《宪章第一百零二条施行细则》，规定以电子方式提交条约和与条约有关的行动	会员国之间进行协商，探讨关于《宪章第一百零二条施行细则》的待决问题，包括技术在条约登记中的作用	大会鼓励秘书长开发一个新型在线条约提交系统	开发一个在线条约登记系统，以便利提交条约供登记	与会员国协商并根据会员国的反馈意见，进一步开发在线条约登记系统，以便利提交条约供登记

[a] 2021 年方案预算的拟议变动考虑到了大会的一项决定，即鉴于为采取预防措施遏制 COVID-19 传播而对在联合国房地内举行会议作出的限制，将关于细则的提议审议推迟到第七十六届会议期间(第 75/144 号决议，第 12 段)。

成果 3：会员国更容易获得联合国条约集网站上的信息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6.154 为根据《宪章》第九十八条履行秘书长在多边条约下的保管职责，本次级方案维持一个在线电子条约数据库，提供关于各国对交给秘书长保存的 600 多项多边条约的最新参与情况，包括所有签署、批准、接受、核准和加入的情况。在联合国条约集网站(https://treaties.un.org)上，每个多边条约都有一个状态页面可供访问，传播此类信息有助于确保国际条约框架的透明度，确保各方更广泛地参与在联合国主持下缔结的多边条约。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6.155 本次级方案的教训是，电子条约数据库不能提供一份现成的综合报告，介绍某一特定国家对交给秘书长保存的所有多边条约的参与状况。各国经常要求提供此类报告，例如在年度条约活动期间。编写这些报告是一项耗时的任务，需要审查多份保存通知。在应用这一教训的过程中，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加强其电子条约数据库，以改进其数据表述和报告选项。本次级方案将开发一个数据仪表板来解决这一难题，该仪表板能够以图形格式合并报告各个国家对交给秘书长保存的所有多边条约的参与状况。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6.156 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国际条约框架的透明度提高，各国对交给秘书长保存的所有多边条约的参与度扩大，即为明证(见表 6.27)。

表 6.27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	—	—	会员国可以通过联合国条约集网站掌握关于交给秘书长保存的每一项多边条约的参与情况	通过提供多边条约参与状况数据仪表板，提高国际条约框架的透明度，扩大各国对交给秘书长保存的所有多边条约的参与度

立法授权

6.157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联合国宪章》

第九十八条

第一百零二条

大会决议

23(I)	国际条约与协定之登记
24(I)	国际联盟若干职权、工作及资产之移转
97(I)	条约及国际协定之登记与公布：联合国宪章第一百零二条施行细则
364(IV); 482(V)	条约及国际协定之登记及公布
33/141	依照《联合国宪章》第一百零二条登记和公布条约和国际协定
51/158	条约电子数据库
52/153; 54/28	联合国国际法十年
55/2	联合国千年宣言
56/77; 58/73; 60/19; 62/62; 68/110	联合国国际法的教学、研究、传播和广泛了解协助方案
62/70; 70/118	国内和国际的法治
A/62/272	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
63/128	国内和国际的法治
64/179	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特别是其技术合作能力
73/210; 75/144	加强和促进国际条约框架

应交付产出

6.158 表 6.28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6.28
次级方案 6：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	**1**	**—**	**—**
1. 在题为“加强和促进国际条约框架”的项目下提交大会的报告	1	1	—	—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9**	**5**	**—**	**—**
2. 大会第六委员会会议(非正式磋商和全体会议)	9	5	—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2**	**2**	**2**	**2**
3. 在联合国总部举行的条约法与惯例研讨会	2	2	2	2
出版物(出版物数量)	**37**	**40**	**38**	**38**
4. 联合国《条约汇编》卷数	37	40	38	38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在将交给秘书长保存的条约谈判期间向政府间机构提供关于最后条款和条约法的咨询；向各国、国际组织、秘书处和条约机构提供有关条约法、保存惯例和条约登记的协商和法律咨询。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关于交给秘书长保存的多边条约的条约行动(签署、接受、核准、批准、加入、继承、保留、反对、声明等)和手续(修正、更正、生效等)的保存通知；交给秘书长保存的条约正本和经核证无误的条约副本；会员国和其他实体登记、归档和记录的关于条约和条约行动的登记证书和其他登记文件；更新和维护“联合国条约集”数据库。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大会届会开幕期间的年度条约活动和专为交给秘书长保存的某一条约举办的特别条约活动。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条约科网站的最新内容。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法律服务：就条约法、保存惯例和条约登记向联合国各厅部和区域委员会提供法律咨询和支助。				

缅甸问题独立调查机制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6.159 缅甸问题独立调查机制的任务是收集、整理、保存和分析“2011 年以来在缅甸发生的最严重的国际罪行和违反国际法行为”的证据，并准备可与国家、区域或国际性法院或法庭共享的案卷，以推进公正和独立的刑事诉讼。这一任务源

自人权理事会第 39/2、42/3 和 43/26 号决议设定的优先事项，机制的任务还包括与国际刑事法院和国际法院进行密切和及时的合作。机制职权范围中进一步阐述了授权任务，载于秘书长转交大会主席的信(A/73/716)和给人权理事会主席的信。

6.160 大会第 73/264 号决议欢迎设立机制。人权理事会第 42/3 号决议欢迎机制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投入运作，并呼吁联合国确保机制在人员配置、地点和业务自由方面获得所需的支持和资源，以便其能够尽可能有效地履行任务。大会第 75/238 号决议进一步呼吁联合国确保机制在人员配置、地点和业务自由方面获得所需的灵活性，以便能够尽可能有效地履行任务。

工作方案

目标

6.161 机制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追究 2011 年以来在缅甸发生的最严重的国际罪行和违反国际法行为的施害者的责任，并为受害者伸张正义。

战略

6.162 为促进该目标，机制将以其 2021 年战略为基础，继续以四管齐下的方式实施其方案和活动。

6.163 机制将根据其授权任务，通过约谈证人和进行公开来源调查等方式，继续收集和分析情况、事件、个人和实体的相关信息。将根据实质性和操作性标准，确定调查的优先顺序。这些标准包括：犯罪的规模、性质、实施方式和影响；被控施害者的责任程度；以国际标准进行调查的前景；法院或法庭对所涉罪行行使管辖权的可能性。在这些调查的基础上，机制将编写对此类违法犯罪行为负有责任的个人的案件卷宗。

6.164 机制将继续整理收集到的材料，并保存在其电子数据库中，同时确保证据完整和妥当遵守一系列保管程序。机制还将确保数据库配备最新的数字硬件和安全软件。

6.165 机制将继续按照其任务规定与国家、区域或国际性法院或法庭共享材料和案卷。机制还将继续配合国家、区域或国际性法院或法庭，包括国际刑事法院和国际法院正在进行或今后进行的任何诉讼程序。

6.166 机制将继续执行其传播和公共外联战略，向相关利益攸关方，特别是证人和受害者群体解释其任务、战略和产出。机制将继续使用其网站、社交媒体和定期简报等各种传播手段，对相关利益攸关方开展有效宣传。

6.167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由独立和公正的实体收集和保存可与国家、区域或国际性法院或法庭分享的关于 2011 年以来在缅甸发生的最严重的国际罪行和违反国际法行为的信息；

(b) 在国家、区域或国际性法院或法庭就上述罪行提起公正和独立的刑事诉讼；

(c) 包括受害者和公众在内的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特别是在缅甸境内的相关利益攸关方，更加了解机制的任务、工作和预期成果。

2022 年外部因素

6.168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2 年总体计划以下列规划假设为基础：

(a) 有关会员国将允许机制在其领土内开展活动；

(b) 国家、区域或国际性法庭或法院对机制任务范围内罪行拥有或今后可能拥有管辖权，有关当局可请求机制共享信息。

6.169 在 COVID-19 大流行方面，拟议方案计划以下列假设为基础：2022 年可以交付拟议应交付产出和开展活动，包括差旅安排。不过，如果大流行继续影响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将在 2022 年期间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进行调整。任何此类调整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进行报告。

6.170 在与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层面的其他实体开展合作方面，机制继续与民间社会、非政府组织和工商企业接触，以获取相关信息，并确保它们支持机制执行授权任务。机制寻求各种不同的实体提供信息和支持，无论这些实体属于或效忠什么种族、宗教或政治派别。

6.171 在与会员国的合作方面，机制继续根据其任务规定，与可能掌握相关信息和(或)法律程序可能涉及的国家和政府间组织接触。会员国的合作对机制的调查活动仍然特别重要。这些调查活动包括进入犯罪现场和以确保证人安全和隐私的方式约谈证人。

6.172 在机构间协调和联络方面，机制继续咨询国际性法院和其他国际问责机制，以学习它们的经验和最佳做法。机制特别在以下领域与这些实体进行协调：信息技术系统和数据管理；证人保护和支持；证人约谈。机制还继续与处理缅甸相关问题的联合国其他实体进行协调。

6.173 机制继续酌情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其政策、活动和应交付产出。在这方面，机制继续将应对性犯罪和基于性别的犯罪纳入所有其活动，包括确保向与机制接触的受害者提供适当的保护和支持措施，以防止他们遭受进一步伤害或创伤。

6.174 在残疾包容方面，机制将审查并具体检查联合国残疾包容战略，以期进一步推进残疾包容，并将采取缓解措施，克服在落实该战略过程中遇到的一切挑战。机制的新房舍及办公室布局设计旨在确保方便残疾人出入和残疾包容。机制将确保其设施的管理将进一步推进残疾包容，以方便残疾人出入和使用。

评价活动

6.175 2020 年完成的下列自我评价指导了拟定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的工作：

(a) 关于机制人员内外通信安全的自我评价；

(b) 通过对民间社会组织的调查，对机制的传播和公共外联战略的有效性进行的自我评价。

6.176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考虑到了上述自我评价的结果。例如，机制将继续发布简报并维护其网站，以促进对利益攸关方的有效传播。

6.177 计划在 2022 年进行以下自我评价：

(a) 对与第三方共享信息的自我评价；

(b) 对机制的传播和公共外联战略的有效性进行的自我评价。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6.17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扩大与 2011 年以来在缅甸发生的严重国际罪行和违反国际法行为有关的公开来源信息量

6.179 鉴于公开来源中与机制授权任务相关的信息激增，以及各国法院和国际性法院越来越多地使用公开来源调查，机制在制定其战略的早期阶段就确定需要具备公开来源调查能力。2020 年，机制越来越注重从公开来源收集信息，并使用了最新的公开来源调查手段和技术。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6.180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为可能根据其任务规定与国家、区域和国际性法院及其他第三方共享而收集的信息总量扩大(见图 6.四)。

图 6.四

业绩计量：为可能用于共享而收集的信息总量

(以千兆字节为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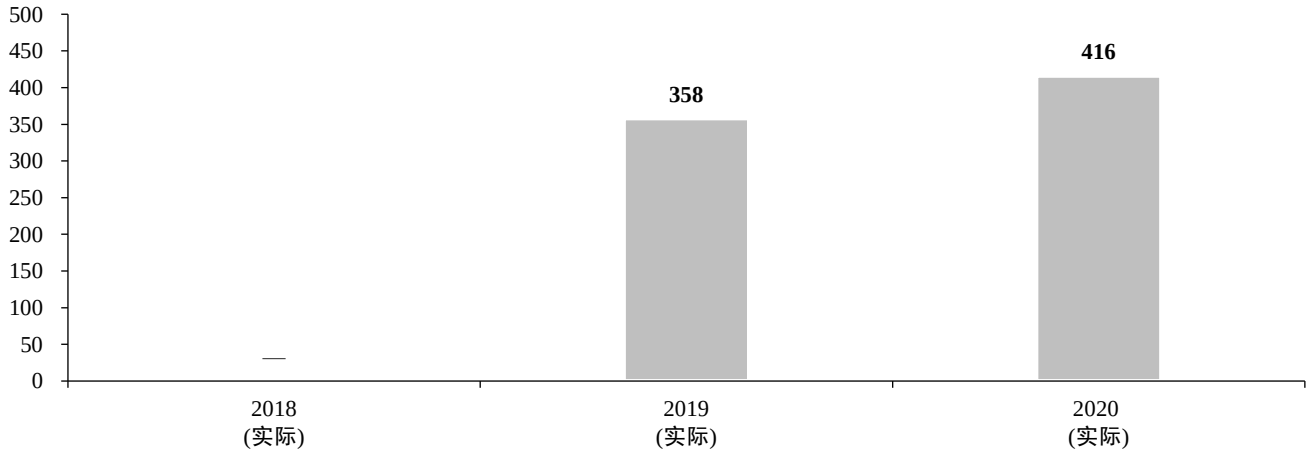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6.181 2020 年期间，COVID-19 大流行对机制的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了影响。影响包括，与工作地点以外相关对话者会面的旅行安排因与疫情有关的旅行限制而被推迟。其他一些旅行计划被取消。原计划开展的这些行程旨在与会员国就在其领土上开展活动所需的支持和审批程序进行协商，并与受害者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举行面对面会晤，以促进更好地了解机制的工作。例如，这限制了机制获得有关各方作出同意提供信息的表态的能力。因此，机制在此期间更加强调确定潜在的信息源，并在可能的情况下通过安全的电子手段与其联系。如下文成果 1 和 2 所示，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6.182 与旅行有关的限制也导致机制决定使用视频会议技术。事实证明，这项技术在许多情况下很有用，可用于联系潜在的信息来源和安排收集信息。不过，有观点认为对其他对话者(例如证人)不适宜使用这项技术，因为进行远程约谈不能确保证人不会受到身边人员的不正当影响，被视为对证人的安全保障构成极大风险。还会削弱机制调查的可靠性，并导致未来出现法律诉讼。此外，许多对话者的互联网接入机会非常有限，甚至没有。出于这些原因，机制决定推迟与证人的约谈，直至旅行得以恢复。

6.183 机制将考虑不断改进和应对不断变化需求的重要性，将为应对 COVID-19 大流行而调整和修改其方案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纳入主流。最佳做法的具体例子包括继续强调将公开来源调查作为其调查战略的一个关键组成部分，例如使用上传到互联网的视频片段和照片、在社交媒体平台上发布的帖子和地理空间图像等，以及通过安全电子手段与潜在信息源联系。这也符合各国法院和国际性法院越来越多地使用公开来源调查的做法。

2022 年计划成果

6.184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建立收集、保存和储存信息、文件和证据的合作框架 [1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6.185 机制启动了与会员国、政府间组织、联合国系统实体和民间社会行为体的讨论，探讨制定和缔结收集、保存和储存信息的合作框架。此类框架为机制开展工作提供便利，有助于：(a) 向机制提供信息；(b) 向机制提供后勤支持；和(或)(c) 在会员国领土内开展机制活动。

[14] 2020 年方案预算(A/74/6/Add.1)所示。

6.186 上述工作促进了机制推进广泛谈判并达成 12 项合作框架，实现了 2020 年方案预算所示的各方商定建立收集、保存和储存信息、文件和证据的合作框架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6.187 机制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机制将继续努力谈判和缔结更多框架。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6.29)。

表 6.29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通过人权理事会第 39/2 号决议	开始与各方对话	各方商定 12 项获取信息、文件和证据的合作框架	接触信息、文件和证据的来源	更多方同意加入获取和分享信息、文件和证据的合作框架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收集和整理关于 2011 年以来在缅甸发生的严重国际罪行和违反国际法行为的信息、文件和证据 [1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6.188 机制评估了所掌握的信息，重点评估了缅甸问题国际独立实况调查团提供的材料，以确定机制在信息方面的差距。在此评估基础上，机制制定了扩大信息收集的战略，包括监测缅甸当前的事态发展、利用公开来源以及向各类实体发出索取信息的正式请求。为解决保密和同意问题，机制与现有和潜在的信息来源进行了广泛接触。

6.189 尽管 2020 年初出现了一些延误，但机制建立了电子数据库，用于安全储存、整理和保存收集的信息。机制努力推进信息安全工作，购置了设备和硬件，以实现加密、限制行政控制。

6.190 上述工作促进了经处理、可能用于分享的信息项的数量和规模增加(见图 6.五)。上表 6.29 报告了 A/75/6/Add.1 号文件所示的以往业绩计量。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6.191 机制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机制将扩大公开来源调查，寻找新的信息来源，约谈证人，并监测缅甸时局。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6.五)。

[15]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图 6.五

业绩计量：经处理、可能用于分享的信息项的数量和规模

(项数和千兆字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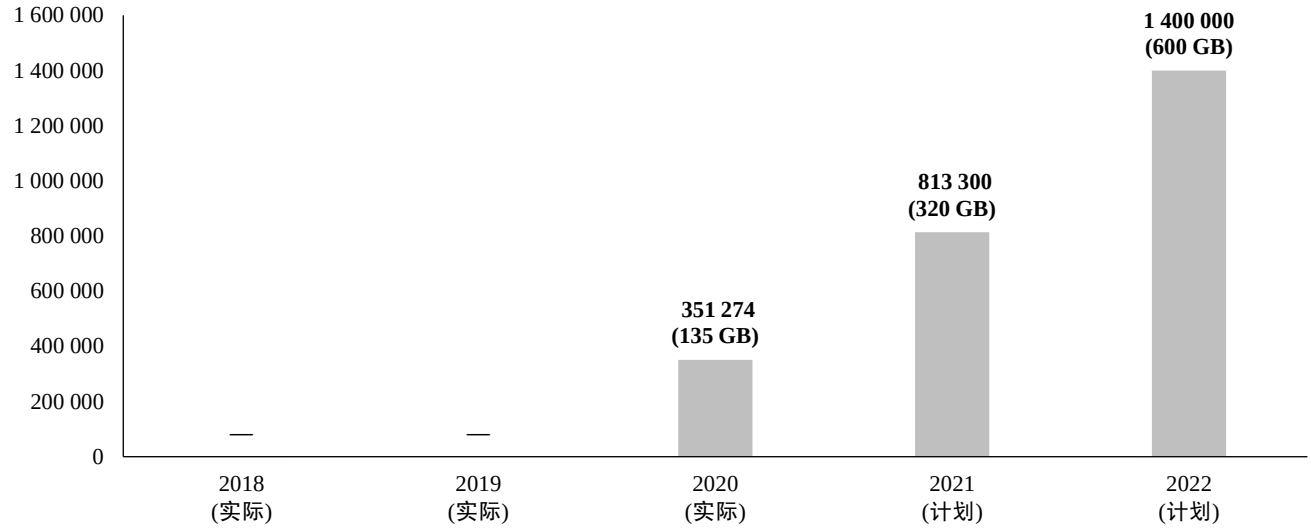

成果 3：提供案件档案证据包和分析文件，与相关实体分享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6.192 为推动国家、区域或国际法院或法庭的刑事诉讼，机制整理和分析了其收集的信息，以便与调查、起诉或司法主管当局进行可能的分享。在分析的基础上，机制确定，有必要对信息进行有序排列，按具体情况、事件或个人/实体整理成条理分明的档案，并通过清晰分析建立信息间的联系，最大限度确保信息可以为调查、起诉或司法当局所用。机制继续发展对所掌握的大量信息进行深入分析的能力。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6.193 机制的经验教训是，在汇编可供分享的信息和分析文件时，必须确保信息涉及具体事件、情况或个人/实体，有清晰明确的参数。机制将吸取经验教训，确保编制的每份案件档案针对具体案件且大小适中，机制将应相关刑事或诉讼程序相关实体的要求，制作包含佐证信息和分析文件的资料包以供分享。机制将以连贯一致的实用办法整理信息和分析文件，形成将来的案件档案，确保这些档案对将来的接受者产生最大效用和利益。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6.194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机制按照任务授权，提供更多可分享给国家、区域或国际法院或法庭使用的信息和案件档案。数据库的不断发展以及前沿分析工具的使用将提高机制应要求分享相关材料和档案的能力，证据是分析处理的信息项数量不断增加(见图 6.六)。

图 6.六

业绩计量：可供分享的案件档案证据包和分析文件的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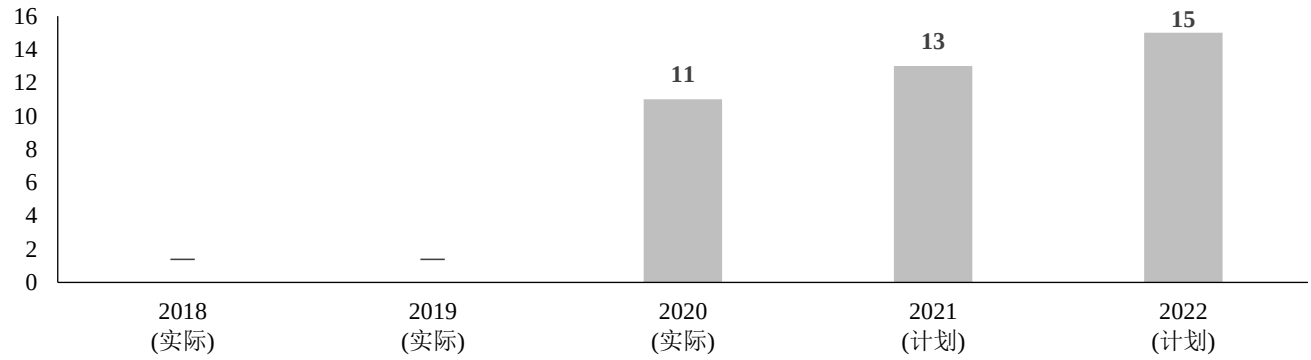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6.195 以下清单列示机制的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73/264	缅甸人权状况	75/238	缅甸罗兴亚穆斯林和其他少数群体的人权状况

人权理事会决议

39/2; 42/3	缅甸罗兴亚穆斯林和其他少数群体的人权状况	46/21; 43/26	缅甸人权状况

应交付产出

6.196 表 6.30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6.30

缅甸问题独立调查机制：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2**	**2**	**2**	**2**
1. 提交大会的报告	1	1	1	1
2. 提交人权理事会的报告	1	1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5**	**5**	**4**	**4**
3. 大会会议	1	—	—	—
4. 人权理事会会议	1	1	1	1
5.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1	1	1	1
6.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1	1	1	1
7. 第五委员会会议	1	2	1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6**	**—**	**—**	**—**
8. 就使用机制证据系统对伙伴进行培训	6	—	—	—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6**	**11**	**13**	**15**
9. 汇编国际犯罪信息和证据的文件	6	9	10	10
10. 汇编国际犯罪证据分析的文件	—	2	3	5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实况调查、监测和调查团：调查团收集 2011 年以来在缅甸发生的最严重国际罪行和违反国际法行为的信息、文件和证据，包括受害者和证人的证词。				
协商、咨询和倡导：与包括会员国和民间社会组织在内的 30 多个实体就机制进行协商。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整理、组织、保存、核实和分析相关信息和证据的数据库。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与相关利益攸关方，特别是民间社会组织举行大小会议，以提高对机制任务和活动的认识；编制关于机制及其工作的新闻资料以供一般传播，并以相关语文为特定受众量身定做材料。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举行新闻发布会和媒体采访；参加小组讨论和活动；向外交界和学术界通报机制的工作进展情况。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更新机制网站。				

协助调查和起诉自 2011 年 3 月以来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犯下国际法所规定最严重罪行者的国际公正独立机制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6.197 机制负责协助调查和起诉自 2011 年 3 月以来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犯下最严重国际罪行者。这一任务来自大会第 71/248 号决议等相关决议和决定确定的优先事项，并在机制的职权范围中得到进一步阐述(见 A/71/755，附件)。机制的职责之一是支持追究刑事责任，其工作涉及支持其他行为体正在进行的调查和起诉，也涉及建立案件档案，以便与目前(或今后可能)对这些罪行拥有管辖权的法院或法庭共享。

工作方案

目标

6.198 机制促进实现的目标是追究自 2011 年 3 月以来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犯下的最严重国际罪行的责任。

战略

6.199 为促进该目标，机制将继续通过现有的或新的合作协议建设中央储存库。机制还将继续在结构性调查框架内分析证据，回应符合条件的司法机构提出的协助请求。此外，机制将通过分析所掌握的证据来建立刑事案件档案，同时追查线索并进行必要的调查，以填补证据空白。另外，机制还将与对这些被控罪行有管辖权的国家、区域或国际法院和法庭分享信息、证据、分析文件、专门知识和(或)案件档案。机制将进一步发展和实施以受害者和幸存者为中心的做法，并将关注性犯罪和性别犯罪以及针对儿童的犯罪作为贯穿整个工作的重点之一。机制还将继续通过有效的对话和协调，包括与刑事司法行为体、民间社会和其他联合国行为体的对话和协调，继续推动对司法和问责采取统筹办法。这将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5(实现性别平等，增强所有妇女和女童的权能)和目标 16(创建和平、包容的社会以促进可持续发展，让所有人都能诉诸司法，在各级建立有效、负责和包容的机构)方面取得进展。

6.200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将被控罪行的关键证据储存在中央储存库中，供整理和分发给提出请求的各方；

(b) 加强对机制任务范围内被控罪行有管辖权的司法机构的调查、起诉和审判工作；

(c) 扩大诉诸司法的机会，促进性别平等；

(d) 加强符合机制任务规定的尽可能广泛的司法举措。

2022 年外部因素

6.201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2 年总体计划以下列规划假设为基础：

(a) 各方将提供各种格式的信息和证据，供纳入中央存储库，因而需要为持续标记信息和证据配备储存能力和资源；

(b) 禁止化学武器组织-联合国联合调查机制将继续提供有关化学武器使用情况的汇编材料。

6.202 在 COVID-19 大流行方面，拟议方案计划以下列假设为基础：2022 年可以交付拟议应交付产出和开展活动。不过，如果大流行继续影响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将在 2022 年期间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进行调整。任何此类调整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进行报告。

6.203 机制酌情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其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成果。例如，机制继续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证据战略，以避免在准确记录女性遭受的伤害时存在偏见；确保对男性遭受的性暴力犯罪给予应有的重视；并使证据来源多样化，以反映不同性别视角。

6.204 在残疾包容方面，机制将回顾并特别检视《联合国残疾包容战略》，以期进一步推进残疾包容，并将在落实残疾包容的过程中采取缓解措施，克服遇到的任何挑战。

6.205 在与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的其他实体合作方面，机制将利用各种合作框架，继续与主管司法机构、国际组织、叙利亚和国际的民间社会组织和个人合作。

6.206 在机构间协调和联络方面，机制将继续根据其任务授权与处理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相关问题的其他联合国实体合作，包括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问题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合作。

评价活动

6.207 机制计划在 2022 年根据性别平等战略，对各科室工作流程将性别平等分析纳入机制核心活动的情况进行自我评价。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6.20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提高具有高证据价值的材料集的可检索性

6.209 由于某些证据材料的规模、种类和复杂性使然，机制在接受和分析这些材料方面面临挑战。为此，机制实施了新技术，改进从扫描文件中自动提取文本和进行翻译的工作。此举大大改善了证据材料的可搜索性，有助于确保提高分析过程的速度、效力和准确性。

6.210 机制在一个极具挑战、数量庞大、具有高证据价值的材料集上测试了这一方法，并取得成功。机制将把这项技术辅助审查技术应用于中央储存库的其他文件集，以便更彻底地审查较大的证据集，帮助更快地识别有价值的证据。提高这些重要文件集的可检索性，将使机制能够向请求协助的各方提供更全面的答复。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6.211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用于处理庞大文件集的光学字符识别技术的识别效率显著提高，机制得以向主管司法机构提供更为全面的答复。

表 6.31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与主管司法机构分享证据信息	以有效方式与主管司法机构分享更全面的证据信息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6.212 2020 年期间，COVID-19 大流行对机制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了影响。影响包括推迟执行需要面对面接触的任务。这些任务旨在发展与相关信息来源的关系，调查和收集有关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国际犯罪的信息和证据。同样，与民间社会行为体等主要利益攸关方的面对面协商被推迟，国家战争罪机构为确定机制数据库中的相关证据而计划进行的访问也被推迟。如下文成果 1 所示，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6.213 机制将考虑不断改进和应对会员国不断变化需求的重要性，反思为应对 COVID-19 大流行而调整和修改其方案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并将其纳入主流。经验教训的具体例子包括：应继续完善和调整分析工作流程，适应证据收集和处理计划的各项变化，并继续实施远程工作安排。这些做法有助于推进案件档案基础文件的编制工作。此外，面对情况变化，机制将促进安全处理证据，并将继续改进技术能力，更好地支持远程办公。

2022 年计划成果

6.214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证据收集扩大并实现多样化，为国内调查和起诉提供支助 [1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6.215 机制继续发展其建设中央储存库的能力，开展合作框架谈判，以便从不同利益攸关方处收集材料。面对 COVID-19 疫情，机制加强了远程收集信息和证据以及在线获取信息和证据的能力。机制还查明了其证据收集方面的空白，并按照任务授权积极设法填补这些空白。

6.216 上述工作促进了 57 个信息和证据来源的登记工作，但没有达到 2020 年方案预算中所示的 69 个可用数据来源的计划目标。未能达到目标的主要原因是 COVID-19 疫情对业务造成限制。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6.217 机制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机制将确定和登记能够提供信息和证据的高价值来源。这些信息和证据能够填补机制中央储存库的关键空白，支持国内起诉工作。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6.六)。

[16] 2020 年方案预算(A/74/6/Add.1)所示。

图 6.六

业绩计量：可用数据来源的数量(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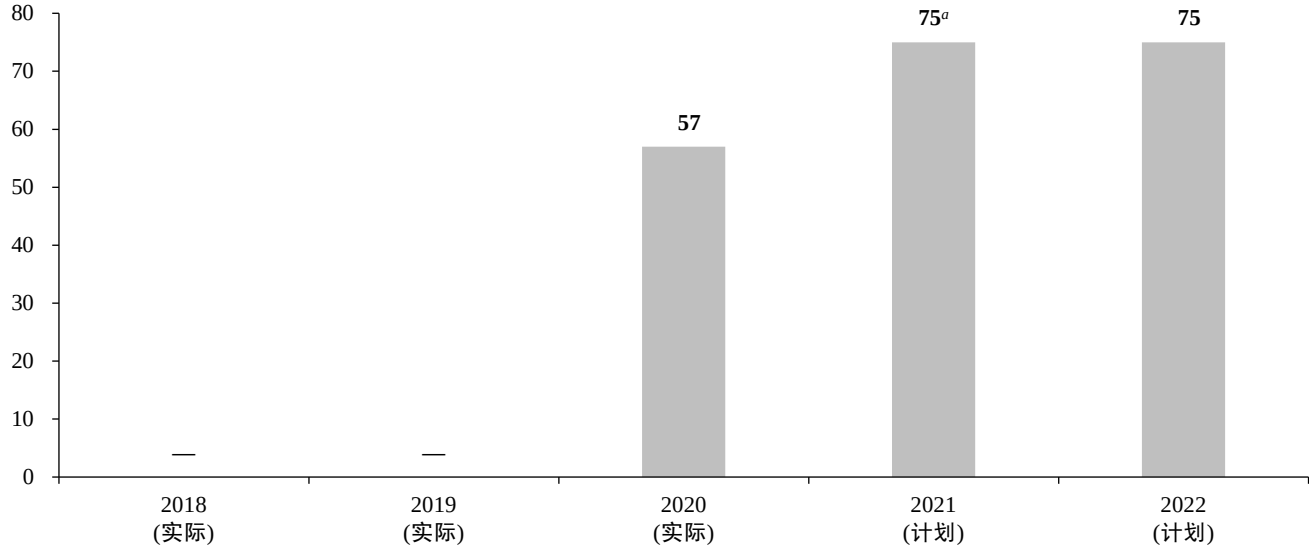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混合格式分析 [1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6.218 机制继续收集文件、视频、数字图像、录音等多种格式的信息和证据。机制还在使用先进计算方法分析大量材料方面取得进展。此外，机制继续加强使用多种证据格式的内部能力，获取相关技术，制定相关标准作业程序，并在必要时进行技术培训。

6.219 上述工作促进了对 9 406 份证据记录的审查，以回应相关司法管辖区主管当局提出的协助请求，超出了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的 5 000 份证据记录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6.220 机制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机制将继续发展其收集、保全和审查多种形式证据的能力，获取和开发必要的技术，改进业务程序，并开展必要的技术培训。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6.七)。

[17]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图 6.七

业绩计量：分享的证据收集记录数量(每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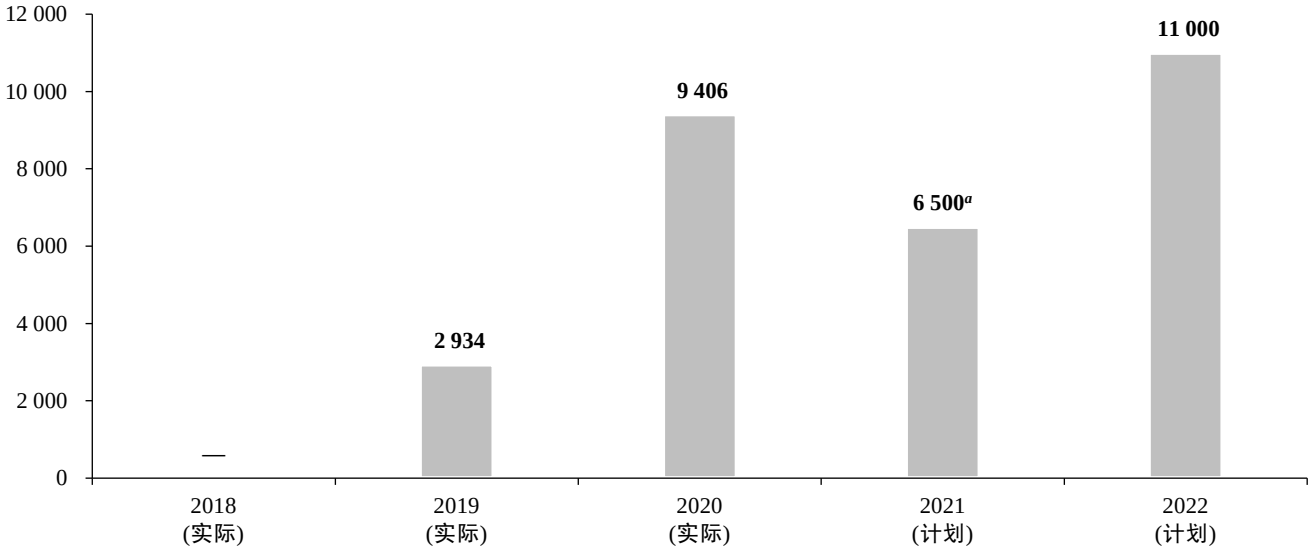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将性别平等视角更好地纳入机制的所有实质性工作，促进包容性司法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6.221 机制根据职权范围，已经制定并正在扩大实施一项全面的性别平等战略，目的是推动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其实质性工作，支持主管司法机构当前和今后的司法工作。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6.222 机制的经验教训是，必须以标准作业程序和其他准则、分析工具和战略框架的形式提供积极有效的指导，组织培训课程和专家协商，以便充分有效地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实质性工作。机制将吸取经验教训，开发更多与性别相关的专门产品，如提供有针对性的支持、培训、准则和分析工具，更好地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实质性工作。通过这些方式，机制可确保准确反映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罪行的性别性质和影响，以及这些罪行的受害者和幸存者的不同观点。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6.223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有 18 个与性别相关的专门产品可立即或在将来提供给请求机制提供投入或协助的外部实体，供这些实体开展涉及在叙利亚局势中实施的性犯罪和性别犯罪的司法工作和活动以及与此类犯罪的受害者和幸存者接触(见图 6.八)。

图 6.八

业绩计量：向外部实体提供的纳入性别平等视角的专门产品数量(每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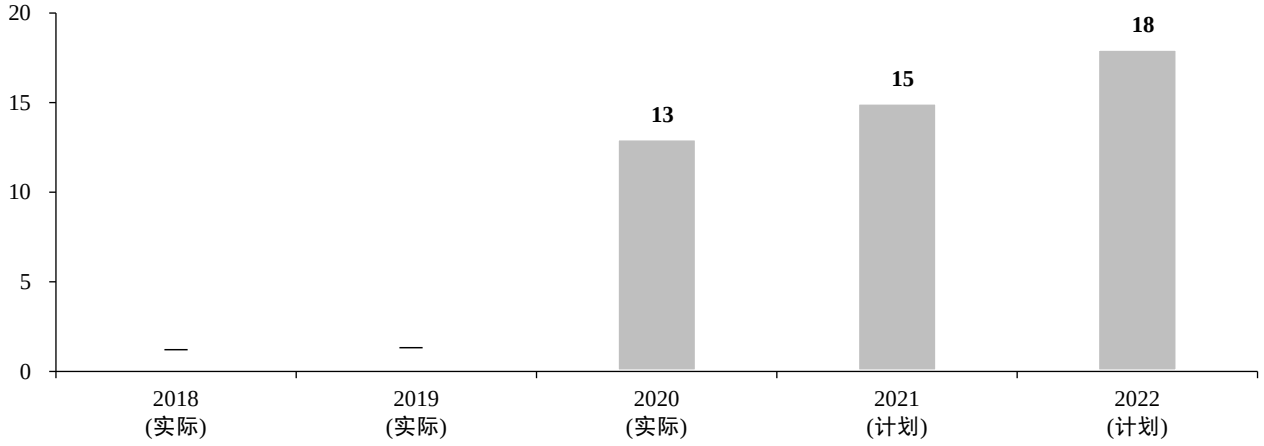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6.224 以下清单列示机制的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71/248	协助调查和起诉自 2011 年 3 月以来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犯下国际法所规定最严重罪行者的国际公正独立机制	75/193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人权状况

应交付产出

6.225 表 6.32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6.32

协助调查和起诉自 2011 年 3 月以来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犯下国际法所规定最严重罪行者的国际公正独立机制：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2**	**2**	**2**	**1**
1. 提交大会的报告	2	2	2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5**	**6**	**4**	**4**
2. 大会会议	2	2	1	1
3. 第五委员会会议	1	2	1	1
4.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1	1	1	1
5.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1	1	1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87**	**3**	**5**	**6**
6. 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非政府组织与机制之间协作战略的洛桑讲习班	2	1	2	2
7. 为来自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民间社会行为体举办讲习班，建设其成为追责行为体的能力	4	1	2	2
8. 对战争罪机构成员进行使用机制证据系统的培训，帮助他们识别和分析国际犯罪证据	80	—	—	—
9. 与来自非政府组织的受害者代表举行年度会议，作为以受害者为中心的做法的一部分	1	1	1	2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50**	**60**	**71**	**87**
10. 汇编国际犯罪信息和证据文件，包括回应检察机关向机制提出的协助请求	32	34	50	50
11. 汇编国际犯罪证据分析文件，与有关当局分享	15	25	19	35
12. 关于具体国际罪行的个人刑事责任的案件档案(全部或部分)，准备与对起诉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犯下的国际罪行有管辖权的相关当局分享	3	1	2	2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实况调查、监测和调查团：派遣超过 15 次访问团，查明消息来源和潜在证人并与之会面，收集证据以填补机制中央储存库的现有空白；和(或)为将起诉自 2011 年 3 月以来在叙利亚犯下的国际罪行的国家、区域或国际司法机关建立案件档案。

协商、咨询和倡导：与超过 15 个国家的国家司法当局进行协商，协助它们识别和分析机制中央储存库中的国际犯罪证据，加强合作，支持国家调查和起诉；与民间社会，包括广大受害者和幸存者社区进行协商，增进他们对问责进程的认识、与机制的互动协作以及机制对关联因素和问责优先事项的认识。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建立自 2011 年 3 月以来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犯下的罪行的中央证据储存库，促进适当司法机关目前或将来的刑法起诉。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机制工作的定期简报，分发给约 200 个非政府组织和其他实体；供一般传播的信息和“常见问题”小册子/传单；载有机制信息的背景文件；举行会议，提高联合国合作伙伴对机制任务和活动的认识。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举行新闻发布会和采访；参加小组讨论和活动；向外交界和学术界通报机制的工作进展情况。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机制网站的在线内容。

方案 7

经济和社会事务

立法授权

7.1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授权。

大会决议

47/190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
47/191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体制方面的后续安排
50/227	联合国经济、社会及有关领域的结构改革与恢复活力的进一步措施
51/176	《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的实施情况
51/240	发展纲领
55/2	联合国千年宣言
52/220	与 1998-1999 两年期方案概算有关的问题
55/279	2001-201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
57/144	千年首脑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
57/253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
57/270 B	联合国经济和社会领域主要大型会议和首脑会议成果的统筹协调执行及后续行动
58/220	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和技术合作
58/269	加强联合国：进一步改革纲领
59/243	转型期经济体融入世界经济
60/1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
60/265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的发展方面成果，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和其他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的后续行动
62/208	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三年期全面政策审查
66/288	我们希望的未来
69/15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
69/143	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大会第二十四届特别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69/151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以及《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及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的充分执行
69/214	《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以及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的执行情况
69/313	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
69/321	振兴大会工作
70/1	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0/299	全球一级后续落实和评估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2/279	在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背景下重新定位联合国发展系统
73/246	联合国第三个消除贫困十年(2018-2027)的执行情况
73/248	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
74/4	大会主持召开的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政治宣言
74/228	联合国在全球化和相互依存的背景下促进发展的作用
74/238	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
75/215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和《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1998/7	人口普查活动对评估执行《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进展情况的重要性
2007/2	联合国系统在为所有人提供充分和生产性就业和体面工作方面的作用
2012/30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按照包括第 61/16 号决议在内的大会相关决议统筹协调执行和贯彻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成果方面的作用
2019/2	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实质性会议高级别部分部长级公报

2002	人力资源开发，包括卫生和教育领域的人力资源开发对发展进程的贡献	2007	加强各级努力，包括通过公平的宏观经济政策，促进有利于穷人的持续经济增长
2003	促进发展中国家农村发展的综合办法，以消除贫困和实现可持续发展	2007	关于“加强努力消除贫困和饥饿，包括通过全球发展伙伴关系消除贫困和饥饿”主题的年度部长级审查
2004	在执行《2001-201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的背景下为消除贫困调动资源和创造有利环境	2008	发展合作论坛
2006	在国家和国际一级创造有利于为所有人创造充分和生产性就业和体面工作的环境及其对可持续发展的影响	2008	关于“执行国际商定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承诺”主题的年度部长级审查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可持续发展事务政府间支助和协调

目标

7.2 本次级方案致力促成实现的目标是，依据《联合国宪章》和相关大会决议推动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可持续发展目标等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和《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等联合国经济、社会和相关领域会议成果的统筹协调执行和后续行动中的作用。

应交付产出

7.3 表 7.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7.1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69**	**289**	**271**	**282**
1. 提交大会的报告	8	9	9	10
2. 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9	8	10	10
3. 提交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的报告	15	15	15	15
4. 提交非政府组织委员会的报告	137	257	237	247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207**	**183**	**198**	**198**
5. 大会会议	43	71	43	43
6.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会议	73	50	64	64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7. 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会议	27	27	27	27
8. 非政府组织委员会会议	41	20	41	41
9. 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和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专题问题和筹备进程专家会议	10	6	10	10
10.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高级别政治论坛专家会议	8	4	8	8
11. 海地问题专家会议	5	5	5	5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3**	**15**	**13**	**13**
12.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与联合国训练研究所共同举办经社理事会周期培训活动	1	6	1	1
13. 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在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范围内筹备自愿国别评估的全球讲习班以及分享实施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经验	3	4	3	3
14. 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在高级别政治论坛范围内筹备自愿国别评估的区域讲习班	5	1	5	5
15. 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研讨会、讲习班以及与高级别政治论坛筹备有关的其他活动	4	4	4	4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23**	**14**	**10**	**12**
16. 关于实施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研究	17	9	3	6
17. 关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相关问题的研究和材料	1	1	2	1
18. 关于高级别政治论坛相关问题的研究和材料，包括关于自愿国别评估的研究和材料	4	4	4	4
19. 关于非政府组织委员会相关问题的研究和材料	1	—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支持所有会员国就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包括大会关于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决议执行情况的后续决议举行非正式协商；支持就理事会部长级宣言和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部长级宣言举行非正式协商并就非政府组织委员会报告举行非正式协商；向所有会员国介绍可持续发展问题和进程；向联合国政府间机构，特别是大会、经社理事会和高级别政治论坛提供专家咨询和支持，帮助这些机构履行任务规定；让民间社会、非政府组织、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了解大会、经社理事会和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工作；支持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召开会议为高级别政治论坛进行筹备；在筹备经社理事会和大会会议/届会以及高级别政治论坛时，举办由联合国系统 50 多个实体参与的机构间简报会；牵头为机构间协调机制会议开展部门实质性筹备工作，这些协调机制包括由 31 名成员组成的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其方案问题高级别委员会、由 36 名成员组成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以及由 55 名成员组成的经济和社会事务执行委员会扩大会议机制；与发展协调办公室协作，通过提供咨询和数据等，监测供资契约的执行情况；与秘书长办公厅、发展协调办公室以及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内其他司协作，编写关于联合国全系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成果的年度报告；向联合国高级官员(秘书长、常务副秘书长、主管经济和社会事务副秘书长、主管经济发展助理秘书长兼首席经济学家以及主管政策协调和机构间事务助理秘书长)提供信息、分析和咨询。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为会员国和其他参与方(联合国系统各实体、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供支持的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材料；用于管理由 19 个成员组成的非政府组织委员会正式文件的无纸委员会制度；供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约 5 000 个非政府组织在全球范围内使用的综合信息和通信技术平台；供所有会员国使用的监测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执行情况的指标框架；关于联合国发展方面业务活动供资情况的数据；关于会员国和联合国发展系统在 2019 年达成的供资契约的数据；自愿国别评估数据库。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向所有会员国提供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工作相关材料；与全球传播部协作，通过社交媒体平台、多媒体和新闻信息等渠道，向所有会员国和广大民众进行对外传播；为具有经社理事会咨商地位的约 5 000 个非政府组织举办、关于参与经社理事会机构和联合国活动的网络研讨会。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更新和维护本次级方案网页，包括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网页、经社理事会和高级别政治论坛网播以及民间社会网络的网站。				

次级方案 2
包容性社会发展

目标

7.4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社会发展领域的国际合作，促进提高社会包容程度、增进全人类福祉。

应交付产出

7.5. 表 7.2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7.2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26**	**24**	**30**	**28**
1. 提交大会的关于老龄问题、发展中的合作社、残疾人、青年政策和方案、国际家庭年后续行动、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后续行动、社会包容和其他社会发展问题、第三个联合国消除贫困十年以及体育促进发展与和平的文件	8	8	10	9
2. 提交社会发展委员会的文件	4	5	6	5
3. 提交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的文件	10	8	10	10
4. 提交《残疾人权利公约》缔约国会议的文件	4	3	4	4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87**	**62**	**87**	**85**
5. 大会第二委员会的会议	4	5	4	4
6. 大会第三委员会会议	6	8	6	6
7. 老龄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会议	10	—	10	8
8.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会议	6	7	6	6
9. 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会议	1	1	1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10. 社会发展委员会会议	20	20	20	20
11. 土著问题常设论坛会议	24	4	24	24
12. 《残疾人权利公约》缔约国会议的会议	16	17	16	16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	**2**	**2**	**2**
13. 关于制订社会政策的项目	2	2	2	2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0**	**10**	**10**	**10**
14. 为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举办关于社会问题的讲座、多利益攸关方专题小组讨论会、简报会、研讨会和讲习班	10	10	10	10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	**1**	**2**	**1**
15. 出版《世界青年报告》	—	—	1	—
16. 出版《世界社会报告》	1	—	1	1
17. 关于土著人民的出版物	—	1	—	—
18. 关于残疾问题的出版物	—	—	—	—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7**	**5**	**7**	**7**
19. 专家组关于各种社会问题的成果文件	7	5	7	7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评估、分析和评价所有会员国与可持续发展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社会层面有关的社会经济状况以及规范、政策和行政框架；就可持续发展问题、包括高级别双边磋商和政府间会议向超过 40 个会员国提供简报/专家咨询，促进交流良好做法、提供咨询和进行倡导，以推进循证政策。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组织特别活动，包括关于特定社会群体和各种社会问题的国际日纪念活动；发布政策简报和开展交流活动，在全球范围内推动社会发展进步。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各种社会问题的简报、新闻发布会和新闻稿。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关于老龄化、合作社、残疾、家庭、土著问题、青年、体育促进发展与和平以及其他各种问题的电子、音频和视频信息，每年超过 200 000 名用户访问次级方案的网页。

次级方案 3
可持续发展

目标

7.6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依据包括《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所载发展目标在内的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以及《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的承诺，加快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及其具体目标和承诺。

应交付产出

7.7 表 7.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7.3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4**	**14**	**12**	**12**
1. 提交大会的文件	8	7	8	8
2. 提交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的文件	5	7	3	3
3. 提交科学、技术、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多利益攸关方论坛的文件	1	—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87**	**113**	**84**	**92**
4. 大会会议	45	59	42	42
5.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会议	6	3	6	4
6. 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会议	30	50	30	32
7. 科学、技术、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多利益攸关方论坛会议	4	—	4	4
8. 《全球可持续发展报告》独立科学家小组会议	2	1	2	10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7**	**11**	**6**	**5**
9. 关于各种可持续发展主题(水、能源、可持续交通运输、可持续消费和生产、利益攸关方参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伙伴关系、中小微企业等)的项目	7	11	6	5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25**	**67**	**100**	**100**
10. 为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国家决策者举办以及与其合办培训研讨会和(或)讲习班，以期加强这些国家在可持续发展所有领域的能力	125	67	100	100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	—	—	—
11. 《全球可持续发展报告》	—	—	—	—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4**	**19**	**3**	**8**
12. 可持续发展在行动：自愿承诺和多利益攸关方伙伴关系促进可持续发展	1	1	1	—
13. 就大会宣布 2014-2024 年联合国人人享有可持续能源十年的第 67/215 号决议执行工作所存在进展差距和挑战提出的总结报告	1	1	1	—
14.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多利益攸关方伙伴关系进展报告	1	1	1	—
15.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出版物	1	16	—	8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可持续发展领域的机构间协调，如联合国水机制(2 次年度面对面会议)、联合国能源机制(1 次年度面对面会议和多次虚拟会议)、联合国海洋网络(2 次年度会议)、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问题机构间协调小组(3 至 4 次年度面对面会议)；并就可持续发展问题向会员国提供简报/专家咨询，包括高级别双边磋商和政府间会议、培训课程和材料，涉及与利益攸关方参与后续落实和评估《2030 年议程》以及支持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多利益攸关方伙伴关系等问题。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维护可供公众查阅的维护数据库，内容涉及自愿倡议、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伙伴关系、联合国支持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 14 会议期间作出的自愿承诺、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良好做法、联合国系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数据库、可持续发展目标加速行动、技术促进机制、联合国能源机制、与自然和谐相处以及其他可持续发展专题。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在联合国总部或其他地方举行的联合国主要会议期间关于可持续发展问题的特别会议和会外活动；出版《自然资源论坛》。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维护可持续发展知识平台。该平台平均每天的访问量为 30 000 次

次级方案 4
统计

目标

7.8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推进全球统计和地理空间信息系统，以编制便于访问、具有可比性的优质国家统计和地理空间信息系统，供国家和国际两级决策者和其他用户使用。

应交付产出

7.9 表 7.4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7.4
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9**	**19**	**22**	**19**
1. 提交统计委员会的报告	16	16	16	16
2. 提交会费委员会的文件	2	2	4	2
3. 联合国地名专家组的报告	—	—	1	—
4. 全球地理空间信息管理专家委员会的报告	1	1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19**	**129**	**109**	**151**
5. 统计委员会会议	7	8	7	7
6. 联合国地名专家组会议	—	—	10	—
7. 全球地理空间信息管理专家委员会会议	6	2	6	6
8. 经济统计、人口和社会统计、环境统计和地理空间信息、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和跨领域统计领域的专家会议	106	119	86	138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5**	**7**	**4**	**5**
9. 经济统计项目	1	1	1	1
10. 人口和社会统计项目	—	1	—	—
11. 环境统计和地理空间信息项目	2	2	2	3
12. 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和跨领域统计领域的项目	2	3	1	1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32**	**34**	**34**	**36**
经济统计出版物				
13. 《国际贸易统计年鉴》，第一卷和第二卷	2	2	2	2
14. 《国民账户统计：主要总数的分析》	1	1	1	1
15. 《国民账户统计：主要总表和明细表》，第一至第五部分	5	5	5	5
16. 《国际标准行业分类手册》	—	—	1	—
17. 《商业统计手册》	—	—	1	—
18. 《自动识别系统数据手册》	—	—	1	—
19. 《工商职能分类手册》	—	—	—	1
20. 《产品总分类》	—	—	—	1
人口和社会统计出版物				
21. 《人口统计年鉴》	1	1	1	1
22. 《人口和生命统计报告》，A 系列	1	1	1	1
23. 《民事登记、生命统计和身份管理系统手册：信息流通促进发展》	—	—	1	—
24. 《2020 年世界妇女：趋势和统计》	1	1	—	—
25. 《国际移民统计建议》修订版	—	—	—	1
26. 《基于登记的人口和住房普查手册》	—	—	—	1
关于环境统计和地理空间信息的出版物				
27. 《电力概况》	1	1	1	1
28. 《能源平衡》	1	1	1	1
29. 《能源统计手册》	1	1	1	1
30. 《能源统计年鉴》	1	1	1	1
31. 《联合国地理空间信息综合框架》	1	—	—	—
32. 关于自然资本核算的出版物	—	4	—	—
33. 《环境经济核算——生态系统核算体系》	—	—	1	—
34. 《全球气候变化统计和指标集》	—	—	—	1
35. 《可持续旅游业计量》	—	—	—	1
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和跨领域统计领域的出版物				
36. 《统计年鉴》	1	1	1	1
37. 《统计月报》	12	12	12	12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38. 《世界统计手册》	1	1	1	1
39. 《可持续发展目标报告》	1	1	1	1
40. 《国家统计系统管理和组织手册——概述》	1	—	—	—
41. 可持续发展目标各项指标进展示意图	—	—	—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26**	**38**	**26**	**34**
42. 经济统计技术材料	4	3	4	4
43. 人口和社会统计技术材料	2	2	2	2
44. 关于环境统计和地理空间信息的技术材料	3	11	3	4
45. 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和跨领域统计领域的技术材料	17	22	17	24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经济统计、人口和社会统计、环境统计和地理空间信息、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和跨领域统计领域提供协商与咨询；就可持续发展问题向会员国通报情况/提供专家咨询，包括高级别双边协商和政府间会议。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关于经济统计、人口和社会统计、环境统计和地理空间信息、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和跨领域统计领域的数据库，有 200 多个统计领土(包括国家和地区)的数据。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经济统计、人口和社会统计、环境统计和地理空间信息、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和跨领域统计领域的外联、活动和宣传材料。				

次级方案 5
人口

目标

7.10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国际社会有效处理当前和新出现的人口问题并将人口层面纳入国际发展议程的能力。

应交付产出

7.11 表 7.5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7.5
次级方案 5：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4**	**4**	**2**	**4**
1. 提交大会的报告	1	1	—	1
2. 提交人口与发展委员会的报告	3	3	2	3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40**	**25**	**33**	**36**
3. 大会会议	7	7	—	7
4.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会议	1	1	1	1
5. 人口与发展委员会会议	24	14	24	24
6. 关于人口专题的专家会议	8	3	8	4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5**	**4**	**3**	**4**
7. 《世界人口展望：要点》	—	—	1	—
8. 关于人口与发展专题的报告	1	—	—	—
9. 《国际移民情况：要点》	1	1	—	1
10. 《世界生育率与计划生育：要点》	1	1	—	1
11. 《世界人口老龄化情况：要点》	—	1	—	—
12. 《世界人口政策：要点》	—	—	1	—
13. 《人口大趋势》	1	-	1	1
14. 联合国向各国政府进行的第十三次人口与发展调查问卷	1	1	—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2**	**12**	**12**	**12**
15. 关于人口专题的主要数据集	2	2	2	2
16. 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数据集	3	3	3	3
17. 人口专题专家组会议的报告	3	3	3	3
18. 关于人口专题的技术文件	4	4	4	4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为人口与发展委员会与会员国通报情况并与其协商；就人口与可持续发展问题向会员国通报情况/提供专家咨询，包括高级别双边协商和政府间会议。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关于人口专题的数据库和数据集。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人口**专题的小册子、概况介绍、挂图和资料袋；关于人口专题的特别活动。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与人口与发展委员会有关的新闻发布会、新闻稿和社交媒体内容；支持发布 3 项主要出版物或数据集的新闻稿或社交媒体内容；对会员国、媒体、联合国实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请求作出回应。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关于人口专题的交互式数据可视化或其他因特网内容。				

次级方案 6
经济分析与政策

目标

7.12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关于新的和新出现的经济发展问题和挑战以及世界经济局势的国际辩论，从而促进在国家和国际两级达成必要的关于经济政策和行动的政府间协定以改善长期发展前景。

应交付产出

7.13 表 7.6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7.6

次级方案 6：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3**	**3**	**5**	**3**
1. 提交大会的报告	1	1	3	1
2. 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2	2	2	2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28**	**18**	**30**	**22**
3. 大会会议	12	2	14	6
4.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会议	6	8	8	6
5. 发展政策委员会会议	10	8	8	10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	**—**	**2**	**0**
6. 可持续发展实地项目	2	—	2	—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29**	**27**	**34**	**45**
7. 关于可持续发展的培训研讨会	29	27	34	45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2**	**2**	**2**	**2**
8. 关于世界经济的出版物	1	1	1	1
9. 发展政策委员会政策说明	1	1	1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56**	**42**	**61**	**65**
10. 关于发展和前沿问题与世界经济的背景研究	13	11	14	11
11. 关于全球经济的情况介绍	25	2	25	4
12. 关于世界经济形势的月度简报	12	12	16	12
13. 关于世界经济、发展和前沿问题的会议报告	3	1	3	3
14. 关于世界经济的报告	2	—	2	—
15. 发展政策委员会背景研究	1	1	1	11
16. 为共同国家分析/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提供的技术性意见	—	6	—	22
17. 政策简报	—	9	—	2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关于各种经济专题和(或)经济国情的政策简报；就可持续发展问题向会员国通报情况/提供专家咨询，包括高级别双边协商和政府间会议。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通过 ePing 系统向最不发达国家及其贸易伙伴提供支持，ePing 系统是一个提供贸易法规信息的在线平台，约有 11 000 名来自不同利益攸关方的订户；最不发达国家国际支助措施门户网站；最不发达国家数据、影响评估；可持续发展政策建模工具；全球经济展望数据库。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世界经济形势新闻稿；以及为秘书长和主管经济和社会事务副秘书长编写的关于前沿问题和世界经济的演讲和公开声明。				

次级方案 7
公共机构与数字政府

目标

7.14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推动有效、高效、透明、可问责、创新和以公民为中心的公共治理、行政管理和服务，进而促进可持续发展。

应交付产出

7.15 表 7.7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7.7
次级方案 7：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9**	**9**	**9**	**9**
1. 提交大会的报告	1	1	1	1
2. 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1	1	1	1
3. 为公共行政专家委员会编写的文件	7	7	7	7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8**	**12**	**18**	**18**
4. 大会会议	2	2	2	2
5.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会议	6	4	6	6
6. 公共行政专家委员会会议	10	6	10	10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包括联合国治理项目办公室(项目数)	**6**	**6**	**6**	**6**
7. 有关所有类型公共行政事项的实地项目	6	6	6	6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8**	**21**	**8**	**12**
8. 与联合国公共服务奖和联合国公务员日有关的论坛	2	1	2	2
9. 关于与公共机构有关的各种问题的专家组会议	—	—	—	4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10. 与区域各国部长举行讲习班，包括与区域委员会和联合国机构进行协作，探讨与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有关的治理和公共机构新趋势	1	—	1	1
11. 互联网治理论坛	1	1	1	1
12. 有关所有类型公共行政相关事项的培训研讨会、讲习班或政策对话	4	19	4	4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3**	**3**	**3**	**1**
13. 联合国电子政务调查	1	1	—	1
14. 世界公共部门报告	—	—	1	—
15. 公共服务提供领域最佳做法和创新做法简编	1	1	1	—
16. 公共机构和数字政府促进可持续发展最佳做法简编	1	1	1	—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5**	**8**	**5**	**7**
17. 公共行政事项在线培训课程	2	2	2	2
18. 有关以治理和公共机构促进可持续发展相关问题的技术材料	3	6	3	3
19. 公共服务提供领域最佳做法和创新做法简编	—	—	—	1
20. 公共机构和数字政府促进可持续发展最佳做法简编	—	—	—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根据可持续发展目标 16，就编制公共部门准则、手册或材料开展协商；就可持续发展问题向会员国通报情况/提供专家咨询，包括举办高级别双边协商和政府间会议；知识共享网络，包括联合国公共行政网(将世界各地致力于有效治理和公共行政以促进可持续发展的相关国际、区域、次区域和国家机构和专家连接起来的全球网络)。

实况调查团和咨询团：公共机构和数字政府需求评估团。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有关公共行政问题的数据库。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联合国公共行政网通讯。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次级方案的网页，包括联合国治理项目办公室、互联网治理论坛、联合国公共行政网以及公共机构和数字政府司网站。

次级方案 8
可持续森林管理

目标

7.16 本次级方案致力促成实现的目标是，根据联合国森林文书、全球森林目标以及《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中与森林相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指标，，在各级有效执行对所有类型森林的可持续管理。

应交付产出

7.17 表 7.8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7.8

次级方案 8：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8**	**8**	**8**	**8**
1. 联合国森林论坛的报告	8	8	8	8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20**	**8**	**20**	**20**
2. 联合国森林论坛会议	16	8	16	16
3. 关于可持续森林管理、森林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等各种问题的贡献、森林筹资和与森林有关的其他各种问题的专家会议	4	—	4	4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8**	**7**	**8**	**8**
4. 关于森林筹资和制定国家森林筹资战略的项目	6	6	6	6
5. 关于实施联合国森林文书和与森林有关的其他各种问题的项目	2	1	2	2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8**	**9**	**7**	**7**
6. 关于森林筹资的培训研讨会和讲习班	6	6	6	6
7. 关于可持续发展的培训研讨会和讲习班	2	3	1	1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	**—**	**1**	**—**
8. 实现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全球森林目标和具体目标的进展情况	—	—	1	—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7**	**13**	**7**	**7**
9. 关于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技术材料	3	6	3	3
10. 关于森林对各种问题(包括与森林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贡献的技术材料	2	5	2	2
11. 关于筹资和制定国家森林筹资战略的技术材料	2	2	2	2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与森林有关的各种问题进行协商、咨询和倡导。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关于信息交换中心机制的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特别活动，包括国际森林日和森林合作伙伴关系的活动；关于可持续森林管理、森林筹资和与森林有关的其他各种问题的手册、小册子、概况介绍、挂图和资料袋。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联合国森林论坛的新闻发布会/新闻稿；关于国际森林日的新闻发布会/新闻稿。				

次级方案 9
可持续发展筹资

目标

7.18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持续落实和评估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各项成果和《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的执行情况，以及《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执行手段的交付情况。

应交付产出

7.19 表 7.9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7.9
次级方案 9：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54**	**64**	**52**	**35**
1. 提交大会的文件	6	3	6	4
2. 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文件	3	3	1	1
3. 提交国际税务合作专家委员会的文件	45	58	45	30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207**	**173**	**199**	**183**
4. 大会会议	10	14	10	28
5.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会议	45	19	41	30
6. 国际税务合作专家委员会会议	16	16	16	16
7. 国际税务合作专家委员会的小组委员会会议	64	88	64	64
8. 发展筹资问题机构间工作队会议	30	30	30	30
9. 可持续发展筹资相关问题专家会议	42	6	38	15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20**	**61**	**13**	**21**
10. 发展筹资审议进程活动	2	2	2	2
11. 税务问题和国内资源调动讲习班	10	26	3	10
12. 互动对话	3	3	3	1
13. 部长级圆桌会议	2	2	2	2
14. 各国政府、机构和非机构利益攸关方(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参加的关于发展筹资的网络研讨会、到场研讨会和互动讨论	3	28	3	6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3**	**3**	**6**	**1**
15. 发展筹资问题机构间工作队的《可持续发展筹资报告》	1	1	1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16. 《联合国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间避免双重征税协定范本》(最新修订版)	—	—	1	—
17. 《联合国发展中国家转让定价实用手册》(最新修订版)	—	—	1	—
18. 《发展中国家采掘业征税若干问题手册》	—	—	1	—
19. 《避免和解决税务争端手册》	—	—	1	—
20. 《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间双边税务条约谈判手册》	1	1	—	—
21. 《政府对政府援助项目税务处理准则》	1	1	—	—
22. 《征收碳税手册》	—	—	1	—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21**	**33**	**15**	**23**
23. 以蒙特雷为起点：关于发展筹资的部分政策问题	1	6	1	1
24. 编写和制作发展合作论坛通讯和其他宣传材料	2	3	2	2
25. 关于发展合作中部分问题的分析研究，包括南南合作和对发展合作趋势和进度的独立评估	2	3	2	2
26. 联合国高级官员与有关政府和非政府代表举行的高级别会议关于发展筹资相关问题的简报	8	8	8	8
27. 可持续发展筹资活动资料袋	1	—	1	1
28. 《可持续发展筹资报告》中部分问题的问题汇总说明	1	1	1	1
29. 《保护发展中国家税基免受税基侵蚀损害：服务收入》	1	—	—	—
30. 《保护发展中国家税基免受税基侵蚀付款损害：利息和其他融资费用》	1	—	—	—
31. 维护和更新可持续发展筹资主页和发展筹资问题机构间工作队的在线附件	4	12	—	8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宣传：就可持续发展目标筹资之友小组的工作进行协商；为民间社会组织成员、私营部门(包括全球投资者促进可持续发展联盟)、学术界、基金会和联合国系统其他实体举行关于可持续发展筹资和目标的协商；就可持续发展问题向会员国通报情况/提供专家咨询，包括举办高级别双边协商和政府间会议。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年度工作的新闻稿，包括：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发展筹资后续行动论坛；双年度发展合作论坛高级别会议；关于可持续发展筹资活动；多利益攸关方关于发展筹资问题的协商会议；国际税务合作专家委员会的工作；可持续发展目标投资洽谈会；《可持续发展筹资报告》的发布；以及全球投资者促进可持续发展联盟的实施。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专栏和博客；可持续发展筹资办公室的网站，如可持续发展筹资问题主页和发展筹资问题机构间工作队在线附件、发展合作论坛网站和国际税务合作专家委员会网站、全球投资者促进可持续发展联盟网站和综合性国家筹资框架知识平台。

方案 8

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8.1 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公室负责倡导、支持、动员、协调执行支援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行动纲领以及落实包括可持续发展目标在内的其他国际商定目标，并报告其执行情况。随着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的后果在世界各国显现，可以越来越清楚地看到，并非所有国家都能以同样的手段和力度抗击 COVID-19，为失去工作和收入的公民提供同样的社会保护，为小企业提供支持，并建设得更好更强。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受 COVID-19 影响尤为严重，但应对疫情后果的能力最弱。这场危机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清楚地显示了这三组国家的极端脆弱性，需要国际社会继续加大关注、行动和支持的力度。此项任务授权源自大会有关决议和决定所确定的优先事项，这些决议包括：第 56/227 号决议，其中大会决定设立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公室；第 65/280 号决议，其中大会认可《伊斯坦布尔宣言》和《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第 69/15 号决议，其中大会认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第 69/137 号决议，其中大会认可《维也纳宣言》和《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

8.2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大会第 70/1 号决议)支持实施三个行动纲领(即《伊斯坦布尔宣言》、《维也纳宣言》、《萨摩亚途径》)。这些行动纲领都是《2030 年议程》的组成部分。此外，《2030 年议程》指出，在《2030 年议程》后续落实和评估行动中，应与所有相关联合国会议和进程的后续落实和审查安排建立有效联系。此类安排包括与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会议和进程相关的安排。

2022 年战略和外部因素

8.3 2022 年是高级代表办公室支持最脆弱国家工作的一个重要里程碑。COVID-19 威胁到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在执行行动纲领和《2030 年议程》方面来之不易但参差不齐的进展。COVID-19 也在加剧方案实施现有挑战的同时带来了一系列新的挑战。

8.4 鉴于这些国家将开始从 COVID-19 影响中恢复，国际社会将在 2022 年 1 月商定一项新的全球契约，以推动最不发达国家在《2030 年议程》执行工作最后十年的可持续发展。随着新的契约开始实施，高级代表办公室的另外两个成员——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及其发展伙伴也将进入抵达目标日期的最后阶段，他们决心到这一目标日期克服地理位置、经济结构和不断增加的气

候变化风险造成的劣势。因此，这些国家及其发展伙伴在行动纲领的第一阶段和最后阶段的进展速度将决定他们是否能够实现包括可持续发展目标在内的发展愿望。

8.5 鉴于上述挑战，高级代表办公室将在联合国系统内外建立广泛、持久的伙伴关系，促进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高级代表办公室与秘书长青年问题特使办公室的合作得到加强，认识到青年参与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行动纲领的执行工作和后续行动十分重要，应促进青年参与政府间谈判和联合国正式进程并提供投入。高级代表办公室还将加紧努力，利用机器学习技术等新工具利用数据进行分析。高级代表办公室产生的知识和数据将为倡导、外联和能力建设活动提供信息。高级代表办公室将结合倡导任务，开展提高认识、动员支持、建立共识工作。将继续在最脆弱国家、伙伴国家以及区域和全球组织和论坛中培养关键受众。高级代表办公室还将调动资源，确保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参与进程，并在全球审议中发表意见。这些资源还将使最脆弱国家的代表受益于能力建设活动、同行学习和最佳做法交流(所有活动都涉及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相关专题领域)，并在 COVID-19 之后建设复原力。

8.6 2022 年，高级代表办公室的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反映了会员国面临的与 COVID-19 有关的已知和预期挑战。这些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包括知识生成、倡导、能力建设、政府间支持和建立共识，共同目标是支持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实现更好重建并提高应对多重冲击的复原力。具体的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列于下列次级方案：次级方案 1(最不发达国家)，包括分析材料和促进关于消除贫困和结构转型的同行学习，以及关于毕业和平稳过渡的能力建设；次级方案 2(内陆发展中国家)，包括对内陆发展中国家组的实质性支助、分析和宣传材料以及关于《维也纳行动纲领》优先事项的能力建设；次级方案 3(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包括开展宣传活动，加强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支持，增加 COVID-19 应对资源，促进合作伙伴关系，特别是这类国家与私营部门的合作伙伴关系，并通过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国家协调中心网络开展同行学习，交流最佳做法。

8.7 结合《2030 年议程》和其他全球框架，将新的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纳入主流，加快执行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行动纲领，将是高级代表办公室与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其他实体合作的核心。开展合作的论坛包括三组国家的国家协调中心网络、驻地协调员的类似网络以及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机构间协商小组。

8.8 由政府代表组成的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国家协调中心网络将作为全球和区域进程与国家政策制定、执行、监测和审查之间的接口，高级代表办公室将向这些网络提供实质性秘书处支助。办公室将主持并召集这些网络的会议，使网络成员能够继续保持参与，在这个阶段分享 COVID-19 及其后果的信息、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以实现更好重建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重要。

8.9 高级代表办公室将为三组国家的驻地协调员网络履行类似的职能。这些网络将助力促进将行动纲领纳入联合国战略计划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的主流，同时支持驻地协调员就与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有关的具体问题与会员国进行实地接触。

8.10 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机构间协商小组将指导区域和全球两级的机构间协调和联络，高级代表办公室是协商小组的召集人。这些小组提供平台，供联合国实体和其他国际组织交流信息而不是有关最脆弱国家的工作，加强活动协调，并开展机构间联合活动。

8.11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2 年总体计划以下列规划假设为基础：

(a) 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及其周边区域的安全和政治局势有利于执行三个行动纲领，即 2021-203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新行动纲领、《维也纳行动纲领》和《萨摩亚途径》；

(b) 发展伙伴继续在发展筹资、市场准入、技术和技术援助等领域采取国际支助措施，以支持这些国家。

8.12 关于 COVID-19，拟议方案计划基于以下假设，即 2022 年拟议应交付产出和活动是可行的。但是，如果 COVID-19 继续对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影响，2022 年将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对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进行调整。任何调整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进行报告。

8.13 高级代表办公室继续将残疾包容以及残疾人的权利和发展纳入工作方案的主流，并将继续将包容纳入报告的主流，按照年度旗舰出版物《2020 年最不发达国家状况》的做法，列入一个关于 COVID-19 对残疾人影响的专门章节。办公室还将促进与残疾人组织的协商，包括筹备 2022 年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以提高对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残疾人的需求和优先事项的认识，并促进将残疾问题纳入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三个行动纲领的执行工作。

8.14 高级代表办公室还酌情将性别平等纳入业务活动、产出和成果。例如，次级方案 1 和 2 的成果反映了与性别平等有关的方面。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COVID-19 对方案交付的影响

8.15 2020 年，COVID-19 对高级代表办公室的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了影响。办公室已对方案交付的方式和内容进行了必要调整，以适应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应对 COVID-19 的需要。除了与推迟到 2022 年举行的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有关的文件外，办公室编制了所有规定的会议文件。所有报告的内容都阐述了 COVID-19 的影响，以及增加对最脆弱国家支持的必要性，以使这些国家实现更好重建。高级代表办公室还继续通过虚拟方式进行的机构间和政府间审议向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

发展中国家提供许多计划之中的实质性支助。由于受益者身处不同的时区和(或)缺乏宽带连接，虚拟环境中无法进行的交付被迫推迟。

8.16 但与此同时，2020 年在次级方案目标的总体范围内确定了一些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新的活动，以便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支持会员国。高级代表办事处促进了涉及三组国家的全球 COVID-19 应对对话。办公室为制定联合国秘书处 COVID-19 对策提供实质性投入，还为三个小组与常务副秘书长和联合国发展系统其他官员之间的一系列情况通报提供便利。这些会议使联合国系统代表有机会向三组国家通报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正在开展的工作，并听取他们就如何得到更好支持发表的意见。此外，办公室还应要求协助最不发达国家和内陆发展中国家以组别声明以及办公室和其他联合国实体共同立场的形式，阐述 COVID-19 应对立场。这种支持并延伸到关于大会 COVID-19 应对决议的政府间谈判。

8.17 鉴于持续改进和应对会员国需求变化的重要性，高级代表办公室将把因 COVID-19 而对方案进行调整和适应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纳入主流。一方面，办公室以虚拟方式举办活动能够接触到更广泛的受众，增加了利益攸关方的数量，特别是在民众基本拥有宽带连接的伙伴国家。这为更好认识最脆弱国家的特殊挑战和优先事项提供了机会。另一方面，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参与者，因宽带连接不足和时差等制约因素而处于相对不利的地位。此外，虚拟会议使建立网络和会外讨论受到限制，而这正是推进三组国家发展议程的重要手段。办公室将借鉴这些经验教训，选择开展同行学习的活动方式，利用线上线下互动的优势，并尽量减少各自的缺陷。

立法授权

8.18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56/227	第三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	70/294	《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执行情况高级别全面中期审查政治宣言
59/311	审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国际会议	74/3	审查落实《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过程中处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优先事项方面进展情况高级别会议的政治宣言
65/280	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		
69/15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	74/15	关于《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执行情况高级别中期审查的政治宣言
69/137	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行动纲领		
70/1	《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应交付产出

8.19 表 8.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所有共有应交付产出。

表 8.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共有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6**	**9**	**7**	**7**
1. 最不发达国家组、内陆发展中国家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组会议	3	6	4	4
2. 第五委员会会议	1	1	1	1
3.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1	1	1	1
4.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1	1	1	1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	—	**1**	**1**
5. 高级代表办公室的专题报告	—	—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向所有会员国通报所有三个次级方案涉及的问题。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建立和维护与会员国相关的专题数据库，包括但不限于持续应对 COVID-19 和实现各项行动方案的目标。				
D. **宣传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支持全球外联运动的战略传播材料和支持共同议程，特别是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其他材料。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新闻稿、媒体简报和特定媒体的定向采访。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开发高级代表办公室网站，反映关键的专题优先事项和支助活动，为主要专题的研究、分析和意见提供平台。				

评价活动

8.20 2020 年完成的高级代表办公室评价为 2022 年方案计划提供了指导。

8.21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考虑到了上述评价结果。例如，高级代表办事处按照评价建议，制定了全办公室倡导和宣传战略。这项战略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所载倡导和宣传应交付产出的选择、内容和交付方式提供了信息。此外，办公室在制作应交付产出时利用了知识管理。

8.22 计划在 2022 年对“为投资可持续能源发展提供有利环境，加强最不发达国家的生产能力”项目进行评价。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最不发达国家

目标

8.23 本次级方案促进的目标是加强政策，消除最不发达国家的贫困状况，加快经济结构转型，确保最不发达国家从所处类别成功毕业。

战略

8.24 为促进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在与最不发达国家优先事项有关的政府间进程中向会员国提供支持，包括牵头开展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筹备工作，并支持执行会议成果。本次级方案并计划就最不发达国家如何应对具体挑战编写分析材料，促进最不发达国家在消除贫困、实现结构转型方面交流经验、进行同行学习。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就调集资源促进最不发达国家的可持续发展开展宣传活动。因此，本次级方案将支持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取得进展。

8.25 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支持最不发达国家从所处类别毕业，并将就与发展伙伴建立协商机制和制定平稳过渡战略举办讲习班并提供支持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促进同行学习，以便将毕业国家受益于已毕业国家的经验。

8.26 本次级方案计划支持会员国解决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为此提供与最不发达国家相关的政策咨询，实现更好重建，加强复原力，包括支持建立伙伴关系。

8.27 上述工作预计将：

(a) 加强最不发达国家加快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其他国际商定发展目标，包括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成果目标的能力；

(b) 加强将毕业国家平稳脱离最不发达国家类别的能力。

8.28 计划对 COVID-19 相关问题的支持，将通过最不发达国家新行动纲领的主流化，以加强对未来冲击的准备。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8.2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成果 1 和成果 2 下的方案执行情况。

最不发达国家的互联网连接得到改善

8.30 可持续发展目标具体目标 9.c 提及的信息和通信技术，可以提高各国的竞争力，改善用户的个人生活，特别是在 COVID-19 的背景下。但是，数字鸿沟仍

然存在。2019 年，发达国家个人使用互联网的比例为 87%，而最不发达国家仅为 19%，女性用户更少(13.9%)。

8.31 2017 年和 2018 年，本次级方案支持副秘书长兼高级代表主持的宽带促进可持续发展委员会脆弱国家工作组。组织了两次关于宽带连接的区域会议，强调了利用宽带互联网投资推动发展的必要性。行业领袖与政府官员举行了网络建设会议，对伙伴关系建设起到了促进作用。分享了柬埔寨、卢旺达、塞内加尔和瓦努阿图的案例研究，以生成知识并分享最佳做法。

8.32 2020 年，本次级方案还为宽带委员会工作组做出贡献，包括世界银行主持的非洲数字基础设施“飞跃”工作组，工作组打算到 2021 年将非洲的互联网连接增加一倍；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和国际电信联盟主持的学校连接项目，项目启动了学校上网倡议，初期将向六个最不发达国家提供学校连接最佳技术解决方案的建议，并与业界合作，为这些国家配备所需的基础设施，以支持未来的数字发展需求。最近提及最不发达国家连通性问题的文件有：《2020 年宽带状况：应对数字不平等——行动十年》报告和宽带委员会的各项成果。国际社会在几个最不发达国家开展了互联网连接活动。宽带委员会成员呼吁为“最不发达国家弱势群体”等改善连通性和网络以应对 COVID-19。本次级方案的分析工作为最不发达国家组主席对《全球互联互通实施计划》的贡献提供了支持。因此，秘书长数字合作路线图承认，最不发达国家是连接最少的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在《2020 年最不发达国家部长级宣言》中呼吁发展伙伴为此提供财政资源和专门知识。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8.33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多个利益攸关方加强承诺，支持最不发达国家实现普遍连通性的目标，因为最不发达国家的互联网用户所占比例已从 2010 年的 5.5%上升到 2019 年的 19.1%。而最不发达国家参与了制定《全球连通性执行计划》，该计划旨在确保到 2030 年人人都能连接安全、负担得起的互联网(见表 8.2)。以上事实已证明了这一点。

表 8.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宽带促进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活动增加了最不发达国家及其伙伴关于如何利用宽带投资促进国家发展和建立伙伴关系的知识，例如，在信息和通信技术行业领袖与最不发达国家政府之间建立伙伴关系	三个最不发达国家开始与潜在投资者讨论数字投资	• 多个利益攸关方加强承诺，支持最不发达国家实现普遍连通性目标 • 而最不发达国家参与设计《全球连通执行计划》，该计划旨在确保到 2030 年人人都能连接安全和负担得起的互联网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的影响

8.34 2020 年由于受 COVID-19 影响，会员国决定将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区域和全球政府间筹备会议推迟到 2021 年举行。其中一些会议的筹备工作已进入后期阶段。随着 COVID-19 大流行的持续，并鉴于筹备进程的连续性，需要按照大会第 74/232 B 号决议的规定，重新安排原定于 2021 年 3 月举行的第五次会议。

8.35 但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确定了更多可交付成果，并对现有成果进行了修改，以回应会员国提出的支持制定政策以减少 COVID-19 大流行负面影响的请求，即促进就全球应对最不发达国家为遏制该病毒传播及其对健康、社会和经济影响的具体需要进行对话。本次级方案支持最不发达国家集团拟定其关于 COVID-19 的立场文件，并主张制定一套全面的一揽子支援计划。本次级方案还协助常务副秘书长向最不发达国家进行了虚拟情况通报，并举办了一系列网络研讨会，在各利益攸关方参与下提供了有关政策选择和现有支持的信息。在驻地协调员的参与下，为最不发达国家国家协调中心举办了讲习班，为同行学习和交流各国的疫情对策提供了平台。对下一份最不发达国家状况报告的主题进行了重新构思，其重点将放在 COVID-19 大流行对最不发达国家的多方面影响以及增强其复原力的方式上。此外由于旅行限制，本次级方案以虚拟形式举行了一些计划中的会议，包括最不发达国家年度部长级会议。

2022 年的计划成果

8.36 2022 年的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个新的计划成果。

成果 1：联合国系统为最不发达国家毕业提供支持的期限得以延长[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8.37 本次级方案继续确保根据其任务规定，更好地协调联合国系统向即将毕业的最不发达国家提供的支持。本次级方案召集了最不发达国家毕业问题机构间工作队三届会议，其中一届专门讨论所罗门群岛问题，与驻地协调员密切合作，制定共同工作方案，协助该国政府制定平稳过渡战略。本次级方案还与发展政策委员会秘书处合作，支持在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举行毕业会议。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向瓦努阿图(2020 年 12 月 4 日毕业)提供政策咨询和援助，最终通过了大会第 75/128 号决议，邀请发展伙伴向瓦努阿图平稳过渡战略的执行工作提供全力支持。

8.38 上述工作有助于一个最不发达国家制定了平稳过渡战略，并使另一个最不发达国家开始制定此类战略，部分实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至少两个最不发达国家编制此类战略的计划目标。

[1]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0))所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8.39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有关的工作。为了促进实现这一目标的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支持制定加强对即将毕业国家的支持措施的备选方案，供会员国考虑。预期进展情况见下文业绩计量(见表 8.3)。

表 8.3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目前预定毕业的最不发达国家尚未完成平稳过渡战略	预定毕业的最不发达国家在联合国机构支持下开始拟订平稳过渡战略	一个最不发达国家制定了平稳过渡战略，而另一个国家已经开始制定这种战略	将毕业国家和已毕业国家分享经验教训	会员国对即将毕业的国家采取更有力的支持措施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成果 2：促进最落后国家在可持续发展方面取得进展的全球新框架[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8.40 本次级方案修改了做法和战略，以适应 COVID-19 大流行给联合国工作带来的前所未有的情况。原计划于 2020 年在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之前举行的区域和全球一级的主要政府间筹备会议被迫推迟。根据大会第 74/232 B 号决议，筹备会议改期至 2021 年，第五次会议改期至 2022 年。2020 年，本次级方案制定了伙伴关系计划，与各国议会联盟、最不发达国家观察、秘书长青年问题特使和卡塔尔教育、科学和社区发展基金会结成伙伴，并与联合国系统和其他组织合作，包括通过虚拟情况通报会，在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代表的积极参与下，确保基础广泛和包容各方的多利益攸关方参与会议筹备进程。

8.41 上述工作有助于多利益攸关方伙伴参加第五次会议的筹备会议，实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中反映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8.42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有关的工作。为了促进实现这一目标的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支持和促进与各利益攸关方的有效伙伴关系。预期进展情况见下文业绩计量(见表 8.4)。

[2] 如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表 8.4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会员国通过了大会第 73/242 号决议，决定召开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	会员国通过了大会第 74/232 号决议，呼吁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有效参与该次会议	多利益攸关方伙伴参加了会议的筹备会议	通过了反映所有利益攸关方观点的、注重行动的新的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	会员国与各利益攸关方执行有效的伙伴关系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成果 3：通过执行新的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加快实现可持续发展的进展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8.43 在 COVID-19 大流行之前，最不发达国家在执行《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的优先领域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但这一点后来受到了影响。在这些国家中，多重危机依然普遍存在，有可能使实现可持续发展的进展脱轨，而贫穷和性别不平等现象严重，而且最近还在加剧。

8.44 COVID-19 还显著影响了生产能力和贸易，降低了国内生产总值增长。再加上大多数最不发达国家财政赤字不断扩大、外国直接投资和汇款减少，以及由此造成的不可持续的债务水平，预计 COVID-19 的影响将危及今后数年在实现可持续发展方面取得的进展。

8.45 COVID-19 还加剧了许多最不发达国家政府在将《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和其他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纳入其国家规划和预算系统方面遇到的严重的能力和体制限制。

8.46 本次级方案与会员国和包括联合国系统在内的相关利益攸关方接触，为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做准备，预计会议将商定一项大胆的行动纲领，支持最不发达国家努力开始更好地重建，并增强抵御未来冲击的复原力。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8.47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根据一份关于联合国系统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支持的报告，加强连贯性和优先次序可以帮助联合国在实地的工作更加有效。本次级方案建议，应根据联合国系统和其他国际组织各自的任务规定，将最不发达国家的特殊需要纳入战略计划，并纳入联合国系统和其他国际组织的年度工作方案。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加强与联合国其他实体的协作。本次级方案将支持秘书长在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期间召集一次联合国系统高级别活动，以确保充分动员联合国系统支持最不发达国家。本次级方案还将把重点放在加强联合国系统对最不发达国家支持的协调上，包括在工作方案中优先考虑最不发达国家，并加强技术支持，以克服它们在执行即将作为最不发

达国家问题会议成果通过的新的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方面遇到的挑战。一个专门的重点将是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将其作为可持续发展的核心驱动力之一。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8.48 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10 个最不发达国家在联合国系统的支持下，将新的行动纲领纳入其发展计划的主流就证明了这一点。这一纳入主流，预计将加强消除贫困和加快结构转型的政策(见表 8.5)。

表 8.5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	为动员联合国机构支持执行《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和筹备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而举行的机构间会议	发表关于联合国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支持的报告，并建议将这种支持纳入主流并确定优先次序	联合国各机构在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筹备进程中的贡献，分析挑战并承诺加强对最不发达国家的支持	在联合国系统的支持下，10 个最不发达国家将新的行动纲领纳入其发展计划的主流

立法授权

8.49 以下清单载列了本次级方案的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74/232 第四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20/16 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

应交付产出

8.50 表 8.6 按类别和次类别分列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宗旨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8.6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业绩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业绩	2022 年计划业绩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4**	**1**	**10**	**7**
1. 提交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包括关于《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的报告	1	1	1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业绩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业绩	2022 年 计划业绩
2. 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政府间筹备委员会的正式文件	3	—	3	—
3. 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正式文件	—	—	6	6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58**	**41**	**71**	**59**
4. 大会会议	13	10	13	13
5.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会议，包括关于《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的会议和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的会议	10	10	10	10
6. 《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区域审查会议	4	—	2	—
7. 最不发达国家年度部长级会议和关于其成果的磋商	5	5	5	5
8. 关于执行《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及其相关优先议题的特设专家组会议	3	3	3	3
9. 最不发达国家集团的会议	10	10	10	10
10. 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政府间筹备委员会的会议	8	—	10	—
11. 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会前活动	5	3	—	—
12. 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会议	—	—	18	18
B. **知识的产生和转移**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6**	**5**	**6**	**8**
13. 最不发达国家国家协调中心讲习班、部长级会议和关于《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执行问题的圆桌讨论	4	3	4	6
14. 面向主要利益攸关方的最不发达国家伙伴关系论坛	2	2	2	2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3**	**11**	**8**	**14**
15. 关于最不发达国家状况的报告	1	—	1	1
16. 关于《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执行情况以及与可持续发展目标和《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协同作用的报告	3	2	3	—
17. 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筹备工作的报告	1	1	—	—
18. 关于最不发达国家毕业进展情况的报告(电子版)	—	—	—	1
19. 关于新的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具体领域执行情况的报告	—	—	—	4
20. 关于与最不发达国家有关的关键问题的专题思考和背景说明(电子版)	8	8	4	8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向最不发达国家组提供实质性支持；向所有会员国介绍高级代表办事处和最不发达国家技术库的工作情况；关于执行《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的咨询意见；为方案问题高级别委员会和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的会议提供实质性咨询意见；支持宽带委员会的工作并参加会议，倡导支持最不发达国家。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全球外联运动的宣传材料，提高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对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产生的《行动纲领》的认识和问责；开展有关即将毕业的宣传活动，倡导加强平稳过渡措施。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最不发达国家问题的新闻稿和新闻发布会；编辑意见(专栏)，确保最不发达国家问题处于国际发展话语的前沿。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有关最不发达国家问题的在线信息；关于《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所取得进展的宣传运动(包括视频、信息图表和其他社交媒体材料)；关于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网页，向所有会员国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提供关于会议成果的信息。

次级方案 2
内陆发展中国家

目标

8.51 本次级方案的目标是加强政策和能力，改善内陆发展中国家的连通性，以支持其可持续发展，降低其贸易交易成本，加强其区域合作，增加其区域、次区域和全球贸易，并加强其机构以及社会和环境保护；并加强内陆发展中国家的结构转型，促进可持续发展。

战略

8.52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支持会员国的政府间进程，包括根据《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2030 年议程》、《2063 年议程：我们希望的非洲》和《巴黎协定》，在其小组会议上向内陆发展中国家提供以证据为依据的实质性支持。本次级方案还将开展有关《维也纳行动纲领》优先事项的分析工作，分析结果将作为信息资料以指导后援支助以及能力建设和宣传活动。此外，本次级方案将组织能力建设活动，促进内陆发展中国家和过境发展中国家就《维也纳行动纲领》的行动中优先事项交流经验并相互学习。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开展宣传活动，以加强国际社会对执行《维也纳行动纲领》、《高级别中期审查政治宣言》和《2030 年议程》的支持。本次级方案还将协调和监测加速执行《维也纳行动纲领》路线图的有效执行情况。

8.53 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向内陆发展中国家提供实质性支持，包括通过分析报告和讲习班，促进与相关国际组织和私营部门的互动，鼓励会员国分享经验和相互学习，并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加强机构间执行工作的协调一致和路线图的有效执行。

8.54 本次级方案计划就 COVID-19 对内陆发展中国家的影响开展分析工作，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支持会员国，将 COVID-19 纳入处理《维也纳行动纲领》优先领域的工作，促进内陆发展中国家之间交流经验，并倡导加强对恢复工作的支持。

8.55 上述工作预计将产生以下成果：

(a) 增加包括联合国系统在内的国际社会对内陆发展中国家的支持，以解决内陆发展中国家因内陆环境而产生的需要和挑战；

(b) 内陆发展中国家更多地采取加强过境和贸易便利化的举措；

(c) 加强内陆发展中国家的能力以设计和拟定促进其经济结构改革的政策。

8.56 计划中的 COVID-19 相关问题支持预计将增强内陆发展中国家制定促进恢复和建设复原力的政策的能力。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8.5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COVID-19 期间加强对内陆发展中国家的过境和贸易

8.58 邻国为遏制 COVID-19 传播而实施的跨境限制措施影响了进口至内陆发展中国家的必需品和服务的畅通，包括医疗和药品以及食品。对此，本次级方案加强了宣传活动，呼吁过境发展中国家和内陆发展中国家保持边境开放，为过境提供便利，并提高 COVID-19 大流行期间采取的与贸易有关措施的透明度。

8.59 本次级方案协调编写了联合国关于内陆发展中国家通畅过境和运输便利化的联合呼吁，以及与世界海关组织关于 COVID-19 大流行期间便利贸易和过境的联合声明。本次级方案还为起草内陆发展中国家关于在 COVID-19 行动的呼吁以及内陆发展中国家年度部长级会议的成果提供了实质性支持。部长级会议的声明和成果鼓励内陆发展中国家和过境国保持货物和供应链的跨境运输网络通畅，同时保护运输工人和公民的安全，并呼吁各国政府以及边防和海关机构共同努力，简化、便利和快速向内陆发展中国家清关关键医疗设备和食品等基本货物。本次级方案主张在COVID-19大流行期间加强内陆发展中国家与过境国之间的跨界协作和区域合作。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8.60 上述工作为实现这一目标做出了贡献，两个会员国在 COVID-19 期间采取了便利贸易和过境的举措(见表 8.7)，证明了这一点。例如，尼泊尔海关成立了一个快速反应小组，以确保必需品在两小时内清关，而不丹实施零接触清关程序，并在最小干扰的情况下放行货物。

表 8.7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两个会员国通过了 COVID-19 期间促进贸易和过境便利化的倡议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的影响

8.61 2020 年由于受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推迟了在关于内陆发展中国家更多参与相关区域和双边合作框架并加入国际公约和走廊发展的技术合作项目下，为内陆发展中国家准备改善运输连通性的可由银行担保的基础设施项目的能力建设培训。这些变化导致内陆发展中国家延迟获得基础设施发展的供资。

8.62 但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开展了新的和经修改的活动，支持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本次级方案为内陆发展中国家就其在

COVID-19 问题上的集团立场进行磋商提供了实质性支持，并为其主席团会议和大使级会议提供了支持。本次级方案还协调编写了联合国关于内陆发展中国家通畅过境和运输便利化的联合呼吁，其中包括了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非洲经济委员会、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和欧洲经济委员会。本次级方案还与世界海关组织共同编写了一份关于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便利贸易和过境的联合声明。这一大流行病导致了机构间协商小组会议的虚拟举行，该小组会议讨论了在内陆发展中国家部长级会议上通过的加快执行《维也纳行动纲领》路线图的编制工作。本次级方案编写了一份关于 COVID-19 大流行影响的分析报告，载于秘书长关于《维也纳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的报告(A/75/285)。本次级方案还虚拟举办了几场活动，并在这些活动上把重点放在 COVID-19 上。如下文成果 1 所示，这些新的和经修改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的计划成果

8.63 2022 年的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个新的计划成果。

成果 1：加速内陆发展中国家的连通性 [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8.64 本次级方案继续开展与支持内陆发展中国家和过境国改善连通性和贸易便利化有关的工作。由于 COVID-19 大流行的爆发，本次级方案不得不调整其计划的活动和支持。本次级方案并未为内陆发展中国家和过境国计划开展能力建设活动，而是侧重于促进分享关于加强内陆发展中国家连通性以及通过和执行简化且协调统一的国际贸易程序的有效解决办法的经验。此外，鉴于为遏制 COVID-19 传播所采取的措施，本次级方案利用其宣传和协调作用，促进采取国际行动，确保往返内陆发展中国家的通畅过境和运输便利化。

8.65 上述工作有助于两个内陆发展中国家通过和执行简化且协调统一的国际贸易程序，这部分实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至少两个内陆发展中国家已准备好可由银行担保的公路基础设施项目以供投资以及通过和执行简化且协调统一的国际贸易程序的计划目标。COVID-19 大流行给内陆发展中国家和过境国规划和提供能力建设活动以开发可由银行担保的公路基础设施项目带来了挑战。尽管存在这些挑战，土库曼斯坦还是批准了管理欧亚大陆国际运输的六项国际协定和议定书，而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交存了《政府间陆港协定》批准书。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8.66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有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与联合国其他实体、区域和

[3]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0))所示。

国际组织合作开展能力建设活动，以推广制定可由银行担保的基础设施项目和走廊发展以及其他解决办法方面的最佳做法，以增强内陆发展中国家的连通性。预期进展情况见下文业绩计量(见表 8.8)。

表 8.8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内陆发展中国家已表示有兴趣在以下方面进行能力建设：开发可由银行担保的基础设施项目，采用和执行简化且协调统一的国际贸易程序	内陆发展中国家已承诺在以下方面进行能力建设：开发可由银行担保的基础设施项目，采用和执行简化且协调统一的国际贸易程序	两个内陆发展中国家通过并实施了简化且协调统一的国际贸易程序	内陆发展中国家和过境国至少实施 2 项关于过境、贸易便利化、走廊开发和结构经济转型的具体举措	至少有两个内陆发展中国家准备了可供投资的可由银行担保的基础设施项目，或实施了其他过境和贸易便利化解决办法，以增强连通性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成果 2：加强过境工作，促进内陆发展中国家提高贸易潜力 [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8.67 本次级方案编写了一份报告，提高了内陆发展中国家对最佳做法的认识，以制定有利的文书，支持走廊功能，促进基础设施发展、贸易和运输便利化。本次级方案还协调编写了一份联合国联合呼吁，要求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为通往内陆发展中国家提供顺利的过境和贸易及运输便利。本次级方案还编写了一份关于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改善与内陆发展中国家运输互联互通的报告。

8.68 上述工作促进通过了大会第 75/233 号决议，并促进采纳了内陆发展中国家和过境国正在实施的关于过境、贸易便利化和经济结构转型的三项具体举措，这达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中反映的计划目标。这些举措包括巴拉圭在 2020 年实现出口程序数字化，以促进货物快速流动；一些内陆发展中国家实施了货物快速通关的措施，例如在博茨瓦纳和斯威士兰。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8.69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在 COVID-19 时代开展宣传活动、实质性分析工作并建设内陆发展中国家在加强过境、运输互联互通和贸易便利化方面的能力。预期的进展情况见下文业绩计量(见表 8.9)。

[4] 如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表 8.9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会员国表示有兴趣应对过境方面的挑战，呼吁迅速批准和实施世贸组织《贸易便利化协定》	会员国批准世界贸易组织《贸易便利化协定》，呼吁所有尚未批准《协定》的会员国予以批准	• 会员国通过大会第75/233号决议 • 通过内陆发展中国家和过境国正在实施的关于过境、贸易便利化和经济结构转型的三项具体举措	会员国采取新举措改善过境、贸易便利化和结构转型	报告根据《世界贸易组织贸易便利化协定》加强执行贸易便利化措施的会员国数量增加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联合国对内陆发展中国家的支持更加协调一致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8.70 借助《维也纳行动纲领》中期审查带来的势头，内陆发展中国家请秘书长为《维也纳行动纲领》剩余的五年制定路线图，以加快其实施。本次级方案牵头开展联合国与其他国际组织在 2020 年制定路线图的协调工作。路线图确定了需要专门和紧急关注的举措，包括过境、贸易和运输便利化；能源和信通技术；结构转型；内陆发展中国家与过境国之间的合作；执行手段、气候变化、COVID-19 和性别平等。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8.71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高级代表办公室需要加紧努力，协调联合国对《维也纳行动纲领》的支持，使内陆发展中国家能够从更强的一致性和协同作用中受益。为汲取这一经验教训，为了促进联合国对内陆发展中国家的支持产生影响，本次级方案将与联合国其他机构合作，推进加速执行《维也纳行动纲领》的路线图。这要求加强与驻地协调员办事处的接触，开展联合能力建设活动，开展共同的宣传和提高认识活动，并提供联合分析和实质性产品，以促进决策和政府间成果。本次级方案还将与各区域委员会、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世界贸易组织、世界海关组织、世界银行和区域开发银行等相关组织建立伙伴关系，以促进协调一致地执行《维也纳行动纲领》，并加强对路线图活动执行情况的监测和报告。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8.72 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执行路线图所列过境、运输、贸易便利化、能源和信通技术发展、经济结构转型方面至少五项新举措的会员国数量即说明了这一点(见表 8.10)。

表 8.10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	会员国呼吁联合国系统提供支持，加快执行《维也纳行动纲领》(大会第 74/15 号决议)	会员国请秘书长编写一份联合国为执行《维也纳行动纲领》提供协调支持的路线图	会员国实施路线图中包含的至少两项新举措	会员国实施路线图中的至少五项新举措，包括过境、运输、贸易便利化、能源和信通技术发展以及经济结构转型

立法授权

8.73 以下清单载列了本次级方案的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9/137	《维也纳宣言》和《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	74/15	关于《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执行情况高级别中期审查的政治宣言
70/1	《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3/243; 74/233; 75/228	第二次联合国内陆发展中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应交付产出

8.74 表 8.1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8.11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	**1**	**1**	**1**
1. 向大会提交的报告，包括《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执行情况报告	1	1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35**	**38**	**35**	**39**
2. 大会第二委员会的正式会议和非正式磋商	13	14	13	15
3.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会议	2	2	2	2
4. 内陆发展中国家年度部长级会议、关于这些会议成果的磋商、其他部长级会议	10	10	10	10
5. 内陆发展中国家集团会议	10	12	10	12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6. 专题问题专家组会议(经济结构转型、可持续发展、贸易便利化措施、COVID-19 和内陆发展中国家其他相关问题)	—	—	—	2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实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3**	**2**	**3**	**3**
7. 加强内陆发展中国家国际智库分析能力的项目	1	1	1	1
8. 加强私营部门在执行《维也纳行动纲领》、贸易便利化和结构转型方面作用的项目	1	1	1	1
9. 关于内陆发展中国家加强参与相关区域和双边合作框架并加入国际公约和走廊发展的项目	1	—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3**	**2**	**4**	**7**
10. 关于能力建设的圆桌讨论会	1	1	1	1
11. 内陆发展中国家国家协调中心讲习班	—	—	—	1
12. 关于最佳做法的专题小组讨论	1	1	1	1
13. 就能力建设、最佳做法、《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主题领域及其他联合国工作开展活动，包括 COVID-19、能源、信通技术、基础设施、可持续发展目标 14、气候变化、荒漠化	1	—	2	4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5**	**5**	**4**	**4**
14. 有关《维也纳行动纲领》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专题和指标的报告	2	2	2	2
15. 内陆发展中国家专题发展问题报告	3	3	2	2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宣传：向内陆发展中国家组提供实务支持；向 32 个内陆发展中国家、34 个过境国和 28 个发展伙伴介绍高级代表办公室的工作；促进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维也纳行动纲领》的会外活动；为 32 个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其他联合国组织提供实务咨询，确保国家和区域一级执行、监测和跟进《维也纳行动纲领》与《2030 年议程》的工作做到协同增效和协调一致；为《2030 年议程》联合国全系统监测和后续框架编写关于内陆发展中国家的资料。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内陆发展中国家指标数据库。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支持内陆发展中国家全球外联运动的宣传材料。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内陆发展中国家问题的新闻稿和新闻发布会。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更新和维护有关内陆发展中国家问题的在线信息；维护本次级方案的网页。

次级方案 3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目标

8.75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使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在经济、社会、环境方面提高可持续应对能力。

战略

8.76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宣传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在实现可持续发展方面的特殊情况；在优先领域为这些国家调集更多资源；提供更有组织的支持，以促进协作式的伙伴关系，特别是这些国家与私营部门之间的协作式伙伴关系；加强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的一致性和协调，包括向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国家协调中心网络提供更有组织的支持；在支持这些国家的联合国各实体之间加强协调。

8.77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向会员国提供支持，将从 COVID-19 中恢复的工作纳入《萨摩亚途径》的实施工作，促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之间的经验交流，倡导在应对 COVID-19 影响方面加强支持和增加资源，并确保联合国系统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为恢复工作提供协调一致的支持。

8.78 上述工作预计将加强国际支持措施，使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能够实施《萨摩亚途径》、《巴黎协定》和这些国家的其他可持续发展优先事项。

8.79 计划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提供支持，预计这将通过加强和开发有针对性的政策工具，提高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融资机会。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8.8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增加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利用区域和全球平台得到协调支持的机会

8.81 联合国为应对 COVID-19 及其影响准备了全面的反应措施，包括协调一致的卫生对策，以及处理危机的社会经济方面。本次级方案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国家协调中心举行了虚拟区域会议，以分享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的经验和最佳做法，并按照“重建得更好”的原则，将《萨摩亚途径》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纳入国家发展进程的主流。在会议期间，来自太平洋和加勒比地区的与会者讨论了各自地区的联合国 COVID-19 应对框架的情况，并确定了如何更好地利用区域和全球平台获得协调一致的技术支持以及财政资源和其他资源，重点着眼于健康、气候变化、减少灾害风险、减少失业、促进性别平等、赋予妇女和女童权能等。来自大西洋、印度洋和南海地区国家的国家协调中心 2020 年会议从这些讨论中受益，得以探索有关办法，以便能够或更好地从联合国 COVID-19 应对区域平台中受益。这次会议为加强大西洋、印度洋和南海地区的协调奠定了基础，因为该地区缺乏统一的协调机制。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8.82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所有 38 个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都受益于联合国在区域和全球一级的 COVID-19 应对工作(包括技术支持和财政资源)即说明了这一点(见表 8.12)。

表 8.1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国家协调中心网络在《萨摩亚路径》中期审查区域间筹备会议期间建立和启用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国家协调中心网络举行第二次会议，通过其职权范围	所有 38 个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都受益于联合国在区域和全球层面的 COVID-19 应对工作，包括技术支持和财政资源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8.83 由于 2020 年期间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改变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国家协调中心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全球商业网络论坛会议的做法。对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国家协调中心，本次级方案按区域(太平洋区域、加勒比区域以及大西洋、印度洋和南海区域)分别组织了三次虚拟会议，而不是按照惯例与所有国家协调中心共同举行一次会议，因为各区域之间的时差很大。分别举行会议意味着对跨区域问题的协调受到限制，关于商业网络机会的讨论也有很大差别。论坛分为两部分，在 2020 年举行专题网络研讨会，并计划在 2021 年举行面对面会议。这些变化对 2020 年的方案执行情况产生了影响，具体见下文成果 1。

8.84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确定了新活动和经调整的活动，以支持会员国处理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本次级方案的重点是编写一份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发展筹资的报告，其中考虑到 COVID-19 的影响以及增加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支持的必要性。与计划中的其他技术材料相比，该报告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来说是更为紧迫的优先事项，为其参与 COVID-19 时代及以后的发展筹资进程提供了信息。其他技术材料的出版被推迟到 2021 年。本次级方案还召开或支持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国家协调中心、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机构间协商小组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伙伴关系指导委员会的会议，并就多国办事处审查进行了协商，所有这些都关注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应对 COVID-19 和从中恢复的情况。这些会议有助于促进联合国系统在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作出更加一致、有针对性、有效的反应。本次级方案还以虚拟形式举办了几项活动，并在其中纳入了对 COVID-19 的关注。这些活动包括在 COVID-19 时代及其后发展筹资进程的间隙，举行了一次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债务风险的会议，以便制定和审议针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应对措施和恢复途径。新的和经修改的应交付成果有助于在 2020 年取得成果，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的成果中所述。

2022 年计划成果

8.85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加强私营部门对海洋事务的参与 [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8.86 本次级方案与世界海洋理事会合作，于 2020 年 11 月召开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全球商业网络论坛的筹备性网络研讨会，以加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全球商业网络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伙伴关系框架与海洋有关的私营部门网络和专门知识，以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此外，本次级方案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合作开展活动，增加私营部门在海洋领域的参与，包括在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伙伴关系框架内的参与。

8.87 上述工作促成了 5 个新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全球商业网络与海洋有关的伙伴关系，但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体现的 10 个新伙伴关系的计划目标。由于 COVID-19 的影响，包括推迟举行联合国支持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 14 会议、“我们的海洋”会议和计划面对面举行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全球商业网络论坛，2020 年的计划目标无法实现。因此，在建立本期间所设想的与海洋有关的伙伴关系方面，与私营部门建立关系和互动的机会有限。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8.88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进一步实现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在 2022 年实施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全球商业网络有关的活动路线图，以促进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建立更多的私营部门伙伴关系，支持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4。预期的进展情况见下文业绩计量(见下图)。

业绩计量：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全球商业网络与海洋有关的伙伴关系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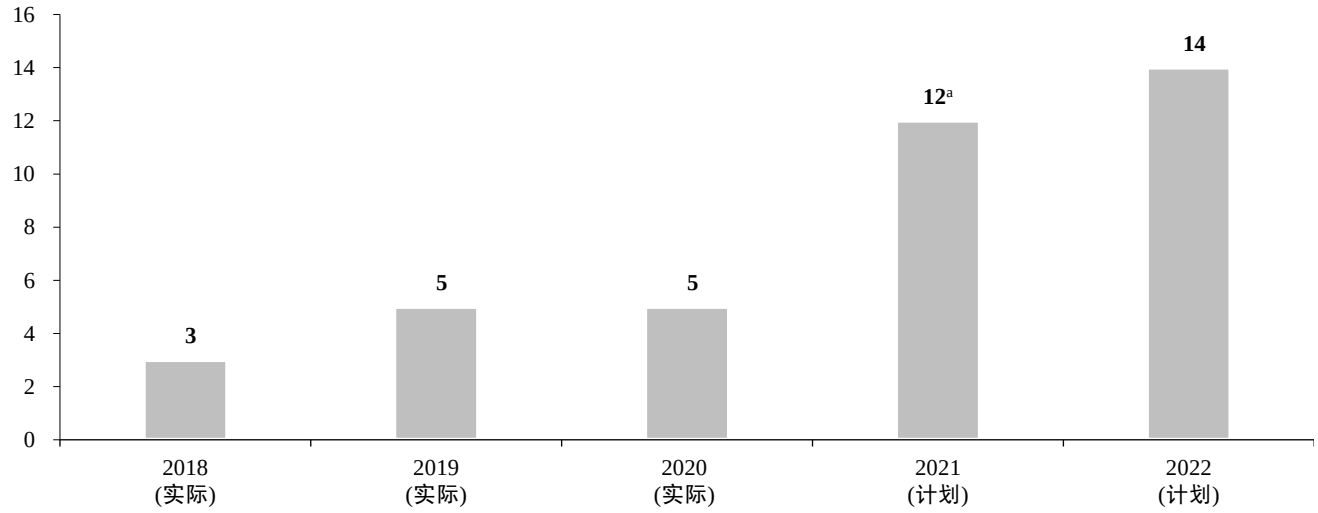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5]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0))所示。

成果 2：加强联合国系统的协调和一致性，以支持《萨摩亚路径》的实施[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8.89 本次级方案促进了政府间协商，以为秘书长关于多国办事处审查执行情况的最后建议提供信息，包括将重点放在联合国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COVID-19 应对框架上。

8.90 上述工作促进了大会第 74/297 号决议的通过，这实现了计划目标，即会员国同意通过实施多国办事处审查，加强联合国支持并加强与国家优先事项和《萨摩亚途径》的一致性，这反映在 2021 年的方案预算中。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8.91 本次级方案将按照大会第 74/297 号决议所述，并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有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促进在整个执行阶段和之后与所有有关国家进行透明和包容性的协商，以就多国办事处审查进行定期监测、报告和跟踪。预期的进展情况见下文业绩计量(见表 8.13)。

表 8.13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利益攸关方参加《萨摩亚途径》中期审查区域和区域间筹备会议，除其他外，呼吁加强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协调，以解决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有关的问题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强烈表示，需要在《萨摩亚途径》中期审查框架内提供更有针对性的支持	通过大会第 74/297 号决议	通报已经建立或开展与气候变化、气候适应能力和温室气体排放有关的综合政策、战略、计划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数目增加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审查多国办事处审查的执行情况，以期进一步加强联合国有针对性的支持，包括加强与气候变化、气候适应能力和温室气体排放有关的政策支持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通过加强和发展政策工具，增加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获得融资的机会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8.92 人们普遍认为，需要增加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获得优惠融资的机会，以实现《2030 年议程》。在 2019 年通过的《萨摩亚途径》高级别中期审查政治宣言中，各国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部长和高级代表认识到，需要制定方法，更充分地考虑到中等收入国家复杂多样的现实。此外，他们指出，需要分析可能的措施，通

[6] 如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过例外情况和多层面评估，扩大获得融资的资格范围。2020 年，在 COVID-19 时代及其后发展筹资进程的背景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重申需要政策工具，以改善其获得必要融资的情况，解决日益严重的流动性危机和债务危机。2020 年 12 月，大会通过了第 75/215 号决议，其中呼吁秘书长就制定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多维脆弱性指数包括最终确定和使用该指数的可能性提出建议。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8.93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为应对诸如 COVID-19 大流行造成的极端冲击而采取的零散措施可能会妨碍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获得融资提供重点突出、可行的解决方案，这主要是由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中高收入地位。需要采取有针对性、更加灵活的措施，其中充分考虑到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独特和不断变化的情况，以帮助它们更好地应对所面临的多重危机。为汲取这一经验教训，本次级方案将从 2021 年开始，协调联合国的工作，以履行任务，就制定多维脆弱性指数提出具体建议。此类指数有可能提供参考，促进确定向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提供有针对性的发展融资、技术援助和其他国际支持措施的方式，以使这些国家能够更好地抵御大流行病等极端冲击，并建立可持续的经济、社会和环境复原力。本次级方案将在 2022 年继续在相关论坛上倡导更广泛地采纳和利用有利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改进措施，进而使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获得可量化的利益。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8.94 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具体表现为加强国际支持措施，使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能够更好地抵御极端冲击，建立可持续的经济、社会和环境复原力(见表 8.14)。

表 8.14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	在《萨摩亚途径》中期审查的政治宣言中，承认有必要制定方法，更好地考虑到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复杂多样的现实	大会通过了第 75/215 号决议，其中促请秘书长就制定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多维脆弱性指数包括最终确定和使用该指数的可能性提出建议	大会审议秘书长将在第 75/215 号决议执行情况报告中提出的关于多维脆弱性指数的建议	加强国际支持措施，使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能够更好地抵御极端冲击，建立可持续的经济、社会和环境复原力

立法授权

8.95 以下清单载列了本次级方案的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59/311	审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国际会议
69/15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
72/279	在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背景下重新定位联合国发展系统
72/307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高级别审查的方式
73/228; 74/217; 75/215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和《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74/3	审查落实《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过程中处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优先事项方面进展情况高级别会议的政治宣言

应交付产出

8.96 表 8.15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8.15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6**	**11**	**9**	**9**
1. 大会第二委员会的会议和协商	2	6	3	3
2.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的会议和协商	2	4	2	2
3.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集团的会议	1	1	2	2
4. 关于将《萨摩亚途径》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相关问题纳入联合国系统工作主流和加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相关问题在联合国各项进程中的一致性的专家组会议	1	—	2	2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实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	**—**	**1**	**1**
5. 关于加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从私营部门吸引气候融资能力的项目	—	—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9**	**9**	**14**	**15**
6. 关于发展伙伴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的研讨会	2	1	2	2
7. 关于支持小岛屿国家联盟实施《萨摩亚途径》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研讨会或活动	1	—	2	2
8. 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国家协调中心就协调努力以实现和监测《萨摩亚途径》和《2030 年议程》落实情况举行的研讨会	1	3	4	4
9. 关于联合国系统和其他国际政府间机构(包括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为其成员的区域政府间组织)如何通过共同努力和活动加强协作的讨论会	2	—	3	3
10. 关于私营部门参与支持实施《萨摩亚途径》的研讨会	1	3	1	2
11. 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获取气候变化相关融资以实现发展目标的研讨会	2	2	2	2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	**4**	**—**	**1**
12. 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发展筹资的报告	—	1	—	—
13. 关于将《萨摩亚途径》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相关问题纳入联合国系统工作主流和加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相关问题在联合国各项进程中的一致性的专家组会议的报告	—	3	—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5**	**1**	**10**	**14**
14. 关于实施《萨摩亚途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和《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信息	2	—	2	2
15. 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和《萨摩亚途径》提供的国际支持(打印和电子版本)	1	1	2	2
16. 在大会及其附属机构请求下就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与《萨摩亚途径》和《2030 年议程》的融资、落实和监测相关的事项开展的评估研究(电子版本)	—	—	2	2
17. 关于在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落实《2030 年议程》相关问题的专题构想文件和背景说明(电子版本)	1	—	2	6
18. 关于将《萨摩亚途径》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相关问题纳入联合国系统工作主流和加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相关问题在联合国各项进程中的一致性的专家组会议的报告	1	—	2	2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为 38 个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 3 个区域实体和 5 个全球实体提供支持的实质性活动；向 38 个会员国介绍办公室的工作情况；在适当论坛上宣传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在实现可持续发展方面的特殊情况。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可持续发展相关事项的活动，包括传播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在实现可持续发展方面的特殊情况的材料。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相关问题的新闻稿和新闻发布会，以及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记者就联合国相关进程和活动开展持续互动。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更新和维护有关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问题的在线信息，维护次级方案网页，具体包括支持第四次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问题国际会议的筹备进程。

方案 9

联合国系统支持非洲联盟《2063 年议程：我们希望的非洲》——推进执行进展的战略伙伴关系

对《2063 年议程》后续执行计划的承诺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9.1 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的职责包括：确保联合国采取一致、统筹的办法支援非洲，弥补存在的空白；跟踪联合国全球首脑会议所有与非洲相关成果的执行情况；协调指导与非洲相关报告及意见的编写工作；就影响非洲的关键问题启动报告工作；监测各方对非洲发展所作承诺的履行情况，为支持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目前已列入《2063 年议程：我们希望的非洲》)协调全球宣传工作。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经委会)负责促进其成员国的经济和社会发展。非洲经委会促进区域一体化，推动为非洲的发展开展国际合作，受命在区域和次区域两级开展活动，获取资源，将其用于解决非洲的优先事项。非洲经委会为增强工作效益，特别注重收集最新的区域原始统计数据，从而做到：将政策研究和宣传工作建立在明确的客观证据基础之上；促进政策共识；发展有效的能力；就重点专题领域提供咨询服务。全球传播部使国际社会在以下方面提高认识：非洲的经济、政治、社会状况；非洲、联合国、国际社会如何努力促进该区域实现经济复苏、获得可持续发展、达至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目标、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特别顾问办公室、非洲经委会、全球传播部的任务来自有关决议决定所确定的优先事项。这些决议决定包括大会第 32/197、第 57/7、第 57/300、第 61/296、第 66/293 号决议，也包括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671(XXV) A 和第 1998/46 号决议。

9.2 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给卫生系统、社会保障机构、就业、教育等对非洲发展至关重要的领域带来了影响，因此迫切需要加大协调和宣传工作力度，确保为应对疫情影响而规划与实施的方案及项目符合《2063 年议程》，也符合非洲联盟与非洲国家为实现强劲复苏而确定的优先事项。COVID-19 疫情尽管带来了挑战，但为向前建设、建设得更好提供了机遇，也为在行动十年期间加快落实《2030 年议程》提供了机遇。为此，将需要具备强大的分析监测能力，从而精准地确定哪些关键性政策及方案具有倍增效应，能为非洲发展作出决定性贡献。

2022 年战略和外部因素

9.3 COVID-19 疫情表明任何国家都无法独自克服未来的挑战。但它给促进国际多边体系实现范式转变带来了机会，一个与非洲特别相关的机会。为此，需要采纳一种全新的叙事角度，做到既能反映、又能加强非洲作为全球舞台上关键利益

攸关方与重要参与者的作用，并能分享其成功事例及最佳做法。这种叙事角度为全球辩论增添对非洲发展至关重要的话题，如非法资金流动、工业化、贸易、农业自给自足、就业、数字经济、教育、青年。这是关于非洲的叙事角度，也是非洲自己的叙事角度，应在联合国内外得到充分接受。本方案的战略旨在促进采纳这一全新的叙事角度。

9.4 本方案战略的实施工作将遵循下述愿景，即：国际体系协调一致地支持非洲逐步发挥自己的潜力，成为充满希望、机会、繁荣的大陆。为将此愿景变为现实，本方案肩负一项战略性使命，即：在全球和区域级别为非洲代言，动员联合国系统、非洲会员国、国际伙伴、民间社会、私营部门以强大伙伴关系、创新、战略远见为基础，围绕非洲联盟的变革愿景支持在非洲大陆同时落实《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

9.5 为履行这一使命，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非洲经委会、全球传播部将开展以下工作：促进在联合国内部以积极而现实的态度讨论非洲事务，途径包括对数据和知识实施管理，传播会议报告、旗舰报告、政策简报、情况介绍、发言、秘书处编写的其他文件；组织突出非洲优先事项的重大活动和方案，使各方对非洲的主要机构、倡议、框架提高认识和尊重度。在联合国之外，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将通过发声挑战人们对非洲大陆的一些过时且往往是扭曲陈旧的看法，促进改变叙事角度，使其朝着更平衡的视角发展，做到反映非洲的实际情况、为推动积极变革发挥作用。

9.6 这三个实体将促进采纳这一全新叙事角度，包括在以下方面采取协调和互补的行动：政策分析、研究、制定；宣传；传播；全球和区域协调；监测与评估；对会员国的支持。本方案与非洲集团等利益攸关方协商制定了战略议程，用以指导方案活动围绕六个专题群组展开。这些专题群组因其影响日益增大而被确定为非洲发展的关键领域，包括：发展筹资；实现可持续发展从而建立持久和平；治理、复原力、人力资本；科学、技术、创新；工业化、人口红利、贸易，重点是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可持续能源、气候变化。本方案考虑到非洲青年对非洲大陆的发展发挥关键作用，因此将特别注重在每个专题群组内促进以青年为重点的政策和建议，特别是在解决人力资本和人口红利问题方面。

9.7 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非洲经委会、全球传播部 2022 年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反映 COVID-19 疫情给会员国造成的已知挑战及预期挑战。这些计划交付的成果和活动包括：加大协调力度，确保联合国系统采取一致、统筹的措施；政策简报与分析、对外沟通、宣传。三个次级方案均列举了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的具体例子。一如三个次级方案所示，预计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向会员国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实现 2022 年计划成果。

9.8 负责实施本方案的三个实体将在全球、区域、国家、地方各级与利益攸关方和其他实体开展合作，其中将继续以非洲会员国和非洲联盟机构为主要合作伙伴与其密切合作，特别是与非洲联盟委员会、非洲联盟发展署-非洲联盟发展新伙伴关系、各区域经济共同体、非洲同行审议机制秘书处、非洲能力建设基金会等实体密切合作。此外，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非洲经委会、全球传播部还将继

续促进与一系列会员国、国际组织、民间社会、私营部门、学术界、智库、散居国外非洲人等外部利益攸关方开展伙伴合作，在支助非洲于本方案战略所列关键领域获得发展的工作中加强共同做法、促进协同增效。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将领导全球一级在次级方案 1 下的合作努力，同时非洲经委会将领导区域、国家、地方各级在次级方案 2 下的合作。

9.9 在机构间协调和联络方面，将继续加强非洲事务部门间工作队这个重要论坛，供联合国各实体非洲工作所有支柱之间进行协商、实施战略协调、保持一致。该工作队为协助秘书长和联合国系统与非洲开展互动发挥重要作用。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作为工作队的秘书处已采取新的步骤，与工作队各成员实体共同以更系统化、更结构化、更有功效的方式安排工作队的工作，同时避免与其他现有协调机制发生重复工作的情况。特别是，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和非洲经委会正在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及驻地协调员制度密切合作，以确保通过工作队促进的战略协调与通过非洲区域协作平台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促进的区域和国家两级业务协调相辅相成。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与联合国驻非洲联盟办事处也在协调双方的活动，以免在工作上发生重叠。

9.10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2 年总体计划以下列规划假设为基础：

(a) 非洲国家朝着向前建设、建设得更好这一方向大幅度调整优先事项；

(b) 国际伙伴继续支持非洲实现可持续发展，途径包括作出财政捐助，提供技术支持，采纳增强非洲责任感、提高非洲权能的政策框架；

(c) 联合国与非洲联盟的伙伴合作进一步得到加强，途径是继续落实《联合国-非洲联盟加强和平与安全伙伴关系联合框架》、《非洲联盟-联合国〈2063 年议程〉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执行框架》、《非洲联盟-联合国人权框架》。

(d) 国际组织和伙伴致力于实施多利益攸关方项目和方案，支持落实《2030 年议程》、《2063 年议程》、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非洲联盟和非洲国家的优先事项；

(e) 联合国各实体积极参与经重振的非洲事务部门间工作队；

(f) 会员国积极参与非洲对话系列，也积极参加其他政策制定和宣传活动；

(g) 外部利益攸关方和潜在合作伙伴(包括媒体组织、学术机构、民间社会组织、创作群体)继续参与落实本方案的优先事项。

9.11 在 COVID-19 大流行方面，方案计划以下列假设为基础：2022 年可以交付拟议应交付产出和开展活动。不过，如果大流行进一步影响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将在 2022 年期间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进行调整。任何此类调整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进行报告。

9.12 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非洲经委会、全球传播部酌情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其方案活动、应交付产出、成果。例如，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在所编制的所有分析和政策文件中纳入性别平等观点，特别注重和平、安全、发展问题与

增强妇女和女童权能的关联性，还在宣传活动中针对实现妇女的人权和妇女在努力促进本国包容性可持续发展过程中面临的挑战举办具体活动。特别顾问办公室还在妇女地位委员会于总部举行年会期间积极参加关于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问题的会外活动，并与战略伙伴共同举办此类活动。在次级方案 2 下，将继续把性别平等观点纳入该次级方案以下方面的所有活动：为联合国支持非洲联盟和非洲联盟发展署完成其优先事项制定和落实相关办法，包括推动按性别分列统计数据，还包括开展区域协调工作。最后，在次级方案 3 下，全球传播部通过制作和传播信息产品，包括以妇女和性别平等为重点的“非洲复兴”平台，并通过在其所有多媒体产品、宣传运动和活动中促进均衡介绍男女人物的做法，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传播部还致力消除性别成见和对妇女的歧视，为此在其出版物、宣传运动和活动中广泛提供各种不同的视角，并确保突出妇女的声音。

9.13　本方案将以联合国残疾包容战略为指针，通过其活动和政策建议促进具体推动对残疾人包容的行动提案，并采取必要措施提高其产品和活动的无障碍程度。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9.14　2020 年期间，COVID-19 大流行对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了影响，包括取消了一些宣传活动、实地访问、专家组会议，还包括将另一些活动和讲习班改为虚拟会议。各次级方案均列举了影响的具体例子。如次级方案 3 的方案执行情况所示，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被改变做法和取消，也对 2020 年预期成果产生了影响。

9.15　不过，与此同时，2020 年在次级方案总体目标范围内修改了一些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开展了一些新活动，以支助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问题。这些修改和新活动包括宣传活动和协调工作。各次级方案均列举了经修改活动和新活动的具体例子。如各次级方案的方案执行情况所示，修改的和新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9.16　本方案认识到持续改进很重要，而且必须灵活应对会员国出现的意外情况和不断变化的需求，将吸取 2020 年针对疫情调整方案方面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经验教训的具体例子包括如何利用虚拟平台开展活动，作为达至更广泛受众的机会，从而提高宣传活动和信息产品的影响力，并更灵活地进行方案规划，适应新出现的情况。例如，次级方案 1、2、3 在 2022 年将继续增加对数字平台的使用，包括尽可能举行混合型(虚拟、面对面两种形式结合的)会议和活动。

立法授权

9.17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32/197	改组联合国系统的经济和社会部门	63/1	关于非洲发展需求的政治宣言
57/2	联合国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宣言	69/313	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
57/7	最后审查和评价 1990 年代联合国非洲发展新议程及支持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	70/1	《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57/300	加强联合国：进一步改革纲领	74/301	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执行进展情况和国际支持
61/296	联合国同非洲联盟的合作		

安全理事会决议

1197 (1998)	支持关于非洲的区域和分区域主动行动，并加强联合国和区域与分区域组织之间在预防冲突和维持和平方面的协调	2033 (2012)	联合国与非洲联盟的合作
		2282 (2016)	联合国建设和平架构审查
		2457 (2019)	平息非洲枪炮声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671(XXV) A	设立非洲经济委员会	2020/23	大会关于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第 71/243 号决议的执行进展情况
1998/46	联合国经济、社会及有关领域的结构改革与恢复活力的进一步措施		

应交付产出

9.18　表 9.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所有共有应交付产出。

表 9.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共有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4**	**4**	**4**	**4**
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1	1	1	1
2.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1	1	1	1
3. 第五委员会会议	1	1	1	1
4.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非洲发展相关项目的会议	1	1	1	1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	**—**	**—**	**1**
5. 非洲可持续发展研讨会	—	—	—	1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	**—**	**—**	**1**
6. 非洲可持续发展问题出版物	—	—	—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	**—**	**—**	**1**
7. 非洲可持续发展问题政策简报	—	—	—	1

评价活动

9.19 2020 年完成的下列评价和自我评价指导了拟定 2022 年方案计划的工作：

(a) 内部监督事务厅(监督厅)对方案的评价；

(b) 对次级方案 1 下报告起草过程的自我评价。

9.20 2022 年方案计划考虑到了上述评价和自我评价的结果。例如，按照监督厅的建议在方案中设立了行政领导和管理组成部分，从而确保对特别顾问的总体问责。对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的传播职能作出了调整，从而促进与全球传播部之间的互补效应。加强了各次级方案之间的协调，从而增强了计划活动之间的协同作用，特别是在实施各次级方案所述的成果方面。在次级方案 1 下，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将根据对报告起草过程的自我评价最大限度地发挥分析工作的作用，从而增加应交付产出的数目。

9.21 随着在副秘书长办公室设置规划、监测和评价职能，计划于 2022 年对次级方案 1 的所有活动进行自我评价。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全球宣传和支助工作的协调

目标

9.22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通过联合国系统连贯、统筹、有效的参与、全球倡导工作、与非洲会员国及非洲联盟的战略伙伴关系，推动有效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2063 年议程》。

战略

9.23 为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支持秘书长努力使联合国系统支助非洲的工作提高协调性、一致性，特别是在总部为非洲联盟发展署-新伙伴关系和《2063 年议程》承担协调中心职能，协调非洲事务部门间工作队的活动，并监测联合国系统支持非洲可持续发展的情况。为此，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将在规划、监测、评价等领域进一步加强其姿态和能力，以便能够根据《2063 年议程》和第一个十年执行计划所规定的非洲联盟和非洲会员国优先事项促进联合国系统在非洲的战略规划和方案编制工作。

9.24 本次级方案还计划在对影响非洲的关键问题和新出现问题开展趋势及前瞻性分析的基础上进一步提供政策咨询，同时继续支持非洲会员国参与政府间进程，并为关于非洲可持续发展相关问题的政府间审议工作提供协助。为此，本办公室将大力增强进行前景扫描和分析的能力，特别是提高数据管理能力，从而掌握非洲经济、政治、社会发展所有领域新出现的趋势、挑战、机遇。

9.25 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将协同次级方案 3 一起制定、执行传播与全球宣传战略，建立支持新伙伴关系和《2063 年议程》的全球倡导平台，利用一切传播渠道动员全球舆论，宣传非洲，促进采纳新的叙事角度。

9.26 本次级方案将启动和加强联合国监测机制，包括增强数据管理和分析能力，从而持续跟踪对《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的承诺情况以及对执行工作的支持情况，为此将制定明确的基准、指标，并酌情提出纠正措施，以便加强非洲发展协助承诺的履行以及相互问责。

9.27 本次级方案计划进一步加强联合国系统内部的战略协调，在 COVID-19 疫情相关问题上支持会员国，协助以一致、统筹的方式支持非洲根据《2063 年议程》所规定的非洲联盟优先事项向前建设、建设得更好。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将制定并落实伙伴关系及技术合作战略，以促进与非洲会员国和非洲联盟机构开展战略伙伴合作，并促进利用联合国的知识和能力，为此将与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围绕旗舰举措和项目开展技术合作。

9.28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联合国系统在支助非洲方面采取更加一致、统筹的办法；

(b) 联合国系统与非洲联盟等非洲机构加强合作，联合国与非洲联盟在支持落实《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方面的活动形成更强的互补；

(c) 联合国系统和广大国际社会更有能力以更统筹的方式应对影响非洲发展的各种挑战，包括考虑到并填补现存的差距；

(d) 政府间会议讨论的内容与非洲国家和非洲联盟的优先事项更加一致，将非洲观点更多地纳入全球辩论和决定；

(e) 加强对利益攸关方的问责；

(f) 国际社会对非洲联盟的观点、非洲国家的现实、非洲国家的优先事项增强认识和理解。

9.29 计划就 COVID-19 相关问题提供的支持预计能加快复苏，有助于改变模式，推进向前建设、建设得更好。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9.3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述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加强协调，应对非洲新出现的需求

9.31 为应对 COVID-19 疫情，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召集了非洲事务跨部门工作队，以确定联合国系统在应对危机方面存在的差距，通过战略层面的协商提高联合国行动的一致性。本次级方案 2020 年召开了 9 次非洲事务部门间工作队的工作会议和领导人会议，以推动就联合国系统如何应对 COVID-19 疫情的问题

展开战略性讨论。工作队建议本次级方案保持、加强、更新由非洲经委会设立的联合国非洲 COVID-19 疫情知识中心，提供更多相关信息和内容，包括关于非洲因疫情而产生健康问题、受到污名化的信息和内容。12 月，工作队成员就联合国应对措施的优点、弱点、机会、威胁进行了分析，以总结经验，为向前建设、建设得更好做好准备。

9.32 在本次级方案的领导与协调下，还就 COVID-19 对非洲的影响编写了秘书长的政策简报，其中突出介绍了疫情对非洲会员国构成的风险，并提出了建议。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协同次级方案 3 一起促进非洲事务部门间工作队成员统一宣传口径，以推进对政策简报的执行工作。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9.33 上述工作为实现这一目标做出了贡献，表现在编写了联合国关于非洲疫情的概述，使全球一级就疫情对非洲的影响提高了认识(见表 9.2)。非洲事务部门间工作队联合发行的产品有所增加，使工作队作为注重效益的工具焕发了新的活力，为联合国协调处理影响非洲的关键问题和新问题发挥了促进作用。这种加强协调的做法使非洲国家受益，确保其在关键时刻从联合国各实体得到经过统筹的支持，避免了重复。

表 9.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编写了联合国关于非洲疫情的概述，使全球一级就疫情对非洲的影响提高了认识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9.34 2020 年由于 COVID-19 疫情的影响，本次级方案在疫情初期不得不取消或推迟了一些应交付产出和方案活动。例如，办公室按原规划将在妇女地位委员会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青年论坛期间举行以非洲为重点的活动，但由于疫情而不得不予以取消；办公室原计划在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非洲区域审查期间举办小组讨论会，也推迟到 2021 年举行。后来，办公室得以举行了计划的活动，主要途径是将面对面会议改为虚拟会议。这方面的例子包括：5 月举行了 2020 年非洲对话系列，在高级别政治论坛期间举办了非洲日活动，12 月举行了关于非法资金流动问题的讲习班及宣传活动。

9.35 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还在其目标的总体范围内确定了为支持会员国应对疫情开展哪些额外活动，包括编写秘书长关于疫情对非洲影响的政策简报，还包括就联合国应对措施进行优点、弱点、机会、威胁综合分析(由非洲事务部门间工作队负责)。如上文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额外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9.36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以协调一致的方式切实有效地为非洲和平与发展执行任务[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9.37 本次级方案与非洲联盟常驻观察员代表团及联合国各实体合作，继续每年举行非洲对话系列，将其作为全球关于非洲的主要宣传和政策讨论场合，把联合国在非洲的各工作领域联系起来。2020 年非洲对话系列与上个年度一样于 5 月份举行，以非洲联盟的年度主题为议题。然而，办公室为应对疫情而改变了 2020 年非洲对话系列的方法和形式，以虚拟方式举行了该活动，主题为：“COVID-19 与平息非洲枪炮声：挑战和机遇”。此外，本次级方案还继续按常规向安全理事会 3 个选定成员国通报安全理事会议程所列国家的社会经济状况，特别侧重于 COVID-19 的影响。

9.38 上述工作有助于非洲对话系列为广大利益攸关方提供功能齐全、包容各方、便于互动的论坛，以分享经验，为重建萨赫勒地区和平与安全确定协调一致的方法，促进所有利益攸关方作出最新的循证政策决定，从而实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计划的目标。

9.39 上述工作未能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的一项目标，即：通过联合国监测机制向会员国提供关于承付款分配和流动的强化尖端数据，使国际社会能够消除工作上的重大重复和重叠，在最需要的领域加快交付速度。未能达标的原因是：按照秘书长的数据战略，同时考虑到监督厅的评价，调整了监测机制运作计划的重点。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9.40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本次级方案为进一步推动上述目标的实现，将就提供公共服务和实现可持续发展在获得持久和平方面的效益进行深入分析，特别是通过采用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研究网络、履行办公室的报告责任来完成这项工作。本次级方案还将加强宣传工作，包括协同非洲联盟和其他联合国实体发起具体的政策宣传运动。例如，2021 年办公室将协同世界粮食计划署发起一项倡议，在非洲推广“本土采购式学校供餐计划”。此举措既能提高非洲儿童的健康、营养、教育水平，又能增进当地社区的繁荣、稳定、社会凝聚力。2022 年，该倡议将寻求与非洲成员国和机构建立战略伙伴关系，在非洲设计和实施“本土采购式学校供餐计划”。2022 年，本次级方案还将完成联合国监测机制的启动工作，为落实其宣传平台(尤其是非洲对话系列)所提建议建立程序，同时弥合学术界与实践者之间的差距，通过办公室开展活动促进持续参与。业绩计量说明了预期进展(见表 9.3)。

[1]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1))所示。

表 9.3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利益攸关方无法访问知识网络。 非洲对话系列：利益攸关方查看首次对话系列，这些对话从可持续发展、和平与安全之间的联系角度突显非洲面临的重大政策问题	会员国获得有关为实现萨赫勒区域和平与发展所作财政承诺方面的认捐和兑现情况的有限数据。 利益攸关方利用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建立的知识网络，分享涉及萨赫勒区域与社会、发展和安全有关的脆弱性问题的信息和综合摘要。 非洲对话系列：利益攸关方利用非洲对话系列作为互动政策对话平台，对联合国和国际社会就萨赫勒区域问题所作的努力进行领先思考	所有利益攸关方依据最新证据作出政策性决定 非洲对话系列：非洲对话系列作为广泛的利益攸关方的一个包容性互动论坛充分发挥作用，利益攸关方在这个论坛上交流经验，并帮助微调在萨赫勒区域重建和平与安全的协调一致办法	联合国监测机制：新方法得到实施 所有利益攸关方依据最新证据作出政策性决定 委员会主持下举办的国际会议、大型会议和其他活动的最终报告或摘要非洲对话系列提高对这些问题的关注度，促进以非洲日和大会关于非洲发展的辩论等转折点为基础，寻找解决办法	会员国可通过联合国监测机制持续获得数据和信息，用以不断跟踪所作的承诺 会员国可就非洲对话系列建议的执行情况获得最新信息 越来越多的非洲国家建立学校供餐计划或扩大现有计划的范围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扩大非洲在政府间进程中的声音[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9.41 本次级方案 7 月与非洲联盟、非洲经委会、非洲经济发展和规划研究所、开发署合作，在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上举办了第三个非洲日活动，主题为“在 COVID-19 背景下利用数字技术：建设包容、健康、坚韧、和平的非洲”。12 月，本次级方案就非法资金流动问题举办了 2 次活动，一次是举办讲习班(议题为“2020 年后平息枪炮声：解决非法资金流动与萨赫勒问题”)，另一次是以虚拟方式举行高级别小组会议(议题为非洲联盟“平息枪炮声倡议：非法资金流动在助长非洲不稳定方面的作用”)。然而，由于 COVID-19 疫情的爆发，本次级方案未

[2] 如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11))所示。

能执行在这一成果下规划的其他活动，包括无法就妇女和青年问题展开具体讨论，而为了利用非洲人口红利的潜力来促进可持续发展，就必须针对这 2 个关键群体开展宣传，将其动员起来。

9.42　上述工作有助于 16 个非洲国家参加自愿国别评估，实现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计划的目标。

9.43　上述工作还有助于将非洲国家的观点纳入官方论坛和会议，通过联合国系统与非洲会员国开展协调、统筹、有效的互动与伙伴合作，推动《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的有效实施。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9.44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本次级方案为进一步推动上述目标的实现，也为回应最近的动态，将不断调整工作内容，协同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非洲联盟等有关实体，推动在发展筹资问题政府间审议中列入符合非洲国家利益、有助于增强非洲国家的权能、使其对自身财政资源承担更大责任(包括应对非法资金流动、解决汇款问题、确定信用评级机构的作用)的事项。本次级方案还计划召开一次多利益攸关方会议，讨论信用评级机构的作用，探讨如何减少有偏见、不客观的评级。经过更新的业绩计量说明了预期进展(见表 9.4)。

表 9.4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	2022 (计划)
10 个非洲国家参加了自愿国别评估	17 个非洲国家参加了自愿国别评估	16 个非洲国家参加了自愿国别评估 将非洲国家的观点纳入官方论坛和会议，通过联合国系统与非洲会员国开展协调、统筹、有效的互动与伙伴合作，推动《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的有效实施	20 个非洲国家参加自愿国别评估 会员国和利益攸关方审议非洲非法资金流动的影响研究 会员国和利益攸关方审议汇款监管瓶颈分析 会员国和利益攸关方对信用评级机构作用提高认识	会员国讨论应对非法资金流动对非洲影响的拟议框架 会员国审议消除汇款瓶颈的路线图

成果 3：数字化和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在向前建设、建设得更好方面的作用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9.45 2019 年全球共有 300 多万项专利申请，其中只有 16 100 项来自非洲，不到 19%的专利来自非洲。这是因为知识产权方面的障碍不利于非洲原产的产品获授专利，特别是医疗专利，因而对非洲大陆获得重要药物的能力产生了负面影响。非洲占药品购买市场的 25%以上，但自产的药品仅占其消费量的 2%。该大陆进口的药品价值超过 140 亿美元，其中许多是用非洲植物品种生产的。当前世界正日益探讨如何通过全民医疗应对 COVID-19，从而以更加统筹的方式落实《2030 年议程》，而与此同时对知识产权的严格保护却阻碍非洲人民获得关键药品和适当医疗服务，从而削弱了非洲大陆的人力资本潜力。

9.46 2020 年，本次级方案因疫情而不得不调整面向非洲国家的方案活动和支助。本次级方案着眼于自己的任务(在政府间审议工作中倡导非洲国家和非洲联盟的利益与观点)，在应对措施上采取了贯穿各领域的方法，通过开展各种宣传活动评估、探讨了在其他领域不断提供支持如何有益于非洲的抗疫工作。例如，对 2020 年非洲对话系列作出了调整，重点讨论了和平与安全领域的活动如何能支持应对卫生危机的工作。此外，还在高级别政治论坛上举行了非洲日活动，强调了数字化和创新可为增强非洲的复原力、促进非洲的可持续发展做出根本性的贡献。

经验教训与回应

9.47 本次级方案得到的经验教训是，健康是人力资本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会受到其他发展领域进展情况的影响，同时也能对这些领域产生积极影响。因此，需要将人力资本(更具体地说是卫生)放在非洲决策的核心位置，因为投资于卫生领域还意味着促进非洲工业化，增强非洲国家的权能，包括使非洲国家减少对来自非洲大陆以外药物和专利的依赖，同时加强非洲的一体化，特别是考虑到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生效这一因素。根据这一经验教训，本次级方案将更加注重卫生问题，特别是注重卫生与技术的联系，同时注重如何利用数字化和自由贸易区克服现有的知识产权障碍，并通过执行《非洲药品制造计划》来促进非洲减少对外国药品的依赖。本次级方案将协同主要的全球伙伴和区域伙伴制定一项倡议，支持非洲创新者完成专利申请程序，包括为此开发数字解决方案、开展倡导工作。各国日益将技术和数字化方法用于抗疫工作。本次级方案将以此为契机，推动采用数字化解决方案来促进非洲国家完成专利申请流程，降低相关费用。为了实现预期结果，办公室将利用其协调任务和学术研究网络，使联合国相关实体(如世界知识产权组织)、非洲的组织(如非洲区域知识产权组织、泛非知识产权组织)与学术和研究机构共聚一堂，确定非洲研究人员面临的主要障碍，特别是来自卫生部门的障碍，并确定通过哪些具体解决方案来简化对非洲研究人员工作成果的专利申请。此外，办公室将协同合作伙伴开展宣传工作，促进落实这些解决方案，包括安排与非洲会员国进行政策讨论，还包括争取非洲的发展伙伴提供支持。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9.48 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实现上述目标，表现在非洲居民在非洲申请专利的数量增加(见图 9.一)。

图 9.一

业绩计量：非洲居民每年在非洲申请专利的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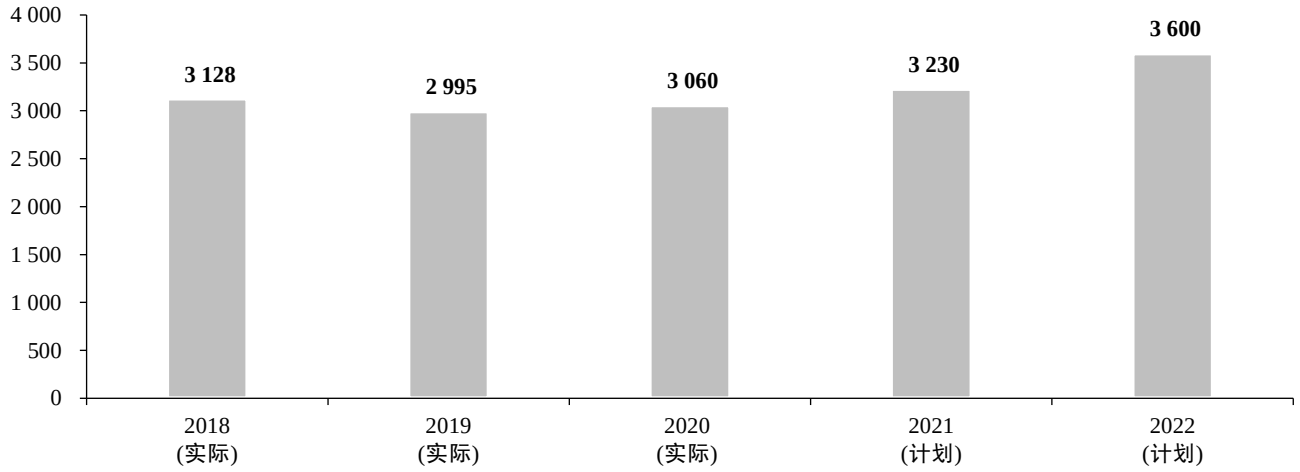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9.49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53/92	非洲境内冲突起因和促进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
57/296	非洲境内冲突起因和促进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
58/233	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执行进展情况和国际支持
66/293	负责审查对非洲发展所作承诺的监测机制
74/301	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执行进展情况和国际支持
74/302	秘书长题为“非洲境内冲突起因和促进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的报告所载建议的执行情况

安全理事会主席声明

S/PRST/1997/46	非洲局势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20/6	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社会层面

应交付产出

9.50 表 9.5 按类别和子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为实现上述目标作出贡献并预计将作出贡献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9.5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4**	**—**	**3**	**3**
1. 秘书长提交大会的关于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报告	1	—	1	1
2. 秘书长提交大会的关于非洲境内冲突起因和促进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的报告	1	—	1	1
3. 秘书长提交大会的关于审查对非洲发展的承诺履行情况的两年期报告	1	—	—	—
4. 秘书长提交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关于联合国系统支持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报告	1	—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	**—**	**—**	**3**
5. 大会的正式会议	—	—		3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2**	**1**	**2**	**6**
6. 关于非洲可持续发展、和平与安全的讲习班	2	1	2	2
7. 研究网络的研讨会	—	—	—	4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	**—**	**—**	**2**
8 关于审查对非洲发展所作承诺的出版物	1	—	—	—
9. 非洲可持续发展问题出版物	—	—	—	2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9**	**2**	**11**	**18**
10. 关于非洲可持续发展、和平与安全的报告	5	1	6	6
11. 政策简报	4	1	5	6
12. 概况介绍	—	—	—	6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与非洲联盟各机构加强协商和战略级协调提供咨询，就非洲事务部门间工作队注重成果的工作年度计划进行协商；向联合国领导层和非洲会员国提供基于证据和数据驱动的咨询和政策建议，包括趋势、展望、政策分析方面的每月简报，举办季度情况通报会，编写材料，以支持非洲会员国参与政府间进程；开展宣传活动，倡导将支持非洲变革议程的政策建议作为优先事项，每次宣传活动的目标受众(政府和学术界)至少为 200 人。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以至少四种联合国正式语文建立办公室工作成果数字副本在线知识库；建立最新的、可访问的、与联合国监测机制相联的永久性数据库；就联合国在非洲所采取的行动提供数据，以补充办公室的报告工作；建立非洲智库和非政府组织的数据库，供利益攸关方访问。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影响非洲可持续发展的关键问题的提高认识活动、工具包、小册子。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非洲可持续发展、非洲和平与安全、非洲人权问题的新闻稿、新闻发布会、媒体对话。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每周通过社交媒体分发以至少四种联合国正式语文制作的原创产品；每月以至少四种联合国正式语文为办公室网站编写原创和多样化的网络文章；以所有联合国正式语文制作多媒体文件；办公室发出的通信和多媒体产出采纳全面无障碍标准。

次级方案 2
对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区域协调和支助

目标

9.51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通过联合国全系统的协调与协作，加快统筹落实《2063 年议程》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加强非洲联盟各机关机构在区域和次区域级别的能力，特别是加强非洲联盟委员会、非洲联盟发展署-新伙伴关系、各区域经济共同体的能力。

战略

9.52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通过区域协作平台推动和加强联合规划和实施工作，并在《2063 年议程》和《2030 年议程》框架内，考虑到联合国与非洲联盟合作框架和非洲联盟的战略优先事项，就非洲联盟的主要优先事项进行政策研究和分析，并提供技术援助和咨询服务。在这方面，一个主要工作领域是促进工具开发，用以确定发展、和平与安全、人权三项工作可相互协调之处，加以促进，并酌情反映于非洲联盟特定机关和机构的政策与战略。

9.53 本次级方案还计划就非洲区域转型和一体化运动方面的跨国界问题进行有针对性的研究。将协同非洲经委会各次区域办事处和次级方案向各区域经济共同体和政府间组织提供支持。将在区域和次区域政府间平台、高级别利益攸关方平台上传播政策研究与分析、跨界研究的结果，对象包括非洲 5 个次区域的利益攸关方、决策者、从事发展业务者。

9.54 本次级方案将协同开发署和区域发展协调办公室促进联合国全系统支持非洲联盟协调行动，并支持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为落实《2063 年议程》和《2030 年议程》开展活动。本次级方案将协同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和全球传播部继续依据非洲大陆的优先事项和非洲发展议程为非洲联盟发展署-新伙伴关系提供支持。

9.55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联合国全系统为落实《2030 年议程》加强区域级别协作；

(b) 联合国为非洲联盟和《2063 年议程》所载非洲联盟发展优先事项提供更多、更有效的支持；

(c) 会员国在制定、实施国家发展优先事项方面增强能力。

9.56 计划就 COVID-19 相关问题提供的支持预计有助于采取协调行动，支持非洲采取措施应对疫情危机，克服在恢复方面遇到的挑战。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9.5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述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COVID-19 疫苗的集中采购

9.58 本次级方案在下述方面发挥了关键作用，即：支持联合国发展系统和非洲联盟委员会等合作伙伴快速实施区域药品集中采购项目，还启动了非洲医疗用品平台(这个数字平台让非洲国家能以更高的成本效益和透明度购买经认证的医疗设备)。为支持有效应对疫情，对区域药品集中采购平台采购应对疫情的急需物资提供了协助。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9.59 此项工作为实现上述目标做出了贡献，通过非洲医疗用品平台订购了 6.7 亿剂 COVID-19 疫苗(见图 9.二)。这个例子表明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通过规模经济、范围经济、降低价格为会员国带来了好处。

图 9.二

业绩计量：通过非洲医疗用品平台订购 COVID-19 疫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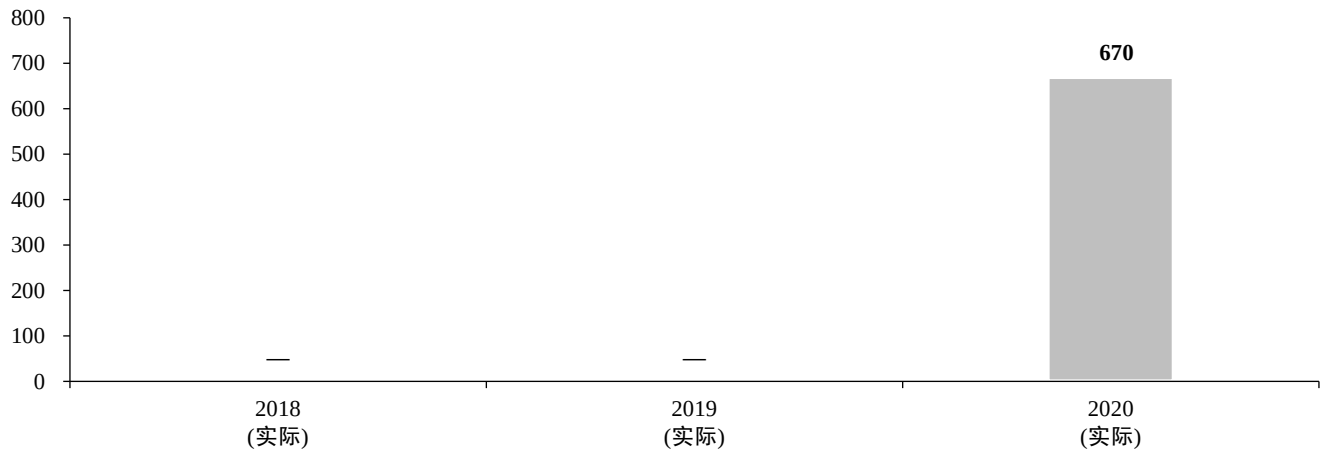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9.60 2020 年，COVID-19 的影响限制了本次级方案的执行速度和范围，因为计划以面对面形式举行的会议、讲习会、培训班无法以虚拟形式举行。次级方案不得不制定创新的解决方案，包括部署数字执行手段。

9.61 但与此同时，次级方案在其目标的总体范围内确定了为支持会员国应对疫情开展哪些新活动，包括执行药品集中采购方案，从而集中采购 COVID-19 疫苗。如上文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新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9.62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与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以及非洲联盟执行联合工作计划：共同努力为非洲交付成果 [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9.63 本次级方案起草了联合国全系统支持非洲联盟及其新伙伴关系方案的报告，其中突出说明了联合国各机构在执行 2020 年联合工作计划方面取得的进展。次级方案通过履行其分析、宣传、召集职能，使贸发会议、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等联合国系统伙伴共聚一堂，为批准非洲联盟的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提供了支持。次级方案还带头帮助会员国制定、验证了关于利用自由贸易区的国家战略。联合国系统在非洲开展活动的各机构还为支持非洲联盟国际年的主题“平息枪炮声：为非洲发展创造有利环境”(该倡议旨在评估落实“结束非洲所有战争、内战、性别暴力、武装冲突、防止种族灭绝的路线图”方面的进展)采取了行动，包括：参与评估了落实路线图方面的进展，召开了利益攸关方会议，开展了能力建设活动，提议制定了若干决议和决定。

9.64 本次级方案还协调各利益攸关方推进了联合政策和战略，包括关于支持非洲联盟落实 2020 年“平息枪炮声”主题非洲联盟路线图的战略，还包括劳工移民问题联合项目传播战略。次级方案 2020 年在能力发展领域开展了以下工作：执行负责人级别的能力发展方案；为东非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2 加强分析和规划工作；支持各国协调《2063 年议程》、《2030 年议程》业绩指标框架、《关于加快农业增长和转型，促进共同繁荣和改善生计的马拉博宣言》；支持各国将强迫流离失所问题纳入非洲联盟 2020 年“平息枪炮声”主题；指导会员国制定双边劳工移民协定；按照依据《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及《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所达成的一致意见，加强国家卫生系统，以就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性健康与生殖健康及生殖权利作出循证决定/决策。。

9.65 上述工作使联合政策增加到 8 项，使联合能力发展倡议增加到 9 项，超过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的计划目标(5 项联合政策、7 项能力发展倡议)。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9.66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本次级方案为进一步推动上述目标的实现，将继续在非洲区域协作平台架构下加强全系统在落实《2030 年议程》方面的协调性。将继续向非洲联盟提供更有效的支持，同时将为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促进国家发展优先事项提供更好的战略支持。为推进《2063 年议程》，将与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和全球传播部加强

[3]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1))所示。

协作，在非洲联盟发展署-新伙伴关系的关键优先领域向其提供支持。业绩计量说明了预期进展(见图 9.三)。

图 9.三

业绩计量：与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以及非洲联盟制定的联合政策和能力发展倡议的数量(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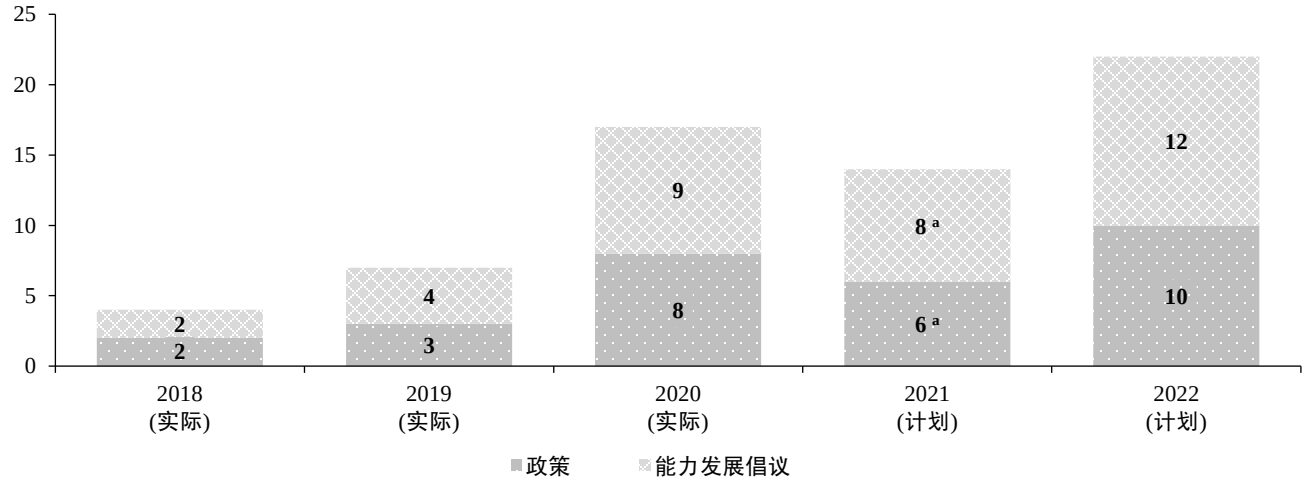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确保联合国为落实《2063 年议程》和《2030 年议程》提供协调一致的统筹支持 [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9.67 2020 年，本次级方案就发展、和平与安全、人权、人道主义事务之间联系启动了 4 项次区域研究，为此首先与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等利益攸关方举行了一次启动会议，制定了工作范围。为此，次级方案就次区域研究举行了一次专家组会议，重点是整理各项评论意见、突出预防冲突这一重点，还讨论了是否有必要酌情在政策中促进这些支柱之间的协调。

9.68 上述工作促进区域专家、非洲联盟委员会、各区域经济共同体就采用何种方法加强非洲联盟各机关和机构在落实《2063 年议程》和《2030 年议程》方面的统筹政策与战略达成了共识(用于次区域研究)，达到了 2021 年核准方案预算中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9.69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本次级方案为进一步推动上述目标的实现，将为各项工作之间的相互联系制定主流化指导意见，以确保提高效力和效益，特别是在发展与人道主义援助中预防冲突方面。业绩计量说明了预期进展(见表 9.6)。

[4] 如 2021 年核准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表 9.6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	各国同意对《联合国-非洲联盟加强和平与安全伙伴关系联合框架》、《非洲联盟-联合国〈2063 年议程〉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执行框架》、非洲联盟的七个战略优先事项进行分析，推动以统筹方式落实《2063 年议程》和《2030 年议程》	非洲联盟委员会与各区域经济共同体就采用何种方法加强非洲联盟各机关和机构在落实《2063 年议程》和《2030 年议程》方面的统筹政策与战略达成了共识(用于次区域研究)	采纳路线图，用以在至少 2 个非洲联盟机关和机构的政策与战略中为落实《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增强统筹办法	非洲联盟机关和机构至少有一项政策和一项战略促进以统筹办法落实《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核准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数字化和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在向前建设、建设得更好方面的作用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9.70 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启动，作为非洲联盟的一项优先倡议，将增加非洲内部贸易，给所有国家带来利益。本次级方案贯穿 2020 和 2021 年的一项工作是与非洲经委会一道，支持各国批准自由贸易区。对于已经批准该协定的会员国，协助其制定国家战略，以便利用自由贸易区的好处。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9.71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在传播有关各种倡议的信息、收集数据、通过批准自贸区和制定国家战略来确定富有成效的举措方面，数字平台十分重要。还需要做更多工作来促进工业化，创造可交易的完整制成品，并通过电子商务为商业活动提供便利。本次级方案将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推动方案和项目，帮助所有国家受益于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并确保所有倡议都有数字部分。本次级方案将通过非洲区域协作平台提供的机会和专题联盟，促进对自由贸易区的利用，确定和试运行涉及三个或更多会员国的区域价值链，创建可进行贸易的产品，并促进为这些产品建立更多的非洲大陆在线交易市场。特别是，本次级方案计划推动建立电子商务平台，其中还将反映贸易数据和统计资料。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9.72 预计这项工作将有助于实现目标，表现在非洲内部贸易在贸易总额中所占百分比增加(见图 9.四)。

图 9.四

业绩计量：非洲内部贸易在非洲贸易总额中所占份额

(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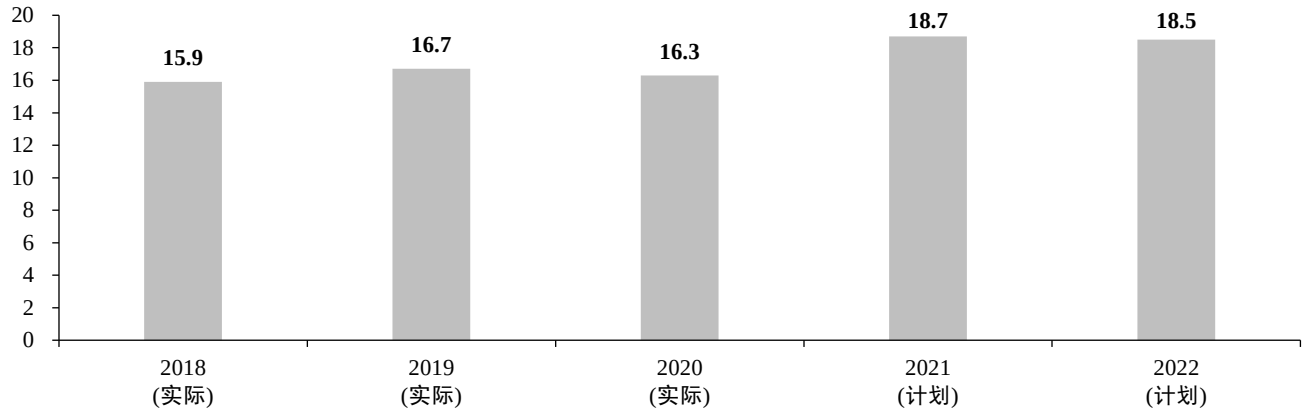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9.73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32/197	改组联合国系统的经济和社会部门	71/254	联合国-非洲联盟关于 2017-2027 年非洲一体化和发展议程的新伙伴关系框架
61/296	联合国同非洲联盟的合作		
70/1	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1/320; 73/335	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执行进展情况和国际支持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671 (XXV)A	设立非洲经济委员会	2020/23	大会关于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第 71/243 号决议的执行进展情况
1998/46	联合国经济、社会及有关领域结构改革与恢复活力的进一步措施		

应交付产出

9.74 表 9.7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9.7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3**	**3**	**1**	**4**
1. 向非洲财政、规划和经济发展部长会议提交的关于联合国支持非洲联盟及其新伙伴关系方案的报告	1	1	—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2. 非洲区域协调机制(专家机构)年度会议报告	1	1	—	—
3. 非洲区域协调机制群组和次区域协调机制(专家机构)务虚会报告	1	1	—	—
4. 《2063 年议程》和《2030 年议程》能力发展报告	—	—	1	1
5. 非洲区域协作平台(专家机构)年度会议报告	—	—	—	1
6. 区域协作平台机会和专题联盟(专家机构)务虚会报告	—	—	—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2**	**2**	**8**	**18**
7. 非洲区域协调机制年度会议	4	1	—	—
8. 非洲区域协作平台年度会议	—	—	—	2
9. 次区域协调机制会议	4	—	—	—
10. 非洲联盟-联合国会议	—	—	—	4
11. 非洲区域协调机制和次区域协调机制年度务虚会	4	—	—	—
12. 非洲区域协作平台年度务虚会/会议	—	1	—	8
13. 《2063 年议程》和《2030 年议程》能力发展与伙伴关系会议	—	—	8	4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实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	**—**	**1**	**2**
14. 关于发展、和平与安全及人权之间联系的研究金 a	1	—	1	—
15. 关于非洲联盟发展署-新伙伴关系的技术合作项目	—	—	—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天数)	**—**	**—**	**4**	**6**
16. 非洲区域协作平台协作讲习班	—	—	—	2
17. 《2063 年议程》和《2030 年议程》能力发展与伙伴关系讲习班	–	-	4	4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4**	**6**	**3**	**5**
18. 非洲区域协调机制群组进度报告	1	1	—	—
19. 非洲区域协作平台机会和专题联盟进展报告	—	—	—	1
20. 次区域协调机制进度报告	1	1	—	—
21. 非洲区域协作平台关于执行非洲联盟-联合国框架和倡议的进展报告	—	—	—	1
22. 关于非洲区域协调机制工作具体专题的出版物	1	—	—	—
23. 关于非洲区域协作平台工作具体专题的出版物	—	4	—	1
24. 关于《2063 年议程》和《2030 年议程》的出版物	—	—	1	1
25. 关于非洲联盟机关和机构相关专题的出版物	1	—	2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2**	**1**	**4**	**4**
26. 关于非洲区域协作平台决定进展情况的报告	—	1	—	1
27. 关于本次级方案工作情况的网络信息	—	—	1	1
28. 准则和政策文件	2	—	3	2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应非洲经委会成员国、非洲联盟委员会、非洲联盟发展署-新伙伴关系和 6 个区域经济共同体的请求提供咨询服务；倡导在联合国-非洲联盟框架内向非洲联盟提供能力建设支持。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发行出版物；印发宣传材料。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在网站上提供关于本次级方案工作情况的最新内容。				

[a] 这一次类别项下研究金方案使用的计量单位是研究员人数，而不是研究员在非洲经委会从事的项目数目。

次级方案 3
支持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公共信息和宣传活动

目标

9.75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使全球受众了解并参与支持非洲的经济、政治和社会发展。

战略

9.76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制定全球综合社论编写计划，讨论影响非洲的优先问题，包括在非洲内外为非洲联盟发展署-新伙伴关系和《2063 年议程》以及为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争取支持，并支持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和非洲经委会的工作及宣传战略。这项工作是在全球传播部非洲科支持将重心转向数字的战略架构下进行的，并与新的全球传播战略相配合。另一个目标是确保与全球传播部其他部门、联合国传播组、非洲区域协作平台以及整个联合国系统协调执行这些计划。

9.77 活动将包括：制作对外传播内容，途径包括《非洲复兴》杂志在线平台、背景说明、媒体通报、其他供非洲和国际的外部媒体使用的公共信息，还包括向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提供对外传播支持。将以法文、斯瓦希里语、中文等多种语文制作精选内容，或将其翻译成这些语文。

9.78 预计上述工作将使人们对非洲联盟发展署-新伙伴关系主要专题问题以及与非洲经济复苏和可持续发展有关的其他问题提高认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疫情中的可信信息与“信息疫情”

9.79 当前“信息疫情”持续蔓延，错误信息、假新闻、谣言盛行。这种情况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进一步加剧。具体在疾病方面，媒体和其他信息发布者寻求的是关于 COVID-19、如何阻止 COVID-19 传播以及正在进行的抗疫工作的可信信息。本次级方案为了让全球受众知情了解和参与支持非洲的经济、政治和社会发展，特别是非洲大陆和联合国的 COVID-19 应对措施，增加了与 COVID-19 有关的宣传内容，免费提供给非洲大陆和其他地区的 275 家媒体机构和平台。宣传内容包括：对世界卫生组织非洲区域办事处和非洲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非

洲联盟发展署-新伙伴关系首席执行官、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秘书处秘书长等联合国和非洲联盟专家和官员的采访；常务副秘书长关于联合国支持各国应对疫情和重建得更好的专栏评论文章；表彰非洲抗疫一线医护人员的活动。本次级方案进一步宣传了联合国旨在纠正错误信息的“联合国认证信息”运动，并介绍了该倡议的合作者、主要泛非广播公司 MultiChoice 所做的努力。这些内容一直突出了抗疫宣传信息。

9.80 作为联合国更广泛努力的一部分，本次级方案还支持非洲联盟 2020 年主题“平息枪炮声：为非洲发展创造有利环境”以及相关的“到 2020 年平息枪炮声”活动，撰写文章，制作社交媒体内容，提高人们对这一活动的认识，并提供事实性资料，让人们了解正在开展的活动，包括 9 月份非洲大赦月期间的活动。本次级方案还宣传了秘书长关于全球停火、使各国能应对 COVID-19 以及解决因疫情而加剧的性别暴力问题的各种呼吁。作为宣传活动的一部分，本次级方案还为次级方案 1 主题为“COVID-19 和在非洲平息枪炮声：挑战与机遇”的 2020 年非洲对话系列会议提供了外部宣传支持。这包括媒体通报、与记者和联合国新闻中心的外联、社交媒体报道。在这一年里，埃塞俄比亚、加纳、肯尼亚、尼日利亚等 12 个国家的 65 家媒体发表了 14 篇关于“到 2020 年平息枪炮声”的文章。联合国在声援非洲联盟推动使用#SilencingtheGuns 主题标签的活动方面发挥了主导作用。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9.81 这项工作为实现目标做出了贡献，表现在全球 43 个国家(包括博茨瓦纳、埃塞俄比亚、法国、德国、加纳、肯尼亚、摩洛哥、纳米比亚、尼日利亚、波兰、瑞士、泰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乌干达、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津巴布韦)530 多家媒体(包括现代加纳、The Will Nigeria、Bulawayo24、国家媒体集团、贸易法中心(TRALAC)、CNBC、MSN.com、Flipboard 和 Medium)以英文和法文转载了《非洲复兴》杂志的文章 1 700 次。这些文章重点关注与非洲大陆相关的优先问题，特别是以下方面：COVID-19 的影响和应对措施；“到 2020 年平息枪炮声”运动；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青年和气候变化(见图 9.五)。

图 9.五

业绩计量：每年在全球媒体和在线平台上转载的《非洲复兴》文章数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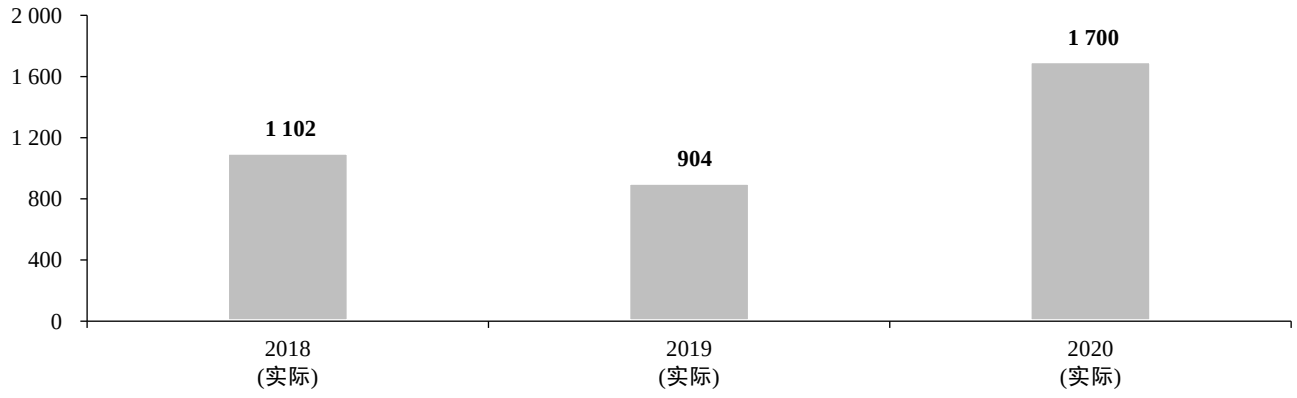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9.82 为应对这一大流行病，本次级方案开展了新的活动，以便在总体目标范围内支持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本次级方案对工作进行了重组，内容重点转向非洲的疫情应对措施，并积极主动与主要合作伙伴(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非洲联盟、非洲联盟发展署-新伙伴关系、非洲经委会)进行协调。本次级方案专门就以下方面的问题采访了联合国和非洲联盟官员：全大陆加强 COVID-19 检测的努力；疫情的社会经济影响；机构和个人在生产口罩和消毒剂、提高人们对这一流行病的认识、处理错误信息、应对公众恐惧心理方面所做的努力。本次级方案还利用其支持非洲联盟“到 2020 年平息枪炮声”运动的计划来推动秘书长关于全球停火以抗击 COVID-19 的呼吁。由于无法制作和分发纸质版《非洲复兴》杂志，本次级方案大幅增加了所制作的数字内容。如上文新出现的成果部分所示，这些新的活动和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9.83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成果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非洲复兴》走向数字化 [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9.84 本次级方案在 2020 年继续增加数字渠道。由于无法印刷和分发《非洲复兴》杂志的纸质印刷本，数字渠道增加的速度有所加快。本次级方案定期制作了更多与新闻有关的多媒体内容，并制作每月电子通讯，帮助拉动网站(un.org/Africarenewal/)的在线流量。本次级方案还推出了精选在线文章的音频选项，全球传播部为了扩大受众面，特别是扩大非洲受众面，还在《非洲复兴》平台上开展了表彰抗疫一线医护人员的在线活动。受到表彰的 15 人来自安哥拉、博茨瓦纳、喀麦隆、埃及、冈比亚、肯尼亚、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塞拉利昂、苏丹等国。

9.85 上述工作使《非洲复兴》网站的访问量达到 450 万人次，超过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非洲复兴》网站访问量 275 万人次的目标。

9.86 此外，上述工作还使网站的浏览量增加了 66.8%，从 2019 年的 1 506 373 次增加到 2020 年的 2 513 301 次。本次级方案使用页面浏览量而不是网站访问量作为最新的业绩计量标准，因为页面浏览量能更详细准确地衡量用户是如何与《非洲复兴》网站互动的。

[5]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1))所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9.87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本次级方案为进一步推动上述目标的实现，将侧重于加强网站的信息架构，改善用户体验，增加音频选项(包括播客)，以此作为利用非洲大陆数字化转型的一种方式，同时帮助弥合数字鸿沟。业绩计量说明了预期进展(见图 9.六)。

图 9.六

业绩计量：《非洲复兴》网站每年网页浏览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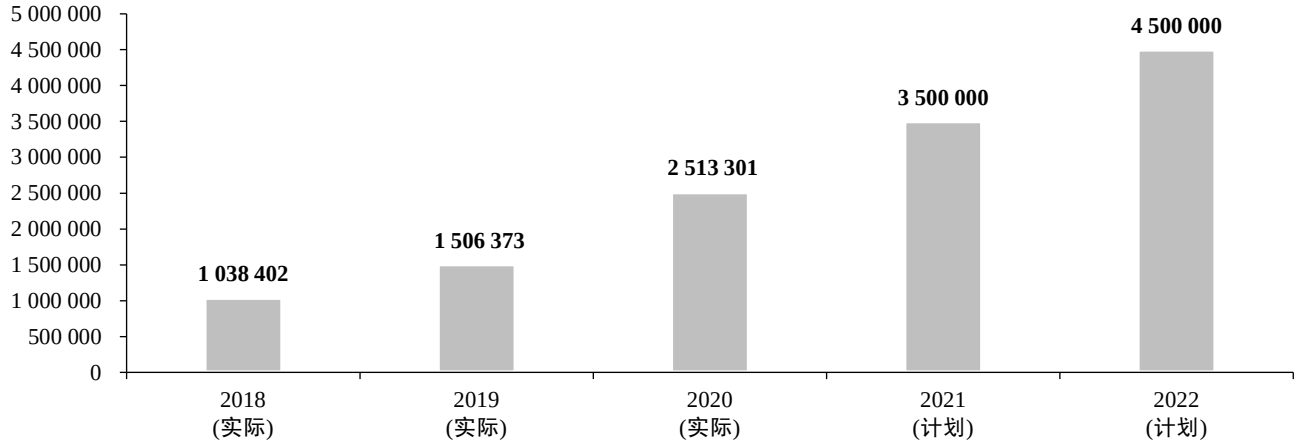

成果 2：突出宣传非洲在数字世界和多种语文世界中的挑战和优先事项 [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9.88 2020 年，本次级方案将重点放在因应 COVID-19 大流行改变内容制作，以履行其任务，因此在网上以英文和法文发表了更多《非洲复兴》故事，并将精选内容翻译成另外两种语文：斯瓦希里语和中文。2020 年，本次级方案将斯瓦希里语文章从 2019 年的 26 篇增加到 33 篇。由于协助翻译的合作大学因疫情暂时关闭，翻译成中文的文章数量从 2019 年的 31 篇下降到 24 篇。同时，为配合本次级方案的社论方向，开始制定新的社交媒体战略。

9.89 上述工作使《非洲复兴》脸书和推特账户的关注者总数达到 211 387 人，但未能实现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 214 000 人的计划目标，主要原因是本次级方案将重点放在了迅速转向疫情内容、增加制作该内容以提供给媒体公司转载。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9.90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本次级方案为进一步推动上述目标的实现，将与社交媒体影响力人士、学术机构、创意社区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增强互动，扩大《非洲复兴》社交媒体内容的影响。本次级方案还将与联合国主要社交媒体小组更密切地协作，制定能够适应不断发展变化的环境并达到目标的社交媒体战略。业绩计量说明了预期进展(见图 9.七)。

[6] 如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11))所示。

图 9.七

业绩计量：《非洲复兴》社交媒体账户关注者数目(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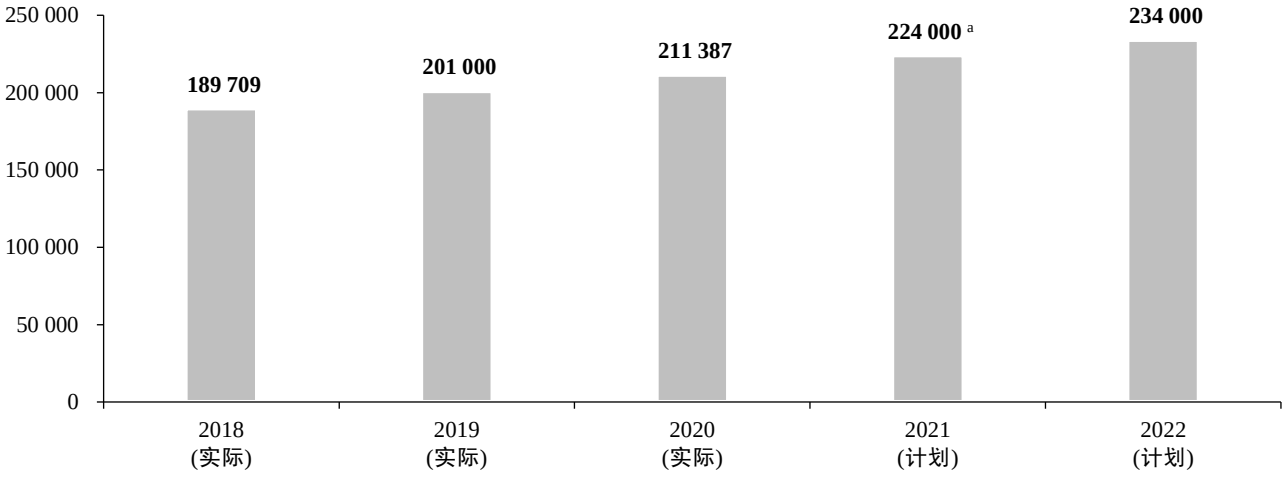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步方案计划的问责，2021 年目标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结转，反映了 COVID-19 大流行爆发前时间点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数字化和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在向前建设、建设得更好方面的作用

9.91 COVID-19 大流行对非洲各国经济造成了严重影响。与此同时，在全球价值链遭到破坏的情况下，整个非洲大陆各国政府和人民利用数字技术进行了创新。他们生产急需的产品，提供服务、信息、社会援助，进行付款，这其中有的是刺激方案的一部分。2020 年，全球移动通信系统(全球通)在题为“2020 年撒哈拉以南非洲的移动经济”的报告中指出，到 2025 年，非洲的独立移动用户预计将达到 6 亿。这一点，再加上最近根据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启动的贸易活动的数字化，将加快非洲大陆的结构和数字转型计划，使在线沟通、贸易和服务的获取变得更为容易，包括在线预约疫苗接种等 COVID-19 恢复方面的服务。

9.92 考虑到本次级方案的目标是让全球受众知情了解和参与支持非洲的经济、政治和社会发展，本次级方案在 2020 年优先报道了应对 COVID-19 方面的创新，并优先宣传了当时即将启动的、将成为社会经济复苏推动因素的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次级方案报道了非洲的创新故事，例如尼日利亚使用远程保健，一名肯尼亚生物医学工程专业学生创造了机械呼吸机，一名塞拉利昂技术专家开发了一款应用程序来协助追踪接触者。这些文章还展示了为应对错误信息而开展的各种本土在线运动，包括始于乌干达的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DontGoViral 运动、南苏丹的#DefyHate 运动，还包括联合国“联合国认证信息”运动合作伙伴、泛非广播公司 MultiChoices 通过其“人才工厂”制作内容的情况。同时，本次级方案还就以下方面发表并传播了几篇访谈和文章：对自由贸易区秘书处秘书长的采访，内容是数字创新或解决方案对贸易的促进作用；对国际贸易中心代理执行主任的采访，内容是小企业在 COVID-19 影响下生存所需的创新，以及在自由贸易区背景下强有力的知识产权制度将如何帮助推动增长。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9.93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非洲的数字化不仅有助于解决疫情给健康造成的问题，也将推动非洲大陆的社会经济复苏。根据这一经验教训，本次级方案将更加注重展示在这些主题上的机构和个人解决方案。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9.94 预计这项工作有助于实现目标，表现在发表了更多人物简介、故事、专栏、文章，介绍在非洲具体从事卫生数字解决方案和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背景下贸易数字解决方案相关工作的人们。2020 年，本次级方案在其平台上报道了 9 个此类故事(见图 9.八)。

图 9.八

业绩计量：《非洲复兴》每年发表的聚焦数字化的文章数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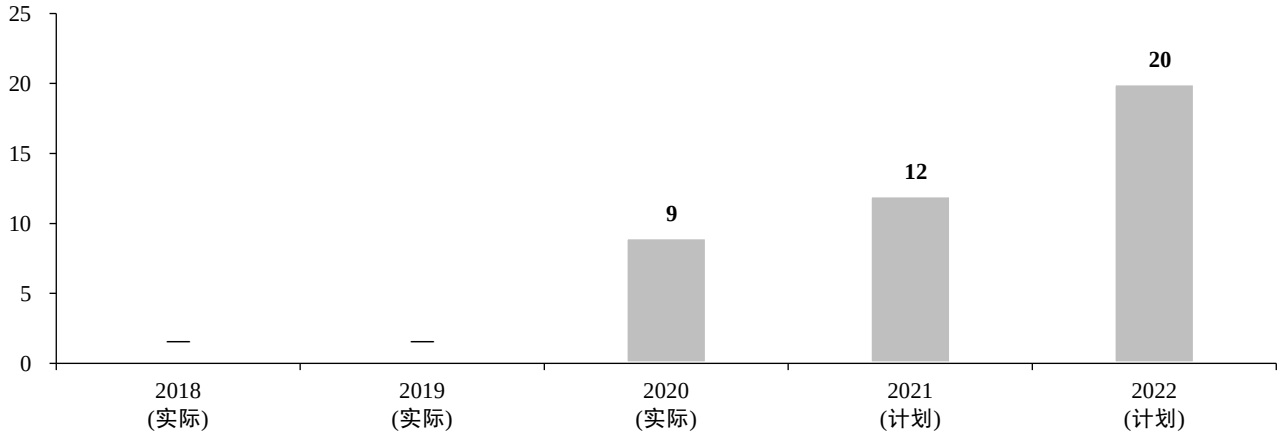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1.95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54/232	第一个联合国消除贫困十年的执行情况	57/7	最后审查和评价 1990 年代联合国非洲发展新议程及支持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
54/234	非洲境内冲突起因和促进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	60/109 B	有关信息的问题：联合国公共信息政策和活动

应交付产出

9.96 表 9.8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9.8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2**	**18**	**6**	**24**
1. 《非洲复兴》杂志	6	—	6	—
2. 《非洲复兴》策划的电子通讯	6	18	—	24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与非洲和其他国家主要媒体机构的 200 多名编辑和作者、教育机构、民间社会组织和创意社区结成伙伴关系，再版和宣传《非洲复兴》杂志的内容，以便更广泛地分发和传播；开展对外传播工作，包括年度非洲对话系列会议、妇女地位委员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青年论坛、大会和非洲联盟旗舰活动；促进区域协作平台和非洲事务部门间工作队的工作；为支持促进或影响非洲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国际、区域和地方倡议和运动进行宣传。

对外和媒体关系：举行媒体圆桌会议；向对非洲发展感兴趣的特定媒体机构提供量身定制的内容，用于联合供稿或引用，并向有兴趣在其材料中包含联合国对非洲支助相关信息的媒体提供量身定制的内容；促进或影响非洲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国际、区域和地方倡议和运动；制作公共信息材料，包括媒体通报。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制作用于数字平台(包括网站、社交媒体账户、电子通讯、音频内容、手机应用程序和社交媒体账户)的数字产品、文字和音频内容。

方案 10

贸易与发展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10.1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负责协助发展中国家(如《内罗毕共识》第 10 段所反映)和经济转型国家融入全球经济并从中受益，以支持包容性和可持续的增长和发展。设立贸发会议是为了促进包容性全球经济，为国家和国际政策提供信息，同时适当考虑发展中国家的需要和利益。正如《内罗毕共识》所述：“贸发会议作为联合国综合处理贸易和发展问题以及金融、技术、投资和可持续发展领域相互关联问题的协调中心的重要作用将得到加强。”这项任务源自大会相关决议和决定，包括贸发会议四年度大会确定的优先事项，特别是大会第 1995(XIX)号决议第二节第 3 段概述的贸发会议的主要职能。面对一系列复杂的贸易和发展挑战，贸发会议被要求集中资源帮助发展中国家建设生产能力，解决不断扩大的技术和数字鸿沟，确保健全的宏观经济管理并就发展筹资向各国政府提供咨询意见，解决非法资金流动，在债务问题上提供技术援助。贸发会议还将继续通过执行技术合作经常方案和联合国发展账户项目提供支助，以发展各国政府制定和执行可持续发展政策的能力。

2022 年战略和外部因素

10.2 为了实现其目标，贸发会议通过三个相互关联的支柱开展工作：(a) 开展高质量的循证研究和政策分析，为国家、区域和国际政策提供依据，旨在在“不让任何人掉队”的原则下实现包容性可持续发展；(b) 基于这一分析向所有发展中国家提供技术合作，特别侧重于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其他结构薄弱、易受冲击的小经济体以及处于冲突和冲突后局势中的国家；(c) 贸发会议通过其政府间机制将成员国汇聚起来，就政策达成共识，使发展中国家能够最大限度地利用全球化和经济一体化机遇，并应对贯穿各领域的经济、社会和环境挑战。

10.3 在所有国家相互依存加深的背景下，贸发会议将通过这三大支柱保持其在发展问题上的独特取向和承诺，同时继续向所有成员国作回应和负责。贸发会议处理对所有国家实现可持续的公平增长和发展至关重要的相互关联的问题，这需要贸发会议各次级方案在南南合作、投资和数字经济等领域广泛交流与合作，同时适当考虑到这些主题对全球贸易和发展日益增大的影响。

10.4 贸发会议将继续支持成员国落实《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其中承认可持续发展与贸易、金融、投资和技术之间的相互关联。贸发会议还是全球一级八项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监管者，并积极促进监测和实施多项目标，其主要贡献在于目标 8、9、10 和 17，对目标 2、5、12、15 和 16 也有重要贡献。此外，贸发

会议将继续为可持续发展目标各项指标机构间专家组作出贡献，支持监测和落实《2030 年议程》的执行手段。贸发会议次级方案活动的宗旨也与其他相关议程保持一致，包括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商定成果、《非洲联盟 2063 年议程》、《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进一步落实《21 世纪议程》的方案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及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的成果、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蒙特雷共识》、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的成果以及《原则宣言和行动计划》、《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2014-2024 十年期支援内陆发展中国家维也纳行动纲领》、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五届会议和之前各届会议的成果。

10.5　除全球议程以外，贸发会议还将特别努力确保执行计划于 2021 年在布里奇敦举行的第十五届大会产生并得到加强的任务。该届大会将是一个重要的会议，成员国可以借此共同讨论贸易和发展领域的近期发展和长期趋势以及金融、技术、投资和可持续发展领域的相关问题，并评估可持续发展目标头五年执行工作的成就和不足之处。

10.6　贸发会议提高了效率、成效、透明度和问责，并将继续努力通过培训和指导，在全组织范围内建立成果管理制文化，并将提高内部收集和报告成果数据的能力。

10.7　2022 年，贸发会议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反映了成员国面临的与冠状病毒病(COVID-19)有关的已知和预期挑战。此类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包括：支持债务可持续性和探索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流动性支持的新方法；衡量和打击非法资金流动，以扩大发展中国家的财政空间；根据因疫情而加快变化的全球生产网络，调整投资政策、投资便利化努力和国际投资协定；支持企业家，包括妇女和弱势群体，以及遭受封锁和经济衰退影响的群体；支持针对疫情制订的贸易政策、贸易和环境政策以及竞争政策；帮助贸易便利化措施、海运、海关当局和运输网络更好地抵御疫情的影响；支持发展中国家做好数字准备，以期弥合因疫情而进一步加剧的不断扩大的数字鸿沟；支持受疫情打击最严重的最不发达国家、内陆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其他结构薄弱、易受冲击的小经济体以及冲突中和冲突后国家建设生产能力。各次级方案列举了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的具体例子。一如各次级方案所示，预计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向成员国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实现 2022 年计划成果。

10.8　关于与其他实体在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的合作，贸发会议将继续将其专门知识与伙伴的影响面和驻在国机构网络结合起来，以便最大限度地扩大对受益者的影响。贸发会议积极参与联合国发展系统的改革进程，担任可持续发展目标联合基金项目的审查员，支持国家综合融资框架。贸发会议还是加强与八个驻地协调员办事处协作的工作队的成员，该工作队旨在形成明确的切入点和机制，以便贸发会议和其他非驻地机构和专门机构在国家一级灵活、有效和高效地互动合作。贸发会议还倡导非驻地机构更多地参与 COVID-19 应对机制，以便其

专业知识能够更快地转化为国家一级的解决方案。此外，贸发会议还与各国际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学术机构和私营部门实体缔结了伙伴关系协定。贸发会议将借鉴《联合国全球契约》的经验，通过完善其尽职调查准则，继续加强与私营部门的伙伴关系机制。

10.9 关于机构间协调和联络，贸发会议积极参加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作为发展筹资后续进程的五个主要机构利益攸关方之一，贸发会议正在通过对《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各项承诺的专门后续行动，牵头进行关于目标落实手段监测和问责的机构间对话，特别侧重于其贸易、金融、投资和技术层面。贸发会议为发展筹资问题机构间工作队作出贡献，继续领导联合国贸易和生产能力机构间小组与其他 14 个实体合作，在国家一级“一体”开展业务活动。贸发会议还是 COVID-19 大流行社会经济对策多伙伴信托基金指导委员会的成员，并积极为联合国经济学家网络、联合国 COVID-19 对策工作组和可持续发展目标数字筹资工作队作出贡献。贸发会议也是加拿大和牙买加牵头的可持续发展目标筹资之友小组 COVID-19 时代及其后发展筹资倡议的牵头机构之一，并领导金融和技术小组。为应对 COVID-19 大流行，贸发会议与世卫组织合作开展了一个为期三年的项目，该项目将在 2022 年继续进行，以响应促进发展中国家当地基本药物生产的紧急呼吁，并与联合国五个区域委员会联手开展一个新项目，帮助发展中国家应对疫情带来的贸易和运输挑战，促进货物和服务的流动，同时遏制冠状病毒的传播。

10.10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2 年总体计划以下列规划假设为基础：

(a) 继续在国家和区域两级提供最新和准确的经济和金融信息和数据，并继续与相关实体合作编制统计数据；

(b) 继续为技术合作方案提供预算外资金，成员国有条件和能力通过和执行政策和战略；

(c) 在政府间会议上有达成共识的政治意愿；

(d) 计划于 2021 年在布里奇敦举行的第十五届贸发大会有一项商定成果，其中重申现有工作方案，并且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第十二次部长级会议达成一项商定成果；

(e) 计划于 2022 年 1 月在多哈举行的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达成一项商定成果。

10.11 在 COVID-19 大流行方面，方案计划以下列假设为基础：2022 年可以交付拟议应交付产出并开展活动，方案计划将与第十五届贸发大会成果一致。不过，如果大流行继续影响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将在 2022 年期间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进行调整。任何此类调整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进行报告。

10.12 贸发会议根据其任务规定和性别平等主流化战略，酌情将性别观点纳入其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结果之中。2022 年，贸发会议将继续加强成员国制定和

实施使妇女能受益于国际贸易所产生机会的贸易政策的能力。面对疫情，贸发会议一直积极分析疫情的性别影响，倡导不无视性别平等问题的应对政策，包括：在拯救经济过程中采取性别平等对策，重点关注在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面临风险的旅游业工作的妇女；边境关闭后妇女、小规模和非正规跨境贸易商的未来；如何利用数字解决方案来利用非正式跨境贸易的潜力。贸发会议还将继续在贸易和按性别分列的统计数据方面开展开拓性工作，并衡量妇女和男子感受贸易影响的不同方式。根据贸发会议制定的框架，贸发会议将向成员国提供实际指导，说明如何汇编必要的统计数据，以便全面了解贸易的性别影响。

10.13 根据《联合国残疾包容战略》，贸发会议将继续与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密切合作，通过确保弱势群体的参与和融入，在其方案工作和业务活动中帮助推进残疾人融入。虽然根据秘书处关于残疾问题的现行政策和指导，成员国代表和与会者参加在总部设施举行的贸发会议是由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管理和确保的，但对于在工作地点以外提供服务的会议，如四年度部长级会议，贸发会议通过其东道国协定确保所有场所和会议设施对残疾人而言均无障碍。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0.14 2020 年期间，COVID-19 大流行对贸发会议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了影响。影响包括将某些计划的会议和活动的方式和形式从面对面改为虚拟，并将其他会议和活动推迟到 2020 年以后。这种影响的具体例子包括，最重要的是，推迟了第十五届贸发大会，包括其筹备会议和相关出版物。与疫情有关的其他推迟到 2021 年的会议包括初级商品与发展问题多年期专家会议、投资、企业和发展委员会及贸易和发展委员会的届会、世界投资论坛及其相关会议以及发展筹资问题政府间专家组的届会。

10.15 然而，为了与成员国和广大受众接触，贸发会议设法迅速调整其工作方法，并通过转向在线平台改变其做法。虽然有疫情，但是贸发会议设法利用其召集权，举办了 120 多次网络研讨会，召集各利益攸关方就最紧迫的问题进行辩论、交流经验、确定最佳做法和制定全球标准。由于方法的改变和必要的调整，贸发会议贸易和发展理事会主席团、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的会议以及许多其他专题专家会议和网络研讨会都是以虚拟方式举办的，涵盖了投资促进、竞争政策和消费者保护以及生物贸易等一系列广泛问题。海洋经济会议改为与合作伙伴在世界海洋日举办的网络研讨会，而 2020 年虚拟电子商务周吸引了来自 134 个国家的来自民间社会、学术界、科学界和技术行业的 2 000 多名参与者。如各次级方案的方案执行情况所示，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被改变做法和推迟，或甚至被取消，也对 2020 年预期成果产生了影响。

10.16 不过，与此同时，2020 年在次级方案总体目标范围内修改了一些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并开展了新活动，以支助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问题。贸发会议有超过 75 份关于 COVID-19 的分析性出版物、评论和新闻，有助于分析和理解疫情的社会经济影响，并为更好的复苏提供政策建议，包括关

于债务减免、增加全球流动性和为发展中国家制订全球卫生计划的必要性的政策建议。此外，2020 年 11 月发表的题为《COVID-19 大流行对贸易和发展的影响：向新常态过渡》的贸发会议报告，提供了一份复苏路线图，为贸发会议对更好的复苏应包含哪些内容的期望值设定了基准，该路线图要求全球贸易和合作结构进行早该进行的适时转变。各次级方案列举了修改的和新的活动的具体例子。如各次级方案的方案执行情况所示，新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10.17　该方案考虑到不断改进和应对成员国不断变化需求的重要性，将把与其因 COVID-19 大流行而调整和修改的方案相关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纳入主流。在研究和分析以及技术合作领域，确定了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的具体例子。自疫情暴发以来，贸发会议一直密切监测其对制造业、贸易、外国直接投资和经济增长的影响，并及时向成员国提供了关于不同政策选择的经济影响和发展中国家尤其面临的金融挑战的最新情况。与此同时，在技术合作和能力建设领域，贸发会议通过确定有助于应对疫情期间的关键挑战的与缓解和复苏相关的贸发会议方案，适应了不同国家在疫情应对和复苏计划中的优先事项。今后，贸发会议将继续利用研究和分析以及技术合作领域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

立法授权

10.18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1995(XIX)	设立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作为大会机构
63/204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十二届会议的报告
63/303	世界金融和经济危机及其对发展的影响会议成果
66/288	我们希望的未来
67/226	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
68/219	联合国在全球化与相互依存的背景下促进发展的作用
69/137	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行动纲领
69/313	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
70/1	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0/133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以及《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及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的充分执行
72/234	妇女参与发展
72/279	在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背景下重新定位联合国发展系统
73/241	国际移民与发展
73/243	第二次联合国内陆发展中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73/245	为消除贫困和保护环境促进包括生态旅游在内的可持续旅游业
73/246	联合国第三个消除贫困十年(2018-2027)的执行情况
73/291	第二次联合国南南合作高级别会议布宜诺斯艾利斯成果文件
74/200	以单方面经济措施为手段对发展中国家进行政治和经济胁迫
74/202	国际金融体系与发展
74/207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74/228	联合国在全球化与相互依存的背景下促进发展的作用
74/239	南南合作
75/203	国际贸易与发展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报告

TD/442; TD/442/Corr.1 和 TD/442/Corr.2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十二届大会报告

TD/500/Add.1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十三届大会报告：多哈授权

TD/519/Add.2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十四届大会报告：内罗毕共识

应交付产出

10.19 表 10.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所有共有应交付产出。

表 10.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共有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9**	**9**	**10**	**10**
1. 为贸易和发展理事会准备的文件和会议室文件	1	1	1	1
2. 关于贸发会议专门知识领域内联合国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后续行动的报告	1	1	1	1
3. 关于贸易和发展理事会在第十五届贸发大会后续行动中需要采取行动的事项的报告	1	1	1	1
4. 为方案计划和方案业绩工作组编写的会议室文件或工作文件	4	4	4	4
5. 贸发会议方案和项目外部评价概览：贸发会议秘书长的报告	1	1	1	1
6. 五项次级方案评价的综合和建议执行情况的最新情况	—	—	—	—
7. 关于贸发会议次级方案外部评价的报告	—	—	1	1
8. 审查贸发会议的技术合作活动及其筹资情况：贸发会议秘书长的报告	1	1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28**	**74**	**28**	**107**
9. 贸易和发展理事会会议，包括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的年度会议、特别会议和执行会议	26	59	26	92
10. 方案计划和方案业绩工作组会议	2	12	2	12
1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会议	—	1	—	1
12. 第五委员会的会议	—	1	—	1
13.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会议	—	1	—	1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9**	**24**	**9**	**24**
14. 特设专家讨论，以产生和转让关于贸发会议秘书长与成员国协商确定的专题的知识	3	3	3	3
15. 与民间社会和成员国举行公开研讨会，以产生和转让与贸发会议工作方案有关的知识，但须由贸易和发展理事会进一步审议和作出决定	1	2	1	2
16. 举办劳尔·普雷维施讲座，转让有关贸易和发展热点问题的知识	1	1	1	1
17. 举行日内瓦多利益攸关方对话，分享和转让关于国际贸易和发展热点问题的知识	1	1	1	1
18. 与贸发会议特别顾问和倡导者举行高级别活动，以促进知识转让	1	2	1	2
19. 举行核心班子会议，分享转让关于协调面向可持续发展的国家发展战略的知识	1	1	1	1
20. 举办民间社会和青年网络活动，分享和转让知识，包括在线网络讨论	1	14	1	14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2**	**7**	**10**	**11**
21. 关于贸易和发展问题的政策简报，以产生和转让知识	1	—	1	—
22. 关于联合国发展账户项目评价和捐款协定要求的外部评价的报告	10	4	8	8
23. 秘书长观点文章	1	3	1	3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贸发会议年度报告、贸发会议民间社会数据库和民间社会电子提示以及贸发会议青年网络，企业一级受众超过 3 万人。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贸发会议一览》；外联方案；特别活动；民间社会外联活动；区域外联材料；旗舰出版物的新闻工具包、媒体简报和传单；新闻简报和观点文章；关于贸发会议的新闻材料(包括小册子、海报和文件夹)；为访问贸发会议的学生、6 000 多名代表、学者和青年举办以及应请求在其他地方举办专门的信息交流会，包括在线外联。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记者招待会，包括由秘书长和常务副秘书长举行的记者招待会；关于贸发会议的新闻稿和情况说明；网络新闻简报。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贸发会议网站及其包含贸发会议信息的网页和社交媒体应用程序；会议和活动；文件；出版物，包括政策简报、博客、评论、报告以及新闻和公共信息材料，包括评价信息；播客，每年吸引大约 200 万访问者，540 万页面浏览量。

评价活动

10.20　2020 年完成的下列评价指导了拟定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的工作：

(a)　促进东部和南部非洲妇女赋权、经济发展和区域一体化的非正式跨境贸易(联合国发展账户资助的项目 1617J)；

(b)　通过亚洲及太平洋的自愿可持续性标准促进“绿色”出口的发展(联合国发展账户资助的项目 1617AI)；

(c)　支持小农和加强粮食安全的贸易和农业政策(联合国发展账户资助的项目 1617I)；

(d) 为西非经济货币联盟国家加强国际服务贸易统计(由该联盟资助的项目)。

10.21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考虑到了上述评价和自我评价的结果。例如，一项评价发现强有力的证据表明，参与贸发会议微观层面计划的非正式跨境女贸易商获得了新知识，她们将利用新技能实现建设性目标，次级方案 3 下的成果 1 证明了这一点。具体而言，评价指出，技能组合的目标是创造相辅相成的收益，使妇女跨境交易者现在拥有积累利润和储蓄的技能，使她们能够实现多样化、扩大或投资于增值要素，从而更接近正规经济。在对一项投资促进干预措施进行评价之后，现在根据评价提出的建议，在一项后续干预措施中寻求私营部门实体和对外投资机构的积极参与，次级方案 2 下可以看到这一点。最后，一些评价反复提出的关于加强贸发会议工作中性别平等主流化的建议，促成在电子商务和数字经济方案的成果框架中更加注重性别平等目标，包括妇女数字企业

家采取的行动以及所建立的促进妇女数字创业的社区数量，这在次级方案 4 下作为计划成果之一提出。

10.22 计划在 2022 年进行以下评价：

(a) 评价次级方案 1(全球化、相互依存和发展)；

(b) 评价次级方案 2(投资和企业)(将于 2023 年提出)；

(c) 进行八次对已完成项目的评价。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全球化、相互依存和发展

目标

10.23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利用国家、区域和国际层面的循证经济政策和战略，促进包容性可持续发展、持续增长、全体人民充分就业并享有体面工作；利用多种方式，包括开展南北合作，并辅之以而不是代之以南南合作和三方合作，在持久解决发展中国家债务问题并在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消除贫困方面取得进展。

战略

10.24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通过其三大支柱，即研究和政策分析、建立共识和技术合作，从贸易、金融、投资、技术和宏观经济政策对发展的影响的角度，确定这些政策相互依存所产生的具体需求和措施。本次级方案还计划支持发展中国家在各级制定发展战略并提出务实的政策选择和建议，这将有助于成员国应对全球化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挑战。本次级方案将通过提供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方案，继续提供高质量和及时的统计数据，这将支持发展中国家发展国家统计系统的努力。此外，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促进在成功的发展筹资战略、债务可持续性和有效的债务管理之间相互作用的各个层面加强合作，包括就债务、债务可持续性以及系统性问题的处理为发展筹资问题机构间工作队的报告作出重要贡献。本次级方案还将重点关注：发展中国家在短期和长期债务可持续性方面的挑战以及持续调动国内国际金融资源用于发展，这将有助于成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6 和 17 方面取得进展，并促进在债务和发展融资问题上取得进展。此外，本次级方案将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支持。而且，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对发展中国家之间更密切合作和一体化的趋势和前景进行研究和分析。本次级方案还将为发展中国家提供技术援助，传播最佳做法，并提供培训和支持。

10.25 本次级方案对应大会在关于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第 74/10 号决议和关于援助巴勒斯坦人民的第 74/117 号决议中规定的任务，继续根据《内罗毕共识》第 55(dd)段提供咨询服务以及研究和分析，协助巴勒斯坦人民。

10.26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为成员国提供支持，方法是通过其三大支柱继续开展工作，确定国际金融架构如何促进发展，包括债务问题的解决，并分析南南合作促进发展中国家疫情之后复苏和建设复原力的具体方式。

10.27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对国际经济规则、做法和程序与国家政策和发展战略之间的衔接有更多的了解；

(b) 加强经济和发展政策与决策之间的联系，改进成员国官方统计数据的汇编和传播；

(c) 加强国家有效管理债务的能力；

(d) 使发展中国家更好地理解全球经济环境，更好地理解包容性可持续发展的政策选择。

10.28 计划中的对 COVID-19 相关问题的支持预计将加强国际上对发展中国家需求(特别是在债务问题上的需求)的理解，使它们能够达到有利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增长水平，并通过向发展中国家提供应对疫情的社会和经济影响的政策工具来加强南南合作。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0.2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通过扩大发展中国家在多边体系中的政策空间，提高发展中国家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维持复苏和建设复原力的能力

10.30 2020 年，在一场仍未得到遏制的大流行病中，世界经济经历了一场深度衰退。向前发展需要一项全球复苏计划，一项甚至可以让最脆弱的国家恢复到比衰退前更强有力的状态的计划。如果不改变政策方向，未来十年将是增长、发展、就业、环境以及经济和社会正义失去的十年。本次级方案对疫情造成的发展挑战进行了广泛分析，重点放在发展中国家面对疫情和经济冲击时的脆弱性，以及包括多边措施在内的必要的即时应对措施和加强复苏的政策工具。在《2020 年贸易和发展报告：从全球疫情到共同繁荣——避免又一个失去的十年》中，本次级方案侧重于应当避免的政策错误，以使发展中国家能够挽回因疫情而遭受的损失，并强调指出，不稳定的工作条件、严重的债务困扰以及财政和政策空间不足限制了发展中国家应对各种冲击的选择。报告建议了一系列多边措施，以将全球衰退转变为全球复苏，包括一项通过增加官方发展援助承诺供资的健康恢复计划，为建设未来的复原力提供更专门的框架。作为这一分析的补充，还发布了一份题为“颠倒的世界：资源从穷国向富国的净转移”的政策简报，该简报审视了发展中国家的金融脆弱性，以及它们在动员国内金融资源从而以所需规模应对疫情方面面临的限制；并审视了向发达国家的金融资源净转移，包括发展中国家资金非法外流问题的主要驱动因素。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0.31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证明是，通过在加拿大和牙买加的领导下发起 COVID-19 时代及其后发展筹资倡议，以及启动联合国 COVID-19 复苏研究路线图，在国际论坛上推动了发展筹资问题的进展(见表 10.2)。

表 10.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2019 年贸易和发展报告》所载的分析和次级方案的分析提出了警示，即国际社会必须做更多工作来帮助发展中国家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这些分析提高了成员国对全球经济持续失衡的认识	通过在加拿大和牙买加的领导下发起 COVID-19 时代及其后发展筹资倡议以及启动联合国 COVID-19 复苏研究路线图，在国际论坛上推动发展筹资问题的进展，其中，对于支柱 4(宏观经济政策和多边合作)及其有关“过去经济危机中的哪些经验教训可以为国家、区域和全球复苏战略的设计提供指导？”的研究重点，本次级方案的工作特别重要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0.32 由于 2020 年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取消了每年在中国武汉举行的发展中国家政策制定者培训活动。此外，与疫情有关的旅行限制影响了本次级方案参加巴黎俱乐部会议。由于保持身体距离措施，在日内瓦和纽约与成员国代表的互动明显减少(后者受到旅行限制的影响尤其严重)，例如参与在纽约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发展筹资后续行动论坛的人员减少。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改变了做法，用虚拟会议取代了实体会议，例如与毛里求斯政府合作，对毛里求斯工业化战略进行了在线发布。此外，原定于 2020 年最后一个季度举行的发展筹资问题政府间专家组届会推迟到 2021 年 1 月举行。如成果 1 所示，这些变化对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产生了影响。

10.33 然而，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开展了新的和修改的活动，帮助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包括与政策制定者和智囊团举行了政策和技术讨论，讨论的主题侧重于疫情的经济影响、本次级方案为缓解 COVID-19 对发展中国家的影响而在研究和分析的重点和主题方面作出的改变以及帮助它们应对有关冲击所需的政策应对措施。因此，本次级方案的《2020 年贸易和发展报告》侧重于疫情的影响，呼吁国际社会按照《2030 年议程》的宏伟目标，共同规划一条新的道路，从复苏走向建设一个更具复原力、更平等和环境更可持续的世界。此外，在债务和金融领域，本次级方案的分析强调了发展中国家不断升级的债务问题，并警告说，一些国家的债务可能变得不可持续，呼吁在疫情期间确保弱势群体获得金融服务，减免债务，增加全球流动性，并为发展中国家制订全球卫生计划，在 2020 年联合国系统在加拿大和牙买加领导下举办的 COVID-19

时代及其后发展筹资倡议高级别活动中提供知识方面的领导。贸发会议《可持续发展目标脉动》年度在线更新 2020 年版的“焦点”部分从统计角度审视了 COVID-19，审查了与疫情本身相关的计量挑战、各国政府采取的不同政策行动以及按性别划分的对就业的影响。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新的和修改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0.34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非法资金流动的计量方法：改善可持续发展前景[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0.35 2020 年 10 月，本次级方案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合作，公布了非法资金流动统计计量的概念框架。在许多在线论坛上对该框架作了介绍，包括 11 月的泛非非法资金流动和税务问题会议、10 月的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十届会议和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10 月举办的关于非法资金流动的亚太统计咖啡厅。本次级方案还继续在非法资金流动统计计量工作队中开展工作，该工作队成员包括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基金组织)、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以及若干成员国。此外，本次级方案与非洲经济委员会密切合作，暂时选定六种方法，准备于 2021 年在一些非洲国家进行测试。2020 年 12 月，向工作队介绍了这些方法。

10.36 上述工作促进了建设各国更准确地估计非法资金流动的能力，但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示的非洲九个参与国将新方法纳入国际收支统计的目标。由于目前与疫情有关的旅行限制，无法前往选定的国家并与当地国家当局互动。鉴于这一专题的敏感性，以及需要参与这一活动的国家主管部门的范围之广，如国家统计局、海关当局、税务当局和贸易部，与会者一致认为，不可能用虚拟会议取代直接会晤。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0.37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并且为应对最新情况，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会演变，2021 年在工作队测试了六种方法之后，将于 2022 年最后敲定并公布这些方法。随后，本次级方案将在非洲九个国家测试这六种方法。正在审议 COVID-19 的缓解计划，以确定能力发展是否可以在线交付。下述经过更新的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0.3)。

[1]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2))所示。

表 10.3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国际收支统计中缺乏关于非法资金流动的计量方法和可靠统计数据	国际收支统计中有非法资金流动的计量方法	提高各国更准确估计非法资金流动的能力	九个参与国开始把新方法用于国际收支统计中	成员国可以使用关于计量非法资金流动的六种最后确定的方法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改进产业政策，培育南部非洲的区域价值链[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0.38 本次级方案开展了几项活动，促进了在加强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南共体)区域工业政策的区域一体化和协调方面取得进展。除其他外，本次级方案组织了一系列具体目标为加强产业政策能力和促进政策对话的讲习班。特别关注本次级方案以前与南部非洲各国政府一起确定的关键部门：农产品加工、采矿机械和能源供应。初步影响评估表明，共同努力的结果是确定了政策和完成了讲习班的筹备，这些努力为加强区域一体化和协调提供了支持。参与该倡议的国家通过了一份支持所确定的政策选择的正式成果文件，就证明了这一点。通过的具体区域举措和政策包括建立农产品交易所的区域交易平台，以改善市场准入和农业风险管理，以及统一技术标准以保证电气设备和装置的互通性。应毛里求斯的要求，本次级方案一直在开展一系列旨在改进该国工业政策战略框架的后续活动，新的工业政策战略计划于 2020 年在该国启动，本次级方案还在莫桑比克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促进特定价值链的发展，特别是在农产品加工和能源部门。此外，还将分析 COVID-19 大流行对该区域经济体构成的关键结构性挑战，并分析最有效的政策应对措施。

10.39 上述工作帮助确定了可以建立区域价值链并可以确定相关利益攸关方、将其汇聚在一起并向南共体若干国家和私营部门公司进行介绍的至少三个部门(农产品加工、采矿机械和能源供应)，从而达到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示确定可建立区域价值链的部门并汇聚相关利益攸关方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0.40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由于这一计划成果项下的上述具体活动是在一个在 2020 年 12 月结束的项目框架内执行的，本次级方案 2022 年将无法继续采用类似的业绩计量标准。为了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上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包括研究和能力建设活动，以支持各国改进产业政策及其执行，包括在有可用资源的情况下在南共体以外的区域改进产业政策及其执行。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0.4)。

[2] 如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表 10.4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贸发会议接到一项请求，内容是请贸发会议支持南共体工业化战略，并提出建议促使包括区域价值链在内的共同区域产业政策得到落实	为南共体几个国家的区域产业政策提出初步建议	至少确定了三个可以建立区域价值链并可以确定相关利益攸关方、将其汇聚在一起并向南共体若干国家和私营部门公司进行介绍的部门(农产品加工、采矿机械和能源供应)	私营部门更多地参与经济政策讨论，区域内企业扩大跨境活动	发展中国家制定和实施工业化战略的能力得到提高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推进有关监测发展中国家债务状况的分析和政策建议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0.41 由于 2020 年大部分时间经济活动低迷，2021 年可能缓慢复苏，偿还现有外债将给许多发展中国家带来挑战。本次级方案在若干出版物中分析了这些问题，包括《2020 年贸易和发展报告》和贸发会议题为《COVID-19 大流行对贸易和发展的影响：向新常态过渡》的报告以及贸发会议秘书处关于外债可持续性与发展的报告(A/75/281)。本次级方案还发表了《2019 年贸易和发展报告》的特别后续行动报告，题为“从大封锁到大崩溃：COVID-19 期间发展中国家的债务”，其中说明，疫情与整个经济体大范围、长时间封锁造成的严重供应冲击如何交织在一起，使得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政府都必须举债资助经济和社会方案，以在封锁期间帮助本国人民，并且对发展中国家来说，由于其主权外债状况在过去几年本就脆弱，因此其主权外债状况受到更严重的冲击。因此，《2019 年贸易和发展报告》的特别后续行动报告呼吁债务国采取协调行动，积极制定未来国际议程，并指出迫切需要就发展中国家债务减免和重组达成一致意见。此外，本次级方案的工作支持包括巴基斯坦总理在内的发展中国家代表提出的政策建议，巴基斯坦总理提出了一项关于债务减免的全球倡议，并在给贸发会议秘书处的函件中指出，除其他外，该倡议受到本次级方案在《2020 年贸易和发展报告》和《2019 年贸易和发展报告》特别后续报告中所作债务分析的启发。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0.42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在疫情等非常情况下，国际社会越来越要求及时获得关于不同政策选择的经济影响的最新信息，并对特别是发展中国家面临的宏观经济和金融挑战进行多种分析。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在全球宏观环境经历了需要开展此类活动的重大冲击的情况下，发布其研究的后续报告，类似

于 2020 年 4 月对《贸易和发展报告》的更新。2020 年，从成员国和民间社会收到的反馈显示这些类型的活动有重大相关性，本次级方案已表明其有能力迅速更新其研究，以反映新的和正在出现的经济现实情况。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0.43 这项工作预计将促进这一目标，证明是，通过提出多边债务减免措施和更公平的债期调整框架使得发展中国家债务问题的风险和严重程度下降，至少有 30 个发展中国家继续建设其债务管理能力(见表 10.5)。

表 10.5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	向发展中国家提供了对其债务可持续性的当前挑战的分析，并提供了一个讨论改善全球债务重组机制的平台	通过发展中国家代表的提案和倡议，包括通过巴基斯坦总理根据《2020 年贸易和发展报告》中介绍的本次级方案的工作提出的关于发展中国家债务减免的全球倡议来推进债务问题和政策措施	通过举办一次有至少 40 个国家和国际机构代表参加的国际债务会议，讨论进一步减免债务的措施，在国际论坛上进一步推进债务问题的解决	通过债务减免的多边措施建议和更公平的债期调整框架，发展中国家债务问题的风险和严重性下降，至少有 30 个发展中国家继续建设其债务管理能力

立法授权

10.44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6/188	处理粮食及相关金融和商品市场价格过度波动问题	75/126	援助巴勒斯坦人民
		75/205	外债可持续性与发展
72/227	联合国在全球化与相互依存的背景下促进发展的作用	75/206	推动国际合作打击非法资金流动和加强资产返还的良好做法以促进可持续发展
74/205	金融普惠促进可持续发展	75/225	努力建立国际经济新秩序
75/20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		

应交付产出

10.45 表 10.6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0.6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1**	**8**	**10**	**8**
1. 向大会提交的报告，包括关于外债可持续性与发展、关于援助巴勒斯坦人民、关于占领给巴勒斯坦人民造成的经济损失以及关于巴勒斯坦妇女的处境和对巴勒斯坦妇女的援助的报告	5	4	5	4
2.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十五届大会报告和背景文件	1	—	—	—
3. 向贸易和发展理事会提交的报告，内容包括发展筹资问题、贸发会议对巴勒斯坦人民的援助、《贸易和发展报告》概要	3	2	3	2
4. 向贸易和发展委员会以及投资、企业和发展委员会提交的报告	1	1	1	1
5. 向发展筹资问题政府间专家组提交的报告	1	1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43**	**13**	**24**	**18**
6. 大会(第二委员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的会议	4	4	4	4
7. 第十五届贸发大会，包括筹备会议	25	1	—	—
8. 贸易和发展理事会年度和执行届会会议	3	3	3	3
9. 方案计划和方案业绩工作组会议	2	2	2	2
10. 贸易和发展委员会会议及相关多年期专家会议	3	3	3	3
11. 发展筹资问题政府间专家组会议	6	—	6	6
12. 债务管理会议	—	—	6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实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9**	**19**	**19**	**17**
13. 加强与援助巴勒斯坦人民有关的公共、私人和(或)国际能力项目	1	1	1	1
14. 西非经济和货币联盟成员国服务贸易发展项目	1	1	1	—
15. 关于出台发展政策促进南部非洲实现可持续经济增长的项目	1	1	1	—
16. 债务管理和金融分析系统安装、更新和维护项目	15	15	15	15
17. 撒哈拉以南非洲非法资金流动计量项目(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非洲经济委员会联合开展)	1	1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天数)	**126**	**136**	**126**	**145**
18. 面向决策者的研讨会和讲习班，内容包括：制定发展战略和政策建议；主权借贷；全球化、贸易和发展	30	30	30	28
19. 特设专家讨论会，内容包括包容性增长和可持续发展目标；贸易、金融、投资、技术和宏观经济政策之间的相互依存关系	6	6	6	7
20. 面向选定国家的管理人员和债务审计人员的债务管理和金融分析系统培训课程，介绍债务数据记录、报告、债务统计、债务分析和债务审计	90	100	90	110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1**	**9**	**10**	**10**
21. 《贸易和发展报告》	1	1	1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22. 《贸发会议统计手册》	1	1	1	1
23. 《可持续发展目标脉动》	1	1	1	1
24. 《发展和全球化：事实和数据》	1	—	—	—
25. 有关研究，内容包括：外债；发展中国家的金融危机；国际金融构架；巴勒斯坦经济发展；南南合作和区域一体化	7	6	7	7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2**	**18**	**12**	**12**
26. 宏观经济、发展、融资和债务、结构转型和南南合作问题政策和统计简报	6	6	6	5
27. 国别经济和海事统计概况	2	2	2	2
28. 债务管理和金融分析系统文件和软件	3	5	3	3
29. 债务管理培训材料	1	4	1	2
30. 应成员国要求编写并提交第二委员会的关于非法资金流动的文件	—	1	—	—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向决策者提供咨询服务，内容包括国内资源调动、结构转型、增长政策(二十国集团)、巴黎俱乐部债务重新谈判、金融失稳问题、债务可持续性以及贸易和发展领域的统计能力。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贸发会议金融数据库；世界经济宏观模型数据库；贸发会议统计数据中心，每年约有 25 万用户、50 万次会议和 800 万次页面浏览；金融压力和债务可持续性指标。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外债、发展筹资、宏观经济和发展政策问题的讲座和介绍；关于债务管理和金融分析体系以及虚拟学院的电子通讯稿和小册子。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新闻稿、新闻发布会和采访，内容包括发展中国家债务和外部融资、南南合作、区域一体化以及援助巴勒斯坦人民。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债务管理和金融分析体系；虚拟学院；贸发会议数据库。

次级方案 2
投资和企业

目标

10.46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通过促进生产能力建设、经济多样化和创造就业机会的投资和企业发展，推动包容性增长和可持续发展。

战略

10.47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通过研究、政策分析和技术援助协助成员国在国家和国际两级拟订和执行积极政策，确保加强投资和创业促进可持续发展。这将有助于成员国通过扩大向可持续发展目标相关部门调动公共和私人资金，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特别是目标 1、8、10 和 17 以及所有其他目标方面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还将监测、评估和分析国际投资的全球和区域趋势及前景并编写年度《世界投资报告》和其他关于国际投资促进发展的分析性出版物。

本次级方案还将审评国家投资政策，支持关于国际投资协定制度的政策对话，支持并拟订更符合在国家和国际层面商定的发展目标的新国际投资协定。本次级方案还将向各国政府提供咨询，内容涉及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投资促进、商业便利化和创新筹资，包括利用证券交易所和机构基金。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将通过旨在刺激企业发展的企业政策，以及通过推广企业社会责任以及会计和报告方面的最佳做法，帮助成员国提高企业的国际竞争力。本次级方案还将通过建立共识机制及世界投资论坛，促进就投资和企业发展问题进行对话和交流相关最佳做法。

10.48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评估疫情对投资、全球价值链和企业发展的影响以及复苏阶段及以后的政策咨询、框架和工具，在 COVID-19 相关问题上为成员国提供支持。

10.49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提高发展中国家努力缩小可持续发展目标投资相关差距的能力；

(b) 提高各国能力，以解决与促进发展的投资和投资政策有关的关键问题和新出现问题，包括与国际投资协定及其发展层面有关的问题；

(c) 使更多资源被引向并用于实现全球投资发展目标；

(d) 增进对企业发展问题的了解，并增强以下能力，即通过企业发展政策提高生产能力并促进包容性增长和可持续发展；

(e) 通过加强对话和交流最佳做法，提高成员国对旨在吸引和推动可持续发展投资的政策、创新和工具的认识。

10.50 预计计划就 COVID-19 相关问题提供的支持将减轻这场疫情对成员国吸引投资促进发展并从中受益的能力的影响，并促进其私营部门的复苏。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0.5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监测和减轻疫情对投资和企业发展的影响

10.52 COVID-19 大流行可能对全球经济产生剧烈影响，并将对包括全球外国直接投资在内的发展融资产生重大影响，预测发展中国家的外国直接投资将减少 45%。本次级方案一直在监测疫情对投资和私营部门发展的影响及其对发展的影响。本次级方案的重点是研究和政策分析，以帮助减轻疫情的影响，出具关于数据、趋势和投资问题的分析结果，为决策和政策制定提供便利。本次级方案还加强了能力建设方案，以确保业务连续性(例如通过提供电子政务平台)，并培养公共和私营部门利益攸关方的应对能力。此外，本次级方案还促进成员国交流最佳做法，以更好地了解 COVID-19 大流行对投资和企业发展以及相关复苏政策的影响。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0.53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更多成员国使用了贸发会议投资和企业发展方案修订和提供的在线工具。这些在线工具还使成员国能够在 2020 年缓解 COVID-19 大流行的影响(见图 10.一)。

图 10.一

业绩计量：使用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开发的在线工具的成员国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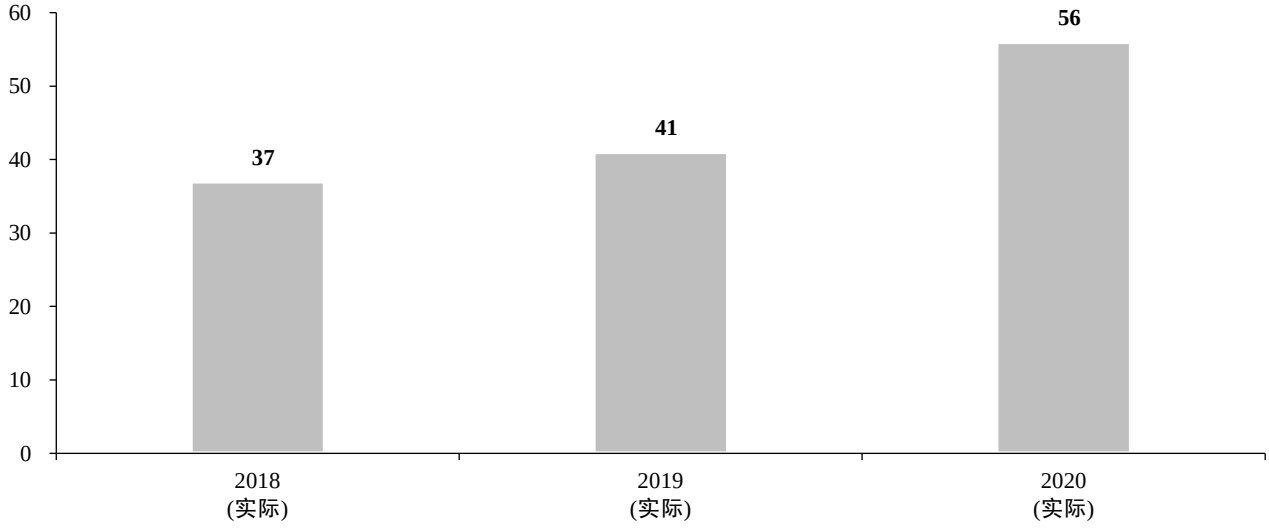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0.54 由于 2020 年 COVID-19 大流行的影响，本次级方案将一些会议推迟到 2021 年，例如与第十五届贸发大会有关的会议，包括筹备会议、投资、企业和发展委员会第十二届会议以及与世界投资论坛有关的几次会议。本次级方案还改变了举办讲习班的方式，增加了网络研讨会的次数，包括旨在支持投资促进机构应对经济衰退的投资促进和便利化网络研讨会，以及旨在支持中小企业的创业活动和 COVID-19 大流行结束后创业活动的网络研讨会。

10.55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和任务范围内开展了新的和修改的活动，支助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即，将研究和政策分析的重点放在疫情对投资和企业发展的影响上，为复苏计划提供有针对性的援助，并促进各国之间交流最佳做法。例如，《2020 年世界投资报告》探讨了国际生产和全球价值链的演变，分析了世界各地投资促进、便利化和监管的新政策措施的最新发展，提供了投资条约及其改革的最新信息。《全球投资趋势》系列定期分析疫情对全球外国直接投资和全球价值链的影响、提供有关投资政策如何应对疫情的信息。本次级方案还深入分析了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投资，审查了全球进展情况，并提出了可能的行动方案。这还导致重新制订了关于促进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的应交付产出，因为本次级方案协调了联合国系统在外部融资和就业增长领域的应对措施，并为 COVID-19 时代及其后的发展筹资问题峰会和部长级会议提供了

实质性支持。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新的和修改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0.56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结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促进投资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有利环境 [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0.57 本次级方案继续协助成员国催化支持可持续发展的投资和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相关部门的投资。具体而言，本次级方案继续审查关键目标相关部门的全球投资趋势，包括外国直接投资和项目融资，更新了 2019 年发布的第一份《可持续发展目标投资趋势监测》提供的数据。尽管 10 个目标相关部门中目前已有 6 个在可持续发展目标投资方面取得了明显进展，但总体增长远远达不到要求。为了响应采取更系统的办法将可持续发展目标纳入国家投资政策框架和国际投资协定制度主流的需要，本次级方案提出了旨在刺激私营部门进一步投资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一套六项政策组合。本次级方案还向成员国提供能力建设援助，目的是将可持续发展目标纳入其投资政策的主流，并继续就促进和推动可持续发展投资提出具体建议，包括通过开发旨在吸引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相关部门和可融资的可持续发展目标相关项目进行投资的后备可融资项目。本次级方案还与其他机构结成伙伴关系，促进扩大发展中国家的制药能力，使其生产多样化，促进其全球制造能力，并继续通过世界投资论坛的卫星活动等全球平台促进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投资。

10.58 上述工作推动获得贸发会议援助的 82%的受益者报告旨在吸引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相关部门投资的建议、战略和政策的成功执行情况，超过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设 80%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0.59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该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支持成员国将可持续发展目标纳入其投资和私营部门发展战略的主流。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0.7)。

[3]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2))所示。

表 10.7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就决策者和投资从业者在吸引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相关部门的投资政策和工具方面的认识、理解和执行能力差距提出报告的国家	受益者开始使用吸引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相关部门投资的框架和工具	获得贸发会议援助的 82%的受益者报告旨在吸引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相关部门投资的建议、战略和政策的成功执行	获得贸发会议援助的 80%的受益者报告旨在吸引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相关部门投资的建议、战略和政策的成功执行情况(这一年受惠国数目将增加)	获得贸发会议援助的 85%的受益者报告旨在吸引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相关部门投资的建议、战略和政策的成功执行情况(这一年受惠国数目将增加)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弥合可持续发展目标融资缺口的投资链[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0.60 本次级方案已扩大其全球投资链办法，让上下游所有投资-发展利益攸关方都进行参与。上述各方包括决策者和投资条约谈判者、投资促进机构、央行、证券交易所和主权财富基金管理方，以及跨国企业、中小企业、家族企业和经济特区以及投资链上下游，目标是弥合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融资缺口。本次级方案参与了旨在使金融市场能够调整方向以充分纳入可持续性和旨在订立与可持续发展目标有关的新投资契约和改变商业思维的几项举措。其中包括参与新的机构投资工作流程，就如何利用可持续金融和长期机构投资促进建设更可持续和更加包容的经济进行研究和政策分析，并推出一个新框架，供机构投资者和资产管理人根据其业务模式和战略优先事项就可持续性采取行动。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发起了家族企业促进可持续发展倡议，以进一步动员各公司将可持续性嵌入其商业战略，并作为激励企业支持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模式。约 280 家家族企业签署了该倡议的家族企业可持续发展承诺，以推广更具目的性的商业模式，并为家族企业制定一整套可持续性指标。

10.61 上述工作促使遵守贸发会议原则和建议的个人投资利益攸关方达到668人，超过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设 651 人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0.62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该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扩大上下游所有投资-发展利益攸关方的范围、吸引其进行参与并动员它们投资于可持续发展目标。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0.二)。

[4] 如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图 10.二

业绩计量：遵守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原则和建议的投资利益攸关方总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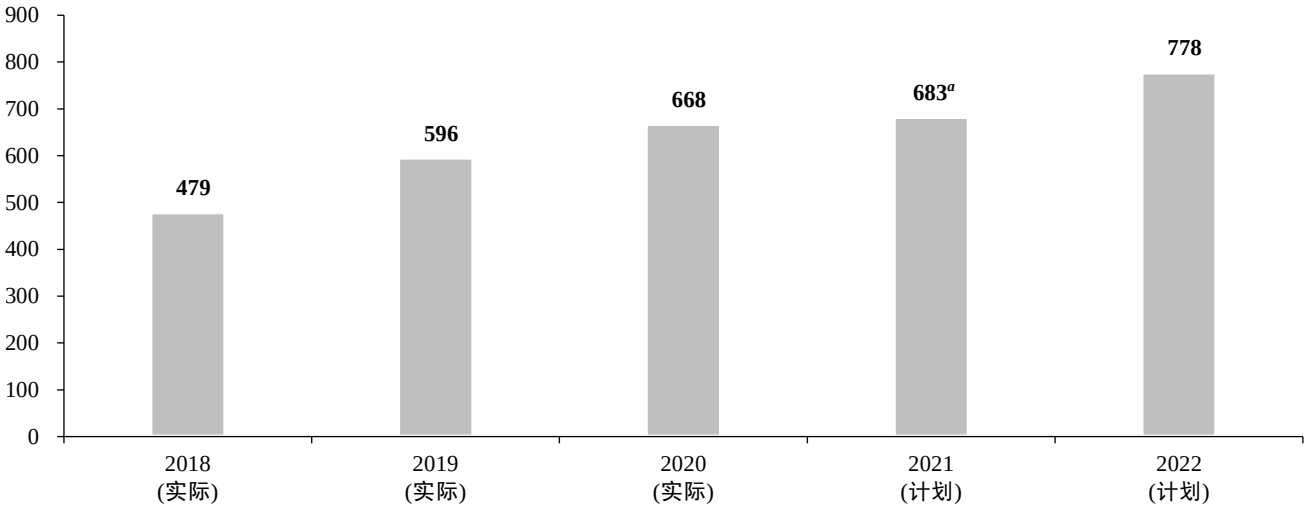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投资和企业发展促进复苏和复原力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0.63 尽管在特定可持续发展目标相关部门取得了一些进展，但全球投资仍远未达到弥合可持续发展目标相关投资缺口的目标。此外，鉴于发展中国家跨境资本流动受到限制，COVID-19 大流行可能会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相关投资产生重大影响。本次级方案的初步研究表明，过去几年在可持续发展目标相关投资方面取得的进展可能会功亏一篑。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0.64 本次级方案的教训是，事实证明，这场疫情造成的经济、社会和政治冲击的完美风暴在国际生产转型的更长期背景下具有重大影响，触发了成员国对定制咨询服务的更多需求。这使得本次级方案认识到其咨询服务在 COVID-19 大流行背景下的重要性，并要求本次级方案与其伙伴和成员国合作，评估因这场疫情而产生的资金需求，协助努力调动复苏所需的新资源，同时促进有利于包容性可持续重建的投资和企业框架。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致力于促进新形式的伙伴关系和可持续发展主题金融工具，以调动新资源，支持疫情过后的复苏和可持续发展。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0.65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更多公共和私营部门利益攸关方(包括可持续发展主题基金)报告已将与可持续发展投资有关的贸发会议工具(如《可持续发展投资政策框架》和关于核心指标的指导意见)纳入其活动(见图 10.三)。

图 10.三

业绩计量：将本次级方案开发的与可持续发展投资有关的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工具纳入其活动的利益攸关方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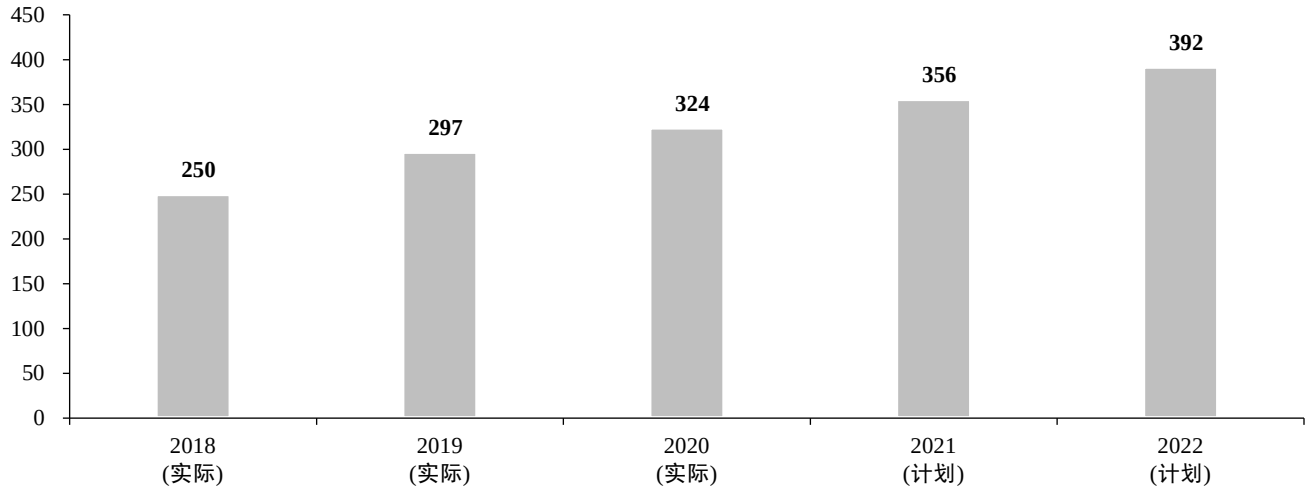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0.66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75/207	促进可持续发展投资	75/211	创业促进可持续发展

应交付产出

10.67 表 10.8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0.8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9**	**8**	**8**	**8**
1. 秘书长提交大会的关于创业促进可持续发展的报告	1	2	1	1
2. 第十五届贸发大会报告和背景文件	1	—	—	—
3. 提交贸易和发展理事会的关于投资促进发展的报告	1	1	1	1
4. 提交投资、企业和发展委员会及相关专家会议的报告	4	2	4	4
5. 提交国际会计和报告准则政府间专家工作组的报告	2	3	2	2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68**	**21**	**24**	**24**
6. 第十五届贸发大会的会议，包括筹备会议	24	1	—	—
7. 贸易和发展理事会会议	2	3	2	2
8. 方案计划和方案业绩工作组会议	2	2	2	2
9. 投资、企业和发展委员会会议及相关专家会议	14	2	14	14
10. 国际会计和报告准则政府间专家工作组会议	6	6	6	6
11. 世界投资论坛会议	20	5	—	—
12. COVID-19 时代及其后发展筹资倡议的会议	—	2	—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实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52**	**68**	**60**	**60**
13. 区域投资问题分析项目	3	3	3	3
14. 投资政策审评和加强投资便利化项目	8	12	8	8
15. 经济特区项目	—	—	2	2
16. 国际投资协定项目	8	8	8	8
17. 投资促进和便利化项目	3	3	3	3
18. 知识产权促进发展项目	—	—	1	1
19. 投资指南项目	4	4	2	2
20. 商业便利化项目	10	16	10	10
21. 企业发展和商业联系项目	4	4	3	3
22. 创业发展方案项目	5	5	6	6
23. 会计和报告项目	2	8	3	3
24. 外国直接投资对包容性增长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贡献项目	5	5	5	5
25. 关于机构投资者的项目		—	2	2
26. 关于家族企业的项目	—	—	2	2
27. 关于负责任投资的项目	—	—	2	2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07**	**123**	**107**	**107**
28. 关于外国直接投资、其发展层面和《世界投资报告》主题的研讨会	6	7	6	6
29. 与投资有关的国家和国际政策最佳做法培训讲习班	8	8	4	4
30. 投资政策审评、后续行动和增强投资便利化国家讲习班	10	6	14	14
31. 国际投资统计和调查方法培训讲习班	5	5	5	5
32. 关于外国直接投资的主要问题的专家特别讨论	3	4	3	3
33. 为决策者、投资促进官员和外交官举办的投资促进和便利化培训讲习班	14	14	10	10
34. 国际投资协定谈判、执行和改革培训讲习班	15	16	15	15
35. 关于促进可持续发展的投资政策的专家特别讨论	4	4	4	4
36. 知识产权促进发展培训讲习班	10	10	10	10
37. 企业发展政策培训讲习班	16	22	16	16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38. 会计和可持续性报告培训研讨会	6	7	6	6
39. 负责任投资问题讲习班和研讨会	4	9	4	4
40. 企业竞争力问题专家特别讨论	6	11	6	6
41. 机构投资者和可持续发展研讨会	—	—	2	2
42. 关于家族企业的专家特别讨论	—	—	2	2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25**	**31**	**25**	**25**
43. 《世界投资报告》及其综述	2	2	2	2
44. 关于投资促进发展问题的出版物，包括《跨国公司》期刊、关于最不发达国家外国直接投资的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以及负责任投资的出版物	7	10	7	7
45. 关于促进发展的投资政策的出版物，包括《投资促进政策改进》、《投资政策审评》、《投资政策监测》	9	10	9	9
46. 关于投资促进和便利化的出版物，包括关于投资于可持续发展目标部门的出版物	3	4	3	3
47. 关于企业发展的出版物，包括关于中小微企业从疫情中复苏的出版物	2	2	2	2
48. 关于会计和报告的出版物，包括《国际会计和报告问题》年度系列	2	3	2	2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9**	**9**	**13**	**13**
49. 《全球投资趋势观察》(系列)，包括《可持续发展目标投资趋势观察》	—	—	4	4
50. 《投资指南》	2	1	2	2
51. 关于影响国际投资的措施的报告	2	2	2	2
52. 国际投资协定问题说明	2	2	2	2
53. 关于促进发展的知识产权的政策简报	2	2	1	1
54. 关于企业发展和商业联系的培训材料	1	2	1	1
55. 关于年度大使圆桌会议的报告	—	—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向发展中国家提供咨询服务，所涉内容包括为促进发展制定吸引外国直接投资的政策；包括负责任投资在内的国际投资的统计和分析；应要求向所有成员国提供咨询服务，所涉内容包括国家政策和国际投资协定、可持续发展以及投资促进和便利化、知识产权、创业和企业发展、商业便利化(包括聚焦最弱势群体)，以及会计和报告准则；向大约 200 个投资促进机构、经济特区、全球投资链中的其他利益攸关方和创业发展方案中心进行倡导并提供咨询服务，特别注重疫情对投资和企业发展的影响，特别是考虑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2030 年议程》以及促进复原力和复苏的方式。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关于外国直接投资、国家政策、国际投资协定的数据库。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国际会计和报告准则》更新；创业发展方案通讯和负责任投资通讯；提供给 6 000 多名与会者的世界投资论坛报告；小册子；新闻快讯。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全球企业登记门户；投资政策中心，每年拥有超过 15 万用户。

次级方案 3
国际贸易及初级商品

目标

10.68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通过全体成员国参与，使国际贸易和商品成为繁荣、包容和可持续发展的引擎。

战略

10.69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推动发展中国家执行相关措施和政策，通过贸发会议工作三大支柱(研究分析、建立共识和技术合作)机制，支持更好地融入国际贸易体系并从中受益，包括为此向发展筹资问题机构间工作队的报告以及《可持续发展目标报告》、《世界关税概况》和《世界经济形势与展望》提供资料，说明国际贸易作为发展引擎所起的作用。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支持发展中国家的贸易和贸易相关决策，以更好地应对补贴、关税和非关税措施的影响，帮助它们在实现目标 17 方面取得进展。此外，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加强成员国对各项措施的执行工作，以便在国际和区域层面融入国际贸易体系并从中受益，其中包括为参与谈判不同阶段的各国提供有针对性的干预措施，为协助评价各项替代方案提供分析，在加入世贸组织进程的所有阶段为国家官员提供协助。本次级方案还计划为依赖初级商品的发展中国家进行能力建设提供支持，以解决与商品依赖等商品经济有关的贸易和发展问题。此外，本次级方案将通过提供最佳做法、准则和同行审查，助力贸易、环境和可持续发展目标以及创造性经济战略的规划和执行工作，并促进通过、改进和执行国家和区域竞争和消费者保护立法。这些工作将帮助成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8、10、12、14、15 和 17 方面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充当将性别平等观点纳入贸易政策主流的协调中心，加强成员国制定和执行贸易政策的能力，使妇女能够通过具体的国家和区域活动更多受益于国际贸易带来的机会，并帮助她们在实现目标 1、5、8 和 17 方面取得进展。

10.70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继续监测和分析全球疫情对制造业和国际贸易的影响，包括为全球旅游业和海洋经济等特定部门更好地复苏提供具体政策建议，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为成员国提供支持。本次级方案还计划支持各国确定一套最适于解决受 COVID-19 大流行影响的关键经济部门问题的措施和行动，包括通过对激励措施和豁免进行市场研究和竞争影响评估。本次级方案在涉及贸易行业摆脱疫情实现复苏时将继续纳入性别平等的视角，因为经济危机的负面后果对妇女和女童影响更大，在危机还涉及公共卫生的情况下，更是如此。

10.71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精简非关税措施，酌情取消或减少国际贸易中的非关税措施，包括可能成为不必要贸易壁垒的单边措施，并加强发展中国家的贸易和贸易相关决策；

(b) 更多国家在加强贸易一体化和贸易活动方面取得积极的发展成果；

(c) 提高把握商品贸易机遇的能力，加强国际合作和区域合作；

(d) 更多国家通过、修订或实施竞争和消费者保护立法和体制框架；

(e) 成员国利用无害环境产品的贸易机会，包括生物贸易和创意产业机会，提高评估基于海洋的部门经济潜力的能力，并提高制定可持续利用和贸易综合行动计划的能力；

(f) 提高成员国确定和消除供给侧性别贸易壁垒和性别障碍的能力。

10.72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减轻疫情对成员国从国际贸易中获益的能力的影响，并促进贸易部门实现复苏。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0.7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加强发展中国家的服务部门

10.74 多年来，贸发会议一直强调发展中国家加强其服务部门并使其多样化的重要性。虽然服务(特别是基础设施服务)提高了其他经济部门的附加值，促进了就业，促进了制造业和农业贸易，但包括最不发达国家和转型期经济体在内的许多发展中国家政府，在确定和满足国内经济与服务相关的需求方面面临挑战。关于服务政策审查的次级方案的工作为发展中国家的政策制定者加强其服务部门提供了一份全面的政策选择清单，其中涵盖多个部门并加以量化，为政策制定者提供了一个坚实的基础，在此基础上制定或重新制定与其服务部门总体发展或具体分部门发展有关的战略和政策。由于旅游业、酒店业和护理服务等发展中经济体和最不发达经济体所依赖的服务部门受疫情影响严重，服务政策审查在复苏进程中发挥着重要作用，特别是在一些发展中国家，这些国家的目标是使其服务部门多样化，从传统的个人服务转向提高制造业部门生产力和竞争力所需的服务。2020 年，有关莱索托、摩洛哥、卢旺达和乌干达等非洲国家以及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区域的若干服务政策审查提供了与成员国接触的有用手段，内容涉及成员国定于 2020 年底提交给非洲联盟的预期服务承诺。2020 年，本次级方案对西非经共体区域的服务政策进行了审查。这项全面审查涉及 13 个行业，包括银行及其他金融服务、保险及与保险相关服务、电讯服务、道路交通运输服务、空运服务、旅游服务及能源服务，并提出了 79 条涉及具体行业的建议。对西非经共体的审查是首次对区域经济组织进行审查，已得到 2019 年 12 月举行的西非经共体部长级会议的核可。同时获得核可的还有西非经共体到 2030 年将实现的服务市场行动蓝图。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0.75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由于开展了服务政策审查，23 个发展中国家(包括西非经共体区域的 15 个发展中国家)的能力得到加强，以在实地实施具体的服务政策措施和行动，使其国家服务贸易适应迅速变化的贸易环境和疫情后的复苏期(见表 10.9)。

表 10.9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通过本次级方案提供的分析和能力建设活动，成员国增进对服务经济重要性的认识	对西非经共体区域成员国进行服务政策审查，以便在当地实施具体的服务政策措施和行动，调整本国的服务贸易	23 个发展中国家，包括西非经共体 15 个成员国，能够根据本次级方案提供的服务政策审查中提出的七个服务部门(能源、会计、法律、建筑、文化、教育、建设和相关工程)的政策选择和建议，对现有服务政策进行更新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0.76　由于 2020 年 COVID-19 大流行的影响，本次级方案推迟或取消了一些应交付产出，包括会议和技术援助活动以及与这些活动有关的出版物。由于第十五届贸发大会推迟到 2021 年，本次级方案的大部分相关会议也相应推迟。此外，原定于 2020 年 10 月举行的初级商品与发展问题多年期专家会议推迟至 2021 年举行，相关出版物产出也推迟到 2021 年，原因是担心发展中国家的连通性问题会阻碍这些国家有效参加虚拟会议。在可能的情况下，本次级方案将各类能力建设活动的方式和形式改为在线形式，包括关于竞争政策和消费者保护的专题专家会议和网络研讨会，以及关于生物贸易和海洋经济的活动，在世界海洋日与合作伙伴组织的网络研讨会取代了后者。

10.77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确定了新活动和修改后的活动，支助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本次级方案编写了几篇分析文章，着重介绍疫情对具体部门或经济体的影响，如对服务部门、妇女和弱势群体、海洋经济、竞争和消费者政策的影响，以及个人防护装备市场和旅游业的限制性贸易做法，强调了许多发展中国家易受这种冲击的脆弱性，并概述了适当的政策建议。《2020 年全球贸易最新情况》每季度发布一次，介绍世界贸易的趋势和短期预测，根据疫情可能如何变化对全球贸易作出初步预测，并特别关注与疫情有关的医疗用品(个人防护装备、消毒剂、诊断试剂盒、氧气呼吸机和医院的其他相关设备)。本次级方案还分析了初级商品在英联邦成员国商品贸易中的突出地位，估计了疫情造成的贸易中断对出口到澳大利亚、中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和欧洲联盟这五个主要市场的初级商品的影响。

2022 年计划成果

10.78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释放从事非正式跨境贸易的妇女身上的潜能 [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0.79 应参与 2016-2019 年期间妇女跨境贸易商相关活动的三个成员国(马拉维、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赞比亚)的请求，本次级方案于 2020 年 10 月启动了一系列新活动，对从事非正式和(或)小规模跨境贸易的妇女进行创业能力发展以及贸易规则和海关程序培训。这项工作是使中小微型企业部门在疫情后实现复苏的全球倡议的一部分。之前干预措施所覆盖的几个边境地区正在效仿开展这些活动，因为整个倡议旨在针对 COVID-19 大流行做出即时回应。此外，在马拉维、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赞比亚六个边境地区实施了试点培训方案，预期以既有积极成果为基础，向其他边境站推广，而且可能向另一个区域推广。

10.80 上述工作促进了女性贸易商从非正式贸易渠道转向正式贸易渠道开展跨境贸易活动，并鼓励使经营业务正规化，以此作为使经营业务多样化和加以扩大以及从自给自足转向可持续发展的先决条件。在参加培训活动的 147 名女性贸易商中，大多数人确认，在培训期间获得的关于边境规则和程序以及权利和义务的知识使她们更有信心跨越边境(99%)，使她们更有意愿和能力将自己的经营业务正规化(98%)。这实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述的计划目标，即一半以上的受训妇女能够采取步骤转向正规贸易渠道，并充分了解如何扩大业务规模和(或)使其业务多样化。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0.81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扩大其针对非正式和(或)小规模跨境女性贸易商的关于创业能力发展以及贸易商权利和义务的培训活动，将其扩展至撒哈拉以南非洲的其他边境地区，可能甚至扩展至其他发展中区域。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0.10)。

表 10.10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从事非正规贸易的女性贸易商既缺乏对边境手续、证件要求和权利义务的认识，又缺乏基本创业技能	女性贸易商增进对边境手续、证件要求和权利义务的认识，更了解基本创业技能。参加贸易规则和程序培训的海关官员也从中受益	在 147 名接受培训的妇女中，有 144 人已获得使自己的业务正规化的能力，并了解了如何扩大其业务规模和(或)使其多样化	撒哈拉以南非洲至少还有两个国家表示有意效仿这一办法，并实施针对从事非正式跨境贸易妇女的培训方案	撒哈拉以南非洲或其他发展中区域至少还有两个国家采取步骤效仿这一办法，并实施针对从事非正式跨境贸易妇女的培训方案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5]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2))所示。

成果 2：海洋经济——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沿海发展中国家实现可持续利用海洋资源的经济效益 [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0.82 在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沿海发展中国家的过程中，贸发会议和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在过去三年共为 261 名参与者(其中 42%是妇女)组织了 12 次利益攸关方和验证对话实地访问。2020 年，贸发会议还组织了四次在线多边会议，专门评估 COVID-19 大流行给海洋经济带来的挑战和机遇、与海洋有关的生物贸易的潜力、对人类住区和沿海旅游业的影响以及塑料贸易、可持续性和发展。除此之外，2020 年初在巴巴多斯举办了金枪鱼价值链利益攸关方研讨会，为哥斯达黎加举办了关于使用可追溯性系统和集体商标经验的在线培训。

10.83 由于开展了上述工作，成员国提高了制定国家海洋经济和贸易战略的能力，包括伯利兹和哥斯达黎加制定海洋经济和贸易战略的能力，重点是制定行动计划，以促进金枪鱼、刺龙虾、女王凤凰螺和沿海鱼价值链的可持续贸易，这已超出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列的成员国提高制定国家海洋经济和贸易战略能力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0.84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举办第四次可持续发展目标 14 中的贸易问题海洋论坛，以根据后疫情时代的情况确定行动，并按照目标 14 中与贸易有关的各项具体目标重新确定取得进展所需的工作，同时将继续协助成员国制定其海洋经济和贸易战略。本次级方案还计划到 2022 年为选定物种进行至少两项与海洋有关的生物贸易价值链评估并制定一项区域行动计划。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0.11)。

表 10.11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第二次可持续发展目标 14 中的贸易问题海洋论坛等活动使成员国加深了对国家海洋经济和贸易战略重要性的理解	联合国贸易论坛等活动使成员国对制定国家海洋经济和贸易战略的兴趣日益浓厚，并获得更多支持	由于本次级方案的活动，成员国提高了制定国家海洋经济和贸易战略的能力，其中有两个成员国(伯利兹和哥斯达黎加)制定了此类战略	至少有两个成员国通过国家海洋经济和贸易战略	第四次海洋论坛使成员国确定行动，并按照可持续发展目标 14 中与贸易有关的各项具体目标重新确定取得进展所需的工作；本次级方案为选定物种进行至少两项与海洋有关的生物贸易价值链评估并制定一项区域行动计划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6] 如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成果 3：拆除贸易壁垒——透明和精简的监管促进可持续发展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0.85 包括技术规则和传统贸易政策工具在内的非关税措施使贸易商承担高昂的成本。据估计，这种成本比关税高出约三到四倍，对低收入国家和中小企业的影响特别大。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非关税措施的使用非常突出，140 多个国家采取了一些临时措施，以实现非贸易目标和贸易目标。主要目标是保障公众健康，也有经济方面的考虑。贸易商面临的一个全球性挑战是监管不透明且未经协调。透明地实施非关税措施已大大降低了交易成本。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此类措施的实行往往未经协调，而且没有相应地通知贸易伙伴。在不损害非贸易公共政策目标的情况下，监管精简和合作进一步降低了成本。不容易了解到贸易商必须满足的要求，各国内部和国家之间的监管往往未经协调。如果不就这些新的非关税措施以及已经采取的措施采取行动，这些措施可能成为疫情后时代复苏的重大障碍。为应对这一问题，本次级方案与七个国际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基金组织、国际贸易中心、经合组织、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世界银行和世贸组织)联合制定了非关税措施国际分类，以便为政策制定者和贸易商系统地收集和传播关于此类措施的数据，这是建立贸易信息门户、有效精简和进行监管合作的前提条件。此外，还有在线和面对面的培训课程，旨在提高人们对此类措施的认识并增强其应对此类措施的能力。有关这类措施的最新数据提供得越多，政策制定者对此越关注，对非关税措施透明度的要求就越高，在贸易门户网站中对非关税措施数据的使用也越多。为协助这方面的工作，本次级方案正在为不同的用户群体开发三个相关门户网站。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0.86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定期更新关于非关税措施和透明度倡议可持续性的数据要求本次级方案经常与各国政府和政府官员接触和互动。此前，关于非关税措施的数据是从可公开获得的官方来源收集的，通常与颁布规定的政府几乎没有互动。这种做法的弊端在于，在没有外部资金的情况下，没有定期更新各国的情况。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寻求加强与各国政府的互动，包括要求它们正式承诺提名协调人。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0.87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使用贸易门户网站中关于非关税措施的数据的用户(主要是政府官员、研究人员和贸易商)越来越多(见表 10.12)。

表 10.1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成员国日益认识到非关税措施的高昂贸易成本以及透明度和监管协调与合作的潜力	成员国更加意识到非关税措施对国际贸易的重要性。建立和改进非关税措施数据门户网站，	更多人使用在贸易门户网站上发布的非关税措施信息，注册用户总数达 13 000 人	更多人使用在贸易门户网站上发布的非关税措施信息，注册用户至	更多人使用在贸易门户网站上发布的非关税措施信息，注册用户至少新增 2 000 人(总数达 16 500 人)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以便利获取本次级方案收集的关于此类措施的信息，特别是为发展中国家收集的信息		少新增1 500 人(总数达 14 500 人)	

立法授权

10.88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35/63	限制性商业惯例	74/198	2021 国际创意经济促进可持续发展年
70/186	消费者保护	74/204	商品
71/312	我们的海洋、我们的未来：行动呼吁	74/216	《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以及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的执行情况
74/7	必须终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		

应交付产出

10.89 表 10.1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0.13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22**	**15**	**21**	**20**
1. 向大会提交的关于国际贸易和发展以及世界商品趋势和前景的报告	1	1	2	1
2. 第十五届贸发大会的报告和背景文件	1	1	—	—
3. 关于贸易趋势、贸易法规和可持续性标准的报告，以及贸易和发展理事会商品趋势和前景特别报告	2	2	2	2
4. 贸易和发展委员会及相关专家会议的背景文件，包括关于非关税措施和可持续性标准的背景文件	8	1	7	7
5. 竞争法和竞争政策政府间专家组的报告以及消费者保护法律和政策政府间专家组的报告	10	10	10	10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64**	**33**	**33**	**33**
6. 大会会议(第二委员会)	2	2	2	2
7.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会议	—	—	—	—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8. 第十五届贸发大会的会议，包括筹备会议	24	10	—	—
9. 贸易和发展理事会年度和执行届会会议	2	2	2	2
10. 方案计划和方案业绩工作组会议	2	3	2	2
11. 贸易和发展委员会年度会议和相关专家会议	23	5	16	16
12. 竞争法和竞争政策政府间专家组年度会议以及消费者保护法律和政策政府间专家组年度会议	10	10	10	10
13. 采矿、矿物、金属与可持续发展政府间论坛年度会议	1	1	1	1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1**	**27**	**24**	**20**
14. 各项能力建设项目，内容涵盖：服务、贸易和包容性增长；竞争和消费者保护法律和政策；可持续性标准；区域和多边贸易谈判；促进非洲内部贸易，特别是促进最不发达国家贸易的多边贸易谈判；争端解决和商业外交	9	9	13	9
15. 关于收集、监测、报告和传播非关税措施数据的项目	1	4	1	1
16. 普遍和全球贸易优惠制度项目；贸易、环境与发展项目；协助依赖初级商品的国家加强多样化和提高附加值项目	8	11	8	8
17. 协助发展中国家加入世贸组织、制定面向发展的贸易政策和加强创意经济的项目	3	3	2	2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24**	**124**	**125**	**108**
18. 为政策制定者举办各类研讨会，内容涵盖：世界综合贸易解决方案、贸易分析和信息系统以及非关税措施；可持续性标准；优惠贸易安排；加入世贸组织；服务政策和框架；国际贸易体系中新出现的发展挑战；贸易、国际贸易谈判、环境和可持续发展	48	54	57	50
19. 为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转型期经济体开展各项能力建设，内容涵盖：贸易政策；竞争和消费者保护机构的技能；可持续性标准；性别与贸易	58	58	40	45
20. 举办讲习班，以支持依赖初级商品的发展中国家制定战略和政策，利用发展成果，迎接初级商品市场的挑战和机遇	10	1	10	5
21. 关于改变国际贸易格局和贸易成本的专题小组讨论	1	1	1	1
22. 关于国际贸易促进可持续发展方面的挑战和机遇的专题小组讨论	2	2	12	2
23. 关于竞争法和竞争政策以及消费者保护和政策的作用的特别专家讨论	1	1	1	1
24. 由贸发会议、世贸组织、日内瓦大学以及国际关系和发展研究生院联合举办的日内瓦贸易与发展讲习班系列	4	7	4	4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31**	**30**	**35**	**36**
25. 关于贸易的出版物和具体部门的出版物	1	1	5	1
26. 关于贸易、多边主义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出版物	14	14	12	17
27. 关于国际范围内的贸易趋势和政策的出版物	9	8	8	9
28. 关于贸易、市场效率和消费者福利的出版物；关于竞争和消费者保护政策的出版物	4	4	4	6
29. 关于贸易、商品、经济多样化和增值的出版物	3	3	6	3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a]	**16**	**15**	**12**	**12**
30. 关于贸发会议在竞争和消费者保护政策方面工作的报告以及关于全球商品论坛的报告	2	1	2	1
31. 关于非关税措施分类、普遍优惠制以及有效竞争和(或)消费者保护机构的手册和政策简报	3	3	3	3
32. 《消费者保护手册》	1	1	1	1
33. 竞争示范法	2	2	1	1
34. 关于贸发会议研究伙伴关系平台框架下的竞争和消费者保护的材料	2	2	1	1
35. 贸发会议-世贸组织-国际贸易中心出版物：《世界关税概况》	1	1	1	1
36. 《可持续发展目标报告》的贸易相关内容	1	1	1	1
37. 联合国可持续性标准论坛报告	1	1	—	1
38. 关于国际贸易谈判主题的培训模块	3	3	2	2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向五个成员国和两个区域南南经济一体化集团提供贸易相关决策咨询服务；在如下领域开展咨询服务：融入全球经济和参与区域和多边贸易协定；将贸易关切纳入国家贸易和服务政策；合作与伙伴关系促进包容性增长和可持续发展；贸易与性别；制定竞争和消费者保护框架；贸易和环境问题以及创意经济潜力促进可持续发展。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世界综合贸易解决方案以及贸易分析和信息系统，每年用户访问量超过 15 000 人次。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联合国可持续性标准论坛；全球商品论坛；商品与发展问题多利益攸关方会议；全球服务论坛；非关税措施周；生物贸易大会；贸易与性别活动；关于非法贸易问题的活动，受众超过 300 人；关于创意经济的活动；关于次级方案工作相关问题的讲座和展览；关于普遍优惠制的通讯以及关于贸发会议竞争和消费者保护工作的通讯；关于贸易与性别、商品政策研究和执行以及项目的小册子和传单；与次级方案工作有关的小册子和概况介绍。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新闻稿和来论版文章。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本次级方案的会议记录；每年约有 300 人完成的关于非关税措施的在线培训课程；关于国家竞争和消费者保护法、商业外交和争端解决的互动工具；贸发会议、世贸组织、国际贸易中心与贸易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指标网站；电子版竞争示范法；关于贸易与性别的全套教材。

[a] 删除了应交付产出“贸发会议、秘书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和区域委员会报告《世界经济形势和展望》”，因为它是贸发会议对另一个方案产出的贡献，而不是对贸发会议产出的贡献。

次级方案 4
技术和物流

目标

10.90　本次级方案促成实现的目标是，利用创新和技术，包括电子商务和数字经济，改善贸易物流和提高人员能力，促进发展中国家和转型期经济体的包容性和可持续贸易和发展。

战略

10.91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促进国际政策对话和建立共识，开展研究和分析，并在技术和物流促进发展领域提供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为此，本次级方案将最大限度地发挥协同增效和相互促进作用，增进其各种活动中不同议题之间的互补性。在科学和技术领域，本次级方案将通过其作为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秘书处的工作和对技术促进机制的贡献，促进建立共识和政策对话。本次级方案将通过其旗舰出版物《技术和创新报告》以及其他分析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发展政策选择的报告，包括跨机构任务小组关于发展筹资问题报告的科学、技术和创新一章，开展关于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发展的研究和分析。关于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本次级方案将进行科学、技术和创新政策审查，支持在发展中国家实施技术评估和展望活动，并向技术促进机制科学、技术、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跨机构任务小组提供投入。

10.92 关于电子商务和数字经济，本次级方案将促进国际政策对话和建立共识，包括开展与电子商务和数字经济问题政府间专家组以及一年一度的电子商务周有关的活动，此外还将促进有关这些议题的政府间进程。本次级方案还将开展关于电子商务和数字经济与发展的研究和分析，包括通过旗舰出版物《数字经济报告》和其他分析发展中国家主要趋势和政策选择的报告。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将响应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在电子商务和数字经济领域迅速增加的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请求，包括编制电子贸易准备程度快速评估，协助制定国家电子商务战略和电子商务法律框架，对电子商务和数字经济进行统计计量，以及协调多利益攸关方“普惠电子贸易”倡议和管理“妇女电子贸易”倡议。

10.93 在涵盖贸易便利化、海关自动化以及运输(包括海运和港口管理)的贸易物流领域，本次级方案将促进国际政策对话和建立共识，为此将就这些议题向贸发会议政府间机制提供服务，并促进其他专门论坛的审议工作，包括区域一级的审议工作。本次级方案还将开展关于贸易便利化及运输和发展的研究与分析，包括发表其旗舰出版物《海运述评》和其他研究成果，其中分析数据、趋势、挑战、立法框架和政策选择，促进发展中国家改善运输、贸易便利化和贸易物流。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将在以下领域提供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贸易便利化，包括通过海关数据自动化系统方案实现海关自动化和现代化；运输，包括海运、过境通道和港口管理；以及相关立法问题。为此，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应对影响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内陆国家的具体贸易物流挑战。最后，本次级方案将向贸易以及金融、技术、投资和可持续发展等相关领域的相关利益攸关方和政府专家提供有针对性的培训和能力建设活动，包括提供关于国际经济议程上关键议题的区域和日内瓦课程以及国际贸易领域培训发展(贸易培训)方案，以加强发展中国家在贸易和发展政策各个方面的人员能力，例如港口管理、贸易统计以及电子商务中数字身份等其他问题。

10.94 本次级方案计划就 COVID-19 相关问题向成员国提供支持，为此更加注重技术和物流促进发展领域内疫情的影响、适应政策措施和经济复苏状况，包括确定和传播既遏制冠状病毒的传播又保持贸易物流运作的良好做法，例如确定从长

远来看，疫情可能如何改变贸易物流和运输部门，并帮助发展中国家做出相应调整。在科学、技术和创新方面，其工作将包括研究和分享防范疫情并从疫情中复苏的政策选择，包括疫情对电子商务和数字经济的影响，以及发展电子商务促进缓解和复苏的政策。

10.95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对科学、技术和创新政策促进发展方面新出现的挑战和良好做法的了解和国际共识得到增进；

(b) 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得以落实，技术促进机制得以实施；

(c) 成员国利用科学、技术和创新支持其国家发展战略的能力得到提高；

(d) 对数字经济促进发展的主要趋势和挑战的共识和认识得到提高；

(e) 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落实政策以利用数字经济实现发展目标的能力，包括将妇女和弱势群体纳入电子商务和数字经济的能力得到提高；

(f) 通过海关数据自动化系统等方式，贸易物流得到加强，以更具复原力和更可持续的方式将受惠国与国际市场联系起来，同时提高贸易透明度和效率；

(g) 执行贸易便利化和运输措施以促进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得到提高；

(h) 发展中国家更有能力评估、分析和制定关于宏观经济、贸易、投资和技术(包括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发展相关重要问题的政策；

(i) 发展中国家规划和实施更包容、更可持续的贸易和发展政策的能力得到提高。

10.96 预期在 COVID-19 疫情相关问题上计划提供的支持将产生下列成果：

(a) 受益国的能力得到提高，技术和贸易物流领域的政策得到改进，从而增强抵御疫情和其他冲击的能力，并加快从 COVID-19 造成的经济影响中复苏；

(b) 通过技术解决方案(包括电子商务)和增加发展中国家贸易物流的复原力，对减轻疫情影响的认识和能力得到提高；

(c) 成员国利用技术和贸易物流促进加速复苏的能力得到提高。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0.9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COVID-19 大流行期间贸易物流复原力得到提高

10.98 COVID-19 大流行暴发后，各国在边境、海港和机场采取了严格措施，遏制冠状病毒的传播。这极大地阻碍了货物的流动，包括基本食品和药品的流动。作为快速反应措施的一部分，本次级方案提供了贸易物流和过境方面的支持和专门知识，特别关注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为此采

取一致办法处理贸易物流的互补性分部门。本次级方案与其外地从业人员网络密切对话，制定了一项十点行动计划，确定贸易便利化方面的最佳做法和建议，成为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的贸易便利化一揽子措施。除这些建议外，还在实地采取了具体步骤，旨在建设成员国促进远程工作、保持身体距离和实现无纸化环境的能力，以便在边境提供不间断的服务。本次级方案为海关管理部门制定准则并提供能力建设，以适应在疫情期间和之后的经济复苏阶段使用海关数据自动化系统的情况，并对 100 多个使用海关数据自动化系统的海关管理部门进行调查，以便根据疫情的具体情况提供更有针对性的援助。本次级方案还制订了关于港口管理防范疫情最佳做法的准则，该准则通过港口管理方案网络传播给 60 个国家。此外，通过调查 COVID-19 对海上贸易的影响，编制了近乎实时的海事部门数据，以协助就经济政策做出决策。它还支持编写一份行动呼吁书，呼吁各国政府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和之后，为船员换岗提供便利，消除不必要的海运监管障碍，包括在复苏阶段及以后继续保持相关做法。最后，本次级方案牵头制定了“联合国一体化”应对方案，以在疫情期间改善贸易和运输便利化连通性，该方案汇集了整个秘书处(包括联合国五个区域委员会)在贸易便利化和运输方面的专门知识。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0.99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成员国在疫情期间使用和采纳上述准则和建议，确保了贸易流动的持续性、贸易物流的复原力、在边境优先处理过境的医疗产品和其他必需品、降低此类货物的关税和提高海关电子支付的使用率，以降低因面对面互动而传播冠状病毒的风险。其他证据包括通过大会关于“开展国际合作应对海员因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而面临的挑战，支持全球供应链”的第 75/17 号决议，其中大会经过由全球主要海洋劳动力供应国印度尼西亚主持进行的谈判，敦促成员国将海员和其他海事人员指定为关键工作人员，并请秘书长与国际海事组织(海事组织)、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贸发会议以及联合国系统其他相关实体合作，通过海事组织在海员危机行动小组工作的基础上编写的关于 COVID-19 大流行期间船员变动情况的报告，并通过贸发会议《海运述评》中的一个专门章节，向大会第七十六届会议通报情况。该决议有助于解决影响 200 多万海员的全球船员危机。参加国家贸易便利化委员会赋权方案的广大利益攸关方的能力得到加强，包括在如何减轻疫情对贸易便利化的负面影响方面的能力得到加强，也证明了贸易便利化工作的影响(见表 10.14)。

表 10.14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成员国可在国家一级获得有针对性的支持，以确定其特定的贸易物流需求，包括提供相关分析和研究等；通过国家贸易便利化委员会赋权方案，为国家贸易便利化委员会	支持成员国以全面、高效率和高成效的方式进行管理和调整，以应对影响贸易模式、快速变化的趋势，并确定贸易物流部门的整体经营状况	成员国利用和调整本次级方案制定的一套涵盖整个贸易物流部门的全面准则和建议，应对贸易物流中与疫情有关的挑战，确保贸易流动的持续性，包括通过大会第 75/17 号决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成员及其秘书处提供专门的专业能力建设强化方案；通过贸易培训港口管理方案，支持发展中国家的港口人员，使其能够提供更有效和更具竞争力的港口服务，以增加贸易流量；海关数据自动化系统这一海关综合管理系统	成员国已利用研究和分析工作、建立共识活动以及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举措，特别是侧重于建设监管和机构能力，以制定和加强政策，促进技术技能和专门知识，最终增强应对任何重大冲击的准备	议，应对 200 多万海员因 COVID-19 大流行而面临的挑战，支持全球供应链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0.100　由于 2020 年受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不得不推迟一些活动和若干政府间会议，包括：科学、技术、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多利益攸关方论坛，投资、企业和发展委员会及贸易和发展委员会的会议，电子商务和数字经济衡量工作组的会议，以及与这些会议有关的所有技术说明和材料。此外，由于为了讨论 COVID-19 的影响，对贸发会议贸易和发展理事会的方案进行了修改，取消了有关科学、技术和创新及数字化的具体会议。同时，本次级方案改变了政府间和多利益攸关方的开会方式，将面对面会议改为虚拟会议，包括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的会议、电子商务周以及运输、贸易物流和贸易便利化多年期专家会议。在这些活动期间举行了关于 COVID-19 的专门会议，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会议的与会者呼吁与发展中国家成员分享应对疫情及其影响的技术解决方案。在贸易便利化领域以及贸易培训方案和海关数据自动化系统方案方面，在线组织了其他活动。疫情还影响了几项技术援助活动的实施，包括关于国际经济议程上关键问题的区域课程的授课，由于这些课程高度依赖受益人的现场面对面互动和联系，因此不得不推迟到 2021 年。由于疫情的影响，一些为政府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举行的讲习班不得不推迟，因此原计划的电子商务战略推迟。在贸易便利化和运输领域，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的数量也因疫情而减少，因为将活动转至线上往往需要将原计划的国家级活动进行区域分组。如下文成果 1 所示，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0.101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开展了新的和修改的活动，支助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本次级方案编写了准则、调查、政策简报和其他报告，阐述疫情的影响以及如何通过科学、技术和创新及电子商务实现更好的复苏并提高复原力。本次级方案关于电子商务、数字经济和技术的研究突出表明，在应对疫情及其影响方面需要技术解决方案，显示了数字解决方案的促进作用以及电子商务如何帮助各国应对疫情，同时强调需要弥合现有数字鸿沟。通过分析，本次级方案还倡导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和之后保护科学、技术和创新资金，并探讨了科学和技术政策在 COVID-19 相关复苏中的作用。此外，本次级方案对电子商务公司和第三方平台的调查凸显了发展中国家在应对 COVID-19 大流行影响方面的几个重大障碍和可能的补救政策措施。在贸易物流领域，包括贸易便利化、海关自动化、海运和港口管理，本次级方案制定了一大套协调一致、相辅相成的适应措施，以在减少冠状病毒传播的同时，确保重要货

物能够畅通无阻。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新的和修改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0.102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提升发展中国家的数字化准备程度 [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0.103　2020 年，本次级方案继续努力提高发展中国家利用不断发展的数字经济的能力，同时考虑到各国的不同准备程度。随着 2020 年进行 7 项新的电子贸易准备程度快速评估(贝宁、科特迪瓦、伊拉克、马拉维、马里、尼日尔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本方案现已完成总共 26 项评估。这些评估就如何利用数字革命的潜力促进电子商务、贸易和发展对最不发达国家和其他发展中国家作出了最新的诊断。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通过这些评估确定了国家电子商务生态系统的具体需求和关键弱点，并提出了各国政府改善这种状况的具体行动。为加快执行电子贸易准备程度快速评估中所载建议，已进行详细的摸底调查，评估迄今取得的成就并确定下一步行动。此外，本次级方案还提交了一份报告，利用各国在电子贸易准备程度快速评估方面建立的网络和国家能力，就疫情对电子商务的影响进行调查，并确定适当的对策。本次级方案还继续发展普惠电子贸易倡议和妇女电子贸易倡议。普惠电子贸易倡议纳入了两个新的合作伙伴(英联邦秘书处和劳工组织)，并支持以虚拟形式举办 2020 年电子商务周，来自 130 个国家的 2 000 名与会者参加了活动。2020 年，电子贸易准备程度快速评估有助于各国在以下方面采取相关行动：基础设施发展(布基纳法索、萨摩亚和赞比亚)；制订国家电子商务战略(贝宁、柬埔寨、缅甸和赞比亚)；制订或推出隐私和数据保护条例(马达加斯加和尼泊尔)；制订支持数字支付解决方案的措施(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多哥和乌干达)；塞内加尔成立电子商务联合会。在包括西非经共体、东非共同体和太平洋岛屿论坛所代表的区域在内的一些区域，评估也是制订区域电子商务政策的依据。此外，通过与捐助方的密切对话，本次级方案在电子商务和数字经济方面的工作得到更多支持，并考虑在发展援助战略中扩大数字层面。

10.104　上述工作促进 12 个国家采取具体行动，将电子贸易准备程度快速评估作为拟订电子商务战略和政策、改革电子商务法律和监管框架以及促进部际协调和多利益攸关方对话的基础，从而实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0.105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通过加强区域一级的参与来补充

[7]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2))所示。

对各国政府的援助，从而通过电子商务和数字贸易促进区域内贸易和一体化。此外，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在促进女性数字企业家参与国家和区域政策对话以及改进统计数据的提供方面开展工作。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0.15)。

表 10.15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国家之间和国家内部在参与电子商务和数字经济并从中受益的准备程度方面存在差距	采用多轨并举的办法，开展研究分析、政策对话与技术合作，包括建立新的女性电子商务从业人员网络，以此提供信息和工具	12 个国家利用电子贸易准备程度快速评估作为制订电子商务战略和政策、改革电子商务法律和监管框架以及促进部际协调和多利益攸关方对话的基础	成员国更多地执行贸发会议电子贸易准备程度快速评估的建议，并且在贸发会议妇女电子贸易倡议下培训的女性数字企业家越来越多	在至少 3 个区域经济共同体中，人们对电子商务和数字经济的作用的认识得到提高；女性数字企业家参与 5 个区域 15 次国家和区域政策对话得到加强；4 个国家政府为通过贸发会议的援助改善统计数据的提供而实行收集电子商务和数字经济统计数据的新举措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加强发展中国家遵守国际和区域贸易便利化规则和标准的能力 [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0.106 本次级方案继续根据世贸组织《贸易便利化协定》，通过提高国家贸易便利化委员会履行《协定》规定义务的能力，协助在国家和区域两级实施贸易便利化改革。本次级方案还制订区域办法，协助区域经济共同体执行与区域价值链和区域内贸易有关的区域议定书。在《太平洋更紧密经济关系协定》的执行中与东非共同体、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加勒比共同体和太平洋岛屿论坛一起采取了这一办法。本次级方案还对国家贸易便利化委员会和参与物流供应链的各利益攸关方与疫情有关的需求作出快速反应，开发新的在线培训模块和信息技术工具，如改革跟踪系统和贸易信息门户，以加强对贸易便利化改革的协调、监测和评价。此外，还提供关于贸易便利化和卫生的快速反应准则和咨询服务，以帮助促进负责贸易、海关和卫生的行政部门之间的协调，并利用贸易信息门户进行传播。

10.107 上述工作有助于提高 32 个国家贸易便利化委员会确定《贸易便利化协定》所规定的其国家履行义务的能力，这超出了 2021 年方案预算中所示贸发会

[8] 如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议协助 13 个国家贸易便利化委员会确定世贸组织《贸易便利化协定》所规定的其国家履行义务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0.108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与国家贸易便利化委员会和区域经济共同体合作。到目前为止，本次级方案已获得资源，以在 2022 年支持 10 个国家贸易便利化委员会的工作。不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与发展伙伴接触，以争取加大支持力度，增加受惠国和区域实体的数目，同时确保正在进行的项目的可持续性。在此过程中，本次级方案将根据贸易便利化与技术之间的联系，进一步加强对疫情后复苏和建立贸易物流区域供应链的关注。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0.四)。

图 10.四

业绩计量：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协助其确定世界贸易组织《贸易便利化协定》所规定的其国家履行义务的国家贸易便利化委员会数目(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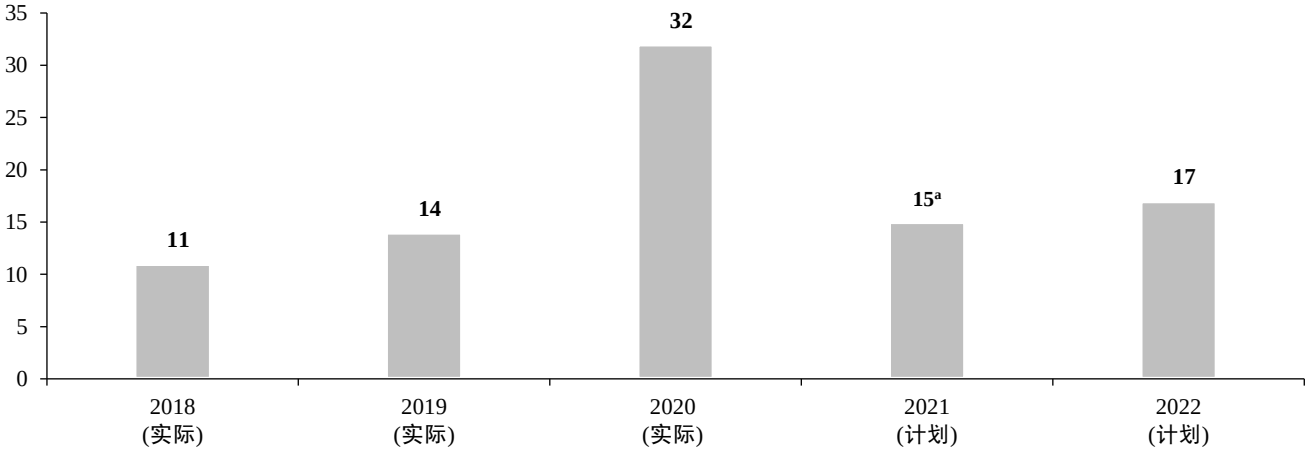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女性数字企业家有能力打造更具包容性的数字经济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0.109 数字技术可以促进增强妇女经济权能，但仍存在重大障碍，包括文化规范、性别偏见、缺乏对决策进程的参与、不平等使用互联网、数字技能水平较低以及获得资金的机会有限。2019 年推出的妇女电子贸易倡议旨在增强发展中经济体和新兴经济体的女性数字企业家的权能，并产生更具包容性的数字生态系统。为实现其目标，本次级方案与来自不同区域的 7 位有影响力的女性数字领袖建立伙伴关系，并任命她们为妇女电子贸易倡导者，树立榜样，努力发挥不仅仅是经济问题的影响。倡导者的作用之一是在 2020 年的一些区域和全球高级别论坛上参与各种多方利益相关方的政策对话。在特定区域妇女电子贸易倡导者的领导下，

该倡议在 2020 年举办了 3 次有针对性的高级班，以提高妇女企业家的能力和网络，并正在各区域建立妇女电子贸易社区，以促进当地的生态系统。此外，由于高级班的网络，参与者之间开始出现跨境商机，为区域一级更一体化的数字生态系统奠定了基础。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0.110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多利益攸关方和多部门平台可以支持政策和条例的制订和变更。例如，将从国家到地方的各级政策制订者、包括女性企业家聚集在一起，有助于对中小型数字企业和女性数字企业家的具体需求形成整体和互补的了解。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加强各级政策制订者和女企业家之间的对话，并将增进对中小型数字企业的具体需求的了解。本次级方案将有助于促进企业、女企业家和政策制订者之间的联系，协助为决策者制订适当的政策和监管对策提供依据。本次级方案将借鉴从 COVID-19 大流行中吸取的经验教训，在疫情期间，包括许多妇女领导的企业在内的中小微型数字企业在适应疫情带来的挑战方面发挥了关键作用。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0.111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参加妇女电子贸易活动的 200 名女性数字企业家的企业领导技能得到提高(见表 10.16)。

表 10.16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	政府和私营部门对妇女电子贸易倡导者在建设更具包容性的数字经济中的作用的认识得到提高	参加女性电子贸易活动的 50 名女性数字企业家提高了商业和领导技能	累计共有 100 名参加妇女电子贸易活动的女性数字企业家、包括妇女电子贸易倡导者的业务技能和领导技能得到提高，以领导与政策制订者就数字转型进行的对话。建立跨区域妇女电子贸易社区	参加妇女电子贸易活动的200名女性数字企业家的业务技能和领导技能得到提高。至少有 4 个妇女电子贸易社区活跃在各区域

立法授权

10.112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0/252	信息社会世界峰会	73/17	快速技术变革对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的影响
69/213	运输和过境通道在确保国际合作促进可持续发展方面的作用	74/229	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
69/283	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	75/17	开展国际合作应对海员因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而面临的挑战，支持全球供应链
70/125	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执行情况全面审查大会高级别会议成果文件		
72/212	加强所有运输方式之间的联系，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75/202	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15/26	评估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落实和后续工作方面取得的进展	2020/12	评估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落实和后续工作方面取得的进展
		2020/13	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发展

应交付产出

10.113 表 10.17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0.17
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25**	**10**	**22**	**21**
1. 向大会提交的关于信息社会世界峰会和关于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成果的报告	1	1	2	1
2. 向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及其闭会期间小组提交的报告	6	3	6	6
3. 第十五届贸发大会报告和背景文件	4	—	—	—
4. 贸易和发展理事会的背景说明和报告	2	1	2	2
5. 贸发会议秘书处的说明，以及投资、企业和发展委员会和有关专家会议关于科学、技术和创新问题的报告	4	1	4	4
6. 贸发会议秘书处的说明、贸易和发展委员会的报告以及相关专家会议	4	2	4	4
7. 贸发会议秘书处的说明以及电子商务和数字经济问题政府间专家组的报告	2	2	2	2
8. 贸发会议秘书处的说明以及电子商务和数字经济衡量工作组的报告	2	—	2	2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73**	**19**	**50**	**49**
9. 大会(第二委员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信息社会世界峰会后续行动的会议	2	2	3	2
10. 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年会和闭会期间专家小组	16	3	16	16
11. 第十五届贸发大会会议，包括筹备会议	24	—	—	—
12. 贸易和发展理事会年度会议和执行会议	3	1	3	3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13. 方案计划和方案业绩工作组会议	2	2	2	2
14. 投资、企业和发展委员会年会及相关专家会议	7	1	7	7
15. 贸易和发展委员会年度会议以及运输、贸易物流和贸易便利化问题相关专家会议	7	4	7	7
16. 电子商务和数字经济问题政府间专家组会议	6	6	6	6
17. 电子商务和数字经济衡量工作组会议	4	—	4	4
18. 技术促进机制的科学、技术、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多利益攸关方论坛(与秘书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合作)	2	—	2	2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实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32**	**32**	**32**	**32**
19. 国际贸易领域培训发展(贸易培训)能力建设方案内的项目：港口管理；与贸易有关的问题，包括电子商务和统计；教学方法论	7	7	7	7
20. 运输和相关服务项目(国家、区域和区域间)，包括海关数据自动化系统	22	22	22	22
21. 运输、贸易便利化和贸易物流方案内的项目	2	2	2	2
22. 电子商务和数字经济方案内的项目	1	1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天数)	**419**	**348.5**	**458**	**404**
23. 贸易培训-培训员培训活动	55	54	55	—
24. 在全国提供贸易培训讲习班 [a]	260	222	260	300
25. 关于运输、贸易物流和贸易便利化的研讨会、讲习班、研究金和培训活动	52	42	80	52
26. 运输、贸易物流和贸易便利化特设专家讨论	1	1	1	1
27. 关于技术(包括信息和通信技术)和创新在发展中的作用，包括在技术转让实施方面的特设专家讨论	1	1	1	1
28. 关于电子商务和数字经济促进发展的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包括关于信息经济统计、电子商务的经济、技术、法律和监管方面和数字经济促进发展以及电子商务和数字经济衡量的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	10	9	10	10
29. 关于国际经济议程上关键问题的培训课程(《曼谷行动计划》第 166 段)、区域培训班和短期课程	25	1.5	36	25
30. 关于科学、技术和创新与发展的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	15	18	15	15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24**	**20**	**25**	**19**
31. 《技术和创新报告》与综述	1	1	—	1
32. 《数字经济报告》与综述	—	—	1	—
33. 《海运述评》	1	1	1	1
34. 科学、技术和创新政策审查	2	4	3	2
35. 国家电子商务战略	3	—	3	2
36.《当前科学、技术和创新系列研究》	2	2	2	2
37. 运输与贸易物流及运输与贸易便利化系列研究	2	2	2	2
38. 关于网络法的报告	2	2	2	1
39. 《贸易培训港口管理》系列	1	1	1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40. 最不发达国家和其他发展中国家电子贸易准备程度快速评估	10	7	10	7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2**	**10**	**12**	**12**
41. 贸发会议关于以下主题的政策简报：科学、技术和创新；电子商务与数字经济；商贸物流	4	3	4	4
42. 《运作中的海关数据自动化系统简编》	1	1	1	1
43. 《普惠电子贸易倡议一年回顾》	1	1	1	1
44. 关于信息和通信技术(包括电子商务和数字经济)促进发展的技术说明	2	2	2	2
45. 关于贸易便利化的技术说明	1	1	1	1
46. 科学、技术、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多利益攸关方论坛背景说明	1	—	1	1
47. 经济和海洋国家概况	1	1	1	1
48. 贸发会议关于加强培训能力和人力资源开发的咨询小组的报告	1	1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电子商务周是一个为期 5 天的多利益攸关方论坛，约有 1 500 人参加，来自 130 多个国家的 200 多名发言者参加了至少 50 场实质性会议；科学、技术、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多利益攸关方论坛；关于加强培训能力和人力资源开发的贸发会议咨询小组会议关于以下领域的咨询服务：科学、技术和创新政策促进发展；电子商务和数字经济促进发展的政策和实践；电子商务与数字经济衡量；与促进国际贸易、运输和运输安全有关的港口经营者运输政策和国际法律文书标准和规则；普惠电子贸易倡议。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由每年培训约 1 500 名受益者的贸易培训方案管理的贸发会议学习和能力建设平台；贸易培训；港口业绩统计平台；国家贸易便利化委员会在线资料库；全球网络法跟踪系统；关于国际经济议程关键问题课程的在线电子学习单元，每年约有 200 名学员参加；可持续货运在线平台；普惠电子贸易在线平台，2020 年用户数超过 8 万。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海关数据自动化系统、普惠电子贸易(2 000 多个订户)以及运输和贸易便利化(5 000 多个订户)的通讯；宣传册、传单和资料袋。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与发行本次级方案下的主要出版物有关的新闻稿、新闻简报会、采访、记者招待会和新闻项目，以及重要活动的组织。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贸易培训”公共网站，年浏览量超过 30 000 人次；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网站；海关数据自动化系统网站，年浏览量超过 60 000 人次；关于《曼谷行动计划》第 166 段的网站，年浏览量超过 95 000 人次；创新政策学习在线平台。

[a] 贸发会议建议从 2022 年开始将项目 23 和 24 合并，以便从 2022 年起合并同一领域的活动数目。2022 年修订后的活动总数估计为 300 项。从 2022 年起，贸发会议建议将项目 23 称为“贸易培训面对面和在线培训以及贸易和发展能力建设活动”。

次级方案 5
非洲、最不发达国家和特别方案

目标

10.114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通过促进目标群体实施结构转型、减少脆弱性和发展国内生产能力，推动非洲、最不发达国家和其他各类特殊处境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其他结构薄弱、易受冲击的小经济体)有效融入全球经济。

战略

10.115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开展研究和技术合作活动，使上述国家实现出口和生产结构多元化，方法包括为秘书长提交大会的若干报告作出贡献，如关于《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商定成果、《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和《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执行和后续活动的报告。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把研究和分析工作形成的政策指导和建议转化为务实、有针对性的技术合作方案。此外，本次级方案将发挥倡导作用，促进国际发展界就解决上述国家发展问题的最佳政策措施达成共识，包括达成多边共识，具体做法是确定新的议题和办法、举办培训和能力建设讲习班、加强与最不发达国家的研究机构以及与发展伙伴的互动。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加大努力，通过开展创新研究、咨询服务和技术支持，向目标群体提供国内政策支持和能力建设。本次级方案还将通过研究工作，提供更多基于政策、旨在提高各国国内生产能力的战略备选方案，并通过在其专长领域内发展需求驱动的技术合作和方案支助，促进这些方案的执行工作。此外，本次级方案将扩大针对具体国家的技术支持，增加国家生产能力发展和结构转型战略、原产地规则、加强市场准入和优惠利用、战略产品增值、地理标识等方面的内容，这将帮助成员国，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其他各类特殊处境国家，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9 和 17 方面取得进展。

10.116 本次级方案计划就 COVID-19 相关问题向成员国提供支持，为此会调整其原计划中一些研究工作的用途，以应对 COVID-19 对目标国家经济造成的社会经济影响，从而促进短期、中期和长期的具体对策。本次级方案还将调整其技术合作，以应对疫情造成的国内冲击，以期支持各国政府制定和执行政策。在需要时，本次级方案将调整或扩大其研究和技术合作的办法，并将设计和开展专项调查，以评估 COVID-19 对相关国家组的影响。

10.117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使最不发达国家和其他各类特殊处境国家实现更大的国内结构转型和包容性增长；

(b) 发展政策的制定和执行能力得到提高。

10.118 预计计划就 COVID-19 相关问题提供的支持将使各国更有能力制定和实施具体对策，着重增强其生产能力，以应对当前和未来的疫情相关冲击，减少受到外部冲击的风险，并建立复原力。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0.11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尽管面临 COVID-19 大流行，仍保障最不发达国家的毕业前景

10.120 发展政策委员会2018年认定初步符合从最不发达国家类别毕业条件的国家都经历了因 COVID-19 大流行直接导致和发达国家经济衰退间接导致的社会经济倒退。本次级方案更新了大会授权的脆弱性概况报告，向符合毕业条件的最不发达国家明确说明当前冲击如何影响其毕业前景及其复原力建设和结构转型努力。这些概况报告最初是为了提供信息，供发展政策委员会 2018 年就首次达到毕业门槛的最不发达国家提出建议。为了持续监测这些国家的表现，这些概况报告已经更新，将在协助委员会决定是否确认其 2018 年毕业建议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在编写新的概况报告时，本次级方案利用贸发会议新的生产能力指数，评估了符合条件的最不发达国家在应对所确定的疫情挑战和影响方面的相对优势和劣势。此外，还针对柬埔寨和缅甸开展了两项具体研究，研究因毕业而失去贸易优惠以及相关贸易优惠的减少可能产生哪些影响。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0.121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向部分符合条件的最不发达国家提供了更新的脆弱性概况报告，并就疫情的社会经济影响在安哥拉、不丹、东帝汶和瓦努阿图开展了 4 项具体的影响研究(表 10.18)。

表 10.18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对首次被认定符合毕业条件的三个最不发达国家成员国的社会经济状况和系统性贸易与发展脆弱性进行评估，并以国别脆弱性概况报告的形式提供给发展政策委员会	利用强有力的方法和分析框架，持续监测被认定符合毕业条件的最不发达国家成员国的社会经济状况和脆弱性	被认定符合毕业条件的最不发达国家成员国可以通过经修订的脆弱性概况报告获得关于疫情对其经济影响的最新分析和有针对性的政策指导，这些概况报告与国别影响研究一并提供给发展政策委员会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0.122 由于 2020 年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推迟了原计划的活动，包括第十五届贸发大会前的筹备会议，关于原产地规则、免关税免配额市场准入和与《强化综合框架》有关的活动等最不发达国家相关贸易问题讲习班，以及原计划为一些内陆发展中国家举办的关于促进生产能力和结构转型的能力建设活动。本次级方案尽可能重新安排原计划在目标国家举行的面对面讲习班、培训和能力建设活动，并利用现有技术工具继续通过数字平台提供培训和咨询服务。此外，本次级方案还改变了做法，修改了与非洲经委会联合执行的联合国发展账户非洲服务贸易项目下的活动，以纳入对疫情在国家和区域两级的影响分析，重点关注具体的服务部门和国家案例研究。如下文成果 2 所示，这些变动影响了 2020 年次级方案执行情况。

10.123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开展了新的和修改的活动，即扩大其研究重点和技术合作战略，支助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例如，《2020 年最不发达国家报告》增加了一章，其中分析了疫情对最不发达国家经济和社会造成的社会经济影响，并向这些国家的政策制定者提供了有针对性的政策建议。此外，本次级方案扩大了关于疫情对非洲某些服务价值链影响的业务分析，并进一步准备对与非洲具体相关的发展成果进行特别评估，这些成果涉及增长、粮食安全、非法资金流动、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实现以及贸易和财政收入等问题。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修改的和新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0.124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建设生产能力，促进经济转型 [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0.125 本次级方案设计和制定了一个结构转型的方案办法，重点是为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其他结构薄弱、易受冲击的经济体设定基准和建设生产能力，以使其经济多样化并更充分地参与国际贸易。通过这项工作，本次级方案旨在按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17/29 号决议第 6 段所鼓励的，衡量目标国家在发展生产能力方面的进展并找出障碍。本次级方案还使脆弱国家能够确定其在发展生产能力方面的切入点和最佳定位，以便能够确定应采取哪些实际步骤以及哪些领域最需要有针对性的政策。这项工作包括创建一个科学的方法来计算贸发会议生产能力指数，并计算最不发达国家和内陆发展中国家的指数。此外，本次级方案通过培训各国统计专家掌握生产能力指数的编制和分析方法，加强了受惠国促进经济转型和建设复原力的机构能力。另外，本次级方案还公布了一本关于如何在非洲和最不发达国家建设和利用生产能力的实用手册，并为目标国家编写了关于生产能力的专题报告。该指数将公开提供给所有成员国和感兴趣的用户，以跟踪发展进度，并确定在发展、维护和使用生产能力方面存在相对优势和劣势的领域。该指数提供了充足的证据基础，使受惠国政府能够制定和实施更有针对性的政策，以支持发展生产能力并监测实现这些成果的进展情况。

10.126 上述工作促进了非洲和亚洲最不发达国家和内陆发展中国家建设国家政府能力，以了解生产能力对结构转型的重要性，采用贸发会议计算生产能力指数的方法，评价指数的结果，并制定政策以解决生产能力方面的差距。基于该指数的分析已纳入孟加拉国、不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缅甸、东帝汶和瓦努阿图等国的脆弱性概况订正报告，这超过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反映的内陆发展中国家采用生产能力指数的计划目标，因为指数使用范围已扩大到一些非内陆最不发达国家。

[9]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2))所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0.127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该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培训国家政策制定者、私营部门行为体和相关民间社会团体，使其了解受惠国面临的发展挑战和脆弱性，以及建立和加强生产能力的其他政策选择，并将生产能力指数用于制定国家政策和监测实现结构转型方面的进展情况。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0.19)。

表 10.19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没有生产能力比照评估	提供生产能力指数计算方法	采用贸发会议生产能力指数，包括将其纳入某些内陆发展中国家和非内陆最不发达国家的脆弱性概况报告	计算所有国家的生产能力指数，实现指数的政策相关性	五个受惠国利用生产能力指数中的分析以及相关的技术援助和咨询服务来制定和执行生产能力发展政策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建设最不发达国家的经济复原力 [1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0.128 本次级方案继续支持最不发达国家努力在经济上实现生产结构多样化，推动这些国家顺势从最不发达国家类别毕业，并加强其区域和多边一体化努力，这有助于使这些国家更好地认识自身脆弱性以及为建设复原力而实现经济结构多样化的必要性。这种支持包括本次级方案通过执行欧洲联盟-贸发会议安哥拉联合方案：贸易培训二，为安哥拉经济多样化作出贡献。为完成这项工作，开展了旨在加强创业能力的有针对性的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活动以及可持续发展和扶贫背景下绿色经济中新兴经济活动，并培育了创意产业。由于疫情相关限制，本次级方案参加了几次以虚拟方式举办的推广活动，并与安哥拉、孟加拉国、海地、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和缅甸等国的国家驻地协调员、私营部门行为体和相关政府官员进行了交流。

10.129 上述工作促进了对最不发达国家经济复原力需求的认识，但没有达到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 27 个最不发达国家出口集中度指数下降的计划目标。最不发达国家受到了两次与疫情相关冲击的不利影响：第一次，因影响其医疗系统和应对当前卫生危机的能力造成的直接影响；第二次，贸易减少、初级商品价格下跌(主要是石油)、发达国家和邻国的封锁措施、投资额度下降和汇款减少等造成的相关影响。结果是，经济产出和经济活动减少，导致出口再度集中化、失业率及贫困率上升。

[10] 如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0.130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了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在最不发达国家开展研究和技术援助工作，以便这些国家能够通过使其生产结构多样化来建设复原力。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0.五)。

图 10.五

业绩计量：出口集中度指数下降的最不发达国家总数(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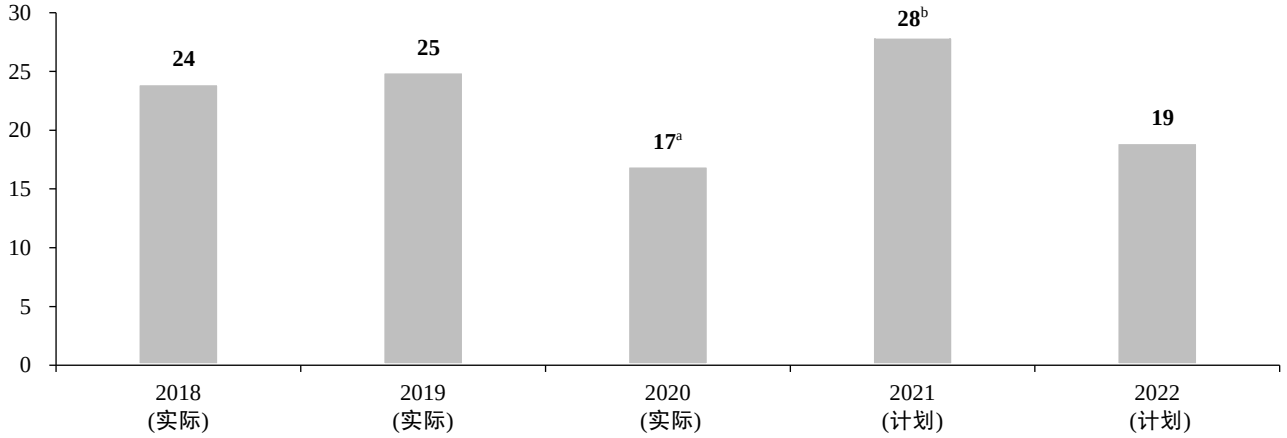

[a] 2020 年的业绩衡量是估计数，因为在公布时还没有 2020 年的实际数据。

[b]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非洲国家更多地参与区域和全球价值链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0.131 通过为协调落实世贸组织《贸易便利化协定》提供足够的支持，可以促进非洲国家特别是内陆发展中国家融入区域和全球价值链，应对所面临的贸易和发展挑战。非洲国家特别是内陆发展中国家正在争取实行有效的贸易便利化措施。这些国家可以通过加强贸易和运输物流，降低非关税壁垒，减少主要通道(包括过境邻国)沿线上的延误和不确定性，大幅促进出口，减少影响其区域和国际贸易交流的瓶颈。本次级方案凭借其在区域和多边贸易谈判领域的专门知识和长期技术援助，特别是海关事务专门知识以及《西非贸易便利化方案》所涵盖过境、运输和贸易便利化谈判方面的专门知识，一直在支持非洲最不发达国家和内陆发展中国家从区域和全球价值链中获得惠益，并支持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落地实施。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0.132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协调过境战略以及在邻国之间建立和实施国家间协调机制对于非洲国家融入区域和全球价值链至关重要，这有助于这些国家实现结构转型。本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加强受惠国不同政府部门与其他相关行为体之间在国家一级的合作，包括商务部、运输部和规划部与商会和其他私营部门行为体(例如，承运人和托运人)之间的合作。这将进一步促进邻国之间就上述

问题进行定期交流。国家间贸易便利化和运输物流的改善将有助于减少主要通道沿线的边境延误和不确定性，并可使受惠国促进其区域和国际出口，提升其在区域和全球价值链中的地位。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0.133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三个受惠国(贝宁、布基纳法索和尼日尔)的国家间贸易有所增加，这得益于：部际工作组成员之间加强了对话，以制定和实施有效的国家间过境方案路线图；国家内部运输物流更加协调，以及在边境实施了有效的国家间过境方案，促进商业交流，减少贸易成本和时间(见表 10.20)。

表 10.20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	由于贸发会议提高了对这一问题的认识，商业部、运输部、规划部、商会和私营部门行为体认识到需要一个过境和运输协调机制	通过已成立的部际工作组，使受惠国更好地认识执行区域过境公约(西非经共体《国家间公路货物过境公约》)和世贸组织《贸易便利化协定》所产生的惠益	清点贝宁、布基纳法索和尼日尔现有的国家间公路过境协议，并由受惠国通过已成立的部际工作组确认国家间有效过境方案的路线图	贸发会议为协调国家间过境和运输政策的实施工作提供政策指导和咨询支持，使三个受惠国(贝宁、布基纳法索和尼日尔)之间的国家间贸易有所增加

立法授权

10.134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7/221	从最不发达国家名单毕业的国家的平稳过渡	74/3	审查落实《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过程中处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优先事项方面进展情况高级别会议的政治宣言
68/18	国家从最不发达国家类别毕业		
68/225	与内陆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和问题有关的具体行动：内陆和过境发展中国家与捐助国及国际金融和发展机构过境运输合作问题国际部长级会议的成果	74/15	关于《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执行情况高级别中期审查的政治宣言
69/15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	74/234	联合国第三个消除贫困十年(2018-2027)的执行情况
69/217	《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75/227	第四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17/29	发展政策委员会第十九届会议报告	2019/8	发展政策委员会第二十一届会议报告
2018/27	发展政策委员会第二十届会议报告		

应交付产出

10.135 表 10.2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0.21

次级方案 5：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0**	**7**	**9**	**4**
1.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报告，包括脆弱性概况报告	3	3	5	1
2. 第十五届贸发大会的报告和背景文件	2	1	—	—
3. 贸易和发展理事会的报告，内容涉及《非洲经济发展报告》概览；贸发会议全系统开展的针对最不发达国家的活动、贸发会议全系统开展的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内陆发展中国家的活动、贸发会议全系统开展的有利于非洲的有关内陆发展中国家生产能力指标和基准的活动；第二次联合国内陆发展中国家问题会议成果落实情况	5	3	4	3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31**	**16**	**8**	**9**
4. 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发展政策委员会的会议	2	2	1	2
5. 第十五届贸发大会的会议，包括筹备会议	22	7	—	—
6. 贸易和发展理事会年度和执行届会会议	5	5	5	5
7. 方案计划和方案业绩工作组会议	2	2	2	2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3**	**4**	**4**	**7**
8. 旨在建设国家能力的贸易、过境和发展项目	2	2	2	5
9. 强化综合框架方面的项目	1	2	2	2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9**	**17**	**18**	**25**
10. 与最不发达国家有关的贸易问题讲习班，内容涉及免关税免配额市场准入问题；在强化综合框架下开展贸易一体化诊断性研究/后贸易一体化诊断性研究和贸易活动；结构转型和在摆脱最不发达国家身份方面的进展情况	14	13	14	14
11. 关于执行《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与内陆发展中国家有关的专题或部门问题、伊斯坦布尔《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商定成果以及贸易和贫困问题的讲习班	3	2	3	9
12. 关于最不发达国家和非洲的发展相关事项的讲习班	2	2	1	2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9**	**8**	**10**	**12**
13. 《最不发达国家报告》及其综述	2	2	2	2
14. 《非洲经济发展报告》	1	1	1	1
15. 关于建设和计量生产能力的报告	1	1	—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16. 关于加强贸易与工业战略一致性以促进非洲减贫的报告和关于非洲的特别问题文件	1	1	1	1
17. 关于免关税免配额市场准入和原产地规则的研究和分析	1	1	1	1
18. 最不发达国家在地理标识方面的经验教训和相关分析	1	1	2	1
19. 内陆发展中国家关心的部门、统计和专题问题：对执行《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政策影响	1	1	2	1
20. 最不发达国家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面临的挑战以及在最终评估伊斯坦布尔《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的背景下所应采取的行动	1	—	1	—
21. 关于最不发达国家和非洲经济发展问题的研究论文	—	—	—	4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4**	**4**	**6**	**8**
22. 关于贸易和贫困的研究论文	2	2	2	2
23. 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等脆弱经济体的贸易和发展问题的研究论文	2	2	2	4
24. 有关强化综合框架的出版物，包括有关过境、运输、贸易便利化的出版物	—	—	2	2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向贸易部、运输部和规划部提供咨询服务，并就计量内陆发展中国家生产能力向各国统计局提供咨询服务；就平稳过渡战略向即将毕业和已毕业的最不发达国家提供咨询服务；就贸易和发展问题向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非洲国家提供咨询服务；就关系到最不发达国家的贸易问题(包括就免关税免配额市场准入问题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咨询服务)和强化综合框架提供咨询服务；就贸发会议支持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活动开展协商；与联合国伙伴机构和非洲国家就实施第三个非洲工业发展十年进行协商。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为成员国举办关于最不发达国家和非洲的发展、全球化、发展战略和政策一致性问题的讲座，目标是至少有 100 名联合参与者；以及与《最不发达国家报告》和《非洲经济发展报告》相关的政策简报。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最不发达国家报告》和《非洲经济发展报告》的新闻稿，关于旗舰报告和其他专题研究重要政策建议的观点文章，关于《最不发达国家报告》和《非洲经济发展报告》的新闻发布会，以及关于研究成果和政策建议的访谈。

国际贸易中心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10.136　国际贸易中心是联合国与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联合设立的一个技术合作机构，负责贸易发展的业务方面。这项任务来自关税及贸易总协定(关贸总协定)缔约国 1964 年 3 月 19 日和大会 1967 年 12 月 12 日(大会第 2297(XXII)号决议)确定的优先事项。自 1968 年 1 月 1 日以来，国际贸易中心一直在关贸总协定/世贸组织和联合国的联合主持下运作。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73 年 8 月 9 日第 1819/LV 号决议重申了该中心作为联合国发展中国家援助体系内促进贸易的技术援助和合作活动协调中心承担的任务。

10.137 会员国在《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中明确确认，贸易是实现可持续的包容性经济增长、消除贫困的重要推动力。在可持续发展目标 8(促进持久、包容和可持续的经济增长，促进充分的生产性就业和人人获得体面工作)下，《2030 年议程》将增加促贸援助支持作为一项具体目标。在可持续发展目标 17 下规定了建立开放、以规则为基础、透明、公平的贸易体系和大幅增加发展中国家出口的具体目标。

10.138 在贸易关系紧张、全球投资下降、多边主义遭受威胁的背景下，2019 年 12 月，大会在第 74/201 号决议重申了这一立场。国际贸易中心的目标受益者，即占全世界企业总数 99%的、构成所有社区经济支柱的中小微型企业，在业务上特别容易受到上述动态造成的影响，其后果极其严重。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6
贸易促进和出口发展的业务方面

目标

10.139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协助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国家的中小微型企业通过发展贸易和国际商业促进可持续的包容性增长与发展，途径包括增强这些企业的贸易业务能力，还包括为其创造有利的商业环境、加强体制性生态系统。

战略

10.140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在对中小微型企业的国际竞争力至关重要的领域向企业、商业支持机构和政府机构提供咨询服务和培训并提高其认识。为企业提供的服务将包括在下述领域开展能力建设：市场分析、增值、质量改进与环境可持续性、电子商务、营销、获得融资及投资。本次级方案还将通过博览会、企业对企业会议、数字工具及在线平台(包括侧重于妇女、青年、可持续性的平台)促进企业配对。国际贸易中心将采用其创新办法为中小微型企业创造市场知识和建立新的市场联系，例如通过以数字方式将企业与国外市场连接起来的 ecomConnect 和#FastTrackTech 倡议，以及在特定价值链上发展商业和公私伙伴关系的“行动联盟”办法。国际贸易中心的“妇女贸易”倡议、青年就业倡议和道德时尚倡议将继续协助全球的女业主企业、青年企业家及工匠、农民群体进入区域和国际市场和当地支持架构。

10.141 本次级方案还将向政策制定者以及国家、国家以下和区域商业支持机构提供服务，支持建立共识、行动规划和决策进程，以促进企业的成长和国际化。本次级方案将促进采取有系统的办法让中小微型企业能够向政策制定者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反映在贸易方面遇到的监管障碍和程序障碍。本次级方案还将协助商业支持机构分析、理解不同政策、战略或监管备选方案的成本和收益，以便这些

机构在讨论中提出深思熟虑的意见，维护其客户企业的利益。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将加强商业支持机构，包括贸易和投资促进机构、商会、行业协会、妇女商业团体、合作社、孵化器、技术和职业培训提供者，使其改善向中小微型企业提供的服务。国际贸易中心将通过量身定制的咨询服务、评估和讲习班，指导并支持这些机构实施变革，包括加强治理、战略、业绩计量以及与商业支持生态系统的其他部分的联系；设计产品和服务，包括设计面向妇女、青年等特定群体的产品和服务；在新服务领域开展工作，比如支持企业减轻环境风险、增强气候适应能力。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促进人们了解世贸组织普遍、以规则为基础、开放、可预测、包容、非歧视、公平的多边贸易体系所带来的惠益。本次级方案将进一步努力提供综合性贸易和市场信息以及国际贸易中心可持续性地图等分析工具，该地图包含关于自愿可持续性标准及其执行规则的信息。

10.142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参与实施联合国社会经济应对计划，在与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相关的问题上支持会员国。国际贸易中心还将提供全球可获取的贸易情报，解决决策者面临的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具体信息差距。国际贸易中心的咨询服务将着眼于打造和维持中小微型企业的韧性，打通新的贸易渠道，加强现有渠道，并帮助改善中小微型企业获得支持竞争力和贸易的数字工具的机会。

10.143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中小微型企业更好地融入区域和国际价值链，这些价值链可促成商业交易并带来可持续的就业机会和更高的收入，对金字塔底部的人以及妇女和青年而言尤为如此；

(b) 改善商业支持机构的管理和业务业绩，并改善它们作为支持性生态系统的一部分在向中小微型企业提供有用服务方面取得的综合业绩；

(c) 让政府决策者更好地了解新的或改进的包容性贸易相关政策、战略和监管框架的备选方案，这些政策、战略和监管框架有助于为中小微型企业参与国际贸易创造有利环境；

(d) 加强中小微型企业制定可持续商业做法的能力，以及提高政策制定者、生产者和企业对与贸易、市场潜力和可持续商业做法有关的专题的认识。

10.144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中小微型企业调整其商业活动，提高抵御外部冲击的能力，同时保持或提高竞争力；

(b) 企业、机构和政府层面的决策者拥有关于贸易机遇和挑战的必要信息，包括 COVID-19 大流行对市场的影响。

2022 年外部因素

10.145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2 年总体计划以下列规划假设为基础：

(a) 预算外资源将保持稳定且大部分指定用于在国际贸易中心重点开展业务的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小型脆弱经济体、处于脆弱局势的经济体、受冲突影响国家和撒哈拉以南非洲国家)采取干预措施；

(b) 国际贸易中心交付大规模方案的国家保持实施发展倡议所需的政治、经济、社会条件；

(c) 国际贸易和投资环境与 2020 年相比无明显恶化。

10.146 在 COVID-19 大流行方面，本次级方案的计划以下列假设为基础：2022 年可以交付拟议应交付产出和开展活动。不过，如果大流行进一步影响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将在 2022 年期间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进行调整。任何此类调整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进行报告。

10.147 在与其他实体在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合作方面，国际贸易中心将继续与私营部门、民间社会、学术界、国际实体维持和发展伙伴关系，以推进《2030 年议程》。考虑到评价结果，将特别关注方案国家的商业支持组织，它们既是方案受益者，也是与中小微型企业外联的倍增器。此外，国际贸易中心将继续促进落实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和世贸组织部长级宣言，特别是《贸易便利化协定》，并继续促进目前关于电子商务、投资便利化、妇女和贸易以及中小微型企业与贸易的讨论。

10.148 在机构间协调和联络方面，国际贸易中心将继续与联合国其他机构密切合作，包括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国际贸易中心作为非驻地机构，正在调整其业务以全力支持联合国改革进程，在其专业知识与各国政府优先事项相吻合的领域为联合国区域和国家工作队助一臂之力。国际贸易中心将与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和世贸组织密切合作，并与选定的合作伙伴共同参与涉及中小微型企业和贸易发展的项目。国际贸易中心将积极参与为中小微型企业促进可持续的包容性贸易的多机构倡议，例如通过与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共同发起的一项新倡议这么做。设想与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国际劳工组织、《强化综合框架》、联合国各区域委员会和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等合作伙伴开展若干此类倡议。

10.149 国际贸易中心酌情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其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成果。例如，本次级方案有一个专门增强妇女经济权能的具体倡议，即“妇女贸易”倡议，该倡议牵头在贸易领域加强性别平等的一系列行动。其中包括“妇女贸易行动呼吁”，该倡议通过政策、机构和中小微型企业层面的七项变革性行动，调动资金和伙伴关系，让妇女进入市场。

10.150 在残疾包容方面，国际贸易中心将以《联合国残疾包容战略》为指导。它将采取行动遵守该战略的 15 项业绩指标，并将把残疾包容问题纳入其下一个战略规划进程。

评价活动

10.151 2020 年完成的下列评价指导了拟定 2022 年次级方案计划的工作：

(a) 2020 年度评价综合报告(2019 年评价结果的元评价)；

(b) 国际贸易中心在贸易和市场信息方面的业绩评价。

10.152 2022 年拟议次级方案计划考虑到了上述评价的结果。例如，国际贸易中心利用其年度评价综合报告来概述该年度进行的内部和外部评价得出的结果和关键经验教训。这些经验教训为国际贸易中心在其项目审批过程中使用的质量审查标准以及项目管理提供信息依据。2020 年报告的主要主题是“达到底线：相关、敏捷和创新”。总体而言，评价结果表明，国际贸易中心的项目与其任务授权和成果框架保持一致，在通过贸易实现性别平等和平等成果方面有良好做法。成果的可持续性得到了国内商业支持机构的支持。长期参与、对国家的详细了解和良好的退出战略促进了国际贸易中心合作伙伴和受益者的自主权和信任。在几个项目和方案交付领域确定有改进的机会，以便更有效地将贯穿各领域的主题纳入主流，加强与长期目标的联系，并改进监测和评价数据。对此，国际贸易中心将在更广泛地将性别平等、青年、环境和社会责任要素纳入其项目和方案主流方面进行投资，并将努力提高项目利用变革理论以及简化和协调监测和评价共同系统的能力。最后，国际贸易中心将加强可持续性和协调，包括为此更多地参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

10.153 计划在 2022 年进行以下评价：

(a) 2022 年度评价综合报告(2021 年评价结果的元评价)；

(b) 一次机构层面的评价；

(c) 一次对国际贸易中心方案办法的评价；

(d) 一次大型项目评价。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0.15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通过在巴基斯坦实施的“增长促进改善农村状况和取得可持续进展”倡议，更多小企业能够承受 COVID-19 造成的社会经济影响

10.155 在巴基斯坦，COVID-19 大流行导致封锁和关闭，使经济放缓，威胁到生计，在农业企业部门尤为如此。在大流行暴发之初，本次级方案应请求参与了联合国巴基斯坦社会经济影响评估和应对计划。本次级方案进行了几次有针对性的中小微型企业竞争力调查，以评估受到大流行沉重打击的巴基斯坦出口商的情况和需求，以支持和补充政府的应对措施。

10.156 本次级方案作出回应，与执行伙伴(即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省级伙伴和政府伙伴协调提供了 110 万欧元的快速反应援助。快速反应建立在五大支柱的基础上：(a) 促进中小微型企业申请现有融资计划；(b) 为此类企业提供关键投入，使其能够持续运作，并支持价值链的正常运作；(c) 支持安全和卫生方面的投资；(d) 建立对等赠款机制，以支持中小微型企业市场发展；(e) 支持制定与商业和农业企业发展相关的政策措施。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0.157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农民和中小微型企业从本次级方案在巴基斯坦采取的COVID-19应对措施中受益，这些应对措施旨在确保其业务连续性，并通过促进获得资金提高在价值链中的竞争力和气候适应能力(见表 10.22)。

表 10.22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	—	俾路支省和信德省的受益者，包括 114 家中小微型企业、74 名市场委员会成员和 4 000 多名俾路支省女农民，确保了业务连续性，竞争力得以提高，具体途径包括加强价值链、采取适应气候的做法和获得资金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0.158 2020 年期间，COVID-19 大流行对本次级方案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了影响。影响包括改变了国际贸易中心的交付办法，将提供技术援助的混合模式和远程模式结合起来。世界出口发展论坛等若干现场活动被推迟，这是对本次级方案各项活动造成的一个负面影响。本次级方案还通过国际贸易中心的中小企业贸易学院扩大了免费提供的在线课程。一如下文成果 1 和 2 介绍的那样，这些变化对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产生了影响。

10.159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开展了新活动，以便在总体目标范围内支持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问题。这些活动包括重新定位其提供的全球公益物、多份出版物以及增加国际贸易中心全球公益物数据库的内容，以满足受益者业已增长的新信息和贸易情报需求。例如，国际贸易中心旗舰出版物《中小企业竞争力展望》是首批在全球范围内探讨 COVID-19 大流行对中小微型企业造成的影响的旗舰出版物之一，所附国家概况是其 COVID-19 应对措施的组成部分。如上文新出现的成果中介绍的那样，修改的和新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10.160 国际贸易中心将考虑不断改进和应对会员国不断变化需求的重要性，将为应对 COVID-19 大流行而调整和修改其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纳入主流。经验教训的具体例子包括，在国家封锁期间是否能成功地继续按计划实施干预措施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受益者的互联网接入和电子化整备度。本次级方案旨在促成的商业交易关系到对市场和市场伙伴的信心问题。是否能达成交易，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是否有可能实地参观公司房地，或者是否能向潜在买家展示货物样品。通过与利益攸关方、受益者、资助者和合作伙伴的密切协调，国际贸易中心得以商定应急计划和替代模式，以确保继续交付其项目。今后，国际贸易中心将继续在其干预行动中利用在远程促进商业交易领域吸取的经验教训。

2022 年计划成果

10.161 2022 年的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成果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次级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次级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次级方案计划。结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冈比亚通过创业和贸易投资于年轻人就业 [1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0.162 从 2018 年到 2020 年，国际贸易中心的增强青年权能项目支持冈比亚解决青年失业的根本原因和企业竞争力所受的制约，缩小年轻人在技能、知识和机会方面的差距，并提高对非正常移民危险的认识。

10.163 上述工作促进为青年创造和(或)改善了至少 2 000 个就业机会，但这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 4 000 个就业机会的计划目标。未达到计划目标主要是 COVID-19 大流行造成的，这场大流行对创造就业机会造成了重大影响，因为全球中小微型企业，包括冈比亚的中小微型企业，都难以留住员工和创造新的就业机会。

10.164 此外，上述工作促进提高了 165 000 名冈比亚青年对商业和就业机会的认识，通过对媒体宣传活动的受众和参加方案活动的青年进行的分析证明了这一点。这超出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 100 000 人的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预算

10.165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优先支持青年企业家和现有中小微型企业提高其商业复原力，利用大流行期间出现的新机会，并与旅游部门等价值链合作。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0.六)。

[11]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13))所示。

图 10.六

业绩计量：提高了对商业和就业机会的认识的冈比亚青年总数和通过贸易创造/改善的就业机会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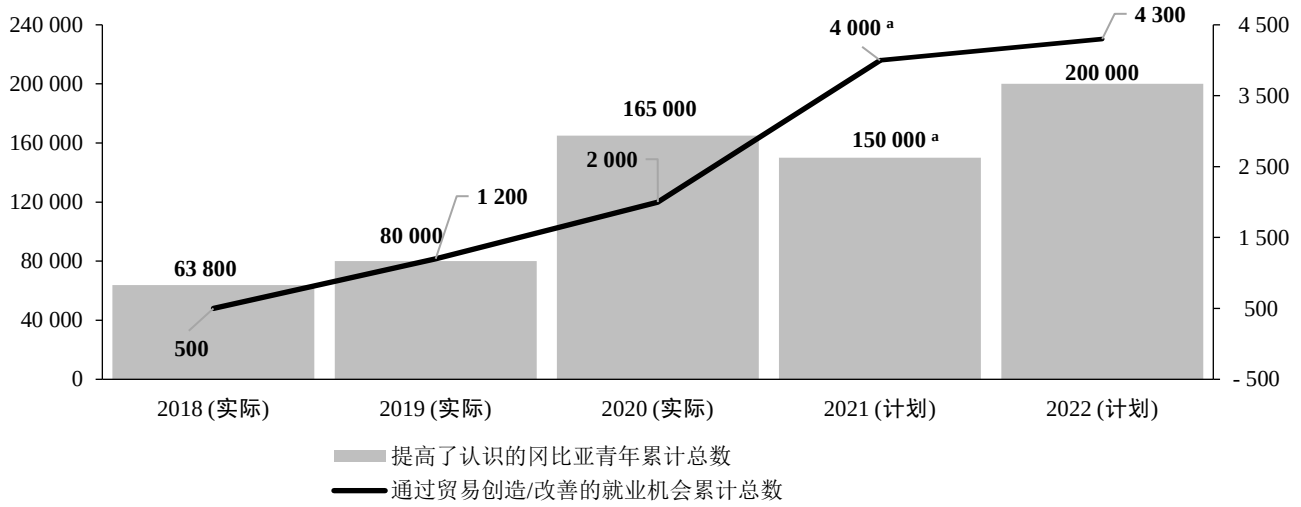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南南贸易和投资为东非国家的中小微型企业创造增长机会 [1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0.166 本次级方案致力于促进东部和南部非洲机构和公司参与南南价值链，使它们能够受益于新的市场联系和投资，促进增值和创造就业机会。本次级方案还继续向投资促进机构和贸易协会等实地伙伴提供远程和混合协调、咨询和培训，这反过来促进对农业企业、轻工制造、技术和服务等关键部门南南贸易和投资交易谈判的支持反弹和在 2020 年下半年完成正在进行的此种交易。此外，本次级方案还推出了一份题为“为产生影响而设计——南南贸易和投资”的报告，展示了如何根据可持续的包容性办法，设计和实施有效的南南贸易和投资方案，重点是知识交流和技术转让，同时考虑到 COVID-19 大流行的影响。

10.167 上述工作促成了累计 1.38 亿美元的南南贸易和投资交易，包括为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生产个人防护设备的交易，但这没有达到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 1.55 亿美元的计划目标。表现不佳是由于 COVID-19 对中小微型企业和南南投资决策产生了负面影响，还导致多项现场企业配对活动被取消，使确定新的商业和投资机会的工作放慢。

2022 年拟议方案预算

10.168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建立在经验教训的基础上，特别是新的虚拟和混合投资便利化模式，扩大对小户农民的外联，生成和转让新工具

[12]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和新知识，特别是与提高生产力、环境可持续性和包容性有关的新工具和新知识。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0.七)。

图 10.七

业绩计量：国际贸易中心南南贸易和投资方案促成的贸易投资总额(累计)

(百万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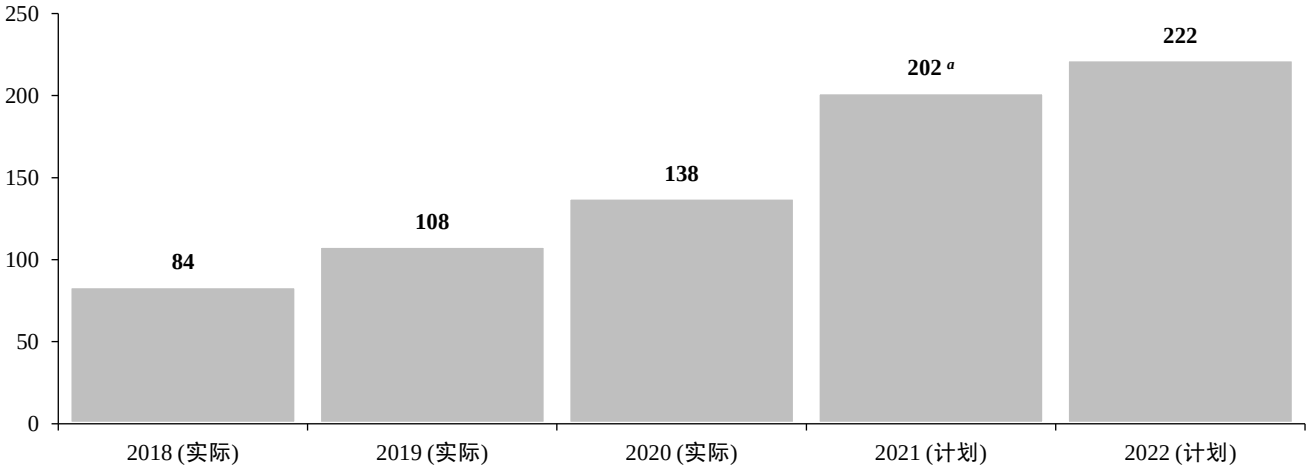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对贸易情报这种全球公益物的需求增加，贸易情报推动作出促进全球贸易复苏的决策

2022 年拟议方案预算

10.169 由于 COVID-19 大流行的影响，对更多地获取与贸易有关的数据的需要和需求激增，为此，本次级方案在其市场准入地图中推出了一个 COVID-19 看板，这是一个实时追踪与 COVID-19 有关的贸易措施的工具。本次级方案还在大流行期间调整了业务，以保持势头，协助政策制定者和商业支持机构制定转型议程，通过贸易实现发展，并帮助中小微型企业驾驭与 COVID-19 有关的贸易措施迅速变化的局面。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0.170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认识到随着商业环境变得越来越复杂，有必要扩大全球公益物系列产品的范围并使其多样化。这不仅包括通过 COVID-19 相关内容做出快速反应，还包括利用一系列定制产品造福会员国，这些会员国可能从更强有力的区域一体化中受益，因此需要贸易信息来确定新的市场机会。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越来越多地投资于全球公益物系列，以便：(a) 使其与手机和平板电脑等设备更加兼容；(b) 根据会员国和商业支持机构的需求，进一步调整其竞争情报解决方案；(c) 扩大所涵盖信息的范围，比如服务贸易和法规。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0.171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最迟于 2022 年，国际贸易中心提供的全球公益物的用户总数将增至 1 225 000 人，通过这些全球公益物推动的国际贸易和投资累计交易额将达到 10.93 亿美元(见图 10.八)。

图 10.八

业绩计量：国际贸易中心所提供全球公益物的用户总数和这些全球公益物促成的交易总额(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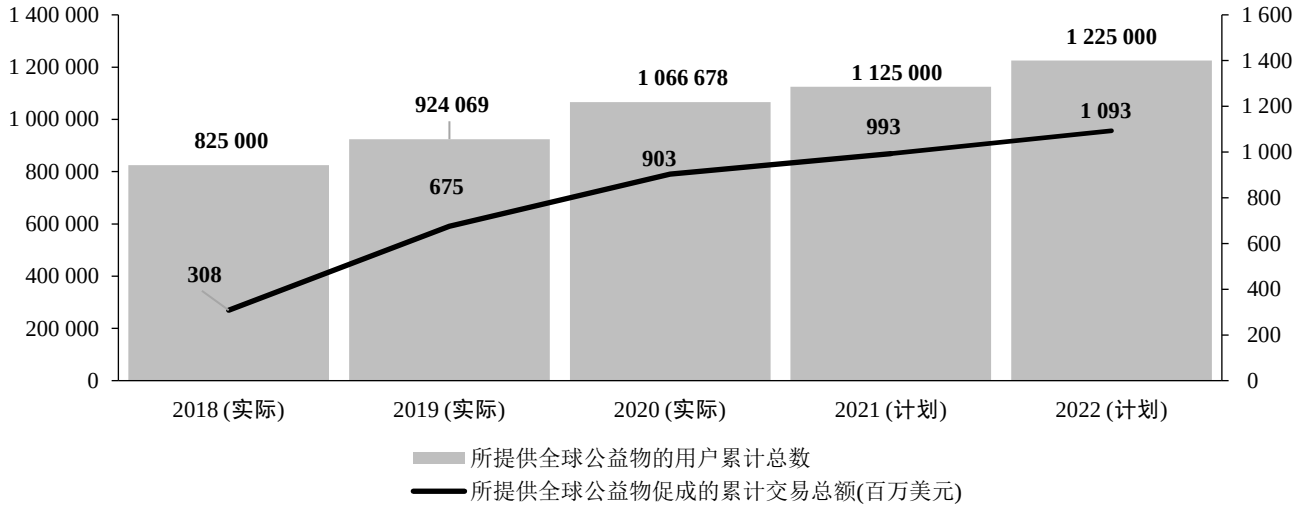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0.172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2297 (XXII)	国际贸易中心
64/189; 66/186	以单方面经济措施为手段对发展中国家进行政治和经济胁迫
64/216; 66/215	联合国第二个消除贫困十年(2008-2017)
64/220; 66/218；74/238	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
64/222	联合国南南合作高级别会议内罗毕成果文件
66/288	我们希望的未来
67/213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关于其第十二届特别会议的报告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文件题为“可持续发展背景下的环境支柱”的第四.C 节落实情况
69/15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
69/283	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
69/313	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
70/1	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1/243; 75/233	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
71/279	中小微企业日
72/279	在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背景下重新定位联合国发展系统
73/195	安全、有序和正常移民全球契约
73/291	第二次联合国南南合作高级别会议布宜诺斯艾利斯成果文件
74/198	2021 国际创意经济促进可持续发展年
74/204	商品
74/228	联合国在全球化与相互依存的背景下促进发展的作用
74/231	与中等收入国家的发展合作
74/235	妇女参与发展

75/202	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	75/219	《生物多样性公约》的执行情况及其对可持续发展的贡献
75/203	国际贸易与发展		
75/207	促进可持续发展投资	75/225	努力建立国际经济新秩序
75/208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75/227	第四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75/211	创业促进可持续发展	75/228	第二次联合国内陆发展中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75/213	在《21 世纪议程》基础上为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促进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	75/229	为消除贫困和保护环境促进包括生态旅游在内的可持续旅游业
75/215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和《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75/230	联合国第三个消除贫困十年(2018-2027)的执行情况
		75/231	工业发展合作
75/216	减少灾害风险	75/234	南南合作
75/217	为人类今世后代保护全球气候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1819 (LV)	联合国出口促进方案	2020/9	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

世界贸易组织部长宣言和决定

WT/MIN (01)/DEC/1	多哈部长宣言	WT/MIN (13)/DEC	巴厘部长宣言
WT/MIN (05)/DEC	多哈工作方案：部长宣言	WT/MIN (15)/DEC	内罗毕部长宣言
WT/MIN(11)/W/2	政治指导要点	WT/MIN (17)/DEC	贸易与增强妇女经济权能联合宣言

应交付产出

10.173　表 10.2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0.2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4**	**4**	**4**	**4**
1. 向国际贸易中心联合咨询小组和国际贸易中心信托基金协商委员会提交的报告	3	3	3	3
2. 向国际贸易中心联合咨询小组和国际贸易中心信托基金协商委员会提交的国际贸易中心年度活动报告	1	1	1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7**	**8**	**7**	**8**
3. 国际贸易中心联合咨询小组会议和国际贸易中心信托基金协商委员会正式会议	4	4	4	4
4.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1	1	1	1
5. 第五委员会会议	1	1	1	1
6.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1	1	1	1
7. 世贸组织预算、财务和行政委员会会议	—	1	—	1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20**	**127**	**130**	**130**
8. 与贸易有关的技术援助项目	120	127	130	130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2 900**	**4 385**	**3 000**	**3 500**
9. 关于贸易情报、政策和战略	525	407	600	700
10. 关于商业支持机构	277	272	300	350
11. 关于价值链	2 098	3 706	2 100	2 450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25**	**30**	**30**	**30**
12. 《中小企业竞争力展望》——旗舰报告	1	1	1	1
13. 关于贸易相关主题的书籍	4	4	4	4
14. 关于贸易相关主题的文件，例如包容和可持续贸易、贸易和市场情报、中小微型企业的竞争力、中小微型女业主企业的竞争力	20	25	25	25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为政策制定者、贸易支助机构和企业提供有针对性的支持，以应对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中小微型企业在国际竞争力方面的挑战，促进关于改善商业环境的公私对话，确保贸易为包容和可持续发展提供支持；向中小微型企业中的弱势群体，如妇女和青年拥有的企业，提供关于提高生产能力和增加市场准入机会的咨询服务；为政策制定者和商业支持机构提供咨询和倡导服务，介绍如何在提供服务时考虑中小微型企业和弱势群体的需要；倡导有系统地把中小微型企业和弱势群体纳入政策和战略进程。

数据库和其他实质性数字材料：维护和开发数据库和其他在线工具，提高全球贸易透明度，便利市场准入以及商业和政策决定。数据库涵盖贸易流动、关税和非关税措施、出口潜力、供货机会、原产地规则、私营标准以及关于可持续贸易以及青年和妇女创业的知识。这些数据库包括：“妇女贸易”数据库(已列入 20 000 多个注册女企业家)；“妇女贸易展望”；“国际贸易中心中小企业贸易学院”；“青年企业家”社群和平台(已有 20 000 多个青年企业家)；贸易地图成套工具(市场准入地图、贸易地图、标准地图、投资地图、全球贸易服务台、出口潜力地图、采购地图、贸易战略地图和可持续发展地图)，每年吸引逾 100 万用户。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特别活动，包括世界出口发展论坛、“全球妇女贸易”活动、贸易促进可持续发展论坛、世界贸易促进组织网络会议和奖项；《国际贸易论坛》杂志，每年在线浏览量超过 10 万次；中小微企业日；向 10 000 多名接收人发送关于贸易相关主题的通讯；宣传材料和外联，所涉领域包括出口战略、贸易支助网络和能力、创业、技能和出口发展机会、世界贸易趋势、多边贸易体系、区域一体化、出口技术规范和标准、贸易与可持续发展目标。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设计、更新和维护网站和社交媒体账号，包括每年浏览量超过 400 万次的国际贸易中心网站；让可持续的中小微型企业、女企业家和青年参与的专门网站和活跃社交媒体活动，社交媒体账户共有 10 万多个关注者

图书馆服务：为国际贸易中心贸易信息客户提供按需服务；向发展中国家的贸易支助机构提供贸易相关出版物在线更新。

方案 11

环境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11.1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负责领导和协调联合国系统内部关于环境事项的行动。这一任务源自包括第 2997(XXVII)号决议在内的大会相关决议和决定以及环境署理事会第 19/1 号决定所确定的优先事项。该决定载有《关于环境署的作用和任务的内罗毕宣言》，大会随后在 1997 年 S-19/2 号决议附件中对此予以核可，并在 1999 年第 53/242 号决议以及 2012 年第 66/288 和 67/213 号决议作了进一步重申。会员国认识到环境对于成功落实《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具有重要意义。环境署将在其任务范围内为会员国实现环境可持续性提供战略指导，同时促进可持续发展在经济、社会和环境层面的平衡整合。环境署认识到各国面临的挑战(如性别平等、收入不平等、社会排斥和缺乏环境保障)具有综合性质，将为推动落实有关可持续发展转型变革的承诺和行动发挥关键作用。

2022 年战略和外部因素

11.2 环境署在 2022-2025 年中期战略中提出的愿景是支持会员国制定和执行旨在加强《2030 年议程》环境层面的政策、战略和方案，但对地球可持续性采取具有前瞻性的 2050 年视角。要实施该战略，就必须认识到地球存在三种危机，即：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丧失和污染(见第 5/2 号决定)。该战略概述了为消除这些危机的驱动因素而需要实现的一系列变革性转变。该战略还阐述了需要采取哪些行动来重塑消费和生产模式，使之更可持续、更加公平，从而有利于实现环境署关于地球可持续性、人类健康、人类福祉的愿景。2022 年方案旨在关注环境署如何达到当前和未来的期望，同时继续兑现 2012 年经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及其成果文件《我们希望的未来》(大会第 66/288 号决议)向会员国作出的承诺。方案表明环境署在支持各国努力增强能力以实现国际协定所规定环境目标和承诺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11.3 环境署通过该战略将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丧失和污染这三个全球危机放在工作的核心位置。环境署将致力于化解这些危机，包括针对其根源和驱动因素采取多利益攸关方参与的变革性行动。该战略的目的是使环境署能够产生更深更广的影响，为获取积极的社会和经济成果打下基础，同时弥补可持续发展方面的薄弱环节。环境署将确保科学仍处于所有决策过程(包括对新出现问题的决策过程)的核心，继续通过环境法治改善全球环境治理，为此将与多边环境协定(环境署为其承担秘书处职责)和《2030 年议程》所确定的方向保持严密的一致性。联合国环境大会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通过第 5/2 号决定，其中核准了 2022-2025 年中期战略以及 2022-2023 两年期工作方案和预算。该决定旨在调整环境署在现有

任务范围内开展的方案工作，优化其作为服务于会员国的全球实质性和规范性环境组织的关键作用，应对上述具有相互关联性的全球性危机，加快落实专题核心领域的工作，为实现未来的可持续性促成必要的转变。环境署将进行内部重组，目标是通过三个专题次级方案(气候行动、自然行动、化学品与污染行动)、两个支持性次级方案(科学政策、环境治理)、两个支持性次级方案(金融与经济转型、数字化转型)来应对地球的三大危机。支持性次级方案的目标是按照多边环境协定和《2030 年议程》所确定的方向加紧落实专题核心领域的工作。支持性次级方案的目标是加快采取系统性的干预行动，使全球经济系统转向更可持续的模式，同时利用数字技术的威力。目前的次级方案 2(灾害和冲突应对能力)将不再是一个独立的次级方案，其活动将纳入其他次级方案。关于该次级方案 2020 年执行情况的报告载于 A 部分的附件。据此，环境署的最新结构见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具体而言，将作出以下变动：

(a) **次级方案** 1：名称从“气候变化”改为“气候行动”；

(b) **次级方案** 2：终止目前的次级方案 2(灾害和冲突应对能力)，不再作为独立次级方案，其活动纳入其他次级方案，代之以新的次级方案 2(数字化转型支持环境行动)，将在环境署现有任务范围内发挥支持性次级方案的作用；

(c) **次级方案** 3：名称从“健康和有生产力的生态系统”改为“自然行动”；

(d) **次级方案** 4：不变；

(e) **次级方案** 5：名称从“化学品、废物和空气质量”改为“化学品和污染行动”；

(f) **次级方案** 6：名称从“资源效率”改为“金融和经济转型”；

(g) **次级方案** 7：名称从“环境审查”改为“科学政策”。

11.4 2022 年环境署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所回应的是会员国因疫情而面临的已知挑战和预期挑战。这些计划交付成果和活动包括：促进各国获得资金、技术、创新解决方案，帮助其在疫情后时代建设更具弹性、更加包容的经济和技术，具体途径包括：运用财政刺激等气候战略手段，作为疫情后复苏的蓝图；弥合数字鸿沟；对生物多样性与健康的联系提高认识，从而加强以基于科学的决策工作；向会员国、多边环境协定秘书处、执行伙伴提供定向的政策咨询服务；完善废物管理系统；为“重建得更好”制定政策建议。次级方案 1、2、3、4、5、6 之下列举了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的具体例子。一如次级方案 1、2、3、4、5、6 所示，预计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向会员国提供的支助将有助于实现 2022 年计划成果。

11.5 环境署在与其他实体开展全球、区域、次区域、国家、地方各级的合作方面，将继续帮助其设定更宏大的目标，促进其发挥领导作用，途径包括开展宣传、制定规范和标准。环境署将通过变革性战略伙伴合作支持会员国，向其提供可持续的解决方案，包括将卫生、教育、减贫、经济利益、社会福祉结合起来。环境署与多边环境协定秘书处开展伙伴合作，对于发挥更大的协同作用、增强各自的

工作效果仍至关重要。环境署将鼓励私营部门和金融界等非政府利益攸关方对可再生能源增加投资，改善环境可持续性。在这些伙伴合作的框架内采取行动的目标是在支持可持续发展上取得更大成果、产生更广泛的影响，并加强各国迅速应对灾害和冲突对环境影响的能力。

11.6 在机构间协调和联络方面，环境署全面负责领导和协调联合国系统内针对环境问题的行动。环境署将通过联合国环境管理小组推动国际行动，加强各项环境可持续性战略的一致性，并提高伙伴合作举措的可见度。环境署将利用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所提供的机会增强联合国应对全球环境危机的能力。环境署还将利用这一机会加强其指导作用，促进各方设定更宏伟的目标，加快和扩大秘书长可持续发展目标行动十年的进展。环境署将与发展协调办公室继续积极开展合作，确保自己的工作妥善反映于并且融入新一代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以及增强的驻地协调员系统，并利用自身在区域、次区域、国家各级开展的工作和具备的专门知识。环境署将把多边环境协定的优先事项纳入上述进程，使联合国系统能以协调一致的方式应对环境问题。

11.7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2 年总体计划以下列规划假设为基础：

(a) 行之有效的伙伴关系和网络不断扩大，继续为各国和主要执行机构确定基于科学的环境政策方向；

(b) 地方和国家采取的办法能够在区域、次区域、全球各级得到采纳，能在全系统产生效应；

(c) 继续提供预算外资金，使各国能够向可持续发展过渡。

11.8 在 COVID-19 大流行方面，拟议方案计划以下列假设为基础：2022 年可以交付拟议应交付产出和开展活动。不过，如果大流行继续影响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将在 2022 年期间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进行调整。任何此类调整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加以报告。

11.9 环境署酌情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成果。环境署将努力全面执行环境大会关于在环境治理中促进性别平等以及增进妇女和女童的人权和权能的第 4/17 号决议。环境署将全力支持会员国在环境方面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5，包括呼吁妇女充分有效地参与各级环境决策，使其有平等机会在其中发挥领导作用。环境署在方案和项目设计方面将继续反映性别平等和人权因素，列入不歧视事项，确保性别平等和人权观点按具体情况充分纳入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成果。

11.10 环境署为了内罗毕总部有安全和适合用途的物质环境，支持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实施《联合国残疾包容战略》。除了充分尊重人权和不让任何人掉队的方案编制原则，环境署还日益重视残疾人状况，例如在设计和执行方案及项目时注重残疾人的需求和关切，并调整项目以适应当地社区的状况和需要。在促进气候变化预警系统方面，在应对环境灾害和冲突的项目中，解决残疾人的关切事项和需求尤其重要。环境署将继续大力促进和保护残疾人权利，途径包括其保障风险检测与减缓程序。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1.11 2020 年，COVID-19 疫情对环境署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了影响，因为环境署不得不转向其他形式的协商、决策进程、能力建设举措，为此采用了各种创新办法，其中包括举行虚拟会议，此外还预先录制了发言和(或)在线举行了筹备会议。成功举行了许多排定的大小会议，如常驻代表委员会小组委员会举行了第七届年度会议，又如 2020 年 5 月与成员国举行了环境署 2022-2025 年中期战略审查会议。然而，由于无法解决后勤方面的一些问题，如现场提供六种语文口译、办理资格认证、审议决定草案和决议草案等，多场政府间会议和缔约方大会被推迟到可以举行到场会议时再举行。一个具体的例子是联合国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主题为“加强自然行动以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决定分两部分举行：第一次会议已于 2021 年 2 月举行，人数有限的代表和工作人员得以在联合国总部讨论了行政、预算、程序方面的决定，其他代表和工作人员以虚拟方式参加了会议。第二次续会定于 2022 年 2 月举行，以开展深入的实质性讨论(需面对面进行谈判)。如次级方案 1、4、5、6 的方案执行情况所示，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被改变做法、取消、推迟，也对 2020 年预期成果产生了影响。

11.12 不过，与此同时，2020 年在次级方案总体目标范围内调整了一些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以支助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问题。由于实施了旅行限制，也由于对能力建设讲习班、实践培训和指导的需求日增，环境规划署不得不改变实地支助方面的做法。新活动包括针对与疫情相关的各种问题向会员国、工作人员、其他最终用户提供支持，途径是提供咨询意见、发表出版物、开展外联、进行宣传，还提供了其他产品和服务。环境署还在应对疫情方面实施结构单元战略，并让利益攸关方参与制定疫情后恢复路线图。作为这一应对计划的一部分，环境署审查了如何推进全球环境治理。如次级方案 3、4、5、6 的方案执行情况所示，修改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11.13 鉴于继续改进和应对会员国不断变化的需求十分重要，环境署将为应对 COVID-19 大流行而调整和修改其方案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纳入主流。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的具体例子包括，以虚拟方式与位于本国首都的伙伴和本国在内罗毕无外交代表的伙伴进行虚拟互动，从而提高了效率、减少了温室气体排放、扩大了合作范围。环境署和各多边环境协定秘书处审查了在环境治理和环境多边主义方法上实行现代化在法律、后勤、环境方面产生的影响，得以保留了政府间会议方面的最重要原则和做法。次级方案 4 具体说明了这一点。

立法授权

11.14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2997(XXVII)	国际环境合作的组织和财政安排	47/190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

S-19/2	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
53/242	秘书长关于环境与人类住区的报告
65/2	《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执行情况高级别审查会议成果文件
66/288	《我们希望的未来》
67/213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关于其第十二届特别会议的报告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文件题为“可持续发展背景下的环境支柱”的第四.C 节落实情况
67/251	更改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的称号
68/99	加强国际合作和协调努力以研究、减轻和尽量减少切尔诺贝利灾难的后果[1]
68/215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一届普遍会议报告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文件题为“可持续发展背景下的环境支柱”的第四.C 节落实情况
70/1	《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1/243	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
72/279	在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背景下重新定位联合国发展系统
72/310	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执行进展情况和国际支持
72/311	秘书长关于非洲境内冲突起因和促进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的报告中的建议的执行情况
73/238	国际社会在防止中亚地区放射性威胁方面的作用
73/254	建立全球伙伴关系：以基于原则的办法加强联合国与所有相关伙伴的合作
74/52	拟订和执行裁军和军备控制协定时遵守环境规范 [1]
74/81	原子辐射的影响
74/115	在自然灾害领域开展人道主义援助国际合作：从救济到发展 [1]
74/118	加强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 [a]
74/121	青年政策和方案
74/208	黎巴嫩海岸的浮油 [a]
74/213	为评估海上倾弃化学弹药所生废物的环境影响和提高对此种影响的认识而采取合作措施
74/216	《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以及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的执行情况
74/222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环境大会的报告
74/229	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
74/230	文化与可持续发展
75/151	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大会第二十四届特别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75/215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和《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75/216	减少灾害风险 [1]
75/218	《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的执行情况
75/222	防治沙尘暴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决定

SS.XI/2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支助海地：加强海地环境响应 [1]
19/1	《关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作用和任务的内罗毕宣言》
23/7	继印度洋海啸灾难之后加强对环境紧急事件的应对、推进灾害的预防、防范、缓解以及建立预警系统 [1]
23/11	环境领域内的性别平等问题(第 10 段)
24/11	为实现可持续发展而加强环保教育
26/15	加强应急和准备活动的环境方面的国际合作 [a]
27/2	执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文件》第 88 段
27/11	环境状况以及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在应对各种重大环境挑战方面做出的贡献

[1] 如上文第 11.3 段所述，拟将次级方案 2(灾害和冲突应对能力)的立法授权纳入此专题。

联合国环境大会决议和决定

1/1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环境大会第一届会议的部长级成果文件
1/4	科学政策接口
1/8	基于生态系统的适应
1/10	谋求在可持续发展和根除贫穷范畴内确保环境可持续性的不同愿景、办法、模式和手段
1/11	包括环境管理小组在内的整个联合国系统在环境领域的协调
1/12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与各项多边环境协定之间的关系
1/13	《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原则 10 的执行情况
1/16	信托基金和专用捐款的管理
1/17	对《重组后全球环境基金通则》的各项修正
2/1	议事规则修正案
2/2	环境部长和环境主管机构区域论坛的作用与职能
2/3	通过环境教育和培训进行可持续发展的人员能力投资
2/4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萨摩亚途径》以此促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作用、职能和方式
2/5	落实《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2/6	支持《巴黎协定》
2/13	可持续管理自然资本以促进可持续发展和消除贫穷
2/15	受武装冲突影响地区的环境保护
2/16	生物多样性主流化促进福祉
2/17	加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在促进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之间的合作、协作和协同增效方面的工作
2/18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与由其提供秘书处的多边环境协定之间的关系
2/19	第四期《环境法发展和定期审查方案》(蒙得维的亚方案四)中期审查
2/20	2018-2021 年拟议中期战略及 2018-2019 年工作方案和预算
2/22	审议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环境大会的周期
2/24	防治荒漠化、土地退化和干旱，促进可持续的畜牧业和牧场
2/25	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执行《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原则 10
3/1	减轻和控制受武装冲突或恐怖主义影响地区污染 [1]
3/2	促使关键部门注重生物多样性问题以减轻污染
3/3	联合国环境大会对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的贡献
3/4	环境与健康
3/5	投资创新环境解决办法以加快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
3/6	治理土壤污染以实现可持续发展
3/8	防止和减少空气污染以改善全球空气质量
3/9	消除对含铅涂料的接触和促进对铅酸废电池的无害环境管理
3/10	治理水污染以保护和恢复与水有关的生态系统
3/11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文件“我们希望的未来”第 88(a)-(h)段的执行情况
4/1	2020-2021 两年期工作方案和预算
4/3	可持续出行
4/6	海洋塑料垃圾和微塑料
4/14	可持续氮管理
4/17	在环境治理中促进性别平等以及增进妇女和女童的人权和权能
4/18	贫困与环境的联系
4/19	矿产资源治理
4/20	第五期《环境法发展和定期审查方案》(第五期蒙得维的亚方案)：造福人民和地球
4/21	“迈向零污染地球”实施计划
4/22	执行和落实联合国环境大会各项决议
4/23	不断审查世界环境：加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科学与政策衔接工作并核可《全球环境展望》报告

应交付产出

11.15　表 11.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所有共有应交付产出。

表 11.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共有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会议和秘书处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3**	**3**	**4**	**4**
1. 联合国环境大会的会议	—	—	1	1
2.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1	1	1	1
3.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1	1	1	1
4. 第五委员会会议	1	1	1	1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a]	**2**	**2**	**4**	**2**
5. 开展项目，评估灾害和冲突造成的环境风险 [a]	1	1	2	1
6. 开展体制和法律框架项目，改善国家和地方的准备工作，减轻灾害和冲突带来的环境风险 [a]	1	1	2	1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3**	**3**	**4**	**3**
7. 关于减少灾害风险、备灾评估和路线图的出版物 [a]	2	2	2	2
8. 环境署 2022-2025 年期间中期战略	—	—	1	—
9. 环境署年度报告	1	1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减少环境足迹问题为人道主义和军事行为体提供咨询。[a]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应请求向会员国和国际合作伙伴提供战略监测和实施方面的专家咨询，以加强环境风险减少工作、环境紧急事件应对工作和环境恢复工作，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取得进展。[a]				

[a] 如上文第 11.3 段所述，拟将次级方案 2(灾害和冲突应对能力)的应交付产出纳入此专题。

评价活动

11.16 下列评价和自我评价于 2020 年完成，为 2022 年方案计划提供了指导：

(a) 2018-2019 年双年度评价综合报告总结了业绩趋势，并着重指出了该两年期完成的 60 项评价的主要执行方面经验教训；

(b) 对已完成项目进行了 21 次评价，涉及面包括温室气体减少和能源效率、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生物安全、化学品管理、减少气候变化影响、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国际环境法的专题领域，以及对欧洲联盟环境和能源等自然资源可持续管理专题方案下《战略合作协议》的评价；

(c) 对次级方案 7(科学政策)的评价。

11.17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考虑到了上述评价和自我评价的结果。环境署鉴于上述评价和自我评价提出的建议及内部监督事务厅 2019 年对环境署评价的主要结论，启动了一项转型进程，以提高其业务效率，提高其影响和成果的质量，并更好地支持

会员国。环境署将根据这一全署的方案战略进程，继续加强各级的集体问责，以改进其工作方案的落实情况。环境署还计划使其应交付产出与可持续发展目标进一步吻合，并提高其在监测秘书长改革工作和将性别平等观点纳入主流方面的效益。

11.18 计划在 2022 年进行以下评价和自我评价：

(a) 对已完成的项目进行 20 次评估，项目涉及气候行动、自然行动、化学品和治污行动、科学政策、环境治理、在可持续发展和消除贫穷背景下发展绿色经济；

(b) 对次级方案 1(气候行动)的评价。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气候行动

目标

11.19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推进各国向低排放经济发展过渡并提高其适应和抵御气候变化的能力。

战略

11.20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协助各国制定政策和标准，促进对清洁能源的投资，提高全球能源效率，推动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7 方面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还计划继续帮助各国实行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政策，由此在碳、社会、环境等方面产生能够量化的效益，包括因毁林和森林退化而造成的排放减少后产生的效益，协助会员国推进目标 5 和 15 的实现。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建设各国的技术能力，把基于生态系统的管理纳入国家适应计划，并且作出制度安排以协调此类计划、获得气候变化适应资金以执行此类计划，从而帮助会员国在实现目标 13 和 15 方面取得进展。此外，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与私营部门合作，形成建设性且注重成果的伙伴关系，利用气候融资，在全球范围内提振气候行动的雄心、扩大气候行动的影响，从而帮助会员国在实现目标 13 和 17 下各具体目标方面取得进展。

11.21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在 COVID-19 疫后可持续恢复的背景下倡导使用财政刺激等气候战略并为此提供相关证据和技术支持，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支持会员国。

11.22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各国通过降低照明、电器、设备、建筑和运输等部门的能源强度和需求，减少温室气体及其他污染物的排放；

(b) 提高各国利用投资机会的能力，以适当的社会和环境保障措施减少毁林和森林退化造成的温室气体排放；

(c) 各国更有能力把国家适应计划作为制度固定下来并予以实施和监测；

(d) 各会员国利用创新模式，加大资金融通力度，促进可持续投资，推广低排放和低碳技术，协助大幅减少温室气体排放、促进能源获取、提高能源使用效率。

11.23 计划中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的支持预计可促使各国将气候战略用作 COVID-19 疫后恢复的蓝图，由此增加对低排放方式的投资，以下成果 3 对此作更详细的说明。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1.2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列示的方案执行情况。

增加对清洁能源的投资

11.25 清洁能源对于将全球变暖限制在远低于 2°C 范围内并努力将气温上升控制在与工业化前水平相比的 1.5°C 以内而言具有至关重要意义。本次级方案通过联合国清洁能源早期项目资助计划共同资助了清洁能源项目，旨在增加可用于早期低排放项目的投资。

11.26 本次级方案还支持各国和各区域开展联合行动提高能效等项目和伙伴关系，采用清洁和节能产品。此外，本次级方案还推出了《全球可再生能源投资趋势报告》等出版物，为增加可再生能源投资提出见解、指导和政策建议。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1.27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表现在对清洁能源的投资额达到了 1.69 亿美元，与 2019 年相比增加了 69%。这一增额是通过与“联合行动提高能效”倡议和联合国清洁能源早期项目资助计划结成伙伴关系而实现的(见图 11.一)。

图 11.一

业绩计量：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及其伙伴关系推动的可持续能源投资(累计)

(百万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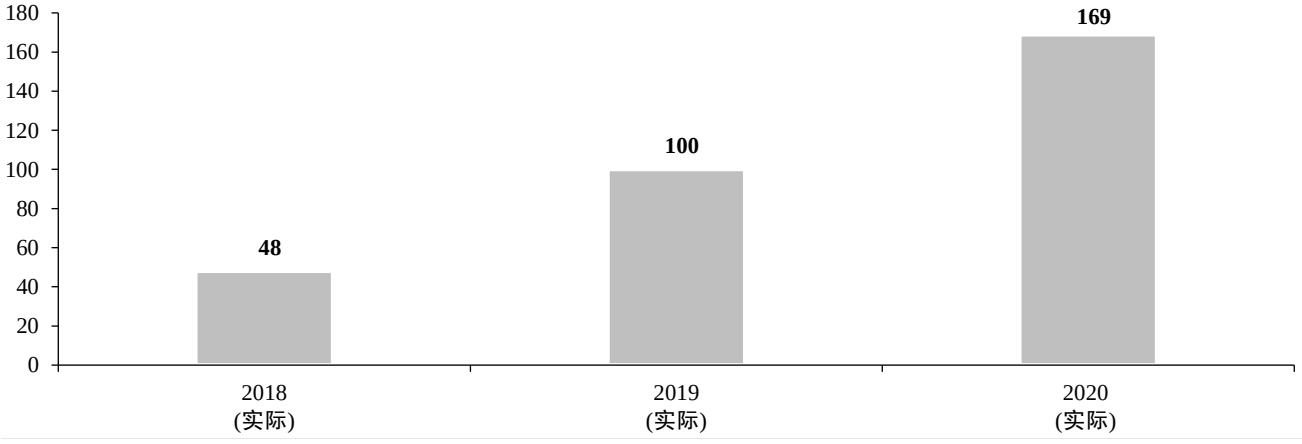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1.28 由于 2020 年间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将其在减少发展中国家毁林和森林退化所致排放量联合国合作方案下所计划活动的大约五分之一推迟到 2020 年以后。这妨碍了方案国实现目标 13 方面的进展。

11.29 然而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确定了新的以及经修改的活动，以便在其目标的总体范围内，在与 COVID-19 疫情相关问题上支持会员国，即：(a) 通过将财政刺激方案转向国家自主贡献和国家适应计划等气候战略，倡导可持续地进行 COVID-19 疫后恢复；(b) 凭借“重建得更好”的努力帮助各国采用降低温室气体排放的解决方案；(c) 在《2020 年排放差距报告》和《2020 年适应差距报告》等环境署的旗舰报告中包含与 COVID-19 相关影响的章节。《2020 年排放差距报告》包含了对于因经济活动减少促使排放量减少的分析，而《2020 年适应差距报告》则包含了关于 COVID-19 疫情后的世界中可用于适应气候变化的各种可持续恢复选项的见解。

2022 年计划成果

11.30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列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增强气候雄心 [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1.31 本次级方案通过减少短期气候污染物的气候与清洁空气联盟以及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等倡议，支持各国和各区域制定和实施气候战略。本次级方案还编写了 3 份旗舰报告，将气候科学与政策相联系，并包含了就可以提振气候雄心的领域向各国提出的建议。

11.32 上述工作促使 48 个国家通过或执行了低排放发展计划，超过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要达到 40 个国家的这一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1.33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支持各国制定以科学为指针的远大气候方面发展计划，并加强其对《巴黎协定》增强行动和支助透明度框架的参与。下述业绩计量列示预期进展(见图 11.二)。

[2]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4))所示。

图 11.二

业绩计量：采纳或执行低排放发展计划的国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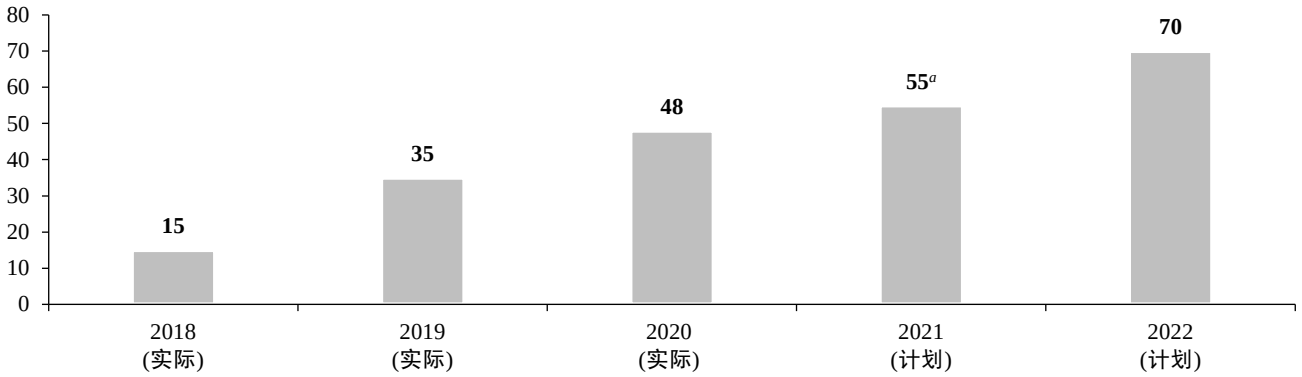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电动出行：通过全球电动出行计划提振雄心 [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1.34 本次级方案启动了全球电动出行计划，以支持各国向低排放流动过渡。已根据这一方案制定了国家项目，以加强电动出行框架和方案的发展。此外，本次级方案通过拉丁美洲电动出行(MOVE)倡议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的国家和城市实施了项目并提供了技术援助，以促进采用可持续出行方式。

11.35 上述工作推进了两个国家在全球电动出行计划的支持下执行无烟巴士车队计划，实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1.36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致力于开展国家方案，并将扩大向电动出行过渡的国家计划和战略的复盖面。下述业绩计量列示了预期进展(见表 11.2)。

表 11.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五个国家转而采用低硫柴油，通过车辆排放标准	“全球电动出行计划”启动，29 个国家承诺制定全面的国家和(或)城市电动出行项目	在“全球电动出行计划”的支持下，两个国家制定无烟巴士车队计划	在“全球电动出行计划”的支持下，四个国家制定财政激励措施，推广电动车辆	在“全球电动出行计划”区域中心的支持下，又有四个国家制定财政措施，推广电动车辆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3] 如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成果 3：将气候战略用作 COVID-19 疫后恢复蓝图以加强低排放投资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1.37 各国正在推出财政刺激方案以支持 COVID-19 疫后恢复努力。目前为止，每项财政刺激方案的很大一部分预计将会增加排放量和碳密集型流程，不符合环境署《2020 年排放差距报告》和《2020 年生产差距报告》所述将气温升幅维持在低于 2°C 的途径。因此，各国要求得到支持，使其疫后恢复努力与气候战略相一致，并利用低排放和低碳的办法。本次级方案支持各国确定和采纳这些办法，作为 COVID-19 疫后恢复努力的一部分。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1.38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在 COVID-19 财政刺激方案方面，会员国非常需要气候投资方面的支持。特别是，通过使财政刺激方案与气候战略保持一致，各国有机会实现诸如根据《巴黎协定》作出国家自主贡献等气候承诺。本次级方案将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支持各方进一步认识到气候战略如何提供可持续的 COVID-19 疫后恢复办法。此外，本次级方案将支持各国拟定项目，将 COVID-19 财政刺激方案导向气候投资。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1.39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表现在气候融资指标投资达 2 500 亿美元。预计到 2022 年各国或各机构在环境署的支持下对清洁能源、能效的气候融资资产所作投资将在原来数额上再增加 500 亿美元(见图 11.三)。

图 11.三

业绩计量：投资于低排放任务的金融资产总额(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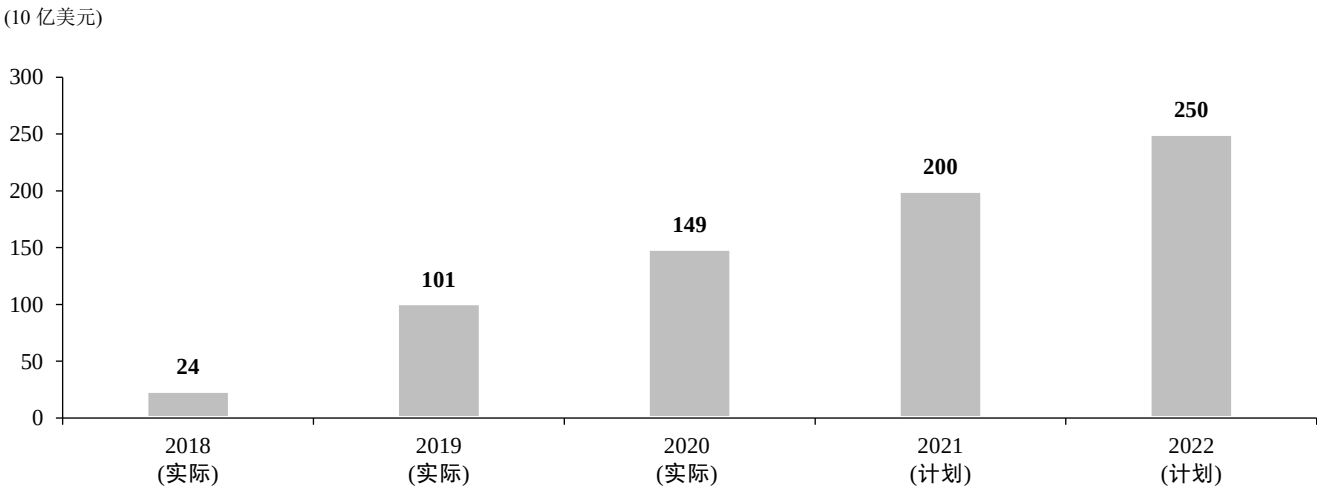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1.40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9/225	推广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	74/219	为人类今世后代保护全球气候
73/230	采取有效的全球办法应对厄尔尼诺现象的影响	74/225	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的决定

27/10	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

应交付产出

11.41 表 11.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1.3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3**	**3**	**3**	**3**
1. 通过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实施缓解和适应技术项目	3	3	3	3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6**	**6**	**6**	**6**
2. 关于可再生能源、能源效率和能源部门的出版物	3	3	3	3
3. 关于适应和抵御能力的出版物(评估和工具)	3	3	3	3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下列气候问题向大约 20 个国家提供专家咨询：南南合作、基于生态系统的适应、气候融资、《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短期气候污染物、低排放发展、可再生能源和能源效率，以及“REDD+”华沙框架。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通过新闻发布会、会外活动、社交媒体和平台上的内容及亲善大使，围绕适应和缓解气候变化、减少毁林和森林退化导致的排放所能带来的好处，进行宣传和沟通，受众超过 100 万。				

次级方案 2
数字化转型支持环境行动

目标

11.42 本次级方案将促进的目标是，推动会员国和私营部门使用有关环境问题的数据和分析理论，由此能作出更切实有效的政策、决定、行动和投资，从而争取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中涉及气候、自然和污染方面的具体目标，并落实相关多边环境协定。

战略

11.43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保持得到有效治理的、具包容性的数据架构及地球数字生态系统，以支持和扩大环境变革。本次级方案将发挥支持性作用，利用数字化转型对科学知识进行数字化，并以民主方式在环境署三个专题次级方案中提供。将根据秘书长的数字合作路线图(A/74/821)、《秘书长关于支持各地各方采取行动的数据战略》以及《联合国全系统创新数据和统计路线图》(CEB/2020/1/Add.1)，战略性地使用数字工具来产生、加速和扩大影响，并提高对地球状况认知的透明度。本次级方案将主动与公共和私营部门行为者建立伙伴关系，利用数据、数字技术和计算的可持续性帮助会员国扩大和加快更深层的结构转型，以期推动市场、价值链、消费者行为和决策趋近实现环境可持续性成果。将在数字规范和治理框架的基础上使用综合数据集和分析来生成可操作的、实时的、预测性的见解，促进自动监测全球、国家和地方层面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中涉及气候、生物多样性和污染的关键性具体目标方面取得进展的情况，以及在包括多边环境协定在内的相关国际商定框架方面取得进展。该次级方案还将与主要利益攸关方合作，提高数字素养，并使用数字平台，使公众能够进一步参与决策、开放式创新和公民科学。这些计划开展的活动将有助于会员国在落实目标 9、16 和 17 的具体目标方面取得进展。

11.44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上支持会员国，为此将根据请求提供规范制定方面的支持，以指导如何利用按照可持续性标准采购的信息和通信技术来弥合数字鸿沟。

11.45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通过采用全球数据架构、治理框架、环境和气候数据及相关数字公共产品的保障措施和标准，提高会员国监测世界环境状况的能力；

(b) 会员国通过开发大数据平台，得以衡量环境、气候压力和灾害脆弱性在空间和时间上的日益趋同性，并提供预测性分析和预警系统，据此提高预测和应对未来环境相关风险的能力；

(c) 通过提高碳排放透明度、更多采用数字生态标签和数字提示(包括使用电子商务平台和数字游戏等途径)加速消费者和公民采纳低排放和低碳行为、生活方式和产品；

(d) 会员国认定并成规模采用数字技术，以支持对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可持续使用、公平惠益分享；

(e) 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有更强的能力利用数字化转型审议和制定政策以实现环境成果。

11.46 由于在 COVID-19 疫后经济复苏努力中采购和安装了用于弥合数字鸿沟的数字基础设施，产生了环境影响、电子废物和碳排放。计划为解决 COVID-19 相关问题提供的支持预计将能减缓这些问题。

2022 年计划成果

11.47　2022 年计划成果是新的计划成果。

利用数据和数据分析扩大并加速对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贡献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1.48　数字化正席卷全球，它改变着经济、社会、体制、甚至人性。但这一变化并不一定以包容、公平或可持续的方式发生。2019 年，数字合作高级别小组报告指出数字化转型影响到所有 17 项目标及其 169 个具体目标。作为一项支持性的次级方案，通过数字化转型支持环境行动将有助于会员国和环境署其他次级方案采用数字技术、扩大和加速它们在各项目标框架内和各种相关多边环境协定中为实现涉及气候、自然和污染的具体目标作出的贡献。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1.49　环境署得到的经验教训是，尽管环境署过去十年来在其工作方案中一直采用各种数字化转型办法，但持续地有必要采取一种数字化转型办法，将环境署的数据和各种平台整合到一个数字化生态系统中。本次级方案将应用这一经验教训，通过采用并帮助实施与秘书长的数据战略相一致的全球环境数据战略来应对这一挑战。为实现这一点，将建立一个整合全球数据的最先进平台，即世界环境情况室，并协同最终用户、会员国和私营部门确保这些数据能推动投资、供应链和消费者行为方面的决策和决定。此外，此举将加强环境署的分析能力，将环境和气候趋势、风险和机遇纳入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共同国家评估。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1.50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表现在与主要数字平台建立的旗舰伙伴关系数量有所增加，以及环境和可持续性数据、指标、规范和价值观进一步纳入数字平台、过滤器和算法，用以指导和协助会员国和私营部门制定有效决定和决策，从而促进人们采用可持续产品、采取可持续行为和生活方式(见表 11.4)。

表 11.4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	—	—	—	与主要数字平台建立五个旗舰伙伴关系，作为确保普遍提供综合全球数据的一个步骤，以促进会员国和私营部门有效地作出决定和制定政策

立法授权

11.51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联合国环境大会决议

4/23	不断审查世界环境：加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科学与政策衔接工作并核可《全球环境展望》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决定

23/1, sect. I	关于国际环境治理的 SS.VII/1 号决定执行情况：《巴里技术支助和能力建设战略计划》

应交付产出

11.52 表 11.5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2 年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1.5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2 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	**—**	**—**	**13**
1. 关于制定全球环境数据战略和数字合作框架的会议	—	—	—	6
2. 关于开发世界环境情况室和确定变革性应用的会议	—	—	—	6
3. 关于制定和实施秘书长数字合作路线图环境行动计划的会议	—	—	—	1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实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	**—**	**—**	**1**
4. 使用世界环境情况室实现数字化转型的技术支持	—	—	—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	**—**	**—**	**4**
5. 数字化转型促进环境可持续性——国家培训	—	—	—	4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	**—**	**—**	**1**
6. 确定能帮助加快和扩大全球行动以实现与气候、自然和污染相关目标的数字技术	—	—	—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	**—**	**—**	**1**
7. 关于最大限度地减少信息和通信技术的环境、气候和电子废物足迹的技术指南	—	—	—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与至少 50 个会员国和其他实体(包括来自联合国系统的实体和利益攸关方)开展协商活动，讨论全球环境数据战略以及环境数据和分析的整合方法，以支持数字平台、文档和算法；向大约 10 个会员国和利益攸关方提供咨询意见，协助加强采用数据和数字化转型以实现国家气候、自然和污染目标；向 10 多个会员国和利益攸关方提供咨询意见，协助利用数字平台和工具加强公众参与决策、开放创新和公民科学。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主题网页；社交媒体、多媒体视频和音频内容。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信息和通信技术：将环境署的数据和数字基础设施(模块)并入公众可访问的平台和看板。				

次级方案 3
自然行动

目标

11.53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各国以综合方法管理海洋、淡水和陆地生态系统的能力，维护和恢复其生物多样性和长期运作，确保生态系统货物和服务的供应。

战略

11.54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推进与会员国、区域实体和其他伙伴(包括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的合作，将海洋、淡水和陆地生态系统的健康和生产力制度化，纳入国家教育系统，包括将生态系统方法纳入国家教育机构和框架的课程，这将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4 和 13 方面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还将在现有跨界合作框架范围内改善各国和其他非政府部门伙伴之间的知识共享，方法是促进对知识产品的吸收和使用，如情景分析、空间计划、权衡分析和基于生态系统的部门监测系统，传播出版物和开展规范性工作，这将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2、6、14 和 15 下的具体目标方面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计划与开发银行、金融部门、规划部和财政部以及其他伙伴合作，提高对如何将生态系统方法纳入公共和私营经济决策的认识。这项工作有望帮助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2、15 和 17 方面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还将通过将最佳做法纳入主流和开发将环境变化与其经济后果联系起来的性别敏感工具，向会员国提供技术援助；这包括对环境经济核算体系进行试点测试(这是一个衡量环境和经济相互促进效应的统计体系，将有助于会员国在衡量所有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取得进展)。

11.55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上支持会员国，途径包括增进对生物多样性与健康联系的理解，加强各国管理和减少人类和生态系统健康风险的能力，采用以科学为依据的方法将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纳入国家和国际公共卫生决策。

11.56 预计上述工作将取得下列成果：

(a) 世界各国之间进行更加协调一致和跨部门的参与与合作(包括在跨界一级)，以管理和有效监测海洋、淡水和陆地生态系统；

(b) 创造有利环境，以便公共和私营部门实体在多个层面(全球、区域、次区域和国家)将生态因素纳入财务决策；

(c) 制定各国自然资本核算的最新国家计划。

11.57 计划在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支持，预计将增强各国管理和降低人类和生态系统健康风险的能力，并能提高对疫情给生态系统带来全球影响的理解。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1.5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加强科学与政策对接，缓解 COVID-19 大流行对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的影响

11.59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在实现可持续发展方面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但如果管理不善，会对地球稳定和人类福祉构成威胁。为了解决生态系统退化和生物多样性迅速丧失的问题，需要提高对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的价值和作用的认识。随着 COVID-19 疫情的爆发，次级方案支持会员国制定了政策建议，以加强科学与政策的衔接，减轻 COVID-19 疫情对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的影响。鉴于需要提供有关 COVID-19 对生态系统影响程度的信息，本次级方案正在评估环境安全系统和措施的现状，以便提出加强国家生物安全和生物安保系统的方案。

11.60 本次级方案与非洲象基金合作，还支持会员国调动紧急资源，加强脆弱象群的安全。特别是那些因 COVID-19 限制措施影响加大导致偷猎升级、执法能力下降而面临风险。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1.61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表现在越来越多的国家在海洋、淡水和陆地生态系统管理方面实施政策(见图 11.四)。

图 11.四

业绩计量：执行海洋、淡水和陆地生态系统管理政策的国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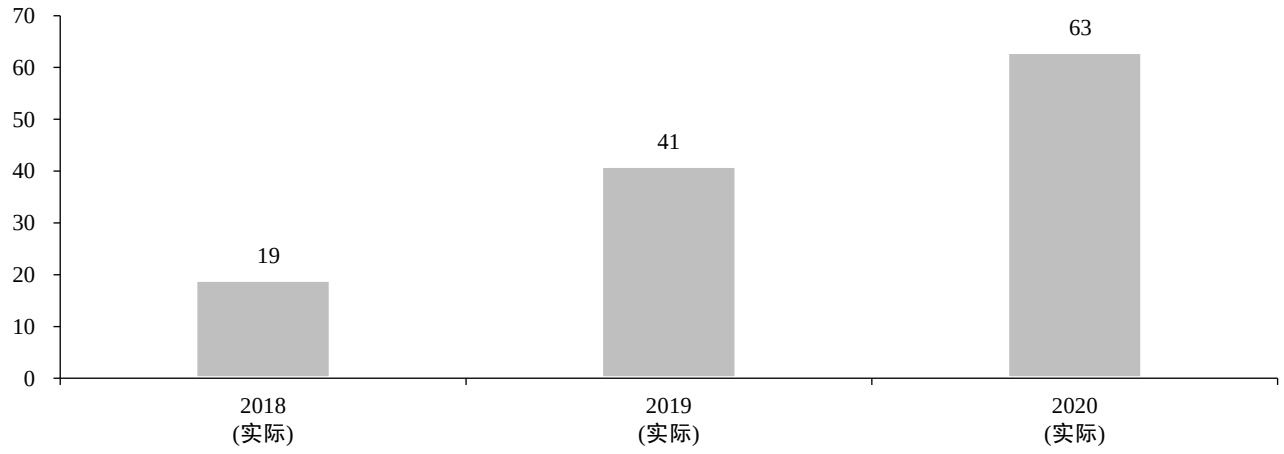

2022 年计划成果

11.62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含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海洋垃圾治理工作提级升档 [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1.63 本次级方案继续与各国合作预防和控制海洋垃圾，包括开展运动，提高对垃圾对海洋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构成的主要威胁的认识。本次级方案还启动了一项科学评估，以更新关于包括塑料垃圾和微塑料在内的海洋垃圾的来源、途径和危害的现有知识。通过提高认识活动、科学评估和加强伙伴关系，本次级方案增强了对海洋垃圾的主要威胁、来源和影响的了解。

11.64 上述工作促使另外 44 个国家承诺在 2020 年减少海洋垃圾，使做出该承诺的国家总数达到 107 个，超过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 100 个国家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1.65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有关的工作。为推动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开展与海洋垃圾全球伙伴关系有关的持续活动，包括支持制定区域和国家行动计划，以及开展清洁海洋运动。预期进展见下文业绩计量(见图 11.五)。

图 11.五
业绩计量：承诺减少海洋垃圾的政府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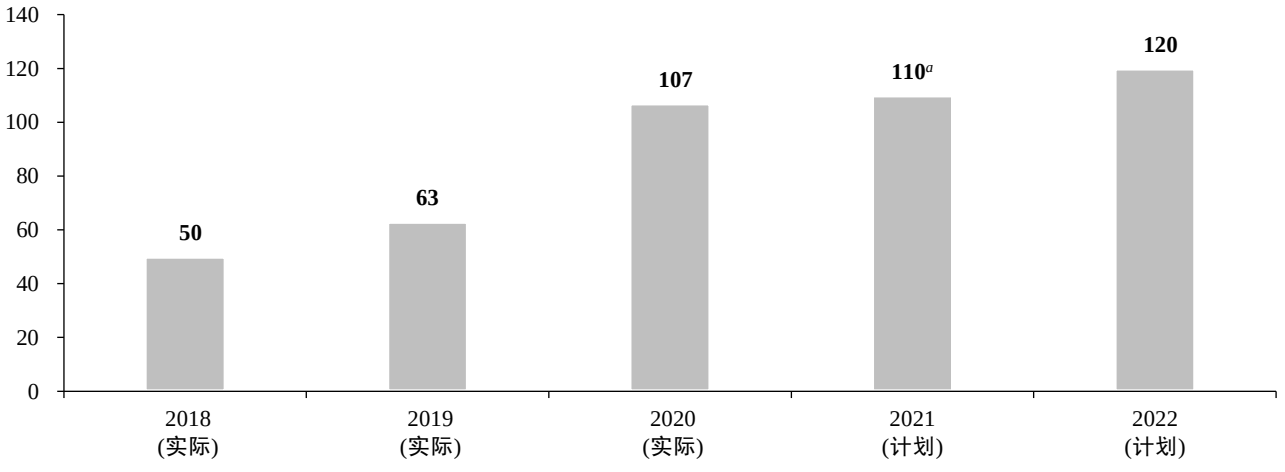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4]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4))所示。

成果 2：恢复、养护和可持续管理泥炭地的全球泥炭地倡议 [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1.66 本次级方案继续加强各国管理全球泥炭地生态系统的能力，途径包括最终确定全球泥炭地评估概念，制定与各国、学术界和在全球泥炭地倡议内伙伴互动的进程。由于 COVID-19 大流行，全球泥炭地倡议的全球启动研讨会推迟，但重要会议和活动在线进行。本次级方案与加拿大滑铁卢大学水资源研究所合作，作为一项案例研究为加拿大全球泥炭地评估倡议举办了三次形成性讲习班。此外，本次级方案还支持会员国收集世界各地泥炭地研究人员的信息，以完成全球泥炭地评估倡议研究人员联系数据库。

11.67 上述工作有助于加拿大开始参与绘制全球泥炭地状况基线图，从而实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中的各国开始参与绘制全球泥炭地状况基线图这一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1.68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推动进展，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越来越多地与各国和合作伙伴接触，编制和认可全球泥炭地评估，并着手进一步编制全球泥炭地清单。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1.6)。

表 11.6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通过了《布拉柴维尔泥炭地宣言》，以促进更好地管理和养护刚果盆地中央盆地泥炭地	会员国通过联合国环境大会关于养护和可持续管理泥炭地的第 4/16 号决议	建立了一个活跃的加拿大泥炭地研究网络，致力于绘制全球泥炭地状况基线图	各国和全球泥炭地倡议合作伙伴认可全球泥炭地评估，着手编制全球泥炭地清单	各国和全球泥炭地倡议伙伴认可全球泥炭地评估，着手编制全球泥炭地清单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加强从环境角度考虑人类和动物健康，降低未来疾病流行和健康危机的风险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1.69 COVID-19 大流行凸显了人的健康、动物健康、生态系统健康三者之间不可分割的联系。因此，在人类健康部门和动物健康部门更加重视环境因素，是降低当前和未来健康威胁的风险和影响的至关重要一环。本次级方案为《预防下一次大流行病：人畜共患病和如何打破传播链》报告做出了贡献。该报告为会员国提供了基于科学的政策建议，以降低人畜共患病蔓延的风险。考虑到环境署最近

[5] 如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应邀成为全球“同一健康”联盟正式成员，[6] 本次级方案与会员国进行了广泛的专家磋商，以便提供信息，协助制定“同一健康”综合干预措施，以解决健康的多个环境层面问题，同时考虑到需要进一步讨论“同一健康”方针这个构想。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1.70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本次级方案为了有针对性地支持应对新出现的健康威胁，需要采取系统性的多部门办法，将多个部门的环境和健康知识和专长结合起来，其中包括粮食系统、基础设施发展、林业、土地使用规划、国内贸易、国际贸易。本次级方案将应用这一经验教训，与国家和非国家伙伴进行一系列协商，制定循证指南并实施多部门办法。预计此举将支持会员国加强国家系统，更好地做好预防和早期检测，快速应对人畜共患病途径和风险，从而重建得更好。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1.71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表现在致力于把环境和健康考虑纳入规划和业务的国家以下各级实体、国家实体、国际实体的数量(见图 11.六)。

图 11.六

业绩计量：致力于将环境因素纳入“同一健康”办法的国家以下各级实体、国家实体、国际实体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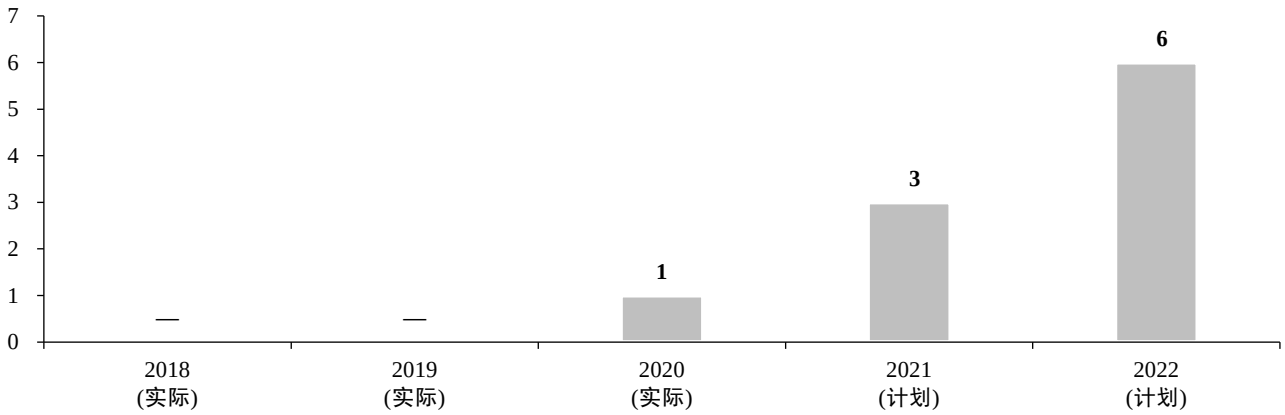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1.72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5/161	《生物多样性公约》	72/306	联合国营养问题行动十年(2016-2025)的实施情况
68/205	世界野生动植物日		
68/232	世界土壤日和国际土壤年	73/124	海洋和海洋法

[6] “一体化卫生”办法得到环境署支持，是一种贯穿各领域的系统性健康方法，其依据是：人类健康和动物健康相互依存，也与同其共存的生态系统的健康相联系。环境署很高兴与来自世界卫生组织、粮农组织和世界动物卫生组织的三方协作成员深化合作，加强“一体化卫生”方法的环境层面。

73/229	为今世后代努力实现加勒比海的可持续发展	74/215	农业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
73/251	世界豆类日	74/221	《生物多样性公约》的执行情况及其对可持续发展的贡献
73/343	打击非法贩运野生动植物		
74/18	通过 1995 年《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有关养护和管理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的规定的协定》和相关文书等途径实现可持续渔业	74/224	与自然和谐相处
		74/227	山区可持续发展
		74/242	农业发展、粮食安全和营养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决定

26/14	全球环境监测系统/水方案	27/4	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
26/16	推动关于生物多样性促进发展的南南合作		
27/3	国际生态系统水质指南	27/6	海洋

联合国环境大会决议

1/9	全球环境监测系统/水方案	4/12	为全球红树林健康而进行可持续管理
2/10	海洋	4/13	珊瑚礁的可持续管理
2/14	野生动植物及野生动植物产品非法贸易	4/15	可持续牧场和畜牧业的创新
4/10	生物多样性和土地退化方面的创新	4/16	泥炭地的养护和可持续管理

应交付产出

11.73 表 11.7 按类别和次类别分列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1.7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2**	**2**	**4**	**5**
1. 多边环境协定理事机构会议	2	2	4	5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实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	**1**	**2**	**2**
2. 生态系统服务项目	1	1	2	2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6**	**6**	**6**	**6**
3. 生态系统管理研讨会和培训活动	6	6	6	6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0**	**10**	**10**	**11**
4. 关于将生物多样性纳入生产部门主流的出版物	2	2	2	2
5. 关于可用于影响基于生态系统**方法**和自然解决方案公共和私人资金流动的知识、网络和资金的出版物	2	2	2	3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6. 关于海洋生态系统的出版物	2	2	2	2
7. 关于生物多样性和野生动植物的出版物	2	2	2	2
8. 关于陆地生态系统的出版物	2	2	2	2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3**	**3**	**3**	**3**
9. 综合生态系统管理工具和方法	2	2	2	2
10. 投资于自然评估、工具和方法	1	1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会议，协助会员国制定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基于生态系统的方法和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以及关于联合国生态系统恢复十年的外联活动，对象是会员国、私营公司、民间社会组织、公众。				

次级方案 4
环境治理

目标

11.74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各国实现环境政策连贯一致，遵守严格的法律体制框架，在可持续发展的背景下增进在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落实环境目标。

战略

11.75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通过提供信息管理产品、技术支持及环境法和政策咨询服务，促进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涉及各国、联合国其他实体、机构间机制和区域部长级论坛的相关会议和政府间进程。此外，本次级方案将支持协调一致地执行在相似集群中运作的多边环境协定。本次级方案还将通过提供政策咨询，促进整个联合国系统采用无害环境的做法。本次级方案还计划投资开发和传播知识管理工具，提供培训和技术援助，包括从性别敏感角度出发，并通过创新工具和举措开展交流活动，如联合国多边环境协定信息门户网站和环境法发展和定期审查方案(蒙得维的亚方案)。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5 和 16 下的具体目标方面取得进展。此外，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把经验教训纳入主流，包括执行与国家机构建立了牢固联系的方案(包括在贫穷和环境方面的方案)，还包括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推广扩大干预措施。这项工作还有望帮助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7 方面取得进展。

11.76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提高会员国在环境决策过程中的效率，从而制定相互一致和基于科学的政策，包括会员国采取一致行动解决国际环境问题，特别是涉及以下方面的问题：联合国环境大会决议、类似的政府间进程和(或)多边环境协定理事机构决定的执行；

(b) 在制定协同增效的国家方案方面，改善治理，与主要群体和利益攸关方增强伙伴关系，并将环境进一步纳入国家和国家以下各级的可持续发展规划和预算编制进程。

11.77 计划在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持预计将提高会员国制定新政策以应对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负面环境影响的能力。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1.7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实现国际环境治理现代化，在全球环境问题上保持势头

11.79 COVID-19 大流行为本次级方案提供了一个重新评估其传统工作方式和未来环境治理的机会。本次评估涉及的领域包括日常办公、活动实施、预算影响、资源调动、合作伙伴关系、沟通。本次级方案审查了环境治理现代化的法律、后勤、环境和政治影响，以确保环境署及其支持的多边环境协定保持全球环境治理及环境署优先事项的势头。出于这些考虑，本次级方案编制并向会员国提交了一份关于在虚拟环境中加速向多边主义过渡的解决方案、选择、机会和障碍的研究报告。这项工作是与环境署若干办事处和多边环境协定秘书处协调进行的。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1.80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表现在立即转向并继续组织虚拟会议，以协助会员国减轻环境治理进程延迟带来的威胁。政府间会议主席团(由会员国代表组成)现在定期在线开会。[7] 最近，环境署常驻代表委员会举行了第 150 次虚拟会议。正如 2020 年 6 月举行的《控制危险废物越境转移及其处置巴塞尔公约》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十二次会议所表明的那样，多边环境协定也成功地以虚拟形式推进工作(见图 11.七)。

[7] 常驻代表委员会第 150 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举行，小组委员会会议于 2020 年 4 月至 7 月举行，联合国环境大会主席团和常驻代表委员会联合筹备务虚会于 2020 年 6 月 9 日举行，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缔约方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至 16 日举行，海洋垃圾和微塑料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专家组主席团会议于 2020 年 7 月举行，关于联合国大会第 73/333 号决议的第一次非正式实质性协商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21 日和 22 日举行。

图 11.七

业绩计量：会员国在多边论坛上通过的与环境有关的决定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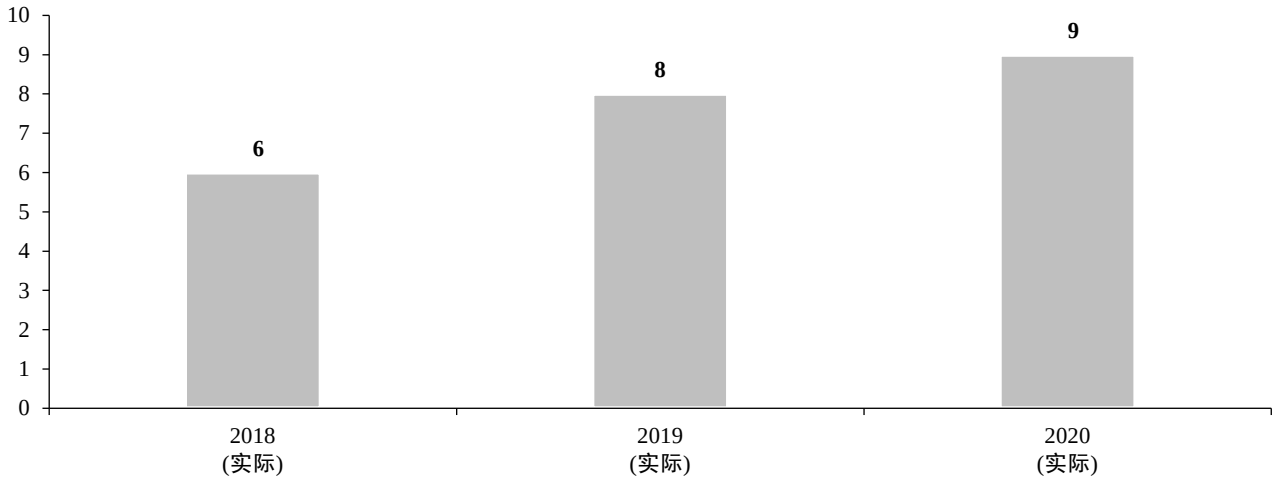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1.81 2020 年，因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推迟了需要实物技术支持的活动和会议，导致项目执行延后，也收到了将项目延至 2020 年后的请求。

11.82 然而与此同时，一些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有了修改，以便在其目标的总体范围内协助会员国解决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问题，即暂时重新定位项目重点，以便支持联合国社会经济应对和恢复计划的环境层面，并审查环境卫生政策，以便将其纳入其他部门的主流。此外，本次级方案和环境署在机构一级必须灵活应对这一大流行病，以提供急需的技术援助、关于环境与健康之间相互联系的出版物和(或)关于举行虚拟会议的研究结果。这包括为紧急应对阶段做出贡献，如制定医疗废物管理准则和医疗废物管理立法办法。如上文关于 2020 年期间新出现成果的说明所述，这些经修改的应交付产出有助于 2020 年取得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1.83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两者补充了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因此其中既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也显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新的计划成果。

成果 1：加强环境法的实施 [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1.84 根据环境署 COVID-19 大流行战略对策，本次级方案协助各国加强了应对准备，以便处理与疫情所产生额外医疗废物相关的法律问题，特别是指导会员国采取紧急政策行动，解决疫情中日益增加的废物问题，并建立法律和体制基础，

[8]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4))所示。

从而更好地应对未来与废物有关的紧急情况。这一信息得到了一份概况介绍的补充，其中含疫情期间采取的废物管理措施的比较分析，有阿拉伯文、中文、英文、法文、俄文、西班牙文、印地文和葡萄牙文等文本。

11.85 此外，本次级方案提高了立法者的认识，监测了他们针对 COVID-19 大流行所采取法律和监管措施对环境的影响，如可能对环境保护既产生积极影响、也产生消极影响的立法和监管措施。此外，2020 年 12 月发布一份出版物，强调了实现环境可持续经济复苏的切实可行的方法，列举了国家和区域两级的范例。

11.86 此外，本次级方案通过提供法律咨询和制定三部示范法，加强了拉丁美洲区域各国的努力，推进了气候变化行动、电力车、能源效率。这些工作的依据是获得拉丁美洲和加勒比议会环境和旅游委员会批准的环境署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议会间谅解备忘录框架。关于气候变化和粮食安全、电力车、能源效率的示范法预计将在该议会下一届常会上审议。

11.87 上述工作帮助 38 个国家在环境署的支持下加强了执行环境立法的机构能力和法律框架，实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列出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1.88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有关的工作。为推动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支持各国发展和实施环境法治及相关能力，以实现国际商定的环境目标。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1.八)。

图 11.八

业绩计量：执行环境立法的机构能力和法律框架得到加强的国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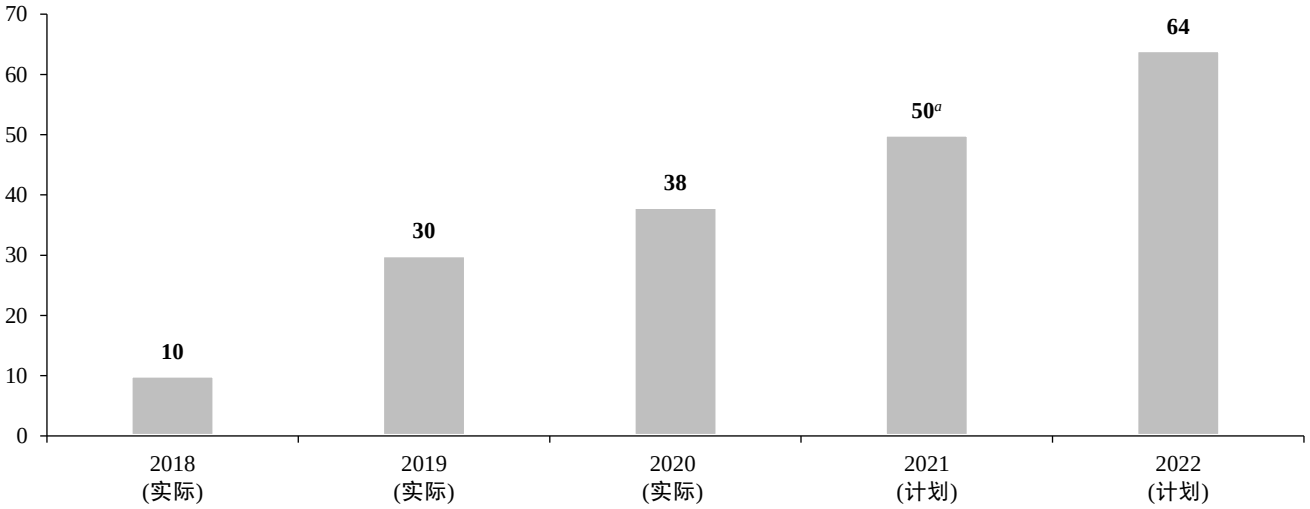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更多国家参与资金转移，针对贫困与环境的联系采取行动 [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1.89 作为贫困与环境行动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倡议(2018-2022 年)的一部分，本次级方案制定了八个全面的国家项目，其中纳入了环境和自然资源目标。本次级方案还与国家伙伴和国家协商制定了五个技术援助项目：(a) 开发工具，支持亚太区域海洋和内陆水资源预算编制和筹资；(b) 增加撒哈拉以南非洲在气候和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农业方面的区域优先事项和投资；(c) 将环境和贫困纳入预算进程，深化印度尼西亚可持续融资机制；(d) 促进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的环境可持续性，包括对气候、环境和预算编制方面的支出施加影响，优化税收机制，优化各族间、个人间、对弱势群体的利益分享机制；(e) 加强南非现行可持续方法，同时促进参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落实《巴黎协定》国家自主贡献的关键行为者之间开展对话，让各国能够减少排放和适应气候变化的影响。

11.90 上述工作有助于两个国家将贫穷和环境可持续性纳入国家政策、计划、法规或预算主流，同时将公共和私人金融投资选择转向扶贫和环境可持续性，但没有达到 2021 年方案预算中所列七个国家的目标。目标无法实现是因为次级方案花费了比预期更长的时间才令人满意地启动项目。因此，对环境署的伙伴关系批准程序进行了内部审查。对审查后所提建议的执行预计将使未来的项目批准流程更加灵活。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1.91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有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在全球、次区域、区域和国家各级努力将环境目标纳入可持续发展计划、战略、政策、行动计划或预算编制过程。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1.8)。

表 11.8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在贫困与环境行动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倡议的支持下，各国开始在国家进程中将贫困和环境因素纳入主流，更加注重使筹资和投资与可持续发展目标保持一致	各国通过联合国环境大会关于贫困与环境的联系的第 4/18 号决议，其强调各国需要让公共和私人资金投资选择转向消除贫困和环境可持续性	2 个国家在其国家政策、计划、法规或预算中将贫困与环境可持续性问题纳入主流，同时推动公共和私人资金将消除贫困和环境可持续性作为投资选项	2 个国家在其国家政策、计划、法规或预算中将贫困与环境可持续性问题纳入主流，同时推动公共和私人资金将消除贫困和环境可持续性作为投资选项	另有 6 个国家在其国家政策、计划、法规或预算中将贫困与环境可持续性问题纳入主流，同时推动公共和私人资金将消除贫困和环境可持续性作为投资选项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9] 如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成果 3：建设环境法能力，提高环境政策的连贯性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1.92 强有力的环境法律和机构对于地球健康、自然、疫情复苏和复原力至关重要。它们是成功实施任何环境目标、政策或承诺包括《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及其各项目标的基础。本次级方案通过环境法制定和定期审查方案(蒙得维的亚方案)的十年按顺序定期审查开展环境法活动。环境署在环境法方面开展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a) 在若干国家制定框架和部门环境法以及示范法，如《规范含铅涂料的示范法和准则》；(b) 通过培训活动和按照需求出版关于紧急环境问题的出版物，加强环境机构，包括若干国家的环境部和环境保护部门；(c) 提高各法律利益攸关方特别是司法机构的能力，途径包括开发信息工具、指导材料及制定实施环境法的有效模式，还包括分享良好做法和经验教训；(d) 根据国情，在许多国家制定和推进有助于环境保护的新立法措施；(e) 在国际和国家两级确认和阐述人权与环境之间的联系；(f) 加强执行各项多边环境协定的协同作用。联合国环境大会于 2019 年 3 月通过了第五个环境法制定和定期审查方案(蒙得维的亚方案五)，即最新一代方案。该政府间方案涵盖 2020 年 1 月至 2029 年 12 月，旨在指导环境署与其他相关行为体合作确定和实施环境法领域的优先行动。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1.93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会员国需要更多的规范性产品和工具以增强和发展环境法能力、加强政策一致性，如法律和气候变化工具包(一个在线和开放的数据库，让会员国能查询全球气候变化法律，包括总体气候变化法律和部门立法)。在这方面，环境署开发的工具和数字资源被用于技术合作，以实施更广泛的方案，在跨领域层面推进环境法治，特别是在会员国制定环境政策方面。根据这一经验教训，本次级方案开发了用于保持一致性的数字平台，如法律和环境援助平台，[10] 以弥补在政策一致性和环境法能力上存在的差距。该工具使会员国能直接请求环境署和合作伙伴提供技术支持，同时就相关环境立法、案例、示范法和其他指导产品提供一个全面和可搜索的知识库。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1.94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体现在会员国可查询更多的关于环境法的数字资源，包括相关的环境立法、案例、示范法、立法工具包和环境法指导产品。这项工作预计还将提高会员国对努力解决环境问题的认识，并使会员国通过汲取一个或多个环境领域的最佳做法和成功案例来提高制定环境法政策的能力(见图 11.九)。

[10] 这类工具的范例包括法律和环境援助平台和联合国多边环境协定信息门户网站 (www.informea.org/en)。

图 11.九

业绩计量：会员国获取环境法数字资源(累计)

(数字资源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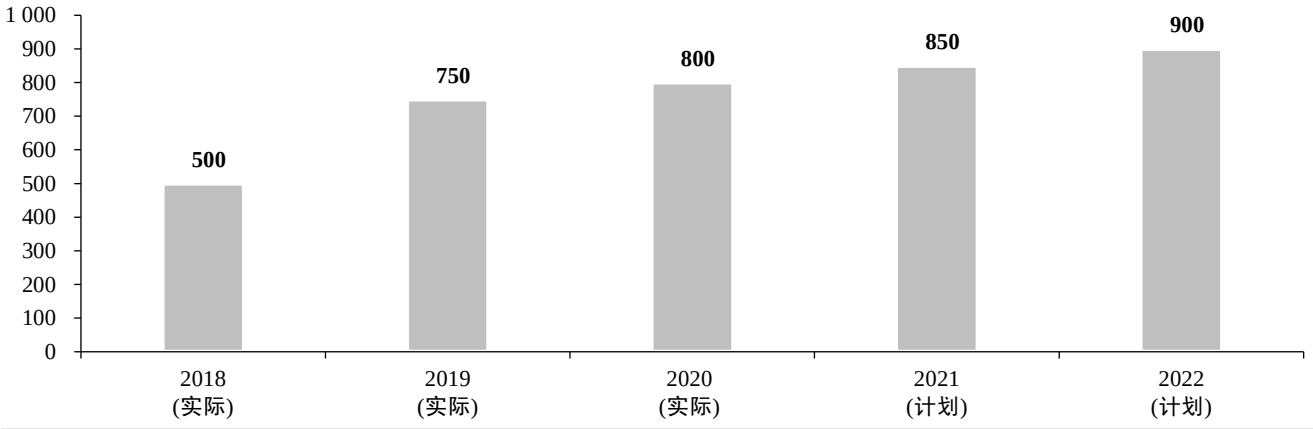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1.95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部长级宣言和决定

SS.VI/1	马尔默部长级宣言	SS.XII/3	国际环境治理
SS.VII/4	多边环境协定的遵守和执行	25/11	环境法
SS.VIII/1, sect. II	关于国际环境治理的第 SS.VII/1 号决定的实施情况：加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科学基础	27/5	包括环境管理小组在内的整个联合国系统内部的协调
SS.XI/5	环境法	27/9	为确保环境可持续性推进正义、治理与法律

联合国环境大会决议

1/3	野生动植物非法贸易

应交付产出

11.96 表 11.9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1.9

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会议和秘书处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25**	**26**	**27**	**30**
1. 环境法和治理会议	25	26	27	30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5**	**7**	**4**	**8**
2. 关于环境法的项目	1	1	2	1
3. 关于支持执行多边环境协定的项目	3	5	1	6
4. 关于贫困与环境之间联系的项目	1	1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30**	**30**	**15**	**15**
5. 关于环境治理的培训员培训活动	30	30	15	15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4**	**15**	**8**	**8**
6. 关于环境法的全球报告	4	15	8	8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应请求就监测和执行多边环境协定、立法战略和框架向大约 15 个会员国提供专家咨询，以应对气候变化导致的环境退化问题，打击环境犯罪，并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取得进展。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信息材料：联合国多边环境协定信息门户，可查阅近 500 项条约、理事机构作出的 12 000 多项决定、9 000 多项国家计划和报告，以及大量法律、法院裁决和其他文件和文献，用户超过 15 万人。信息门户电子学习平台拥有 190 个国家的 2 万多名注册用户。				

次级方案 5
化学品和污染行动

目标

11.97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在各级推动化学品和废物健全管理，并改善空气质量，使所有人都能享有更健康的环境和更健康的身体。

战略

11.98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在相关多边环境协定和更广泛的国际化学品和废物议程框架内与各国政府、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合作，提供技术咨询、政策支持和能力建设，以制定和执行关于化学品和废物无害管理的政策、战略、立法或行动计划，这包括但不限于对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臭氧消耗物质、铅的管理，还包括废物预防、对电子及其他形式废物的健全管理。这项工作将在全球、区域、次区域、国家和国家以下各级进行。

11.99 本次级方案还将向各国政府提供技术和咨询支持，特别是在确定国家排放源和建设机构能力方面提供支持，以便利用公众可获得的监测数据和信息开展和使用空气质量评估。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将支持各国政府制定减少空气污染物的政策、标准以及法律、监管、财政或体制框架和机制，帮助会员国努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3、7 和 11 下的具体目标。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支持提高对空气质量重要性的认识，特别是开展“生命呼吸”运动。该运动鼓励各国政府努力通过提高认识和实施新解决方案来净化空气。

11.100 本次级方案计划协助会员国解决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包括改进废物管理系统，加强妥善管理医疗和生活废物的能力，也包括对 COVID-19 大流行在污染(包括海洋垃圾)方面的全球影响加深总体了解。

11.101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更多国家通过和实施政策和法律、体制或财政战略和机制，以对化学品和废物实施健全的管理，加强非政府行动，让产业和民间社会组织更多参与推进更广泛的国际化学品和废物议程；

(b) 减少向环境排放污染物，从而减轻对环境和人类健康的负担；

(c) 各国提高能力，以确定国家排放源和制定有针对性的解决方案来减少空气污染；

(d) 更多地制定和采用空气质量政策，推广良好做法或技术，并考虑替代办法，包括步行、骑自行车开电动车等低排放和低碳交通解决方案；

(e) 各国提高能力，从而以可理解的方式就空气质量进行沟通，将空气质量数据和其他相关信息公之于众。

11.102 如下文成果 3 中所详述，计划就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提供支持，预计将使各国在以无害环境的方式应对 COVID-19 相关废物激增方面提高能力，并就这一流行病在全球污染方面的影响加深了解。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1.10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对与 COVID-19 相关的化学品和废物进行健全管理，促进健康，减少有害污染

11.104 化学品在可持续发展方面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但如果管理不善，会对人类和地球构成威胁。为了优化人类健康和环境成果，需要对化学品和废物实施健全的管理。随着 COVID-19 疫情的暴发，本次级方案启动了快速反应举措，为对这一流行病在污染方面产生的问题提高认识提供技术援助和支持。为此编制和传播了关于促进化学品和废物健全管理的说明，重点是疫情应对行动的短期和长期健康影响，包括露天焚烧和倾倒可能具有传染性的 COVID-19 相关废物所产生的影响。

11.105 本次级方案还通过开展对关切问题的研究，加强了化学品和污染问题的科学与政策衔接，目的是更好地为决策者提供信息。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1.106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表现在越来越多的国家采取措施对化学品进行健全管理和(或)执行多边环境协定和《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证据是又有 9 个国家更新了旨在保护人类健康和环境免受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影响的国家执行计划(见图 11.十)。

图 11.十

业绩计量：更新国家执行计划、力求保护人类健康和环境免受持久性有机污染物污染的国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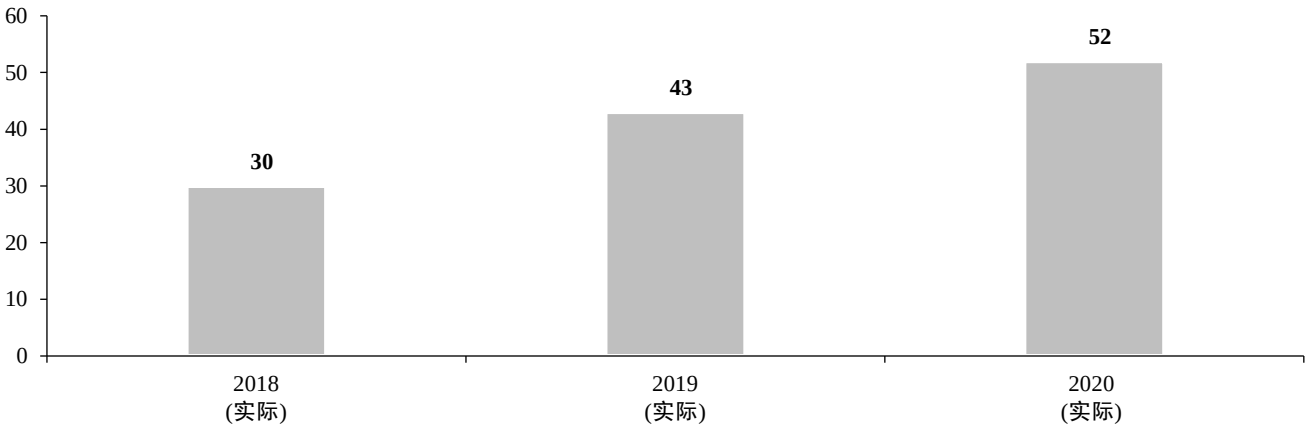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的影响

11.107 为应对 COVID-19 大流行，本次级方案更改了一些活动内容，以在其目标的总体范围内协助会员国解决与疫情相关的问题，即提供技术援助和提高认识，以根据迫切的需求就如何应对 COVID-19 的影响从而保护人民和环境提供指导。如上文 2020 年新成果部分所示，新的应交付产出有助于取得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1.108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加强治污行动，保护人类和地球 [1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1.109 本次级方案通过消除含铅涂料全球联盟推动民间社会采取行动，促进化学品和废物的健全管理。环境署和世界卫生组织共同为该联盟提供秘书处职能。在这一自愿伙伴关系下，本次级方案与民间社会伙伴合作，提高了人们有关接触涂料中的铅对健康的负面影响的认识，并就制定含铅涂料的法律限制提供了专门知识和咨询意见。本次级方案还制定了指导方针，以进行建立综合健康和环境观测监测和信息管理系统所需能力建设。该系统将使非洲国家能够制定循证政策，并就化学品和相关疾病负担的健全管理作出可持续的决定。此外，根据环境署全球汞伙伴关系，本次级方案促使民间社会尽量减少排放到空气、水和陆地中的汞，并协助有效执行《关于汞的水俣公约》。

[11]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4))所示。

11.110 上述工作帮助 36 个民间社会组织采取了改善化学品管理的行动，超过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显示的 30 个民间社会组织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1.111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推动民间社会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在污染防治方面采取行动，途径包括提高认识、公共宣传、监测努力和教育。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1.十一)。

图 11.十一

业绩计量：采取行动改进化学品管理的民间社会组织的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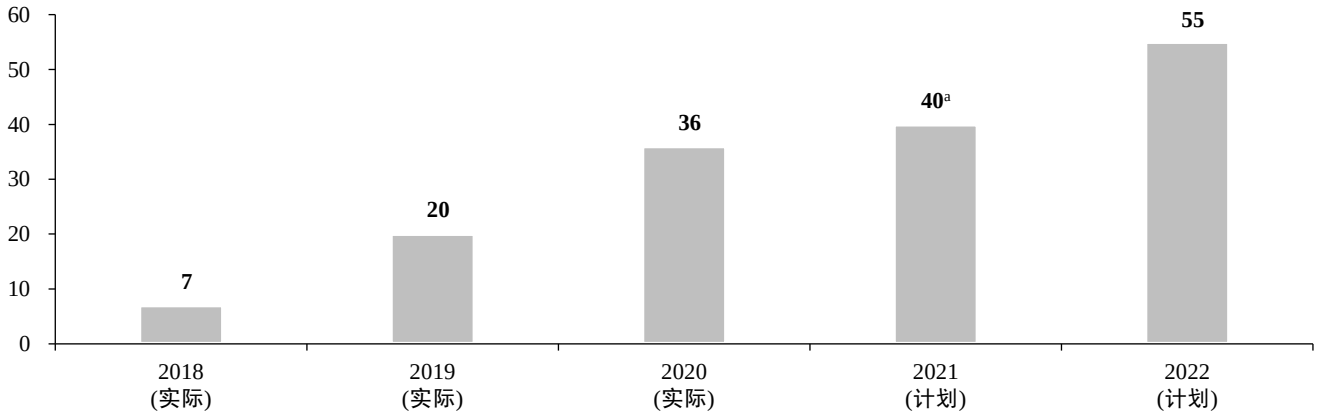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在世界范围内加紧努力，推进废物健全管理 [1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1.112 本次级方案支持各国制定废物管理战略。本次级方案还就如何防治塑料污染和海洋垃圾提供了具体指导。此外，本次级方案通过推动将该专题纳入大学课程，继续建设废物管理能力。

11.113 上述工作有助于 25 个国家执行预防废物产生和废物健全管理的政策，超过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显示的 22 个国家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1.114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协助各国制定和(或)执行预防废物产生或减少废物的政策、战略和机制，并确保以无害环境的方式处理或处置废物，包括灾害或冲突相关的环境紧急情况造成的废物。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1.十二)。

[12] 如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图 11.十二

业绩计量：执行预防废物产生和废物健全管理政策的国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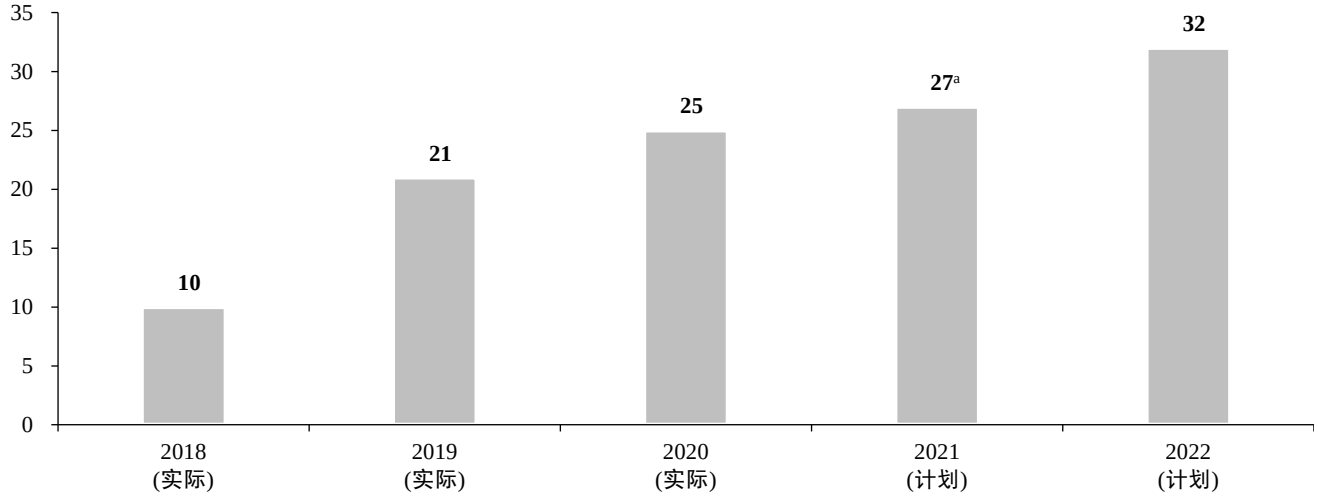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加强废物和废水管理系统，预防和尽量减少与 COVID-19 有关的废物和污染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1.115 COVID-19 大流行在废物和废物的妥善处理方面产生了负面的环境影响，而废物和废物的妥善处理对防止病毒的进一步传播也是至关重要的。除了口罩和其他个人防护设备的需求飙升外，一些国家报告称，由于食品递送增加，塑料垃圾、特别是塑料包装的数量增加了 15%。此外，有证据表明，患有空气污染导致的潜在疾病的人群更容易感染 COVID-19。本次级方案支持将知情决策作为环境署对 COVID-19 大流行快速反应的一部分，对会员国的信息请求作出快速反应。这包括发布一系列 COVID-19 概况介绍，内容包括 COVID-19 废物管理的环境层面，以及其他与应对 COVID-19 相关的环境因素(例如空气污染的作用和使用某些化学品带来的风险)，从而减少 COVID-19 相关废物激增造成的污染量。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1.116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以前与处理会员国提出的紧急信息请求有关的研究(例如与处理医疗废物的无害环境技术有关的研究)很难追踪，因为这类技术性和现实性很强的出版物在大流行病背景下没有被纳入知识库。通过进一步改进内部知识管理系统，可以应对在确保及时识别和获取以往知识方面遇到的挑战，以便就大流行病的背景下废物管理的环境层面更有效、更迅速地向利益攸关方提供有针对性的支持。本次级方案将应用这一经验教训，致力于建立本组织涉及污染问题出版物在线知识库。此外，本次级方案将举办一系列网络研讨会，并制定示范立法和政策指导意见，以帮助各国将应对这一大流行病的工作制度化，从而支持各国通过加强废物和废水管理系统和提高复原力来更好地重建。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1.117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表现在加强医疗和家庭废物和废水管理系统的国家数量(见图 11.十三)。

图 11.十三

业绩计量：加强医疗和家庭废物及废水管理系统的国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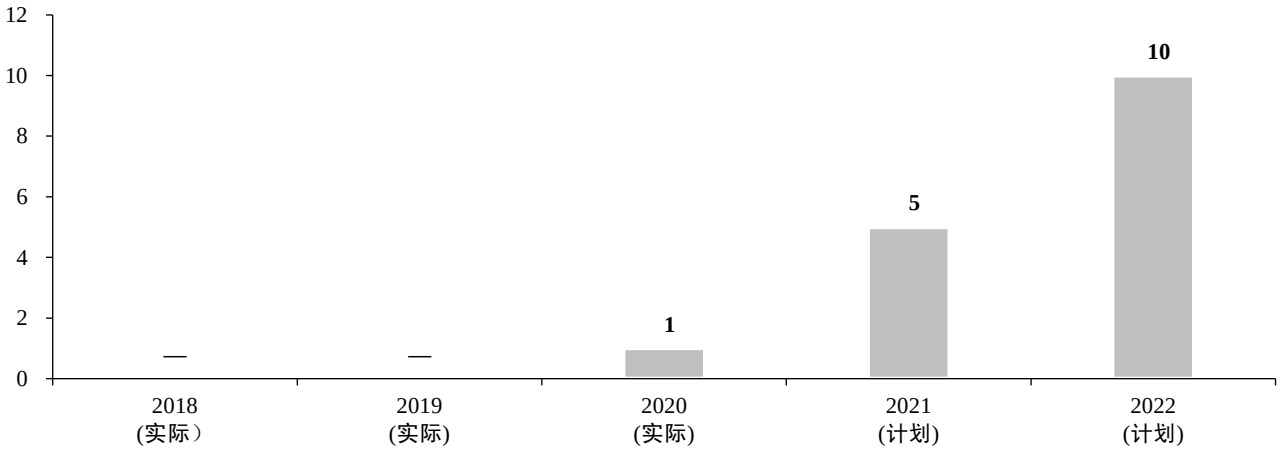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1.118 以下清单载列了本次级方案的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74/212	国际清洁空气蓝天日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决定

SS.IX/1	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	24/4	防止非法国际贸易
SS.XII/4	化学品和废物问题供资备选方案磋商进程	25/5	化学品管理(包括汞管理)
SS.XII/5	加强化学品和废物集群内部的合作与协调	27/12	化学品和废物管理

联合国环境大会决议

1/5	化学品和废物	3/7	海洋垃圾和微塑料
1/6	海洋塑料废弃物和微塑料	4/6	海洋塑料垃圾和微塑料
1/7	加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在改善空气质量方面的作用	4/7	废物的无害环境管理
		4/8	化学品和废物健全管理
2/11	海洋塑料垃圾和微塑料	4/9	治理一次性塑料制品污染

应交付产出

11.119 表 11.10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1.10
次级方案 5：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实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4**	**4**	**4**	**4**
1. 关于就化学品健全管理制定政策以及法律、体制或财政战略和机制的项目	4	4	4	4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4**	**4**	**4**	**4**
2. 关于化学品和废物健全管理的研讨会和培训活动	4	4	4	4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	**1**	**1**	**1**
3. 对有关化学品和废物健全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财政政策状况和趋势的全球评估	1	1	1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3**	**3**	**4**	**4**
4. 关于各种范围内化学品和废物管理的状况、趋势以及有关风险和改进情况的技术报告	1	1	2	2
5. 关于各种范围内、特别是国家以下、国家和区域各级空气质量行动计划的技术指导意见	2	2	2	2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环境做法和废物管理向五个国家提供咨询，并就政策制定、标准和战略制定向五个国家和利益攸关方提供咨询。				
真相调查、监测和调查团：向三个国家派出关于化学品管理、废物管理和空气质量、包括关于海洋垃圾和其他形式污染的状况和趋势的调查团。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面向各国政府、私营公司、民间社会组织和公众的外联方案和宣传运动以及向其散发的宣传材料，旨在提高对海洋污染和其他形式污染、化学品健全管理以及改善空气质量行动的认识。				

次级方案 6
金融与经济转型

目标

11.120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通过多种途径推动各国和企业向可持续发展过渡，包括在可持续发展和扶贫的背景下采纳绿色经济，采用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使经济活动与不可持续的资源利用和环境影响脱钩，同时改善人类福祉。

战略

11.121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完成国别评估，促进采用政策规划和执行工具，并召集知识平台，使决策者和企业能够积极采取可持续的途径。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利用环境署生成和传播知识的能力及其在金融部门等公共

和私营部门以及民间社会和学术界的广泛伙伴网络。本次级方案还计划促进可持续的消费和生产模式，从而减少气候影响、生物多样性丧失、污染，途径是就下述问题提出政策建议，即：可持续发展和扶贫背景下的绿色经济、可持续金融、使消费者能够做出知情选择的商业做法和工具及知识。本次级方案将通过教育和提高认识运动以及针对代际和特定性别的角色和消费者需求的倡议来促进可持续的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将支持各国政府和国家以下各级政府加强机构能力和执行国家发展计划、政策和(或)行动计划，并将支持企业采用和实施可持续管理和清洁生产做法，同时日益投资于可持续技术。这项工作将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4、5、7、8、9、11、12、13、17 下的具体目标方面取得进展。

11.122 本次级方案计划支持会员国解决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为此将制定政策建议，内容包括如何更好地重建，以及国家和非国家伙伴(包括工业界和民间社会)如何加强能力，从而将环境可持续性和可持续的消费和生产模式纳入其决策办法，包括可持续金融、贸易、基础设施方面的决策办法。

11.123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采纳综合性可持续发展途径，包括可持续消费，以及制定和执行在可持续发展和扶贫的背景下采纳包容性绿色经济的政策和框架，从而提高资源效率和人类福祉，减少生态和物质足迹；

(b 私营部门行为体(包括金融部门的行为体)改进其实现环境可持续性的方法，包括在可持续消费、生产、投资方面这样做，以创造可持续和更具包容性的市场和经济；

(c) 公共、私人和个人消费者采纳可持续的消费决策和生活方式，从而能够获得并越来越多地消费和需要可持续的商品和服务。

11.124 计划中的对 COVID-19 相关问题的支持预计将有助于实现更好的重建，特别是通过加快可持续消费和生产。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1.12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通过可持续采购实现可持续消费

11.126 社会是可持续发展的三大支柱之一。本次级方案支持各国政府更好地了解可持续的公共采购做法，并作出有助于在实现目标 12 方面取得进展的选择。

11.127 本次级方案还为各国政府编制和提供了基于证据的、有影响力的讯息和技术支持，以利于采用可持续的公共采购办法。由于会员国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更加关注如何更好地重建，这些做法的势头有所增强。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1.128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表现在实施可持续公共采购政策以促进可持续消费的国家数量有所增加(见图 11.十四)。

图 11.十四

业绩计量：实施可持续公共采购政策的国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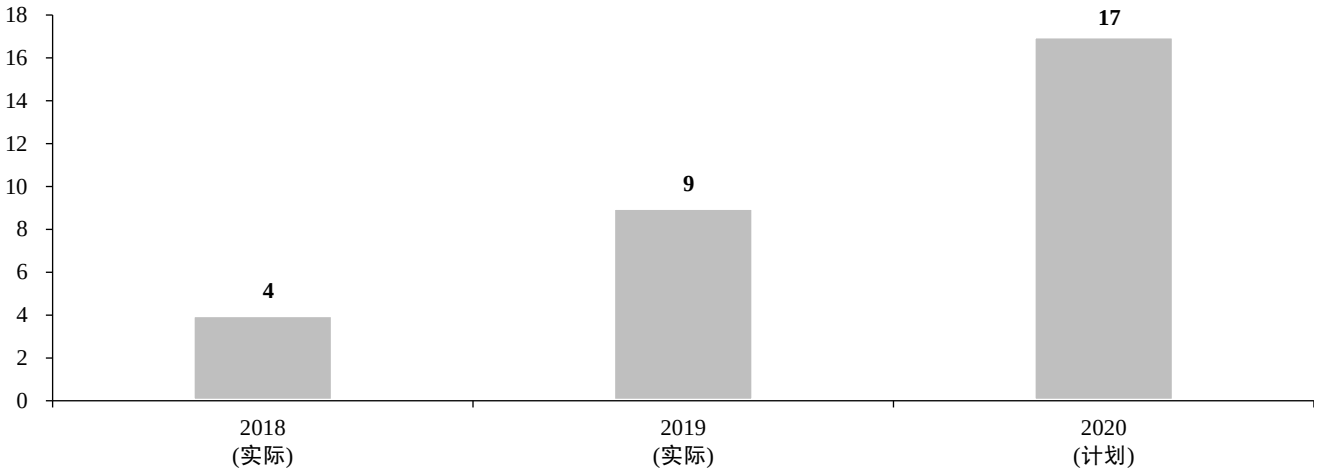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的影响

11.129 由于 2020 年期间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不得不改变在国家一级开展活动的方式。由于全球旅行限制，工作人员无法按计划进行实地访问，因此在网上举办了能力建设讲习班、政策咨询和技术培训班，并在可能的情况下在网上举办了会议、培训和其他活动。这使得涉及分享信息、组织对话和传播知识产品的工作和项目得以继续。

11.130 然而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其总体目标范围内确定了在与 COVID-19 大流行有关的问题上支持会员国的新活动，即协助各国政府使工作与其在 COVID-19 背景下的政策优先事项保持一致，以及积极探索机会将可持续发展和扶贫背景下的包容性绿色经济以及可持续消费和生产的方法纳入国家经济刺激计划和复苏计划的主流。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应交付产出(包括与 COVID-19 有关的政策简报、网络研讨会和线上活动)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1.131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走上可持续发展道路的国家 [1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1.132 在向可持续发展过渡方面得到本次级方案支持的国家增加了 7 个。此外，在 COVID-19 大流行病期间，本次级方案还对会员国提出的与 COVID-19 和更好地重建有关的请求做出了快速回应，包括提供政策建议、举行网络研讨会、举办在线讲习班、提供知识产品。本次级方案还为联合国关于 COVID-19 的几份政策简报做出了贡献，例如关于就业和财政政策的政策简报。政策可以在成员国的复苏努力中发挥关键作用，例如消除公共支出效率低下的现象，增加可用于 COVID-19 紧急救助措施的财政收入，同时支持中长期投资和规划一个更可持续、更具复原性和更具包容性的未来。此外，本次级方案还通过南南合作建设了发展中国家促进可持续发展和扶贫背景下绿色经济的能力。例如，本次级方案为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区域各国提供了一个论坛，用以就如何在国家一级采取措施向资源高效、低排放、低碳、社会包容性经济体过渡交流经验。

11.133 上述工作帮助 32 个国家在可持续发展和消除贫穷的背景下实施了绿色经济政策，超过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显示的 29 个国家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1.134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并应对最近的动态，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逐步包括关注需要采取何种具体的金融和经济转型政策来加快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从而支持与气候、自然、化学品和污染有关的成果。下述经过更新的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1.十五)。

图 11.十五

业绩计量：在可持续发展和扶贫背景下实施绿色经济政策的国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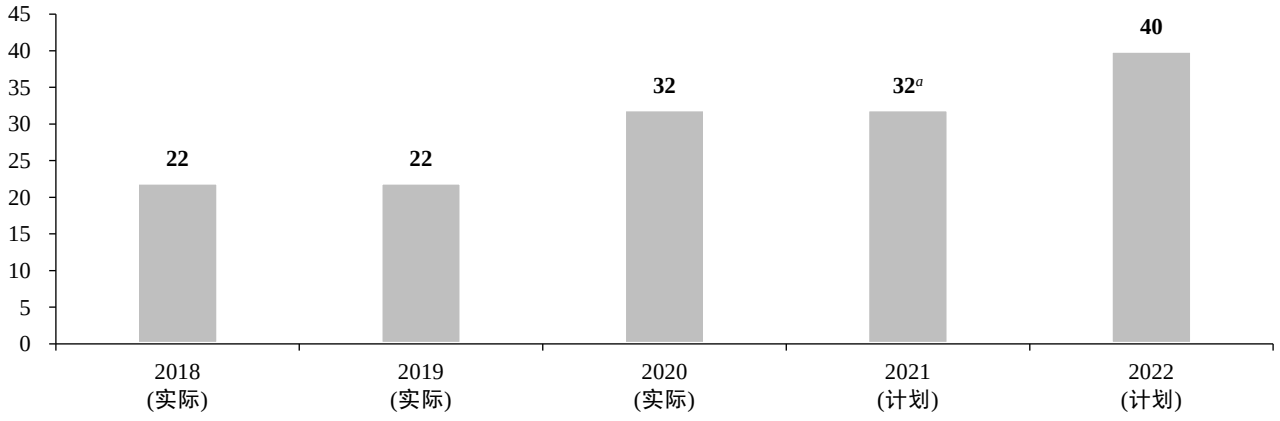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4))所示。

成果 2：加快实现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方面的进展 [1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1.135 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受到 COVID-19 大流行对各行业和价值链的影响，特别是对微型、中小型企业的影响。应会员国的要求，本次级方案编制并提供了信息、工具和政策建议，以促进采用更可持续的消费和生产做法。这是在几个影响较大的价值链上完成的，包括塑料、纺织品、建筑和施工、粮食和采矿。本次级方案还支持公共、私营和金融部门率先转向更可持续的业务做法，其结果是 38 个组织着手推动新的可持续发展行动。在这些组织中，建筑和施工价值链的八个利益攸关方参与促进了更可持续的解决方案，从而通过“一个地球”网络方案推动的合作获得切实可持续发展委员会认证。此外，随着全球生命周期评估数据访问网络的启动，本次级方案改善了获取生命周期数据的能力。

11.136 上述工作促使 31 个国家采用和执行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框架、政策和(或)行动计划，实现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定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1.137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并应对最近的动态，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逐步包括支持企业进行资金和经济转型，途径是在环境署支持下为加强环境可持续性建立或实施相关联盟、原则、做法、标准、框架。下述经过更新的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1.十六)。

图 11.十六

业绩计量：采用和实施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框架、政策和行动计划的国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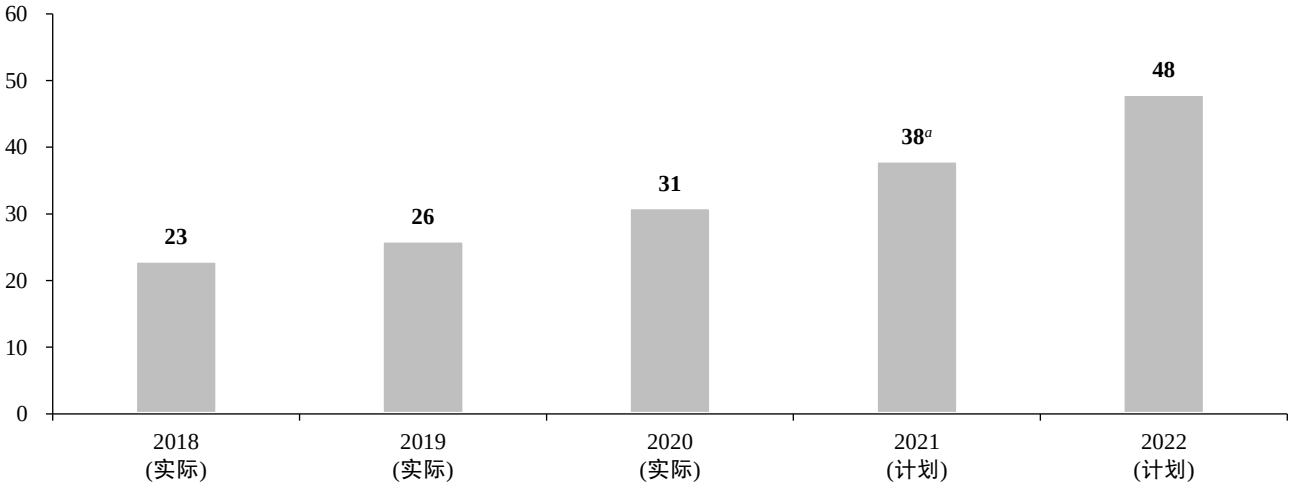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14] 如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成果 3：使金融和经济更具包容性、可持续性、复原力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1.138 不可持续的资源管理和消耗仍然是一个持续的挑战。COVID-19 大流行的影响使得各国需要重新进行全面的政策改革，以确保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商定可持续消费和生产具体目标。本次级方案就以下问题制定了政策建议和指导意见，即：如何实现可持续、包容各方、资源配置合理的复苏，从而有助于刺激增长，为所有人创造就业和繁荣，同时减轻地球所承担的压力。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1.139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会员国越来越多地要求在实施更加注重金融和经济转型的方法方面获得支持，以加快变革，应对世界面临的与气候、自然灭失、污染有关的挑战，并支持更好地重建。本次级方案将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更好地采用基于科学的、数字化的交付方式与公共、私营、消费者群体合作和向其提供支持。这将满足会员国的要求，即采取更有针对性的方法，利用更及时、更容易获取、与部门相关的在线信息为促进金融和经济转型的决策提供信息。这种努力的一个例子是正在与国际资源委员会等伙伴合作就可持续资源管理开展研究和科学政策分析，将有助于消除生物多样性丧失的根本原因。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1.140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表现在各国在其自愿国家报告中报告的关于目标 12 的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活动的数量(见图 11.17)。

图 11.十七

业绩计量：各国在自愿国家报告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12 部分所报成果层面的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活动数量(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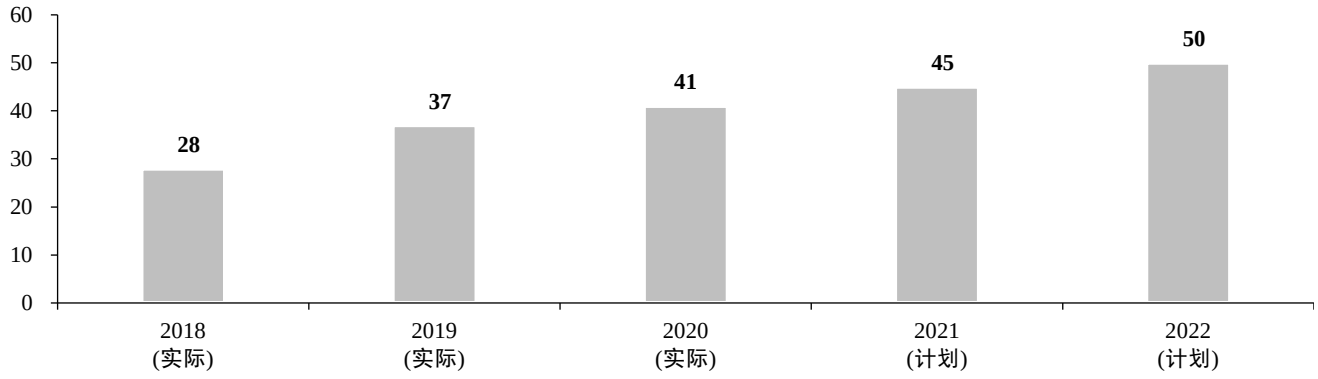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1.141 以下清单载列了本次级方案的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74/209	国际粮食损失和浪费问题宣传日	75/229	为消除贫困和保护环境促进包括生态旅游在内的可持续旅游业
74/214	中亚的可持续旅游业和可持续发展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决定

27/7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就可持续消费和生产开展的工作	27/8	在可持续发展和消除贫穷的框架内实行绿色经济

联合国环境大会决议

2/8	可持续消费和生产	4/2	促进可持续做法和创新解决办法以遏制粮食损失和浪费
2/9	预防、减少和回收食物废物	4/4	通过可持续商业做法应对环境挑战
4/1	实现可持续消费和生产的创新途径	4/5	可持续基础设施

应交付产出

11.142 表 11.1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1.11
次级方案 6：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实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2**	**22**	**22**	**20**
1. 在可持续发展和扶贫背景下的绿色经济项目	10	10	10	—
2. 可持续消费和生产项目	12	12	12	—
3. 金融与经济转型项目	—	—	—	20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5**	**15**	**15**	**15**
4. 关于资源效率的研讨会和**培训**活动	15	15	15	—
5. 关于金融和经济转型方法的研讨会和培训活动	—	—	—	15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5**	**5**	**5**	**3**
6. 关于资源效率、可持续发展和扶贫背景下的绿色经济以及可持续消费和生产的出版物	5	5	5	—
7. 关于金融和经济转型方法的出版物	—	—	—	3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0**	**10**	**10**	**10**
8. 关于可持续发展和扶贫背景下的绿色经济的技术材料、评估、工具和方法	5	5	5	—
9. 关于可持续消费和生产的评估、工具和方法	5	5	5	—
10. 关于金融和经济转型方法的技术材料	—	—	—	10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关于可持续生活方式、资源效率、可持续发展和扶贫背景下的绿色经济、可持续消费和生产以及金融和经济转型的协商、咨询和倡导；国际资源委员会会议，有来自 20 个会员国的指导委员会成员参加；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十年方案框架/“一个地球”网络的会议。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全球材料流动数据库、生命周期数据库、可持续消费和生产信息交换中心数据库以及“绿色增长知识平台”。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一个地球”网络、可持续生活方式、可持续发展和扶贫背景下的绿色经济、部长级会议、联合国环境大会的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

次级方案 7
科学政策

目标

11.143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各国政府和非政府行为体获取、生成和使用高质量环境数据和分析的能力，并持续加强科学与政策的衔接，以生成循证环境评估报告，确定新出现的环境问题，并促进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的相关政策行动，包括实现与环境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战略

11.144 为促进实现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审查世界环境状况，加强可持续发展议程中科学与政策制定之间的衔接。本次级方案将在不断审查全球现状和趋势的基础上，提供科学上可信的不偏不倚的数据、信息和知识，并提供与政策相关的分析和政策建议，以推动和加快环境解决方案和行动。本次级方案将超出环境界的范围，提出将环境置于经济和社会决策中心的理由。本次级方案通过各地域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伙伴关系，让各国政府以及非政府组织、企业界、科学界和公民参与进来，旨在推动系统性转型变革，促使在实现《2030年议程》的愿景方面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争取寻求利益攸关方广泛参与，这是加强社会了解、认可和采纳其科学分析的关键步骤。本次级方案将充当知识中介，通过诸如环境科学-政策-企业论坛、国际资源委员会、世界适应科学方案和“一个星球”网络等平台和网络，就现有和新出现的环境问题建立共识。

11.145 此外，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提供分析研究，提高对环境层面可持续发展的认识，建设计量、监测和报告环境层面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能力。这将有助于会员国整合共同方法来跟踪和计量与环境相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包括将此纳入国家进程)，特别是可持续发展目标 6、12、13、14、15 和 17。为此，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利用其与统计委员会和五个区域委员会的协作。

11.146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由世界环境情况室向各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更多提供科学环境数据；

(b) 国家内部和国家之间在下述方面采取更一致做法，即：协调国家数据，跟踪进展情况，进行基于科学的环境决策；

(c) 各国在下述方面提高能力：衡量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进展情况和落实这些目标，提高政策一致性，促进整合国家可持续发展计划和其他国际商定环境目标。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1.14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及时提供环境数据，加强循证决策

11.148 环境署是全球环境领域权威牵头机构，负责制订全球环境议程，促进在联合国系统内统一落实环境层面的可持续发展工作，并担任全球环境的权威倡导者，而科学对环境署的这个作用必不可少。秘书长在其 2018 年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展情况报告(E/2018/64)中突出强调了提供高质量、及时和分类的数据对于循证决策和确保对落实《2030 年议程》问责的重要意义。本次级方案利用世界环境情况室平台提供下列数据：(a) 来自实地观测站、遥感器和实地测量的地球观测数据；(b) 来自报告、普查和其他调查的统计数据；(c) 来自模型的地理空间数据和内插数据。在国家、区域、次区域和全球层面，这些一致可靠的最新数据为研究、编写评估报告及制定区域和全球可持续发展办法提供了指导。

11.149 本次级方案还通过使用地理空间分析软件，促进将自动处理过的数据转换为方便使用的图像、地图、图形和表格等产品。这些数据可让利益攸关方了解环境状况和趋势，支持和促进落实《2030 年议程》的环境层面，支持联合国国家工作队进行共同国家分析，并促进开展政策行动和分配资金。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1.150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表现在会员国和利益攸关方继续更多访问和使用“同业交流群”平台[15] (见图 11.十八)。

图 11.十八

业绩计量：用于会员国和利益攸关方之间增加科学知识转让和信息交流的同业交流群平台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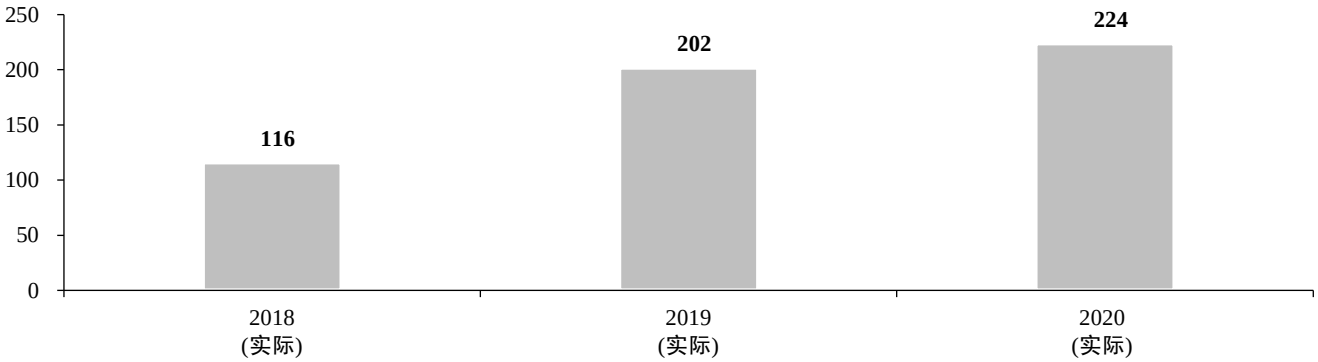

[15] 同业交流群门户将活跃的从业人员聚集在一起，审议某一人类努力主题或领域的环境挑战和潜在解决方案。同业交流群为人们和会员国提供支持，建设决策能力，减少重复工作，促进拿出更好做法。

2022 年计划成果

11.151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加强科学与政策的衔接，加大支持力度 [16]

11.152 本次级方案在让科学评估成果顺应更广泛受众方面取得了进展。本次级方案通过简化科学评估建议的语言将其传达给社会各界，还应对普遍存在的知识差距，加强面向广大利益攸关方群体的基于科学的决策。本次级方案还继续利用现有科学家网络来调查正在出现的问题。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向统计司报告有关可持续发展目标 6、12、14、15 和 17 的数据。

11.153 上述工作促进 85 国遵循了共享信息系统原则报告全球环境目标，包括可持续发展目标及其具体目标，但未实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述的 86 国计划目标。由于 COVID-19 大流行，许多会议和/或讲习班被推迟，因为许多国家在连网方面遇到困难。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1.154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并因应最新情况，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逐步包括多利益攸关方和/或其他支助机构。此举旨在支持会员国弥补数字鸿沟，创造无障碍环境，以加强科学与政策衔接方面的能力建设。下述经过更新的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1.十九)。

图 11.十九

业绩计量：遵循共享信息系统原则、就全球环境目标包括可持续发展目标及其具体目标提出报告的国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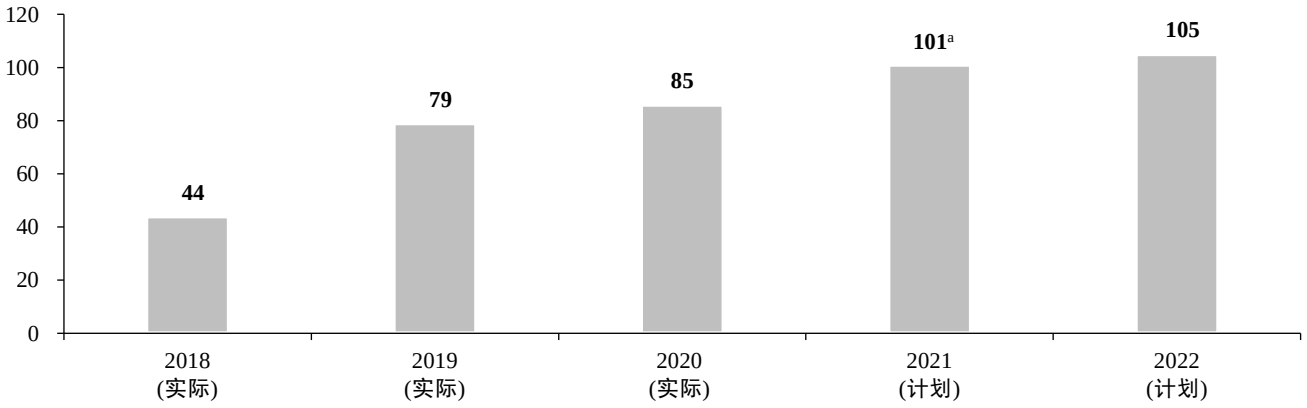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4))所示。

成果 2：通过科学决策，努力采取目标更加宏伟的气候行动 [1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1.155 本次级方案筹集了 47 403 174 美元，用于提升五个太平洋岛国(库克群岛、马绍尔群岛、纽埃、帕劳和图瓦卢)的气候资料和知识服务，以提高其复原力。该项目旨在：(a) 加强对气候及气候对海洋地区和岛屿影响的观测、监测、建模和预测；(b) 增强社区对气候风险的防范、应对能力和复原力；(c) 加强有关气候服务和多种灾害预警服务的区域知识管理与合作。本次级方案继续支持编写突显全球排放差距状况的《排放差距报告》，还编写宣传和外联材料，用以支持采取政策行动帮助减缓气候变化，提高社会适应能力。

11.156 上述工作通过国家数据审查进程促使 15 个会员国参与编写《排放差距报告》，实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所述 15 个会员国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1.157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并因应最新进展情况，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逐步包括关于工业减排技术的政策建议以及集体气候行动的净效益。下述经过更新的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1.二十)。

图 11.二十

业绩计量：通过国家数据审查进程参与编制《排放差距报告》的国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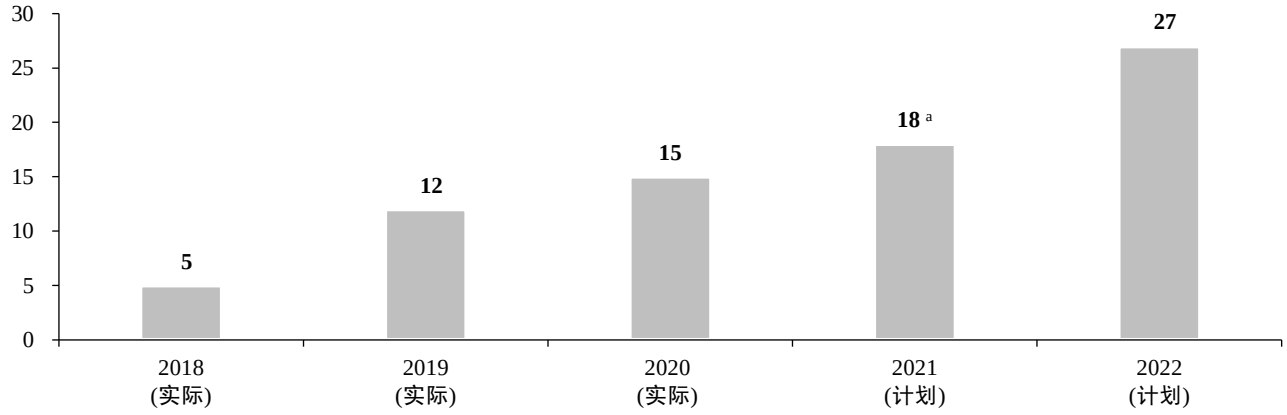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利用科学知识应对相互关联的环境挑战及其对社会经济福祉的影响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1.158 科学政策次级方案可激活有关世界环境状况的最新科学证据和分析，以提高政策制定者、决策者和广大公众对新的科学知识及其对环境政策影响的关

[17] 如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注。然而，2019 年评价突出表明该次级方案对其他次级方案和利益攸关方的效用有限。对此，环境署在其中期战略中将行动基于对现行可靠科学的分析，促进完成核心领域的工作，即缓解和适应气候变化、阻止自然退化和控制污染。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开始超出环境界的范围，倡导将环境置于经济和社会决策的中心。本次级方案与各相关利益攸关方(包括联合国其他机构、社会、各国政府和非政府组织、企业界、公民)开展伙伴合作，开始推动有科学依据的转型变革，例如提供地图、分析、政策简报和环境模式预测，从而促进在实现《2030 年议程》的愿景方面取得进展，帮助应对气候变化挑战，并帮助制定关于自然退化的不同政策和污染控制测试技术。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1.159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不应孤立使用科学，而应将其作为一种有目的的工具，以促进了解环境方面的紧迫问题以及科学与社会和经济福祉的一体性。科学知识可以促使人们更广泛了解相互关联的挑战，为决策者、从业人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带来潜在的解决方案。本次级方案将应用这一经验教训，利用全球环境评估对话确保科学知识共享平台提高一致性和互利可比性。这些平台如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与政策平台、全球环境展望概览、国际资源委员会、全球可持续发展报告和其他进程等。这一进程还将为编写和提供连贯一致的信息增加价值。这些信息可以为多边环境协定下的国际谈判和决定以及联合国环境大会等全球环境平台提供信息。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1.160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表现在经过科学决策所作的决定增强影响力，范围包括联合国环境大会基于本次级方案所编制科学评估报告的决议。上述决定占联合国环境大会通过的所有决定的 10%以上(见图 11.二十一)。

图 11.二十一

业绩计量：联合国环境大会受科学决策影响的决定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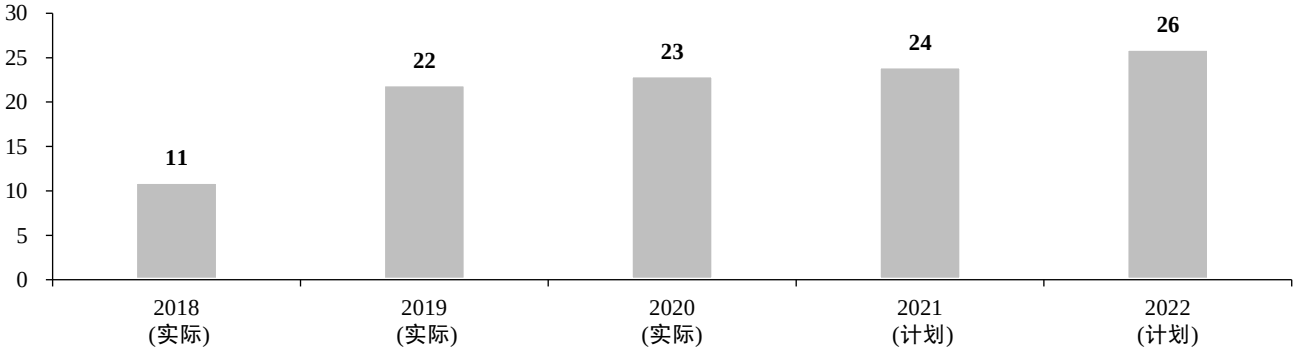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1.161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71/313	统计委员会涉及《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工作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决定

SS.VIII/1, sect. II	关于国际环境管理的第 SS.VII/1 号决定的执行情况：增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科学基础
SS.X/5	全球环境展望：环境促进发展
SS.XII/6	世界环境状况
25/1, sect. II	关于国际环境治理的第 SS.VII/1 号决定的实施情况：加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科学基础

联合国环境大会部长级宣言和决定

第 3/1 号决定	推迟第六期《全球环境展望》报告的提交日期
UNEP/EA.4/HLS.1	联合国环境大会第四届会议部长级宣言：应对环境挑战及实现可持续消费和生产的创新解决办法

应交付产出

11.162 表 11.12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1.12
次级方案 7：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	**2**	**9**	**9**
1. 持续对环境进行审查的项目	1	1	6	6
2. 支持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的项目	1	1	3	3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2**	**2**	**—**	**2**
3. 关于持续对环境进行审查的研讨会	2	2	—	2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	**1**	**1**	**2**
4. 关于持续对环境进行审查的全球报告	1	1	1	2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	**5**	**3**	**3**
5. 关于预警和评估的技术材料	1	5	3	3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与约 20 个会员国及其他实体和利益攸关方就涉及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数据收集方法领域的方法制定和能力发展进行协商；就加强科学与政策的衔接向至少 20 个会员国和利益攸关方提供咨询；就实施国家环境信息系统向至少 20 个会员国和利益攸关方提供咨询。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世界环境情况室；环境文献在线检索；全球环境监测系统/空气方案。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每年吸引约 10 000 名访客的网页；多媒体材料以及音频、视频和社交媒体关于环境署科学工作的内容，由会员国、利益攸关方和公众在开放数据平台上使用。				

附件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

次级方案 2
灾害和冲突应对能力

11. A.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在成果 1 和 2 及成果 3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1：环境状况报告 [2]

11. A.2　本次级方案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向会员国提供可促进自然资源健全管理的知识产品的相关工作，为此提供有关冲突后恢复和环境健全治理的环境状况报告。本次级方案还扩大了支持范围，为苏丹政府发布了环境状况和展望报告，向决策者提供了更多可据以采取行动的环境数据。

11. A.3　上述工作有助于编写环境状况报告，以促进冲突后恢复和开展健全的环境治理，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述 3 个国家编写环境状况报告的计划目标(见图 A.一)。

图 11. A.一
业绩计量：编写环境状况报告国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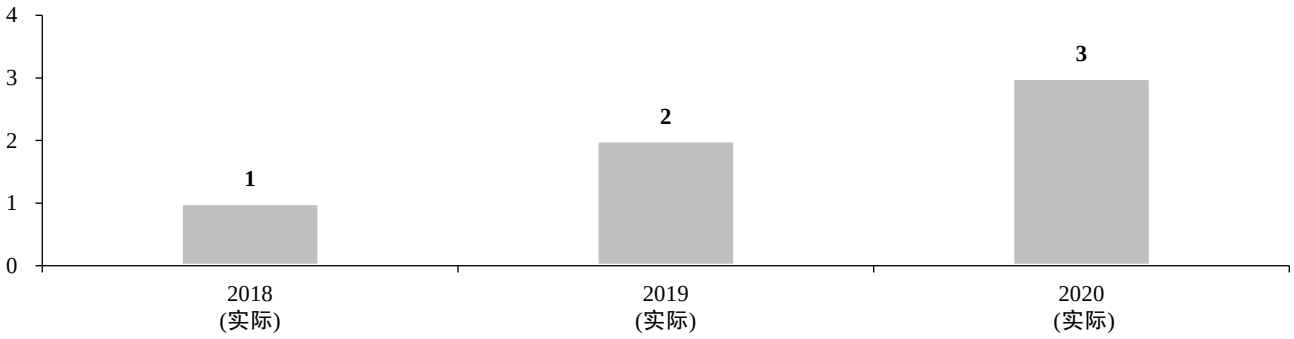

成果 2：增强联合国针对灾害相关环境危机采取的行动 [3]

11. A.4　本次级方案在受灾害和冲突影响的国家向新的联合国驻地协调员系统提供咨询和技术支助，促进结合联合国改革进程，改善交付机制和加强驻地协调员系统，为向更多会员国提供核心环境专门知识和支助服务的能力呈指数级增长创造契机。提供的新支助包括在非洲之角和萨赫勒地区提供咨询和技术援助。

[1] 如本报告第 11.3 段所述，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提出的本方案体现了对 2022 年方案结构的调整。因此，本附件载有次级方案 2(灾害和冲突应对能力)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的资料。该次级方案从 2022 年起将不再是一个独立的次级方案。

[2]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4))所示。

[3] 如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11.A.5 上述工作促进了 8 个正在开展的项目，以满足会员国经由联合国驻地协调员、特派团和国家办事处提出的关于协助开展减少环境风险、应对和恢复工作的请求，超过了 2021 年方案预算所述 7 个项目的计划目标(见图 A.二)。

图 11.A.二

业绩计量：为满足会员国经由联合国驻地协调员、特派团和国家办事处报告提出的关于协助开展减少环境风险、应对和恢复工作的请求而正在开展的项目数(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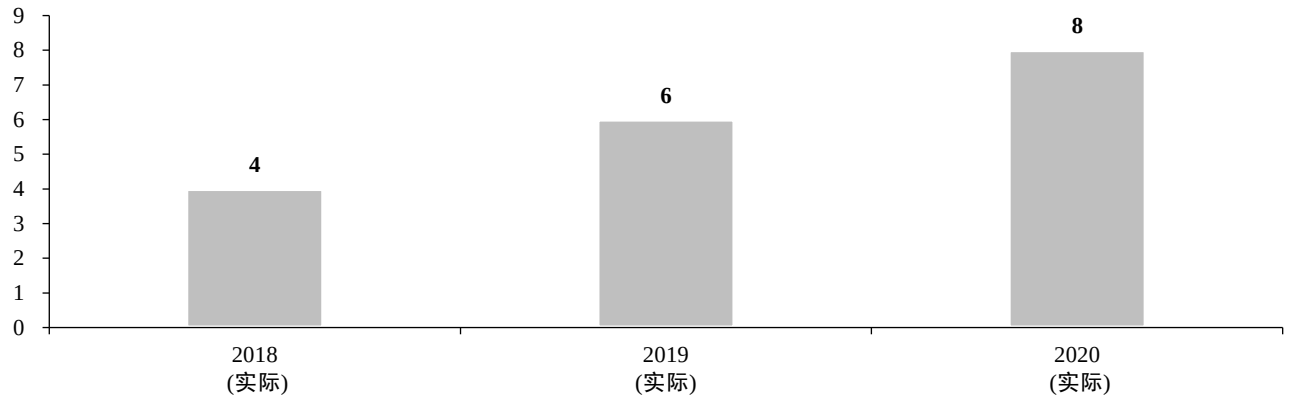

成果 3：支持应对大流行病

11.A.6 本次级方案为支持联合国、国际伙伴和会员国在全球范围应对 COVID-19 大流行而调整了能力。次级方案利用其能力提供和支持了全球远程网络研讨会培训和能力建设。在大流行病爆发后，为相关利益攸关方设立了三个新的在线培训课程。培训有助于合作伙伴和利益攸关方将环境层面、如对环境安全的废物管理纳入 COVID-19 应对规划工作。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1.A.7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表现在：举办了关于 COVID-19 和废物管理的全球培训活动，吸引了来自 135 国的 1 300 名参加者；举办了亚太区域网络研讨会，吸引了来自 46 国的 450 名参加者；举办了关于 COVID-19 和环境突发事件的全球网络研讨会，吸引了来自 150 个国家的 1 500 名参加者(见图 A.三)。

图 11.A.三

业绩计量：参加在线培训课程者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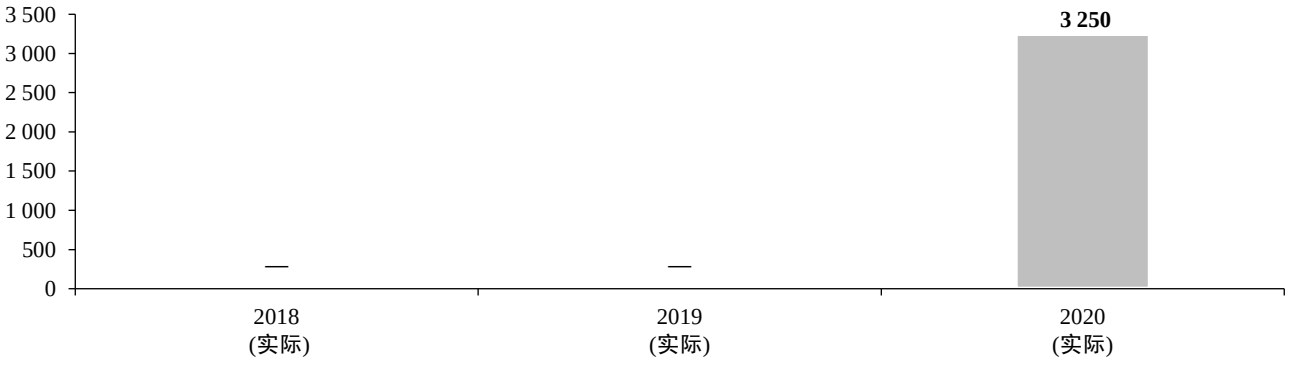

应交付产出

11.A.8　下表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 和 2021 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 和 2021 年应交付产出 a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	**2**	**4**	—
1. 开展项目，评估灾害和冲突造成的环境风险	1	1	2	—
2. 开展体制和法律框架项目，改善国家和地方的准备工作，减轻灾害和冲突带来的环境风险	1	1	2	—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2**	**2**	**2**	—
3. 关于减少灾害风险、备灾评估和路线图的出版物	2	2	2	—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减少环境足迹问题为人道主义和军事行为体提供咨询。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应请求向各地域会员国和国际合作伙伴提供监测和战略实施方面的专家咨询，以加强环境风险减少工作、环境紧急事件应对工作和环境恢复工作，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取得进展。				

[a] 方案执行情况信息所载表 11.1 页列示了应交付产出。

方案 12

人类住区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12.1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负责联合国系统的可持续城市化和人类住区工作。人居署通过其在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的规范和业务工作，支持会员国发展可持续城市和人类住区。人居署还牵头并协调对《新城市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 11 的全球执行进展情况的监测和报告。这一任务授权源自大会各项决议和决定所确定的优先事项，其中包括设立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的大会第 3327(XXIX)号决议以及设立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人居中心)的大会第 32/162 号决议。大会第 56/206 号决议将人居中心改为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自 2002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大会第 73/239 号决议为人居署设立了由具有普遍代表性的人居署大会、36 个成员组成的执行局和常驻代表委员会组成的新治理结构。

12.2 人居署的支助旨在通过执行技术合作经常方案和联合国发展账户项目，发展各级政府和其他主要利益攸关方制定和执行城市可持续发展政策、计划和具体活动的能力。

2022 年的战略和外部因素

12.3 在全球范围内，56%的人口生活在城市。预计到 2050 年，这一比例将上升到 70%，继续使城市化成为 21 世纪最重要的趋势之一。区域和社会政治差异继续影响着谁从城市化中受益。然而，大约 90%的城市增长发生在欠发达地区，这些地区基本上没有规划，能力和资源受到最大限制，而在世界其他地区，许多城市正在经历负增长和人口减少现象。城市盲目增长加剧了非正规住区和贫民窟的扩张，导致城市贫困、不平等以及缺乏适当和负担得起的住房现象进一步恶化。全球有 16 亿多人生活中住房不足，10 亿多人生活在贫民窟和非正规住区。对工作方案具有重要意义的是，2019 年估计有 7.63 亿国内移民和 2.24 亿国际移民，其中大多数人生活在城市地区，往往条件艰苦。

12.4 高度的不平等和排斥是城市地区的持续趋势。自 1980 年以来，超过三分之二的世界人口在城市地区的收入不平等加剧。这种日益扩大的差距意味着，无论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大约有 29 亿人生活在城市里，那里的收入不平等比一代人之前更加明显。城市也是环境和能源挑战的热点，占全球能源消耗的 60%至 80%、全球碳排放的 70%以及资源使用量的 70%以上。城市穷人生活在风险易发和服务不足地区，遭受气候变化所致灾害、自然和人为危机及冲突的影响最为严重。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加剧了存在于各边远和城市地区的系统性不平等，在这些地区，由于拥挤和服务不足的环境，城市穷人受到过于严重的

影响。虽然城市地区是这次大流行病的中心地带，但这同样证明了城市是复原力和创新的中心。人居署将优先采取有针对性的方法来抗击这一大流行病，并支持城市重建得更好。[1] 通过技术合作，将协助各城市设计和实施各种行动计划，保护边缘化社区，加强社区参与。地方政府将继续得到支持，加快地方治理数字化转型，作为 COVID-19 专项应对措施的一部分。支持全市范围内和空间上有针对性的办法，将有助于改善所有住区的生活条件，减少特定地点的不利因素。支持地方政府投资社会、经济、体制和金融创新，实现社会经济持续复苏。伙伴关系将促进支持城市建立更具弹性的预算和财政框架，以支持当地服务提供和当地经济发展。人居署将支持城市重塑更可持续和更综合的城市规划解决方案，并在创新和技术的支持下变得更健康和更具复原力。

12.5 人居署 2022 年方案交付计划的战略继续受到 2020-2023 年战略计划的推动，事实证明，该战略计划在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病方面表现强劲。该计划使人居署能够推进其创新的、以交付为重点和以伙伴关系为导向的运作模式。人居署最近制定的组织结构使其成为一个充满活力、切合目的的组织，负责执行人居署大会 2019 年 5 月第一届会议批准的 2020-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的四个相互关联的次级方案。

12.6 此外，人居署的旗舰方案被证明是快速整合人居署规范工作和业务工作的工具，扩大了该组织的影响。2022 年，人居署将主要侧重于以下旗舰方案：

(a) “可持续发展目标城市”。支持会员国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是所有四个次级方案的主要目标。这一旗舰方案旨在通过支持各城市制定和实施能最大限度地提高会员国实现各项目标进展的变革性项目，推动在地方一级全面落实这些目标；

(b) “崛起：为城市贫民建立有复原力的住区”。这一旗舰方案将主要通过次级方案 1 和 3 加以实施，办法是利用大规模投资在全球脆弱热点地区建设城市适应力和气候复原力，并解决空间不平等问题；

(c) “包容性城市：增强城市移民的积极影响”。这一旗舰方案将主要通过次级方案 1 和 4 加以实施，办法是支持地方和国家当局为所有人创造包容性和非歧视性的城市环境；

(d) 另外两个旗舰方案分别题为“包容、充满活力的居民区和社区”和“以人为本的智慧城市”，这两个方案将纳入四个次级方案的主流，加强战略规划成果之间的联系。此外，还将实施规范和能力建设办法，以加强可持续城市化背景下全机构数字转型的运作。

12.7 2022 年，该方案将继续精简社会包容过程，将其作为一个进程和成果，以解决与老年人、儿童、残疾人、性别和青年有关的交叉问题。人居署将重点关注排斥的空间层面问题和边缘化的自我强化机制，从而加强其不让任何人掉队的方案方针，协助各国政府在城市最贫困地区提供基本服务、住房和公益物。人居署

[1] 见大会关于《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的第 69/283 号决议。

关于复原力和城市安全的专题领域将贯穿指导框架、工具和能力建设材料、制定标准、提出规范和原则，以及分享关于社会包容问题的良好做法。全球土地工具网络、全球水资源运营商伙伴关系联盟、复原力城市网络、全球更安全城市网络、全球城市规划和设计实验室网络以及全球公共空间网络等全球网络将系统地参与开发和测试这些工具。

12.8 为了更好地满足会员国的需求并吸引更多的受众，人居署将加强能力建设举措、工具数字化和虚拟电子学习方案。人居署执行局 2020 年通过的执行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新城市议程》的能力建设战略提供了一个明确的框架，以填补人居署内部的体制和业务空白，加强对成果的协调、统一和监测，并改进向会员国和地方政府以及其他主要城市利益攸关方提供能力建设服务，以提高影响力和资源效率。已经推出一些首批成果，包括一本关于《新城市议程》的图文并茂的手册，以及一个在线课程，以扩大其实施范围。

12.9 人居署将继续借鉴其在地方、国家和区域各级实施大规模方案和项目的经验，以指导技术合作工作，并确保其对受益者的生活产生明显影响。多年来，人居署制定了范围广泛的各种项目，主要侧重于可持续城市化的综合规划，以及从应对危机到灾后和冲突后重建和恢复的各种活动。

12.10 人居署作为知识中心和伙伴召集人，将发挥推动作用，开展四个次级方案主题的宣传、沟通和外联活动，并动员公众和政治支持。它将继续最大限度地利用宣传和知识平台，包括自己的网站、城市议程平台和重要的全球会议，如世界城市论坛、世界城市日和世界人居日、区域部长级会议和大会 2022 年关于执行《新城市议程》的高级别会议。

12.11 作为可持续城市化和人类住区的协调中心，人居署将继续监测和报告全球状况和趋势，并为决策提供证据。2022 年，人居署将与联合国其他实体和发展伙伴密切合作，编写关于《新城市议程》执行进展情况的第二份四年期报告。该方案还将编写目标 11 和其他城市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第二份综合报告，提交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这些报告将得到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报告准则、专门的全球在线城市议程平台、新的全球城市监测框架、商定的城市地区业务定义、空间分析专用工具和重建城市指标方案的支持。2022 年将在部署数据收集和分析、信息可视化和管理技术方面取得进展。使用城市繁荣指数，并使其适应全球监测框架，将有助于实施可持续发展目标城市旗舰方案，以协助城市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筹备自愿的地方审查。

12.12 人居署计划的 2022 年成果和活动反映了会员国面临的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已知和预期挑战。这些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包括：(a) 协助各国政府支持增加获得水、卫生设施和适足住房的机会；(b) 倡导防止驱逐；(c) 衡量和减少空间脆弱性；(d) 编制城市规划战略和地方复原力方案。四个次级方案列举了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的具体例子。人居署与花旗智库合作制作的全球数据库提供了 1 500 个城市的数据，并分析了这些城市的初始状况、应对能力以及感染和死亡的发生率。COVID-19 的空间脆弱性指数和一份带有专门政策建议的全球城市状况报告将为技术干预提供支持。这些数据和知识，再加上为从短期和长

期角度应对这一大流行病而调整的规范和业务工作，为城市和会员国提供了解决结构性不平等问题和为社会和经济复苏做准备的机会。人居署 2022 年工作方案将集中不同次级方案的所有努力，部署咨询服务、创新解决方案和知识组合，支持会员国抗击 COVID-19 和其他大流行病。

12.13　关于与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其他实体的合作，人居署将加强与国际和区域组织以及其他区域行为体的密切合作，如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世界银行、欧洲联盟和区域开发银行。

12.14　在机构间协调和联络方面，人居署将继续发挥关键作用，支持会员国努力制定政策、框架和行动，以增强城市化的变革价值，最大限度地提高城市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病的能力。这将通过与地方和区域政府及其协会和城市网络、经济和社会事务部、联合国区域经济和社会委员会、城市联盟以及与基层组织、基金会、国际金融机构、私营部门和学术界的伙伴关系和联盟协作来实现。人居署将继续加强与联合国其他机构的战略伙伴关系。为支持会员国制定创新政策和行动，促进包容性和可持续的经济增长、就业以及所有人特别是妇女和青年获得体面工作，人居署将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国际移民组织(移民组织)、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国际电信联盟、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联合国创新网络、技术公司、“智慧城市”协会、创新中心、学术界和其他组织协作。

12.15　为了将环境可持续性纳入城市发展的主流，人居署将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气候基金、城市气候知识和创新社区以及注重复原力的组织合作，例如联合国城市和地方政府联盟和地方政府促进可持续发展倡议。为执行“绿色城市伙伴关系”，人居署将与《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秘书处合作，制定国家气候行动计划，并与联合国减少灾害风险办公室、世界银行、欧洲联盟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合作，制定联合筹资机制框架，协调执行《2015-2030 年减少灾害风险仙台框架》。人居署将与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开发署、国际移民组织、联合国减少灾害风险办公室、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计划署)、市长移民理事会和复原力城市网络合作，将可持续城市发展纳入复原力和人道主义应对措施，并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合作，促进公共场所安全。人居署将与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合作，监测供水和卫生设施，并将《新城市议程》纳入联合国水机制和联合国能源机制的主流。人居署还将与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合作，促进性别平等，并确保项目造福妇女和女童。

12.16　人居署将继续与经济和社会事务部以及区域经济和社会委员会密切合作，作为一个知识平台和全球第一个城市、城镇和农村住区数据和知识的储存库。鉴于城市在实现可持续城市发展议程方面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人居署将在国家政策框架内重振与地方当局及其协会和城市网络的伙伴关系。此外，该方案将通过政策、立法、治理、规划和设计以及融资机制方面的工作，全力支持市政努力实现和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并实施《新城市议程》。它还将与驻地协调员系统合

作，提高国家一级业务活动的效率和效力，支持共同国家评估和制定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

12.17 关于外部因素，2022 年总体规划基于以下规划假设：

(a) 有充足的未指定用途预算外资源来执行计划的工作并生成应交付产出；

(b) 国家对《新城市议程》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作出承诺；

(c) 持续收到国家和地方政府的请求，要求人居署提供制定和执行城市政策、计划和战略方面的政策咨询和技术支持；

(d) 城市指标、数据和信息被用来制定政策，并有足够的机制来监测影响和评估城市绩效；

(e) 在人居署和合作伙伴将执行方案和项目的地区，社会、政治和宏观经济继续保持稳定。

12.18 关于 COVID-19 大流行，方案计划的基础是假设 2022 年拟议的可交付产出和活动能够付诸实施。但是，如果疫情继续对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影响，将在 2022 年期间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对其进行调整。任何此类调整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进行报告。

12.19 人居署酌情将性别观点纳入其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结果的主流，并纳入其性别问题咨询小组的指导意见。例如，次级方案 1 的 2022 年计划成果之一表明，人居署采取干预措施的目的是为会员国提供政策、立法、规划和融资工具，以执行综合性、包容性和促进两性平等的土地和住房政策，改善所有人的使用权保障，并继续开展与加强阿拉伯世界男子和妇女土地权有关的工作。

12.20 人居署酌情将残疾包容纳入其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结果。人居署正在通过其次级方案的工作，与其合作伙伴合作，按照秘书长 2019 年发布的战略，制定一项残疾包容战略。在与世界盲人联合会和世界残疾人联合会建立了谅解备忘录后，人居署还在制定残疾包容准则，加强适用于所有项目的环境和社会保障框架，使其具有社会包容性，包括将残疾包容作为提交供核准的每个项目的组成部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2.21 2020 年期间，COVID-19 大流行对人居署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了影响。其影响包括调整对国家和地方当局以及地方社区的支持，从面对面会议和技术咨询团转向虚拟和(或)混合会议。人居署利用虚拟会议平台和远程技术支持，逐步转向其他形式的聚会和协商，将当地咨询人与远程虚拟咨询服务相结合。由于 COVID-19 疫情导致严格的国际旅行限制，与技术合作项目相关的具体活动被延误或推迟。所有四个次级方案都提供了影响的具体例子。正如次级方案 1、2 和 3 下的方案执行情况所述，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方法的改变也对 2020 年的预期成果产生了影响。

12.22 不过，与此同时，2020 年在次级方案总体目标范围内修改了一些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并确定了新活动，以支助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问题。这些修订和新活动包括规范层面的修订和新活动：对秘书长关于城市世界 COVID-19 的政策简报和对“联合国立即采取行动应对 COVID-19 的社会经济框架”的贡献，编写“城市和大流行病：建设一个更公正、绿色和健康的未来”报告和若干技术准则，以根据人居署的 COVID-19 应对计划支持应对 COVID-19 疫情。在业务层面，人居署调整了方案编制，通过其 COVID-19 应对计划帮助应对这一大流行病，并与联合城市和地方政府结成伙伴关系，为一系列现场学习会议提供便利，促进关于 COVID-19 应对工作的南北和南南交流。所有四个次级方案下都提供了修订和新增活动的具体实例。如次级方案 1、2 和 3 下的方案执行情况所述，修改后的和新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有助于 2020 年的成果。

12.23 该方案反映了持续改进和满足会员国不断变化的需求的重要性，将把因 COVID-19 大流行而调整和适应其方案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纳入主流。经验教训的具体例子包括在可能的情况下为专家组会议继续采用虚拟会议模式，从而允许更广泛的参与，并利用在线数字学习伙伴补充人居署的现有工具，以扩大其外联范围。

立法授权

12.24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3327(XXIX)	设立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72/146	有关青年的政策和方案
34/114	关于人类住区的全球报告和关于人类住区国际合作与援助的定期报告	72/234	妇女参与发展
		75/212	联合国 2018-2028“水促进可持续发展”国际行动十年目标执行情况中期全面审查会议
53/242	秘书长关于环境与人类住区的报告		
55/2	联合国千年宣言	75/221	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
S-25/2	关于新千年中的城市和其他人类住区的宣言		
56/206	加强人类住区委员会的任务和地位及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人居中心)的地位、作用和职能	75/224	落实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及联合国住房和城市可持续发展大会的成果与加强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
70/1	《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1/256	《新城市议程》		

人居大会决议和决定

1/1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2020-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	1/4	通过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工作实现性别平等以支持包容、安全、有韧性和可持续的城市和人类住区
1/2	联合国全系统关于更安全城市和人类住区的准则	1/5	加强城乡联系，促进可持续城市化和人类住区
1/3	加强能力建设以执行《新城市议程》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城市层面的工作	第 1/3 号决定	向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新治理结构过渡的安排

执行局的决定

2019/1	执行 2014-2019 年战略规划和 2020-2023 年战略规划，核准 2020 年工作方案和预算
2019/2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2019/3	执行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规范和业务活动，包括联合国人类住区大会的决议和决定
2020/3	执行 2014-2019 年期间战略计划、2020-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核准 2021 年工作方案草案和预算草案、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执行发展系统和联合国管理改革以及使该方案的规划周期与四年期全面政策审查进程保持一致
2020/4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2020/5	执行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规范和业务活动，包括联合国人居大会的决议和决定，并报告该方案 2020 年的方案活动以及次级方案、旗舰方案和技术合作活动的执行情况

理事会决议

19/4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之间的合作
19/11	加强联合国人居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20/6	支持可持续的城市化和实现各项国际商定发展目标方面的先进经验、优良政策和辅助性立法
20/16	增强民间社会参与地方施政
21/3	关于权力下放和加强地方各级政府的准则
21/7	通过大力鼓励建立可持续的公营-私营伙伴关系，吸引私营部门在低收入住房领域进行大规模投资
22/9	在人居领域内开展南南合作
23/3	支持扶贫型住房
23/10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在城市经济领域内的未来活动以及针对城市贫民的城市改造、住房与基本服务的供资机制等问题
24/5	通过国家城市政策谋求可持续发展
24/7	让贫民窟成为历史：一项全球性挑战
24/11	为所有人、特别是为青年和性别平等创造更佳经济机遇以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
24/13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开展的国家活动
25/1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为 2015 年后发展议程作出贡献以促进可持续的城市发展与人类住区
25/2	加强国家自主权和业务能力
25/6	城市与区域规划国际准则
25/7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治理改革
26/4	促进城市和人类住区的安全
26/5	区域磋商架构对可持续住房和城市发展的区域技术支持
26/6	世界城市论坛
26/9	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内的人类住区发展问题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决议

2003/62	协调执行《人居议程》
2017/24	人类住区
2020/7	人人享有负担得起的住房和社会保障制度以解决无家可归问题
2020/9	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

应交付产出

12.25 表 12.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所有共有应交付产出。

表 12.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共有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a]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	**—**	**2**	**2**
1. 人居署对秘书长报告和其他联合国全系统文件的投入	—	—	1	1
2. 落实联合国住房和城市可持续发展大会(人居三大会)成果以及加强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秘书长的报告	—	—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6**	**12**	**7**	**17**
3. 理事机构会议(人居大会、执行局和常驻代表委员会)	3	9	4	12
4.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会议	1	1	1	1
5.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1	1	1	1
6. 第五委员会会议	1	1	1	1
7. 审查《新城市议程》执行情况的大会高级别会议	—		—	2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5**	**2**	**6**	**5**
8. 人居署旗舰报告	4	1	5	2
9. 《世界城市报告》	1	1	2	1
10. 关于《新城市议程》执行情况的第二份四年期报告	—	—	—	1
11. 人居署年度报告	1	1	1	1

[a] 如 2022 年拟议方案预算(A/76/6 (Sect. 15))表 15.14 所示，考虑到执行局已为 2021 年核准 1 000 万美元的资源并为 2022 年设定 1 200 万美元的预算上限数字，拟由基金会非指定用途基金供资的 2022 年的计划应交付产出已向下调整。

评价活动

12.26 2020 年完成的下列自我评价指导了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的工作：

(a) 人居署住房办法对适当、负担得起的住房和减贫的影响评价；

(b) 对人居署 2014-2019 年期间战略计划执行情况的最后评价；

(c) 2015-2021 年市政治理支助方案中期评价；

(d) 通过促进城市低排放发展战略项目加速气候行动的第二阶段中期评价；

(e) 通过空间经济规划干预 C 区项目促进巴勒斯坦社区保有权和复原力的项目结束后评价；

(f) 对“建设可持续和有复原力的城市”项目(2016-2020 年)进行项目结束评价。

12.27 2022 年方案计划考虑到了上述自我评价的结果、教训和建议，并为 2020-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的实施提供了信息。例如，根据 2014-2019 年期间战略计划

最后评价的建议，正在编制一份规范性工具清单，以促进所用方法的成本计算，并加强本组织内规范性和业务性方案编制与学习之间的联系。这得到了将于 2021 年推出的“团结”项目综合规划、管理和报告工具的支持，该工具将通过跟踪项目产出和成果、工具以及与战略计划的联系，有助于加强注重成果的综合设计、监测和报告的流程和系统。此外，人居署在国家一级建立了一个协调中心网络，以加强其在 15 个选定国家的共同国家分析进程中的参与，并促进与联合国改革进程相关的可持续城市化。

12.28 根据人居署住房办法的影响评估提出的建议，为推进住房在人居署投资组合中的作用做出了协调一致的努力。例如，住房是 2020 年 10 月城市人人住房运动(#Housing4All)的一个主题，加强了与其他人居署方案以及国家和国际伙伴的联系。展望未来，人居署正在审查适当住房权的实施情况，包括制定监测和报告框架，修订人居署关于适当住房治理和管理的立场和方法。鉴于 COVID-19 大流行，这一点变得更加重要。

12.29 计划为 2022 年进行以下自我评价：

(a) 世界城市论坛第十一届会议的影响和成果评价；

(b) 评价两个国家方案；

(c) 对 2020 年结束项目的 6 次评价；

(d) 两项专题自我评价。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在城乡连续体的各社区中减少空间不平等和贫困

目标

12.30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减少社区之间和社区内部的不平等并在城乡连续体的各社区中减少贫困，具体途径是增加并确保平等享有基本服务、可持续出行、无障碍和安全的公共空间，增加并保障获得土地、适当和负担得起的住房，以及人类住区有效增长和复兴。

战略

12.31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编制和向会员国传播工具包、标准和技术准则，并让伙伴城市参与政策对话、同行互助、分享最佳做法、举办培训班和其他能力建设举措，以加强机构和管理能力，以便更好地获得水、环卫和能源等基本服务并提高其效率、质量、可靠性和可持续性，提供可持续出行和公共场所，以减轻和适应气候变化并减少空气和水污染等环境影响。在废物管理领域，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扩大其废物智慧城市运动，其重点是动员国家和地方政府承诺通过重新思考、减少、再利用和回收材料和废物在消费前后改善其废物管理做法

和资源效率，人居署还将支持国家和地方当局建设能力，利用前沿技术改善为所有人提供和管理基本服务的情况。这项工作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特别是目标 1、6、7、11、12 和 14 方面取得进展。

12.32 本次级方案将向会员国提供政策、立法、规划和筹资手段，以执行综合、包容、促进性别平等的土地和住房政策，强化所有人的保有权保障，提供适当、负担得起的住房，并防止非法强迫迁离。本次级方案将倡导住房部门实施可持续性建筑规范、条例和可持续性认证工具，同时促进城市能源转型。这项工作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2、5、11 和 15 方面取得进展。

12.33 本次级方案将向国家和地方政府提供技术援助，以便根据《城市与区域规划国际准则》和可持续城市化原则制定具体的综合计划、政策、技术准则和工具包。本次级方案将向力求制定具有盈利性、催化作用和试点的城市具体干预措施的国家和地方政府以及城市提供技术援助。本次级方案将通过制定具体的计划、政策、技术准则和工具包，支持伙伴城市将不同的城市复兴方法制度化。本次级方案将就城市扩展和重建规划如何有助于减缓和适应气候并使城市增长更具包容性提供指导。这项工作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1 方面取得进展。

12.34 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支持会员国，通过传播解决这一大流行病暴露的结构性不平等问题的工具包、最佳做法和技术准则，支持国家和地方政府在城市和人类住区从 COVID-19 疫情中恢复过来。本次级方案将扩大获得基本和社会服务、可持续出行和安全公共空间的机会，特别是在城市贫民窟和非正式住区以及处境脆弱的人群，更加注重获得适当和负担得起的住房和防止非法驱逐的需要，制订更具综合性和包容性的城市发展方案，例如将卫生纳入城市和区域规划，并确保就近就业、接近基本服务和基础设施。

12.35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提高城市地区所有人的公共空间的质量、无障碍环境、包容性和安全性；

(b) 更多人住上适当和负担得起的住房，并使政策制定者落实可持续土地治理制度的能力得到加强；

(c) 促成破旧城区的改造和复兴，使其成为具有社会和经济包容性的区域，让居民的生活质量提高。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2.3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通过安全、包容和无障碍的公共空间改变城市和社区

12.37 公共空间是城市效率、机动性和社会互动的重要组成部分。由于无计划的开发、街道网络不足、过度拥挤、侵占、维护不善和私有化，公共空间正在减少和分布不均。这些因素导致社会的大部分人往往无法进入公共空间。公共空间不足的挑战加剧了空间不平等，特别伤害了城市穷人和边缘化社区。城市和城镇努

力确定相关的、基于当地的方法，以共同创造和实施不同规模的公共空间干预措施，并维护这些空间。COVID-19 危机还突显出，公共空间是边缘人群的一条关键生命线，也是部署应急措施、促进提供基本服务和举办空间间隔良好的活动以实现娱乐的重要资产。本次级方案活跃在 88 个城市，向世界各地的城市和地方政府提供从评估到创建和管理等各个方面的公共空间改善方面的咨询和技术支持。例如，本次级方案开发了进行全市公共空间评估的工具和伙伴关系，2020 年在 41 个以上城市实施了具体地点评估，并制定了个别地点(2020 年为 26 个)和全市战略(2020 年为 11 个)。本次级方案鼓励妇女、儿童、青年、老年人和残疾人参与公共空间设计进程，使用量身定制的工具重新想象和共同创造他们的环境。在印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南非，本次级方案让残疾人参与设计公共空间，以改善他们的无障碍环境，提供方便残疾的空间，同时通过为所有人提供空间、支持多功能和照明等便利设施来确保安全。通过这一进程，本次级方案让 6 750 名公民参加参与性规划，470 名公民参加数字讲习班，并培训了 560 人进行公共空间评估。

12.38 本次级方案还通过利用公共空间作为恢复生计、增加获得基本服务的机会和改善弱势群体福祉的适当场所，支持了 10 个城市从 COVID-19 疫情中恢复。这些项目解决了各种挑战，如缓解当地市场的拥挤和数字化，改善贫民窟的卫生和环卫状况，创造谋生机会，以及通过文化和艺术提高认识。该项目使得 6 230 人参与 88 个讲习班。这些小型干预措施的实施使城市能够缓慢地重新开放，并使社区重新获得信心，能够走出公共领域，安全地将公共空间用于经济和社会目的。此外，本次级方案使地方和国家政府能够在紧急情况和危机期间利用公共空间作为灵活和有韧性的空间的潜力，并理解有必要通过政策和条例并投资于扩大城市一级的干预措施。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2.39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88 个城市的 972 787 人通过公共空间干预措施获得了安全和包容性公共空间(见图 12.一)，证明了这一点。

图 12.一

业绩计量：88 个城市通过公共空间干预获得安全和包容性公共空间的受益者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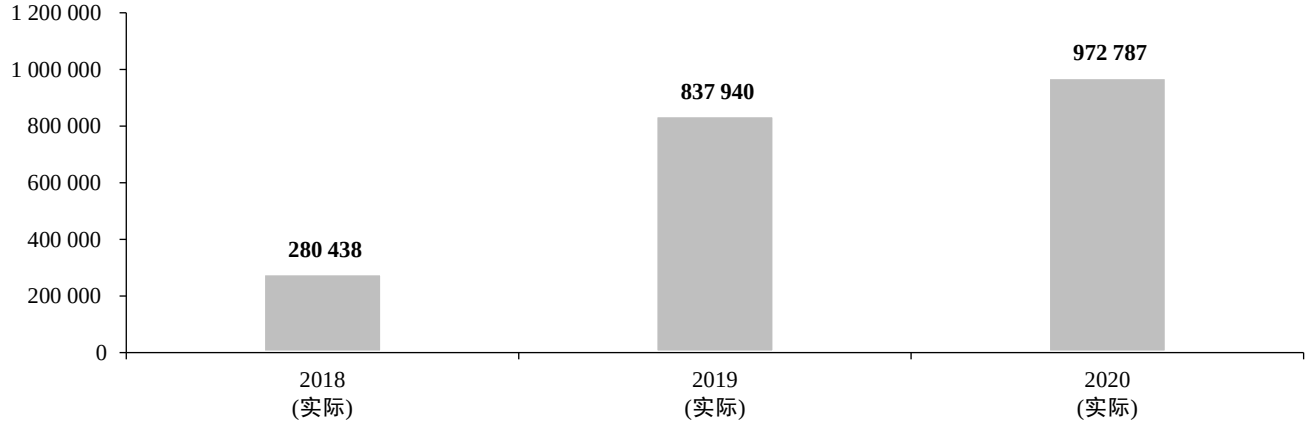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2.40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期间的影响，本次级方案从 2020 年第二季度起取消了原计划的面对面活动，包括研讨会、培训班、讲习班和会议。在某些情况下，这些活动被推迟到另行通知，或者利用在线会议工具的应用程序远程举行。在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工具组织具有利益攸关方参与进程的城市规划会议方面取得了相当大的进展。如下文成果 3 所述，新工作方式的调整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2.41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确定了新的和经修改的活动，以在各项目标的总体范围内并在预算外资源供资的项目范围内，即技术咨询服务和基础设施解决方案的范围内，支持会员国处理与 COVID-19 大流行有关的问题，以加强人们获得卫生设施的机会，包括获得安全饮用水，并将供水扩大到最脆弱的社区，特别是城市贫民窟和非正规地区。特别强调扩大生计机会，尤其是为以妇女为户主的家庭扩大生计机会，并为新创建的基础设施和提供服务引入可持续的管理模式。特别是，本次级方案支持将住房和基本城市服务作为国家一级社会经济影响评估以及国家和城市两级恢复战略中强调的干预措施纳入主流，并就这方面正在进行的方案活动提出建议，以适应 COVID-19 的应对和恢复。此外，本次级方案还支持为地方当局开发一个执行工具，以引导非正规住区的地方适应 COVID-19 疫情变化。如上文新出现的结果所述，修改后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2.42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加强阿拉伯世界男子和妇女的土地权 [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2.43 本次级方案继续支持阿拉伯区域的伙伴和其他土地行为体所做的工作，与该区域的八个组织建立伙伴关系并正式开展协作。本次级方案还与该区域的土地权卫士举行了一次伙伴关系建设活动。此外，本次级方案还举办了关于监测阿拉伯区域(中东次区域)土地治理和土地保有权保障以及民间社会组织在阿拉伯区域土地治理中的作用的两项能力发展活动。

12.44 上述工作有助于阿拉伯国家参与土地管理的 8 个机构在人居署的支持下，在土地上实施包容性和对性别问题具有敏感认识的规范性产品，作为开发其研究和课程的工具，这超出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 6 个机构的计划目标。

[2]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5))所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2.45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的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在该区域开展能力建设以及知识和伙伴关系建设。下述经过更新的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2.2)。

表 12.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阿拉伯国家采用包容、对性别问题具有敏感认识的土地工具和办法的两个土地管理机构	阿拉伯国家采用包容、对性别问题具有敏感认识的土地工具和办法的四个土地管理机构	阿拉伯国家采用包容、对性别问题具有敏感认识的土地工具和办法的八个土地管理机构	阿拉伯国家采用包容、对性别问题具有敏感认识的土地工具和办法的八个土地管理机构	八个城市的男女居民都受益于土地部门组织提供的更全面的机构支持，从而获得了更强大的保有权保障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包容、充满活力的居民区和社区 [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2.46 本次级方案建立了新的伙伴关系，达成了法律协定，并调集资源，开始制定全面的准则和工具，在减少空间不平等、城市复兴、参与性规划和社会经济复苏等领域支持会员国。此外，本次级方案充当了一个总括方案，为亚洲、非洲、阿拉伯国家以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正在进行的城市复兴和社会经济项目提供技术援助。

12.47 上述工作帮助 8 个城市通过了城市复兴政策，这 8 个城市没有达到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 15 个城市的规划目标。还有几个寻求支持的城市无法得到援助。地方政府在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的努力中重新确定优先次序，导致本次级方案活动的推出和伙伴关系的建立出现延误。此外，本次级方案缺乏具体的预算外资金，这使得执行工作有赖于在个案基础上成功地从国家和地方政府调集资源。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2.48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的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扩大作为这一成果的一部分得到支持的政府和城市数目，制定与城市复兴和社会经济复苏有关的规范性产出，并从更多的利益攸关方调集更多资源，以便根据从人居署的专门知识发展而来的规范性知识和经验教训，制定具体的城市复兴项目。预计 COVID-19 大流行后的社会经济

[3] 如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复苏可能会导致更多的城市复兴活动，以增强当地的复原力，改善当地的整体社会经济条件。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2.二)。

图 12.二

业绩计量：在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支持下采取城市复兴政策的城市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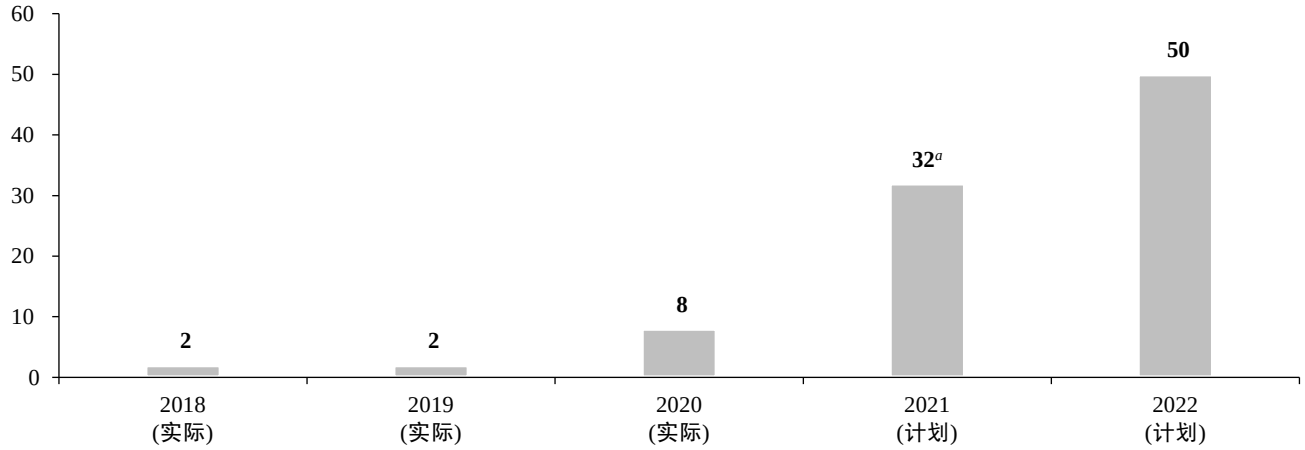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增加获得基本服务的机会，可持续出行和贫民窟改造方案，以加强社区对贫民窟和非正式住区的 COVID-19 等大流行病的复原力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2.49 按照可持续发展目标 11 的设想，增加 7 亿目前得不到服务的城市居民获得水、卫生设施、出行、废物管理和能源服务的机会，将在使城市和人类住区具有包容性、安全性、复原力和可持续性方面发挥关键作用。COVID-19 大流行突显了基本服务在加强贫民窟和非正式住区的社区准备、应对和恢复方面的关键作用，在这些地方，缺乏此类服务使经常洗手等简单的公共卫生干预措施变得极其困难。到 2020 年，本次级方案已支持会员国在 39 个国家增加了 270 万贫民窟和非正式住区居民获得服务的机会，增强了社区抵御 COVID-19 等大流行病的能力。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2.50 本次级方案的教训是，需要更加注重开发、实地测试和传播贫民窟改造以及与城市基本服务有关的工具和技术准则，各种行为体和参与者可利用这些工具和技术准则实施贫民窟改造和基本服务方案。还需要持续监测、了解和记录本次级方案的成果和影响。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加强全球宣传、建立网络以及编写关于贫民窟改造和城市基本服务的工具和技术准则。2022 年，本次级方案计划支持贫民窟改造和城市基本服务项目，以促进健康的生活环境。将在选定的城市进行评估，以突出在获得水和卫生设施、能源、出行和固体废物管理服务方面的不平等。将重视在贫民窟和非正式住区提供充足的水、卫生设施、清洁能源、公共交通和废物管理服务。工作的重点将放在落在后面的人身上，包括妇女、青年以及老年人和残疾人等其他弱势群体的需要，强调包容性设计原则，

以确保获得基本服务。重点还将放在加强治理以及地方政府和服务提供者有效提供城市基本服务的能力建设上。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2.51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45 个国家的 310 万贫民窟和非正式住区居民能证明这一点，他们可以获得基本服务，增强社区抵御 COVID-19 等大流行病的复原力(见图 12.三)。

图 12.三

业绩计量：45 个国家的贫民窟和非正式住区中可获得基本服务的总人数(累计)

(百万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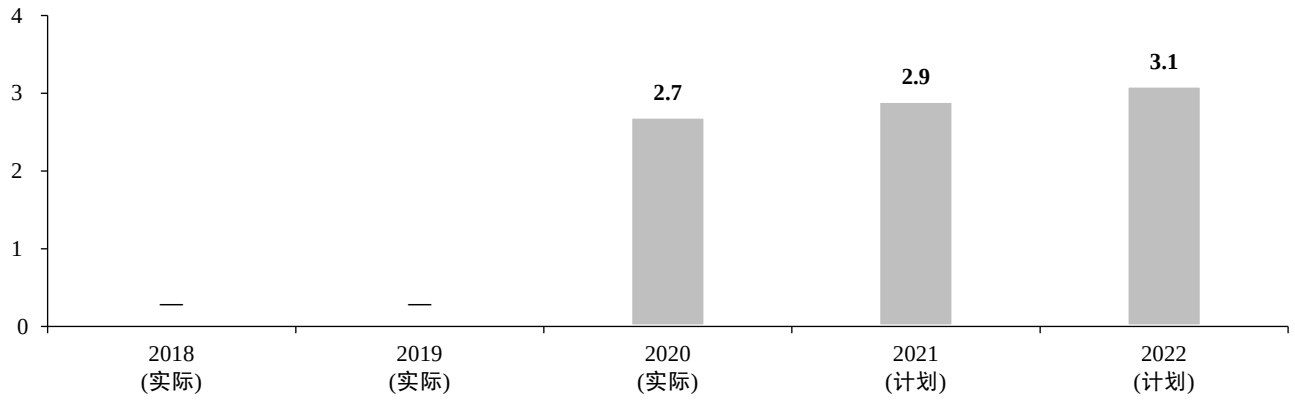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2.52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42/146	实现适当住房权	74/141	享有安全饮用水和环境卫生的人权
67/291	人人享有环境卫生	74/237	消除农村贫困以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69/213	运输和过境通道在确保国际合作促进可持续发展方面的作用	74/299	加强全球道路安全

理事会决议

21/8	防止贫民窟形成和实行贫民窟改造的非洲基金/供资机制	23/8	第三届联合国住房和城市可持续发展大会(人居三)
21/9	妇女的土地与财产权利及获得资助的机会	23/17	通过扩大公平享用土地、住房、基本服务和基础设施的机会实现城市可持续发展
21/10	加强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试验性扶贫住房和基础设施财务机制	24/2	加强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在城市基本服务方面的工作
23/4	通过取得高质量城市公共场所实现城市可持续发展	24/9	用以实现全球住房战略范式转变的兼容并顾型国家和地方住房战略

应交付产出

12.53 表 12.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2.3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a]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32**	**22**	**50**	**36**
1. 关于城市基本服务的项目：出行、水和环境卫生、能源和固体废物管理以及安全、包容和无障碍的公共空间	13	9	15	12
2. 关于制定国家和地方城市遗产、历史景观与文化政策的项目	1	1	1	1
3. 关于住房、贫民窟改造、住房和土地调整创新筹资以及城市和区域综合性更新和复兴的试点项目	9	6	12	8
4. 关于土地保有权保障、土地筹资、执行秘书长关于土地和冲突的指导说明的项目	—	—	10	7
5. 城市和区域综合规划、制定和执行有效规划法的项目	6	4	9	6
6. 关于支持城市监测、预防犯罪的循证政策以及城市和人类住区社区安全与社会凝聚力的项目	3	2	3	2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51**	**37**	**79**	**49**
7. 关于城市基本服务的讲习班和培训班：出行、水和环境卫生、能源和固体废物管理	21	15	29	20
8. 关于贫民窟改造、住房、城市开发中的遗产、复兴和城市增长、城市设计治理、公共空间、城市规划和设计实验室全球网络、预防犯罪和城市安全的讲习班和培训班	13	9	20	12
9. 关于土地、住房、贫民窟改造、住宅工作室和从业人员实验室的全球和区域培训讲习班	5	4	7	5
10. 关于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新城市议程》的技术讲习班	4	3	2	1
11. 关于政策、规划和设计、治理、立法和财务以及数据收集的培训班	8	6	14	8
12. 关于土地和冲突以及关于土地保有权、治理和融资的培训班；阿拉伯国家区域城市土地治理专家组会议	—	—	7	3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2**	**2**	**3**	**3**
13. 关于可持续出行的低碳选择的出版物	1	1	—	—
14. 全球报告：改变 10 亿人的生活——改善生活条件和实现可持续城市化——2020 年贫民窟和非正规住区的挑战(2003 年发行出版物的后续版本)	1	1	—	—
15. 土地保有权和土地退化	—	—	1	1
16. 全球土地治理报告	—	—	1	1
17. 关于负担得起的可持续住房的出版物	—	—	1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a]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	**8**	**19**	**11**
18. 租赁住房、合作住房、逐步建造住房的创新筹资机制和减少城市贫困现象的土地调整计划	—	2	—	—
19. 关于城市规划、城市复兴、遗产保护和推广方面的政策、计划、良好做法和经验汇编	—	2	2	1
20. 关于增加和平等享有基本服务、可持续出行和公共空间的机会的最佳做法、指南、标准和案例研究	—	2	2	2
21. 关于改善安全，特别是城市青年、妇女和儿童安全的政策、计划和立法的报告	—	1	—	—
22. 促进减少贫困和空间平等的土地管理和空间规划指南	—	—	2	1
23. 关于适当住房权和防止包括移民在内的弱势群体无家可归的准则	—	1	2	1
24. 与保护和复兴有关的土地、法律和融资创新机制指南系列	—	—	1	1
25. 为城市领导人提供的关于规划工作、关于管理和落实负担得起的可持续住房以及关于贫民窟改造项目的工具包、住房概况和技术指南	—	—	4	2
26. 改善土地管理和土地保有权保障的一系列指南和工具	—	—	2	1
27. 关于贫民窟改造解决方案的指南和手册	—	—	3	2
28. 关于参与和包容性复兴的居民区规划指南	—	—	1	—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新城市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报告、监测和执行向提出请求的会员国提供技术咨询意见，包括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即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具体目标和指标 11.1、11.3.1、11.3.2 和 11.7.1)的报告、数据收集、分析和监测、利用《新城市议程》在线平台以及纳入最佳做法的咨询服务；向 22 个会员国提供咨询服务，内容涉及弱势群体的适当住房权和使用权保障、住房政策、城市法律改革和遵守复兴和城市增长以及有效的复兴和增长管理，途径包括：包容性区域和城市规划和设计、包容性和参与性治理、公共空间设计和管理、设计实验室、规划的城市扩建、城市填充和遗产保护；向不同利益攸关方(联合国各机构、国家和地方政府、非政府组织、基层组织)提供关于城市复兴和遗产保护、城市土地行政管理的技术咨询服务；开展加强伙伴关系和现有网络的活动。

数据库和大量数字材料：经请求，在城乡联系问题上与土地有关的全球承诺的数据收集，以及解决城市基本服务、可持续出行、能源、水和环境卫生、固体废物管理、住房、城市空气质量和减缓气候变化等问题的在线解决方案；关于城市安全、遗产、复兴、城市增长的开放的综合数字平台；提高城市居民对文化遗产和特性认识的材料和信息数据库、全球城市指标数据库和 UrbanLex 城市法数据库；《新城市议程》在线平台。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本次级方案工作的宣传材料、小册子、传单和概况介绍；信息传播网络，包括约有 100 个成员的全球公共空间网络；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迪拜市政府合作，赞助城市复兴和公共空间最佳做法奖(出版的案例研究/文章)；关于增强妇女权能、增强青年权能和对残疾人友好的城市(特别是在城市复兴和公共空间方面)的社交媒体宣传；关于城市土地治理和管理的宣传材料；促进实现可持续城市化的伙伴关系和交叉学习活动(全球土地工具网络)。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媒体资料袋、新闻稿、网络报道和社交媒体更新，以及经请求，与 500 个参与者、20 个非政府组织和 50 个城市开展以下方面的活动：贫民窟改造、城市更新、公共空间和负担得起的适当住房、城市土地治理和管理、伙伴关系和与伙伴组织的交叉学习活动。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维护本次级方案的社交媒体账户，以加强对城市基本服务、公共空间、可持续出行、土地、贫民窟改造、住房和复兴等问题的宣传；视频纪录片、信息图表、演讲和网络研讨会等多媒体内容；全球城市规划数据库启动版。

[a] 如 2022 年拟议方案预算(A/76/6 (Sect. 15))表 15.14 所示，考虑到执行局已为 2021 年核准 1 000 万美元的资源并为 2022 年设定 1 200 万美元的预算上限数字，拟由基金会非指定用途基金供资的 2022 年的计划应交付产出已向下调整。

次级方案 2
促进城市和区域共同繁荣

目标

12.54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促进城市和区域共同繁荣，具体途径是改善空间连通性和生产力，增加和公平分配地方创造的收入，以及扩大前沿技术和创新的部署。

战略

12.55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支持会员国和其他伙伴通过制定纳入整个政府规划、政策和筹资框架、知识转让、能力建设和开发城乡区域规划和设计工具的国家城市政策和相关法律、财政和执行框架，加强城市化对生产力和包容性经济发展的贡献。这项工作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特别是目标 1 和 11 方面取得进展。

12.56 本次级方案还将向城市提供技术援助以及能力建设和咨询服务，帮助城市通过数据收集和建立市政数据库，分享关于收入优化和参与式办法的案例研究，并制定地方创收准则，从而制定参与式预算编制办法和优化地方税收系统。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将探索和实现利用私人资本来源实现城市可持续发展的更多机会。重点是利用前沿技术提高城市管理效率，实现税收系统和绩效监测数字化。这项工作将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关于体面工作和经济增长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8 方面取得进展。

12.57 此外，本次级方案将加强国家和地方政府有效采购、测试和实施传感器网络、机器对机器通信、人工智能、虚拟和增强现实、地理信息系统、遥感以及大数据处理和可视化等前沿技术和创新技术的能力，同时支持它们向数字化转型。这项工作将支持会员国在实现关于工业、创新和基础设施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9 方面取得进展。

12.58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支持会员国，为从 COVID-19 中恢复社会经济、采取气候行动以及保护环境和生物多样性提供一个区域框架；确保经济复苏措施支持可持续城市复苏，帮助推动消除贫困、经济增长、气候行动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展；更加重视恢复当地产生的收入(包括土地融资)，以此作为帮助缓解 COVID-19 的社会经济影响的一种方式。

12.59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均衡的区域开发和联系更紧密的人类住区，同时促进改善社会包容性、减贫和气候行动；

(b) 地方当局颁布有利于产生额外财政资源的体制和法律改革，包括通过公私伙伴关系以及基于土地的收入和融资工具；

(c) 加强城市解决不平等问题和弥合社会、空间和数字鸿沟的能力。

12.60 计划中对 COVID-19 相关问题的支持预计将改善城市 COVID-19 热点和当地对策的数据，并通过提供清洁水供应、洗手站、教育和通信材料以及防护设备，提高最弱势群体的生活水平。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2.6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作为城市可持续发展推动力的国家城市政策

12.62 随着世界继续快速城市化，利用城市化，减轻其负面外部效应，促进城市范式转变，需要采取协调一致的方法和明确的政策方向。国家城市政策已被确定为各国政府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工具之一，这些可持续发展横跨城市、城市周边和农村地区，并支持实现《新城市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统计委员会通过了国家城市政策，将其作为 2020 年可持续发展目标具体目标 11.a 的指标。

12.63 本次级方案还一直在开发规范性工具，以配合城市政策的制定，以更好地处理城乡联系、气候变化、可持续出行、移民、公共空间、绿色和智慧城市以及住房等问题。这些工具包括以下技术材料：将城乡联系纳入国家城市政策的主流；监测和评估国家城市政策：指南；国家城市政策：以公共空间带动城市发展；制定国家城市政策：走向绿色智慧城市的道路。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2.64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55 个国家制定了国家城市政策(见图 12.四)就证明了这一点。

图 12.四
业绩计量：制定国家城市政策的国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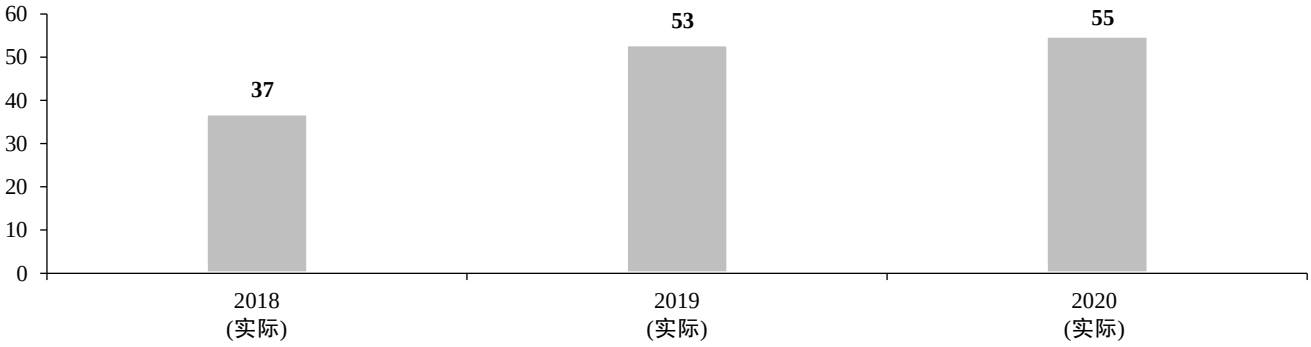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2.65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期间的影响，本次级方案取消了几项计划中的面对面活动，包括研讨会、培训班、讲习班和会议，在某些情况下还远程举行这些活动。如下文成果 1 所述，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2.66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其总体目标范围内，确定了新的和修改后的活动，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支持会员国，包括部署其数据和分析股(该股以前的重点是执行城市繁荣倡议)，以制定一种方法，快速调查城市的 COVID-19 脆弱性、影响和应对情况，并作为人居署 COVID-19 的应对措施在 1 500 多个城市实施该方法；另外，根据 COVID-19 的应对和恢复需要，调整国家城市政策示范项目。

2022 年计划成果

12.67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创新驱动城市转型与可持续发展：城市繁荣倡议 [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2.68 本次级方案利用城市繁荣倡议的能力，通过在数据、知识和政策行动之间建立联系，指导 550 个城市的决策。本次级方案还与 60 个联合国和发展伙伴合作，制定了全球联合国全系统城市监测框架，以跟踪有关城市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变化，并支持自愿的地方报告，供统计委员会和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机构间专家组通过。此外，本次级方案调整了这一倡议，以便对城市脆弱性和城市对 COVID-19 的应对进行快速空间分析，制定了一种将城市内部不平等分析纳入大流行病跟踪的方法。

12.69 上述工作协助了 550 个城市使用城市繁荣倡议，这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载的 700 个城市的计划目标，因为部署了人力资源应对新出现的 COVID-19 危机。不过，本次级方案跟踪了自愿地方审查的进展情况，并在 1 500 多个城市对 COVID-19 脆弱性和应对措施进行了空间分析。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2.70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了促进在实现该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并针对最近的事态发展，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不断发展，以便将城市监测框架的实施纳入可持续发展目标城市倡议的框架内，并支持自愿的地方审查。下述经过更新的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2.五)。

图 12.五

业绩计量：使用城市繁荣倡议和城市监测框架的城市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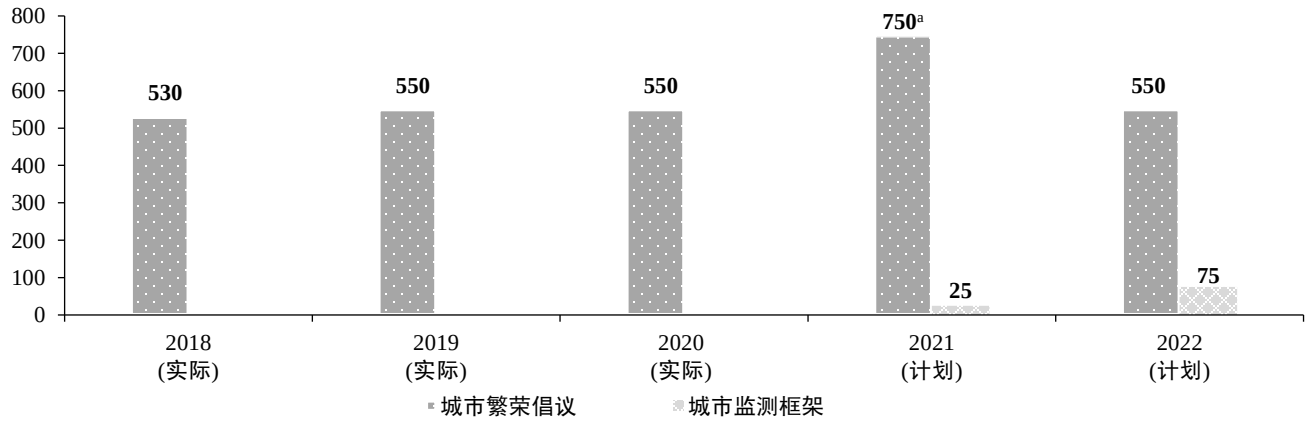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4]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5))所示。

成果 2：通过将循证政策与投资联系起来，加强城市加速实施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能力 [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2.71 本次级方案在 2020 年世界城市论坛期间推出了可持续发展目标城市全球旗舰方案。本次级方案还动员与致力于实现这些目标的国际地方政府机构、学术机构、私营实体和投资者开展合作。此外，本次级方案开发了各种方法和数字化工具，使城市能够大规模参与旗舰方案；数字工具包将数据和战略规划工具、当地能力诊断工具、电子学习工具和城市投资门户网站。这些工具将在连接数据、规划、可持续发展目标项目准备和相关融资方面为城市提供支持。

12.72 上述工作促进 425 个城市使用了可持续发展目标城市倡议城市指标和监测平台，实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中所载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2.73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的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开发数字化数据，开发能力诊断和培训工具，建立城市投资门户和咨询服务，作为大规模实施的系统化骨干的关键组成部分；促进与关键全球利益攸关方建立的伙伴关系；实施影响深远的沟通和宣传努力；并启用国家城市群。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2.六)。

图 12.六

业绩计量：使用可持续发展目标城市倡议的城市指标和监测平台的城市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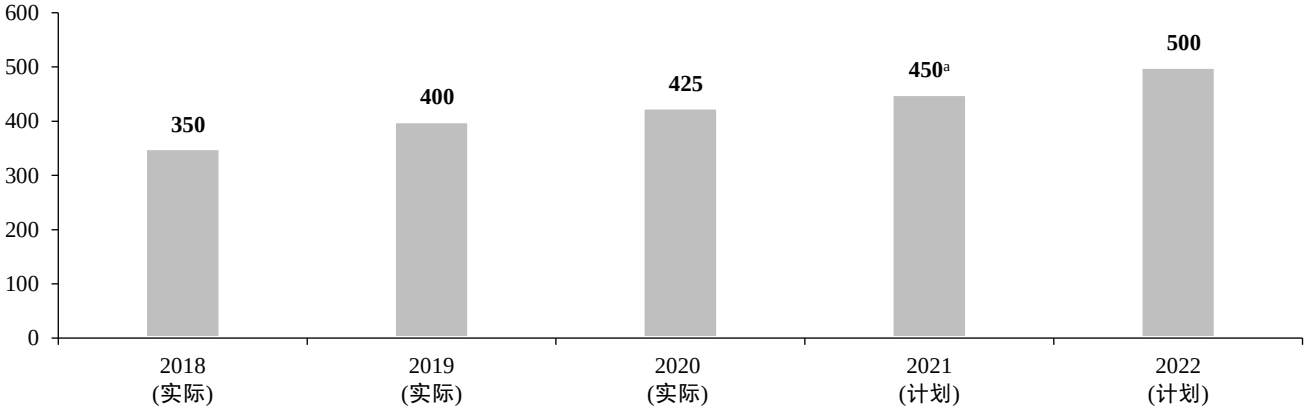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以人为本的城市创新、数字技术、智慧城市和城市采用的城市化进程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2.74 城市是开放式技术和社会创新的中心。智慧城市在城市发展中发挥着越来越大的作用(见《2020 年世界城市报告》)，这一点在 2019 年通过的人居署大会题

[5] 如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为《创新让城市和社区生活更美好：加快执行〈新城市议程〉以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部长级宣言中得到了承认。为了利用智能技术加快实现与城市相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提高所有人的生活质量，城市需要从供给驱动转向基于需求的智能技术和创新，加强获取数字技术的机会和数字包容，以不让任何人掉队。本次级方案支持从基加利开始制定以人为本的智慧城市战略，并对挑战驱动的创新潜力进行了研究，以使城市健康、繁荣和气候中和。本次级方案发起了气候智慧城市挑战，公开呼吁世界各地的城市政府和机构参加一项公开竞争，旨在刺激和扩大减少城市温室气体排放的创新手段，同时创造其他社会效益。本次级方案还在德国政府的支持下在汉堡设立了联合国城市创新技术加速器，以展示数字技术在解决城市挑战方面的力量。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推进以人为本的城市创新和数字转型，以实现有韧性、安全、包容和可持续的城市化进程。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2.75 本次级方案的教训是，它需要更好地支持地方和国家政府在利用创新、数字技术和智慧城市推动城市可持续发展方面发挥战略和积极主动的作用。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支持城市制定以人为本的智慧城市战略，使之与实施《新城市议程》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努力保持一致。这将包括建立适当的多层次治理框架，并确保技术和创新直接有助于改善城市环境和提高生活质量，包括边缘化社区的生活质量。此外，本次级方案将以气候智慧城市挑战为基础，支持以挑战为导向的创新，以产生创新解决方案，应对城市地区面临的新的和以往存在的挑战，包括在 COVID-19 复苏和预防大流行病方面。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2.76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20 个地方当局实施数字转型、智慧城市战略和解决数字鸿沟的创新就证明了这一点(见表 12.4)。

表 12.4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卢旺达实施智慧城市总体规划	会员国在人居署大会上注意到前沿技术和创新对可持续城市发展的潜力	10 个城市受益于以人为本的智慧城市旗舰计划	10 个地方政府采取以人为本的数字转型和智慧城市战略，解决数字鸿沟问题 10 个国家实施城市创新挑战	20 个地方当局实施数字转型和智慧城市战略，并从解决数字鸿沟的创新中受益

立法授权

12.77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71/327	联合国与全球经济治理	75/176	数字时代的隐私权

理事会决议

19/4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之间的合作	24/3	进行兼容并顾和可持续城市规划以及制定城市和区域规划国际准则

人居署大会决议

1/5	加强城乡联系，促进可持续城市化和人类住区

应交付产出

12.78 表 12.5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2.5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a]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37**	**28**	**50**	**29**
1. 关于空间连通性、城市政策和空间框架、城市规划和设计、城乡联系和综合区域发展、城市规划、扩展和设计的国家、城市、区域和区域间项目	10	10	15	14
2. 关于空间生产力、地方经济发展、城市和市政财政、城市基本服务筹资和基础设施的国家、城市、区域和区域间项目	11	9	15	7
3. 关于促进城市和区域可持续、包容和创新发展的最佳做法、卓越中心、大学伙伴关系、繁荣指数、前沿技术以及法律和治理框架的国家、城市、区域和区域间项目	16	9	20	8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74**	**50**	**66**	**39**
4. 关于空间连通性、城市规划和设计、大都市规划、城乡联系、行动规划、城市和区域规划以及国家城市政策的政策对话、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	41	41	44	25
5. 关于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创新、前沿技术、最佳做法、法律和治理框架以及繁荣指数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落实《新城市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培训活动和讲习班	21	3	21	6
6. 关于城市生产力、地方经济发展、城市和市政财政、公共财政管理和地方治理的培训活动和讲习班	12	6	1	8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	**1**	**2**	**2**
7. 国家城市报告	1	1	2	2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21**	**22**	**30**	**11**
8. 关于空间连通性、城市规划和设计、大都市规划、城乡联系、行动规划、城市和区域规划以及国家城市政策的技术材料	7	9	10	5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9. 关于空间生产力、地方经济发展、城市和市政财政、城市基本服务筹资和基础设施的技术材料	7	7	10	3
10. 关于可持续城市发展的前沿技术和创新、最佳做法、法律和治理框架以及繁荣指数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落实《新城市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技术材料	7	6	10	3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在以下方面向 20 个会员国提供咨询服务和技术援助：国家城市政策、区域开发、城乡联系、大都市发展、编制地方经济发展规划和战略以及改善地方财政收入；利用前沿技术、创新和开发解决方案；城市法律改革、合规和社区承包、城市繁荣(包括使用城市监测框架)和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国家城市政策数据库、城乡联系案例研究简编、全球城市数据库。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www.urbanpolicyplatform.org；关于国家城市政策、城乡联系、大都市发展、区域开发、城市监测和报告、基本服务、出行和公共空间的社交媒体报道、小册子、传单和简介内容；第四届国家城市政策国际会议、第二届城乡联系国际论坛；以私营部门为重点的参与框架惠及 2 000 名受众。

[a] 如 2022 年拟议方案预算(A/76/6 (Sect. 15))表 15.14 所示，考虑到执行局已为 2021 年核准 1 000 万美元的资源并为 2022 年设定 1 200 万美元的预算上限数字，拟由基金会非指定用途基金供资的 2022 年的计划应交付产出已向下调整。

次级方案 3
加强气候行动和改善城市环境

目标

12.79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通过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和改善空气质量、提高资源效率和保护生态资产以及社区和基础设施有效适应气候变化，从而加强气候行动和改善城市环境。

战略

12.80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为低排放城市发展提供技术支持，以应对新出现的气候风险、适应投资和提供基本服务，并将低排放发展和空气质量战略纳入城市出行、公共空间和城市发展战略。本次级方案将通过知识转让、能力建设、政策咨询和对等参与关于城市气候行动可持续办法的区域倡议，向选定的会员国提供援助。本次级方案计划扩大与会员国的接触，以城市在扩大国家自主贡献和国家适应计划中的作用，同时加强证据基础。这项工作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11 和 13 方面取得进展。

12.81 本次级方案将促进基于自然的气候解决办法，以促进城市和城市周边环境保护、恢复和绿色公共空间的行动。本次级方案还将通过促进固体废物综合管理和解决海洋塑料垃圾减少问题来加强资源效率。本次级方案还将促进制定建筑能源和资源效率标准，并将能源和资源效率原则纳入具体国家的建筑和规划守则。这项工作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6、7、8、11、12、13、14 和 15 方面取得进展。

12.82 本次级方案还将通过题为“崛起：为城市贫困人口建立有复原力的住区”的旗舰方案，在制定政策和立法、城市规划和设计、多层次治理以及融资工具方面提供援助，该旗舰方案的重点是动员投资，解决影响城市贫困人口和边缘化住区的气候复原力问题。本次级方案将进一步支持实施旨在改善城市基础设施和社区适应投资的有利环境的全球适应倡议，例如国家适应计划全球支助方案、有助于执行《巴黎气候协定》的国家自主贡献伙伴关系(各国在该伙伴关系中具体规定了至 2030 年期间的减排和适应目标)以及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这项工作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9、11 和 13 方面取得进展。

12.83 作为规范工作的一部分，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强调技术、进程和投资机会，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支持会员国，这将促进可持续的疫后恢复机会以及对社会经济发展、气候和健康复原力采取的综合办法。。本次级方案还将把这种指导纳入其技术咨询服务。

12.84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加强伙伴城市和会员国规划、投资和监测城市一级气候行动的能力；

(b) 伙伴城市采取多层面气候行动和城市环境规划，以保护、再生和恢复城市生物多样性，减少空气和水污染；

(c) 在国家和国家以下各级动员适应气候变化的投资。

12.85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增强伙伴城市和会员国制定能够吸引资金的 COVID-19 可持续复苏计划的能力；

(b) 更能适应气候变化和流行病的城市、人类住区和社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2.8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气候与 COVID-19 综合应对计划

12.87 城市和地方政府站在 COVID-19 应对的最前沿，而对许多地方政府来说，气候变化仍然是最紧迫的长期挑战。根据秘书长关于城市世界的 COVID-19 政策简报，城市已经开始制定综合气候变化和 COVID-19 应对计划。

12.88 本次级方案支持菲律宾五个城市更新其气候变化行动计划，使减缓气候变化措施与可持续恢复机会相一致，并使气候复原力行动与 COVID-19 对策相一致，以确保处境脆弱的社区成员得到支持。此外，本次级方案通过投资论坛传播早期成果，为各项举措吸引资金，并通过近 100 个地方政府官员参加的一系列网络研讨会传播早期成果。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2.89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菲律宾五个城市将 COVID-19 应对措施纳入计划和选定的气候项目就证明了这一点(见表 12.6)。

表 12.6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在五个城市制定全市气候变化行动计划	优先开发和准备融资的气候项目	COVID-19 应对措施纳入菲律宾 5 个城市的规划和选定气候项目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2.90 2020 年间，受 COVID-19 影响，多个大规模气候变化方案开始实施的时间最多延迟了 6 个月，由于封锁或其他行动限制，实施速度较慢；例如科摩罗、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马达加斯加、马拉维和莫桑比克等国的项目。在国际旅行限制非常严格的国家，项目实施几乎停止；例如，自 2020 年 3 月以来，项目顾问一直不被允许前往所罗门群岛，一些项目组成部分不能仅以当地能力实施。如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所述，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2.91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其支持可持续复苏和解决受气候变化和 COVID-19 影响的社会经济脆弱性的目标的总体范围内，确定了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支持会员国的新活动，其中包括通过利用气候变化分析促进城市和国家一级的社会经济应对计划，以及与市长和地方政府官员组织研讨会和讲习班。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经修改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2.92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加强适应气候变化和其他冲击：所罗门群岛 [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2.93 本次级方案继续支持所罗门群岛政府、霍尼亚拉市议会和五个非正式住区的社区制定和执行社区气候变化行动计划。本次级方案还支持国家和地方政府分析 COVID-19 对这五个社区的社会经济影响。此外，本次级方案还支持国家政府对 COVID-19 和气候变化的综合影响进行空间和体制分析。

[6]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15))所示。

12.94 上述工作没有帮助任何额外的非正式住区实施社区一级的复原力行动，因此，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 5 个住区的计划目标。由于 COVID-19 导致边境完全关闭，基础设施项目尚未开工，2020 年的计划目标无法完全实现。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2.95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了促进实现这一目标的进一步进展，一旦 COVID-19 情况允许，本次级方案将加快执行，同时将与通过虚拟支持培养起来的更多的国家专家更紧密地合作。2022 年，该次级方案将实施社区复原力倡议，例如与社区基础设施以及可持续和有复原力的生计有关的活动。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2.七)。

图 12.七

业绩计量：已实施社区一级复原力行动的非正规住区数目(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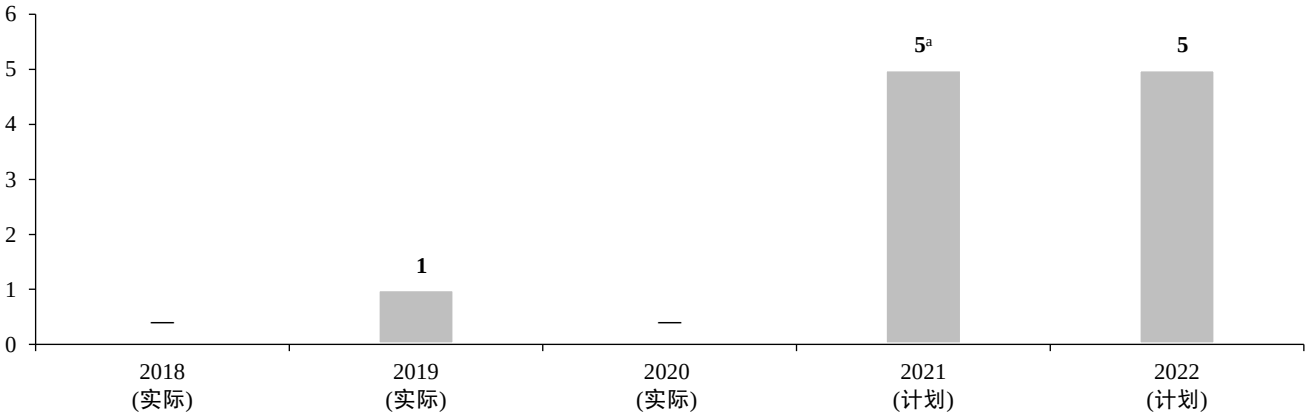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在世界 16 个城市和 8 个国家加快气候行动 [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2.96 本次级方案支持孟加拉国、巴西、哥伦比亚、印度尼西亚、印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卢旺达和南非的 16 个城市采取城市气候行动规划步骤，包括编制 15 份新的或更新的温室气体清单以及 13 份新的或更新的气候风险和脆弱性评估。本次级方案还支持能力建设和培训工作，包括卢旺达和南非城市之间以及印度尼西亚和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城市之间的对等交流。此外，本次级方案通过发布题为“通过城市气候行动加强国家自主贡献”的指南以及为改善多级治理提供的国家一级咨询服务，支持垂直一体化和加强这些地方努力的多级治理。

[7] 如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15))所示。

12.97 上述工作为 8 个城市制定了低排放发展战略法律框架做出了贡献，这些战略部分处于草案形式，地方政府尚未通过，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 10 个城市颁布此类框架的目标。这些框架的性质是全面的，涵盖了建筑、能源系统、交通和土地利用方面的部门低排放发展战略。COVID-19 的封锁扰乱了起草气候战略和行动计划的参与性进程。捐助者商定的项目延期反映了这一现实，并允许法律框架草案在 2021 年 9 月前完成。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2.98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的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支持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执行各项政策和计划，重点是可持续和有复原力的复苏。本次级方案还计划在墨西哥确定一组新的城市，将向这些城市提供政策支持。另外，将探索提供市级气候行动支持的其他机会。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2.八)。

图 12.八

业绩计量：在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支持下颁布低排放发展战略法律框架的城市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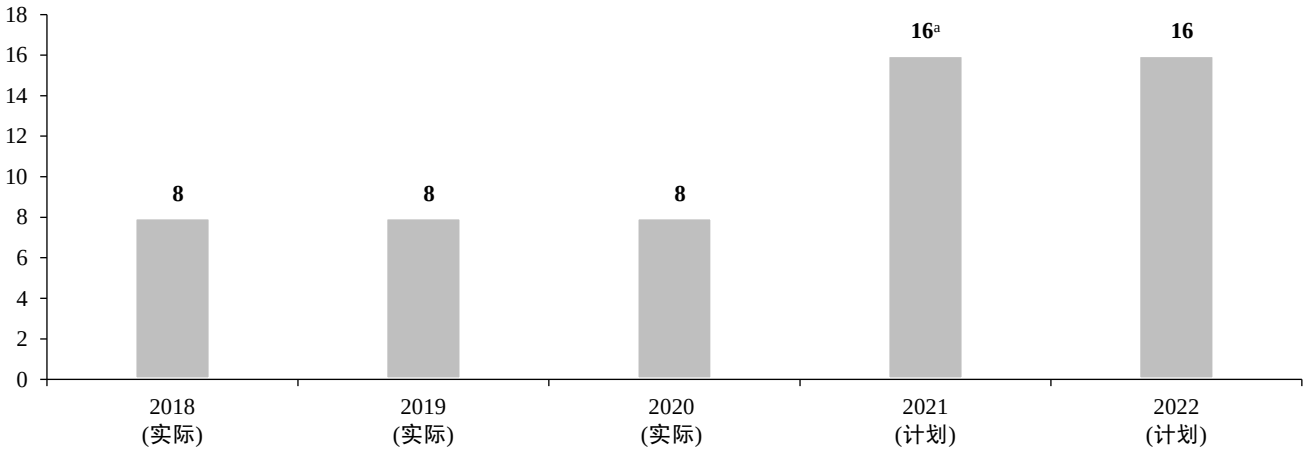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南部非洲参与性城市复原力行动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2.99 在撒哈拉以南非洲，气候变化造成多种日益极端的天气灾害，加上城市化异常迅猛，基础设施不足，大流行病等突发卫生事件引发风险，由此造成的严峻形势迫切要求作出应对。城市地区面临的危害和脆弱性不分国界，是多个国家的城市共同面临的问题。本次级方案开展了能力建设活动，在南部、东部和西部非洲推动开展合作，推进可持续、有复原力的城市化进程。7 个国家(科摩罗、埃塞俄比亚、马拉维、莫桑比克、南非、赞比亚和津巴布韦)的 10 个城市利用城市复原力行动规划工具方法，开展了参与性城市复原力规划。在规范工作方面，本次级方案对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南共体)16 个成员国进行了城市脆弱性和复原力区域评估。本次级方案致力于通过各级政府为该区域受影响的城市住区提供支持，

促进更好的社区主导的参与性气候相关复原力规划、协调、应灾、备灾和适应。本次级方案促进了南共体各国的国家和地方当局以及学术机构之间的区域和次区域知识交流。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2.100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需要更好地支持多国协调，以加强区域、国家和城市各级之间的联系。此外，南部非洲规模较小的二线城市是该区域城市复原力建设的关键，因为这些城市增长迅猛但资源有限。本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采取双管齐下的办法：改进区域协调，切实发挥政策法规的涓滴效应，同时提倡自下而上的办法，即通过交换意见和交流最佳做法，包括在设计和实施有复原力的基础设施方面交换意见和交流最佳做法，让二线城市的复原力和气候适应参与性规划为国家和区域一级的规划提供参考。2022 年，本次级方案将加大对会员国的支持，协助在两个新城市实施气候和大流行病复原力计划，并将进一步支持南共体 16 个国家的区域能力建设努力，协助建设地方一级在减少灾害风险和适应气候变化方面的政策能力。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2.101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在撒哈拉以南非洲制定 18 个不同的复原力行动框架(见图 12.九)。

图 12.九

业绩计量：在撒哈拉以南非洲制定的不同复原力行动框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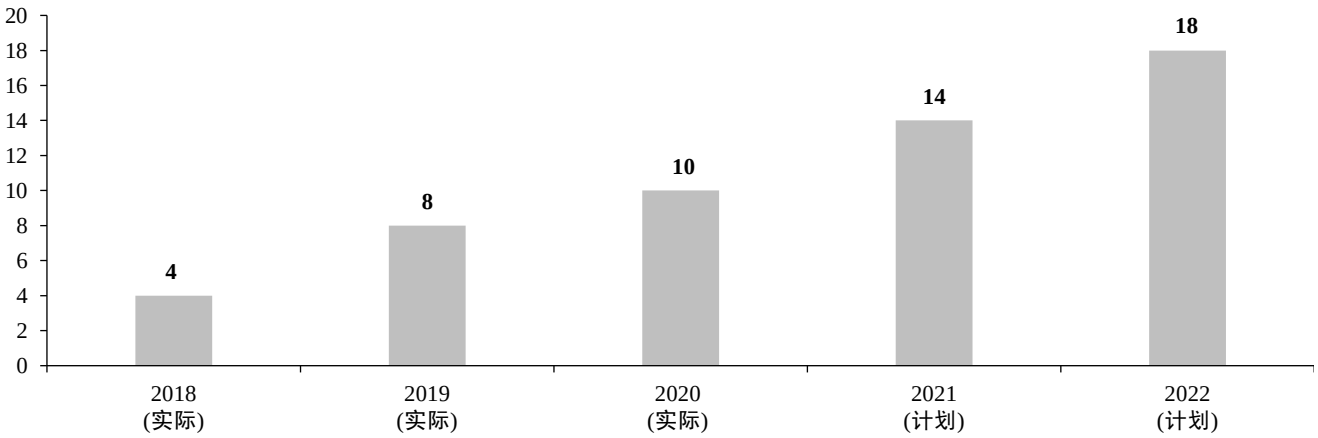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2.102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3/217	自然灾害和脆弱性	69/225	推广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
67/263	可靠和稳定能源转运及其在确保可持续发展和国际合作方面的作用	73/228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和《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

	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75/218	《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的执行情况
74/219	为人类今世后代保护全球气候		
75/216	减少灾害风险	75/219	《生物多样性公约》的执行情况及其对可持续发展的贡献

理事会决议

19/4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之间的合作	22/3	城市与气候变化

应交付产出

12.103 表 12.7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2.7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a]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8**	**24**	**32**	**15**
1. 关于改善城市空气质量、城市环境、减缓气候变化以及增加获得低碳和低排放基本服务、更可持续的基础设施和建筑的机会的示范项目	4	4	4	2
2. 改进政策、法律文书、计划和战略，以改善城市空气质量、城市环境、减缓气候变化和低碳和低排放基本服务以及绿色基础设施和建筑	2	2	3	1
3. 关于复原力建设、社区和基础设施适应气候变化以及减少灾害风险的示范项目	10	10	11	6
4. 参考参与性进程、当地脆弱性评估和创新数据收集(即遥感)和处理的结果，改进政策、法律文书、计划和战略，使社区和基础设施有效适应气候变化	5	5	6	3
5. 关于城市环境管理和恢复、生物多样性保护、循环经济和生态系统服务的示范项目	4	2	4	1
6. 改善城市资源管理和效率，包括循环经济、高效利用城市土地、提供服务、水和废物可持续管理以及推广更清洁能源和提高能源效率的国家、区域和地方政策、计划和战略	3	1	4	2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93**	**57**	**100**	**38**
7. 举办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帮助提高合作伙伴和弱势群体(例如生活在非正规住区的群体)的认识和能力，以便在减缓气候变化、空气质量和低碳和低排放基本服务方面开展规划、管理和采取行动	30	16	35	10
8. 举办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帮助加强人居署合作伙伴就社区和基础设施有效适应气候变化进行规划、管理和采取行动的能力	55	33	55	25
9. 举办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加深对可持续城市模式及其应用、可持续基础设施和蓝绿城市规划的认识	4	4	5	—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a]
10. 关于城市地区环境和气候层面(空气质量、水、环境卫生、废物管理)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监测的培训	4	4	5	3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2**	**2**	**3**	**3**
11. 关于减缓气候变化和空气质量的出版物	1	1	1	1
12. 关于贫民窟社区和其他边缘化城市社区以及基础设施有效适应气候变化的出版物	1	1	1	1
13. 关于改善低碳和低排放城市服务和资源效率的出版物(例如，侧重技术创新)	—	—	1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9**	**9**	**12**	**5**
14. 关于提高资源效率和保护生态资产的技术材料系列或合辑，包括部门材料	2	2	2	1
15. 关于减缓气候变化和空气质量的技术材料系列	2	2	3	1
16. 关于人类住区的气候行动、基本服务或环境的非经常性案例研究系列或合辑	2	2	3	1
17. 关于气候行动、城市环境、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蓝绿网络、生态资产和生态系统服务的国家、区域和地方准则、计划、协调机制和战略的非经常性汇编系列	1	1	2	1
18. 关于改善低碳和低排放城市服务、资源效率以及(电动)出行解决方案和基础设施(包括监测)的技术材料系列	2	2	2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在以下方面向 16 个会员国提供咨询服务：减少城市温室气体排放以实现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改善空气质量和低碳和低排放城市服务，提高资源效率和保护生态资产。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城市气候或环境相关主题的数据库，以及关于以下方面的实质性数字材料(即模拟)：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和改善空气质量，提高资源效率和保护生态资产，社区和基础设施有效适应气候变化。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涉及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和改善空气质量；提高资源效率和保护生态资产；社区和基础设施有效适应气候变化，受众目标 600 万人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以下方面的文章：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和改善空气质量，提高资源效率和保护生态资产，以及社区和基础设施有效适应气候变化。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关于以下方面的网站和社交媒体及多媒体内容：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和改善空气质量，提高资源效率和保护生态资产，以及社区和基础设施有效适应气候变化。

[a] 如 2022 年拟议方案预算(A/76/6 (Sect. 15))表 15.14 所示，考虑到执行局已为 2021 年核准 1 000 万美元的资源并为 2022 年设定 1 200 万美元的预算上限数字，拟由基金会非指定用途基金供资的 2022 年的计划应交付产出已向下调整。

次级方案 4
有效预防和应对城市危机

目标

12.104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预防和应对城市危机的能力。实现方式包括促进社会融合和包容性社区，改善生活水平和接纳移民、难民、境内流离失所者和回返者，增强城市环境和基础设施的复原力。

战略

12.105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支持会员国实施战略和行动，通过全面、参与性和包容性的国内业务方案，加强社会融合和公共空间安全，以应对影响包括弱势群体在内的所有社区成员的危机；实行因地制宜的土地管理，使受危机影响地区人人享有保有权保障。本次级方案还计划支持会员国根据“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的原则和“重建得更好”的目标，实施包容、循证、可持续的恢复办法，如人居署的“人民复原进程”，这是一个社区规划和管理进程，可促进社会融合、包容和可持续发展转型。重点将放在那些与联合国系统在促进稳定和保持和平、加强社会凝聚力、建设有复原力的城市和社区方面的广泛努力相结合时能够产生催化作用的要素，这将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具体目标 11.b 方面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侧重于支持地方行为体，使其在城市危机状况中发挥关键作用，增强社区间社会凝聚力，减少歧视和仇外心理，同时充分尊重人权。此外，本次级方案将补充次级方案 2 下为增加地方收入所作的努力，改善保有权保障，确保增加的地方收入由地方管理，其管理方式有利于促进社会融合和包容性社区。这项工作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9、11 和 16 方面取得进展。

12.106 本次级方案还计划把改善生活水平和接纳移民、难民、境内流离失所者和回返者列入优先事项。本次级方案将提供应对城市危机的专门知识，支持兼顾收容社区和流离失所者需求的城市综合发展战略，力求克服长期和紧迫的脆弱性问题。本次级方案还将针对需优先处理的危机提供有关将营地纳入未来城市扩建规划的专门知识，并推行适当的城市规划标准和适合将营地最终转化为居民区的土地保有权安排。本次级方案将使人居署集中精力克服引发冲突的与土地有关的挑战，包括在人道主义和发展背景下提供住房、土地和财产权方面的支持，推进因地制宜的土地管理，使受危机影响地区人人享有保有权保障。为此，将按照秘书长关于土地和冲突的指导说明的要求，进一步调动联合国的各项努力。本次级方案还将与联合国各机构和其他主要行为体开展协调和密切合作，在旗舰方案“包容性城市：增强城市移民的积极影响”的框架内，调整人居署有关城市流离失所问题的规范性指导和业务支助，并推进人道主义、发展与和平三大支柱间的协同增效作用。这项工作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5、8、10 和 11 方面取得进展。

12.107 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根据《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制定循证的地方减少灾害风险和加强复原力战略，并落实减少灾害风险和加强复原力战略。本次级方案将进一步发展和完善城市概况分析和专门针对城市的恢复框架、工具和方法，支持地方实施并动员城市利益攸关方网络，补充世界银行、欧洲联盟和开发署在国家一级牵头的工作。这项工作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9、11、13 和 16 方面取得进展。

12.108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以下方式支助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与城市和城市中的非正规住区合作开展规范活动和业务活动，提高它们对包括突

发卫生事件在内的各种威胁的应对能力；努力将城市恢复纳入国家 COVID-19 恢复战略。

12.109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受危机影响社区中更大比例的人口参与有关重建项目的地方决策，改善社会包容，加强土地保有权，改善脆弱处境下获得适当住房和基本服务的机会；

(b) 越来越多的城市为难民、移民、境内流离失所者、回返者和收容社区提供安居权、可持续的基本服务和社会服务、适当住房、安全和保障；

(c) 减少多层面的风险，加强对城市弱势群体的保护。

12.110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加强城市一级关于有复原力的基础设施的分析和决策制度，特别是在危机环境中。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2.11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加强城市的 COVID-19 应对能力

12.112 COVID-19 已经构成全球性的生存威胁，事实证明，这种威胁在人口稠密的城市地区最为复杂。人口密度本身不是问题，也不是造成这种威胁的原因；相反，过去和当前的一系列社会经济匮乏以及无法获得适当的基本城市服务才是造成威胁的原因。本次级方案的应对举措与联合国系统的三大公共卫生对策支柱保持一致，并起到助推作用。本次级方案与世卫组织协调，根据从西非埃博拉危机中汲取的经验，分享其在数据分析、城市分析和城市住区卫生指导方面的专门知识。在全球人道主义应对方面，本次级方案积极参与机构间常设委员会机制，着力提高城市 COVID-19 威胁和优先应对举措的能见度。本次级方案还参与了协调一致的跨机构《冠状病毒病全球人道主义应对计划》，并在国家一级做出贡献，在城市地区引导有关这场大流行病的影响的全球宣传言论。本次级方案还通过共同牵头支柱 5(社会凝聚力和社区复原力)，为联合国 COVID-19 快速社会经济反应框架做出积极贡献。此外，人居署还与开发署、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环境署、儿基会、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劳工组织、世卫组织、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和各区域委员会协作，牵头编写了秘书长关于城市世界中的 COVID-19 的政策简报。

12.113 本次级方案还开发了一个政策和方案编制框架，用于确定 COVID-19 应对的专题范围。总部和区域办事处利用该框架确保各项城市应对方案和项目在战略上保持一致，形成互补。本次级方案为 37 个国家和 250 多个城市的总体应对提供了从快速应对到长期恢复的各种支持，惠及 680 万人。本次级方案在贫民窟和非正规住区开展的工作十分重要，是应对 COVID-19 的重要组成部分。此外，本次级方案编制了一项应对计划，通过 100 多个项目向 64 个国家提供支持，并筹集或重新安排了 2 500 万美元，主要用于非正规住区。例如，在“索马里兰”，本次级方案通过向哈尔格萨郊区两个安置点的境内流离失所者提供清洁水，为弱势社区获取水

提供了便利，从而预防 COVID-19 的传播。在缅甸的国家城市政策方案方面，本次级方案对仰光的一个非正规住区项目制定了抗击 COVID-19 的应急项目。在菲律宾，本次级方案在马拉维市周边开设了两个小型市场和若干流动商店，旨在改善食物获取机会，鼓励社区经营小本生意，并向社区宣传恢复战略。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2.114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 37 个国家的 262 个受益城市制定和调整了在城市环境和非正规住区应对 COVID-19 的项目和方案。71 个项目涉及 250 多个合作伙伴，惠及 680 万名受益个人(见表 12.8)。

表 12.8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在 37 个国家的 262 个受益城市开展 71 个以减轻 COVID-19 影响为重点的项目，惠及 680 万受益个人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2.115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造成的影响，本次级方案改变了针对地方社区的能力建设和培训活动做法，并且改变了与国家和地方当局的互动协作办法，由面对面会议改为虚拟或混合会议。全球旅行限制实际上造成所有原定的能力发展访问团、实地考察和实况调查无法成行，并且造成无法向工作地点部署工作人员。

12.116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开展了新的活动，即在编制全球人道主义应对计划、联合国 COVID-19 快速社会经济反应框架、秘书长关于城市世界中的 COVID-19 的政策简报期间贡献城市专门知识，支助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此外，人居署制定了 COVID-19 政策和方案框架，确定了全球、区域和国家一级的行动计划，重点放在支持地方政府、开展城市概况分析和数据映射、改善非正规住区的水和环境卫生、提高对 COVID-19 威胁的认识。人居署利用 130 万美元的内部紧急基金资助各类项目，惠及巴西、加纳、伊拉克、肯尼亚、黎巴嫩、墨西哥、莫桑比克、缅甸、菲律宾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等 13 个国家 145 个城市的 500 万人。在伊拉克摩苏尔，人居署与世卫组织协作，制定了管理建筑工地 COVID-19 风险的准则，以推进重建项目的复工政策。该准则已分发给承包商和合作伙伴。由于恢复了在摩苏尔的活动，人居署得以向处境不利社区提供住房和生计机会。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新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2.117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伊拉克摩苏尔弱势家庭的复原和住房修复 [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2.118 本次级方案通过在三个已解放的省份，特别是在摩苏尔市加大住房修复工作，应对伊拉克的城市危机。住房措施推动了大约 2 500 名因受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冲突影响而流离失所的摩苏尔居民可持续回返。本次级方案还着手对摩苏尔西部最大的公共空间耶尔穆克公园进行参与式改造和修复，这项工作是正在实施的以地区为基础的城市恢复方案的组成部分。此外，本次级方案致力于推广“重建得更好”的做法，提倡采用更环保的技术，包括可再生能源、被动式设计、碎片回收以及使用在伊拉克采购和生产的材料。

12.119 上述工作促进修复了 Shifa’、Sikak、Matahin 和 Maghrib 等目标居民区 356 幢在战争中受损的房屋，同时促进了 Shifa’的供水、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基础设施的改善以及耶尔穆克公园体育设施和绿地的建成，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计划目标。新落成的多功能运动场为加强社会关系和网络、克服不信任、跨越政治分歧及族裔和宗教差异提供了有力工具，特别是对那些在不容忍和冲突环境中长大、权利遭到剥夺的年轻人而言。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2.120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与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合作，牵头起草摩苏尔老城参与性恢复计划。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2.9)。

表 12.9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摩苏尔重建没有国家自主的协调机制，也缺乏大规模的人道主义响应，以指导 600 所修复后房屋的	建立国家自主的摩苏尔重建协调机制，以指导恢复和重建工作；修复受损房屋和建造新房屋同时进行	356 个家庭返回了位于 Shifa’、Sikak、Matahin 和 Maghrib 居民区、曾在战争中受损现已修复的房屋	改善回返者和弱势社区成员获得适当住房和基本服务的机会；通过保护住房、土地和财产权并促进以调解方式解决社区成员之间	在与教科文组织合作启动摩苏尔老城参与性恢复计划后，老城修复工作取得进展

[8]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5))所示。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受益回返者的恢复和重建工作		在耶尔穆克公园为当地社区提供体育设施和绿地	的争端等措施，应对长期发展和建设和平的挑战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包容性城市：增强城市移民的积极影响 [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2.121 移民和流离失所者(包括境内流离失所者)越来越多地居住在或迁往城市地区。由于人为或自然灾害，新的居民迅速涌入城市，给城市系统带来压力，影响了服务的提供以及适当住房、基础设施和生计机会的获得。本次级方案在多个区域开展工作，支持面临重大移民或流离失所相关挑战的会员国。为此，2020 年开展了下列工作：在拉丁美洲、阿拉伯国家/中东和北非区域、非洲和亚洲编制城市空间概况；举办讲习班，建设地方利用参与性规划增强社会凝聚力的能力；起草建议和指导文件；提供技术咨询服务，推动在接纳移民进城问题上采取以地区为基础、跨部门、多利益攸关方的多级治理办法。本次级方案促进加强人道主义、发展、和平三大支柱的协同增效作用，因为本次级方案的目标是通过采取以地区为基础的全政府、全社会办法，改善城市难民、移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的生活，同时为收容社区提供支持。此外，本次级方案在城市危机背景下的工作范围既包括供循证决策的空间数据和参与性数据的收集(城市概况分析)，又包括政策建议、能力建设和试点项目执行工作。各国团队借鉴了伊拉克、黎巴嫩和索马里等国的经验，制定了总体规划和复兴项目，包括城市扩建计划和对服务不足的城市贫民和其他弱势群体居民区的改造计划。

12.122 上述工作有助于支持 96 个城市通过参与性数据收集和与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的协商，实施参与性规划方法，并有助于增强移民社区、流离失所者社区和收容社区之间的社会凝聚力，达到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计划目标。旨在提高城市和社区所有人生活水平的干预措施，例如增加获得基本社会和城市服务、土地保有权保障和住房的机会，依托的是参与性进程和可核实的城市数据。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2.123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努力支持各级政府在接纳移民和流离失所者进城的过程中推进人权。本次级方案将开展工作，把活动重点放在发展综合性、包容性的项目上(包括开展研究，收集和分析空间数据，审查政策环境并提出建议，提供培训、指导和咨询服务，开展全球层面宣传)，支持改善弱势群体的生活条件。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2.十)。

[9] 如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图 12.十

业绩计量：采用参与性规划方法的城市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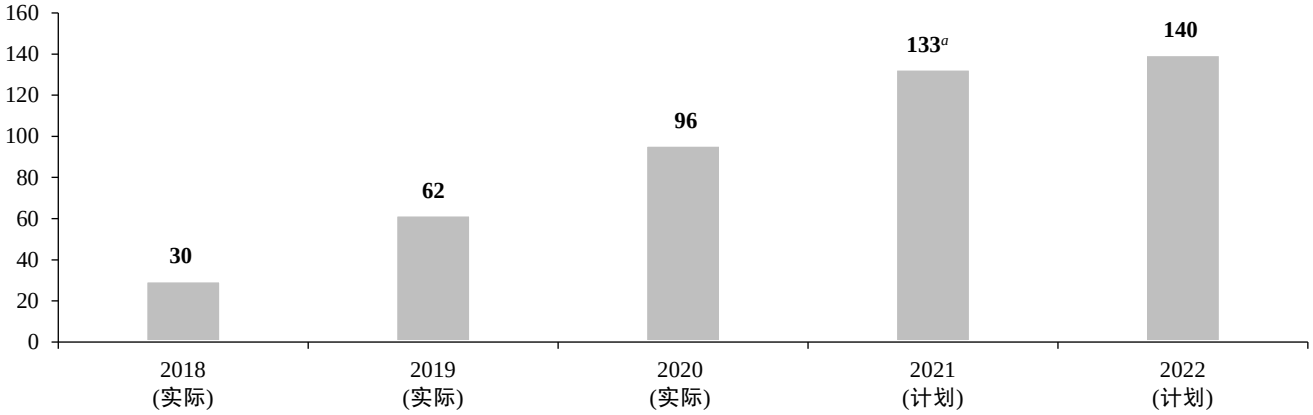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增强城市复原力的新办法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2.124 世界 50%以上的人口居住在城市地区，预计到 2050 年这一比例将增加到 70%，城市面临的挑战与日俱增。这些挑战既包括内部压力，例如服务提供者向城市居民提供水等基本服务的能力有限，也包括外部冲击，例如可能破坏城市运行的自然灾害。本次级方案的城市复原力全球方案在考虑到城市系统复杂性的同时，采取多危害、多利益攸关方、多部门的办法建设有复原力的城市。城市的 COVID-19 大流行应对工作是利用该办法取得成功的一个实例。在这方面，本次级方案向市长提供支持，协助他们在基于城市的数据收集、分析和诊断的基础上作出循证决策，并协助市政府人员利用城市复原力全球方案的办法、工具和指标制定技术上可行的建议。已经针对一系列截然不同的城市环境调整了城市复原力全球方案方法，确保这一方法能够适应资源和能力可能相差甚远的各类背景和文化现实。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2.125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任何一座城市，无论其面临的挑战的背景和多样性如何，所需的主要城市系统、要素和基本基础设施是相似的。因此，至关重要的是，需要建立诸如城市复原力全球方案这样的灵活概念框架，厘清各项挑战、冲击和压力，并让整个城市的相关行为体参与其中。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支持城市实现城市系统数据自动化，同时结合这些数据的背景，考虑到不同的利益攸关方以及具体的挑战或冲击。本次级方案还将回应城市日益增加的关于建设抵御潜在冲击能力的请求。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2.126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采纳城市复原力全球方案方法并进行相应投资的城市数目增加。在方案期间，这方面将增加 2 个城市，本次级方案将同步开发工具，用于提升国家和地方当局的扩容能力，支持制定政策和准则(见图 12.十一)。

图 12.十一

业绩计量：实施城市复原力全球方案的城市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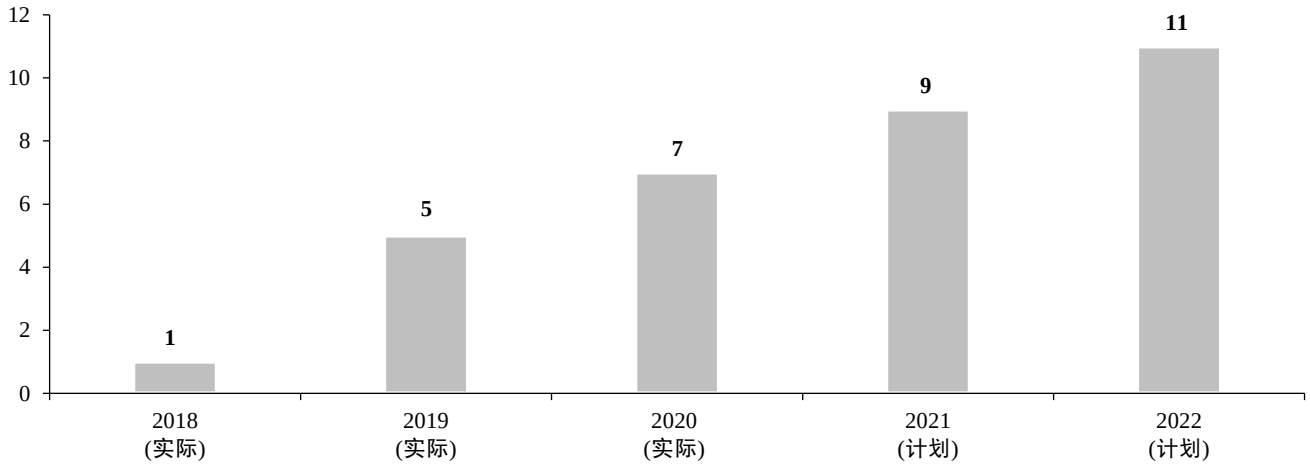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2.127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4/292	享有饮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	73/150	向非洲境内难民、回返者和流离失所者提供援助
67/291	人人享有环境卫生		
69/280	加强紧急救济、恢复和重建应对尼泊尔地震造成的灾难性影响	73/230	采取有效的全球办法应对厄尔尼诺现象的影响
		74/115	在自然灾害领域开展人道主义援助国际合作：从救济到发展
69/283	《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		
73/139; 74/118	加强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	74/160	保护和援助境内流离失所者

理事会决议

20/17	发生冲突及自然和人为灾害后的评估与重建工作	23/18	减少、防备、预防和减缓自然灾害风险以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
		26/2	加强人居署在城市危机应对中的作用

应交付产出

12.128 下表 12.10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2.10

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a]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8**	**23**	**31**	**19**
1. 关于加强社会融合和社区凝聚力的项目	10	8	10	8
2. 关于改善生活水平和接纳移民、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的项目	10	8	11	5
3. 关于增强城市环境和基础设施复原力的项目	8	7	10	6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42**	**27**	**45**	**31**
4. 关于加强社会融合和社区凝聚力的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	16	10	18	12
5. 关于改善生活水平和接纳移民、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的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	13	9	13	8
6. 关于增强城市环境和基础设施复原力的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	13	8	14	11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2**	**1**	**2**	**2**
7. 关于改善生活水平和接纳移民、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的出版物	1	1	1	1
8. 关于增强城市环境和基础设施复原力的出版物	1	—	1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9**	**6**	**9**	**6**
9. 关于加强社会融合和社区凝聚力的技术材料	3	2	3	2
10. 关于改善生活水平和接纳移民、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的技术材料	3	2	3	2
11. 关于增强城市环境和基础设施复原力的技术材料	3	2	3	2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向 15 个会员国提供关于缓解和应对城市危机以及增强城市抵御多种危害威胁(包括与移民和流离失所有关的危机)的复原力的咨询服务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城市危机背景下城市包容、社会凝聚力、复原力建设、获得适当住房、土地保有权保障、人人获得基本城市服务和经济机会的小册子和传单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为社交媒体账户(Twitter、Facebook、Instagram、Trello、LinkedIn、YouTube 或类似账户)、博客和网站提供内容并进行维护，将推进本次级方案在城市危机背景下关于移民、难民、境内流离失所者和回返者融入社会和经济方面的信息传递和沟通；信息和多媒体内容将通过六个伙伴共享，包括城市联盟、地中海一体化中心、全球难民契约以及《安全、有序和正常移民全球契约》全球执行网络，以及移民与发展全球知识伙伴关系。				

[a] 如 2022 年拟议方案预算(A/76/6 (Sect. 15))表 15.14 所示，考虑到执行局已为 2021 年核准 1 000 万美元的资源并为 2022 年设定 1 200 万美元的预算上限数字，拟由基金会非指定用途基金供资的 2022 年的计划应交付产出已向下调整。

方案 13

国际药物管制、预防犯罪和恐怖主义及刑事司法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13.1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负责支持会员国构建一个不受毒品、犯罪和恐怖主义危害的更安全世界，为所有人争取安全和正义。这项任务来自相关联合国公约和大会第 45/179、46/152 和 46/185 C 号等决议确定的优先事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重点专题领域涵盖广泛，从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到加强行动，预防吸毒和治疗及护理吸毒导致的各种病症；从推动替代发展到预防和打击腐败；从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改革到预防恐怖主义。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以其监护和倡导的一系列国际文书为基础开展工作。这些文书包括三项国际药物管制公约、《联合国反腐败公约》、《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议定书、十九项打击恐怖主义的国际公约和议定书以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2021 年，包括非法贩运毒品在内的跨国有组织犯罪和恐怖主义仍对世界各地的安全、发展和善治构成重大威胁。腐败、网络犯罪、使用人工智能等新技术从事犯罪活动以及环境犯罪，特别是无管制和非法地掠夺不可再生资源以及贩运濒危动植物种等犯罪，都与国家脆弱性有关，都破坏法治。非法种植、制造、消费和贩运毒品仍然危及数百万人的健康、尊严和希望。此种行为会造成生命损失，社会凝聚力丧失和资本枯竭。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提供支持的宗旨是应对这些挑战，促进多边合作，建设政府能力，使其能够制定和执行连贯一致的可持续发展政策，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虽然主要由预算外资源供资，但将继续通过执行技术合作经常方案和发展账户项目提供这种支持。

2022 年战略和外部因素

13.2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是一个联合国实体，任务涵盖联合国三大支柱——即和平与安全、发展和人权，负责协助会员国全面打击犯罪，包括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应对世界毒品问题，反腐败，防止国际恐怖主义。

13.3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通过三个广泛相互关联和相互支持的工作流执行任务：

(a) 规范工作，包括进行政策宣传和提供立法协助，促进批准和执行相关国际条约，并且向条约机构、理事机构和其他由会员国驱动的机构提供文秘和实质服务，在毒品、犯罪和反恐等相关任务领域帮助确定各个重点领域、挑战、应对措施和承诺；

(b) 研究和政策支持工作，通过增加对毒品和犯罪问题的认知和了解扩大证据库，并使其与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决策进程接轨；

(c) 技术合作，通过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广泛外地网络和总部，提高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打击非法毒品、犯罪和恐怖主义的能力。

13.4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2019 年通过的《关于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加大行动力度以加快履行我们对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共同承诺的部长级宣言》和 2016 年举行的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成果文件都强调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任务领域的重要性。此外，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和麻醉药品委员会也为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及药物管制等领域共享专门知识和经验提供了平台。由此产生的任务授权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其方案纳入更广泛的联合国全系统倡议提供了另一个理由，进而也有助于提高国家自主性和可持续性。

13.5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发挥公平知识经纪人作用，确定创新有效方法，防止犯罪阻碍享受可持续福祉。研究和分析确实将发挥重要作用，促进更好地发现、理解和制定应对毒品和犯罪挑战的对策。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在开展研究分析时，促进共同国家分析，帮助在国家一级形成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并在权能得到增强的驻地协调员领导下完成任务。内部产生的分析结果还将为制定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方案提供证据基础，这些方案源自理事机构规定的任务以及《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和《联合国打击有组织犯罪国际公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

13.6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改进重点，特别注重吸毒、贩毒、跨国有组织犯罪、非法资金流动、腐败和恐怖主义之间的节点联系，并在增进人民福祉的更广泛框架内审议这些问题。在关键专题领域提供外勤支助和加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能力有助于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任务规定与《2030 年议程》之间建立相互联系。此外，改善跨领域的基本作用将有助于确保将坚实的变革理论和有成效的成果管理纳入规划、监测和报告中。

13.7 2022 年，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反映会员国正面临的与冠状病毒疾病(COVID-19)大流行有关的已知和预期挑战。这些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包括提供知识、业务指导和工具，支持会员国减轻有可能减缓 COVID-19 恢复力度的毒品、犯罪和腐败挑战；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政府间机构框架内组织关于 COVID-19 对毒品和犯罪相关事项影响的会议；加强刑事司法系统防备和应对危机并从危机中恢复的能力。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还将酌情与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发展协调办公室、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和各自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密切协调，支持实施 COVID-19 社会经济应对计划、《冠状病毒病全球人道主义应对计划》以及《冠状病毒病战略防范和应对计划》。次级方案 5、6、8 和 9 提供了此类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的具体实例。如次级方案 6 和次级方案 9 构成部分 2 所述，预计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向会员国提供的支持将促进取得 2022 年的计划成果。

13.8 在与其他实体在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合作方面，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正在与会员国和联合国姐妹机构以及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合作，帮助会员国更好地了解它们所面临挑战的性质，并设计协调一致的方案和政策，以便在执

行《2030 年议程》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取得进展。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继续在与目标 16 有关的问题上积极支持会员国。此外，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一直在与非洲联盟、东南亚国家联盟、加勒比共同体、独立国家联合体、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经济合作组织、欧洲委员会、阿拉伯国家联盟、美洲国家组织、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上海合作组织和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等一系列国际组织实施方案，以加强共同做法。

13.9 在机构间协调和联络方面，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设立了各种联合项目和协调小组，联合国系统其他实体和独立国际组织也参与其中。这些项目和小组包括性别平等和妇女赋权(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毒品预防、治疗和康复(世卫组织)；执法(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刑警组织))；边境管理(世界海关组织)；反腐败(开发署)；打击人口贩运和偷运移民活动(国际移民组织、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和打击人口贩运机构间协调小组)；预防恐怖主义(秘书处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和与联合国全球反恐协调契约有关的实体)；儿童诉诸法律(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城市安全治理(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确保按照任务授权，以协调一致的方式收集统计数据(秘书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统计司)。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仍然是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艾滋病署)的一个积极共同赞助者，并且是在毒品使用者和监狱环境中开展的艾滋病毒预防、治疗和护理领域实务工作的领导者。除进行合作外，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及其合作伙伴还通过宣传、出版物和数字通信，向外部受众展示联合国系统为推动会员国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而提供的支持。

13.10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2 年总体计划以下列规划假设为基础：

(a) 仍将有预算外资源，包括通过供资契约核心资源增加对基本作用的供资，使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能够支持会员国打击性质和范围不断演变的跨国有组织犯罪网络，斩断这些网络与腐败和国家结构不断削弱这种情况之间的联系；

(b) 会员国在本国政策、方案和预算中确认，须在落实《2030 年议程》的统筹协调和国家自主的努力中应对安全、司法和法治挑战；

(c) 国际金融机构、联合国系统和其他多边组织都强调加强财政治理和防止公共资金外泄的重要性，从而以可持续方式解决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授权任务范围内的各种问题，全面落实《2030 年议程》；

(d) 会员国与其他国家对应方分享实时数据及其他业务数据，以便采取以情报为主导的有效对策，瓦解有组织犯罪网络。

13.11 在 COVID-19 大流行方面，拟议方案计划以下列假设为基础：2022 年可以交付拟议应交付产出和开展活动。不过，如果大流行继续影响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将在 2022 年期间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进行调整。任何此类调整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进行报告。

13.12 在残疾包容方面，根据联合国残疾包容战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制定并启动了一项涵盖 2021 年和 2022 年的行动计划，以期将残疾包容纳入其政策、

规划、方案和业务。该行动计划与残疾包容战略对应，包括四个核心领域的 15 项指标，这四个核心领域是：领导力、战略规划和管理；包容性；方案活动；组织文化。

13.13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酌情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其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成果，力求统筹协调一致地履行对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全球承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通过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战略和行动计划(2022-2025)》开展工作，该战略和行动计划仍是协调一致的框架，指导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支持会员国实现《2030 年议程》，特别是关于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所有妇女和女童权能的目标 5。2021 年将完成组织一级对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战略和行动计划(2018-2021)》执行情况的评价。评价提出的证据和成果将为第二期履行性别平等承诺的工作提供依据。总干事/执行主任办公室设有一个性别平等小组，负责协调执行这项延长的战略，一个由性别平等战略协调人组成的全组织网络支持该小组开展工作。

13.14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更加重视性别平等成果，加大了行动力度，力求将性别平等层面纳入其授权工作领域。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考虑紧急情况对性别相关问题的影响，例如，正在发生的 COVID-19 大流行对性别相关问题的影响。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实施并倡导实施各种措施，以满足妇女、男子、男孩和女孩的不同需求，特别是满足那些因年龄、种族、收入水平、地理位置、移民身份、残疾、健康状况和其他特征而处于弱势地位的人的需求。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3.15 2020 年期间，COVID-19 大流行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了影响。影响包括：各种会议和活动被推迟，包括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从 2020 年 4 月推迟到 2021 年 3 月；改变做法，将面对面的会议、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改为虚拟或混合形式。各次级方案列举了影响的具体例子。如次级方案 1、5、6、7 和 8 以及次级方案 9 构成部分 1 的方案执行情况所示，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改变，也对 2020 年预期成果产生了影响。

13.16 不过，与此同时，2020 年在次级方案总体目标范围内修改了一些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开展了新活动，以支助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问题。修改的和开展的新活动包括：编制和散发关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所处理各种问题的最新政策简报、指导说明和业务建议，支持会员国应对 COVID-19；制定虚拟方法，供会员国用于满足关键需求；研究和分析 COVID-19 对毒品、有组织犯罪、人口贩运和偷运移民等事项的影响；紧急采购和供应个人防护设备或医疗用品，以满足会员国的需要，特别是满足执法部门和监狱以及吸毒者的需求。各次级方案列举了修改的和新的活动具体例子。如次级方案 3、4、5、6、7 和 8 以及次级方案 9 构成部分 2 的方案执行情况所示，新的和修改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13.17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考虑不断改进和应对会员国不断变化需求的重要性，反思为应对 COVID-19 大流行而调整和修改其方案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并将其纳入主流。经验教训的具体例子包括：认识到由于以混合形式举行会议，增强了以远程方式参与麻醉药品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以及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管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工作组等机构会议的情况，因此，没有在维也纳派驻代表或无法旅行的代表团也能够参与。不过，与面对面会议相比，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所有任务领域虚拟或混合会议提供服务需要更多的人力资源，增加了一层技术和组织工作。此外，需要口译服务的政府间会议费用更高，因为这意味着需要为远程口译平台支付额外费用。

立法授权

13.18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公约

- 经《1972 年议定书》修正的《1961 年麻醉品单一公约》
- 《1971 年精神药物公约》
- 1988 年《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
- 《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任择议定书》
- 《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关于预防、禁止和惩治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行为的补充议定书》
- 《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关于打击陆、海、空偷运移民的补充议定书》
- 《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关于打击非法制造和贩运枪支及其零部件和弹药的补充议定书》
-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

大会决议

S-30/1	我们对有效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共同承诺	70/266	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政治宣言：快速加紧防治艾滋病毒，到 2030 年消除艾滋病疫情
62/272; 64/297	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	72/279	在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背景下重新定位联合国发展系统
64/182; 74/178; 75/198	国际合作对付世界毒品问题[1]	73/183	加强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在促进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方面的作用
66/282; 68/276; 70/291; 72/284	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审查	74/306	全面协调应对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
70/1	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5/196	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特别是其技术合作能力

[1] 特别提及《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见 E/2009/28-E/CN.7/2009/12，第一章，C 节)。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决议

28/4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基金 2020-2021 两年期预算

麻醉药品委员会的决议

62/9	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基金 2020-2021 年两年期预算

麻醉药品委员会的声明和宣言

《关于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加大行动力度以加快履行我们对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共同承诺的部长级宣言》

《麻醉药品委员会 2014 年会员国落实〈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情况高级别审议部长级联合声明》

应交付产出

13.19 表 13.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所有共有应交付产出。

表 13.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共有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3**	**3**	**3**	**3**
1. 第五委员会会议	1	1	1	1
2.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1	1	1	1
3.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1	1	1	1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实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	**2**	**2**	**2**
4. 与性别平等有关的项目	1	1	1	1
5. 与独立评价职能有关的项目	1	1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6**	**5**	**5**	**6**
6. 与性别平等有关的启发思考会议	4	3	4	4
7. 性别平等问题会议	1	1	—	1
8. 性别平等有关专题的会外活动	1	1	1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9**	**22**	**19**	**22**
9. 性别平等有关问题的指导说明和其他工具	1	7	1	6
10. 独立、联合和全系统评价和综合研究	17	14	17	15
11. 评价工具、方法和办法	1	1	1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为药物管制、预防犯罪、反腐败和预防恐怖主义领域的多边努力提供咨询服务，并酌情与会员国、政府间组织和民间社会合作，包括在区域一级；通过讲演活动、会议、信息传播、媒体活动、提高公众认识以及酌情代表秘书长参加国际活动和论坛，向会员国和民间社会宣传毒品管制、预防犯罪、反腐败和预防恐怖主义问题。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网基评价应用程序。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评价简报、网络研讨会和年度审查。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网站内容更新。

评价活动

13.20 2020 年完成的下列评价活动为编制 2022 年方案计划提供了指导：

(a) 独立深入评价：

㈠ 对东南亚区域方案以及印度尼西亚、缅甸和越南国家方案进行的独立深入评价(次级方案 1、2、3、4 和 5；状态：已完成)；

㈡ 对《执行多哈宣言全球方案：促进守法文化》执行情况进行的独立深入评价(次级方案 3；状态：已完成)；

㈢ 对海上犯罪问题全球方案进行的独立深入中期评价(次级方案 5；状态：已完成)；

㈣ 对《枪支问题全球方案——打击非法武器贩运及其与跨国有组织犯罪和恐怖主义的联系》进行的独立深入中期评价(次级方案 1；状态：执行中)；

㈤ 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西亚和中亚的方案活动进行的独立深入的最后群组评价(次级方案 1、2、3、4、5 和 6；状态：执行中)；

㈥ 对通过有效执行《联合国反腐败公约》防止和打击腐败以支持可持续发展目标 16 的全球方案进行的独立深入评价(次级方案 3；状态：执行中)；

㈦ 对全球预防恐怖主义方案进行的独立深入最后评价(次级方案 4；状态：执行中)；

㈧ 对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战略和行动计划》进行的独立整体评价(次级方案 1、2、3、4、5、6 和 7；状态：执行中)；

㈨ 对治疗药物依赖及其健康后果以及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世卫组织药物依赖治疗和护理联合方案进行的独立深入中期群组评价(次级方案 2；状况：初始阶段)；

(b) 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下列项目进行了独立评价(次级方案 1、2、3、5 和 6)：

㈠ 拉丁美洲和非洲城市改善社区安全的循证政策(已完成)；

㈡ 支持西非经共体解决西非日益严重的非法毒品贩运、有组织犯罪和药物滥用问题的区域行动计划(已完成)；

㈢ 渔业犯罪问题倡议“FishNET”——在打击野生动物和森林犯罪全球方案和集装箱管制方案下实施的一个联合项目(已完成)；

㈣ 支持《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方会议的工作(已完成)；

㈤ 为墨西哥执行《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关于预防、禁止和惩治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行为的补充议定书》提供技术援助(已完成)；

㈥ 打击野生动物和森林犯罪全球方案(已完成)；

㈦ 衡量和评估西巴尔干地区有组织犯罪的行动(已完成)；

㈧ 建设阿拉伯国家打击人口贩运活动国家能力的阿拉伯倡议(已完成)。

13.21 2022 年方案计划已考虑到上文所述评价结果、2017-2018 年综合元评价结果和创新的预防犯罪综合元评价结果，也考虑到其他综合评价产品。例如，两年期综合元评价报告强调，需要更好地将人权和性别平等纳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项目和方案的设计、规划、执行和报告工作。在这方面，在评估工作中发现了一个良好做法，这就是，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不断努力，向国家合作伙伴宣传中亚地区高危人群的需求。此外，两年期综合元评价报告指出，需要改进成果管理制，包括更系统地收集方案执行情况数据。在进行上述评价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各次级方案将继续加强在性别平等问题上的做法。

13.22 计划在 2022 年进行以下评价：

(a)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各次级方案的选定领域；

(b) 根据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方案活动选定的区域和国家；

(c) 涵盖各次级方案和区域以及组织一级的独立评价。

13.23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认识到，在危机期间更加需要通过评估进行问责。2022 年，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进一步着力进行独立、促进性别平等、注重效用和组织一级的评价，将其战略转化为基于证据和评价的具体战略决策，应对毒品、犯罪和恐怖主义问题。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独立评价科将根据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开展联合国改革的指示，促进国家评价能力建设，同时努力提供高水平的联合评价产品和服务。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

目标

13.24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预防和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及非法贩运活动。

战略

13.25 为促成这一目标实现，本次级方案将继续通过全球、区域和区域间举措，促进会员国相关主管部门、区域实体和其它伙伴之间的国际合作。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促进遵守和执行各项国际药物管制公约和《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支持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方会议的工作，包括支持《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为实现这一目标，将根据该机制的运作程序和规则中分配给秘书处的任务，在具备所需资源的情况下，协助缔约国同时以受审议国和审议国的身份成功参与审议进程。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开展规范和业务工作，打击新出现和不断变化的犯罪，如网络犯罪、贩运文化财产、野生动物犯罪和影响环境的犯罪。大会第 74/247 号决议决定设立一个代表所有区域的不限成员名额特设政府间专家委员会，以拟订一项关于打击为犯罪目的使用信息和通信技术行为的全面国际公约。通过本次级方案，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担任特设政府间委员会的秘书处，并将支持会员国开展会议筹备工作。大会第 75/282 号决议核准了拟订一项关于打击为犯罪目的使用信息和通信技术行为的全面国际公约特设委员会的工作方式。

13.26 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向会员国提供有针对性的技术援助。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建设中央当局和其他刑事司法行为者在刑事事项国际合作方面的能力，并通过支持国际司法合作网络和单个会员国，特别是在贩运案件方面，发挥司法协助请求的促进者作用。这项工作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6 方面取得进展。

13.27 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促进拦截违禁品，并支持沿毒品贩运路线开展缉获后的刑事司法合作，以期瓦解其背后的有组织犯罪集团。在此过程中，本次级方案将把各国政府、国际社会、民间社会、私营部门和其他行为体联结起来，并通过南北、南南和三方合作等方式在发展中国家开展高效的、有针对性的能力建设活动，以支持各国执行落实各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国家计划。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将积极推动在打击贩毒和相关有组织犯罪调查中使用特殊侦查手段，这将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相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包括目标 5、8、10、15、16 和 17 方面取得进展。

13.28 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支持会员国执行关于人口贩运、移民偷渡和火器的议定书。就后者而言，本次级方案将支持旨在减少非法制造和贩运枪支及其零部件和弹药的立法和政策制定，提供关于调查和起诉枪支贩运及相关罪行的培训，并支持关于枪支贩运的全球数据收集和分析，为政策和业务层面的战略决策建立证据基础，这将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6 方面取得进展。

13.29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加强国际合作，预防、调查和起诉跨国有组织犯罪和新兴犯罪形式，并通过实施情况审查机制进程等方式，加强这方面的体制能力和立法能力；

(b) 因国际合作加强、更多的有组织犯罪集团被捣毁，毒品、枪支和其他违禁品的贩运减少。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3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促进马拉维人口贩运案件的识别和转介

13.31 每年都有成千上万的男子、妇女和儿童落入本国和国外的人贩子手中。作为受害者来源国、过境国和目的地国，全球几乎每个国家都受到人口贩运罪行的影响。本次级方案一直在支持包括马拉维在内的伙伴国加强应对贩运人口问题。本次级方案支持设立跨机构协调机构，以加大力度识别和转介贩运受害者。此外，应国土安全部的要求，本次级方案还为一线执法人员提供了关于适用《反人口贩运法：条例和标准操作程序及国家转介机制》的培训。另外，本次级方案还为马拉维警察部门开发了与贩运人口有关的专门培训课程，包括关于识别受害者身份的培训，并为国家数据收集和分析工作提供支持。2018 年 12 月至 2020 年 3 月期间，本次级方案帮助马拉维识别了 228 名受害者(共 77 名成人，包括 61 名男性和 16 名女性，还有 151 名儿童)。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3.32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马拉维 2020 年第一季度对 4 名贩运人口的个人提起的公诉就是明证(见表 13.2)。

表 13.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与马拉维政府共同发起的关于人口贩运的新项目	加强一线执法人员适用《反人口贩运法：条例和标准操作程序及国家转介机制》的能力。	马拉维 2020 年第一季度对 4 名贩卖人口个人的起诉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3.33 2020 年期间，受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调整了枪支问题工作组第七届会议的日期，并以虚拟形式或混合形式举行所有政府间会议，允许每个代表团派一名代表到会场出席，会议时长从 3 小时减至 2 小时。本次级方案还推迟了原定于 2020 年开展的武器收缴运动。此外，根据大会的决定，大会第 74/247 号决议设立的特设委员会的组织会议推迟至 2021 年举行。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将向联合港口管制

组提供的全面培训和辅导活动改为在线形式举行。为执法当局和检察官提供的与贩运和滥用枪支、贩运人口和偷运移民有关的培训和辅导活动也调整了形式，改为远程进行。如下文成果 1 所示，其中一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34 但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其目标的总体范围内确定了新的活动，以支持会员国处理与 COVID-19 大流行有关的事项，即发布关于 COVID-19 对有组织犯罪影响的若干政策简报，包括关于 COVID-19 大流行对人口贩运影响的专题简报。本次级方案在快速评价的基础上制定了这一指南，作为应对疫情影响的一项措施，并协助会员国作出调整，继续履行保护贩运受害者、预防和打击贩运人口罪行的集体使命。该简报包括具体的行动建议，已被翻译成六种语文(阿拉伯语、英语、法语、葡萄牙语、俄语和西班牙语)。

2022 年计划成果

13.35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新计划成果。

成果 1：货柜里的犯罪——偷运可卡因 [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36 本次级方案一直在向哥伦比亚政府提供支助，帮助其设立更多的联合港口管制组。鉴于 COVID-19 的暴发，本次级方案不得不调整其计划的活动和支助。本次级方案并没有按原定计划为所有 10 个新设立的联合港口管制组开展识别和检查高风险货物的面对面能力建设活动，而是将培训活动集中在中央特征类型分析和确定目标中心以及 5 个联合港口管制组。此外，本次级方案还与伙伴国的海关和其他执法当局合作开展了全球在线培训试点，以便在国家和地区之间分享有关贩毒活动的第一手资料。到目前为止，已完成 185 期在线培训，1 925 名警官接受了在线培训。

13.37 上述工作促成与包括哥伦比亚在内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 4 个国家签署谅解备忘录，并在该国运行 5 个联合港口管制组。这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的目标，即与该区域 4 个国家签署谅解备忘录并在该国运行 10 个联合港口管制组。COVID-19 所带来的挑战和困难阻碍了联合港口管制组海关特遣队的运作，延误了海关官员培训课程的推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3.38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进一步调整其培训课程，举办关于海港风险管理、供应链安全和贸易便利化的虚拟讲习班，并启动一个为期三年的辅导方案，以确保新单位和已设立单位之间的信息共享与合作。预期的进展情况见下文业绩计量(见表 13.3)。

[2]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6))所示。

表 13.3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哥伦比亚与全球集装箱管制方案官员会面，讨论该方案今后在该国开展的活动	哥伦比亚签署协议，成为全球集装箱管制方案参与国，并同意开始初步实施活动	与包括哥伦比亚在内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 4 个国家签署谅解备忘录，在该国的 5 个联合港口管制组投入运作	新设立的联合港口管制组全面运作，成功地防止非法货物跨境流动	联合港口管制组缉获可卡因，以防止非法货物跨境流动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将数字法医证据纳入主流 [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39 本次级方案继续向会员国提供数字法医证据能力建设。这包括提供硬件和软件，培训分析员、调查员和法官，以及将新能力纳入“常态”应对措施的主流。除了向应会员国要求设立的数字取证单位提供有针对性的能力建设外，本次级方案还扩大了其服务范围，以确保各国的业务能力有助于加强国际合作，因为具有相同能力的国家可以以相称、合法、负责和迅速的方式相互合作。

13.40 上述工作有助于增强数字法证股处理数字证据的知识和能力，达到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3.41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向西非部署一名打击网络犯罪起诉辅导员专家，以确保该区域各国的国家当局获得有针对性的专门援助。预期的进展情况见下文业绩计量(见表 13.4)。

表 13.4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提出请求的会员国密切合作，提供培训和指导，以应对新技术和新	国家警察部队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合作，建立第一个数字法证实验	增强数字法证股处理数字证据的知识和能力	国家警察部队每年能够对 2 000 多起刑事案件进行数字媒体分析	西非的国家警察部队和检察官分析数字媒体在刑事案件中的使用情况

[3]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16)和 A/75/6 (Sect. 16)/Corr.1)所示。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设备带来的技术和法律挑战	室，以满足该国的具体需要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根据《枪支议定书》，统一立法和体制框架，加强国际合作和循证方法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3.42 本次级方案促进遵守和执行《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枪支补充议定书》以及有关枪支问题的全球和区域文书，并支持统一立法框架，以促进司法合作，防止有组织犯罪集团利用法律漏洞开展活动。本次级方案通过支持政策和立法发展以及循证刑事司法对策，包括通过其从业人员群体及其业务行动加强南南合作和跨区域合作，为会员国打击非法武器贩运和相关犯罪的努力作出了贡献。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3.43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需要以立法援助的形式提供额外支持，以加强立法和体制框架，根据《枪支议定书》应对非法枪支制造和贩运。本次级方案还需要以立法援助的形式提供额外支持，以加强立法和体制框架，根据相关国际和区域文书应对非法枪支制造和贩运。为将这一经验教训付诸应用，本次级方案将应请求对国家立法框架进行评估，并提供立法援助，以便根据《枪支议定书》和相关文书通过适当的立法和体制框架。通过各种面向行动的举措和行动，如有针对性的培训方案、指导和对合作平台的支持，本次级方案还将加强刑事司法能力，促进从业人员和检察官之间更直接的跨境合作和信息交流，以打击非法枪支贩运并加强对其非法流动的了解和监测。

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3.44 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20 个会员国根据《枪支议定书》和相关文书通过了立法和体制框架就是明证(见图 13.一)。

图 13.一

业绩计量：根据《枪支议定书》和相关文书通过立法和体制框架的会员国数目(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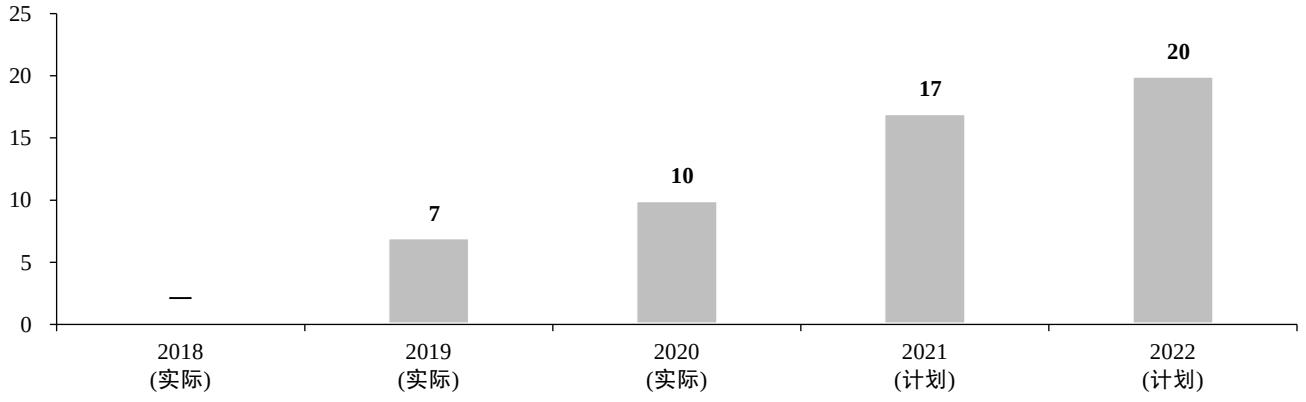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3.45 以下清单载列了本次级方案的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46/152	制定有效的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	72/192; 73/184	第十三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后续行动和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筹备工作
65/227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职能的调整和对战略框架的修改	72/195	改进打击贩运人口工作的协调
66/177	加强国际合作，对付犯罪活动所产生的非法资金流动的有害影响	73/146	贩运妇女和女童
68/186	加强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对策以保护文化财产，尤其是防止文化财产被贩运	73/185	可持续发展目标背景下的法治、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
71/1	《关于难民和移民的纽约宣言》	73/187; 74/247	打击为犯罪目的使用信息和通信技术行为
71/211; 72/198; 74/178	国际合作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	74/174	打击网上儿童性剥削和性虐待
71/322; 73/189	加强和促进关于器官捐献和移植的有效措施和国际合作，防止和打击为摘除器官贩运人口行为和贩运人体器官行为	74/173	促进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以加强打击网络犯罪的国家措施和国际合作，包括信息共享
72/1	关于执行《联合国打击贩运人口的全球行动计划》的政治宣言	75/196	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特别是其技术合作能力
		75/282	打击为犯罪目的使用信息和通信技术行为

安全理事会决议

2331(2016)		2338(2017)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17/18	执行《联合国打击贩运人口全球行动计划》	2019/23	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及其与非法贩运贵金属和非法采矿的联系，包括加强贵金属供应链的安全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决议

25/1	预防和打击贩运人体器官及为摘取器官而贩运人口行为	27/4	加强打击贩运人口行为的措施
26/4	加强国际合作打击网络犯罪	27/5	开展国际合作，打击贩运文化财产行为
27/2	预防和打击借助非法滥用信息和通信技术贩运人口的行为	28/2	打击属《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范围内的商业货物走私活动
27/3	更好地保护儿童免遭人口贩运，包括为此应对非法滥用信息和通信技术行为	28/3	在打击非法贩运野生生物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对策方面加强区域合作和国际合作

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方会议

8/1	增强中央机关在刑事事项国际合作方面的有效性以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	8/3	加强《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关于打击非法制造和贩运枪支及其零部件和弹药的补充议定书》的实施工作
8/2	审查《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执行情况的机制	8/4	实施《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的各项技术援助规定

9/1	建立《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	9/2	加强并确保有效实施《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关于打击非法制造和贩运枪支及其零部件和弹药的补充议定书》

应交付产出

13.46 表 13.5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3.5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32**	**32**	**15**	**32**
1. 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缔约方会议以及各工作组的文件	32	32	15	32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26**	**26**	**15**	**26**
2. 缔约方会议(包括其各工作组)的会议	**26**	**26**	**15**	**26**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2**	**12**	**12**	**12**
3. 预防和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的技术合作项目	3	3	3	3
4. 预防和打击贩运非法货物活动的技术合作项目	4	4	4	4
5. 预防和打击贩运人口和偷运移民活动的技术合作项目	2	2	2	2
6. 预防和打击网络犯罪和洗钱的技术合作项目	3	3	3	3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3**	**3**	**3**	**3**
7. 关于有组织犯罪和非法贩运的出版物	3	3	3	3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	**4**	—	—
8. 与 COVID-19 和有组织犯罪有关的技术材料	—	4	—	—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为至少 15 个尚未加入《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议定书的国家提供关于加入这些文书的咨询服务；为至少 20 个缔约国提供关于文书立法执行的咨询服务；为所有 190 个缔约国持续宣传这些文书的执行情况。向至少 5 个会员国和国际麻醉品管制局**提供**与三项药物管制公约有关的类似服务。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维护夏洛克交流站(打击犯罪法律和资料电子交流站)平台，该平台包含 10 000 多个带注释的立法摘录和 3 000 多个案例摘要，涵盖 15 种犯罪类型。				

次级方案 2
以综合和平衡方针应对世界毒品问题

目标

13.47 本次级方案促成实现的宗旨是通过将减少需求及有关措施、减少供应及有关措施和增强国际合作相结合，确保全面和平衡地应对世界毒品问题。

战略

13.48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促进以权利为基础、以公共卫生为重点和促进性别平等的方法，这些方法以《联合国宪章》的原则为基础，亦符合科学证据。本次级方案将应请求协助会员国建立和(或)扩大预防吸毒办法和服务、戒毒治疗以及对吸毒病症者的护理和康复。本次级方案还将应请求协助会员国建立和(或)扩大艾滋病毒/艾滋病预防、治疗、护理和支助服务，包括为注射吸毒者和监狱及其他封闭环境中的吸毒者提供此类服务。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将应请求协助会员国建立和(或)扩大受管制药品的获取和供应，同时防止其用于非医疗用途。为在上述各个领域取得进展，将开展宣传；提供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举行区域战略规划会议，支持政策制定，举行专家组协商和会议；提供基于科学和证据的标准和业务准则；编写和传播基于科学和证据的手册、工具包、报告和问题文件。

13.49 本次级方案还将通过努力减少毒品的非法供应来促进实现这一目标。为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与次级方案 1 协同工作的同时，通过促进刑事情报交流和针对参与贩毒的国际犯罪组织的多边行动，支持在打击贩毒方面开展全球、区域和区域间合作，包括根据分担责任原则加强技术援助、实现更佳协调。本次级方案还将建设国家对口单位的能力，以发现、拦截、调查和起诉与毒品有关的犯罪，加强海上、空中和陆地边境控制，并查明和摧毁毒品贩运网络。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将与次级方案 1 协作，促进执法(警察、海关、专门禁毒执法机构等)培训机构的联网，以促进交流培训课程、培训方法、最佳做法和培训材料。这项工作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3、4、5、10 和 16 方面取得进展。

13.50 本次级方案还将应请求协助会员国建立和加强边缘化、贫穷、不安全和法治不彰的社区的复原力，通过替代发展，包括酌情通过预防性替代发展，促进可持续生计，减少毒品作物的非法种植。本次级方案将与私营部门合作，根据可持续发展目标 1 和 8，继续支持生产可以优惠价格出售的高质量消费品，如咖啡、藏红花和可可。本次级方案将通过与相关行为体(包括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其他多边组织)协作，在这一领域取得进展；向会员国提供技术援助，促进协调一致的政策和体制对策；加强国家卫生和司法系统，包括系统应对措施；执行打击非法种植毒品作物和毒品贩运的行动方案。

13.51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与 COVID-19 有关的事项上为会员国提供支持，增加在线能力建设机会，并扩大通过在线平台合作共享的数据、研究和最佳做法，从而使国家利益攸关方能够根据疫情形势调整其技能。本次级方案还将探索支持基本

服务的替代手段，如治疗药物滥用障碍和艾滋病毒等影响健康的疾病，从而确保在社区和监狱环境中以及其他脆弱环境中为药物滥用患者提供持续的服务。最后，本次级方案将努力支持提供基本的基础设施和市场准入，促成非法种植毒品作物的替代生计，从而维持边缘化社区的生计。

13.52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增加获得高质量保健服务的机会，包括在预防药物滥用、药物依赖治疗、艾滋病毒/艾滋病预防、治疗和护理领域的循证干预措施，以及获得受管制药品的机会，同时防止其用于非医疗用途；

(b) 提高受非法种植毒品作物影响的农村地区家庭的生活质量，为其提供多样化、合法、可持续的收入来源；

(c) 执法部门联合协调工作，追踪并捣毁从事毒品生产和贩运的网络。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5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服务提供者获得支持，以实施减少毒品需求、预防艾滋病毒和促进替代发展的综合措施

13.54 本次级方案通过制定国际标准和指导文件，将其转化为高等教育阶段的课程并作为持续的专业发展，以最新的研究和科学证据为依据，推进减少毒品需求的努力。这方面的一个实例，是根据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世卫组织关于预防吸毒的国际标准提供的普遍预防课程。

13.55 本次级方案继续与国家一级的主要利益攸关方合作，以确保在教育环境中的一致实施。由于 COVID-19 大流行，现场授课无法进行，因此有必要采用混合授课模式，将授课材料过渡到电子平台。本次级方案还编制了即时信息图指南，说明如何满足吸毒病症者的需求、如何确保其戒毒治疗服务的连续性、如何在 COVID-19 背景下为吸毒者提供艾滋病毒相关服务，以及如何对囚犯进行 COVID-19 预防和控制工作。在该指南的基础上，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为这三个专题领域中的决策者和利益攸关方举办了一系列国家和区域网络研讨会。本次级方案还编写了以预防吸毒为重点的其他材料，特别是关于 COVID-19 时期的育儿工作和确保儿童安全的其他指导意见。此外还向会员国提供了指导意见，强调指出在全球大流行病期间受管制药品供应充足、患者可充分获取这些药品的极端重要性。所有材料都已被翻译成多种语文。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3.56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COVID-19 大流行期间药物滥用、艾滋病毒预防、治疗和护理服务提供者继续向吸毒者和囚徒提供服务，即为明证(见表 13.6)。

表 13.6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提高专业人员和政策制定者在减少毒品需求、提供艾滋病毒服务和促进替代发展方面的知识和技能	提高三个区域的政策制定者、卫生工作者、民间社会伙伴和其他主要利益攸关方在减少毒品需求、提供艾滋病毒服务和促进替代发展方面的能力	COVID-19 大流行期间药物滥用、艾滋病毒预防、治疗和护理服务提供者继续向吸毒者和囚徒提供服务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3.57 2020 年期间，受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缩短或推迟了拟议为主要利益攸关方举办的会议、培训和能力建设，涉及与预防吸毒、吸毒病症的治疗和康复以及预防、治疗和护理艾滋病毒的服务有关的外地和区域活动，原因是各国卫生部的主要对口单位和其他卫生领域合作伙伴优先考虑围绕疫情状况安排现有资源。受旅行限制影响，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还尽可能地将能力建设活动转移到网上论坛。在减少供应方面，本次级方案取消了为参与会员国的联合港口管制组、空运货物管制单位和机场截获行动联合工作队计划的面对面培训和辅导活动。本次级方案开发了在线培训活动作为替代，以确保根据目标交付服务的连续性。此外，原计划前往马拉维的港口评估团也因 COVID-19 而推迟。

13.58 但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编写并分发了许多指导文件，以协助会员国、主要利益攸关方和受益人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支持向弱势人群(如吸毒者和吸毒病症者、监狱中的艾滋病毒和/或丙型肝炎患者)提供持续、安全和以科学为导向的服务。本次级方案通过电话和其他远程手段为父母和其他吸毒病症者组织提供咨询和社会心理治疗。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新的应交付产出促成了 2020 年各项成果的实现。

2022 年计划成果

13.59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新计划成果。

成果 1：解决非洲的吸毒、吸毒病症和相关后果问题 [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60 本次级方案继续为政策制定者开展关于毒品犯罪定罪或处罚替代措施的培训，并根据《治疗吸毒病症国际标准》，通过治疗毒瘾和康复资料中心国际网络(一个旨在通过提高吸毒病症领域专业人员的知识和技能水平来协助会员国努力

[4]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6))所示。

提高戒毒治疗服务质量的培训方案)，建设肯尼亚监狱部门国家合作伙伴提供治疗和护理的能力。

13.61 本次级方案还开展了针对家庭的循证方案试点，以防止儿童和青年从事吸毒等危险行为，包括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特别是在科特迪瓦、尼日利亚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此外，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还支持尼日利亚加强其国家毒品管制系统，以确保在获得受管制药品的机会的同时，防止其用于非医疗用途。此外，本次级方案与非洲联盟和美洲药物滥用管制委员会联合举行了一次虚拟会议，250 多名卫生和司法专业人员及决策者参加了会议，讨论监外教养办法或处罚替代措施。

13.62 上述工作有助于接受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援助的会员国根据国家准则和国际标准，采取切实措施，提供定罪或处罚替代办法，使吸毒者(包括接触刑事司法系统的吸毒者)获得艾滋病毒服务的机会增加，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3.63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根据最近的事态发展与时俱进，纳入更广泛的地域重点，将减少毒品需求、提供艾滋病毒服务和为接触刑事司法系统的吸毒者提供保健服务等领域的支助扩大到非洲的其他会员国。预期的进展情况见下文最新业绩计量(见表 13.7)。

表 13.7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为吸毒者提供的社区艾滋病毒服务和定罪或处罚替代措施不足，社区与监狱的艾滋病毒服务之间缺乏连续性	吸毒者、包括接触刑事司法系统的吸毒者获得艾滋病毒服务和定罪或处罚替代措施的机会增加	接受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援助的会员国根据国家准则和国际标准，舍弃定罪或处罚措施，采用替代办法，使吸毒者、包括接触刑事司法系统的吸毒者获得艾滋病毒服务的机会增加	接受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援助的会员国根据国家准则和国际标准，舍弃定罪或处罚，实施具体措施提供替代办法，使吸毒者、包括接触刑事司法系统的吸毒者获得艾滋病毒服务的机会增加	吸毒者、包括接触刑事司法系统的吸毒者获得减少毒品需求、艾滋病毒和卫生服务的机会增加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特定非洲国家采用平衡统筹办法减少毒品需求和供应 [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64 在推动采取平衡的统筹办法减少毒品需求和供应的战略背景下，本次级方案对安哥拉罗安达海港的拦截能力进行了评估，以期今后在当地开展活动，包括设立一个多机构联合港口管制组。在因疫情而实施旅行限制之前，本次级方案还于 2020 年 2 月在肯尼亚蒙巴萨和坎帕拉为港口管制和空运货物管制单位开展了两次培训活动。随后，培训课程主要转向在线形式，在安哥拉、肯尼亚、莫桑比克、纳米比亚、乌干达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共举办了 39 次在线活动和 1 次混合活动。在旅行限制部分放宽后，本次级方案在肯尼亚、莫桑比克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开展了 5 次现场辅导活动。

13.65 上述工作有助于加强安哥拉、肯尼亚、莫桑比克、纳米比亚、乌干达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的相关空中和港口管制单位，作为减少毒品需求、提供艾滋病毒预防、治疗和护理的综合方案的一个组成部分，实现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关于在选定国家试行与减少毒品需求有关的综合服务的计划目标。此类举措成功实施的例证之一，是内罗毕乔莫·肯雅塔国际机场的空运管制股在培训阶段分别缉获了 11 种受管制药物，包括海洛因、可卡因、阿拉伯茶、摇头丸、氯胺酮、甲基苯丙胺和硫酸吗啡。上述所有打击毒品贩运的努力都是通过同时实施减少需求活动的综合方案实施的。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3.66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有关的工作，特别是要纳入对港口和航空货物管制单位的评估、培训和指导活动。此外，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开展减少毒品需求方面的活动，例如上文中强调的活动。还将根据其任务规定，加强支持改善医用管制药物的获取，同时防止转为他用和用于非医疗用途。预期的进展情况见下文业绩计量(见表 13.8)。

表 13.8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有关当局更多地了解有效减少毒品需求应对措施的标准和准则	有关当局加强向吸毒者提供持续护理的能力	安哥拉、肯尼亚、马达加斯加、莫桑比克、纳米比亚、乌干达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的相关空中和港口管制单位得到加强，作为减少毒品需求、提供艾滋病毒预防、治疗和护理	非洲大陆各地提供综合服务的国家数目增加	更多的国家加强了减少毒品供应和需求的对策，重点是改善管制药物的获取和防止转为他用

[5]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16)和 A/75/6 (Sect. 16)/Corr.1)所示。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的综合方案的一个组成部分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国家减少毒品需求方案遵循质量标准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3.67 在国家一级，毒品预防战略多种多样，包括印制传单警告年轻人毒品的危害(这种战略很少或无法促成行为改变)，也包括基于科学的预防干预措施。科学证据表明，与家庭、学校和社区合作，可以确保儿童和年轻人(特别是最边缘化和最贫穷的人)有机会成长，直至成年和老年都保持安全和健康。本次级方案一直在根据最新的研究和科学证据，通过与世卫组织合作编写并定期更新国际标准和技术指导文件，通过促进交流最佳做法，推动减少毒品需求的努力。这些材料被国家一级的政策制定者和从业人员采用，为提高社区的知识水平、增加社区的健康行为作出了贡献。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3.68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必须支持实施国家一级的质量标准，以确保从减少毒品需求的知识过渡到可持续的卫生做法。为将这一经验教训付诸应用，本次级方案将利用现有的国际标准和技术指导文件并进行定期更新，支持提出请求的会员国制定和实施减少毒品需求方面的国家质量标准。这将有助于选择有效预防战略和衡量进展的过程实现标准化，同时确保预防工作从业人员高度合格。

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3.69 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每年新增 3 个国家启动计划制定或实施国家质量标准方案，即为明证(见图 13.二)。

图 13.二

业绩衡量：每年启动计划制定或实施国家质量标准方案的新增国家数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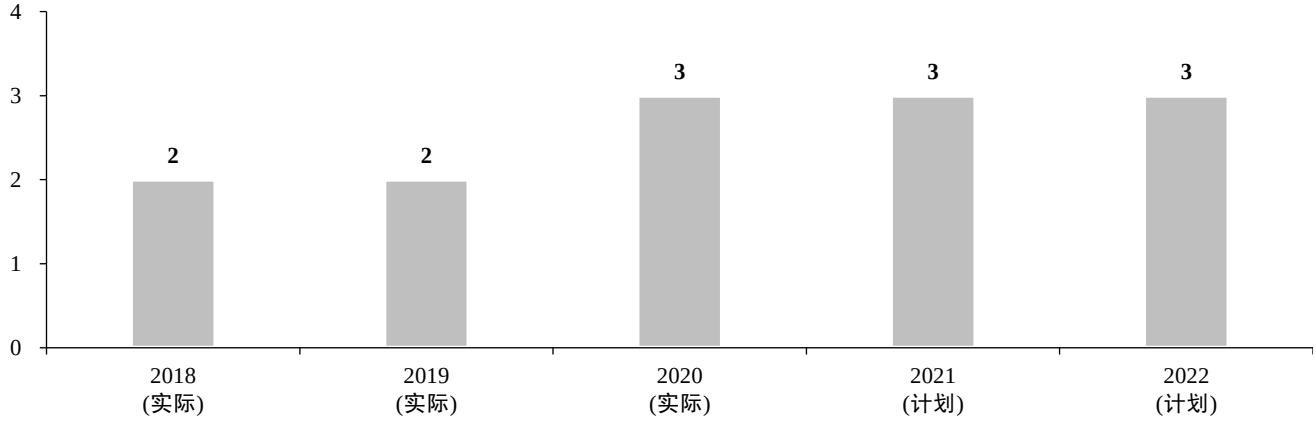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3.70 以下清单载列了本次级方案的所有授权。

公约

经《1972 年议定书》修正的《1961 年麻醉品单一公约》

《1971 年精神药物公约》

1988 年《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

大会决议

S-20/2	政治宣言
S-26/2	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承诺宣言
49/168	禁止药物滥用和非法生产和贩运的国际行动
59/160	大麻的管制、种植和贩运
60/179	向阿富汗提供支助以确保有效实施其《禁毒执行计划》
60/262	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政治宣言
65/277	关于艾滋病毒和艾滋病问题的政治宣言：加大行动力度，消灭艾滋病毒和艾滋病
67/186	加强法治和刑事司法机构改革，尤其是在与采取联合国全系统做法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和毒品贩运有关的领域
67/193; 69/201; 70/182	国际合作对付世界毒品问题
69/200; 70/181	拟于 2016 年举行的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
71/211; 72/198; 73/192; 74/178	国际合作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
72/197	促进落实《联合国替代发展问题指导原则》和在替代发展及以发展为导向、处理社会经济问题的平衡禁毒政策的区域、区域间和国际合作方面的相关承诺
73/2	大会第三次预防和控制非传染性疾病问题高级别会议政治宣言
73/25	国际教育日
73/142	与残疾人一道为残疾人实现包容性发展
73/144; 74/124	国际家庭年二十周年及其后的后续行动
73/155	儿童权利
73/164; 74/164	打击基于宗教或信仰原因而针对他人实施的不容忍、丑化、污蔑、歧视、暴力煽动和暴力侵害行为
73/177	司法工作中的人权
73/249; 74/239	南南合作
73/301	纪念《儿童权利公约》通过三十周年
74/20	全球卫生与外交政策：以包容性方式加强卫生系统
74/121	青年的政策和方案
74/126	改善农村地区妇女和女童的境况
74/137	关于采取具体行动消除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以及全面执行和后续落实《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球呼吁
74/143	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
74/170	将体育运动纳入青年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战略
74/274	开展国际合作，确保全球获得应对COVID-19的药品、疫苗及医疗设备
75/196	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特别是其技术合作能力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决议和决定

1993/40	实施防止前体和基本化学品转用于非法制造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措施
1999/30	审查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在现有国际药物管制条约范围内并根据《联合国宪章》的基本原则加强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机构
2001/14	防止用于非法制造合成毒品的前体被转用
2003/32	前体管制、打击洗钱和预防药物滥用方面的培训
2003/36	在国家和国际药物管制计划框架内建立国家反洗钱网络
2004/35	打击刑事司法预审和惩戒设施中艾滋病毒/艾滋病的传播

2005/14	关于分享没收的《1998 年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和《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所涵盖的犯罪所得或财产的双边示范协定
2005/28	召开欧洲国家禁毒执法机构负责人会议的频率
2007/9	有必要在用于满足医疗和科学需要的阿片剂的供需之间取得平衡
2009/6; 2013/11; 2015/2	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艾滋病署)
2009/23	支持制定和执行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区域方案
2010/20	支持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制定和实施综合性方案发展方法
2017/20	促进落实《联合国替代发展问题指导原则》和在替代发展及以发展为导向、处理社会经济问题的平衡禁毒政策的区域、区域间和国际合作方面的相关承诺
第 2009/250 号决定	《经 1972 年议定书修正的 1961 年麻醉品单一公约》拟议修正案
第 2009/251 号决定	麻醉药品委员会和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续会开会次数和会期
第 2011/259 号决定	麻醉药品委员会与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联席会议
第 2013/249 号决定	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报告和第五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
第 2015/237 号决定	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续会报告
第 2015/238 号决定	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报告和第五十九届会议临时议程
第 2016/246 号决定	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五十九届会议报告和第六十届会议临时议程
第 2017/241 号决定	2019 年麻醉药品委员会第六十二届会议的筹备工作
第 2017/242 号决定	麻醉药品委员会第六十届会议报告和第六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

麻醉药品委员会决议和决定

44/14	促进交流关于药物使用新特点和所用物质的信息的措施
46/2	加强在药物滥用方面预防人体免疫机能丧失病毒/后天免疫机能丧失综合症的战略
47/1	优化综合药物信息系统
47/2	在吸毒者中预防艾滋病毒/艾滋病
48/2	加强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药物管制方案和麻醉药品委员会作为其理事机构的作用
48/11	在棱镜项目、紫色行动和黄玉色行动的框架内，通过防止转用和走私前体及基本设备，加强国际合作，防止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非法制造和贩运
48/12	扩大社区在药物滥用方面向艾滋病毒/艾滋病感染者和其他血源性疾病患者提供信息、治疗、保健和社会服务的能力，并加强监测、评估和报告系统
49/3	加强制度，管制用于制造合成毒品的前体化学品
49/4	应对艾滋病毒/艾滋病和其他血源性疾病在吸毒者中的流行
50/2	关于接受国际管制药物治疗的旅行者的规定
50/5	查明用于非法制造毒品的前体的来源
50/10	防止毒品前体和其他用于非法制造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物质被转用
50/11	开展国际合作，防止利用互联网非法分销国际管制合法药物
51/9	有必要在用于满足医疗和科学需要的阿片剂的供需之间取得平衡
51/11	非法贩毒与非法火器贩运之间的联系
51/14	促进麻醉药品委员会与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之间决定的协调和一致
52/1	促进国际合作，解决妇女和女童参与贩毒特别是作为携毒者的问题
52/3	国际社会支持东非国家打击贩毒的努力
52/4	在加强国际社会对西非国家打击贩毒努力的支持方面取得的进展
52/7	关于药物分析实验室工作质量评价的提案
52/8	利用制药技术打击借助毒品的性侵犯罪(“约会强奸”)
52/9	加强打击贩毒和相关犯罪所得资产洗钱的措施
52/10	加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与西非国家在打击贩毒方面的区域间合作

52/11	关于非法药物贩运、跨国有组织犯罪和恐怖主义对加勒比安全和发展的挑战的部长级会议后续行动
52/12	改进数据的收集、报告和分析，以监测《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
53/1	促进基于社区的预防吸毒措施
53/2	防止会员国境内的非法药物使用，加强预防药物滥用政策方面的国际合作
53/4	促进为医疗和科学目的适当提供国际管制的合法药物，同时防止它们被转用和滥用
53/5	在共同和分担的责任的原则基础上，加强阿富汗与过境国之间的区域合作以及所有受影响国家对禁毒努力的贡献
53/6	采取后续行动，推广促进替代发展方案可持续性和完整性的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并就组织替代发展问题国际讲习班和会议的建议采取后续行动
53/8	加强国际合作，对付世界毒品问题，把重点放在非法贩毒和相关犯罪上
53/9	实现向吸毒者以及受艾滋病毒感染或影响者普遍提供预防、治疗、护理和支助
53/10	使儿童和青少年远离药物滥用的措施
53/11	促进共享关于潜在滥用和贩运合成大麻素受体激动剂的信息
53/12	加强管制非法罂粟作物种植所得罂粟种子流动的制度
53/13	在一些地区，使用 poppers 同志情趣芳香剂成为药物滥用的一种新兴趋势
53/15	加强国际合作及监管和体制框架，促进管制经常用于制造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物质
54/2	促进国际合作，防止吸毒后驾驶
54/3	确保药物检测实验室科研用途的管制物质参照样本和检测样本的供应
54/4; 55/4	落实关于组织一次替代发展问题国际讲习班和会议的建议
54/5	促进以康复和重返社会为导向的战略，应对吸毒病症及其后果，增进个人、家庭和社区的健康和社会福祉
54/6	促进用于医疗和科学目的的国际管制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充分供应并同时防止其被转用和滥用
54/8	加强国际合作及监管和体制框架，促进用于非法制造合成毒品的前体化学品的管制
54/11	推动民间社会参与解决世界毒品问题
54/12	重振在解决世界毒品问题中共同和分担的责任的原则
54/13	在注射吸毒者和其他吸毒者中实现艾滋病毒零新感染
54/14	支持非洲国家努力解决世界毒品问题的措施
54/15	促进国际合作，协助受毒品过境影响最大的国家
55/1	促进国际合作，应对新的精神活性物质带来的挑战
55/2	推进出狱吸毒上瘾者的治疗、康复和重返社会方案
55/3	《国际鸦片公约》100 周年
55/5	在全面、综合减少毒品需求方案和战略的背景下促进满足妇女具体需要的战略和措施
55/6	制定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合法贸易国际电子进出口许可制度
55/7	促进预防药物使用过量尤其是类阿片过量的措施
55/8	落实《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行动计划》，为替代发展包括预防性替代发展的特别营销制度制订战略
55/9	落实支持非洲国家努力解决世界毒品问题的措施
55/10	推动循证毒品预防战略和政策
55/12	对某些罪行采用监外教养办法以作为增进公共健康和公共安全的减少需求战略
56/4	加强在识别和报告新的精神活性物质方面的国际合作
56/6	加紧努力在吸毒者中实现 2011 年《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政治宣言》的各项目标，特别是到 2015 年将注射吸毒者中艾滋病毒传播率降低 50%的目标
56/7	促进制定和采用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合法贸易国际电子进出口许可制度
56/8	促进安全处置处方药和适当退还处方药的举措，特别是那些含有受国际管制的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处方药

56/9	加强共同和分担的责任的原则，以此作为指导以全面、平衡的方式解决世界毒品问题的国际行动的基础
56/10	用以改进数据收集以监测和评价《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落实情况的工具
56/12	会员国落实《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情况高级别审查的筹备工作
56/13	前体：提高对国际贸易中非列入清单物质作为列入清单物质的替代品转用于非法制造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问题的认识
56/14	加强国际合作，解决曲马多非医疗用途和滥用、非法制造以及国内和国际非法分销问题
56/15	落实《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行动计划》，为替代发展包括预防性替代发展产品的自愿营销工具制订战略
56/16	促进国际合作，加强西非打击非法贩毒的努力
57/1	促进实施《联合国替代发展问题指导原则》，并提议组织一次关于实施《指导原则》的国际研讨会/讲习班
57/2	通过体育运动预防药物滥用：通过体育和奥林匹克主义促进社会远离药物滥用
57/3	促进在科学证据的基础上预防药物滥用，以此作为对儿童、青少年、青年、家庭和社区福祉的投资
57/4	支持吸毒病症康复
57/5; 58/8	拟于 2016 年举行的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
57/6	关于吸毒病症的教育和培训
57/7	在长期和持续的经济衰退期间，为受吸毒病症影响的个人提供足够的需求服务
57/8	提高认识并加强打击贩毒的国际合作，在某些情况下，毒品贩运将与同样出自非法罂粟作物的罂粟籽有关的活动滥用于非法目的
57/9	在识别和报告新型精神活性物质及涉及此类物质的事件方面加强国际合作
57/10	防止合法来源的氯胺酮被转用，同时确保其可供医疗使用
57/11	加强和扩大国际合作，应对非法生产和制造、贩运和滥用毒品对大湄公河次区域构成的威胁
58/2	支持为患有吸毒病症的儿童和青年提供基于科学证据的可用、可获得、多样化的治疗和护理
58/3	促进保护儿童和青年，特别是在通过互联网非法销售和购买受国际或国家管制的物质和新的精神活性物质方面
58/4	促进实施《联合国替代发展问题指导原则》
58/5	支持公共卫生当局和司法当局协作，利用替代定罪或处罚的其他措施来处理与毒品有关的适当轻罪
58/6	从反洗钱角度加强在预防和打击与贩毒有关的非法资金流动方面的国际合作
58/7	加强与包括学术界在内的科学界的合作，推动减少毒品需求和供应政策的科学研究，以便找到有效解决世界毒品问题各个方面的办法
58/10	促进采用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合法贸易国际电子进出口许可制度
58/11	促进开展国际合作，应对新型精神活性物质和苯丙胺类兴奋剂，包括甲基苯丙胺
59/5	将性别平等观点纳入与毒品有关的政策和方案的主流
60/1	2019 年麻醉药品委员会第六十二届会议的筹备工作
60/2	根据共同和分担的责任原则，加强国际合作，协助受非法药物过境影响最大的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
60/4	预防和应对与使用新型精神活性物质有关的不良健康后果和风险
60/5	加强与用于非法制造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前体和未列入附表的前体化学品有关的国际协调
60/6	加强联合国各实体与国内相关部门，包括卫生、教育和刑事司法部门之间的协调与合作，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
60/7	促进基于科学证据的社区、家庭和学校方案与战略，以期防止儿童和青少年吸毒
60/8	促进预防艾滋病毒和其他与使用毒品有关的血源性疾病的措施，增加对全球艾滋病毒/艾滋病应对措施以及预防吸毒和其他减少毒品需求措施的供资
60/9	通过培训加强执法、边境管制和其他有关机构打击非法贩毒的能力

61/2	加强努力预防教育机构的药物滥用
61/4	在吸毒妇女中推广预防艾滋病毒、乙型肝炎、丙型肝炎和梅毒母婴传播的措施
61/5	推动实施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合法贸易电子国际进出口许可制度
61/6	促进落实《联合国替代发展问题指导原则》和在替代发展及以发展为导向、处理社会经济问题的平衡禁毒政策的区域、区域间和国际合作方面的相关承诺
61/7	在应对世界毒品问题时，满足社会弱势群体的具体需要
61/8	提高和加强国际和区域合作并加强国内努力，应对非医疗使用合成阿片类药物构成的国际威胁
61/9	保护儿童免受非法药物问题侵害
61/11	促进采取非污名化态度，确保吸毒者有获得保健、护理和社会服务的机会，并确保向他们提供这些服务
62/3; 63/5	促进替代发展，作为一种以发展为导向的药物管制战略
62/5	加强会员国充分估计和评估用于医疗和科学目的的国际受管制物质需求的能力
62/6	促进采取措施，防止艾滋病毒在妇女和暴露于与吸毒有关的风险因素的妇女中的传播，包括改善获得接触后预防措施的机会
62/7	推广预防和治疗吸毒所致丙型肝炎的措施
63/3	促进提高认识、教育和培训，作为确保为医疗和科学目的获取和提供国际管制物质并改善其合理使用的综合办法的一部分
63/4	促进青年参与毒品预防工作
第 50/2 号决定	对屈大麻酚及其立体异构体进行审查
第 53/1 号决定	将苯乙酸从 1988 年《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表二移至表一
第 57/2 号决定	拟于 2016 年举行的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筹备工作
第 57/3 号决定	将于 2015 年 3 月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期间举行的关于筹备将于 2016 年举行的大会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特别会议的特别部分的临时议程
第 58/14 号决定	于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五十八届续会期间举行的关于筹备将于 2016 年举行的大会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特别会议的特别部分的临时议程
第 59/7 号决定	将芬纳西泮列入 1971 年精神药物公约表四

应交付产出

13.71 表 13.9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3.9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0**	**10**	**10**	**10**
1. 向麻醉药品委员会提交报告，说明会员国在履行 2009 年《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中的承诺以及执行有关减少毒品需求和相关事项、艾滋病毒/艾滋病和替代发展的决议方面取得的进展	3	3	3	3
2. 向麻醉药品委员会提交关于区域贩毒趋势的报告	5	5	5	5
3. 向麻醉药品委员会提交关于委员会与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协调统一问题的说明	2	2	2	2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27**	**31**	**42**	**39**
4. 麻醉药品委员会关于与减少毒品需求和相关事项、艾滋病毒/艾滋病以及替代发展有关问题的会议	21	21	21	21
5. 麻醉药品委员会附属机构会议(各国禁毒执法机构负责人会议以及近东和中东麻醉品非法贩运和有关事项小组委员会会议)	—	4	15	12
6.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关于与减少毒品需求、艾滋病毒/艾滋病预防、治疗和护理以及可持续生计有关问题的会议	1	1	1	1
7. 关于减少毒品需求、艾滋病毒/艾滋病和替代发展问题的专家组会议	5	5	5	5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1**	**12**	**11**	**11**
8. 与吸毒预防、治疗和康复有关的项目，包括为医疗目的获取受管制物质	5	5	5	5
9. 与艾滋病毒/艾滋病预防、治疗和护理有关的项目	5	5	5	5
10. 与替代发展/可持续生计有关的项目	1	2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24**	**24**	**24**	**24**
11. 关于药物管制公约和减少药物供应的培训课程	15	15	15	15
12. 关于减少毒品需求、艾滋病毒/艾滋病和替代发展问题的培训	9	9	9	9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3**	**3**	**3**	**3**
13. 关于吸毒预防、治疗和获取受管制物质问题的出版物	2	2	2	2
14. 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预防、治疗和护理的出版物	1	1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咨询、建议和倡导：在执法和执行药物管制公约方面提供咨询服务；在循证预防和治疗、艾滋病毒/艾滋病预防、治疗和护理以及替代发展和可持续生计方面提供实质性和技术支持；为药物滥用问题专业人士国际协会年度会议提供实质性和技术支持，该会议有来自 100 个国家的 1 000 名与会者；麻醉药品委员会届会期间的会外活动，有 75 个会员国派代表参加，与会者人数为 750 人；通过面向青少年、家长和决策者的“先倾听”在线材料，倡导预防毒品使用，每月平均点击量为 1 000 次。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每年 6 月 26 日的国际禁毒日庆祝活动，有 100 个国家参加，举办 1 000 多次国家和地方活动。				

次级方案 3
反腐败

目标

13.72 本次级方案的宗旨是通过有效执行《联合国反腐败公约》预防和打击腐败。

战略

13.73 为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提供政策和立法咨询，建设相关行为体的能力，并协助传授专门知识。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应要求协助会员国加强公共部门机构，并加强民间社会、议员、私营部门、学术界和民众在预防腐败方面的作

用，包括在根据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进行国别审议的后续行动中向各国提供技术援助，以及其他类型的技术援助。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协调执行决策机构和条约机构(特别是公约缔约国会议、其附属机构以及其他理事机构)赋予的任务，并支持相关的政府间进程，包括拟于 2021 年举行的关于反腐败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

13.74 本次级方案还将促进在调查、起诉和裁决腐败及相关罪行方面的国际合作。这也将有助于加强追赃和被盗资产返还力度。本次级方案还将协助开发和传播关于《公约》实施情况的知识产品，并应会员国要求协助编制数据，进行关于腐败问题的统计和分析研究，包括与学术界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协作，以便作出知情的政策决定，并在国际反腐败改革议程方面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以会员国实施《公约》的经验为基础，进一步强调南南合作，鼓励在国家和区域各级分享知识和良好做法。这项工作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6 方面取得进展。

13.75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其反腐败顾问网络等途径，在南部非洲、南美洲和东南亚加强公共采购(包括医疗用品和个人防护设备)的透明度和廉洁性，以及对举报人的保护和监督机制，以支持会员国应对 COVID-19 和未来新出现的危机并从中恢复。

13.76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缔约国积极有效地参与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

(b) 各国根据《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处理腐败风险的法律、政策和体制框架；

(c) 反腐败从业人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拥有并使用预防和打击腐败的能力；

(d) 政策制定者、从业人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利用关于反腐败的循证知识和工具，为决策提供依据；

(e) 合作伙伴协调努力，积极支持和促进落实《联合国反腐败公约》；

(f) 各国能够在《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的框架内，系统、及时地追踪、扣押、冻结、没收和归还官员通过腐败行为窃取的资产。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7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危机期间预防腐败

13.78 各国采取了广泛措施来遏制和减缓 COVID-19 的传播，这导致全球经济活动显著放缓。为应对经济活动放缓，会员国采取了措施，为困境中的公民和企业提供经济安全网。在这种情况下，保障措施可能放松，有关行为体可能以削弱合规、监督和问责为代价来换取快速反应和效果，这给滋生腐败创造了机会，例如在疫苗和紧急采购方面。本次级方案编制了若干与腐败有关的 COVID-19 政策文件，以帮助会员国度过不确定时期，并应对 COVID-19 期间和疫后的挑战。

13.79 本次级方案还对东南亚、南美洲和墨西哥与 COVID-19 经济救援措施有关的欺诈和腐败风险进行了分析，并就与 COVID-19 有关的紧急立法向会员国提供咨询，例如肯尼亚和墨西哥在危机期间请求就举报人保护法案提供立法援助。此外，本次级方案还评估了不断变化的腐败风险状况，包括为此收集和整合来自其外地顾问网络的信息，并向各国政府提议应对政策，以确保尽管面临 COVID-19 带来的挑战，调查起诉和国际合作工作仍然继续下去。在此基础上，本次级方案得以向各国提供紧急指导和咨询服务，以查明和减轻 COVID-19 大流行引起的腐败风险。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3.80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会员国制定对策，为迅速和有效地实施措施以应对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出现的威胁和脆弱性提供支持，包括侦查腐败所得(见表 13.10)。正如一个会员国所指出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培训帮助有效减少了采购检测设备过程中的腐败行为。

表 13.10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会员国制定对策，为迅速和有效地实施措施以应对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出现的威胁和脆弱性提供支持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3.81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造成的影响，本次级方案取消了一些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具体而言，公约缔约国会议及其附属机构的一些会议的会期缩短，导致 2020 年的会议数目总体减少。本次级方案还改变了在加快实施《联合国反腐败公约》方面的做法，向会员国提供远程支持。

13.82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其总体目标范围内确定了支持会员国处理 COVID-19 大流行相关问题的新活动，即向会员国提供实质性支持，包括政策文件、反腐败机构调查工具和紧急采购中处理腐败问题的先进虚拟方法，以满足关键需求，目的在于强调腐败是全球应对 COVID-19 过程中需要解决的一个重要问题。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新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3.83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审议《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引导各国进行反腐败改革 [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84 本次级方案举行了抽签，以便在全球卫生危机期间及时选出同行审议国，作为《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一部分。继会员国批准实施情况审议组举行虚拟会议后，本次级方案成功启动了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的第五年，避免了给处在审议进程最后一年的国家造成时间损失。

13.85 本次级方案还支持各国完成国别审议，以推动实施《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缔约国为处理 COVID-19 大流行造成的卫生危机而采取的空前举措对完成实施情况审议机制下的国别审议产生了双重影响——在某些情况下，执行摘要和国别审议报告的定稿速度加快；但在其他情况下，审议的进展速度、特别是国别访问受到了不利影响。最直接的后果是自评清单、案头审查和国别报告的编写出现延误，以及已安排的国别访问被推迟。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努力鼓励各国参与虚拟国别访问，但各国对此持保留意见，只有一个受审议国同意作出这种调整。

13.86 上述工作促使 122 个缔约国提交了已完成自评清单，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第二周期第五年即最后一年的审议工作及时启动，这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计划目标，即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持续支助下，缔约国提交更多自评清单，从而及时启动审议机制第二周期的第五年即最后一年的审议。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3.87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通过协助各国在实施情况审议机制下进行国别审议，努力加快《公约》的实施进度。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3.11)。

表 13.11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自 2016 年启动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第二周期以来，缔约国提交了 76 份已完成自评清单	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协助下，缔约国提交更多自评清单	122 个缔约国提交了已完成自评清单，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第二周期第五年即最后一年的审议工作及时启动	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持续支助下，缔约国提交更多自评清单，以期推动及时完成国别审议	缔约国提交的自评清单进一步增加，以期推动及时完成国别审议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6]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6))所示。

成果 2：缔约国加快实施《联合国反腐败公约》[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88 本次级方案建立了由政策制定者和决策者组成的区域平台(东南亚、东非、南美和墨西哥以及南部非洲)，专门侧重于在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加快实施《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同时也考虑到在实施情况审议机制下进行的国别审议结果。这一做法使参与缔约国能够确定并重点关注本国反腐工作中具体、优先的专题领域，还使缔约国能够利用南南合作获得更广泛的技术援助支持。本次级方案为争取加强实效，将继续协助各国更有效地实施《公约》。

13.89 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本次级方案继续以远程方式与参与国开展工作。在东南亚，本次级方案在国家和区域两级组织了培训，并在财务调查和资产追回、实益所有权、举报人保护、利益冲突和公共采购等领域提供了国家一级支持，特别是在紧急情况下。此外编写了 3 份区域研究报告，内容涉及实益所有权透明度和公司注册、与 COVID-19 造成支出增加有关的监督系统以及利用数字数据集和人工智能识别欺诈和腐败。在东非开展了能力建设活动，就公共采购和举报人保护向各国提供了指导和远程援助，侧重于卫生部门、金融调查以及与野生生物犯罪有关的平行调查。试行了一个虚拟平台，以交流和分享该项目所有专题领域的经验。在南美洲和墨西哥，本次级方案在所有 9 个国家开展了国家一级的摸底/确定基线活动，并就项目的所有专题领域开展了 10 项国家活动和 1 个区域在线讲习班。在南部非洲所有 8 个国家开展了国家一级的摸底/确定基线活动，还开展了 4 项国家活动。由于该区域 COVID-19 疫情严重，没有为制定或举办区域讲习班开展工作。

13.90 此外，鉴于 2020 年的大部分时间都有旅行限制，本次级方案开发了更多的知识产品，包括能够提供远程支持的电子学习模块。这方面开发了 3 个电子学习课程，并起草了 5 份出版物。最后，在平台覆盖的 4 个区域进行了一次有关 COVID-19 一揽子应对措施的监督机制的调查。

13.91 上述工作促进开展了 39 项旨在加快实施《公约》的国家一级活动，超出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示的 29 项国家一级活动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3.92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在 4 个区域平台的所有专题领域开展工作，以确定共同的反腐败优先事项，利用区域能力和知识，并针对在每个区域确定的具体需求和专题优先事项提供技术援助。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3.三)。

[7]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16)和 A/75/6 (Sect. 16)/Corr.1)所示。

图 13.三

业绩计量：每年国家一级加快实施《联合国反腐败公约》活动的数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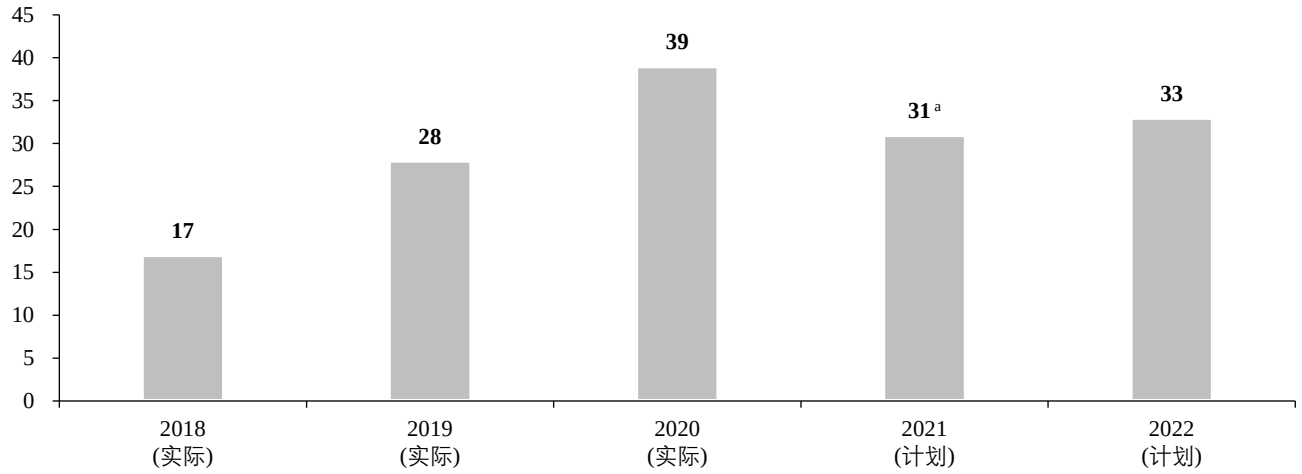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重新作出打击腐败的政治承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3.93 腐败破坏治理、阻碍发展，并通过直接影响公民生活对社会产生不稳定影响。被剥夺权利的穷人、妇女和少数群体受腐败的伤害最严重，他们往往不得不通过行贿来获得基本服务。腐败是许多犯罪行为、包括许多严重罪行的助长因素。本次级方案在提高缔约国预防和打击腐败的能力和合作方面发挥了核心作用，包括促进筹备将于 2021 年举行的反腐败问题大会特别会议，预计该次会议将产生一份简明扼要、注重行动的政治宣言，为未来的反腐败斗争制定战略性的综合办法。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3.94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需要采取催化行动，以在全球范围内有效预防和打击腐败，这就要求将腐败问题纳入各项相关举措(如反腐败问题大会特别会议的政治宣言)的主流，包括为此借鉴在实施情况审议机制下提出的建议。反腐败问题大会特别会议的后续行动将为激发各国的政治意愿提供契机，并为国际社会推进反腐斗争带来绝佳机会。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通过支持落实大会特别会议政治宣言所载的共同承诺来扩大方案范围和影响，目的是在反腐败斗争中最大限度地发挥乘数效应。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3.95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各国将 2021 年反腐败问题大会特别会议通过的政治宣言转化为可付诸行动的切实措施，以推动全球反腐败斗争(见表 13.12)。

表 13.1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大会通过关于反腐败问题大会特别会议的第 73/191 号决议	公约缔约国会议通过一项关于反腐败问题大会特别会议的决议，供大会随后通过	大会通过关于反腐败问题大会特别会议的第 74/276 号决议和第 74/568 号决定	在 2021 年反腐败问题大会特别会议上通过一项简明扼要、注重行动的政治宣言	各国将 2021 年反腐败问题大会特别会议通过的政治宣言转化为可付诸行动的切实措施，以推动全球反腐败斗争

立法授权

13.96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公约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

大会决议和决定

46/152 制定有效的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

51/59 反腐败的行动

61/209; 62/202; 63/226; 64/237 根据《联合国反腐败公约》防止和打击腐败行径及转移非法来源资产的活动，并将这些资产退回，特别是退回来源国

65/1 履行诺言：团结一致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第 52 段)

65/227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职能的调整和对战略框架的修改

65/230 第十二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

66/177 加强国际合作，对付犯罪活动所产生的非法资金流动的有害影响

66/179; 67/184; 68/185; 69/191 第十二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后续行动和第十三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筹备工作

66/181; 67/189; 68/193; 69/197; 70/178; 71/209; 72/196; 73/186; 74/177 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特别是其技术合作能力

67/192; 68/195; 69/199; 71/208; 73/190 根据《联合国反腐败公约》防止和打击腐败行径及转移腐败所得行为，协助追回资产，并将此类资产退回合法所有者，特别是退回来源国

70/174 第十三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

71/206; 72/192; 73/184; 74/171 第十三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后续行动和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筹备工作

73/191; 74/276 大会反腐败特别会议

74/170 将体育运动纳入青年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战略

74/172 可持续发展背景下的教育促进司法和法治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06/23; 2007/22 加强司法行为基本原则

2006/24 打击腐败方面的国际合作

2007/20; 2009/22; 2011/35; 2013/39 开展国际合作，预防、侦查、起诉和惩治经济欺诈与身份相关犯罪

2009/25 改进数据收集、报告和分析工作以增进对具体犯罪领域趋势的了解

2010/20; 2011/34 支持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制定和实施综合性方案发展方法

2011/32 加强国际合作，对付犯罪活动所产生的非法资金流动的有害影响

应交付产出

13.97　表 13.1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3.13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80**	**80**	**100**	**80**
1. 秘书长提交大会的关于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的说明	—	—	1	—
2. 缔约国会议及其附属机构的会议报告	6	6	7	6
3. 关于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的专题报告	2	2	2	2
4. 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的区域报告和其他背景文件	16	16	16	16
5. 各届缔约国会议和缔约国会议附属机构的背景文件(包括供实施情况审议组审议的国别审议报告的执行摘要)	56	56	74	56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42**	**24**	**58**	**42**
6. 大会(第三委员会)关于腐败和经济犯罪事项的会议	1	1	1	1
7.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会议	1	1	1	1
8. 缔约国会议及其附属机构的会议	40	22	56	40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	**2**	**2**	**2**
9. 执行《多哈宣言》全球方案：促进守法文化	1	1	1	—
10. 通过有效实施《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的全球预防和打击腐败方案，支持可持续发展目标 16	1	1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5**	**5**	**5**	**5**
11. 关于根据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确定的需要就《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具体领域制定指导意见或开发工具问题的专家组会议		5	5	5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4**	**4**	**4**	**3**
12. 关于反腐败问题的官方出版物	4	4	4	3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3**	**3**	**3**	**4**
13. 反腐败工作指导意见和工具	3	3	3	4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向 50 名政府专家提供关于在实施情况审议机制下进行审议的培训课程，协助完成和分析自评清单答复，进行 20 次国别访问并起草国别审议报告和执行摘要。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维护与《联合国反腐败公约》有关的法律和判例以及非法律知识数据库，包括资产追回相关问题数据库；维护主管当局、资产追回协调人和中央当局数据库；维护在线反腐败门户网站“反腐败知识工具与资源库”；开发和维护关于缔约国实施《公约》的标准、政策、业务程序和良好做法的电子工具和培训材料。				

次级方案 4
预防恐怖主义

目标

13.98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反恐刑事司法制度，使之产生实效并由会员国依法执行。

战略

13.99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应会员国的请求提供规范和能力建设支助，预防恐怖主义和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8] 为此将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启动并支持制定与会员国的合作框架。本次级方案还计划制定和实施基于成果的预防恐怖主义项目，并加强外地执行工作的影响，为此将与支持政府预防恐怖主义工作的合作伙伴(特别是《全球反恐协调契约》及其工作组)开展协调、统筹规划与实施工作，这将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相关可持续发展目标、包括目标 5 和 16 方面取得进展。根据大会 [9] 和安全理事会 [10] 的决议以及大会 2006 年第 60/288 号决议通过的《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和该战略的两年期审查，本次级方案的任务是向提出要求的会员国提供反恐技术援助。

13.100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支持会员国，减轻因疫情采取的限制措施的影响，并根据会员国在 COVID-19 背景下的反恐需要，开发技术援助工具和培训活动。疫情对恐怖主义形势产生了重大影响，本次级方案计划支持会员国更有效地应对相关威胁。

13.101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会员国批准更多的国际反恐法律文书；

(b) 会员国相应修订国内反恐立法；

(c) 会员国制定打击恐怖主义的战略和行动计划；

(d) 刑事司法官员按照相关国际法律文书和规范、标准及良好做法，有效地调查、起诉和裁决恐怖主义案件；

(e) 执法和司法实体之间的国家、区域和国际合作增加。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10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

[8] 见大会第 71/209 和 72/194 号决议。

[9] 见大会第 72/194、72/284 和 74/175 号决议。

[10] 见安全理事会第 2482(2019)号决议和安理会以往相关决议。

疫情期间刑事司法和执法人员具备反恐能力

13.103 COVID-19 使恐怖主义形势发生了巨大变化。卫生危机意味着被限制在家中、花更多时间上网的人数激增，他们更容易受到恐怖分子和恐怖主义团体招募和激进化的影响，而由于疫情影响，恐怖分子和恐怖主义团体在网上活动的时间也有所增加。由于疫情的影响，在恐怖主义案件中保存、收集和利用重要的电子证据变得更加关键。为此，本次级方案一直在开发新的工具，以提供有针对性的服务，更好地满足会员国在 COVID-19 背景下的反恐需求。例如，本次级方案在其在线反恐学习平台上开发了一个“iRoom”空间，专门处理与电子证据有关的事项。“iRoom”是一个为检察官、调查人员和司法部门在涉及电子证据的越界恐怖主义和有组织犯罪案件中进行合作而设立的安全在线空间，它提供技术援助“一站式服务”，并支持交流最佳做法、盘点和开发与电子证据有关的新工具。

13.104 本次级方案还继续推动在打击恐怖主义方面适用国际规范、标准和良好做法，并继续支持会员国根据《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以刑事司法手段应对恐怖主义。自疫情爆发以来，本次级方案将技术援助活动转移到线上举行，已通过虚拟方式培训了 2 000 多名刑事司法官员。作为这些努力的一部分，本次级方案显著扩大了其在线反恐学习平台的使用范围。该平台具有类型广泛的灵活功能和工具，支持参与者和主持人之间的高度互动，目前有逾 135 个国家的 3 000 多名刑事司法和执法人员注册成为该平台会员。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3.105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 727 名刑事司法和执法人员以刑事司法手段应对恐怖主义的能力增强(见图 13.四)。

图 13.四

业绩计量：通过在线反恐学习平台接受培训后，以刑事司法手段应对恐怖主义的能力有所增强的刑事司法和执法人员数目(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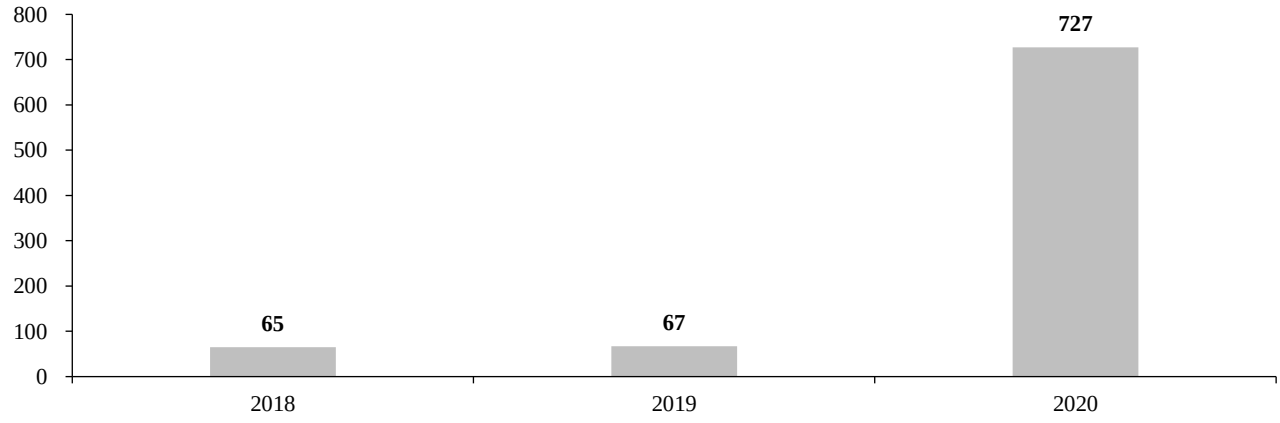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3.106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造成的影响，本次级方案寻求以其他途径继续向会员国提供技术援助。为遵守保持社交距离的措施，并为努力避免关键的技术

援助中断，本次级方案利用在线反恐学习平台，把技术援助活动转移到线上举行。由于旅行限制，“加强反恐法律制度全球方案”框架内的若干活动被推迟，这些活动原计划在现场举行，且无法在网上开展。

13.107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其总体目标范围内确定了支持会员国处理 COVID-19 大流行相关问题的新活动，即为了支持尼日利亚继续开展反恐工作，同时适应 COVID-19 的环境，本次级方案为尼日利亚警察制定了指南，以减少感染风险，同时保护公众免受包括恐怖主义在内的犯罪活动的侵害。

2022 年计划成果

13.108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在起诉和审判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成员方面取得进展 [1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109 本次级方案一直在建设刑事司法官员按照法治和人权要求调查、起诉和裁决恐怖主义案件的能力。尽管受到 COVID-19 的限制，本次级方案仍举办了两次培训，内容是以符合人权的方式进行和管理对恐怖主义嫌疑人的问询，以及对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伊黎伊斯兰国)所犯罪行的调查、起诉和裁决。本次级方案还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和第 2242(2015)号决议关于促进和支持妇女参与和平进程的任务规定，发展伊拉克妇女官员在预防、打击和起诉伊拉克境内恐怖主义方面的知识和能力，推动她们在伊拉克反恐工作中发挥更大作用。

13.110 本次级方案还支持在与恐怖主义有关的案件中使用和推广监外教养办法。此外，本次级方案一直向解放区的司法机构(如摩苏尔调查法庭)提供支持。本次级方案还启动了为伊拉克境内伊黎伊斯兰国受害者提供支持的工作。

13.111 上述工作促使更多的恐怖主义受害者获得了伊拉克司法系统的救助、加强了司法机构并增加了妇女在政策、规划和技术层面的参与，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计划目标，即采取步骤，建立起诉和审判伊黎伊斯兰国成员的国家司法机制或程序。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3.112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提供有针对性的技术援助，以根据《联合国反恐战略》加强对恐怖主义的刑事司法对策，还将为伊拉克境内的恐怖主义受害者提供支持，包括通过相关机制加强他们在刑事司法程序中的作用，并为他们提供心理支助。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3.14)。

[11]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6))所示。

表 13.14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伊拉克请求为建立起诉和审判伊黎伊斯兰国相关罪行的国家司法机制提供技术援助	就起诉和审判伊黎伊斯兰国成员的国家司法机制或程序进行后续讨论	更多恐怖主义受害者获得伊拉克司法系统的救助，司法机构得到加强，妇女在政策、规划和技术层面的参与增加	处理国内与伊黎伊斯兰国有关案件的能力提高，同时维护基本权利	成功起诉与伊黎伊斯兰国有关的案件，同时维护基本权利并保护伊黎伊斯兰国的受害者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加强刑事司法官员预防恐怖主义的能力 [1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113 本次级方案一直致力于加强反恐刑事司法制度，使之产生实效并由会员国依法执行。本次级方案一直在支持斯里兰卡当局制定一个充分遵守法治、人权标准和基本自由的综合反恐政策和立法框架。本次级方案还为刑事调查员、检察官和法官提供以下方面培训：改造和重返社会，包括监外教养办法和基于社区的干预措施；利用特别侦查手段识别和应对网上有害内容；根据《跨境请求电子证据实用指南》开发国家刑事司法人员工具包，以适应本地情况和程序；数字证据在调查中和法庭上的使用和可受理性；定制符合马尔代夫和斯里兰卡国情的区域法官工具包，其中包括支持女性刑事司法从业人员在司法系统中任职的相关内容。

13.114 上述工作促进了刑事司法官员取得关于根据适用的国际法处理恐怖主义案件的认证，达到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3.115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培训刑事调查员、检察官和法官，并支持执法和司法官员之间的机构间和区域合作，以促进业务信息交流和司法协助。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3.15)。

表 13.15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	—	刑事司法官员取得关于根据适用的国	官员有能力根据适用的国际法，包括	区域信息交流论坛举行会议，以加强执法

[12]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16)和 A/75/6 (Sect. 16)/Corr.1)所示。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际法处理恐怖主义案件的认证	性别规范，破获和处理恐怖主义案件	和司法官员之间的机构间和区域合作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以符合法治和人权的方式将恐怖分子绳之以法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3.116 要确保诉诸司法的机会，获得公平和即速审判的权利至关重要。恐怖主义案件处理的延误最终会阻碍诉诸司法。在乍得湖流域各国，数千人因被指控与“博科圣地”组织有关联而被拘留。为了帮助解决恐怖主义案件积压，本次级方案一直在建设刑事司法系统的能力，以在尊重人权的情况下有效调查、起诉和裁决这些恐怖主义案件。这方面的广泛援助包括对 1 200 多起恐怖主义案件进行改判，以及支持刑事司法系统有效处理性别问题，包括恐怖主义团体实施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3.117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除了提高刑事司法官员的知识和技能之外，本次级方案还须提供支持，为刑事司法系统配备更好的资源，以有效解决恐怖主义案件的积压问题。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扩大援助范围，提供必要的法证设备、后勤支助以及政策和程序指导，以协助刑事司法官员更有效地运用所学知识和技能。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3.118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接受恐怖主义案件调查、起诉和裁决培训的刑事司法官员人数(见图 13.五)。

图 13.五

业绩计量：每年接受恐怖主义案件调查、起诉和裁决培训的刑事司法官员人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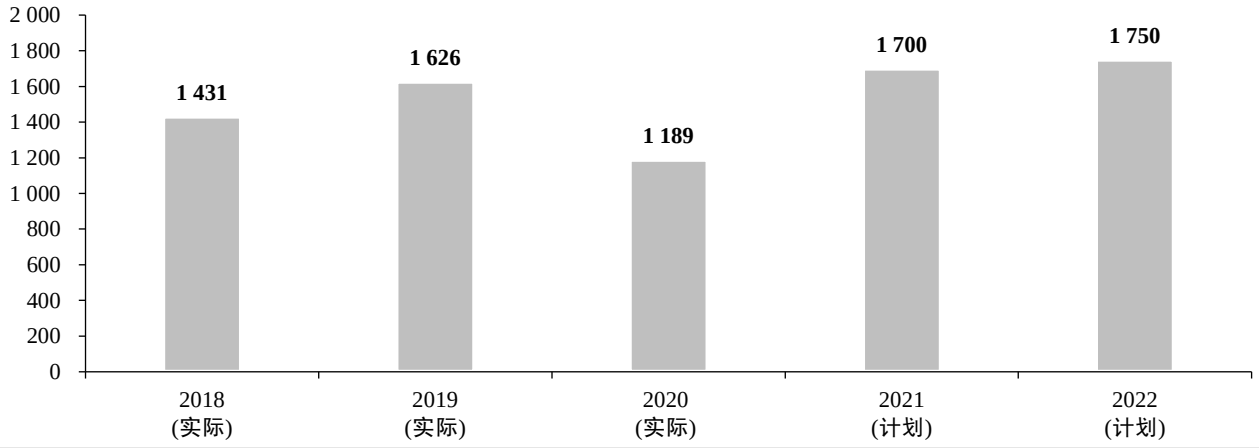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3.119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58/136; 59/153	在国际预防犯罪中心活动框架内加强国际合作和技术援助以促进各项有关恐怖主义的国际公约和议定书的执行
60/288	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
62/46	防止恐怖主义分子获取放射性材料或放射源
62/172; 64/177	为执行有关恐怖主义问题的国际公约和议定书提供技术援助
65/74; 67/51; 69/50; 71/66	防止恐怖分子获取放射源
66/178; 68/187; 70/177; 72/194	为执行有关打击恐怖主义的国际公约和议定书提供技术援助
70/148	在反恐时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
74/175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反恐方面提供的技术援助
75/145	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
75/196	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特别是其技术合作能力

安全理事会决议

1267(1999)
1373(2001)
1540(2004)
1624(2005)
2133(2014);
2178(2014);
2199(2015);
2253(2015);
2309(2016);
2322(2016);
2341(2017);
2347(2017);
2370(2017);
2396(2017);
2423(2018)
2462(2019);
2482(2019)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19/21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反恐方面提供的技术援助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决议

21/3	加强国际合作，处理跨国有组织犯罪活动与恐怖主义活动之间在某些情况下可能存在的联系
22/4	特别要通过国际合作和公私伙伴关系，更加有效地应对旅游部门受到的犯罪威胁，包括恐怖主义威胁

应交付产出

13.120 表 13.16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3.16
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2**	**2**	**1**	**2**
1. 秘书长提交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报告	1	1	1	1
2. 秘书长提交大会的报告	1	1	—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2**	**3**	**20**	**12**
3. 大会及其附属机构的会议	2	1	2	2
4. 安全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的会议	5	2	5	5
5. 大会对《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两年期审查	4	—	—	4
6.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会议	1	—	13	1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	**1**	**1**	**1**
7. 加强反恐法律制度全球方案	1	1	1	1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4**	**3**	**3**	**3**
8. 关于促进在恐怖主义案件中使用非拘禁办法替代审前羁押和监禁措施的手册	—	1	—	—
9. 关于涉及反恐具体主题的出版物、手册和培训手册	3	2	2	3
10. 支持预防和打击恐怖主义的法律对策和刑事司法能力(服务类型说明)	1	—	1	—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法律起草工作以及战略和行动计划提供咨询服务；就技术援助计划的制定进行协商；就反恐怖主义委员会的访问提供咨询服务；向国家培训机构提供实务支助。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更新和维护夏洛克交流站的反恐工具(载有 2 300 多项反恐怖主义立法，包括国家中央机关反恐怖主义案件数据库)、面向 3 200 多名会员的在线反恐怖主义学习平台、美洲法学观察和中亚预防恐怖主义网络。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全球恐怖主义问题议会峰会；推动尚未批准的会员国批准 19 项与恐怖主义有关的国际法律文书，目前尚余 1 222 项批准和加入；法律、刑事司法和相关领域的小册子、传单和资料袋；纪念和悼念恐怖主义受害者国际日。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更新和维护网站和社交媒体平台。				

次级方案 5
司法

目标

13.121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预防犯罪和确保更为有效、公正、人道和问责的刑事司法系统，以此作为法治和可持续发展的基础。

战略

13.122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提倡制定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通过与国家刑事司法系统的所有相关部门合作、与参加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改革的所有行为体合作，促进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的应用。

13.123 本次级方案还将应请求向会员国提供援助，特别是向刑事司法行为体(如警察、检察部门、司法部门，包括少年司法系统、律师、社区专家和监狱工作人员)提供援助，促成知识转让，支持机构建设，提供能力建设和技术咨询。本次级方案还将促进与其他部门的合作，包括教育、卫生和社会服务部门。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特别侧重于建立预防犯罪的实例资料库，解决犯罪和再犯罪的风险因素和根本原因；促进基于人权的警务工作；增加获得法律援助的机会；加强刑事司法程序的有效性、公平性和效率；制定判决政策和促进使用监外教养办法；改善监狱条件，改善暴力极端主义[13]囚犯的待遇和防止激进化，并支持刑释后重新融入社会。本次级方案将把以下贯穿于多个领域的问题纳入工作：与受害者和证人有关的问题；刑事司法系统中的性别问题，包括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刑事司法系统中的儿童，包括暴力侵害儿童行为。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分享研究报告、良好做法和信息技术资源，开发和传播实用工具，如指导说明、手册、培训课程和示范立法，并支持对口单位应用这些工具。这项工作将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5、11 和 16 方面取得进展。

13.124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加强刑事司法系统防备、应对危机和从危机中恢复的能力，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支持会员国。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支持加强法律框架，支持通过并实施全面和包容的短期危机战略和相关行动，以确保刑事司法系统持续运作并平等提供服务，同时减少受疫情影响尤其严重的群体，特别是被羁押人、囚犯和犯罪受害者的人权受到侵犯的风险。本次级方案还将支持长期、循证和可持续的恢复措施，借鉴危机期间吸取的民众和司法行为体需求方面的经验教训，利用现有能力并使用新技术。

13.125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加强司法行为体之间的协调，例如警察、辩护律师和调查法官之间的协调，以解决警察羁押和审前羁押的超期和任意问题；

(b) 在合适的案件中，提高采用监外教养办法的频率和质量；

(c) 改进对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案件的起诉和裁决工作；

(d) 通过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战略和方案，更好地预防和应对暴力侵害儿童行为；

[13] “violent extremist”和“violent extremism”二词系指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见大会第 71/209 和 72/194 号决议)。

(e) 增加社会弱势群体诉诸司法的机会，提高公众对司法系统的信任，包括为此在全国范围提供面向所有人的、与民众权利和需求相符的法律援助服务；

(f) 加强对囚犯重新融入社会的支持，防止累犯；

(g) 预防受害和建立更安全的社区；

(h) 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和系统中增强妇女和女童的权能。

13.126 计划在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预计将通过加强司法机制的运作和提供平等诉诸司法的机会减少使用拘留和监禁，并加强司法行为体的知识和能力，以防止和纠正侵犯人权行为和犯罪，打击歧视并增强社区权能。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12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增加西非女性罪犯和受害者获得法律援助的机会

13.128 法律援助是以法治为依据的公正、人道和高效的刑事司法系统的一个基本要件，是享有其他权利包括公正审判权的基石。与 COVID-19 大流行有关的限制措施严重制约了家庭暴力受害者获得法律援助的机会，因此，作为保护权利不受侵犯的一种手段，法律援助的需要变得更加紧迫。本次级方案与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合作，重新规划了现有的法律援助服务联合活动，以维持和改善利比里亚、塞内加尔和塞拉利昂妇女和女童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诉诸司法的机会，为此编制了基于需求的宣传和远程培训材料，并向法律援助提供者提供额外资金，在可行情况下向女性被羁押人、囚犯和罪行受害人提供服务。

13.129 本次级方案还推动建立了妇女获得法律援助的替代和远程机制。例如，在塞拉利昂，本次级方案与警察和法律援助委员会合作，为家庭暴力和性暴力受害者设立了一条免费热线。为了解 COVID-19 对案件性质的影响，推动在所有 3 个项目国家开展数据收集工作。本次级方案与国家和地方当局以及其他利益攸关方、特别是律师助理(他们在这项工作中发挥了核心作用)密切合作，建立了一站式服务中心，这将有助于数据收集，增加触犯法律的妇女获得法律援助的机会。数据收集工作将为关键部委、利益攸关方和民间社会组织提供公开信息，以促进将妇女权利纳入到 COVID-19 的应对措施中。此外，本次级方案支持所有目标国家的促进法律权益举措，并支持由律师助理和律师向警察局的被拘留妇女和犯罪行为的女性受害者直接提供服务。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3.130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 673 名司法人员接受了培训，150 名妇女从法律教育中受益(见图 13.六)。

图 13.六

业绩计量：每年接受培训的司法行为者数目和从法律教育中受益的妇女人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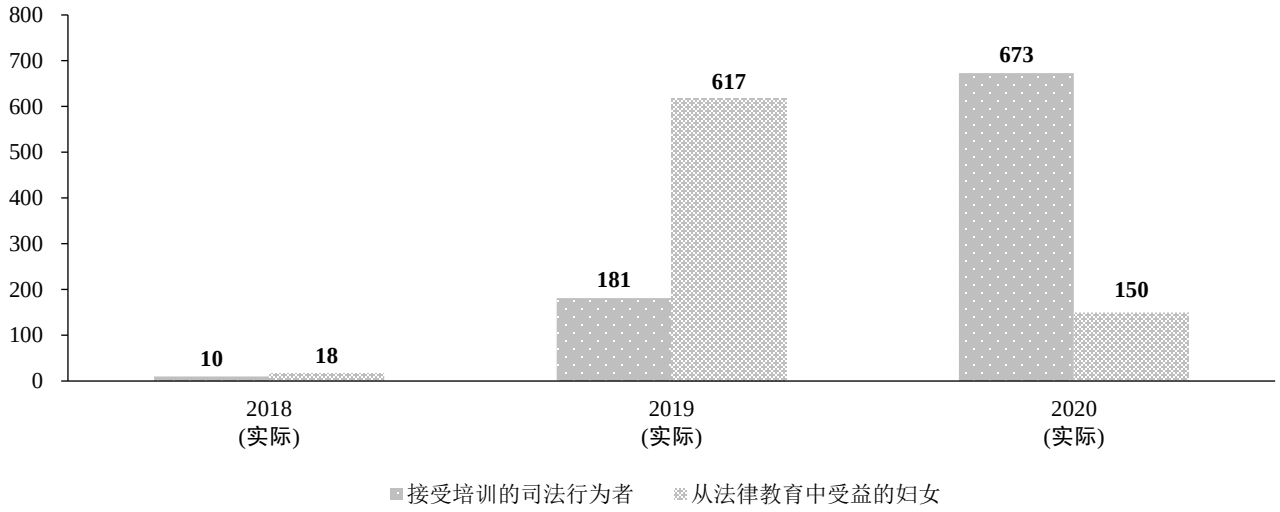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3.131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造成的影响，本次级方案改变了能力建设和工具开发援助的提供方式，由现场讲习班、培训和会议改为虚拟会议和网络研讨会，并推迟了被认为现场举行效果更好的活动。如下文成果 1 和 2 所示，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由于疫情原因，所有政府间机构的会议都被取消或推迟到 2021 年，本次级方案为这些机构会议提供服务的活动仅限于编制选定的议事机构文件，如工作文件和活动报告。

13.132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其总体目标范围内确定了新的和修改的活动，以支持会员国处理与 COVID-19 大流行有关的问题，即及时制定最新的支持措施，就监狱疫情防备和应对等问题发布指导说明和业务咨询意见；通过在线培训方案进行能力建设；开发关于暴力侵害儿童等紧迫问题的电子学习课程；组织虚拟会议传播知识并鼓励各国交流经验，涉及内容包括基于人权的警务、恢复性司法方案和以恢复性正义为方针的刑事司法教学，并就促进性别平等的刑事司法和监狱改革问题组织一系列全球网络研讨会。本次级方案还评估了 COVID-19 对采取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行动打击针对妇女和女孩的性别暴力行为的影响，以及采用非拘禁措施缓解监狱和拘留所的拥挤状况的办法。本次级方案还将一些活动的重点从能力建设转变为对服务提供方的直接财政援助。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新的和修改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3.133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帮助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女囚犯为出狱后的生活做准备 [1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134 本次级方案与教育部合作，为拉巴斯两所监狱的女囚犯制定并实施了建筑技术职业培训方案，因为多民族玻利维亚国的建筑部门正在增长，对合格女工的需求很大。2020 年，接受建筑技术培训的女囚犯人数没有增加；尽管如此，本次级方案继续与监狱管理部门联络，帮助女囚犯为获释做准备，以期加强她们在获释后的就业能力。

13.135 上述工作没有促进接受培训和(或)获释的女囚犯人数增加，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 2020 年培训 20 名囚犯的计划目标。由于 COVID-19 的影响，难以举行旨在为囚犯获释做准备的现场集会和与囚犯的单独会面。由于当局暂停了监狱中的所有活动，项目活动不得不在 2020 年初陷入停滞。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3.136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并针对最近的事态发展，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有所调整，增加为所有区域的监狱管理部门和政策制定者开展的提高认识和培训活动。下述经过更新的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3.17)。

表 13.17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	10 名女囚犯接受培训和(或)在获释后就业	没有新增女囚犯接受培训和(或)在获释后就业	10 名女囚犯接受培训和(或)在获释后就业	提出请求的会员国中接受培训的监狱工作人员和政策制定者人数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社区抵御犯罪和暴力的能力更强 [1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137 本次级方案支持会员国制定和推出有助于预防犯罪的政策和方案。2020 年，本次级方案扩大了墨西哥预防犯罪政策和方案知识库，并在州和市两级制定和评估了专门战略，包括预防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相关战略。本次级方案还为吉尔吉斯斯坦制定预防犯罪法律草案提供了意见和建议，并继续在黎巴嫩、秘鲁和乌兹别克斯坦等其他会员国开展技术援助活动，促进在以青年为重点的方案中采用体育预防犯罪举措。本次级方案还向巴勒斯坦国提供了技术援助，包括关于体

[14]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6))所示。

[15]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16)和 A/75/6 (Sect. 16)/Corr.1)所示。

育预防青年犯罪的能力建设和提高认识活动，并向学校提供了体育设备，以增加青年的运动机会和安全空间，促进青年发展。此外，本次级方案支持会员国调整警务工作，使其更加面向社区，并开发了技术工具，指导各国努力实施地方预防犯罪战略，包括关于恢复性司法和利用体育预防暴力极端主义的手册。[16]

13.138 尽管存在与 COVID-19 有关的实施挑战，但上述工作促进了在 5 个国家制定和实施对性别问题具有敏感认识的预防犯罪政策和方案，达到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 2020 年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3.139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通过虚拟和面对面的能力建设和其他活动扩大技术援助规模，以加强会员国有效预防犯罪的能力，并让包括执法人员在内的刑事司法工作者以及其他政府实体和民间社会参与进来。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3.七)。

图 13.七

业绩计量：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支持下制定和执行性别敏感型预防犯罪政策和方案的国家数目(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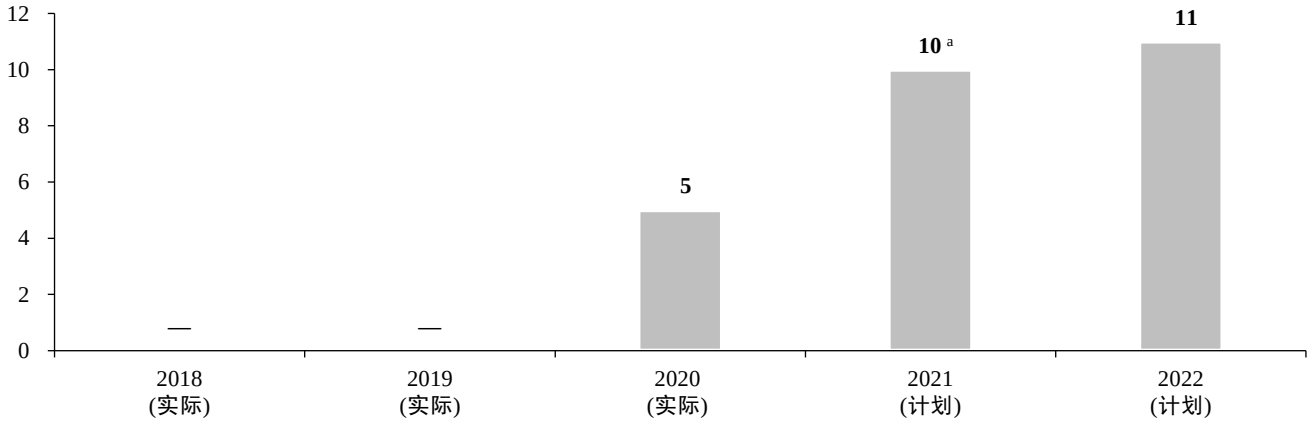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使接触刑事司法系统的人有更多机会获得司法服务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3.140 诉诸司法是公平、人道、有效和高效的刑事司法系统的关键组成部分，也是《2030 年议程》的核心组成部分。COVID-19 给刑事司法系统提供平等诉诸司法机会的能力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挑战，特别是随着法院关门，保持社交距离的措施实施并由警察严格执行。本次级方案侧重于促进基于人权的警务工作，促进提供法律援助、使用恢复性司法方案并为罪行受害人提供诉诸司法的机会。根据

[16] 此处“violent extremism”一词系指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见大会第 71/209 和 72/194 号决议)。

相关的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本次级方案与刑事司法机构、民间社会、学术界和私营部门的行为者合作，开展提高认识活动；制定战略和干预措施；改革机制、法律和政策；收集和分析数据；开发工具、转让知识和进行能力建设，以便为所有人提供诉诸司法的机会。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3.141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需要重新思考如何更有效地提供其丰富的指导意见和知识，以扩大授权任务的影响力，授权任务既包括支持国家当局预防和应对犯罪和暴力，也包括确保有特殊需要的群体的权利得到尊重并提供基本服务，以应对疫情带来的风险和挑战。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利用所积累的专门知识将不同任务领域联系起来。本次级方案将增加支持，从而：(a) 增强社区权能，使人人都有诉诸司法的机会，方式包括推动基于人权的社区警务工作，开展促进法律权益的宣传活动，使人们了解自己的权利以及如何获得这些权利，并开展能力建设，促进为罪行受害人以及妇女和女童提供专门的法律援助服务；(b) 降低警察羁押和审前羁押的发生率，方式包括提高能力和知识以确保提供高质量的法律援助服务，为警察提供咨询服务和能力建设，提供旨在加强内部和外部警察监督机制的技术援助，支持警察与检察机关和其他司法行为体之间的协调，并提高调查的有效性；(c) 改善参与公平、有效的恢复性司法方案的机会，方式包括审查和支持立法改革以制定或扩大国家恢复性司法方案，协助建立、实施和改进恢复性司法方案，并提高恢复性司法从业人员提供服务的能力。本次级方案还将采取措施，确保各项工作以证据和需求为基础，使疫后恢复计划能够真正触及那些可能被落在最后的人并确保他们的权利。这些工作将以整体方式进行，采用以人为中心的方针，支持起草和修订立法，支持制定包容和对性别问题具有敏感认识的政策和其他改革成果，从而促进增加诉诸司法的机会，并通过能力建设和知识传播，提高司法行为体解决民众、特别是弱势群体的司法问题的技能。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3.142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有更多的会员国实施活动，以增加所有人平等诉诸司法的机会(见图 13.八)。

图 13.八

业绩计量：实施活动以增加所有人平等诉诸司法的机会的会员国数目(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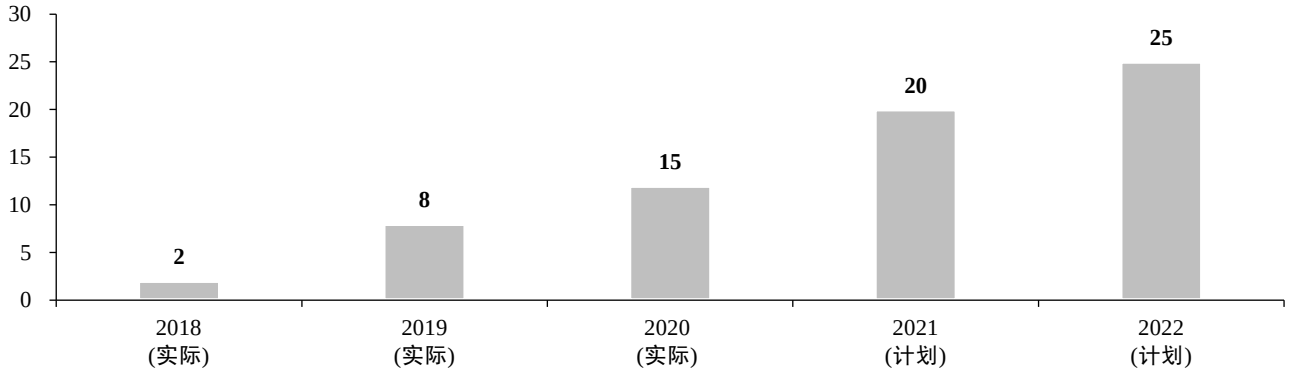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3.143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公约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儿童权利公约》

大会决议

34/169	执法人员行为守则
40/33	联合国少年司法最低限度标准规则(北京规则)
40/34	为罪行和滥用权力行为受害者取得公理的基本原则宣言
43/173	保护所有遭受任何形式拘留或监禁的人的原则
45/110	联合国非拘禁措施最低限度标准规则(东京规则)
45/111	囚犯待遇基本原则
45/112	联合国预防少年犯罪准则(利雅得准则)
45/113	联合国保护被剥夺自由少年规则
45/116	引渡示范条约
45/117	刑事事件互助示范条约
45/118	刑事事件转移诉讼示范条约
45/119	有条件判刑或有条件释放罪犯转移监督示范条约
46/152	制定有效的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
48/104	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宣言
51/59[17]	反腐败的行动
51/60	联合国关于犯罪和公共安全问题的宣言
52/86	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措施
55/59	关于犯罪与司法：迎接二十一世纪的挑战的维也纳宣言
55/89; 74/143	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
56/119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的作用、职能、间隔期和会期
56/261	执行《关于“犯罪与司法：迎接 21 世纪挑战”的维也纳宣言》的行动计划
57/170	执行《关于“犯罪与司法：迎接 21 世纪挑战”的维也纳宣言》的行动计划的后续行动
60/177[18]	第十一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后续工作
65/228	加强针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对策
65/229	联合国女性囚犯待遇和女性罪犯非监禁措施规则(曼谷规则)
65/230	第十二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
67/185	推动努力消除针对移民、移徙工人及其家人的暴力
67/186	加强法治和刑事司法机构改革，尤其是在与采取联合国全系统做法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和毒品贩运有关的领域
67/187	联合国关于在刑事司法系统中获得法律援助机会的原则和准则
67/188; 68/190; 69/192	囚犯待遇最低限度标准规则
67/191	联合国非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
68/189	消除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内暴力侵害儿童行为的示范战略和实际措施
69/194	联合国消除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内暴力侵害儿童行为的示范战略和实际措施
70/174	第十三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
70/175	联合国囚犯待遇最低限度标准规则(纳尔逊·曼德拉规则)
70/176	采取行动打击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和女童行为
71/256	新城市议程
72/193	促进《联合国囚犯待遇最低限度标准规则》(《纳尔逊·曼德拉规则》)的切实适用

[17] 特别是题为“公职人员国际行为守则”的附件。

[18] 特别是题为“曼谷宣言：协作与对策：建立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战略联盟”的附件。

73/148	加紧努力防止和消除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性骚扰
73/155; 74/133	儿童权利
73/184; 74/171	第十三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后续行动和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筹备工作
73/185	可持续发展目标背景下的法治、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
73/207; 74/191	国内和国际的法治
73/262; 74/137	关于采取具体行动彻底消除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以及全面执行和后续落实《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球呼吁
74/127	暴力侵害移民女工行为
74/134	女童
74/170	将体育运动纳入青年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战略
74/172	可持续发展背景下的教育促进司法和法治
75/196	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特别是其技术合作能力
S-30/1	我们对有效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共同承诺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和决定

1984/47	有效实施囚犯待遇最低限度标准规则的程序
1984/50; 1996/15	保护死刑犯权利的保障措施
1989/57; 2000/15	《为罪行和滥用权力行为受害者取得公理的基本原则宣言》的执行情况
1989/60	《关于司法机关独立的基本原则》的有效执行程序
1989/61	《执法人员行为守则》的有效执行准则
1989/64	保护死刑犯权利的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1989/65	法外、任意和即决处决的有效防止和调查
1995/9	预防城市犯罪准则
1997/28	为预防犯罪及公共健康和安全目的实行枪支管制
1997/29	预防和控制非法贩卖机动车辆的措施
1997/30[19]	少年司法
1997/31	罪行和滥用权力行为的受害者
1997/36	开展国际合作改善监狱条件
1998/21[20]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
1998/22	外国公民在刑事诉讼中的地位
1998/23[21]	开展国际合作，以求减少监狱人满为患和促进替代性刑罚
1999/23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的工作
1999/25	有效预防犯罪
1999/26	制订和实施刑事司法调解和恢复性司法措施
1999/27[22]	刑法改革
1999/28	少年司法
2002/12	关于在刑事事项中使用恢复性司法方案的基本原则
2002/13;[23] 2005/22	采取行动促进有效预防犯罪
2002/14	促进解决失踪儿童问题和对儿童的性虐待或性剥削问题的有效措施
2004/28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
2005/14	1988 年关于分享没收的《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和《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所涵盖的犯罪所得或财产的双边示范协定
2005/20	关于在涉及罪行的儿童被害人和证人的事项上坚持公理的准则
2005/21	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在法治和刑事司法改革领域的技术合作能力
2006/20	联合国预防犯罪标准和规范
2006/22	为非洲监狱改革和制订可行的非监禁措施提供技术援助
2006/23[24]	加强司法行为基本原则

[19] 特别是题为“刑事司法系统中儿童问题行动指南”的附件。

[20] 特别是题为“执行《为罪行和滥用权力行为受害者取得公理的基本原则宣言》的行动计划”的附件。

[21] 特别是题为“卡多马社区服务宣言”的附件。

[22] 特别是题为“关于良好的监狱管理方法的阿鲁沙宣言”的附件。

[23] 特别是题为“预防犯罪准则”的附件。

[24] 特别是题为“班加罗尔司法行为原则”的附件。

2006/25	加强法治和刑事司法机构改革，包括在冲突后重建中加强这方面改革
2006/29	针对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对策
2007/21	与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有关的信息采集工具
2007/22	加强司法行为基本原则
2007/23	支持各国儿童司法改革工作，特别是通过提供技术援助和加强联合国全系统协调作此支持
2007/24	开展国际合作以增进特别是非洲刑事司法系统中获得法律援助的机会
2008/24	加强预防城市犯罪：综合办法
2009/26	支持各国和国际儿童司法改革工作，特别是通过改进技术援助方面的协调提供此种支持
2013/33	2015 年后联合国发展议程中的法治、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
2014/21	加强社会政策的预防犯罪工具作用
2016/17	刑事事项中采用恢复性司法
2016/18	在预防青少年犯罪工作中主要采用全局性的办法
2017/16	促进《联合国囚犯待遇最低限度标准规则》(《纳尔逊·曼德拉规则》)的切实适用
2017/19	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综合政策中包括促进并鼓励实行监禁替代措施
2019/21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反恐方面提供的技术援助
第 2005/247 号决定	秘书长关于死刑和保护死刑犯权利的保障措施的报告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决议和决定

17/2	通过提高检察机关的廉正及能力加强法治
18/1	在押以及拘禁和非拘禁环境中妇女待遇补充特别规则
18/2	民间私营保安服务：作用、监督及其对预防犯罪和社区安全的贡献
19/6	打击索马里沿海的海盗行为
20/5	应对在海上实施的跨国有组织犯罪问题
21/1	加强政府对民间私营保安服务的监督及此类服务对预防犯罪和社区安全的贡献
21/2	打击特别是索马里沿海和几内亚湾的海盗行为
22/6	促进国际合作并增强能力，应对海上实施跨国有组织犯罪问题
25/2	促进法律援助，包括通过法律援助提供者网络促进法律援助
27/6	恢复性正义
28/1	加强社会所有成员参与预防犯罪
第 19/1 号决定	加强针对伪造和盗版行为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对策

麻醉药品委员会的决议

55/12	对某些罪行采取监外教养办法，作为促进公共卫生和公共安全的减少需求战略
58/5	支持公共卫生当局和司法当局协作，利用替代定罪或处罚的其他措施来处理与毒品有关的适当轻罪
59/4	编制和传播吸毒病症治疗国际标准
59/5	将性别平等观点纳入毒品相关政策和方案的主流
59/7	在执行禁毒政策时促进对适当性质的涉毒犯罪做到罚当其罪

应交付产出

13.144 表 13.18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3.18
次级方案 5：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4**	**3**	**1**	**1**
1.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报告	2	1	1	1
2.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工作文件	2	2	—	—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3**	—	**1**	**1**
3.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会议	1	—	1	1
4.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会议	2	—	—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4**	**4**	**5**	**5**
5. 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支持会员国的全球项目	4	4	5	5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40**	**74**	**40**	**40**
6. 关于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的培训课程、研讨会和讲习班	40	74	40	40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2**	**6**	**2**	**3**
7. 刑事司法系列手册	2	6	2	3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向 60 个会员国、其他相关组织和机构以及 15 个国家和区域方案提供关于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的实质性技术支持(远程和面对面)；并提供关于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改革方面最佳做法的指导。				

次级方案 6
研究、趋势分析和法证

目标

13.145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会员国增进对毒品和犯罪趋势的了解，以便有效制定基于科学、有据可依的政策。

战略

13.146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及时、准确地提供关于世界毒品和犯罪问题的统计数据和分析，并通过编制全球和专题报告、在线监测平台和数据共享门户，特别关注犯罪的具体表现及其跨国维度。通过加强外地研究能力和总部的技术监督，本次级方案将提高其生成的证据的质量和相关性，从而使方案设计得更好并改进干预措施的影响评估。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支持各国收集并报告所需的毒品和犯罪数据，以监测某些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特别是与药品的使用、贩运、非法资金流动、司法、犯罪和犯罪相关暴力有关的目标 3 和 16 的进展情况。

13.147 本次级方案还计划应请求向会员国提供支助和能力建设，以编制、传播并分析毒品和犯罪数据和统计资料，包括提供有针对性的援助来增强其编制数据和监测相关可持续发展目标进展情况的能力。本次级方案还将应请求协助会员国查明毒品、犯罪和腐败方面的趋势、新出现的问题和优先事项。

13.148 本次级方案还将确保会员国获得和使用高质量的法证和科学服务，以支持其打击毒品、犯罪和恐怖主义的工作。本次级方案将向毒品检测实验室、法证机构和会员国提供技术援助和专家咨询，协助制定法证标准并交流优质法证数据和服务，以促进政策制定和决策。此外，本次级方案将向国际毒品公约下的三个理事机构即麻醉药品委员会、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和世卫组织提供科学支助。

13.149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以下方式支助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生成基于现有应交付产出的关于毒品和犯罪问题的知识和工具并对其进行调整，以支持国家和多边针对 COVID-19 后恢复的对策，包括采用新的方法提供科学和法证服务。本次级方案将通过提供数据和分析来推动会员国商定的转型变革，为满足最紧迫的政策需求提供支持，为 COVID-19 后恢复提供信息。

13.150 预计上述工作将取得下列成果：

(a) 增进会员国、国际社会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对制定针对现有和新出现的毒品和犯罪问题的战略对策的了解；

(b) 提高会员国编制和分析趋势统计数据的能力，包括具体和新出现的毒品和犯罪问题的趋势；

(c) 提高法证服务提供者的科学和法证能力，通过质量保证达到国际公认的业绩标准；

(d) 提高接受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援助的机构的科学和法证能力。

13.151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提高会员国对与毒品和犯罪相关挑战的认识，这些挑战可能会减慢 COVID-19 后的恢复；

(b) 将毒品和犯罪问题合并在一起的恢复政策和方案。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15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一线执法人员接受正确使用个人防护装备的训练

13.153 根据执法行动的性质，一线警员在执行日常任务期间接触 COVID-19 的可能性大幅度增加。为保障警员在处理危险或有毒物质时免遭接触的风险而采取的安全程序、规程和措施，亦可保障他们免于接触 COVID-19 等传染病。为了提供实用信息和指导以帮助保护一线人员免遭接触风险和防止 COVID-19 传播，同

时使他们能够履行业务职责，本次级方案修改了执法人员和海关人员安全处理物质和暴露风险管理准则的内容，制作关于正确使用、移除和净化个人防护装备的分七部分的系列教学视频。这些视频涵盖了从正确使用和摘除特殊的口罩和手套到完整的化学和微粒个人防护装备套装的各种专题。还制作了包含该设备所有基本要素的个性化工具包，作为执法人员、海关干员和法证人员安全处理物品培训课程的一部分，使用虚拟真实技术亲自交付。该系列视频是通过社交媒体以及一些网络研讨会和虚拟会议传播的。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3.154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关于正确使用和移除个人防护装备的系列视频获得 95 700 次观看(见图 13.九)。

图 13.九

业绩计量：正确使用和移除个人防护装备的视频系列观看次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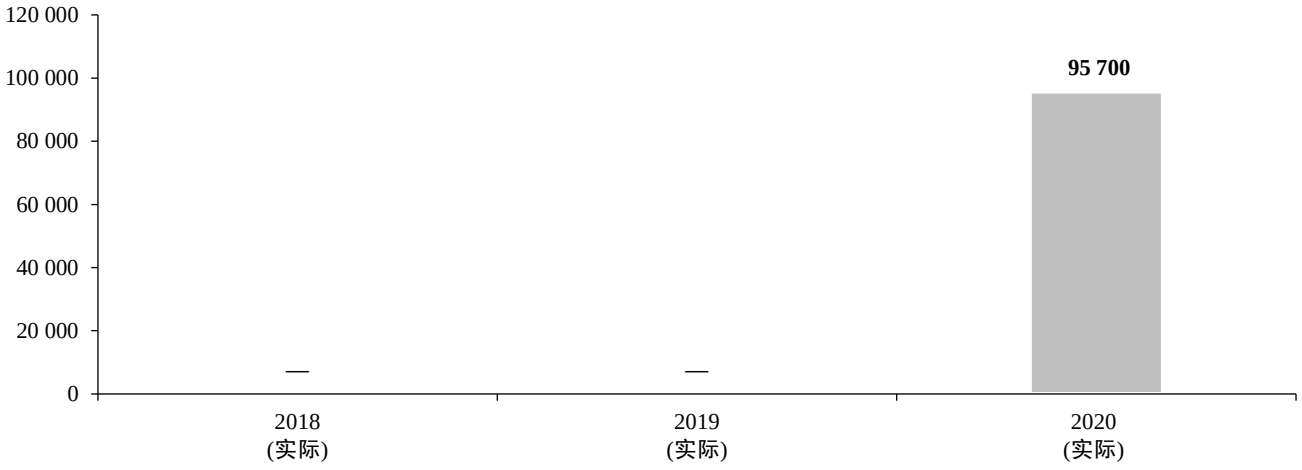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3.155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造成的影响，本次级方案推迟了原计划于 2020 年在联合国麻醉品实验室开展的培训活动，但开发和提供了虚拟法证培训课程。

13.156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确定了新的活动和修改了活动，并加快执行计划中的活动以支助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问题，即编写关于 COVID-19 对毒品、有组织犯罪、贩运人口和偷运移民的影响的专题简报。此外，《2020 年世界药物报告》和《2020 年世界野生生物犯罪报告：贩运受保护物种》中都包含了与 COVID-19 相关的专题。本次级方案还编制了联合国合成药物工具包的一个特别单元，侧重于 COVID-19 大流行对类阿片危机和全球应对的影响，并制作了关于正确使用和移除各种个人防护装备的视频系列。一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所示，这些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3.157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新计划成果。

成果 1：估计隐藏的人口贩运受害者人数 [2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158 本次级方案继续推动多系统估计方法，以此作为会员国估计人口贩运受害情况和报告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 16.2.2 的可靠方式。本次级方案还开始为希望开展国家研究以估计贩运人口行为发生率的国家制定书面指导。

13.159 上述工作促进 13 个国家启动研究，以估计贩运人口行为(包括未被发现的受害者)的发生率，这些国家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列示的 15 个国家的目标。由于与 COVID-19 相关的旅行限制，2020 年的计划目标无法实现，阻碍了旨在建立信任关系的与政府对应人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直接接触，而这对于涉及收集和共享关于一个特别敏感的群体(即人口贩运受害者)的微观数据的研究至关重要。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3.160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应请求继续与会员国合作，并启动新的研究，以根据特定国家的情况估计隐藏的贩运人口受害者人数。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6.十)。

图 13.十

业绩计量：为估计人口贩运发生率(包括未被发现的受害者)而启动研究的国家数目(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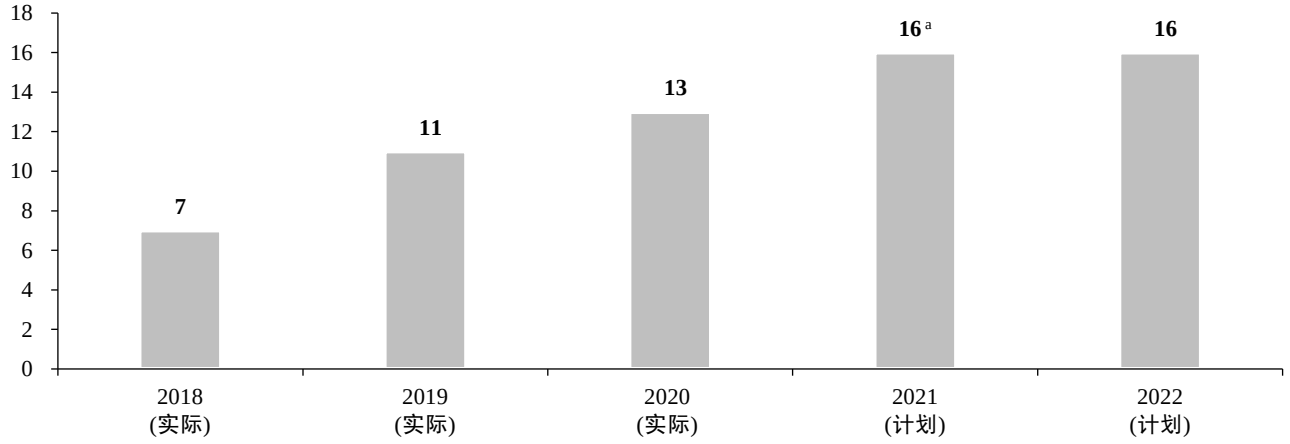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6))所示。

成果 2：各国更加有效地应对合成毒品构成的威胁 [2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161 本次级方案编制了联合国合成毒品问题工具包三个新的专门单元，即邮政安全、获取药品但同时防止药品被转用及侧重于 COVID-19 对类阿片危机和全球应对措施影响的特别单元。本次级方案还为工具包开发了一个专用网站，使会员国能够获取资源，并便利它们与所提供的指导和工具互动。

13.162 上述工作促进 30 个国家通过获取工具包加强了应对合成毒品的工作，这超出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示 15 个国家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3.163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针对另外 45 个国家，并进一步开发另外三个专门工具包单元，以应对复杂毒品市场的挑战，这些挑战涉及互联网和暗网的使用、网络空间和加密货币的使用以及使用航空货运空运合成毒品。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6.十一)。

图 13.十一

业绩计量：加强应对合成毒品问题的国家数目的预期年度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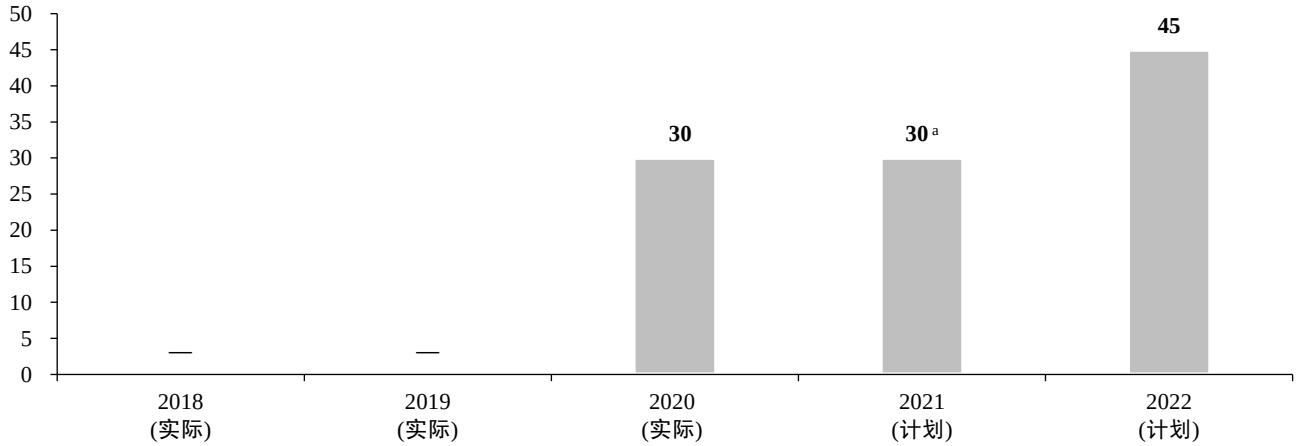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会员国通过扩大监测平台对毒品趋势和新出现的问题作出更及时的反应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3.164 为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采取有效应对措施，各国需要关于毒品市场的及时和相关信息，这些市场正在迅速演变、扩大和变得越来越复杂。多方面的全球类阿片危机、新的精神作用药物市场不断增长、医疗药品的非医疗使用迅速攀升以及 COVID-19 大流行对药品市场的影响等最新趋势表明，需要有据可依的

[26]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16)和 A/75/6 (Sect. 16)/Corr.1)所示。

快速应对措施。为解决这一问题，本次级方案开发了一个在线监测平台，以独特方式收集所有类型的缉获药物的实时数据，在药物监测平台的基础上加以扩展，补充其他现有监测系统，以提高药物缉获数据的及时性、相关性、可获取性和可用性。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3.165 本次级方案的教训是，目前的监测系统不能及时提供数据和证据，无法捕捉 COVID-19 等现象对毒品和相关犯罪以及有组织犯罪的影响。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加快开发在线监测平台，并将传统数据来源与以新技术和新方法为基础的基于大数据和智能数据的创新解决方案相结合。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3.166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越来越多的实体使用在线监测平台，包括各部委、国家、区域和国际机构以及专门机构和方案，这将在改进毒品贩运趋势和威胁的发现、处理和可视化的基础上生成迅速和及时的应对措施(见图 13.十二)。

图 13.十二

业绩计量：使用监测平台及时获得药品相关信息的实体数目(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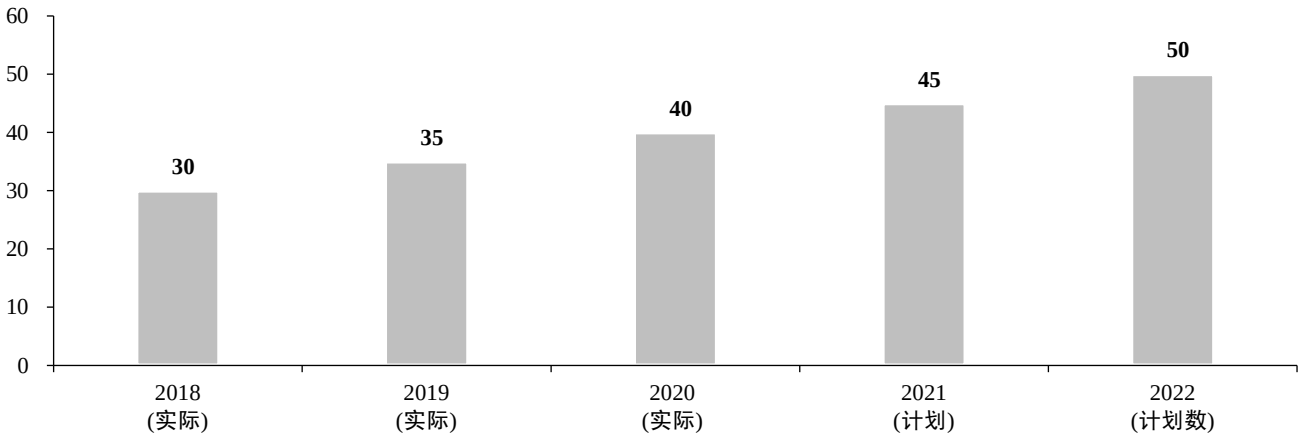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3.167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公约

经《1972 年议定书》修正的《1961 年麻醉品单一公约》

1971 年精神药物公约

1988 年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

大会决议

834 (IX)	联合国麻醉品实验室
1395(XIV)	麻醉品管制的技术援助
45/179	加强联合国药物滥用管制机构
46/152	制定有效的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
48/12	加强国际合作禁止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非法生产、销售、需求、贩运和分销及有关活动的措施
49/168; 52/92	禁止药物滥用和非法生产和贩运的国际行动

56/119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的作用、职能、间隔期和会期
61/183; 69/201; 70/182	国际合作对付世界毒品问题
64/293	联合国打击贩运人口的全球行动计划
68/186	加强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对策以保护文化财产，尤其是防止文化财产被贩运
70/176	采取行动打击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和女童行为
72/197	促进落实《联合国替代发展问题指导原则》和在替代发展及以发展为导向、处理社会经济问题的平衡禁毒政策的区域、区域间和国际合作方面的相关承诺
73/343	打击野生生物非法贩运
75/158	贩运妇女和女童
75/196	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特别是其技术合作能力
75/198	国际合作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
S-20/2	政治宣言
S-20/4[27]	加强国际合作对付世界毒品问题的措施
S-30/1	我们对有效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共同承诺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1984/48	从发展角度看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
1988/9	麻醉品滥用和非法贩运问题国际会议
1988/13	加强国际管制麻醉品的合作与协调
1993/40	防止前体和基本化学品转用于非法制造麻醉品和精神药物的措施
1997/41	执行打击安非他明类兴奋剂及其前体的非法制造、贩运和滥用的全面措施
2001/14	防止用于非法制造合成毒品的前体被转用
2007/21	与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有关的信息采集工具
2009/22	开展国际合作，预防、侦查、起诉和惩治经济欺诈与身份相关犯罪
2009/25	改进数据收集、报告和分析工作以增进对具体犯罪领域趋势的了解
2011/36	保护野生动植物群濒危物种免遭非法贩运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对策
2012/19	加强国际合作打击一切形式和表现的跨国有组织犯罪
2013/37; 2015/24	为制定政策改进犯罪和刑事司法统计数据的质量和可得性
2013/40	应对野生动植物群受保护物种非法贩运活动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对策
2013/41; 2015/23	执行《联合国打击人口贩运全球行动计划》
2013/42	联合国替代发展问题指导原则
2018/17	可持续发展目标背景下的法治、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
2019/23	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及其与非法贩运贵金属和非法采矿的联系，包括加强贵金属供应链的安全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决议

19/5	法证领域的国际合作
20/4	促进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领域的进一步合作
21/3	加强国际合作，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活动与恐怖主义活动之间在某些情况下可能存在的联系

麻醉药品委员会决议和决定

1 (XXXIII)	通过在非洲区域开展培训加强打击非法药物贩运行动方面的合作
12 (XXXVIII)	管制药物滥用和非法贩运方面的科技合作
1 (XXXIX)	管制药物滥用和非法贩运方面的科技合作：开发药物特性分析/特征分析，支持科学执法办法
42/3	监测和核查非法种植

[27] 特别是其中所载《打击安非他明类兴奋剂及其前体的非法制造、贩运和滥用行动计划》。

44/14	促进交换关于药物使用新模式和所使用药物的信息的措施
47/5	国际执法中的非法药物特性分析：最大限度地提高成果和改进合作
48/1	促进有关未置于国际药物管制公约管制下药物的滥用和贩运新动向的信息交流
50/4	提高药物分析实验室的质量和绩效
50/9	利用毒品特征鉴定和化学特征分析支持禁毒执法情报收集和业务工作以及趋势分析
52/7	关于药物分析实验室工作质量评价的提案
53/7	开展国际合作打击与性侵犯和其他犯罪行为有关的暗中投放精神药物现象
53/11	促进共享关于潜在滥用和贩运合成大麻素受体激动剂的信息
54/3	确保毒品检测实验室科研用途的管制物质参照样本和检测样本的供应
54/6	促进用于医疗和科学目的的国际管制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充分供应并同时防止其被转用和滥用
54/9	改进世界毒品问题数据的收集、报告和分析质量和建设监测能力及关于这一问题的对策
55/1	促进国际合作以应对新的精神活性物质带来的挑战
55/2	促进出狱吸毒上瘾者的治疗、康复和重返社会方案
56/4	加强识别和报告新的精神活性物质方面的国际合作
56/5	促进法证药物特性分析方面的专长和知识交流
56/10	用以改进数据收集以监测《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落实情况的工具
57/9	在识别和报告新精神活性物质和此类药物所涉事件方面加强国际合作
58/9	促进全世界药物分析实验室的作用并重申此类实验室的分析和结果质量的重要性
58/11	促进开展国际合作，应对新型精神活性物质和苯丙胺类兴奋剂，包括甲基苯丙胺
59/3	促进在科学界内建立非正式联系网并交流可为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策和做法提供信息的基于科学证据的研究结论
59/8	促进各种措施，重点处理新型精神活性物质和苯丙胺类兴奋剂问题
60/4	预防和应对与使用新的精神活性物质相关的不良健康后果和风险
61/3	为麻醉药品委员会列表决定的执行工作提供实验室支持
61/8	提高和加强国际和区域合作并加强国内努力，应对非医疗使用合成类阿片药物构成的国际威胁
61/9	保护儿童免受非法药物问题侵害
62/2	增加国际协作以提高对非医疗用途合成药物的检测和识别能力
62/4	通过国家行动、区域行动和国际行动推进有效的创新办法，处理合成药物特别是合成类阿片的非医疗使用构成的多方面挑战
63/1	通过与私营部门实体建立有效伙伴关系，促进会员国努力解决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特别是与减少供应有关的措施
63/2	促进和改进可靠和可比数据的收集和分析，以加强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平衡、综合、全面、多学科和以科学证据为准的措施
63/5	促进替代发展，将其作为面向发展的药物管制战略
第 60/1 号决定	加强麻醉药品委员会各附属机构
第 63/15 号决定	改进和简化年报调查问卷

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方会议

5/4	非法制造和贩运枪支及其零部件和弹药

应交付产出

13.168　表 13.19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3.19
次级方案 6：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2**	**2**	**2**	**2**
1. 提交麻醉药品委员会的世界药物滥用情况报告	1	1	1	1
2. 提交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世界犯罪趋势报告	1	1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2**	**2**	**2**	**2**
3. 麻醉药品委员会关于世界药物滥用情况的会议	1	1	1	1
4.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关于世界犯罪趋势的会议	1	1	1	1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0**	**10**	**10**	**10**
5. 关于药物管制、预防犯罪和法证的讲习班/培训班	10	10	10	10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0**	**10**	**10**	**10**
6. 关于药物管制和预防犯罪的研究出版物	5	5	5	5
7. 关于药物管制和预防犯罪的法证学出版物	4	4	4	4
8. 关于麻醉品与犯罪和社会的期刊	1	1	1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4**	**14**	**14**	**14**
9. 关于非法麻醉品作物监测的技术研究材料	5	5	5	5
10. 关于药物管制和预防犯罪的法证技术材料	9	9	9	9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毒品和犯罪统计以及法证问题向各国政府、国际、区域和国家组织、机构和实验室提供协商、咨询和倡导、咨询服务、支助和信息。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根据对年度犯罪趋势调查的回复汇编的国际犯罪统计数据；国际非法药物统计数据；个人毒品缉获量联机数据库(每年 40 000 次访问)；新型精神活性物质预警信息库(每月 3 000 次，每年 30 期新闻剪辑/警报)。				

次级方案 7
政策支助

目标

13.169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推进体制改革，加强会员国在药物管制、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面的政策和行动对策。

战略

13.170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协助总部和外地办事处支持机构改革，并通过加强政策对话和加强各司间协调确保政策一致性。本次级方案还将应请求协助制定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此外，本次级方案将继续通过提供技术咨询和能力建设，使整个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成果管理制文化制度化，以期进一

步加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干预措施的透明度和问责制。另外，本次级方案将在必要时就与毒品、犯罪、腐败和恐怖主义有关的新问题进行政策分析并与联合国其他机构协调。

13.171 本次级方案将加强与会员国、区域实体以及联合国系统和多边机构在《2030 年议程》框架下促进法治、安全和正义的战略接触，并建设民间社会、学术界和私营部门协助会员国履行义务的能力。此外，本次级方案将与捐助国政府、会员国、国际组织和私营部门实体进行对话，通过在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贩毒和腐败等实质性领域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筹集资源并开展有针对性的宣传和沟通活动。这将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6 和 17 方面取得进展。

13.172 预计上述工作将提高会员国在以下方面的认识和能力：

(a) 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通过反映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任务规定的相关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在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解决毒品、犯罪、腐败和恐怖主义等相互关联的问题；

(b) 落实国际规范框架的授权领域，解决腐败和经济犯罪等贯穿各领域的系统性问题；

(c) 确保与毒品、犯罪和恐怖主义有关的问题反映在更广泛的国家发展方案中。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17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提供及时有效的信息以更好地应对 COVID-19

13.174 2020 年期间，本次级方案的重点是传播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针对 COVID-19 大流行的对策的支持。本次级方案重点强调在具体易受影响地区应对这一大流行病的重要意义，在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总网站上创建了一个专门网页，作为有关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活动的所有信息和与 COVID-19 有关的材料的一站式平台，其中包括政策文件、技术指导、社交媒体内容和观点文章，涉及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授权范围内的一系列广泛问题。该网页还链接到联合国 COVID-19 主网站，以方便会员国和更广泛的公众一键获得所有相关信息。

13.175 本次级方案还为维也纳总部和外地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工作人员举办了一期关于使用智能手机等容易获得的设备录制短视频的在线培训课。由于保持社会距离措施和旅行限制，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视频制作小组无法录制已做计划的视频片段，或与专家或受益者面对面访谈。除了减轻大流行病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视频制作的不利影响外(根据秘书长的数字优先方法，视频制作是其传播的重要组成部分)，讲习班还使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全球的工作人员能够提供优质视频。此外，本次级方案在网上和后来以混合形式组织

了新闻和其他特别活动。其中一个例子是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于 7 月 30 日世界打击贩运人口行为日举办的第一场虚拟音乐会，来自世界各地的 30 名艺术家进行表演，为联合国贩运人口特别是贩运妇女和儿童行为受害者自愿信托基金筹资。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3.176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COVID-19 专门网页在 2020 年 3 月 15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浏览量为 65 751 次(见图 13.十三)。

图 13.十三

业绩衡量：2020 年 3 月 15 日至 12 月 31 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COVID-19 专门网页的浏览次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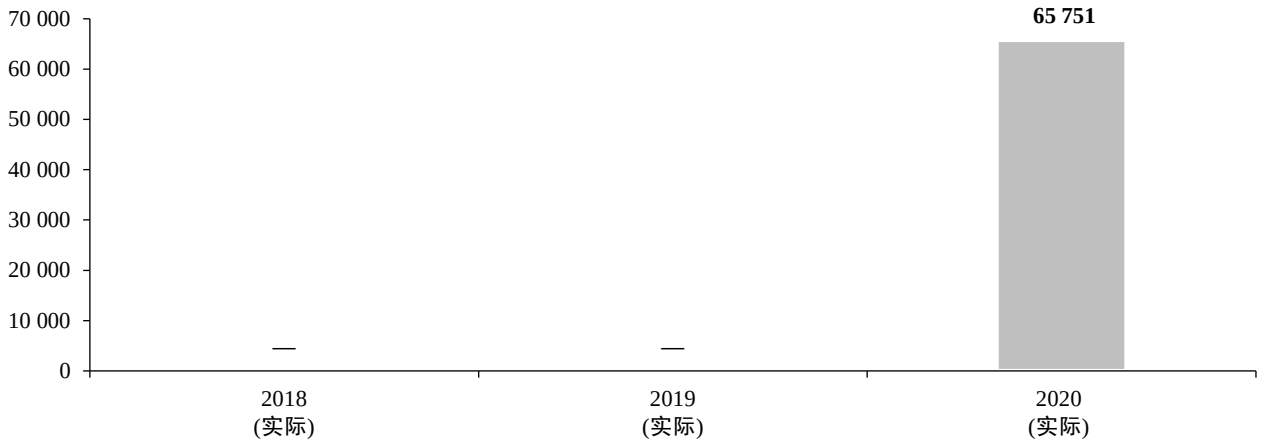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3.177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造成的影响，本次级方案调整了活动，例如将与民间社会组织有效参与有关的面对面培训改为在线培训，使培训活动次数增加。由于 COVID-19，取消了与成果管理制和战略规划有关的 3 项培训活动和与将可持续发展目标纳入国家计划主流有关的 5 项培训活动。此外，城市安全治理评估的方法不得不调整，以纳入远程数据收集方法。如下文成果 2 所述，这一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178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确定了支持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问题的新活动，包括采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的 COVID-19 危机传播战略、设立专门的 COVID-19 网页以及在线和稍后以在线和面对面的混合形式举办新闻和其他特别活动。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所示，这些新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3.179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新计划成果。

成果 1：采取整体政府办法，建设更安全、更包容和更具复原力的社会 [2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180 本次级方案支持中亚区域办事处协调和支助乌兹别克斯坦政府采取综合和系统的办法处理毒品、犯罪、腐败和恐怖主义相互关联的问题，为此支持参与政策对话，向主要对话者提供咨询服务，并与政府相关部门的高级对应方接触。

13.181 上述工作促进在政策层面获得对建立解决与毒品、犯罪、腐败、有组织犯罪和恐怖主义相关问题的全面城市安全治理模式的认同，这在一定程度上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列各城市采取跨部门和协调一致的整体政府政策和计划以解决与毒品、犯罪、腐败、有组织犯罪和暴力极端主义有关的问题的计划目标。[29]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3.182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授权任务，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有关的工作。为了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并且为应对最新情况，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会演变，包括为制定新的中亚区域方案提供技术专门知识。下述经过更新的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3.20)。

表 13.20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各城市的能力有限，无法制定协调一致的跨部门整体政府政策和计划来解决与毒品、犯罪、腐败、有组织犯罪和暴力极端主义有关的问题	各城市的能力得到提高，能够制定协调一致的跨部门整体政府政策和计划来解决与毒品、犯罪、腐败、有组织犯罪和暴力极端主义有关的问题	在政策层面获得对建立解决与毒品、犯罪、腐败、有组织犯罪和恐怖主义相关问题的全面城市安全治理模式的认同	各城市开始实施协调一致的跨部门整体政府政策和计划以解决与毒品、犯罪、腐败、有组织犯罪和暴力极端主义有关的问题，并监测进展情况以确保不断适应当地情况的变化	各城市继续实施协调一致的跨部门整体政府政策和计划以解决与毒品、犯罪、腐败、有组织犯罪和暴力极端主义有关的问题，并监测进展情况以确保不断适应当地情况的变化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28]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6))所示。

[29] “violent extremism”一词指在有利于恐怖主义情况下的暴力极端主义(见大会第 71/209 号和第 72/194 号决议)。

成果 2：城市安全治理：地方政府实施综合、包容政策，增进城市地区安全 [3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183 本次级方案一直着力于城市安全治理举措。这一举措的前提是认识到城市安全面临的挑战来自地方、国家和全球各级风险因素的复杂交互作用。安全治理办法为政策制定者提供了一个更具包容性的框架，在该框架内应对相互交织的全球威胁和地方动态，以减轻城市安全的风险因素，包括为此加强合法治理、减少不平等、促进包容性及个人和社区复原力。作为城市安全治理实地项目的一部分，本次级方案开发了城市安全治理评估工具、一个为在城市地区进行这种评估提供一般和实际指导的实践指南。此外，本次级方案在这一指导工具的基础上，对中亚、拉丁美洲和东非的城市进行了城市安全治理评估。

13.184 上述工作没有促成任何城市采用综合、包容的方法来加强城市安全治理，没有达到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提出的 3 个城市采用综合、包容方法来加强城市安全治理的计划目标。由于为应对 COVID-19 而实施封锁措施，研究小组从有关社区收集数据的能力受到影响，导致出现延误。研究小组调整了他们的方法，以便能够远程收集数据进行城市安全治理评估。然而，由于出现拖延，将于 2021 年和 2022 年制定和采用综合、包容方法应对已查明的挑战。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3.185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有关的工作。为了推动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在 2022 年将这一办法扩大到另外 3 个城市，共计 6 个城市。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3.十四)。

图 13.十四

业绩计量：采用综合包容办法加强城市安全治理的城市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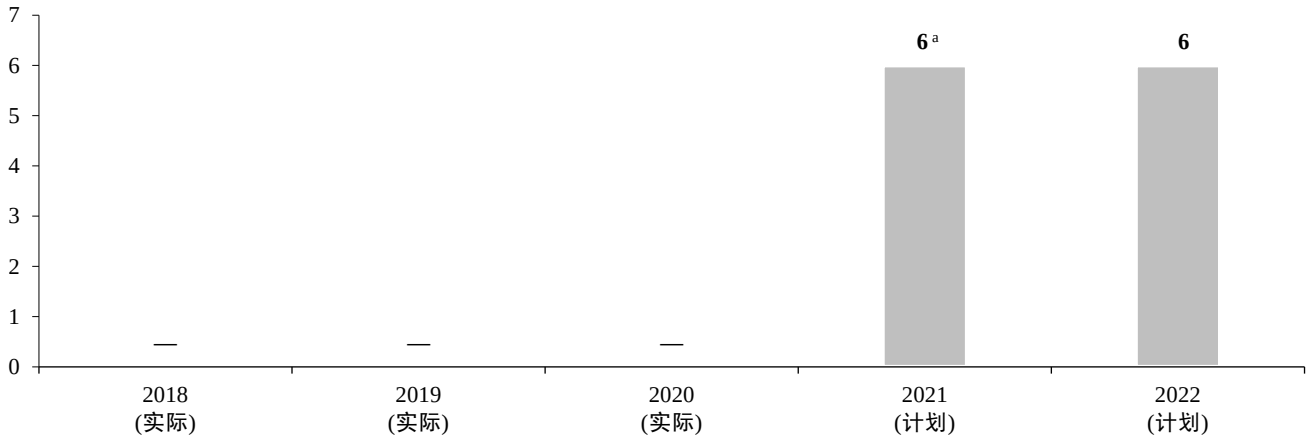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目前预计 2021 年将有 3 个城市采用综合包容的方法加强城市安全治理。

[30]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16)和 A/75/6 (Sect. 16)/Corr.1))所示。

成果 3：利益攸关方更多地参与执行《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3.186 随着《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的签署，国际社会展现了以全球对策应对全球挑战的政治意愿。要成功实施该公约，就需要采取多利益攸关方办法，不仅要聚集政府行为体，还要吸取民间社会、学术界和私营部门的经验和专长。这些利益攸关方参与建设性对话，作为审查《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执行情况机制的一部分，将使他们能够就根据公约缔约方大会 2018 年通过的第 9/1 号决议分享对审查进程的独立看法并确保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之间的沟通。本次级方案一直在加强来自民间社会、学术界和私营部门的利益攸关方落实《公约》及其审议机制的能力，为此促进协作和协调网络，并促进非政府利益攸关方与国家当局之间的对话。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3.187 本次级方案的教训是，如果没有一个建设性对话平台，非政府利益攸关方和会员国将无法同样有效地参与《公约》审查进程。本次级方案吸取经验教训，将在能力建设活动的成果、包括针对具体区域的建议基础上，促进政策对话和加强利益攸关方网络，在地方一级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通过包容各方的多利益攸关方办法，本次级方案将使会员国能够与装备精良、知情的合作伙伴一道参与执行《公约》，从而加强关于跨国有组织犯罪的政策和行动对策。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3.188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自愿主办非政府利益攸关方与国家当局之间关于有组织犯罪问题的对话的国家数目(见图 13.十五)。

图 13.十五

业绩计量：自愿主办非政府利益攸关方与国家当局之间关于有组织犯罪问题的对话的国家数目(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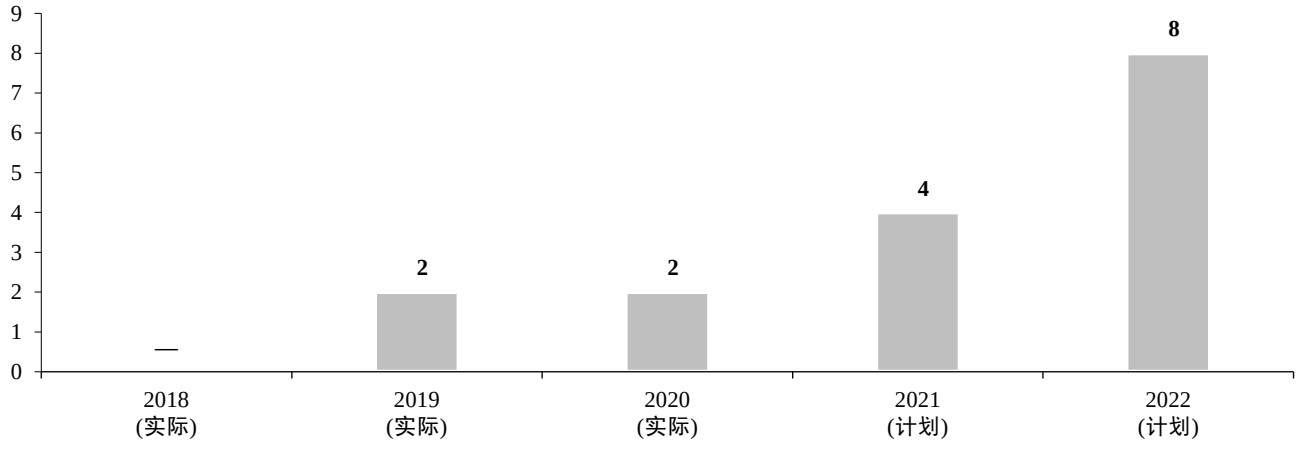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3.189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51/59	反腐败的行动
65/1	履行诺言：团结一致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65/227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职能的调整和对战略框架的修改
66/180	加强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对策以保护文化财产，尤其是防止文化财产被贩运
68/178	在反恐时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
68/188	2015 年后联合国发展议程中的法治、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
69/193; 69/197	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特别是其技术合作能力
69/195	2015 年后联合国发展议程中的法治、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
70/181	拟于 2016 年举行的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
70/182	国际合作对付世界毒品问题
71/243	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
71/256	新城市议程
72/279	在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背景下重新定位联合国发展系统
74/177	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特别是其技术合作能力
第 74/550 B 号决定	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和决定

1999/30	审查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在现有国际药物管制条约范围内并根据《联合国宪章》的基本原则加强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机构
2007/23	支持各国儿童司法改革工作，特别是通过提供技术援助和加强联合国全系统协调作此支持
2009/23	支持制定和执行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区域方案
2010/20; 2011/34	支持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制定和实施综合性方案发展方法
2014/22	第十三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和 2015 年后发展议程
2015/24	为制定政策改进犯罪和刑事司法统计数据的质量和可得性
第 2013/246、2015/234、2017/236 号决定	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延长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任务授权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决议

20/9	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关于评价和监督的工作
22/2; 24/1	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建议

麻醉药品委员会决议

51/14	促进麻醉药品委员会和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决定的协调一致
53/16	简化年度报告调查表
54/11	推动民间社会参与解决世界毒品问题
54/17	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关于评价和监督的工作
57/5	定于 2016 年举行的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
58/1; 60/3	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建议
59/5	将性别视角纳入毒品相关政策和方案的主流
60/6	加强联合国各实体和相关国内部门包括卫生、教育和刑事司法部门之间的协调与合作，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

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方会议

9/1	建立《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缔约国会议

4/6	非政府组织和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	5/6	私营部门

应交付产出

13.190 表 13.2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3.21

次级方案 7：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5**	**5**	**5**	**5**
1. 与基于成果的管理和战略规划有关的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	1	1	1	1
2. 与倡导和全球信息传播有关的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	1	1	1	1
3. 与民间社会伙伴关系有关的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	1	1	1	1
4. 与城市安全治理有关的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	1	1	1	1
5. 联合国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行为受害者自愿信托基金管理项目	1	1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30**	**34**	**33**	**35**
6. 关于民间社会组织有效参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授权范围内打击毒品、犯罪和腐败等问题的培训活动	15	27	18	30
7. 关于将可持续发展目标纳入国家计划主流的培训活动	5	—	5	0
8. 关于基于成果的管理和战略规划的培训活动	10	7	10	5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2**	**2**	**2**	**2**
9. 关于民间社会组织有效参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授权范围内打击毒品、犯罪和腐败等问题的出版物	1	1	1	1
10. 与成果的管理和将《2030 年议程》纳入主流有关的出版物	1	1	1	1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纪念国际禁止吸毒和非法贩运日、世界打击贩运人口行为日和国际反腐败日宣传活动在全世界的受众约为 7.37 亿人；关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任务领域的宣传材料，包括关于麻醉药品委员会和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宣传材料；与国际金融机构、国际组织以及私营部门的筹资举措和战略伙伴关系。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新闻活动；与国际金融机构、国际组织和私营部门制定新的筹款举措和发展战略伙伴关系，以支持联合国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行为受害者自愿信托基金。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设计、维护和更新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网站和社交媒体频道，使受众每月达到约 630 万人；社交媒体包，包括视听和文本内容。				

次级方案 8
技术合作和外地支助

目标

13.191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会员国自主的打击毒品、犯罪和恐怖主义方案。

战略

13.192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向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所有外地办事处提供政策咨询、战略指导和协调，以制定和执行综合业务方案，并确保这些方案得到充分执行，特别是为此取得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其他工作领域的协同增效。本次级方案将确保业务问责制和方案效率，包括参与制定工作业务战略和建立共同后台办公室，监测风险并确保将有效的成果管理纳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所有外地单位的规划、监测和报告之中。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外地办事处将根据任务规定并应有关会员国的请求提供支持，并确保从人权的角度将治理、安全及预防和打击毒品、犯罪和恐怖主义的工作纳入联合国联合方案的执行中。

13.193 本次级方案还计划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规范和技术援助任务为基础，支持制定区域战略和业务方案，通过政策对话和协调促进共同追求正义、公共安全和发展，并成为与联合国伙伴、国际金融机构、其他多边机构和民间社会携手努力的共同平台。此外，本次级方案将支持建立南南合作，促进伙伴国家之间的区域间合作，以促进区域实体的充分自主权。另外，本次级方案将加强国际社会对在发展中国家开展高效的、有针对性的能力建设活动的支持力度，以支持各国落实各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国家计划，包括为此开展南北合作、南南合作和三方合作。

13.194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与牵头实体(世卫组织、秘书处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发展协调办公室和开发署)及各自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密切协调，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支持会员国(尤其在外地)参与落实社会经济应对计划、应对 COVID-19 和实施战略防范和应对计划的全球人道主义应急计划。特别是，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预计将在不同程度上推动支持社会经济应对计划的五大支柱，在一些国家牵头或共同牵头取得卫生、保护人民、社会凝聚力和社区复原力方面的成果。这一目标将通过混合会议和培训来实现，这些会议和培训将当地专家的面对面参与同国际专家提供的支持相结合，并为此开发或调整电子学习单元。

13.195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通过外地办事处网络改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对会员国的支持，该网络适合于在实地取得成果和影响；

(b)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外地单位与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完全一致，能够有效开展打击毒品、犯罪和恐怖主义的能力建设；

(c) 一些国家尤其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任务的优先领域获得定制的方案，以支持相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以及安全和人权议程；

(d) 在发展系统和业务活动改革方面与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和区域发展协调办公室服务台开展新的合作和取得一致，从而提高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向会员国提供支助的效率。

13.196 计划就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提供的支持预计将通过替代交付方法而提高会员国的技术、规范和分析能力。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19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遏制 COVID-19 在不同环境中的影响

13.198 COVID-19 大流行给其传统的提供技术援助方式带来了一些挑战，这种方式通常依赖于面对面举办研讨会和会议。尽管如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许多区域和国家办事处与总部的各个小组合作并与各自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协调，成功地采用了新的提供技术援助的创新方法。本次级方案根据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外地单位的经验设计了一份“简易实施指南”，为外地办事处和全球方案提供了具体、连贯和经过测试的备选方法，以继续实施技术援助。实施方法分为两类：(a) 与 COVID-19 有关的干预措施；(b) 继续在 COVID-19 背景下实施。

13.199 本次级方案与外地办事处协调，回应了会员国提出的将新的优先事项和政策指导转化为实地技术援助的若干请求。本次级方案尤其制定了用以落实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快速反应的行动，包括紧急采购和供应个人防护装备和医疗用品以满足会员国的需要。目标受益者包括囚犯、毒品使用者、人口贩运行为的潜在受害者、执法办机关(警察、野生动植物单位、港口机关、机场机关、法证机关和海上犯罪法官员)、社会工作者、志愿者、一线卫生工作者和戒毒中心的其他工作人员。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还通过以下行动落实快速反应：在线培训和能力建设方案；有针对性的研究和政策分析；开发、改编和提供信息、教育和宣传材料；提供辅导、咨询和技术支持，包括扩大与民间社会和当地行为体的伙伴关系，以(按照秘书长的《冠状病毒病全球人道主义应对计划》)维持支助和经常服务的提供。对于信息和通信技术基础设施不能广泛使用基于信通技术的实施模式的国家，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支持各利益攸关方建立专门的培训中心，提供借助于计算机的培训和电子学习资源。在一些国家，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制定了新的伙伴关系办法，从而调整了交付模式，帮助在司际间制定改革后的伙伴关系框架，使其更灵活和高效，让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能够与各个伙伴合作，更好地向受益者提供支助。此外，本次级方案引领了由旨在增强外地同事充分利用权力下放、与外部合作伙伴接触、参与和促进联合国各项改革努力的实效议程推动的内部工作流。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3.200 上述工作促进了该目标，证明是在若干情况中遏制了 COVID-19 大流行的影响，包括监狱、边境哨所、港口和戒毒中心以及社会护理、学校和其他环境；至少有 1 000 名一线卫生工作者接受了向脆弱群体安全提供服务的培训；加强了卫生和刑事司法系统专业人员处理与 COVID-19 有关问题的能力(见表 13.22)。

表 13.2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遏制 COVID-19 在如下若干情况中造成的紧急情况，包括在监狱环境、边防哨所、港口和戒毒中心以及社会护理、学校和其他环境中 至少 1 000 名一线卫生工作者接受了向弱势群体提供安全服务的培训 加强了卫生和刑事司法系统专业人员解决 COVID-19 相关问题的能力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3.201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的影响以及在方案制定过程中需要与会员国广泛协商，区域方案的数目减少到 15 个，预计方案制定工作将在 2022 年恢复正常交付流程。

13.202 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开展了新的和修改后的活动，在 COVID-19 相关问题上为会员国提供支持，为此与各自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协调而支持外地办事处在方案和业务上进行调整以迅速回应会员国的需要，包括为此量身定制研究和政策分析；提供信息、教育和宣传材料；采购和供应个人防护装备、医疗支助和其他需要；提供辅导、咨询和技术支持。本次级方案特别通过其外地办事处网络和工作，在扩大能力建设方案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包括部署混合形式的培训，让当地专门人员亲自参加，以及国际专家提供虚拟帮助。此外，本次级方案通过外勤支助，借助各自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支持了 49 个会员国制定其机构间行动计划和社会经济应对计划。新的和修改后的应交付产出促进了 2020 年的成果，证明是上文所述的新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3.203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新计划成果。

成果 1：缅甸从鸦片转向咖啡 [3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204 本次级方案在使农民摆脱罂粟种植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支持了成立于 2015 年、有 1 000 多名咖啡种植者的“绿色黄金”咖啡合作社，以进一步提高可出口咖啡的质量和产量，并成功过渡到有机种植，从而增加了参加种植的农民的收入。本次级方案还支持“绿色黄金”获得设备和专门知识，以应对咖啡种植中的具体难题，帮助增强可持续性，因为农民越来越有能力在没有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或其他外部支持的情况下解决质量问题。此外，本次级方案继续与大约 2 000 名农民合作，在由当地社区管理的被称为“社区森林”的地区达到了种植近 2 000 公顷咖啡的里程碑。本次级方案防止罂粟种植的扩大，并培训当地社区管理木材和非木材森林资源，这些措施可防止毁林和森林退化，并实施水源保护以限制天然林区罂粟种植的扩大。

13.205 上述工作帮助“绿色黄金”转向有机种植，朝着正式的有机认证迈出步伐并成为缅甸最大的咖啡生产商，部分实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提出的“绿色黄金”获得有机认证和成为缅甸最大的咖啡生产商的计划目标。2020 年，“绿色黄金”在参与农民人数方面确实是缅甸最大的咖啡生产商，也是产量方面最大的生产商之一。然而，尽管合作社如方案预算所预期的那样成功转向全面有机生产，但只有在保持相关种植标准三年后才能得到认证书的实际确认。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3.206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了促进在实现目标的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计划继续支持“绿色黄金”进一步增加产量和扩大进入市场机会，同时保持有机种植标准，如此最终将能够获得正式的有机认证。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计划扩大农民进入更多价值链(如茶叶、鳄梨和蜂蜜)的机会，以确保普惠整个社区，包括妇女和那些无法获得土地的人；通过减少作为一种作物而种植罂粟的刺激因素而增强转向种植咖啡的可持续性；进一步巩固项目所在地区新兴合法经济的活力。下文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3.23)。

表 13.23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第一个满载“绿色黄金”咖啡的集装箱从缅甸运出(2018 年 10 月)	“绿色黄金”获得公平贸易证书	“绿色黄金”转向有机种植，向正式的有机认证迈出步伐，并成为缅甸最大的咖啡生产商	“绿色黄金”在公平贸易条件下出口 7 个集装箱的咖啡	“绿色黄金”获得全面的正式有机认证 项目所在地区的农民可以依靠更多的价值链(如茶叶、鳄梨和蜂

[31]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6))所示。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绿色黄金”有自己的加工设施	蜜)来增强普遍受惠和可持续性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在莫桑比克通过战略专门知识和综合方案改善区域安全 [3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207 根据莫桑比克政府 2020 年 6 月正式批准的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毒品和恐怖主义的马普托战略路线图，本次级方案与莫桑比克有关当局协作互动，通过有针对性的技术合作改善整个区域安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通过实施一个虚拟的三边规划单位推动区域合作，以便实现信息共享和业务协调，打击莫桑比克、南非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之间的海洛因贩运，并就防止恐怖主义袭击的安全问题举办了西印度洋区域虚拟圆桌会议，以应对莫桑比克北部的新威胁。本次级方案还帮助建立多机构单位，以加大对利用集装箱货运和空运进行的非法贩运活动的打击力度。两个单位(一个在马普托港、一个在马普托国际机场货运区)在 2020 年底建成。本次级方案还部署了增援能力人员，确保在确定该次区域主要优先事项时、包括在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工作方案中满足该国的需要并充分反映出新出现的区域威胁。

13.208 上述工作促进通过了马普托路线图、与南非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建立了区域三边海上犯罪问题规划单位、在第一个海港和机场货运区设立了一个港口管制组并增加了在港口、机场和陆地边界的缉获量。本次级方案没有完全实现在马普托建立联合机场稽查工作队、建立打击跨国犯罪小组和改进实验室以增加刑事案件法医证据的目标。2019 年 12 月的全国选举和新政府组建的延迟，加上 COVID-19 大流行，大大推迟了执行计划，这将导致一些业绩计量转移到 2021 年和 2022 年。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3.209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确保实现延迟的目标和支持相关举措，并将加强与恐怖主义有关问题上的合作。下述业绩计量说明了预期进展情况(见表 13.24)。

[32]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16)和 A/75/6 (Sect. 16)/Corr.1)所示。

表 13.24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缉获非法药物、野生生物、森林产品和枪支的比率偏低 药物滥用率偏高 艾滋病毒/艾滋病流行率偏高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莫桑比克开设办事处 战略对话产生新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包括可持续发展目标 3、16 和 17 等相关目标下的主要应交付产出	采纳马普托路线图 与南非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建立区域三边海上犯罪问题规划单位 在第一个海港和机场货运区设立联合港口管制单位 港口、机场和陆地边境的缉获量增加	加强了执法联合行动 在第二个海港设立联合港口管制组 药物滥用比率和艾滋病毒/艾滋病流行率下降或稳定 缴获的小武器和轻武器以及其他物品的比例增加 成功调查和起诉洗钱案件，追回的资产增加 该国主要地区野生动植物和森林面积不断恢复 辅导方案和培训课程被纳入相关培训机构	增加培训和考察访问次数，以加强与相邻会员国在恐怖主义相关问题上的合作 通过改进实验室和使用科学证据，促进刑事案件判决数量的增加 机场稽查行动联合工作队在马普托国际机场设立并运作 成立打击跨国犯罪单位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应对犯罪、毒品和恐怖主义威胁的区域战略构想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3.210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拉丁美洲的对话和在拉丁美洲的存在在过去 15 年中逐步发生变化，部分反映了该区域在政治、经济和社会方面的演变。拉丁美洲的会员国在决定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任务范围内的多边应对措施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同样，拉丁美洲的会员国大幅增加了对本国技术合作倡议的自主权和参与度。本次级方案调整了其存在和组合，包括通过示范中心、宣传举措、研究和分析促进区域合作，逐步适应了不断变化和具有挑战性的环境。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3.211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它需要将其立场纳入新的联合国发展系统架构的主流，包括在国家一级，并通过有针对性地与各区域委员会接触，以履行其

在《2030 年议程》框架下的任务。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制定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向该区域会员国提供援助的战略愿景。本次级方案将确定战略目标及其核心专门知识，并将对需求、相关利益攸关方以及将产生切实影响的最有效干预途径进行详细分析。为此，本次级方案将通过包容和公开的进程，让会员国和驻地协调员等国家一级的相关合作伙伴，以及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工作队、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秘书处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学术界和民间社会参与战略的制定。区域远景将进一步巩固向会员国提供的支持，并巩固与会员国之间日益加强的协调与协作。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3.212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通过多伙伴信托基金办公室在拉丁美洲发起了八项联合倡议和方案(见图 13.十六)。

图 13.十六

业绩计量：通过多伙伴信托基金办公室在拉丁美洲发起的联合倡议和方案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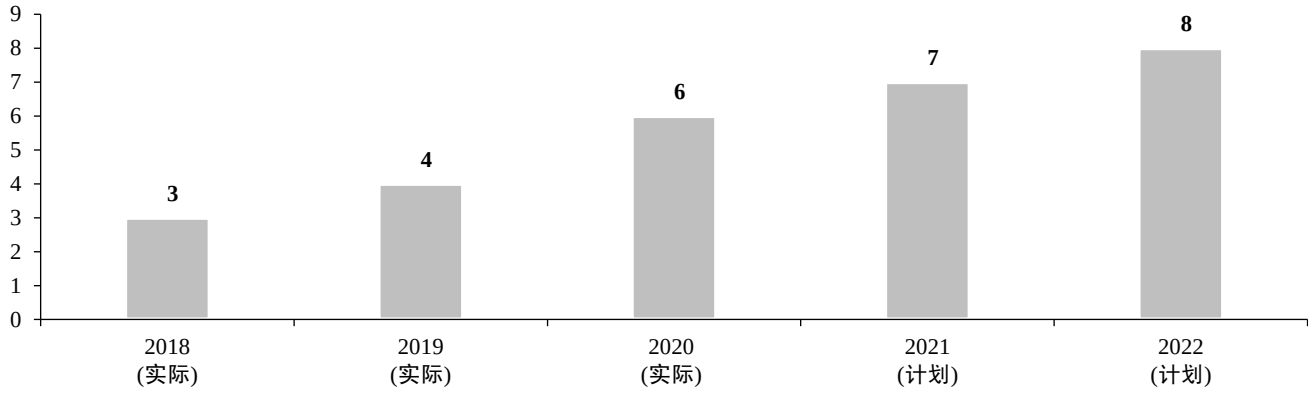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3.213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5/227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职能的调整和对战略框架的修改	74/301	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执行进展情况和国际支持
72/279	在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背景下重新定位联合国发展系统	74/302	秘书长题为“非洲境内冲突起因和促进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的报告所载建议的执行情况
74/238	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		
74/253	加强残疾人无障碍参加联合国系统各种会议	74/307	联合应对全球健康威胁：抗击冠状病毒病(COVID-19)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11/34	支持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制定和实施综合性方案发展方法

麻醉药品委员会的决议

52/10	加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与西非国家在打击贩毒方面的区域间合作	54/7	《巴黎公约》举措
52/13	改善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管理和财务状况	55/9	落实支持非洲国家努力解决世界毒品问题的措施

应交付产出

13.214 表 13.25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3.25
次级方案 8：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2**	**15**	**18**	**20**
区域和国家方案的技术合作和实地支助	22	15	18	20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与会员国和合作伙伴就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战略和方案优先事项、新的方案倡议和包括伙伴关系在内的备选方案进行协商；战略和业务外勤支助以及实质性监督服务；就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授权领域的政策、战略和合作框架向 80 个会员国和利益攸关方提供咨询服务。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安全和安保：为 105 个外地实体办事处地点提供安全和安保服务。				

次级方案 9
构成部分 1：向麻醉药品委员会、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以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提供秘书处服务和实质性支助

目标

13.215 本次级方案构成部分 1 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联合国政府间机构在处理与毒品、犯罪和恐怖主义有关问题方面的有效和高效运作，确保改进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管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和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在各自发挥咨询作用方面的有效和高效运作。

战略

13.216 为促进该目标，本构成部分将继续通过提供实质性服务和组织服务，支持麻醉药品委员会及其五个附属机构(近东和中东麻醉品非法贩运和有关事项小组委员会和各国禁毒执法机构负责人区域会议)。本构成部分将继续向预防犯罪

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以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提供实质性支助和技术支持，包括为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的后续行动及其成果文件条款的落实工作提供支持。此外，本构成部分将继续为改进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管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提供支持，协助筹备和安排该工作组的正式和非正式会议。这项工作将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3、5、8、10、11、16 和 17 方面取得进展。

13.217 本构成部分计划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支持会员国，在各委员会和附属机构的框架内安排关于 COVID-19 对毒品和犯罪所涉事项的影响的会议，以及在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内安排关于COVID-19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工作的影响的会议。预计未来会议的安排将越来越多地采用混合形式，既包括面对面会议，也包括在线会议。

13.218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会员国在加快落实过去十年作出的国际禁毒政策承诺方面加强合作；

(b) 会员国在执行预防犯罪综合战略以促进社会和经济发展以及采用综合办法应对刑事司法系统面临的挑战方面加强合作；

(c) 会员国更加了解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有关的治理和财务事项。

13.219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人们更了解 COVID-19 对毒品和犯罪所涉事项的影响，进而增强会员国应对相关挑战的能力。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22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数字化转型：加快会员国远程参与政府间会议

13.221 近年来，通过使用视频信息、视频会议系统和会议网播，远程参与加强了设在维也纳的各委员会框架内的互动讨论。COVID-19 疫情发生后，本构成部分充分认识到有必要让各代表团更可能以互动方式参加在线会议，在无法到场参会的情况下模拟现场参会，作为现场参会的补充，以支持各代表团全面得到代表。尽管面临流动性限制，本构成部分仍牵头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负责提供服务的政府间会议开发了在线和混合会议形式。

13.222 本构成部分还为与会者和会议组织者编写了说明，测试了远程口译软件，并向远程与会者提供支持，使他们能够参与。此外，本构成部分还为麻醉药品委员会闭会期间的在线会议和混合形式会议、其附属机构缩减规模的会议以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以及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闭会期间会议提供了实质性服务和组织服务。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3.223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世界各地的与会者远程参加了所举行的 15 次政府间会议(见表 13.26)。

表 13.26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举行了 15 次政府间会议，世界各地的与会者远程参会

COVID-19 对交付构成部分工作的影响

13.224 由于 2020 年 COVID-19 疫情的影响，本构成部分将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时间从 2020 年 4 月推迟到 2021 年 3 月。如下文成果 1 所示，这一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225 此外，麻醉药品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预防犯罪大会以及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的会议被改为在线形式或混合形式。根据与 COVID-19 相关的安全措施的规定，原定于 2020 年 5 月举行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二十九届会议被推迟至 2020 年 12 月，并缩减规模，以混合形式举行。对麻醉药品委员会各附属机构的会议进行了调整，缩减规模后的特别在线会议于 10 月举行。麻委会在 2020 年 8 月、9 月和 10 月举行的关于将大麻列入附表的专题会议被改为混合形式会议，并配有远程口译。此外，麻委会在 10 月份以混合形式举行了关于减少毒品需求的专题讨论。闭会期间会议和各委员会扩大主席团的会议、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的正式和非正式会议以及关于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成果宣言的谈判以在线和混合形式举行。本构成部分安排会议并为其提供服务，使世界各地的专家能够参与互动讨论。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13.226 不过，与此同时，本构成部分在总体目标范围内开展了新的和修改的活动，即安排会议，切实侧重于 COVID-19 的影响，支助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在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框架内专门组织了两次情况通报会，使会员国能够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就 COVID-19 疫情对财务状况的影响以及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方案、政府间和外地工作进行实质性讨论。此外，麻醉药品委员会各附属机构 10 月份的特别会议专门讨论了在 COVID-19 背景下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当前形势这一专题，麻委会的专题讨论分析了 COVID-19 对减少毒品需求方面的影响。

2022 年计划成果

13.227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新计划成果。

成果 1：为实现《2030 年议程》而推进预防犯罪、刑事司法和法治：预防犯罪大会在 2020 年重返京都 [3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228　本构成部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支持相关政府间机构，并协助会员国推进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内的工作，以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落实《2030 年议程》。如 2020 年方案计划所示，对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筹备工作提供了支持，这些筹备工作一直在按部就班地进行，直到大会因 COVID-19 疫情而不得不推迟。大会在第 74/550 B 号决定中决定大会将于 2021 年 3 月举行。此后，筹备工作得以恢复。大会的实质性筹备工作包括编制议事机构文件，支持关于《京都宣言》的谈判，安排全体会议和委员会会议的工作，以及与邀请和登记程序有关的工作。本构成部分还提出了 2021 年 3 月大会采用混合形式的构想，包括可选择现场参与或在线参与的部分，以期在未来事态发展不可预测且在大会举行时现场会议可能受限的情况下确保业务连续性。此外，本构成部分支持为大会制定宣传计划，建立和维护相关网站，安排高级别会外活动方案，并与其他服务方和东道国协调，组织附属会议、展览和青年论坛。本构成部分还处理了涉及工作人员和代表差旅的问题，以及与活动筹备有关的预算和其他行政事宜。

13.229　上述工作没有达标。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列的目标是，在作为预防犯罪大会筹备机构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常会期间以及在预防犯罪大会期间，70%的会员国在发言中反映本国为促进执行《2030 年议程》特别是目标 16 所作的努力。由于 COVID-19 疫情，委员会和预防犯罪大会的会议被取消，因此没有发言。会员国本可在发言中反映本国为促进执行《2030 年议程》所作的努力。委员会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举行会议，以缩减规模的形式开展常会工作。预防犯罪大会推迟到 2021 年 3 月举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3.230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并针对最近的事态发展，本构成部分的工作将不断变化，以包括加强预防犯罪、刑事司法和法治，努力实现《2030 年议程》，作为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后续行动(如下文成果 3 所述)。下述经过更新的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3.十七)。

[33]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6))所示。

图 13.十七

业绩计量：在作为预防犯罪大会筹备机构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常会期间以及在预防犯罪大会期间，在发言中反映本国为促进执行《2030 年议程》特别是目标 16 所作的努力的会员国

(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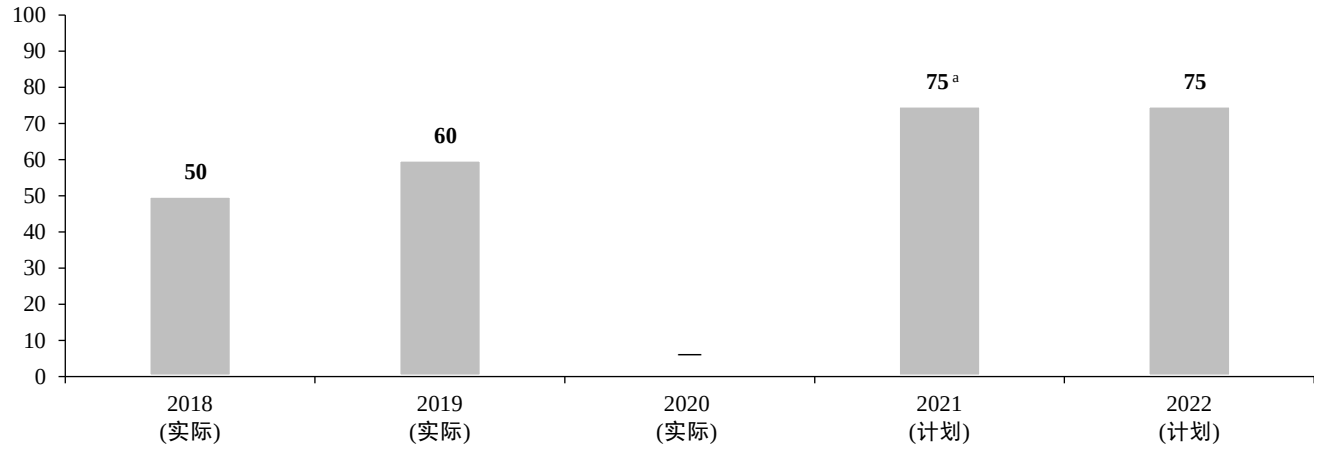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加强预防犯罪、刑事司法和法治，努力实现《2030 年议程》[34]

13.231 自 1955 年来，在全球不同区域举办了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本构成部分一直致力于支持大会的筹备和举办工作，使政策制定者、立法者、实践工作者、青年及国际组织、民间社会和学术界代表齐聚一堂，探讨加强国际社会应对犯罪的方法和手段。2020 年，本构成部分继续牵头定于 2020 年在日本京都举行的大会的筹备工作。本构成部分及时、高质量地提供了必要的技术性和实质性服务，以支持会员国就《京都宣言》草案进行谈判。此外，本构成部分已为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负责大会后续行动做好准备。该委员会是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事项的主要决策机构和预防犯罪大会的执行机构。但由于 COVID-19 疫情导致大会不得不延期，后续工作也受到了影响。虽然对委员会将大会成果文件转化为政策行动的支持不得不推迟到大会之后，但本构成部分已开始在落实成果的业务合作方面开展后续行动，包括制定构想和准备相关的电子学习工具。2021 年全年将进一步加强这项工作。

13.232 由于开展了上述工作，93%的会员国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提供的技术性和实质性服务的质量和及时性表示完全满意，超出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列的 67%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3.233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支持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

[34]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16)和 A/75/6 (Sect. 16)/Corr.1)所示。

将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的成果转化为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的政策举措。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3.十八)。

图 13.十八

业绩计量：参加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会议并对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理事机构秘书处提供的技术性和实质性服务的质量和及时性表示完全满意的会员国

(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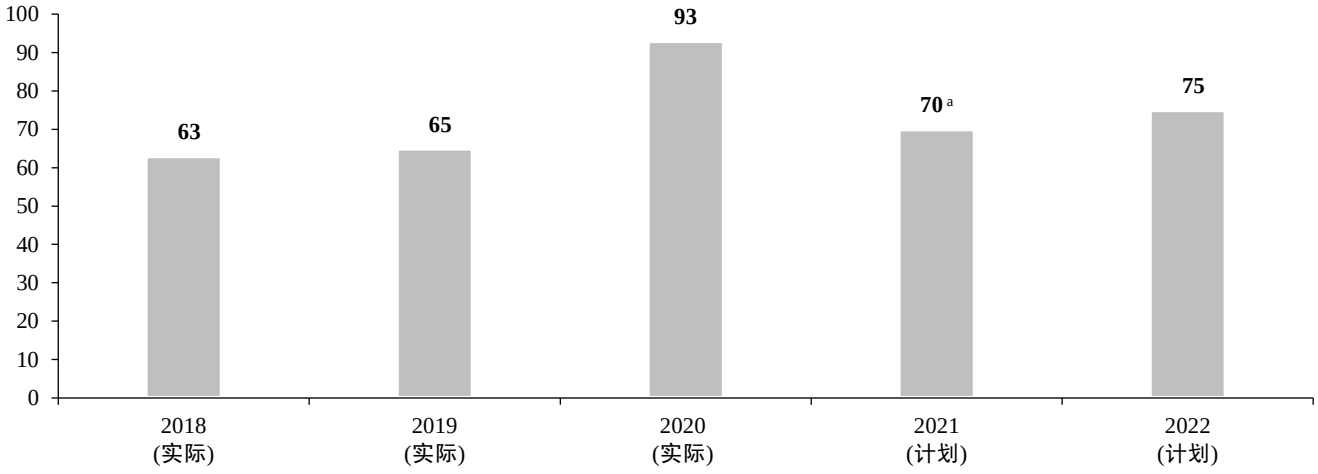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加强执行国际禁毒政策承诺，努力实现《2030 年议程》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3.234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为相关政府间机构提供秘书处支持，以实现《2030 年议程》。本构成部分通过麻醉药品委员会支持会员国履行所有国际禁毒政策承诺，在麻委会内开展专题讨论，汇集会员国、联合国各实体、国际和区域组织、民间社会和受影响人群的专门知识。本构成部分为分享实际执行国际禁毒政策方面的良好做法和挑战提供机会，助力这些专题讨论。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3.235 本构成部分的经验教训是，多边主义框架内的有效国际合作需要实现更全面、包容性更强的会议参与。为了取得各方都能接受的良好政策结果，并因此具有促进普遍执行的合法性，重要的是让所有代表团和相关利益攸关方，包括无法前往会场的代表团和利益攸关方，都有机会作出贡献并发声。本构成部分将吸取经验教训，安排更多混合形式的会议，使各代表团有机会让更多专家加入其在线参会的代表团，从而进一步增加远程参加麻委会会议的可能性。为了将在国际一级作出的政策承诺转化为在国家一级的具体行动，本构成部分将进一步促进远程参与，以确保所有声音都得到倾听，特别是考虑到按照麻醉药品委员会 2019 年部长级宣言的规定，麻委会即将在 2024 年对进展进行评估。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3.236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理事机构秘书处提供的技术性和实质性服务的质量和及时性表示完全满意的会员国的百分比(见图 13.十九)。

图 13.十九

业绩计量：参加麻醉药品委员会会议并对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理事机构秘书处提供的技术性和实质性服务的质量和及时性表示完全满意的会员国

(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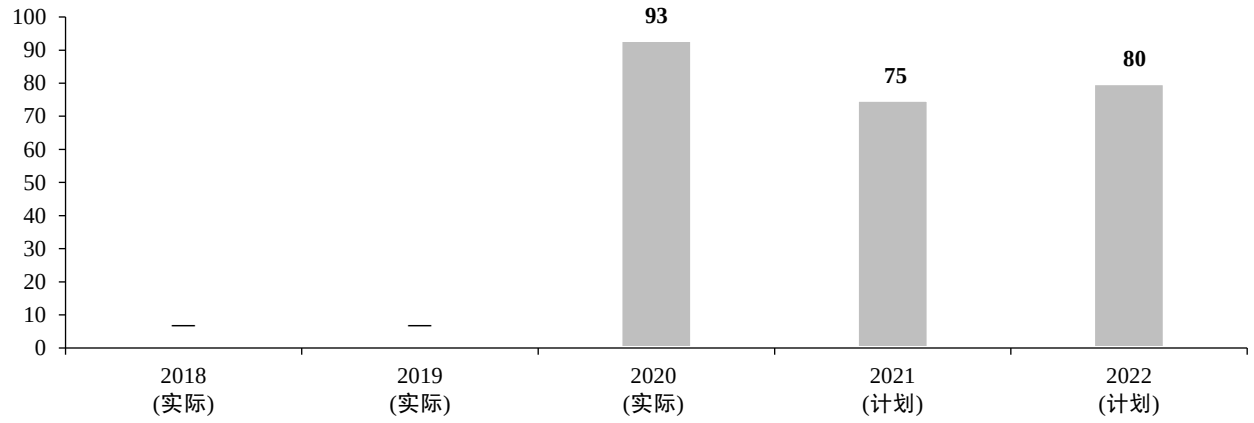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3.237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和决定

415 (V)	国际刑罚感化委员会职权之移交
46/185	与 1992-1993 两年期方案概算有关的问题
61/252	与 2006-2007 两年期方案预算有关的问题
72/305	审查大会关于加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第 68/1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73/185	可持续发展目标背景下的法治、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
74/171	第十三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后续行动和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筹备工作
第 74/550 B 号决定	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和决定

1946/9 (I)	麻醉药品委员会
1974/1845 (LVI)	远东区域禁毒执法合作
1985/11	为管制非洲区域非法贩运药品和药品滥用进行合作
1987/34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各国禁毒执法机构负责人会议
1990/30	设立欧洲区域各国禁毒执法机构负责人会议
1991/38	麻醉药品委员会的职权范围
1992/1	设立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
1992/22	执行大会关于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业务活动与协调的第 46/152 号决议
第 2017/236 号决定	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延长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任务授权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决议

26/1	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建议

麻醉药品委员会的决议和决定

60/1	2019 年麻醉药品委员会第六十二届会议的筹备工作		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建议
60/3	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	第 60/1 号决定	加强麻醉药品委员会各附属机构

应交付产出

13.238 表 13.27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3.27

次级方案 9，构成部分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82**	**69**	**71**	**65**
1. 向大会提交的关于国际合作打击世界毒品问题的报告以及关于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的报告，包括关于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报告	22	23	4	5
2. 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交的关于麻醉药品委员会以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对年度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贡献的说明	2	2	2	2
3. 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交的关于麻醉药品委员会以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常会和复会的年度报告	4	3	4	4
4. 向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提交的年度报告	14	15	14	12
5. 向麻醉药品委员会提交的报告	12	15	13	14
6. 秘书处向附属机构提交的报告和说明，包括关于附属机构会议、合作和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和说明	24	9	30	24
7. 秘书处向各委员会提交的关于改进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工作的说明	2	2	2	2
8. 与麻醉药品委员会有关的特设专家组的会议文件	2	—	2	2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87**	**179**	**164**	**154**
9. 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会议	33	—	—	—
10.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会议	6	2	6	6
11.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会议	46	35	46	46
12. 麻醉药品委员会的会议	46	116	46	46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13. 麻醉药品委员会各附属机构的会议	40	7	50	40
14. 改进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会议	12	19	12	12
15. 与麻醉药品委员会有关的特设专家组会议	4	—	4	4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5**	**4**	**5**	**5**
16. 关于麻醉药品、精神药物及其前体生产情况的报告	1	—	1	1
17. 国际药物管制条约下的国家主管机构目录	1	1	1	1
18. 国际药物管制公约的附表和表格	3	3	3	3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向设在维也纳的各委员会、会员国代表、所有常驻维也纳代表团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提供与各委员会工作有关的实质性支助和技术支助；根据国际药物管制条约发出普通照会作为通知；对各委员会通过的相关决议和决定所载任务的后续行动进行协调和监测。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维持和更新麻醉药品、精神药物及其前体生产的数据库；维持和更新麻醉药品委员会和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决议和决定数据库；开发和更新安全网页，供麻醉药品委员会、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以及改进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使用。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组织和宣传各委员会的 1 次特别活动，包括发行年度《世界毒品问题报告》。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编写将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网站上发布的网络报道，突出各委员会和预防犯罪大会工作中的主要动向和最新情况。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进一步拟定并更新各委员会、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2016 年世界毒品问题大会特别会议后续行动和 2019 年麻醉药品委员会部长级会议后续行动的专门网站的内容；管理有超过 1.2 万名关注者的专门社交媒体账户，包括推特、YouTube、Instagram 和 Flickr (麻醉药品委员会、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2016 年大会特别会议后续行动和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

次级方案 9
构成部分 2：向国际麻醉品管制局提供秘书处服务和实质性支助

目标

13.239 本次级方案构成部分 2 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切实高效地履行条约规定的任务，措施包括监测和促进三项国际药物管制条约的全面执行和充分遵守，并支持会员国履行其条约义务。

战略

13.240 为促进该目标，本构成部分将继续向国际麻醉品管制局提供独立的秘书处服务和实质性支助，包括确保向麻管局提供关于条约执行工作的咨询意见，并提高各国政府和国际社会对执行国际药物管制公约的认识，特别是为此出版和发行条约规定的麻管局报告。本构成部分还计划提高各国政府和国际社会对制定和

实施国家药物管制政策以及麻醉药品、精神药物和前体化学品监管制度的认识。本构成部分将支持各国政府交换进出口许可证，包括通过麻管局学习和国际进出口许可制度(I2ES)进行交换，并建设国家主管当局的能力，确保受管制物质可用于合法目的。此外，本构成部分将监测前体的国际流动情况及非法使用受国际管制和非表列前体的情况，确保通过网上出口前通知系统和前体事件通信系统等电子手段、棱镜项目和聚合项目以及工作队的努力，在全世界范围内开展合作并交流关于合法和非法活动的信息。本构成部分还将向麻管局提供技术咨询，以便评估根据《1988 年公约》建议列入附表的物质。此外，本构成部分将通过全球快速截获危险物质方案，加强执法、海关、邮政和其他国家机构之间的合作并建设这些机构的能力，以安全地检测和截获新型精神活性物质和非表列前体。这项工作将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3 方面取得进展。

13.241 本构成部分计划与世卫组织合作更新国际上为紧急医疗提供受管制药品指南范本，以此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支持会员国。此外，本构成部分计划支持会员国查明和应对因 COVID-19 疫情等紧急情况而可能出现的贩运和滥用新型精神活性物质和非医用合成阿片类药物的不断变化的模式。

13.242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推进麻管局与各国政府开展对话，以促进执行药物管制公约和麻管局的建议，并就与条约有关的事项进行接触；

(b) 受管制物质合法贸易国际体系实现有效运作；

(c) 各国政府更准确地确定和报告用于医疗和科学目的的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需求和消费情况；

(d) 可用于非法制造毒品的前体化学品数量减少；

(e) 国际受管制物质和新型精神活性物质的贩运和非法消费减少。

13.243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会员国应对 COVID-19 导致的新型精神活性物质和非医用合成阿片类药物需求和贩运方面的变化的能力得到加强；

(b) 会员国能够更好地应对需要加快用于医疗目的的受管制物质的国际贸易和人道主义供应的紧急情况。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24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会员国应对 COVID-19 大流行期间新型精神活性物质和非医用合成阿片类药物贩运和滥用方面的新趋势

13.245 COVID-19 大流行导致新型精神活性物质和强效非医用合成阿片类药物贩运和滥用方面出现明显的新趋势，通过利用互联网相关服务和采用邮件与快递

服务向个人运送货物的贩运活动增加。预计这些趋势在未来几年将持续并增强。本构成部分加强了会员国分析和交流有关通过互联网贩运危险物质的情报以及安全处理可能含有剧毒物质的货物的能力。

13.246 本构成部分还与世界海关组织、大洋洲海关组织、互联网相关服务提供商、邮件和快递服务提供商以及在线金融中介机构合作，防止新型精神活性物质、非医用合成阿片类药物和非表列前体的贩运。此外，本构成部分促进了会员国间就 COVID-19 大流行期间新型精神活性物质和非医用合成阿片类药物贩运和滥用方面的新趋势交流信息。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3.247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会员国间实时交流了 162 948 条新型精神活性物质贩运信息(见图 13.二十)。

图 13.二十

业绩计量：会员国间每年实时交流的新型精神活性物质贩运信息的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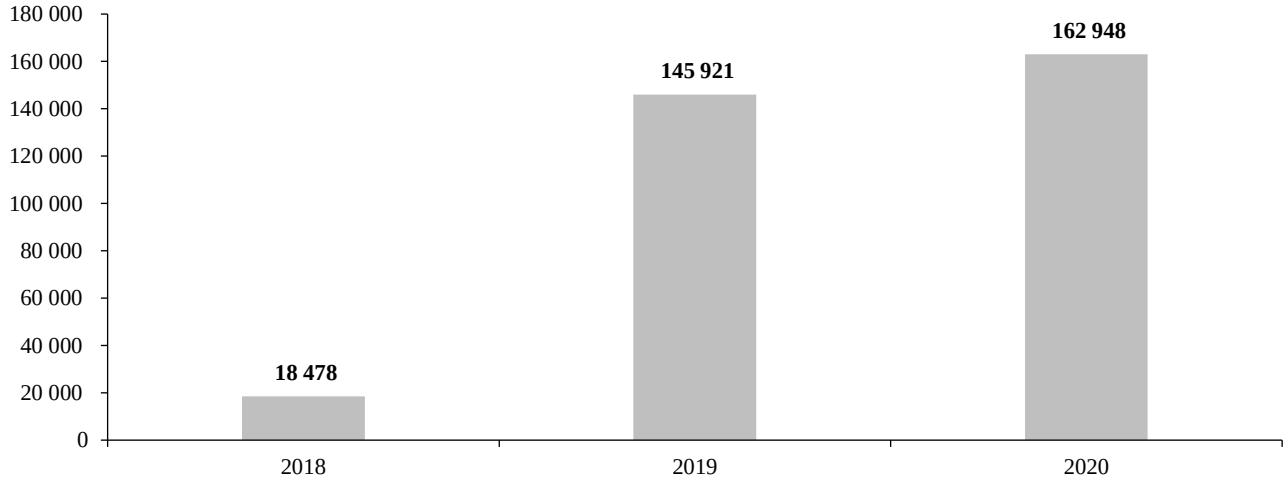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交付构成部分工作的影响

13.248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造成的影响，本构成部分为缩短的麻管局第 128 届会议提供了服务。数个麻管局条约监测国别访问也不得不推迟，导致报告数量减少。此外，本构成部分在麻管局学习项目和危险物质速截方案下开展的能力建设活动尽可能改为在线或混合方式；原计划在 2020 年第一和第二季度开展的若干活动也被推迟。本构成部分的下列应交付产出受到影响：议事机构文件、为会议提供实质服务、为会议提供会议服务和培训活动。

13.249 不过，与此同时，本构成部分在总体目标范围内修改了计划活动并开展了新活动，支助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问题，因此向麻管局提供咨询意见的专家组会议、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的数量增加，出版的技术材料数量也增加，特别是关于估计数和评估值的材料。本构成部分以在线而不是面对面方式举行了一次关于精神药物消费数据收集方法的专家组会议。

2022 年计划成果

13.250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该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2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保证国际麻醉品管制局有能力监测各国政府按条约规定进行报告并防止国际管制物质被转用 [3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251 本构成部分一直在研究以何种方式确保在年底前确立所有对麻醉药品、精神药物和前体合法需求的估计数和评估值。本构成部分还支持麻管局监督国际管制物质的合法贸易，确保合法用途的供应。此外，本构成部分一直努力确保国际药物管制系统的可持续性，确保在会员国提交和麻管局确立合法需求的估计数和评估值方面更有效率。

13.252 上述工作促进了麻管局确保国际药物管制系统继续运作，达到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计划目标，即根据收到的对表 B/P 和表 D 的答复，到年底 100%确立处理量、估计数和评估值。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3.253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支持会员国实施新方式，以便能够更有效地提交麻醉药品、精神药物和前体合法需求的估计数和评估值并由麻管局在年底前确立。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3.二十一)。

图 13.二十一

业绩计量：根据收到的对表 B/P 和表 D 的答复，到年底确立处理量、估计数和评估值

(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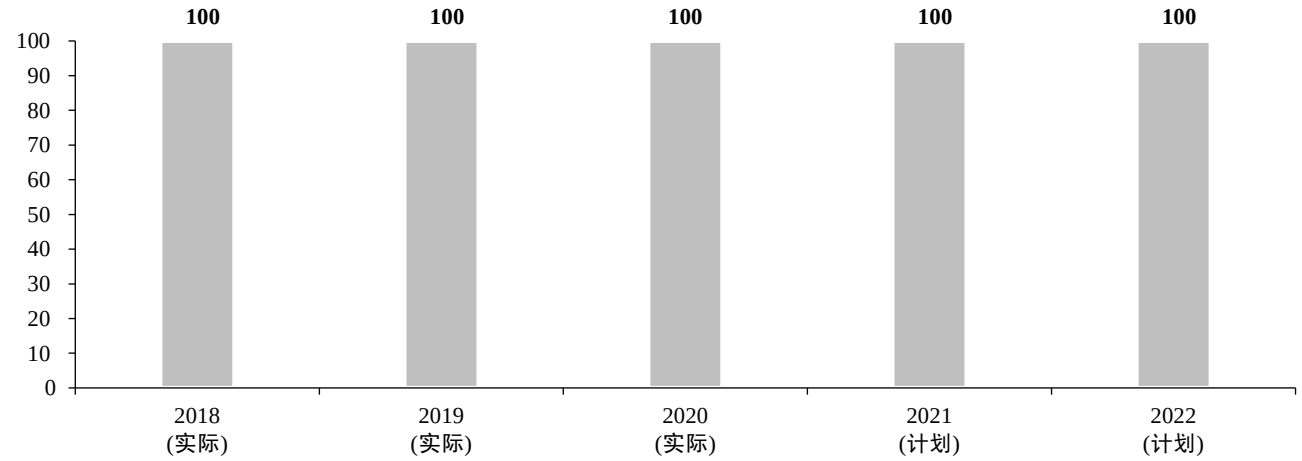

[35]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16)和 A/75/6 (Sect. 16)/Corr.1)所示。

成果 2：在突发事件和其他紧急情况下保持国际管制药物贸易不受干扰

13.254 需要支持医生、护士和一般卫生保健专业人员的工作，他们为包括最弱势群体在内的人们提供治疗和护理，应确保随时向有需要的人提供、使其能够获得并负担得起安全有效的受管制药物。COVID-19 大流行表明，国际社会需要重新评估以何种方式确保在突发事件和其他紧急情况下适当获得和提供国际管制药物，以确保世界所有国家所有人都能够获得基本药物。其中包括受到国际管制的药物。疫情期间，本构成部分根据 1996 年制定的世卫组织/麻管局国际提供受管制药物用于紧急医疗护理示范准则，向会员国提供了指导。本构成部分发布了声明和政策简报，确保各国受管制药物的采购和供应满足病人的需求，包括 COVID-19 阳性病人和需要国际管制药物治疗其他疾病的患者。本构成部分就按照药物管制公约的要求简化和加快受管制药物国际贸易的程序向会员国提供了咨询。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3.255 本构成部分的经验教训是，现有的世卫组织/麻管局示范准则已经过时，更新后的工具将更好地支持会员国和人道主义援助组织的工作，确保在既定程序可能无法运作的紧急情况下能够适当获取和提供国际管制物质。本构成部分将吸取经验教训，与会员国、世卫组织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协商，制定更新的准则并推动实施，确保含有国际管制物质的药物贸易在突发事件、大流行病和其他紧急情况下能够继续进行，最大限度地不受干扰。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3.256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会员国通过更新的示范准则(见表 13.28)。

表 13.28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世卫组织/麻管局示范准则是国际提供受管制药物用于紧急医疗护理的基础	世卫组织/麻管局示范准则是国际提供受管制药物用于紧急医疗护理的基础	认识到应更新世卫组织/麻管局示范准则，以更好地指导会员国，确保在COVID-19等紧急状况下提供受管制药物	与世卫组织和会员国协商修订示范准则	会员国通过更新的示范准则

立法授权

13.257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公约

经《1972 年议定书》修正的《1961 年麻醉品单一公约》

1971 年《精神药物公约》

1988 年《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

大会决议

45/179	加强联合国药物滥用管制机构
46/104	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
59/162	采取后续行动加强化学前体管制制度并防止其转移他用和贩运
S-20/2	政治宣言
S-30/1	我们对有效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共同承诺

安全理事会决议

1817(2008)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1966/1106 (XL)	一九六一年麻醉品单一公约之实施
1967/1196 (XLII); 1991/48	保证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在技术上充分独立之行政办法
1973/1775 (LIV)	保证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在技术上充分独立的行政办法的继续实施
1992/29	防止前体和基本化学品被转用于非法制造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措施
1996/29	采取行动，加强国际合作，对用以非法制造受管制物品，特别是安非他明类兴奋剂的前体及其替代物实行管制并防止其转人非法渠道
2003/39	加强对化学品前体管制制度和防止其转移用途和贩运
2004/38	采取后续行动，加强化学前体管制制度并防止其转移和贩运

麻醉药品委员会决议

49/3	加强对用于制造合成药物的前体化学品的管制制度
54/6	促进用于医疗和科研目的的国际管制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充分供应并同时防止其被转移和滥用
54/8	加强国际合作以及监管和机构框架管制用于非法制造合成药物的前体化学品
56/13	前体：加深认识国际贸易中转移用作表列物质替代品的非表列物质以供非法制造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情况
57/9	在识别和报告新型精神活性物质及涉及此类物质的事件方面加强国际合作
58/10	促进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合法国际贸易进出口许可国际电子系统的使用
60/5	针对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非法制造中所用的前体和非列管前体化学品加强国际协调
61/5	促进施行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合法贸易国际进出口许可电子系统
61/8	增进和加强国际和区域合作及国内努力，应对合成类阿片非医疗使用构成的国际威胁
62/1	加强国际合作以及综合性监管框架和机构框架，管制用于非法制造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前体
62/2	增加国际协作以提高对非医疗用途合成药物的检测和识别能力
62/4	通过国家行动、区域行动和国际行动推进有效的创新办法，处理合成药物特别是合成类阿片的非医疗使用构成的多方面挑战
62/5	增强会员国的能力以充分估算和评估医疗和科研对国际管制物质的需要
62/8	支持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在与会员国合作并与麻醉药品委员会和世界卫生组织协作下履行条约规定的职能
63/1	通过与私营部门实体建立有效伙伴关系，促进会员国努力处理和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特别是采取与减少供应有关的措施
63/3	促进提高认识、教育和培训作为确保为医疗和科研用途获得和供应国际管制药物并改进其合理使用的综合办法的一部分

应交付产出

13.258 表 13.29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3.29

次级方案 9，构成部分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52**	**37**	**52**	**52**
1. 国际麻醉品管制局的年度报告	1	1	1	1
2. 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关于 1988 年《公约》第 12 条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麻醉药品的报告和关于精神药物的报告	3	3	3	3
3. 关于监督用于合法目的的麻醉药品、精神药物和前体化学品的流动的报告以及关于阿片类药物原料的供应以及医疗和科学用阿片类药物的需求的报告	8	8	8	8
4. 关于闭会期间发展动态的报告、财务和行政委员会的报告、概算常设委员会的报告和关于其上届会议所作决定执行情况的报告以及关于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审议的事项和作出的决定的报告	11	10	11	11
5. 麻醉药品需求估计、精神药物需求评估和苯丙胺类兴奋剂前体的合法需求评估	6	6	6	6
6. 各国政府对条约遵守情况的总体评估、关于确保执行国际药物管制条约措施的报告、国际麻醉品管制局执行任务的报告。关于会员国对麻管局建议的执行情况的具体研究和评价	23	9	23	23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98**	**92**	**98**	**98**
7. 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及其概算常设委员会的会议	60	50	60	60
8. 向国际麻醉品管制局提供咨询意见的特设专家组会议	18	22	18	18
9. 与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全球性项目有关的会议	20	20	20	20
会议和秘书处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98**	**92**	**98**	**98**
10. 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及其概算常设委员会的会议	60	50	60	60
11. 向国际麻醉品管制局提供咨询意见的特设专家组会议	18	22	18	18
12. 与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全球性项目有关的会议	20	20	20	20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3**	**3**	**3**	**3**
13. 支持政府遵守国际药物管制公约的项目	3	3	3	3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4**	**28**	**4**	**4**
14. 为国家当局举办培训课程，以改善对药物管制条约的遵守情况，改善用于医疗和科学目的的国际受管制物质的供应，同时防止被转用和滥用	4	28	4	4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56**	**88**	**56**	**92**
15. 更新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医疗和科学需求估计和评估	24	64	24	64
16. 每年更新会员国根据 1961 年、1971 年和 1988 年《公约》以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相关决议提交条约规定的麻醉药品、精神药物和前体化学品报告的表格，每年更新这三项公约管制的麻醉药品、精神药物和前体化学品清单	12	12	12	12
17. 定期维护需要批准才可进口 1971 年《公约》附表三和附表四所列物质的国家的表格；每年更新未列入附表的化学品的国际特别监督清单	5	5	5	5
18. 每月就与药物管制和遵守条约有关的问题发出警报，并更新为国家当局提供的关于执行三项药物管制公约规定的培训材料	15	7	15	15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开展国家行动，审查公约的执行情况，并提出旨在改进条约遵守和执行情况的建议，目标是确保国际受管制物质的供应，同时防止转用、贩运和滥用。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国际麻醉品管制局秘书处使用的国际药物管制系统；68 个国家政府使用的国际进出口许可系统；165 个国家政府使用的网上出口前通知系统；123 个国家政府使用的前体事件通信系统；135 个国家政府使用的新型精神活性物质国际行动项目事件通信系统。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政府间会议期间的会外活动。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国际麻醉品管制局活动的新闻稿和新闻发布会、回应媒体提出的请求、麻管局成员在政府间会议上的发言、给各国政府的通讯、向决策者和公众宣传麻管局的建议和立场。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更新和维护国际麻醉品管制局网站，为麻管局成员和国家主管当局留出空间。

方案 14

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

立法授权

14.1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34/180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50/42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
50/203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和充分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
54/4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任择议定书》
54/134	制止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国际日
S-23/2	政治宣言
S-23/3	采取进一步行动和举措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
62/136	改善农村地区妇女的境况
64/289	全系统一致性
66/130	妇女与政治参与
69/313	《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
70/1	《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1/243	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
72/279	在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背景下重新定位联合国发展系统
73/146	贩运妇女和女童
73/148	加紧努力防止和消除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性骚扰
73/149	加强全球消除残割女性生殖器做法的努力
74/126	改善农村地区妇女和女童的境况
74/127	暴力侵害移民女工行为
74/128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以及《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及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的充分执行
74/235	妇女参与发展
75/158	贩运妇女和女童
75/160	加强全球消除残割女性生殖器做法的努力
75/161	加紧努力防止和消除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
75/233	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和决定

76(V)	关于妇女地位的来文
304(XI)	妇女地位委员会报告(第四届会议)
1992/19	关于妇女地位的来文
1996/6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后续行动
1996/31	联合国与非政府组织之间的咨商关系
1999/257	使妇女地位委员会能继续执行其任务
2005/232	妇女地位委员会在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十周年发表的宣言
2009/16	妇女地位委员会妇女地位来文工作组
2015/6	妇女地位委员会今后的工作安排和方法
2019/2	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
2020/9	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商定结论和部长宣言

2020/9	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
2020/15	妇女地位委员会的多年工作方案

安全理事会决议

1325(2000);
1820(2008);
1888(2009);
1889(2009);
1960(2010);
2106(2013);
2122(2013);
2242(2015);
2467(2019);
2493(2019)

妇女地位委员会的商定结论

1996	重大关切领域战略目标和行动的执行情况：贫困
1996	妇女与媒体
1996	照料儿童和受扶养人，包括分担工作和家庭责任
1997	妇女与环境
1997	妇女参与权力和决策
1997	妇女与经济
1997	妇女的教育和培训
1998	暴力侵害妇女行为
1998	妇女与武装冲突
1998	妇女的人权
1998	女童
1999	妇女与保健
1999	提高妇女地位的体制化机制
2001	妇女、女童与人体免疫机能丧失病毒/后天免疫机能丧失综合症
2001	性别与一切形式歧视，特别是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
2002	在全球化世界中消除贫困，包括为此在妇女一生各阶段增强其权能
2002	环境管理与缓解自然灾害
2003	妇女参与和接触媒体以及信息和通信技术，媒体及此类技术对于提高妇女地位和增强妇女权能的影响，以及将媒体及此类技术作为提高妇女地位和增强妇女权能的工具
2004	男子和男童在实现性别平等中的作用
2004	妇女平等参与预防、管理和解决冲突以及冲突后的和平建设
2005	关于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十周年的政治宣言
2006	促进妇女参与发展：为实现性别平等和提高妇女地位创造有利环境，同时考虑到教育、健康和工作等领域
2006	妇女和男子平等参与各级决策进程
2007	消除对女童一切形式的歧视和暴力
2008	为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筹措资金
2009	男女平等分担责任，包括与艾滋病毒/艾滋病有关的照护工作
2011	妇女和女童接受和参与教育、培训、科学和技术，包括促进妇女平等获得充分就业机会和体面工作
2013	消除和防止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
2014	为妇女和女童落实千年发展目标的挑战和成就
2015	关于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二十周年的政治宣言
2016	增强妇女权能和与可持续发展的联系
2017	在不断变化的劳动世界中增强妇女权能
2018	实现性别平等及增强农村妇女和女童权能方面的挑战和机遇
2019	通过社会保障制度、获得公共服务和可持续基础设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和女童权能
2020	关于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二十五周年的政治宣言
2021	妇女充分有效参与公共生活和政策制定以及消除暴力，以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所有妇女和女童权能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政府间支助、协调和战略伙伴关系

目标

14.2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包括让妇女充分享有人权。

应交付产出

14.3 表 14.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4.1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年计划	2020年实际	2021年计划	2022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4**	**2**	**4**	**2**
1. 提交大会的报告，包括关于提高妇女地位的报告	2	—	2	—
2. 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包括关于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联合国系统主流的报告	1	1	1	1
3. 提交妇女地位委员会的关于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开展的规范性工作的报告	1	1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52**	**52**	**46**	**46**
4. 大会会议，包括第二和第三委员会的正式和非正式会议	16	16	10	10
5. 安全理事会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会议	3	3	3	3
6.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会议	1	1	1	1
7. 妇女地位委员会的会议，包括主席团的磋商和委员会为执行其工作安排而举行的会议	32	32	32	32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3**	**3**	**3**	**3**
8. 网络(妇女地位问题协调中心)	3	3	3	3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5**	**9**	**8**	**11**
9. 关于联合国系统性别均等以及关于执行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全系统行动计划的指导材料、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全系统行动计划性别平等记分卡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性别平等标识	5	9	8	11

类别和次类别	2020年 计划	2020年 实际	2021年 计划	2022年 计划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举办跨部门互动对话和部长级圆桌会议，确保各国政府、联合国各实体、妇女组织和私营部门有广泛的区域代表性并确保它们广泛参与；举办关于性别平等的多方利益攸关方专家会外活动并在关键会议和首脑会议上增强妇女权能，平均每次活动有超过 100 人参加，其中包括会员国、妇女组织和其他民间社会组织、联合国各实体和智库代表；进行专家协商，讨论如何在那些没有考虑或需要加强考虑性别因素的专题领域或部门实现性别平等主流化，确保(每次协商)至少有 4 至 6 名专家和各国政府、联合国各实体和民间社会组织代表参加。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每日更新和维护妇女署网站，独立访问者数量超过 700 万。				

次级方案 2
政策和方案活动

目标

14.4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大努力，消除对妇女和女童的歧视，在发展、人权、和平与安全等领域促进实现性别平等，包括为此在此方面引领、协调和促进联合国系统的问责制。

应交付产出

14.5 表 14.2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4.2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9**	**9**	**12**	**10**
1. 提交大会的报告，包括暴力侵害妇女、贩运妇女、关于妇女在发展中的作用的世界概览、妇女参与发展、改善农村地区妇女和女童状况以及暴力侵害移民女工问题的相关报告	3	3	6	4
2. 提交安全理事会的妇女与和平与安全报告	1	1	1	1
3. 提交妇女地位委员会的报告，包括关于优先主题和机密清单的报告	5	5	5	5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	**50**	**60**	**67**
4. 无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现象的平安城市倡议，以及安全城市和安全公共空间倡议的相关项目 [a]	2	50	60	67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3**	**30**	**33**	**37**
5. 性别平等与宏观经济学培训	1	4	3	3
6.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问题培训	1	1	1	1
7. 性别反应预算编制培训	1	2	1	3
8. 性别统计培训 [b]	—	23	28	30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2**	**1**	**2**	**1**
9. 关于暴力侵害妇女问题的活动清单	1	—	1	1
10. 出版物《世界妇女的进步》	—	—	1	—
11. 关于北京+25 的出版物	1	1	—	—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2**	**4**	**4**	**4**
12. 就妇女地位委员会决定的优先主题/问题举行的专家组会议的报告	1	1	1	1
13. 关于应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基本服务和将性别平等纳入宏观经济政策的指导说明	—	2	2	2
14. 就执行安全理事会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第 1325(2000)号决议及其议程编写的知识材料	1	1	1	1
15. 政策简报：“冠状病毒病对妇女的影响”	—	1	—	—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妇女进入金融市场和获得金融服务、性别反应预算编制、国家和地方两级促进性别平等的发展计划，以及性别平等政策、战略和行动计划，向各区域会员国(应其请求)和非政府组织提供技术咨询；通过提供技术咨询，加强国家妇女机制在制定、执行和监测性别平等政策、战略和行动计划方面的作用；支持执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包括在国家一级协助制定和执行国家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行动计划；为筹备妇女地位委员会届会而就优先主题和问题举行专家协商，并编写《世界妇女的进步》报告；应各国财政部、规划部和妇女事务部的请求，向其提供技术咨询，以便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关于宏观经济以及社会保障制度、体面工作和照护经济的政策，以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宣传妇女地位委员会的小册子，以及与支持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相关的各种专题的手册和宣传册。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向全球不同地域的公共受众、技术专家受众和政府受众发布有关各种妇女专题、包括妇女署旗舰出版物的新闻稿。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更新并维护关于为性别平等筹措资金、妇女参政与性别平等以及艾滋病毒和艾滋病的网络平台，以及全球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数据库。

图书馆服务：保管各种文件，以留存与妇女署有关的机构记忆。

[a] 无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现象的平安城市项目以及安全城市和安全公共空间项目大幅增加，反映了这些应交付产出的计算方法发生改变。改变计算方法是为了与妇女署战略计划保持一致，确保与其协调。

[b] 性别统计培训大幅增加，反映了这些应交付产出的计算方法发生改变。改变计算方法是为了与妇女署战略计划保持一致，确保与其协调。

方案 15

非洲经济和社会发展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15.1 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经委会)负责促进其成员国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推动区域内一体化，加强国际合作以促进非洲发展。这项任务来自大会相关决议和决定，包括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671 (XXV) A 号决议确定的优先事项。冠状病毒病(COVID-19)在非洲的疫情暴露出一系列严峻挑战和新出现的严峻问题，需要紧急应对，以确保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非洲联盟《2063 年议程：我们希望的非洲》的成果。

15.2 非洲经委会可以发挥关键作用，为成员国和区域经济共同体提供一整套创新解决方案以及需求驱动和量身定制的政策和技术建议，以加快后 COVID-19 时代的复苏，加强更加繁荣和包容的社会的崛起。非洲经委会的干预措施将包括以经济多样化为重点的前沿研究以及相关综合政策和能力支持，特别注重设计创新的金融工具，以增加资源调动；制定国家和次区域战略以及设立更多的区域利益攸关方平台，以加强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的运作；以及数字化转型。

2022 年战略和外部因素

15.3 非洲经委会方案战略的核心是采用综合一致的办法，而次级方案则据此实行共同规划、共同交付，着重于在关键领域进行转型变革以及对《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作出可计量的贡献。非洲经委会在执行这项任务时，将继续把精力集中于五个战略方向：

(a) 加强非洲经委会作为非洲一流知识政策机构的能力和相关性，利用知识支持政策制定，推动非洲发展议程；

(b) 制定加快经济多样化和创造就业的政策选项，促进非洲转型；

(c) 设计和采用融资模式，并利用它们开发人力、物力和社会基础设施资产；

(d) 支持以社会包容为重点，并考虑到非洲经济和社会发展方案与非洲和平与安全议程之间的协同增效，以促进更深层次区域一体化和发展区域公益物的想法和行动；

(e) 在全球一级宣传非洲的共同立场，并制订区域对策，以之作为对全球治理问题的贡献。

15.4 在沿着这些战略方向进行努力方面，非洲经委会有三个贯穿其所有各次级方案的核心职能。这些职能是召集职能、智库职能和业务职能，其定义如下：

(a) 召集职能：提供多边和多利益攸关方平台，协助在区域和全球范围内加强多边主义；

(b) 智库职能：对成员国和整个非洲面临的主要挑战进行跨学科研究和分析，同时促进同行学习和发展；

(c) 业务职能：向成员国提供直接政策咨询和支持，包括通过与联合国系统其他实体合作加以提供。

15.5 COVID-19 疫情促使非洲经委会强化其战略定位方面的长远愿景，即在涉及非洲的国际谈判框架内，非洲经委会将是一流的智库、催化者和促进者。作为一个例证，非洲经委会在过去一年中展示了其声音的乘数效应，传达了成员国在偿债方面的特殊迫切需要，从而实现了大量节省，这些节省可以重新用于应对 COVID-19 的社会经济影响。

15.6 在这方面，非洲经委会打算通过其关于与驻地协调员和国家工作队合作的新战略方针，以及最近启动的非洲区域合作平台及其围绕机会和倡议联盟的多国工作，促进与驻地协调员系统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协作，以及在国家和次区域一级协调集体行动。非洲经委会将考虑到政府间政策机构和平台的相关规定，进一步将政策指导和建议纳入主流，并促进区域经济共同体之间的合作，以便在各种联合国与非洲联盟伙伴关系框架内，包括和平与安全框架内，健全和加快执行区域协定。非洲经委会将继续支持成员国和区域经济共同体执行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等关键战略框架。非洲经委会还将继续利用私营部门作为创造就业机会和替代发展筹资手段的驱动力，并努力支持确保私营部门蓬勃发展的政策。

15.7 尽管 COVID-19 大流行对非洲大陆的可持续发展和增长造成严重威胁，但疫情也带来了一些新的机遇。非洲经委会将加强其在确定和提出创新筹资工具方面的促进作用，以促进国内资源调动，并解决偿债问题，作为一项主要缓解措施。非洲经委会 2022 年的干预措施将把重点放在建设未来并建得更好上，办法是利用以下各方面提供的多重机遇：数字革命；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执行《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通过扩大其在生产和传播高质量知识产品方面的先锋作用，提供量身定制的政策和技术咨询，并根据《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就新出现的可持续发展问题召开政策对话，从而推进和更好地建设蓝色经济。作为联合国改革议程的一部分，非洲经委会将利用非洲区域合作平台以及基于机会和问题的联盟，并直接支持驻地协调员制度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作为其服务的主要交付渠道。

15.8 2022 年拟议方案得到部长会议 2021 年 3 月 23 日第 981(LIII)号决议的通过。该提案包括将次级方案 5 的标题从“气候变化、环境和自然资源管理”改为“技术、气候变化和自然资源管理”，以与本次级方案的任务、目标和工作保持一致。

15.9 2022 年，非洲经委会的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反映了成员国面临的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已知和预期挑战。这些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包括加强对执行《非洲自由贸易区协定》的支持，将其作为促进非洲大陆可持续增长的

主要手段；以及开发数字平台和工具，以推进非洲大陆的安全和可持续发展议程，特别强调卫生与经济的联系。它们还将包括构思和提供定制的宏观经济模型以及评估 COVID-19 社会经济影响的知识产品，以期将相关研究结果纳入大陆、次区域和国家各级的政策制定。

15.10 还将围绕新出现的关键发展问题举办能力建设和培训活动，以促进确定更多的后 COVID-19 复苏路径和战略政策框架的构想。例如，鉴于 COVID-19 大流行对国家统计系统的影响，非洲官方统计的更新已成为一项迫切的任务，以便能够跟踪在执行《2030 年议程》、《2063 年议程》和国家发展计划方面取得的进展。因此，将向成员国提供加强其系统的技术援助，并将努力挖掘大数据和非传统来源的潜力，以确保近乎实时的数据可用性。次级方案 1、2、3、5、6、8 和 9 以及次级方案 7 构成部分 1、3、4 和 5 提供了此类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的具体例子。正如次级方案 5、8 和 9 以及次级方案 7 构成部分 4 所示，预计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向成员国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实现 2022 年计划成果。

15.11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2 年总体计划以下列规划假设为基础：

(a) 尽管 COVID-19 大流行具有变化无常和不确定的特性，但为了向非洲经委会提供服务，将会确定、巩固和遵循可持续的长期恢复途径；

(b) 非洲区域合作平台全面运作，用于引导非洲经委会对执行非盟与联合国合作框架的贡献和支持；

(c) 成员国和区域经济共同体在非洲经委会的支持下，继续相互合作，协调以落实《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以及非洲自由贸易区运作为重点的集体协调行动；

(d) 政府间政策机构和论坛继续就新出现的优先事项提供政策咨询，以指导非洲经委会的干预行动。

15.12 在 COVID-19 大流行方面，拟议方案计划以下列假设为基础：2022 年可以交付拟议应交付产出和开展活动。但是，如果 COVID-19 疫情继续对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影响，2022 年将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对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进行调整。任何调整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进行报告。

15.13 非洲经委会酌情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其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实际成果。例如，次级方案 6 的目标是加快成员国履行和报告针对性别平等以及增强妇女和女童权能的全球和区域承诺的步伐，并加强执行增强妇女和女童权能的政策和方案，以便在非洲实现性别平等和包容性。本次级方案还向非洲经委会的其他次级方案提供技术支助，以确保性别平等视角反映在其工作方案中。本次级方案还将通过提供有针对性的技术支持、咨询服务和上手培训，加强成员国在性别平等、增强妇女权能和女童包容、经济多样化、妇女创业、以及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国家政策和方案方面的能力。

15.14 在与其他实体在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合作方面，非洲联盟-联合国和平、安全、人权与发展联合框架以及《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联合

框架都将需要联合国各机构之间进行更多、更强有力的协调，以便与非洲联盟合作，一体行动。因此，非洲经委会对成员国和区域经济共同体的支持将基于其在协调联合国系统根据非洲经委会任务授权范围支持非洲联盟委员会工作方面的领导作用。此外，非洲经委会将继续增强其与非洲开发银行、非洲进出口银行、其他区域及次区域组织以及各国中央银行、大学、智库、其他研究机构、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组织的伙伴关系，并建立新的伙伴关系，以推进《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关于南南合作和三角合作，非洲经委会将在加强互补性和发展影响力的原则前提下，继续利用增值伙伴关系。这也将使非洲经委会能在新的和正在出现的机遇背景下，更好地应对成员国不断变化的需求。

15.15　关于机构间协调和联络，非洲经委会将继续通过涉及各项目标和具体目标的跨部门举措促进协作交付，并确保区域、次区域和国家视角之间的有效联系。这一战略还将通过非洲区域合作平台以及基于机会和问题联盟加强与联合国区域实体的协作，以确保采取更协调一致的应对措施，对《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作出有说服力的集体贡献。此外，非洲经委会将通过更有针对性的努力来传播其知识资源，包括通过次级方案 8 提供的在线和现场培训服务，使其知识产品更易为成员国、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所了解和使用。

15.16　非盟-联合国执行《2063 年议程》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框架需要在从 COVID-19 大流行中恢复过来和落实可持续发展行动十年的背景下加快共同努力。这将需要加强机构间协调，与非洲联盟和多部门伙伴关系合作，实现一体行动，以确定有助于实现上述非洲联盟-联合国框架目标的行动、方案和项目以及区域平台。因此，非洲经委会对成员国和区域经济共同体的支持将得到其在协调联合国系统支持非洲联盟委员会工作方面的领导作用的支助。

15.17　此外，通过最近启动的非洲区域合作平台及其围绕基于机会和问题联盟的多国工作，联合国各机构之间将需要更有力的协调，以一体交付。继续与区域经济和社会委员会合作，对于确保在全球一级倡导非洲的立场，并将其贡献纳入对全球讨论的区域回应中，将是至关重要的。此外，非洲经委会将利用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以及与中央银行、大学、智库、其他研究机构、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组织的现有战略伙伴关系，在推进《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方面建立新的战略伙伴关系。

15.18　在残疾包容方面，非洲经委会将参与实施联合国全系统残疾包容战略，并将在实施残疾包容的同时采取克服任何挑战的缓解措施。该战略将涵盖方案设计、执行和评估、业务方面的政策；包括为相关请求提供合理便利，并与残疾人进行协商。为了促进残疾包容，该方案计划开发一个具有附加无障碍功能的全球会议登记门户。此外，还将在亚的斯亚贝巴总部大院并随后在次区域办事处提供专门设备，以便加强广泛的无障碍环境。将向所有相关工作人员提供有关使用门户网站和辅助设备的充分培训。该方案还将与其他联合国实体探讨制定和实施具体的联合项目。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5.19　2020 年期间，COVID-19 大流行对非洲经委会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了影响，其中包括因 COVID-19 而推迟或取消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这些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包括编写和完成专题研究和报告，如关于非洲国际移徙、非洲城市化状况、非洲人类安全指数的专题研究和报告；政策对话和特设专家组会议的报告，例如关于整合统计和地理空间信息的会议；技术和验证讲习班的报告，如与审查《非洲自由贸易协定》战略有关的讲习班；确定派往成员国进行数据收集和分析的考察团报告；以及为非洲从业人员(如监管者和投资者)举办有关资本市场发展问题的能力建设会议的报告。在各次级方案下列举了受到影响的更多具体例子。如次级方案 2、6 和 9 以及次级方案 7 的构成部分 1、2、3 和 4 的方案执行情况所示，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被推迟和取消，也对 2020 年预期成果产生了影响。

15.20　不过，与此同时，2020 年在次级方案总体目标范围内修改了一些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确定了一些新活动，以支助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问题。一些应交付产出是通过改变交付方式和方法实现的，这体现在从现场会议和特派团转向在线和虚拟会议以及网络研讨会，使更多的参与者能够出席并作出贡献。取消了次级方案 8 所有现场培训活动，并将相关培训材料转变为电子学习形式。其他修改和新活动包括将研究和评估的重点调整到 COVID-19 大流行的社会经济影响分析上；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和数字治理等创新解决方案应对这些影响，促进成员国分享最佳做法的经验；设计变革性金融工具，召开新的会议和政策对话，例如召集非洲各国财政部长讨论债务问题和倡议，为成员国节省大量开支；加强私营部门的作用及其在非洲经济增长和转型中的投资(基础设施、土地和农业、能源)。在各次级方案下列举了经修改的活动和新增加的活动的更多例子。如次级方案 1、2、3 和 9 以及次级方案 7 的构成部分 1 和 4 的方案执行情况所示，经修改和新增加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也对 2020 年的成果产生促进作用。

15.21　该方案将考虑不断改进和应对成员国日益变化需求的重要性，反思为应对 COVID-19 大流行而调整和修改其方案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并将其纳入主流。最佳做法的具体例子包括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召开专家会议、部长级会议、专题网络研讨会、电子学习会议，这使得 2020 年的受益者人数比前几年多得多，并具有性别更均衡和多样化的代表性。这意味着组织者和参与者需要更加灵活多变，减少对非洲经委会正常活动的破坏性影响。吸取的教训集中在业务连续性和应急计划的重要性，以及需要通过仔细的风险评估和确定新的缓解措施来加强这些计划。各次级方案已开始相应地调整和修改其做法，并将在 2022 年通过加强监测和评价机制以及季度问责和方案执行情况审查会议继续这样做。

立法授权

15.22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S-21/2	进一步执行《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的关键行动
57/144	千年首脑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
57/270 B	联合国经济和社会领域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结果的统筹协调执行及后续行动
58/220	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和技术合作
58/269	加强联合国：进一步改革纲领
60/1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
60/222	《联合国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宣言》
64/215	促进穷人法律权益和消除贫困
64/222	联合国南南合作高级别会议内罗毕成果文件
61/234	加强非洲经济委员会次区域办事处的作用
65/214	人权与赤贫
65/274	联合国同非洲联盟的合作
65/280	《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
66/130	妇女与政治参与
66/137	联合国人权教育和培训宣言
66/224	增强人民权能和发展
68/145	加强联合国系统内部在保护儿童方面的协作
68/225	与内陆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和问题有关的具体行动：内陆和过境发展中国家与捐助国及国际金融和发展机构过境运输合作问题国际部长级会议的成果
68/238	《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69/313	《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
70/1	《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0/155	发展权
70/159	全球化及其对充分享受所有人权的影响
70/184	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发展
70/192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后续行动
70/211	联合国在全球化与相互依存的背景下促进发展的作用
70/215	与中等收入国家的发展合作
70/224	建立全球伙伴关系：以基于原则的办法加强联合国与所有相关伙伴的合作
71/220	为评估海上倾弃化学弹药所生废物的环境影响和提高对此种影响的认识而采取合作措施
71/289	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合作
72/234; 74/235	妇女参与发展
72/266	转变联合国的管理模式
72/279	在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背景下重新定位联合国发展系统
73/195	《安全、有序和正常移民全球契约》
74/216	《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以及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的执行情况
74/233	第二次联合国内陆发展中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74/4	大会主持召开的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政治宣言
74/253	加强残疾人无障碍参加联合国系统各种会议
74/270	全球团结抗击冠状病毒病(COVID-19)
74/302	秘书长关于非洲境内冲突起因和促进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的报告中的建议的执行情况
75/151	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大会第二十四届特别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75/154	与残疾人一道为残疾人实现包容性发展
75/156	加强国家和国际快速应对举措，减轻冠状病毒病(COVID-19)对妇女和女童的影响
75/180	加强人权领域的国际合作
75/194	根据《联合国反腐败公约》防止和打击腐败行径及转移腐败所得行为，协助追回资产，并将此类资产退回合法所有者，特别是退回来源国
75/202	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
75/203	国际贸易与发展
75/204	国际金融体系与发展
75/205	外债可持续性与发展
75/206	推动国际合作打击非法资金流动和加强资产返还的良好做法以促进可持续发展
75/207	促进可持续发展投资
75/211	创业促进可持续发展
75/212	联合国 2018-2028“水促进可持续发展”国际行动十年目标执行情况中期全面审查会议

75/213	在《21 世纪议程》基础上为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促进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
75/215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和《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75/217	为人类今世后代保护全球气候
75/220	与自然和谐相处
75/221	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
75/234	南南合作
75/225	努力建立国际经济新秩序
75/226	国际移民与发展
75/227	第四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75/229	为消除贫困和保护环境促进包括生态旅游在内的可持续旅游业
75/230	联合国第三个消除贫困十年(2018-2027)的执行情况
75/231	工业发展合作
75/232	消除农村贫困以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5/235	农业发展、粮食安全和营养
75/237	彻底消除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的全球努力以及《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面执行和后续行动
75/239	海洋和海洋法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14/11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后续行动
2017/9	将性别观点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
2017/28	《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
2018/23	非洲经济委员会新的战略方向

非洲经济委员会决议

671(XXV)A	设立非洲经济委员会
748(XXVIII)	人口、家庭与可持续发展
822(XXXI)	建立非洲经济共同体条约的执行情况：加强区域经济共同体；区域和次区域共同体活动的合理化和统一
874(XLIII)	加强联合国非洲经济委员会次区域办事处的作用
928(XLVIII)	执行《2063 年议程》：发展规划、动员和筹资
929(XLVIII)	第三届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
935(XLVII)	非洲最不发达国家
937(XLIX)	在国家战略框架、行动计划和方案中普遍考虑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2063 年议程》
938(XLIX)	关于可持续发展的综合报告和后续行动
939(XLIX)	可持续发展问题非洲区域论坛
941(XLIX)	组织有关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执行进展情况的年度非洲区域审查
964(LII)	2020 年方案计划和预算
965(LII)	移动设备国际利益公约关于铁路机动车辆特定事项的卢森堡议定书
966(LII)	根据非洲经济委员会第 943(XLIX)和 957(LI)号决议审查非洲经委会的政府间结构
967(LII)	《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的执行进展情况和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筹备工作
968(LII)	数字时代的财政政策、贸易和私营部门：非洲战略
969(LII)	数字化和数字经济倡议
972(LIII)	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
973(LIII)	数据和统计
974(LIII)	民事登记和生命统计
975(LIII)	从冠状病毒病大流行看数字时代非洲的可持续工业化和多样化
976(LIII)	冠状病毒病疫苗
977(LIII)	非洲经济委员会在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上对最不发达国家的支持
978(LIII)	《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中期审查
979(LIII)	非洲经济发展和规划研究所
980(LIII)	特别提款权
981(LIII)	2022 年方案计划和预算

交付产出

15.23 表 15.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所有共有应交付产出。

表 15.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5**	**6**	**5**	**8**
1. 《非洲联盟-联合国<2063 年议程>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执行框架》协调会议	2	2	2	2
2. 一年一度的非洲商业论坛	—	1	—	1
3. 区域协调平台会议	—	—	—	2
4. 第五委员会会议	1	1	1	1
5.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1	1	1	1
6.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1	1	1	1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出版物(出版物数量)	**2**	**3**	**2**	**2**
7. 向非洲财政、规划和经济发展部长会议及非洲经济委员会专家委员会提交的非洲经济和社会状况概览报告	—	1	—	1
8. 关于《非洲联盟-联合国<2063 年议程>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执行框架》的执行情况报告	2	2	2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支持执行《非洲联盟-联合国<2063 年议程>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执行框架》。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着手进行对成员国开展的倡导和提高认识活动。				

评价活动

15.24 2020 年完成的下列自我评价指导了 2022 年方案计划：

(a) 非洲经委会与集合基金伙伴之间的联合财务安排的最终评价；

(b) 通过有效实施非洲自由贸易区深化非洲贸易一体化以支持经济一体化项目的最后评价。

15.25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考虑到了上述自我评价的结果。例如，一些评价发现非洲经委会项目中采用的变革理论存在系统性弱点，因为它们缺乏稳健性。另外，在某些情况下完全缺失变革理论。同样，评价结果指出，可以加强项目监测和评价框架。为了弥补这些差距，将在项目文件中强制规定必须有变革理论以及监测和评估框架。今后，根据项目职权范围的规定，评价阶段将特别强调在项目批准之前，评价变革理论以及联合国评价小组规定的其他评价标准。因此，通过

向工作人员传授成果管理制和其他技能方面的培训，监测和报告工作得到进一步加强。目前正在开发一个内部在线报告系统，不久将推出该系统。

15.26 自 2019 年底以来，非洲经委会与集合基金伙伴之间的联合融资安排已经停止，但项目结束评价提出的建议提供了宝贵的见解和经验教训，非洲经委会积极将其纳入未来的项目和方案。非洲贸易政策中心的评价结果促成正在制定一项性别战略，并聘请了一名全职性别问题专家。根据另一项建议，目前正在制定伙伴关系战略。为了解决方案审查机制薄弱的问题，自 2020 年以来组织了季度审查会议，并为非洲贸易政策中心组织了每两个月一次的小组会议。此外，为了改进全面监测和评价，正在聘请一名特定专家来加强包括学习在内的所有相关方面。根据评价提出的建议和经验教训，修订了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运作国家战略的指导方针，包括需要制定选择哪些国家参与设计国家战略的标准。这些标准现已经制定。

15.27 计划在 2022 年进行以下自我评价：

(a) 非洲经委会支持成员国加强国民账户；

(b) 将可持续发展目标纳入非洲经委会工作方案(2018-2021 年)的主流和成果；

(c) 非洲经济委员会第五十四届会议；

(d) 第八届可持续发展问题非洲区域论坛。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宏观经济政策和治理

目标

15.28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通过加强行之有效的发展规划、宏观经济政策分析并改善公共部门财政管理和治理，实现非洲的结构转型和包容性增长。

战略

15.29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开发《非洲可持续发展年度报告》等知识产品，并采用和定制统筹规划和报告工具包等与政策有关的工具，以协助各国制定和执行符合《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的国家发展计划，并跟踪计划的执行情况。本次级方案将召开区域和专家组会议，传播该领域的知识产品、交流经验并进行能力建设。此外，本次级方案还计划提供技术援助，并发起针对具体国家的举措，以加强发展规划机构。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通过年度报告跟踪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履行《2063 年议程》的进展情况，并召开最不发达国家会议，就执行将在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上通过的新的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的国家举措进行政策对话和提供咨询。本次级方案还将支持创建政策框架的工作，以确保连贯性、协调性以及资源的有效调动和分配。

15.30 本次级方案将制作《非洲季度经济表现和展望报告》和《非洲经济报告》等知识和政策产品，召开和参加各种企业会议和讲习班，如非洲财政、规划和经济发展部长会议年度会议，并开展促进知识和思想交流的能力建设和咨询活动。这项工作将支持成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支持成员国，开发和实施用于预测和政策模拟的经济模型，以协助设计和实施循证政策和计划。

15.31 本次级方案将进一步开展政策研究，制作《非洲经济治理报告》等知识产品，举办讲习班和研讨会，并与非洲同行审议机制和遏制资金非法流动联盟等内部和外部伙伴合作。这项工作将协助成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6 和 17 方面取得进展。

15.32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向成员国提供支持，利用正在开发和实施的非洲经委会定制的宏观经济模型来评估 COVID-19 的影响，以便为各国的政策制定和实施过程提供信息。这将涉及能力建设，并将在专家组会议上向政策制定者介绍 COVID-19 的影响分析的结果和成果。

15.33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对政策设计和执行采取更加协调一致的统筹做法；

(b) 非洲最不发达国家加速和可持续地毕业；

(c) 在政策分析、制定和执行中更多地采用新想法以及宏观经济建模和预测工具，从而促进结构转型和持续的包容性增长；

(d) 国内和国际公共资源的调动加大，用于优先领域的发展和投资。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3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加强宏观经济分析，应对 COVID-19 大流行

15.35 本次级方案支持成员国评估 COVID-19 对埃塞俄比亚、纳米比亚和卢旺达等国的经济影响。本次级方案进一步发展和修改了针对具体国家的模型，并将其纳入由驻地协调员办公室牵头的 2020 年共同国家评估报告中，以评估 COVID-19 的影响。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情况以及业绩计量

15.36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目标，证明是三个国家(埃塞俄比亚、纳米比亚和卢旺达)在利用宏观经济模型进行影响评估后，已采取措施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的社会经济影响(见图 15.一)。例如，在埃塞俄比亚，评估促使确定并制定了关于银行肯担保的项目的建议，联合国可以通过这些项目向政府提供支持。这些领域包括中小微型企业、创造就业以及农业与农村发展。在纳米比亚，评估为该国的社会经济应对计划提供了依据，该计划被用于指导联合国对该国政府在 COVID-19 缓解和恢复工作中的支持。

图 15.一

业绩计量：每年评估 COVID-19 的社会经济影响的国家数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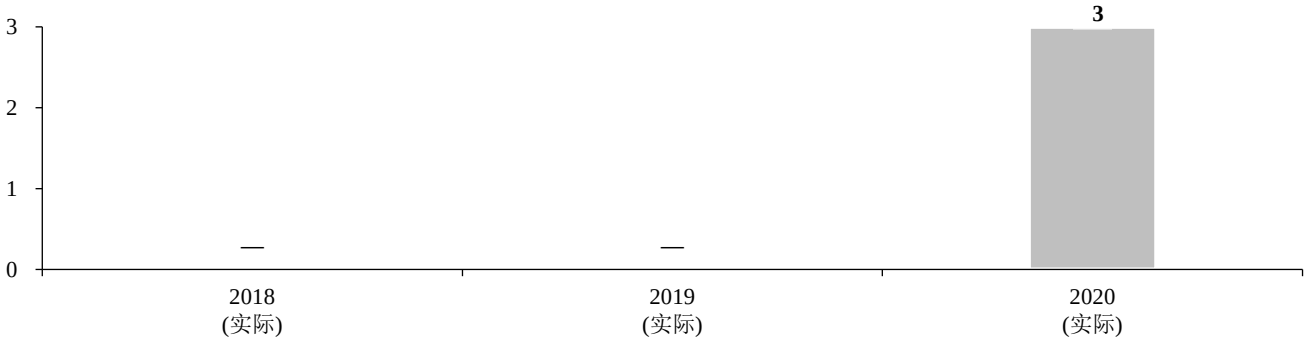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5.37　由于 2020 年期间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不得不推迟原定于 2020 年举行的经济治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该会议是根据 2019 年在摩洛哥马拉喀什举行的非洲财政、规划和经济发展部长会议第五十二届会议的建议组织的。本次级方案还更改了综合规划和报告工具包的推出过程，将其转变为双轨制办法。采用在线方式向成员国介绍该工具，而后使用另一渠道，开展实践培训和面对面的互动。面对面的培训课程被推迟到 2020 年后。本次级方案还改变了公共财政研讨会的方法，从面对面的形式改为虚拟和在线培训相结合。关于非法资金流动的在线课程是与次级方案 8 合作举办的，吸引了更多国家的参与者，不过，有人对这种做法在建设参与者能力方面的效力表示关切。

15.38　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调整了一些活动，以便在目标总体范围内就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向成员国提供支持。本次级方案改变了制定和实施非洲经委会模型工作的方法，以纳入评估 COVID-19 大流行对目标国家的影响。这促进开发和使用了宏观经济模型，以评估 COVID-19 对整个非洲的影响，以及对埃塞俄比亚、纳米比亚和卢旺达等具体国家的影响，通过这些国家各自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下的共同国家评估，利用建模工作的产出为政策提供信息。本次级方案更改了咨询服务，利用网络研讨会支持成员国利用公共治理和带头采取创新解决方案，如信息和通信技术和数字治理，以应对 COVID-19 大流行。这促使成员国就最佳做法进行了信息交流，确定挑战和如何应对这些挑战，包括通过同行支持，以有效实现公众应对该大流行病的目标。

15.39　此外，本次级方案在目标总体范围内，促进开展了新活动，以支持成员国解决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即召开非洲财政部长会议，讨论债务问题和二十国集团暂缓偿债倡议和主权债务重组机制等倡议；与财政部长和相关利益攸关方召开特别提款权会议，审议债务可持续性和重组问题；非洲 COVID-19 筹资倡议；非洲主权债券的流动性和可持续性机制。所有这些活动促成了关于特别提款权总体分配和自愿将现有特别提款权从不需要的国家重新分配给面临流动性限制的国家的建议。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新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5.40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为政策制定和分析提供信息的宏观经济模型[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41 本次级方案支持成员国开发和实施本国宏观经济模型，用于预测和政策模拟，以协助政策制定和实施过程。本次级方案还开展了能力建设活动，以提高成员国的建模和经济分析技能。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召开了专家组会议，分享不同国家在建模和经济分析工作方面的知识和经验。

15.42 上述工作促使 11 个成员国(阿尔及利亚、布隆迪、吉布提、埃及、埃塞俄比亚、冈比亚、加纳、毛里塔尼亚、纳米比亚、卢旺达和赞比亚)利用宏观经济模型进行政策分析和咨询，这超过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列出的 9 个成员国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43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在建模和政策分析的能力建设方面提供技术支助，并在更多国家召开专家组会议，以便在制定和实施宏观经济模式方面分享知识。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5.二)。

图 15.二

业绩计量：利用宏观经济模型进行政策分析和提供咨询的成员国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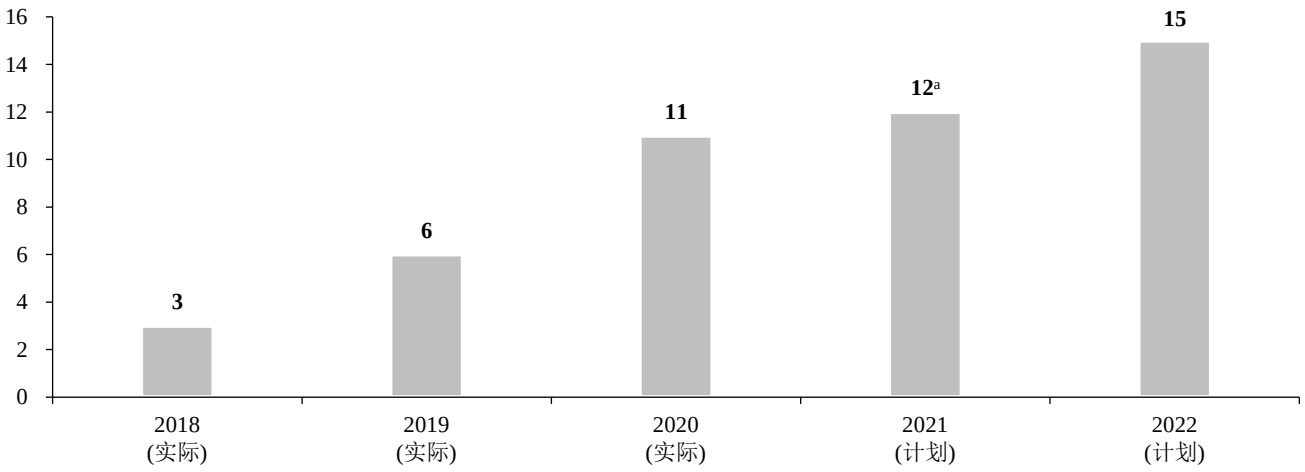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1]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8))所示。

成果 2：遏制非法资金流动，加强国内资源调动[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44 本次级方案与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和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等伙伴合作，在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统计框架内确定非法资金流动，并为这种流动制定概念框架和衡量方法，以便报告进展情况，促进目标 16 中关于衡量非法资金流动的指标 16.4.1 从第三级提升到第二级。非洲经委会在衡量进出口伪报这一最大的商业组成部分方面的工作，是这一概念框架及其方法的重要组成部分，将促进旨在遏制非法资金流动的国家战略。

15.45 上述工作帮助尼日利亚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建立了衡量非法资金流动规模的方法，达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46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在成员国推出概念框架、准则和衡量方法，并支持衡量、收集信息和报告每个国家非法资金流动的普遍程度，还将启动资产追回举措。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5.三)。

图 15.三

业绩计量：(根据指标 16.4.1)订立了非法资金流动规模衡量方法的国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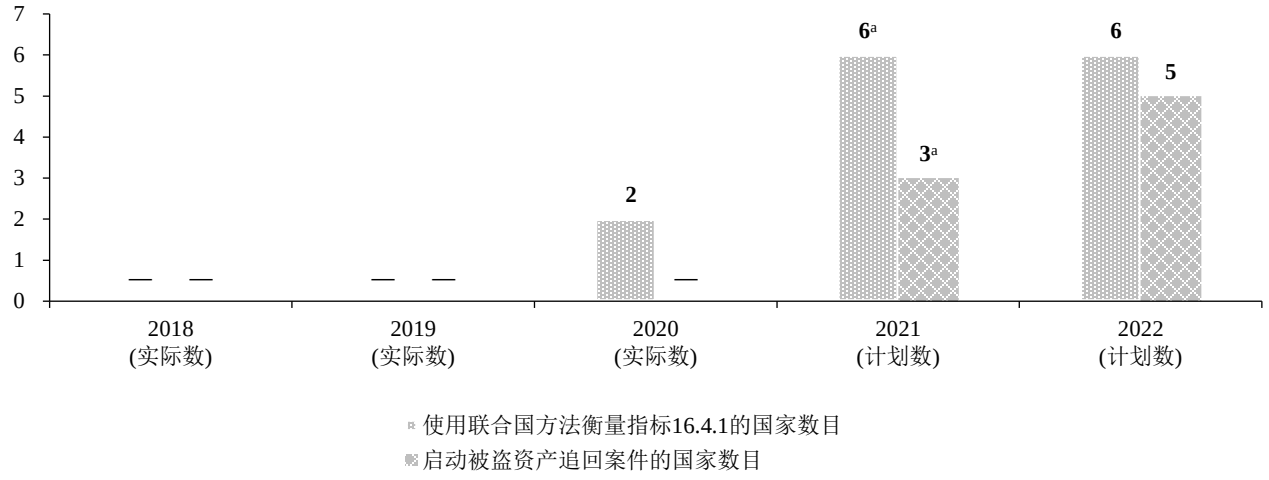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提高发展规划能力，促进非洲的可持续发展和结构转型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47 除《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外，非洲国家还承诺执行关于气候变化的《巴黎协定》和《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需要将全球和非洲大陆的发展

[2]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议程共同纳入国家政策和计划的主流，这给非洲国家带来了巨大挑战。事实证明，各国可用的传统规划方法和工具不足以将非洲大陆承诺和国际承诺纳入各国的规划和政策框架。在 2019 年和 2020 年期间，本次级方案提供了能力建设，重点是应用和使用综合规划和报告工具包，帮助各国将国家发展计划与可持续发展目标和《2063 年议程》相结合。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5.48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如果与非洲联盟委员会、非洲联盟发展署、非洲开发银行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等机构合作，并与技术管理和部署方面的使能部门以及数据管理方面的次级方案 4 作出内部合作安排，则使用综合规划和报告工具包等发展规划工具方面的能力建设将得到优化和更可持续。外部伙伴的参与确保了非洲经委会综合规划工具的全面、成功交付。在应用这一经验时，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与外部伙伴建立伙伴关系，并在次区域一级投资于专门的综合规划和报告工具包项目管理员，以平行和加速部署规划工具。2022 年，本次级方案将支持成员国将非洲大陆和全球发展议程纳入发展计划的主流，利用可持续发展规划工具，抓住实现可持续和包容性增长的机遇。这些发展规划工具将支持非洲国家设计有弹性的国家发展计划，确定到 2022 年及以后的高影响力干预措施并确定其优先次序。为此，本次级方案的目标是在非洲 17 个国家推出非洲经委会发展规划工具，比 2020 年翻一番。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5.49 预计这项工作将有助于实现目标，证明是 2022 年将有 17 个国家利用发展规划工具确保国家发展计划、非洲大陆发展议程(《2063 年议程》)和全球发展议程(可持续发展目标)之间的一致性(见图 15.四)。

图 15.四

业绩计量：采用发展规划工具的国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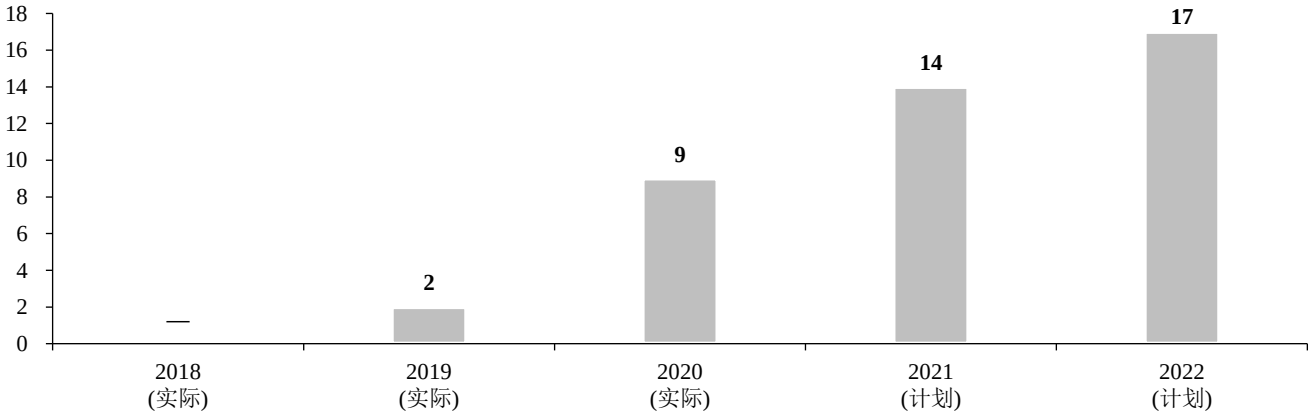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5.50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48/180	促进经济增长和可持续发展的企业精神和私有化	65/286	执行从最不发达国家名单毕业的国家平稳过渡战略
51/191	联合国反对国际商业交易中的贪污贿赂行为宣言	65/313	世界金融和经济危机及其对发展的影响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54/128	反贪污腐败行动	65/314	第五次发展筹资问题高级别对话的方式
54/197	建立一个响应发展挑战、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发展挑战的稳定国际金融体制	66/209	通过加强最高审计机关提高公共行政的效率、问责、效益和透明度
58/4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	66/213	第四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
60/34	公共行政与发展	66/256	联合国与全球治理
64/116	国内和国际的法治	73/63	防止和打击非法中介活动
65/123	联合国同各国议会和各国议会联盟的合作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05/3	公共行政与发展	2008/18	促进充分就业和人人有体面的工作

非洲经济委员会决议

862(XLII)	加强国内资源调动	896(XLV)	非洲非法资金外流
865(XLII)	全球金融和经济危机	916(XLVII)	非法资金流动
879(XLIV)	治理非洲发展：国家在经济转型中的作用		

应交付产出

15.51 表 15.2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5.2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	**1**	**1**	**1**
1. 向非洲财政、规划和经济发展部长会议及非洲经济委员会专家委员会提交的非洲经济和社会状况概览报告	1	1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4**	**—**	**—**	**—**
2. 经济治理委员会	4	—	—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	**2**	**6**	**11**
3. 非洲非法资金外流项目	1	1	1	1
4. 为选定国家开发、定制非洲经委会宏观经济模型并进行使用培训	—	—	4	4
5. 推出综合规划和报告工具包，并继续支持已部署该工具的国家	—	—	—	5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6. 培养制定、执行和监测发展政策和方案能力的非洲青年经济学家实习和研究金方案	1	1	1	1
研讨会、讲习班、研究金和培训活动(天数)	**6**	**6**	**2**	**2**
7. 宏观经济建模讲习班——让非洲政策制定者和宏观经济建模专家得以交流经验	2	2	2	2
8. 非洲公共财政培训讲习班	2	2	—	—
9. 发展规划工具研讨会	2	2	—	—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2**	**2**	**3**	**2**
10. 非洲可持续发展报告	1	1	1	1
11. 非洲经济报告	1	1	1	1
12. 非洲经济治理报告	—	—	1	—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0**	**10**	**10**	**10**
13. 关于非洲新出现的经济问题以及增长与发展所面临挑战的政策简报	3	3	3	3
14. 宏观经济分析、经济治理和公共财政所涉新问题研究文件	3	3	3	3
15. 非洲季度经济表现和展望报告	4	4	4	4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新出现的宏观经济和治理问题及发展规划向五个成员国提供咨询服务；在国家自我评估和把评估结果纳入国家发展计划和相关进程方面向非洲同行审议机制秘书处提供技术支助。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组织一年一度的非洲经济会议，作为讨论非洲新出现的经济问题的平台。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在发展规划、《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方面。

次级方案 2
区域一体化和贸易

目标

15.52 本次级方案促成实现的目标是，通过增加贸易流动、提高工业化水平和增加投资，加强成员国之间的区域合作与一体化。

战略

15.53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与非洲联盟委员会、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和贸发会议以及发展伙伴合作，支持成员国确保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产生的市场准入机会和商机，同时借助区域贸易议定书、《非洲增长和机会法》和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等与非洲联盟、区域经济共同体、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相关的问题以及其他多边和双边贸易问题所涉议程，尽量减少任何潜在的不利影响(进口激增、倾销和海关税收损失风险)。

15.54 本次级方案还将为非洲数字化转型战略在政策层面的实施提供技术援助，将该战略作为非洲大陆数字化共同议程。此外，本次级方案将在会议和讲习班上利用本次级方案主要知识产品的政策结论。

15.55 本次级方案还将制定和传播政策工具、文书和准则，帮助成员国确定多元化、增值和发展制造业和产业集群的机会，以支持《非洲加速工业发展行动计划》，促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9。本次级方案还将向成员国提供技术支持。

15.56 此外，本次级方案将组织培训课程，协助成员国(特别是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区域经济共同体)为执行现有区域合作框架而制定的工作方案，这些框架包括《促进非洲内部贸易行动计划》、《加速非洲工业发展行动计划》和《非洲基础设施发展方案》等。

15.57 本次级方案将围绕加强制定和执行国家、区域和非洲大陆竞争政策、知识产权政策和投资便利化措施，向成员国提供咨询服务。本次级方案还将结合《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第二阶段问题，向协定谈判者提供咨询服务和培训，让他们得以掌握竞争、投资和知识产权领域的最新政策知识。

15.58 本次级方案将向成员国和区域经济共同体提供咨询服务和技术援助，以解决一体化的瓶颈问题，如区域一体化安排的设计和排序不当、计划的多重性以及贸易和投资的障碍，办法是制定和传播政策建议，将多项区域一体化议定书、条例和政策统一起来并纳入国内法律和计划的主流。

15.59 本次级方案计划就 COVID-19 有关问题向成员国提供支持，传播循证分析，提出关于建设未来并建得更好的建议，并支持提出请求的成员国实施这些建议。此外，在制定和实施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战略的背景下，本次级方案将纳入关于应对 COVID-19 对贸易影响的建议，并支持提出请求的成员国努力实施这些建议。

15.60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各国实施各自制定的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战略；

(b) 改善公共和私营部门的运作方式；

(c) 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与区域经济共同体的自由贸易区和关税同盟之间的衔接更加连贯、协调和反应灵敏；

(d) 实现政策连贯性以及贸易和工业化政策与《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的一致性；

(e) 生产能力和生产模式多样化，从而促进加快非洲的工业化进程；

(f) 减少交易风险和中介费用，加强与私营部门的接触；

(g) 增加私营部门经营者利用跨界机遇的机会，以创建更有利于商业的非洲单一市场，确保改善非洲出口产品的市场准入条件。

15.61 在与 COVID-19 有关问题上计划提供的支持，预计将使成员国作出知情的政策决定，围绕非洲大陆的战略举措(如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开展宣传工作，并将促进对非洲大陆的全面支持。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6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战略中的 COVID-19 综合分析与建议

15.63 在 2021 年 1 月(原计划在 2020 年 7 月)根据《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开始贸易的背景下，本次级方案一直在帮助各国做好准备，应要求为制定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战略提供技术支持。如果不纳入关于贸易和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的 COVID-19 分析和建议，这些战略就没有意义。2020 年，本次级方案通过分析和提出建议，推动调整这些战略，以处理除其他外涉及宏观经济框架、COVID-19 对贸易的影响，如跨境贸易减少、旅游和与贸易有关的运输或与贸易有关的就业减少，同时强调与 COVID-19 有关的当前贸易优先事项，如为医疗用品的快速通关建立特殊通道，利用免费提供的医疗用品、口罩、消毒剂和保护设备的标准和准则，促进安全的水产品和陆路边境贸易。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情况以及业绩计量

15.64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目标，证明是两个国家(毛里塔尼亚和塞拉利昂)在本国的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战略中纳入了 COVID-19 分析，包括关于宏观经济框架的短期和中期分析以及关于利用贸易应对 COVID-19 挑战的建议(见表 15.3)。

表 15.3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两个国家(毛里塔尼亚和塞拉利昂)在本国的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战略中纳入了 COVID-19 分析，其中包括关于宏观经济框架的短期和中期分析以及关于利用贸易应对 COVID-19 挑战的建议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5.65 由于 2020 年期间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取消了对两项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战略(乍得和吉布提)的验证工作，并取消了开发电子投资指南的工作。本次级方案还推迟了向提出请求的成员国提供电子投资指南的时间，因为在 COVID-19 旅行限制的背景下，无法获得原始数据。就方法而言，本次级方案改变了交付方式，组织了三次在线专家组会议。此外，本次级方案还改变了做法，

在领导实地工作的非洲经委会次区域办事处的支持下，增加了对本国咨询人的依赖。这一改变是由于国际旅行限制阻碍了非洲经委会工作人员的旅行，他们一直通过电话或互联网咨询来领导和支持远程技术支助。如下文成果 1 和 2 所示，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66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开展了新活动，以支持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即组织了 12 次网络研讨会，讨论并商定贸易、工业化和投资办法，以应对 COVID-19 的影响，建设未来并建得更好。后一项措施与知识产品相结合，概述了循证建议，将次级方案的目标与 COVID-19 大流行的相关问题联系起来。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新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5.67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批准、落实及实施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 [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68 本次级方案继续与成员国开展提高认识工作，以增加批准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的国家数目。本次级方案组织了两个国家论坛，起草了有针对性的政策简报，并为各国筹备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提供了技术支持。本次级方案对高层政策制定者进行了宣传，促使尼日利亚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批准了《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此外，本次级方案向提出请求的成员国提供了技术支持，特别是加强成员国对加入该协定的方式以及这种加入的经济和社会影响的理解。

15.69 2020 年，冈比亚、毛里塔尼亚、塞内加尔和塞拉利昂制定并验证了四项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战略。这些战略概述了这些国家如何通过确定比较优势和竞争优势以及通过贸易和投资机会的关键增值来充分利用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的好处。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国家战略分析了计划和政策(包括国家发展计划和贸易、工业、基础设施、教育、宏观经济、投资、社会和其他政策)之间的协同作用，并找出差距，同时为其实施提出有针对性的建议。此外，就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而言，本次级方案还帮助传播技术报告、各种电子论坛和网络研讨会的讨论以及知识产品，如《非洲区域一体化评估报告九》，以及关于 COVID-19 的影响和贸易的文件，以便各国为 2021 年 1 月根据《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开始贸易做好准备。

15.70 上述工作推动将非洲内部贸易占非洲贸易总额的比例扩大到了 16.3%的水平，尚未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开列的 17.6%的目标。这一目标的实现因

[3]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8))所示。

COVID-19 大流行而受阻，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原定于 2020 年 7 月启动，后改期为 2021 年 1 月。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71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制定具有 COVID-19 视角的战略，并协助成员国实施这些战略。因此，在这一大流行病发生前制定的战略将被更新，以包括从贸易的角度提出的 COVID-19 应对措施的建议。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5.五)。

图 15.五
业绩计量：非洲内部贸易在非洲贸易总额中所占份额(年度)

(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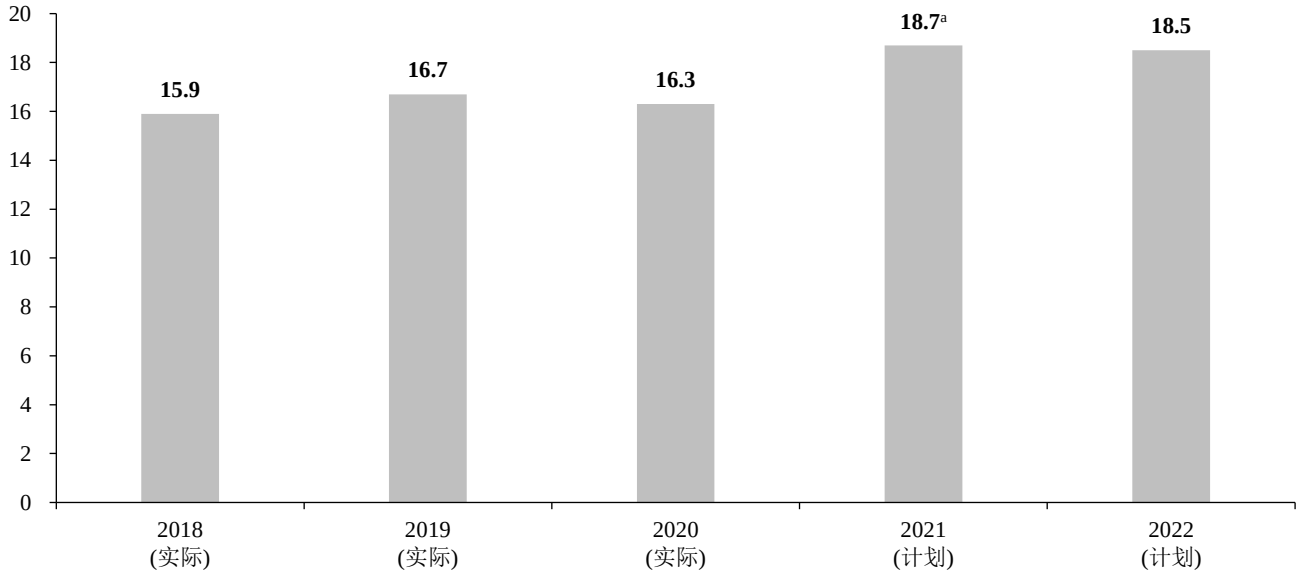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最大限度地利用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 [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72 本次级方案继续与非洲联盟委员会、区域经济共同体以及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办事处和国家工作队合作，努力围绕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建立由各国政府、媒体、私营部门和包括妇女和青年团体在内的一般民间社会组成的联盟，使之更好地了解《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对各自国家的利害关系，并在各自领域最大限度地利用该协定。本次级方案还在布基纳法索、布隆迪、冈比亚、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卢旺达、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和苏丹举行了协商。此外，为了评估参与者通过这些协商获得的对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的了解，本次级方案进行

[4]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了一项调查，调查显示，平均 87.2%的参与者了解了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对各自部门的影响。

15.73 由于 COVID-19 对数据收集和报告过程的影响，截至本报告发布时，尚无法获得 2020 年的实际数据。因此，本次级方案无法在 2022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0 年的实际执行情况。2020 年的实际执行情况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列报。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74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并针对最近的事态发展，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不断发展，以处理 2022 年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在 COVID-19 大流行后的世界中所面临的挑战。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倡导遵守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将其作为应对该大流行病影响的框架；本次级方案还将涉及制定和实施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战略，从贸易角度应对 COVID-19，并在六个试点国家实施非洲国家商业指数。下述经过更新的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5.六)。

图 15.六

业绩计量：提高非洲内部贸易在其贸易总额中所占比例的国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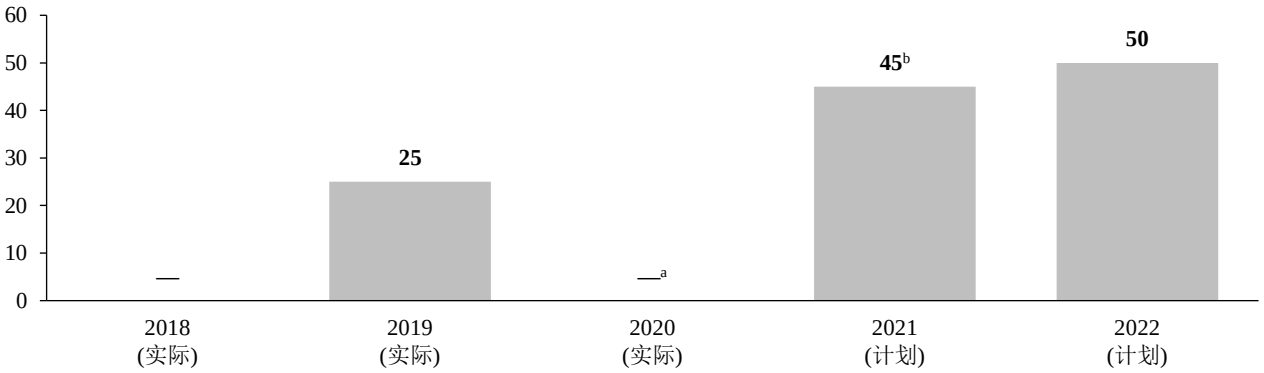

[a] 关于提高非洲内部贸易占本国贸易总额比例的国家数目的数据尚无法获得。这些数字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列报。

[b]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成员国通过并执行关于加强区域一体化的建议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75 利用关于非洲区域一体化的切合实际的和可实施的知识产品，帮助提高成员国制定和实施政策的能力，以支持各自的发展议程。本次级方案传播了《非洲区域一体化评估报告九》，该报告重点分析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的下一步措施，并包含制定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战略的建议。继该报告发布后，本次级方案应 38 个国家和三个区域经济共同体的请求，就制定和实施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战略与其开展了合作。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5.76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利益攸关方和成员国对次区域一级的协调和更及时地回应请求的需求有所增加，特别是在 COVID-19 大流行的背景下。本次级方案受益于非洲经委会各次区域办事处的次区域网络以及它们在实施技术合作时与各利益攸关方的密切联系。此外，这种协调促进了实地更快的反应，包括与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办事处和国家工作队建立的协同效应。在应用这一经验时，本次级方案将巩固这一机制，并将部分技术和行政程序移交给次区域办事处。预计这种权力下放将促使通过各自的政府间高级官员和专家委员会、关于区域一体化的讲习班和对话，与成员国和区域经济共同体进行更密切的联系，旨在传播《非洲区域一体化评估》系列第十份报告中以次区域为重点的建议，并在非洲经委会总部的执行支助下，对技术支助请求进行更密切的跟踪。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5.77 预计这项工作将有助于实现目标，证明是 30 个成员国采纳《非洲区域一体化评估报告十》所载建议，20 个成员国执行该报告所载建议(见图 15.七)。

图 15.七

业绩计量：采纳并执行《非洲区域一体化评估报告十》所载建议的成员国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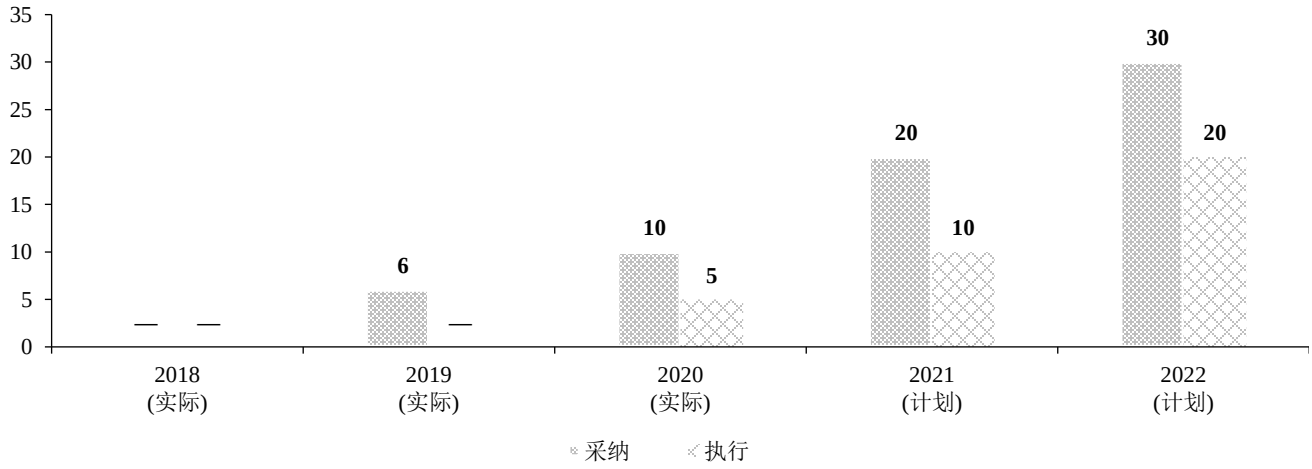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5.78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70/115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工作报告	74/301	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执行进展情况和国际支持
70/293	第三个非洲工业发展十年(2016-2025 年)	74/204	商品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17/11	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社会层面

非洲经济委员会决议

847(XL)	促贸援助倡议	922(XLVII)	实现工业化促进非洲的包容和转型发展
867(XLIII)	非洲区域一体化进展情况评估	934(XLVIII)	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
891(XLV)	加快区域一体化，促进非洲内部贸易	960(LI)	发挥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的潜力，为就业和经济多样化创造财政空间
907(XLVI)	新兴非洲的工业化		
914(XLVII)	非洲区域一体化指数		

应交付产出

15.79 表 15.4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5.4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3**	**2**	**3**	**2**
1. 关于为非洲内部投资创造公平竞争环境以期能够在成员国之间分享最佳做法的区域合作与一体化委员会会议报告	1	—	1	—
2. 向区域合作与一体化委员会提交的关于国际和非洲内部贸易状况的最新信息	1	1	1	1
3. 向非洲财政、规划和经济发展部长会议提交的关于《维也纳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的报告	1	1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3**	**—**	**3**	**—**
4. 区域合作与一体化委员会会议	3	—	3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3**	**7**	**4**	**7**
5. 关于加强成员国和区域经济共同体的能力以增加非洲在国际贸易中所占份额从而促进非洲内部贸易的项目	1	1	1	1
6. 关于通过批准和有效执行《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加快非洲贸易一体化议程的项目	—	1	—	1
7. 关于开展能力建设促进包容公平的非洲贸易安排的项目	1	1	1	1
8. 关于通过有效执行《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加快非洲贸易一体化的项目	—	1	—	1
9. 加强非洲青年学者在工业化、投资、区域一体化、贸易和市场等领域能力的研究金方案	1	—	—	1
10. 关于贸易模式的项目	—	1	—	1
11. 关于落实《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的项目：对投资、服务竞争政策、数字化、区域贸易和一体化进行战略干预	—	1	1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12. 关于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为非洲大陆基本药物和产品的集中采购以及当地药品生产创造机会的项目	—	1	1	—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5**	**10**	**10**	**10**
13. 开展关于下列问题的培训方案：贸易经济学、区域一体化以及加强制订贸易政策和进行结构转型的能力、促贸援助、建立基本/中级贸易模型和建立高级贸易模型	5	10	10	10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3**	**3**	**2**	**3**
14. 关于在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内建立一个共同投资领域的出版物：为非洲内部投资创造公平竞争环境的各种政策选项	1	1	1	1
15. 关于评估非洲区域一体化的出版物	1	1	—	1
16. 关于重新审视有关非洲工业发展的政策、立法和机构的出版物	1	1	1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4**	**3**	**1**	**4**
17. 关于投资的电子指南	1	—	—	1
18. 关于国际和区域内贸易专题问题的研究和政策简报	1	1	1	1
19. 关于非洲联盟一体化议程的专题问题	1	1	—	1
20. 关于非洲工业化的政策简报、准则和工具包	1	1	—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提供咨询服务，满足所有 54 个成员国和区域或次区域合作团体在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和联合国-非洲联盟关于 2017-2027 年非洲一体化和发展议程的新伙伴关系框架内提出的需求；为《维也纳行动纲领》提供分析支持；维护非洲区域一体化观察站。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区域一体化和贸易的宣传材料；关于非洲贸易政策中心活动的资料袋；关于贸易的高级别政策对话。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维护非洲区域一体化观察站。

次级方案 3
私营部门发展和融资

目标

15.80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改善营商环境以发挥私营部门及其投资在非洲经济增长和转型方面的作用，加强土地保有权保障，特别是妇女的土地保有权保障，并增进私营部门在基础设施、能源和服务以及农业方面的创新型融资和投资。

战略

15.81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向成员国提供咨询服务和技术援助，以执行 2014 年《关于加快农业增长和转型，促进共同繁荣和改善生计的马拉博

宣言》及其相关框架。本次级方案将与联合国其他实体和战略伙伴合作，解决COVID-19 大流行对粮食安全和农业的影响。本次级方案将产生带有政策建议的知识产品，并在区域综合农业价值链、农业融资、气候变化管理、其他风险以及农业企业和农工业发展方面向成员国提供咨询服务和技术援助。本次级方案将召集成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以期倡导通过最近核可的《非洲联盟关于发展区域农业价值链准则》和《非洲大陆农业企业战略》，并在这方面向成员国提供技术援助。

15.82　本次级方案将进一步支持成员国执行非洲联盟《非洲土地问题及挑战宣言》，特别是改善妇女的土地使用权保障，以实现非洲联盟委员会农业、农村发展、水和环境专门技术委员会设定的目标。该目标是到 2025 年将 30%的土地权分配给妇女。本次级方案还将提供有关应用非洲联盟大规模土地投资指导原则的技术能力和培训，以促进负责任的土地投资，以支持农业和基础设施发展。

15.83　本次级方案将支持私营部门高效、公平和可持续地参与基础设施建设，并创造有利于私人资本部门众筹的农业企业环境。此外，本次级方案将提供技术援助，以克服土地和财产权系统中的保有权不安全、性别偏见和青年边缘化问题。本次级方案通过促进对土地和财产拥有平等所有权和控制权，支持成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 和 5 方面取得进展。

15.84　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支持成员国和市场参与者与养恤基金、资产管理公司、私人股本和金融机构密切合作，探索在基础设施、房地产和其他部门的投资和共同投资的机会。本次级方案还将向成员国提供技术援助并传播最佳做法，以便确定优先增长部门，并制定和执行可提高竞争力、吸引投资和激励创业精神的政策、战略和方案。本次级方案还将支持成员国发展和深化其国内债务市场，将其作为调动额外资源来满足发展融资需要的一种可持续的方法。深化国内债务市场还将使各国政府维持财政稳定，减轻债务负担和对外举债的依赖。外债会给经济带来压力，对面临货币风险的国家而言尤其如此。

15.85　本次级方案将通过开发有助于资本挤入和促进妇女拥有或妇女领导的公司增长的创新融资平台，扶持非洲女企业家和女资金管理员，从而支持增强妇女的经济和金融权能。通过利用这些创新融资工具，本次级方案将支持成员国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5、8、9、11 和 17。

15.86　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与非洲联盟委员会、非洲联盟发展署、非洲开发银行和各区域经济共同体合作，在落实非洲基础设施发展方案优先计划方面进行合作，提供技术分析援助。非洲基础设施，特别是运输和能源，受到了 COVID-19 大流行的影响，旅行限制已对全球供应链以及能源产品的制造产生了影响。本次级方案将支持为非洲制定本土解决办法。因此本次级方案将加快与成员国、区域伙伴和国际组织的合作，制定和传播监管工具和框架，以及吸引私营部门参与和投资能源基础设施的公私伙伴关系模式最佳做法。此外，鉴于铁路作为更经济、更高效、更安全和环境友好的运输方式的重要性，本次级方案将与国际伙伴和区域实体协作，继续倡导为非洲现有的和新的铁路项目提供私人资本支持。这项倡导将包括鼓励成员国批准《移动设备国际利益公约关于铁路车辆特定问题的卢森堡议定书》。该议定书促进从私营部门获得更多和更优惠的资金，以支持急需的新机车

车辆采购。此外，本次级方案将就落实非洲单一航空运输市场和努力改善非洲道路安全以及非洲大陆运输部门数字化而向成员国提供政策咨询服务和技术援助。

15.87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与战略伙伴合作，确保交付成果有助于增强成员国提供可行和可持续的 COVID-19 大流行后解决方案的能力，使非洲经济能够重建得更好，从而在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问题上支持成员国。本次级方案就发展有韧性的运输基础设施和服务向成员国提供咨询服务和技术援助，这将有助于建设非洲大陆紧急应对诸如 COVID-19 大流行引发的卫生危机和经济危机的能力。

15.88 上述工作预计将产生以下成果：

(a) 通过促进私营部门的作用并推动其在农业、能源、基础设施和其他经济部门的投资，提高非洲在全球营商环境排名中的名次；

(b) 根据非洲联盟的适当指导方针和《非洲大陆农业企业战略》，通过发展区域农业价值链，提高农产品和服务的竞争力、生产力和附加值，改善贸易；

(c) 根据非洲联盟关于非洲土地政策的框架和准则以及非洲大规模土地投资指导原则，通过开展研究和分析、传播最佳做法、倡导并向成员国提供技术援助，改进政策和监管改革以及有效的土地管理；

(d) 增加以土地作抵押获得信贷的机会，并加强妇女以互惠的土地投资模式订立农业合同的能力；

(e) 减少在确保土地和其他财产权特别是发放证书和地契以便利放贷方面的低效及时间和金钱支出；

(f) 为改善市场准入和使投资者基础多元化创造有利环境，并增强利用本币债务市场的意愿；

(g) 在国内和国际(通过风险资本、私人股本和影响力投资)调动资本的创新战略，有可能扩大规模并确保产生经济影响；

(h) 成员国实施更多的能源项目和实现战略方案方向，特别是在为基础设施进行创新融资以促进非洲转型、在全球层面倡导非洲立场和制定区域应对措施等方面；

(i) 在《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和《2063 年议程》框架内，通过实施高质量的跨境运输基础设施项目而降低运输成本，深化区域一体化并加强非洲内部贸易；

(j) 在非洲单一航空运输市场的背景下，加强非洲的连通性和降低航空运输成本，从而创造就业机会，促进非洲大陆的经济发展；

(k) 提高非洲铁路部门的效率，包括通过从私营部门获得更优惠的资金来支持机车车辆采购；

(l) 减少公路伤亡事故，降低公路撞车对非洲各经济体造成的损失。

15.89 预期在 COVID-19 疫情相关问题上计划提供的支持将产生下列成果：

(a) 成员国在国家和区域层面，特别是在非洲航空和物流部门实施 COVID-19 复苏行动计划；

(b) 运输、物流和能源部门的生存、复苏和可持续性摆脱这一疫情的不利影响。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9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加强农业和食品系统应对 COVID-19 的能力

15.91 据估计，由于 COVID-19 的影响，非洲 2020 年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将收缩 1.8%，导致非洲大陆 25 年来首次出现经济衰退。那些处境脆弱的人，特别是无地农民、日散工、女户主家庭以及小规模生产者和企业，受到了沉重打击。预计生活在极端贫困中的人数将增加 2 900 万，使得每天生活费低于 1.9 美元的人数接近 4.5 亿。经济冲击可能会进一步加剧 COVID-19 对粮食安全的影响，这些冲击包括大宗商品价格下跌、出口需求低迷、当地消费低迷、干旱和蝗虫入侵等其他现象。

15.92 本次级方案认识到这一疫情的路径、持续时间和规模和对非洲经济的影响存在极大的不确定性，因此承诺与包括非洲进出口银行和非洲联盟委员会在内的伙伴一道，采取一系列紧急干预措施，协助非洲国家制定为解决抗击非洲 COVID-19 大流行所需的粮食和关键医疗物品的供应和政策缺口的快速对策。为此，本次级方案向非洲进出口银行提供了技术援助，以便在联合设立的疫情贸易影响缓解机制内制定和设立一个粮食安全组成部分，以帮助非洲国家管理 COVID-19 大流行对粮食安全的影响。本次级方案进一步向成员国提供技术援助，帮助其开发可由银行担保的项目。为了确定需要干预的优先国家名单和疫情贸易影响缓解机制的粮食安全部分的最佳运作模式，本次级方案召集了一系列利益攸关方会议，包括非洲农业的主要参与方。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5.93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几内亚政府在疫情贸易影响缓解机制的粮食安全部分范围内，收到了向该国农业商会提供的 1 400 万美元的贸易信贷。划拨的贸易信贷旨在加强几内亚 COVID-19 后恢复和复原力方案，该方案旨在通过确保种子、农药和化肥等农业投入品的进口，迅速提高农业生产能力和产量，确保粮食安全(见表 15.5)。

表 15.5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根据非洲联盟大规模土地投资指导原则，为制定土地政策和审查农业政策法提供技术指南，以便将几内亚的土地治理纳入主流	为几内亚政府核准和认可的政策和立法改革提供技术指南，作为政策审查的基础，为土地农业投资提供有利环境	几内亚政府在非洲进出口银行疫情贸易影响缓解机制的粮食安全部分范围内收到了向农业商会提供的 1 400 万美元的贸易信贷，以减轻 COVID-19 大流行对农业和粮食安全的影响。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5.94　2020 年由于受 COVID-19 影响，本次级方案取消了一些在非洲成员国的讲习班。这些讲习班的目的是：首先，加强非洲监管机构和投资者处理与资本市场发展有关的问题和程序的能力；其次，加强非洲政策制定者和保险从业者在非洲农业保险部门风险建模的政策、工具和实践方面的能力。本次级方案推迟了一些交付成果，包括将与利比里亚和南苏丹的大学一起举办的课程编制和审查的讲习班；与副校长们就提高非洲土地治理培训和研究方案的质量进行政策对话；关于适用非洲联盟和联合国准则和文书以改善土地治理的培训。由于需要重新编制方案，其他几项产出也出现延误，包括关于绘制非洲农业和农业企业土地投资机会图的研究报告和政策简报；关于非洲农工业园发展的挑战和机遇的报告；关于确保银行业监管成效的法律、制度和政策框架的评估报告；非洲区域粮食安全和营养概览的推出。这些报告的质量可能会受到影响，因旅行限制无法收集主要数据。

15.95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开展了新活动，支持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大流行有关的问题，即改善商业环境，以发挥私营部门的作用及其在非洲经济增长和转型中的投资，改善土地保有权特别是妇女的土地保有权保障，加强私营部门对基础设施、能源和服务以及农业的创新型融资和投资。如上文 2020 年的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新的应交付产出有助于取得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5.96　2022 年的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私营部门在能源和基础设施发展方面投资的营商环境得到加强 [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97 本次级方案采用了新的监管审查方法和工具，评估了 11 个非洲国家对私营部门在能源部门投资的准备情况。本次级方案还与非洲联盟委员会、非洲开发银行和非洲联盟发展署结成伙伴，协助各区域经济共同体和成员国确定非洲基础设施发展方案所支持的优先基础设施项目，直至 2030 年(含)。本次级方案还制定了一项共同的非洲战略，联络外部伙伴参与基础设施投资。本次级方案在安哥拉、厄立特里亚和埃塞俄比亚提供能源项目融资的技术咨询服务。所有这些干预措施，特别是支持 11 个国家的电力部门监管评估以及在安哥拉、厄立特里亚和埃塞俄比亚的咨询服务，加强了这些国家的能源规划部门。本次级方案还开展活动，以解决运输部门融资问题和提高效率。此外，本次级方案应对 COVID-19 大流行，提出了几项交付成果，评估了这一疫情对航空业、非洲港口、跨境贸易协定、引入无现金运输服务和能源部门的影响。

15.98 上述工作促进了 11 个成员国在不同职能部委和政府机构设立能源规划部门，超过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提出的 10 个成员国的计划目标。此外，9 个国家(安哥拉、埃塞俄比亚、加纳、肯尼亚、毛里塔尼亚、摩洛哥、卢旺达、南非和赞比亚)在审定会议上承诺在其能源部内设立离网(微型电网)部门，以解决农村电气化问题。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99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的进一步进展，并针对最近的事态发展，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不断发展，以包括制定方法和工具，协助各国改善能源法规，加强私营部门在能源部门的投资，并推动经非洲联盟大会认可的非洲大陆办法。本次级方案计划审查监管框架，重点放在能源价值链不同部分继续阻碍投资的障碍(即输电和配电以及离网能源)，以便为成员国提供克服这些障碍的备选办法和可能的方式。下述最新业绩计量说明了预期进展(见表 15.6)。

表 15.6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1 个成员国在其职能部委/政府机构设立了能源规划部门	3 个成员国在各自职能部委/政府机构设立了能源规划部门	• 11 个成员国在各自职能部委/政府机构设立了能源规划部门 • 9 个国家(安哥拉、埃塞俄比亚、加纳、肯尼亚、毛	• 11 个成员国在各自职能部委/政府机构设立了能源规划部门(2020 年实现)[a] • 另有 7 个国家(喀麦隆、科特迪	在批准监管审查的 16 个国家中，有 5 个国家采用了关于私营部门在能源部门投资的非洲大陆框架

[5]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8))所示。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里塔尼亚、摩洛哥、卢旺达、南非和赞比亚)在审定会议上承诺在其能源部内设立离网(微型电网)部门，以解决农村电气化问题	瓦、埃及、莫桑比克、塞内加尔、塞舌尔和乌干达)加强了供私营部门投资的电力部门的规划，包括微型电网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通过土地政策改革增加对能源基础设施的投资 [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100 本次级方案制定了一种监管方法，调查电力部门政策和监管框架吸引私人投资的效力。该方法工具从投资者的角度出发，调查构成扩大新电力基础设施投资的有利框架的基本政策和监管要素。鉴于一方面对农业、能源和基础设施的需求不断增长，另一方面存在阻碍这些关键部门增长的根本结构性挑战，本次级方案推动了土地治理框架，以改善有利于吸纳私人投资的土地投资条件。这包括开发一种绘图工具，以绘制土地投资机会的地图，并在马拉维进行应用。该工具支持农业和生物燃料的土地交易谈判，也支持石油、天然气和地热资源的勘探和开采，支持利用水能、风能甚至一定程度的太阳能。本次级方案还向有关成员国的机构提供能力建设，以应用非洲联盟关于非洲土地政策的框架和准则以及非洲大规模土地投资指导原则。

15.101 上述工作促进了 10 个成员国(安哥拉、喀麦隆、埃塞俄比亚、加纳、肯尼亚、毛里塔尼亚、塞内加尔、塞舌尔、南非和赞比亚)对电力部门的监管审查，超出了 2021 年方案预算中提出的 8 个国家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102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的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确保电力部门监管框架与土地政策协调一致，以加快实施变革性项目。即使电力部门的法规生效，不良的土地治理以及由此带来的高额所有权交易成本、糟糕的土地利用和环境管理也阻碍了能源部门的增长。因此本次级方案将查明政策、法律和立法框架方面的具体差距，并提供技术援助，改变土地和能源战略和框架，减少土地损失和当地社区在土地能源投资方面的社会混乱，特别是防止对粮食系统和生产的潜在干扰，减少环境退化和减轻气候变化的影响。2022 年，本次级方案将在 2021 年产生的知识基础上，

[6]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制定指导方针，为能源和土地部门的改革，特别是统一促进能源和相关基础设施投资的政策、立法和方案奠定基础。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5.7)。

表 15.7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	—	10 个国家审查了其电力部门监管框架，并查明了影响其实施的非能源障碍	8 个国家中有 4 个国家将其土地政策与能源部门保持一致	另有 3 个国家协调土地和能源政策和战略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通过公私伙伴关系增加获得基础设施发展融资的机会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103 非洲的基础设施缺口巨大，是许多非洲国家可能无法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主要原因之一。能源、运输(铁路、海运、公路和空运)、水以及信息和通信技术部门的基础设施缺口很大。非洲开发银行估计，非洲大陆每年的基础设施需求在 1 300 亿至 1 700 亿美元之间，融资缺口在 680 亿至 1 080 亿美元之间。预计 COVID-19 大流行将严重影响对基础设施的投资，因为非洲各国政府通过专注于卫生和环境卫生部门的投资，将拯救生命放在首位。然而人们也普遍认为，基础设施发展将是疫情后恢复战略的核心，因为基础设施是经济发展和贸易的主要催化剂。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5.104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它没有预料到成员国对运输和能源融资方面的临时和有时效性的技术支持的需求日益增长，特别是在 COVID-19 大流行背景下。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利用和加强与非洲区域和全大陆各组织、相关联合国机构以及世界各地参与非洲大陆基础设施发展的专门机构的伙伴关系。本次级方案计划加强各利益攸关方利用公私伙伴关系模式作为产生创新融资和基础设施发展的手段的能力，以支持选定的非洲国家的工业化，这些国家是：喀麦隆、科特迪瓦、肯尼亚、马拉维、乌干达和赞比亚。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5.105 预计这项工作将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证明是 3 个国家将其公私伙伴关系框架与国家法律协调一致，并在公私伙伴关系中采用国际工具和标准，以及 6 个国家就项目开发和技术转让达成南北合作和南南合作的协议(见表 15.8)。

表 15.8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在 6 个成员国(喀麦隆、科特迪瓦、肯尼亚、马拉维、乌干达和赞比亚)签订了项目开发和技术转让的南北和南南公私伙伴关系合作协定	在 6 个成员国(喀麦隆、科特迪瓦、肯尼亚、马拉维、乌干达和赞比亚)签订了项目开发和技术转让的南北和南南公私伙伴关系合作协定	在 6 个成员国(喀麦隆、科特迪瓦、肯尼亚、马拉维、乌干达和赞比亚)签订了项目开发和技术转让的南北和南南公私伙伴关系合作协定	• 6 个国家的公私伙伴关系框架根据各国的公私伙伴关系法律进行了协调。 • 至少有3个国家在基础设施项目中实施南北和南南公私伙伴关系	• 至少有 3 个国家在公私伙伴关系中采用国际工具和标准 • 6 个目标国家项目开发和技术转让的南北和南南合作协定

立法授权

15.106 以下清单列示了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4/193	《蒙特雷共识》和 2008 年审查会议成果(《多哈发展筹资宣言》)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66/195	农业技术促进发展
		67/215	推广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
65/146	创新型发展融资机制	70/198	农业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
65/314	第五次发展筹资问题高级别对话的方式	74/299	加强全球道路安全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14/11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后续行动

非洲经济委员会决议

819(XXXI)	促进非洲能源的开发和利用	921(XLVII)	开展农业转型，实现非洲工业化
877(XLIII)	实现非洲粮食安全		

应交付产出

15.107 表 15.9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5.9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3**	**—**	**1**	**—**
1. 向非洲财政、规划和经济发展部长会议提交的关于非洲私营部门近期发展情况的报告	1	—	—	—
2. 向私营部门发展、区域一体化、贸易、基础设施、工业和技术委员会提交的报告	1	—	1	—
3. 向气候变化、蓝色经济、农业和自然资源管理委员会提交的报告	1	—	—	—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	**—**	**—**	**3**
4. 私营部门发展、区域一体化、贸易、基础设施、工业和技术委员会	—	—	—	3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4**	**1**	**12**	**15**
5. 跟踪非洲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7(所有人均可获得可负担得起的清洁能源)方面进展情况的项目	1	—	1	1
6. 提高重点经济部门竞争力和增强私营部门在经济转型中的作用的项目	1	—	1	—
7. 加强选定非洲国家安排和发行社会和发展影响债券及其他相关创新融资工具的能力的项目	1	—	1	1
8. 通过非洲土地治理英才网络进行土地治理的项目	1	1	—	—
9. 通过土地政策改革加强对能源、基础设施和服务投资的项目	—	—	1	1
10. 加强成员国、区域组织和高等院校执行非洲联盟《非洲土地问题及挑战宣言》能力的项目	—	—	1	1
11. 关于基础设施对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影响的项目(基础设施-贸易关联)	—	—	1	1
12. 非洲基础设施和数字化项目(运输和能源)	—	—	1	1
13. 加强成员国发展健全国内债务市场的能力的项目	—	—	1	1
14. 非洲区域基础设施发展项目(高速铁路项目)	—	—	1	1
15. 道路安全项目	—	—	1	1
16. 非洲运输政策方案项目	—	—	1	1
17. 非洲单一航空运输市场项目	—	—	1	1
18. 加强农业和农业企业土地投资的环境/机会的试点项目	—	—	—	1
19. 通过政策、法律和体制改革以及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土地和农业政策和方案的主流，支持妇女土地保有权保障和创业的项目	—	—	—	1
20. 为建设机构能力提供技术援助，以制定和推出 COVID-19 债务减免倡议和债务整合方案的监督和监测机制	—	—	—	1
21. 为非洲监管机构和市场利益攸关方建设能力和了解回购市场提供技术援助	—	—	—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37**	**16**	**23**	**40**
22. 关于能源组合模型的应用和促进能源组合的规划的培训	10	—	10	10
23. 关于适用非洲联盟和联合国准则和文书以改善非洲土地治理的培训	10	9	5	10
24. 关于加强非洲监管机构和投资者在资本市场发展相关问题和程序方面能力的方法和手段的培训	2	—	2	—
25. 关于农业企业发展包括投资机会的建模和调查以提高非洲政策制定者和私营部门能力的培训	10	7	—	10
26. 关于如何加强非洲政策制定者和保险从业者在非洲农业保险部门风险建模的政策、工具和做法方面能力的培训	5	—	5	5
27. 金融技术、金融法规和非支付系统研讨会	—	—	1	—
28. 关于政策协调和私营部门发展的培训，以促进区域价值链和农业贸易	—	—	—	5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4**	**4**	**5**	**9**
29. 对私营部门投资能源部门的监管框架的审查	—	—	1	-
30. 对非洲公私伙伴关系框架的审查	—	—	1	1
31. 铁路机车车辆的私营部门融资	—	—	1	1
32. 关于非洲单一天空制度的社会和经济惠益的研究报告	—	—	—	1
33. 《非洲经济报告》	1	—	—	—
34. 非洲农业和农业企业土地投资机会调查研究报告	1	—	1	—
35. 非洲农工业园发展报告：挑战与机遇	1	—	—	—
36. 关于非洲土地政策的出版物	1	4	1	1
37. COVID-19 时代对非洲基础设施建设的反思	—	—	—	1
38. 土地、农业和基础设施发展投资：问题和选择办法	—	—	—	1
39. 支持土地农业投资的土地利用整合最佳做法简编	—	—	—	1
40. 评估能力需求和技能差距，以支持发展价值链和农工业的能力发展方案	—	—	—	1
41. 促进青年企业和农业企业的土地投资最佳做法简编	—	—	—	1
技术资料(资料数目)	**8**	**1**	**7**	**7**
42. 关于资本市场竞争力指数的技术材料	1	—	1	—
43. 关于促进非洲区域价值链框架的技术材料	—	—	—	1
44. 为高级别政治论坛编制的能源获取情况政策简报	1	—	1	1
45. 支持《2063 议程》非洲大陆高速铁路方案的技术材料	1	—	1	1
46. 支持非洲基础设施发展方案、其指导委员会会议和非洲基础设施发展方案周的技术材料	1	—	1	1
47. 农业和农业企业土地投资机会政策简报和概况	1	—	1	1
48. 有关确保银行业监管成效的法律、制度和政策框架评估报告	1	—	1	—
49. 关于是否可能加强非洲农业和天气指数保险的评估报告	1	—	1	—
50. 非洲区域粮食安全和营养概览	1	1	—	1
51. 农工业园发展指导方针	—	—	—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审查非洲农业和土地治理课程审查向 3 个国家的 3 所大学提供建议；就支持妇女土地保有权保障和创业的政策、法律和体制改革向 4 个成员国提供建议；关于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土地和农业政策和方案主流的建议；促进区域运输政策和方案，例如：亚穆苏克罗决定、非洲单一航空运输市场、非洲基础设施发展方案和非洲交通运输政策方案；执行非洲联盟《道路安全宪章》；应请求在非洲促进所有成员国的道路安全；关于在非洲发行绿色债券以增强非洲环境可持续性和发展融资给成员国的建议；关于发行可持续发展目标 7 债券以加快非洲获得清洁和负担得起能源给成员国的建议；促进私营部门对铁路设备的投资；在国家证券专业人员协会会议期间组织非洲金融峰会；召开养老金和金融服务年会；召开非洲土地政策会议；在相关平台间隙举办高级别政策对话等活动；开展政策对话，促进在非洲成员国建立一个养老基金财团；为非洲和美国投资者举办年度务虚会和基础设施投资讲习班；非洲基础设施发展方案指导委员会年度会议；组织非洲基础设施发展方案周；倡导为非洲的可再生电力能力众筹，并加强和升级非洲大陆的输电系统；向 3 个成员国提供咨询意见，帮助它们按照非洲联盟的框架和指导方针发展区域农业价值链，并将土地治理问题纳入农业主流；召开非洲工商业论坛，这是关于土地和投资的多方利益攸关方平台(非洲传统领袖论坛、民间社会平台和区域经济共同体)；召开高级别政策论坛，代表青年在农业企业和就业等领域进行宣传。

数据库和其他实质性数字材料：绘制非洲农业和农业企业土地投资机会图的工具包；关于大规模土地投资的互动地图。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能源基础设施的宣传材料、资本市场问题的竞争力指数；关于农业和农业企业的土地投资机会、农业和农业企业的土地投资机会以及绘制投资机会图(包括农工业园)的信息。

次级方案 4
数据和统计

目标

15.108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可信数据、统计数据和地理空间信息的编制、传播和使用，以便促成循证政策制定和决策。

战略

15.109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发展成员国的能力，为此就人口普查和调查方面的新方法、工具和技能提供技术援助，同时将地理空间信息技术和其他新的创新和技术纳入统计进程所有相关阶段的主流，包括根据最新的应用研究探索使用大数据和非传统数据源。为此，本方案将支持非洲国家统计系统转变其数据治理和管理方法，将人口普查和民事登记系统等统计领域的数据收集、汇编和传播过程数字化。为了提高统一统计数据的可得性，本次级方案创建并维护了供公众查阅的最新数据库。这些数据定期更新，确保可获得关于各非洲经济体、人口状况、社会指标、环境和其他统计等主题的按地点分列的最新数据。本次级方案还计划提供培训，并为成员国及其各自统计机构之间交流最佳做法和有前途的做法提供平台。

15.110 本次级方案将通过非洲统计日的国家庆祝活动、利用社交媒体以及设计和分发宣传和倡导材料，加强对使用统计数据和地理空间信息的宣传和倡导。

15.111 本次级方案还计划在设计和执行国家战略方面提供培训和技术援助，以发展具有相关地理空间信息综合框架的统计和国家空间数据基础设施。

15.112 鉴于 COVID-19 大流行对国家统计系统的影响，迫切需要对非洲的统计数据收集机制进行转型和现代化，以跟踪在《2030 年议程》、《2063 年议程》和国家发展计划方面的进展。为建设更美好的未来，并确保国家统计系统的复原力，本次级方案计划向成员国提供国家统计系统转型和现代化方面的技术援助。本次级方案还将协助各国努力快速制定非洲大陆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的地理空间对策战略。将向成员国提供技术援助。

15.113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提高在不同分类级别收集可比和统一统计数据的能力和效率，并改进统计业务，包括进行人口普查和调查；汇编行政统计数据和建立基本地理空间数据集；

(b) 通过缩小《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各项指标方面的数据差距，加强这两项议程执行情况的监测和报告工作；

(c) 改进国家统计系统中统计业务的创新工具和技术的吸收和使用；

(d) 改善数据和统计的利用率以及地理空间信息管理，加强国家统计系统各组成部分和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合作，更好地协调地理空间数据基础设施；

(e) 提高国家统计系统的复原力；

(f) 增加对统计和空间信息的编制、分析、传播和使用进程的承诺、投资和自主权；

(g) 改进数据收集途径和方法，利用现代方法通过国家统计系统处理、分析和传播及时的数据。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11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进行准确高效的人口普查的能力得到提高

15.115 人口普查和民事登记系统是衡量《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进展情况所需的人口和社会经济数据的重要来源。人口和住房普查数据对于有效的发展规划以及监测人口、社会经济和环境趋势、政策和方案是必不可少的，对社会经济趋势的研究和分析至关重要。普查结果与其他数据来源相结合，对于制定影响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政策是必要的，在较低行政级别和对于特殊人口亚群情况更是如此。

15.116 本次级方案为通过人口普查和民事登记收集数据提供了技术援助。本次级方案开发了一个供各国在数字普查筹备期间使用的应用程序，该程序自动将正确的软件和地图加载到每个平板电脑上，并确保将这些平板电脑分发到正确的查

点区。这大大降低出错风险，减少了为人口普查准备平板电脑的工作量(从而降低了成本)，同时也加快了流程。它还建立了各国之间的平板电脑共享计划，作为促进南南合作努力的一部分。本次级方案还开发了可重复使用的电子看板，以加强实地工作程序期间的质量控制，从而能够实时监测取得的进展和查点的质量。此外，本次级方案启动了线上的非洲经委会价格观察中心，便利参加非洲关于通货膨胀率对各经济体影响的公共政策辩论。本次级方案还向成员国提供国家统计系统现代化和转型方面的技术援助。此外，本次级方案开始协助各国开发用于报告和监测目的的《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数据门户。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情况以及业绩计量

15.117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所有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都有概念上明确的方法和国际商定的标准，而且不再有第 3 级指标。非洲国家的数据可获得性也有了显著改善。此外，任何非洲国家都没有数据的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的数目减少到 52 项。19 个国家有数据的指标超过 160 项。有数据的指标少于 125 项的国家是利比亚(107 项)、厄立特里亚(113 项)、索马里(122 项)和南苏丹(124 项)，它们需要得到支持，以收集更多数据，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展情况(见表 15.10)。

表 15.10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所有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都有概念上明确的方法和国际商定的标准，而且不再有第 3 级指标	• 所有指标都有概念上明确的方法和国际商定的标准，而且不再有第 3 级指标
	• 任何非洲国家都没有数据的指标 79 项	• 任何非洲国家都没有数据的指标 52 项
没有国家有超过 160 项指标的数据	• 没有国家有超过 160 项指标的数据	• 19 个国家有超过 160 项指标的数据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5.118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造成的影响，本次级方案不得不推迟人口普查方面的技术服务，原因是一些国家暂停了人口普查的筹备工作。此外，埃塞俄比亚、几内亚和塞内加尔这三个国家的《联合国法律身份议程》工作被推迟到 2021 年。由于各国取消或推迟了调查，一些主要调查的技术咨询也告停止。由于疫情，技术援助和咨询任务暂停，因此相关项目的时间表被推迟或延后。这些任务包括关于国家统计发展战略、人口普查、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国内生产总值基数调整、供给使用表以及增值贸易等问题的咨询任务。本次级方案还推迟了原应成员国请求而安排的统计能力建设技术援助任务。COVID-19 疫情严重影响了本次级方案召集职能的及时履行。大多数政府间会议和专家组会议已推迟到 2021 年举行，尽管有必要进行这种直接接触，以便就落实非洲和成员国关心的全球问题和事项

的安排采取后续行动。计划中的大部分培训和提高认识活动都受到了 COVID-19 疫情的影响。例如，中部非洲、南部非洲和北部非洲的能力发展讲习班均被推迟或取消。

15.119 但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开展了新的活动，支持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本次级方案制定了在封锁情况下维持生命周期人口动态事件登记的战略。本次级方案还拟订了实地支助，评估 COVID-19 大流行对非洲国家测绘机构活动和业务的影响，目的是开发一个专用于 COVID-19 的非洲地理门户网站，提供关于非洲地理信息系统界抗击疫情的图库和叙事地图。本次级方案还进行关于紧急摸查非洲社区 COVID-19 热点和流动模式研究，以改善决策，并编制了一份关于非洲应对 COVID-19 地理空间整体战略视角的政策指导方针。此外，本次级方案正在探讨居民消费价格指数的新方法和替代办法，并提供在线技术援助，确定新的合作伙伴，以支持国家统计系统努力确保复原力。它还为计划进行电子人口普查和调查的国家制定了指导方针和工具。

2022 年计划成果

15.120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为可持续发展目标报告工作提高国家数据可得性 [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121 本次级方案支持各国进行人口普查并改进其民事登记系统，这是对照与人口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衡量业绩的先决条件，并将改善可持续发展目标数据的可得性。本次级方案加强了成员国编制和使用及时统计数据、信息和服务以促进非洲循证决策的能力。本次级方案还协助超过 15 个国家制定与其他国家信息基础设施挂钩的统计战略，作为国家、区域和全球议程的一部分。

15.122 上述工作有助于 20 个成员国缩小在监测和报告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和《2063 年议程》具体目标方面的数据差距，超出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 15 个成员国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123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向在 2021 年和 2022 年进行人口普查的国家提供技术援助。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制订地理空间信息综合框架，以支持各国发展空间功能化政府服务，并将地理空间信息技术纳入统计数据收集、处理、分析和传播的主流。此外，本次级方案将提高成员国经济和环境统计数据

[7]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8))所示。

的质量和覆盖面，以便利《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报告工作。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5.八)。

图 15.八

业绩计量：在监测和报告可持续发展目标和《2063 年议程》相关指标方面数据差距缩小的成员国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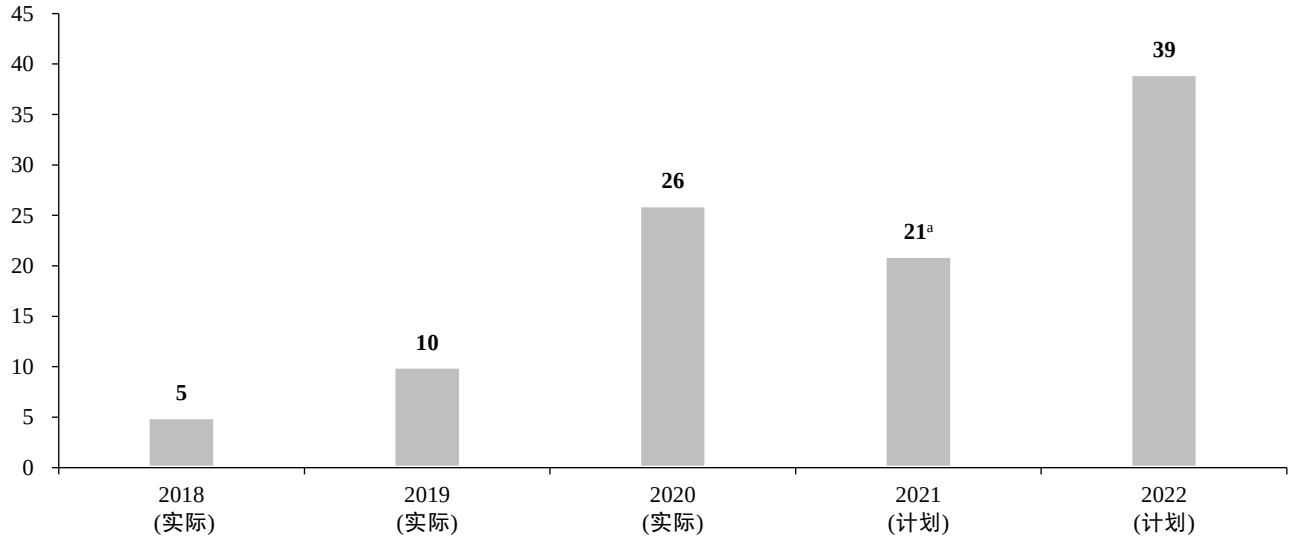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通过民事登记和良好的法律身份提高可见度 [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124 本次级方案一直在与各国合作，建立综合和可互操作的民事登记和身份管理系统，包括开发指导建立具有复原力的系统的工具。此外，本次级方案还为各国专家开展了关于如何加强民事登记系统的能力建设举措。

15.125 上述工作促进了将 24 个月内出生登记率至少为 50%的国家数目增至 4 个，达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126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协助各国实现其民事登记系统的数字化和权力下放。为此将推广使用手机进行出生和死亡通知。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图 15.九)。

[8]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图 15.九

业绩计量：24 个月内出生登记率至少为 50%的国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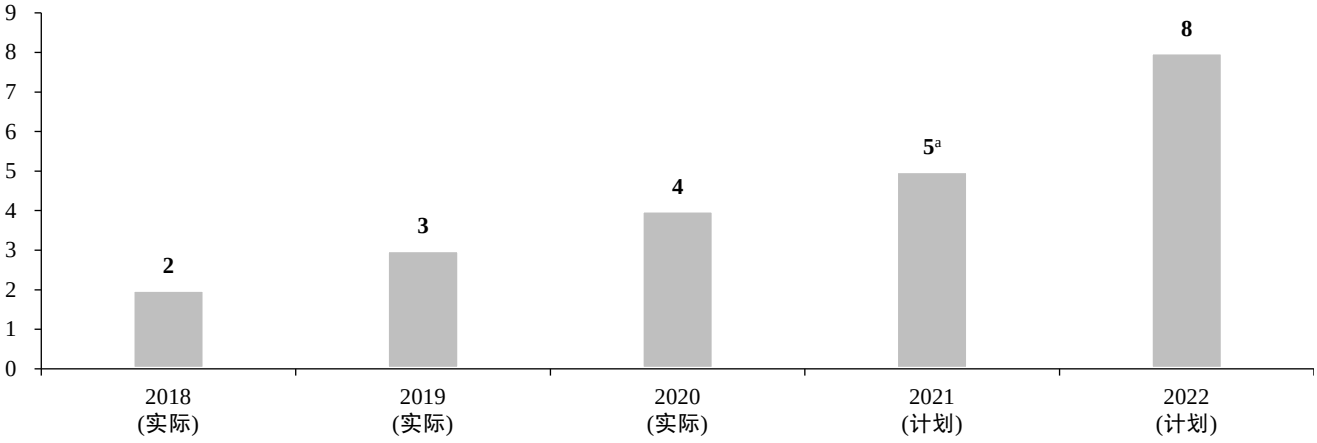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提高成员国制定和实施地理空间信息综合框架的能力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127 本次级方案一直在协助成员国发展地理空间政策和资源。在这一关头，越来越需要探索和发展可能的机制，使地理空间信息、基础设施和政策更全面地纳入次级方案的技术援助和知识共享服务，并随后在非洲国家实施。许多国家已经采取措施发展本国的空间数据基础设施。地理空间信息综合框架正在形成一个新兴的可持续发展数据架构，其中全面和协调的协作式信息系统能够提供关于地点、人员、事件和活动状态的证据，并及时向公民、组织和政府提供所需信息，以便其采取负责任的行动并作出知情和循证的决定。例如，利用地球观测和空间数据进行水资源管理，使水务部门能够在地方、国家和区域范围内定期评估和监测水量和水质。此类信息对于在全国范围内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至关重要。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5.128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需要更多地侧重于支持成员国收集、管理和传播空间数据以及获取发展信息战略和计划中的政策，因为并非总能获得知情决策所需的数据。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帮助成员国努力建立国家综合信息系统，办法是制定可在国家和区域内试行和实施的适当的框架、准则和方法，以加强关于空间规划、土地管理和其他事项的决策。本次级方案设想了一个共同愿景，以协助成员国采取实际行动，在执行国家战略和发展优先事项以及《2030 年议程》方面缩小地理空间数字鸿沟。在 COVID-19 大流行的背景下，本次级方案将促进利用电信和其他技术手段与国家工作队进行沟通并支持其在外地的工作。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情况以及业绩计量

15.129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累计有 15 个国家正在制定和实施关于地理空间信息综合框架的国家行动计划(见图 15.十)。

图 15.十

业绩计量：正在制定和实施关于地理空间信息综合框架的国家行动计划的国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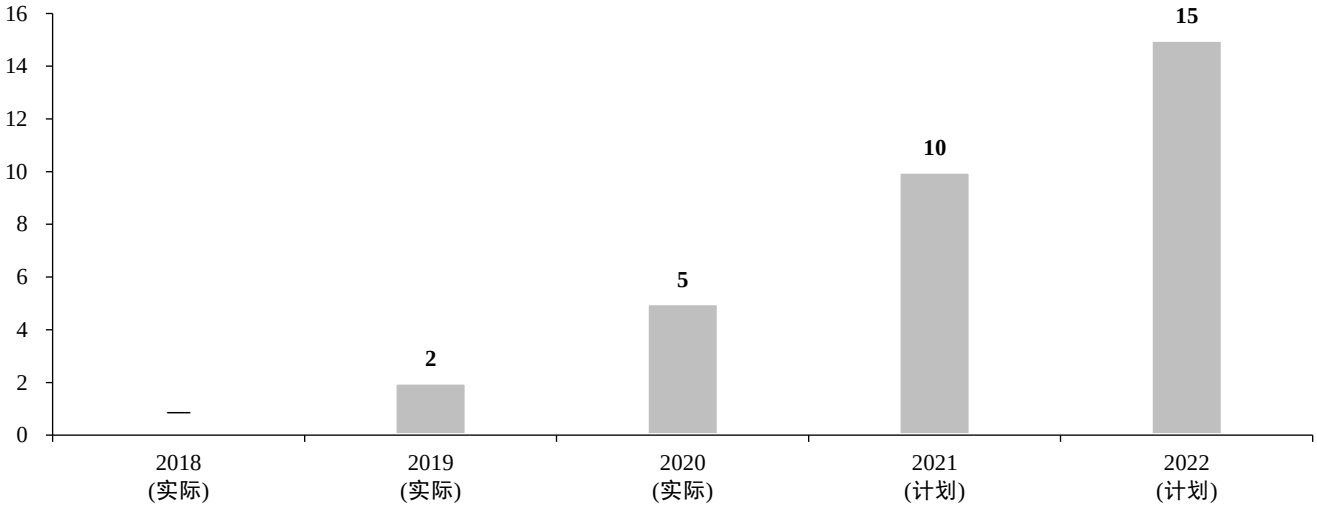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5.130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8/261	官方统计基本原则	69/282	世界统计日
69/266	全球大地测量参考框架促进可持续发展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131(VI)	专门机构及国际组织制图事务之调整	2013/21	官方统计基本原则
476(XV)	测绘舆图之国际合作	2015/10	2020 年世界人口和住房普查方案
2011/24	全球地理空间信息管理专家委员会	2016/27	加强关于地理空间信息管理的体制安排

非洲经济委员会决议

849(XL)	非洲的统计和统计能力建设	931(XLVIII)	数据革命和统计发展
882(XLIV)	《非洲统计宪章》和《非洲统计协调战略》的执行情况	758(XXVIII)	制图、遥感和地理信息系统在可持续发展中的作用
911(XLVI)	统计和统计发展		

应交付产出

15.131 表 15.1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5.11

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6**	**7**	—	**7**
1. 向非洲统计委员会第七和八次会议提交的关于统计能力发展的报告	1	1	—	1
2. 向非洲统计委员会第七和八次会议提交的关于 2008 年国民账户体系执行情况的报告	1	1	—	1
3. 向非洲统计委员会第七和八次会议提交的关于人口和住房普查进展的报告	1	1	—	1
4. 向非洲负责民事登记部长会议提交的关于民事登记和生命统计执行情况的报告	1	1	—	1
5. 向非洲统计委员会第七和八次会议提交的关于性别和社会发展统计状况的报告	1	1	—	1
6. 向非洲统计委员会第七和八次会议提交的关于地理空间和统计数据整合的报告	—	1		1
7. 向联合国全球地理空间信息管理非洲区域委员会第六和八次会议提交的关于地理空间信息管理的报告	1	1	—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6**	—	**8**	**12**
8. 非洲统计委员会会议	8	—	—	1
9. 非洲负责民事登记部长会议	—	—	8	—
10. 联合国全球地理空间信息管理非洲区域委员会会议	8	—	—	8
11. 关于国民账户的咨询专家组会议	—	—	—	1
12. 关于环境统计的专家组会议	—	—	—	1
13. 关于环境经济核算的专家组会议	—	—	—	1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6**	**1**	**20**	**16**
14. 农业统计倡议项目	1	—	1	1
15. 卫生统计倡议项目	1	—	1	1
16. 能源统计倡议项目	1	—	1	1
17. 数据仓项目	1	—	1	1
18. 就业统计倡议项目	1	—	1	1
19. 关于为非洲开发增值贸易数据库的项目——世界银行统计能力建设信托基金	1	—	1	1
20. 非洲性别统计方案	1	—	1	1
21. 非洲人口和住房普查方案	1	—	1	1
22. 关于为非洲建立数字身份证平台的项目	1	—	1	1
23. 关于发展地理空间信息服务以支持落实和跟踪可持续发展目标的项目	1	—	1	1
24. 关于加强成员国执行非洲大地测量参考框架的能力的项目	1	—	1	1
25. 关于地理空间信息综合框架实施准则的项目	—	—	1	1
26. 关于改进农业和农村统计工作全球战略的项目——第二期	1	—	1	1
27. 非洲加快完善民事登记和生命统计系统方案	1	1	1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28. 开发数据科学校园	1	—	1	1
29. 关于支持非洲国家落实《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的项目	1	—	1	—
30. 关于支持非洲青年学者建设数据和统计能力的研究金方案	1	—	4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65**	**9**	**55**	**17**
31. 关于国家统计局统计数据交换系统的讲习班	5	—	5	1
32. 为负责编制统计数据的国家统计局和职能部委负责人和高级专家举办有关统计领导的培训	5	—	5	1
33. 为国家统计局领导和管理人员举办关于非洲统计系统现代化的讲习班	5	—	5	5
34. 为国家统计局和规划委员会的专家和管理人员举办关于人口和住房普查以及 2020 年人口和住房普查进展的讲习班	5	2	5	1
35. 为国家统计局和职能部委专家举办关于性别统计的区域讲习班	10	—	10	1
36. 为负责编制民事登记和生命统计数据的国家部委专家举办关于民事登记和生命统计的讲习班	5	5	5	1
37. 为国家统计局专家举办关于衡量和监测与人口和社会统计相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的讲习班	10	—	—	1
38. 为国家统计局和财政部举办关于经济统计和国民账户的培训员培训	5	—	5	1
39. 为负责编制环境经济账户的国家机构举办关于环境统计和环境经济核算方法的培训讲习班	5	—	5	1
40. 为国家制图机构和统计局举办关于用于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地理空间数据集的讲习班	5	—	5	1
41. 为国家制图机构和统计局举办关于统计和地理空间信息整合战略的培训讲习班	5	—	5	1
42. 为国家测绘机构举办关于制定地理空间信息综合框架国家行动计划的培训讲习班	—	2	—	1
43. 关于地理空间知识基础设施以及为疫情后的恢复工作提供创新的地理空间对策和解决方案的培训讲习班	—	—	—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4**	**1**	**4**	**4**
44. 非洲区域地理空间数据库、在线服务和地理门户	1	—	1	1
45. 非洲空间统计图集	1	—	1	1
46. 非洲数据革命报告	1	—	1	1
47. 非洲统计年鉴	1	1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关于民事登记和生命统计、2022 年非洲成员国人口和住房普查以及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的技术咨询。

向非洲联盟国家统计局局长委员会年会、非洲统计协调委员会、统计委员会、关于加强和协调非洲经济统计的协商会议以及全球地理空间信息管理高级别论坛提供咨询意见。

为成员国提供下列方面的技术援助：实施民事登记框架和系统；执行和订正国家统计发展战略；数字化和采用数据科学倡议；国家统计系统和统计立法(包括行政数据系统和其他来源)的调查方法和协调；国家统计局应用数据传播和交换系统；与成员国和区域利益攸关方就验证非洲统计年鉴数据进行协商；倡导成员国和区域机构采取以默认方式公开官方统计数据的战略和方法；关于制订和管理民事登记和生命统计战略计划的咨询意见；编制和传播性别统计数据；倡导加强性别统计协调人网络，倡导加强人口和住房普查；关于成员国在非洲采用 2008 年国民账户体系并从技术上加以实施的咨询意见。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为 5 个成员国在国家和区域一级制定地理空间信息综合框架提供技术援助；为建立国家和区域空间数据基础设施提供技术援助；在地理空间和统计信息整合、实施非洲大地参考框架以及制定地理空间数据集的基本议题和标准方面提供技术援助；在落实全球及区域倡议和方案方面(非洲空间局、地球观测组、全球地球综合观测系统下的非洲倡议、全球环境和安全监测方案、区域发展资源测绘中心、非洲地理空间科技区域研究所、数字地球非洲方案以及其他倡议和方案)提供技术援助和咨询服务。

数据库和其他实质性数字材料：非洲经委会统计数据门户 ECAStats；地理空间数据库、在线应用、服务和平台；非洲地理门户。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庆祝非洲统计日；有大约 300 人参加的非洲统计发展年度专题讨论会；非洲统计一瞥；非洲统计袖珍手册；发布非洲和世界主要经济体情况与数字以及非洲统计日宣传材料；地理信息系统日。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行政统计监测移动应用。

次级方案 5
技术、气候变化和自然资源管理

目标

15.132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通过加强成员国利用新技术和创新、自然资源、绿色和蓝色经济以及增强气候复原力的能力，促进包容性和可持续发展。

战略

15.133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支持成员国制定并落实国家和区域政策，建立健全的科学、技术和产业基础，方法是：第一，针对新技术和创新以及数据驱动决策开展政策研究；第二，组织关于科学、技术和创新、数字转型方法和框架的同行学习、对话和建立共识的平台；第三，向成员国提供技术援助。这项工作将进一步协助成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8 和 9 方面取得进展。

15.134 本次级方案将围绕以采掘业为主导的生产性联系开展政策研究并向成员国提供技术支持，因为这些联系有助于通过采掘业价值链中的直接和间接经济效益推动经济发展和多样化。本次级方案还计划向成员国提供技术咨询服务和技术支持，帮助其设计和执行符合“非洲矿业远景”原则的矿产政策、战略和计划。此外，还将组织同行学习和对话，总结经验教训和良好做法，具体做法是召开政策对话和专家组会议，探讨以采掘业为主导的生产性联系，以及考虑到环境、社会和性别问题并且符合“非洲矿业远景”的最佳政策和战略。

15.135 本次级方案将对政策制定者、专家和从业人员进行培训，增加国家一级的技术援助，以强化设计和执行战略和方案的知识、技能、工具和技术，在可持续发展和消除贫困的过程中实现可持续增长。在提供培训和国内技术援助的同时，还将提供通过政策研究和可持续增长途径分析确定的可行选择和良好做法。这项工作将协助成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2 和 15 方面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与非洲经委会其他次级方案一道，并与非洲联盟委员会、非洲开发银行和联合国系统协作，继续召集区域平台，特别是可持续发展问题非洲区域论坛。

15.136 本次级方案将开展生物物种评估、地貌分析和水体(一般包括地下水，特别是海洋)床底测绘。本次级方案还将为政策制定者提供量身定制和有针对性的培训，帮助其了解蓝色经济的不同视角和部门，学习发展谈判能力和技能以及更有效地参加各级论坛所需的多部门办法。它还将根据非洲蓝色经济战略，通过向非洲联盟委员会、区域经济共同体和政府间组织提供技术咨询服务，支持蓝色经济可持续规划、政策制定和治理，并与成员国一起开展试点，根据具体受益者的需要和期望适用《蓝色经济政策手册》中的方法，制定蓝色经济战略政策框架，促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4。

15.137 本次级方案首先将开展政策研究和分析，以建设非洲经济体、社会和生态系统的气候复原力，减少它们对灾害的脆弱性；其次将扩大咨询服务和技术援助，提供培训和工具，建设各国的人力和机构能力，以支持政策协调和综合落实气候行动，同时支持成员国建立气候变化经济影响的模型，并制定战略和办法，加快私营部门投资，以执行国家自主贡献，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3 和其他相关目标，包括关于清洁和负担得起的能源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7。此外，本次级方案将制定关于气候变化和发展的新说明和指导意见，并将与区域实体和发展伙伴协作召开对话，批判性地审视和探讨气候变化带来的机遇和地缘政治复杂因素及其对非洲发展产生的影响。

15.138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支持成员国，办法是加强非洲在大流行后实现可持续复苏的能力，提高对气候变化、经济和包括大流行病在内的健康问题之间联系的认识，同时支持成员国确定大流行后实现可持续复苏刺激计划的优先顺序，以获得更好的结果。本次级方案将致力于建设成员国的能力，以培养评估、维护、开发和生产卫生技术所需的人力，还将促进对侧重于 COVID-19 的创新的投资。这些努力将得到正在进行的通过教育、竞争和创新者设计学校来发展人力资本和创新的工作的支持。此外，本次级方案将推动旨在促进 COVID-19 疫情后重建得更好的出版物，特别是有关以公正方式从化石燃料向可再生能源过渡的出版物。在这方面，将对正在开展的涉及采矿相关问题的工作进行调整，以纳入 COVID-19 对这一特定部门影响的考虑因素。

15.139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公共服务得到改善，鼓励私营部门投资于新兴技术，促进创新和数字经济转型；鼓励吸收国内外新兴技术，发展并加强学术界、工商部门和政府之间的互动平台；刺激对低排放和低碳增长的承诺，促进开发和部署前沿适用技术；

(b) 自然资源丰富的非洲国家将自然资源部门与其他部门之间的经济联系和多样化纳入其政策和战略；

(c) 政策和战略符合“非洲矿业远景”原则，以鼓励考虑环境、社会和性别问题，并纳入以矿产为基础的工业化；

(d) 对有效政策和良好做法的吸收扩大，在倡导国际社会支持可持续增长、消除贫困和可持续发展方面产生强有力的共同区域立场；

(e) 对非洲蓝色经济的认识得到提高，在次区域和国家两级产生设计更优、综合程度更高和更有效的蓝色经济政策框架，并在国家、次区域和大陆各级产生更多可持续非洲蓝色经济倡议；

(f) 各国通过并实施可持续增长转型战略和方案；

(g) 强有力的发展政策、战略和计划，借气候变化挑战向有气候复原力的低排放和低碳经济转型；

(h) 达成共同立场，制定借助非洲大陆丰富的自然资源、包括巨大的可再生资源(能源、水、海洋和其他资源)储备的落实气候变化应对措施的有效手段，以期实现包容性和可持续发展；

(i) 私营部门对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投资增加。

15.140 在 COVID-19 相关问题上计划提供的支持预计将促进对国家自主贡献的修订，这些贡献将根据国家发展框架、计划和方案进行调整，并将促进在 COVID-19 后实现可持续复苏、增强气候复原力以及提高对气候变化与健康之间联系的认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14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加快经济多样化的数字化转型

15.142 本次级方案与次级方案 4 协作，支持若干成员国制定数字化转型战略和推出数字化平台，以提高 COVID-19 背景下政府采购和信息共享的透明度。新兴技术，如数字技术、高级材料(纳米技术)、先进能源技术(特别是可再生能源)和生物技术，对于经济多样化、以可持续方式实现包容性和公平增长至关重要。本次级方案发起了新兴技术方面的新举措，特别侧重于国家和机构政策和战略以及人工智能、纳米技术和卫生技术及药品化学和制造领域的人力资本建设。

15.143 本次级方案与非洲联盟委员会和其他伙伴协作，成功地促进了非洲联盟执行理事会第三十六届常会核可的非洲数字化转型战略的制定。通过各种活动，本次级方案支持若干成员国实施该战略的主要支柱。例如，在肯尼亚，技术成为实现政府发展蓝图“四大议程”的关键推动因素，该议程包括粮食安全、全民医疗覆盖、负担得起的住房和制造业。本次级方案支持制定和通过肯尼亚数字经济计划，这是一项旨在弥合该国数字鸿沟的雄心勃勃的倡议。此外，它还就 Huduma Halisi 公民反馈平台的开发提供了咨询意见，该平台是一个数字身份证计划，它使肯尼亚公民能够使用手机就其参与各种公共服务提供反馈。在埃塞俄比亚，政府根据非洲数字化转型战略的创新支柱，启动了一个电子商务试点项目，以改善小企业进入数字市场的机会。在喀麦隆，实施数字转型的重点是扩大宽带基础设施和增加电信往来，而在刚果实施非洲通信和信息平台经济和卫生行动，则增强了政府与公民沟通和互动的能力，以减轻和管理 COVID-19 大流行的社会经济影响。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情况以及业绩计量

15.144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非洲联盟委员会通过了数字化转型战略，刚果实施了非洲通信和信息平台，埃塞俄比亚启动了电子商务试点项目，肯尼亚建立了 Huduma Halisi 数字平台(见表 15.12)。

表 15.1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 非洲联盟通过数字化转型战略 • 刚果启动非洲通信和信息平台经济和卫生行动 • 埃塞俄比亚启动电子商务试点项目 • 肯尼亚建立公民和政府服务之间互动的数字平台(Huduma Halisi)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5.145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期间的影响，本次级方案将许多面对面会议改为在线协商。这些会议包括五项国家案例研究(喀麦隆、科特迪瓦、肯尼亚、南非和赞比亚)和一项关于释放私营部门的潜力以推动绿色增长和创造就业的区域研究。在线协商使乌干达恩戈拉区以及津巴布韦哈拉雷市和维多利亚瀑布城的自愿地方评估报告得以定稿。由于不再可能开展有关可持续发展目标 7 倡议的实地访问，改为邀请参与国政府自己提供信息。此外，本次级方案为津巴布韦开展包容性绿色经济以及监测和评价培训活动的计划从面对面形式改为在线形式。

15.146 2020 年 2 月在非洲商业论坛上发起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7 倡议包括对目标国家进行实地访问的计划，以确定为潜在的私营部门融资而安排的关键资产。由于 COVID-19 的限制，无法对一些国家进行访问。必须推迟的活动包括召开专家组会议，以巩固和验证国家自主贡献的方法框架。本次级方案与《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和其他伙伴共同主办非洲气候周的计划也因疫情而被搁置，而与佛得角共同主办第九届非洲气候变化与发展会议的筹备工作也大大减慢。国家一级优先事项的改变和反应能力下降导致修订国家自主贡献等应交付产出落后于计划。

15.147 但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开展了新的活动，即制作关于气候变化和疫情后的发展的知识产品，支助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起草了一份关于 COVID-19 疫情后非洲的气候变化与发展的技术文件。开发了两个医疗用品集中采购的数字平台，用于发布和共享关于 COVID-19 的信息。其中一些应交付产出已经转移到网上，或者采用了包含在线和面对面互动的混合形式。

2022 年计划成果

15.148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将气候复原力纳入非洲国家可持续发展计划 [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149　2020 年期间，本次级方案参与了筹备工作，以支助三个重点国家(利比里亚、马拉维和津巴布韦)和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修订国家自主贡献。本次级方案与非洲科学院合作，继续指导分布在非洲各地的 20 个气候研究赠款接收方对发展规划的研究。本次级方案还开始起草非洲气候研究促进发展五年期倡议的执行计划。

15.150　本次级方案还组织或共同组织了六个讲习班和论坛，以支助成员国采取气候变化干预措施并努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本次级方案与非洲联盟合作，并与次级方案 6 一起起草了非洲气候战略以及非洲气候变化、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和女童权能战略。本次级方案与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合作，通过水、灌溉和能源部以及规划和发展委员会，支持埃塞俄比亚政府就综合气候、土地、能源和水系统建模培训主要工作人员，以支持该国第三个十年增长和转型计划的部门政策优先事项。本次级方案在喀麦隆与规划部合作，提出了一种类似的做法，目前正在进行中。本次级方案与次级方案 3 协作，继续执行非洲可持续发展目标 7 倡议，并继续支持在埃塞俄比亚、塞内加尔和南非动员私营部门投资于清洁能源。

15.151　上述工作促进了 4 个成员国(喀麦隆、埃塞俄比亚、利比里亚和津巴布韦)将气候变化影响纳入国家发展计划，但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 6 个成员国的计划目标。这是因为马拉维的修订工作受到该国重新举行总统选举的影响。

15.152　此外，上述工作还有助于加强成员国在将气候变化纳入发展政策和计划方面的学习和能力，具体做法是在 20 个国家实施非洲气候研究促进发展倡议，这超出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有 6 个国家拥有将国家自主贡献纳入国家发展计划的评估工具和报告专长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153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加大支持力度，帮助成员国执行更新的国家自主贡献，并准备提交《巴黎协定》2023 年全球盘点的投入，其中涵盖减缓、适应、损失和损害以及执行手段问题。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5.13)。

[9]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8))所示。

表 15.13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 设立非洲国家自主贡献中心，以便协调一致地支持执行国家自主贡献 • 提交关于非洲国家自主贡献连贯性和就绪情况的报告	至少有 3 个国家审查和报告了将国家自主贡献纳入国家发展计划的程度	• 4 个成员国将气候变化的影响纳入国家发展计划(喀麦隆、埃塞俄比亚、利比里亚和津巴布韦) • 通过实施非洲气候研究促进发展倡议，成员国在将气候变化纳入发展政策和计划方面的学习和能力得到加强	至少有3个国家执行更新的 2020 年后国家自主贡献	• 至少新增 4 个国家执行更新的 2020 年后国家自主贡献 • 成员国在准备 2023 年《巴黎协定》全球盘点方面的分析能力得到提高 • 3 个国家在将气候复原力纳入对气候敏感部门的投资方面的分析能力和工具得到加强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增加对非洲气候行动的投资 [1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154 本次级方案与执行秘书办公室和次级方案 3 协作，发起了可持续发展目标 7 倡议，以支持若干成员国努力动员投资，特别是私营部门的投资，以满足日益增长的获得充足、安全和可靠能源服务的需要，并在安哥拉、埃塞俄比亚、莫桑比克、卢旺达和塞内加尔进行初步试点。这些国家得到了投资咨询服务的协助，以开始确定可能得到支持的清洁能源项目。倡议包括可能在南非发行绿色债券，为塞内加尔主权基金提供支持、面向西非至多 7 个国家的可再生能源和能效基金，以及向埃塞俄比亚提供咨询服务，以支持和动员政府公用事业机构埃塞俄比亚电力公司的再融资。

15.155 上述工作促进了 3 个国家(埃塞俄比亚、莫桑比克和卢旺达)可持续发展目标 7 倡议下清洁能源行动的私营部门投资框架，达到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 3 个国家修订本国的国家自主贡献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156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并且为应对最新情况，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会

[10]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演变，纳入支持成员国扩大私营部门参与执行本国的国家自主贡献的规模和速度的工作。下述经过更新的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5.14)。

表 15.14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	10 个国家参与可持续发展目标 7 倡议	3 个国家(埃塞俄比亚、塞内加尔和南非)私营部门投资于可持续发展目标 7 倡议下的清洁能源行动	至少有 5 个国家修订本国的国家自主贡献	至少有 8 个国家让私营部门参与执行国家自主贡献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通过引导资源应对 COVID-19 大流行和气候变化提高复原力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157 本次级方案最后确定了一个框架，提供政策和投资选项，以确保刺激措施完全有利于实现从 COVID-19 疫情的直接影响中恢复过来，同时还建设复原力和应对气候变化。该框架着重指出成员国采取低排放和低碳发展路径的机会，这些路径可将本国经济的就业机会和增加值总额最大化。这一分析的必要性是非洲环境部长会议 2021 年 1 月通过的非洲绿色刺激方案确定的。它还为实施非洲蓝色经济战略和非洲联盟数字转型战略以及建设非洲大陆适应气候变化能力提供了干预框架。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5.158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认识到成员国通过采纳非洲绿色刺激方案表达的日益增长的需求，要求分析和评估以可持续性为导向的投资的影响，将此类投资作为一项工具，借以应对 COVID-19 大流行带来的经济后果，并为建设气候复原力奠定基础。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利用其研究职能，为非洲国家确定复苏备选方案，以便在大流行后建设更美好的未来。它还将详细分析至少 4 个成员国的投资备选方案，并在 2021 年和 2022 年分别在两个东非国家和另外两个国家推出蓝色经济工具包，以支持非洲联盟蓝色经济战略。蓝色经济工具包支持成员国核算自然蓝色经济资本，从而根据非洲绿色刺激方案的目标确定潜在的基于自然的干预措施，以建立气候复原力和创造就业机会(例如通过生态旅游和可持续渔业)。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5.159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至少有 2 个国家实施了为气候适应型绿色和蓝色经济复苏获得资金的举措(见表 15.15)。

表 15.15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	—	2 个国家(卢旺达和塞舌尔)为气候适应型蓝色经济路径制定了政策备选方案	至少有 4 个国家制定了政策备选方案,包括投资于气候适应型绿色和蓝色经济复苏	至少有 2 个国家实施了旨在为气候适应型绿色和蓝色经济复苏获得资金的举措

立法授权

15.160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2/8	联合国与气候变化有关的活动的概述	72/228	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发展
64/206	推广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	73/327	2021 年：消除童工现象国际年
66/288	我们希望的未来	74/301	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执行进展情况和国际支持
75/217	为人类今世后代保护全球气候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17/22	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发展

非洲经济委员会决议

818(XXXI)	促进非洲矿产资源的开发和利用	901(XLV)	可持续发展问题非洲区域论坛推动建立创新型社会，促进非洲社会和经济转型
819(XXXI)	促进非洲能源的开发和利用		
884(XLIV)	非洲气候变化与可持续发展问题	919(XLVII)	非洲的绿色经济与结构转型
887(XLIV)	加强科学和技术促进非洲发展	930(XLVIII)	可持续发展问题非洲区域论坛

应交付产出

15.161 表 15.16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5.16
次级方案 5：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4**	**3**	**4**	**4**
1. 为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提供参考信息的可持续发展问题非洲区域论坛报告	1	1	1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2. 向可持续发展问题非洲区域论坛和部长会议提交的关于新技术和创新促进非洲转型和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报告	1	1	1	1
3. 向可持续发展问题非洲区域论坛提交的关于非洲结构转型和可持续发展背景下的包容性绿色经济的报告	1	1	1	1
4. 关于气候变化、环境和自然资源管理促进可持续发展的报告	1	—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8**	**8**	**11**	**14**
5. 为筹备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举办的可持续发展问题非洲区域论坛	8	8	8	8
6. 气候变化、蓝色经济、农业和自然资源管理委员会	—	—	—	6
7. 私营部门发展、区域一体化、贸易、基础设施、工业和技术委员会	—	—	3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7**	**10**	**7**	**13**
8. 关于加强成员国绿色增长能力以促进包容和资源高效型经济多样化和可持续发展的项目	1	1	1	1
9. 关于加强成员国参与自然资源供应链能力的项目	1	1	1	1
10. 为选定成员国审查和改进矿产主导型本地含量政策、法律和法规框架提供技术支持	2	1	—	1
11. 关于加强成员国蓝色经济能力以促进包容和资源高效型经济多样化和可持续发展的项目	1	1	1	2
12. 为专家和政策制定者提供包容性蓝色经济和结构转型方面的技术支持	1	—	—	1
13. 关于在结构转型和可持续发展背景下加强包容性蓝色经济的项目	2	2	—	-
14. 在蓝色经济领域为可持续发展问题非洲区域论坛提供技术支持，以筹备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	1	—	—	1
15. 关于加强蓝色经济治理和政策执行的项目	1	—	—	—
16. 为制作培训手册和工具包提供技术支持，以支持制定蓝色经济政策并在国家一级付诸实施	1	1	—	1
17. 为关于非洲蓝色经济与发展的研究论文提供技术支持	1	—	—	1
18. 为编制非洲蓝色经济地图集和统计数据提供技术支持	1	—	—	1
19. 非洲经委会非洲气候政策中心的非洲天气和气候信息服务方案项目	1	1	1	—
20. 通过向机构、大学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供赠款加强气候研究能力使气候研究与发展挂钩的项目	1	1	1	1
21. 旨在加强非洲青年学者在非洲可持续发展和消除贫困背景下的绿色经济、自然资源、创新和技术领域的政策研究、分析和宣传能力的非洲青年学者研究金方案	1	1	1	1
22. 旨在加强非洲青年学者在非洲气候变化和发展领域的政策研究、分析和宣传能力的非洲青年学者研究金方案	1	—	—	—
23. 气候、土地、能源和水战略项目	—	—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6**	**10**	**12**	**14**
24. 对专家和政策制定者进行的有关可持续发展和消除贫困背景下的绿色经济和结构转型的培训	1	—	—	1
25. 对政策制定者、立法人员、议员、规划者、媒体、民间社会组织和其他同业交流群进行的有关气候变化与发展的培训	4	2	—	5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26. 旨在加强非洲青年律师参与全球气候谈判能力的非洲青年律师方案	1	—	—	—
27. 为提高非洲在气候变化、可持续发展和消除贫困背景下的绿色经济、自然资源、创新和技术方面的能力而组织的学者、研究金获得者和实习人员访问(研究员人数)	—	—	4	1
28. 关于技术、气候变化、绿色和蓝色经济及自然资源的政策对话与协商	—	8	2	5
29. 关于了解和利用蓝色经济相关部门的能力建设讲习班	—	—	2	2
30. 关于非洲国家外大陆架和深海采矿问题(包括大陆架定义和治理安排)的能力建设讲习班	—	—	2	-
31. 为在国家、次区域和大陆各级将海事法和海洋法有关的法律框架内部化和现代化而开展的能力建设活动	—	—	2	-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5**	**7**	**10**	**10**
32. 关于非洲新技术和创新趋势的出版物	1	1	—	1
33. 关于结构转型与可持续发展背景下的包容性绿色经济的出版物	2	2	1	1
34. 非洲科学、技术和创新报告	1	1	1	1
35. 供交流经验以支持矿产主导型中小企业创新和发展的最佳做法简编	1	1	—	—
36. 关于非洲气候变化与发展的报告，其中载有非洲气候变化与发展会议的主要讯息和各项建议	—	—	1	1
37. 发表关于非洲气候变化与发展的研究论文	—	2	2	2
38. 发表关于新技术和创新、气候变化、绿色和蓝色经济及自然资源领域新出现的问题和趋势的政策简报	—	—	2	2
39. 通向 2030-2063 年之路：非洲转型的资源展望	—	—	1	—
40. 面向每个非洲次区域的蓝色经济出版物	—	—	1	1
41. 非洲大陆和次区域蓝色经济地图集	—	—	1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20**	**17**	**9**	**18**
42. 加强成员国谈判、执行和监测符合非洲矿业远景的地方政策和战略的能力指南	1	1	—	1
43. 指导生态系统气候投资的评估方法指南	1	—	—	—
44. 支持中小企业在矿产供应链发展方面进行能力建设的培训手册和工具包	1	1	—	1
45. 非洲气候变化专家简编	1	1	—	1
46. 气候信息服务价值链各机构图谱	—	1	—	1
47. 关于非洲新技术和创新方面新出现的问题和趋势的政策简报	2	2	—	2
48. 关于非洲气候变化与发展的政策简报和研究文件	2	2	—	2
49. 关于可持续发展、消除贫困和结构转型背景下的包容性绿色经济的政策简报和研究文件	2	2	—	1
50. 关于建立非洲气候研究促进发展论坛的技术材料	1	1	—	1
51. 对为一项发展政策、决策支持和管理做法方案提供的气候信息进行的质量分析	1	1	—	1
52. 关于气候信息服务项目所需的基础设施和能力的技术材料	2	1	—	1
53. 关于加强气候治理和政策执行的技术材料	1		—	—
54. 非洲气候资源平台和信息服务	1	—	—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55. 关于非洲气候变化与发展的报告，其中载有非洲气候化与发展会议的主要讯息和各项建议	1	—	—	1
56. 关于非洲气候变化与发展的研究文件	1	1	—	1
57. 为《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背景下的非洲联盟和新伙伴关系在新技术和创新、环境和自然资源、绿色经济和气候变化等领域的会议编制的文件	2	2	—	2
58. 关于采掘业主导的生产性联系、增值、增加当地含量和资源驱动型工业化的政策研究文件，其中考虑到有利于包容性经济转型的可持续增长、社会和性别平等以及增强妇女权能	—	—	—	1
59. 非洲大陆蓝色经济地理空间数据库	—	—	1	—
60. 国家自然资本账户(水账户)	—	—	2	—
61. 大西洋和西印度洋非洲区域英才中心	—	—	1	—
62. 海洋矿产和能源分类与管理框架	—	—	1	—
63. 管理蓝色经济投资的工具和方法	—	—	1	—
64. 通向 2030-2063 年之路：非洲转型的资源展望	—	—	1	—
65. 非洲大陆和次区域蓝色经济地图集	—	—	1	—
66. 加强成员国谈判、执行和监测符合非洲矿业远景的地方政策和战略的能力的工具	—	—	1	—
67. COVID-19 疫情后非洲的气候变化与发展	—	1	—	—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联合国-非洲联盟关于 2017-2027 年非洲一体化和发展议程的新伙伴关系框架向 2 个成员国及 2 个区域和次区域合作小组提供咨询服务；向非洲同行审议机制秘书处提供技术支持，以协助国家开展自我评估，并把评估结果纳入国家发展计划和相关进程；向 3 个国家提供关于气候变化的技术支持和咨询服务；向 2 个国家提供关于可持续发展和消除贫困背景下的绿色经济、自然资源的咨询服务；向 3 个国家提供关于非洲创新和技术的技术支持和咨询服务；与来自非洲国家的约 35 名代表举行关于科学、技术和创新的高级专家对话；有 100 人参加的关于非洲可持续发展、消除贫穷和结构转型背景下的绿色经济的高级别政策活动；

举办非洲气候会谈，收集约 100 个非洲利益攸关方关于非洲大陆在全球气候治理讨论、如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中的利益的意见；向 2 个国家提供关于技术、创新的政策和战略的咨询服务，向 2 个国家提供关于绿色和蓝色经济的政策和战略的咨询服务，向 3 个国家提供关于气候变化和自然资源管理的政策和战略的咨询服务；为非洲联盟-新伙伴关系在《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背景下的新技术和创新、环境和自然资源、绿色经济和气候变化等领域的会议提供文件；与所有非洲国家代表和非洲因特网治理论坛举行的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非洲区域执行情况审查(有 400 人参加的关于当前和新出现的因特网治理问题的多利益攸关方政策对话非洲平台)。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技术、气候变化、绿色和蓝色经济、环境及自然资源管理和物流的小册子、传单、简报和资料袋，包括时事通讯。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与技术、气候变化、绿色和蓝色经济、环境及自然资源管理和物流领域主要出版物的发行和重要活动的组织情况有关的新闻稿，包括时事通讯。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更新和维护关于技术、气候变化、绿色和蓝色经济、环境及自然资源管理和物流的网站、社交媒体和平台，包括时事通讯。

次级方案 6
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

目标

15.162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快成员国履行和报告其全球和区域性别与增强妇女和女童权能相关承诺的步伐，使成员国加强执行增强妇女和女童权能的政策和方案，从而在非洲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

战略

15.163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进行政策研究和提供技术咨询服务，并将召集政策制定者和专家以增加知识、发展能力并鼓励讨论将性别视角纳入发展政策和方案主流的问题，以确保取得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发展成果。具体而言，本次级方案计划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5 的成本计算工作的基础上再接再厉，这将成为《2021 年非洲妇女状况报告》结论的一部分，并成为关于妇女创业和利用人口红利的工作。此外，本次级方案将支持非洲经委会各次级方案和执行司将性别视角纳入其提供给成员国的应交付产出的主流。

15.164 本次级方案将向成员国提供技术支持，以衡量进展并报告与其全球和区域承诺有关的国家方案和政策的执行情况。具体地讲，本次级方案计划在非洲性别和发展指数成果上以及在非洲妇女领导力报告的结论和建议基础上再接再厉。此外，本次级方案将在尚未实施指数的其余国家推出这一指数。

15.165 这项工作将协助成员国在实现关于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和女童权能的目标 5 方面取得进展。此外，预计这项工作将对实现一些可持续发展目标产生直接和间接的积极影响，包括目标 1、2、3、4、8、10、11、13 和 16。

15.166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 COVID-19 相关问题上向成员国提供支助，除妇女和女童面临的现有和潜在风险和脆弱性外，还更加重视复原力，更多地关注外部冲击的影响。为此将重新审查项目目标，以确保针对 COVID-19 和其他外部冲击的复原成果。

15.167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在规划和执行国家政策和方案时更多考虑性别观点，以确保取得解决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问题的成果；

(b) 扩大政策影响力和效力，以回应关于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全球和区域承诺的明确成果。

15.168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增加知识和增强能力，以设计和制定将照护经济作为 COVID-19 的应对和恢复工作的一部分的政策；

(b) 增强妇女和女童面临相互交叉的挑战和不平等的应对能力，特别是通过数字平台获取机会、服务和产品。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16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加强成员国报告对性别平等的承诺履行情况的能力

15.170　非洲国家已经批准了各种全球和区域人权条约，承诺促进性别平等，并推行旨在消除歧视妇女的政策。它们承诺报告其为实施这些条约的规定而采取的措施。在非洲经委会、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联合国妇女署)和非洲联盟委员会组织的非洲区域审查会议上，成员国重申致力于结合落实《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加快执行《北京行动纲要》。本次级方案加强了成员国使用非洲性别和发展指数报告其性别平等承诺履行情况的能力，将其作为自愿国别评估、普遍定期审议、《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执行情况 25 周年审查报告和国家规划的一部分。本次级方案将该指数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相关指标以及相关人权文书及其关于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规定相结合，酌情取代指数的现有指标。预计该指数的使用将有助于成员国在 COVID-19 的应对和恢复工作中体现性别视角，并有助于采取政策行动，减轻这一大流行病给妇女和女童带来的负担。非洲性别和发展指数的拟议新指标将涵盖更多的卫生观念，以及与该区域 COVID-19 和其他影响公共卫生的大流行病相关的其他指标。

15.171　本次级方案还就使用现有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和人权文书的问题提供了技术支持并进行广泛协商，以更新非洲性别和发展指数的指数和方法，使其与全球框架更密切相关，确保政策一致性和与现有监测手段和工具的协同作用，并简化了成员国的报告流程和程序。此外，本次级方案将重点放在性别平等与增强妇女和女童权能领域的重大挑战上，以进行更深入的分析，并结合区域优先事项进行可持续发展目标监测和报告，以丰富指数提供的现有知识和证据基础。这包括支持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毛里求斯、纳米比亚和塞舌尔使用该指数监测和报告它们对性别平等所做的全球和区域承诺情况。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5.172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 52 个成员国采用非洲性别和发展指数监测和报告其区域和全球性别平等承诺的履行情况(见图 15.十一)。

图 15.十一

业绩计量：采用非洲性别和发展指数监测和审查其对性别平等承诺履行情况的国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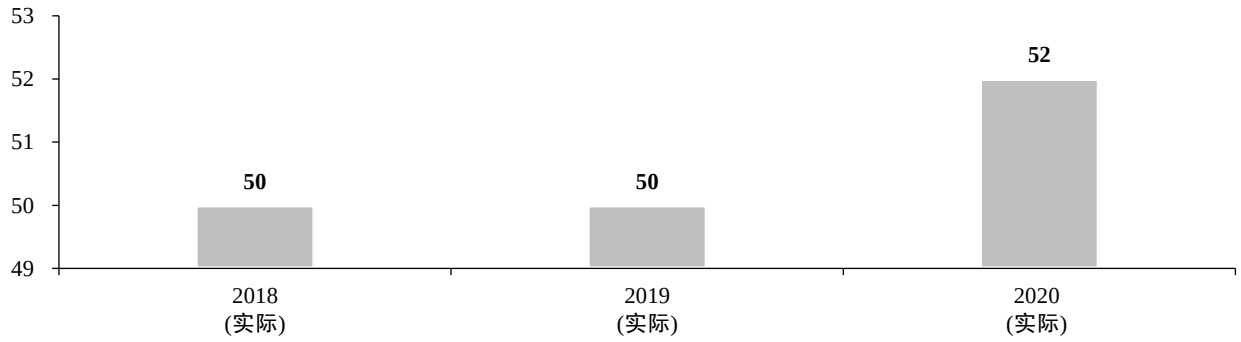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5.173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造成的影响，本次级方案取消了一些应交付产出，包括关于加强执行毛里塔尼亚将性别平等主流化制度化的国家战略的讲习班，并向博茨瓦纳、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莱索托提供技术支助，将性别视角纳入国家政策和战略的主流。本次级方案推迟了一些应交付产出，包括关于兼顾性别平等地利用人口红利的区域讲习班。本次级方案还促成了非洲经委会出版物《COVID-19 在非洲：保护生命和经济》，用以分析这一大流行病对妇女和女童的影响。如下文成果 2 所述，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174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确定了新活动以支持会员国处理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本次级方案与非洲联盟委员会和联合国妇女署合作，主办了一次负责性别平等和妇女事务的在线部长高级别会议，从性别平等视角审视 COVID-19 大流行后的恢复政策。本次级方案与非洲经委会新伙伴关系股合作，支持经济和社会事务部举办关于 COVID-19 的高级别非洲对话系列。本次级方案修改了应交付产出，包括修订关于人口红利项目的技术说明，纳入关于 COVID-19 的区域分析。

2022 年计划成果

15.175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通过实现性别平等利用非洲的人口红利 [1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176 本次级方案已将性别视角纳入非洲经委会所有次级方案应交付产出的主流，包括实质性分析及其政策建议。例如，本次级方案支持次级方案 5 将性别视角主流化纳入其气候适应型发展政策方案，并支持次级方案 4 为《2020 年世界妇女：趋势和统计》报告分析非洲妇女参与政治和决策的事实与数字。此外，本次级方案对数字金融生态系统进行了全面分析，作为《2020 年非洲妇女状况报告》的一部分，以确定在整个非洲实现妇女经济赋权的途径。

15.177 上述工作促进了 3 个成员国将性别平等观念纳入部门政策主流，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178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编写一份关于非洲经委会支持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部门政策和计划工作的分析报告，以举办一个全委员会性别平等问题论坛，各司和各次区域办事处将在论坛上展示其在性别平等与

[11]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8))所示。

增强妇女权能方面的工作，以征求成员国的反馈意见。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5.十二)。

图 15.十二

业绩计量：采取将性别视角纳入部门政策主流的具体部门政策的国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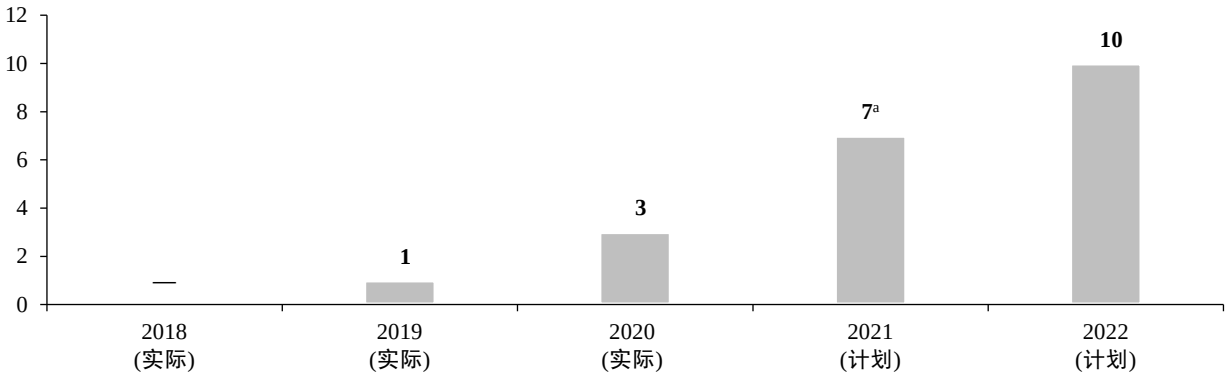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评估五个选定国家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5 的成本 [1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179 本次级方案开展背景工作,比较成本计算模式以评估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5 的成本。本次级方案还通过作为非洲性别和发展指数一部分而进行的分析和研究，确定了选定国家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5 方面取得的部门进展和面临的挑战。这些数据将构成成本计算工作部门焦点法的基础。在进行这项分析和研究时，本次级方案加强了与一些利益攸关方的战略伙伴关系，如联合国妇女署和联合国亚洲和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这些利益攸关方制定了自己的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5 的成本计算方法。这些伙伴关系将支持更有力的发展筹资前景。

15.180 上述工作促进了两个成员国采用非洲性别和发展指数为选择将哪些部门纳入随后的成本计算工作提供信息，没有达到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完成一个试点国家的成本计算以支持将成本计算模式扩展到其他各部门以实现目标 5 的目标。这是因为 COVID-19 导致方案执行情况发生变化，本次级方案需处理与应对 COVID-19 有关的临时、额外和不断变化的方案应交付产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181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并且为应对最新情况，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会演变，成本计算的结果将纳入非洲性别和发展指数的落实工作。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分析，进一步促进成员国为确保更好地为性别平等筹资并加强规划和监测进程进行努力，以扩大其实现性别平等的业绩。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5.17)。

[12]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表 15.17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非洲性别和发展指数区域综合报告，确定了12个国家在经济、社会和政治方面的差距	该非洲性别和发展指数区域综合报告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执行情况25周年审查，分别从15份国家分析和50份国家报告中确定了优先事项和挑战	非洲性别和发展指数在 2 个成员国得到实施，为选择将哪些部门纳入随后的成本计算工作提供信息	为 5 个国家完成了成本计算，以为投资和资源分配提供信息	5 个国家查明经济、社会和政治方面的差距，将成本计算纳入性别平等方案的规划、监测和评价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提高成员国在非洲国家经济和数字转型中解决性别平等问题的能力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182 以数字技术为形式的信息和通信技术对于刺激整个非洲充满希望的数字和信息经济、为该大陆不断增长的青年人口创造未来就业机会、为劳动力市场培养足够数量的具备高技能和高技术资质的人员以及为每名非洲大陆妇女和女童提供增强权能所需的工具，都是关键所在。然而，妇女和女童在利用数字经济方面仍然面对赋权方面的结构性障碍的挑战，她们通过利用数字经济可以参与、受益于和融入整个非洲数字技术举措的开发、使用和采用。COVID-19 大流行突显出数字技术在连接个人和社区、提供获得包括教育在内的服务的机会以及保持与全球和当地经济体的连接方面发挥的关键作用。

15.183 本次级方案开展了各种活动，以应对日益扩大的性别数字鸿沟并缩小这种性别差距。本次级方案编写了一份关于数字金融生态系统的全面报告，作为《2020 年非洲妇女状况报告》的一部分，其重点是将数字金融作为妇女经济赋权的途径。报告评估了数字生态系统中增强妇女经济权能的主要障碍和挑战，例如数字技能方面的区域差异。本次级方案还通过非洲性别和发展指数及其相关研究和分析，汇编了 40 多个非洲国家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状况的指数。这为评估赋予妇女经济权能的结构性和部门性基准和目标的现状提供了基础。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5.184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它严重依赖讲习班、专家组会议及其召集职能以及其他面对面的互动来有效地交付其方案并接触其受众。随着 COVID-19 大流行及其相关限制和预防措施的出现，本次级方案强烈意识到，在没有与成员国实际接触的情况下，它可以提供的支持有限。此外，鉴于整个非洲大陆缺乏宽带基础设施，使用在线参与方式并非足够的替代方式。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

以更灵活的方式设计其方案交付，以便能够以更有效的方式开发和传播其知识产品，包括为此确定在线方案交付内容的选项。就方案而言，本次级方案将确定通过赋能技术、特别是信息和通信技术增强妇女权能的方法。它还将在非洲经委会加强数字技能的数字举措以及出版物、会议和知识管理司的工作基础上再接再厉，即以加强妇女和女童的数字技能以缩小性别数字鸿沟的举措为基础。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5.185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 5 个非洲国家修订旨在缩小与性别相关的数字鸿沟的政策和方案(见表 15.18)。

表 15.18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在整个非洲，具备与数字金融相关的信息和通信技术技能的妇女的比例为 13.7%，在北非，为 25.6%，而全球平均比例为 20.6%	• 《非洲性别和发展指数》区域综合报告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执行情况 25 周年审查，分别从 15 份国别分析和 50 份国家报告中确定了优先事项和挑战 • 非洲 33%的互联网用户是女性	《2020 年非洲妇女状况报告》，将数字金融作为妇女经济赋权的途径，全面概述了数字金融的架构	代表成员国的 60%的调查回复者增强了其对与性别相关的数字鸿沟的了解	5 个非洲国家修订旨在缩小与性别相关的数字鸿沟的政策和方案

立法授权

15.186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59/167	消除一切形式的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包括题为“2000 年妇女：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和平”的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文件所列的犯罪	70/133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以及《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及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的充分执行
59/248	关于妇女在发展中的作用的世界概览	70/176	采取行动打击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和女童行为
65/187	加紧努力消除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	74/126	改善农村地区妇女和女童的境况
65/189	国际丧偶妇女日	74/127	暴力侵害移徙女工行为
70/131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74/134	女童

74/235	妇女参与发展	75/158	贩运妇女和女童
75/157	妇女和女童与应对冠状病毒病(COVID-19)	75/160	加强全球消除残割女性生殖器做法的努力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1998/12	妇女地位委员会关于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行动纲要》确定的重大关切领域的结论	2004/4	对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将性别观点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主流的第 1997/2 号商定结论的审查
2003/44	妇女地位委员会关于妇女参与和获取媒体及信息和通信技术、媒体及此类技术对于提高妇女地位和增强妇女权能的影响以及将媒体及此类技术作为提高妇女地位和增强妇女权能的工具的商定结论	2009/13	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未来的运作
		2011/5	联合国系统在执行关于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国际商定目标和承诺方面的作用

安全理事会决议

1325(2000)

非洲经济委员会决议

915(XLVII) 关于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全大陆新倡议

应交付产出

15.187 表 15.19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5.19
次级方案 6：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	**—**	**2**	**—**
1. 向性别平等和社会发展委员会提交的关于本次级方案工作的报告	—	—	1	—
2. 向社会政策委员会提交的关于性别平等与增强妇女和女童权能主题的问题文件	—	—	1	—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	**—**	**1**	**—**
3. 性别平等和社会发展委员会双年度会议	—	—	1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4**	**—**	**2**	**4**
4. 关于在请求提供技术咨询服务并强调增强妇女的经济权能的国家将性别平等问题纳入国家计划、政策和方案主流的项目	1	—	1	1
5. 关于妇女在冲突后和建设和平中的作用的项目，以加强成员国确保妇女平等参与决策的能力	1	—	—	—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6. 关于具有性别平等视角的人口红利的项目，以加强成员国利用人口红利和实现性别平等的能力	1	—	1	—
7. 管理非洲妇女领导力基金项目，以通过非洲妇女基金经理的成长促进增强妇女经济权能	1	—	—	—
8. 支持成员国使用次级方案的计量工具报告其性别平等承诺履行情况的项目	—	—	—	1
9. 评估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5 的成本的项目	—	—	—	1
10. 关于增强成员国解决与性别相关的数字鸿沟的能力并积极重新设想非洲国家经济和数字转型中的性别观点的项目	—	—	—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3**	**3**	**10**	**9**
11. 以数字金融为增强妇女经济权能之路为主题的非洲妇女状况报告讲习班，以传播成果并将政策建议纳入选定职能部委的工作计划	1	1	4	—
12. 妇女创业报告讲习班，以传播成果并将政策建议纳入选定职能部委的工作计划	5	1	2	—
13. 关于非洲性别和发展指数的培训，以支持成员国努力解决优先政策行动领域的问题	5	1	2	5
14. 关于妇女在冲突后和建设和平工作中的作用的讨论会，以建设目标成员国加强妇女参与决策的能力	2	—	—	—
15. 非洲妇女领导力报告讲习班，传播成果并将政策建议纳入选定职能部委的工作计划	—	—	2	—
16. 非洲经委会范围内的性别论平等坛，各司和区域办事处在论坛上展示其关于性别平等与增强妇女权能问题的工作，以支持成员国	—	—	—	2
17. 审查旨在缩小与性别相关的数字鸿沟的政策和方案的讲习班	—	—	—	2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	**1**	**2**	**1**
18. 基于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全非洲大陆倡议的非洲妇女状况报告，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选定职能部委部门政策的主流	—	—	1	—
19. 妇女创业报告，主题是审查教育和生产性创业之间的关联，以加强成员国提高女企业家生产力的能力	1	1	—	—
20. 非洲妇女领导力报告，以评估妇女在领导职位上的状况	—	—	1	—
21. 关于非洲经委会支持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部门政策的工作的分析报告	—	—	—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4**	**4**	**3**	**3**
22. 关于将性别平等视角和人口红利纳入国家规划的操作手册，通过性别平等加强成员国利用人口红利的能力	1	1	—	—
23. 性别平等和人口红利指数技术说明，以加强目标国家在监测进展和确定优先领域方面的技术能力	1	1	—	—
24. 题为“2019 年非洲妇女参政”的概况介绍，以提高媒体、民间社会组织和成员国对非洲女议员和女内阁部长所占比例的认识	1	1	—	—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25. 关于非洲性别平等问题和气候变化的政策研究，以进行有效的政策干预	—	1	—	—
26. 关于非洲妇女创业的政策简报，以加强成员国引入创新战略提高女企业家生产力的能力	1	—	—	—
27. 关于非洲性别指数以及非洲性别和发展指数的技术说明，以支持非洲国家计量非洲男子和妇女地位的差距，并评估各国政府在执行旨在促进性别平等及增强妇女和女童权能的政策方面取得的进展	—	—	1	—
28. 关于非洲性别平等和关于增强妇女权能与气候变化的政策研究，以进行有效的政策干预	—	—	1	—
29. 关于非洲性别平等、增强妇女权能和采掘业的政策研究，将研究与手工和小规模采矿部门的治理联系起来	—	—	1	—
30. 关于非洲国家经济和数字转型中的性别平等问题的政策简报	—	—	—	3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国际妇女节(2022 年)和 16 天运动特别活动以及支持有 15 名非洲国家参加者的妇女地位委员会筹备部长级会议。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维护和扩大关于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信息共享和倡导知识平台，以深化对话和政策选择。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在主办和组织每次活动之后，在本次级方案网站上发布新闻稿，并积极使用本次级方案的社交媒体账户。				

次级方案 7
次区域发展活动

构成部分 1
北非次区域活动

目标

15.188 本构成部分促进实现的目标是，通过加强经济多样化和区域一体化以及更好地承认移民工人的资格和技能，改善北非创造就业的环境。

战略

15.189 为促进该目标，本构成部分将利用现有宏观经济数据、推出这些模型并与伙伴国家的财政部、计划部和中央银行进行模拟，建立宏观计量经济模型。本构成部分还将通过与统计机构的伙伴关系提供技术援助，加强各国开发数据分析和模型的能力，以量化经济扭曲情况并确定要进行的公共政策变革。此外，本构成部分将与布鲁金斯学会合作开展就业研究，通过所称的“无烟囱工业”项目解决青年就业问题，并将与牛津经济学院合作，举办北非创造就业最佳做法次区域讲习班。这项工作将协助成员国减轻 COVID-19 对就业的影响并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4、8 和 9。

15.190 本构成部分将与各国贸易部、非洲联盟和欧洲联盟合作，提供咨询服务，举行次区域磋商，从而支持成员国建设能力、制定国家战略，以执行《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这项工作将有助于成员国在实现目标 17 方面取得进展。

15.191 本构成部分将加强 6 个非洲国家(科特迪瓦、马里、摩洛哥、塞内加尔、南非和津巴布韦)收集、分析和传播移民相关数据的能力，提高对非洲工人技能和资格的认可，以评价 COVID-19 对汇款的负面影响，并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中与移民有关的具体目标及《安全、有序和正常移民全球契约》。本构成部分计划对移民获得各种服务的情况进行评估，并支持成员国执行或改进与移民有关的政策，以确保移民更好地融入社会，从而为经济发展作出贡献。这项工作将与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国际移民组织(移民组织)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难民署)合作进行。这项工作将协助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3、4、8、10、16 和 17 方面取得进展。

15.192 本构成部分计划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支持成员国，对北非劳动力市场在 COVID-19 大流行之后面临的结构性挑战进行详细分析，重点放在创造就业方面的最佳做法之上。本次级方案计划制定一份路线图，以支持成员国应对 COVID-19 在北非的影响。

15.193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成员国采取循证促进就业的宏观经济政策，将资源分配重新导向在生产率、竞争力和就业方面更具经济潜力并刺激创造就业的部门；

(b) 成员国制定适当政策，促进区域一体化、提高生产力并创造新的就业；

(c) 改善移民统计数据的可获得性和使用率，提高整个非洲大陆对技能的认可度。

15.194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促进成员国启动项目，通过学习另一个国家在创造就业方面的最佳做法来降低失业率。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19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成员国加大政策制定力度，促进 COVID-19 后恢复

15.196 北非次区域的许多国家没有做好应对冠状病毒这样的大流行病的准备。预计这场大流行病将给该次区域数百万人带来灾难性后果。为应对 COVID-19 和应成员国的特别要求，该构成部分编写了一份关于这一大流行病的中长期影响的报告，并就北非的缓解战略提出了建议。该报告提出了一系列政策选择，以减少 COVID-19 的负面社会经济影响，审查了受影响的各关键经济部门，并特别考虑了弱势群体的需求。本构成部分还利用非洲经委会的宏观经济模型，特别是通过评估对国内生产总值、就业、预算赤字和贸易平衡的影响，向阿尔及利亚政府提供了关

于这一大流行病的社会经济影响的单独分析。本构成部分还编写了一份关于摩洛哥的报告，促进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制定了针对 COVID-19 的社会经济应急计划。

15.197 本构成部分还就以下问题组织了 5 次与 COVID-19 有关的在线专家组会议：北非创造就业的最佳做法，确定了在大流行病后恢复的背景下北非国家广开就业门路的不同创造就业战略；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减轻 COVID-19 对北非贸易战略影响的潜力；北非 COVID-19 后时代的挑战，主张加快关键改革，以帮助该次区域应对大流行病并从中回升；北非在 COVID-19 背景下的创新和新技术；在北非实施《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此外，本构成部分组织了一次会议，讨论非洲经委会牵头的 1 000 亿美元支持非洲应对这一大流行病的举措。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5.198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两个北非国家(埃及和摩洛哥)在 COVID-19 大流行后背景下采用创造就业战略，增加就业机会；两个成员国(毛里塔尼亚和苏丹)采取政策，通过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和不同的贸易战略，限制这一大流行病的影响；另外两个成员国(阿尔及利亚和摩洛哥)采取政策，加快关键改革，帮助该次区域应对这一大流行病并从中恢复(见表 15.20)。

表 15.20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 两个北非国家(埃及和摩洛哥)在 COVID-19 大流行病后时代采用创造就业战略，广开就业门路 • 两个成员国(毛里塔尼亚和苏丹)通过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和其他贸易战略，采取政策限制这一大流行病的影响 • 两个成员国(阿尔及利亚和摩洛哥)采用政策加快关键改革，帮助该次区域应对这一大流行病并从中恢复

COVID-19 对构成部分交付工作的影响

15.199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造成的影响，本构成部分不得不推迟执行前往 6 个国家的问题范围研究和技术支助访问及其他计划活动。这些活动包括培训政策制定者设计和实施用以减少失业的适当政策。本构成部分还推迟了移民项目的主要活动，如关于移民数据和统计看板的国家和次区域讲习班、国别情况分析、能力建设和咨询服务。本构成部分还不得不推迟计划在毛里塔尼亚开展的可持续发展目标本地化和关于苏丹的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的能力建设。本构成部分实施了一些缓解措施，如推动虚拟会议，包括北非次区域办事处高级官员和专家政府

间委员会届会，并在可能和有用的情况下举办网络研讨会。本构成部分推迟了一些需要利益攸关方亲自出席的活动。如下文成果 1 所述，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200 不过，与此同时，本构成部分在总体目标范围内确定了新活动以支持成员国处理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新的和修改后的活动包括若干国别分析和对国家工作队在摩洛哥的社会经济应对计划的分析帮助，以及组织关于 COVID-19 影响的虚拟专家组会议。如上文新出现的成果所述，修改后的和新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5.201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创造就业的战略和政策 [1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202 本构成部分在北非针对“失业增长”现象开展工作，并分析了结构转型和创造就业所面临的挑战。本构成部分利用制造业部门的数据制定了一种方法并将其应用于摩洛哥，显示制造业部门的扭曲情况对全要素生产率有重大影响。本构成部分强调必须解决扭曲问题、促进企业增长和释放其创造就业能力。此外，本构成部分还支持阿尔及利亚、埃及和毛里塔尼亚提高其在建立国家宏观经济模型以进行预测和政策模拟的能力。

15.203 上述工作促进提高了 40 名政府官员的宏观经济建模能力，这并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述的 28 名政策制定者接受培训以更好地评估公共政策差距以及设计和执行适当政策以减少失业的目标。由于 COVID-19 对北非国家经济的影响，本次级方案调整了活动方案，以建设成员国政府官员评估增长业绩和进行政策模拟的能力，从而克服这一大流行病的影响。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204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并且为应对最新情况，本构成部分的工作将在 2022 年演变，纳入如下活动：对服务部门进行分析；对公司创造就业轨迹扭曲情况的动态影响进行分析；查明阻碍公司增长的扭曲问题；分析妨碍为有技能的青年创造就业机会和人力资本积累的机制。本构成部分打算将分析扩展到摩洛哥经济、突尼斯和有数据可用的国家的其他部分。本构成部分将继续支持成员国推出其国家宏观经济模型，预测增长并评估不同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5.21)。

[13]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8))所示。

表 15.21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	—	提高 40 名政府官员宏观经济建模能力	56 名政策制定者接受相关培训以更好地评估公共政策差距并制定和执行适当的减少失业政策	3 个国家(阿尔及利亚、埃及和毛里塔尼亚)使用为预测而开发的宏观计量经济模型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北非国家采用创造就业的最佳做法 [1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205 本构成部分着眼于在北非创造就业机会，以解决该次区域的长期欠缺。本构成部分编写了一份关于北非劳动力市场的报告，审视结构性挑战和 COVID-19 的影响并制定这一大流行病后时期的路线图。本构成部分编制了一份关于北非积极的劳动力市场政策的分析报告，并确定了该次区域创造就业的若干最佳做法。本构成部分还分析了该次区域面对大流行病带来的挑战的优势和劣势。这一分析促进制定了应对大流行病的后果及短期和中期就业面临的挑战的政策建议。此外，本构成部分正在进行企业调查，以找到大流行病对私营企业(产出、就业和投资)的影响，为从 COVID-19 对经济的影响中恢复提供政策建议。

15.206 上述工作促进三个北非国家参与制定减少 COVID-19 对就业、特别是对创造就业的负面影响的适当政策，实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中所述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207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推动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通过设计适当的就业政策、推动政策实施并为区域对话提供平台，支持成员国着力减轻 COVID-19 对劳动力市场的影响。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5.22)。

表 15.2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	北非国家对创造就业促进可持续发展	三个北非国家(埃及、摩洛哥和突尼斯)参与制定适当的政策	北非次区域至少有一个国家通过实施一项创造就	北非次区域又有一个国家通过实施一项创

[14]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越来越感兴趣，并参与了区域对话	以减少 COVID-19 对就业的负面影响	业方案来降低失业率	造就业方案来降低失业率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提高北非国家促进区域一体化的政策设计能力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208 区域一体化是《2063 年议程》的核心进程，它勾勒出未来 40 年的非洲发展愿景。在非洲各次区域中，北非的一体化程度是最低的，而区域一体化有可能使北非的国内生产总值增长 3%。本构成部分支持成员国研究全球价值链，并在阿尔及利亚和毛里塔尼亚制定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国家战略。本构成部分增加了成员国对区域一体化及其对次区域的预期影响的了解。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5.209 本构成部分的经验教训是，如成员国所述，有必要对北非贸易发展和区域一体化的机会进行更详细的部门分析。本构成部分以前在贸易便利化和区域价值链方面的工作必须在特定部门进一步发展，如制药和金融部门。本构成部分将吸取经验教训，开发一个区域模式，其形式可以是专门用于制药、渔业和其他部门的综合生产架构。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5.210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 6 个成员国制定并实施促进区域一体化的适当政策(见图 15.十三)。

图 15.十三

业绩计量：制定促进区域一体化的适当政策的成员国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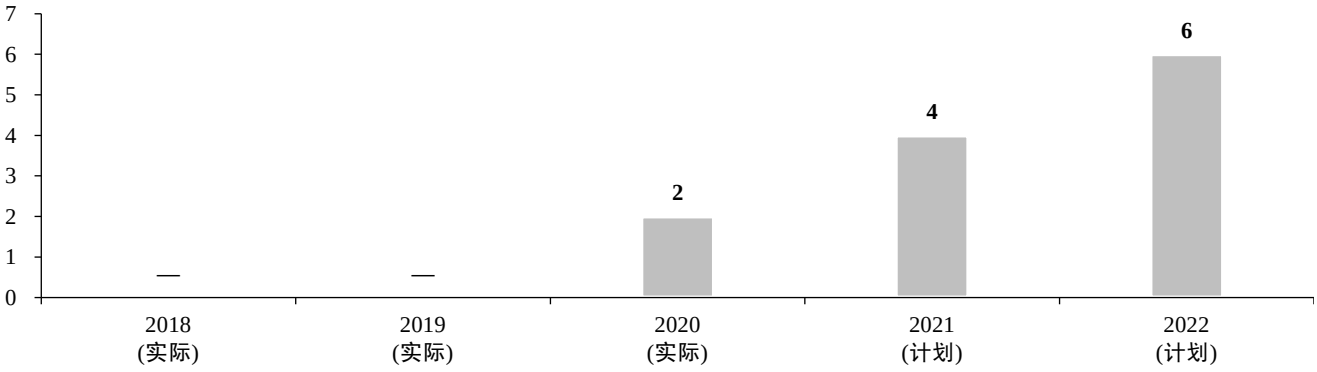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5.211 以下清单列示本构成部分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9/3 《2063 年议程》、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新伙伴关系)和《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阐述的优先事项和愿景

应交付产出

15.212 表 15.2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5.23
次级方案 7，构成部分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4**	**4**	**4**	**4**
1. 向北非次区域办事处政府间专家委员会提交的报告	1	1	1	1
2. 关于成员国社会经济发展的次区域概况	1	1	1	1
3. 区域和国际议程以及成员国的其他特别倡议	1	1	1	1
4. 非洲经委会北非工作年度报告	1	1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1**	**1**	**11**	**11**
5. 北非次区域办事处高级官员和专家政府间委员会的届会	11	1	11	11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	**1**	**2**	**3**
6. 支持成员国执行《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	—	—	1	1
7. 关于在制定和执行战略及政策方面为北非国家高级决策者开展能力建设以促进青年和妇女就业的就业项目	1	1	—	1
8. 在选定的成员国建立移民情况数据库	—	—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2**	**6**	**4**	**2**
9. 北非发展论坛(就业)	—	—	2	—
10. 北非经济发展问题国际座谈会	4	—	—	—
11. 为决策者提供有关促进就业的宏观经济政策的培训	8	—	—	—
12. 就业问题论坛	—	—	2	—
13. 北非创造就业最佳做法网络研讨会	—	1	—	—
14. 关于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缓解 COVID-19 对北非贸易战略影响的潜力的网络研讨会	—	1	—	—
15. 关于北非 COVID-19 大流行后时代挑战的网络研讨会	—	1	—	—
16. COVID-19 背景下的北非创新和新技术网络研讨会	—	1	—	—
17. 关于在北非实现《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的网络研讨会	—	1	—	—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18. 关于用以支持非洲应对大流行病的 1 000 亿美元举措的虚拟会议	—	1	—	—
19. 北非宏观经济预测讲习班	—	—	—	1
20. 关于加强成员国落实与数据和技能认可有关的全球契约选定领域能力的次域讲习班	—	—	—	1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	**2**	**1**	**3**
21. 关于贸易便利化的出版物	—	1	—	—
22. 关于就业问题的出版物	1	1	1	1
23. 关于北非技术工人的扭曲状况、技能错配和就业问题的出版物	—	—	—	1
24. 关于 COVID-19 对北非企业影响的出版物	—	—	—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3**	**4**	**3**	**1**
25. 在就业方面向决策者提供支持的政策文件	1	1	—	1
26. 在制度质量和结构转型方面向决策者提供支持的政策文件	—	—	1	—
27. 在气候风险管理方面向决策者提供支持的政策文件	1	—	—	—
28. 就改进私营部门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的作用向决策者提供支持的政策文件	1	—	—	—
29. 关于移民问题的政策文件	—	—	1	—
30. 关于执行《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的政策文件	—	—	1	—
31. 关于北非的影响和缓解战略的报告	—	1	—	—
32. 分析大流行病对阿尔及利亚的社会经济影响	—	1	—	—
33. 关于摩洛哥制定应对 COVID-19 的社会经济计划的报告	—	1	—	—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向 4 个成员国提供咨询服务，以制定国家宏观经济模型；向 2 个成员国提供咨询服务，以确立其关于执行《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的国家战略；向至少 4 个成员国提供技术援助，以编制移民情况数据集；向 4 个成员国提供与执行《2030 年议程》有关的技术援助；针对改进经济活动中资源分配情况以提高生产率的问题，向 1 个成员国提供咨询服务。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维护知识管理网站、维护 3 个平台：客户关系管理、图书馆和同业交流群；以电子形式向同业交流群广泛传播出版物。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新闻稿、通讯、简报、社交媒体和其他信息传播材料。

构成部分 2
西非次区域活动

目标

15.213 本构成部分促进实现的目标是，通过加强各国将人口动态挑战纳入政策和规划进程以及实现区域一体化的能力，推动西非的包容性发展。

战略

15.214 为促进实现该目标，本构成部分将在人口动态促进发展的进程中促进与成员国、区域实体、智库和其他伙伴之间的合作。今后，一方面计划开展的活动将对能力建设请求作出回应，以便利用人口红利带来的机遇，另一方面本构成部分继续利用经委会在分析和研究人口问题方面的比较优势(次级方案 9)，同时运用其在宏观经济领域的专长(次级方案 1)。此外，本构成部分还将提供知识、工具和政策，以消除成员国在加快人口结构转型过程中面临的障碍以及对可持续发展的相关影响。为此，正在处理广泛的问题，包括家庭动态、移民现象和移民、健康和死亡率、老龄化和生活条件、历史人口学、民事登记、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及女童权能、和平与安全等。同样，本构成部分还将与西非经共体委员会开展战略合作，确保将研究建议转化为区域政策。这项工作将支持成员国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4、5、8、10、16 和 17 的努力。

15.215 本构成部分将利用政策对话，使其发挥平台作用，用以传播研究成果，并探讨与宣传、最佳做法和国家间经验分享有关的机会。本构成部分将继续与联合国驻西非的各区域办事处、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西萨办)、利普塔科-古尔马地区综合开发管理局以及萨赫勒问题部长级协调平台合作，制定将主要研究成果转化为行动的战略。关于和平与安全议程领域的计划活动，本构成部分将重视优先促进联合国各实体之间行动一致和协同作用的干预措施，以期优化预期成果。

15.216 本构成部分将利用势头，对次区域优先事项的现有社会经济工作提出更全面更具分析性的见解。关于各国的 COVID-19 社会经济应对计划，本构成部分将扩大所提供的支持，并与各国人口红利观察站及大学合作，倡导人口经济政策。此外，本构成部分还将把重点放在推动获得新财政资源以应对 COVID-19 优先事项的倡议上。

15.217 本构成部分还将在考虑到 COVID-19 造成的社会经济影响的情况下，继续向西非经共体及西非经济货币联盟、政府间组织以及成员国提供咨询服务和技术援助，以便制定并执行与次区域优先事项一致的次区域政策。更具体来说，本构成部分将整合目前对西非经共体委员会工作的支持，以最后确定其 2050 年愿景并制定共同体的相关五年战略框架。

15.218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将人口动态纳入各国公共政策框架的主流，包括通过西非经共体 2050 年愿景深化区域经济和货币一体化；

(b) 改善次区域居民的生计；

(c) 加强区域一体化，成功实施包括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在内的国际商定议程。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21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更加关注西非的人口红利潜力

15.220　为确保将人口动态成功纳入发展政策，本次级方案开发了宏观经济工具，即人口模型和对人口红利敏感的预算框架，以支持各国政府实现国家发展目标和可持续发展目标。本构成部分开展的研究表明，在西非经共体次区域，有许多机会可以抓住人口红利。该次区域的机会之窗在 2100 年之前不会关闭。西非次区域 2019 年的人口红利估计为 0.30%，对该区域人均实际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的贡献为 30%。

15.221　本构成部分与马里财政部合作，与塞内加尔蒂埃斯大学世代经济学区域英才中心结成合作伙伴关系，于 2020 年 2 月在巴马科联合举办了一次关于将人口红利纳入国家预算框架的讲习班。研讨会汇集了预算总局、议员、经济和财政部的对应人员以及民间社会的代表。此外，本构成部分的行动和努力帮助发挥了其战略伙伴关系和对马里国家人口红利观察站的深入参与，为将人口红利纳入预算编制过程提供了支持。

15.222　在尼日尔，本构成部分提供了技术和财政援助，并帮助制定了性别平等和人口红利监测指数。这种支持加强了国家编制性别平等和人口红利统计数据以及将性别平等和人口红利这两个层面纳入政策和方案的能力。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5.223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国家人口红利观察站的数量增至 5 个，与各智库、研究机构和大学的战略伙伴关系增至 10 个(见图 15.十四)。

图 15.十四

业绩计量：国家人口红利观察站及与智库和研究机构等伙伴关系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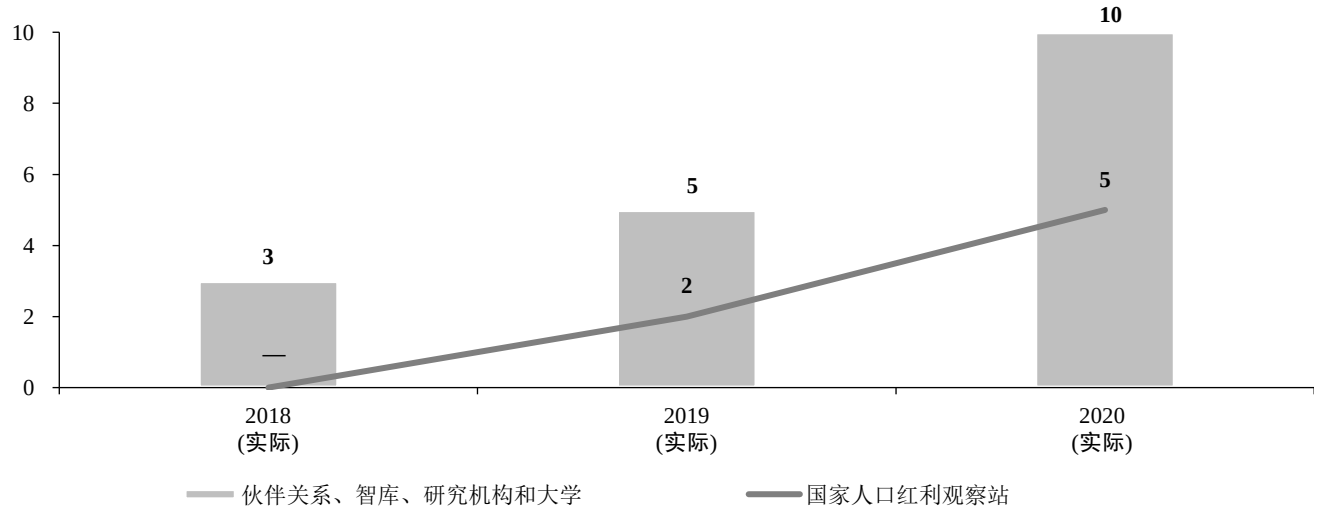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构成部分交付工作的影响

15.224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造成的影响，本构成部分改变了举办会议、讲习班的方式，并且不得不推迟对政府间机构和专家机构的年度服务。在西非经共体的机构能力方面，与主要区域利益攸关方共同制定和验证西非经共体 2050 年愿景中期战略框架的进程被推迟到 2021 年。本构成部分还修改了计划为各国提供的全面支持，转而采用虚拟形式。因此，重点放在在线培训上，特别是关于向各成员国、区域经济共同体和政府间组织提供的人口动力学工具和模型的培训。如下文成果 2 所示，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225 不过，与此同时，本构成部分在总体目标范围内开展了其他活动，支助各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本构成部分能够重新确定工作方案的目标和优先次序，并支持各国满足其与 COVID-19 有关的迫切需要。例如，本构成部分与非洲联盟委员会、无限新世代全球伙伴关系及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合作，提供人口经济学方面的专门知识，为关于与非洲青年共同建设未来并建得更好这一主题的青年协商提供参考信息。此外，本构成部分还为关于 COVID-19 对西非宏观经济影响的研究做出了贡献，这项研究为 8 个成员国(佛得角、科特迪瓦、加纳、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尼日尔、塞内加尔和多哥)关于疫情的社会经济影响的各国具体分析及应对计划提供了信息。本构成部分还与西非经共体和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署)合作，对 COVID-19 在西非的社会经济影响进行了研究。此外，还为几内亚(五个重点国家之一)制定了追踪 COVID-19 资金的治理战略，以支持该国管理分配给 COVID-19 应对工作的资源。

2022 年计划成果

15.226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彻底改变西非人口趋势 [1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227 本构成部分通过建设国家官员的能力，努力在影响公共政策方面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与非洲联盟青年特使办公室、非洲联盟青年问题专员以及无限新世代共同组织了一次在线青年政策对话，3 849 名青年男女参加了对话。该活动的结果为非洲联盟青年、文化与体育专门技术委员会的审议提供了信息。本构成部分还在马里举办的实践讲习班上对 10 名国家官员进行了关于将人口红利纳入国家预算编制框架的培训，并通过对 22 名国家专家进行国民转移账户方法的培训，支持利比里亚执行其利用人口红利路线图。

[15]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8))所示。

15.228 上述工作促进了 62 名国家官员在人口动态方面的能力建设，加强了他们影响公共政策制定的工作，超出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 60 名国家官员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229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并且为应对最新情况，本构成部分的工作将会演变，除能力建设外，还将重点监测国家和次区域各级公共预算编制框架发展红利支柱的预算分配情况。下述经过更新的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5.24)。

表 15.24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	30 名国家官员接受人口动态方面的培训并致力于影响公共政策制定进程	62 名国家官员接受人口动态方面的培训并致力于影响公共政策制定进程	100 名国家官员接受人口动态方面的培训并致力于影响公共政策制定进程	3 个会员国在其公共预算分配中有效使用对人口红利敏感的公共预算编制框架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巩固 2020 年在支持西非经共体委员会和将建议转化为行动方面取得的成就 [1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230 本构成部分加强了西非经共体委员会及其成员国的战略规划和公共政策评价能力，以期实现区域一体化和加强问责。本构成部分还支持了工具的概念化和西非经共体民众包容性协商方法，并对委员会 2020 年愿景进行了独立评估。此外，本构成部分组织并与西非经共体、非洲经委会其他次级方案、开发署和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等联合国实体、咨询公司以及国家和区域利益攸关方合作，支持对成功实施委员会 2020 年愿景进行国家和区域协商及回顾性诊断，以反映次区域人民的愿望。结构分析的结果为制定西非经共体 2050 年愿景提供了依据。

15.231 上述工作促进了 2050 年愿景蓝图初稿及其第一个中期执行计划的起草工作，但没有达到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的通过和启动西非经共体 2050 年愿景、包括正式推出单一货币的目标。由于 COVID-19 大流行对西非经共体次区域汇合标准的影响，西非经共体成员国拟议的单一货币埃科推迟推出。

[16]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232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根据区域一体化领域的预期进展，努力加快西非经共体 2050 年愿景的实施。本构成部分还将支持修订该次区域采用单一货币的路线图。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5.25)。

表 15.25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对照2014年西非经共体单一货币路线图评价进展情况、提出设想情境并通过新的路线图	评估西非经共体2020年愿景并制定2020年后愿景，优先加快执行西非经共体能力发展计划	2050 年愿景蓝图初稿及其第一个中期执行计划	至少有 2 个西非国家着手实施西非经共体 2050 年愿景，并特别重视区域经济和货币一体化	至少有另外 2 个西非国家着手实施西非经共体 2050 年愿景，并特别重视区域经济和货币一体化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加强实施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的国家战略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233 各区域经济共同体对非洲内部贸易的贡献各不相同，但它们都面临着共同的挑战，如无法促进国内生产和经济多样化。鉴于自由贸易区条款的复杂性，继续关注和支持了各项次区域举措，包括支持制定国家战略，使次区域成员国能够充分利用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本构成部分还推动在制定与该贸易区有关的政策和方案时将性别平等视角和对青年的重视纳入主流。因此，这些方面已被列入科特迪瓦、几内亚、尼日尔、塞内加尔、塞拉利昂和多哥这六个国家核可生效的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国家战略。迄今为止，15 个西非国家中有 11 个(73%)批准了《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正在支持贝宁、布基纳法索和几内亚比绍这三个国家审查和最后完成其各自的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国家战略的制定工作。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5.234 本构成部分从埃博拉和 COVID-19 等大流行病中获得的经验教训是，需要支持成员国制定部际贸易计划，以便特别注重跨境贸易，确保在部分或全部关闭或中断边界的情况下，基本货物和人员流动受到的干扰有限。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支持制定和实施统筹一体的国家工业化和经济多样化政策。本构成部分将进一步筹备通过一种综合办法，帮助将贸易观点纳入国家发展计划的主流。由于服务贸易是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谈判的一个正在讨论的方面，各区域经济共同体将继续制定和实施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区域战略，以解决服务贸易壁垒，并利用区域经济共同体的潜在作用更好地实现服务贸易一体化。因此，本构成部分还计划继续为统一服务部门自由化议程提供咨询意见。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5.235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西非经共体次区域越来越多的国家批准《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核可各自的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国家战略，并正在执行适当的战略，以最大限度地从区域和非洲大陆贸易中获益(见表 15.26)。

表 15.26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	• 非洲联盟于 2019 年 7 月 7 日在尼亚美启动《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 • 没有西非经共体成员国批准该协定 • 没有国家核可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国家战略	• 11 个西非经共体成员国批准该协定 • 6 个西非经共体国家(科特迪瓦、几内亚、塞内加尔、尼日尔、塞拉利昂和多哥)核可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国家战略	• 12 个西非经共体成员国批准该协定(累计) • 9 个国家核可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国家战略(累计)	• 13 个西非经共体成员国批准该协定(累计) • 10 个国家核可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国家战略(累计)

立法授权

15.236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非洲经济委员会决议

830(MFC 1 A)	区域委员会的改革：非洲经济委员会、联合国各机构以及非洲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之间的关系	909(XLVI)	实现和利用非洲人口红利
		931(XLVIII)	数据革命和统计发展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决定

1/CP.21	通过《巴黎协定》

应交付产出

15.237 表 15.27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5.27

次级方案 7，构成部分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2**	**2**	**2**	**2**
1. 向西非次区域办事处高级官员和专家政府间委员会提交的关于非洲经委会在西非工作情况的报告	1	1	1	1
2. 关于商定的区域和国际发展议程以及非洲经委会在西非工作情况的年度报告	1	1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8**	**8**	**16**	**16**
3. 西非次区域办事处高级官员和专家政府间委员会的年度会议	8	8	8	8
4. 关于在联合国全系统内支持非洲联盟及其新伙伴关系方案以避免重复劳动并在发展利益攸关方之间实现协同增效的西非次区域协调机制的年度会议	—	—	8	8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	**1**	**1**	**1**
5. 关于在利用人口动态促进西非发展方面加强区域经济共同体、政府间组织和各国机构能力的项目	1	1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4**	**14**	**14**	**14**
6. 针对与西非发展有关的问题举行的智库讲习班：西非人口动态的机遇和挑战	9	9	9	9
7. 关于在人口动态促进发展方面加强成员国能力的培训	5	5	5	5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4**	**4**	**3**	**3**
8. 关于国家和次区域概况的出版物	3	3	2	2
9. 关于数据革命促进监测西非可持续发展情况的出版物	—	—	—	—
10. 关于西非经济和社会结构转型的出版物	1	1	1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	**1**	**2**	**2**
11. 关于西非可持续经济和社会转型的政策简报	1	1	1	1
12. 关于人口动态促进发展的技术材料	—	—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针对监测和执行战略、统计发展、区域一体化、人口动态促进西非发展和可持续发展以及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取得进展等问题，提供专家咨询(应请求向 15 个成员国提供)和咨询服务。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组织有 150 名高级别与会者参加的高级官员和专家政府间委员会，发布旗舰报告和相关出版物。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向媒体提供新闻稿和其他信息传播材料。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为非洲经委会网站、推特和脸书等社交媒体平台、图书馆、同业交流群提供次区域专门内容。

构成部分 3
中部非洲次区域活动

目标

15.238 本构成部分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扩大制造业和高价值服务部门并增加贸易制成品在出口总额中的份额；深化区域价值链；提高当地经济的竞争力和生产力，以加快中部非洲的经济多样化和结构转型。

战略

15.239 为促进该目标，本构成部分将支持落实和执行乍得、喀麦隆、刚果和赤道几内亚拟订的 2018-2019 年度经济多样化战略、愿景和产业计划，并支持其他中部非洲国家拟订类似政策。本构成部分还将倡导在中部非洲营造有利于工商业的环境，解决与获得资金、市场信息、优质基础设施、技能可得性和质量、财政制度以及法律和监管框架相关的其他制约因素。本构成部分还将继续支持中部非洲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成员国，为它们提供关于使用非洲经委会综合规划和报告工具包的培训。

15.240 本构成部分将收集和整理市场准入信息和贸易机会数据，并通过提供咨询服务和技术援助，支持各国将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国家战略转化为银行肯担保的具体项目、方案和改革。

15.241 本构成部分还将继续支持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中非经共体)和中部非洲经济与货币共同体(中非经货共同体)统一贸易文书，制定中部非洲产业发展和经济多样化综合总计划。本构成部分将在中部非洲一致商定的交通运输总计划的基础上，通过具备地理信息系统应用能力的空间规划和热点分析工具，支持该次区域将运输走廊转变为发展走廊。

15.242 本构成部分将向成员国提供咨询服务和技术援助，以更新数字转型所需的信息和通信技术基础设施和监管框架，包括支持在两个选定国家建立技术创新中心、发展电子商务和实施数字身份系统。这项工作将得益于同非洲经委会非洲数字身份、贸易和经济卓越中心的协作。支持中部非洲成员国确保经济多样化所需财政空间仍将是一个重点领域，特别是鉴于中部非洲各国财政和经济部长 2019 年 10 月采取了立场，表示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基金组织)未来三年的方案将不仅侧重于恢复宏观经济稳定的短期措施，而且同样重视经济多样化等中长期结构性问题。为此，本构成部分将提供技术援助和咨询服务，在中部非洲推广非洲经委会宏观模型，并为成员国行政当局相关单位培训足够数量的专家。这将包括与世界银行债务管理机制密切协作，通过次级方案 8 提供专项课程。

15.243 本构成部分还将加强与私营部门机构的协作，针对削弱生产力和竞争力的所有因素设定量化目标，并随后制定有助于触发实现这些目标所需变革的改革议程。为此将与私营部门、次区域智库和区域经济共同体在区域一级建立伙伴关系，以促进效仿、同行学习和进展。本构成部分的总体工作将有助于支持成员国在实现

可持续发展目标，更具体地说是目标 8、9 和 12 方面取得进展，特别是为此促成区域价值链和中部非洲内部贸易，以及将有利于增长和就业的政策纳入发展战略。

15.244 本构成部分与在中部非洲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计划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向会员国提供支持，方法是分析疫情对各国经济的社会经济影响，并制定旨在加强当地经济抵御外部冲击(包括与 COVID-19 有关的贸易和供给侧中断造成的冲击)能力的政策措施。本构成部分将在关于建设未来并建得更好的呼吁框架内，促进加强成员国卫生系统的能力，保护中小企业，支持农业部门和制药部门。

15.245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精心设计和整合的经济多样化和产业发展总规划，推动新兴区域价值链，扩大制造业和高价值服务部门；

(b) 表现更佳、一体化程度高、功能强的产业集群、经济特区和工厂，以及充分知情、以实证为依据的贸易创造，从而促进增加中部非洲内部贸易在次区域全部贸易中的份额；

(c) 成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更好地了解私营部门发展的制约因素，这有助于制定更好的私营部门发展战略和办法；

(d) 将《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与经济多样化有关的目标和具体目标广泛纳入国家发展战略和计划、共同国家评估及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使各国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更加重视贸易和经济多样化问题；

(e) 增加帮助成员国获得工业化和经济多样化有效融资的项目数量；

(f) 提高中部非洲生产性一体化指数水平，反映当地经济在区域价值链中的一体化程度；

(g) 改善当地公司获得信息和通信技术产品的机会，从而提高它们的生产力；

(h) 帮助次区域成员国获得财政空间，为基础设施需求供资，使其服务现代化，进而改善商业环境并提高生产力和竞争力；

(i) 加强私营部门在中部非洲经济多样化中的作用，更好地帮助确定政策和市场缺失之处，包括治理问题、不利的法律和监管框架、冗长的行政程序和低下的公共服务工作，这些都是当前阻碍次区域当地经济的生产力和竞争力(非洲最低)的因素。

15.246 预计在 COVID-19 相关问题上计划提供的支持将促成更好的国家应对疫情和恢复计划，建设未来并建得更好。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24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利用经济特区和产业集群实现结构转型

15.248 制成品在中部非洲出口总额中的比例仍然很低。各国依赖初级商品和原材料的生产和贸易，几乎没有什么选矿和附加值，使这些国家面临变幻莫测的商品价格波动，导致大起大落、宏观经济不稳定和经济增长不可持续。本构成部分推动将经济多样化置于国家和区域两级发展政策的核心，作为在中部非洲建设强大、有竞争力、有韧性的经济体的可持续应对措施。

15.249 在本构成部分的直接支持和宣传倡导下，该区域一些国家制定了经济多样化战略，调整了产业发展计划，将结构转型或经济多样化问题纳入其主要政策和规划框架。例如，在喀麦隆，经济结构转型是该国 2020-2030 年国家发展战略的一个支柱。本构成部分支持政府采用更加注重成果的方式执行产业发展总计划，将投资重点放在具有最大、最直接社会经济影响的经济特区和产业集群上。为此，本构成部分帮助政府将克里比-埃代阿-杜阿拉增长三角确定为该计划的招牌项目。此外，作为克里比-埃代阿-杜阿拉增长三角的一部分，本构成部分还支持制定和实施了一项短期行动计划，旨在发展一个统筹一体、结构合理的强大制药业，使喀麦隆成为中部非洲药品生产和供应链的一个有竞争力的枢纽。本构成部分还动员了非洲金融公司共同开发该国的经济特区和产业集群。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5.250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将克里比-埃代阿-杜阿拉增长三角作为加快实施产业总发展计划的巨型试点产业集群；喀麦隆政府采用更加注重成果的方式执行喀麦隆产业发展总计划；以及制定和实施旨在发展统筹一体、结构合理的强大制药业的短期行动计划(见表 15.28)。

表 15.28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 将克里比-埃代阿-杜阿拉增长三角作为加快实施产业总发展计划的巨型试点产业集群 • 喀麦隆政府采用更加注重成果的方式执行该国产业发展总计划 • 制定和实施旨在发展统筹一体、结构合理的喀麦隆强大制药业的短期行动计划

COVID-19 对构成部分交付工作的影响

15.251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造成的影响，本构成部分组织的大部分(如果不是全部)会议、讲习班和培训活动都在网上举行，而不是在现场举行。其中包括 2020 年 11 月举行的主题为“培养中部非洲经济多样化技能”的中部非洲高级官

员和专家政府间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临时专家组会议以及许多协商和咨询服务。如下文成果 1 所示，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252 但与此同时，本构成部分在其目标总体范围内确定并实施了各项活动，支持成员国处理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即：帮助编写关于 COVID-19 大流行对中部非洲几个国家及整个次区域的社会经济影响的报告；与联合国驻喀麦隆、刚果和加蓬的国家工作队合作，阐明在中部非洲建设有韧性经济的途径。

2022 年计划成果

15.253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中部非洲经济多样化程度提高 [1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254 2020 年，由于坚持倡导以资源型和贸易导向型工业化为基础的经济多样化，本构成部分成功将经济多样化这一主题置于中部非洲各国政府和区域经济共同体议程的重要位置上，以应对 COVID-19 大流行，并在此基础上建设未来并建得更好。在本构成部分的支持下，中非经货共同体和中非经共体委员会致力于严格执行一项综合的次区域经济多样化和工业化总计划。两个区域经济共同体都在其一些主要机构和法定机关的具体行动和文书中反映了这一政策优先事项。本构成部分还促进制定了乍得的经济多样化和工业化总计划及刚果的发展愿景(刚果 2048 年远景)。这两项战略都通过参与式包容性进程得到了核可。

15.255 除加强成员国和区域经济共同体制定经济多样化政策的能力外，本构成部分在 2020 年还特别重视技能发展，将其作为加快中部非洲工业化和经济多样化步伐的一个主要因素。为此，2020 年 11 月举行的中部非洲高级官员和专家政府间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的主题就定为“培养中部非洲经济多样化技能”。委员会正式宣布 2021-2030 年期间为中部非洲经济多样化十年，以促进该次区域各经济体结构的重大变革。这一经济多样化十年与 2020-2030 年采取行动实现可持续发展十年以及实现《2063 年议程》的努力联系在一起。因此，关于中部非洲经济多样化十年的报告将成为该次区域关于这两项议程的报告的投入内容。

15.256 作为在中非共和国设立的联合国特设工作队的一部分，本构成部分通过分析 COVID-19 大流行的社会经济影响以及将区域和次区域层面纳入大纲，为国家制定和执行 COVID-19 应对计划提供了协助。本构成部分还分析了加强国家卫生系统能力、保护中小企业和支持农业部门的中长期措施。与此同时，本构成部分与开发署一道，共同领导了联合国驻喀麦隆国家工作队关于 COVID-19 大流行的社会经济影响的工作。在这一框架内，次区域办事处通过研究 COVID-19 的经济和社会影响，帮助喀麦隆制定了应对这一大流行病的计划。本构成部分还帮助

[17]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8))所示。

制定了共同国家评估和联合国喀麦隆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本构成部分领导该框架的支柱 1，其核心是实施国家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战略和工业发展计划。

15.257 上述工作促成中部非洲内部贸易在非洲内部贸易中占比 2.1%，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 3%的计划目标，主要原因是 COVID-19 造成干扰。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258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更加注重在次区域一级实施次区域经济多样化和工业化综合总计划，并在五个成员国实施国家一级的类似框架。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5.十五)。

图 15.十五

业绩计量：中部非洲内部贸易在非洲内部贸易中所占份额

(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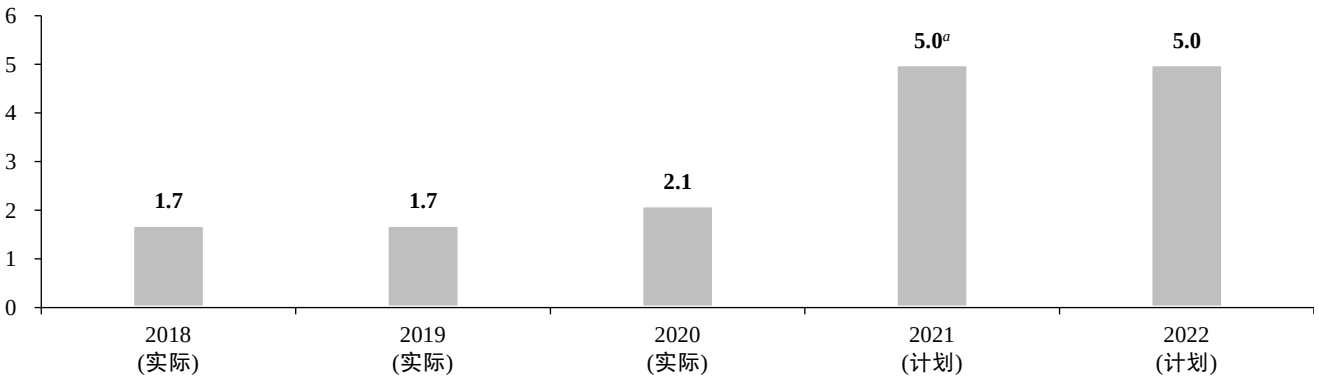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经济多样化战略从设计转向实施 [1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259 本构成部分协助喀麦隆制定了该国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国家战略。此外，本构成部分还协助在喀麦隆部署贸易决策支持模型，并培训高级产业、统计和贸易官员使用该模型，该模型支持喀麦隆在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框架内确定产品和市场出口机会，以推动其出口产品和市场的扩大和多样化。此外，根据高级官员和专家政府间委员会第三十五届会议的建议(确认电子贸易是扩大现代服务贸易和实施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的机会)，本构成部分发表了一份关于移动技术在促进中部非洲电子贸易方面作用的研究报告，并于 2020 年 12 月组织了一次关于这一问题的在线专家组会议和一次关于在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框架内最大限度地扩大非洲内部贸易以及电子贸易和私营部门在这一进程中的作用的网络研讨会。

[18]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15.260 为协助中部非洲国家将所通过的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战略转化为推进中部非洲经济多样化的切实行动，本构成部分启动了利用地理信息系统对次区域交通运输走廊沿线增长潜力的评估。通过对社会经济和生物物理数据进行多元分析和叠加，确定了几个可以实现中部非洲经济多样化和可持续发展的经济热点。本构成部分还支持更好的空间规划、投资决策以及产业集群和经济特区的本地化，以及相互竞争的土地使用备选方案之间的仲裁。

15.261 此外，向可持续发展目标基金提交了关于在喀麦隆和加蓬建设自然资本核算能力和将这一进程纳入国民账户主流的两个项目提案。加蓬的自然资本核算项目已获得资金并正在实施。这是为了加强自然资本核算过程中的能力，并展示如何利用其结果通过绿色和蓝色债券等创新融资工具扩大财政空间。鉴于 2014 年商品价格下跌造成的财政空间有限和资金紧张，该项目将扩大该次区域经济多样化的融资选择。

15.262 此外，本构成部分一直与联合国驻该次区域的国家工作队合作，将结构转型、经济多样化、绿色增长和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的落实纳入共同国家评估、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和联合国在中部非洲的总体工作，以此作为在该次区域建设更具韧性、能创造就业的可持续经济体的手段。实现经济多样化和绿色增长是重新定位联合国驻刚果和加蓬国家工作队工作的重中之重。将与经济多样化有关的问题纳入在中部非洲的国家工作队的工作，可促进“一体行动”事业，并扩大这一重要运动在整个次区域的筹资可能性。

15.263 为鼓励当地生产和消费(实现经济多样化的关键因素)，深化中部非洲内部贸易，增加经济联系和乘数效应，如扩大中小企业、创造就业机会等，本构成部分发起了“中部非洲制造”标签运动。中非经货共同体委员会和中非经共体委员会、贸易部高级官员、行业协会、投资促进机构和商会都承认，使用“中部非洲制造”标签是最大限度地为中部非洲国家实现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益处的主要产业政策工具。根据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的现行原产地规则，该标签将有助于扩大 379 种被称为敏感的产品(占可贸易产品的 7%)和 172 种被认为排除在外的产品(占可贸易产品的 3%)的当地生产和消费，在这些产品上次区域不会与任何其他方竞争。

15.264 此外，本构成部分组织的中部非洲高级官员和专家政府间委员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建议与信息和通信技术厅(信通厅)合作，在联合国技术创新实验室倡议下在该次区域设立两个创新中心。按照计划，在本构成部分的支持下，赤道几内亚和加蓬政府向信通厅提交了在各自国家设立创新中心的申请。在非洲经委会的领导下，本构成部分协助在布拉柴维尔启动了一个人工智能创新中心，旨在促进该次区域的科学、技术和创新。

15.265 上述工作促进了喀麦隆和刚果确定并通过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国家战略，达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中所示的计划目标。

15.266 此外，上述工作促进了赤道几内亚和加蓬提交建立创新中心的申请，但没有达到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关于建立此类中心的计划目标。这些中心尚无法

建立，原因是联合国技术创新实验室倡议被暂停，等待对联合国内部的不同创新结构完成评估。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267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支持各成员国实施其经济多样化战略。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5.29)。

表 15.29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 请求协助拟订国家经济多样化战略 • 拟订次区域办事处的变革理论和利益攸关方参与计划	• 本构成部分涵盖的 7 个国家中有 6 国批准《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 • 确定乍得国家经济多样化战略 • 确定乍得和喀麦隆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战略 • 加蓬和刚果签署协定，执行两国间免费漫游 • 463 名经济从业者和公共行政代表就享受中部非洲优惠关税的工业品核准程序开展能力建设	• 确定并通过喀麦隆和刚果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国家战略 • 加蓬和赤道几内亚提交建立创新中心的请求 • 承认“中部非洲制造”标签是最大限度地为中部非洲国家实现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益处的主要产业政策工具	• 中部非洲配备宏观和贸易模型，以确保经济多样化的财政空间 • 借助银行肯担保项目实现对中部非洲非石油部门的高额投资	中部非洲配备支持经济多样化的可融资项目、创新伙伴关系、倡议和工具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政策变化有利于在克服 COVID-19 大流行的社会经济影响建设未来并建得更好的背景下实现经济多样化并落实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268 虽然在制定和通过经济多样化战略方面取得了进展，但这些战略的执行仍然受到许多问题和挑战的制约，例如获得充足融资的机会以及治理和领导问题。要解决这些问题，需要对中部非洲的商业模式进行审查。为此，根据采取行动实

现可持续发展十年的迫切行动呼吁，本构成部分启动了 2021-2030 年中部非洲经济多样化十年，以强有力的变革联盟为基础，在次区域推行变革性转型。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5.269 本构成部分的经验教训是，当次区域办事处与总部各实务司之间、政府各部门职能部委之间以及包括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在内的发展伙伴之间实现政策一致和协调时，才能产生更大的发展影响。这避免了重复工作，最大限度地增加了实现规模效应的机会。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推动政策变革，努力以包容性参与式方式实施经济多样化及产业发展计划和战略，动员私营部门和公共部门及其他相关战略伙伴关系实施构思周密的转型项目和行动。本构成部分将鼓励在向成员国和区域经济共同体提供支助方面进行更好的协调，保持联合国全系统一致。本构成部分将从概念化阶段开始邀请合作伙伴共同创建和实施联合举措，发展相关的变革理论，并确定利用规模效应和增加联盟干预措施影响的途径。此外，本构成部分还将继续把区域和跨界问题纳入整个中部非洲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工作的主流，并加强结构转型和经济多样化在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中的地位。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5.270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为实现经济多样化和工业发展而实行的政策变化的数量(见图 15.十六)。

图 15.十六

业绩计量：为实现经济多样化和工业发展而实行的政策变化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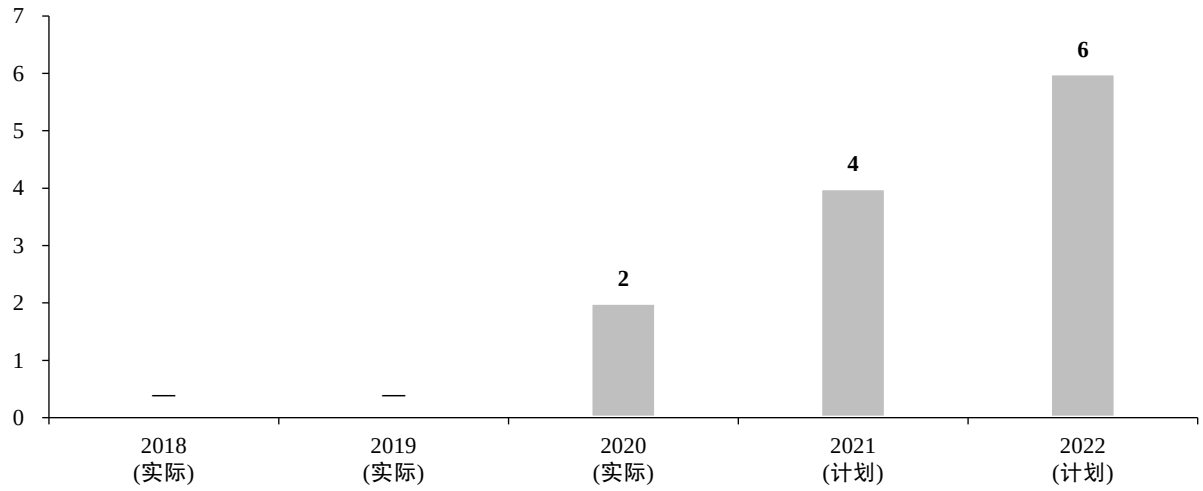

应交付产出

15.271 表 15.30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5.30

次级方案 7，构成部分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8**	**8**	**8**	**8**
1. 中部非洲次区域办事处高级官员和专家政府间委员会的年度会议	8	8	8	8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3**	**3**	**1**	**1**
2. 非洲经委会中部非洲次区域办事处年度工作报告	1	1	1	1
3. 在次区域执行区域和国际议程以及其他特别举措的进度报告	1	1	—	—
4. 中部非洲次区域各项举措执行情况报告	1	1	—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	**1**	**1**	**1**
5. 贸易和经济一体化支助方案	1	1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36**	**11**	**36**	**24**
6. 关于经济多样化的座谈会	1	1	—	—
7. 关于经济多样化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模型和预测工具的讲习班	10	5	12	—
8. 关于自然资本核算的研讨会	—	—	—	12
9. 关于贸易和市场准入工具的培训	25	5	12	12
10. 关于选定国家将综合规划和报告工具包以及宏观和贸易模型纳入国家框架的讲习班	—	—	12	—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4**	**4**	**5**	**3**
11. 结构转型、就业、生产和社会系列中的国家概况	3	1	2	2
12. 关于中部非洲次区域办事处高级官员和专家政府间委员会2021年会议主题的背景研究	1	1	1	1
13. 题为“通过发展规划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来自中部非洲的实证”的出版物	—	1	—	—
14. 关于中部非洲自然资本和重建经济财富基础的非经常性出版物	—	1	1	—
15. 题为“中部非洲与粮食未来：区域价值链案例”的非经常性出版物	—	—	1	—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	**1**	**1**	**1**
16. 关于中部非洲新出现的问题的政策简报	1	1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与 4 个成员国举行关于执行和监测经济多样化和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战略的咨询服务和高级别政策对话。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分发小册子和知识产品，通过新闻简报会、媒体访问、时事通讯和新闻稿宣传和提供信息，内容涉及次区域经济多样化和变革领导力方面的成就。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维护有关经济多样化、工业化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网站、数字平台和同业交流群。				

构成部分 4
东非次区域活动

目标

15.272 本构成部分促进实现的目标是通过推进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的运作、增加区域内投资、利用蓝色经济和加强区域旅游业，深化东部非洲的区域一体化。

战略

15.273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构成部分将在 2019-2021 年期间开展工作的基础上，为成员国和区域经济共同体提供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影响评估，制订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国家和区域战略，并查明与区域内贸易停滞相关的瓶颈和机遇。2021 年 1 月 1 日根据《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启动贸易活动，这为成员国提升其执行该协定的能力既带来机遇，也带来挑战。

15.274 本构成部分将通过知识生产、技术支持、政策对话和能力建设，加强对制定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国家战略和政策协调的支持，以改进与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第一、二和三阶段有关的政策和战略，侧重于货物贸易、服务贸易、数字贸易、投资、劳动力流动、贸易与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等领域以及竞争问题，以应对这些制约因素。

15.275 将与非洲开发银行、非洲进出口银行、负责投资和竞争问题的国家机构、北部走廊过境运输管理局、东非商业理事会等区域私营部门机构、国家私营部门机构和工商业联合会、包括非洲经济研究联合会、经济政策研究中心和布鲁金斯学会以及东非贸易和市场有限公司在内的政策智库建立外部伙伴关系。这项工作将协助成员国在实现目标 8、9 和 17 方面取得进展。

15.276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正在制订中的《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的投资议定书的目标，并与包括次级方案 2 和 3 在内的其他次级方案以及在可能的情况下与贸发会议合作，为成员国、政府间机构和区域经济机构与合作伙伴和次区域的投资促进论坛召集开展区域能力建设倡议。

15.277 本构成部分将侧重于改进蓝色经济政策的制定，并促进经济多样化。因此，本构成部分将通过开发和应用数据收集和分析工具，评估成员国水产和海洋资源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潜力。将与包括次级方案 4、5 和 8 在内的其他司协作开展这项工作，以计量水产和海洋资源对该区域可持续发展的潜在贡献。本构成部分将召开第二次次区域论坛，以渔业、海运、淡水资源管理、旅游、深海采矿和妇女获取自然资源的多部门办法为基础，提高对海洋经济的认识。这项工作将有助于成员国在实现目标 5、6、13、14 和 17 方面取得进展。

15.278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非洲联盟制定的《非洲旅游战略》所提建议，进一步支持实施城市旅游业准则。本构成部分将通过成员国和区域经济共同体的能力建设，扩大在次区域编制高质量旅游统计数据的工作。这项工作将与次级方案 4 和 9、世界旅游组织和世界银行合作开展。本构成部分 2022 年将寻求在另外两个国

家开发旅游卫星账户，并将与相关旅游机构和区域经济共同体举行协商和论证会议。将注重旅游部门应对 COVID-19 等外部冲击的能力，通过吸引当地和区域旅游市场的文化旅游产品，为妇女和青年人创造可持续的就业机会。这项工作将有助于成员国在实现目标 5、8、11 和 12 方面取得进展。

15.279 本构成部分计划支持成员国解决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注重将 COVID-19 大流行后恢复工作纳入国家发展规划。这项工作将建立在支持成员国努力执行对 COVID-19 大流行的社会经济影响评估所提建议的基础上。

15.280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提高区域内货物和服务贸易水平；

(b) 改善投资监管框架，从而促进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的落实；

(c) 统一投资制度和促进投资战略，使该区域对区域内投资更具竞争力和吸引力；

(d) 加强将蓝色经济政策和战略纳入国家发展规划框架，作为促进经济多样化和可持续发展的手段；

(e) 通过可持续管理跨界水资源和改善陆通国连通性深化区域一体化；

(f) 次区域旅游数据收集和分析的标准化方法；

(g) 促进旅游部门多样化，以缓冲外部冲击。

15.281 预期在 COVID-19 相关问题上计划提供的支持将促使提升多样化潜力和经济复原力，以便通过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的运作建立 COVID-19 大流行后时代的经济体。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28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针对 COVID-19 大流行制定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战略

15.283 在 2020 年初暴发 COVID-19 大流行后，本构成部分协助成员国和区域经济共同体了解 COVID-19 对其经济造成的影响，为此进行几次影响评估，并制定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战略，以快速执行《建立自由贸易区协定》，作为扩大社会经济机会和应对 COVID-19 干扰所造成的减缓的手段。

15.284 针对一些成员国 2020 年提出的请求，本构成部分对包括吉布提、卢旺达、塞舌尔和乌干达以及东非共同体(东共体)、政府间发展组织(伊加特)、印度洋委员会和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等进行 COVID-19 影响评估。COVID-19 影响评估确定对受影响成员国的深远经济影响，包括对这些国家的政策咨询建议。例如，塞舌尔的经济收缩 13%，需要采取涉及旅游业以外的经济多元化的不同办法，如促进区域旅游业和注重渔业等其他部门，以支持 COVID-19 大流行后经济复苏。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5.285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4 个成员国(布隆迪、科摩罗、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卢旺达)设计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战略，作为 COVID-19 大流行后恢复工具和 2020 年东共体区域战略(见图 15.十七)。

图 15.十七

业绩计量：设计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战略以作为 COVID-19 大流行后恢复工具的国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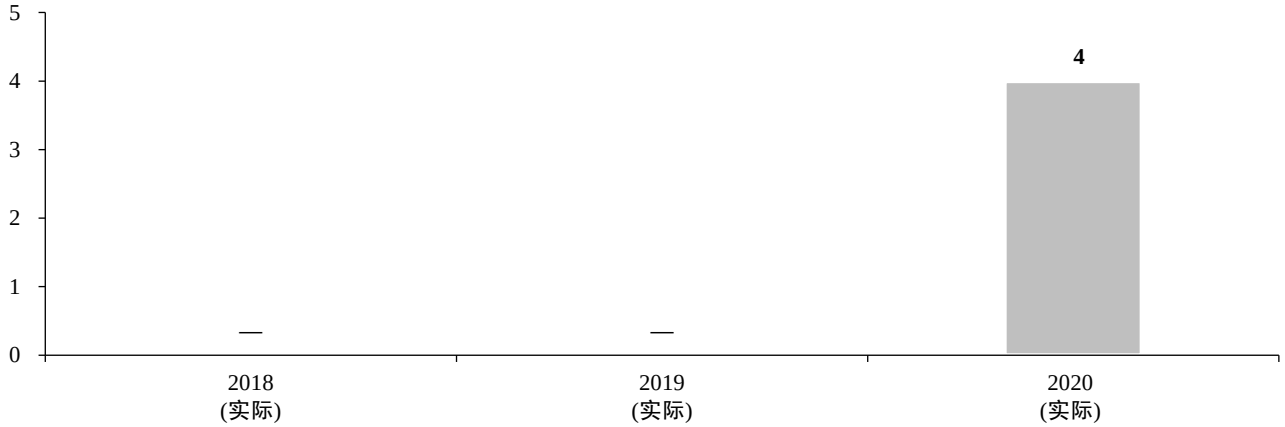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构成部分交付工作的影响

15.286 由于 2020 年期间 COVID-19 的影响，本构成部分取消高级官员和专家政府间委员会第二十四届会议的面对面会议，并取消有关制定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实施战略的数据收集工作。由于 COVID-19 大流行导致政府限制旅行，一些活动推迟进行，如计划以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形式就非洲经委会-东非贸易和市场有限公司联合报告组织开展的传播和协商工作。本构成部分修改其做法，并对其智囊团职能采用在线数据收集方法；利用在线平台召开计划进行的高级官员和专家政府间委员会第二十四届会议以及关于蓝色经济和旅游业问题特设专家组会议。如下文成果 1 和 2 所示，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287 不过，与此同时，本构成部分在总体目标范围内开展了额外活动，支助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本构成部分加强对成员国、区域经共体和政府间组织的技术支持，就大流行病对东非次区域及吉布提、卢旺达、塞舌尔、乌干达、大湖区(大体上)以及东共体和伊加特的成员国等经济体的影响进行社会经济评估，并利用高频数据，特别关注大流行病对区域贸易的影响，最终与布鲁金斯学会合作发行几份联合出版物。如上文的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新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5.288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在东部非洲实施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从愿景到行动 [1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289 本构成部分通过 2020 年一份次区域报告阐述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范围内的服务贸易潜力，为统一服务贸易区域标准提供支持。旅游业作为重要的服务部门，2020 年受到 COVID-19 的冲击最严重，因此，本构成部分在高级官员和专家政府间委员会第二十四届会议期间举行政策对话，作为次区域旅游业复苏战略特别专家组会议。

15.290 上述工作促进 6 个国家批准《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超过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开列的 5 个国家的计划目标。此外，6 个国家(吉布提、埃塞俄比亚、肯尼亚、马达加斯加、塞舌尔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实现了服务贸易顺差。

15.291 由于 COVID-19 大流行对数据收集和报告流程的影响，截至发布时，无法获得 2020 年区域内贸易份额的实际数据。因此，本次级方案无法在 2022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相关的 2020 年实际业绩。2020 年实际业绩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列报。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292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构成部分将扩大对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第二和三阶段的服务、投资和电子商务谈判的技术支持，并在 2022 年进一步支持出于相同目的的政策制定。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5.31)。

表 15.31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3 个成员国、区域经济共同体和政府间组织制订或执行了次区域蓝色经济、能源和旅游业举措	组织了 4 个政策和对话平台，以支持区域一体化和贸易、蓝色经济和旅游业等次区域发展优先事项	• 6 个国家(吉布提、埃塞俄比亚、卢旺达、肯尼亚、索马里和乌干达)批准了《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 • 6 个国家(吉布提、埃塞俄比亚、肯尼亚、马达加斯加、塞舌尔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实现了服务贸易顺差	• 该次区域 7 个国家存在服务贸易顺差 • 8 个国家批准《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	• 8 个国家存在服务贸易顺差 • 就《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的《服务贸易议定书》(关于服务、投资、数字商务)提交一份东非次区域政策立场文件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19]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8))所示。

成果 2：发挥非洲更深层次的区域一体化的作用 [2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293 根据其常规工作计划，本构成部分制作了一些知识产品，以支持政策对话和决策过程，促使成员国批准《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并促进贸易作为应对 COVID-19 大流行造成经济放缓的手段。其中包括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对东非的影响研究、关于服务贸易的报告和次区域概况报告。在不同背景下对这些出版物进行了讨论，包括在 2020 年举行的政府间高级官员和专家委员会第二十四届会议上，期间优先将《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作为一项明智的战略加以实施，使各国能够从 COVID-19 的影响中恢复过来。为此，本构成部分与东非贸易和市场有限公司和布鲁金斯学会等伙伴一道，通过知识传播加强人们对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的认识和宣传工作，以期提高对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的认识。

15.294 上述工作促使批准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的国家数目增加到 6 个(吉布提、埃塞俄比亚、肯尼亚、卢旺达、索马里和乌干达)，由于 COVID-19 对政府工作流程的影响，这些国家没有达到 2021 年方案预算中所列的 7 个成员国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295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构成部分将侧重于有关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谈判(涉及投资、知识产权、服务和数字贸易)第二和三阶段的宣传、分析以及能力和政策发展，以阐述贸易区提供的机会，并鼓励各国批准该协定。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5.十八)。

图 15.十八

业绩计量：批准《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的国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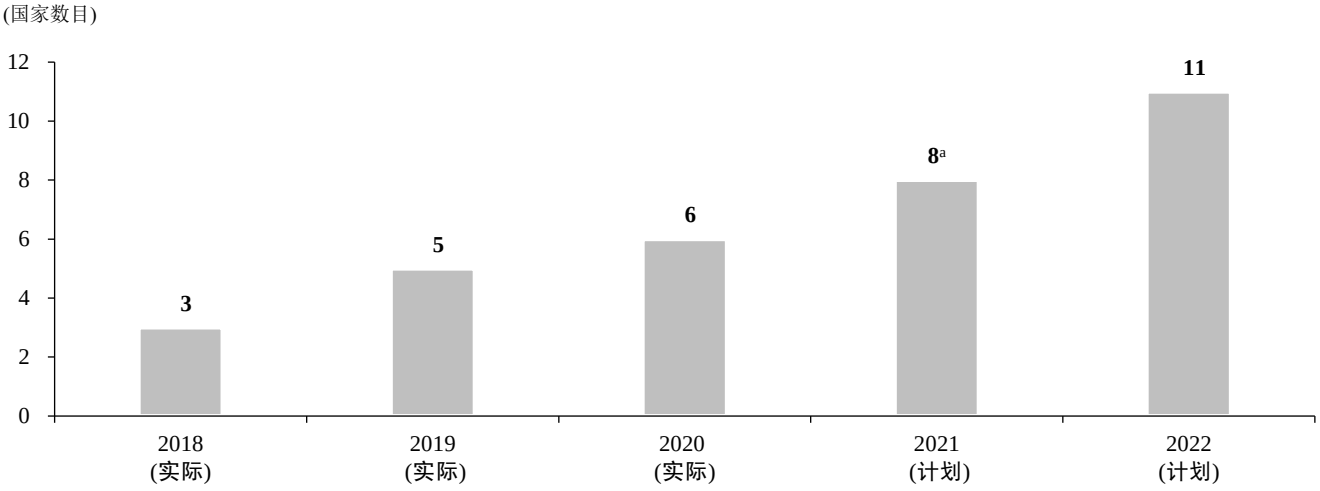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20]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成果 3：加强成员国利用蓝色经济潜力的能力，包括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内的旅游业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296 蓝色经济和旅游业由于在从 COVID-19 大流行中恢复时所具有的潜力和作用而成为 2020 年吸引更多关注和兴趣的经济部门。旅游业是受影响最严重的经济部门之一，但蓝色经济提供了迄今尚未开发的多元化潜力。

15.297 本构成部分支持在 2020 年关于塞舌尔的蓝色经济卫星账户进行知识生成，以确定可以采取的多样化战略，建设更美好的未来。本构成部分还开发了蓝色经济估值工具包，并在吉布提、卢旺达和塞舌尔三个国家试行，以量化蓝色经济对可持续发展、国内生产总值增长、创造就业机会和环境可持续性的净贡献。此外，在有针对性的技术援助下，本构成部分补充了先前关于深海采矿的工作，最终制定了非洲大陆的深海采矿路线图。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5.298 本构成部分的经验教训是，成员国需要更多的技术支持，以促使蓝色经济活动多样化，减少对少数部门的依赖，并适用该领域已制订的政策框架，创造更多的经济机会，以减轻 COVID-19 的影响。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构成部分将加强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外部政策智囊团的战略伙伴关系，确保提供灵活的技术支持，并确保加强方案可持续性和连续性。本构成部分计划支持各国应用 2020 和 2021 年制订的框架和工具，以确定有潜力增加就业机会的项目，并在总体上支持 COVID-19 大流行后的社会经济复苏。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5.299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在蓝色经济领域的次区域倡议将从 2018 年的 3 项增加到 2022 年的 5 项，以鼓励各国实现经济多样化(见表 15.32)。

表 15.3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3 个成员国、区域经济共同体和政府间组织执行了次区域蓝色经济、能源和旅游业倡议	4 个关于区域一体化和贸易、蓝色经济和旅游业等次区域发展优先事项的政策和对话平台	成员国制订的 9 个蓝色经济政策框架和工具 一个国家(塞舌尔)敲定了旅游卫星账户草案(等待政府批准)	成员国制订的 13 个蓝色经济政策框架和工具	至少有 2 个成员国执行次区域蓝色经济倡议

立法授权

15.300 以下清单列示本构成部分所有授权。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11/43 对南苏丹共和国的支持

应交付产出

15.301 表 15.3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5.33

次级方案 7，构成部分 4：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2**	**2**	**2**	**2**
1. 专家和高级官员政府间委员会的文件	2	2	2	2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8**	**8**	**8**	**8**
2. 东非次区域办事处专家和高级官员政府间委员会会议	8	8	8	8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	**1**	**2**	**3**
3. 关于服务贸易和区域价值链出现的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	—	—	1	1
4. 东非城市旅游和蓝色经济项目	—	—	—	1
5. 建设非洲青年经济学家在区域一体化与贸易领域能力的非洲青年经济学家研究金方案	1	1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8**	**6**	**10**	**10**
6. 关于东非区域一体化、贸易和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的研讨会和讲习班	9	1	5	5
7. 东非贸易、投资、竞争、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电子商务讲习班	—	—	—	1
8. 关于社会融合以及发展、人道主义事务与和平之间联系的讲习班	—	—	1	1
9. 关于东非蓝色经济政策经验的讲习班	3	2	2	1
10. 关于东非旅游卫星账户的讲习班	3	3	1	1
11. 有关加强东非服务贸易战略的培训活动	3	—	1	1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6**	**6**	**4**	**5**
12. 次区域概况	1	1	1	1
13. 关于东非区域一体化和落实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的出版物	1	1	1	1
14. 关于开放的区域主义背景下的社会融合的出版物	1	1	—	—
15. 关于东非蓝色经济政策经验的出版物	1	1	1	1
16. 关于东非旅游卫星账户的出版物	1	1	1	1
17. 关于加强东非服务贸易和投资战略的出版物	1	1	—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3**	**3**	**3**	**3**
18. 关于东非优先社会经济发展问题的技术材料	3	3	3	3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执行《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通过机构间协调实现包容性增长以及经济和社会转型向 3 个成员国提供技术支持和咨询服务。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季度手册、小册子、概况介绍、挂图、资料袋和视频，以覆盖该次区域所有 14 个国家。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每季度与国家和区域媒体互动(针对 14 个国家的书面博客和采访)；关于东非次区域办事处主要活动的电子简报和新闻稿，包括向该次区域所有 14 个国家提供的区域最新情况。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东非次区域办事处关于全球外联工作的每月网上新闻公报。

构成部分 5
南部非洲次区域活动

目标

15.302 本构成部分致力促成实现的目标是加强次区域和国家方案和能力，以实现包容性工业化，减少南部非洲的贫困和不平等。

战略

15.303 为促进实现目标，本构成部分将继续促进与以下方面的合作与伙伴关系：成员国、区域经济共同体，特别是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南共体)和东部和南部非洲共同市场(东南非共同市场)以及其他政府间组织；非洲联盟；区域开发金融机构，如非洲开发银行；私营部门组织的工商会；中小企业协会和跨境贸易商协会；民间社会组织；大学和研究机构；包括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和贸发会议在内的联合国机构。通过执行 2015-2063 年南共体工业化战略和路线图以及 2015-2030 年东南非共同市场产业政策，与其国家工业化政策进行协调并向其提供支持，推动区域和国家工业化优先事项。这项工作将协助成员国在实现可持续目标 9 方面取得进展。

15.304 本构成部分还计划进行工业化政策研究和分析，向成员国、区域经济共同体和政府间组织提供技术援助，并在国家和区域一级宣传南部非洲工业化方面的最佳做法。此外，本构成部分将支持南共体实施南部非洲新的战略愿景——“2050 年愿景”——及其十年战略计划、区域指示性战略发展计划(2020-2030 年)。这项工作将有助于成员国在实现目标 9 方面取得进展。

15.305 本构成部分将继续支持并与南共体商业理事会、东南非共同市场商业理事会和南部非洲信托基金等区域实体和伙伴合作，通过为南部非洲的此类企业建立和推出数字平台等举措，让私营部门、特别是中小微型企业参与进来，这些企业及其业主、其他企业家和决策者可以在该平台上交流信息，以促进商业发展并提高生产力。本构成部分还将协助创建机构和学习支持结构和工具，以协助中小微型企业利用创新方法，促进其竞争力和次区域私营部门发展的增长。此外，本

构成部分将支持实施关于推进东南非共同市场次区域工业化的多年合作方案。本构成部分还计划继续就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事宜向成员国提供支持，协助就自由贸易区进程、《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批准事宜和执行该协定的国家战略的制订工作进行国家协商和宣传，从而促进成员国在实现目标 1 和 10 方面取得进展。

15.306 本构成部分计划在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支持成员国，继续就 COVID-19 对包括中小微型企业在内的私营部门以及对南部非洲工业化和贸易的影响开展分析工作。本构成部分将侧重于建设各国政府和私营部门的能力，使其能够应对大流行病的影响，推出各项举措，支持从 COVID-19 大流行中恢复和中小微型企业复苏，并加强它们应对未来冲击的能力。

15.307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实施南共体工业化战略和路线图以及东南非共同市场产业政策，其中包括为南部非洲建立中小微型企业数字平台的关键举措，以加强此类企业、其他企业家和决策者之间的信息共享和交流；在选定成员国发展工业群区，作为试点计划，例如赞比亚和津巴布韦之间的共同工业园，以促进该次区域的投资和工业发展；

(b) 在次区域和国家两级创造协调和有利的政策环境，以促进自我维持和平衡增长、制造业基础多样化和提高工业部门的竞争力，使南部非洲生产的各种商品和非自然资源的区域价值链成熟；

(c) 南部非洲的中小微型企业采用创新办法，包括采用数字化应对其竞争力、贸易和工业方面的挑战。

15.308 预期在 COVID-19 相关问题上计划提供的支持将取得下列成果：

(a) 加强中小微型企业利用创新办法应对大流行病影响的能力，在此基础上建立抵御冲击和应对竞争力挑战的能力，使其成为南部非洲贸易和工业发展的更有效推动者；

(b) 各国政府和决策者在大流行病后的背景下更好地支持中小微型企业。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30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加强南部非洲次区域合作和一体化

15.310 2012 年在罗安达举行的题为“南共体的长期战略挑战、威胁和机遇：南共体 2050 年愿景”的特别会议上，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决定，在未来几年，应制定一个长期愿景，通过在新出现的非洲大陆和全球挑战、问题和机遇的背景下进行自我定位，指出南共体区域希望到 2050 年要达到的目标。

15.311 为回应南共体 2019 年提出的协助执行这一决定的正式请求，本构成部分在整个愿景规划过程中向南共体秘书处提供了技术支持和实地咨询服务，包括举

行集思广益会议、为背景文件提供实质性信息以及为咨询人和专题专家提供支持；并支助举行技术会议和高级官员会议，以激励利益攸关方建立次区域愿景。该愿景的制订基于以下三个相互关联的支柱：工业发展和市场一体化；支持工业化和区域一体化的基础设施发展；社会和人力资本发展，以支持工业化和广泛的区域一体化。重要的是，南共体 2050 年愿景的制订是以 2015-2063 年南共体工业化战略和路线图为基础并与之同步进行，这是一个长期框架，旨在根据本构成部分的目标促进包容性工业发展和可持续经济增长。

15.312 本构成部分还支助南共体秘书处制订 2020-2030 年期间南共体区域指示性战略发展计划，以便落实南共体 2050 年愿景，包括提出旨在加强次区域和国家实现包容性工业化的能力以减少南部非洲贫困和不平等的关键优先领域和行动。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5.313 上述工作促进了实现目标，证明是成员国通过的促进南部非洲次区域合作和一体化的 7 项次区域倡议的累计数量(见表 15.34)。

表 15.34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南共体批准了 3 项次区域倡议： (a) 采矿部门技能审计框架 (b) 矿物选矿剖析 (c) 南共体区域知识产权框架	南共体又批准 2 项次区域倡议： (a) 《南共体产业议定书》 (b) 南共体区域采矿愿景	南共体又批准 2 项次区域倡议： (a) 南共体 2050 年愿景 (b) 2020-2030 年南共体区域指示性战略发展计划

COVID-19 对构成部分交付工作的影响

15.314 由于 2020 年期间 COVID-19 的影响，本构成部分改变了向成员国和区域经济共同体提供咨询服务的方式，本构成部分的政府间高级官员和专家委员会年度会议、南部非洲区域一体化论坛以及审查关于南部非洲工业化和南部非洲区域一体化的计划出版物的特设专家组会议等已计划会议的召开也不以通常的面对面形式进行，而是通过视频会议平台进行，并缩短时间(时数和天数)。

15.315 但与此同时，本构成部分在其目标总体范围内确定在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支持成员国的新活动，即通过与驻博茨瓦纳、莱索托、马拉维、毛里求斯、赞比亚和津巴布韦的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办事处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就 COVID-19 大流行的经济和社会影响开展分析工作。本构成部分还为南共体制作出版物提供分析支助。此外，本构成部分协助整个非洲大陆分析 COVID-19 对非洲的经济和社会影响。

2022 年计划成果

15.316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加快南部非洲工业化 [2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317 本构成部分一直在协助成员国加快南部非洲的包容性工业化进程，以便减少不平等和贫困。本构成部分为斯威士兰政府制订国家中小微型企业融资框架提供技术支持。此外，本构成部分通过与东南非共同市场的有效接触，支持赞比亚和津巴布韦政府就在两个邻国之间建立共同农工业园区的倡议达成协议，形成一个工业群区点，以促进和便于开展农业加工活动和农业价值链的发展。

15.318 上述工作促进斯威士兰、赞比亚和津巴布韦 3 个成员国着手采取旨在促进包容性工业化的举措，超出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列的两个国家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319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并针对最近的事态发展，本构成部分的工作将不断演化，包括支持各国不仅纳入 2015-2063 年南共体工业化战略和路线图的主要内容，而且还纳入东南非共同市场 2015-2030 年产业政策的主要内容，方法是加强次区域和国家方案和能力，实现包容性工业化，以减少南部非洲的贫困和不平等。本构成部分还将继续为正在实施的倡议提供技术支持，如在赞比亚和津巴布韦之间建立一个共同的农工业园区，以确保这些倡议得到充分实现和推广。最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5.十九)。

图 15.十九

业绩计量：纳入南共体工业化战略和路线图主要内容的南部非洲国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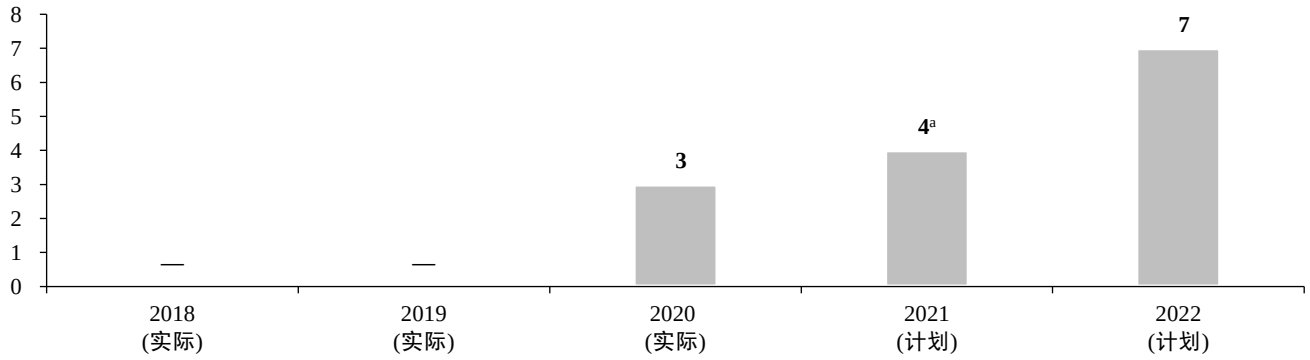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21]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8))所示。

成果 2：从政策到行动：深化南部非洲工业化 [2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320 本构成部分一直在提供技术支持和实地咨询服务，并通过其分析工作以及召开专家会议和法定会议，让成员国、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组织等其他利益攸关方参与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进程。

15.321 上述工作促进 4 个成员国(安哥拉、莱索托、赞比亚和津巴布韦)将其国家框架与南共体工业化战略和路线图保持一致，这超出了 2021 年方案预算中所列的两个南部非洲国家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322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开展分析工作；召开专家会议、法定会议和政策对话会议；向成员国和区域经济共同体提供技术支持；让私营部门和其他非国家实体参与努力，通过促进制造业基地多样化以及农业和矿产价值链的发展，深化南部非洲的包容性工业化。本构成部分还将继续让一些成员国甚至在制订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国家战略和实施计划之前就参与推动批准《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而其他国家则需要先进行影响研究，然后在批准协定之前制订国家战略和实施计划。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5.二十)。

图 15.二十

业绩计量：制订南共体工业化战略和路线图国内框架或使工业化战略和路线图与国内框架保持一致的南部非洲国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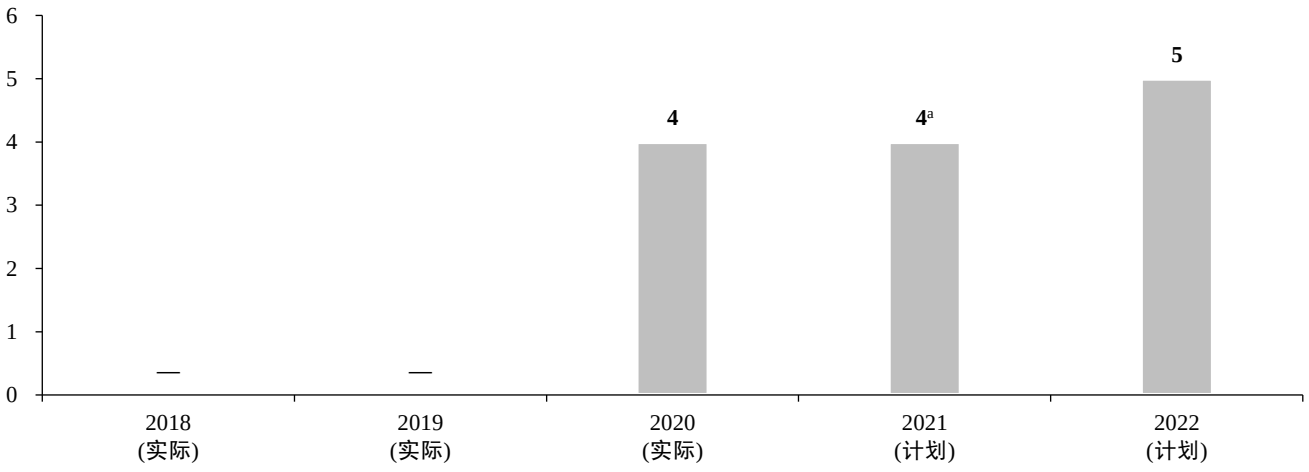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22]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成果 3：通过私营部门发展实现南部非洲包容性工业化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323 本构成部分一直在向南部非洲的成员国和区域经济共同体提供支持，目的是加强它们制订包容性工业化政策、战略和方案的能力。这项工作立足于次区域政策框架所支持的次区域优先事项，包括 2015-2063 年南共体工业化战略和路线图；南共体区域采矿愿景；《南共体产业议定书》和 2015-2030 年东南非共同市场产业政策。最近，本构成部分的工作重点是协助成员国根据这些次区域框架协调和调整其国家产业政策和战略。此外，本构成部分还支持该次区域的成员国推动批准和实施《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这项非洲大陆的安排旨在建立一个全大陆的市场，同时刺激产业活动。因此，赞比亚和津巴布韦政府在 2020 年制订了各自的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国家战略和实施计划，而安哥拉和莱索托则已批准该协定。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5.324 本构成部分的经验教训是，产业政策的成功制定和执行并非总是线性过程，而往往是反反复复，需要进行多次审查以确保一致性。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构成部分将确保在向成员国和区域经济共同体提供技术支持的方式上具有灵活性。例如，虽然次区域一级的政策协调仍在进行中，但国家一级的政策调整也可开始进行。因此，为进一步深化包容性工业化议程，2022 年，本构成部分将注重向成员国提供进一步支持，使其国家政策与次区域框架保持一致。本构成部分还将力求加强成员国和区域经济共同体的能力，以促进私营部门、特别是中小微型企业的发展，并促进它们融入次区域工业化进程。这将包括在次区域和国家两级创造协调和有利的政策环境，以促进自我维持和平衡增长、制造业基础多样化和提高工业部门的竞争力，使南部非洲生产的各种商品和非自然资源的区域价值链成熟。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5.325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在越来越多的成员国制订旨在促进将中小微型企业纳入包容性工业化议程的倡议(见图 15.二十一)。

图 15.二十一

业绩计量：已制订旨在促进将中小微型企业纳入包容性工业化议程的倡议的成员国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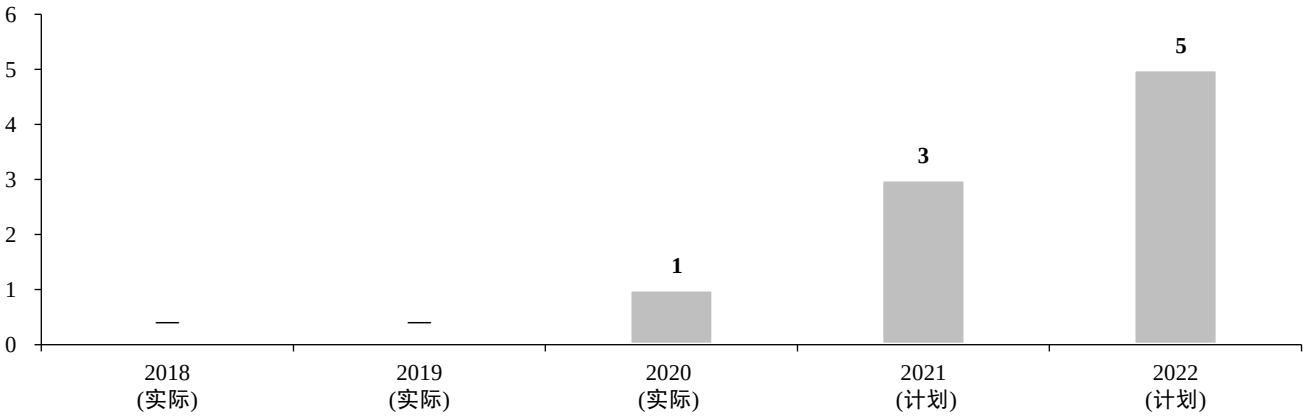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5.326 以下清单列示本构成部分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1/51 联合国同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的合作

应交付产出

15.327 表 15.35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5.35

次级方案 7，构成部分 5：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2**	**4**	**2**	**4**
1. 非洲经委会南部非洲工作年度报告	1	1	1	1
2. 向南部非洲次区域办事处高级官员和专家政府间委员会提交的报告	1	1	1	1
3. 关于南部非洲主要经济和社会发展及区域一体化前景的报告	—	1	—	1
4. 在南部非洲执行区域和国际议程以及其他特别举措的进度报告	—	1	—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8**	**6**	**8**	**8**
5. 南部非洲次区域办事处高级官员和专家政府间委员会年度会议	8	6	8	8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	**2**	**2**	**2**
6. 南部非洲工业化和区域一体化实地项目	1	1	1	1
7. 非洲青年经济师包容性工业化和区域一体化研究金方案	1	1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5**	**4**	**5**	**6**
8. 南部非洲区域一体化论坛	3	2	3	2
9. 关于南部非洲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政策对话	2	2	2	2
10. 包容性工业化和区域一体化培训	—	—	—	2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2**	**2**	**2**	**2**
11. 关于南部非洲区域一体化的出版物	1	1	1	1
12. 关于南部非洲工业化的出版物	1	1	1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2**	**2**	**2**	**2**
13. 关于南部非洲工业化和区域一体化的政策简报	1	1	1	1
14. 关于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研究论文	1	1	1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应成员国、区域经济共同体和政府间组织的请求，就包容性工业化和区域一体化、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的落实以及对南部非洲 11 个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安哥拉、博茨瓦纳、斯威士兰、莱索托、马拉维、毛里求斯、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南非、赞比亚和津巴布韦)工作的支持提供咨询服务，包括技术知识。

数据库和其他实质性数字材料：经济和社会统计数据库已更新。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新闻资料：旨在传播包容性工业化和区域一体化信息的活动和季度电子通讯。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网络信息、社交媒体平台和同业交流群。

次级方案 8
经济发展和规划

目标

15.328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非洲国家的发展规划，提高非洲国家制订和管理有效公共部门政策以促进结构转型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

战略

15.329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提供面对面和在线培训，培训内容丰富，涉及部门、国家和区域发展，以及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的社会经济影响的中长期规划。

15.330 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通过同业交流群促进非洲发展规划人员之间的同行学习和协作，并将通过政策简报和研究论文，提供广泛的利用关于非洲发展规划演变情况的数字化知识库的渠道。

15.331 此外，通过与驻地协调员办公室、不同次级方案和非洲经委会各部门以及外部伙伴(智库、学术机构、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的合作，本次级方案将利用该方案开发的综合规划和报告工具包，继续向各国监测和评价《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落实情况的能力提供支助。具体而言，这项工作将协助成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5、8 和 17 方面取得进展。

15.332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关于经济和社会政策制定和管理的最新培训内容，进一步提供面对面和在线培训。

15.333 本次级方案将通过研究产品和研究金方案、发展研讨会和高级别政策对话，促进知识的生成、交流和知识共享。2022 年将通过确定相关课程，继续强调将性别平等视角和青年相关问题纳入所有相关公共政策的主流，而这些课程中将纳入与性别平等和青年相关的内容，诸如可持续发展和扶贫、创新和数字转型背景下的创业、就业、绿色经济等。这项工作将促使成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7 和 8 方面取得进展。

15.334 本次级方案还将与其他次级方案合作，继续在选定的优先领域向驻地协调员办公室提供面对面和在线培训，以支持其为应对 COVID-19 的社会经济影响而开展的领导工作。培训将立足该方案在贸易和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宏观经济建模、区域一体化指数等诸多领域的比较优势。

15.335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支持致力于制定宏观经济政策和发展规划的成员国，以期建设未来并建得更好，实现更有复原力的恢复。

15.336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发展规划人员能更好地了解情况，更有能力开展对 COVID-19 的应对更加敏捷的包容型发展规划进程，以支持结构转型；

(b) 官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能够更有效地制定、管理和影响公共政策；

(c) 成员国采取更具包容性的办法制定发展政策。

15.337 计划就 COVID-19 相关问题提供的支持预计将增强专业规划人员和政策制定者将 COVID-19 背景纳入政策管理和发展规划主流的能力，以增强各经济体的包容性及其抵御冲击的能力。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33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与《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有关的机构能力得到增强

15.339 《建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是非洲大陆实现一体化体制进展方面的一个里程碑。已有 30 个非洲国家批准该《协定》，本次级方案建设政策制定者和政府官员以及其他利益攸关方的能力，以期促进逐步批准该《协定》。本次级方案向 813 名受益人提供了培训，其中包括关于下列主题的专门课程：让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发挥作用；记者必须了解的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的情况；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与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组织了关于下列问题的网络研讨会并发表了研究论文：COVID-19 背景下的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宏观经济和部门影响；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与劳动力市场；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背景下的粮食安全和劳动力流动：塞内加尔的案例；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对贸易流动的影响：使用扩展引力模型得出的一些经验证据。与塞内加尔国家工作队联合发表了关于 COVID-19 影响的两份工作文件，与国际粮食政策研究所(粮食政策研究所)联合编写了关于下列问题的论文：非洲自由贸易区和 COVID-19 的影响：宏观经济和贸易转移与贸易创造评估。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5.340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2020 年受训人员数量增加就表明了这一点，而在这一时期，上述成员国逐步批准了该《协定》(见图 15.二十二)。

图 15.二十二

业绩计量：按性别分列的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问题受训人员人数，这证明在将自由贸易区纳入国家发展计划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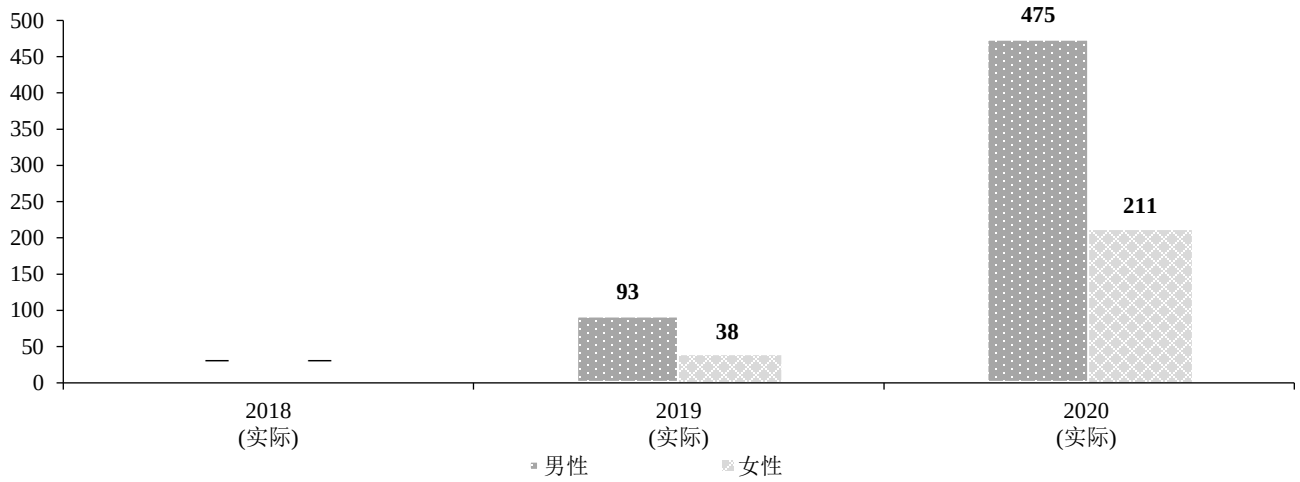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5.341 由于 2020 年 COVID-19 的影响，尤其是所造成的旅行限制，本次级方案取消了所有现场培训活动，将其转变为在线活动，从而使参与者特别是妇女的人数增加。因此，本次级方案无法为数据分析和宏观建模等一些重要的专门课程举办动手实践活动。本次级方案用电子学习格式调整了培训材料，以确保为成员国提供持续的能力发展支持。

15.342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其目标的总体范围内，确定了支持成员国处理 COVID-19 相关问题的新活动，即有系统地将 COVID-19 相关问题纳入其培训和研究活动的主流，使成员国能够重新思考各自应对紧急情况和其他情况的宏观经济规划，以便更好地建设未来。本次级方案组织了网络研讨会，并采取 COVID-19 和后 COVID-19 办法编写了研究论文和政策简报。

2022 年计划成果

15.343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成员国落实《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2063 年议程》的能力得到加强 [2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344 为应对全球 COVID-19 大流行，本次级方案将所有计划的现场活动转变为数字活动，从而减少了所接待的访问研究员的人数。这些调整使参加培训活动

[23]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8))所示。

的人数大大增加。本次级方案提供了 18 次数字培训活动，并培训了与约翰内斯堡大学联合举办的产业政策硕士学位第五批学员。通过 2 次发展研讨会、9 次网络研讨会、2 次高级别政策对话和 1 次研究金活动进行了分析研究，来自 47 个非洲国家的 975 名专家(其中有 553 名妇女)参加了这些活动。在 2020 年进行的年度调查的 900 名受访者中，87%的人表示，他们在专业活动中使用了从非洲经济发展和规划研究所的培训中获得的知识。他们中的大多数都提供了所获得知识的具体例子。

15.345 上述工作有助于加强 484 名妇女的能力，超过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载列的有 300 名女性参与者获得认证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346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帮助朝着这一目标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改进公共部门政策管理和发展规划，以支持成员国根据《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进行结构转型。本次级方案计划继续将社会投资和发展纳入其培训、研究和知识交付活动的主流，旨在实现非洲的结构转型。本次级方案将增加课程、发展研讨会、讲习班等活动和研究相关产品的数量。本次级方案将促进与不同次级方案的联合交付原则，同时特别强调次级方案 6 和 9。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5.二十三)。

图 15.二十三

业绩计量：获得认证的女性参与者人数(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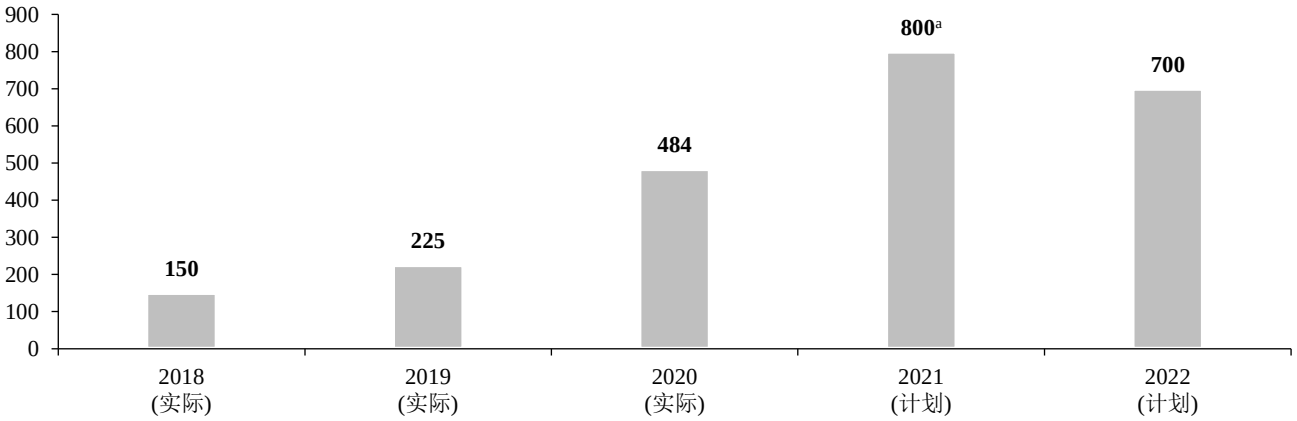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改进公共部门的管理和发展规划 [2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347 本次级方案一直致力于改进公共部门的管理和发展规划，以支持成员国的结构转型。本次级方案继续协助成员国落实《2030 年议程》和《2063 年议程》，

[24]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并调整其活动，以考虑到 COVID-19 大流行的影响，并支持成员国在债务管理方面更好地规划未来，以应对医疗卫生紧急情况和不同的经济冲击。

15.348 上述工作帮助 2 033 名受训人员通过非洲经济发展和规划研究所的公共政策制定培训获得了知识和技能，超过了 2021 年方案预算载列的 2 000 名受训人员的计划目标。此外，80%的受训人员证明，他们在有效公共政策、政策影响力、监测和评价等方面的知识和技能已经增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349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帮助朝着这一目标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通过培训、研究和知识分享活动，继续加强公共政策制定和经济规划方面的机构能力。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5.二十四)。

图 15.二十四

业绩计量：通过非洲经发所公共政策制订培训获得知识和技能的受训人员人数(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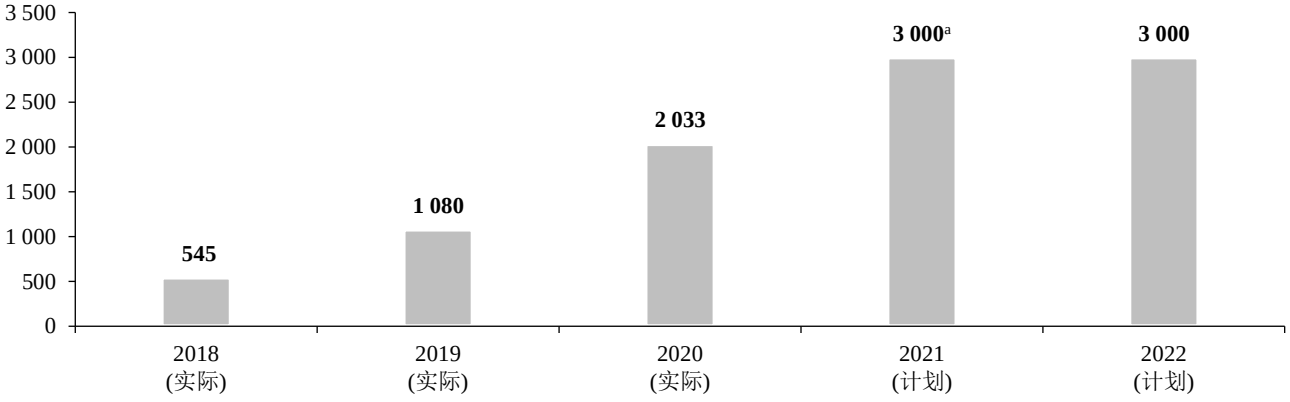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增强专业规划人员和政策制定者的能力，建设更具包容性和复原力的经济体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350 COVID-19 已经对经济和人民福祉造成了严重影响。它已经表明非洲国家的经济和社会模式非常脆弱，并且在各种冲击下非常容易受到损害。本次级方案开展了研究工作，以便在其培训方案中考虑到这场大流行病的影响，并提出了需要反思的领域，以更好地应对各国面临的经济和社会挑战。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5.351 本次级方案从 COVID-19 对各国规划进程的影响中得到的经验教训是，本次级方案需要将风险管理层面纳入其与宏观经济规划和可持续发展有关的能力建设和研究方案。这一重点符合建设未来并建得更好以及支持包容型和有复原力的恢复的当务之急。在应用经验教训时，并根据成员国在第七届非洲可持续发

展区域论坛、第五十三届非洲财政、规划和经济发展部长会议和非洲经济发展和规划研究所理事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期间提出的建议，本次级方案将加强审议 COVID-19 对各国国家发展规划和方案拟订的影响。本次级方案将进一步调整其培训和研究部分，以加强成员国管理各种形式的风险和吸收外来冲击的能力，以期降低其面对不可预见危机的脆弱性。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5.352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成员国制定的有助于建设更具包容性和复原力的经济的政策数量就表明了这一点(见图 15.二十五)。

图 15.二十五

业绩计量：成员国制定的旨在建设更具包容性和复原力的经济的政策总数量(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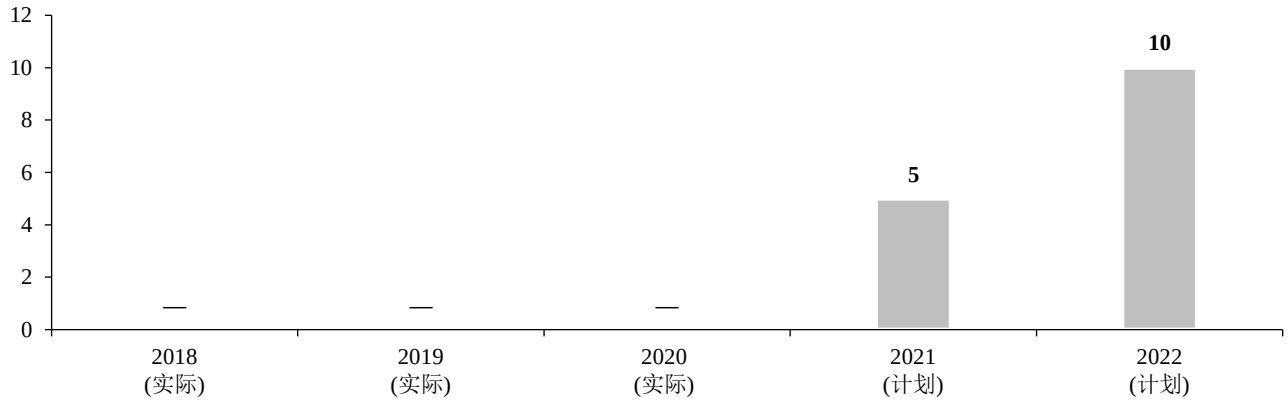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5.353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非洲经济委员会决议

58(IV)	设立非洲经济发展和规划研究所	908(XLVI)	重新定位和调整非洲经济委员会的结构转型
858(XLI)	非洲经济发展和规划研究所理事会特别会议	956(LI)	非洲经济发展和规划研究所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11/13; 2018/22	非洲经济发展和规划研究所	2013/2	重新定位和调整非洲经济委员会以支持非洲的结构转型

应交付产出

15.354 表 15.36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5.36

次级方案 8：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	**1**	**1**	**1**
1. 向非洲财政、规划和经济发展部长会议和非洲经济委员会专家委员会提交的报告	1	1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8**	**4**	**4**	**4**
2. 非洲经济发展和规划研究所理事会法定会议	4	2	2	2
3. 非洲经济发展和规划研究所理事会技术咨询委员会会议	4	2	2	2
会议和秘书处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8**	**4**	**4**	**4**
4. 非洲经济发展和规划研究所理事会会议	4	2	2	2
5. 非洲经济发展和规划研究所理事会技术咨询委员会会议	4	2	2	2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66**	**32**	**60**	**53**
6. 设计和提供一系列为期两周的发展规划和经济管理现场培训课程项目，以建设非洲国家中级、高级和行政领导级别公职人员的能力	25	—	15	10
7. 设计和提供一系列为期一周的发展规划和经济管理现场培训课程项目，以建设非洲国家中级、高级和行政领导级别公职人员的能力	—	—	10	5
8. 设计和提供一系列关于发展规划和经济管理的数字学习课程(英文和法文)的项目，包括自定进度、讲师讲授及不同方式混用课程或网播研讨，以建设非洲国家中高级公职人员的能力	40	30	30	35
9. 设计和提供产业政策、发展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硕士学位课程项目，以建设非洲国家高级和行政领导级别公职人员的能力	1	1	1	1
10. 为政策研究人员和非洲政策官员提供访问研究金，使他们能够开展研究，发表著作，进而就发展规划和经济管理提出政策建议	—	1	4	2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27**	**19**	**16**	**20**
11. 关于发展规划和经济管理各个方面的发展研讨会，通过相互学习和知识交流，建设非洲高级决策者的能力	12	9	10	12
12. 课程开发讲习班，汇聚专家开发新的培训课程，满足成员国暗示和明示的能力发展需求	15	10	6	8
出版物(出版物数量)	**2**	**2**	**2**	**2**
13. 关于经济管理和发展规划的出版物	2	2	2	2
技术资料(资料数目)	**45**	**20**	**45**	**34**
14. 关于经济管理和发展规划的研究和政策简报	35	9	35	24
15. 上载到分类知识库供自定进度远程学习使用的关于发展规划和经济管理的知识材料	10	11	10	10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经济管理、发展规划和能力建设向五个成员国和所有六个区域经济共同体提供咨询服务；实地访问，与相关次级方案以及联合国系统协作，探讨课堂学习在工业化、运输和基础设施、农业、采矿和自然资源管理以及旅游等领域的实际应用。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协调非洲发展规划人员的两个同业交流群。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新闻资料：与 10 个成员国的 150 名政策官员、5 名私营部门代表和 5 名主题专家的高级别政策对话，就与非洲经济发展和规划有关的各种问题进行辩论，特别强调与《2030 年议程》有关的问题。

外联和媒体关系：非洲经济发展和规划研究所信息包，其中包括战略计划、培训手册、小册子、传单、挂物、横幅和各种配件。

图书馆服务：有关经济管理和发展规划的法文和英文图书、期刊和其他图书馆资料。

次级方案 9
贫困、不平等和社会政策

目标

15.355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通过成员国改进社会投资和创造生产性城市就业机会方面的政策和战略，消除极端贫困和减少不平等。

战略

15.356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支持关于消除贫困和减少不平等的国家战略，重点是社会保障、人口与发展、移民和老龄化。这项工作将为制定和执行关于社会投资的国家政策提供选项，这些投资有助于减少贫困和脆弱性以及实现《2030 年议程》。本次级方案计划加强成员国的政策能力，并就促进非洲包容和公平发展的战略提供技术援助、组织区域对话和促进学习。本次级方案将持续支持非洲成员国执行和评估《安全、有序和正常移民全球契约》、《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以及《关于 2014 年以后非洲人口与发展的亚的斯亚贝巴宣言》。为了加强对政策的领悟，本次级方案将通过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办公室与国家政策制定者和所有利益攸关方接触互动。

15.357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可持续发展目标 11，通过制定国家发展规划城市战略和投资框架，继续促进把创造城市就业作为政策优先事项。本次级方案将发展成员国的知识，提供技术援助，帮助开展区域政策学习和对话，以促进有计划、有管理的城市化，加快实现结构转型。此外还将提供技术援助，以加强成员国更好地衡量和监测城市化动态的能力。这项工作将主要与非洲联盟委员会、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非洲开发银行以及非洲城市和地方政府联合会组织合作开展。

15.358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增强关于消除贫困、社会投资和保护经济弱势群体的政策选项的研究证据；

(b) 加强成员国更好地处理和应对贫困、不平等、移民以及人口与发展问题的能力；

(c) 在国家发展规划中更加优先考虑创造生产性城市就业机会，以期消除极端贫困和减少不平等；

(d) 改善关于城市化对解决贫困和不平等问题的影响的政策知识和证据基础；

(e) 加强成员国衡量和监测城市化动态的能力。

15.359 计划就 COVID-19 相关问题提供的支持，预计将改善非洲国家的经济和金融恢复及复原力。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36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加强国家一级制定和实施有针对性的社会政策以应对 COVID-19 的能力

15.361 为应对 COVID-19 造成贫困和脆弱性增加的问题，本次级方案生成了关于经济上比较脆弱的人口比例的新证据，并提供了基于经验的社会政策选项。COVID-19 导致贫困预期增加以及社会政策覆盖面不足等问题表明，必须审查贫困和脆弱性衡量技术，以提议设计政策应对措施。本次级方案通过开发关于衡量和监测贫困及脆弱性的分析工具以及表明这些与社会投资和政策制定之间的关系，帮助朝着实现这一目标取得进展。应两个成员国的请求，本次级方案开发了关于数字工具在提高中学质量方面潜力的知识产品，并支持重新调整 2019-2023 年期间国家卫生战略，以减轻 COVID-19 的影响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5.362 上述工作为实现这一目标做出了贡献，两个成员国制定包容式社会政策以应对 COVID-19 的国家能力加强就表明了这一点(见表 15.37)。

表 15.37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五个成员国(乍得、肯尼亚、毛里塔尼亚、莫桑比克和尼日利亚)监测社会投资的能力加强	五个成员国(乍得、肯尼亚、毛里塔尼亚、莫桑比克和尼日利亚)将制定包容式社会政策	两个成员国(埃塞俄比亚和纳米比亚)通过制作与国家政策制定者互动接触的政策工具，制定包容式社会政策以应对 COVID-19 的国家能力得到加强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5.363 由于 2020 年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推迟了下列工作：旨在加强选定国家政策制定者能力的两个非洲社会政策项目的一些应交付产出；最后敲定关于非洲国际移民问题的报告；最后敲定用于循证政策制定的关于非洲城市化状况的报告；关于安全与发展之间联系的高级别政策对话；非洲人的安全指数报告；

以及关于非洲安全与发展的政策简报。本次级方案采用在线方式为选定国家的政策制定者举办了社会政策能力建设讲习班。此外，还在线举办了旨在建设成员国政策能力的城市化和发展问题讲习班，有 414 名非洲政策制定者和专家参加了讲习班。如下文成果 1 所述，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364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确定了其他活动，以支持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即：关于中国和非洲联合应对 COVID-19 的一次网络研讨会；一份关于在 COVID-19 时期减少非洲贫困和脆弱性的报告，以及一次与之配套的全球对话；一次关于埃塞俄比亚和纳米比亚 COVID-19 对贫困和就业的影响的评估；评估和监测数字工具在提高埃塞俄比亚中学质量和应对 COVID-19 对就学构成的威胁方面的潜力；作为非洲和平与安全年会期间的一项会外活动，一次关于 COVID-19 与非洲安全的网络研讨会；关于非洲各城市 COVID-19 情况的一份报告和一次网络研讨会：影响、应对措施和政策建议；以及加强阿克拉、雅温得和哈拉雷等地方政府的知识和技能。如上文 2020 年的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新的应交付产出有助于取得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5.365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非洲的国际移民 [2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366 本次级方案为消除贫困和减少不平等的总体目标做出了贡献，方法是侧重于非洲内部移民，因为这种移民占国际移民总数的 70%以上。本次级方案支持收集和分析移民数据，并将其用于制定政策，以此作为解决不平等和消除贫困工作的一个组成部分。本次级方案帮助对《安全、有序和正常移民全球契约》和《2030 年议程》进行了区域审查，为此提供了改进数据，用于监测移民流动的进展情况，以及建设国家统计局生成和使用移民数据制定政策的能力。本次级方案支持编写了关于《全球契约》的三份国家报告和一份区域审查报告。

15.367 上述工作帮助三个成员国(埃塞俄比亚、摩洛哥和尼日利亚)加强了对非洲移民政策产品的了解和采用，这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载列的五个成员国(埃塞俄比亚、马里、摩洛哥、尼日利亚和津巴布韦)的目标。关于马里和津巴布韦的其余两份国家报告以及关于移民问题的区域报告的定稿都被推迟。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368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帮助朝着这一目标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在生成移民数据和统计资料方面开展能力建设活动，以便更好地将移民问题纳入国家发展计划，并为《安全、有序

[25]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8))所示。

和正常移民全球契约》的定期区域审查提供投入。预期进展情况见下文业绩计量(见表 15.38)。

表 15.38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就编写关于移民问题的关键知识产品和宣传材料进行次区域和区域协商	从喀麦隆、埃塞俄比亚、摩洛哥、塞内加尔和南非的移民案例研究报告中增进了认识	三个成员国(埃塞俄比亚、摩洛哥和尼日利亚)加强了对所开发的非洲移民政策产品的了解和采用	六个成员国(科特迪瓦、马里、摩洛哥、塞内加尔、南非和津巴布韦)加强了能力，发展并增加了对国际移民问题的了解，从而加深了现有分析。此外，五个成员国将参与非洲之角移民数字身份识别部分	增强了七个成员国收集、分析和传播移民数据和统计资料以及制定并将移民问题纳入国家发展计划的能力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制定在非洲创造城市就业机会的城市框架[2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5.369 本次级方案加强了非洲政策制定者在设计国家发展城市战略以及工业和区域一体化计划方面的知识和技能，以期加快经济增长和创造就业机会，以消除贫困和减少不平等。本次级方案还向成员国提供技术咨询服务，从战略层面将城市优先事项纳入其国家经济和发展规划。此外，本次级方案通过自愿地方评估加强了地方政府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落实情况的能力。例如，本次级方案支持制定国家区域发展框架，作为对埃塞俄比亚十年国家发展计划的投入，并协助五个地方政府制定自愿地方评估(阿克拉、雅温得、哈拉雷、津巴布韦维多利亚瀑布和乌干达恩戈拉区)。

15.370 上述工作帮助加强了六个国家和地方政府制定、执行和监测国家发展规划城市战略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能力，这达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中载列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371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帮助朝着这一目标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生成知识，提供培训，并在技术上

[26]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支持制定规划周密、管理良好和就业机会丰富的城市化战略，以实现经济多样化。预期进展情况见下文业绩计量(见表 15.39)。

表 15.39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各国制定非洲在实施《新城市议程》方面的优先事项，包括创造就业和经济转型	各国通过非洲联盟公务制度、地方政府、城市发展和权力下放专门技术委员会采纳非洲实施《新城市议程》的优先事项	六个国家和地方政府设计、执行和监测国家发展规划城市战略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能力得到加强	制定国家发展规划的城市战略和投资框架	五个成员国在国家发展规划背景下设计战略以加速创造城市就业的能力得到加强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国家一级设计包容型政策的能力得到增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5.372 COVID-19 大流行的社会经济影响加剧了非洲的贫困和脆弱性。这场大流行病已经超出了成员国的能力极限，同时也提供机会来反思如何更恰当地设计和扩大社会政策，以保护最贫困的人和处境脆弱的群体。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5.373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没有充分利用数字工具向成员国提供技术援助，而这一点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变得很明显。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设计适当的数字工具和平台，以确保有效地向成员国提供减少贫困和不平等方面的支助，包括开发和使用一个电子平台，以分享关于管理风险和脆弱性的信息。本次级方案还计划利用其在加强国家一级设计和执行社会保护政策的能力方面所做的工作，向非洲各国政府提供支助，以期迅速战胜 COVID-19 大流行。本次级方案将扩大所开发的分析工具和知识，以改进贫困衡量和脆弱性识别工作。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5.374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实现这一目标，六个成员国利用政策和数字工具来设计经过改进的包容型社会政策以降低风险和脆弱性就表明了这一点(见图 15.二十六)。

图 15.二十六

业绩计量：使用工具来设计包容型社会政策以降低风险和脆弱性的成员国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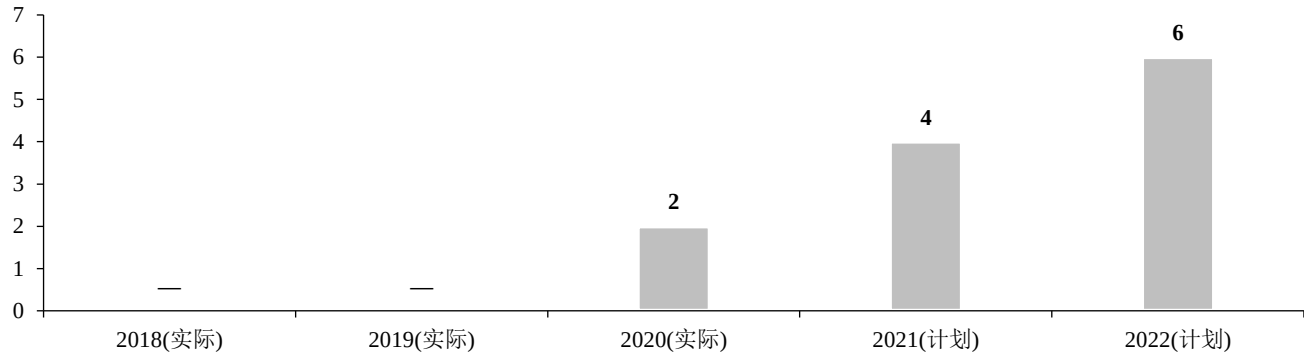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5.375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5/234	2014 年以后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后续行动	72/146	青年政策和方案
65/312	“青年：对话和相互了解”问题大会高级别会议的成果文件	75/224	落实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和联合国住房与城市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以及加强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
71/256	《新城市议程》		
72/144	第二次老龄问题世界大会的后续行动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14/5	促进增强人的权能以消除贫困、实现社会融合以及充分就业和人人都有体面工作

非洲经济委员会决议

909(XLVI)	实现和利用非洲人口红利	940(XLIX)	非洲的国际移民

应交付产出

15.376 表 15.40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5.40

次级方案 9：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	**—**	**1**	**—**
1. 向性别和社会发展委员会提交的关于本次级方案工作的报告	—	—	1	—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	**—**	**4**	**—**
2. 性别和社会发展委员会关于本次级方案工作的会议	—	—	4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5**	**2**	**2**	**5**
3. 城市化与发展项目，旨在建设国家政策制定者的能力	2	2	1	2
4. 非洲社会政策项目，旨在提高选定国家政策制定者能力	2	—	1	2
5. 在非洲经济和社会发展方案与非洲和平与安全议程之间形成协同作用的背景下建设国家政策制定者能力的项目	1	—	—	—
6. 非洲青年学者研究金方案，旨在建设其在人口红利、就业、城市化和移民领域的能力	—	—	—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0**	**8**	**12**	**14**
7. 关于城市化和发展的讲习班，旨在建设成员国的政策能力	4	2	6	4
8. 根据大会第 66/290 号决议以“人的安全”概念为背景举办的非洲和平与安全问题讲习班	—	—	—	1
9. 为选定国家的政策制定者举办的社会政策能力建设讲习班和政策对话	5	5	6	8
10. 关于非洲经济和社会发展方案与非洲和平与安全议程之间协同作用的高级别政策对话	1	1	—	—
11. 关于非洲人的安全指数的高级别政治对话	—	—	—	1
出版物(出版物数量)	**4**	**1**	**4**	**5**
12. 《非洲社会发展报告》	—	—	1	—
13. 关于非洲城市化状况的报告，用于循证政策制定	1	—	1	1
14. 关于缩小非洲贫富差距战略的报告	1	—	1	—
15. 关于非洲人的安全指数的报告；定性和定量	1	—	—	1
16. 关于非洲国际移民的报告	1	—	—	1
17. 非洲移民报告	—	—	1	—
18. 关于《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的报告	—	—	—	1
19. 关于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的报告	—	—	—	1
20. 非洲各城市的 COVID-19 情况：影响、应对措施和政策建议	—	1	—	—
技术资料(资料数目)	**5**	**—**	**2**	**3**
21. 关于更好地监测城市化动态的政策简报	—	—	—	1
22. 关于城市化的政策简报，旨在提高非洲政策制定者的认识	2	—	1	1
23. 关于加强对非洲社会投资监测的政策简报：两个国家的报告	2	—	—	—
24. 关于根据大会第 66/290 号决议以“人的安全”概念为背景的非洲安全与发展问题的政策简报	1	—	—	—
25. 关于贫困和不平等的政策简报	—	—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向三个成员国的国家政策制定者传播循证政策、战略和投资所需的知识产品及改进数据和统计资料；向 100 名政策制定者提供技术援助，以提高政策制定、执行和监测能力；进行政策对话，以加强国家和区域范围内的政策学习和交流。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本次级方案工作的传单、小册子和宣传材料；在相关全球和区域活动上举办的特别活动；网络研讨会和在线研讨会。

外联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城市和社会政策在非洲发展中的作用的新闻和媒体传播。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用于就非洲自愿地方评估进行交流和同行学习的数字平台；到 2022 年，一个知识平台以及可作为开放源码在线查阅的非洲人的安全指数综合指数。

区域委员会纽约办事处

2022 年拟议所需员额资源和非员额资源

概览

15.377 区域委员会纽约办事处是一个联合办事处，负责代表五个区域委员会，即非洲经济委员会、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欧洲经济委员会和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对其进行协调，并向其提供政策咨询。其总体目标是支持在区域一级有效执行立法任务。

15.378 该办事处在执行其目标时承担以下互有联系的关键职能：就影响到各区域委员会定位及其工作方案的有效执行的联合国审议工作和全球政策框架，向各区域委员会提供战略政策咨询意见；支持和确保在相关的全球政府间和机构间机关中得到代表并对其开展外联活动，以期从区域角度为决策提供依据和对决策产生影响；加强和促进各区域委员会之间的协调和区域间合作。

15.379 在政策咨询方面，纽约办事处就多项专题开展分析并编写政策文件、概念说明和其他文件。2020 年，为应对 COVID-19 大流行，办事处与各区域委员会密切合作，共同牵头协调各区域委员会对联合国社会经济方面立即应对 COVID-19 框架支柱四关于宏观经济对策和多边合作的实质性贡献；积极参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任务小组落实社会经济方面应对 COVID-19 框架的工作；担任区域委员会题为“COVID-19：通过区域合作实现包容性、韧性和绿色复苏，以便建设得更好”的联合政策声明的撰稿人；支持开发联合发展账户项目，应对 COVID-19 危机带来的经济和社会挑战。办事处还继续发挥关键作用，为各区域委员会协调联合国发展系统区域资产重新定位的构想和实施提供咨询和框架，并通过其代表各区域委员会参加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任务小组，就区域努力更好地支持国家一级和多国办事处的审查等改革方向提供咨询意见和协调立场，并提供政策咨询，支持协调员参加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负责人会议。

15.380 办事处继续发挥其对相关政府间机构的全球代表和宣传作用，以期从区域角度提供信息并影响决策，从而有助于会员国继续承认发展的区域层面，并在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的若干决议中明确规定区域委员会的任务。2020 年，办事处编写并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介绍了秘书长关于经济、社会及相关领域区域

合作的年度报告，重点展示了区域合作有助于有效应对 COVID-19 危机的价值主张。它还与会员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进行了接触，并举行了网上会议，以传播和讨论区域委员会的工作，包括关于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或引起注意的区域理事机构的立法任务。

15.381　纽约办事处继续通过加强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实体的协调一致和互动，在支持《2030 年议程》的后续落实和评估方面发挥中心作用。在这方面，办事处确保各区域论坛的设计以及在全球一级的报告、包括向高级别政治论坛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协调统一，并指导为联合分析产品、外联及会外活动提出构想。具体地说，办事处确定将在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上为区域层面提供足够的空间，包括通过部长级会议报告可持续发展问题区域论坛的成果和区域观点对专题审查的贡献。2020 年，在高级别政治论坛期间，办事处组织了一次题为“各区域委员会的讯息：加快推进《2030 年议程》并从 COVID-19 疫情中建设得更好”的特别活动，并主办了一个自愿国家审查实验室，主题是“推动《2030 年议程》行动和交付的创新办法：区域经验教训”。办事处还支持各区域委员会为 2020 年可持续发展目标时刻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现实情况核查区域一级的目标执行情况作出贡献。办事处还组织了一次可持续发展目标行动区会议，主题是“为从 COVID-19 大流行中实现绿色、包容和性别平等的复苏采取变革行动：各区域的创新和解决办法”。办事处继续倡导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高级别政治论坛开展立法审查进程的背景下，在 2019 年高级别政治论坛通过的政治宣言中承认区域委员会和区域可持续发展论坛的基础上，承认区域委员会和区域可持续发展论坛在《2030 年议程》后续行动和审查中的作用。

15.382　办事处动员各区域委员会支持执行秘书长的《2030 年议程》筹资战略和路线图。2020 年，首先，办事处组织了执行秘书和秘书长特使关于《2030 年议程》筹资问题的各种会议，支持关于 COVID-19 大流行时代及以后发展筹资的倡议；第二，与秘书长办公厅协调构思和组织高级别圆桌会议，讨论采掘业作为可持续发展引擎的作用；第三，领导各区域委员会之间的协调努力，发挥领导作用，共同处理打击非法资金流动的协调一致措施的落实问题。办事处还协调各区域委员会对全球可持续发展投资者联盟和国际金融问责、透明和廉洁以利实现 2030 年议程高级别小组等其他筹资倡议的贡献。

15.383　在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方面，办事处继续主张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执行四年期全面政策审查的发展业务活动部分的谈判中承认区域层面和区域委员会的作用。随后在 2020 年通过的各项决议同意经修订的联合国发展系统区域架构，并通过了秘书长提议的其他变革性领域。

15.384　此外，办事处还代表各区域委员会参加各种机构间论坛。2020 年，它积极参与并促进了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若干改革方向和咨询机构在以下领域的工作：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的社会经济对策、战略筹资、综合政策支持、方案制定和成果以及多国办事处审查。这使得人们在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的社会经济对策以及许多改革倡议和成果中强烈认识到发展的区域层面，例如加强区域协作平台和同行支助团体之间的联系以及重新设计多国办事处。办事处继续积极参

与发展系统的内部机制，支持筹备 2021 年高级别政治论坛会议，并在区域一级构思可持续发展行动和交付十年。最后，办事处代表各区域委员会参与行政首长理事会方案问题高级别委员会的工作。在这方面，办事处积极参与了几个任务小组的工作，包括在生物多样性和不平等领域的工作。

15.385 2020 年，办事处进一步加强了沟通和外联职能，提高了各区域委员会在纽约联合国总部工作的能见度，包括通过分发关于区域应对 COVID-19 社会经济影响的双周通讯，以及通过改进网页等办法。

15.386 作为协调职能的一部分，办事处通过其作为执行秘书会议秘书的角色，促进各区域委员会之间的战略协调。它还通过支持会员国执行《2030 年议程》、发展筹资、统计、不平等、数字互联互通、社会发展、南南合作和三角合作等领域的协调中心网络，促进了区域委员会之间以及区域委员会和联合国秘书处其他部门与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之间在一些实质性问题上的协调与合作。办事处还继续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办公室和大会主席办公室协作，筹备高级别会议并支持其优先事项。此外，办事处还促进了由发展账户供资的伙伴关系和联合项目，例如关于综合国家筹资框架的联合项目以及为 COVID-19 对策提供信息的统计数据项目，并确保由办事处主任代表各区域委员会参加的发展账户指导委员会通过的政策决定充分体现区域层面。

15.387 根据《2030 年议程》，特别是根据可持续发展目标中鼓励各组织将可持续性信息纳入各自报告周期的具体目标 12.6，并且根据大会第 72/219 号决议第 19 段所述共有任务，办事处将环境管理做法纳入其业务活动。办事处越来越多地使用在线平台工具，尽可能以在线形式组织会议，并以数字形式而不是印刷形式分发文件和宣传材料。

15.388 表 15.41 载列关于及时提交文件和提前预订机票方面的合规情况。在某些情况下，办事处与各区域委员会之间的旅费分摊安排造成了办事处无法控制的机票发放延误。这在 2019 年尤为重要，当时在各区域就常务副秘书长亲自领导的区域重新定位进行了广泛的协商，办事处主任必须出席这些协商，以支持这项工作。办事处将努力继续提高合规率，具体方式包括促进提前规划办事处的所有活动，与旅行股更密切地合作，以根据初步行程预订机票，确保以最低价格获得机票，并尽量减少例外情况。

表 15.41
合规率

(百分比)

	2019 年 实际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及时提交材料	50	89	100	100
在差旅开始前至少 2 个星期购买机票	—	100	100	100

方案 16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和社会发展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16.1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是联合国的区域政府间平台和发展机构，负责协助成员和准成员纳入可持续发展的三个层面。其研究职能、政府间职能和能力建设职能通过九个次级方案，支持成员落实《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其任务授权来自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相关决议和决定所规定的优先事项，包括经社理事会设立亚太经社会的第 37(IV)号决议。亚太经社会的会议结构受到定期审查，最近通过理事会第 2015/30 号决议和亚太经社会第 73/1 号决议对其作了调整，使其与《2030 年议程》的要求保持一致。亚太经社会将对会议结构进行审查。将在 2022 年举行的经社会第七十八届会议上介绍审查情况，供经社会审议并作出决定。

16.2 亚太经社会的多部门专长以及将可持续发展的经济、社会和环境支柱均衡地纳入其整个方案，在应对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方面具有日益重要的意义。2020 年，亚太经社会侧重于评估这一健康危机对发展的影响，并调整了支持方向，将其投向最需要的成员国。亚太经社会在其第七十六届会议上核可了第 76/2 号决议，该决议重申，必须开展国际和区域合作，加强成员国抵御大流行病和其他相关危机的社会经济影响的能力。

16.3 亚太经社会对成员国应对 COVID-19 大流行并从中恢复过来的支持分为四个区域合作优先行动领域：确保经济复苏；保护人民；恢复和建设供应链互联互通的韧性；保护和恢复生态系统。成员国已将“亚洲及太平洋通过区域合作在危机后重建得更好”确定为亚太经社会第七十七届会议的主题，亚太经社会正在以区域合作、包括在这些行动领域开展区域合作为主题编写一份研究报告，详尽阐述区域合作，包括在这些行动领域的合作。数据和统计以及科学、技术和创新仍然是本区域落实《2030 年议程》以及努力从 COVID-19 中恢复过来的关键手段。

16.4 亚太经社会的支持旨在提供分析和政策选项，发展各国政府制定和执行可持续发展政策的能力，同时在摆脱 COVID-19 大流行后重建得更好，并有效地应对气候变化的挑战。提供这种支持的途径还包括执行技术合作经常方案的项目和发展账户的项目。

2022 年战略和外部因素

16.5 2022 年将是亚洲及太平洋最具包容性的政府间平台、即亚太经社会成立七十五周年。2022 年，亚太经社会的工作重点将是支持成员国开展从 COVID-19 大流行中恢复过来的工作，同时确保迄今在落实《2030 年议程》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不仅得到保持，而且得到推进。在第七届亚太可持续发展论

坛上，亚太成员国重申，尽管发生了这场大流行病，它们始终致力于加快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它们还在会上强调了多边主义、消除系统性障碍、对机构投资、让私营部门参与及连贯一致的政策制定对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行动十年的重要性。鉴于大流行病引发的经济萎缩对本区域可持续发展造成的额外压力，亚太经社会将集中精力与联合国发展系统各实体和区域和国家两级的开发银行合作开展规划和交付工作。亚太经社会将继续创造机会，为一体化的包容性可持续发展制定创新政策，并就应对共同挑战的规范和协议达成共识。亚太经社会还将通过定于 2022 年举办的政府间会议，在所有四个优先复苏领域创造区域对话与合作的机会，重点放在互联互通和生态系统等跨界问题上。它还将注重建设成员国应对气候变化挑战的能力。

16.6　尽管暴发了 COVID-19 这场大流行病，亚太经社会仍将努力通过其下列三项核心职能，支持其成员国加速落实《2030 年议程》：研究和分析；建立政府间共识和制定规范；能力发展。亚太经社会在此工作中，将遵循大会各项相关决议，包括第 74/4 号决议，其中大会认可了“为在今后十年采取行动并落实可持续发展做好准备：可持续发展目标峰会政治宣言”。在区域一级，亚太经社会的工作将遵循其第 73/9 号决议核可的亚洲及太平洋实施《2030 年议程》区域路线图。

16.7　将根据全球和区域框架中确定的优先事项以及在国家一级实施这些框架的需求和支助请求，在宏观经济政策和发展筹资、可持续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和贸易便利化、技术、自然资源管理、可持续城市发展、减少灾害风险和增强抵御能力、社会发展、统计和能源等领域，向成员国，特别是那些处境特殊的国家，包括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其他处于特殊境况的国家，提供技术援助。在这一从 COVID-19 大流行中恢复过来的时期，支持成员国弥合加剧国家内部和国家之间不平等的数字鸿沟，并充分利用技术和创新来推动可持续发展，将是具体的重点。亚太经社会将继续提供诊断工具和政策支持，推动本区域的经济复苏努力，这一支持不仅着眼于短期经济增长收益，而且以实现《2030 年议程》要求的长期经济转型为导向。通过其有关次区域发展活动的跨领域次级方案，该方案将努力确保经社会在各具体部门的工作和与成员国一道开展的工作符合区域商定的优先事项，包括区域合作，特别是关于跨界问题的合作。该方案将进一步努力确保这些优先事项产生具体的次区域和区域成果，确保区域成果融入国家可持续发展努力。在这方面，该方案将与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密切协调。

16.8　亚太经社会与包括其成员国、联合国发展系统其他实体、其他国际组织、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在内的广泛合作伙伴一道，支持对《2030 年议程》的后续落实和评估。亚太经社会将继续依靠分析、政府间和能力建设工作，在区域和全球两级对成员国后续落实和评估《2030 年议程》提供支持。亚太经社会通过各种活动，支持 10 个亚太国家编写了 2020 年提交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的自愿国别评估。2022 年，亚太经社会及其合作伙伴将继续：(a) 召集亚太可持续发展论坛，该论坛作为一年一度的包容性政府间论坛，为多方利益攸关方参与本区域的后续落实和评估提供空间，以讨论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区域优先事项和需求；(b) 编

写有关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情况的年度进展报告，就如何加快本区域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制定政策建议；(c) 支持成员国在自愿国别评估规划、政策一致性、利益攸关方参与以及数据和统计方面进行同行学习，并增强其在这方面的能力。

16.9 2022 年，亚太经社会计划交付的成果和开展的活动反映了成员国正在面临的与 COVID-19 相关的可能持续挑战。这些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包括，通过对影响本区域贸易和运输的政策和措施进行持续的影响评估和监测，协助成员国向本国人民、特别是处于脆弱处境的个人和群体提供支助，并通过区域合作，增强机构和区域框架应对进一步危机、包括像 COVID-19 这样的大流行病的能力。次级方案 2、次级方案 3 和次级方案 5 列举了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的具体例子。一如亚太经社会所有次级方案和构成部分所示，预计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向成员国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实现 2022 年计划成果。

16.10 在与其他实体在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合作方面，除了在性别平等与增强妇女和女童权能、社会保障、发展筹资、道路安全和移民等各领域正在进行的合作外，亚太经社会将继续落实联合国 COVID-19 快速社会经济反应框架。加强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及发展伙伴的互动协作，是亚太经社会执行其方案以及促进和推动南南合作、三方合作和区域伙伴关系的一种战略办法。事实上，次级方案 8 项下的每个构成部分的目标都是加强区域合作，特别是根据次区域优先事项加强在跨界问题上的合作。可持续的互联互通、具有韧性的包容性社会，是亚太经社会各次区域共同的优先事项。更具体地说，分别如次级方案 8 构成部分 2 和 5 框架中所述，在部门次级方案的实质性支持下，亚太经社会在次区域一级的工作，举例来说，促进了《东北亚清洁空气伙伴关系 2021-2025 年工作计划》的通过，以及《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全面复苏框架》的制定和实施。

16.11 在机构间协调和联络方面，根据改革建议，联合国发展系统在亚太地区的实体已开始向在区域协作平台框架内工作过渡，亚太经社会、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亚太区域局和联合国发展协调办公室亚太区域办事处为该平台提供秘书处支持。亚太经社会各实务司协作支持依照区域协作平台设立的专题联盟。亚太经社会正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共同领导气候变化减缓联盟，其中亚太经社会在各次级方案中的专长尤其相关，这些专长旨在支持加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7 和 13、履行《巴黎协定》，并建设在社会、经济和环境方面应对气候变化影响的能力。此外，由亚太经社会和区域发展协调办公室共同领导的以“可持续发展目标服务台”为形式的亚太知识管理中心，是在加快落实《2030 年议程》方面分享政策专长、作出快速反应来满足各国以及联合国国家工作队需求的主要平台。联合国发展系统各实体在本区域的这种紧密协作，将在 2022 年及其后继续得到加强。

16.12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2 年总体计划以下列规划假设为基础：

(a) 从 COVID-19 大流行中恢复过来的政策与《2030 年议程》相契合；

(b) 各国政府保持并加强对亚太经社会的承诺，将其作为亚太地区开展区域合作应对跨国界共同挑战、例如从 COVID-19 大流行的影响中恢复过来的主要平台；

(c) 各方继续提供用于技术合作的预算外资金。

16.13 在 COVID-19 大流行方面，方案计划基于下列假设：2022 年拟议应交付产出和活动是可行的。不过，如果大流行继续影响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将在 2022 年期间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进行调整。任何此类调整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进行报告。

16.14 亚太经社会酌情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成果。例如，性别平等问题是次级方案 6 和 7 的一个专题领域。在 2022 年方案计划中，次级方案 2、4、5 以及次级方案 8 所有构成部分均在各自的框架列明它们如何为增强妇女经济权能和性别平等作出贡献。性别相关可持续发展目标成果的交付和将性别观点纳入方案主流的工作将以亚太经社会性别平等政策和执行计划(2019 年至 2023 年)为指引。

16.15 关于残疾包容，亚太经社会正根据《联合国残疾包容战略》和《亚太经社会残疾包容政策和实施计划》，以双轨办法促进残疾包容。在 2022 年方案计划中，次级方案 6 以及次级方案 8 构成部分 1 涵盖具体针对残疾的干预措施，其目的是保护残疾人和增强残疾人权能，最终建设包容残疾的社会。次级方案 6 还旨在解决基于性别和残疾的交叉歧视。

16.16 除取得实质性进展外，亚太经社会还采取步骤实现工作流程现代化和数字化转型，以便更敏捷地为成员国服务。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进行的一项调查结果，也证明了亚太经社会在过去两年中在创新、数据和数字能力方面取得的重大进展。在秘书长数据战略指引下，亚太经社会促进以数据为导向的管理，例如通过使用看板协助高级管理层进行综合方案监测和决策。这种转型因大流行病和采用虚拟模式进行方案交付而加快。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6.17 2020 年，COVID-19 大流行从四个主要方面对亚太经社会的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了影响：(a) 应交付产出的设计和模式改变；(b) 计划的应交付产出推迟；(c) 在可能的情况下，调整活动目的，使其组成部分中包含 COVID-19 应对措施；(d) 引入更多应交付产出。第一类影响是指以虚拟方式或通过混合方式组织政府间会议、专家组会议和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这包括亚太可持续发展论坛第七届会议、经社会第七十六届会议和五次委员会会议。在许多情况下，考虑到时区冲突以及让与会者长时间参与虚拟环境的种种局限，减少了会议的数量。这些削减反映在本方案计划所有应交付产出表中。其次，根据成员国的要求，第二次亚洲及太平洋民事登记和生命统计部长级会议以及《安全、有序和正常移民全球契约》执行情况亚太区域审查推迟到 2021 年举行。第三，调整了分析产品、政府间会议和项目活动的目的，纳入 COVID-19 影响评估和缓解或恢复措施。例如，在《2020 年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概览》中纳入了疫情经济影响评估，并讨论了减轻影响的财政政策措施。各次级方案都列举了这种影响的具体例子。关于

第三类影响，如次级方案 8 构成部分 1 和 2 的方案执行情况所示，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推迟，也对 2020 年预期成果产生了影响。

16.18 不过，与此同时，2020 年在次级方案总体目标范围内确定了一些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新活动，以便在 COVID-19 大流行相关问题上向成员国提供支持。这些新活动包括举行专家组会议和研讨会、提供技术材料。各次级方案都列举了新活动的具体例子。如次级方案 1、2、3、7 和次级方案 8 构成部分 4 和 5 的方案执行情况所示，新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有助于取得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16.19 本方案将反思持续改进和应对成员国不断变化的需求的重要性，并将为应对 COVID-19 大流行而调整和修改方案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纳入主流。最佳做法的具体例子包括扩大电子学习活动和组织混合会议，以便成员国在政府间审议中有平衡的代表性。2022 年，本方案将继续抓住机会，通过各种虚拟方式尽可能扩大参与度，同时保障特定活动享有面对面参与的好处。

立法授权

16.20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1/16	加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66/288	我们希望的未来
67/10	联合国同欧亚经济共同体的合作
68/1	审查大会关于加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第 61/16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69/15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
69/137	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行动纲领
69/277	关于加强联合国同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合作的政治宣言
69/283	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
69/288	全面审查联合国系统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情况
69/313	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
70/1	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0/192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后续行动
70/294	伊斯坦布尔《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执行情况高级别全面中期审查政治宣言
70/299	全球一级后续落实和评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1/243	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
71/312	我们的海洋、我们的未来：行动呼吁
71/321	促进土著人民代表和机构参与相关联合国机构关于影响其自身问题的会议
72/279	在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背景下重新定位联合国发展系统
73/133	国家从最不发达国家类别毕业
73/254	建立全球伙伴关系：以基于原则的办法加强联合国与所有相关伙伴的合作
73/330	联合国同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
73/332	联合国同太平洋岛屿论坛的合作
73/334	联合国同上海合作组织的合作
74/3	审查落实《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过程中处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优先事项方面进展情况高级别会议的政治宣言
74/4	大会主持召开的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政治宣言
74/15	关于《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执行情况高级别中期审查的政治宣言
74/120	通过社会包容促进社会融合
74/215	农业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

74/216	《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以及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的执行情况
74/228	联合国在全球化与相互依存的背景下促进发展的作用
74/233	第二次联合国内陆发展中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74/235	妇女参与发展
74/238	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
74/253	改善无障碍环境以便残疾人参加联合国系统的会议
74/270	全球团结抗击冠状病毒病(COVID-19)
74/297	大会关于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第 71/243 号决议的执行进展情况
74/306	全面协调应对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
74/307	联合应对全球健康威胁：抗击冠状病毒病(COVID-19)
75/15	联合国同东南亚国家联盟的合作
75/16	联合国同伊斯兰合作组织的合作
75/90	阿富汗局势
75/154	与残疾人一道为残疾人实现包容性发展
75/168	土著人民权利
75/175	人权与极端贫困
75/182	发展权
75/213	在《21 世纪议程》基础上为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促进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
75/215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和《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75/227	第四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75/228	第二次联合国内陆发展中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75/230	联合国第三个消除贫困十年(2018-2027)的执行情况
75/233	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
75/234	南南合作
75/235	农业发展、粮食安全和营养
75/239	海洋和海洋法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37 (IV)	亚洲及远东经济委员会
1895 (LVII)	将“亚洲及远东经济委员会”的名称改为“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1998/46	联合国经济、社会及有关领域促进结构改革与恢复活力的进一步措施
2014/11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后续行动
2015/30	为适应演进中的 2015 年后发展议程调整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会议结构
2016/11	承诺在亚洲及太平洋切实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2018/5	消除贫困以实现所有人的可持续发展
2019/6	通过财政、薪资和社会保护政策解决不平等问题和社会包容面对的挑战
2019/8	发展政策委员会第二十一届会议报告
2019/27	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联系的国际机构对非自治领土的支助
2020/5	加强联合国系统各统计方案的协调
2020/9	将性别观点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
2020/16	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
2020/23	大会关于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第 71/243 号决议的执行进展情况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决议

66/1	仁川宣言
66/9	在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全面有效落实《北京行动纲要》及其区域和全球成果
66/15	加强经社会秘书处的审评职能
67/14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与为亚洲及太平洋提供服务的其他联合国组织及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之间的合作
68/8	为促进区域发展而加强联合国系统内的协调以及与各区域组织之间的合作

68/9	常驻代表和经社会成员指派的其他代表咨询委员会的职权范围
69/3	亚太区域实现《千年发展目标》：亚洲及太平洋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关于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曼谷宣言
70/1	落实《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经济合作和一体化曼谷宣言》
70/10	落实《2015 年后联合国发展议程亚太区域曼谷宣言》
71/2	在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执行《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
71/3	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
71/4	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
72/6	承诺在亚洲及太平洋切实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2/8	促进区域合作和伙伴关系，应对亚太区域的气候变化挑战
73/1	与《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相匹配的经社会会议结构
73/2	加强实施《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的区域机制
73/9	亚洲及太平洋实施《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区域路线图
74/1	支持亚洲及太平洋最不发达国家向可持续毕业的平稳过渡
74/10	亚洲及太平洋加强区域经济合作和一体化以支持实施《2030 年议程》部长级宣言的执行情况
75/1	《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欧亚区域中期审查成果执行情况
75/2	承诺加强亚洲及太平洋《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后续落实和评估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的联系
75/3	推进区域内部和之间的伙伴关系以促进亚洲及太平洋的可持续发展
76/1	在亚洲及太平洋加强合作，推动养护和可持续利用海洋和海洋资源以促进可持续发展
76/2	开展区域合作，在亚洲及太平洋应对大流行病和危机的社会经济影响

应交付产出

16.21　表 16.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所有共有应交付产出。

表 16.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共有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2**	**19**	**2**	**11**
1. 为亚太经社会编写的报告	1	9	1	5
2. 为亚太可持续发展论坛编写的报告	1	10	1	6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23**	**15**	**34**	**34**
3. 亚太可持续发展论坛会议	6	2	6	6
4. 亚太经社会会议	10	2	10	10
5. 常驻代表和经社会成员指派的其他代表咨询委员会会议	—	6	6	6
6. 《亚太特需国家发展报告》专家组会议	4	—	—	—
7. 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专家组会议	—	—	3	3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8. 内陆发展中国家行动纲领专家组会议	—	—	3	—
9.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行动纲领专家组会议	—	—	3	—
10.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1	1	1	1
1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1	1	1	1
12. 第五委员会会议	1	1	1	1
13. 区域协作平台会议	—	2	—	6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	**1**	**1**	**1**
14. 关于与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有关的若干问题的能力建设项目	—	1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3**	**2**	**7**	**6**
15. 关于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行动纲领优先事项的次区域讲习班	2	—	4	3
16. 根据《亚太特需国家发展报告》举行的政策对话	1	2	3	3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4**	**4**	**3**	**5**
17. 亚太经社会专题研究	1	1	1	1
18. 《亚太特需国家发展报告》	1	1	1	1
19. 关于实施《2030 年议程》的出版物	2	2	1	1
20. 《亚太可持续发展杂志》	—	—	—	2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3**	**5**	**4**	**4**
21. 关于与亚太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有关的问题的文件	3	5	4	4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亚太可持续发展目标伙伴关系数据门户；亚太经社会网站供区域和全球访问的实质性博客文章。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纪念包括联合国日在内的联合国国际日；就主要出版物和活动举行新闻发布会/新闻简报会和媒体采访；应要求为公众、包括学术组织举办参加人数约为 300 人的外联活动。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亚太经社会工作和活动的新闻稿和署名评论文章。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可持续发展目标服务台，供政府官员和技术专家访问；支持亚太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执行相关行动纲领的知识平台；多媒体宣传内容，包括主要出版物和活动的视频和教育材料；为亚太经社会社交媒体平台撰稿。

评价活动

16.22 2020 年完成的下列自我评价指导了拟定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的工作：

(a) 东北亚次区域环境合作计划自我评价；

(b) 亚太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发展培训中心自我评价。

16.23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考虑到了上述自我评价的结果。例如，东北亚次区域环境合作计划自我评价建议审查该次区域方案的章程并制定相关的长期愿景、使命和目标，这一点反映在本报告构成部分 2 的战略和成果 1 中。关于亚洲及太平洋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发展培训中心，建议是设计与数字时代相应的中期战略，并在培训中心的培训方案之外，将在信息和通信技术(信通技术)促进发展领域向成员国提供咨询服务纳入培训中心的工作计划。这些建议已反映在次级方案 5 的战略和应交付产出中。

16.24 计划在 2022 年进行以下自我评价：

(a) 关于亚太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行动计划(2018-2030 年)的自我评价；

(b) 关于环境次级方案与发展次级方案的自我评价。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宏观经济政策、减贫和发展筹资

目标

16.25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成员国在亚洲及太平洋实现稳定、包容和可持续经济发展的能力。

战略

16.26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在主要注重经济增长的基础上，继续侧重于推动采用更平衡和多层面的发展方法，并帮助成员国以符合《2030 年议程》愿景的方式实现经济转型。本次级方案将特别关注 COVID-19 大流行以及气候变化等其他系统性、持续性发展挑战的影响。这些影响加剧了现有的脆弱性，包括使贫困和不平等问题恶化，环境进一步退化。这些挑战如果不加以解决，则可能会逆转亚太地区(特别是最脆弱国家)迄今在发展方面取得的进展。因此，必须建设足够的复原力并支持后 COVID-19 时代经济向可持续发展转型。这一转型需要在以下三个方面进行全面的政策考虑并采取协调行动：经济稳定和复原力；包容性；可持续性。

16.27 本次级方案将通过研究和知识产品、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以及倡导和政府间协调，推进旨在促进经济向可持续发展转型的政策和潜在途径。在研究方面，本次级方案将在《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概览》、《亚洲及太平洋发展筹资》丛书、政策文件和其他研究产品等正在进行的工作基础上再接再厉，帮助成员国将可持续发展目标纳入经济政策制定的主流。本次级方案还将利用正在进行的原创分析工作，向经济和社会事务部、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和其他单位协调的全球进程和出版物提供实质性投入，特别是在发展筹资和联合国 COVID-19 大流行的社会经济应对框架方面。本次级方案还将在需要时继续支持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进程。

16.28 本次级方案将进一步加强其研究与能力建设工作之间的联系，为制定支持面向可持续发展的经济转型的国家经济政策和融资战略提供支助，并在可能的情况下，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帮助各国建设抵御 COVID-19 大流行等冲击的能力。本次级方案还将支持区域合作平台，扩大亚洲及太平洋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和基础设施融资联络网等专家网络，以便有效传播知识和进行同行学习。

16.29 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支持其主要政府间平台——宏观经济政策、减贫和发展筹资委员会，推动就预计将有助于所设想经济转型的经济政策和筹资问题与成员国展开讨论。本次级方案还将利用其他现有平台，如经社会年会和亚太可持续发展论坛，来帮助实现这一目的。

16.30 在这三个工作领域，本次级方案将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8、9、10、12 和 17 作出贡献，并寻求达到协同增效。此外，本次级方案将以其与多边组织和亚太智库现有的广泛合作为基础，推进上文强调的工作。本次级方案还将加强与专门机构在政策咨询和能力建设方面的合作，重点关注变革性经济政策和发展筹资战略。预计 2022 年的主要合作伙伴包括但不限于东盟、全球绿色增长研究所和阿斯塔纳国际金融中心。

16.31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注重促进面向可持续发展的经济转型和增强经济复原力的宏观经济和发展筹资政策，支助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

16.32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更好地理解经济政策对可持续发展的影响；

(b) 加强政策制定者将经济政策和融资战略纳入主流并使之与可持续发展目标保持一致的能力；

(c) 加强成员国调动和分配财政资源促进可持续发展的能力。

16.33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推进把可持续发展与增强经济复原力融合在一起的经济复苏措施并扩大其范围。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3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在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成员国在更知情的情况下制定政策应对 COVID-19 大流行

16.35 由于 COVID-19 大流行，该区域预计将面临至少自 1970 年代以来最严重的经济放缓，同时还会出现大量失业和贫困加剧的问题。为了减轻大流行病的影响并重建经济，使之更具复原力和可持续性，迫切需要适当、及时采取针对性强的经济政策，特别是宏观经济刺激方案。在这方面，政策制定者必须跟踪该区域迅速变化的疫情和政策发展情况，以便对可能采取的政策干预进行快速而系统的分析。

16.36 本次级方案在这两个方面为亚太政策制定者提供支持，开发了 COVID-19 政策反应在线跟踪系统，[1] 以及基于 Excel 的 COVID-19 影响和政策评估实践应用模型。[2] 该在线跟踪系统是一个综合性盘存和数据可视化工具，旨在使政策制定者随时了解疫情和遏制措施的最新情况，并向他们提供亚太经社会区域经济刺激措施及相关贸易、运输、社会保障和统计政策应对措施的具体细目。这一系统的开发获得了其他次级方案的支持和投入。

16.37 基于 Excel 的评估模型也得到区域技术合作方案的支持，该模型包括三项主要应交付产出：(a) 基于 Excel 的评估模型，用于评估 COVID-19 的影响并为政策应对提供信息；(b) 关于如何在不同国家背景下使用该模型的用户手册；(c) 举行公开网络研讨会，向政策制定者和专家介绍该模型。

16.38 本次级方案广泛参与联合国全系统应对 COVID-19 危机的进程和倡议并作出实质性贡献，这也使本次级方案能够更好地帮助各国评估经济复苏政策对可持续发展的影响。这包括提供分析材料，支持全球会议，并且作为“COVID-19 时代及其后发展筹资倡议”的一部分，组织了一场区域对话。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39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阿富汗、孟加拉国、文莱达鲁萨兰国、柬埔寨、格鲁吉亚、印度、哈萨克斯坦、菲律宾、萨摩亚、东帝汶和汤加的政策制定者表示，他们将在政策制定或研究工作中使用这一工具，就证明了这一点。总共有来自 24 个亚太国家的 138 名政府政策制定者参加了介绍本次级方案 COVID-19 影响评估和对策设计 Excel 模型的网络研讨会(见表 16.2)。

表 16.2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	—	来自 10 个国家的政策制定者报告说，他们将使用 COVID-19 影响和评估工具及(或)知识产品，为制定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的政策提供信息

2022 年计划成果

16.40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的计划成果。

[1] 可查阅 www.unescap.org/covid19/policy-responses。

[2] 可查阅 www.unescap.org/resources/assessing-impact-covid-19-asia-and-pacific-and-designing-policy-responses-excel-based。

成果 1：加强了对促进实施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筹资需求和战略的认识[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41 本次级方案在微型、小型和中型企业融资领域与萨摩亚协作，并通过多项研究支持了萨摩亚商业中心倡议。自那以后，萨摩亚于 2019 年底和 2020 年采取措施，加强了该中心和对此类融资的相关公众支持。

16.42 本次级方案还于 2019 年 12 月组织了一次亚太包容性和可持续发展筹资会议，并在 2020 年向成员国提供了后续支持。这次会议和各种专题的后续行动为参加会议的 27 个亚太经社会成员国提供了知识交流平台，就其新的发展筹资政策倡议进行交流。孟加拉国、文莱达鲁萨兰国、中国、印度尼西亚、哈萨克斯坦和斯里兰卡特别在活动中分享了他们在各条战线上的具体政策行动。

16.43 上述工作促使七个成员国提出倡议，设计和执行筹资战略以填补《2030 年议程》实施中的资金缺口。这超过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列五个成员国的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44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继续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就发展筹资战略和政策向成员国提供有针对性的能力支持，总体目标是通过发展金融市场并在这一过程中提供必要的公共部门指导和支持，使财政资源分配与可持续发展优先事项更好地协调一致。

16.45 具体而言，本次级方案将通过其研究产品、研讨会和培训班以及对区域发展筹资网络的支持，继续将重点放在基础设施融资、资本市场发展、普惠性金融服务和气候融资等专题问题上。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6.3)。

表 16.3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在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存在重大资金缺口，特别是在有特殊需求的国家	成员国政策制定者增强了对有效实施可持续发展目标筹资需求和战略的认识	七个成员国提出新倡议，设计和执行筹资战略以填补《2030 年议程》实施中的资金缺口	至少五个成员国提出根据《2030 年议程》的宏伟目标进行经济转型的新倡议，包括但不限于融资战略	成员国提出根据《2030 年议程》的宏伟目标进行经济转型的三项新倡议，包括但不限于融资战略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3]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9))所示。

成果 2：亚太国家采取行动进行面向可持续发展的经济转型[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46 本次级方案在全球范围内对可持续发展发挥关键作用，有鉴于此，本次级方案在其旗舰出版物《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概览》2020 年版中提议，加速向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2 (可持续消费和生产)转型。在这项工作的基础上，本次级方案组织了八次政策对话，来自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巴基斯坦、菲律宾和泰国的政策制定者和专家在会上分享了他们关于向可持续发展转型的最新政策倡议。

16.47 同时，本次级方案开发的基于 Excel 的评估 COVID-19 影响和设计应对政策的模型也有双重目的，即支持对面向可持续发展的经济复苏政策进行分析以及评估 COVID-19 的影响，上文 2020 年成果中强调了这一点。作为本次级方案正在进行的能力建设工作的一部分，使用该模型对阿富汗、吉尔吉斯共和国、巴基斯坦、萨摩亚和斯里兰卡进行了这种政策分析。这项工作也得到了联合国发展账户的支持。

16.48 上述工作有助于五个成员国通过本次级方案的知识产品，了解为实施《2030 年议程》设计经济政策和执行筹资战略的情况，并启动为实施《2030 年议程》设计和执行此类政策和战略的进程。如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这项工作达到了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49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例如，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对有助于引导投资流向可持续发展目标的金融制度和法规的变化进行评价，并分析财政政策和公共支出调整支持具复原力和包容性的可持续发展的潜力。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6.4)。

表 16.4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本次级方案能力建设活动参与者的反馈表明，人们更加认识到以增长为中心的发展办法的不利影响，并提高了对有效执行《2030 年议程》的政策选择和筹资战略的认识	成员国对融资需求和战略的了解增强，证据是有 94%的参与者表示有能力设计和执行有关《2030 年议程》和发展筹资的政策	五个成员国根据本次级方案编制的知识产品提供的信息，开始为落实《2030 年议程》设计经济政策和实施筹资战略	至少五个成员国根据本次级方案编制的知识产品提供的信息以及《2030 年议程》的宏伟目标，采取了旨在实现其经济转型的政策行动	成员国根据《2030 年议程》的宏伟目标以及本次级方案编制的知识产品提供的信息，采取了旨在实现经济转型的三项政策行动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4]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成果 3：成员国设计增强经济复原力的政策和战略的能力提高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50 因应 COVID-19 大流行和随之而来的全球经济危机，本次级方案为加强经济发展抵御非经济冲击的能力以及政策、特别是财政政策在这方面的作用奠定了基础。本次级方案特别分析了大流行病的影响及该区域的政策反应。这些内容将发表在《2021 年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概览》以及一系列计划中的政策简报和工作文件中。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6.51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鉴于其工作以研究为导向、以宏观经济为侧重点，要证明其工作与具体政策行动之间真正存在联系，是一项重大挑战。这主要是因为宏观经济政策本质上是综合性的，制定和实施都需要时间，而且往往同时受到诸多因素的影响，因此非常难以跟踪和建立联系。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加强成果跟踪，收集更多信息，说明成员国是如何利用其工作的，并将投入更多资源用于开发随时可用的政策手册和分析工具，推动将其研究成果转化为行动，进而转化为实际变化。在 2020 年开展的研究和计划于 2021 年开展的研究基础上，本次级方案将及时进行切合实际的政策分析(包括跟踪成果)，展示国家和区域财政、债务和金融战略及其他经济措施能够如何促进后 COVID-19 经济复苏，并增强经济抵御未来经济和非经济冲击的能力。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52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三个成员国正在准备实施增强经济复原力的国家战略和政策举措，其中包括但不限于财政和金融措施(见表 16.5)。

表 16.5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	2022 (计划)
—	—	—	成员国在经社会第七十七届会议和宏观经济政策、减贫和发展筹资委员会第三届会议上，就增强经济复原力的战略和政策达成共识	三个成员国实施了增强经济复原力的国家战略和政策倡议，包括但不限于财政和金融措施

立法授权

16.53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74/205	金融普惠促进可持续发展	75/204	国际金融体系与发展
74/231	与中等收入国家的发展合作	75/205	外债可持续性与发展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决议

E/CN.11/63	统计和经济文件编制工作	71/5	落实亚太发展筹资问题高级别协商会议的成果
68/10	推进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经济一体化		

应交付产出

16.54 表 16.6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6.6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	**1**	**4**	**1**
1. 为亚太经社会编写的报告	1	1	1	1
2. 提交宏观经济政策、减贫和发展筹资委员会的报告	—	—	3	—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8**	**4**	**14**	**8**
3. 宏观经济政策、减贫和发展筹资委员会的会议	—	—	6	—
4. 关于发展筹资相关问题的区域对话	—	—	4	—
5. 发展筹资问题专家组会议	4	—	—	4
6.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概览》出版物专家组会议	4	4	4	4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	**3**	**1**	**1**
7. 关于若干经济政策和发展筹资问题的项目	1	3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6**	**8**	**7**	**7**
8.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发展筹资的会外活动	1	—	1	1
9. 根据《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概览》和《亚洲及太平洋发展筹资》出版物所述研究成果开展聚焦政策的讨论	5	8	6	6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	**1**	**4**	**1**
10.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概览》	1	1	1	1
11. 《亚洲及太平洋发展筹资》丛书	—	—	1	—
12. 《亚太可持续发展杂志》	—	—	2	—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1**	**27**	**14**	**10**
13. 根据各国具体情况专门制作的关于经济问题和政策的知识产品	8	8	8	4
14. 宏观经济政策、减贫和发展筹资系列工作文件	1	6	2	2
15. 宏观经济政策、减贫和发展筹资政策简报	2	13	4	4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至少就与发展筹资和宏观经济政策相关两大广泛领域的问题提供技术咨询；向亚太经社会可持续企业网工作队提供咨询支持；关于宏观经济政策、减贫和发展筹资的国家情况说明和演讲材料。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亚太经社会网站供区域和全球访问的实质性博客文章。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新闻材料：主要出版物和活动的新闻访谈。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本次级方案工作和活动的新闻稿和署名评论文章。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定期(通常每月一次)更新和维护亚太经社会网站上本次级方案的网页，这些网页涉及四个领域，即经济评估和可持续发展、发展筹资、区域经济合作与一体化，基础设施融资和公私伙伴关系；为亚太经社会社交媒体平台撰稿。

次级方案 2
贸易、投资和创新

目标

16.55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成员国执行政策和方案的能力，从而更加有效地发挥贸易、投资、创新、技术和企业发展的潜力，推动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的可持续发展和区域一体化。

战略

16.56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支助成员国制定和执行促进贸易、投资和创新的政策和措施，以支持可持续发展，其中将特别注重最不发达国家和内陆国家的需要。这项工作包括提高成员国在贸易和投资协定方面的谈判和执行能力，以及在设计和执行贸易便利化政策和措施、包括采用无纸贸易系统方面的能力。这项工作是在亚洲开发银行、贸发会议、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等全球和区域伙伴的密切合作下开展的。

16.57 本次级方案还将借助亚洲及太平洋技术转让中心等平台以讲习班、培训活动、政策咨询等渠道开展能力建设，开发各种知识产品，内容涉及可持续外国直接投资、创新、新兴和前沿技术、负责任的包容性工商业、社会企业、影响力投资、以创新融资促妇女创业等。

16.58 本次级方案将建设成员国确保贸易、投资和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的能力，以支持成员国在可持续发展目标 8、9、17 的各项具体目标方面取得进展。

16.59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贸易便利化和支持中小微型企业等领域，支助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COVID-19 大流行表明了(特别是在关键商品方面)保持贸易流动的重要性，因为疫情减少了贸易过程中人际的身体互动，由此进一步突显了贸易数字化的重要意义。为应对 COVID-19，本次级方案将支持成员国推进无纸化和无接触式贸易。这场疫情还突显了中小微型企业在危机时期的脆弱性。面对这一情况，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努力促进外国直接投资和中小微型企业的政策，其中特别注重支持女性企业家的创新金融和数字工具。

16.60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降低贸易成本，增加各类公司、特别是中小微型企业在国际贸易中的参与和竞争力；

(b) 采用更有效的贸易规则和程序，由此实现符合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更高效的贸易成果；

(c) 推出旨在实现更具包容性和可持续性的商业和投资活动成果的政策及方案；

(d) 将包容性和可持续性层面纳入本区域的技术和创新政策。

16.61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持将有助于使贸易活动能得以持续并利用技术和创新减缓未来大流行病的影响，从而增强供应链的韧性。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6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改善获得创新贸易政策支持的机会，以应对 COVID-19 大流行和其他危机

16.63 当 COVID-19 大流行来袭、工厂和边境纷纷关闭时，世界各国对口罩和医疗设备等必需品实施了出口禁令和其他贸易壁垒，暴露出供应链面对各种扰乱的脆弱性，并突显了保持贸易流动的重要性。此外，这还突出表明，亚洲和太平洋地区的双边和区域贸易协定缺乏应对危机局面并在紧急情况下维持贸易运行的适足条款。

16.64 因此，为了弥补这一差距并确保后 COVID-19 时代贸易流动具有更强的韧性，亚太经社会和其他一些联合国实体共同发起了一项倡议，制定贸易协定示范条款，以确保在危机和大流行病暴发时期加强合作并具有更多的可预测性，同时加快恢复。对本次级方案而言，该倡议包括与贸发会议、各区域委员会、世贸组织和消费者团结和信任社合作，举办一次在线政策黑客马拉松。来自政府、学术界、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的 200 多名贸易分析人员汇集在一起，参加了为期 45 天的在线政策黑客马拉松，为区域贸易协定和其他贸易协定制定示范条款，以避免在危机和大流行病期间发生贸易混乱。

16.65 这一包容性政策的制定工作包括由 150 多名合著者撰写的 60 份书面见解材料，由一个高级专家核心小组选定在网上资料库中发表，为通过贸易协定以加强贸易韧性提供了一系列政策选项。业已组织了一系列网络研讨会，有 300 多名注册参与者参加，以支持并进一步讨论评分最高的材料。在政策黑客马拉松和网络研讨会期间收集的所有见解都正用于支持编写一项关于危机和疫情时期的示范贸易条款手册，该手册将由亚太经社会及与之协作的联合国组织联合出版，并将在此基础上于 2021 年为贸易谈判人员举办培训班。这项工作的目的是为贸易政策制定者提供可供列入贸易协定的旨在尽可能减少未来危机中关键商品贸易遭受扰乱的条款选项。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66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成员国有机会访问经同行审评的解决方案在线资料库，以应对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紧急挑战。这一在线资料库和相关页面得到了 9 581 次唯一访问(见表 16.7)。

表 16.7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	—	成员国有机会访问经同行审评的解决方案在线资料库，以应对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紧急挑战

2022 年计划成果

16.67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利用创新的工商业模式促进社会进步 [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68 本次级方案继续开展了工作，通过倡导活动、研究和分析、能力建设、促进区域知识共享以及向成员国提供实践性政策咨询，以促进影响力投资和社会企业等创新的工商业模式。这些活动也得到了联合国发展账户的支持。该次级方案的活动支持：泰国通过《社会企业法》；将社会企业家精神作为一项关键支柱纳入了印度尼西亚的中期国家发展计划；设立了一个由缅甸投资与公司管理局领导的包容性工商业和影响力投资跨政府工作组；启动了马来西亚社会影响力交流站，旨在将未开发的企业资源引向高绩效的社会目标组织；成立了由孟加拉国财政部

[5]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9))所示。

领导的全国影响力投资咨询委员会；将社会企业纳入了菲律宾棉兰老穆斯林邦萨摩洛自治区的组织法。

16.69 上述工作促进了该区域6个国家实施支持有影响力的企业和投资者的措施，因而实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成员国执行支持影响力企业和投资者的措施这一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70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因应需求和资源供应情况，在社会企业、影响力投资和包容性企业方面向成员国提供政策支持。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6.8)。

表 16.8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缺少支持影响力企业和投资者的措施	成员国制定了支持影响力企业和投资者的措施	6 个国家(孟加拉国、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缅甸、菲律宾、泰国)执行了支持影响力企业和投资者的措施	成员国执行支持影响力企业和投资的措施	成员国执行支持创新工商业模式的措施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利用创新技术增加妇女获得金融服务的渠道 [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71 为增加女性企业家获得融资的机会，本次级方案在 2020 年支持推出妇女债券和女企业家影响力投资基金，并继续向 2019 年女企业家数字和金融解决方案挑战基金的获胜者提供咨询和支持。本次级方案还向各国政府提供政策咨询和能力建设支持，指导如何确保创造一个有利于数字技术和金融技术的政策环境，支持妇女创业，具体方式包括支持对孟加拉国和萨摩亚中小微型企业获得融资机会进行研究。2020 年还启动了一项关于女性企业家获得融资机会方面挑战的研究，对此收到了 60 多项提案，其中 6 项胜出的提案获得了研究资金。

16.72 2020 年的上述工作帮助了 7 205 名女性企业家在亚太经社会的支持下有更多机会获得融资服务，这超过了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的 2 500 名女性企业家在亚太经社会支持下获得融资服务的这一计划目标。

[6]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 (Sect. 19))所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73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向各国政府和中介机构提供技术援助，包括通过妇女债券、影响力投资基金和其他挑战基金来改善妇女获得融资服务的机会。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6.一)。

图 16.一

业绩计量：在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的支持下获得金融服务的女企业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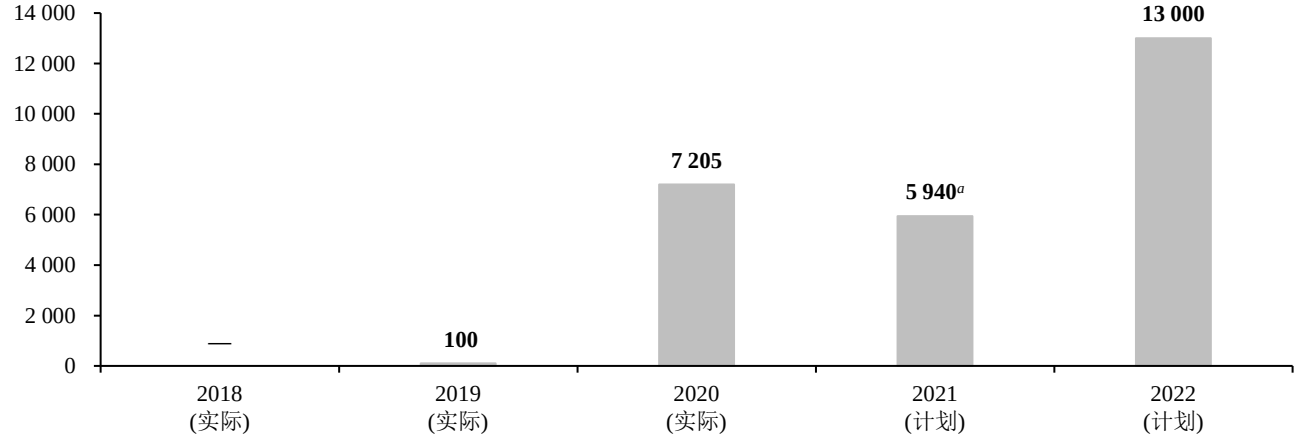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通过无纸化和无接触式贸易，使贸易流程更加高效、透明和安全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74 本次级方案有一个长期的贸易便利化方案，重点是支持成员国实现贸易进程“无纸化”。预计以电子方式交换跨境贸易数据和文件不仅可降低贸易成本，使遵守贸易程序更加容易，而且也有助于识别非法贸易交易和非法资金流动。此外，这还可以趋向于减少贸易商、海关和其他官员之间的人际身体接触，从而限制大流行期间发生腐败和传染的机会。

16.75 跨境贸易流程的数字化所带来的裨益以及落实的困难促使亚太经社会成员国进行谈判以期达成一项联合国条约，即《亚洲及太平洋跨境无纸贸易便利化框架协定》。2016 年通过的《框架协定》为处于各级发展水平的国家提供了合作开发统一跨境无纸化贸易解决方案的包容性平台。

16.76 2016 年以来，本次级方案一直支持制定《亚洲及太平洋跨境无纸贸易便利化框架协定》的政府间指导小组拟定执行路线图。本次级方案还开展了一系列与条约有关的能力建设和技术活动。孟加拉国和中国分别于 2020 年 10 月和 11 月批准该条约后，《框架协定》于 2021 年 2 月生效。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6.77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它需要为同一国家内部的不同政府机构设定相互不同的支助活动，因为各机构在无纸化贸易方面的准备程度可能不同。本次级方案将吸取这一经验教训，为所涉及的不同机构和利益攸关方提供更有针对性的评估和方案。能力建设支持和技术援助将具有针对性且响应实际需要，以确保在采用无纸化贸易方面任何国家都不掉队。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78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已有 7 个亚太经社会成员国加入了《亚洲及太平洋跨境无纸贸易便利化框架协定》，据此，加入或批准该协定的国家总数达到了 7 个(见图 16.二)。

图 16.二

业绩计量：加入或批准《亚洲及太平洋跨境无纸贸易便利化框架协定》的国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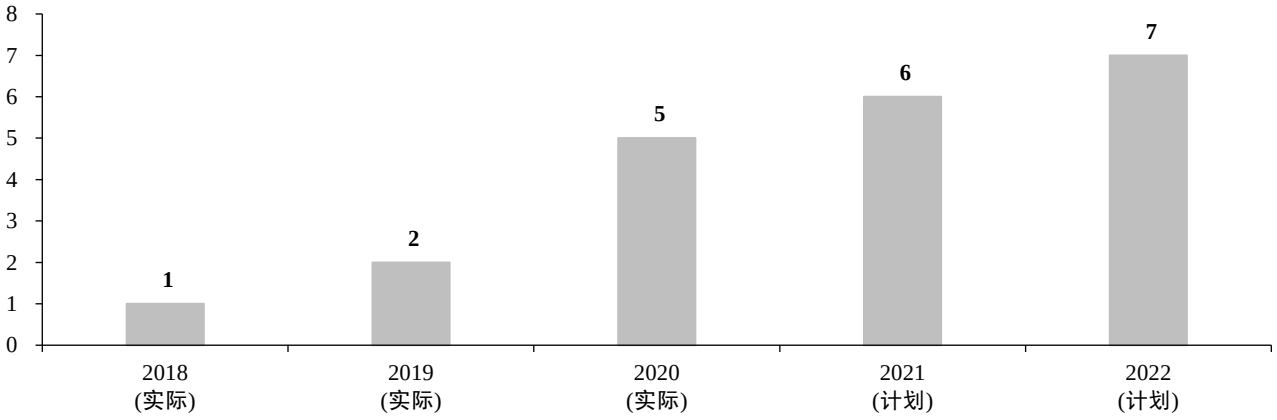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6.79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74/229	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	75/211	创业促进可持续发展
75/203	国际贸易与发展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决议

70/5	加强开展区域合作并提高扩大贸易和投资的能力以促进可持续发展	72/12	利用科学、技术与创新促进亚洲及太平洋包容的可持续发展
70/6	执行推进跨境无纸化贸易区域安排特设政府间会议的决定	73/3	推进一体化无缝互联互通，促进亚洲及太平洋可持续发展
72/3	亚洲及太平洋技术转让中心章程	75/8	在亚洲及太平洋促进科学、技术和创新，落实《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2/4	《亚洲及太平洋跨境无纸贸易便利化框架协定》		

应交付产出

16.80 表 16.9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6.9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6**	**9**	**18**	**16**
1. 为亚太经社会编写的报告	2	2	1	2
2. 提交贸易和投资委员会的报告	—	—	6	—
3. 提交信息和通信技术、科学、技术与创新委员会的报告	3	4	—	3
4. 提交亚洲及太平洋技术转让中心理事会的报告	3	3	3	3
5. 提交亚太贸易协定常设委员会的文件	4	—	4	4
6. 提交跨境无纸贸易便利化政府间临时指导小组、无纸贸易理事会和常设委员会的文件	4	—	4	4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31**	**13**	**30**	**33**
7. 贸易和投资委员会会议	—	—	6	—
8. 信息和通信技术、科学、技术与创新委员会会议	3	3	—	3
9. 亚洲及太平洋技术转让中心理事会会议	4	3	4	4
10. 亚太贸易协定常设委员会会议	8	—	8	8
11. 跨境无纸贸易便利化政府间临时指导小组、无纸贸易理事会和常设委员会会议	4	—	4	6
12. 贸易、投资和创新专家组会议	8	3	4	8
13. 亚太经社会可持续企业网会议	2	3	2	2
14. 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贸易工作组会议	2	1	2	2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4**	**6**	**4**	**4**
15. 关于妇女创业的能力建设项目：创新金融部分	1	1	1	1
16. 关于贸易政策和便利化的能力建设项目	1	4	1	1
17. 关于投资、企业和创新的能力建设项目	1	1	1	1
18. 关于新技术和新兴技术的能力建设项目	1	—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6**	**6**	**1**	**—**
19. 亚太工商论坛	1	—	1	—
20. 贸易、投资和创新研讨会	5	6	—	—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2**	**1**	**3**	**2**
21. 《亚洲及太平洋贸易和投资报告》	—	—	1	—
22. 《贸易、投资和创新研究报告》	1	1	2	1
23.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的科学、技术与创新》	1	—	—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0**	**10**	**11**	**9**
24. 贸易、投资和创新工作文件系列	2	2	2	2
25. 贸易、投资和创新政策简报	4	4	4	3
26. 关于贸易便利化和无纸贸易落实情况的报告	—	—	1	—
27. 《亚太技术监测》	4	4	4	4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提供贸易、投资和创新三大领域的咨询服务；建立和支持区域知识网络，把贸易、投资和创新方面的研究人员、政策制定者和从业人员联系起来，包括亚洲及太平洋贸易研究和训练网络、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无纸贸易和运输专家网络；向亚太经社会可持续企业网工作队提供咨询支持；向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利用创新和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专题工作组提供咨询支持。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供区域和全球查阅的贸易、投资和创新数据库；综合贸易成本数据库；亚太贸易和投资协定数据库；关于非关税措施的贸易绩效指标；在线贸易情报和谈判顾问；在线贸易、投资和创新课程；关于贸易和投资的国家情况介绍和简报；供区域和全球查阅的亚太经社会网站的实质性博客文章。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贸易、投资和创新的外联方案和通报会；关于亚太经社会在贸易、投资和创新方面工作的信息和多媒体材料；主要出版物和重大活动的新闻访谈。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本次级方案工作和活动的新闻稿和署名评论文章。

数字化平台和多媒体内容：对亚洲及太平洋贸易研究和训练网络的网站进行定期(通常是每月)更新；更新和维护亚太经社会网站上本次级方案的网页，这些网页涉及四个领域，包括技术和创新、工商业和投资、贸易便利化和数字化贸易以及贸易政策和一体化；为亚太经社会社交媒体平台撰稿。

次级方案 3
运输

目标

16.81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在亚太区域实现可持续的交通运输互联互通、物流、流动。

战略

16.82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方案将继续努力，改善国际交通运输业务和物流的效率，提高交通运输业务的互联互通，为在整个区域范围内建立可持续的交通运输和物流系统创造必要条件。具体而言，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担任《亚洲公路网政府间协定》、《泛亚铁路网政府间协定》和《政府间陆港协定》秘书处，为相关工作组的政府间审议工作提供技术知识；它还将通过加强交通运输便利化措施，协调交通运输技术和运营标准、规章和做法，包括高效的运营安排和协调一致的多式联运法律框架，为消除区域交通运输互联互通的非有形障碍提供技术援助；促进交流有关如何利用新技术的良好做法；进行有关实现区域互联互通的挑战以

及前进的方向的研究和分析。这项工作将帮助成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9、11、12、13、17 方面取得进展。

16.83 本次级方案将在可持续城市交通、道路安全和智能交通领域开展政策倡导和能力建设，目的包括促进和便利应用亚太经社会制定的可持续城市交通指数、制定和执行改善道路安全的战略、以及编制支持区域合作以扩大部署智能交通系统的路线图。本次级方案还将加强其有关交通运输发展和运营的环境和社会层面的工作。这项工作将支持成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3、7、11、17 方面取得进展。

16.84 为促进上述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与联合国相关机构、基金和方案合作，合作对象包括：国际海事组织、其他联合国区域委员会和机构以及伊斯兰开发银行等区域开发银行；包括经济合作组织在内的国际组织、区域组织、次区域组织、国际运输工人联合会、铁路合作组织、上海合作组织；研究机构、协会、其他民间社会组织。

16.85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进行研究和分析，评估疫情对交通运输互联互通的持续影响，并向成员国提供政策解决方案，支助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

16.86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增加各种措施和倡议，在区域运输网络(亚洲公路、泛亚铁路和陆港)沿线发展更可持续和更有韧性的运输基础设施，以支持可负担得起、安全、便利和环境友好型的货运和客运业务；

(b) 采取更多措施和举措来加强交通运输的互联互通，以维护后疫情时期的区域运输联系，促进区域合作，支持区域间和区域内贸易畅通、民心相通，进一步支持实现《2030 年议程》；

(c) 成员国中制定和实施可持续运输和流动政策举措，包括规划和发展城市公共交通系统，出台运输安全改善措施和鼓励更多使用环境可持续型运输方式的措施，并在本区域使用智能流动方式。

16.87 预期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计划提供的支持将促使各国应用可实施的政策选项和措施，据此既方便跨境运输又有利于遏制 COVID-19 等大流行病及对区域互联互通的其他类似扰乱。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8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加强在 COVID-19 背景下货物运输互联互通问题的区域对话

16.89 COVID-19 大流行的暴发导致缺乏协调的边境关闭、对国际货运业务的管制和限制，导致基本物资短缺，促使应对疫情的工作初期出现了延误。因此，大流行的一项早期教训是，保持交通运输互联互通以及基本商品、农产品、食品和医疗用品的跨境流动十分重要。保持交通运输互联互通不仅对于立即应对这一疫

情是不可或缺的，而且对于扎根于《2030 年议程》的后续恢复工作以及建立对未来流行病和危机的抗冲击力也是不可或缺的。这将对内陆发展中国家尤为重要。为促进 2020 年维护本区域的交通运输互联互通，本次级方案推出了一个在线资源网页，监测各国在 COVID-19 疫情期间针对货物运输互联互通的反应，以帮助成员国获取相关信息，考虑协调其政策应对措施，并为全球对 COVID-19 导致的过境状况观察站提供支助。

16.90 本次级方案还发表了一份政策简报，初步分析了各国对疫情的初期应对措施，并通报了当前和今后在确保亚太区域交通运输互联互通和物流的连续性方面政策应对措施。它还有助于协调全球联合国的应对行动，并呼吁就供应链连通性问题采取行动。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动员和促进了区域对话和国家协商，探讨区域合作机制的前进方向，以确保对未来的扰乱因素作出协调和及时的反应。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91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成员国一致认为应在亚洲及太平洋可持续交通运输互联互通区域行动方案第二阶段(2022-2026 年)期间、在交通运输委员会第六届会议和其他区域活动期间，在亚太经社会区域机制内就可持续的货物和交通运输互联互通以加强高效和有韧性的供应链采取具体协作举措(见表 16.10)。

表 16.10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	—	各国一致认为，应在亚洲及太平洋可持续交通运输互联互通区域行动方案第二阶段期间等，在亚太经社会区域机制内拟订促进增强高效、韧性供应链的具体的可持续货运和交通运输互联互通合作举措，供 2021 年第四届交通运输问题部长级会议上审议。

2022 年计划成果

16.92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亚洲及太平洋转向更可持续的货运 [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93 本次级方案通过其对铁路货运的分析工作和能力建设活动，包括组织一个专家组讨论在 COVID-19 疫情时期泛亚铁路网沿线及其他地区国际铁路运输面临的挑战和机遇，支持成员国通过促进国际铁路运输的国家政策和措施。

16.94 上述工作促使亚太经社会成员国通过了 6 项便利国际铁路运输的政策和措施，这超过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亚太经社会成员国通过 5 项便利国际铁路运输的政策和措施这一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95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了在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过程中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支持成员国沿着泛亚铁路网、亚洲公路网和涉及陆港的多式联运走廊，设计和执行便利化、数字化和协调措施。这些措施的目的是在亚洲及太平洋可持续交通运输互联互通区域行动方案第二阶段(2022-2026 年)框架内，提高交通运输系统的效率，加速转向更环保的交通模式。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6.11)。

表 16.11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对国际铁路运输面临的实际障碍考虑有限，损害了其效率和竞争力	亚太经社会成员国确定支持可持续货运的实际措施，重点关注国际铁路运输	亚太经社会成员国通过 6 项便利国际铁路运输的政策和措施	泛亚铁路线货物列车数量增加和(或)过境时间减少	5 项沿着泛亚铁路网、亚洲公路网和涉及陆港的多式联运走廊的便利化、数字化和协调一致措施，据此提高交通运输系统的效率，加速转向更环保的交通模式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重新调整区域优先事项，促进实现亚洲及太平洋可持续交通运输互联互通 [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96 本次级方案编写了关于审查亚洲及太平洋可持续交通运输互联互通区域行动方案第一阶段(2017-2021 年)执行情况以及这一阶段所开展活动情况的会议

[7]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9))所示。

[8]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文件。该文件已提交交通运输委员会，供成员国审议。这些审议的结果为筹备区域行动方案第二阶段奠定了基础。

16.97 上述工作帮助参与评价区域行动方案第一阶段执行情况以及就第二阶段需要增加或加强的领域展开讨论的国家，实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中所示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98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在可持续发展目标行动十年的背景下，亚洲及太平洋可持续交通运输互联互通区域行动方案第二阶段(2022-2026 年)将维持传统的重点领域，如基础设施和业务连通性、道路安全、城市交通和交通运输数字化，同时也考虑采取更整体化的办法，加强交通运输发展和运营的环境和社会层面。

16.99 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在基础设施和业务连通性、道路安全、城市交通和交通运输数字化等传统的重点领域内加大进行分析性、政府间和能力建设活动的力度，并以区域行动方案第二阶段为指引，开始进行新的活动，加强交通运输发展的环境和社会层面，以此支持成员国。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6.12)。

表 16.12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亚洲及太平洋可持续交通运输互联互通区域行动方案	各国进一步确定了加快实施区域行动方案的关键活动	各国参与了评价区域行动方案第一阶段的实施情况，并就区域行动方案第二阶段需要增加或加强的领域展开了讨论	各国在交通运输问题部长级会议第四届会议上通过区域行动方案第二阶段和其他政策框架和工具	各国开始执行在交通运输问题部长级会议第四届会议上通过的区域行动方案第二阶段和其他政策框架和工具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加快交通运输领域的变革行动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100 可持续发展目标行动十年呼吁动员区域行动，提升远大目标并确定解决方案，从而提供进一步的动力和机会，重新考虑亚太地区的交通运输优先事项，并在 COVID-19 大流行过后加快有影响力的变革，实现可持续性。本次级方案促进了在交通运输委员会第六届会议上对亚洲及太平洋可持续交通运输互联互通区域行动方案第一阶段(2017-2021 年)执行情况的审查。委员会第六届会议的成果正被纳入定于 2021 年底举行的交通运输问题部长级会议第四届会议的筹备工作

中，这次会议将讨论交通运输部门转向经济、社会和环境可持续性的持续挑战和巨大机遇，并通过推出加快有影响力的变革以实现可持续的区域行动方案第二阶段和其他政策框架和工具，确定成员国的优先需求，并指明未来方向。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6.101 本次级方案的教训是，需要采取更整体性的办法，将交通运输发展和业务的经济、环境和社会层面纳入交通运输政策和措施的制定和执行，支持成员国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中与交通运输有关的具体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吸取这一经验教训，提供知识产品，帮助成员国确定一套最佳的政策干预措施，并将之扩展到发展交通基础设施和业务连通性、道路安全、城市交通和数字化之外，以涵盖多项改革和政策，放大这一基础设施的更广泛经济裨益，并将具有对社会和环境发展的未被挖掘的经济潜力或可能产生积极的外溢影响的领域包含进来。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102 预计这项工作将能促进目标，证明是业已通过了 8 项政策和措施，更有力地支持了供应链的效率和韧性、交通运输系统的环境层面以及对交通运输安全支持的改善，以加快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与交通运输有关的具体目标方面取得进展，旨在以此建设更安全、更高效和环境可持续的交通运输部门(见表 16.13)。

表 16.13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	2022 (计划)
交通运输委员会满意地注意到在执行亚洲及太平洋可持续交通运输互联互通区域行动方案第一阶段 (2017-2021 年)方面取得的进展及其与一些国家方案和发展原则在政策、体制和技术上的诸多相辅相成	如区域行动方案第一阶段所示，亚太经社会成员国继续制定和执行了优先领域的交通运输政策和措施	亚太经社会成员国推进了关于优先领域的讨论，这些领域将平衡交通运输的经济、社会和环境层面，并支持在 2030 年前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行动十年	亚太经社会成员国重新考虑并通过亚太地区的商定区域交通运输优先事项，在 COVID-19 大流行后恢复的同时，加快旨在实现可持续性的有影响力的变革	成员国推出 8 项新的政策和措施，强化对供应链的效率和韧性、运输系统的环境层面和改善运输安全的支持，以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与交通运输有关的具体目标方面加快取得进展持的力度

立法授权

16.103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9/213	运输和过境通道在确保国际合作促进可持续发展方面的作用	70/197	促进所有运输方式全面合作，推动建设可持续多式过境通道

72/212	加强所有运输方式之间的联系，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74/299	加强全球道路安全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决议

70/7	落实《太平洋地区改善海事运输及相关服务苏瓦宣言》	73/4	执行《关于亚洲及太平洋可持续交通运输互联互通的部长级宣言》
71/6	实现海上交通运输互联互通促进可持续发展	74/2	推动具有国际重要性的陆港的规划、设计、发展和运营问题区域框架
71/7	通过国际铁路运输便利化区域合作框架		
71/8	加强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内和区域间的互联互通	74/3	亚洲及太平洋加强道路安全，建设可持续交通运输系统
72/5	亚洲及太平洋加强交通运输互联互通区域合作促进可持续发展		

应交付产出

16.104 表 16.14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6.14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4**	**9**	**5**	**4**
1. 为亚太经社会编写的报告	1	1	—	1
2. 提交交通运输委员会的报告	3	8	—	3
3. 提交交通运输问题部长级会议的报告	—	—	5	—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20**	**12**	**30**	**22**
4. 交通运输委员会会议	6	4	—	6
5. 交通运输问题部长级会议的会议	—	—	10	—
6. 亚洲公路网会议	—	—	4	—
7. 泛亚铁路网会议	—	—	4	—
8. 有关陆港的会议	—	—	4	—
9. 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可持续交通运输、过境和互联互通工作组会议	4	2	4	4
10. 关于交通运输互联互通和物流的专家组会议	8	4	4	8
11. 流动问题专家组会议	2	2	—	4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7**	**18**	**8**	**8**
12. 关于交通运输互联互通和物流的能力建设项目	4	13	4	4
13. 关于流动问题的能力建设项目	3	5	4	4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	**—**	**—**	**—**
14. 关于交通运输互联互通和物流的培训活动	1	—	—	—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2**	**2**	**2**	**2**
15. 关于亚洲及太平洋交通运输发展的出版物	—	—	1	—
16. 关于交通运输互联互通、物流和流动的出版物	2	2	1	2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3**	**3**	**3**	**3**
17. 关于交通运输互联互通和物流的技术材料	2	2	2	2
18. 关于流动问题的技术资料	1	1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用于亚洲公路数据库的数据收集；泛亚铁路网和陆港网络；供区域和全球查阅的道路安全材料；供区域和全球查阅的亚太经社会网站的实质性博客文章。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新闻材料：主要出版物和活动的新闻访谈。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次级方案工作和活动的新闻稿和署名评论文章。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定期(通常是每月)更新和维护亚太经社会网站上本次级方案的网页，这些网页涉及六个领域，包括亚洲公路网、环境上可持续的交通运输、泛亚铁路网、陆港和多式联运、与全球供应链的连通以及安全和包容性交通运输。

次级方案 4
环境与发展

目标

16.105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建设成员国的能力，以便加强气候行动和资源可持续利用，实现可持续城市发展，消除污染和浪费，从而减少增长对自然环境的负面影响，改善城乡环境中的人类福祉。

战略

16.106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包括可持续农业机械化中心的本次级方案将采用三种主要方法：基于循环经济的解决方案、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以及以治理促进环境改造。关于第一种办法，本次级方案将支持使用优化资源使用效率的工具；分析经济增长模式的环境外部性；制定减少废物和鼓励变废物为资源的政策；分析低碳新产品的市场。关于第二种办法，本次级方案将支持成员国保护、以可持续的方式管理和恢复天然或经改良的生态系统，以具有适应性的有效方式应对社会挑战，从而造福人类并为生物多样性带来惠益；关于第三种办法，本次级方案将支持综合和参与性的环境政策制定，如以社区为重点的筹资和系统框架；还将支持加强互动和多利益攸关方伙伴关系。本次级方案还将以特殊处境国家为重点考虑到性别方面的因素(如妇女参与决策进程)和环境问题对健康的影响，并将为综合政策制定和区域合作提供证据和技术支持。本次级方案将以贯穿各领域的方

式将可持续增长纳入计划开展的活动，包括与资源效率、生态系统管理和参与性环境政策制定有关的活动。这些办法将用于 3 个重点领域，即：加强气候行动和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从而促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2 和 13-15；落实可持续城市发展，从而促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1；消除污染和废物，从而促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6、11、12。本次级方案在所有三个领域的工作将有助于实现目标 17。

16.107 本次级方案将支持成员国建设以下能力：制定和执行宏伟环境政策、包括采取促进气候赋权和参与的行动的能力；在区域、国家、国家以下和地方各级、包括与非国家行为体垂直整合气候行动和资源的可持续利用的能力；以及养护和以可持续的方式利用海洋资源的能力。本次级方案将提供关于低碳和低排放可持续增长解决方案的知识和能力建设产品，包括现场和在线资源使用效率培训以及工具箱，以评估和分析如何加快履行国家自主贡献承诺和遵守《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的报告要求。本次级方案还将加强区域合作，促进海洋和海洋资源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以实现可持续发展，并为此通过亚太海洋日提供一个参与式多方利益攸关方对话平台，协调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的区域执行工作以加快变革性海洋行动，促进执行各国际公约和区域倡议。

16.108 本次级方案将协助各城市加强城市规划进程，采取增强城市复原力战略，应用适当的智能技术，并为城市基础设施筹措资金。在以往工作的基础上，亚太经社会将利用其次区域存在、网络合作伙伴和政府间平台，提高对可持续城市解决方案的认识，包括对与基础设施需求、气候和减少灾害风险、空气污染以及资源消耗有关的问题的认识。本次级方案将通过能力建设项目和活动，支持成员国在槟城可持续城市化平台的框架内开发和应用预测工具和可持续城市解决方案。亚太市长学院等具体举措以及旨在加强垂直一体化的其他活动将使地方当局为扩大城市一级的行动设计工具和办法。此外，本次级方案将通过推动采取公认的清洁空气措施，努力降低空气污染水平，特别是在整个区域的城市地区。

16.109 最后，本次级方案将努力加强与联合国各相关机构、基金和方案(包括通过区域协作平台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其他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公私伙伴关系、社区组织、研究机构、协会以及其他民间社会组织的伙伴关系与合作。本次级方案还将与亚太经社会其他次级方案密切合作，在相关领域加强协同增效作用，提高协调一致程度。

16.110 本次级方案计划支助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为此将提供对大流行的影响和应对措施分析，并向成员国提供政策咨询，以确保大流行结束后实现可持续复苏。本次级方案还将在其工作中考虑 COVID-19 大流行产生的环境因素。

16.111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应对气候变化和加快亚太国家实施《巴黎协定》的行动得到加强；

(b) 社区变得更可持续和更有复原力且城市化的负面影响减少；

(c) 制定应对本区域空气污染风险的情景预案、政策和计划；

(d) 进一步采取行动加强自然资源、生物多样性和包括海洋在内的生态系统的养护和可持续管理。

16.112 计划对 COVID-19 相关问题提供的支持将增强成员国的能力，使其在制定打造更加可持续、更具韧性经济的复苏政策时将环境行动放在核心位置。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11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成员国确定在 COVID-19 背景下加快落实《2030 年议程》行动的先决条件

16.114 尽管在一些领域取得了进展，但亚太地区目前仍无望到 2030 年实现 17 个可持续发展目标中的任何一个，与环境相关的目标尤其缺乏进展和可靠的数据。加快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取得进展的紧迫性由于 COVID-19 大流行的影响而进一步加剧，这种紧迫性对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行动十年有重大影响，也是由本次级方案协调的第七届亚太可持续发展论坛的主题和要旨。

16.115 为促进关于加快行动的重点区域对话，本次级方案以源自“为在今后十年采取行动并落实可持续发展做好准备：可持续发展目标首脑会议政治宣言”和《2019 年全球可持续发展报告》的变革性切入点为基础，协调了知识产品和协商会议。具体而言，本次级方案与合作伙伴一道，协助制定了六个切入点简介，并组织了关于以下领域的协商会议：人类福祉和能力；可持续和公正的经济；粮食系统和营养模式；加强电网的连通性以便所有人均可获得可负担得起的清洁能源；市区及近郊发展；以及全球环境公域。关于这六个切入点的工作最终形成了政策建议，以促进本区域的变革性改革和加快执行《2030 年议程》。本次级方案还举办了第七届亚太可持续发展论坛，交流最佳做法，强调切实的解决办法。论坛最后强烈呼吁各国恢复国际合作和多方利益攸关方伙伴关系，在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的社会经济影响的同时加快在落实各项目标方面取得进展。第七届亚太可持续发展论坛的成果为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提供了支持。在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期间，本次级方案与合作伙伴协作，组织了题为“快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推动亚太转型”的会外活动。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116 上述工作促进目标，证明是所有成员国都确定，强烈的紧迫感和方向感、适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成果预算编制和问责制以及严格的数据和监测系统，是加快落实《2030 年议程》的先决条件。此外，第七届亚太可持续发展论坛的报告强调，为了执行《2030 年议程》和实现行动十年，需要在多边协调框架下采取强有力、协调、包容和一致的全球应对措施(见表 16.15)。

表 16.15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太平洋次区域 18 个成员国核可在《太平洋可持续发展路线图》中亚洲及太平洋实施《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区域路线图	政府、民间社会和相关利益攸关方参加并参与确定执行《2030 年议程》的最佳做法	所有成员国在第七届亚太可持续发展论坛报告和向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提供的意见中确定了加快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先决条件

2022 年计划成果

16.117 2022 年的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成果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既显示了 2020 年的方案执行情况，也显示了 2022 年的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通过包容性综合政策进程，促进有效的气候行动和自然资源管理 [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118 本次级方案继续侧重于与加强气候行动和资源的可持续利用有关的工作，并协助各国制定了促进气候行动和更广泛参与的倡议。本次级方案还为东盟国家提供支持，为此就东盟区域自然资源的可持续管理提供独立、一致、权威和与政策相关的科学循证评估和建议，并帮助推动国家行动和区域合作，促使经济增长与环境退化脱钩。

16.119 上述工作促使东盟环境问题高级官员设立东盟资源小组，该小组实现了成员国为在不同层面实施环境和气候行动所制定的情景预案、政策、计划或方案的计划目标，同时考虑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反映的各利益攸关方的意见。东盟资源小组由多达 30 名专家和科学家组成，其工作计划旨在加强对环境和自然资源管理趋势及其影响的了解和分析，并提供政策建议供东盟成员国协商和采纳。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120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的进展，本次级方案将支持成员国在制定与环境和气候有关的行动的情景预案、政策、计划和方案时加强科学与政策的衔接。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6.16)。

[9]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9))所示。

表 16.16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成员国没有为在各级落实环境和气候行动而在考虑到各利益攸关方所提供意见的情况下制定或只制定了有限的情景预案、政策、计划或方案	成员国为在各级落实环境和气候行动，在考虑到各利益攸关方所提供意见的情况下加强了有限的情景预案、政策、计划或方案	东盟成员国批准成立东盟资源专家小组	成员国为在各级落实与环境和气候行动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通过了越来越多的情景预案、政策、计划或方案	成员国为在各级落实与环境和气候行动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通过 30 个情景预案、政策、计划或方案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结果 2：更加雄心勃勃的国家自主贡献，以履行对《巴黎协定》的承诺 [1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121 本次级方案通过加强在减缓气候变化、可持续城市化和资源效率方面的区域合作，回应了成员国提出的、为国家自主贡献的自愿国别评估提供支持的请求。对性别平等主流化、包括面向妇女和女童的外联工作给予了应有的重视。

16.122 上述工作促进了对国家自主贡献进程进行有效评估以及对蒙古和缅甸贡献的修订，蒙古和缅甸实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中反映的、成员国为在不同级别实施环境和气候行动、包括性别平等主流化而正在制定的情景预案、政策、计划或方案的计划目标。评估被认为是有效的，因为蒙古在评估过程中更新了国家自主贡献报告，而缅甸提前修订了国家自主贡献报告，并准备在 2020 年 12 月前提交供政府核准。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123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的进展，本次级方案将侧重于加强对本区域环境与自然资源利用和管理趋势及影响的了解和分析；制订具体的政策建议，以加强自然资源和环境的治理；并提高成员国改进有效自然资源管理政策的技术能力。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6.17)。

[10]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表 16.17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亚太经社会与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京都议定书及巴黎协定的秘书处签署谅解备忘录，加强区域气候行动，重点是实现《2030 年议程》和 2015 年《巴黎协定》的目标	作为 2019 年亚太气候周的成果，也作为对联合国峰会的一项贡献，制定了一套涵盖如下内容的路径：实现能源过渡；实现产业转型；增强复原力和适应能力；采用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运输；基础设施、城市和地方行动；设定更高的目标；促进低碳和气候适应型发展；获得融资	蒙古和缅甸对其国家自主贡献进程进行了有效评估，蒙古更新了其贡献情况	在亚太经社会的支持下，至少有 2 个国家更新和修订国家计划，做出更雄心勃勃的国家自主贡献承诺	又有两个国家更新和修订计划，做出更雄心勃勃的国家自主贡献承诺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成员国加强自然资源管理区域合作，走上可持续城市发展之路，制定气候和空气污染缓解措施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124 为支持亚太区域实现关于气候行动、清洁水、负责任的生产和消费以及水下生物的可持续发展目标，本次级方案召集了环境与发展委员会第六届会议，以利用多轨参与方案，包括审议加速执行关于气候变化、生态系统健康与清洁空气以及城市促进实现可持续未来的《2030 年议程》的各项环境解决方案。环境与发展委员会决定设立一个环境与发展技术专家组，加强区域交流并调动技术专门知识，以支持委员会加快开展环境和可持续发展行动的努力。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6.125 本次级方案的教训是，COVID-19 大流行突出表明，需要在向成员国提供的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支持中反映环境保护与健康人口之间的密切联系。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在综合办法的基础上协调交流和能力建设活动，这些办法将健康的环境和健康的人类社会与以绿色、有复原力的方式从大流行中恢复的良好政策做法联系起来。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126 这项工作预计将促进目标，证明是成员国在环境与发展技术专家组的实质性协调下更容易获得技术专门知识和开展能力建设活动，以加速采取环境和可持续发展行动(见表 16.18)。

表 16.18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	2022 (计划)
成员国在第五届亚太可持续发展论坛上呼吁扩大区域一级的可持续发展伙伴关系，包括气候变化领域的伙伴关系	2019 年亚太气候周确定了该地区气候行动之路，其成果促成了 2019 年气候行动峰会	环境与发展委员会决定设立环境与发展技术专家组，以加强区域交流并调动技术专门知识，进而加快开展环境和可持续发展行动	环境与发展技术专家组正在开展工作，成员齐全并已制定一项工作计划	成员国在环境与发展技术专家组的实质性协调下更易获得技术专门知识和开展能力建设活动来加速环境和可持续发展行动

立法授权

16.127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71/222	2018-2028“水促进可持续发展”国际行动十年	75/212	联合国 2018-2028“水促进可持续发展”国际行动十年目标执行情况中期全面审查会议
71/256	新城市议程	75/220	与自然和谐相处
74/212	国际清洁空气蓝天日	75/222	防治沙尘暴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13/19	结束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工作	2017/24	人类住区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决议

70/11	落实《亚太可持续发展论坛》成果	3/5	加强亚太对联合国支持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 14 会议的支持
70/12	加强亚太区域人居和可持续城市发展工作	74/4	执行《2017 年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宣言》
71/9	加强亚洲及太平洋在水资源可持续管理领域的合作	75/4	亚洲及太平洋加强区域合作应对空气污染挑战
72/2	可持续农业机械化中心章程		
72/9	亚洲及太平洋开展区域合作推动养护和可持续利用海洋和海洋资源以促进可持续发展		

应交付产出

16.128 表 16.19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6.19

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2**	**9**	**1**	**2**
1. 为亚太经社会编写的报告	1	1	1	1
2. 提交环境与发展委员会的报告	1	8	—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26**	**13**	**21**	**24**
3. 环境与发展委员会会议	5	4	—	5
4. 可持续农业机械化中心理事会会议	2	2	2	2
5. 亚太农业机械测试网络会议	5	2	5	5
6. 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水、能源和环境工作组会议	2	—	—	—
7. 执行与环境与发展有关的国际商定议程专家组会议	2	2	2	2
8. 亚太地区具有抵御灾害能力的可持续城市专家组会议	8	2	8	8
9. 绿化经济增长以促进可持续发展政策论坛	2	1	4	2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7**	**10**	**9**	**5**
10. 加强执行和审查《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能力建设项目	2	2	—	—
11. 自然资源可持续管理能力建设项目	1	2	1	1
12. 城市可持续发展能力建设项目	1	2	3	1
13. 可持续农业机械化能力建设项目	1	1	1	1
14. 绿色经济增长能力建设项目	1	1	1	1
15. 支持亚太国家履行《巴黎协定》承诺的能力建设项目	1	2	3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4**	**11**	**11**	**13**
16. 秸秆残渣综合管理讲习班	—	—	1	1
17. 加强人力资源以促进可持续农业机械化讲习班	3	2	2	1
18. 亚洲及太平洋可持续农业机械化区域论坛	1	3	—	1
19. 通过南南合作促进可持续农业机械化讲习班	—	—	2	1
20. 亚太海洋日	—	1	1	1
21. 亚太气候周	—	—	5	5
22. 国际清洁空气蓝天日	—	—	—	1
23. 环境与发展行政培训	—	5	—	2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	**—**	**2**	**1**
24. 关于环境与发展的出版物	1	—	1	1
25. 关于亚太地区实现可持续城市化方面进展的出版物	—	—	1	—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4**	**4**	**5**	**4**
26. 关于环境与发展的文件(政策简报、知识产品和案例研究)	1	1	3	1
27. 关于农业机械的文件	3	3	2	3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支持环境与发展工作组，包括基于问题的减缓气候变化联盟；向联合国水机制与城市可持续发展工作队和区域倡议提供咨询支持；向亚太经社会可持续企业网工作队提供咨询支持；向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水、能源和环境工作组提供咨询支持。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关于环境和执行《2030 年议程》以促进区域和全球机会的电子学习课程；为亚太经社会网站提供实质性博客文章，供区域和全球访问。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农业机械化的新闻资料；联合国国际日纪念活动，包括关于城市可持续发展和环境与发展的特别活动；主要出版物和活动的新闻访谈。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本次级方案工作和活动的新闻稿和署名评论文章。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定期(通常是每月)更新和维护亚太经社会网站上本次级方案的网页，这些网页涉及三个领域，即保护自然资源、城市促进可持续未来和绿色增长；为亚太经社会社交媒体平台撰稿。

次级方案 5
信息和通信技术与减少和管理灾害风险

目标

16.129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通过区域合作和分享最佳做法，加强信通技术、空间技术应用以及减少和管理灾害风险，以促进亚洲及太平洋具有复原力的可持续发展。

战略

16.130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在政策分析和循证研究的支持下，通过制定包容性数字互联互通、地理空间数据共享和抗灾能力建设的规范来支持各成员国。此外，能力建设活动将立足于通过南南和南北模式促进技术合作的区域合作机制，并将通过亚洲及太平洋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发展培训中心和亚洲及太平洋灾害信息管理发展中心的方案得到加强。本次级方案还计划召开专家组会议，讨论与互联互通和灾害风险有关的跨界挑战，包括与气候变化和极端天气事件有关的挑战，借此促进区域政策对话与合作。预计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有助于实现所有可持续发展目标，特别是目标 1、4、5、9 至 11、13 至 15 和 17。

16.131 本次级方案还计划通过实施亚太信息高速公路倡议，促进具有复原力的更好重建。[11] 在这方面，本次级方案将对数字鸿沟进行诊断性研究，评估政策和监管框架，并提供差距分析和政策建议，辅之以支持区域商定框架的倡导、关系网络的建立和伙伴关系。

16.132 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协助成员国利用空间技术应用和地理空间数据方面的最新进展。本次级方案将促进及时获取天基地理空间数据和扩大获取此类数据的途径，在区域和次区域两级汇集专门知识和资源，促进知识和良好做法的共享，并与其他现有区域措施形成协同增效。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以区域空间应用、干旱监测和预警以及地理空间信息管理方面的区域合作机制为基础。这一领域的执行工作将以《亚洲及太平洋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部长级宣言》和亚太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行动计划(2018-2030 年)为指导。

16.133 本次级方案将通过执行亚太抗灾能力网络和亚太经社会印度洋和东南亚国家防范海啸、灾害和气候变化多捐助方信托基金的活动，进一步加强和利用区域合作；作为补充，还通过亚洲及太平洋灾害信息管理发展中心提供的服务改进灾害信息管理。

16.134 为实现其目标，本次级方案将与联合国各相关机构、基金和方案合作，包括通过区域协作平台、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区域开发银行、社区组织、研究机构、协会和其他民间社会组织与其合作。

16.135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支持成员国，为此将加强人力和机构能力，以有复原力的方式重建得更好。特别是，本次级方案，包括其区域机构，将协助推进数字转型，使用创新地理空间数据应用程序，针对面临高灾害风险国家的特殊需要提供有针对性的解决方案。

16.136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改善跨境宽带互联网和基础设施的互联互通；

(b) 加强本区域互联互通情况最差的国家的互联网流量管理；

(c) 提高电子复原力以及支持减少灾害风险和增强复原力的信通技术网的跨界互操作性；

(d) 为所有人提供更加可靠、更具抗灾能力和更能负担得起的宽带；

(e) 通过改善地理空间数据在国家间的共享情况及其互操作性，以及通过预警系统、特别是针对高风险低能力发展中国家的缓发性灾害的预警系统，预先防备并减少灾害风险。

16.137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11] 以支持《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的优先事项 4，即加强备灾以作出有效响应，并在复原、恢复和重建中“重建得更好”。

(a) 促进就在大流行病的背景下共享地理空间数据和绘制大流行病风险热点图的原则达成共识，并通过开发共同数据格式加强数据的跨部门互操作性；

(b) 提高成员国的能力，使其能为所有人提供宽带并能够加强网络能力，以便在危机导致需求激增时展现出电子复原力。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13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加强各国在复原、恢复和重建中“重建得更好”的能力

16.139 2020 年，本次级方案继续推动空间应用的使用，帮助各国从若干区域机制中受益，通过这些机制，本区域的政策制定者、从业人员和科学家不需要拥有自己的空间方案，就可以使用和利用卫星数据。

16.140 本次级方案在《2020 年亚洲及太平洋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地理空间做法：汇编》的出版物中收集并记录了 100 多例与整个亚太空间政策和立法有关的良好做法，以帮助人们进一步认识获得空间应用使用权利的益处和障碍。这本汇编为政策制定者提供了指导，指导他们如何针对不同的国家情况复制或定制具体的应用程序，以实现各部门的可持续发展。此外，这本汇编还支持简化区域需求评估，并有助于将各国的经验与其他国家的区域合作需求进行匹配。

16.141 本次级方案促进了地理参考大数据的区域共享、关于地理空间和时间之间联系的分析以及对 COVID-19 与社会经济部门(医疗卫生、金融、连通性、教育、能源和安全)之间的风险关联的认识。本次级方案组织了两次网络研讨会，以支持政策制定者解决以下问题：如何通过加强区域合作以及空间技术应用在监测和分析 COVID-19 影响及支持应对和恢复工作方面的作用，最好地利用空间技术应用来应对 COVID-19 暴发和未来可能发生的大流行病。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142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亚太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行动计划(2018-2030 年)在国家和次区域两级得到执行，包括在干旱监测和预警区域合作机制下建立了一个用于提高中亚国家能力的业务平台，以及为了有效监测空气污染，整合和应用了地面和天基数据(见表 16.20)。

表 16.20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成员国通过了亚太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行动计划(2018-2030 年)，这是一份以需求为导向的蓝图，旨在利用空间和地理空间应用	成员国可利用多种培训材料和工具，以根据通过行动计划所确定的需求，加强空间应用的使用	行动计划在国家和次区域两级得到执行，包括在干旱监测和预警区域合作机制下建立一个用于提高中亚国家能力的业务平台，以及为了有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以及数字创新来支持各国、特别是那些有特殊需要的国家落实《2030 年议程》		效监测空气污染整合和应用地面和空间所得数据

2022 年计划成果

16.143 2022 年的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成果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既显示了 2020 年的方案执行情况，也显示了 2022 年的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推动亚太信息高速公路次区域实施工作 [1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144 本次级方案编写了技术文件，包括关于在特定国家和次区域与运输和能源基础设施一道联合部署信息和通信基础设施情况的深入研究。本次级方案还组织了信息和通信技术、科学、技术与创新委员会第三届会议，成员国在会上审议了弥合数字鸿沟以实现包容性宽带接入的问题。此外，本次级方案组织了亚太信息高速公路指导委员会第四届会议，与会者在会上审查了次区域执行亚太信息高速公路总体计划的进展情况，并讨论了计划执行工作下一阶段(2022-2026 年)的未来方向。

16.145 本次级方案继续开展促进包容性区域宽带连接的工作。在太平洋岛屿经济体建立运营商中立的互联网交换点方面也取得了进展，这将增加区域内的内容交换，提高互联网连接的可靠性、质量和成本效益。一项深入的研究确定了这一提议的技术可行性，目前正在与太平洋岛屿经济体就建立运作模式进行磋商。

16.146 上述工作促进了亚太信息高速公路次区域执行计划中八项宽带网络举措的制定和实施，实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列示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147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支持为亚太信息高速公路总体计划下一阶段(2022-2026 年)的执行工作编制行动计划，以于 2022 年提交指导委员会第四届会议，供其审议和通过。这样一来就可通过亚太信息高速公路倡议在 2021 年以后加强和继续开展宽带连接领域的区域合作。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6.三)。

[12]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9))所示。

图 16.三

业绩计量：在亚太信息高速公路次区域实施计划范围内制定和实施的宽带网络举措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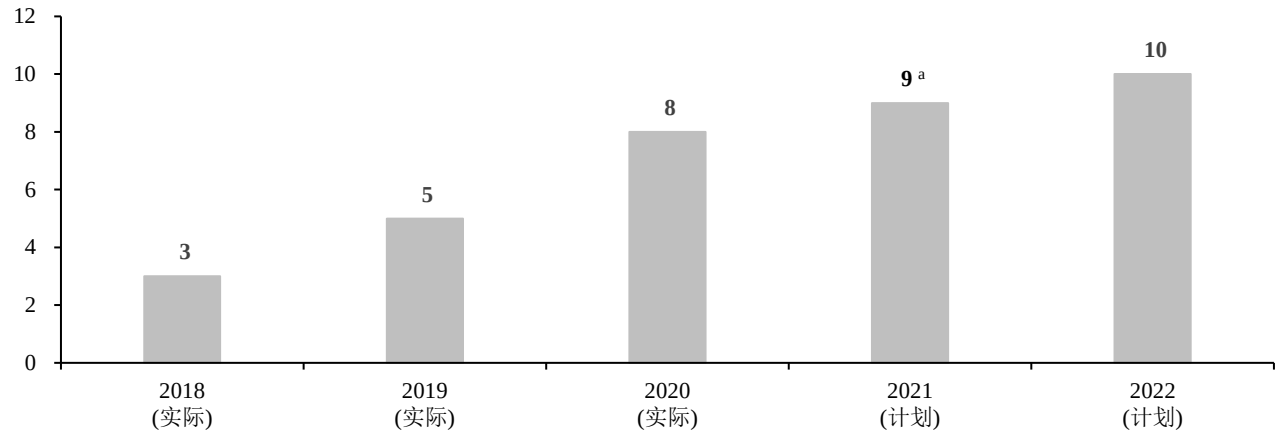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加快区域政策协调，促进风险指引型和气候适应型发展 [1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148 本次级方案已努力通过其各种活动使亚太抗灾能力网络投入运作。本次级方案与世界气象组织、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气候展望论坛和其他气候服务利益攸关方一道，一直以季节性共识预报产品为基础，制定基于影响的预报方法。本次级方案编写了一份关于保护南亚最易受极端气候和 COVID-19 连带风险影响群体的政策研究，并为南亚气候展望论坛第十七届会议编写了一份基于影响的预报方法文件。本次级方案还共同组织了亚洲区域气候监测、评估和预报论坛第十六届会议，与会者在会上以季节性和年际气候预报方法及系统为重点审查了气候监测和预报方面取得的进展，并讨论了各种气候影响和服务。此外，本次级方案出版了《为早年做好准备：东南亚抗旱能力》第二版，为东盟的政策制定进程作出了直接贡献。本次级方案还开展了一系列能力建设活动，包括一个网络研讨会系列，以应对来自灾害-气候-健康关系、错综复杂的各种危害以及在 COVID-19 大流行背景下出现的级联灾害日益加剧的风险。本次级方案还向各国提供了技术支持，从而改进风险知识和提高风险信息的可得性，并动员亚太经社会成员国和伙伴机构支持东盟灾害管理和应急反应协定以及其他次区域的具体优先事项。

16.149 上述工作促进了成员国的 10 项提高抗灾能力举措，实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列示的计划目标。

[13]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150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优先应对跨界江河流域洪水和缓发性灾害(干旱、荒漠化和沙尘暴)。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致力于促进纳入灾害风险热点地区面临风险的社区和增强其权能；改进灾害风险信息和知识，促进区域合作，以降低跨界灾害的风险；利用现有的多层伙伴关系网络，在缓发性灾害和洪灾方面建立区域合作；并通过采用创新技术应用来推广解决方案。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6.四)。

图 16.四

业绩计量：提高抗灾能力的举措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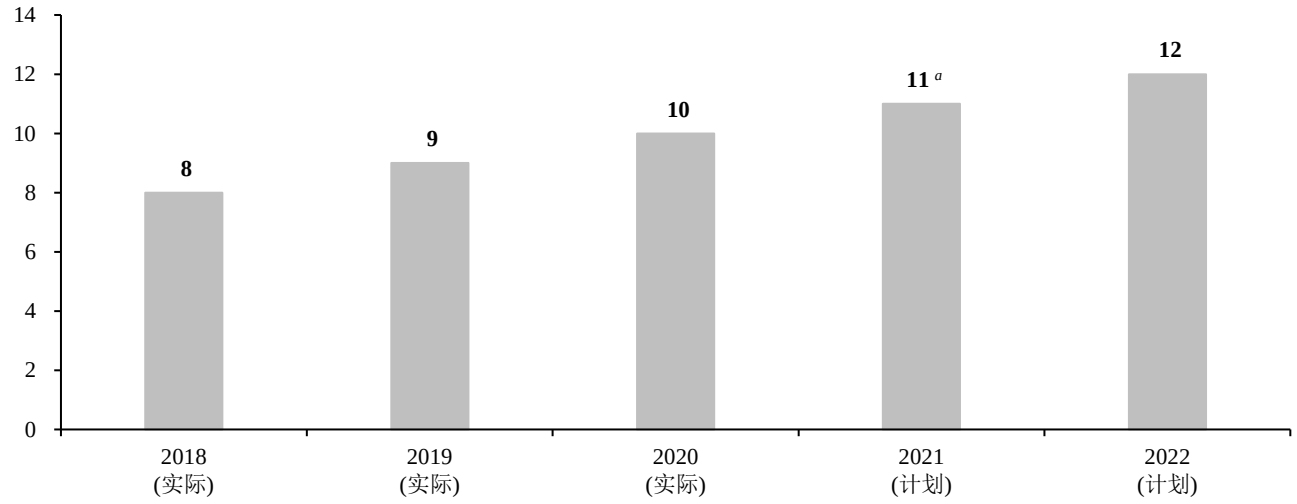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通过加快普及可负担得起的、有复原力的数字连接缩小发展差距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151 根据国际电信联盟的统计数据，亚洲和太平洋地区约有 5%的人口没有互联网连接。据估计，有互联网连接的人口中约三分之二的连接不足，低收入和地理位置偏远的国家仍然是连接情况最差的国家，从惠及本区域数十亿人的可持续发展的变革性机会中受益最少。

16.152 鉴于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日常生活的方方面面都已转为数字形式，越来越多的证据表明，数字鸿沟正在加剧发展差距。城乡之间的不平等、有互联网连接的儿童和没有互联网连接的儿童之间的知识差距以及穷人失业率的上升可逆转过去 20 年取得的发展成果。

16.153 本次级方案继续按照亚太信息高速公路倡议的四大支柱，即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有效的互联网流量和网络管理、电子复原力和所有人都负担得起的宽带接入，向成员国提供支持。例如，本次级方案进一步加强了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

和蒙古制定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包括能源、运输及信息和通信技术部门的共同部署机会)相关政策和机制的能力。为加强成员国能力以执行提高太平洋岛屿国家之间以及太平洋与亚洲之间互联网流量管理效率的国家战略，本次级方案就互联网交换点的业务模式举行了工作组会议和能力培训。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6.154 本次级方案的教训是，没有进行全面的风险评估或预测来分析 COVID-19 大流行等危机对互联网依赖和使用情况以及对现有数字鸿沟可能产生的影响。在吸取这一经验教训后，本次级方案将想方设法将这一大流行病的经验纳入亚太信息高速公路总体计划的下一阶段，同时通过借助新设立的提高特殊处境国家(太平洋岛屿国家、柬埔寨、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缅甸和越南)互联网流量管理效率的工作组等方法，加快该倡议的实施工作。2022 年，本次级方案还将提供分析型产品，并促进关于在弥合数字鸿沟以实现包容性宽带接入方面所取得进展的政府间讨论。成员国将在信息和通信技术、科学、技术与创新委员会第四届会议期间审议和讨论这一进展。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支持为亚太信息高速公路下一阶段制定新的行动计划，将在指导委员会第六届会议上对新行动计划进行讨论。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155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这一目标，证明是亚太地区每月用于固定和移动宽带服务的支出占人均国民总收入的百分比不断下降(见图 16.五)。

图 16.五

业绩计量：亚太地区每月用于固定和移动宽带服务的支出占人均国民总收入的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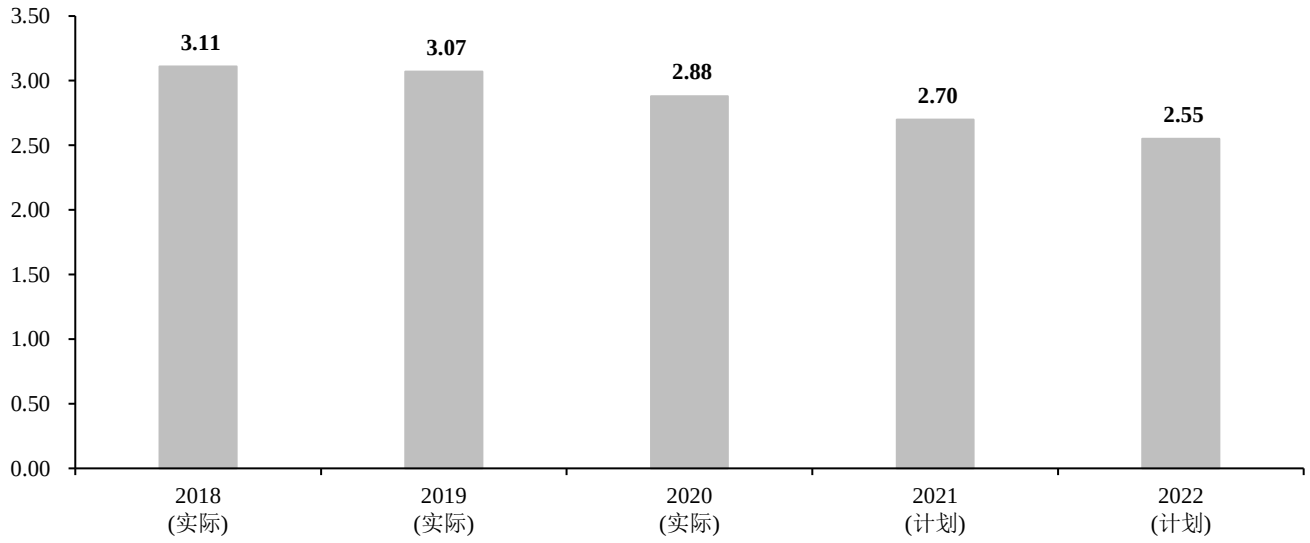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6.156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70/125	关于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执行情况全面审查的大会高级别会议成果文件	75/124	在自然灾害领域开展人道主义援助国际合作：从救济到发展
74/82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方面的国际合作	75/202	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
74/115	在自然灾害领域开展人道主义援助国际合作：从救济到发展	75/216	减少灾害风险
		75/222	防治沙尘暴
74/229	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15/14	加强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	2018/14	地理空间信息和服务促进减少灾害风险战略框架
2015/31	设立亚洲及太平洋灾害信息管理发展中心	2019/24	评估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落实和后续工作方面取得的进展
2016/27	加强关于地理空间信息管理的体制安排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决议

71/12	加强亚洲及太平洋实施《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的区域机制	73/7	加强亚洲及太平洋落实《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的区域合作
72/7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合作防治沙尘暴	74/6	推进亚洲及太平洋灾害相关统计
72/10	信息社会世界峰会行动方针落实情况区域审评	75/5	执行 2018 年亚洲减少灾害风险部长级会议《乌兰巴托宣言》
72/11	推进亚洲及太平洋的灾害统计以落实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	75/6	《亚洲及太平洋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部长级宣言》和《亚太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行动计划(2018-2030 年)》的执行情况
73/3	推进一体化无缝互联互通，促进亚洲及太平洋可持续发展	75/7	通过区域合作推进亚太信息高速公路倡议的落实

应交付产出

16.157 表 16.2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6.21

次级方案 5：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5**	**10**	**5**	**7**
1. 为亚太经社会编写的报告	1	2	3	1
2. 提交减少灾害风险委员会的报告	—	—	2	—
3. 提交信息和通信技术、科学、技术与创新委员会的报告	4	8	—	4
4. 提交亚洲及太平洋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部长级会议的报告	—	—	—	2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35**	**20**	**34**	**32**
5. 信息和通信技术、科学、技术与创新委员会会议	3	2	—	3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6. 减少灾害风险委员会会议	—	—	6	—
7. 第四届亚洲及太平洋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部长级会议的会议	—	—	—	2
8. 亚洲及太平洋信通技术促进发展培训中心理事会会议	4	2	4	2
9. 亚洲及太平洋灾害信息管理发展中心理事会会议	4	2	4	1
10. 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创新和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工作组会议	4	2	4	4
11. 气象组织/亚太经社会热带气旋问题小组会议	4	3	4	4
12. 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区域方案政府间协商委员会会议	4	2	4	4
13. 亚太经社会/气象组织台风委员会会议	4	6	4	4
14. 关于空间应用的专家组会议	4	1	—	4
15. 亚太信息高速公路专家组会议	4	—	—	4
16. 减少灾害风险专家组会议	—	—	4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6**	**10**	**6**	**6**
17. 灾害信息管理能力建设项目	1	1	1	1
18. 减少灾害风险能力建设项目	2	2	2	2
19. 信通技术能力建设项目	2	2	2	2
20. 空间技术应用能力建设项目	1	5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4**	**14.5**	**14**	**10**
21. 信通技术培训活动	14	14.5	14	10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	**1**	**1**	**4**
22. 关于灾害风险管理的出版物	1	1	1	2
23. 关于促进东南亚可持续发展的地理空间做法的出版物	—	—	—	1
24. 关于加快数字转型以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出版物	—	—	—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9**	**14**	**8**	**6**
25. 关于灾害信息管理的技术文件	1	1	—	2
26. 关于减少灾害风险的技术文件	1	5	—	1
27. 关于信通技术的技术文件	6	6	6	2
28. 关于基础设施抗灾能力的技术文件	—	—	1	—
29. 关于地理空间信息应用的技术文件	1	2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支持减少灾害风险和复原力工作组，包括建设复原力专题联盟；向亚太经社会可持续企业网工作队提供咨询支持；就与减少灾害风险、空间应用以及信通技术有关的问题向各委员会和组织提供咨询支持。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区域和全球使用空间技术应用权限准则；灾害信息数据库和空间数据基础设施开发和管理准则；为亚太经社会网站提供实质性博客文章，供区域和全球访问。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信息和通信技术的简报和案例研究；关于灾害信息管理的小册子；主要出版物和重大活动的新闻访谈。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本次级方案工作和活动的新闻稿和署名评论文章。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定期(通常每月)更新亚洲及太平洋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发展培训中心虚拟学院的内容，以及亚洲及太平洋灾害信息管理发展中心的线上内容；定期(通常每月)更新和维护亚太经社会网站上本次级方案的网页，这些网页涉及七个领域，包括：亚太信息高速公路、抗灾能力的建设、电子复原力、减少灾害风险方面的区域合作、干旱的空间监测、为增强抗灾能力对地理空间信息的整合以及用于灾害管理的空间和地理空间信息系统；定期(通常每月)更新和维护亚洲及太平洋灾害信息管理发展中心的网站；为亚太经社会社交媒体平台撰稿；运营亚洲及太平洋灾害信息管理发展中心灾害信息门户网站。

次级方案 6
社会发展

目标

16.158 本次级方案所致力的目标是：在亚洲及太平洋实现包容和公平的社会，做到保护民众、增强民众权能、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重点领域包括人口与发展、社会保障、残疾人福祉、性别平等、增强妇女权能。

战略

16.159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与包括联合国人口基金、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和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在内的相关伙伴密切协作，将各国政府聚集在一起，讨论与本区域社会发展相关的重大问题。分析工具将为这些政府间进程提供信息。这些进程将利用亚太经社会区域召集能力和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的能力的互补优势，以支持各国的实施工作，从而推进可持续发展目标。

16.160 本次级方案将加强有关人口与发展问题的证据库，重点是老龄化、移民、人口动态、减贫和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以支持各国政府进一步执行《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本次级方案将促进有关方面通过得到社会发展委员会第六届会议认可的框架、对《亚洲及太平洋人口与发展部长级宣言》执行情况加以监测。这项工作将有助于成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3-5、8、10 和 17 方面取得进展。

16.161 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向成员国提供支持，通过其新开发的“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方法、分析报告、能力建设和培训，确定最容易掉队的人口群体。根据《亚洲及太平洋加强社会保障区域合作行动计划》，本次级方案将在定期进展报告中整合各国在扩大社会保护覆盖面方面的进展和经验；为成员国开发一个区域平台，以分享良好做法、能力发展工具和培训，并向政府提供新的和创新性分析工具和产品及能力发展。这项工作将有助于成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3、5、8、10 和 17 方面取得进展。

16.162 本次级方案将在《残疾人权利公约》和《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切实享有权利”仁川战略》的指导下开展工作。本次级方案将进行研究和分析，向成员

国提供关于建设包容残疾的社会的能力建设支持，并将支持其他次级方案将残疾问题纳入主流。这项工作将有助于成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4、8、10、11 和 17 方面取得进展。

16.163 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检查亚太区域《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执行情况 25 周年审查成果的落实情况，支持各国政府加快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本次级方案还将在增强妇女经济权能和妇女创业背景下制定促进性别平等的政策方面提供技术援助，并将支持其他次级方案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这项工作将有助于成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5、8、10 和 17 方面取得进展。

16.164 本次级方案计划支持成员国处理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如减轻疫情对增强妇女经济权能的不利影响，包括协助它们弥补中、小、微型企业法律框架的差距，以及设计专门针对妇女领导的中、小、微型企业的战略和政策规定，以便从 COVID-19 造成的冲击中恢复过来。本次级方案将通过知识产品、研讨会和技术咨询向有关机构和利益攸关方提供这种支持。

16.165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制定区域社会发展框架；

(b) 在人口动态和社会发展领域，制定应对政策和方案；

(c) 增强各项技能和知识，使得各国能够制定和实施包容性社会保障政策；

(d) 支持国家政策和战略，以促进性别平等和妇女赋权，包括对性别问题敏感的商业发展和投资政策和方案；以及

(e) 改进国家政策和方案，以支持残疾包容性发展。

16.166 计划对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提供的支持，预计将促使成员国设计和实施包容性战略，从 COVID-19 造成的冲击中恢复过来。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16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领域的包容性国家政策

16.168 2020 年 9 月，本次级方案召开了一次专家组会议，以推进 2019 年《亚洲及太平洋促进性别平等和妇女赋权部长级宣言》。此外，还召开了两次次区域会议，以鼓励来自相关关键部委和国家妇女机构的利益攸关方进行政策对话、能力建设和联网。这些活动促进了利益相关者在 COVID-19 大流行背景下逐步落实《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执行情况 25 周年审查期间所作承诺方面的知识、良好做法和经验教训的交流。为实现《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以及《2030 年议程》的宏伟目标，提出了关键建议。

16.169 本次级方案还支持六个国家(孟加拉国、柬埔寨、斐济、尼泊尔、萨摩亚和越南)通过名为“促进妇女创业”的项目加快推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经济权能的努力。本次级方案协助政策制定者和监管者制定对性别问题敏感的中、小、微型企业政策，包括对女企业家的特别规定。它提供了能力建设支持，以建立一个部际和多利益攸关方平台，为目标国家的妇女创业培养有利的政策和商业环境。此外，本次级方案与这六个国家的一些政府机构合作，在各个战略领域促进包容性创业。通过政策对话、专家组会议和其他能力发展举措，提供适合具体国家情况的技术援助和工具。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170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体现于以下两起事例：越南实施国家政策以支持受 COVID-19 大流行影响的妇女拥有的中、小、微型企业；柬埔寨建立了妇女创业发展中心，两者都支持实现《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执行情况 25 周年审查所提出的目标(见表 16.22)。

表 16.22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19 个国家在妇女地位委员会第六十二届会议亚太高级别会议上商定了增强农村妇女和女童权能的关键战略	通过关于“《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执行情况 25 周年审查”的部长宣言，其中呼吁加强行动，到 2030 年使妇女在争取平等的未来方面获得平等权利	两个成员国(柬埔寨和越南)采取了政策行动，以实现《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执行情况 25 周年审查所提出的目标

2022 年计划成果

16.171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保护弱势和边缘化群体并增强其权能的包容性国家政策 [1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172 本次级方案的重点是实现包容和公平的社会，做到增强民众权能、保护民众、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在移民和人口老化领域，本次级方案支持对《安全、有序和正常移民全球契约》执行情况的亚太区域审查。作为区域审查筹备工作的一部分，亚太经社会和联合国移民问题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网络就《2020 年亚太移民报告》进行了合作，包括组织了一次专家组会议，讨论如何调整报告以产生最大的影响，使移民、特别是最脆弱的人受益。有一章专门讨论 COVID-19 对移民

[14]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9))所示。

及其家庭的影响。与相关的利益相关者开始就区域审查进行磋商，以确保在审查全球契约的执行情况时遵循全社会的方法。

16.173 在残疾领域，本次级方案制定了政策指南，并组织了一个区域网络论坛，讨论如何在大流行病开始时制定包容残疾人的 COVID-19 应对措施，以便及时向亚太经社会成员国提供技术支持，在大流行病中保护残疾人并赋予他们权力。随后，本次级方案召开了 2013-202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工作组第六次会议，让政府代表和民间社会组织代表介绍在实现残疾包容性方面努力的最新情况并分享经验，包括在 COVID-19 大流行背景下支持残疾人和增强其能力的举措，并讨论完成 2013-202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的筹备进程。在这次会议上，三个亚太经社会成员国(孟加拉国、中国和萨摩亚)报告了在制定包容残疾人的 COVID-19 应对措施方面的进展，所有这些措施都符合亚太经社会关于这一主题的政策指导。编写了一份关于促进亚太区域残疾人就业的政策文件，并分发给了亚太经社会成员和准成员。亚太经社会秘书处还为制定《东盟 2025 年扶持性总体规划：残疾人权利主流化》的监测和评估框架提供了技术支持。

16.174 上述工作有助于亚太经社会三个成员国(孟加拉国、中国和萨摩亚)制定和实施有实证依据的社会包容性政策，以确保没有人掉队，特别是在 COVID-19 大流行的情况下，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175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了在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过程中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支持实施《安全、有序和正常移民全球契约》和《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以及《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切实享有权利”仁川战略》和《北京宣言》，包括《加快实施〈仁川战略〉行动计划》。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6.23)。

表 16.23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亚太经社会成员国在通过实行政策解决不平等和边缘化群体问题方面能力有限	亚太经社会成员国为针对具体国家、援助掉队人口群体的政策确定优先领域，包括为此建立切实有效的证据资料库	亚太经社会三个成员国制定并实施有实证依据的社会包容性政策，以确保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特别是在 COVID-19 大流行的背景下	至少有 6 个亚太经社会成员国采纳和实施政策，以实现包容和公平社会，做到保护民众、增强民众权能、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	亚太经社会另外三个成员国采纳和实施政策，以实现包容和公平社会，做到保护民众、增强民众权能、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制定并实施加强亚太社会保障区域合作的模式(新成果)[1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176 为促进实现保护弱势和边缘化群体并赋予其权力的包容性国家政策，本次级方案主要通过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向五个成员国(柬埔寨、吉尔吉斯斯坦、尼泊尔、泰国和土库曼斯坦)政府提供了关于“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的创新分析支持。本次级方案的技术投入被纳入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制定的共同国家评估和联合方案中；这确保给予成员国协调一致的支持是基于可用的最新数据和关于“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的最新和有针对性的技术专长。该分析使用具有全国代表性的家庭调查，根据这些群体的共同情况，如性别、居住地和财富，确定在获得各种机会方面落在最后面的群体，包括在卫生、教育和营养方面。本次级方案最近在这项分析中纳入了与 COVID-19 大流行有关的脆弱性。

16.177 本次级方案还帮助提高决策者在设计和实施包容性社会保护政策方面的技能，并召开了第二次社会保护战略对话，继续扩大和发展社会保护工具箱。此外，2020 年，出版物《亚洲及太平洋社会展望》以“我们想要的保护”为主题，就覆盖水平不一的国家如何实现全民社会保护提供了有针对性的建议。本次级方案还启动了对社会保护政策和措施的区域审查，采取这些政策和措施是为了减轻这次疫情对最脆弱人群的影响。

16.178 本次级方案还与专家合作制定了《亚洲及太平洋加强社会保障区域合作行动计划》，该计划得到了社会发展委员会第六届会议的认可，包括各种在制定和实施包容性社会保护制度方面开展更密切区域合作的行动。

16.179 上述工作有助于通过《亚洲及太平洋加强社会保障区域合作行动计划》，达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所反映的计划目标，即：亚太国家在社会发展委员会第六届会议上采纳社会保护区域模式。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180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推动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向成员国提供技术咨询和能力建设支持，帮助它们根据本国的优先事项并遵照《亚洲及太平洋加强社会保障区域合作行动计划》，加强其社会保护制度。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6.24)。

表 16.24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各国请亚太经社会秘书处在社会	19 个亚太国家正式提名专家组代表，	亚太国家在社会发展委员会第六届会	亚太经社会成员国利用亚太经社会的	成员国通过一个区域平台，参与同行学

[15]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发展委员会第五届会议上探讨并制定关于社会保障的区域模式	负责拟定区域模式草案	议上采纳《亚洲及太平洋加强社会保障区域合作行动计划》	新工具和区域模式扩大全国社会保障的覆盖面	习和分享良好做法，以加强社会保护方面的区域合作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根据《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推进与人口老化相关的循证政策的数据和指导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181 2020 年，亚太经社会汇编了亚洲及太平洋地区人口老化的数据和有关老年人的现行政策的信息。分析结果表明，本区域各国人口正在迅速老龄化，而老年人，特别是老年妇女，最有可能被边缘化和处于弱势。此外，分析结果显示，涉及本区域大多数国家的老龄化政策的数据和信息并不容易获取，没有可比性，也不及时。2020 年，成员国向秘书处提出了要求，而本次级方案也作出了回应，开始了确定指标、收集数据和分析本区域老年人口状况的工作，审查现行政策并制定新的前瞻性政策以应对与人口老化相关的挑战。这项工作将为 2022 年对《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执行情况的区域审查提供资料。审查还将为今后的人口老化工作奠定基础，因为本区域各国人口将继续迅速老龄化，更多国家将关注如何在未来几年解决人口老化问题。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6.182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按年龄分列的数据有限是在可持续发展背景下设计有效的老年人政策的一个障碍。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发起一项关于《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执行情况的调查，重点是老龄化指标和数据以及人口老化政策。调查分析将为 2022 年的区域审查提供信息，与成员国就调查进行接触将加强它们在收集按年龄分列的数据和老年人政策信息方面的合作。 利用调查的结果，本次级方案将进一步突出其能力建设方案的重点，以解决成员国的具体关切，例如，优先考虑数据和老龄化政策方面的工作，重点关注老年妇女的需求，特别是整个生命周期的社会保护、增强妇女经济权能政策、创业精神以及加强妇女获得资金和信通技术的机会。由于在老龄化社会中残疾人的比例会增加，本次级方案将重点支持成员国制定政策，以解决老年人在无障碍环境方面面临的挑战。此外，移民可以减轻人口老化对劳动力市场的一些影响。因此，本次级方案将为那些老龄化导致对移民工人的需求增加的成员国提供分析和技术合作。具体来讲，本次级方案将评估在执行《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方面取得的进展，以便为成员国考虑在哪些优先领域进一步执行《行动计划》提供信息。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183 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这表现在以下方面：成员国赞同根据《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和《2030 年议程》在区域和国家层面采取行动的建议，以应对人口老化带来的经济和社会影响，特别是对老年妇女的影响(见表 16.25)。

表 16.25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	2022 (计划)
成员国请区域委员会根据区域审查和评价工作结果所确定的优先事项，继续协助进一步执行《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并将此作为让老年人参与执行《2030 年议程》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一种方式	亚太经社会成员国为针对具体国家的人口老化政策确定优先领域，重点是数据和确定人口政策的良好做法	亚太经社会成员国支持绘制人口老化政策图并收集数据，以监测人口老化情况	亚太经社会成员国审查当前的政策和数据的可用性，以应对人口老化的挑战，因为它们与《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和《2030 议程》有关	亚太经社会成员国赞同根据《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和《2030 年议程》在区域和国家层面采取行动的建议，以应对人口老化带来的经济和社会影响，尤其是对老年妇女的影响

立法授权

16.184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49/128	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的报告
65/234	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 2014 年以后的后续行动
65/312	大会关于“青年：对话和相互了解”的高级别会议的成果文件
68/4	国际移民与发展高级别对话宣言
69/147	加紧努力消除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
73/195	《安全、有序和正常移民全球契约》
73/326	国际移民审查论坛的形式和组织事宜
74/121	有关青年的政策和方案
74/128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以及《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及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的充分执行
75/131	联合国促进老龄健康十年(2021-2030)
75/151	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大会第二十四届特别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75/152	第二次老龄问题世界大会的后续行动
75/156	加强国家和国际快速应对举措，减轻冠状病毒病(COVID-19)对妇女和女童的影响
75/161	加紧努力防止和消除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
75/226	国际移民与发展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15/4	促进残疾人权利和加紧将残疾问题纳入 2015 年后发展议程
2016/25	人口与发展委员会今后的工作安排和方法
2018/6	《2002 年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第三次审查和评价
2018/8	妇女地位委员会今后的工作安排和工作方法
2019/4	社会发展委员会今后的工作安排和工作方法
2020/8	2002 年《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第四次审查和评估的方式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决议和决定

66/12	第六次亚洲及太平洋人口大会
67/5	在亚太区域全面有效执行《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
67/6	提高残疾人在亚太经社会内享受无障碍环境的程度
67/8	增强亚洲及太平洋的社会保护体系
67/9	《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承诺宣言》和《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政治宣言》落实工作进展情况的亚太区域审查
68/6	亚太区域为迎接关于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 2014 年以后的后续行动的大会特别会议而开展的筹备工作
68/7	2013-202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
69/13	《2013-202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部长级宣言》以及《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切实享有权利”仁川战略》的执行情况
69/14	《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亚太实施进展审查曼谷声明的执行情况
70/14	亚洲及太平洋加强青年参与可持续发展
71/13	执行《亚洲及太平洋促进性别平等和妇女赋权部长级宣言》
74/7	实现兼顾残疾问题的可持续发展：执行《北京宣言》，包括《加快实施〈仁川战略〉行动计划》
74/11	亚洲及太平洋加强区域合作，消除一切形式的不平等
第 74/26 号决定	《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第三次审查和评价的亚太政府间会议的报告
第 75/7 号决定	《亚洲及太平洋人口与发展问题部长级宣言》中期审查会议的报告(包括主席摘要)

应交付产出

16.185 表 16.26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6.26
次级方案 6：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6**	**5**	**3**	**7**
1. 为亚太经社会编写的报告	1	3	3	1
2. 为社会发展委员会编写的报告	2	2	—	2
3. 为政府间社会发展会议编写的报告	3	—	—	4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34**	**21**	**18**	**32**
4. 社会发展委员会会议	6	4	—	6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5. 关于社会发展的政府间会议	6	—	—	12
6. 2013-202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工作组会议	4	2	4	—
7. 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会议：性别和可持续发展目标专题工作组	2	1	2	2
8. 性别平等问题专家组会议	4	2	—	—
9. 残疾包容问题专家组会议	—	—	4	4
10. 社会政策问题专家组会议	8	8	4	4
11. 人口问题专家组会议	4	4	4	4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8**	**11**	**9**	**6**
12. 关于性别平等的能力建设项目	3	3	4	1
13. 关于人口和发展的能力建设项目	1	3	1	1
14. 关于残疾包容的能力建设项目	3	4	3	3
15. 关于不平等的能力建设项目	1	1	1	1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5**	**4**	**1**	**3**
16. 关于性别平等的出版物	1	1	—	—
17. 关于残疾包容的出版物	—	—	1	1
18. 《亚洲及太平洋地区的社会展望》	1	1	—	1
19. 关于人口与发展的出版物	1	1	—	1
20.《亚太可持续发展杂志》	2	1	—	—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2**	**10**	**11**	**11**
21. 关于性别平等的政策文件	1	1	1	1
22. 关于残疾包容的政策文件	1	1	1	1
23. 关于人口的政策文件	2	2	2	2
24. 关于不平等的政策文件	3	2	2	2
25. 关于人口的数据表	1	1	1	1
26. 关于社会发展的政策简介	4	3	4	4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支持有关社会发展问题的工作组，包括基于问题的包容和赋权联盟；向亚太经社会可持续企业网工作队提供咨询支持。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关于社会发展的在线数据库和资源设施，供区域和全球访问；为亚太经社会网站提供实质性博客文章，供区域和全球访问。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新闻材料：联合国国际日纪念活动，包括关于性别平等、人口和残疾包容的特别活动；媒体对特别活动的宣传；关于社会发展的网站；主要出版物的新闻访谈、重大活动的新闻访谈。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本次级方案工作和活动的新闻稿和署名评论文章。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定期(通常每月一次)更新和维护亚太经社会网站上的本次级方案网页，涉及九个领域，包括老龄化社会、包容残疾的发展、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不平等和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国际移民、人口与发展、社会包容、社会保护和增强青年权能。为亚太经社会社交媒体平台撰稿。

次级方案 7
统计

目标

16.186 本次级方案致力实现的目标是改进优质数据和官方统计数据的可获得性、可查阅性及其使用，以支持亚太的可持续发展。

战略

16.187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包括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将提供技术援助、开展培训、实施能力建设举措，以加强国家统计部门编制、传播、宣传统计产品和服务的能力，重点是使国家统计系统现代化，并使本区域的国家统计局能够受益于国家数据生态系统的不同组成部分产生的数据源(包括其他政府机构和私营部门编制和拥有的行政数据和大数据)。

16.188 本次级方案还将提供统计产品和服务，如“亚洲及太平洋可持续发展目标进展报告”和“亚太可持续发展目标网关”，使人们能够查阅区域数据和官方统计数据，并能够评估亚太区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展情况。此外，本次级方案将开发或支持制作研究论文、工作文件、统计简报和博客等形式的知识产品，以提高认识，分享有关官方统计的知识和经验。

16.189 本次级方案还将通过区域和国别倡议促进会员国、区域实体和从事数据和统计工作的其他伙伴之间的合作和建立共识。此举包括与成员国和发展伙伴合作，推进《关于“用数据为政策导航，不让任何人掉队”的宣言》。这将构成加强亚洲及太平洋统计能力的基石。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有助于成员国在实现所有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取得进展。

16.190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向成员国提供支持，扩大其工作范围，改造国家统计系统，使其能够抵御未来类似 COVID-19 大流行的冲击。为此，本次级方案将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能力建设支持，并将促进合作和建立共识，特别是通过虚拟平台这样做。

16.191 预期上述工作将产生下列成果：改进优质数据和官方统计数据的可获得性、可查阅性及其使用，以支持亚太的可持续发展。

16.192 如果在 2022 年需要，计划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提供支持，预计将使国家统计系统有能力在遭遇类似于 COVID-19 大流行的未来冲击时审查《2030 年议程》的执行进展。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19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尽管发生了 COVID-19 疫情，但国家统计系统的韧性得以增强

16.194 本次级方案启动了亚太统计咖啡厅系列活动，以提供一个论坛，讨论国家统计系统在 COVID-19 大流行的空前形势下产生的紧急需求，如如何在封锁状态下继续收集数据。目标受众包括首席统计师、国家统计局和整个地区国家统计系统其他部门的工作人员、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工作人员和发展伙伴。在这些“统计咖啡厅”活动中，有七次直接关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包括人口估计、民事登记和生命统计以及家庭调查和人口普查业务。有一次“统计咖啡厅”活动专门分享了关于 COVID-19 数据门户的经验。后来，“统计咖啡厅”系列活动发展到涵盖对首席统计师、国家统计局和国家统计系统其他部门工作人员很重要的其他专题，包括使用新的数据来源和新的数据方法来汇编官方统计数据。

16.195 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出版了知识产品，为这些讨论提供信息，内容涉及 COVID-19 快速评估调查、未计算的死亡和性别影响等相关专题，以及民事登记和生命统计系统在评估大流行病影响方面的重要性。

16.196 本次级方案还促进了成员国、多个统计领域的专家和相关机构之间的合作，以回应在“统计咖啡厅”互动部分提出的问题，包括利用地球观测数据和遥感数据为 COVID-19 应对措施编制官方统计数据。在后续会议上，向成员国提供了关于使用遥感和行政数据，特别是电表数据来编制官方统计数据的进一步技术咨询。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197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表现在以下方面：统计委员会对包括“统计咖啡厅”在内的虚拟协作空间的使用表示赞赏，并鼓励继续使用这些空间在不同领域推广统计概念；以及所收到的关于“统计咖啡厅”相关性的反馈(见表 16.27)。

表 16.27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	—	统计委员会第七届会议对包括 “统计咖啡厅”在内的虚拟合作空间的使用表示赞赏，并鼓励继续使用这些空间来促进不同领域的统计概念；亚太“统计咖啡厅”85%的参与者认为该咖啡厅与他们的工作相关

2022 年计划成果

16.198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加强政策-数据对接以改进决策 [1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199 为了增强本区域国家统计系统的能力，使其能够领导开发并提供创新、可信和及时的产品和服务，以满足《2030 年议程》迫切需要的和不断变化的统计要求，亚太经社会成员国在 2019 年批准了《关于“用数据为政策导航，不让任何人掉队”的宣言》。《宣言》载有成员国 9 项承诺，包括将统计发展与国家发展计划相结合、加强立法规定、倡导更多地利用官方统计数据制定、执行和监测政策。

16.200 2020 年，为推动履行《宣言》中的国家承诺，本次级方案向成员国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能力建设支持。这包括审查马尔代夫的国家统计系统，支持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的统计立法现代化，支持建立国家统计系统之间的数据和元数据交换系统，以及在柬埔寨和泰国开发数据传播和报告平台。本次级方案还提供了关于这些举措的知识文件，以促进整个区域的经验交流。

16.201 此外，本次级方案还提供能力建设支持，通过使用“每项政策相互关联”工具，包括在萨摩亚旅游部门扩大使用该工具，改善官方统计的宣传。该工具促进了国家统计局和政府各部委之间的接触，以加强政策与数据的联系，促进决策。

16.202 上述工作有助于五个国家在为统计委员会第七届会议编写的进展说明中展示得到加强的统计系统，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203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遵循“亚太统计界为实现《2030 年议程》推进官方统计的共同愿景和行动框架”和《关于“用数据为政策导航，不让任何人掉队”的宣言》，以及统计委员会第七届会议所核可的这两项区域授权的监测和评价框架。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6.28)。

表 16.28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各方承诺执行 2018 年亚太经社会成员国通过的《关于“用	各国履行《宣言》所载承诺	统计委员会赞同为其第七届会议编写的进展说明，其中，	各国进一步履行《宣言》所载承诺	五个国家在亚太统计界为实现《2030 年议程》推进官方统计的

[16]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9))所示。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数据为政策导航，不让任何人掉队”的宣言》		五个国家展示了强化的统计系统		共同愿景和行动框架的监测和评估框架以及《关于“用数据为政策导航，不让任何人掉队”的宣言》的基础上，展示了国家统计系统的加强。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亚太国家采取步骤转变本国统计系统：不丹的案例 [1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204 为增强本区域国家统计局改造其统计系统的能力，本次级方案继续向成员国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能力建设支持，包括在官方统计中使用行政数据和其他非传统数据来源。

16.205 就不丹而言，本次级方案为统一政府实体在行政数据中使用的统计分类提供了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支持，使国家统计局能够使用这些数据来编制官方统计数据。本次级方案还向不丹以及斐济、马来西亚、马尔代夫、蒙古、萨摩亚和越南提供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支持，以便在汇编空气排放、土地、固体废物和水账户时使用行政数据和地理空间数据。此外，本次级方案还以虚拟方式主办了第十五届亚洲及太平洋国家统计局局长管理研讨会，主题是“国家统计系统：应对 COVID-19 危机并为未来建设得更好”，与会者重点讨论了利用行政和其他非传统数据来源进行官方统计的问题。

16.206 本次级方案还通过主办以官方统计非传统数据来源为主题的八次亚太统计咖啡厅，以及为大韩民国与秘书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统计司和亚太经社会统计司合作主办的第六次官方统计大数据国际会议做出贡献，促进了统计系统转型领域的合作，并推动达成共识。本次级方案为来自亚太的九个成员国作为发言者参加会议提供了便利，其中包括不丹国家统计局的首席统计师。

16.207 上述工作促使 7 个国家展示了得到加强的统计系统，超过了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的计划目标，即至少有 5 个国家(包括不丹)在为统计委员会第七届会议编写的《关于“用数据为政策导航，不让任何人掉队”的宣言》所载承诺的执行进展说明中展示了得到加强的统计系统。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208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其任务规定和成员国在《关于“用数据为政策导航，不让任何人掉队”的宣言》中作出的九项承诺，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有关的工作。

[17]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本次级方案将编写基线报告，概述《宣言》所载承诺的状况，并促进相关的政府间审议。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各成员国在统计委员会第八届会议上确定的优先承诺进一步调整其工作。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6.29)。

表 16.29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不丹政府在亚太经社会统计问题委员会第六届会议上通过了《关于“用数据为政策导航，不让任何人掉队”的宣言》	不丹政府在亚太经社会第七十五届会议上核可了《宣言》	包括不丹在内的 7 个国家在为统计委员会第七届会议编写的《宣言》所载承诺履行进展情况说明中表明本国统计系统得到加强	各国进一步履行《宣言》所载承诺	统计委员会审议关于《宣言》所载承诺履行状况的基线报告，并建议为转变国家统计系统采取优先行动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亚太国家统计系统更有能力审查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进展情况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209 在实施《2030 年议程》的五年多时间里，数据仍然不足以监测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展情况。COVID-19 大流行对国家统计组织的统计业务是一个冲击，对国家统计系统提出了巨大的挑战，对数据和统计工作提出了进一步的迫切要求，并限制了统计业务。COVID-19 大流行还进一步阐明了增强本区域国家统计系统的能力并使其能够使用创新的方法和模式来编制及时、优质、分类的数据和官方统计数据以支持《2030 年议程》的重要性。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6.210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实践社区提供了实时分享专家知识和经验的可能性，并补充了成员国之间常规的沟通和协作手段。成员国在统计委员会第七届会议上的发言中也表示，它们愿意接受实践社区。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借鉴亚太数据整合实践社区的经验，进一步促进成员国感兴趣和高度重视的其他统计领域的合作和建立共识，包括与灾害有关的统计，这些领域也受益于非传统数据来源的使用。本次级方案将扩大其工作范围，以改造国家统计系统，使其能够通过使用行政和非传统的数据来源(如地理空间数据)以及创新的数据方法(如数据整合)来抵御未来的冲击。本次级方案将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能力建设支持，并将促进合作和建立共识，特别是通过一个数据整合实践社区。这些努力将有助于改善本区域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所需的高质量数据和统计资料的提供、获取和使用。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211 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表现在：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数据和官方统计资料的更加容易获取(见图 16.六)。

图 16.六

业绩计量：亚太区域具有充分数据的可持续发展指标

(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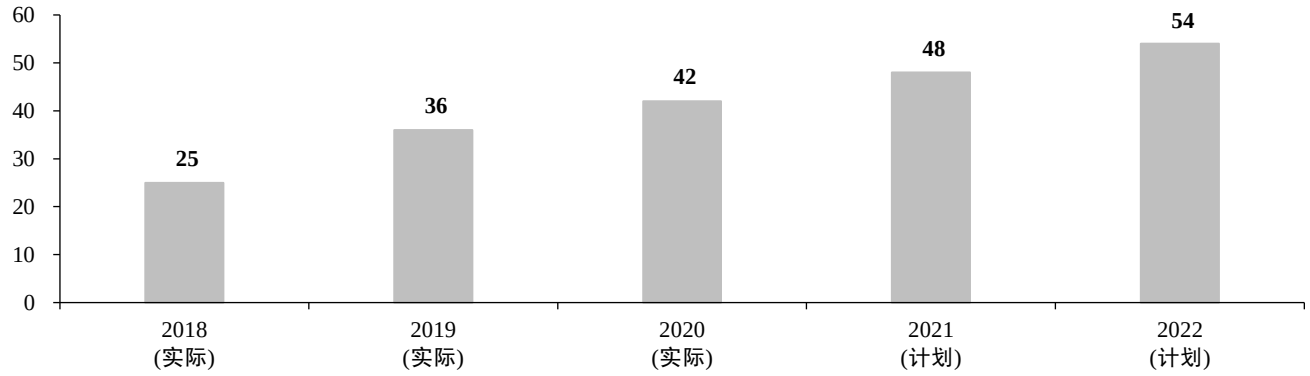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6.212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8/261	官方统计基本原则	71/313	统计委员会涉及《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工作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06/6	加强统计能力	2013/21	官方统计基本原则
2011/15	对《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章程》的修订	2017/7	统计委员会涉及《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工作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决议

246(XLII)	亚洲及太平洋的统计部门	71/14	2015-2024 年亚洲及太平洋民事登记和人口动态统计十年
65/2	亚洲及太平洋统计发展方面的区域技术合作和能力建设	73/5	加强亚太对联合国支持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 14 会议的支持
67/10	核心经济统计数据：用以指导改进亚太区域基本经济统计工作	74/6	推进亚洲及太平洋灾害相关统计
67/11	增强亚洲及太平洋的统计能力	74/8	加快执行《亚洲及太平洋民事登记和生命统计区域行动框架》
67/12	改进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的民事登记和生命统计	75/9	执行《关于“用数据为政策导航，不让任何人掉队”的宣言》
69/15	亚洲及太平洋改进民事登记和人口动态统计高级别会议成果的执行工作		
69/16	亚洲及太平洋指导国家能力建设的人口和社会统计核心数据集		

应交付产出

16.213 表 16.30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6.30

次级方案 7：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4**	**13**	**1**	**2**
1. 为亚太经社会编写的报告	2	1	1	1
2. 为统计委员会编写的报告	1	12	—	1
3. 为亚洲及太平洋民事登记和生命统计部长级会议编写的报告	1	—	—	—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45**	**13**	**15**	**33**
4. 统计委员会的会议	6	3	—	6
5. 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理事会的会议	3	2	3	3
6. 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统计项目工作组会议	6	—	—	—
7. 关于在官方统计中利用非传统和补充数据来源的专家组会议	6	2	6	6
8. 亚洲及太平洋民事登记和生命统计区域指导小组的会议	6	2	6	6
9. 关于加强国家统计系统以提高官方统计质量和可信度的专家组会议	6	1	—	6
10. 关于亚洲及太平洋灾害相关统计的技术专家组会议的各次会议	6	3	—	6
11. 亚洲及太平洋民事登记和生命统计部长级会议的会议	6	—	—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5**	**7**	**5**	**5**
12. 关于统计的能力建设项目	5	7	5	5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	**1**	**1**	**1**
13. 《亚太可持续发展目标进展报告》	1	1	1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2**	**6**	**2**	**2**
14. 统计摘要和工作文件	2	6	2	2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	**22**	**—**	**13**
15. 统计学研讨会	—	22	—	13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在《关于“用数据为政策导航，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的宣言》的五个行动领域，向东南亚国家联盟、太平洋共同体和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等统计网络提供咨询支助。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亚太经社会统计数据库，供区域和全球访问；统计培训材料和资源数据库；为亚太经社会网站提供实质性博客文章，供区域和全球访问。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新闻材料：主要出版物的新闻访谈、重大活动的新闻访谈；多媒体宣传内容。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本次级方案工作和活动的新闻稿和署名评论文章。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在投资和用户参与、技能发展、统计数据的质量保证和信任、统计业务流程现代化以及综合统计和分析等五个领域，定期(通常每月)更新和维护亚太经社会网站的次级方案网页；为亚太经社会社交媒体平台撰稿。

次级方案 8
次区域发展活动

构成部分 1
太平洋次区域发展活动

目标

16.214 本次级方案构成部分 1 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根据太平洋次区域优先事项加强区域合作和一体化，促进可持续发展，包括建设应对气候变化的能力、可持续地管理海洋、减少不平等。

战略

16.215 为促进该目标，本构成部分将与次级方案 4 和 6 合作，并与驻太平洋的联合国其他实体(如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国际移民组织和劳工组织)、太平洋次区域组织(如太平洋岛屿论坛秘书处、太平洋共同体)和民间社会合作，推动成员国就与气候有关的移民和流离失所问题方面的政策和法律挑战开展次区域对话。

16.216 本构成部分将与次级方案 7 合作，利用环境经济核算体系和全球海洋账户伙伴关系的数据标准，在海洋账户领域提供次区域和国内能力发展支助。

16.217 本构成部分将与次级方案 6 合作，继续向成员国提供技术援助，协助制定符合国情的指标框架、增强妇女经济权能、提供社会保障、制定残疾政策。本构成部分还将为成员国交流信息和最佳做法以及与民间社会互动协作创造机会，确保包容性。

16.218 本构成部分将加强伙伴关系，以《太平洋可持续发展路线图》为指导，遵循《联合国太平洋战略》(2018-2022 年)，与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保持一致，特别关注可持续发展目标 5、10、13、14 和 17。

16.219 本构成部分计划通过以下方式支助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与联合国系统其他部分协调，根据相关评估的结果，在应对疫情的社会经济影响以及通过可持续发展目标筹资和跨境问题区域合作国家框架拟订适当的恢复对策方面提供技术援助。

16.220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使该次区域更有效地应对与气候变化有关的人的安全问题；

(b) 为海洋管理方面的循证决策提供更多数据；

(c) 加强监测《2030 年议程》执行情况的能力，同时确保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确保发展活动减少不平等并惠及最弱势群体。

16.221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通过社会保障和可持续发展筹资国家框架，成员国从疫情中恢复的能力得到加强；

(b) 解决跨界问题的区域合作得到加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22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太平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加强将《残疾人权利公约》纳入国内法的能力

16.223 太平洋地区大约 15%的人是残疾人，他们属于社区中最贫穷和最边缘化的群体，获得教育、就业、基本服务和其他发展机会的机会有限。2016 年，太平洋各国领导人核可了《太平洋残疾人权利框架》，支持各国政府根据《残疾人权利公约》保护和落实残疾人的权利。迄今为止，12 个太平洋小岛屿成员国中有 10 个国家已批准该公约。本构成部分在以下方面向成员国提供了技术援助，即开展全面的国家审查和国家立法审查，以查明哪些领域存在基于残疾的歧视并为实现遵守《公约》的目标提出改革建议。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224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所开展的国家审查和国家立法审查的数目(见图 16.七)。

图 16.七

业绩计量：旨在加强遵守《残疾人权利公约》的国家审查和国家立法审查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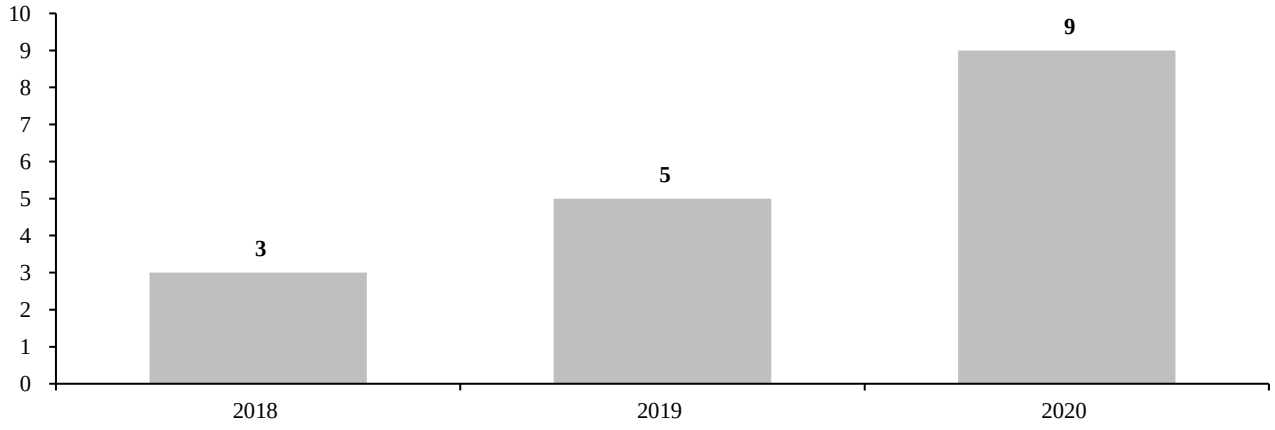

2022 年计划成果

16.225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为后续落实和评估工作制定强有力的国家可持续发展指标集 [1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226 本构成部分向太平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提供了知识产品和技术援助，例如在核实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以及社会包容和社会保障所需数据方面。本构成部分还与次级方案 7 密切合作，敲定了最新版“每项政策相互关联”工具，这是一个在线应用程序，使成员国能够确定政策优先事项和相应的数据需求。

16.227 上述工作促进了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巴布亚新几内亚、萨摩亚和所罗门群岛实施由“每项政策相互关联”工具支持的国家可持续发展指标框架和自愿国别评估进程，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执行以本地化指标为依托的可持续发展框架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228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通过培训，包括新开发的电子学习和咨询服务，为太平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应用“每项政策相互关联”工具提供技术援助，以加强其统计能力，以便为监测和报告工作，包括自愿国别评估拟订更有侧重点的国家指标框架。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6.31)。

表 16.31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认识到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需要对可持续发展框架进行综合监测和报告	通过建立国家可持续发展指标集以及为可持续发展框架综合监测和报告提供技术援助，加强了统计能力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巴布亚新几内亚、萨摩亚和所罗门群岛在自愿国别评估进程支持下执行国家可持续发展指标框架	加强次区域数据生态系统，以编制统一、综合的数据，指导政策规划、执行和监测	3 个成员国在规划、执行和监测国家政策时使用得到改进的国家可持续指标框架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9))所示。

成果 2：太平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推进与气候变化有关的流离失所和移民方面的合作 [1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229 作为加强对太平洋区域受气候变化和灾害影响的移民和社区的保护以及增强其权能的能力建设努力的一部分，本构成部分组织了数次次区域会议，包括一系列在线政策对话，以确定备选方案，推动建立关于解决与气候变化有关的流离失所和移民问题的区域进程和基于权利的框架。

16.230 上述工作促进了拟订备选方案，以推动建立关于解决与气候变化有关的移民、流离失所和有计划的异地安置问题的区域进程和基于权利的框架，但没有达到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计划目标，即在民间社会的支持下，各国政府商定关于与气候变化有关的移民和流离失所问题的宣言的条款范围，以增进低洼国家的气候安全。原计划于 2020 年初在斐济举行一次面对面的区域政策对话，此后与成员国进行宣传和协商，以便在该年晚些时候商定宣言的条款范围。但该政策对话因 COVID-19 大流行带来的不确定性以及后来的旅行限制而推迟。后来决定在 2020 年 9 月至 11 月三个月期间举行一系列在线政策对话，因此计划与各国政府进行的宣传和协商推迟。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231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支持成员国制定执行框架的计划，以推进与气候变化有关的移民、流离失所和有计划的异地安置方面的区域合作。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6.32)。

表 16.32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太平洋岛屿论坛领导人在《关于区域安全的波伊宣言》中确认气候变化是对太平洋人民的生计、安全和福祉的最大威胁	《波伊宣言行动计划》确认气候安全和人的安全是太平洋岛屿国家的优先事项	成员国拟订了备选方案，以推动建立关于解决与气候变化有关的移民、流离失所和有计划的异地安置问题的区域进程和基于权利的框架	太平洋岛屿国家政府推进与气候变化有关的移民、流离失所和异地安置方面的合作，商定国家法律对策和政策反应的指导原则	太平洋岛屿国家政府核准并实施一个关于解决与气候变化有关的移民、流离失所和有计划的异地安置问题的基于权利的框架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19]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成果 3：太平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加强其社会经济从 COVID-19 大流行影响中恢复的能力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232 太平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记录的 COVID-19 病例数目相对较少，有些国家根本没有任何记录，但整个区域都感受到经济紧缩、失业和供应链中断导致的重大社会经济影响，预计这些影响最乐观而言也会导致国家投资以及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展放缓。本构成部分一直在促进开展分析工作以及与专家协商，以研究改善太平洋地区有关 COVID-19 应对措施的区域合作的备选方案。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6.233 本构成部分的经验教训是，在协助成员国设计社会保障制度时，需要考虑到大流行病或与气候有关的冲击等危机带来的风险，以便扩大对最弱势群体的覆盖面，并确保以人为中心的发展。本构成部分将吸取经验教训，协助成员国设计适合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顾及风险的社会保障制度。本构成部分将提供技术援助，支持各国政府制定社会保障政策和融资战略，以加快复苏，实现可持续的公平发展。鉴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财政空间有限，并且该空间因这一大流行病而进一步缩小，本构成部分将支持成员国制定有利于可持续发展目标投资的筹资战略和扶持性框架。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234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 3 个成员国为社会保障和可持续发展筹资拟订了新的国家政策和框架或改进了上述政策和框架(见表 16.33)。

表 16.33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	2022 (计划)
—	—	太平洋成员国加强对扩大和强化社会保障制度的承诺	太平洋地区 2 个成员国在 COVID-19 疫情后恢复的背景下考虑加强社会保障政策和制度的建议	3 个成员国拟订关于社会保障和可持续发展筹资的新国家政策和框架或改进该政策和框架

立法授权

16.235 以下清单列示本构成部分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3/260 与发展有关的活动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决议

244(XLI)	亚太经社会在太平洋区域的活动	72/9	亚洲及太平洋开展区域合作推动养护和可持续利用海洋和海洋资源以促进可持续发展

应交付产出

16.236 表 16.34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6.34
构成部分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	**1**	**1**	**1**
1. 为亚太经社会编写的报告	1	1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8**	**2**	**4**	**8**
2. 关于处理太平洋地区新出现的可持续发展问题的政策和方案选项的专家组会议	4	—	—	4
3. 关于太平洋地区可持续发展的专家组会议	4	2	4	4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	**5**	**2**	**3**
4. 关于亚太经社会太平洋地区机构方案优先事项的能力建设项目	1	1	1	—
5. 关于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能力建设项目	1	4	1	3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	**—**	**1**	**1**
6. 关于太平洋地区可持续发展的出版物	—	—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关于太平洋地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网页，供次区域、区域和全球访问；亚太经社会网站的实质性博客文章，供区域和全球访问。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次级方案构成部分的工作和活动的新闻稿和署名评论文章。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定期(通常每月)更新和维护亚太经社会网站上本次级方案构成部分的网页，涉及 4 个领域，即国家规划和政策一致性、社会包容和平等、气候行动和资源管理以及评估《萨摩亚途径》和《2030 年议程》；为亚太经社会社交媒体平台撰稿。

构成部分 2
东亚和东北亚次区域发展活动

目标

16.237 本次级方案构成部分 2 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根据可持续互联互通、环境可持续性和创新促进包容和具有复原力社会等东亚和东北亚次区域优先事项加强区域合作和一体化，促进可持续发展。

战略

16.238 为促进该目标，本构成部分将与相关次级方案合作，通过东北亚区域电力联网与合作论坛等区域和次区域平台，推动成员国就贸易、交通运输、能源以及信通技术互联互通进行多部门对话。这些对话将侧重于如何使各部门的互联互通政策更加协调一致，同时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做出贡献。关于东北亚的区域电力联网，本构成部分将与次级方案 9 合作，在电力系统互联互通区域路线图基础上，制定绿色电力走廊路线图，支持东北亚更多地利用可再生能源。

16.239 本构成部分将与次级方案 4 合作，进一步加强东北亚次区域环境合作计划和东北亚清洁空气伙伴关系等次区域平台，并为此促进有关新兴技术的知识共享以及在交通运输、工业和住宅部门等优先领域的部署。

16.240 本构成部分将与相关次级方案一道促进次区域在科学、技术和创新政策方面的合作，并支持利益攸关方制定具有包容性和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的各项政策和方案。特别是，本次级方案将支持成员国查明在技术行业工作场所中实现性别平等的主要障碍，并支持成员国制定性别敏感政策。此外，本次级方案将提供知识产品和技术援助，并促进同行交流，以加强老龄化社会中科学、技术和创新的利用以及更好地利用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抗灾能力。

16.241 将通过支持和促进东亚和东北亚可持续互联互通、环境可持续性和创新促进包容和具有复原力社会的政府间进程来实施这项战略，主要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3、5、7、9-11、13-15 和 17 做出贡献。本构成部分将进一步建设成员国的能力，以查明次区域挑战和机遇并采用最佳做法向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迈进。

16.242 本构成部分计划通过以下方式支助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确定和推动创新办法，促进包括非接触式跨境贸易和运输在内的跨境互联互通，并通过推动普及科学、技术和创新以及支持将科学、技术和创新纳入成员国政策框架，增强妇女和老年人等弱势民众的复原力。本构成部分还将促进加强次区域环境合作，支持可持续的经济复苏和重建得更好。

16.243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政策一致性和互联互通举措的一体化，例如在贸易和运输便利化方面实现政策一致性和举措一体化；

(b) 利益攸关方和各国政府协调行动，应对共同的环境挑战；

(c) 加强在科学、技术和创新方面的知识共享，更好地利用科学、技术和创新，推动次区域建设包容和具有复原力的社会；

(d) 更有效地制定和执行符合《2030 年议程》的政策和战略，包括通过东北亚可持续发展目标多利益攸关方论坛来实现。

16.244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成员国应用创新解决方案抵御 COVID-19 和类似传染病并从中恢复的能力得到加强；

(b) 通过分享应对包括空气污染在内的跨境环境挑战的经验和低碳发展，成员国之间的合作得到加强，能力得到提高，以支持可持续的经济复苏和重建得更好。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24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东亚和东北亚的环境合作得到加强

16.246 东北亚国家持续面临环境问题，此外其经济发展是资源密集型，在管理环境外部性方面，政策遵守和技术合规程度不足。因此，东北亚在实现与环境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包括关于气候行动、水下生物和陆地生物的目标方面，进展停滞不前或出现倒退，但该次区域在实现社会经济领域的各项目标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此外，由于细颗粒物(PM2.5)浓度高，其年平均浓度是世卫组织指导值的四倍，空气污染仍然是该次区域令人关切的关键问题。本构成部分努力支持东北亚次区域环境合作计划，该计划一直在加强成员国应对关键环境挑战的联合行动，这些挑战包括空气污染、生物多样性和自然保护、低碳低排放城市、荒漠化和土地退化以及海洋保护区。本构成部分在关键主题领域建立了多边方案，实现了与空气污染、海洋保护区和低碳低排放城市有关的平台的制度化，开展了关于生物多样性和自然保护的新项目活动。本构成部分开展的工作激励成员国起草并通过了亚太经社会第 75/4 号决议，即应对空气污染问题的第一项区域决议，以及第 76/1 号决议，该决议促请次区域成员国采取紧急行动，通过分享良好做法和经验教训，养护和可持续利用海洋和海洋资源。

16.247 本构成部分举行了政府间磋商和多利益攸关方对话，在成员国优先考虑的关键专题领域制作了知识产品，以加强东北亚次区域环境合作计划的运作，并制定了该计划 2021-2025 年战略计划和东北亚清洁空气伙伴关系 2021-2025 年工作计划，供成员国审议。此外，本构成部分与相关机制协调，以建立协同效应，加快成员国在空气污染控制、生物多样性养护、低碳低排放发展以及阻止土地退化以缓解气候变化方面采取的行动。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248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成员国通过了东北亚次区域环境合作计划 2021-2025 年战略计划，以及东北亚清洁空气伙伴关系 2021-2025 年工作计划获得通过，伙伴关系投入运作(见表 16.35)。

表 16.35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成员国加强了对东北亚次区域环境合作计划工作的承诺和支持，包括正式启动东北亚清洁空气伙伴关系并通过其职权范围	成员国通过设立东北亚清洁空气伙伴关系科学和政策委员会，建立了该伙伴关系的业务框架	成员国通过了东北亚次区域环境合作计划战略计划(2021-2025 年)，并通过了东北亚清洁空气伙伴关系工作计划(2021-2025 年)，伙伴关系投入运作

2022 年计划成果

16.249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就综合贸易和运输便利化开展次区域政府间政策对话 [2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250 本构成部分持续开展活动，通过贸易和运输便利化加强东亚和东北亚国家实现区域互联互通的能力，并以强调需要在上述领域进行政策协调的知识产品和次区域对话为指导。2020 年，本构成部分组织了一系列关于经济走廊管理的培训讲习班，旨在提高官员对跨部门政策协调的必要性的认识，特别是在贸易和运输便利化领域。

16.251 上述工作促进了提高成员国执行贸易和运输便利化次区域倡议的能力，但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就贸易和运输便利化问题开展正式的次区域政府间政策对话的目标。根据大图们江行动计划成员国的决定，计划与该行动计划的正式会议同时举行的次区域研讨会推迟至 2021 年。尽管如此，本构成部分一直在为设想的政府间政策对话奠定基础，预计随着 2021 年举办次区域研讨会和其他相关活动，上述对话将获得进一步支持并获得新动力。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252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加强负责贸易和运输的官员之间

[20]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9))所示。

的联合政策对话，并为此确保他们重点关注跨境业务互联互通，并考虑到该次区域在互联互通举措方面的发展，包括与次区域伙伴的合作。本构成部分将进一步支持成员国，使其政策和工具符合区域和次区域有效互联互通的框架。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6.36)。

表 16.36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次区域政府机构之间缺乏对话	缺乏结构明确的次区域政府间机构	成员国加强了执行贸易和运输便利化次区域举措的能力	东亚和东北亚国家之间至少再采取一项举措，在贸易便利化和运输便利化之间进行政策协调	东亚和东北亚国家之间再采取一项举措，在贸易便利化和运输便利化之间进行政策协调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加强东亚和东北亚贸易便利化和运输便利化之间的协调 [2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253 本构成部分制作了知识产品，例如关于东北亚贸易和运输便利化的一个升级的知识门户网站和关于贸易和运输便利化的一项次区域分析研究，其中贸易和运输便利化的政策协调是一个主要关注领域。在这项次区域分析研究中，本构成部分就政策协调提出了切实的具体建议，负责贸易和运输的官员可根据这些建议考虑如何促进两个部门之间的协调。本构成部分还扩大了研究范围，将 COVID-19 大流行带来的与贸易和运输互联互通相关的挑战和问题包括在内。

16.254 上述工作促进了增强能力，便利贸易和运输部门之间的协调，但没有达到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成员国参与以联合方式开展的贸易便利化和运输便利化政府间政策对话的目标。就计划举行的次区域研讨会而言，次区域研究的建议是政府官员进行讨论和审议的关键组成部分。计划与大图们江行动计划的正式会议同时举行的次区域研讨会推迟至 2021 年。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255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在区域和次区域举措发展的基础上，进一步促进贸易便利化与运输便利化之间更强有力的政策协调，包括在数字化、经济和运输走廊以及过境领域。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6.37)。

[21]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表 16.37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成员国在国际和区域贸易便利化和运输便利化协定方面分别取得进展，例如某成员国加入《亚洲及太平洋跨境无纸贸易便利化框架协定》	成员国更深刻认识到采取一体化办法促进贸易便利化和运输便利化举措的重要性，例如，大图们江行动计划成员国在亚太经社会-大图们江行动计划贸易便利化国际研讨会上讨论了贸易便利化与运输便利化的联系	成员国加强了促进贸易与运输部门之间协调的能力	成员国在贸易便利化和运输便利化方面实施政策协调举措	成员国审查为促进贸易便利化和运输便利化之间的政策协调而实施的举措的良好做法，并与其他亚太次区域分享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改善东亚和东北亚的次区域电网互联互通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256 东亚和东北亚成员国在利用能源资源禀赋的互补性方面有很大潜力。此外，次区域电力联网为增加可再生能源在能源组合中的份额和减少对化石燃料的依赖提供了机会。为促进加强在东亚和东北亚的次区域电网连通性方面的合作，本构成部分与次级方案 9 合作，在电力系统互联互通区域路线图的基础上继续努力，并为此对东北亚绿色电力走廊的发展路径开展技术和情景分析，就次区域电网互联互通路线图建立信任和政治共识。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6.257 本构成部分的经验教训是，本构成部分需要做出更多努力，以加强电网互联互通方面的次区域合作，拟订电力系统互联互通的共同愿景。本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根据电力系统互联互通区域路线图，重点关注就电网互联互通建立次区域共识和共同愿景，并为此提供关于开发联网项目的技术和情景分析，并就绿色电力走廊的概念开展能力建设，以促进更多地利用该次区域丰富的可再生能源。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258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成员国支持执行一份路线图，以引导次区域互联互通电网系统的发展(见表 16.38)。

表 16.38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	2022 (计划)
成员国启动了东北亚区域电力联网与合作论坛，作为推动对话的定期平台	成员国继续就促进区域电力贸易和东北亚跨境电力联网方面的投资进行磋商	成员国更深刻地认识和理解了改善互联互通的可能战略	调查显示，成员国满足技术要求的能力提高，例如开发联网项目以促进可再生能源使用	成员国在高级别次区域论坛上支持执行东北亚电力系统互联互通路线图

立法授权

16.259 以下清单列示本构成部分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3/260 与发展有关的活动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决议

75/4 亚洲及太平洋加强区域合作应对空气污染挑战

应交付产出

16.260 表 16.39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6.39
构成部分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	**1**	**1**	**1**
1. 为亚太经社会编写的报告	1	1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1**	**12**	**11**	**11**
2. 关于解决东亚和东北亚新出现的经济和社会发展问题的备选政策和方案专家组会议	4	4	4	4
3. 东北亚次区域环境合作计划高级官员会议	3	3	3	3
4. 关于东亚和东北亚可持续发展的专家组会议	4	5	4	4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	**7**	**2**	**4**
5. 关于亚太经社会在东亚和东北亚体制方案优先事项的能力建设项目	1	6	1	3
6. 关于东北亚次区域环境合作计划的能力建设项目	1	1	1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	**1**	**—**	**—**
7. 关于东北亚可持续发展的出版物	1	1	—	—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东亚和东北亚经济和社会发展网页，供次区域、区域和全球访问；管理和更新东北亚次区域环境合作计划的网站；管理和更新亚洲碳足迹网络网站，供次区域、区域和全球访问；亚太经社会网站的实质性博客文章，供区域和全球访问。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为重要出版物和活动进行的新闻访谈。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本次级方案构成部分的工作和活动的新闻稿和署名评论文章。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定期(通常是每月)更新和维护亚太经社会网站本次级方案构成部分的网页，涉及 3 个领域，即环境可持续性、加强区域内互联互通以及促进有复原力的包容性社会的创新；为亚太经社会社交媒体平台撰稿。

构成部分 3
北亚和中亚次区域发展活动

目标

16.261 本次级方案构成部分 3 促进实现的目标是，遵循可持续互联互通、经济转型、社会包容和复原力等北亚和中亚次区域优先事项，同时对《2030 年议程》进行后续落实和评估，从而加强区域合作和一体化，促进可持续发展。

战略

16.262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构成部分将与相关次级方案合作，通过向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各专题工作组提供秘书处支助，鼓励开展次区域对话。[22]

16.263 本构成部分将与所有专题工作组协调，确保将特别方案理事会和经济论坛提出的关于贸易和运输便利化、环境可持续性以及能源和数字连通性的优先事项纳入其工作计划和讨论。同样，本构成部分将确保专题工作组的工作成果为理事会和经济论坛的审议工作提供参考。这项工作将促进各国政府、民间社会、私营部门、联合国和其他国际组织之间携手合作，应对该次区域的发展挑战。

16.264 本构成部分将与亚太经社会特殊处境国家科合作，开展分析研究并提出政策建议，为该次区域的经济转型提供支持，作为加速实施《2030 年议程》的一个推动因素。结构性经济转型是《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的一个优先行动领域。但是，《维也纳行动纲领》中期审查结果表明，

[22] 目前，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下设 6 个专题工作组：水、能源和环境工作组；可持续交通运输、过境和互联互通工作组；贸易工作组；统计工作组；创新和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工作组；性别平等与可持续发展目标工作组。乌兹别克斯坦提议成立一个新的投资和金融合作工作组。特别方案理事会 2021 年会议将进一步审议该提议。

该领域的进展有限，因此必须加快努力。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需要对结构性经济转型采取更加综合的办法，以重建得更好。本构成部分将通过促进结构转型的整体方法，在这方面提供支持。这项工作将有助于成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8 方面取得进展。

16.265 本构成部分将进一步将社会和环境层面纳入其关于北亚和中亚可持续发展目标加速框架的分析工作的主流，以促成与性别平等问题有关的目标，如目标 5 和目标 10。本构成部分将与相关次级方案和其他合作伙伴协作，为政策咨询和技术援助提供知识产品，以支持增强妇女经济权能。

16.266 最后，本构成部分将组织可持续发展问题年度专家组会议和亚太可持续发展论坛次区域筹备会议。这些会议将促进政府官员、民间社会、专家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就 2022 年和 2023 年举行的亚太可持续发展论坛和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的主题进行对话，并分享关于次区域执行工作的情况。本构成部分还将应成员国的要求支持自愿国别评估进程。这项工作将有助于成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7 方面取得进展。

16.267 本构成部分计划在 COVID-19 相关事项上向成员国提供支持，依照亚太经社会应对 COVID-19 的社会经济措施框架，进一步支持加强人力和机构能力，以实现可持续和有复原力的恢复，这与《2030 议程》是一致的。

16.268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加强成员国对改善贸易和运输便利化以及能源和信通技术连通性方案的自主权，巩固这些方案的循证解决办法，强化围绕这些方案的区域合作；

(b) 增加循证知识，为该次区域的经济转型政策选项提供参考；

(c) 改善成员国在准备自愿国别评估方面的知识共享和合作。

16.269 预计计划在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促进本区域的数字互联互通和数字转型，为可持续的包容型恢复提供支持。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27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成员国推进数字化承诺，并采用数字技术促进可持续转型和疫情后恢复

16.271 随着内陆发展中国家继续推行以市场为导向的政策，《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优先事项 5(结构性经济转型)对这些国家实现贸易潜力至关重要。确保一揽子恢复计划符合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将有助于各国更有效地应对 COVID-19 危机，并为该次区域为更有效地应对其他不可预见的危机做好准备。在 COVID-19 大流行的冲击下，结构转型的重要性得到了进一步的重视和推动。

16.272 2020 年，本构成部分组织了一次专家组会议，举行了三次专题会议，重点介绍了数字化和农业转型等与该次区域各国有关的经济转型切入点。围绕这三次专题会议的主题起草的工作文件，为成员国在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 2020 年经济论坛上审议如何寻求机会加强区域合作、支持在 COVID-19 之后实现可持续的包容型经济复苏提供了参考。论坛鼓励参与特别方案的各国政府官员和相关的利益攸关方在政策、战略和倡议方面分享知识、经验和教训。论坛与会者还呼吁加强贸易、运输和数字连通性方面的区域合作，加强特别方案专题工作组网络，并与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建立进一步的协同作用，以支持特别方案。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273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参加特别方案的国家在 2020 年 11 月 18 日和 19 日举行的经济论坛上通过的《关于加强区域合作以支持在 COVID-19 后实现社会经济复苏的宣言》。参与国在该宣言中重申其对区域合作的承诺，强调必须接受数字化是经济转型的关键因素和可持续发展的驱动力，必须采用数字技术促进可持续转型战略，以确保在从 COVID-19 危机中恢复的过程中没有人掉队(见表 16.40)。

表 16.40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成员国认识到有必要加快结构性经济转型	成员国制定一个将结构性经济转型与可持续发展挂钩的整体框架	成员国重申其对区域合作的承诺，强调必须接受数字化是经济转型的关键因素和可持续发展的驱动力，必须采用数字技术促进可持续转型战略，以确保在从 COVID-19 危机中恢复的过程中没有人掉队

2022 年计划成果

16.274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通过政策咨询和对话加强结构性经济转型 [2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275 本构成部分编写了关于结构转型的技术材料，包括数字包容和可持续农业转型。本构成部分还通过举办一次专门的专家组会议和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 2020 年经济论坛，促进专家和成员国之间的交流。

[23]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9))所示。

16.276 上述工作促使成员国在 2020 年经济论坛结束时通过的宣言中认识到，为推动高效的社会经济发展，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需要采取更加综合的结构性经济转型办法，因而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277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构成部分将提供各种知识产品，介绍结构性经济转型如何能够支持各国从疫情中恢复，并根据成员国在政府间会议上提出的优先事项和《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中确定的经济转型新领域，提出切实的政策备选方案，包括制定一项结构转型战略，以期改善农业、制造业和包括旅游业在内的服务部门的科学、技术和创新、出口多样化、生产率、效率和竞争力。预期的进展情况见下文业绩计量(见表 16.41)。

表 16.41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成员国认识到有必要加快结构性经济转型	成员国制定一个将结构性经济转型与可持续发展挂钩的整体框架	成员国在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 2020 年经济论坛上认识到，为推动高效的社会经济发展，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需要采取更加综合的结构性经济转型办法	该次区域成员国认识到，结构性经济转型是加快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进展的关键动力之一	两个成员国实施结构转型政策，作为其疫情后恢复战略的一部分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北亚和中亚加快行动并提出解决办法，在落实《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方面消除差距 [2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278 本构成部分于 2020 年 9 月举办了关于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北亚和中亚多利益攸关方论坛。论坛的参与者通过多利益攸关方磋商等方式，分享了他们编写自愿国别评估报告的经验，并讨论了如何应对政策调整和资金缺口等挑战，以及如何在自愿国别评估的间隔期内，按照国家政策继续保持实现目标的既定轨道。论坛为开展能力建设和确定额外需求(包括对培训材料、工具和业务框架的需求)提供了机会，促成在危机期间加强和加快实施《2030 年议程》。论坛的成果和建议将被纳入区域和全球进程，特别是 2021 年亚太可持续发展论坛和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

[24]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论坛。作为论坛的后续行动，本构成部分于 2020 年 12 月举办了一次讲习班，讨论如何实施解决方案，以弥补各国在国家自愿报告中确定的不足之处。

16.279 此外，本构成部分还编写了一份关于确定北亚和中亚可持续发展驱动因素框架的工作文件，其中详细介绍了循序渐进的办法，并采用定性和定量方法确定国家一级的可持续发展驱动因素。该工作文件将有助于决策者制定具体和连贯的公共政策。此外，成果图谱工具还有助于揭示缺乏进展的可持续发展目标领域，以及已经制定战略框架支持干预措施的领域。

16.280 上述工作促使哈萨克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在其国家战略文件中提出，要采取更综合的经济转型办法，因而达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281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构成部分将通过专家组会议、分析研究和咨询服务，支持成员国制定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政策，重点利用确定北亚和中亚可持续发展驱动因素的框架，找出在实现目标方面存在的差距。预期的进展情况见下文业绩计量(见表 16.42)。

表 16.42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次区域有更多成员国准备好在2019年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上提交自愿国别评估报告	为后续落实和评估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的进展情况，加强区域合作和知识共享，例如开展结对方案	在乌兹别克斯坦和哈萨克斯坦的国家战略文件中提及以更加综合的办法推动经济转型	次区域成员国商定一套加快推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关键驱动因素	两个成员国制定政策或措施，以更综合的办法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可持续的次区域互联互通加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282 对于地处欧洲、南亚和中国等大型经济体十字路口的北亚和中亚内陆国家来说，互联互通在贸易和运输、发电和信通技术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维也纳行动纲领》强调，运输、能源和信通技术领域的基础设施发展和维护，是内陆发展中国家的优先事项。利用联合国发展账户的捐款，本构成部分已开始设计能力建设支助，支持哈萨克斯坦和吉尔吉斯斯坦制定关于跨界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的可持续的包容型政策。同样的办法也可适用于该次区域的其他国家。本构成部分举办了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以下专题工作组的专家组会议：可持续交通运输、过境和互联互通工作组；水、能源和环境工作组；贸易工作组；技

术促进可持续发展工作组；性别平等与可持续发展目标工作组。本构成部分还研究了 COVID-19 大流行给货运、贸易和数字连通性带来的挑战，特别是由于边境关闭缺乏协调而带来的挑战。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6.283 本构成部分的经验教训是，其技术援助需要更加注重使用数字技术来加强次区域互联互通的可持续性。为将这一经验教训付诸应用，本构成部分将在向各国提供的技术援助和政策建议中纳入利用数字转型和新技术的战略，以提高贸易和运输方式的竞争力，同时推动大幅减少对环境的不利影响。本构成部分将举行专家组会议和开展分析研究，作为现有的区域经济合作和一体化项目以及关于铁路数字化和联合运输互联互通的新项目的组成部分之一。本构成部分还将继续与包括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在内的联合国其他实体和方案以及政府间和次区域平台开展协作和接触，以加强次区域互联互通的可持续性。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284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本次区域的成员国制定了两项推广数字技术的政策和措施，以加强互联互通的可持续性(见图 16.八)。

图 16.八

业绩计量：促进数字技术以增强互联互通可持续性的政策和措施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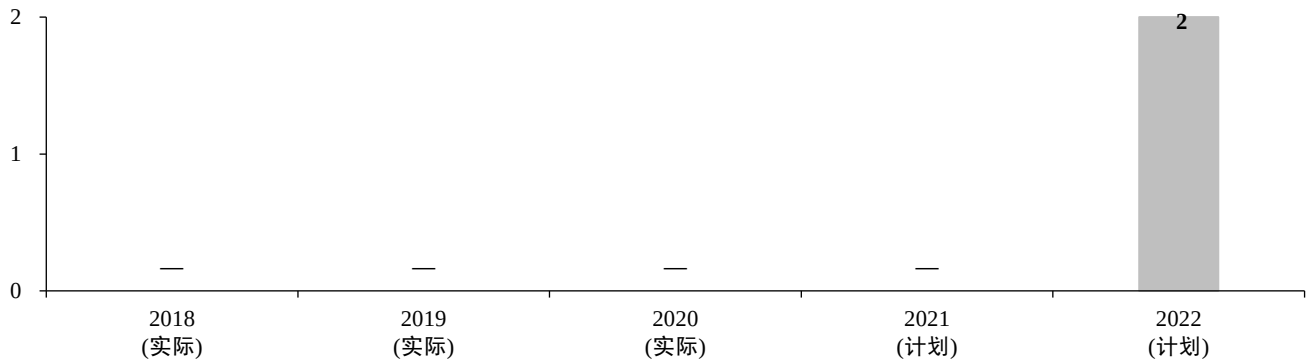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6.285 以下清单列示本构成部分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3/260	与发展有关的活动	72/283	加强区域和国际合作，确保中亚地区的和平、稳定和可持续发展

应交付产出

16.286 表 16.4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6.43
构成部分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	**1**	**1**	**1**
1. 为亚太经社会编写的报告	1	1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12**	**14**	**12**	**12**
2. 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理事会会议	1	1	1	1
3. 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经济论坛会议	3	4	3	3
4. 关于解决北亚和中亚新出现的经济和社会发展问题的备选政策和方案专家组会议	4	3	4	4
5. 关于北亚和中亚可持续发展的专家组会议	4	6	4	4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	**1**	**—**	**1**
6. 内陆和过境发展中国家区域合作和一体化能力建设项目	1	1	—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	**1**	**1**	**1**
7. 关于内陆和过境发展中国家区域合作和一体化的技术材料	1	1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北亚和中亚经济和社会发展网页，供次区域、区域和全球使用；北亚和中亚概况介绍，供次区域、区域和全球使用；亚太经社会网站的实质性博客文章，供区域和全球使用。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新闻材料：主要出版物和重大活动的新闻访谈。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本次级方案构成部分工作和活动的新闻稿和署名评论文章。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定期(通常每月一次)更新和维护亚太经社会网站上本次级方案构成部分的网页，内容涉及 5 个领域，即可持续互联互通、经济转型、社会包容和复原力、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和《2030 年议程》评估；为亚太经社会社交媒体平台撰稿。				

构成部分 4
南亚和西南亚次区域发展活动

目标

16.287 本次级方案构成部分 4 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根据南亚和西南亚次区域优先事项，包括可持续互联互通、增强妇女经济权能和最不发达国家可持续毕业，加强区域合作和一体化，以促进可持续发展。

战略

16.288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构成部分将与其他次级方案、相关机构、智囊团和次区域组织在可持续互联互通领域开展协作，重点是交通运输互联互通以及贸易和投资便利化。本构成部分将编写分析文件并提供能力建设支持，以推进本次区域各国之间的跨境互联互通，例如孟加拉国、印度和尼泊尔之间以及该次区域与东南亚和中亚之间的互联互通。本构成部分在交通运输互联互通方面的工作也将得到联合国发展账户道路安全项目的支持。本构成部分在贸易和投资便利化方面的工作将纳入其对即将毕业的最不发达国家的支助工作，使这些国家做好准备迎接毕业后的挑战。

16.289 本构成部分将与其他次级方案、女企业家网络、次区域组织和致力于增强妇女经济权能的其他利益攸关方协作，以提高女性企业主所有的中小微型企业利用电子贸易和数字营销工具的能力。特别是，本构成部分将通过关于电子贸易的专门门户网站和高级培训，为女企业家提供获取信息和数字工具的机会。本构成部分将继续向女企业家提供以需求为导向的电子贸易和数字营销工具方面的援助，以增强她们利用这些工具的能力，帮助她们的中小微型企业拓展。

16.290 本构成部分还将与其他次级方案、成员国的规划和统计机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次区域组织协作，支持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可持续毕业。本构成部分将为成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供量身定制的能力建设，以确保能够以连贯一致的方式应对 COVID-19 大流行导致的经济萎缩，应对优惠市场准入和优惠融资遭中断等挑战。本构成部分将继续向阿富汗和不丹提供以需求为导向的援助，作为加强和建设其智库分析能力的努力的一个组成部分，使其能够通过循证政策分析对可持续目标进行综合分析。本构成部分将召开次区域可持续发展目标协商会议，以促进分享良好做法，提出次区域视角，为亚太可持续发展论坛、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等亚太经社会相关论坛和知识产品提供参考，并支持国家一级的进程，例如制定和实施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包括通过对共同国家分析作出贡献。本构成部分还将利用南亚可持续发展目标网络的建立和制度化，确保开展区域合作，分享可持续发展领域的良好做法。本构成部分的工作将有助于成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5、7-10、12、13 和 17 的相关具体目标方面取得进展。

16.291 本构成部分计划通过以下方式支助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就第四届南亚可持续发展目标论坛期间确定的优先事项(包括可持续的全球供应链和为妇女创造经济机会)提供分析支持、政策咨询和技术援助，以减轻 COVID-19 的负面影响并重建得更好。

16.292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增强南亚最不发达国家在 2024 年之前加速向可持续毕业过渡的能力；

(b) 提高南亚女企业家的知识和能力，使她们能够应用电子贸易平台开拓商业机会，并参与地方、区域和全球价值链；

(c) 加强该次区域的互联互通，特别是内陆发展中国家以及与东南亚和北亚及中亚等毗连次区域的互联互通。

16.293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提高成员国的能力，使其在制定国家和次区域战略减轻 COVID-19 的负面影响时，拥有更佳的知情决策能力。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29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成员国评估其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的社会经济对策

16.295 COVID-19 大流行对该次区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特别是目标 1 和目标 5)造成了前所未有的挑战。本构成部分根据亚太经社会应对 COVID-19 的社会经济措施框架，重新组织了工作。本构成部分编写了一份关于 COVID-19 大流行给南亚国家带来的社会经济挑战的政策文件，其中就如何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提供了指导，并建议采取国家政策行动和开展次区域合作，以从疫情中恢复。

16.296 本构成部分为南亚国家规划和(或)经济部长及其次区域组织(如南亚区域合作联盟和孟加拉湾多部门技术和经济合作倡议)之间启动高级别政策对话提供了一个次区域平台，以交流应对疫情挑战的经验并提出次区域合作的建议。随后，南亚智库负责人进行了政策对话，讨论次区域合作的关键领域，以减轻 COVID-19 的影响。亚太经社会的政策文件为这些讨论搭建了背景框架。

16.297 本构成部分还与次级方案 5、南亚国家的次区域组织和其他国际组织(如世卫组织)合作，组织了三次网络研讨会，讨论南亚国家面临的一连串灾害风险，包括 COVID-19 大流行、气旋、洪水和蝗虫袭击。这些讨论有助于专家和高级官员确定应对这些挑战的政策战略。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298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孟加拉国、印度和巴基斯坦在经济救济和社会保障方面采取了政策行动，以支持从 COVID-19 大流行中顺利恢复(见表 16.44)。

表 16.44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	—	印度、孟加拉国和巴基斯坦在经济救济和社会保障方面采取了政策行动，以支持从 COVID-19 大流行中顺利恢复

2022 年计划成果

16.299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为在南亚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开展区域合作 [2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300 本构成部分开展了分析工作，以评估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主要差距、挑战和机遇，包括在区域合作领域的进展，为走出疫情实现有包容性、有复原力和可持续的恢复提供见解。这项分析工作为 2020 年 12 月举行的第四届南亚可持续发展目标论坛的讨论提供了参考，成员国在会上呼吁进行变革，以解决不平等问题，特别是性别差距问题，以加快南亚实现这些目标的进展。

16.301 本构成部分还开发了南亚可持续发展目标网络，并为该网络推出了一个门户网站，通过分享良好做法，提取循证研究结果和实现目标的建议，包括与 COVID-19 大流行带来的挑战有关的建议，供决策者吸收和采用，籍此促进次区域合作。该门户网站向南亚的政府机构、智库、民间社会组织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开放。

16.302 上述工作有助于建立一个次区域机制，分享良好做法，提取循证研究结果和建议，供决策者吸收和采用，因而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303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目标的进一步实现，本构成部分将对与在该次区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有关的问题进行分析，并组织专家组会议，促进各国交流良好做法。预期的进展情况见下文业绩计量(见表 16.45)。

表 16.45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南亚各利益攸关方表示有兴趣建立支持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合作机制	确定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开展次区域合作的具体领域	建立次区域机制，以分享良好做法和提取循证研究结果和建议，供决策者采用	次区域成员国根据亚太经社会循证研究结果和建议实施各自国家发展框架	3 个成员国以南亚可持续发展目标网络为平台，就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交流良好做法和经验教训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9))所示。

成果 2：南亚最不发达国家完全有能力减轻毕业挑战 [2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304 本构成部分提供了技术援助和分析研究，以支持即将毕业的三个南亚最不发达国家的可持续毕业进程。本构成部分进行了量身定制的培训，以提高南亚最不发达国家加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可持续毕业的能力。本构成部分组织了一次网络研讨会，以提高孟加拉国、不丹和尼泊尔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应对可持续毕业挑战的能力。此外，本构成部分还发表了一份报告，突出了疫情给即将毕业的三个南亚最不发达国家的可持续毕业带来的挑战。这份报告为这三个国家的政府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提供了投入，以指导它们为 2021 年 2 月的发展政策委员会会议以及 2021 年和 2022 年的后续行动做准备。该报告已提交发展政策委员会，作为亚太经社会对 2021 年会议的投入，可在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门户网站上查阅。

16.305 上述工作有助于通过亚太经社会提供的量身定制的技术援助和政策建议，提高孟加拉国、不丹和尼泊尔的可持续毕业能力，因而达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306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构成部分将就 COVID-19 对最不发达国家毕业的影响提供具体的、有针对性的政策咨询，包括讲习班、培训、网络研讨会和技术材料，以协助南亚最不发达国家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应对与毕业有关的挑战。预期的进展情况见下文业绩计量(见表 16.46)。

表 16.46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不丹和尼泊尔第二次获得毕业资格，而孟加拉国在 2018 年三年期审查中首次达到所有三项毕业标准	孟加拉国、不丹和尼泊尔有机会进行能力建设，以确定它们毕业后将面临的主要挑战	孟加拉国、不丹和尼泊尔获得亚太经社会提供的量身定制的技术援助和政策咨询	孟加拉国符合 2021 年三年期审查毕业标准，并与不丹和尼泊尔一道，有能力消减在顺利实现可持续毕业方面的挑战	即将毕业的最不发达国家将 COVID-19 大流行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纳入其平稳过渡战略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26]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成果 3：南亚最不发达国家的智库提高循证政策分析的能力，以支持决策，加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307 为使南亚加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努力取得成效，必须建设分析能力，特别是在阿富汗和不丹等最不发达国家建设分析能力，使这些国家能够确定并发掘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各项具体目标之间的联系。这种分析能力对于将最不发达国家的毕业战略与加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战略结合起来，以及在 COVID-19 大流行之后重建得更好而言，也是至关重要的。疫情有可能逆转在减少极端贫困和饥饿领域来之不易的发展成果，数百万人因疫情而失去工作。此外，阿富汗和不丹的内陆国家状况也给实现可持续发展和疫情后恢复带来了额外的挑战，例如基础设施连通性有限和交易成本高等。

16.308 应阿富汗和不丹政府的要求，本构成部分自 2019 年以来一直在提供援助，加强现有和新兴国家智库进行循证政策分析的能力，以支持决策，加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6.309 本构成部分的经验教训是，为支持智库能力增长并维持其可持续性，本构成部分应侧重提高智库工作的能见度，并确保政府机构的需求。为将这一经验教训付诸应用，本构成部分将通过南亚可持续发展目标网络促进各智库分享工作经验。本构成部分将在 2019-2021 年期间所做工作的基础上，通过提供培训、促进同行学习、推动智库通过研究和分析向本国政府贡献政策建议，为能力发展提供进一步支持。本构成部分的工作还将由技术合作经常方案加以补充。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310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阿富汗和不丹的智库为加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重建得更好的战略提供投入并就此举行知情辩论，并为次区域智库的论坛和辩论做出了贡献(见表 16.47)。

表 16.47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	2022 (计划)
第二届南亚可持续发展目标论坛及其他论坛认识到需要加强南亚最不发达国家，特别是阿富汗和不丹制定发展政策的分析能力	应阿富汗和不丹政府的要求，向其提供援助，以发展分析能力	阿富汗和不丹的新兴智库与其他南亚国家的老牌智库合作，应对 COVID-19 大流行带来的政策挑战，以加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阿富汗和不丹的智库推动在研究和分析中使用分析工具，以加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阿富汗和不丹的智库为加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重建得更好的战略提供了投入，并就此举行了知情辩论，还为次区域智库的论坛和辩论做出了贡献

立法授权

16.311 以下清单列示本构成部分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3/260 与发展有关的活动

应交付产出

16.312 表 16.48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6.48
构成部分 4：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	**1**	**1**	**1**
1. 为亚太经社会编写的报告	1	1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8**	**4**	**6**	**6**
2. 南亚和西南亚新出现可持续发展问题所涉政策和方案备选方案专家组会议	4	2	2	2
3. 南亚和西南亚可持续发展专家组会议	4	2	4	4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	**1**	**1**	**1**
4. 亚太经社会在南亚和西南亚关于机构方案优先事项能力建设的项目	—	1	1	1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	**1**	—	—
5. 关于南亚和西南亚可持续发展的出版物	1	1	—	—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3**	**3**	**4**	**5**
6. 关于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发展文件系列	3	3	4	5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南亚和西南亚经济和社会发展网页，供次区域、区域和全球使用；亚太经社会网站的实质性博客文章，供区域和全球使用；南亚可持续发展目标网络的门户网站，供次区域、区域和全球使用。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巴基斯坦可持续发展政策研究所在南亚经济首脑会议期间举办可持续发展会议，开展其他次区域活动；在通讯刊物上刊登南亚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的最新消息，供次区域、区域和全球使用；主要出版物和重大活动的新闻访谈。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本次级方案构成部分工作和活动的新闻稿和署名评论文章。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定期(通常每月一次)更新和维护亚太经社会网站上本次级方案构成部分的网页，内容涉及 4 个领域，即为加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重建得更好而进行的区域合作、可持续互联互通、增强妇女经济权能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可持续毕业；为亚太经社会社交媒体平台撰稿。

构成部分 5
东南亚次区域发展活动

目标

16.313 本次级方案的构成部分 5 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根据东南亚次区域优先事项，包括可持续互联互通、包容和公平的社会、自然资源的有效管理和具有复原力的发展，加强区域合作和一体化，促进可持续发展。

战略

16.314 本构成部分的范围在很大程度上由东盟与联合国的伙伴关系确定。为促进上述目标，本构成部分将支持实施《执行东南亚国家联盟与联合国全面伙伴关系联合宣言行动计划(2021-2025 年)》以及 2020-2025 年期间的互补性线路图。本构成部分将通过协调高级别对话和工作会议，保障及时讨论战略事项和实质事项，以确保亚太经社会的分析工作及其对次区域的技术援助相关且有效。这些次区域进程提供了契机，可借以处理东盟和联合国当前的挑战和优先事项，以及加强各机构和部门机构间的有效协调，同时确保在实施这些进程时发挥协同作用。本构成部分将重点关注可持续的互联互通、包容和公平的社会、自然资源的有效管理和具有复原力的发展，这些都是互补性路线图中确定的亚太经社会可以贡献价值的优先领域。

16.315 本构成部分将与亚太经社会相关次级方案合作，为东南亚成员国提供关于全球问题区域和次区域视角的知识产品；为东南亚成员国提供一个区域论坛，以集体和双边方式与其他国家分享知识；并支持实施次区域和区域框架。本构成部分还将就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次区域目标的举措加强与东盟的合作，为此将与东盟秘书处和相关部门机构和委员会增加接触、利用东盟对话这个渠道、与外部伙伴建立伙伴关系。本构成部分将支持成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3、9、10、13、17 方面取得进展。

16.316 本构成部分计划通过以下方式支助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促进实施《东盟全面复苏框架》，确保恢复工作与《2030 年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保持一致。本构成部分将与次级方案 2 至 6 合作，为框架中概述的五项广泛战略中的四项作出贡献。本构成部分将协调亚太经社会和东盟秘书处之间在包容性商业、货物运输互联互通、数字互联互通、社会保障和增强妇女经济权能等领域进行联合实质性方案编制并开展对话。

16.317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提高成员国信通技术部门的创新、基础设施和竞争力，以支持进行经济和社会转型，形成真正的数字化次区域；

(b) 加强对话，探讨公平和公正地获得社会保障的机会，特别是对各种弱势群体而言，以及改进残疾统计、老龄化和残疾政策以及社会保障成本计算；

(c) 改进关于水和海洋资源可持续利用和管理的政策对话和能力；监测和防止土地退化；监测空气污染中的细颗粒物(PM2.5 和 PM10)和空气质量管理；

(d) 加强关于可持续金融的政策对话。

16.318 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预计将使在《东盟全面复苏框架》下为该次区域提供的政策建议和技术援助更加协调一致。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31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东盟 COVID-19 恢复计划与区域可持续发展合作保持一致

16.320 2020 年，由于 COVID-19 大流行，本构成部分与其他次级方案一起，审查并调整了许多应交付产出，以评估大流行病的影响，订立即时的社会经济应对措施，并制定恢复计划。就东南亚而言，鉴于亚太经社会是经济和社会文化支柱以及《东盟与联合国行动计划》下跨部门合作的协调者，本构成部分的工作重点是确保 COVID-19 的应对和恢复工作不会以牺牲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展为代价。考虑到这一大流行病短期经济影响的规模，以及预测该次区域 2020 年国内生产总值将萎缩 4%，上述工作尤为重要。因此，本构成部分致力于根据《2030 年议程》的宏伟目标，促进对话，为制定《东盟全面复苏框架》提供战略投入和实质投入。

16.321 更具体而言，本构成部分帮助组织了东盟与亚太经社会高级别政策对话，讨论在 COVID-19 之后建设一个有复原力的东盟经济共同体。本构成部分协助组织了关于加强东盟共同体愿景 2025 和《2030 年议程》之间互补性的高级别对话，以及关于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第四次东南亚多利益攸关方论坛。本构成部分还为东盟大流行病后恢复问题高级别对话以及增强妇女权能和包容残疾人问题会议准备了战略投入。通过组织这些对话，亚太经社会和东盟之间的联合工作得到发展。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322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在第三十七届东盟峰会上通过《东盟全面复苏框架》，该框架的广泛战略与《2030 年议程》保持一致(见表 16.49)。

表 16.49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	—	第三十七届东盟峰会通过《东盟全面复苏框架》，该框架与《2030 年议程》保持一致

2022 年计划成果

16.323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次区域能源互联互通和可及性得到加强 [2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324 本构成部分与次级方案 9 协作，推进了早先的分析工作，包括推出了题为《统计展望：东盟区域的能源与发展》的出版物，该出版物概述了本区域的能源部门，为东盟国家之间可能采取的能源互联互通举措提供了信息。本构成部分还与次级方案 9 和东盟能源中心合作，按计划编写了一份关于跟踪东盟区域目标 7 的出版物，其中报告了各国落实目标 7 的情况。该出版物得到了东盟能源问题高级官员会议下属的一个工作组、即可再生能源分部门网络的肯定，而且 2020 年 11 月第 38 届东盟能源部长会议期间举行的东盟能源商业论坛特别会议介绍了该出版物。

16.325 上述工作促进了成员国进一步审议目标 7 的落实情况，但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计划目标，即东盟成员国达成一致意见，确定可通过区域合作落实的解决方案，以应对与目标 7 相关的挑战。亚太经社会、东盟能源中心和东盟秘书处之间的三方伙伴关系仍在发展，以纳入能源方面的实质性和政府间合作。鉴于 COVID-19 大流行及其对整个区域的影响，本构成部分与相关次级方案协调，集中努力支持在 2020 年制定《东盟全面复苏框架》。在此过程中，本构成部分就优先举措提出了建议，以解决社会经济复苏问题，包括可持续能源问题。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326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并且为应对最新情况，本构成部分将努力加强与东盟、包括其秘书处的合作和伙伴关系，为此将支持东盟的公用事业和监管机构确保区域电力系统一体化与可持续发展目标保持一致。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6.50)。

表 16.50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东盟成员国与联合国确定双方应采取的战略优先事项和措施，以加强区域	东盟成员国就阻碍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7 的挑战达成共识	东盟成员国进一步审议目标 7 的落实情况	东盟成员国确定进一步推进电网互联互通和能源获取的战略	东盟的公用事业和监管机构确保区域电力系统一体化与可持续发展目标保持一致

[27]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9))所示。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合作和一体化，促进可持续发展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加强东盟与亚太经社会的合作与关系 [2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327 本构成部分着重协助和支持国家在次区域和国家两级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的活动。本构成部分与东盟组织了几次高级别会议，并与其他次级方案合作，协调实质性讨论。本构成部分与其他次级方案协调，为 2020 年 9 月提交给东盟秘书处和联合国秘书处的东盟与联合国全面伙伴关系联合报告和 2020 年 11 月第三十七届东盟峰会通过的《东盟全面复苏框架》提供了投入。在峰会上，成员国还注意到东盟与联合国之间的全面伙伴关系得到进一步加强，并表示期待在《执行东南亚国家联盟与联合国全面伙伴关系联合宣言行动计划(2021-2025 年)》下加强合作。

16.328 本构成部分与次级方案 4 合作，提供与政策相关和科学的评估，通过分析产品就东盟区域自然资源的可持续管理提出建议，并组织了一次专门的专家组会议，讨论组建东盟资源小组。这项工作促进了在第三十一次东盟环境问题高级官员会议上成立东盟资源小组。

16.329 本构成部分还协调了各国对第三届亚太南南和三方合作论坛的贡献，论坛的重点是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的对策。

16.330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施 2020-2025 年期间的互补性路线图，包括建立东盟资源小组，加强东盟与其他次区域的合作，以及通过《执行东南亚国家联盟与联合国全面伙伴关系联合宣言行动计划(2021-2025 年)》，达到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331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协调各次级方案在执行《东盟与联合国行动计划(2021-2025 年)》、互补性路线图和《东盟全面复苏框架》方面的工作。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6.51)。

[28]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表 16.51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 构想 2020-2025 年期间互补性路线图草案	• 东盟领导人注意到 2020-2025 年互补性路线图 • 根据路线图制定《执行东南亚国家联盟与联合国全面伙伴关系联合宣言行动计划(2021-2025 年)》	• 执行路线图，包括设立东盟资源小组 • 加强东盟与其他次区域的合作，例如东盟在区域南南合作会议上的活动 • 注意到《行动计划》	• 执行《行动计划》，东盟与联合国联合举措增多	• 执行《行动计划》，增加一项东盟与联合国联合举措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增强东盟女企业家的能力，以克服 COVID-19 大流行的社会经济影响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332 本构成部分在 2020 年 12 月举行的东盟中小微企业协调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上提议与东盟开展合作。成员国对解决东盟妇女所有的中小微企业面临的障碍的创新政策表示尤为感兴趣。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6.333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以前提出的项目已制定完成，导致受益人参与程度低于预期，而与受益人一起构思项目是成功实施项目的关键。本构成部分将吸取经验教训，在制定阶段让成员国参与进来，以确保成功实施项目并加强项目的自主权。2022 年，本构成部分将与次级方案 6 合作，致力于发展与中小微企业协调委员会的伙伴关系，从而制定政策指南，指导在东盟区域关于中小微企业的政策和法规中考虑到女企业家的具体需求。此举符合《东盟中小企业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6-2025 年)》和《东盟与联合国行动计划(2021-2025 年)》。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334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东盟成员国承诺实施加强中小微企业和女企业家准入、包容和流动的项目(见表 16.52)。

表 16.52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	2022 (计划)
—	—	成员国对解决女企业家面临的障碍的举措表示兴趣	成员国能更多地获得有关如何在东盟区域的中小微企业政策中满足女企业家需求的指南等工具	两个东盟成员国执行以改善女企业家获得资金的机会和对女企业家的包容为重点的项目

立法授权

16.335 以下清单列示本构成部分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3/260 与发展有关的活动

应交付产出

16.336 表 16.5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6.53
构成部分 5：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	**1**	**1**	**1**
1. 为亚太经社会编写的报告	1	1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4**	**8**	**8**	**7**
2. 关于处理东南亚新出现的可持续发展问题的政策和方案选择的专家组会议	—	—	4	—
3. 东南亚可持续发展专家组会议	4	4	4	4
4. 关于加强与东盟合作促进东南亚可持续发展的会议	—	4	—	3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	**—**	**1**	**1**
5. 有关亚太经社会在东南亚的体制方案优先事项的能力建设项目	—	—	1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	**2**	**—**	**1**
6. 关于《执行东南亚国家联盟与联合国全面伙伴关系联合宣言行动计划(2021-2025 年)》的研讨会	—	2	—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	**1**	**1**	**1**
7. 关于实施《执行东南亚国家联盟与联合国全面伙伴关系联合宣言行动计划(2021-2025 年)》的工作文件	1	1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在区域合作和一体化促进可持续发展的优先领域，向该次区域成员国提供协商和咨询服务。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供次区域、区域和全球访问的东南亚经济和社会发展网页；为亚太经社会网站提供实质性博客文章，供区域和全球访问。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新闻材料：主要出版物和活动的新闻访谈。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本次级方案构成部分工作和活动的新闻稿和署名评论文章。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定期(通常每月)更新和维护亚太经社会网站上本次级方案构成部分的网页，这些网页涉及四个领域，即气候行动、环境、社会发展以及贸易和金融一体化；为亚太经社会社交媒体平台撰稿。

次级方案 9
能源

目标

16.337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亚洲及太平洋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为此增强成员国在可再生能源、能源效率、能源获取、能源互联互通方面的能力。

战略

16.338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支持成员国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 7 中的可持续能源具体目标。为此，本次级方案将改进用于能源规划的国家可持续发展目标专家工具，这是一个综合建模工具，旨在协助决策者就其能源获取、能源效率和可再生能源的政策组合作出知情决定，以实现目标 7 中的具体目标和《巴黎协定》的减排目标。

16.339 本次级方案还将传播与增加获得能源机会、提高可再生能源份额和改善能源效率有关的全球和区域趋势及新发展的信息，并与国际开发机构和开发银行合作，传播促进实现目标 7 的具体目标的政策工具和办法。本次级方案将通过其工作，继续就获得电力的好处和获得清洁炊事资源的好处提供循证政策指导。有了电力，可以使用电器进行生产性工作，并改善学校、医院和其他设施的运作；采用清洁炊事，可减少炊事对妇女和儿童健康的不利影响，减少无偿收集燃料工

作，特别是减轻农村妇女和儿童的负担。本次级方案将把能力建设工作的重点放在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内陆发展中国家，以加速实现包容地让人人都能获得清洁炊事资源。本次级方案将制定国家一级的政策准则，以增加贫困家庭获得清洁炊事燃料的机会。亚太能源门户网站将提供最新的数据和指标、政策信息和能源基础设施地图，以帮助加强证据基础，促进实现和监测目标 7 和相互关联的目标。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促进实现目标 5、7 和 9。

16.340 本次级方案还将与成员国和国家以下各级当局合作，提高能源效率，促进采用可再生能源，并提高地方在城市地区开发和落实可持续能源的能力。本次级方案在这一领域的工作将涵盖数据收集和分析，包括根据当地情况有针对性地进行方法设计及提供政策和技术解决方案建议，以及地方当局决策者和规划者的能力建设。此外，本次级方案将在能源效率和可再生能源领域促进同行交流和伙伴关系。这项工作的最终成果将是成员国制定向低碳排放过渡的战略。

16.341 本次级方案还将促进能源互联互通方面的国际合作，以支持实现目标 7 和 17。能源互联互通是支持能源转型的关键工具，因为它提供了机会，可以降低能源成本、改善能源安全及促进可再生能源整合。本次级方案将制作并促进开发知识产品，介绍能源互联互通对能源安全和复原力、可负担性和可持续性的益处和影响。能力建设活动的重点是使人们更广泛地了解能源互联互通的益处以及如何获得这些益处，从而鼓励发展能源互联互通工作，特别是促进电力系统整合。本次级方案还将促进政府间对话，并就互联互通所需的政策、立法和机制提供建议，以促成和加强向可持续能源系统的过渡。关于电力系统互联互通的区域路线图草案，将提交给能源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核可，该草案将加强各机构和成员国之间的伙伴关系，为此将提供一套明确的加强互联互通战略，包括分享与能源互联互通有关的政策、投资信息及数据。

16.342 在 COVID-19 危机期间，受影响最大的经济部门之一是能源部门，能源需求下降幅度为过去 70 年之最。这场危机还凸显了在面对大流行病和其他危机时能源部门的脆弱性，以及其他依赖能源运行的关键基础设施的脆弱性。虽然在短期内，大流行病对化石燃料能源需求的影响大于对可再生能源的影响，但大流行病造成的后果已经影响到能源的长期投资前景，包括对可持续能源项目的投资。

16.343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以下方式支助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在过去危机(包括 COVID-19 大流行)的经验教训基础上，提供政策选择和分析，以加强能源部门对未来危机的抵御力，同时确保继续推进落实目标 7 和《巴黎协定》关于气候变化的目标。

16.344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成员国制定循证政策的能力得到提高，以实现能源转型，特别是有能力规划和实现适合本国的目标，以推进《巴黎协定》的国家自主贡献。

(b) 循证政策、战略和投资计划得到更多采用，以便在城市一级提高能源效率和推广可再生能源，向低碳经济过渡；

(c) 成员国有更大能力成功地推进能源获取，并使之产生社会经济效益；

(d) 加强该区域的能源互联互通。

16.345 计划中对 COVID-19 相关问题的支助预计促进成员国将提高能源部门抵御力的选择和措施纳入国家和地方战略。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34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更好地认识亚太区域四个次区域电力系统互联互通的潜在益处

16.347 本次级方案与东南亚、东亚和东北亚、北亚和中亚以及南亚和西南亚等次区域办事处合作，编写了一套报告，审查了次区域对跨境电力互联互通的看法，从而使决策者更多地了解各次区域电力系统一体化的好处。次区域分析考虑到每个次区域的独特情况，确定了一系列挑战和机遇，并提出了改善电力互联互通的政策建议，以促进能源获取和能源转变。

16.348 本次级方案与各次区域的政府官员和专家举行了协商会议，审查和讨论与制定政策建议有关的技术问题。本次级方案确保在每一份报告中都有与实现目标 7 的明确联系，特别是增加可再生能源在能源组合中的比重，以及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在东亚和东北亚，本次级方案和构成部分 2 已开始合作，将东北亚区域电力联网与合作论坛框架内的政治承诺转变为次区域政府间协定。

16.349 这些报告和协商会议还为题为《亚洲及太平洋电力互联互通路线图：区域电网联通战略》的出版物奠定了基础。这项工作还促进了修订电力系统互联互通区域路线图草案。此外，秘书处还出版了《东北亚区域电网互联互通促进可持续发展：政策和战略》。该出版物分析了 130 项研究，向决策者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概述了该次区域电网互联的潜在益处，并提出了一系列旨在指导和促进东北亚各国政府在互联互通方面加强合作的建议。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350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成员国同意提交电力系统互联互通区域路线图草案供能源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核准，这些路线图将促进跨境电力互联互通以实现可持续发展(见表 16.54)。

表 16.54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在第二届亚洲及太平洋能源论坛上，通过了《亚洲及太平洋开展区域合作实现能源转型以迈向可持续和有复原力的社会部长级宣言》，表明了启动制定区域能源互联互通路线图的政治意愿	成员国为区域路线图草案提供了投入，以便为区域电力互联互通办法的政策对话提供信息	成员国在一次非正式磋商会议上审查了路线图草案，并建议将其提交给能源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2022 年计划成果

16.351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改变方向：到 2030 年使亚洲及太平洋走上可持续能源轨道的目标 7 国家路线图 [2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352 本次级方案向成员国提供能力建设支助，包括提供工具包，支持制定有利政策和战略，以实现目标 7 的每个具体目标，并为制定目标 7 路线图进行培训。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在工具包中纳入了与目标 7 各项具体目标之间以及目标 7 与目标 1 和目标 13 等其他目标之间的相互联系有关的问题。

16.353 上述工作促进完成三个目标 7 国家路线图，2020 年没有进一步增加，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亚太区域完成九个目标 7 国家路线图的计划目标。国家路线图的范围已经扩大，包括评估 COVID-19 大流行对能源情景的影响，并对政策建议进行了调整，除了以目标 7 为重点的行动外，还包括大流行病应对措施。事实证明，在许多国家收集数据十分复杂，分析所需数据集的收集时间比预期要长。本次级方案将响应南太平洋共同体的要求，培训其工作人员如何使用工具，以便在太平洋区域制定国家路线图。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354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根据请求向成员国提供有针对性的技术援助，以制定国家战略，缩小现有能源政策与目标 7 具体目标之间的差距，包括确保获得电力和清洁炊事燃料和技术，提高能源效率和增加采用可再生能源，这与执行《巴黎协定》中的国家自主贡献相关联。这项工作将包括为制定目标 7

[29]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19))所示。

国家路线图提供技术支持，以及支持在建模、能源融资和实施清洁能源战略方面的能力建设。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6.九)。

图 16.九

业绩计量：亚太区域目标 7 国家路线图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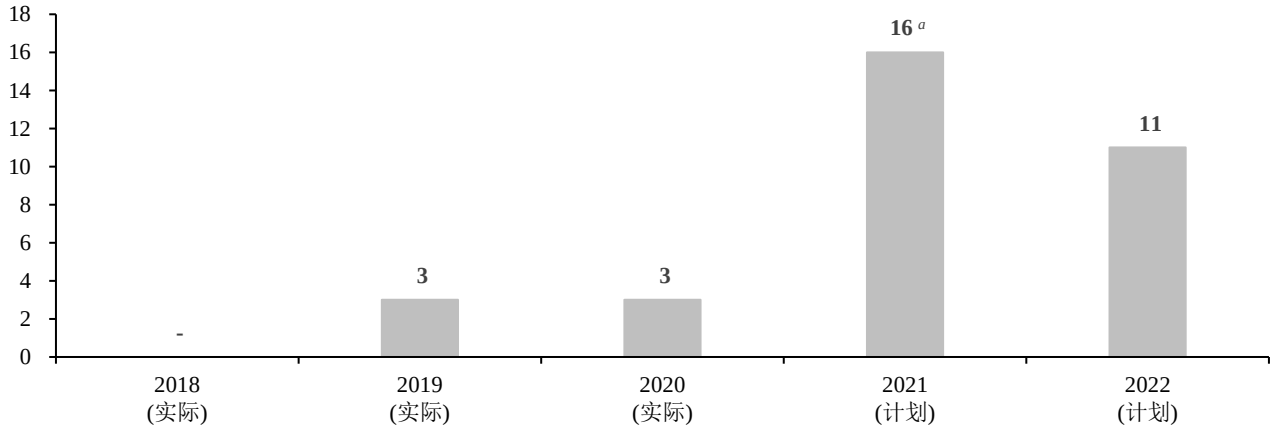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规划可持续能源时有据可依、以人为本 [3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355 本次级方案开发了关于获得电力和洁净燃料、特别是在农村地区予以获得的知识产品，并启动了一系列国家讲习班，支持各国评估实现普遍获得清洁燃料和技术所需的战略和政策。2020 年，本次级方案对清洁炊事进行了系统审查，并量化了清洁炊事方案和政策对健康的影响以及全球 46 115 个家庭进行清洁炊事的情况。作为审查的一部分，本次级方案确定了有效的技术和方案，以及减少不利健康影响和增加采用清洁炊事做法的主要障碍。审查结果可作为未来方案和政策的参考。本次级方案之后分析了东南亚国家清洁炊事燃料和技术的各种政策和战略，以确定它们在创造有利环境促进清洁炊事方面的有效性。本次级方案还在多个国家开展了数据收集和利益攸关方摸底工作，从而确定旨在实现普遍利用的现有循证政策。本次级方案及其合作伙伴确定了关键的挑战和机遇，以及国家和区域一级在卫生、能源和环境组合领域的适当利益攸关方，以交流意见和经验，并让能源政策制定者了解清洁炊事的紧迫性。

16.356 上述工作促进了亚太区域制定三个目标 7 国家路线图，但没有达到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亚太区域完成九个目标 7 国家路线图的计划目标。并非所有国家都有能力获得清洁炊事资源，事实证明，有必要对清洁炊事进行国别研究，以促进为特需国家制定目标 7 国家路线图。这些报告包括实现普遍利用清洁炊事燃料和技术的战略。

[30]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357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于 2021 年在另外两个国家开展清洁炊事研究。在 2022 年，将对另外三个国家进行分析，并优先考虑亚太区域的特需国家。此外，本次级方案将提供关于清洁炊事的政策分析和建议，以加快努力，最迟于 2030 年达到目标。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6.十)。

图 16.十

业绩计量：亚太区域包含普遍利用清洁炊事燃料和技术战略的目标 7 国家路线图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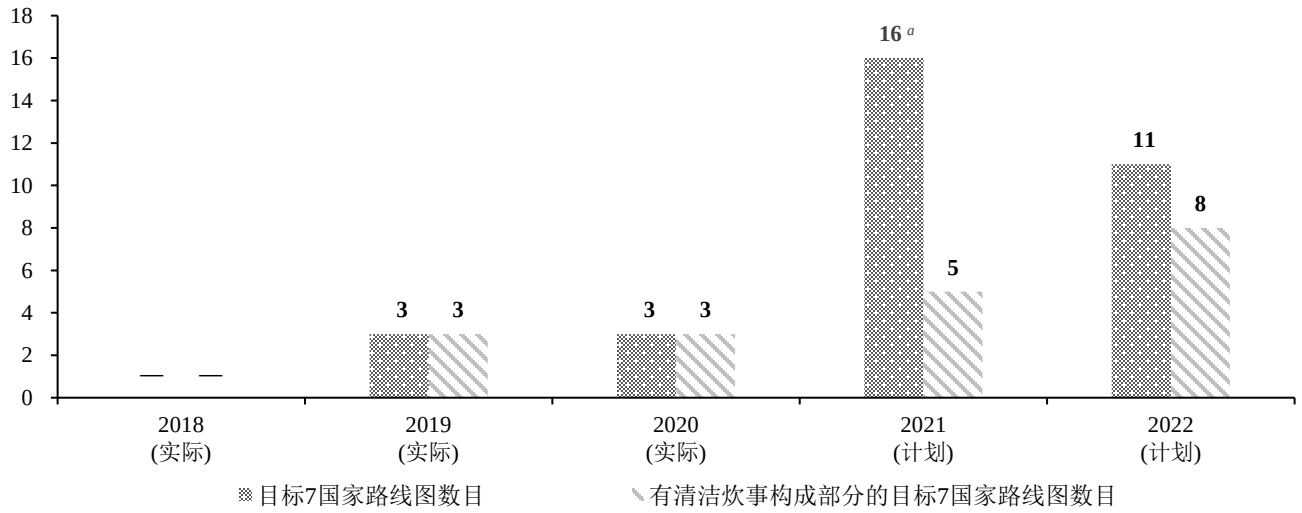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目标 7 本地化：城市地区的循证能源效率和可再生能源战略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6.358 将可持续发展目标本地化，是在社区、家庭和个人中，包括那些最有可能被落在后面者中，使这些目标变得相关和真实的关键。本地化是指在实施《2030 年议程》时考虑到国家以下各级具体情况，涵盖从设定目标和具体目标，到确定实施手段，再到使用指标来衡量和监测进展的全过程。因此，国家和国家以下各级有效制定政策对于实现这些目标和其中的具体目标至关重要。本次级方案与环境署合作，制定了一个分析框架，以便在目标 7 的每一项具体目标下确定基准并跟踪各城市的进展情况。2020 年，基于本次级方案经管的调查，选择了 19 个东南亚城市来编写关于目标 7 本地化的概况介绍，称为“快照”，说明目标 7 与其他目标的相互联系。使用这 19 份快照选择 5 个城市进行详细研究，研究预计将在 2021 年完成。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6.359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由于各城市在实现目标 7 的本地化方面进展和努力相差悬殊，因此需要大量支助，以支持地方战略，补充目标 7 国家路线图。

本次级方案确定，需要进行能力建设和获得财政资源，以支持实施并建立机制补充国家、国家以下和地方各级治理机构之间的协调努力以及强有力的能源数据收集和监测系统。

16.360 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制定关于目标 7 的综合城市路线图。本次级方案还将公布参与城市目标 7 本地化的分析结果，并将组织一次区域会议，交流东南亚制定实现目标 7 战略的经验。2022 年，本次级方案将进一步支持各城市确定行动领域，以加快它们实现目标 7 各项具体目标的进展。为了针对分析中每个城市当地的具体情况，就这些领域提出有力建议，本次级方案将进行详细研究，利用能源规划国家可持续发展目标专家工具对各目标进行综合建模。本次级方案还将通过电子学习模块，支持提高国家以下和地方政府及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的能力，以实现目标 7 的本地化，这些模块可供世界上任何城市使用，而且将让该区域更多城市参与其中。通过这种方式，本次级方案还将能够向那些可能仍受到与 COVID-19 大流行有关旅行限制影响的城市提供能力建设支助。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6.361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一些城市采用 10 个目标 7 城市路线图，这些路线图提供了向低碳未来过渡的详细分析和发展战略(见图 16.十一)。

图 16.十一

业绩计量：亚太城市采用的目标 7 本地化城市路线图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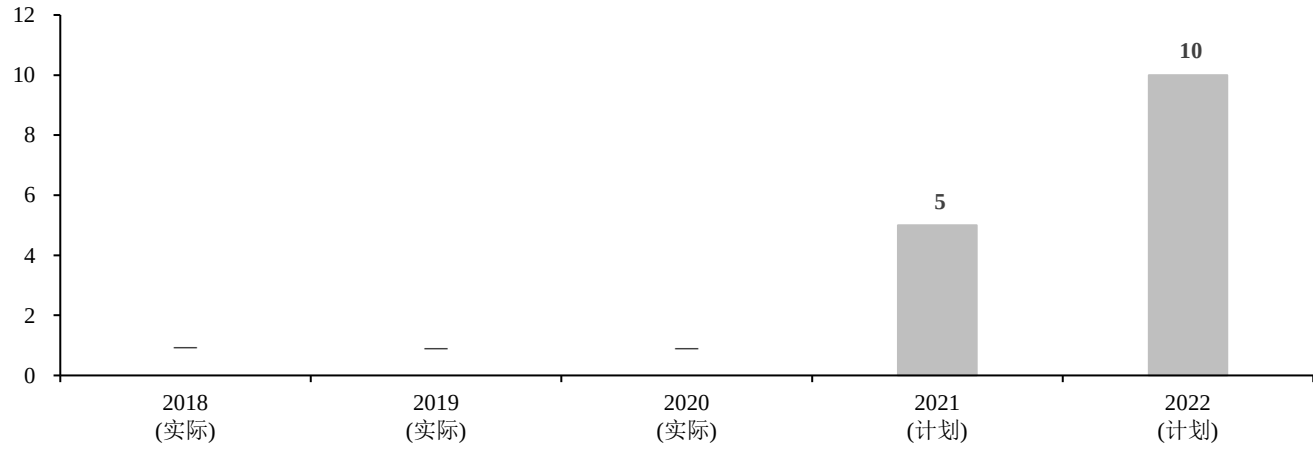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6.362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5/151	人人享有可持续能源国际年	75/221	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
67/215	推广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11/14	为在亚洲及太平洋加强能源安全和以可持续方式使用能源促进开展区域合作	2013/19	结束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工作

亚洲和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决议

64/3	为亚洲及太平洋能源安全与可持续发展促进可再生能源	70/9	第一届亚洲及太平洋能源论坛成果实施情况
67/2	为在亚洲及太平洋加强能源安全和以可持续方式使用能源促进开展区域合作	73/8	加强区域合作促进亚洲及太平洋可持续能源发展
68/11	为确保能源安全努力实现能源连通	74/9	落实第二届亚洲及太平洋能源论坛的成果

应交付产出

16.363 表 16.55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6.55
次级方案 9：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	**1**	**2**	**1**
1. 为亚太经社会编写的报告	1	1	1	1
2. 提交能源委员会的报告	—	—	1	—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0**	**6**	**16**	**10**
3. 能源委员会会议	—	—	6	—
4. 支持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7 问题专家工作组会议	4	1	4	4
5. 能源互联互通和区域合作问题专家工作组会议	4	4	4	4
6. 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的水、能源和环境问题(能源相关问题)工作组会议	2	1	2	2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3**	**5**	**2**	**2**
7. 关于执行可持续发展目标 7 的能力建设项目	3	5	2	2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	**1**	**1**	**1**
8. 能源政策对话	1	1	1	1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	**1**	**1**	**4**
9. 关于能源的出版物	1	1	1	4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	**2**	**1**	**2**
10. 能源技术资料	1	2	1	2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应要求向所有成员国提供关于落实目标 7 的政策咨询。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定期(通常每月)更新亚太能源门户网站，包括供区域和全球使用的政策信息、数据和基础设施地图；为亚太经社会网站提供实质性博客文章，供区域和全球访问。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针对本区域政府官员和技术专家的以次区域统计角度看可持续能源的宣传材料；主要出版物和活动的新闻访谈。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本次级方案工作和活动的新闻稿和署名评论文章。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定期(通常每月)更新和维护亚太经社会网站上本次级方案的网页，这些网页涉及六个领域，即可再生能源、能源效率、化石燃料的清洁使用、获得电力、获得清洁炊事资源，以及能源互联互通和区域合作；为亚太经社会社交媒体平台撰稿。

方案 17

欧洲经济发展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17.1 欧洲经济委员会(欧洲经委会)负责推动其成员国间的经济一体化及合作，并促进欧洲经委会区域的可持续发展和经济繁荣。这一任务来自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相关决议确定的优先事项，包括关于欧洲经委会改革工作计划和 2005 年欧洲经委会改革审查结果的决议(分别为第 2006/38 号和第 2013/1 号决议)，以及经社理事会第 36(IV)号决议。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是一项复杂任务，欧洲经委会区域在执行这项复杂任务过程中仍然面临经济和环境挑战，这些挑战仍然是成员国的一项主要关切。欧洲经委会提供一个区域政府间平台，用以应对这些挑战，例如，促进本区域的持续经济增长和可持续流通，促进贸易和经济一体化，保护环境，确保灵活和高效率的能源供应，加强计量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建设城市可持续性，应对人口趋势的影响。欧洲经委会的工作以其许多公约、规范和最佳做法为基础，这些公约、规范和最佳做法提供可持续的解决办法，解决对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领域的各种问题、包括跨越国界的问题。欧洲经委会不仅是各国政府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协作制定法律文书和制定可持续发展政策的平台，还提供专门的、由需求驱动的技术援助，以建设各国执行这些文书、政策和最佳做法的能力，推动采纳这些规范。欧洲经委会还通过实施技术合作经常方案和联合国发展账户下的能力建设活动和项目，提供支助，以发展各国政府制定和执行可持续发展政策的能力。

2022 年战略和外部因素

17.2 欧洲经委会力图促进区域合作和一体化，以此促进欧洲经委会区域的可持续发展。欧洲经委会的政府间机构由欧洲经委会及各部门委员会组成，是欧洲经委会支持各国政府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推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基石。欧洲经委会还通过举办年度可持续发展区域论坛，为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后续跟踪和审查提供一个全区域多利益攸关方平台，重点促进同行学习和交流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切实解决办法。欧洲经委会的工作与下列规范对接：《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宣言和维也纳行动纲领》和《新城市议程》。

17.3 本方案战略的基础是，执行符合欧洲经委会立法授权、相互关联的核心职能，即：政策对话、规范工作和技术合作。根据联合国发展系统区域一级的改革原则，欧洲经委会在执行其 2022 年战略时，将提供一个中立的政策对话平台，以便在其 56 个成员国之间开展政策对话，解决多国、跨界和区域经济和环境问题。本方案的规范工作将是重点制定和实施对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领域的国际法律文书、规范和标准，确定和传播区域内外的最佳做法。本方案将通过在其具备专

门知识的领域促进技术合作，提供综合政策咨询、规范支持和能力建设，争取有更多的方面采用其规范产出，促进在国家一级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并且通过有针对性地处理跨界问题，实现倍增效应。

17.4 本方案通过对可持续发展采取综合办法，执行其战略，该办法建立在八个次级方案之间的协同作用和注重成果的工作基础上，这八个次级方案是：环境；运输；统计；经济合作和一体化；可持续能源；贸易；森林和林业；住房、土地管理和人口。

17.5 欧洲经委会各次级方案的工作与具体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对接。应确定和利用《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跨部门协同作用，让多个行为体参与联合行动，这对于加快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步伐至关重要，仍将是欧洲经委会今后工作的关键战略重点。为此，欧洲经委会将继续利用其综合办法，通过在汇集多个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四个相互关联领域促进八个次级方案进行跨部门协作，提供多部门政策咨询和能力建设，这四个领域是：(a) 可持续利用自然资源；(b) 不分年龄人人共享的可持续智慧城市；(c) 可持续出行和智慧互联互通；(d) 计量和监测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展情况。

17.6 2022 年，本方案将继续支持成员国处理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面临的经济挑战和环境挑战。本方案将特别注意推动既有助于应对环境压力又确保经济繁荣的解决办法——这是欧洲经委会区域持续面临的挑战，对推动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欧洲经委会将积极促进欧洲经委会区域可持续发展目标行动十年，为此，欧洲经委会将利用其召集力、制定规范能力和技术合作，利用其伙伴关系和专家网络的最佳专门知识，并扮演知识中心角色，推动以综合和跨部门解决办法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考虑到欧洲经委会区域各经济体的重大环境足迹，欧洲经委会还将重点关注在实现循环经济和可持续利用自然资源方面取得的进展，成员国已商定将此议题此作为 2021 年 4 月欧洲经委会届会的主题。欧洲经委会还将继续支持成员国的努力，帮助它们从长计议，努力从 COVID-19 大流行病中恢复，同时铭记，本区域从这场危机恢复的过程也是以可持续方式重建的绝佳机会。

17.7 2022 年，欧洲经委会的计划应交付成果和活动反映下述情况：成员国面临与 COVID-19 相关的已知挑战和已预料到的挑战。这些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包括：(a) 就与 COVID-19 有关的经济复苏阶段问题为成员国提出政策分析和建议；(b) 扩大和调整欧洲经委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标准和可持续资源管理框架，以适应 COVID-19 后的现实情况和成员国的需要；(c) 评估经验教训，开展能力建设活动，促进交流经验和良好做法，包括调整重点和(或)调整现有活动，以支持成员国努力在未来建设一个复原力较强、可持续性较高和生产力较高的经济；(d) 编写研究报告和出版物，组织网络研讨会和小组讨论，探讨不同经济部门能够如何帮助重建较好的经济体和复原力较高的城市和社区。在次级方案 1 至 8 下列举了此类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的具体实例。如次级方案 1、3、6 和 8 所述，预计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向成员国提供的支持将有助于实现 2022 年的计划成果。

17.8 在与其他实体在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合作方面，欧洲经委会将借助与国际和区域组织以及其他区域行为体的密切合作，例如，借助与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洲联盟和欧亚经济联盟的合作。欧洲经委会还将加强与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组织、智库和学术界的伙伴关系，以促进欧洲经委会的政策对话和规范工作，并让他们参与成员国执行《2030 年议程》的工作。

17.9 在机构间协调和联络方面，欧洲经委会将继续在协调联合国系统各区域实体方面发挥关键作用。联合国发展系统重新设定了区域一级的定位，建立了欧洲和中亚区域协作平台，此后，欧洲经委会将共同领导区域协作平台，而且将作为协作平台秘书处的一部分开展工作，推动联合国区域实体及其合作伙伴采取联合行动和加强合作，以解决区域性和共有政策问题，提供综合政策咨询，并在全球一级提供区域视角。欧洲经委会将保持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国际贸易中心、世界贸易组织和世界银行等其他联合国实体和国际金融机构建立的战略伙伴关系，欧洲经委会将继续与这些实体实施联合举措、方案和项目，欧洲经委会的前述工作将因此受益。欧洲经委会将积极参与议题联盟，以促进联合国不同机构和合作伙伴在业务层面采取协调一致的行动。将通过联合举措、方案和项目，与其他区域委员会开展合作，通过知识管理取得更好的成果。由欧洲经委会和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联合执行的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将是与中亚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合作的主要框架。在国家一级，欧洲经委会将与欧洲经委会区域内 17 个联合国方案国家的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密切合作，通过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编写的社会和经济应对计划，针对国家需求，包括针对 COVID-19 的影响，寻找开展联合方案和项目的机会。欧洲经委会还将继续通过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积极参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工作。本方案还将促进区域间合作，包括南南合作和三角合作。

17.10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2 年总体计划以下列规划假设为基础：

(a) 成员国继续支持欧洲经委会的工作，高度重视区域和次区域合作与一体化，以实现可持续发展；

(b) 国家一级的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都有合作执行欧洲经委会法律文书、规范和标准的政治意愿；

(c) 继续有自愿资源可用。

17.11 在 COVID-19 大流行病方面，方案计划以下列假设为基础：2022 年可以交付拟议应交付产出和开展活动。不过，如果大流行病影响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将在 2022 年期间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调整产出和活动。任何此类调整都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进行报告。

17.12 欧洲经委会酌情将性别观点纳入其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成果。欧洲经委会这一领域的工作旨在支持成员国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5。2022 年，管理欧洲经委会次级方案的所有部门委员会都将把性别观点纳入其工作议程，将评估所有

欧洲经委会技术合作项目对性别问题的影响，欧洲经委会将继续开展性别与经济的工作，包括为中亚女企业家开展能力建设活动。此外，所有次级方案都将继续把性别问题纳入其实质性工作的主流，并促进妇女参加所有会议和讲习班。

17.13 在残疾包容方面，根据《联合国残疾包容战略》和大会第 74/144 号决议，欧洲经委会酌情将残疾包容问题纳入其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成果。欧洲经委会将通过其次级方案的工作，继续将与包容相关的各个方面纳入其方案和项目的主流，并在制定规范和标准时考虑到与残疾有关的视角。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7.14 2020 年期间，COVID-19 大流行病对欧洲经委会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了影响，损害了欧洲经委会召集能力和制定规范的工作。影响包括：(a) 欧洲经委会有口译服务的政府间会议数量大幅减少(从每天 3 次会议减少到 1 次会议)，原因是，由于采取应对 COVID-19 措施以及由于流动性限制，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无法提供必要的会议服务，包括口译服务；(b) 会议和能力建设举措被推迟到 2020 年以后或取消；(c) 会议和能力建设讲习班的交付方式从面对面改为虚拟或混合形式，不提供或减少口译服务。次级方案 1 至 8 列举了这些影响的具体例子。如次级方案 3、4、5 和 7 下的方案执行情况部分所示，方法改变以及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被推迟和取消也对 2020 年的预期成果产生了影响。

17.15 不过，与此同时，2020 年在各次级方案总体目标范围内修改了一些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或开展了新活动，以支助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大流行病相关的问题。修改的/新的活动包括：(a) 制定欧洲经委会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病危机的行动框架，其中包括 13 项与立即应对危机有关的应急文书和 55 项可用于降低风险和“较好地恢复”的中长期措施；(b) 启动关于 COVID-19 大流行病的互动在线平台，并在欧洲经委会网站上提供官方统计数据；(c) 建立一个观察站，观察因 COVID-19 而造成的过境情况，建立应对 COVID-19 危机的运输问题多学科咨询小组，并尽早部署无纸化和非接触式的国际公路运输系统；(d) 调整 2020 年 10 月 6 日举行的第一届市长论坛的总主题，以强化地方解决办法，加强城市应对紧急情况的复原力，包括应对 COVID-19 的复原力；(e) 通过由联合国发展账户、技术合作经常方案和 COVID-19 多伙伴信托基金资助的项目和活动，支持成员国应对 COVID-19 危机的经济和社会影响；(f) 启动一个网站，分享关于成员国粮食损失/浪费威胁的信息，并收集可支持各国政府克服 COVID-19 对国际贸易影响的信息；(g) 着手研究和快速评估 COVID-19 在对成员国至关重要的领域产生的影响；(h) 通过出版物、网络研讨会、小组讨论和向成员国介绍情况，提供与 COVID-19 有关的信息和经验教训。次级方案 1 至 4 以及 6 至 8 列举了修改的/新活动的具体例子。如次级方案 1 至 4 以及 6 和 8 下的方案执行情况部分所示，修改的/新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17.16 欧洲经委会将考虑不断改进和应对会员国不断变化需求的重要性，反思为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病而调整和修改其方案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并将其纳入

主流。具体例子包括采取缓解措施，在可能的情况下调整欧洲经委会的工作方法和制定规范、政策指导和其他产品的方法。特别是，欧洲经委会组织了正式的政府间会议，将其定为只用英语的非正式协商，或定为服务能力(包括口译服务)减少的混合/虚拟会议。虽然这种调整有助于确保业务连续性，但减少了与会者建立联系的机会，而这种联系通常能够支持谈判和决策进程。这种调整还减少了来自英语不是官方语言的成员国代表团的参与，因而影响了制定规范的工作，影响分享国家经验和教训。欧洲经委会还参与了关于如何在网上开展联合国业务的学习曲线介绍模型，组织了新的网络研讨会和在线能力建设讲习班，目标群体是过去参与欧洲经委会工作的利益攸关方和专家。虽然由于缺乏口译服务和时区差异等原因，并非所有工作领域都适合采用在线方法，但对于那些适合在线方法的专题和环境，专家的参与率明显提高，对议程的把控更好，讨论的共有主题更多。根据这些经验教训，欧洲经委会将发扬光大虚拟互动和面对面互动的各自优势，同时尽量减少相关的不足之处。

立法授权

17.17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6/288	我们希望的未来
67/10	联合国同欧亚经济共同体的合作
67/290	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形式和组织方面问题
69/277	关于加强联合国同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合作的政治宣言
69/313	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
70/1	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1/14	联合国同上海合作组织的合作
71/16	联合国同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
72/237	南南合作
72/279	在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背景下重新定位联合国发展系统
73/10	联合国同中欧倡议的合作
73/195	安全、有序和正常移民全球契约
74/122	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大会第二十四届特别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74/128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以及《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及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的充分执行
74/144	执行《残疾人权利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无障碍环境
74/216	《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以及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的执行情况
74/231	与中等收入国家的发展合作
74/235	妇女参与发展
74/271	加强联合国秘书处问责制方面的进展
74/297	大会题为“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第 71/243 号决议的执行进展情况
74/306	全面协调应对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病
75/8	联合国同民主和经济发展组织-古阿姆集团的合作
75/9	联合国同独立国家联合体的合作
75/12	联合国同黑海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
75/216	减少灾害风险
75/221	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
75/233	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1998/46	联合国经济、社会及有关领域的结构改革与恢复活力的进一步措施	2006/38	欧洲经济委员会改革工作计划和欧洲经委会订正职权范围
		2013/1	欧洲经济委员会 2005 年改革情况审查结果

欧洲经济委员会决定

A (64)	欧洲经济委员会的工作	A (68)	高级别声明
A (65)	欧洲经济委员会 2005 年改革情况审查结果	B (68)	延长可持续发展区域论坛的任务期限
A (66)	认可关于欧洲经济委员会区域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和预期可持续发展目标的高级别声明		

应交付产出

17.18 表 17.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共有应交付产出。

表 17.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共有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23**	**20**	**33**	**22**
1. 欧洲经济委员会文件	—	—	10	—
2. 与全球大会后续行动或跨部门问题相关的会议文件	3	2	3	2
3. 欧洲经委会执行委员会文件	20	18	20	20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3**	**11**	**23**	**17**
4. 欧洲经济委员会会议	—	—	4	—
5. 与全球会议后续行动或跨部门问题相关的会议	3	1	3	3
6. 欧洲经委会执行委员会会议	5	6	7	5
7. 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中亚经济体方案)性别与可持续发展目标工作组会议	2	1	2	2
8. 第五委员会会议	1	1	1	1
9.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1	1	1	1
10.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1	1	1	1
11. 区域协作平台会议	—	—	4	4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	**1**	—	—
12. 增进欧洲经委会成员国的知识以设计和执行在区域和国家两级支持《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综合政策的项目(欧洲经委会相互关联领域项目)	—	1	—	—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28**	**18**	**28**	**20**
13. 为政府官员和私营部门(女企业家)举办关于妇女创业问题的培训班	28	18	28	20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3**	**2**	**3**	**3**
14. 关于《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区域执行情况、后续行动和审查情况的出版物	1	—	1	1
15. 关于性别问题在促进可持续发展中的作用的出版物	1	1	1	1
16. 关于技术合作促进《2030 年议程》的出版物	1	—	—	—
17. 欧洲经委会年度报告	—	1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向最多 4 个实施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进程和“联合国一体化”方案的成员国提供咨询服务。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宣传材料(小册子、横幅、看板、海报和明信片)；欧洲经委会活动影片。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欧洲经委会每周通讯；欧洲经委会活动新闻发布会；供区域和全球查阅的欧洲经委会活动新闻稿。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更新和维护执行委员会网站、性别平等网站和技术合作活动网站；更新和维护可供查阅与整个欧洲经委会相关的信息和文件的网站；在 4 个社交媒体平台上发布关于欧洲经委会活动的新闻。

评价活动

17.19 2020 年完成的下列自我评价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提供了指导：

(a) 对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审查和次区域创新政策展望的自我评价(次级方案 4)；

(b) 对欧洲经委会与联合国和其他伙伴在实现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方面合作的自我评价(次级方案 5)；

(c) 对推进政府间工作以落实 2017 年里斯本部长宣言和执行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区域战略承诺的自我评价(次级方案 8)。

17.20 2022 年方案计划考虑到了上述自我评价的结果。例如，根据联合国评价小组的原则，欧洲经委会的评价意在促进组织学习，协助改善方案执行情况，并确保对秘书处问责。对于次级方案 4，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审查的评价所提出的建议(即，通过联合活动加强与联合国实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合作的一致性并更系统地收集同行审查的书面意见)将适当纳入未来的审查工作。对于次级方案 5，欧洲经委会与联合国和其他伙伴在实现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方面合作的评价所提出的建议(即，继续努力调动预算外资源，促进持久的技术援助和咨询干预，以支持制定政策和法律框架、强化机构和建设能力)将适当予以纳入。对于次级方案 8，推进政府间工作以落实《里斯本部长宣言》和执行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区域战略承诺的评价所提出的建议(即，通过加强《2030 年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报告框架与《马德里行动计划》/区域执行战略承诺之间的联系，确保国家和

区域两级在老龄化问题上更加一致)将适当予以纳入。2022 年，欧洲经委会将继续加强评价结果在方案设计、交付和政策指示中发挥的作用。自 2017 年以来，秘书处每年向执行委员会报告评价的主要结果。年度评价报告载有主要评价、计划和未来行动建议的摘要，并指出在此期间已了结的建议。

17.21 计划为 2022 年进行以下自我评价：

(a) 对《森林产品年度市场评论》与成员国需求和林业部门挑战的相关性的自我评价(次级方案 7)；

(b) 对国家城市发展、住房和土地管理概况以及智慧可持续城市概况作为支持以循证方式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工具的自我评价(次级方案 8)；

(c) 对欧洲经委会根据《在环境问题上获得信息、公众参与决策和诉诸法律的公约》(《奥胡斯公约》)及其《污染物释放和转移登记册议定书》为相关活动提供服务的自我评价(2018-2021 年)(次级方案 1)。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环境

目标

17.22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改进环境治理和绩效，保护环境和健康。

战略

17.23 本次级方案战略的基础是，履行国际政策对话、规范工作和能力建设等相互关联的核心职能，传播空气质量、水、工业安全、公众参与、影响评估、环境监测和评估、环境绩效、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以及将环境关切纳入可持续发展其他方面工作主流等领域的良好做法和经验教训。本次级方案将通过其工作，为上文第 17.5 段所述欧洲经委会四个相互关联领域作出贡献。

17.24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支持落实全球和区域首脑会议和其他会议的成果，并通过上文第 17.23 段所述核心相互关联职能，支持和推动各国执行欧洲经委会多边环境协定，主要促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3、6、9、11 至 13、15 和 17。此外，本次级方案将支持和推动各国执行欧洲经委会的政策工具，包括：欧洲经委会环境工作审查方案，主要促进实现目标 6、11 至 13 和 15；欧洲经委会环境监测和评估方案，主要促进实现目标 17；欧洲经委会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战略，主要促进实现目标 4 和 12；泛欧运输、卫生和环境方案，主要促进实现目标 3、11、13 和 17。此外，本次级方案将支持和促进分享欧洲经委会区域的信息(如通过环境信息共享系统)、经验和良好做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通过联合活动促进欧洲经委会多边环境协定之间的协同增效作用。

17.25 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开展环境工作审查，协助各国执行审查提出的建议并监测建议对国家政策的影响。本次级方案将采取基于国家需要的方法，支持各国、重点是支持高加索、中亚以及东欧和东南欧的国家进行环境决策、监测、评估和管理，包括为通过代议制制定政策和作出决定提供一个政府间平台，组织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并提供咨询服务。本次级方案还将与感兴趣的非欧洲经委会国家开展工作，包括与那些希望加入对全球开放的多边环境协定的国家开展工作。

17.26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支持成员国，方法是制定一揽子政策和(或)建议，例如向成员国提供具体建议，解决与本次级方案工作有关的新问题，包括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和随后的经济复苏阶段发生被确定为令人关切的危机时确保有效获得信息、公众参与决策和诉诸法律。

17.27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改善环境治理和绩效；

(b) 加强欧洲经委会成员国将环境问题纳入部门政策的工作；

(c) 加强各国有效制定和执行环境立法和政策的能力；

(d) 欧洲经委会成员国更好地应对环境挑战；

(e) 加强各国之间的跨界合作以及有效的国际和国家合作；

(f) 加强执行欧洲经委会多边环境承诺，扩大地域复盖面。

17.28 预计在欧洲经委会成员国随后的疫情后经济复苏阶段，计划在与 COVID-19 有关问题上提供的支持将加强将环境问题纳入部门政策的工作。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7.2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加强公众在环境问题上获得信息、进行参与和诉诸法律的权利

17.30 《在环境问题上获得信息、公众参与决策和诉诸法律的公约》及其《污染物释放和转移登记册议定书》规定了在 COVID-19 背景下特别适用的几项义务。这两项条约是全球唯一具有法律约束力、赋予公众在环境方面参与决策、获得信息和诉诸法律广泛和具体权利的文书。为此，该公约将环境权利和人权联系起来，意在保护今世后代的权利，以便他们能够在健康环境中生活。而公众参与决策涉及的是与这些事项相关的立法、计划、政策和项目。针对当前 COVID-19 对人类健康和(或)环境构成的威胁，根据该公约的规定，所有公共当局均应毫不拖延地立即向可能受影响的人们传播其掌握的能够促成公众采取措施预防或减轻该威胁所引起危害的信息。

17.31 欧洲经委会为该公约及其议定书项下的所有活动提供服务。在 COVID-19 大流行的背景下，根据该公约及其议定书所开展的工作不仅维护而且加强了上述权利，因为它们体现了享有健康环境的权利。2020 年，除其他活动外，本次级方案支持环境信息共享系统项目并组织专题会议，这些会议向所有联合国会员国开放，在 COVID-19 背景下专门讨论该公约及其议定书的规定，侧重内容包括：公众诉讼、保护环境维权者、公众参与贸易谈判、污染物释放和转移登记册以及旨在支持循环经济、生物安全和社区应对能力的数字化转型等。这些活动意在帮助缔约方和其他有关成员国努力加强治理和问责；促进在环境问题上进行更有效和更具包容性的决策。此外，这些活动还旨在帮助打造公众对环境问题的共识以及公众对解决方案和决定的自主权，这也有助于增强社会凝聚力和加强社区。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7.32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例如，证明是，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通过视频会议举行公开听证会提高了哈萨克斯坦满足该公约要求的能力(见 ECE/MP.PP/C.1/2021/6)。此外，通过该公约遵约委员会提供的咨询支持，[1] 哈萨克斯坦和其他缔约方以及有关联合国会员国收到了具体建议，说明在发生诸如 COVID-19 大流行等危机时以及在随后的经济复苏阶段，如何确保有效获取信息、公众参与决策和诉诸法律(见表 17.2)。

表 17.2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	—	加强了《在环境问题上获得信息、公众参与决策和诉诸法律的公约》缔约方和其他有关联合国会员国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确保有效获取信息、公众参与决策和诉诸司法的能力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7.33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造成的影响，本次级方案改变了组织政府间会议、研讨会和讲习班的方式。它还将欧洲经委会环境工作审查方案负责开展的两次审查推迟了一年或更长时间。由于实施旅行和封锁限制，该审查方案不得不将对阿塞拜疆的第三次审查和对摩洛哥的第二次审查(原计划分别在 2020 年春季和秋季进行)的实况调查任务推迟到 2021 年。本次级方案还重新考虑了开展能力建设活动的方式：线上组织若干能力建设活动则接触到了新的受众。然而，事实证明，由于难以确保口译以及存在时区差异，一些区域组织虚拟能力建设活动面临挑战。因此，某些能力建设活动不得不推迟。

[1] 见遵约委员会关于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和经济复苏阶段适用《奥胡斯公约》的声明。可查阅 https://unece.org/fileadmin/DAM/env/pp/compliance/CC-67/ece.mp.pp.c.1.2020.5.add.1_advance_unedited.pdf 。

17.34 然而，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开展了一些其他活动和修改了一些活动，以支持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具体而言，本次级方案通过提高应对能力和支持可持续经济复苏的一揽子政策，帮助各国应对 COVID-19 大流行；开始编写关于绿色、健康、可持续交通运输的新原则，总结从 COVID-19 大流行吸取的经验教训；重新配置环境监测和评估方案项下的一个联合国发展账户项目，以加强目标国家编制与环境和健康有关的指标并将其用于环境和健康专题决策的能力；通过遵约委员会提供的咨询支持，为哈萨克斯坦和其他有关缔约方和成员国提供具体建议，说明在发生诸如 COVID-19 大流行等危机时以及在随后的经济复苏阶段，如何确保有效获取信息、公众参与决策和诉诸法律。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新的和修改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7.35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项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延长核电厂寿命[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7.36 本次级方案通过《越境环境影响评估公约》(《埃斯波公约》)秘书处支持实质性工作，包括协助编写相关文件和组织 2017 年 6 月 13 日至 16 日在明斯克举行的缔约方会议第七届会议设立的特设工作组的历次会议。该公约的 29 个缔约方已提名其代表参加特设工作组的工作，以期在编制该公约对延长核电厂寿命适用性的指导意见草案方面取得进展。这项工作的成果已提交 2020 年 8 月 24 日至 26 日以混合形式在日内瓦举行的环境影响评估和战略环境评估工作组会议审议。然而，2020 年 COVID-19 大流行对特设工作组的工作造成了重大影响，工作组的三次会议因此取消，其工作通过书面程序和虚拟会议继续进行。最终，就案文达成了一致，并将案文提交 2020 年 12 月 8 日至 11 日在维尔纽斯举行的缔约方会议第八届会议通过。

17.37 上述工作促进在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八届会议上通过了关于延长核电厂寿命的指导意见，从而实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述通过该指导意见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7.38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其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了促进在实现该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不断发展，纳入支持成员国在该公约规定的活动中持续应用指导意见的各项原则。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7.3)。

[2]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0))所示。

表 17.3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没有制订关于延长核电厂寿命的指导意见	制订关于延长核电厂寿命的指导意见	通过指导意见后，将确保缔约方在其关于延长核电站寿命的最后决定中适当考虑越境环境影响评估的结果。	各国广泛传播和应用关于延长核电厂寿命的指导意见	成员国持续通过以下方式在该公约规定的活动中应用指南意见的各项原则：缔约方在执行该公约时考虑到指导意见的内容；执行情况监测委员会在履行其职能时考虑该指导意见；缔约方向当局和相关利益攸关方广泛传播该指导意见。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提高欧洲经济委员会区域的环保绩效[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7.39 本次级方案最后敲定并公布了乌兹别克斯坦第三次环境工作审查报告，其中包括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相关具体目标的评估。由于 COVID-19 紧急情况，审查报告的全国性发布被通过大众媒体和社交平台进行的广泛在线推广所取代。本次级方案还就罗马尼亚第三次环境工作审查开展工作，审查报告于 10 月底接受专家审查，11 月中旬接受同行审查并获得通过，2021 年公布。此外，本次级方案制定了在疫情期间进行国家审查访问的新办法，如混合访问或虚拟访问，具体取决于被审查国家组织此类访问的意愿和操作可行性。访问包括实地访问(例如，考察垃圾填埋场、废水处理厂和保护区)以及与政府、地方当局、学术界、商界以及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代表举行全体会议和个别会议。

17.40 上述工作为实现环境工作审查覆盖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64 个具体目标作出了贡献，从而实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所述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7.41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该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的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对请求国进行环境工作审查，包括评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相关具体目标。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7.一)。

[3]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图 17.一

业绩计量：环境工作审查在一年内覆盖的《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具体目标总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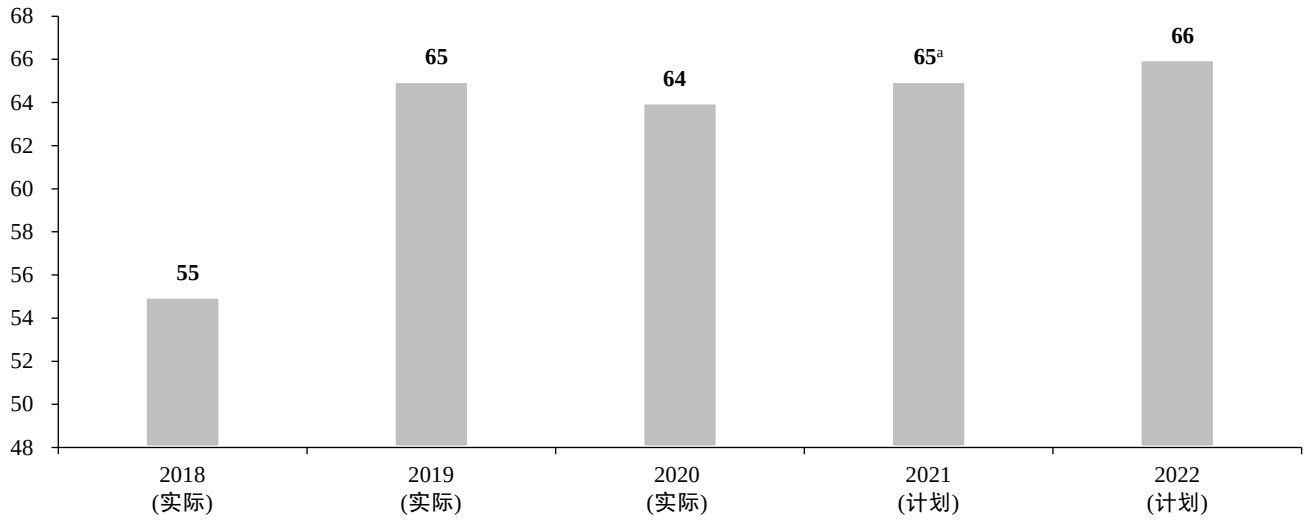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完善信息，促进加强跨界水合作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7.42 全世界 60%以上的淡水流经两个或两个以上国家共享的流域。因此，跨界水合作对和平、可持续发展和人类福祉至关重要。然而，2018 年，全球只有 17 个国家的所有跨界流域都有水合作业务安排。自 2017 年以来，本次级方案的水资源小组一直在努力支持 150 多个共享跨界水体的联合国会员国报告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 6.5.2(有水合作业务安排的跨界流域的比例)。通过报告模板提供信息有助于加强跨界水合作和实现《2030 年议程》具体目标 6.5。

17.43 指标 6.5.2 的报告工作以三年为周期，第一个周期在 2017 年启动，第二个周期在 2020 年启动。欧洲经委会和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是指标 6.5.2 的共同监管机构。欧洲经委会每年就跨界河流和湖泊流域向统计委员会通报该指标的数据。此后，这些数据纳入秘书长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展报告。指标 6.5.2 的基线报告已于 2018 年公布，预计下一份进度报告将在 2021 年公布。对于《跨界水道和国际湖泊保护和利用公约》缔约方而言，指标 6.5.2 的报告工作和该公约规定的报告工作是合并进行的。

17.44 2017-2020 年期间，本次级方案协调了编制和修订报告模板的工作以及编写指导意见文件的工作，以便利指标 6.5.2 的报告工作；组织了多次专家会议以及全球和区域能力建设活动，以提高对报告进程的认识，促进在流域层面进行高质量的报告工作并协调各报告。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各国在及时编写和提交报告以及在国家内部和流域层面组织协商方面面临更多挑战，因此，本次级方案组织了一系列在线能力建设活动。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7.45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本次级方案的支持不足以确保所有共享跨界地表水的国家开展高质量的报告工作。因此，应制定有效的结构化办法并分配足够的资源，支持共享跨界水体的国家努力就指标 6.5.2 开展报告工作，并利用这些报告确定和解决跨界水合作方面存在的漏洞。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促进各国交流经验；设计和实施能力发展活动，以支持各国提高报告质量，并为跨界水合作政策进程提供信息，包括考虑到与 COVID-19 有关的挑战；开发在线平台/数据系统，为报告过程和分析提供便利；更好地传播成果；开展辅助活动，支持各国开展跨界水合作。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7.46 预计这项工作将有助于实现该目标，证明是，97 个国家就跨界河流和湖泊流域提供关于指标 6.5.2 的准确数据，这些数据将于 2022 年得到本次级方案验证并向联合国统计委员会通报(见图 17.二)。

图 17.二

业绩计量：向统计委员会提交指标 6.5.2 中跨界河流和湖泊部分数据的国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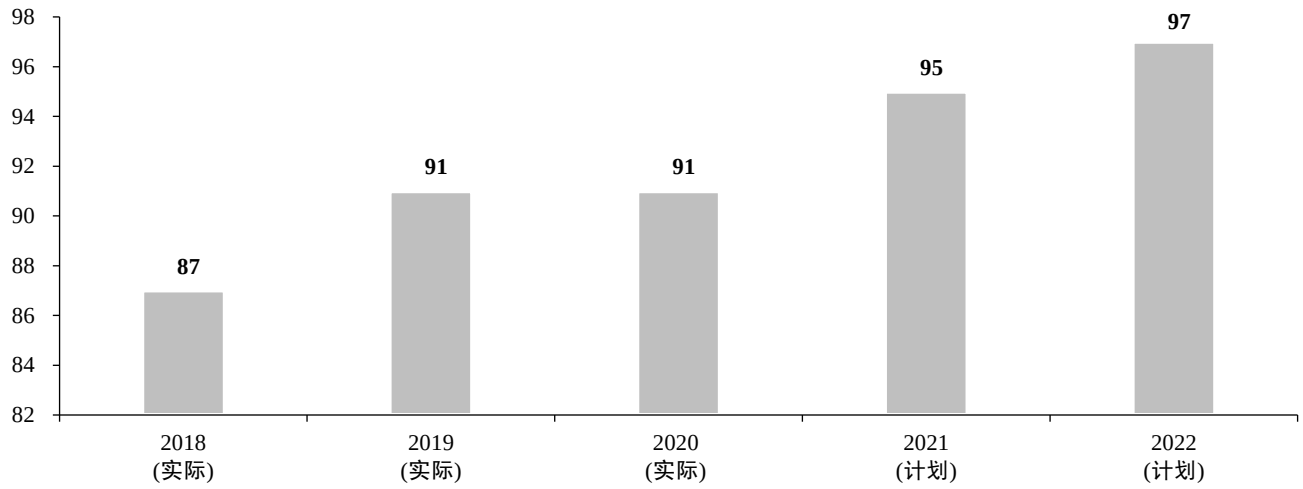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7.47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2994(XXVII)	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	69/172	司法工作中的人权
47/193	世界水日	69/215	2005-2015“生命之水”国际行动十年和实现水资源可持续发展的进一步努力
62/68	审议预防危险活动的跨界损害问题和此类损害的损失分配问题	69/235	工业发展合作
64/200	国际减少灾害战略	70/169	享受安全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
67/291	人人享有环境卫生	70/209	联合国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2005-2014)

71/222	2018-2028“水促进可持续发展”国际行动十年
71/313	统计委员会涉及《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工作
72/222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框架内的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
73/226	2018-2028“水促进可持续发展”国际行动十年执行情况中期全面审查
73/238	国际社会在防止中亚地区放射性威胁方面的作用

欧洲经济委员会决定

CEP/AC.13/2005/2	环境和教育部高级别会议(2005 年)通过欧洲经委会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战略的报告
ECE/BELGRADE.CONF/2007/4/Add.1	欧洲经委会区域教育和环境部长关于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声明，2007 年在题为“欧洲环境”的第六届部长级会议教育促进发展联席会议上通过
ECE/AC.21/2014/2	2014 年运输、卫生和环境问题高级别会议报告
ECE/ASTANA.CONF/2011/2/Add.1	欧洲经委会区域部长宣言：“节约用水，绿色增长！”，2011 年题为“欧洲环境”的第七届部长级会议报告
ECE/BATUMI.CONF/2016/2/Add.1	欧洲经委会区域部长宣言：“更环保、更清洁、更智能！”，2016 年第八届“欧洲环境”部长级会议报告
ECE/BATUMI.CONF/2016/2/Add.2	欧洲经委会区域教育部和环境部高级别会议通过的关于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巴统部长声明，2016 年第八届“欧洲环境”部长级会议报告

欧洲经济委员会多边环境协定理事机构的有关决定

ECE/EB.AIR/144 及 Add.1 和 Add.2	远距离越境空气污染公约执行机构第三十九届会议报告
ECE/MP.PRTR/2017/6 和 Add.1	《在环境问题上获得信息、公众参与决策和诉诸法律的公约污染物释放和转移登记册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报告
ECE/MP.PP/2017/2 和 Add.1	《在环境问题上获得信息、公众参与决策和诉诸法律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报告
ECE/MP.PP/2017/16-ECE/MP.PRTR/2017/2 和 Add.1	《在环境问题上获得信息、公众参与决策和诉诸法律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和《污染物释放和转移登记册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联合高级别部分报告，以及两次缔约方会议通过的“为我们的可持续未来实现环境民主的布德瓦宣言”
ECE/MP.EIA/23-ECE/MP.EIA/SEA/7 及 Add.1、Add.2 和 Add.3	《越境环境影响评估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七届会议和作为《战略环境评估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越境环境影响评估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的报告
ECE/MP.EIA/27-ECE/MP.EIA/SEA/11 和 Add.1	《越境环境影响评估公约》缔约方会议和作为《战略环境评估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越境环境影响评估公约》缔约方会议其间各界会议的报告
ECE/CP.TEIA/42 和 Add.1	《工业事故跨界影响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十一届会议报告
ECE/MP.WAT/54 及 Add.1 和 Add.2	《跨界水道和国际湖泊保护和利用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八届会议报告，包括在全球执行《水公约》的战略
ECE/MP.WH/19 及 Add.1 和 2	《跨界水道和国际湖泊保护和利用公约关于水和卫生的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报告

应交付产出

17.48　表 17.4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7.4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211**	**149**	**190**	**192**
1. 环境政策委员会和附属机构的文件	82	17	30	37
2. 《跨界水道和国际湖泊保护和利用公约》缔约方会议和附属机构的文件，以及《关于水和卫生的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和附属机构的文件	8	14	30	30
3. 《工业事故跨界影响的公约》缔约方会议和附属机构的文件	18	18	—	15
4. 《远距离越境空气污染公约》执行机构和附属机构的文件	34	32	34	34
5. 《越境环境影响评估公约》缔约方会议和附属机构的文件，以及作为《〈越境环境影响评估公约〉战略环境评估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和附属机构的文件	24	29	10	10
6. 《在环境问题上获得信息、公众参与决策和诉诸法律的公约》缔约方会议和附属机构的文件，以及《在环境问题上获得信息、公众参与决策和诉诸法律的公约污染物释放和转移登记册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和附属机构的文件	38	33	71	50
7. 运输、卫生和环境问题高级别会议和附属机构的文件	7	6	4	5
8. 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指导委员会的文件	—	—	11	1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251**	**207**	**243**	**228**
9. 环境政策委员会和附属机构的会议	40	21	30	27
10. 《跨界水道和国际湖泊保护和利用公约》缔约方和附属机构的会议，以及《关于水和卫生的议定书》缔约方和附属机构的会议	47	38	48	46
11. 《工业事故跨界影响公约》缔约方会议和附属机构的会议	30	22	17	22
12. 《远距离越境空气污染公约》执行机构和附属机构的会议	30	22	31	31
13. 《越境环境影响评估公约》缔约方和附属机构的会议，以及作为《〈越境环境影响评估公约〉战略环境评估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和附属机构的会议	33	34	34	34
14. 《在环境问题上获得信息、公众参与决策和诉诸法律的公约》缔约方和附属机构的会议，以及《污染物释放和转移登记册议定书》缔约方和附属机构的会议	67	66	74	60
15. 运输、卫生和环境问题高级别会议和附属机构的会议	4	4	3	2
16. 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指导委员会的会议	—	—	6	6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48**	**31**	**71**	**20**
17. 为了改善环境治理和绩效，为欧洲经委会区域的政府官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举办环境问题讲习班，内容包括空气质量、水、工业安全、公众参与、环境评估、监测和绩效以及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	48	31	71	20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1**	**5**	**11**	**13**
18. 关于由本次级方案管理的环境问题和多边环境协定的指南、政策简报、良好做法出版物	6	3	6	8
19. 关于环境问题的进度报告和业绩审查	2	1	2	4
20. 修正后生效的本次级方案管理的多边环境协定	1	—	1	0
21. 关于本次级方案管理的多边环境协定的出版物	2	—	2	1
22. 计量和监测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进展情况(欧洲经委会各相互关联领域出版物)	—	1	—	—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水、能源和其他环境问题向来自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参与国的约 100 名政府官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供咨询服务。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环境工作审查(简要说明和要点)，以促进被审查国家的政府、地方当局、学术界、工商界、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以及大众媒体等至少 6 类利益攸关方的代表广泛传播和便捷获取关键信息和建议；环境监测和评估工作组电子通讯，发放给该区域所有成员国，包括政府、学术界以及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代表。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环境问题的新闻稿。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更新和维护本次级方案网站。

次级方案 2
运输

目标

17.49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推进可持续的区域和全球内陆运输(公路、铁路、内陆水道和多式联运)系统，使之在货物运输和人员流动方面更安全、更清洁、更高效和更负担得起。

战略

17.50 欧洲经委会运输次级方案按照内陆运输委员会通过的工作方案执行。内陆运输委员会作为联合国内陆运输平台，其作用是帮助有效满足区域和全球内陆运输需求。[4] 除其他外，本次级方案通过其 20 个工作组和 14 个行政委员会、危险货物运输问题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问题专家委员会以及汇聚约 6 000 名注册专家的 50 多个正式和非正式网络，促进区域和全球可持续运输系统。

17.51 其工作的核心支柱是，通过在必要时制定新的法律文书以及更新现有法律文书，管理内陆运输国际监管框架，该框架目前包括 59 项关于安全、污染、效率和效力的联合国法律文书(规范性职能)。

[4] 内陆运输委员会 2030 年前战略(ECE/TRANS/288/Add.2，第 4-6 段)。

17.52 本次级方案应成员国和缔约方的请求，为面向各国政府和运输方面其他主要利益攸关方的机构平台提供服务，以维持这一监管框架，并以政策对话、分析工作、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活动进行补充。本次级方案还促进秘书长道路安全问题特使的工作和联合国道路安全基金的运作，意在推动改善全球道路安全。在大流行病等紧急情况下，本次级方案还支持成员国努力应对此类特殊情况并从中恢复，同时最大限度减少对国家、区域和国际运输系统运作以及对可持续发展议程执行工作的干扰。这项工作预计将促进欧洲经委会的所有四个相互关联领域。

17.53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加强其作为联合国内陆运输公约平台所开展的制定标准和监管活动，支持制定新文书和更新现有文书，确保文书及时更新并向所有联合国会员国开放。预计这些活动将支持各国政府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目标 3、6 至 9 和 11 至 13)方面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还将通过内陆运输委员会全体会议及其附属机构努力确保：其监管职能与推动运输创新的尖端技术保持同步，特别是在智能运输系统、无人驾驶汽车和数字化领域；各项公约的不同修订进程不造成碎片化；避免过早监管导致扼杀进步的危险。此外，本次级方案将在内陆运输委员会年会上提供政策对话平台，以审查内陆运输领域新出现的挑战和紧急情况以及关于改善基础设施和运营的建议。此外，本次级方案将以内陆运输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作为机构平台，支持区域和区域间实现互联互通，制定新的倡议、协定或走廊，或推进现有倡议、协定或走廊。

17.54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以下方式支助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支持内陆运输委员会在全体会议上通过关于成员国和缔约方在大流行病和其他紧急情况下采取一致行动的高级别政治声明和(或)决议，这将加强或促进内陆运输委员会、其附属机构和附属机构成员执行与紧急情况有关的决定和任务。本次级方案还将促进各国政府和主要利益攸关方之间的知识共享与合作，提高对新出现的问题和最佳应对措施的认识，从技术上推动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和框架适应新的现实，并编写新的指导材料。

17.55 预期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改进可持续出行，监测和计量可持续发展目标；

(b) 改善内陆运输，为联合国内陆运输公约缔约方打造更安全、更清洁、更高效和更负担得起的系统；

(c) 实现更高效和更具复原力的跨境货物和人员流动。

17.56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加强紧急情况下的政府间合作，并最大限度减少对持续执行和更新联合国内陆运输公约的干扰。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7.5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加强执行内陆运输领域法律文书，以应对 COVID-19

17.58　运输次级方案计划工作符合内陆运输委员会通过的工作方案，不间断地开展这些计划工作对于执行、制定和不断更新内陆运输国际监管框架至关重要，该框架目前包括内陆运输委员会职权范围内的 59 项联合国法律文书。这项工作促进安全、可持续、高效率和负担得起的全球货物运输和人员流动可持续运输系统。

17.59　由于发生 COVID-19 和流动性限制，更加需要支持成员国和缔约方履行法律文书规定的义务，支持它们就下游立法出台适当的指导意见。一个典型的例子是，6 月和 7 月，欧洲经委会所服务的两个全球性机构，即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危险货物运输问题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问题专家委员会下属的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问题专家小组委员会和危险货物运输问题专家小组委员会共计取消了 20 次正式的 3 小时会议。这两个机构的工作具有全球性，工作中使用 5 种口译语言(中文、英文、法文、俄文和西班牙文)。其审议和决定对全球各类运输方式的安全和环境以及工作场所和消费者的安全产生深远影响。这些决定不能以非正式形式作出。这种情况造成了巨大压力，要求寻找替代办法，包括部署新技术，使这两个机构和其他监管机构的工作尽可能取得进展，即使只是在关键业务事项方面取得进展，以尽量减少对全球下游立法的影响。

17.60　本次级方案制定了应对措施，包括制定和执行支持运输和过境程序数字化/计算机化的新一代法律文书，以及部署现有机制和网络，以加块缔约方在 COVID-19 之后的经济复苏，支持成员国努力实现可持续复苏。这些措施包括利用和加快现有运输和过境程序法律文书的数字化/计算机化工作，如(eTIR)国际系统和 eCMR。《关于国际公路货运通行证制度下国际货运海关公约》(《国际公路货运公约》)缔约方欢迎加快开发 eTIR，推广这一确保过境业务无纸化、无缝对接、无接触的工具，同时保持边境开放，保护司机和海关人员免受病毒感染。截至目前，已有 16 个缔约方正式要求接入 eTIR，已与欧洲联盟委员会(28 个欧洲联盟成员国)举行了数次会议，分析 eTIR 与欧洲联盟新的计算机化过境系统的互联问题。此外，本次级方案利用根据基本法律文书所建立的成员国/缔约方和主要运输利益攸关方网络，建立了“COVID-19 所致过境状况观察站”，该平台提供 174 个联合国会员国的最新过境状况信息，包括各国为应对大流行病所采取的做法和措施。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7.61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加入这些文书的国家数增加(见图 17.三)。

图 17.三

业绩计量：2018-2020 年加入运输和过境程序数字化/计算机化主要法律文书(CMR、eCMR、TIR)的会员国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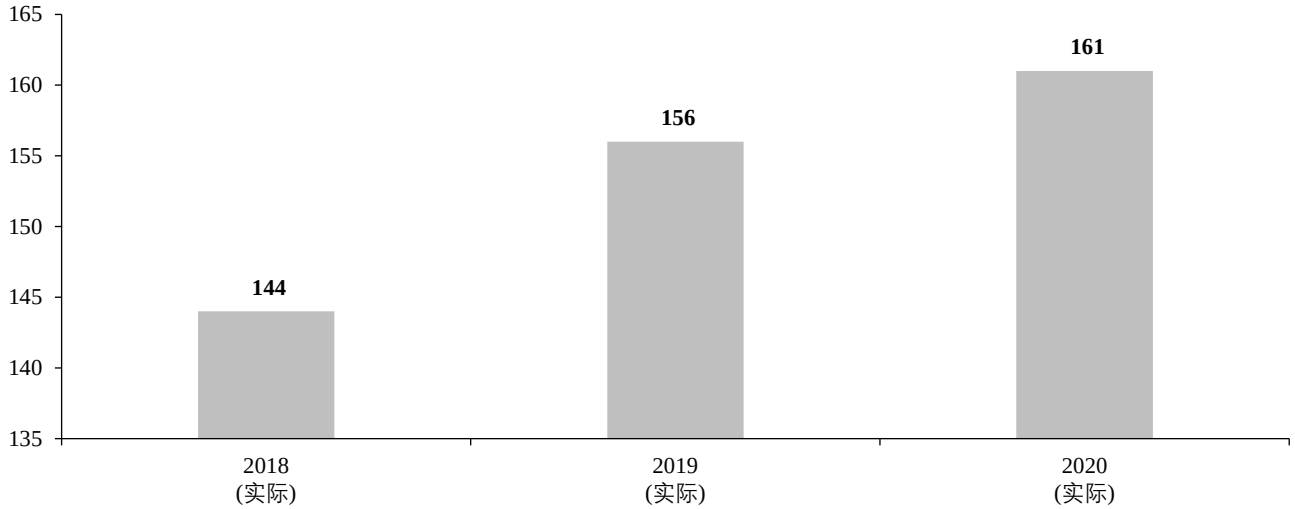

缩写：CMR，《国际公路货物运输合同公约》；eCMR，《<国际公路货物运输合同公约>关于电子运单的附加议定书》；TIR，《关于国际公路货运通行证制度下国际货运海关公约》。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7.62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造成的影响，本次级方案不得不将一些重要会议和谈判取消、缩短或推迟至 2020 年后举行。下文成果 2 和 3 所叙述的目标部分反映了本次级方案的全球性工作。尽管本次级方案达到/超出了这些目标，但 COVID-19 和流动性限制严重影响了本次级方案其他方面计划工作的交付，除其他外，损害了其关键资产(即召集力和规范性工作)。上文第 17.16 段概述的缓解措施有助于确保业务连续性，至少在某些问题上如此，尽管其速度不可持续，或无法满足全球需求和需要。受影响的计划工作包括：附属工作组(照明和光信号工作组、污染与能源工作组、一般安全规定工作组、被动安全工作组、自动驾驶车辆工作组)关于车辆法规的会议，这些会议在没有口译的情况下以虚拟形式举行，议程和决定数相应减少，并以默许程序通过。缔约方要求取消 37 场上午的半天会议，以照顾不同时区的与会者。总的来看，受 COVID-19 应对措施和流动性限制的共同影响，2020 年仅举办了 68%的计划会议，仅组织了 34%的计划配备口译服务的会议。

17.63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为支助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在总体目标范围内开展了额外的和修改的活动，即：建立新平台，供各国政府和主要利益攸关方在包括大流行病在内的紧急情况下分享知识、促进合作；提高对与 COVID-19 相关的新问题和最佳应对措施的认识；在技术上促进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和框架适应新的现实；编写与 COVID-19 相关的新的指导材料。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新的和修改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7.64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加强可持续内陆运输系统的监管框架 [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7.65 本次级方案通过执行内陆运输委员会 2030 年前战略，加大了工作力度，包括通过咨询服务、研讨会和讲习班，支持在国际范围内发展可持续内陆运输系统，并确保其活动进一步惠及其他区域减少道路交通死伤人数的工作；改善内陆运输系统的环境绩效，包括易腐食品运输方面的环境绩效；提高效率和改善互联互通情况，包括在运输方面实现数字化和使用电子文件。本次级方案还支持欧洲经委会区域以外的国家参与内陆运输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的活动。此外，本次级方案扩大了外联和能力建设活动，包括为此与联合国系统和外部利益攸关方结成伙伴关系以及参与区域和全球倡议。

17.66 上述工作促进全球更多国家加入了属于本次级方案职权范围的公约和协定，2020 年缔约方数目达到 1 801 个，超出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 1 755 个缔约方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7.67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进一步加大努力，支持在国际范围内发展更能抵御大流行病和其他紧急情况的可持续内陆运输系统，并确保其活动进一步惠及其他区域减少道路交通死伤人数的工作；改善内陆运输系统的环境绩效，包括易腐食品运输方面的环境绩效；提高效率和改善互联互通情况，包括在运输方面实现数字化和使用电子文件。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实施内陆运输委员会 2030 年前战略做到这一点，为此，除其他外，将加快相关法律文书的的现代化和更新工作，汲取这场大流行病的经验教训，解决现有监管框架中已查明的缺陷；鼓励欧洲经委会区域以外的国家参与内陆运输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的活动；扩大外联和能力建设活动，包括为此与联合国系统和外部利益攸关方结成伙伴关系以及参与区域和全球倡议。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7.四)。

[5]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0))所示。

图 17.四

业绩计量：欧洲经济委员会管理的联合国运输法律文书的缔约方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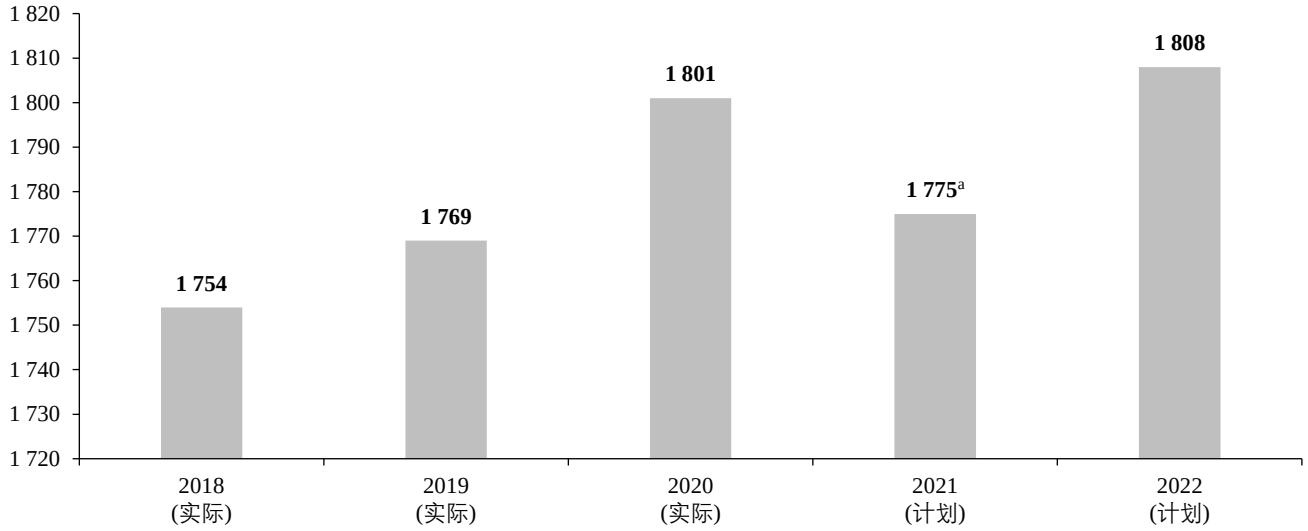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更多联合国会员国成为可持续内陆运输系统监管框架的新成员 [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7.68 本次级方案加强了外联工作，尤其是在道路安全领域，以便使更多联合国会员国通过首次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内陆运输系统监管框架的公约，成为该框架的新成员。本次级方案还继续就旨在支持其法律文书进一步全球化的修正案开展专门工作，便利新的国家加入文书。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开展或协助开展能力建设讲习班和国家一级政策审查，这些讲习班和政策审查进一步澄清了执行工作的益处，特别是对在 2020 年前没有加入本次级方案职权范围内任何法律文书的会员国的益处。

17.69 上述工作促使文莱达鲁萨兰国和洪都拉斯这两个会员国在 2020 年首次加入联合国道路安全公约，从而使 193 个会员国中至少加入 1 项本次级方案职权范围内联合国公约的国家数达到 150 个，超出了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的使加入内陆运输委员会职权范围内联合国内陆运输公约的欧洲经委会成员国和(或)联合国会员国增加 1 个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7.70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加强外联，包括通过核心伙伴加强外联，使更多的联合国会员国加入本次级方案职权范围内的各项公约。本次级方

[6]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案还将继续推动其法律文书全球化，便利和吸引新的国家加入。本次级方案计划就区域动态编写正式的比较研究文件，查明未加入国的共同差距和趋势，并有针对性地实施能力发展战略，以便建设这些国家的机构知识，特别是有关部署国际既有文书与“另起炉灶”相比的优势的知识，从而促进国际统一监管制度的进一步发展。此外，本次级方案将开展或协助开展能力建设讲习班和国家一级政策审查，这些讲习班和政策审查将进一步澄清执行工作的益处，特别是对在 2020 年前没有加入本次级方案职权范围内任何法律文书的会员国的益处。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7.五)。

图 17.五

业绩计量：属于欧洲经济委员会权限范围内联合国内陆运输公约缔约方的欧洲经委会成员国总数和联合国会员国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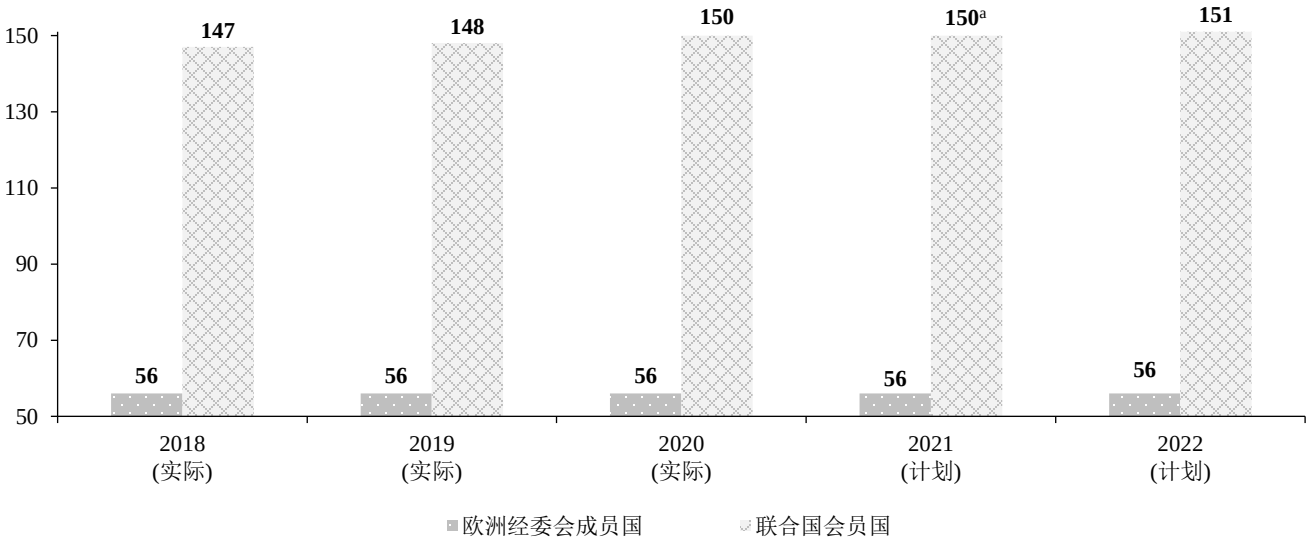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加强对道路安全的监管支持，促进减少世界范围内的道路事故伤亡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7.71 尽管成员国做出了长足的持续努力，但由于全球道路死伤人数不减反增，国际社会未能在 2020 年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3 的具体目标 3.6，即全球道路交通事故造成的死伤人数减半。2020 年，全球社会和联合国在认识到这些不足和应对这一挑战方面取得了三个里程碑：2020 年 2 月 19 日至 20 日在斯德哥尔摩举行第三次全球道路安全问题部长级会议；内陆运输委员会第八十二届会议采纳了内陆运输委员会关于加强国家道路安全系统的建议；以及大会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通过了关于加强全球道路安全的第 74/299 号决议。所有这三个里程碑都承认了欧洲经委会以及运输次级方案在成功解决持续危机方面发挥的独特且关键作用，规定了欧洲经委会在更加支持全世界所作努力方面的授权任务。通过 2019 年通过的《内陆运输委员会 2030 年前战略》，本次级方案制订了道路安

全的 360 度办法——监管、政策对话、分析、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使道路安全的主要受益者获得更多好处。该办法包括以下内容：开展外联活动，使加入其各项公约的国家数增多，这些公约支持各国发展完善国家道路安全系统；继续发展国际法律框架，并将该框架纳入更安全车辆的生产工作；专门修订法律文书，使这些文书进一步全球化，使各国更容易加入且有助于减少灾难性的道路安全风险；开展国家道路安全情况审查和道路安全系统评估，这些审查和评估有助于帮助成员国找出差距，确定各项工作的优先顺序，根据可靠、条理清晰、前后一致的分析和建议将国家工作和财政资源投向能产生重大影响的投资，补充成员国为加强国家道路安全系统所做的努力。这些评估的基础和概念框架是内陆运输委员会就加强国家道路安全系统提出的各项建议。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7.72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本次级方案需要根据成员国的需求调整方法和重点，因为成员国，包括欧洲经委会区域以外的国家，都日益强烈要求调整和增加对道路安全系统性、基础性方法的支持，只有这样才能实现预期成果。正如大会第 74/299 号决议所证明的那样，全球社会日益认识到本次级方案可以做出的独特贡献。

17.73 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通过与联合国系统和外部利益攸关方结成伙伴关系以及参与区域和全球举措鼓等途径，鼓励欧洲经委会区域以外的国家参与内陆运输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的活动，扩大外联和能力建设活动，提高各方对内陆运输委员会各项建议的了解，加强各国道路安全主管部门对这些建议的落实。此外，为加快改善全球道路安全状况，本次级方案将通过秘书长道路安全问题特使和联合国道路安全基金的运作，例如通过支持提交和实施由该基金扶持的联合项目，协助欧洲经委会为倡导道路安全谋求政治和政策支持。作为应对措施的一部分，本次级方案还将协助制定一项连贯的全球行动计划，支持道路安全第二个行动十年取得成功。为实现所有这些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尽可能利用新技术，最大限度地减少继续执行和更新联合国内陆运输公约过程中遇到的干扰，确保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继续取得进展。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7.74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联合国七项核心道路安全公约(见图 17.六)的缔约国数量不断增加。[7]

[7] 1949 年《道路交通公约》、1968 年《道路交通公约》、1968《路标和信号公约》、1958 年《采用机动车辆装备及配件统一合格条件与互相承认合格的协定》、1997 年《关于轮式车辆定期技术检验采用统一条件和对等承认这种检验的协定》、1998 年《关于对轮式车辆、可安装和/或用于轮式车辆的装备和部件制定全球性技术法规的协定》、1957 年《欧洲国际公路运输危险货物协定》。

图 17.六

业绩计量：联合国核心道路安全公约缔约方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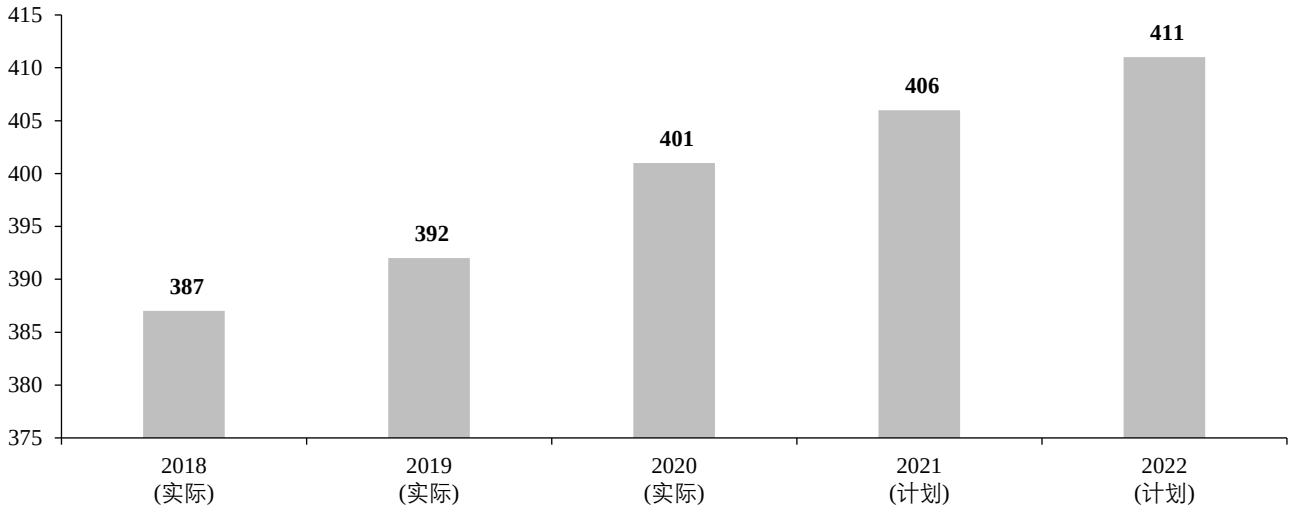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7.75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58/9	全球道路安全危机
68/269	加强全球道路安全
69/137	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行动纲领
69/213	运输和过境通道在确保国际合作促进可持续发展方面的作用
70/197	促进所有运输方式全面合作，推动建设可持续多式过境通道
70/217	第二次联合国内陆发展中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72/212	加强所有运输方式之间的联系，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72/271	加强全球道路安全
73/243	第二次联合国内陆发展中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74/299	加强全球道路安全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1999/65	将危险货物运输问题专家委员会改组为危险货物运输问题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问题专家委员会
2013/7	穿越直布罗陀海峡的欧非永久通道
2019/7	危险货物运输问题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问题专家委员会的工作

欧洲经济委员会决定

ECE/AC.21/2014/2	运输、卫生与环境高级别会议第四届会议报告
ECE/TRANS/224	内陆运输委员会第七十四届会议报告(“欧洲经委会促进职能运输系统-20 全球行动 2012-2020 年路线图”)
ECE/TRANS/236	内陆运输委员会第七十五届会议报告(关于促进欧亚铁路运输和统一铁路法活动的联合宣言；关于未来发展欧亚交通联系的联合声明)
ECE/TRANS/248	内陆运输委员会第七十七届会议报告
ECE/TRANS/254	内陆运输委员会第七十八届会议报告
ECE/TRANS/270	内陆运输委员会第七十九届会议报告(关于迎接可持续内陆交通运输和出行新时代的部长级决议)
ECE/TRANS/274	内陆运输委员会第八十届会议报告

ECE/TRANS/288	内陆运输委员会第八十一届会议报告(通过关于在运输数字化和自动化时代加强合作、协调和一体化的部长级决议；内陆运输委员会关于题为“全球背景下的内河航运”的部长级宣言和促进内河水运发展的第 265 号决议；内陆运输委员会 2030 年前战略)
B (66)	核准日内瓦可持续住房宪章
ECE/TRANS/294	内陆运输委员会第八十二届会议报告(通过关于加强应对全球气候和环境挑战的可持续内陆运输解决办法的部长级宣言：联合行动呼吁)

联合国运输协定条约机构的决定

E/ECE/TRANS/505/Rev.3	1958 年《关于对轮式车辆、可安装和/或可用于轮式车辆的装备和部件采用联合国统一技术规则和对等承认根据这些联合国条例批准的条件的协定》
ECE/RCTE/CONF/4	1997 年《关于轮式车辆定期技术检验采用统一条件和对等承认这种检验的协定》
ECE/TRANS/132	1998 年《关于对轮式车辆、可安装和/或用于轮式车辆的装备和部件制定全球性技术规则的协定》
ECE/TRANS/ADN/CONF/10/Add.1	《欧洲国际内陆水道运输危险货物协定》
ECE/TRANS/WP.30/AC.2/125	1975 年国际公路货运公约行政委员会第六十一届会议报告(附件二“关于国际公路货运程序电脑化的联合声明”)

应交付产出

17.76 表 17.5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7.5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 660**	**1 040**	**1 264**	**1 293**
1. 为内陆运输委员会提供的文件	1 331	907	1 077	1023
a. 内陆运输委员会和运输局	31	31	31	31
b. 世界车辆法规协调论坛	840	504	580	420
c. 易腐食品运输问题工作队	33	23	33	33
d. 危险货物运输工作组	214	149	214	214
e. 运输趋势与经济发展工作组及其附属专家组	32	20	20	26
f. 运输统计工作队	14	14	14	14
g. 道路运输工作队及其附属专家组	10	4	10	18
h. 道路交通安全全球论坛及其附属专家组	16	15	16	40
i. 铁路运输工作队及其附属专家组	12	29	26	34
j. 联运和后勤工作队	11	12	15	15
k. 内河水运问题工作队	47	60	41	47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l. 影响运输的海关问题工作组及其附属专家组	71	46	71	131
2. 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文件	324	129	190	265
a. 危险货物运输问题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问题专家委员会	5	5	1	5
b. 危险货物运输问题专家小组委员会	257	101	157	200
c. 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问题专家小组委员会	62	23	32	60
3. 提交运输、卫生和环境问题高级别会议的文件	5	4	3	5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369**	**253**	**364**	**423**
4. 内陆运输委员会的会议	327	232	327	381
a. 内陆运输委员会和运输局	16	15	16	16
b. 世界车辆法规协调论坛	111	75	111	111
c. 易腐食品运输问题工作队	8	8	8	16
d. 危险货物运输工作组	58	32	68	58
e. 运输趋势与经济发展工作组及其附属专家组	32	13	22	22
f. 运输统计工作队	6	3	6	6
g. 道路运输工作队及其附属专家组	6	6	6	12
h. 道路交通安全全球论坛及其附属专家组	14	20	14	28
i. 铁路运输工作队及其附属专家组	6	17	6	18
j. 联运和后勤工作队	6	6	6	6
k. 内河水运问题工作队	18	15	18	18
l. 影响运输的海关问题工作组及其附属专家组	46	22	46	46
5.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会议	40	20	35	40
a. 危险货物运输问题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问题专家委员会	1	1	0	1
b. 危险货物运输问题专家小组委员会	29	14	25	29
c. 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问题专家小组委员会	10	5	10	10
6. 运输、卫生和环境问题高级别会议的会议	2	1	2	2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	**2**	**2**	**2**
7. 跨欧高速公路项目	1	1	1	1
8. 跨欧铁路项目	1	1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3**	**19**	**13**	**11**
9. 为欧洲经委会区域和内陆运输委员会权限范围内的法律文书缔约方的政府官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举办的讲习班，内容涉及：智能运输系统；交通运输统计和趋势；公路、铁路、内河、多式联运和部门间运输问题；车辆协议和法规	9	14	9	8
10. 就《关于国际公路货运通行证制度下国际货运海关公约》和跨欧高速公路和跨欧铁路项目为国家协调员、专家、海关官员和运输行业举办的研讨会	4	5	4	3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3**	**13**	**12**	**10**
11. 关于运输危险货物的出版物	3	3	3	2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12. 关于运输易腐食品的出版物	—	—	1	1
13. 关于运输便利化的出版物	—	—	1	—
14. 关于绿色安全运输和交叉问题的出版物	8	8	5	5
15. 关于车辆法规的出版物	1	1	1	1
16. 关于统计的出版物	1	1	1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2**	**2**	**2**	**1**
17. 安全带知识读本	1	1	—	—
18. 高级驾驶员辅助系统知识读本	—	—	1	—
20. 交通运输统计-国家概况	1	1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为欧洲经委会管理的联合国运输公约的缔约方提供有关以下方面法律文书的咨询服务：内陆运输；运输便利化；过境点；道路安全；车辆制造；危险货物和其他特殊货物的运输。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更新和维护《国际公路货运公约》国际数据库网站，向《国际公路货运公约》70 多个缔约方的用户提供服务，其中包括获准使用《国际公路货运公约》系统的 32 000 多家运输公司的名单；《国际公路货运公约》和电子版《国际公路货运公约》网站年访问量超过 19 000 次；内河基础设施标准清单；《欧洲国际铁路干线协定》和《欧洲重要国际联合运输线及其有关设施协定》现有标准和参数的网上清单；关于交通运输统计、道路交通事故、危险货物运输、易腐食品运输、城市交通以及运输与环境的数据库；开发和维护基于网络的铁路安全观测站；《路标和信号公约》规定的数字化路标和信号；智能、可持续、互联互通的电子学习平台。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本次级方案的法律文书和活动的宣传材料，以便普及和区域访问。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本次级方案新闻稿。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关于可持续运输和出行的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更新和维护本次级方案网站，以便普及和区域访问。

次级方案 3
统计

目标

17.77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在国家和国际两级推进官方统计工作，推动循证决策，评估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同时确保在欧洲统计师会议下协调欧洲经委会区域的统计活动。

战略

17.78 本次级方案的战略以执行相互关联的核心职能为基础，即通过促进欧洲统计师会议和专家会议上的对话，精简欧洲经委会区域的国际统计工作；改进制定和促进准则和建议的方法，提高统计质量；在统计系统欠发达的欧洲经委会成员国进行统计能力建设，特别是为了衡量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的进展情况；维护和开发欧洲经委会统计数据库。欧洲经委会的统计工作植根于《2030 年议程》，

该议程要求以高质量、可获得、及时、可靠的分类数据为基础，以循证方式跟踪和审查各项目标和具体目标的实现情况。本次级方案将通过其工作，为欧洲经委会关于衡量和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以及可持续利用自然资源的核心工作做出贡献。本次级方案下开展的工作主要涉及统计方法和能力建设，主要国家合作伙伴是各成员国的国家统计局。

17.79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促进制定统计模型、准则和建议的方法工作，提高统计数据的质量，促进官方统计数据的使用。为此将通过区域和国别倡议推广统计模型、准则和建议，推动使用这些模式、准则和建议。地理空间专家和统计师之间将建立更密切的伙伴关系，为统计和地理空间信息的整合提供支持。这些活动将与欧盟统计局、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欧洲自由贸易联盟、独立国家联合体国家间统计委员会和欧亚经济委员会等其他区域实体的统计部门以及活跃在该区域的国际专门机构合作协调和实施。为支持成员国统计能力的发展，本次级方案将促进人口和住房普查领域的经验交流，支持各国规划和开展人口普查。要求所有成员国都要在 2015 至 2024 年期间至少进行一次普查(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15/10 号决议)，这次普查也被称为“2020 年普查”。欧洲经委会区域的大多数国家将在 2021 年开展普查。

17.80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与 COVID-19 有关问题方面向成员国提供支持，办法包括重新确定与具体主题领域(如人口普查、价格统计、环境统计)有关的正在开展的活动的重点，列入在编制与 COVID-19 有关统计数据方面的经验和良好做法，同时根据疫情造成的限制进行调整。还将调整统计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统计立法、数据收集、数据整合、传播和人力资源管理等交叉主题的活动，帮助各国战胜 COVID-19，实现复苏。

17.81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改进成员国的统计方法和支持衡量和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能力，包括提高普查结果的成本效率、覆盖面、准确性、可比性和传播的及时性；

(b) 通过创新和有效方法开展人口普查的国家数增加。

17.82 在与 COVID-19 有关问题上计划提供的支持，预计将提高成员国制订循证政策所需的统计能力，促进管理 COVID 后的恢复工作。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7.8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更好地衡量经济全球化情况，更好地衡量跨国企业集团的活动

17.84 经济全球化和跨国企业集团的活动在国民经济中发挥的作用很大且越来越大。衡量经济全球化和跨国企业活动对于官方统计人员来说是一个重大挑战。为此，过去十年间，本次级方案制定了建议和准则，协助各国衡量经济全球化。2020 年，《共享官方统计经济数据指南》定稿出版。这是继前两份关于全球化的

指南——《全球化对国民账户的影响》(2011 年)和《全球生产计量指南》(2015 年)之后的又一指南。

17.85 本次级方案还通过在国家统计局设立大案组，推动执行指南中的建议。设立大案组是为了衡量跨国企业以及将跨国企业的活动纳入国家经济统计。此外，本次级方案还推动建立了一个跨国企业数据全球专家网络，一些国家已指派专职工作人员处理与该网络有关事宜。为支持各国在 COVID-19 疫情期间汇编高质量且具有国际可比性的宏观经济统计数据，欧洲经委会提供了国际商定的建议和连续性指导。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7.86 上述工作为促进目标做出了贡献，证明是为支持衡量经济全球化而设立大案组的国家数在 2020 年增加到了 11 个(见图 17.七)。

图 17.七

业绩计量：已设立大案组的国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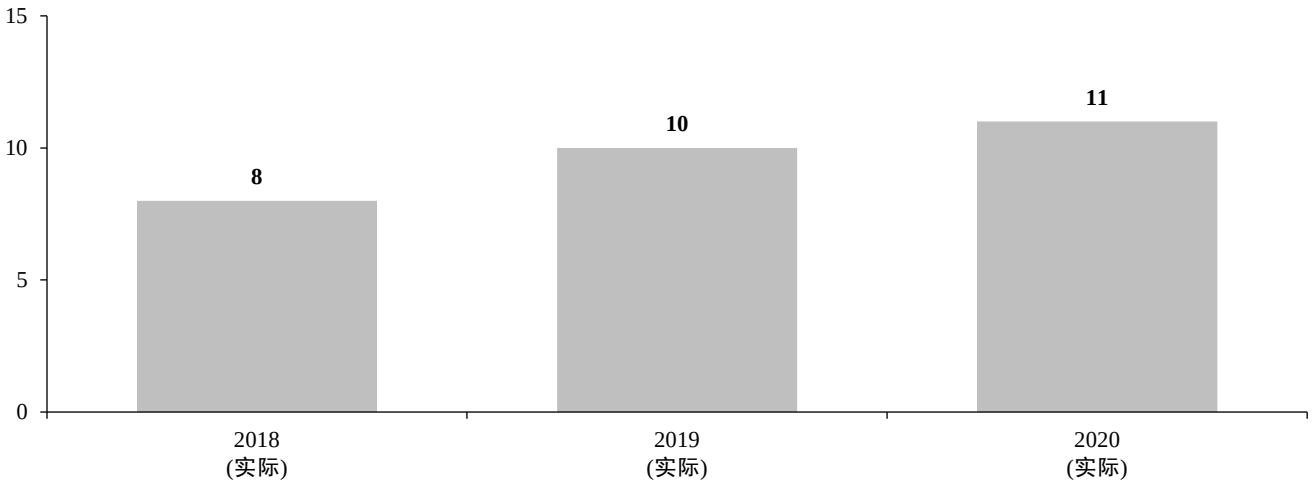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7.87 由于 2020 年期间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不得不更改原定于 3 月中旬之后举行的所有面对面会议计划(一些会议取消或延后举行)。本次级方案采取了缓解措施，如非正式在线会议或线上线下混合会议和新的网络研讨会，重点讨论 COVID-19 造成的影响和国家统计局的应对措施。由于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为虚拟会议提供口译的能力有限，一些正式会议改成了非正式会议。

17.88 但是，与此同时，除了在虚拟会议和线上线下混合会议上讨论 COVID-19 的影响和各国的统计答复(往往将其作为主要讨论议题)外，本次级方案还在其目标总体范围内确定了新活动，修改了现有活动，以便就 COVID-19 相关问题向成员国提供支持。建立了一个关于 COVID-19 和官方统计的互动在线平台，并将其放在了欧洲经委会网站上，用来指导统计人员了解欧洲经委会和合作伙伴的现有资源和新开发的资源，为持续编制官方统计数据提供支持，满足新出现的和迅速

变化的统计需求。该平台为各国统计局和国际组织提供了一个提出问题、分享经验和发展情况的空间，用于在当前危机面前保障统计编制工作，为成员国的复苏努力提供支持。

2022 年计划成果

17.89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增加编制更好的可持续发展目标统计数据的国家数目 [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7.90 本次级方案通过在执行欧洲统计师会议可持续发展目标统计路线图方面提供实际指导，支持各国编制更好的可持续发展目标统计数据。其中包括就建立可持续发展目标国家报告平台提供指导意见、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数据传输试点报告、传播可持续发展目标数据的良好做法等。为方便获取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指导材料和数据，欧洲经委会建立了一个可持续发展目标统计区域平台，其中包括欧洲经委会区域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的一个知识中心、数据看板和数据库。目前正在编写路线图第二版，以应对在提供可持续发展目标统计数据方面遇到的新挑战，包括在 COVID-19 大流行背景下遇到的挑战。此外，本次级方案正在将各国统计、制图和地理空间机构的专家聚集在一起，分享地理空间和统计信息整合方面的良好做法，这类信息对衡量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至关重要。这项工作是通过理事机构(欧洲统计师会议和全球地理空间信息管理专家委员会(欧洲分委会))的合作协议和联合全体会议、联合工作组(例如关于统一地理空间和统计标准的联合工作组)协调能力建设和组织联合研讨会和网络研讨会来实现的。

17.91 上述工作有助于欧洲经委会国家提供更多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的统计数据。欧洲经委会共计 41 个成员国建立了国家报告平台，提供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的数据，超过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 30 个国家的计划目标。还有几个国家正在搭建此类平台，其中包括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欧洲经委会正在为此提供能力发展支持。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7.92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就执行计划中的欧洲统计师会议可持续发展目标统计路线图第二版向各国提供实际指导。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7.八)。

[8]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0))所示。

图 17.八

业绩计量：成员国所使用的统计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国家报告平台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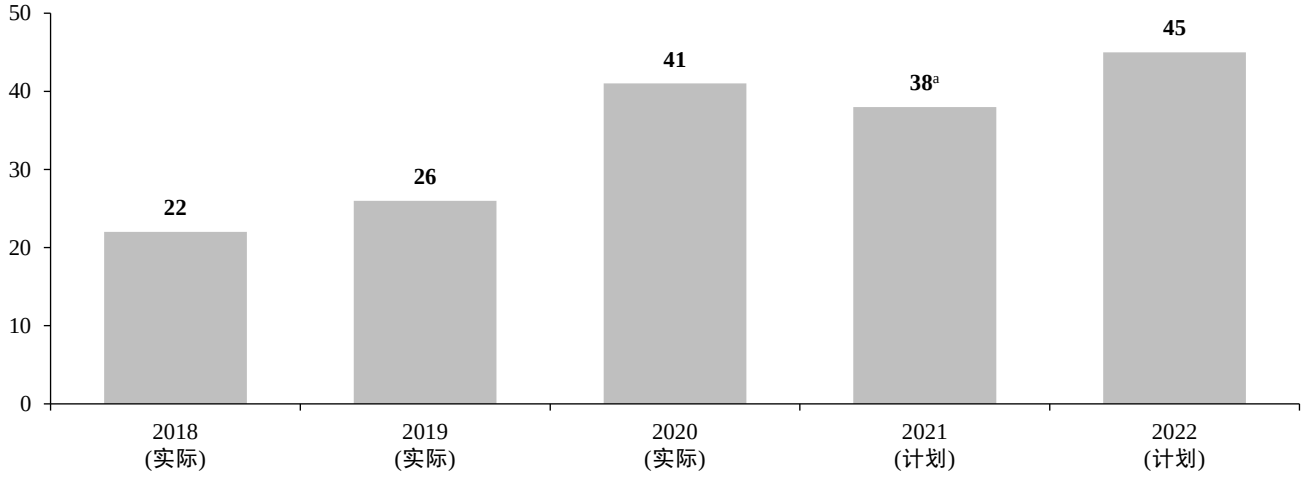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开展具有成本效益且结果质量更高的人口和住房新普查 [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7.93 本次级方案支持成员国根据“欧洲统计员会议关于 2020 年人口和住房普查的建议”规划和开展人口和住房普查。本次级方案审查了 COVID-19 大流行对人口普查工作的短期和长期影响，组织了专家会议，使成员国之间能够交流经验，找出应对此次疫情的成功方案。本次级方案还加强了交流普查经验和方法信息的在线平台。这些活动支持欧洲经委会成员国根据疫情的情况调整普查计划和普查工作，同时继续提供信息内容，实现普查的成本效益、覆盖面和准确性。

17.94 上述工作促进欧洲经委会 21%的成员国完成了人口和住房普查，这一比例没有达到 2021 年方案预算中 25%的计划目标。对大多数国家来说，人口普查需要普查员上门访问，而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不可能达到预定规模。这些情况迫使许多国家推迟了原计划于 2020 年开展的人口普查。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7.95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组织专家会议，交流经验，开展方法工作，改进人口和住房普查行政数据的使用。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7.九)。

[9]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图 17.九

业绩计量：已按照欧洲统计师会议建议进行普查的欧洲经济委员会国家

(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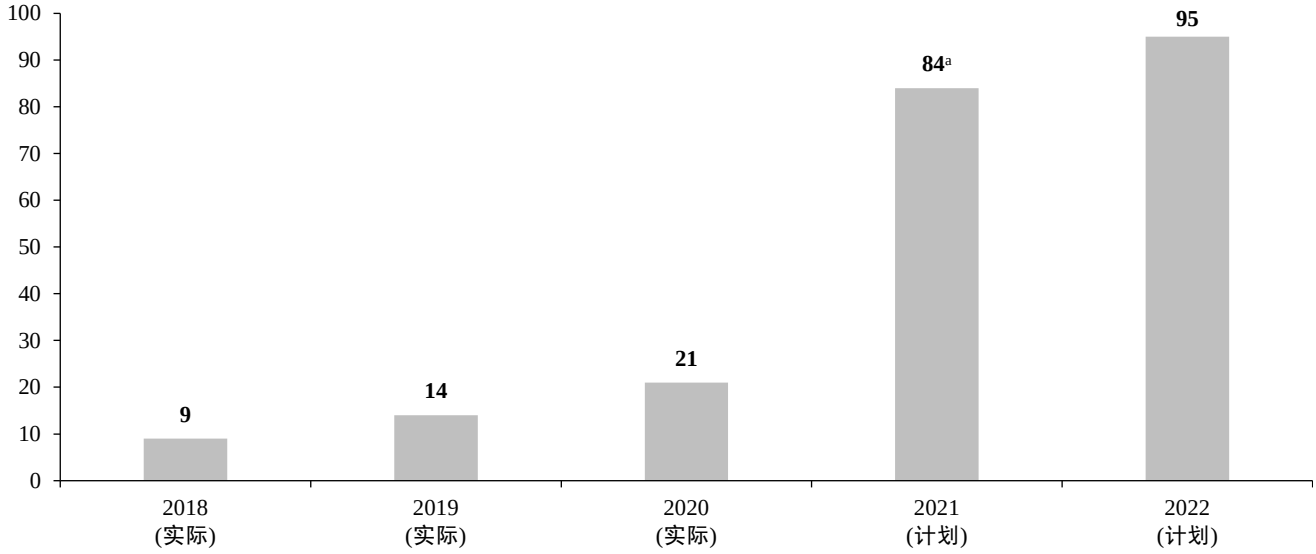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报告按性别列示统计指标的国家数增加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7.96 为了解性别平等情况，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和不同政策对妇女和男子的影响，迫切需要性别数据和性别指标。本次级方案发展统计能力，促进使用先进方法编制性别平等方面的数据和指标。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7.97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在 COVID-19 危机期间，围绕着对妇女和男子的经济影响、学校关闭后的育儿负担以及社会隔离措施与性别暴力之间的联系等问题，进一步增加了对及时提供性别统计数据的要求。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组织欧洲经委会专家会议和能力建设讲习班，讨论国家统计局如何应对这些挑战。专家交流和能力发展将使得可以从性别角度制订更好的统计指标并提供更多此类指标。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7.98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欧洲经委会可持续发展目标数据库中按性别列示的指标增多。这是以欧洲经委会成员国现有按性别列示指标的平均百分比来衡量的(见图 17.十)。

图 17.十

业绩计量：欧洲经济委员会可持续发展目标数据库中供欧洲经济委员会成员国使用的按性别列示的指标

(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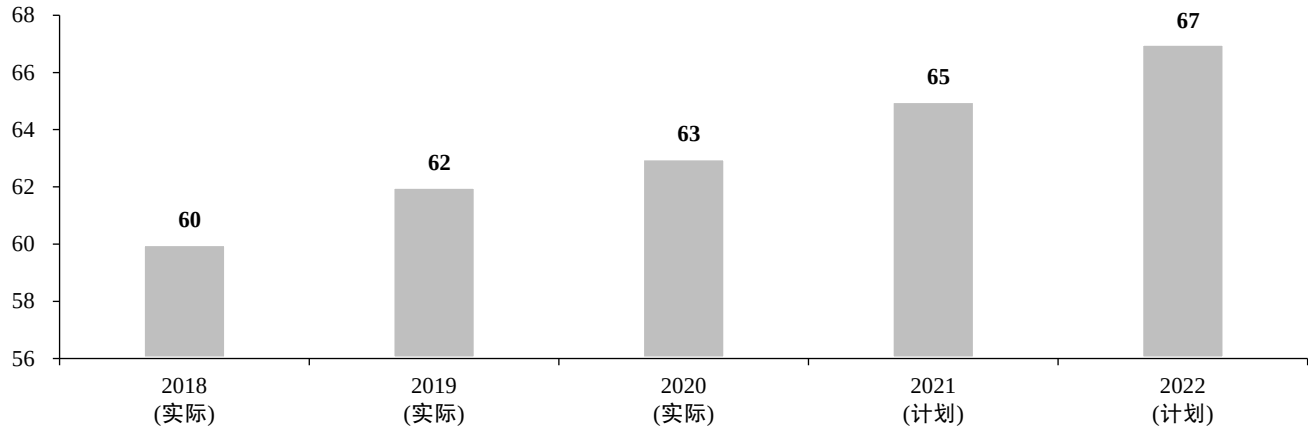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7.99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7/144	加紧努力消除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	72/234	妇女参与发展
68/261	官方统计基本原则	73/148	加紧努力防止和消除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性骚扰
69/210	创业促进发展		
69/282	世界统计日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06/6	加强统计能力	2017/7	统计委员会涉及《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工作
2014/7	进一步执行 2002 年《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	2018/5	消除贫穷以实现所有人的可持续发展战略
2015/10	2020 年世界人口和住房普查方案	2018/7	将性别观点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
2016/27	加强关于地理空间信息管理的体制安排	2020/5	加强联合国系统各统计方案的协调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定

2013/235	统计委员会第四十四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44/105 号决定：环境统计)	2014/219	统计委员会第四十五届会议的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45/110 号决定：海量数据和统计系统现代化)
2014/219	统计委员会第四十五届会议的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45/101 号决定：官方统计基本原则的执行情况)	2015/216	统计委员会第四十六届会议的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46/101 号决定：支持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数据)
2014/219	统计委员会第四十五届会议的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45/103 号决定：方案审查：更广泛的进展衡量办法)	2015/216	统计委员会第四十六届会议的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46/102 号决定：人口和住房普查)

2015/216	统计委员会第四十六届会议的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46/107 号决定：国际贸易和经济全球化统计)
2016/220	统计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47/102 号决定：推进统计伙伴关系、协调和能力建设以落实《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高级别小组)
2016/220	统计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47/112 号决定：气候变化统计)
2017/228	统计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48/101 号决定:《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各项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全球指标框架)
2017/228	统计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48/103 号决定：官方统计变革议程)
2017/228	统计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48/107 号决定：官方统计基本原则)
2017/228	统计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48/108 号决定：统计和地理空间信息整合)
2017/228	统计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48/114 号决定：商业登记)
2018/227	统计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49/101 号决定:《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各项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全球指标框架)
2018/227	统计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49/102 号决定:《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数据和指标)
2018/227	统计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49/108 号决定：区域统计发展)
2018/227	统计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49/113 号决定：气候变化统计)
2018/227	统计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49/114 号决定：统计分类)
2019/210	统计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50/101 号决定:《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各项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全球指标框架)
2019/210	统计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50/103 号决定:《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统计伙伴关系、协调和能力建设)
2019/210	统计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50/106 号决定：国家质量保证框架)
2019/210	统计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50/116 号决定：灾害相关统计)
2019/210	统计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50/117 号决定： 国际移民统计)
2020/211	统计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51/101 号决定:《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各项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全球指标框架)
2020/211	统计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51/104 号决定：统计方案的协调)
2020/211	统计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51/106 号决定：国民账户)
2020/211	统计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51/107 号决定：国际贸易和商业统计)
2020/211	统计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51/108 号决定：价格统计)
2020/211	统计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的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51/110 号决定：环境经济核算)
2020/211	统计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51/112 号决定：人口统计)
2020/211	统计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51/115 号决定：性别统计)
2020/211	统计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51/120 号决定：统计系统的管理和现代化)
2020/211	统计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报告(统计委员会第 51/123 号决定：统计和地理空间信息的整合)

应交付产出

17.100 表 17.6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7.6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81**	**71**	**81**	**81**
1. 欧洲统计师会议文件	43	38	43	43
2. 专家机构文件	38	33	38	38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85**	**77**	**85**	**85**
3. 欧洲统计师会议及其主席团的会议	13	13	13	13
4. 专家机构会议	72	64	72	72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	**1**	**1**	**1**
5. 社会和经济统计项目	1	1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6**	**4**	**6**	**6**
6. 社会和经济统计讲习班	3	1	3	3
7. 创新统计编制讲习班	3	3	3	3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9**	**8**	**7**	**7**
8. 涵盖多个统计领域专题的出版物	1	1	1	1
9. 社会、环境和经济统计出版物	8	7	6	6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向东欧、高加索、中亚和东南欧国家的 100 多名政府官员(国家统计系统工作人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供关于经济、社会、人口和环境统计、可持续发展目标统计、地理空间统计和体制问题以及官方统计现代化的咨询服务(4 个国家)。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更新和维护欧洲经委会统计数据库(可持续发展目标、人口和性别统计数据库；经济统计数据库；运输数据库；林业数据库)。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传单和其他宣传材料。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为“欧洲经委会周刊”和“环境统计”通讯撰写文章，供该区域浏览。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互动式数字工作空间(维基，包括欧洲经委会人口普查维基)；更新和维护本次级方案网站。				

次级方案 4
经济合作和一体化

目标

17.101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欧洲经委会区域关于创新、竞争力和公私伙伴关系的政策。

战略

17.102 本次级方案战略的基础是，在本次级方案两个工作领域(即创新和竞争力政策，以及公私伙伴关系)执行三项相互关联的核心职能：国际政策对话；规范和分析工作；能力建设；分享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这两个工作领域相辅相成，均有助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8、9、12 和 17。这两个工作领域还可为欧洲经委会在可持续出行和智能联通以及为各年龄段人群创建可持续智能城市方面的相互关联领域作出贡献。

17.103 为在上述两个工作领域中的第一个领域(即创新和竞争力政策)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支持成员国营造商业环境，推动并奖励应对可持续发展挑战的创新解决方案。为此，本次级方案将开展以下工作：制定关于创新如何推动可持续发展以及各国政府如何为此提供支持的良好做法；应请求并根据对国家创新体系、政策和体制的分析，就创新政策改革向各国政府提供咨询；通过在国家和次区域两级举办讲习班和研讨会开展能力建设，从而支持创新政策改革。

17.104 为在上述两个工作领域中的第二个领域(即公私伙伴关系)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推动以创新方式资助、建设和管理对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的基础设施。为此，本次级方案将开展以下工作：制定国际指导原则和标准，说明如何设计各部门的公私伙伴关系监管框架以及如何设计伙伴关系项目；制定方法，借以评价公私伙伴关系项目是否有助于可持续发展(“以人为本”的公私伙伴关系)，并应请求评估项目；提供政策咨询和能力建设，以支持成员国建立监管框架和后备伙伴关系项目，从而帮助其填补可持续发展目标基础设施的筹资缺口。

17.105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以下方式支助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在一些政策对话、政策分析、政策建议和标准以及能力建设中，重点关注创新政策和公私合作伙伴关系项目如何通过促进创新和发展基础设施，不仅进行重建，而且在未来建设更好、复原力更强、更可持续、生产力更高的经济，从而帮助将危机转化为机遇。

17.106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成员国之间在以下方面达成共识并增进理解：

(a) 确定备选政策，以便利用创新的力量促进可持续发展，并支持依照国际良好做法和欧洲经委会的建议开展国家创新政策改革；

(b) 如何设计和运作有助于可持续发展并将促成更多“以人为本”项目(即不仅物有所值，而且具有生态可持续性和社会包容性的项目)的公私伙伴关系，以及加强设计和执行政策及项目的能力。

17.107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出台新的更好的政策，支持在对复原力和可持续性至关重要的领域实现创新；

(b) 建立更好的监管框架，支持对具有复原力和可持续性的基础设施进行投资。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7.10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格鲁吉亚政府更新了完善创新支助政策的方针，以期在 COVID-19 疫情结束后“重建得更好”

17.109 本次级方案工作的一个关键部分是应成员国请求开展国家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审查。这些审查根据在本次级方案下制定的国际良好做法，分析国家创新绩效、体系、体制和政策，并就如何改进创新政策提出量身定制的建议。本次级方案完成了对格鲁吉亚的审查，并与政府就当前创新绩效和政策的优缺点，以及可通过哪些备选政策提高创新绩效、从而落实该国的可持续发展优先事项达成共识。

17.110 为应对 COVID-19 大流行，本次级方案扩大了格鲁吉亚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审查的评估和建议范围，以便向政府提供更多建议，说明可通过哪些备选方案加强创新，在疫情结束后重建得更好。本次级方案对整个欧洲经委会区域在该问题上的经验进行了更多分析，据此提出这些建议。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7.111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欧洲经委会创新和竞争力政策专家小组对审查结果和建议予以认可，以及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审查报告得以出版(见表 17.7)。专家小组由欧洲经委会成员国政府提名的专家组成。

表 17.7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收到格鲁吉亚政府关于开展国家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审查的请求；就审查范围达成协议	与请求国政府就审查方案的设计达成协议	欧洲经委会专家小组认可审查的结果和建议，包括有助于加强创新、从而在 COVID-19 大流行结束后重建得更好的备选方案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7.112 由于 2020 年期间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不得不限制需要旅行的活动，导致协助政策改革的国家访问团和协商活动实际数量比最初设想的少。因此，成员国采取的政策改革措施也比先前预期的少，下文成果 1 对此有具体说明。

2022 年计划成果

17.113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有效分析创新政策和体制的创新政策展望 [1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7.114 本次级方案完成了关于亚美尼亚、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格鲁吉亚、摩尔多瓦共和国和乌克兰的次区域创新政策展望项目。项目结果和建议得到本次级方案政府间进程的认可，项目报告在该区域和各参与国发布。

17.115 上述工作促进了试点项目成员国采取 4 项新增政策措施，但没有达到 2020 年方案预算所示 6 项新政策措施的目标。这是因为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实施的限制措施导致协助政策改革的国家访问团和协商活动数量比最初设想的少。另一个原因是，一些政府优先在医疗保健领域即时采取行动应对疫情，未能像规划上述成果时所预期的那样，对创新政策改革给予足够关注。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7.116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支持参与成员国根据次区域创新政策展望的建议，实施国家创新政策改革。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7.十一)。

图 17.十一

业绩计量：试点项目成员国采取的国家创新政策措施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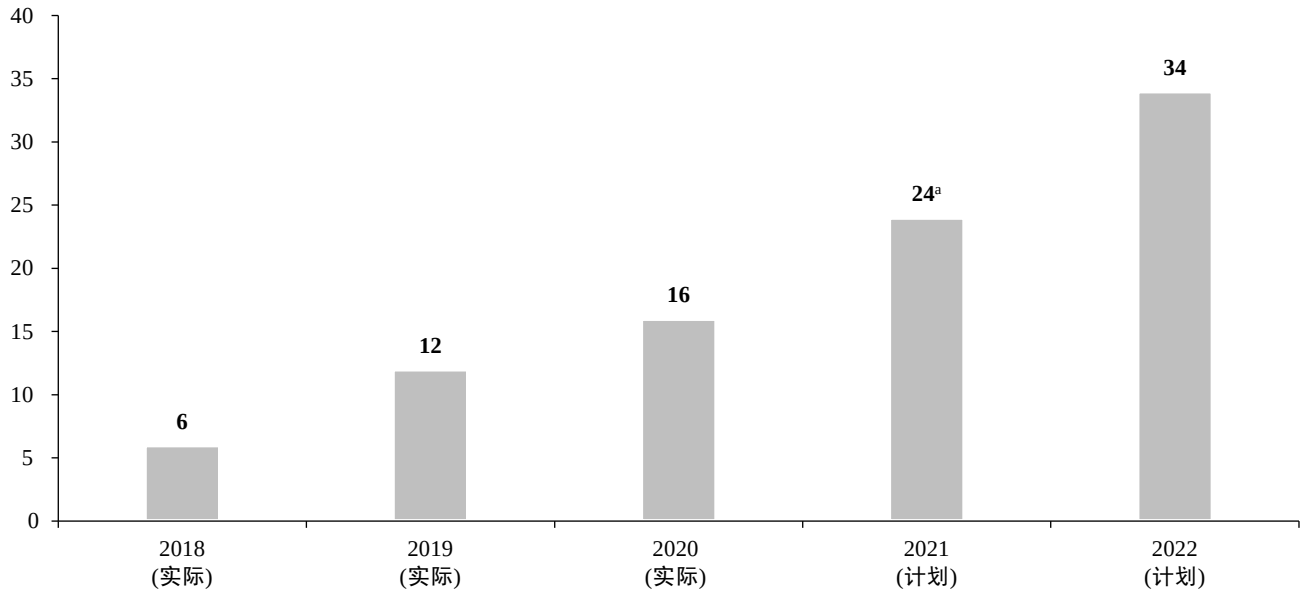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10]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0))所示。

成果 2：以人为本的公私伙伴关系为可持续发展提供资金 [1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7.117 本次级方案制定了以人为本的公私伙伴关系评价方法(之前称为公私伙伴关系项目影响评估工具)，在公私伙伴关系的主要利益攸关方之间分发，供公开审查，并纳入了收到的反馈意见。预计该评价方法将为成员国提供有关其基础设施项目影响和绩效的更多证据。这些证据将协助成员国优先对有助于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取得进展的基础设施项目进行投资，并在符合可持续发展目标的项目中帮助调动私人资金和创新能力。

17.118 上述工作促进了欧洲经委会公私伙伴关系工作组核可试行该方法，达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 2020 年计划目标。试点阶段的经验教训将纳入该方法，供最终核准。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7.119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使用以人为本的公私伙伴关系评价方法，至少再评估 50 个公私伙伴关系项目。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7.8)。

表 17.8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成员国同意设立项目组，开发项目影响评估工具	项目组成立，项目影响评估工具的开发工作启动	成员国核可试行评价方法	使用评价方法评估至少 100 个公私伙伴关系项目	使用评价方法再评估 50 个公私伙伴关系项目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成员国利用创新实现其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能力提高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7.120 加强科学、技术和创新方面的合作、知识共享和能力建设是执行《2030 年议程》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7 的关键手段之一。本次级方案和其他次级方案收集的证据清楚地表明，各经济体的创新能力和各国政府提供充分政策支持的能力均差异较大。

17.121 为应对这项挑战，本次级方案建立了广泛的创新政策制定者和其他创新利益攸关方网络；这些参与者来自欧洲经委会区域各地，通过定期政策对话，分享关于创新政策的知识(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7 作出贡献)。本次级方案在这些

[11]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知识交流的基础上汇总了国际良好做法，并不断加以补充。本次级方案一直在应请求分析选定成员国的创新体系、政策和绩效，并将上述国际良好做法作为基准进行对照比较；根据这些分析(国家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审查和次区域创新政策展望)，评估现行创新政策的优缺点，并向请求国政府提供改进政策的建议。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7.122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可在每次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审查之后采取后续行动，向各国政府提供更多能力建设支持，促进落实审查报告所载的具体政策改革建议，从而提升本方案的中期影响力。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在国家审查和次区域创新政策展望之后采取后续行动，扩大对请求国政府的能力建设支持(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7 作出贡献)。已在 2019-2020 年朝着这一方向采取步骤，针对白俄罗斯的国家审查开展后续行动。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7.123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据是各请求国中受益于欧洲经委会创新政策能力建设的决策者和其他创新利益攸关方增加 200 个(见图 17.十二)。

图 17.十二

业绩计量：各请求国中受益于欧洲经济委员会创新政策能力建设的决策者和其他创新利益攸关方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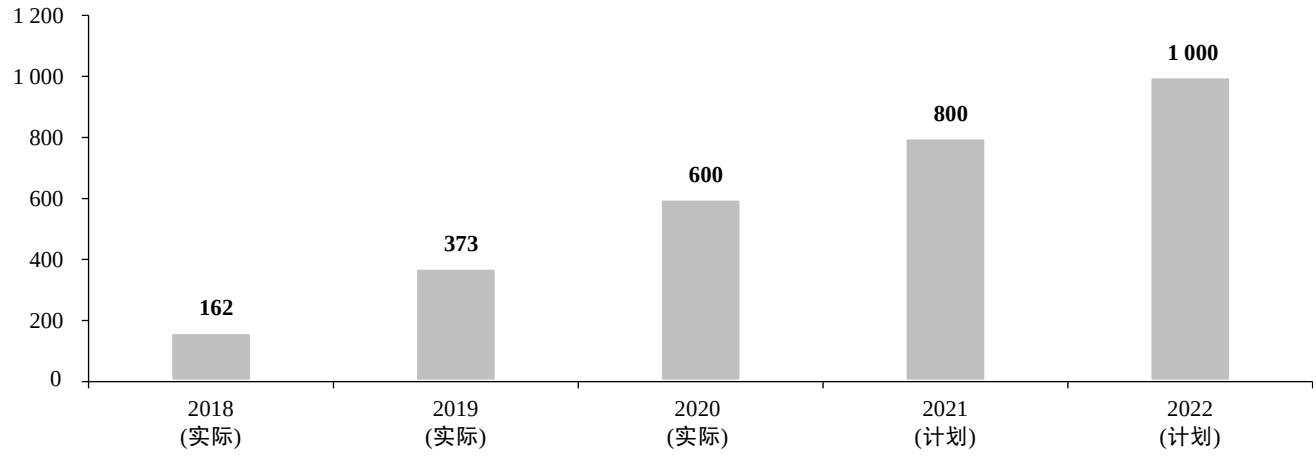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7.124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72/228	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发展	74/197	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

欧洲经济委员会决定

E/ECE/1448	欧洲经济委员会年度报告(2006 年 2 月 24 日至 2007 年 4 月 27 日)

应交付产出

17.125 表 17.9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7.9

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8**	**12**	**18**	**18**
1. 创新、竞争力和公私伙伴关系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的文件	18	12	18	18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9**	**13**	**19**	**19**
2. 创新、竞争力和公私伙伴关系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的会议	18	12	18	18
3. 关于以知识为基础的发展项目工作组的会议	1	1	1	1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	**2**	**2**	**—**
4. 在创新和竞争力领域为独立国家联合体国家公务员开展能力建设的项目	1	1	1	—
5. 在公私伙伴关系领域为独立国家联合体国家公务员开展能力建设的项目	1	1	1	—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24**	**15**	**16**	**16**
6. 关于创新和竞争力政策促进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建设及政策咨询讲习班、研讨会和培训	12	12	8	8
7. 关于以人为本的公私伙伴关系的能力建设及政策咨询讲习班、研讨会和培训	12	3	8	8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3**	**2**	**3**	**3**
8. 关于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审查的出版物	1	1	1	1
9. 关于对创新政策和(或)公私伙伴关系就绪情况开展比较审查的出版物	2	1	2	2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在公私伙伴关系工作组以及创新和竞争力政策专家小组下，向 30 个政府部委和机构以及利益攸关方实体提供咨询服务。

实况调查、监测和调查团：向 3 个成员国派遣筹备团和实况调查团，以便开展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审查和公私伙伴关系需求评估。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建立数据库，录入约 15 个成员国境内的基础设施公私伙伴关系项目，这些项目均已按照欧洲经委会以人为本的公私伙伴关系方法予以认证和评价。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面向该区域、各次区域和各国，撰写与上述出版物有关的新闻稿，并举行相关的发布活动。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更新和维护本次级方案网站，供该区域浏览。

次级方案 5
可持续能源

目标

17.126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在该区域改善所有人获得负担得起的清洁能源的机会，并减少能源部门的温室气体排放和碳足迹。

战略

17.127 本次级方案的战略如下：支持各国政府、能源产业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之间开展国际政策对话与合作，促进可持续能源发展；制定和实施欧洲经委会关于能源问题的政策建议、规范、标准、准则和工具；应成员国请求，通过培训方案、咨询服务和技术合作项目向其提供能力建设和援助。本次级方案将通过其工作，为上文第 17.5 段所述的欧洲经委会四个相互关联领域作出贡献。

17.128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协助成员国纳入可持续发展目标 7 和 13 的各项目标，具体方法包括减少能源的环境足迹、加快能源部门的深度转型以满足未来需求、确保以可持续方式管理资源，以及评估确保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备选方案。本次级方案将通过旨在加强合作的区域倡议和国别倡议，促进成员国、区域实体和其他合作伙伴围绕可持续能源问题，特别是能效、更清洁的电力系统、可再生能源、煤矿甲烷、资源管理、天然气和能源安全问题，开展政策对话与合作。这些倡议包括建立国际卓越中心，以宣传欧洲经委会关于甲烷管理的最佳做法指导意见、欧洲经委会《建筑物能效标准框架指南》和联合国资源框架分类，以及在各国之间就可持续能源路径问题开展对话。本次级方案将提供能源方面的技术援助和指导，宣传最佳做法，改进信息共享。本次级方案将促进对执行国家和区域政策至关重要的行为体开展合作。此类促进工作包括使利益攸关方参与制定规范文书，以及鼓励私营和公共行为体参与文书的落实和宣传工作。

17.129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可持续资源管理工作，确保提供有关高性能建筑的重要材料，并开展重要的相关活动，改善室内空气质量和健康，从而支助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这项工作将包括通过讲习班、能力建设和案例研究，以及落实和宣传高性能建筑倡议(培训、能力建设和扩大倡议网络)，进一步发展和落实联合国资源框架分类和联合国资源管理系统，将其应用于原材料。

17.130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更有效地将可持续能源纳入国家政策和规范框架，从而支持《2030 年议程》；

(b) 所有能源行为体之间加强对话与合作，促进对能源部门的转型投资，从而加快能源系统现代化，兑现各国的发展承诺和气候承诺。

17.131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增加监测和应对当前及未来大流行病以及疫后恢复所需的原材料资源，包括生产个人防护装备、药物、疫苗以及食品、水、能源等基本服务所需的原材料；

(b) 从健康角度改善建筑物性能(如温度、舒适度、有效的通气管道和回收过滤装置)，这将使民众受到更好的保护，提升其应对能力。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7.13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取得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介绍的方案执行情况。

通过可持续资源管理确保关键原材料的供应

17.133 对能源、矿产和淡水等自然资源的需求正在以指数级速度增长。欧洲经委会区域的自然资源使用量每 25 至 30 年翻一番。考虑到环境影响、废物问题和温室气体排放，这种消费是不可持续的。本次级方案发展了联合国资源框架分类，其中包括能源和矿产部门的指导方针和最佳做法，充分考虑了社会和环境因素，以促进实现负担得起的清洁能源。为联合国资源框架分类更新或制定了一系列指导方针、最佳做法和案例研究，以扩展其评估参数，以便更好地纳入社会、环境和经济考虑因素，并推动各国加以应用。

17.134 本次级方案还通过 2020 年开展的广泛培训计划，加强了成员国将联合国资源框架分类作为通用标准用于促进政策和战略制定、政府资源管理、行业业务流程和资本分配的能力。特别是，本次级方案协助欧洲联盟委员会利用联合国资源框架分类报告欧洲联盟成员国的关键原材料情况。所提供的支助包括以下方面的能力建设和培训：利用联合国资源框架分类统一初级资源的报告代码；使用联合国资源框架分类报告从废物和其他残渣中生产的次生原料；利用联合国资源框架分类在不同的法律框架下提供连贯一致的资源报告。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7.135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将联合国资源框架分类用于对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关键资源的联合国成员国的数量(见图 17.十三)。

图 17.十三

业绩计量：使用联合国资源框架分类报告关键原材料的联合国成员国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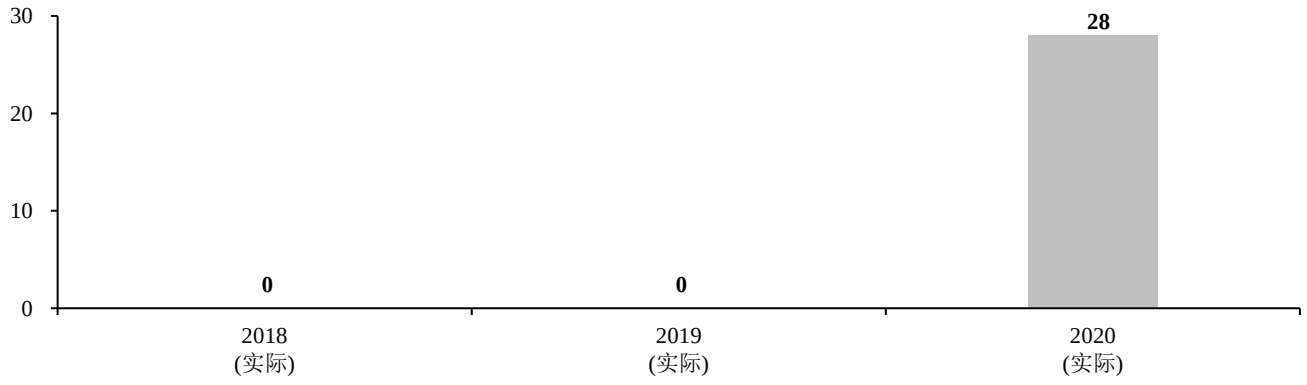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7.136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期间造成的影响，三个能源专家组的会议(18 个半天)被推迟。各专家组的大部分实质性工作是通过网络研讨会和虚拟研讨会进行的，推迟举行的会议的正式部分被并入另外两个专家组先前安排的 2020 年 9 月举行的会议(8 个半天)。尽管筹备活动已经全部完成，但全球甲烷论坛和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国际论坛这两个主要活动仍被取消。由于需要额外准备作为面对面会议替代方案的在线会议，还由于专家的参与比以前更少，因此无法编制全部 60 份会议文件。由于 COVID-19 的影响和持续旅行限制，原定于 2020 年举行的两个关于可再生能源发展和减缓气候变化政策改革的能力建设研讨会被推迟。卓越中心，特别是关于高性能建筑的卓越中心的发展被耽搁。欧洲经委会的外联活动和拟建中心的活动都因差旅限制而推迟，并将工作重点调整为管理和应对 COVID-19 疫情上。这些变化对 2020 年的方案执行情况产生了影响，具体情况见下文成果 2。

2022 年计划成果

17.137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新的计划成果。

成果 1：在自然资源使用效率方面作出重大改变 [1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7.138 本次级方案于 2020 年更新了联合国资源框架分类，并着手开发一种名为联合国资源管理系统的衍生工具，以便根据《2030 年议程》对天赋资源进行动态管理。联合国资源管理系统旨在成为对自然资源基础进行一体化可持续管理的综合框架。本次级方案还与联合国成员国合作，编制案例研究，举办能力建设讲习班，并在国家和区域范围内部署联合国资源框架分类的应用。本次级方案已获得预算外资金，用于在未来若干年继续发展联合国资源框架分类和联合国资源管理系统以及开展能力建设活动。本次级方案通过编写两份关于联合国资源管理系统的预发概念说明，介绍了联合国资源管理系统的目标、基本原则、要求、区域优先事项和前进方向，从而继续发展联合国资源管理系统。2020 年出版了一份全面报告，讨论了联合国资源管理系统的背景和愿景。对联合国资源管理系统的原则和准则进行了推广，使其成为支持战胜 COVID-19 疫情，实现可持续复苏的有效工具，特别是在涉及中小微企业的项目中。

17.139 上述工作有助于使申请联合国资源框架分类的国家数量增加到 35 个，超过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示 33 个的计划目标。

[12]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0))所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7.140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协助进一步推进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扩大联合国资源框架分类的应用和实施，并进一步发展联合国资源管理系统。下述业绩计量说明了预期进展(见图 17.十四)。

图 17.十四

业绩计量：使用联合国资源框架分类的联合国成员国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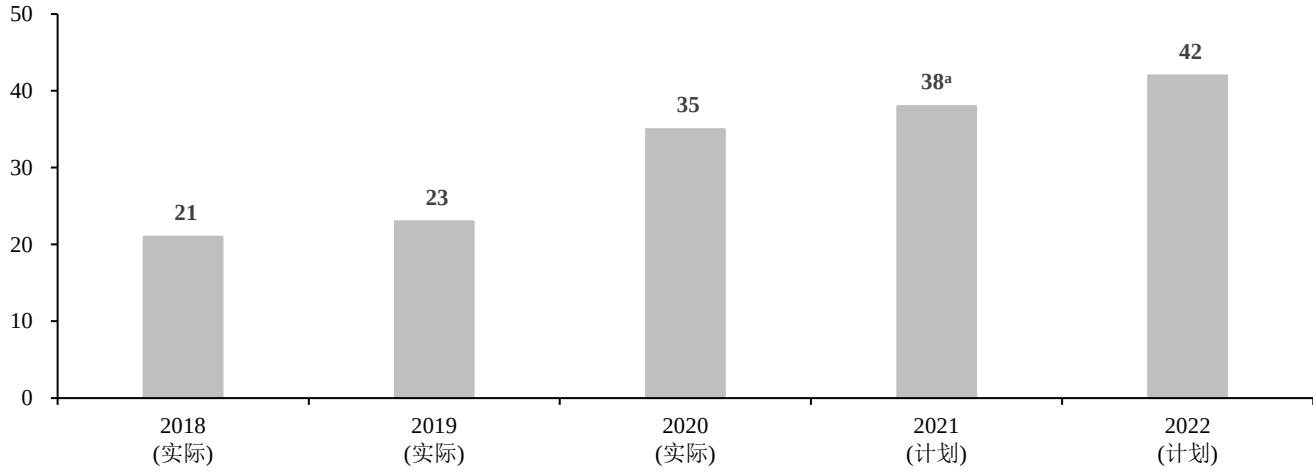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通过高性能建筑减少碳足迹并提高生活质量 [1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7.141 本次级方案更新了作为欧洲经委会高性能建筑倡议基础的建筑物能效标准框架指南，并扩大了该倡议，以反映更广泛的生活质量指标(能源服务、健康、水和气候)。本次级方案将其高性能建筑倡议的范围扩大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东欧的更多社区，这些社区预计将在 2021 年和 2022 年加入高性能建筑卓越中心网络。此外，本次级方案推进了关于高性能建筑的研究议程，并正在推进中亚的项目，以编制关于高性能建筑开发的案例研究。

17.142 上述工作促进了与各国的谈判和协议以及与各机构的接触，并建立了 3 个卓越中心，但未达到 2021 年方案预算中所示的 5 个中心的目标。增设卓越中心的工作受到 COVID-19 大流行的直接影响。欧洲经委会的外联和拟建中心的活动都因旅行限制和调整工作重点以管理和应对 COVID-19 而推迟。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7.143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协助进一步推进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扩大卓越中心网络，扩充研究联合体，并编

[13]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制关于在建筑物中落实建筑物能效标准框架指南的案例研究。卓越中心在相关活动范围内成功地提高了建筑开发商的能力，以交付高性能的建筑。下述业绩计量说明了预期进展(见图 17.十五)。

图 17.十五

业绩计量：传播建筑物能效标准框架指南的国际卓越中心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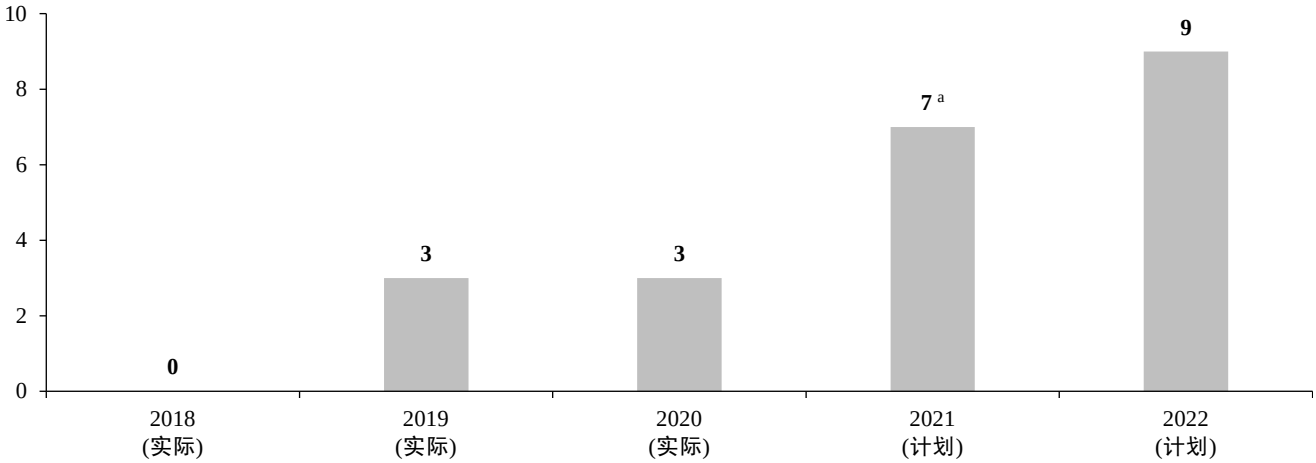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对气体进行管理，以落实《2030 年议程》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7.144 气体既可以作为能源载体(甲烷(CH_4)和氢气 H_2))，也可以作为温室气体(CO_2 和 CH_4)在未来的能源组合中发挥重要作用。对这些气体进行管理需要拟订新的规范性文书。本次级方案通过帮助制定建议或最佳做法指南等规范性文书以及传播和落实文书，支持成员国寻求碳捕获和封存、甲烷管理和氢经济等备选方案。特别是，它为管理正在运营和已经废弃的煤矿的甲烷以及监测和报告石油和天然气部门的甲烷排放制定了最佳做法指南。

17.145 天然气基础设施可以用来混合 CH_4 和 H_2，从而逐步实现脱碳。要想让这种做法跨境发挥作用，就需要制定可接受的混合比例标准。此外，使用无碳能源生产氢气可能是脱碳能源的一个重要选择。本次级方案一直在与国家和组织伙伴合作，致力于向氢经济转型。

17.146 有机会捕获二氧化碳排放，最终捕获大气二氧化碳，并利用现有的基础设施将二氧化碳输送到长期储存设施中。本次级方案制定并提交了关于部署碳捕获和封存作为最大限度减少二氧化碳排放手段的政策建议。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7.147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为了取得有影响力的有效成果，本次级方案不仅必须与各国政府接触，还必须与工商界、民间社会和学术界接触。这一进程

的一个实例是制定了关于煤矿甲烷管理的最佳实践指南，中国、波兰和俄罗斯联邦建立了国际卓越中心来传播和落实指南。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参与一个包容、公开和透明的进程，形成主人翁意识。这项工作对于制定和应用气体及其混合物管理指南至关重要。本次级方案的活动将涉及各国政府和私营部门。计划与学术界进行的接触将有助于将领先的新技术纳入规范性文书的拟订工作之中。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7.148 这项工作预计将促进目标，证明是落实本次级方案下制定的指南的国家数量(见图 17.十六)。

图 17.十六

业绩计量：落实欧洲经济委员会气体(CH_4、H_2 和 CO_2)管理指南的成员国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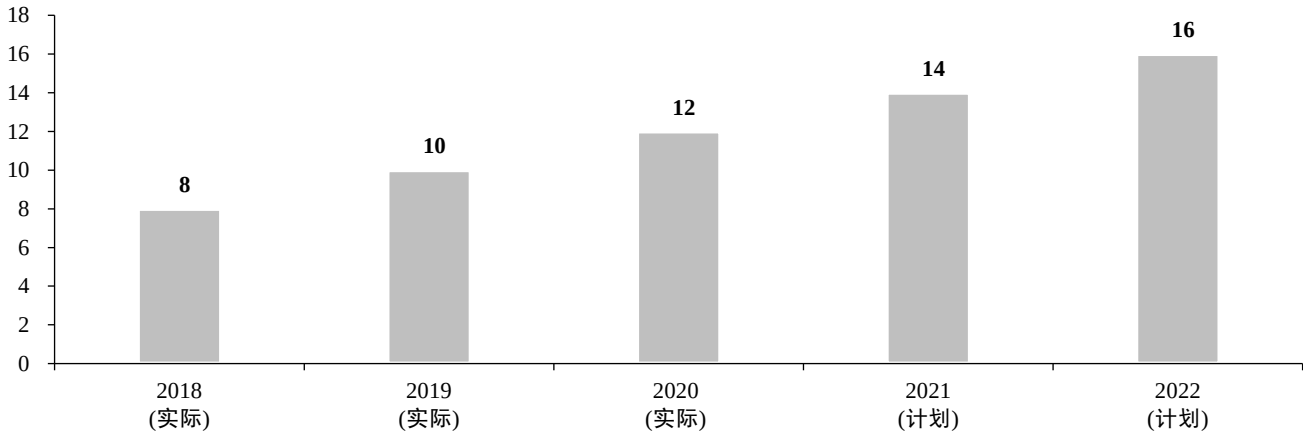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7.149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9/225	推广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	72/224	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
70/213	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发展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决定

1997/226	联合国能源储备/资源国际框架分类：固体燃料和矿物商品	2011/222	《有效抽采及利用煤矿区煤层气最佳实施方案指南》
2004/233	联合国化石能源和矿物资源框架分类		

应交付产出

17.150 表 17.10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宗旨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7.10

次级方案 5：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60**	**55**	**60**	**45**
1. 提交给可持续能源委员会和相关附属机构的文件	60	55	60	45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38**	**38**	**40**	**38**
2. 可持续能源委员会、主席团和相关附属机构的会议	38	38	40	38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6**	**9**	**4**	**8**
3. **可持续资源管理**	1	2	1	1
关于在中亚应用联合国资源框架分类的项目	—	1	—	—
联合国资源管理系统项目	1	1	1	1
4. **减少能源的环境足迹**	2	2	1	1
瓦斯管理项目	2	2	1	1
5. **加快能源部门深度转型**	1	2	1	3
建筑物能效项目	1	1	1	1
可再生能源跨界合作项目	—	1	—	1
天然气运输项目	—	—	—	1
6. **支持成员国获取可持续能源**	2	3	1	3
可持续能源途径项目(第 1 阶段)	1	1	—	—
可持续能源途径项目(第 2 阶段)	—	—	1	1
碳中和项目		1	—	1
全球跟踪框架项目	1	1	—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0**	**4**	**10**	**10**
7. 为专家和政府官员举办关于应用联合国资源框架分类的讲习班	2	2	2	2
8. 关于能效措施、促进和标准的能力建设研讨会	2	2	2	2
9. 关于可再生能源发展和减缓气候变化政策改革的国际能力建设研讨会	2	—	2	2
10. 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国际论坛	4	—	4	4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2**	**3**	**2**	**5**
11. 关于最佳做法指南的出版物、案例研究和与可持续能源有关的其他出版物	2	2	2	5
12. 欧洲经委会区域自然资源网(欧洲经委会联系出版物)	—	1	—	—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供区域使用的关于可持续能源和相关专题的小册子。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新闻稿、主旨演讲和文章。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更新和维护为区域和全球受众提供信息和文件的次级方案网站。				

次级方案 6
贸易

目标

17.151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欧洲经委会区域内外的贸易便利化和电子商务、监管合作和标准化政策、农业质量标准以及与贸易有关的经济合作。

战略

17.152 本次级方案的战略以执行相互关联的核心职能为基础。第一个职能是关于以下方面的国际政策对话：减少妨碍市场准入的贸易管制和程序壁垒，包括繁琐程序和大量文书工作造成的壁垒；贸易程序、标准和文件的差异；各自不同的监管办法和产品标准。第二个职能是关于制定贸易便利化和电子商务、农业质量标准及监管合作领域的标准和建议的规范性工作。第三个职能的重点是所有工作领域的能力建设以及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分享。本次级方案将通过其工作促进欧洲经委会在以下方面的关联性：可持续出行和智能连通性；可持续利用自然资源；不分年龄人人共享的可持续智慧城市；循环经济这一贯穿性主题。

17.153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促进简单、透明和有效的全球贸易进程。本次级方案还计划继续开展规范性工作，制定贸易便利化和电子商务领域的标准和建议。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推动关于建立数字化贸易环境和确保遵守多边贸易体系的国际政策对话，并宣传各项标准、建议和准则等工具。此外，本次级方案将通过研究、政策对话、基于技术的试点举措(例如，纺织品价值链的区块链可追溯性)等，促进可持续和有弹性的价值链，增强可追溯性和循环性(例如，最大限度地减少浪费并最大限度地利用自然资源实现循环经济)。这项工作将帮助成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8 和 12 方面取得进展。

17.154 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强化监管合作，并促进监管框架、风险管理、达标评估和市场监测的标准和最佳做法，以此推动建立可预测的统一监管环境。本次级方案还将传播促进性别平等的标准，从而为希望使其标准和标准制定过程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的标准机构提供一条切实可行的前进道路。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将通过欧洲经委会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标准的门户网站，[14] 传播这些标准，支持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展示关于自愿性标准的信息，并将其与《2030 年议程》的目标和具体目标挂钩。这项工作将支持成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5 和 17 方面取得进展。

17.155 本次级方案还将通过开展涉及这些领域的规范性工作，继续促进最新的农业质量标准和解释性准则。考虑到全世界有 16 亿吨粮食损失或浪费，同时有超过 8 亿人挨饿，本次级方案还将通过政策对话、与国际组织的伙伴关系、基于技术的举措(例如基于区块链的粮食损失应用程序)等来提高对减少粮食损失的认

[14] 可查阅 https://standards4sdgs.unece.org/。

识，从而解决粮食损失和浪费问题。这项工作将支持成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2 方面取得进展。

17.156 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开展循证分析研究，以查明贸易管制和程序壁垒，并协助各国政府就执行上述文书提出注重行动的建议。这项工作将支持成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2 方面取得进展。

17.157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进一步深化关于贸易流程数字化的国际政策对话、规范、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活动，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向成员国提供支持，以支持战胜 COVID-19 疫情，实现可持续和有弹性的复苏。这项工作将支持成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8 和 9 方面取得进展。

17.158 预期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简化贸易程序、增加数字化和提高生产力；

(b) 提高价值链的透明度和可追溯性，减少浪费，促进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

(c) 推动各国更多地采纳国际标准，从而促进实施国际协调的监管流程；

(d) 支持成员国的公共和私营部门促进贸易；

(e) 在贸易过程中加强性别平等。

17.159 计划中在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支持预计将加强贸易数字化(例如，在采用单一窗口等与贸易有关的数字服务方面取得进展)，以最大限度地降低欧洲经委会成员国的 COVID-19 传播风险。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7.16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取得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介绍的方案执行情况。

更多地获得关于 COVID-19 对贸易影响的分析信息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7.161 COVID-19 大流行扰乱了全球贸易和供应链。根据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的最新数据，与 2019 年同期相比，2020 年第二季度全球商品贸易额下降了 14%以上。一些边境暂时关闭，物流暂停，企业部分或全部关闭。药品和食品等必需品供应短缺。粮农组织认为，如果全球贸易中断问题得不到充分解决，粮食安全和可获得性将面临重大风险。人们普遍认为，大流行的影响可能会持续数年。本次级方案将其活动重点调整为欧洲经委会成员国可持续和有弹性的复苏。例如，作为信息提供职能的一部分，本次级方案推出了一个分享成员国粮食贸易流动信息的网站和一个由联合国贸易便利与电子商务中心开发的关于贸易便利化资源的网页，以支持各国政府克服 COVID-19 的影响。网站和网页访问量很大，证明回应贸易利益攸关方对基于事实的信息需求发挥了具体增值作用。作为其核心规范职能的一部分，本次级方案已开始通过联合国贸易便利与电子商务中心的一个

项目，与其他机构共同支持制定一项规范性文书，以支持成员国在全球卫生危机期间和之后加快对基本物品的联合管制，并便利跨境贸易流动。此外，本次级方案通过联合国贸易便利与电子商务中心编写了一份关于先进技术如何帮助克服这种干扰的报告和一份关于应对与大流行病有关的贸易流动中断的白皮书。

17.162 作为其分析和技术援助职能的一部分，本次级方案正在审查危机对五个成员国贸易和结构转型的影响。审查追踪了涉及货物贸易的非关税措施如何影响端到端供应链，并突显了 COVID-19 大流行造成的持续影响。评估是在欧洲经委会在贸易能力和标准指导委员会指导下开展的关于监管和程序性贸易壁垒的研究范围内进行的，评估使用了欧洲经委会的评价方法来设计有针对性的干预措施，以重建更强大和更具弹性的后 COVID-19 经济。与主要对话者分享了格鲁吉亚第一次审查的结果和建议以及综合意见，以便为未来项目的规划工作提供信息。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7.163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成员国获得了 COVID-19 对贸易影响的分析信息，包括一份关于影响关键材料进出口的非关税措施和 COVID-19 疫情对格鲁吉亚国际贸易和物流影响的研究报告，并提出了建议，以及两个网页，其中载有为成员国提供的关于贸易便利化和粮食形势展望的 COVID-19 相关资源(见表 17.11)。

表 17.11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成员国更多地获得了 COVID-19 对贸易影响的分析信息，包括一份关于影响关键材料进出口的非关税措施和 COVID-19 疫情对格鲁吉亚国际贸易和物流影响的研究报告，并提出了建议，以及两个网页，其中载有为成员国提供的关于贸易便利化和粮食形势展望的 COVID-19 相关资源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7.164 由于 2020 年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不得不改变交付其规范性产品的方式，被迫取消或推迟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活动。本次级方案不得不取消 7 次政府间面对面会议，并在没有口译的情况下组织了非正式在线协商。以下会议被虚拟的非正式磋商所取代：贸易能力和标准指导委员会第六届会议、监管合作与标准化政策工作小组第三十届会议和农业质量标准工作队第七十六届会议(包括其专业组的 4 次会议)。通过这些协商提出的关键业务决定是与总部设在日内

瓦的使团一起按照紧急“默许程序”通过的。尽管存在这些挑战，但本次级方案继续通过日内瓦使团的代表以及设在有关使团派出国的首都的对应机构与成员国进行虚拟接触。如下文成果 2 所示，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7.165 不过，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开展了新的活动并修改了现有活动，支助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本次级方案加强了活动，以提高对现有工具和政策指导的认识，以克服 COVID-19 对物流链的影响，并更多地参与会同合作伙伴开展的活动，以支持战胜疫情，实现可持续的经济复苏。例如，本次级方案创建了两个网页(贸易便利化和粮食)，以提高对标准、建议、培训材料和报告的认识并使其更容易获得；发表了新闻文章，介绍如何利用本次级方案的现有标准和工具来应对 COVID-19 对贸易的影响；编写了一份关于大流行期间先进技术和贸易便利化的报告；研究 COVID-19 对欧洲经委会成员国电子商务以及对亚美尼亚、白俄罗斯、格鲁吉亚、摩尔多瓦共和国和塞尔维亚贸易的影响；在吉尔吉斯共和国试点测试了联合国数字和可持续贸易便利化全球调查的 COVID-19 影响附加模块；与贸发会议合作，应要求帮助吉尔吉斯共和国建立了自己的系统，以便与邻国分享关于非关税措施立法变革的信息。如上文 2020 年新成果所示，这些新的和经过修改的应交付产出促进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7.166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的计划成果。

成果 1：提高中亚贸易效率 [1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7.167 本次级方案继续为四个中亚国家(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共和国、塔吉克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推出贸易便利化建议和电子商务标准。本次级方案还通过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活动支持中亚国家努力制定国家贸易便利化战略并执行世贸组织的《贸易便利化协定》。此外，本次级方案继续支持开展联合国数字和可持续贸易便利化全球调查，该调查是联合国各区域委员会每两年开展一次的联合倡议。本次级方案通过后续讲习班和各种会议与中亚成员国讨论了贸易便利化改革进展情况审查结果，并确定了实施适当贸易便利化措施的政策优先事项。

17.168 上述工作促使欧洲经委会中亚成员国的平均贸易便利化执行率 [16] 达到 55%，超过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示的 45%的计划目标。此外，中亚国家采

[15]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0)所示。

[16] 贸易便利化平均执行率是根据可在 https://untfSurvey.org 网站上查阅的联合国数字和可持续贸易便利化全球调查提出的中一些选定措施计算的。

取了三项贸易便利化措施，即“国家贸易便利化路线图”(塔吉克斯坦)、“国家单一窗口”(哈萨克斯坦)和有关出口、进口和过境手续的信息门户(吉尔吉斯共和国)。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7.169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逐渐发展，增加能力建设和外联活动，促进贸易流程数字化，努力以可持续和具复原力的方式从 COVID-19 大流行中恢复。由于疫情对经济的影响可能会持续数年，贸易可能会减少。2021 年间，由于后勤、运输、卫生和安全措施被进一步阻断，而且监管和商业服务可能停止，因此预计贸易便利化的实施和供应链的连通性将受到影响。然而，本次级方案将支持中亚国家应对这些挑战，以减缓贸易便利化实施过程受到的影响。预计到 2022 年，平均贸易便利化执行率将再度开始上升。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7.十七)。

图 17.十七

业绩计量：欧洲经济委员会中亚成员国的贸易便利化平均执行率

(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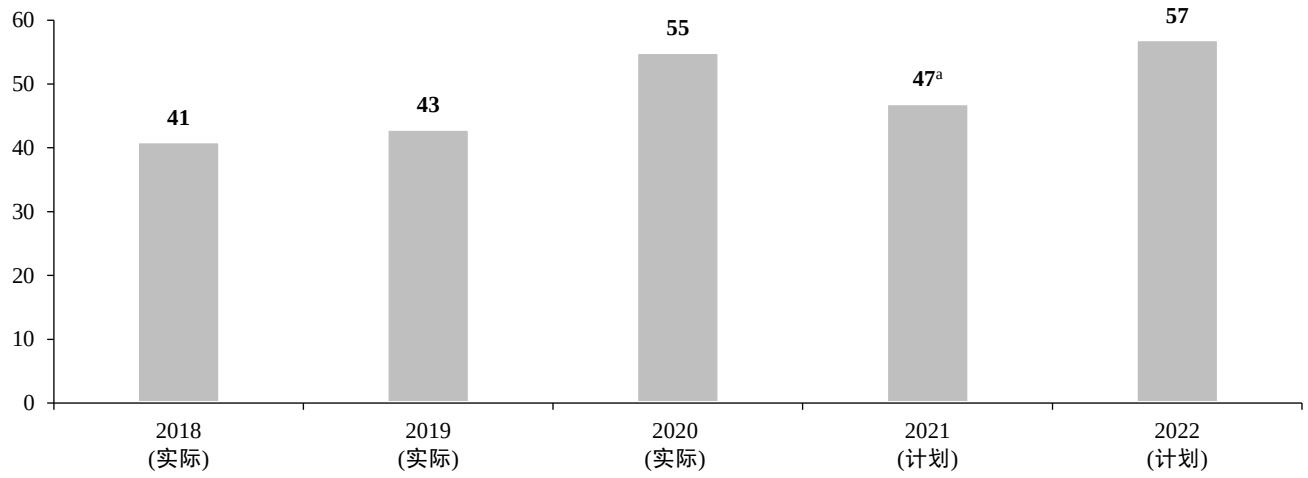

注：联合国数字和可持续贸易便利化全球调查每两年进行一次。2018 年的数据取自 2017-2018 年的调查，2019 年的数据为中期成果的估计数，2020 年的数据取自 2019-2020 年调查。2021 年的实际数据将取自 2021 年的调查，因为预计调查将在提出 2021 年报告时完成。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提高服装业的可追溯性 [1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7.170 由于消费者对环境可持续性问题的认识提高，对易于理解的消费者标签的需求增加了，对改进服装生产的原产地可追溯性和环境合规性的需求也增加了。为了提高标签的透明度、可追溯性并减少标签语言的复杂性这一消费者作知情选

[17]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择的制约因素，从 2018 年到 2020 年，本次级方案根据全球标准制定了服装和制鞋业可持续和循环价值链的可追溯性和透明度部门框架。其中包括一项政策建议、一些实施指南和一项采取行动的呼吁，并且包括加强可持续和循环服装和制鞋业价值链透明度和可追溯性技术标准。为制定这一框架并支持采用和执行框架，本次级方案动员了一个由代表各国政府、私营部门、国际组织、民间社会和智囊团的多方利益攸关方专家所组成的网络(有 170 多名专家，包括来自代表全球 19 万多家企业的各种协会)。

17.171 上述工作有助于在五个国家试行棉花部门可持续和循环价值链透明度和可追溯性框架，为此与八家企业建立伙伴关系，涉及面包括品牌、制造商和农民，并接纳创新的初创企业和技术解决方案提供商的参与，据此达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7.172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借鉴成员国实施该框架的经验教训，并对其作进一步调整，包括制定和采用一种以原则为依据的方法，扩大适用范围，使其涵盖欧洲经委会区域转型经济体。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7.12)。这项工作的预期成果是实施国家对可持续服装产品的需求增加，厂商在服装价值链中的尽责态度、负责任的商业行为和可持续性业绩更加突出。

表 17.12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欧洲联盟、国际劳工组织、国际贸易中心和欧洲经委会商定建立可持续供应链透明度和可追溯性制度	欧洲经委会/联合国/联合国贸易便利与电子商务中心专家和合作伙伴建立透明度和可追溯性制度	在 5 个国家、并与 8 个企业结成合作伙伴，试行透明度和可追溯性制度	3 个国家实行透明度和可追溯性制度	另有 3 个国家实行透明度和可追溯性制度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项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加强欧洲经委会成员国的贸易数字化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7.173 由于 COVID-19 大流行，全球贸易受到重创。疫情期间，对于贸易方面服务实行的数字化解决方案发挥了重要作用，因为保持身体距离是防止病毒感染的关键保护措施。要重建得更好，就需要创新的解决方案，以支持可持续和坚韧的恢复工作。本次级方案的一个优先事项是通过扩大数字化实现贸易便利化(即简化贸易流程并使之非实物化，采用信息和通信技术(信通技术)，颁布和统一国际

标准和准则，并推进有互操作性的数字系统)。该次级方案多年来一直通过联合国贸易便利与电子商务中心这一政府间机构制定贸易便利化建议和电子商务标准。迄今为止，该联合国中心已编制了 40 多项贸易便利化政策建议、400 多项电子商业标准、若干培训材料和其他指导材料，免费向全球贸易界提供。这项规范工作加之政策指导、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活动都旨在扩大贸易数字化。针对 COVID-19 大流行，本次级方案的规范、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活动将进一步强调注重数字化，以支持可持续和坚韧的恢复工作。

经验教训和计划的变动

17.174 本次级方案的教训是，鉴于本次级方案涉及的专题多种多样，越来越需要确保各共有专题之间的协同增效作用。本次级方案将应用这一经验教训，在欧洲经委会区域 17 个方案国家将数字化、循环以及可持续和坚韧地从 COVID-19 大流行病中恢复等共有专题整合在一起。例如，电子追踪系统和有关数字贸易的监管服务可以使贸易环境更具可持续性和坚韧性。最后，本次级方案将通过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活动加强与 17 个方案国家的联系。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7.175 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证明是欧洲经委会成员国数字贸易便利化措施平均执行率[18] 提高(见图 17.十八)。

图 17.十八

业绩计量：欧洲经济委员会成员国数字贸易便利化措施的平均执行率

(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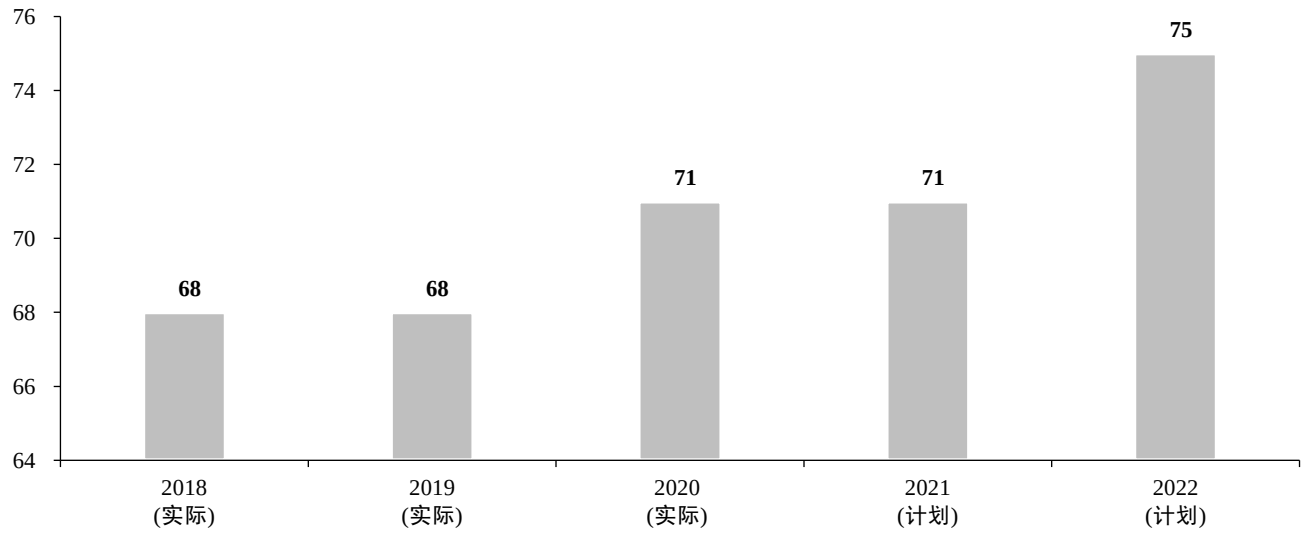

[18] 图 17.十八显示的数据摘自联合国数字和可持续贸易便利化全球调查所涵盖的“无纸贸易”类别贸易便利化措施，该调查由联合国五个区域委员会每两年联合进行一次。本次级方案将在 2021 年进行下一次全球调查，并计划增加一个关于 COVID-19 对贸易便利化的影响和最佳做法的部分。

立法授权

17.176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9/137	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行动纲领	71/239	第二次联合国内陆发展中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69/213	运输和过境通道在确保国际合作促进可持续发展方面的作用	71/242	工业发展合作
70/217	第二次联合国内陆发展中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73/253	农业发展、粮食安全和营养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1991/76	促进国际贸易便利化领域的区域间合作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定

1997/225	欧洲经济委员会第 25 号建议，题为“联合国/行政、商业和运输电子数据交换规则标准的使用”

应交付产出

17.177 表 17.1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7.13
次级方案 6：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10**	**103**	**110**	**110**
1. 贸易能力和标准指导委员会的文件	13	7	13	13
2. 监管合作与标准化政策工作队的文件	13	11	13	13
3. 农业质量标准工作队的文件	60	60	60	60
4. 联合国贸易便利化与电子商务中心的文件	24	25	24	24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91**	**80**	**91**	**91**
5. 贸易能力和标准指导委员会及其主席团的会议	7	4	7	7
6. 监管合作与标准化政策工作队的会议	5	3	5	5
7. 农业质量标准工作队及其专业小组的会议	26	20	26	26
8. 联合国贸易便利化与电子商务中心的会议	53	53	53	53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4**	**5**	**4**	**4**
9. 关于加强使用和采纳“可持续发展、性别平等以及增强妇女和女童权能”标准的项目	—	1	—	—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10. 贸易便利化项目	3	3	3	3
11. 粮食损失与农业项目	1	1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8**	**15**	**18**	**18**
12. 欧洲经委会区域内外转型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标准化和检验机构以及其他利益攸关方关于欧洲经委会农产品质量标准的研讨会	6	3	6	6
13. 欧洲经委会区域内外转型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政策制定者和专家关于支持执行与贸易有关的标准、建议和准则的研讨会	9	9	9	9
14. 欧洲经委会区域低收入和中等收入国家政策制定者和专家关于贸易程序、供应链管理、达标评估和市场监测以及妇女创业的讲习班	3	3	3	3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7**	**7**	**10**	**10**
15. 关于欧洲经委会贸易便利化最佳做法和建议摘要的出版物	1	1	1	1
16. 关于下列领域贸易标准指南的出版物：可追溯性和风险管理；电子商务；教育；可持续发展	2	2	1	1
17. 关于支持政策制定者的贸易便利化建议、标准和战略的出版物	2	2	5	5
18. 关于农产品贸易与供应链的出版物	1	—	1	1
19. 关于待定某国的规范性和程序性贸易壁垒的出版物	1	—	1	1
20. 关于基于风险的检验和灾害与可持续发展的出版物	—	—	1	1
21. 可持续出行和智能连通性问题出版物(欧洲经委会关系领域出版物)	—	1	—	—
22. 关于建议 5(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缩写的出版物)	—	1	—	—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8**	**8**	**8**	**8**
23. 关于农产品质量的标准和导则	4	4	4	4
24. 关于贸易便利化和电子商务的培训材料	1	1	1	1
25. 关于贸易标准的材料	2	2	2	2
26. 关于跨境贸易的导则	1	1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向至少 10 个欧洲经委会成员国政府官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供关于贸易便利化和电子商务、农产品质量标准、监管合作和标准化以及规范性和程序性贸易壁垒的咨询服务。

实况调查、监测和调查团：向 3 个欧洲经委会成员国派遣关于贸易便利化和电子商务、农产品质量标准、监管合作和标准化以及规范性和程序性贸易壁垒的的实况调查团。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手册、实况报道和资料小册子送交至少 17 个欧洲经委会方案国家、1 000 多名公共和私营部门专家。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本区域各方可查阅的本次级方案新闻稿、出版物发布活动和对外通讯文章。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更新和维护网站和数据库，向大约 500 000 名用户提供查阅网页和数据库等机会。

次级方案 7
森林与林业

目标

17.178 本次级方案推动实现的目标是在欧洲经委会区域加强可持续的森林管理，加强森林和森林产品对可持续发展的促进作用。

战略

17.179 本次级方案的战略以履行一些相互关联的核心职能为基础，即分析和规范工作、国际政策对话、能力建设和通信。通过这项工作，本次级方案将促进欧洲经委会关于可持续利用自然资源的关系领域。作为其执行战略的一部分，本次级方案将与粮农组织和其他相关组织以及进程(例如国际自然保护联盟、世界农林中心和欧洲森林保护部长级会议)合作开展工作。

17.180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协助并促进与成员国、区域实体和其他伙伴在可持续森林管理、森林景观恢复和森林产品可持续使用方面的合作。本次级方案还计划收集、验证和传播与可持续森林管理及木制品可持续生产和消费有关的信息和研究分析结果。本次级方案将进一步促进各国交流经验和最佳做法，并使用主要森林部门指标对实现可持续森林管理的进展情况进行监测，这将支持成员国取得进展，以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尤其是可持续发展目标 12(负责任消费和生产)和可持续发展目标 15(陆地生命)，并支持会员国执行《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大会第 71/285 号决议)。

17.181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上支持成员国，为此，本次级方案将：在森林和林业委员会和工作队届会的专题介绍和小组讨论会中提供信息，出版展望研究和次区域研究等出版物，举办研讨会，说明森林部门已受到和将来将受到的全球疫情影响以及森林部门如何促进重建更好的经济体和更具复原力的社区。

17.182 预期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欧洲经委会区域健康的森林生态系统得到可持续管理，提供重要的生态系统产品和服务以造福社会；

(b) 更多并有效地利用可持续森林产品，以促进可持续和循环经济，并取代化石燃料产品等可持续性较差的产品。

17.183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提供的支持将增强利益攸关方作出知情决定的能力，以确定森林如何发挥关键作用，促进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及过后重建得更好。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7.184 2020 年方案的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促进林业部门的可持续就业

17.185 在过去的几十年里，林业部门的就业减少，主要是因为劳动生产率提高了。此外，2008 年金融危机造成的经济衰退也加剧了依赖森林的社区和地区内的失业和经济困难。本次级方案分析了欧洲经委会区域林业部门劳动力的现状，如工作条件、职业安全和健康以及导致该部门结构变化的经济和社会背景。本次级方案与一组专家一起认定了可促进农村发展和有助于保留林业部门中小型企业内就业机会的新的活动领域。这些就业机会还可以为那些在向可持续经济转型过程中失业的专业群体创造新的就业，并支持年轻人和妇女等弱势群体和占比偏低的群体融入劳动力市场。

17.186 从 2018 年到 2020 年，本次级方案还分析了林业部门发展过程中可持续就业的主要转型驱动因素，并对欧洲经委会区域现有和新出现的可持续就业、技能要求和森林专业人员的教育需求等情况进行了摸底。此外，本次级方案编写了促进林业可持续工作的准则，并组织了若干知识分享活动。本次级方案利用可持续森林就业分类框架和从利益攸关方协商中获得的信息，编写了三份关于森林部门绿色就业的出版物。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7.187 上述工作为实现这一目标作了贡献，证明是成员国有机会查阅三份出版物，这些出版物能够帮助相关利益攸关方、特别是政策制定者增加其认识和知识，使之懂得如何吸引更多的年轻人和妇女参加林业工作，如何应对该部门的职业危害，如何确保满足二十一世纪新技能要求的教育(见表 17.14)。

表 17.14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增加决策者对绿色森林就业进行分类的知识和能力。	增加决策者对绿色森林就业面临的挑战及挑战可能为欧洲经委会成员国带来哪些机会的理解。	成员国可查阅三份出版物，据此增加对如何吸引更多青年和妇女参与林业工作、如何应对职业危害以及如何确保满足二十一世纪新技能要求的教育的了解和知识。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的影响

17.188 由于 2020 年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不得不调整几次专家组会议的日期，并以虚拟形式举行这些会议。欧洲经委会森林和林业委员会第七十八届会议以虚拟混合形式举行，每次会议(半天)从 3 个小时缩短到 2 个小时。此外，欧洲经委会/粮农组织森林统计、经济学和管理联合工作队第四十二次会议推迟到 2021 年举行。为了继续执行关于修订次级方案综合工作方案的商定路线图，本次级方案与其代表举行了虚拟的非正式协商。最后，东欧和东南欧森林景观恢复以及 ECCA30 倡议/波恩挑战问题部长级圆桌会议也不得不推迟到 2021 年上半年。就后

一项活动而言，本次级方案以一种新的替代形式进行个别虚拟协商，向相关国家提供支持。如下文成果 2 下内容所示，后一个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022 年计划成果

17.189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的计划成果。

成果 1：我们做到了吗？衡量可持续发展目标 15 下的可持续森林管理 [1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7.190 本次级方案与粮农组织和其他区域伙伴合作，支持欧洲、高加索和中亚国家完成与森林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的国家报告工作。在截至 2020 年的期间，本次级方案还联合粮农组织和欧洲森林保护部长级会议，支持泛欧区域各国完成关于森林和可持续森林管理报告的最后定稿，促进提高了成员国报告目标 15 要求的各项数据和信息的能力。此外，本次级方案在开发存储和传播所收集数据的在线工具方面开展了大量工作。这些工具都可供使用，预计将在未来几年投入运作。

17.191 上述工作有助于欧洲经委会 50 个成员国报告可持续发展目标具体目标 15.1 和 15.2 的数据，这超过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述报告数据国家达 46 个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7.192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努力维持提交报告国家数目很大的情况，并继续与伙伴组织和国家合作，提高报告数据的完整性和质量。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7.十九)。

图 17.十九

业绩计量：报告可持续发展目标具体目标 15.1 和 15.2 数据的欧洲经济委员会成员国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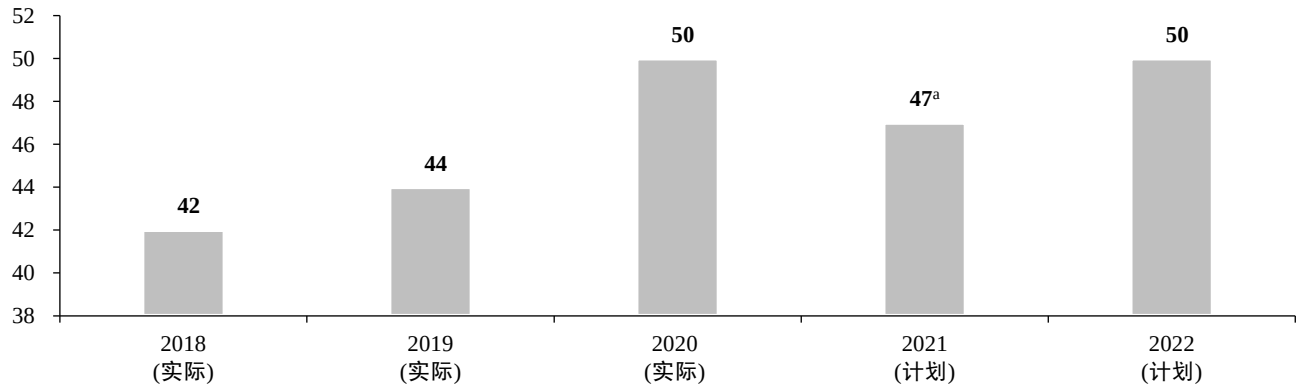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19]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0))所示。

成果 2：加强东欧和东南欧恢复生态系统的能力和政治承诺 [2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7.193 本次级方案组织了两次虚拟会议，向各国介绍波恩挑战承诺(即承诺恢复退化的和毁坏的森林景观)以及组织问题，并概述支持各国履行恢复森林景观承诺的融资机会。此外，本次级方案为东欧和东南欧 14 个国家的国家协调中心编写了简报，随后与相关国家代表进行了单独的非正式视频通话。

17.194 上述工作促进在波恩挑战下承诺恢复 300 万公顷，这一数字没有达到 2021 年方案预算所述 700 万公顷的目标。各国原计划在东欧和东南欧森林景观恢复以及 ECCA30 倡议/波恩挑战问题部长级圆桌会议上宣布其官方承诺，但会议因 COVID-19 大流行导致的旅行限制而推迟到 2021 年。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7.195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扩大覆盖的地域范围，并与欧洲、高加索和中亚的更多国家合作。它还将提供政策咨询和能力建设，以推动进一步恢复森林景观。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7.二十)。

图 17.二十

业绩计量：对 ECCA30 倡议的承诺

(百万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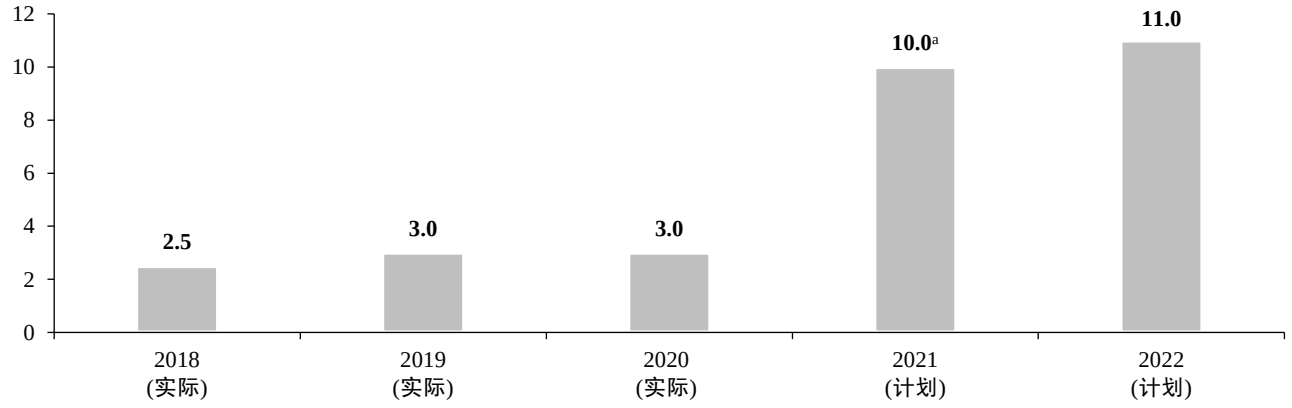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增加获取森林产品信息的机会，以支持制定以证据为导向的森林产品可持续生产和消费政策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7.196 以可持续方式生产的木材是一种全球商品，广泛用于一些关键产品。欧洲经委会成员国约占全球森林资源的 40%，占全球采伐的用于制造木制品(不包

[20]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括木材能源)木材的 60%以上。可持续生产的木材有可能替代以化石和有限原材料制造的产品，如混凝土、钢铁和石油产品。本次级方案为促进实现其目标，每年从成员国收集生产、交易和消费木材和木制品的数据。本次级方案还评估市场趋势背后的主要驱动因素(如政策影响、经济驱动因素或森林的生物和非生物干扰)，并通过与成员国政策、贸易和行业领域的专家及部委协商和进行桌面研究，讨论可能的进一步发展。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7.197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目前对森林产品信息的评估未涵盖所有森林产品和木制品的整个生命周期。因此，本次级方案无法向成员国提供全面评估，阐明以森林为基础的产业在多大程度上促进了成员国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2。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对每年收集的信息进行补充，以涵盖更多的产品和流向，如消费后木材、纸张、纸板和木质包装、木质能源或工程木制品。如此改进方法后，本次级方案将能够向欧洲经委会成员国提供更准确的评估，说明森林和林产品部门在以下方面的作用：就业、木材采伐和交易量、对森林资源可持续管理的影响以及林产品如何可以进一步改善该部门在实现目标 12 方面的作用。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7.198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在生产、贸易和消费方面得到评估的木制商品数量稳步增加(见图 17.二十一)。在实现目标方面已取得进展，例证之一是，将锯木生产残余物制作成木屑棒，用于能源生产。木屑棒产量已从 2010 年的 1 500 万吨增加到 2020 年的 4 000 万吨以上。另一例证是交错层压木材的使用，这是一种创新的建筑用实木板，在过去的十年里，交错层压木材从实验性产品发展成了全球贸易产品。在上述两例中，本次级方案的评估让成员国首次掌握可自由获取的、基于事实的信息和建议，从而极大地促进了这些创新产品的开发，最大限度地减少了木材浪费，并替代了高耗能的有限材料。

图 17.二十一

业绩计量：成员国可获得的木制商品评估总数，其中包括关于其生产、贸易和消费的具体信息(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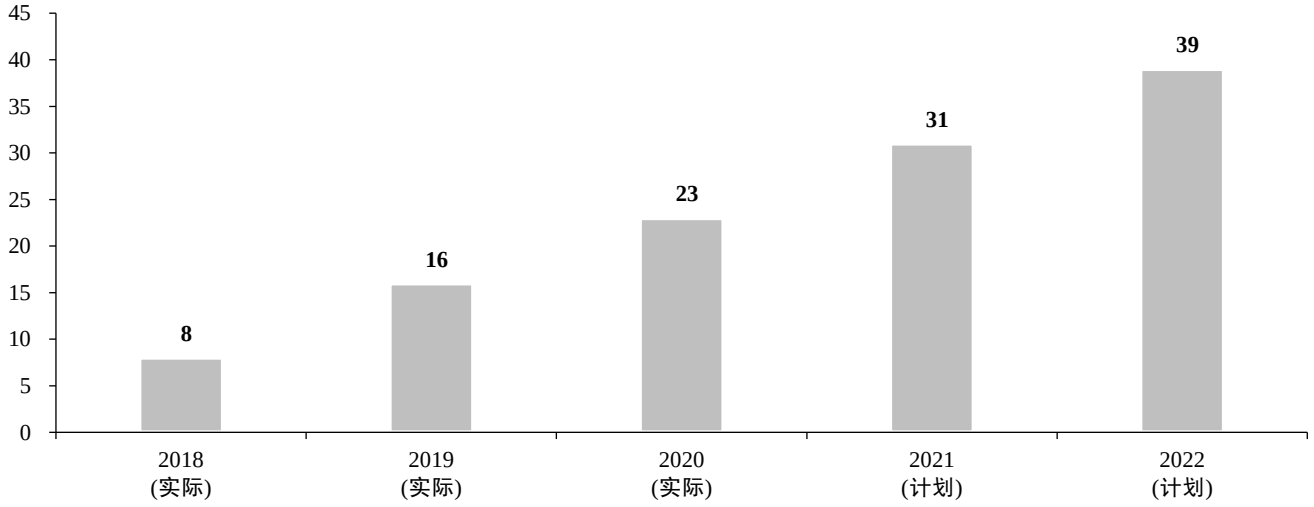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7.199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2/98	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	73/284	联合国生态系统恢复十年(2021-2030 年)
67/200	国际森林日	75/213	在《21 世纪议程》基础上为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促进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
71/285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		
71/286	联合国森林文书	75/219	《生物多样性公约》的执行情况及其对可持续发展的贡献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15/33	2015 年后国际森林安排	2020/14	联合国森林论坛第十五届会议成果
2017/4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问题战略计划和联合国森林论坛 2017-2020 年期间四年期工作方案		

应交付产出

17.200 表 17.15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7.15
次级方案 7：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8**	**15**	**24**	**16**
1. 森林和林业委员会/欧洲林业委员会的文件	12	10	18	10
2. 欧洲经委会/粮农组织森林统计、经济学和管理联合工作队的文件	6	5	6	6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26**	**20**	**32**	**22**
3. 森林和林业委员会/欧洲林业委员会的会议	8	6	16	6
4. 森林和林业委员会主席团的会议	4	3	2	2
5. 欧洲经委会/粮农组织森林统计、经济学和管理联合工作队及专家小组的会议	14	11	14	14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0**	**18**	**15**	**15**
6. 为欧洲经委会区域各国政策制定者、专家和相关利益攸关方举办的关于欧洲经委会/粮农组织综合方案的能力建设活动	10	18	15	15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7**	**11**	**7**	**7**
7. 《森林产品市场年度审查》	1	1	1	1
8. 关于可持续森林管理和森林产品的出版物	6	10	6	6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应至多 3 个成员国要求开展森林政策对话，以及就森林政策问题提供支助。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更新和维护欧洲经委会以下方面的区域数据库，供全球访问：森林资源；森林政策和机构；森林产品；生产、消费和贸易(包括价格)；木质能源。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组织庆祝国际森林日的活动；关于不同森林专题的小册子和新闻资料；圆桌会议上的发言及森林相关国际活动上的讨论。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本次级方案新闻稿；汇编和分发《森林信息公告牌》通讯，向大约 4 000 名订阅者提供一站式森林部门相关新闻。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更新和维护本次级方案网站；森林相关主题的视频。

次级方案 8
住房、土地管理和人口

目标

17.201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成员国促进以下方面发展的自主方案和政策：为所有人提供体面、适足、负担得起、节能和健康的住房，智能可持续城市，城市可持续发展和土地管理，本次级方案还致力于推进关于人口和社会融合的循证政策。

战略

17.202 本次级方案包括两个构成部分：(a) 住房和土地管理；(b) 人口。

17.203 本次级方案的战略基础是执行相互关联的核心职能，即国际政策对话、规范性工作以及能力建设和分享本次级方案所有工作领域的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本次级方案将通过其工作，为第 17.5 段所述的欧洲经委会四个关联领域作出贡献。

17.204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的住房和土地管理构成部分将继续支持成员国，包括国家、区域和地方政府及其他主要利益攸关方，审查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的进展情况，包括加速实现目标措施的执行情况，并交流这些领域的经验和最佳做法。本次级方案还将通过应用欧洲经委会/国际电信联盟(国际电联)关于智能可持续城市的主要业绩指标，支持地方政府评估可持续发展目标在地方一级的落实情况。本次级方案将提供技术援助，并传播为实现住房、城市和土地相关目标而采取的最佳做法，特别是为实现目标 11、其次是为实现目标 3、5、7、9 和 12 而采取的最佳做法。为此，本次级方案将编制关于城市发展、住房和土地管理的国家概况，编制智能可持续城市概况，开展关于智能可持续城市创新融资机制的试点项目，进行专题研究，探索如何实现人人负担得起的体面住房、城市可持续发展和土地管理，包括非正规住区。此外，本次级方案将支持各国政府制

定国家和地方关于城市和住房的循证政策以及进行土地管理。本次级方案还将组织一次市长论坛，讨论地方当局/政府在实现城市可持续发展方面遇到的挑战。本次级方案将适当考虑将应对气候变化措施纳入城市政策、战略和规划。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将为欧洲经委会成员国维护、管理和翻新现有住房提供便利。

17.205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的人口构成部分将继续促进成员国、区域机构和其他伙伴间的合作。该构成部分将支持审查和后续活动，以评估在国家和区域一级执行 2002 年《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欧洲经委会区域战略的进展情况。欧洲经委会成员国在 2002 年 9 月 11 日柏林欧洲经委会老龄问题部长级会议上通过了该战略，这是第二次老龄问题世界大会的后续行动。为将老龄问题纳入所有政策领域的主流，该战略概述了十个优先领域的承诺。本次级方案将为老龄问题主流化相关事项的政府间政策辩论提供一个平台，并将促进与更广泛的专家和非政府组织网络进行沟通。本次级方案将通过协调收集积极老龄化指标数据，以及协调关于老龄化、代际和性别关系的政策导向研究，支持循证决策和监测区域战略的执行情况。本次级方案还将通过政策研讨会/大师班和政策简报，支持各国提高制定政策的能力，这些研讨会/大师班和政策简报将重点讨论具体的政策挑战和可能的政策解决方案，推介整个区域的良好做法。

17.206 本次级方案的住房和土地管理构成部分计划通过以下方式支助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加强成员国能力，以更好地设计、执行和监测城市经济复原力计划以及恢复和重建计划，包括支持成员国的创新融资工具和非正规住区，以重建得更好，并促进建设可持续的智能城市。

17.207 本次级方案的人口构成部分计划通过以下方式支助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评估经验教训并加强能力，以提高防备和应急水平，减轻老年人面临的风险，并在大流行病期间和之后维护老年人的权利和尊严。欧洲经委会关于《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第四次审查和评价的国家报告准则中有一项特别规定，该规定将作为基础，支撑从 COVID-19 中总结经验教训并在 2022 年关于《行动计划》/《区域执行战略》执行情况的综合报告中分享成功的政策应对措施。

17.208 预计上述住房和土地管理方面的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国家和地方关于以下问题的政策改善：人人都能负担得起和获得的住房，建筑物能效提高及实现气候中和；

(b) 对地方政府发展可持续房地产市场和智能可持续城市的支持加大，将《2030 年议程》和《日内瓦可持续住房宪章》中的理念融入其中；

(c) 城市当局根据欧洲经委会/国际电联智能可持续城市标准的主要业绩指标，更好地理解社会经济发展和智能可持续城市发展的优先事项；

(d) 土地管理制度的效率和复原力提高。

17.209 预计上述人口专题领域的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健康积极老龄化综合政策的设计和实施改进；

(b) 采取政策方针，促进老年人的权利和尊严，推动他们为建立一个不分年龄人人共享的可持续和包容性社会做出贡献。

17.210 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计划提供的支助预计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制定更有效的地方城市发展和住房政策及经济复苏计划，以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的后果，特别是帮助生活在非正规住区的最弱势群体应对后果；

(b) 在应对 COVID-19 等危机的国家和区域应急机制和行动中更突出地考虑老年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7.21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2020 年首届市长论坛：赋予城市国际话语权

17.212 虽然《2030 年议程》及其 17 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范围和雄心都是全球性的，但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具体目标的执行工作是在地方进行的。城市和地方政府在采取行动应对同时存在的多种挑战方面走在前列，如应对气候变化、COVID-19 大流行、环境退化、社会不平等、缺乏适足和负担得起的住房。可持续发展目标框架承认城市和地方当局的重要性，专门制定了一项关于可持续城市发展的目标。然而，要成功实现所有 17 项可持续发展目标，在很大程度上要依赖地方的行动和雄心。给予城市话语权并让地方利益攸关方参与进来，会让落实《2030 年议程》的工作更富成效。

17.213 住房和土地管理构成部分认识到这一事实，努力建立一个平台，让市长们在区域一级发出声音，并在国际一级分享他们的经验、解决方案和教训。在 COVID-19 开始蔓延后，2020 年市长论坛的总主题调整为“城市行动，创造有复原力的未来：加强地方政府对紧急情况以及灾害和气候变化影响的准备和应对”，并改变了论坛形式，以便虚拟参与。该论坛于 2020 年 10 月 6 日在日内瓦万国宫举行，同时以虚拟方式进行，并配有口译。联合国网络电视对此活动进行了网络直播。来自欧洲经委会区域 36 个国家的 40 位市长和副市长在网上参加或现场出席了论坛。来自 65 多个国家的 1 000 多人现场或远程参加了论坛。市长们就应对 COVID-19 紧急情况以及同时应对气候变化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交流了创新理念和创造性行动。市长们强调，需要加强各级政府之间的合作，以实现《2030 年议程》。论坛引起了媒体的关注，迄今为止，各媒体以 9 种语言发表了 33 篇文章，读者估计达 1 250 万人。论坛在社交媒体上被提及约 150 次，受众超过 480 000 人。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7.214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市长论坛通过了一项宣言，为地方当局在未来数月和数年内采取具体措施提供了蓝图，以实现其城市在提高可持续性方面的潜力(见表 17.16)。

表 17.16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欧洲经委会可持续发展区域论坛一致认为，需要让城市和地方当局更有力地参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世界城市日期间，市长和副市长们参加以可持续城市为主题的活动	市长论坛通过的宣言为地方当局在未来数月和数年内采取具体措施提供了蓝图，以实现其城市在提高可持续性方面的潜力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7.215 由于 2020 年期间 COVID-19 对本次级方案住房和土地管理构成部分的影响，一些面对面培训和会外活动被推迟或取消。因此，无法深入讨论所有方案项目，政府间机构的一些决定不得不推迟到 2021 年。对其他会议和活动进行了调整，以便虚拟参与。然而，一些与会者无法获得可靠的互联网连接，会议期间口译服务减少或无法提供，产生了挑战。改变会议形式以方便虚拟参与，也导致会议的总体时间缩减。因此，讨论国家实施住房政策的时间减少或根本没有时间讨论这一议题。

17.216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住房和土地管理构成部分在总体目标范围内开展了新活动并修改了现有活动，以支助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即就城市走出 COVID-19 并实现经济复苏这一专题组织了几次额外的网络研讨会和虚拟会议。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所示，这些新的和修改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17.217 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关于人口的构成部分在总体目标范围内开展了新活动并修改了现有活动，以支助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具体如下：(a) 在 4 月与成员国进行虚拟协商(33 个国家作出答复)后，本次级方案构成部分决定将 2020 年政策研讨会的主题定为“紧急情况下的老年人：从 COVID-19 大流行中吸取的经验教训”；(b) 与联合国人口基金和世界卫生组织合作，在哈萨克斯坦启动了一项关于 COVID-19 对老年人长期护理影响的试点快速评估。

2022 年计划成果

17.218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与城市相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区域观察站 [2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7.219 本次级方案积极支持国家和地方政府就制定和执行关于住房和城市发展的循证政策交流经验和建设能力。2019 年 10 月，在城市发展、住房和土地管理委员会第八十届会议上推出可持续住房和城市发展循证政策和决策准则后，通过组织国家能力建设讲习班开始执行该准则。2020 年，本次级方案为白俄罗斯格罗德诺市、哈萨克斯坦努尔苏丹市、挪威拉纳市和特隆赫姆市编写了智能可持续城市概况，以促进城市一级的循证住房和城市发展政策。本次级方案还开始筹备为阿尔巴尼亚进行第二次国家概况介绍，介绍该国的住房和土地管理情况。

17.220 上述工作促进了 32 个欧洲经委会成员国在国家和地方两级适用欧洲经委会城市发展、住房和土地管理准则，实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7.221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协助各国政府加强其制定循证政策的能力，以支持落实《2030 年议程》，具体做法是通过一个有电子学习材料的虚拟平台以及区域和国家能力建设活动，包括关于可持续房地产市场的培训，促进更好地应用欧洲经委会关于城市发展、可持续智慧城市、住房和土地管理的准则。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7.二十二)。

图 17.二十二

业绩计量：在国家和地方两级适用欧洲经济委员会(欧洲经委会)城市发展、住房和土地管理准则的欧洲经委会成员国总数目(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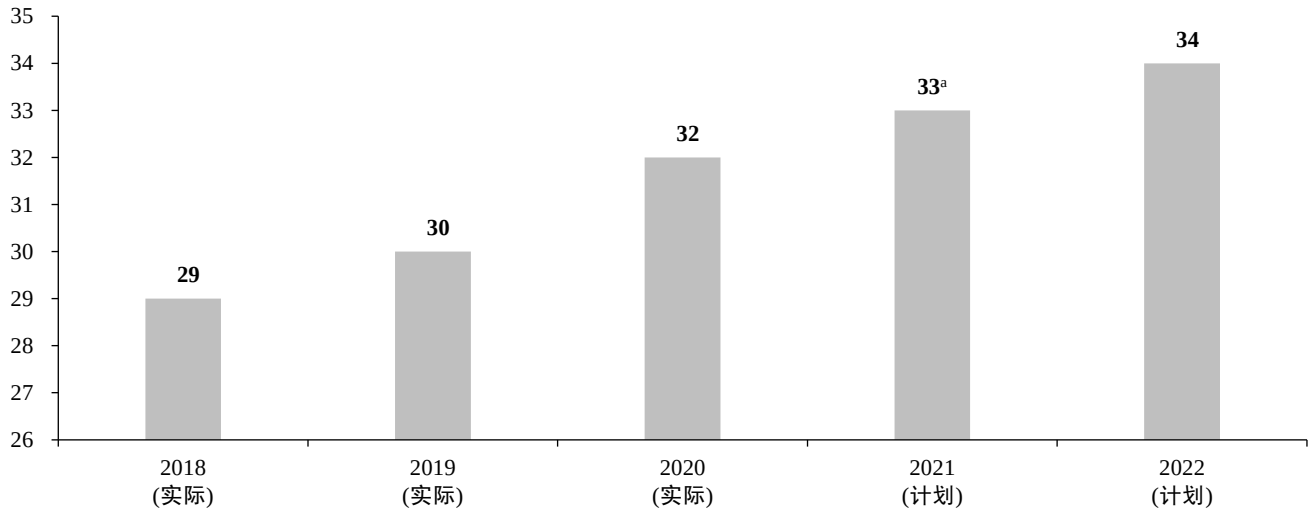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21]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0))所示。

成果 2：各国推出关于如何将老龄问题主流化以实现不分年龄人人共享的社会的新准则 [2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7.222 本次级方案完成了评估欧洲经委会成员国所制定主流化政策、工具和做法的工作，收到了 23 份国家说明，并在老龄问题工作队的领导下，推动了老龄问题新准则的起草进程。2020 年，本次级方案还牵头与各国老龄问题协调人和该领域专家就准则草案进行了长达两个月的协商，并支持了修订准则草案的工作。(尽可能考虑到 22 个审查者提出的建设性评论意见和建议)。

17.223 上述工作促进欧洲经委会老龄问题常设工作组审查和制定了老龄问题主流化准则，以使整个区域的决策者受益，这达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中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7.224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为决策者、技术专家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制定一个在线培训方案，以支持他们在当地适用准则。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7.17)。

表 17.17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成员国决定制定准则，并成立一个工作队来领导这项工作	工作队开始着手制定准则，并在几个国家试点开展评估主流化做法的工作	成员国审查和制定老龄问题主流化准则，以使整个区域的决策者受益	预计成员国将开始实施准则并支持开发工具包	基于准则的在线培训方案促进在欧洲经委会一些国家建立老龄问题主流化战略框架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2022 年后的《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就在可持续的世界中实现健康积极老龄化的目标和行动达成共识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7.225 2002 年第二次老龄问题世界大会通过的《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要求对该计划执行情况进行系统审查，这对该计划成功提高老年人的生活质量至关重要。2002 年在柏林举行的欧洲经委会老龄问题部长级会议通过的欧洲经委会关于《行动计划》的《区域执行战略》重申了这一要求。在 2007 年(西班牙莱昂)、2012 年(维也纳)和 2017 年(里斯本)的欧洲经委会部长级会议上，通过相关的部长

[22]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宣言，完成了对《行动计划》/《区域执行战略》执行情况的前三次五年期审查和评价。审查和评价纳入了参与性的“自下而上”元素，即让民间社会和老年人自己参与进来，审查和评价为决策者创造了知识、支持了行动，而且提高了公众认识。

17.226 对本区域落实《行动计划》/《区域执行战略》情况的第四次五年期审查和评价将于 2022 年完成。在国家一级审查后，本次级方案将在综合报告中整合并分析信息，包括性别平等视角，并协调欧洲经委会成员国就整个区域健康积极老龄化的下一个五年目标和行动进行协商。2022 年欧洲经委会老龄问题部长级会议和通过相应的部长宣言将为第四次区域审查和评价画上句号。本次级方案将协助编写一份协商一致的宣言草稿，预计该草案将体现从 COVID-19 大流行中吸取的经验教训，并与《2030 年议程》和联合国促进老龄健康十年(2021-2030 年)保持一致。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7.227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自 2020 年春季以来，有越来越强烈的要求，须解决老年人在紧急情况下愈加脆弱的问题，并将关于《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区域执行战略》第四次五年期审查和评价的报告与减轻 COVID-19 对老年男性和妇女影响的工作联系起来。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纳入维护老年人基本权利和尊严的原则，以及从 COVID-19 中吸取的与老年人相关的紧急情况准备、救济和恢复的经验教训。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7.228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 2022 年老龄问题部长级会议将以鼓掌方式通过成果文件，该文件概述 2023-2027 年期间健康积极老龄化的目标和主要行动(见表 17.18)。

表 17.18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	2022 (计划)
成员国商定了欧洲经委会老龄问题工作组 2018-2022 年及《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区域执行战略》第四次审查和评价的工作方案。该方案设想编写《行动计划》/《区域执行战略》+20 报告	成员国决定了《行动计划》/《区域执行战略》第四次审查和评价的暂定时间表。欧洲经委会老龄问题常设工作组责成其主席团制定国家报告准则	主席团发布国家报告准则，并在该区域启动第四次审查和评价工作 在工作组年度会议上讨论了 2022 年老龄问题部长级会议的概念说明	成员国进行国家审查和评价工作，并向欧洲经委会秘书处提交国家报告 主席团编写部长宣言初稿，征求成员国意见	成员国就将提交 2022 年部长级会议审议的部长宣言初稿举行政府间磋商 2022 年部长级会议将以鼓掌方式通过成果文件，该文件将概述 2023-2027 年健康积极老龄化的目标和主要行动，以保障老年人的尊严和权利

立法授权

17.229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5/234	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 2014 年以后的后续行动
70/107	围绕自然灾害领域的人道主义援助开展国际合作：从救济到发展
71/235	落实联合国住房和城市可持续发展大会(人居三大会)成果以及加强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
71/256	《新城市议程》
72/144	第二次老龄问题世界大会的后续行动
72/226	落实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和联合国住房与城市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以及加强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
75/131	联合国促进老龄健康十年(2021-2030)
75/152	第二次老龄问题世界大会的后续行动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16/25	人口与发展委员会今后的工作安排和方法
2018/6	《2002 年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第三次审查和评价
2020/7	人人享有负担得起的住房和全民社会保障制度以解决无家可归问题
2020/8	2002 年《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第四次审查和评估的方式
2020/19	欧洲经济委员会老龄问题工作组更改名称和订正职权范围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定

2014/239	人口与发展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报告和第四十八届会议临时议程(人口与发展委员会第 2014/1 号决议，《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执行情况评估)

欧洲经济委员会决定

ECE/AC.23/2002/2/Rev.6	《2002 年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区域执行战略
ECE/AC.30/2007/2	欧洲经委会老龄问题部长级会议的报告：“不分年龄人人共享的社会：挑战和机遇”
ECE/AC.30/2012/3	2012 年维也纳部长级宣言：“确保一个不分年龄人人共享的社会，提高生活质量和老有所事”
ECE/HBP/173	住房和土地管理委员会第七十四届会议的报告，该会议通过了欧洲经委会区域 2014 至 2020 年期间可持续住房和土地管理战略(ECE/HBP/2013/3)
B (66)	核准日内瓦可持续住房宪章
ECE/HBP/190	住房和土地管理委员会第七十八届会议的报告(《日内瓦可持续住房和城市发展部长级宣言》)
ECE/AC.30/2017/2/Rev.1	老龄问题部长级会议的订正报告：“不分年龄人人共享的可持续社会：实现长寿的潜力”(2017 年里斯本部长宣言)

应交付产出

17.230 表 17.19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7.19

次级方案 8：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5**	**21**	**24**	**16**
1. 为城市发展、住房和土地管理委员会准备的文件	10	16	12	10
2. 为土地管理问题工作队准备的文件	—	—	7	—
3. 为老龄问题常设工作组准备的文件	5	5	5	4
4. 为老龄问题部长级会议准备的文件	—	—	—	2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29**	**26**	**29**	**31**
5. 城市发展、住房和土地管理委员会及其主席团的会议	14	14	12	14
6. 土地管理问题工作队及其主席团的会议	8	5	10	6
7. 老龄问题常设工作组的会议	7	7	7	7
8. 老龄问题部长级会议	—	—	—	4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	**—**	**2**	**1**
7. 关于住房、土地管理和空间规划的国家概况项目	2	—	1	1
8. 将老龄项目纳入特定国家主流的路线图	—	—	1	—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5**	**8**	**6**	**5**
9. 为欧洲经委会区域的政策制定者和(或)专家举办关于住房和土地管理(包括房地产)和空间规划的讲习班、研讨会和培训课程	4	7	4	4
10. 为欧洲经委会区域各国的政策制定者、专家、从业人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举办关于人口老龄化问题的讲习班和政策研讨会	1	1	2	1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5**	**5**	**7**	**6**
11. 关于住房及土地管理的出版物	2	1	3	4
12. 关于人口的出版物	3	3	4	2
13. 《以人为本的可持续城市》(欧洲经委会关联问题出版物)	—	1	—	—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	**1**	**3**	**1**
14. 关于住房及土地管理的技术导则	1	1	2	1
15. 关于将老龄问题纳入主流的指导方针	—	—	1	—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世代和性别方案——支持伙伴理事会；国家微观数据提交和研究人员访问协议；至多为 4 个成员国的决策者提供咨询服务，为住房、土地管理和空间规划国家概况做准备并采取后续行动；为政府官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供咨询服务，以发展制定和执行老龄政策和方案的国家能力。

实况调查、监测和调查团：为政策制定者派出实况调查团，以筹备住房、土地管理和空间规划方面的国家概况并采取后续行动；为政府官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派出实况调查团，以发展设计和执行老龄相关政策和方案的国家能力。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更新和维护供本区域查阅的积极老龄化指标数据集。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城市发展、住房和土地管理委员会和土地管理问题工作队的小册子/概况介绍；老龄问题常设工作组和为各利益攸关方举办的老龄问题相关会外活动的小册子。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与住房、土地管理和人口活动有关的供本区域查阅的新闻稿。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更新和维护与住房、土地管理和人口活动有关的供全球和本区域查阅的网站；积极老龄化指数维基。

方案 18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和社会发展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18.1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拉加经委会)负责促进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各国在经济和社会方面实现环境上可持续的发展，包括为此开展下述活动：开展国际合作；对发展进程进行应用研究和循证比较分析；提供下述服务：制定规范、建设业务能力和进行技术合作及咨询。这一任务来自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06(VI)号决议，经社理事会在该决议中设立拉加经委会，目的是促进本区域的经济和社会发展，协调这方面的行动，加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之间以及与世界其他区域国家之间的经济关系。1996 年，拉加经委会通过第 553(XXVI)号决议，决定除其他外，协同成员国全面分析发展进程，借以制定、监测和评价公共政策，并据此在专门信息、咨询服务、培训、协助区域及国际合作与协调等领域提供业务服务。拉加经委会还通过执行技术合作经常方案和发展账户项目，支持各国政府建设制定和执行可持续发展政策的能力。

2022 年战略和外部因素

18.2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是个发展中地区，面临的情况错综复杂，受到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的打击最严重。2020 年，在经历六年低平均增长后，尽管各国之间也存在差异，但在大流行造成贫困率和失业率大幅上升后，本区域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国内总产值)下降了 7.1%。这场危机暴露了现行经济模式的结构性问题以及社会保护系统和福利计划薄弱和分散的问题。因此，“新常态”并不是前行方向。必须重新思考发展模式，必须巩固可持续发展的经济、社会和环境层面，从而不落下任何人。

18.3 在这方面，拉加经委会提出一个创新框架，大力推动可持续性，旨在促使生产和消费模式发生深刻转型。这些变化的基础是在可持续发展的背景下进行有利于绿色经济的投资，创造在经济、社会和环境上可持续的商业机会。将特别强调与包容性、可持续性和智能城市有关的问题，以期充分利用第四次工业革命的红利，将未来建设得更好，建设复原力更强的城市、社区和社会。这种做法适当考虑到了与农村层面的交集，但在一个城市化指数超过人口 80%的地区具有非常特殊的意义。

18.4 2022 年，拉加经委会的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反映成员国正面临的与 COVID-19 大流行有关的已知和预期挑战。这些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包括：召开高级别会议，采取宣传行动，开展研究、分析、培训和能力建设活动，召开研讨会和讲习班，提供技术援助和咨询服务。如次级方案 1、3、4、6、9、10 和 12

所述，预计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向成员国提供的支持将促进取得 2022 年的计划成果。

18.5 在过去十年里，拉加经委会就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发展背景下的平等问题系统性地开展了工作，使拉加经委会很早就将其工作方案与成员国在执行《2030 年议程》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的新需求和正在出现的需求和要求相结合。使拉加经委会工作方案适应这一新的现实，这已成为拉加经委会与其服务对象互动的一个长期特征。在与其他实体在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合作方面，拉加经委会将与本地区各国政府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如商业界、学术界和大学以及民间社会)密切合作，加强国家经验和区域视角之间的联系，促进数据的可比性和促进交流良好做法，并提供有成效的技术合作服务，处理其职权范围内的跨境问题。拉加经委会将强调分析、规范、宣传和能力建设工作，以加强可持续发展战略和公共政策的设计，促进持续跟踪和审查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实施《2030 年议程》的进展情况。在专业信息、技术合作和培训领域提供的业务服务将加强次区域、区域和区域间层面的合作和网络联系，促进分享良好做法，包括促进南南合作。

18.6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在环境问题上获得信息、公众参与和诉诸法律的区域协定》(《埃斯卡苏协定》)是本地区第一个环境条约。经过两年的筹备会议(2012-2014 年)和谈判委员会的九次会议，该协定于 2018 年 3 月 4 日在哥斯达黎加的埃斯卡苏通过，谈判委员会成立于 2014 年，有大量公众参与。在整个过程中，拉加经委会领导并推动了会议的组织工作，开展并发表了成为区域谈判基线的大量应用研究，并且开展研究，评估加勒比地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情况，并就环境治理相关问题和关于适用《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原则 10 的问题，在国家、次区域和区域各级与各国政府、民间社会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开展技术合作，发展其能力。

18.7 《埃斯卡苏协定》于 2018 年 9 月在纽约开放供本地区各国签署。到 2021 年 2 月，已经有 12 个国家交存了批准书，该协定将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生效。拉加经委会是该协定的技术秘书处，需要在 2022 年召集第一次缔约方会议，需要向支持执行和遵约委员会提供支持，并执行与其技术秘书处角色直接相关的任务。

18.8 在机构间协调和联络方面，拉加经委会将继续向成员国提供其价值主张，将其三项主要职能结合起来：在开展分析、规范和知识管理工作中发挥智囊团和思想领导作用；通过其政府间平台和附属机构发挥召集能力；通过提供技术合作、咨询和能力发展服务以及通过同行学习，发挥业务作用，并以数据和严格的循证分析以及对本地区现实情况的认识为基础。拉加经委会将继续促进多部门和综合的发展做法，并让本地区唯一的最不发达国家、各内陆发展中国家、加勒比地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占本地区大多数的中等收入国家等处境特殊的国家有发言权。拉加经委会将继续从区域角度对全球首脑会议采取综合和全面的后续行动，协调本区域实施《2030 年议程》的做法。在这方面，拉加经委会将在 2022 年召集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可持续发展论坛第五次会议，该论坛将直接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持召集的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报告。

18.9 在与其他实体在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合作方面，拉加经委会将继续与布雷顿森林机构、特别是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协作，并且与美洲国家组织、美洲开发银行、伊比利亚美洲秘书处和拉丁美洲开发银行等其他美洲和伊比利亚美洲组织协作。而且，拉加经委会将加强与所有区域机制的密切合作，包括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加勒比共同体、拉丁美洲一体化协会、南方共同市场、中美洲一体化体系、太平洋联盟和我们美洲人民玻利瓦尔联盟的密切合作。此外，拉加经委会将加强与私营部门协会、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组织、智囊团和学术界的合作，以促进政策对话，让他们参与实施《2030 年议程》，归根结底，《2030 年议程》由成员国推动。拉加经委会将继续积极参与，促进经济和社会事务执行委员会所有参与实体之间的实质性协调。

18.10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2 年总体计划以下列规划假设为基础：

(a) 国际社会继续致力于执行《2030 年议程》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并持续开展协调的多边行动，克服 COVID-19 大流行产生的健康和社会经济影响；

(b)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继续支持并高度重视多边主义以及区域和次区域的合作、一体化以及一体化计划的逐渐融合，以增加机会，实现在环境上可持续的经济和社会发展；

(c) 区域社会和国际社会为拉加经委会成员国提供支持，回应其在以下方面的具体需要和关切：㈠ 国际贸易、一体化、提供物流基础设施以及贸易便利化；㈡ 生产性发展、创新、数字政策和宏观经济政策；㈢ 实现社会发展、社会保护和平等，同时充分尊重人权，包括执行区域议程，促进包容性社会发展；㈣ 将性别平等事务优先纳入公共政策的主流，同时考虑到《到 2030 年在可持续发展框架内执行区域性别平等议程的蒙得维的亚战略》以及拉加经委会成员国在第十四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妇女问题区域会议上通过的《圣地亚哥承诺》；㈤ 执行《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 2014 年以后的后续行动框架》、《人口与发展问题蒙得维的亚共识》、《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执行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区域战略》中提出的各项建议；㈥ 善治、可持续开发自然资源、粮食安全以及促进生物经济和循回经济；㈦ 将环境关切和城市问题纳入公共政策；㈧ 在国家和国家以下各级优先实施发展规划和公共管理；㈨ 开展美洲统计会议的工作，完成该会议就区域统计发展规定的优先事项。

18.11 在 COVID-19 大流行方面，拟议方案计划以下列假设为基础：2022 年可以交付拟议应交付产出和开展活动。不过，如果大流行继续影响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将在 2022 年期间在拉加经委会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进行调整。任何此类调整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进行报告。

18.12 拉加经委会实现方案目标的总体战略是围绕 13 个相互依存、相互补充的次级方案制定的，该战略通过综合和多学科方法实施。为确保拉加经委会性别平等主流化战略在本文件中得到体现，我们做出了特别努力。

18.13 拉加经委会酌情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其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成果。例如，在制定方案时咨询性别平等问题协调人；将性别平等分析纳入拉加经委会任

务规定的所有领域。由于更加重视性别平等相关问题，在拉加经委会任务规定的若干领域，加强了对性别平等问题的整合。例如，在次级方案 5(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区域发展的主流)下，2022 年计划成果反映下述情况：本区域各国对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活动的需求增加，因为这些国家需要根据国际规范和《到 2030 年在可持续发展框架内执行区域性别平等议程的蒙得维的亚战略》制定和发展性别平等政策。

18.14 在残疾包容方面，根据联合国残疾包容战略，拉加经委会正在实施具有包容性的综合措施，涉及的事项包括：无障碍进出设施；会议室的安保和改善视听技术；改造办公空间和家具，便于残疾人充分参与和融入拉加经委会的日常工作。此外，拉加经委会正在制定自己的残疾包容战略，以进一步推动残疾人的融入，确保他们能够充分享有自己的权利。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8.15 2020 年期间，COVID-19 大流行对拉加经委会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了影响。年初，考虑到大流行对本地区国家的影响、旅行限制和国家直接优先事项的变化，拉加经委会修订了工作计划，以适应其服务对象的新需求和要求。拉加经委会迅速将其计划中的面对面活动转移到虚拟环境。在某些情况下，这使得参加研讨会、讲习班和会议的受益人数量增加。然而，这种变动也产生了挑战，因为本地区成员国国内和国家之间利用互联网服务的能力不平等，这就更加突出了通过面对面能力建设活动和技术援助提供支持的重要性，因为虚拟的替代方案无法确保足够的覆盖面，无法进行外联。在某些情况下，由于无法举行面对面的会议和交流，向国家和部门高级主管部门提供量身定做技术援助和政策建议的工作也受到影响。除了从面对面会议转向虚拟会议外，大流行对拉加经委会活动的影响还包括将下列活动推迟到 2021 年举办：第四次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人口与发展问题区域会议、拉加经委会 2020 年拉丁美洲经济体问题暑期班、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社会发展问题区域会议主持人会议以及直接向高级别政治论坛报告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可持续发展论坛。次级方案 2、4 和 6 列举了影响的具体例子。如次级方案 2、7 和 13 的方案执行情况所示，交付计划应交付产出和开展计划活动的做法改变，也对 2020 年的预期成果产生了影响。

18.16 不过，与此同时，2020 年在次级方案总体目标范围内交付了一些其他应交付产出，开展了其他活动，以支助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问题。应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临时主席团的请求，拉加经委会很快开发了一个网络工具，称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COVID-19 观察站，以跟踪和分析本地区 33 个国家为解决大流行而采取的国家对策和公共政策。该工具包括一个地理门户网站，显示国家一级的信息。而且，拉加经委会继续与整个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的驻地协调员以及发展协调办公室的区域办公室密切合作，以确保持续更新该信息，并在拉加经委会网站上登载该信息，供大众阅览。此外，拉加经委会出版了八份关于 COVID-19 的特别报告，这些报告重点讨论大流行对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

的社会经济影响，特别是对下述方面的影响：经济增长和前景、贫困和不平等、大流行后的经济重启、贸易和物流、数字技术以及大流行后恢复过程中推动平等和可持续发展的社会和政治契约。此外，拉加经委会与各国财政部长、社会发展部长、科技部长、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提高妇女地位机构的部长和当局以及美洲统计会议背景下的国家统计局局长召开了虚拟政府间会议和政策对话，以减轻大流行对最弱势人群的影响。在所有这些会议上，拉加经委会促进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机构、基金和方案积极参与。此外，拉加经委会发表了几份与 COVID-19 的影响有关的机构间报告，其中包括关于对下述问题的影响的报告：粮食安全(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健康和经济(泛美卫生组织)、教育(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就业(国际劳工组织)、儿童保护(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护理经济(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以及数字包容(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拉加经委会在第三十八届会议上提出了题为《建设新未来：实现平等和可持续的变革性复苏》的文件。该文件包含了具体建议，重点是可再生能源、可持续出行、数字革命、保健制造业、生物经济、可持续旅游以及可持续消费和生产背景下的循环经济。次级方案 10 提供了新活动的具体例子。

18.17　拉加经委会将考虑不断改进和应对会员国不断变化需求的重要性，反思为应对 COVID-19 大流行而调整和修改其方案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并将其纳入主流。经验教训的具体例子包括：需要创造公平竞争环境，创造平等获得数字技术的机会，解决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内的次区域、国家和领土的特殊问题，而且必须消除数字包容性差距。因此，拉加经委会在规划未来活动时将试图利用数字技术提供的机会，通过结合在线活动和面对面活动，促进受益人更多地参与能力建设活动。

立法授权

18.18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55/2	联合国千年宣言
58/269	加强联合国：进一步改革纲领
59/57	公平的全球化：为所有的人创造机会——全球化所涉社会问题世界委员会的报告
60/1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
63/260	与发展有关的活动
64/172; 66/155; 68/158; 71/192	发展权
64/222	联合国南南合作高级别会议内罗毕成果文件
64/289	全系统一致性问题
65/1	履行诺言：团结一致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66/71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的国际合作
66/84	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联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
66/125	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大会第二十四届特别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66/157	促进国际合作并重视非选择性、公正性和客观性以加强联合国在人权领域的行动
66/161	全球化及其对充分享受所有人权的影响
66/210; 70/211	联合国在全球化和相互依存的背景下促进发展的作用
66/213	第四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
66/216; 70/219	妇女参与发展
66/288	我们希望的未来

67/140	2015 年之前及之后为残疾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和其他国际商定发展目标
67/164	人权与赤贫
67/217	努力建立国际经济新秩序
67/226; 71/243; 75/233	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
67/230	联合国在促进全球人类新秩序方面的作用
68/1	审查大会关于加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第 61/16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68/4	国际移民与发展高级别对话宣言
68/6	关于继续推进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特别会议成果文件
68/198	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发展
68/201	国际金融体系与发展
68/202	外债可持续性与发展
68/204; 72/204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后续行动
68/210; 74/216	《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以及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的执行情况
68/220	科学技术创新促进发展
68/222; 70/215	与中等收入国家的发展合作
68/230; 71/244	南南合作
68/234; 73/254	建立全球伙伴关系：以基于原则的办法加强联合国与所有相关伙伴的合作
69/313	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
70/1	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0/299	全球一级后续落实和评估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2/172	促进建立一个民主和公平的国际秩序
72/232	第二次联合国内陆发展中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72/279	在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背景下重新定位联合国发展系统
73/291	第二次联合国南南合作高级别会议布宜诺斯艾利斯成果文件
75/14	联合国同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体系的合作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和决定

第 2004/310 号决定	联合国各次重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的执行和后续行动
2012/2	联合国系统在落实有关教育的国际商定目标和承诺方面的作用
2012/9	消除贫穷
2012/30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按照包括第 61/16 号决议在内的大会相关决议统筹协调执行和贯彻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成果方面的作用
2013/5	执行大会关于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第 67/226 号决议的进展情况
2013/16; 2016/2; 2018/7; 2020/9	将性别观点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
2013/44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后续行动
2016/8	反思和加强当代世界的社会发展
2016/12	成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可持续发展问题论坛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决议

650(XXXIII)	巴西利亚决议
666(XXXIV)	圣萨尔瓦多决议
690(XXXV)	利马决议
697(XXXVI)	2030 年远景决议
700(XXXVI)	关于成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可持续发展问题论坛的墨西哥决议
717(XXXVII)	哈瓦那决议
728(XXXVII)	2020 年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工作方案和优先事项
736(PLEN.34)	2021 年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工作方案和优先事项
737(XXXVIII)	圣何塞决议
748(XXXVIII)	2022 年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工作方案和优先事项

应交付产出

18.19 表 18.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所有共有应交付产出。

表 18.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共有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5**	**4**	**3**	**5**
1. 拉加经委会系统工作方案草案	1	1	1	1
2. 拉加经委会活动报告	1	1	1	1
3. 拉加经委会届会报告	1	1	—	1
4.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可持续发展问题论坛报告	1	—	1	1
5. 拉加经委会届会将讨论的主要实质性文件	1	1	—	1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30**	**20**	**15**	**30**
6. 拉加经委会届会会议	15	15	—	15
7.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可持续发展问题论坛会议	10	—	10	10
8. 区域协作平台会议	2	2	2	2
9.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1	1	1	1
10.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1	1	1	1
11. 第五委员会会议	1	1	1	1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4**	**5**	**5**	**5**
12. 《拉加经委会评论》	3	3	3	3
13.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进展报告	1	1	1	1
14. 关于与在本区域有存在的机构、基金和方案联合开展的活动的年度区域报告	—	1	1	1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小册子、概况介绍、挂图和资料袋；拉加经委会电子机构通讯；与联合国、拉加经委会活动和特别纪念活动有关的新闻活动。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社交媒体宣传活动；拉加经委会圣地亚哥房地导游；对拉加经委会会议和活动的摄影报道以及关于拉加经委会工作的视听产品；与推出拉加经委会和联合国旗舰出版物和其他有关文件有关的新闻发布会和媒体候访；关于拉加经委会和联合国工作的西班牙文和英文新闻稿；与国家和国际新闻媒体的联络活动，以协调对联合国/拉加经委会发言人的采访。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执行情况的区域机构间知识和数据平台；拉加经委会数字信息库。				

评价活动

18.20 2020年完成的下列评价和自我评价指导了拟定2022年拟议方案计划的工作：

(a) 联合检查组对拉加经委会管理和行政工作的审查；

(b) 拉加经委会对其性别平等主流化战略执行情况的自我评价；

(c) 与人口结构转型有关的自我评价：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机会和挑战(次级方案 6)；

(d) 关于利用投入-产出表制定中美洲和南美洲工业和贸易政策的自我评价(次级方案 1 和 11)。

18.21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考虑到了上述评价和自我评价的结果。例如，性别平等主流化战略评价的结果将纳入新的拉加经委会性别平等主流化战略，该战略将形塑所有次级方案的性别平等视角，为这种视角提供依据。

18.22 计划在 2022 年进行以下评价和自我评价：

(a) 在有预算外资源的前提下，对拉加经委会在加勒比地区的作用进行自我评价；

(b) 在有预算外资源的前提下，对拉加经委会为应对 COVID-19 危机而向本地区国家提供的社会经济支持进行自我评价。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国际贸易、一体化和基础设施

目标

18.23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通过深化区域一体化和加强物流和基础设施，促进可持续发展，加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在国际贸易和全球经济中的作用。

战略

18.24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支持成员国更有效地合作和参与全球和区域贸易的能力，减少它们对初级产品出口的依赖，加强区域供应链，从而促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2 (确保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和目标 8 (促进持续、包容和可持续的经济增长、充分和生产性就业以及人人有体面工作)。本次级方案将应要求开展技术援助活动和研究。此外，本次级方案下的活动旨在通过在国家和区域两级进行分析，提高各国应对新挑战的能力，如数字贸易和服务、参与全球和区域价值链、中小企业国际化、贸易便利化、新的公共和私营标准、环境可持续性以及与贸易基础设施领域新出现问题的联系，从而促进实现目标 10 (减少国家内部和国家之间的不平等)。

18.25 为进一步推动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协助成员国在国家和次区域两级制定和审查物流政策。它将提供政策建议和技术援助，以监测该区域的经济基础设施差距和投资，传播新的政策选择，并促进物流和运输基础设施运营方面良好做法的交流(重点是港口和主要贸易走廊)。此外，它将分析国家和跨界一级的

物流、贸易便利化和基础设施发展，特别是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其他有特殊需求的成员国的物流、贸易便利化和基础设施发展，从而有助于改善各国之间的连通性，加强它们对区域和全球贸易流动的参与，从而有助于实现具体目标 17.11 (大幅增加发展中国家的出口，特别是以期到 2020 年使最不发达国家在全球出口中的份额翻一番)。此外，本次级方案将通过旨在促进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各国之间政治对话和政策趋同的技术合作和研究活动，促进物流和流动政策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一体化举措的协调。最后，它将寻求将效率、复原力和可持续性之间的平衡作为物流基础设施政策的支柱纳入主流，并支持执行增加工业化商品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出口中的份额的政策，从而促进实现目标 9 (建造具备抵御灾害能力的基础设施，促进具有包容性的可持续工业化，推动创新)。

18.26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其所有出版物、能力建设活动和技术援助服务中酌情审查疫情的影响，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支持成员国。

18.27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通过可持续的消费和生产模式促进更加持续、包容和可持续的经济增长的国家政策；

(b) 加强各国在双边、区域、诸边和多边层面制定贸易政策以及谈判、执行和管理贸易协定的能力，同时确保给予发展中国家特殊和差别待遇；

(c) 区域各国提高能力，更有效地参与全球和区域价值链，降低影响经济体竞争力和生产力的物流超支，并促进更可持续的贸易。

18.28 计划中的对 COVID-19 相关问题的支持预计将导致更可持续、更具弹性的复苏政策。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2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将性别观点和增强妇女权能纳入贸易、物流和区域一体化

18.30 将性别观点纳入贸易、物流和区域一体化至关重要，这不仅是承认和鼓励妇女参与的一种方式，也是将旨在推进性别平等的具体行动纳入公共政策和部门战略的一种方式。本次级方案根据拉加经委会的性别平等主流化战略，力求鼓励妇女参与其能力建设活动，并促进采取行动，逐步将性别平等观点纳入部门公共政策，以承认妇女对经济的贡献，并凸显她们作为雇员或企业家在贸易、物流和区域一体化方面面临的障碍。

18.31 2020 年期间，本次级方案举办了若干技术能力建设活动和其他活动，专门针对在贸易、物流和区域一体化方面增强妇女权能。各项活动是与拉加经委会性别平等事务司、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活跃在贸易、运输和物流领域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妇女协会以及其他民间社会行为体密切

协调开展的。组织了两次高级别网络研讨会，分析 COVID-19 对女工的影响，以及贸易和物流数字化带来的新机遇如何改变行业，并为支持性别平等提供机会。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8.32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增加妇女参与本次级方案实施的与贸易、物流和区域一体化有关的培训和能力建设活动的目标，这体现在女性参与者的人数越来越多，女性在参与者中所占比例也越来越高。这一结果表明，本次级方案努力与妇女协会合作组织活动，从而促进妇女参与次级方案活动(见图 18.一)。

图 18.一

业绩计量：妇女参加与贸易、物流和区域一体化有关的培训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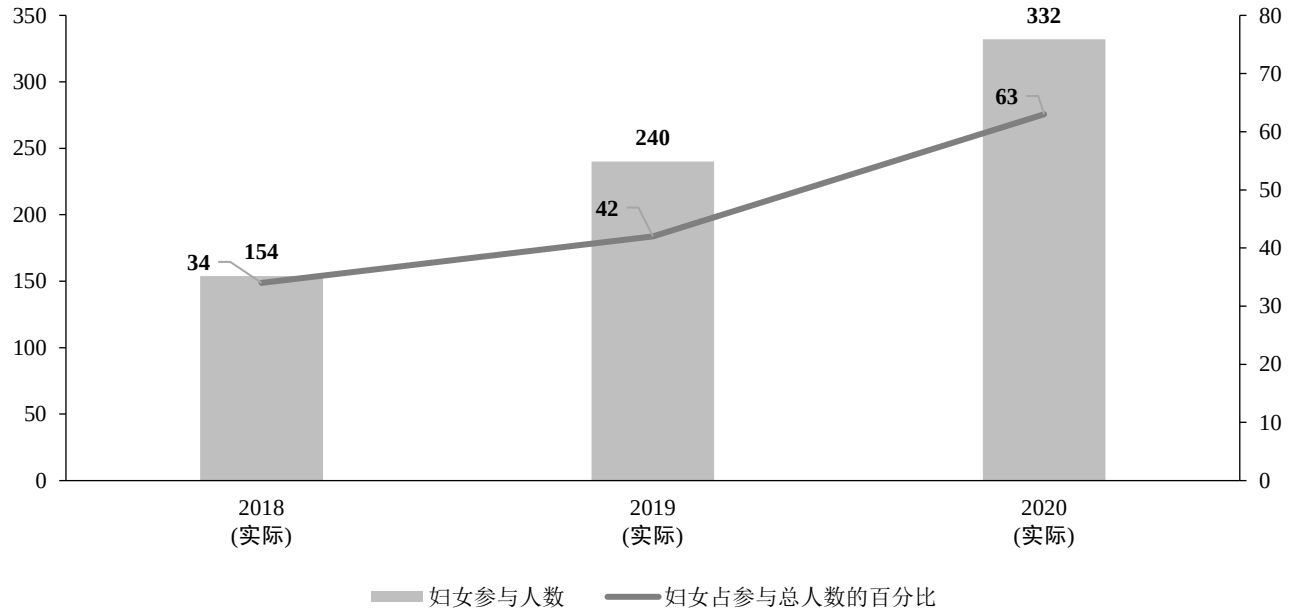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8.33 为应对疫情，本次级方案确定了在其总体目标范围内就与 COVID-19 疫情有关的问题向成员国提供支持的新活动，即出版关于 COVID-19 对国际贸易和基础设施的影响的政策简报，组织研讨会和讲习班以分析 COVID-19 对区域各国的影响，并应要求就与疫情影响有关的事项提供技术援助。正如上文新出现的 2020 年成果所述，新的应交付产出有助于 2020 年取得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8.34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了解与亚太区域的双区域价值链[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35 本次级方案继续向该区域各国提供技术支持，以最终确定国家投入产出表和统一国家数据，从而将更多的国家表格纳入区域和双区域表格。本次级方案开展了模拟东亚和拉丁美洲之间可能缔结双区域协定的影响的研究。

18.36 上述工作有助于建设 17 个国家政府技术官员使用区域投入产出表的能力，超过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 16 个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在使用次区域、区域和(或)双区域投入产出表方面获得认证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37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有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扩大支助，将该区域更多国家包括在内，提高它们编制投入产出表的能力，从而使列入两个区域投入产出表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数目增加到 19 个。预期进展见下文业绩计量(见图 18.二)。

图 18.二

业绩计量：接受使用次区域、区域和/或双区域投入产出表培训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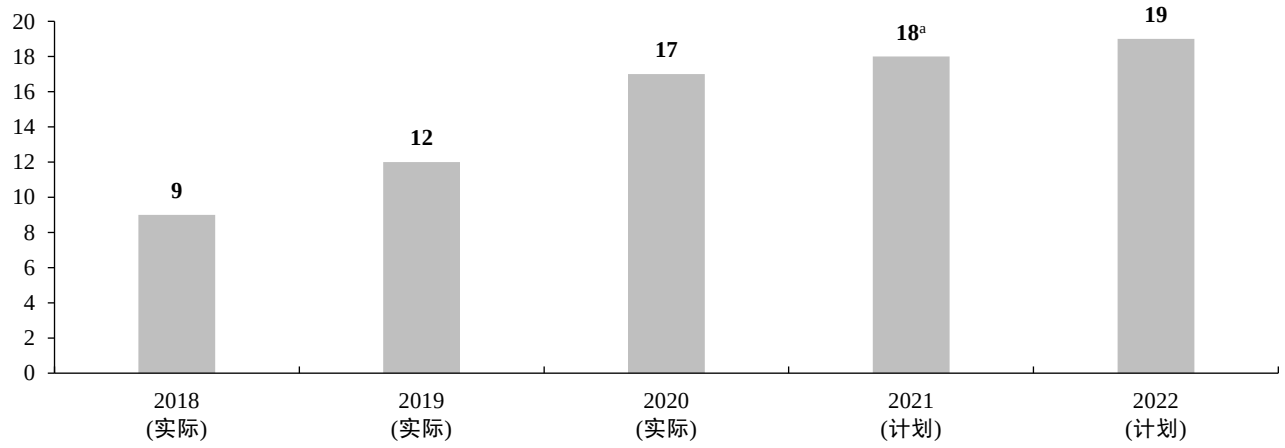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通过协调关于贸易便利化和基础设施的区域政策，提高物流竞争力[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38 在 COVID-19 疫情期间，本次级方案通过提出疫情后恢复的新政策选择和分享良好做法和经验教训，优先提供关于运输和贸易连通性的最新信息，以及疫

[1]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1))所示。

[2]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情对贸易便利化和基础设施的经济和社会影响。疫情突出了物流和贸易便利化在减少国际贸易成本和时间方面的重要性。为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深化了与联合国各专门机构、基金和方案、其他与基础设施和贸易有关的组织以及区域一体化计划的合作。

18.39 上述工作促使与运输、物流和贸易便利化有关的总统或部长级决议中有 15 处提及，超过了 2021 年方案预算中 7 处提及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40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有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鼓励决策者在疫情后将基础设施、物流和贸易便利化纳入经济复苏一揽子计划。此外，2022 年，本次级方案将鼓励该区域各国采取行动，降低内部物流成本，创造增值服务以保持竞争力，并促进物流领域行动的协调，以恢复区域内贸易。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8.三)。

图 18.三

业绩计量：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与运输、物流或贸易便利化有关的总统或部长级决议中提及的次数(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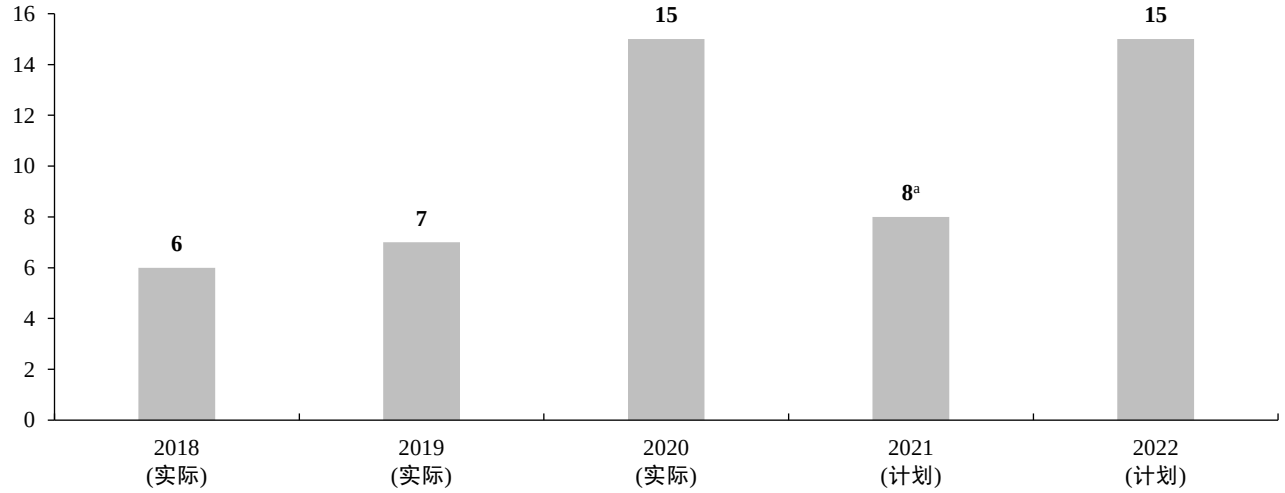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改善贸易、物流基础设施和区域一体化政策的协调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41 贸易、物流和区域一体化必须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的危机恢复战略中发挥关键作用。它们必须改善彼此之间以及各自境内的协调，以促进可持续的经济、社会和环境复苏。本次级方案将倡导采用相互关联的方法来分析生产、贸易、物流基础设施和数字创新领域的政策，目的是降低内部物流成本，创造具有附加值的区域服务，以便更好地从 COVID-19 复苏。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8.42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越来越需要制定包含多部门建议的综合框架，以实现更全面的评估，提出更具体的技术解决方案，并能够建立多部门专家网络，以制定更可持续和负担得起的解决方案。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支持在国家和区域两级整合贸易便利化、物流创新和数字基础设施投资，以利用监管协调、促进顺畅的供应链和区域一体化市场的好处。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8.43 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表现在越来越多的国家机构请求支持制定战略，从区域或次区域角度推进贸易便利化、跨境流程和创新物流服务，同时力求规范和标准的更大协调或统一(见图 18.四)。

图 18.四

业绩计量：请求技术支持、在区域角度内实施更协调的贸易和物流战略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机构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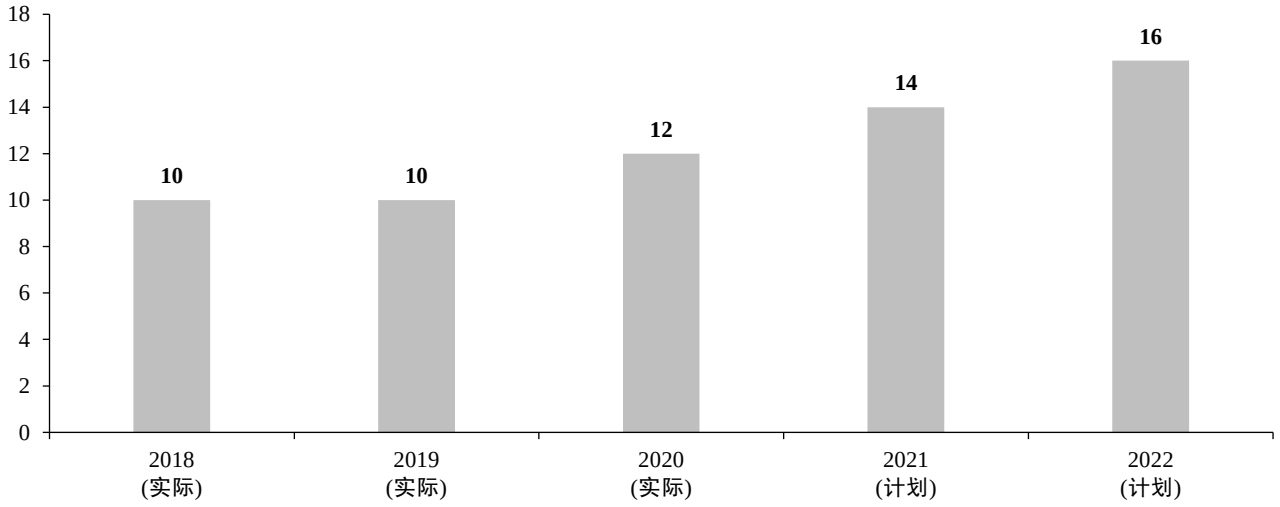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8.44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3/199	国际劳工组织关于争取公平全球化的社会正义宣言
64/255; 66/260	加强全球道路安全
66/210	联合国在全球化与相互依存的背景下促进发展的作用
69/137	《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行动纲领》
70/217	第二次联合国内陆发展中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73/219; 74/201	国际贸易与发展
73/240	建立国际经济新秩序
74/15	关于《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执行情况高级别中期审查的政治宣言
74/299	加强全球道路安全
75/17	开展国际合作应对海员因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而面临的挑战，支持全球供应链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决议

552(XXVI)	加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可持续发展	732(XXXVII)	审查《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
608(XXX)	促进协调与南美洲有关的研究和活动		
711(XXXVI)	《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	745(XXXVIII)	审查《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

应交付产出

18.45 表 18.2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8.2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	**2**	**1**	**1**
1. 关于提供促进本区域经济效率、社会平等和环境可持续性的基础设施和物流服务以及加强整合实物基础设施的项目	1	1	1	1
2. 关于贸易政策和战略、适应气候变化、移民、公平贸易和价值链的项目	1	1	—	—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1**	**11**	**8**	**8**
3. 关于区域贸易政策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之间关系的讲习班和研讨会；深化区域价值链的比较战略；本区域面临的新挑战涉及弹性和可持续的物流、流动性和基础设施政策；鉴于全球经济和国际贸易的发展，贸易和其他公共政策之间的联系；本区域的合作和贸易便利化举措	6	6	8	8
4. 关于提供和管理基础设施服务的培训	3	3	—	—
5. 关于利用区域参与全球供应链的培训	2	2	—	—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24**	**24**	**22**	**22**
6.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际贸易展望》	1	1	1	1
7. 关于与美利坚合众国的经济关系和该区域资本流入的出版物；全球经济中新出现的贸易和金融问题以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执行情况	8	8	8	9
8. 关于贸易和发展的出版物；海运、可持续物流、流动性和基础设施政策以及区域一体化；该区域的价值链、现代服务和电子商务	15	15	13	12
技术材料(材料数)	**13**	**13**	**10**	**10**
9. 关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运输和贸易便利化的简讯	8	8	6	6
10.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际货物贸易统计公报	4	4	4	4
11. 关于世界贸易组织和区域一体化计划中的趋势和争端解决活动的技术报告	1	1	—	—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应要求，向成员国提供咨询，解决涉及贸易政策、一体化、可持续物流、流动性和基础设施政策以及社会和可持续性问题。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关于贸易数据和争端、债券发行、利差和信用评级、可持续物流、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海运和物流概况的数据库，以及关于基础设施服务的其他数据。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拉加经委会通讯》。

次级方案 2
生产和创新

目标

18.46 本次级方案协助实现的目标是，通过创新和传播新技术加强生产结构的多样化，并加强商号之间的联系和联网。

战略

18.47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通过会议、研讨会和电子论坛，包括提供具体的培训班和讲习班等技术合作服务，在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的利益攸关方之间促进政策宣传和交流富有成果的发展动态方面的经验和最佳做法。

18.48 为进一步推动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促进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利益攸关方之间关于富有成果的发展的政策宣传和最佳做法交流。本次级方案下的工作将包括与负责创新、信息和通信技术及数字政策、工业发展、投资和促进中小企业的高级别当局进行协商和密切合作，将结构多样化和创新政策置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发展议程的首位。本次级方案将侧重在生产流程中整合创新和新的低碳技术，重点是数字技术融合(即整合物联网、5G、大数据、人工智能、信息技术和认知科学)和新的制造流程(工业互联网)；以及数字技术的能力建设。将特别关注结构变革的性别层面，例如生产力、数字和就业差距方面。鉴于技术变革的速度及其对数字经济的深刻影响，新经济环境带来的许多挑战仍然未知。在这方面，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各种数据库中信息和指标的生成、处理和分析，进行经济分析和应用研究；然后传播这些研究结果，向各国政府、区域机构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提交政策建议。传播新的低碳技术并将其纳入生产过程应有助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2，对总生产率增长产生积极影响，从而有助于实现目标 8。

18.49 此外，本次级方案将致力于将微型、小型和中型企业与使用先进技术的较大公司联系起来，以便将它们纳入充满活力的国内外市场的学习和竞争过程，并增加技术的传播。还将分析和衡量外国直接投资的影响，以便制定对学习以及生产和出口结构多样化产生积极影响的产业政策。外国投资可能对技术转让和扩大出口产生有利影响。本次级方案将通过技术援助并应各国请求，支持工业政策和战略的评估、制定和实施，从而促进目标 9 的实现。

18.50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继续分析 COVID-19 对该区域企业和部门的持续影响，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支持成员国。此外，疫情引发的危机突出并加剧了本区域生产结构中原有的脆弱性和不平衡，并进一步突出了数字连接和基础设施的重要性，因为它们已成为经济和社会运作的关键和必要因素。在这方面，本次级方案计划在这些问题上进一步支持成员国，特别关注该区域生产部门的数字化。

18.51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设计和实施旨在实现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生产结构多样化和能力建设的工业和技术政策；

(b) 加强国家把创新和新技术纳入生产过程的能力；

(c) 设计和实施积极政策，加强地方创新和适应，帮助利用外国直接投资的潜力；

(d) 加强成员国的科技能力，走向更可持续的消费和生产模式；

(e) 与创造正规就业和生产力增长新机会相关的多样化进程。

18.52 计划中的对 COVID-19 相关问题的支持预计将通过大幅增加该区域企业(包括微型、小型和中型企业)的数字化，提高生产部门的复原力。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5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COVID-19 疫情期间落实支持工商业和防止能力受损的政策

18.54 COVID-19 造成经济衰退，对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的企业，特别是微型、小型和中型企业产生了相当大的负面影响。绝大多数收入大幅下降，并且难以继续经营。疫情后的恢复将比最初预期的更慢、更渐进，尽管国家当局制定了政策措施和方案，但预计商业和就业机会将受到严重破坏。这种影响越大，工商业积累能力、知识和经验的传播受破坏就越大，经济行为者之间信任的破裂就越大。本次级方案进行了评估和分析，并编写了报告，以协助该区域各国政府渡过这一不确定时期。2020 年 6 月，拉加经委会发表了题为“面临 COVID-19 的部门和工商业：紧急情况和恢复活力”的特别报告，其中就支持企业，特别是微型、小型和中型企业以及防止紧急情况期间能力遭到破坏提出了若干政策建议。

18.55 2020 年 4 月，次级方案对数字技术应对危机的重要性进行了早期分析，并于 2020 年 8 月在拉加经委会关于获取数字技术应对 COVID-19 危机影响的特别报告中公布了全年进行的分析。本次级方案在其几份报告中提出了补充和扩大各国在危机最初几个月已经采取的政策措施范围的更多政策建议。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8.56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已经实施和(或)扩大措施范围、预防能力进一步受损和在疫情后加速恢复活动的国家证明了这一点(见表 18.3)。

表 18.3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	—	在以下方面实施和(或)扩大措施范围的国家： (a) 信贷条件灵活，改进：阿根廷、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巴西、智利、哥伦比亚、厄瓜多尔、萨尔瓦多、秘鲁和乌拉圭； (b) 薪金共同筹资：阿根廷、智利和哥伦比亚； (c) 现金资助前自营职业者：阿根廷、智利和乌拉圭。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8.57 因 COVID-19 在 2020 年期间的影响，本次级方案调整了研讨会的内容，以便能够在线交付。2020 年拉丁美洲创新政策管理国际学院被取消，原因是封锁、关闭国界以及无法在线举办。此外，2020 年版拉丁美洲经济夏令营推迟到 2021 年 1 月，并在网上交付。如成果 1 所述，这些变化对 2020 年的方案执行情况产生了影响。

18.58 然而，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确定了新的活动，并修改了一些经常性活动，以便在其目标的总体范围内，就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向成员国提供支持，即评估和分析 COVID-19 对该区域商业和工业的影响以及数字技术在应对危机方面的重要性。此外，本次级方案调整了其关于外国直接投资的年度旗舰出版物，以涵盖 COVID-19 对外国直接投资国际流动、全球价值链和医疗器械部门的影响，并为该区域疫情后的恢复和战略部门的发展提出政策建议。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8.59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新的计划成果。

成果 1：结构改革的新机制能力 [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60 本次级方案组织了创新和新技术培训。鉴于 2020 年不可能进行面对面培训，决定开展在线培训活动。虚拟培训可以作为面授培训的补充；正在考虑调整培训活动，以包括虚拟和面对面的内容，扩大范围。

18.61 上述工作有助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另外 40 名国家官员接受新的经济多样化领域的培训，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反映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累计共有 280 名国家官员接受新的经济多样化领域培训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62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有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组织关于创新和新技术的年度面对面课程。然而，在网上经验成功的基础上，目前的课程将得到一些网上课程的补充。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8.五)。

图 18.五

业绩计量：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接受新的经济多样化领域培训的国家官员总人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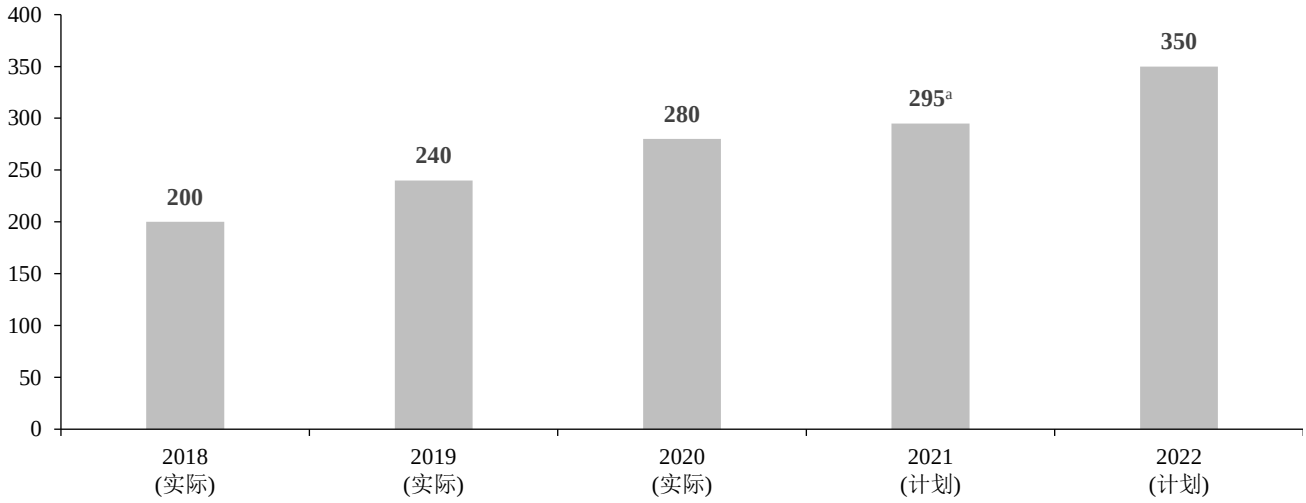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制定新公共政策，促进生产流程采用新技术 [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63 本次级方案继续生成最新信息，以利于制定关于数字事务的公共政策。更新了区域宽带观测站的现有数据。本次级方案继续在 2020-2022 年期间拉丁美洲

[3]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1))所示。

[4]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和加勒比《数字议程》(eLAC 2022)的背景下开展工作，该议程为该区域各国之间的对话、同行学习和最佳做法交流提供了空间。委员会是《数字议程》技术秘书处，以此促进包括该区域各国政府、学术界、技术界、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在内的利益攸关方之间的讨论和对话。此外，本次级方案编制了技术文件和分析，作为讨论和《数字议程》的基础，其中包括发展数字经济的政策优先事项。

18.64 上述工作有助于制定八项新的公共政策，促进生产过程使用新技术，这超过了 2021 年方案预算中反映的六项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65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有关的工作。为推动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制作关于新技术相关问题的知识产品。还将继续担任《数字议程》技术秘书处，支持各国制定促进数字化和使用新技术的政策。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8.六)。

图 18.六

业绩计量：促进生产流程采用新技术的新公共政策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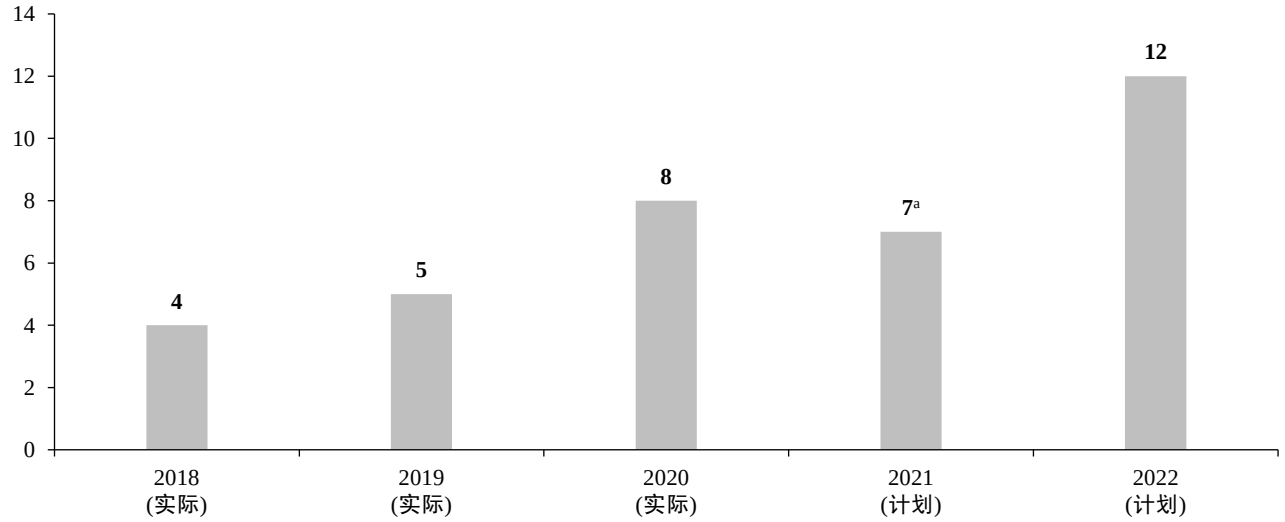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改进连通性，加快厂商数字化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66 本次级方案致力于评估和分析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公司目前使用数字技术的方式。COVID-19 疫情凸显了厂商数字化的重要性，这不仅是为了提高其生产力和竞争力，也是为了其生存。在这方面，本次级方案致力于提出措施和计划建议，以加快采用新技术，提供更高的连通速度，从而能够获得更广泛的数字服务和应用。一个例子是拉加经委会制定的区域数字议程“eLAC 2022”，其中一个中心主题是提高连通速度，扩大覆盖面。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8.67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是，需要有针对性的支持，以解决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次区域在数字化领域的具体问题。每个次区域的互联互通发展水平不同，因此政策影响因每个次区域的背景、具体情况和一体化机制而异。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特别致力于制定次区域数字化战略。例如，拉加经委会将支持太平洋联盟制定其区域数字市场战略，并将协助中美洲国家制定该次区域的数字议程。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8.68 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这体现在该区域连接速度加快、能够大量使用宽带互联网的国家数量增加。大量使用的定义是：同时执行基本功能(发送和接收电子邮件、观看视频和浏览网页)和两项或更多高需求活动(观看高清视频和参加视频会议)的能力。最低宽带速度与一个国家的数字化水平密切相关，是厂商数字化必不可少的第一步(见图 18.七)。

图 18.七

业绩计量：区域内拥有固定宽带速度并能够大量使用互联网的国家的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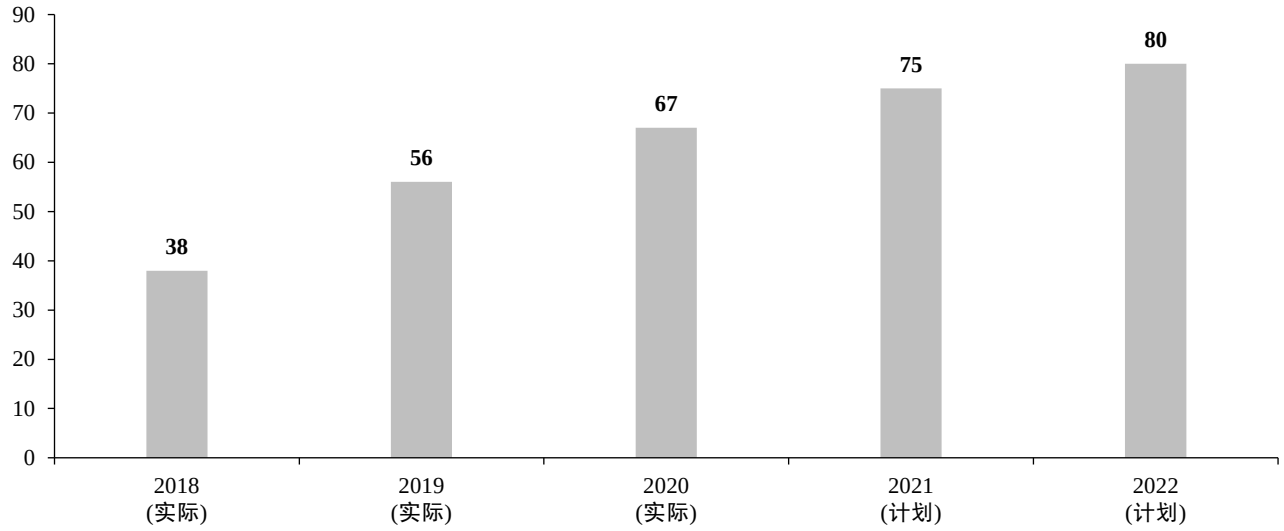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8.69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6/217	人力资源开发	74/199	促进可持续发展投资
73/225	创业促进可持续发展	74/229	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
73/247	工业发展合作	75/176	数字时代的隐私权
74/197	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08/18	促进充分就业和人人有体面的工作	2019/24	评估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落实和后续工作方面取得的进展
2011/37	从世界金融和经济危机中复苏：全球就业契约	2020/13	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发展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决议

653(XXXIII)	落实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信息社会行动计划	729(XXXVII); 747(XXXVIII)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信息社会部长级会议
672(XXXIV)	设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科学、创新及信息和通信技术会议	750(XXXVIII)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科学、创新及信息和通信技术会议

应交付产出

18.70 表 18.4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8.4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8**	**2**	**6**	**6**
1. 拉加经委会科学、创新及信息和通信技术会议举行的会议	8	—	—	6
2. 拉加经委会科学、创新及信息和通信技术会议举行的筹备会议	—	2	6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3**	**3**	**1**	**1**
3. 关于区域生产结构、外国直接投资以及新兴技术和政策的实地项目	3	3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42**	**18**	**47**	**47**
4. 关于新技术和支持区域中小企业的讲习班	4	11	6	—
5. 关于外国直接投资和中小企业的培训和研讨会	3	2	6	6
6. 创新政策管理与区域经济体的课程	35	—	35	35
7. 专家会议，分析最近的结构变化，研究数字经济的趋势和进展，并审查本区域各部门和国家经济主体行为的最新趋势	—	5	—	6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1**	**11**	**6**	**7**
8.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外国直接投资》	1	1	1	1
9. 关于区域生产结构、外国投资、产业政策、新技术和创新的出版物和研究成果	9	9	5	5
10. 阿根廷技术和南共市生产绩效研究	1	1	—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应成员国要求，就制订政策和战略以促进生产发展和竞争力、公私伙伴关系、外国直接投资、创新系统和新兴技术等问题提供咨询。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特定部门经济活动数据库、国家竞争力分析软件以及区域主要经济行为体的统计信息。				

次级方案 3
宏观经济政策和增长

目标

18.71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推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可持续和包容性增长，为此将加强本区域政策制定者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分析当前和新出现的宏观经济和发展融资问题的能力，并评估、设计和实施以发展为中心的宏观经济和发展筹资政策，其中纳入性别观点，并以比较政策分析为基础。

战略

18.72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及时分析本区域的宏观经济状况，并对当前和新出现的宏观经济和发展政策筹资问题进行应用研究和比较研究，以此向成员国、区域实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供支持。为此，本次级方案将及时分析宏观经济趋势和发展筹资趋势(尽可能按性别分列)，并通过经常旗舰出版物和专门出版物、讲习班和研讨会以及技术合作活动提供政策选项和建议。

18.73 本次级方案将支持政策制定者、学者、私营部门分析人员、民间社会组织成员和广大公众等关键利益攸关方网络的建立和运作。特别是，在本区域讨论财政政策的主要论坛——本次级方案的年度区域财政政策研讨会上，为南南交流政策分析、制定和执行方面的经验和最佳做法创造空间。同时，本次级方案将利用其比较优势，应请求在宏观经济、劳工和发展筹资政策等领域向成员国提供技术合作和咨询服务。

18.74 本次级方案的活动将有助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8、10、16 (创建和平、包容的社会以促进可持续发展，让所有人都能诉诸司法，在各级建立有效、负责和包容的机构)和 17(加强执行手段，重振可持续发展全球伙伴关系)，以促进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可持续和包容性发展。此外，本次级方案下的工作的目标是促进制定和通过符合《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的发展筹资政策。

18.75 本次级方案计划支持成员国制定和执行宏观经济和发展筹资政策，以便在危机后更好地进行重建，从而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向成员国提供支持。本次级方案将利用其分析优势和主要利益攸关方进行召集的能力，倡导有利于经济复苏措施，特别是财政和货币措施的宏观经济政策，以促进可持续和包容性增长。这项工作将重点以加大国内资源调动为后盾，构建可持续的财政政策框架。这些活动将在 2022 年期间根据成员国的需要而发展。

18.76 预计上述工作将形成下列成果：

(a) 加强本区域政策制定者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分析当前和新出现的宏观经济和发展融资问题的能力；

(b) 提高政策制定者评价、设计和实施纳入性别平等视角并以比较政策分析为基础的宏观经济和发展筹资政策的能力。

18.77 通过按计划对 COVID-19 相关问题提供支持，预计将制定宏观经济和发展筹资政策、措施和战略，以便根据本次级方案的政策主张更好地进行重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7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通过及时的宏观经济分析和高级别论坛，加强关于 COVID-19 的南南政策对话

18.79 为应对 COVID-19 大流行，本区域各国政府迅速制定了大规模公共政策措施，以加强公共卫生系统，向家庭提供支持，防止经济生产能力遭到破坏。然而，这些努力是在公共账户长期疲软的背景下做出的，其特点是财政赤字数额巨大，公共债务不断上升。为了驾驭这一充满挑战的环境，本次级方案 2020 年的工作目标是支持决策者努力分析、制定和执行宏观经济和发展筹资政策。本次级方案除经常性旗舰报告外，还出版了两份特别报告，为决策者提供了对本年度新出现的宏观经济趋势的及时分析。新闻媒体的广泛报道确保了其他主要利益攸关方，特别是民间社会和广大公众都能了解本次级方案的工作。

18.80 本次级方案促成了多个论坛的举办，例如 4 月和 8 月举行的两次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财政部长虚拟会议，会议促进了南南经验交流，并推动就重要议题，特别是与国际金融关系有关的议题形成区域立场。本次级方案借助这些论坛传播了其对当前宏观经济和发展融资趋势的分析结果，及其应用比较政策研究的结果。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8.81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参加本次级方案财政政策论坛的高级别主管部门为数众多。这一数字反映了本区域政策制定者对本次级方案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与宏观经济和发展筹资有关的决策工作的重视(见图 18.八)。

图 18.八

业绩计量：参加本次级方案财政政策高级别会议和研讨会的高级别主管部门数目(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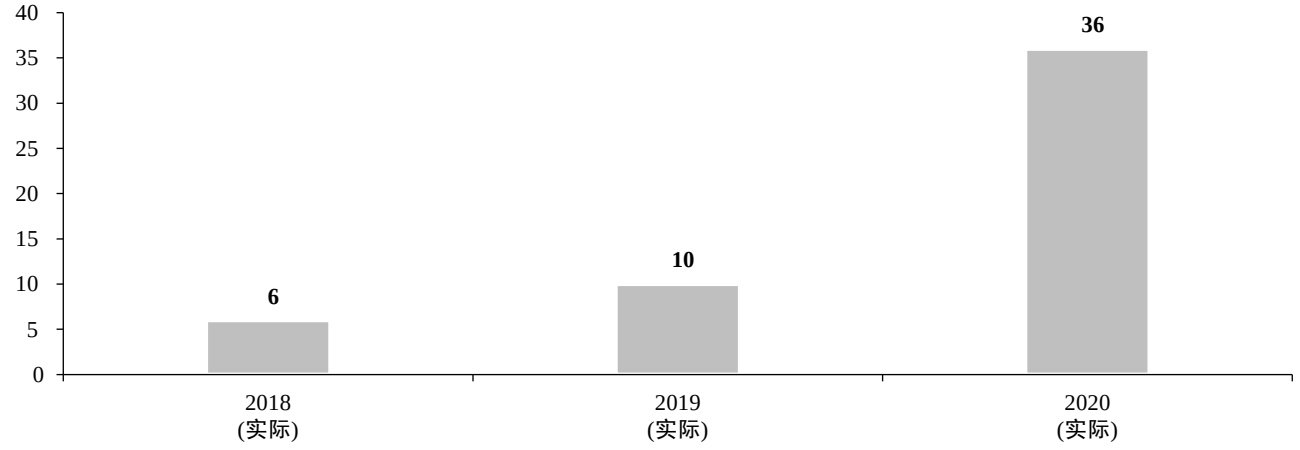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8.82 由于 2020 年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的工作重点是满足成员国对区域宏观经济和比较政策分析的迅速出现的需求。例如，本次级方案的旗舰报告，如《拉丁美洲和加勒比财政全貌》和《2020 年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概览》调整了重点，以针对 COVID-19 大流行引起的问题，并倡导支持更好地进行重建的政策。

18.83 同时，本次级方案在其目标的总体范围内确定了在涉及 COVID-19 的问题上支持成员国的新活动，即编制更多的宏观经济和金融统计数据、召开拉丁美洲各国财长虚拟会议以及出版持续监测本区域宏观经济状况的 COVID-19 特别报告。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新的应交付产出促进了 2020 年各项成果的实现。

2022 年计划成果

18.84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在缓慢增长环境中通过宏观经济政策促进发展 [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85 在大流行造成经济萎缩的情况下，本次级方案促进了积极和扩张性的财政政策，以支持国内需求。为此，对本次级方案的经常性旗舰出版物进行了调整，为决策者提供了一份公共政策选项菜单。这些报告强调，需要采取措施加强本区域的税收，以建立可持续的财政政策框架。

18.86 上述工作促成成员国通过了 12 项措施，其中包括大量旨在增加公共投资的措施，实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反映的本区域各国在宏观经济和发展筹资政策领域采取 12 项措施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87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通过旗舰和研究出版物、研讨会和讲习班以及技术援助，支持决策者确定实现可持续和包容性经济增长的政策选项。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8.九)。

[5]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1))所示。

图 18.九

业绩计量：本区域各国按照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的分析和建议在宏观经济和发展筹资政策领域采取措施的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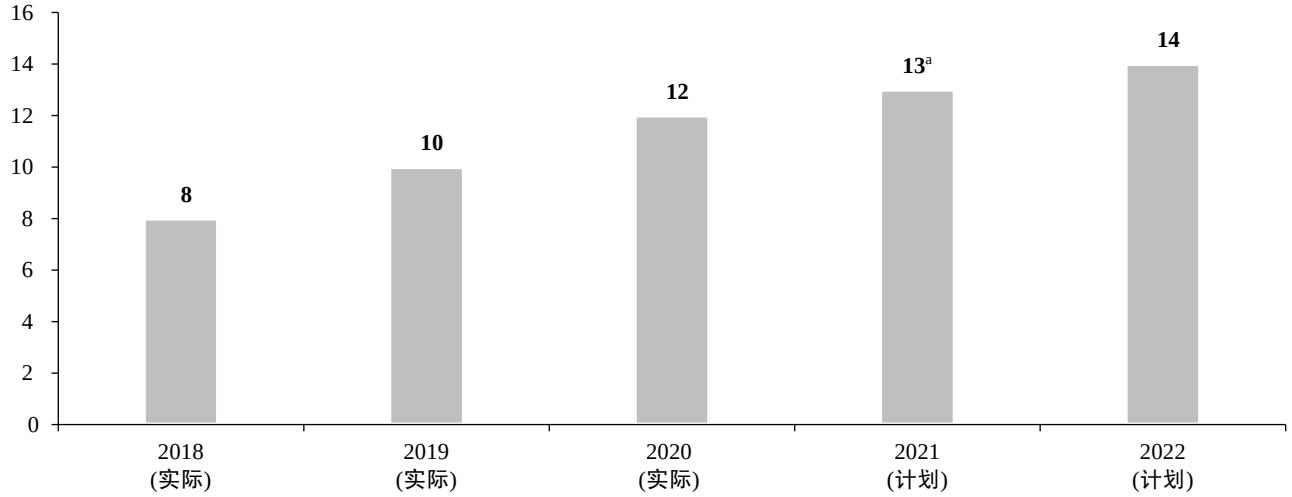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加大资源调动力度，为可持续发展目标筹资 [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88 本次级方案认定，调集资源是应对 COVID-19 大流行引发的危机的一个关键组成部分，也是建立未来财政可持续性的基础。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财政全貌》和《2020 年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概览》中，本次级方案概述了通过增加直接税、对数字商品和服务征税以及征收公共卫生税等矫正税以及设计和执行有利于绿色复苏的税收政策来增加税收的各种政策选项。本次级方案强调了支持作为本区域公共服务的主要提供者的国家以下各级政府提供资金的重要性。此外，本次级方案继续开展工作，倡导开发银行在发展筹资方面发挥更大作用，特别是在金融普惠领域。

18.89 上述工作促成成员国通过了 11 项政策、措施和战略，超出了 2021 年方案预算反映的 10 项资源调动政策、措施和战略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90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对发展融资政策进行应用分析和比较政策分析，以支持加强本区域的发展融资框架。次级方案将应要求向成员国提供技术援助，以审查、制定和实施资源调动措施。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8.十)。

[6]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图 18.十

业绩计量：资源调动政策、措施和战略的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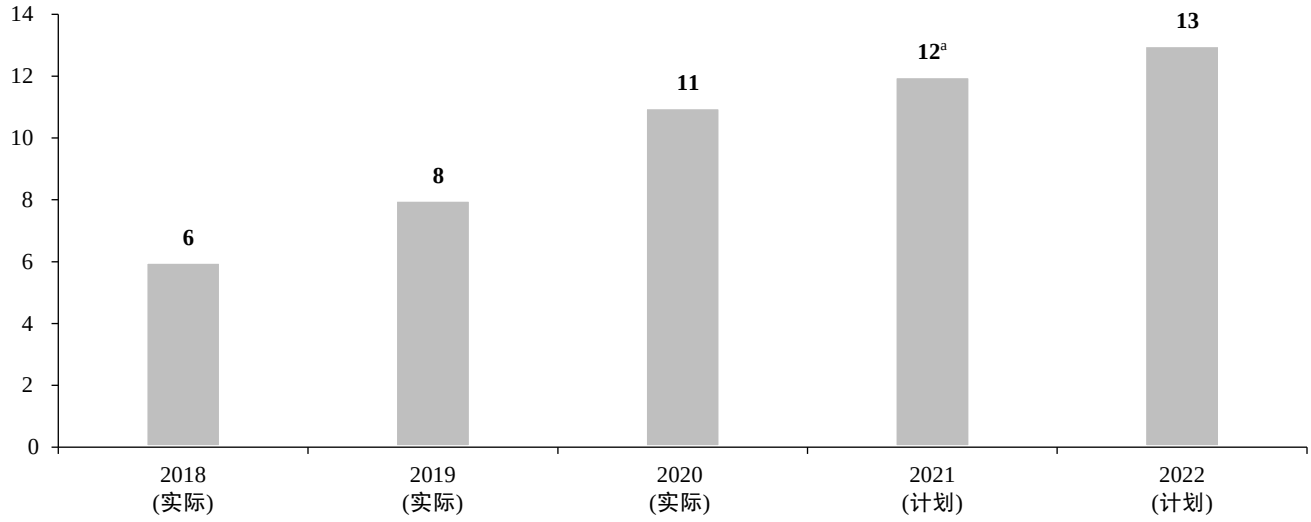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大流行后实现可持续和包容性增长的宏观经济和发展筹资政策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91 COVID-19 大流行造成的经济冲击加剧了过去十年本区域经济的低增长。增长乏力和根深蒂固的收入和财富不平等以及获得优质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机会不平等，导致本区域的改革压力越来越大。同时，家庭、企业和公共债务大幅上升，加剧了金融脆弱性，制约了消费和投资。克服本区域的结构性缺陷和 COVID-19 大流行带来的新挑战，将需要新颖的宏观经济和发展融资政策。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8.92 本次级方案的教训是，前些年，虚拟会议没有得到广泛使用，现在可以进一步加以使用，而且可以将使用范围扩大到高级别政策制定者。在吸取这一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寻求利用虚拟会议和平台来加强政策宣传效果。本次级方案将倡导以在危机后重建得更好为目标的公共政策，重点是支持中长期经济增长并作为实现《2030 年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基础的措施。在后 COVID-19 时期，调动发展资金、将其作为在加强公共收入的基础上建立财政可持续性框架的手段，在后 COVID-19 时期将越来越重要。根据各国的需要，本次级方案将探讨开发银行和其他创新筹资来源的作用。这一主张将以次级方案在区域宏观经济分析和政策研究方面的比较优势为基础，并将以 2020 年已经开展并计划于 2021 年继续开展的工作为基础。本次级方案将应请求向本区域各国提供量身定制的技术援助。此外，本次级方案将利用其主要利益攸关方网络扩大在本区域所做工作的影响。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8.93 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实现目标，证明是 COVID-19 大流行后重建得更好的宏观经济和发展筹资政策、措施和战略的数量增加(见图 18.十一)。

图 18.十一

业绩计量：COVID-19 后重建得更好的宏观经济和发展融资政策、措施和战略总量(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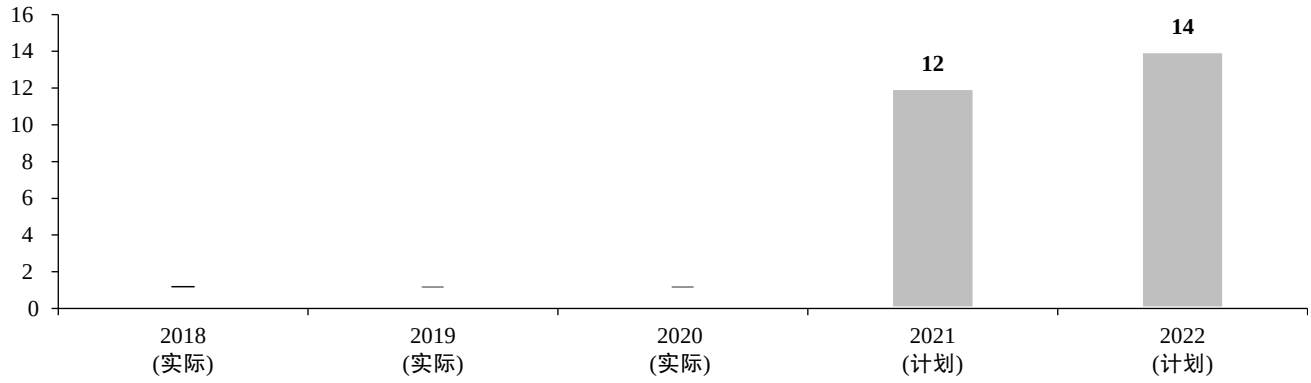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8.94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3/199	国际劳工组织关于争取公平全球化的社会正义宣言
63/229	小额信贷和小额融资在消除贫穷方面的作用
64/193	《蒙特雷共识》和 2008 年审查会议成果(《多哈发展筹资宣言》)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65/146	创新型发展筹资机制
67/12; 75/14	联合国同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体系的合作
67/218	促进财政政策的透明度、参与度和问责制
70/126	通过社会包容促进社会融合
72/206	金融普惠促进可持续发展
72/230; 74/231	与中等收入国家的发展合作
73/220	国际金融体系与发展
73/221	外债可持续性与发展
73/222	推动国际合作打击非法资金流动和加强资产返还的良好做法以促进可持续发展
73/223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73/247	工业发展合作
74/199	促进可持续发展投资
74/270	全球团结抗击冠状病毒病(COVID-19)
74/306	全面协调应对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
74/307	联合应对全球健康威胁：抗击冠状病毒病(COVID-19)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08/16	国际税务合作专家委员会
2008/18	促进全体人民充分就业并享有体面工作
2009/5	危机后复苏：全球就业契约
2009/30	强化和更有效的政府间包容各方的进程，以执行发展筹资的后续行动
2011/39	世界金融和经济危机及其对发展的影响会议成果文件的后续行动：审议能否设立特设专家组的问题
2017/3	联合国合作打击国际逃税行为守则
2019/6	通过财政、薪资和社会保护政策解决不平等问题和社会包容面对的挑战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决议

655(XXXIII) 加勒比发展和合作委员会

713(XXXVI) 发展筹资问题会议成果的区域后续行动

应交付产出

18.95 表 18.5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8.5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0**	**10**	**10**	**6**
1. 关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宏观经济和融资政策的研讨会、专家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	10	10	10	6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5**	**15**	**14**	**11**
2.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概览》	1	1	1	1
3.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财政全貌》	1	1	1	1
4.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经济初步概览》	1	1	1	1
5.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宏观经济、部门和融资政策研究	9	9	10	7
6. 乌拉圭具体经济问题研究	1	1	1	1
7. 哥伦比亚宏观经济和发展政策相关高度优先问题研究	1	1	—	—
8. 巴西财政细则研究，包括对支出限额和社会保护改革相关宪法修改的评价	1	1	—	—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应成员国请求，就宏观经济、财政和货币政策分析和制定、宏观经济分析和经济发展监测体系，以及关于设计和执行面向金融和生产性发展和(或)社会保护的发展筹资计划和政策，向成员国提供咨询；就宏观经济问题向乌拉圭经济和财政部提供咨询。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本区域各国经济、货币和金融变量的统计信息；统计数据集涵盖政府运作、公共债务、税收和不可再生自然资源收入。				

次级方案 4
社会发展与平等

目标

18.96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改善本区域人民的整体福祉，并根据《2030 年议程》加强社会和经济平等，同时充分尊重人权。

战略

18.97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根据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社会发展问题区域会议达成的成果和协议，支持各国执行包容性社会发展区域议程。本次级方案将开展应用研究，生成分析结果，传播成果，提供培训和咨询服务，并拟订政策建议，以加强利益攸关方对社会问题进行可靠的评估的能力，以便在制定和实施政策时加以应用。此外，本次级方案将在政策制定者、学术界、民间社会组织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中推动政策对话和包容性社会发展区域议程的实施，并促进经验和良好做法的交流。优先领域将包括：处理贫困、不平等和福祉的多层面问题；弥合福祉方面的差距，解决不平等问题，包括与性别、种族、族裔、年龄、残疾和领土有关的不平等问题；确保普及社会保护；促进社会和劳工包容政策；协调社会、经济和环境政策；提高社会政策能力，以适应与人口结构转型、移民、新技术和气候变化等议题相关的新挑战和新出现挑战的能力。本次级方案的应交付产出将侧重以下专题领域：人口社会状况评估及促进平等和社会保护的社会政策。

18.98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协助各国就如何设计、执行、监测和评价各种战略、政策和方案开展能力建设和技术合作。研究和咨询服务将特别注重基于充分尊重人权、以平等为导向的可持续办法的社会保护制度；保护和促进妇女、儿童、青年、土著人民、非洲裔人、移民和残疾人的权利；社会投资；教育和卫生系统，从而促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 (在全世界消除一切形式的贫困)、目标 2 (消除饥饿，实现粮食安全，改善营养状况和促进可持续农业)、目标 3 (确保健康的生活方式，促进各年龄段人群的福祉)、目标 4 (确保包容和公平的优质教育，让全民终身享有学习机会)以及目标 8 和 16。

18.99 本次级方案将与拉加经委会其他部门、拉加经委会次区域总部和国家办事处、联合国系统其他机构以及可行时与驻地协调员系统合作，在区域和国家两级开展行动。本次级方案的主要受益方将是本区域各国的政府机构，特别是负责社会政策管理(设计、执行和评价)的主管部门和官员、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学术机构、其他研究中心和非政府组织。还设想与其他区域委员会、政府间和多边机构合作，并开展南南合作。

18.100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社会发展观察站这一网络工具向对应机构提供最新知识，并通过在受危机影响的社会政策领域提供咨询服务和知识分享活动，协助各国政府应对 COVID-19 的社会经济后果，从而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向成员国提供支持。

18.101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加深对本区域特有的结构性社会挑战和差距的理解；

(b) 促进提高社会和经济平等以及本区域人民的总体福祉的措施和公共政策。

18.102 正如下文成果 3 所详述，通过按计划对 COVID-19 相关问题提供支持，预计将扩大社会保护系统，其中考虑到大流行的社会影响是未来几年需要应对的挑战之一。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10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海地通过关于社会保护和促进的国家政策

18.104 应海地的要求，本次级方案一直在协助该国政府制定连贯一致的社会保护战略。拉加经委会与世界粮食计划署和拉加经委会墨西哥次区域总部一道，协助海地社会事务和劳工部构思、起草、讨论这一战略并计算该战略的成本。

18.105 本次级方案是在前几年工作的基础上开展的，目的是加强政府官员，特别是社会救助和劳工部官员以及社会保护领域其他利益攸关方的能力，提供咨询服务，并为起草和讨论关于社会保护和促进的国家政策做出贡献。此外，本次级方案还编写了一份关于执行作为该政策一部分提出的现金转移费用的报告。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8.106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海地政府于 2020 年 6 月通过了关于社会保护和促进的国家政策(见表 18.6)。

表 18.6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海地政府查明并填补了社会保护领域政策制定方面的能力差距	海地政府获得了广泛的技术援助，以支持制定关于社会保护和促进的国家政策	海地政府通过了关于社会保护和促进的国家政策以及关于现金转移方案执行费用的协定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8.107 为应对大流行，作为拉加经委会通过 COVID-19 观察站这一网络工具提供的全面分析的一部分，本次级方案确定了开发社会保护干预措施数据库和报告大流行的社会影响的需求。通过这些活动，得以在其目标的总体范围内，即社会保护问题上的技术合作和机构建设的总体范围内，在与 COVID-19 大流行有关的政策问题上向成员国提供支持。如下文成果 3 所示，这些新的应交付产出促进了 2020 年各项成果的实现。

2022 年计划成果

18.108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落实包容性社会发展的区域承诺 [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109 在社会发展问题区域会议主席团的指导下，本次级方案协调了落实 2019 年通过的包容性社会发展区域议程的各项活动。为此，本次级方案与各国设立了工作组，以扩大网络和南南合作。此外，本次级方案组织了五次虚拟会议和一个同业交流群，以便利各国社会主管部门代表讨论社会保护和社会包容问题。

18.110 上述工作有助于确定共同的执行挑战，以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的社会影响，共享 2020 年期间 263 个社会保护紧急方案的数据，并有助于制定政策以加强社会保护和社会包容，例如上述对海地的援助，以及作为巴拉圭社会保护系统的一部分的 Jajapo 国家减贫计划，该计划实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列计划目标，即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拟订改善体制框架和制定高质量政策的战略，以履行它们采取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的包容性社会政策的承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111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侧重于执行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社会发展问题区域会议的任务，维护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社会发展观察站这一网络工具，并为执行《包容性社会发展区域议程》制定工作计划。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8.7)。

表 18.7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各国查明本区域各国在包容性社会发展方面存在的障碍	各国根据《2030 年议程》，致力于包容性社会发展	各国拟订改善体制框架和制定高质量政策的战略，以履行它们采取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的包容性社会政策的承诺	各国执行促进包容性社会发展的社会政策和方案	各国根据《包容性社会发展区域议程》的工作计划制定政策和方案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社会政策机构得到改善，并更具成效、效率、透明度和可持续性 [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112 本次级方案协助各国改进各个政策领域的政策机构。在智利，拉加经委会应邀加入由社会发展和家庭部协调的社会凝聚力理事会，协助其分析和起草一

[7]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1))所示。

[8]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份报告，其中建议将社会凝聚力作为所有公共政策的一个贯穿各领域的长期目标纳入主流。本次级方案开发和维护了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社会发展观察站这一网络工具，其中除其他外，提供了关于本区域各国的社会机构、社会支出和非缴费社会保护方案的最新信息。本次级方案通过 COVID-19 观察站这一网络工具提供的特别报告，例如关于拉丁美洲 15 个国家社会信息系统和社会登记册的体制创新和挑战的研究报告，协助各国进行了与大流行造成的社会危机有关的数据和政策分析。此外，本次级方案与拉加经委会加勒比次区域总部、国际劳工组织、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和加勒比灾难风险保险基金合作，协助 18 个加勒比成员国和联系成员举办了题为“在加勒比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的虚拟讲习班，目的是通过普及社会保护来建设复原力和实现可持续发展。

18.113 上述工作有助于扩大与各国以及与设在智利、萨尔瓦多、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和巴拉圭等国的 8 个社会政策机构的合作，这些机构确认，由于拉加经委会提供了技术援助，它们采取的公共行动有所改善，实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中反映的 8 个此类社会政策机构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114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不断更新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社会发展观察站这一网络工具，编写新的政策分析报告和开发新式政策分析，向本区域各国政府提供技术援助，并为南南合作拓展新的空间。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8.十二)。

图 18.十二

业绩计量：确认拉加经委会提供的技术援助使其公共行动得到改善的社会政策机构的数量(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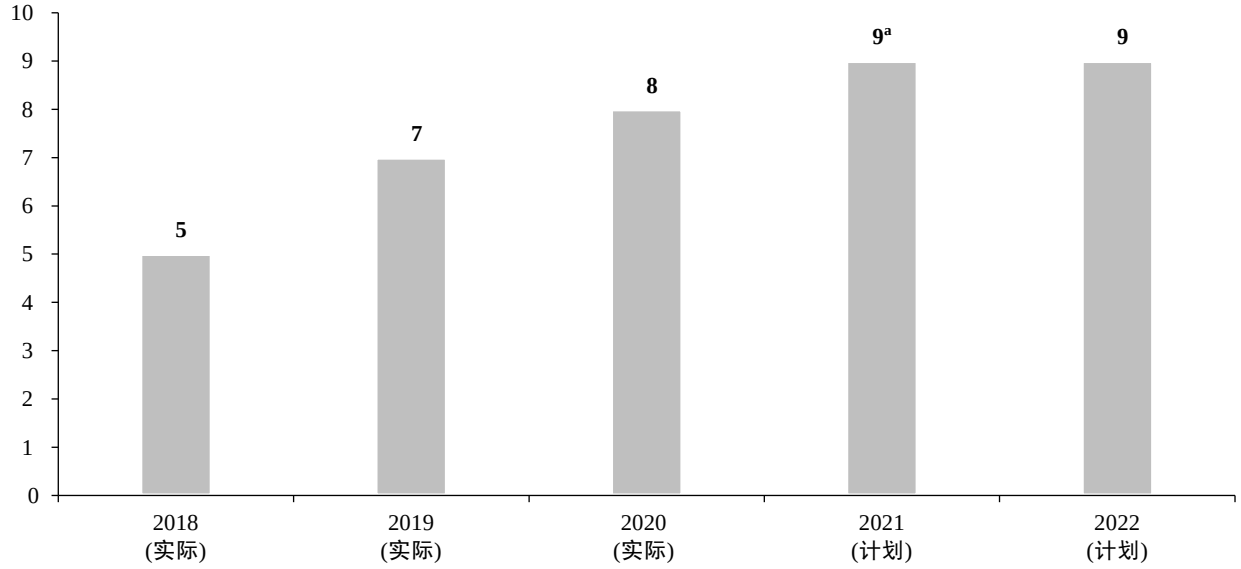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推进创新的部门和部门间社会政策，以处理影响弱势人群的不平等问题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115 由于 COVID-19 大流行的影响，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的贫困和不平等程度有所上升。这场大流行病是在一个高度不确定的背景下产生的，其特点是结构性不平等，以及数字化和第四次工业革命带来的更多挑战和机会，与年龄和移民有关的人口结构变化，发病率和死亡率的转变，以及气候变化和灾害。本次级方案将重点关注与大流行病和新出现的变革的社会影响有关的社会分析和政策建议。2022 年的拟议方案计划将加强部门和部门间的社会政策，以扩大机会，同时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8.116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需要支持增加新技术的采用和适应新技术的使用，而且除其他外，必须消除数字包容方面的差距。经验教训表明，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可以通过开发新的程序来适应，以覆盖新的人口和需求，并从面对面的任务和研讨会转向对效率和环境有积极影响的虚拟任务和研讨会，以及其他创新。在应用这一经验时，本次级方案将尝试在虚拟和面对面的咨询和技术援助工作中扩大技术的使用，以促进本次级方案与各国协作。此外，本次级方案将着重于各国之间的合作和知识共享。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8.117 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体现在以下方面：有调查结果显示了报告以下结果的国家官员的人数，即：本次级方案的研讨会、讲习班、技术报告和咨询服务增加了他们的知识和能力，使他们在处理与社会问题有关的新挑战方面的工作得到改善(见图 18.十三)。

图 18.十三

业绩计量：承认其制定创新性部门社会政策和部门间社会政策的能力得以提高的国家官员人数(按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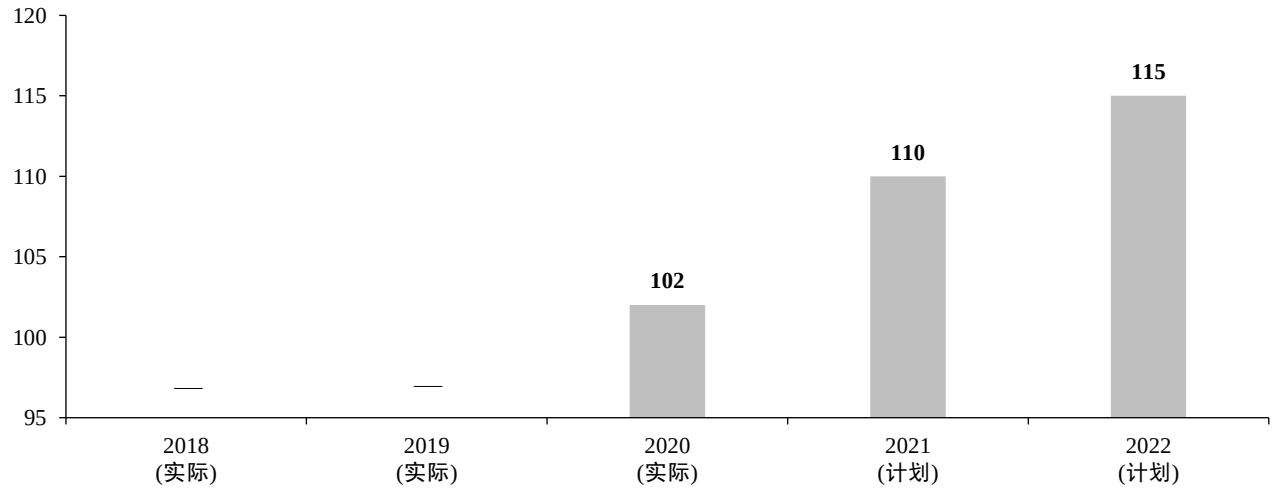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8.118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6/164	宣传《关于个人、群体和社会机构在促进和保护普遍公认的人权和基本自由方面的权利和责任宣言》
66/165	保护和援助境内流离失所者
66/168	消除基于宗教或信仰原因一切形式不容忍和歧视
66/172	保护移徙者
70/126; 72/142	通过社会包容促进社会融合
70/127	有关青年的政策和方案
70/131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70/132	改善农村地区妇女和女童的境况
70/138	女童
70/153	加强人权领域的国际合作
70/163	促进和保护人权国家机构
70/166	有效促进《在民族或族裔、宗教和语言上属于少数群体的人的权利宣言》
70/223	农业发展、粮食安全和营养
71/177	儿童权利
71/178	土著人民权利
71/180	《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
71/191	食物权
71/197	全球化及其对充分享受所有人权的影响
72/235	人力资源开发
73/141	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大会第二十四届特别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73/142	与残疾人一道为残疾人实现包容性发展
73/163	人权与赤贫
73/246	联合国第三个消除贫困十年(2018-2027)的执行情况
73/262	关于采取具体行动彻底消除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以及全面执行和后续落实《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球呼吁
73/291	第二次联合国南南合作高级别会议布宜诺斯艾利斯成果文件
74/2	全民健康覆盖问题高级别会议政治宣言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09/5	危机后复苏：全球就业契约
2012/11	将残疾问题纳入发展议程的主流
2014/32	设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社会发展问题区域会议
2016/8	反思和加强当代世界的社会发展
2017/12	增进残疾人权利，大力将残疾问题纳入《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执行工作的主流
2018/5	消除贫困以实现所有人的可持续发展
2020/9	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决议

722(XXXVII); 742(XXXVIII)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社会发展问题区域会议

应交付产出

18.119 表 18.8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8.8

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	**—**	**10**	**1**
1.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社会发展问题区域会议主席团会议	1	—	1	1
2.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社会发展问题区域会议届会	—	—	9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	**2**	**2**	**1**
3. 关于社会保护、社会和劳工包容政策、人的能力和社会保护系统内的人权方法的实地项目；社会投资，以及社会政策面临的新挑战	2	2	2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0**	**10**	**14**	**14**
4. 专家会议，旨在分析关于特定人口群体权利的新政策建议的制定工作；对推动采取注重权利和平等的办法，改进社会保障制度内协调的各种机制进行审查；审查有助于在国家社会保障制度内扩大覆盖面和确保逐步平等的机制；审查促进劳动包容和有利生产的包容的公共政策方面的进展和挑战。	4	4	8	8
5. 关于减贫、平等和福祉政策以及关于制定减贫政策、利用社会保障网的机会和能力建设的培训活动	6	6	6	6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7**	**6**	**9**	**9**
6. 拉丁美洲社会全景	1	—	2	1
7. 国家办事处研究：拉加经委会波哥大办事处，关于哥伦比亚包容性社会和生产政策以及包容性社会发展的重大障碍的研究；拉加经委会布宜诺斯艾利斯办事处，阿根廷社会和劳动趋势研究；以及拉加经委会蒙得维的亚办事处，关于乌拉圭社会政策、贫困和不平等问题的广泛方面的研究	1	1	3	3
8. 关于特定人口群体的社会权利、社会保障(包括获得体面工作的机会、减贫和收入分配)、教育以及社会政策和方案等问题的研究	5	5	4	5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2**	**2**	**2**	**2**
9. 技术材料，涉及社会发展政策；提出分析性和方法性建议，以促进社会政策的普遍实施，增强其对平等差距的影响，加强部门间和机构间的合作，提高社会政策的效力和效率	2	2	2	2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应成员国请求，就促进平等的社会政策、社会政策中的决策，以及社会投资与政策向它们提供咨询；加强部门间和机构间合作，以提高效力和效率的分析性和方法性提议；社会政策的设计、实施和评价。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社会发展观察站，其中包括关于社会发展、青年、非缴费型社会保障、社会机构以及区域承诺的数据库。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知识管理工具，包括加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社会发展门户网的工具。

次级方案 5
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区域发展的主流

目标

18.120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各国可持续和包容性发展战略的主流。

战略

18.121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编制知识和发展性别统计和指标，扩大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性别平等观察站现有数据和指标的范围并提高其质量。本次级方案将向本区域各国提供技术援助，以制定促进两性平等的政策，采用基于权利的方法，加强提高妇女地位的国家机制以及国家统计局的能力。为促进本区域在性别资源方面进行更多知识共享，本次级方案将促进在决策者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中更多地传播出版物和研究成果。将特别关注妇女在与身体自主和决策自主相关联的综合框架内的经济自主。鉴于其贯穿各领域的性质，本次级方案的主要贡献将涉及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3、4、5 (实现性别平等，增强所有妇女和女童的权能)，8、11 (建设包容、安全、有抵御灾害能力和可持续的城市和人类住区)，16 和 17。

18.122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向成员国提供支持，将其知识生成和研究活动以及技术援助的重点放在 COVID-19 大流行恢复过程中各种可能的社会经济情况上面。

18.123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随着《2030 年议程》的实施，成员国制定性别平等政策的能力增强；

(b) 在本区域各地推进性别平等。

18.124 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计划提供的支持预计将导致性别统计数据编制工作得到加强，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政策建议得以落实；此类建议目的是既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又实现快速恢复，从而减少经济影响。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12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圣地亚哥承诺：加速实施区域性别议程

18.126 作为拉加经委会应对本区域实现性别平等的持续挑战的努力的一部分，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妇女问题区域会议第十四届会议于 2021 年 1 月举行。在妇女署的支持下，拉加经委会组织了这次会议，出席会议的有：拉加经委会 33 个成员国和 6 个准成员的代表；365 个民间社会组织；联合国系统 14 个机构、基金和方

案；以及 11 个政府间组织。值得注意的是，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和萨尔瓦多的副总统，以及本区域约 20 名妇女事务部长和提高妇女地位机制的高级主管参加了会议。作为组织和筹备会议工作的一部分，本次级方案积极参加了本区域各国在会议期间通过的《圣地亚哥承诺》的谈判。在《承诺》中，本区域各国许诺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加快有效执行《北京行动纲要》和《区域性别议程》，通过优先注重提高妇女地位的机制和将性别问题纳入国家各级工作的主流，来加强性别机构和架构。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8.127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本区域各国通过了《圣地亚哥承诺》，旨在加快实现区域性别议程的努力(见表 18.9)。

表 18.9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启动了性别平等计划，其中吸纳了《到 2030 年在可持续发展框架内执行区域性别平等议程的蒙得维的亚战略》的内容： (a) 哥斯达黎加：国家男女有效平等政策(2018-2030 年) (b) 智利：第四个男女平等国家计划(2018-2030 年) (c) 乌拉圭：2030 年国家性别平等战略	成员国可以获得关于蒙得维的亚战略的区域进展报告(LC/CRM.14/5)	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妇女问题区域会议第十四届会议上，本区域各国通过了《圣地亚哥承诺》，其目的是加快努力实现区域性别议程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8.128 为应对这一大流行病，本次级方案开展了新活动，以便在总体目标范围内支助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本次级方案通过 COVID-19 观察站网络工具，向本区域各国政府提供有关解决这一大流行病对妇女自主权影响的国家措施的信息，从而生成知识。

2022 年计划成果

18.129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扩大和加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性别统计能力 [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130 本次级方案继续向国家官员提供关于编制和使用性别统计数据的培训。本次级方案支持越来越多的国家能够按照国际商定的方法和标准编制体现性别平等视角的统计数据。此外，本次级方案还能够支持本区域各国制定和发展新的活动，以创新和有效的方式促进性别统计。

18.131 上述工作帮助 75 名国家官员接受了关于编制和使用具有性别观点的统计数据的培训，这超出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 70 名国家官员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132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了促进在实现该项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增加提供关于编制具有性别观点的统计数据的培训课程。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8.十四)。

图 18.十四

业绩计量：在编制和使用体现性别平等视角的统计数据方面接受培训的国家官员人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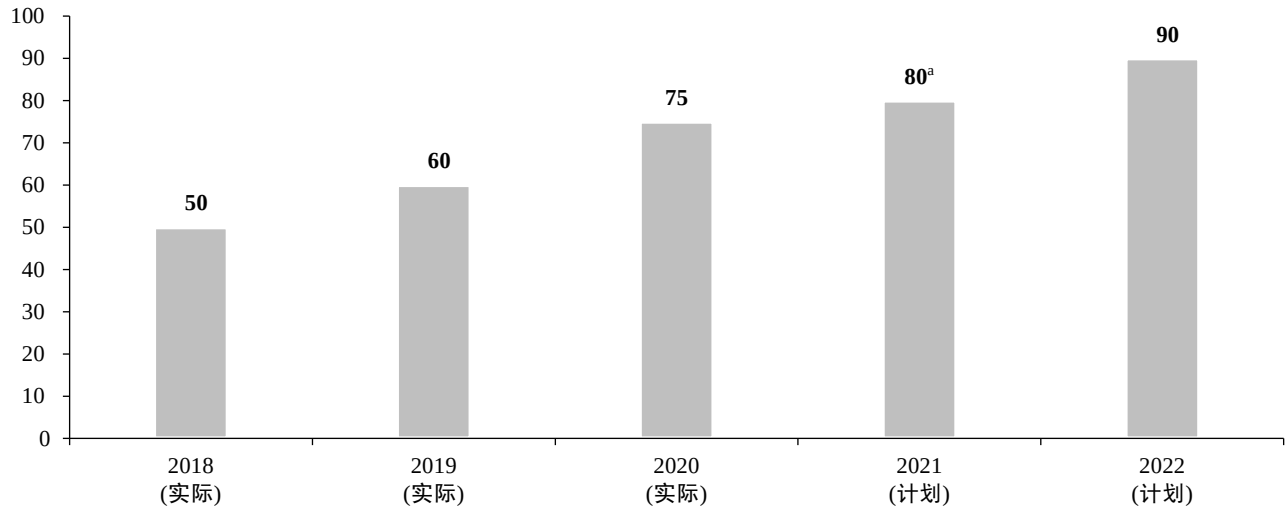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加强性别视角统计能力 [1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133 本次级方案一直致力于不断改进性别统计，利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性别平等观察站作为主要门户，传播关于性别平等状况的关键指标，并通过咨询服务和技术援助加强统计能力，以促进本区域各国的性别平等。本次级方案强化使用

[9]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1))所示。

[10]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不同的交付模式，如利用技术平台举行虚拟会议和进行虚拟培训，实施创新的技术援助方法。此外，本次级方案还为加勒比国家组织了几次网络研讨会，重点是摸清现有数据，确定性别统计数据编制方面的差距，并就统计信息和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指标的编制、发展、系统化和传播提出建议，以促进将性别统计数据用于决策，确保不让任何一个妇女和女童掉队，这符合区域性别议程和《2030年议程》中的承诺。

18.134 上述工作促使 74 名国家官员在使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性别平等观察站的指标方面获得认证，达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中 74 人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135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了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并根据最近的事态发展，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发展到将性别平等纳入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可持续及包容性发展战略的主流。下述经过更新的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8.十五)。

图 18.十五

业绩计量：在使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性别平等观察站的指标方面获得认证的国家官员总数，以及在将性别问题纳入公共政策主流方面获得认证的国家官员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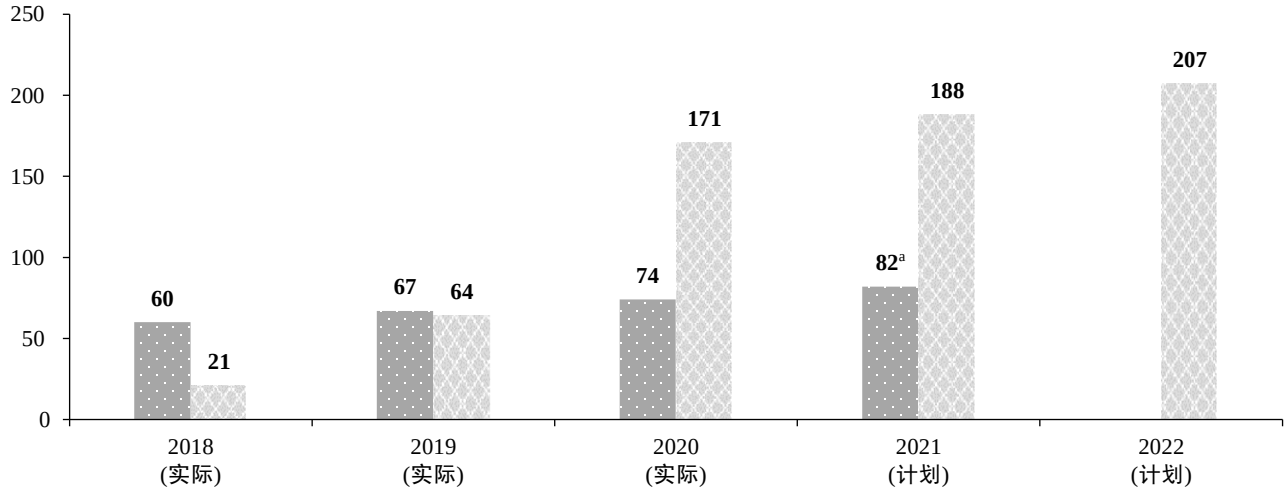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提高制定和发展性别平等政策的能力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136 为了继续将性别平等观点纳入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的可持续和包容性发展战略，必须继续加强它们根据区域性别议程、《2030 年议程》和其他国际协定设计、制定和实施性别平等政策的能力。本次级方案向本区域的机构提供技术援助，以制定创新和有效的公共政策，支持和维持一个性别平等架构，该架构的基础是纳入性别平等观点的坚实和相互联系的体制框架。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8.137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由于经济、政治、社会和环境的不确定性，本区域各国对技术援助的需求不断增加；而疫情肆虐，资源有限，又加剧了此种不确定性，因此有必要进行调整。通过在团队内部建立协作工作战略、扩大支持网络和提高工作效率，成功克服了这一困难。在吸取这条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努力详细说明未来技术援助的决策标准，改进成果管理制模式。技术援助的重点是制定性别平等政策，解决与妇女自主权有关的问题，包括努力克服金钱和时间方面的匮乏，实现同工同酬，结束劳动力市场的歧视，调整有偏见或不足的社会保护模式，以及基于性别分工的不平等问题(无偿家务和护理工作)。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8.138 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实现目标，体现在报称性别平等政策的制定和发展有所改善的利益攸关方(包括本区域相关机构)的数量上面(见图 18.十六)。

图 18.十六

业绩计量：本区域报称性别平等政策的制定和发展有所改善的利益相关者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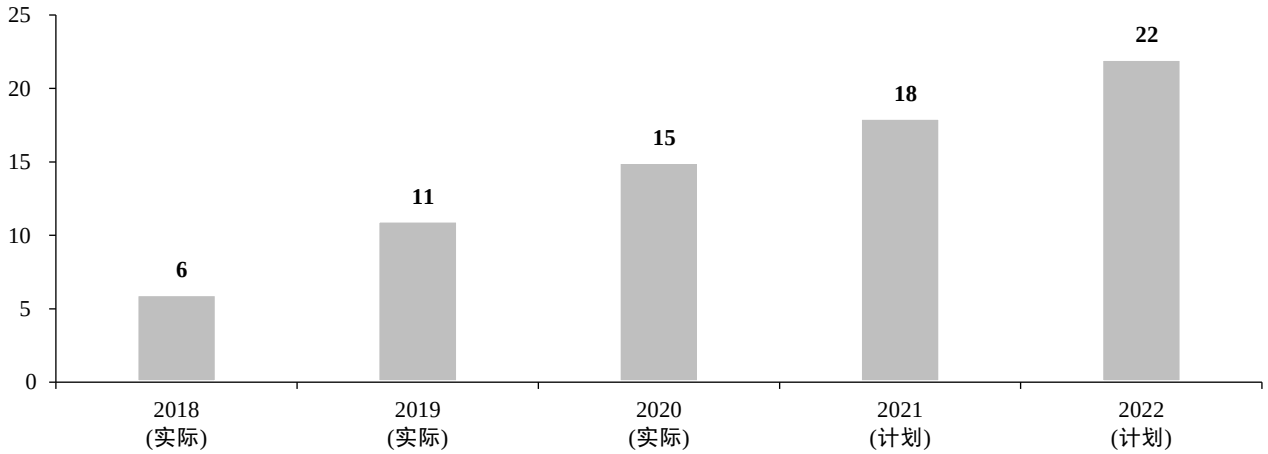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8.139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6/165; 68/180	保护和援助境内流离失所者
69/166	有效促进《在民族或族裔、宗教和语言上属于少数群体的人的权利宣言》
66/173	国际人权学习年后续行动
67/139	订立一项全面综合国际法律文书以促进和保护老年人权利与尊严
67/185	推动努力消除针对移民、移徙工人及其家人的暴力
68/160	加强人权领域的国际合作
68/181	宣传《关于个人、群体和社会机构在促进和保护普遍公认的人权和基本自由方面的权利和责任宣言》：保护妇女人权维护者
68/191; 70/176	采取行动打击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和女童行为
68/192	改进工作协调，打击贩运人口
68/228	人力资源开发
69/132	全球卫生与外交政策

69/146	第二次老龄问题世界大会的后续行动
69/147	加紧努力消除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
69/176	促进和平作为人人充分享受所有人权的必要条件
69/183	人权与赤贫
69/187	移徙儿童和青少年
69/236	关于妇女在发展中的作用的世界概览
70/127	有关青年的政策和方案
70/130	暴力侵害移徙女工行为
70/131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70/132	改善农村地区妇女和女童的境况
70/133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以及《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及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的充分执行
70/138	女童
70/147	保护移徙者
71/170	加紧努力防止和消除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家庭暴力
72/1	关于执行《联合国打击贩运人口的全球行动计划》的政治宣言
73/17	快速技术变革对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的影响
73/146	贩运妇女和女童
73/148	加紧努力防止和消除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性骚扰
73/151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
73/153	童婚、早婚和强迫婚姻
73/154	保护儿童免遭欺凌
73/155	儿童权利
73/171	食物权
73/179	数字时代的隐私权
73/209	发生灾害时的人员保护
73/210	加强和促进国际条约框架
73/294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二十五周年
73/302	联合国就性剥削和性虐待问题采取的行动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08/33	加强联合国和其他方面打击贩运人口行动的协调
2009/15	妇女地位委员会今后的工作安排和工作方法
2009/16	妇女地位委员会的妇女地位来文工作组
2012/16	推动努力消除针对移民、移徙工人及其家人的暴力
2014/5	促进增强人的权能以消除贫困、实现社会融合以及充分就业和人人都有体面工作
2015/21	采取行动打击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和女童行为
2015/23	执行《联合国打击贩运人口的全球行动计划》
2019/2	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决议

657(XXXIII)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人口和发展特设委员会
699(XXXVI)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妇女问题区域会议
719(XXXVII); 739(XXXVIII)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妇女问题区域会议

应交付产出

18.140　表 18.10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8.10
次级方案 5：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25**	**25**	**12**	**14**
1.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妇女问题区域会议主席团会议	12	12	9	1
2. 加勒比、南美洲和中美洲次区域筹备会议	—	—	—	3
3.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妇女问题区域会议届会	10	10	—	10
4. 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性别平等观察站的参与机构和组织的会议	3	3	3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	**1**	**1**	**1**
5. 关于妇女无偿工作和她们的社会保护的实地项目；性别平等和可持续发展政策；以及妇女的经济自主权和身体自主权	1	1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8**	**8**	**8**	**9**
6. 为政府机构提供关于性别平等的公共政策、妇女经济自主权、以性别观点规划发展和政府机构性别统计的培训方案	5	5	5	8
7. 审议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妇女问题区域会议第十三届会议提出的优先问题的会议，优先问题涉及评价执行性别平等政策的最佳做法和挑战，促进支持性别平等的经济议程，监测《2030 年议程》，分析性别平等和妇女自主政策；与联合国系统各方案、基金和专门机构，以及参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性别平等观察站的政府机构和组织举行机构间会议	3	3	3	1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7**	**7**	**5**	**6**
8. 关于性别问题的出版物、文件和研究，内容涉及将性别问题纳入主流政策、妇女的经济和身体自主权、从性别角度看待贫困问题以及《到 2030 年在可持续发展框架内执行区域性别平等议程的蒙得维的亚战略》的执行情况等	7	7	5	5
9.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妇女问题区域会议第十五届会议立场文件	—	—	—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应成员国请求，向它们提供有关以下内容的咨询：关于将性别问题纳入主流和机构建设的公共政策、公共决策的方法和工具，以及与履行性别平等国际协定有关的事项。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性别平等观察站网站，拉加经委会关于性别统计的网站，其数据来源包括住户调查和时间使用调查及其他来源。				

次级方案 6
人口与发展

目标

18.141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将人口问题充分纳入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的发展规划、政策和方案。

战略

18.142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为国家和地方机构提供关于人口分析、人口估计和预测的培训。为国际协定(包括《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2014 年以后的后续行动框架》、《人口与发展问题蒙得维的亚共识》、《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安全、有序和正常移民全球契约》)的后续行动提供技术支持，采取对性别敏感、关注残疾和种族的方法，并为《2030 年议程》中与人口有关的目标的后续行动提供技术支持；并产生有关本区域人口和人口趋势的知识，以支持循证决策。在《2030 年议程》的区域实施背景下，主要的贡献将与可持续发展目标 5、7(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10 和 17 有关。本次级方案将通过生成数据，开发流程、计算机程序和信息系统，改进普查数据、生命统计和调查的使用情况。此外，本次级方案将提供技术援助，推动将社会人口信息纳入国家和地方各级公共政策的设计和实施环节。将举办讲习班和研讨会，促进开展南南合作、建立联系和分享成功经验。此外，将就人口老龄化、青少年生育率、残疾人、国际移民、人口结构转型的社会经济影响等关键问题开展应用研究和分析，包括就如何减少不平等提出建议，并以出版物形式进行传播。将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更广泛地与公众接触。

18.143 为进一步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与拉加经委会其他次级方案和次区域总部密切合作进行。拉加经委会将与参与人口群组的联合国其他实体及其他国际和政府间组织合作，并设法促进彼此间的协同增效作用。本次级方案将作出努力，继续在联合国移民问题网络和国民转账账户网络等其他涉及人口问题的网络中发挥区域牵头作用。将鼓励相关民间社会组织的长期参与。

18.144 本次级方案活动的主要受益者将是本区域的政府当局和官员，特别是规划、社会方案拟定、卫生、教育、性别平等事务、族裔事务和住房事务等部委及国家统计局从事人口相关问题的官员。其他受益者将包括公、私实体和民间社会实体、土著人民组织、专业协会和学术界。

18.145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为成员国提供支持，重点关注该大流行病对不同人群的影响以及在发展规划中考虑这些不同情况的必要性。基于证据的建议和国家经验将以几种形式(包括虚拟对话和培训)分享和分析。

18.146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国家监测人口趋势的能力正在加强；

(b) 人口与发展问题正在处理中。

18.147 正如 2020 年期间出现的成果所详细说明的那样，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计划提供的支持预计将导致加强国家能力，以确定和应对各种人口群体的需求，这些群体在大流行病和恢复期间受到了不成比例的影响，导致更大的不平等和更大的脆弱性。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14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提高旨在解决 COVID-19 对弱势人群影响的政策反应能力

18.149 随着这一大流行病的进展，鉴于本区域深刻的结构性不平等，迫切需要评估其对各种人口群体的影响，这些群体有可能变得更加脆弱。需要新的信息和能力来加强短期和中期的政策反应。秘鲁政府以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人口与发展问题区域会议主席的身份，提议就 COVID-19 对几个人口群体的影响开展分析和对话。该建议得到了担任同一会议主持者的国家的支持。本次级方案作出回应，在 2020 年下半年领导了各种研究和对话。

18.150 本次级方案提高了公众关心的各种问题以及受疫情影响最严重的人口群体的能见度。本次级方案向各国政府提供了更多的信息、知识和工具，通过分析 COVID-19 对国际移民、老年人、原住民、非洲裔人口和残疾人等群体的影响，为各国政府决策过程提供参考。对国家政策进行了审查，以帮助确定可能存在的差距并制定建议。为了传播这些工具，本次级方案促进了各国代表和数以千计的民间社会、学术界和其他感兴趣的利益攸关方代表之间的高级别和技术性区域对话进程，他们积极参与并交流经验。对于每一次对话，都会对关键要点进行汇编并公布出来。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8.151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表现在以下方面：公共机构对旨在减缓 COVID-19 对弱势人群的风险和影响的政策措施有了更多的认识和更大的执行能力(见表 18.11)。

表 18.11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	—	超过 15 个公共机构提高了对政策反应和措施的认识和执行能力，以减轻 COVID-19 大流行对弱势群体，特别是移民、老年人、原住民、非洲裔人口和残疾人的风险和影响。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8.152 由于 2020 年期间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将计划中的现场活动转为虚拟形式，以应对旅行限制，并将其重点转移到解决人口和发展领域新出现的公共政策挑战。在大约四个月的时间里，关于可持续发展的人口分析的区域专业课程被成功地搬到了网上；关于利用 REDATAM 软件(REDATAM 是“用微电脑检索小地区人口普查数据系统”的缩写；该软件用于报告《2030 议程》指标)使用

和处理人口普查数据的两个虚拟讲习班也这样处理了。与国家统计局举行了虚拟工作会议，以便在人口和住房普查方面(向 13 个国家)以及人口估计和预测方面(向 7 个国家)提供技术援助。此外，就 COVID-19 大流行对 2020 年人口普查的影响举行了四次网络研讨会，并就人口普查数据的收集和处理举行了五次技术会议，以制定关于该问题的区域准则。鉴于 COVID-19 大流行的影响，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人口与发展问题区域会议和《移民问题全球契约》执行情况区域审查会议被推迟到 2021 年举行。如成果 1 项下所示，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153 然而，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认定，特定人口群体受到的影响更大，并且需要在其总体目标范围内开展新的活动，以支持成员国处理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以及与涵盖不同人口群体的循证政策工具有关的问题。在这方面，本次级方案提供了与 COVID-19 有关的技术援助，并通过虚拟手段出版和提交了载有政策建议和区域经验分析的研究报告。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新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8.154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新一波人口统计学家为政策提供信息 [1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155 本次级方案成功实施了一个关于人口分析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区域专业化课程，该课程在大约四个月的时间内完成，有 36 人参加，来自阿根廷、巴西、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古巴、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危地马拉、巴拿马、秘鲁和乌拉圭这 12 个国家的国家统计局(21 名参与者)、政府机构(8 名参与者)以及大学和民间社会组织(7 名参与者)。本次级方案将课程形式从混合学习改为完全虚拟学习，用在线课程取代面授阶段课程。这需要付出巨大努力，在短期内重新设计课程，这表明本次级方案有很强的能力适应 COVID-19 造成的新状况。

18.156 上述工作促进各国统计局和其他相关机构提高了编制和分析人口信息的能力，并增加了受过培训的培训员人数，他们最终将能够提供人口统计学培训，在此期间 36 名学员参加了课程，其中包括代表巴拿马大学的 3 名学员，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157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扩大培训范围，纳入来自新国家的参与者。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8.12)。

[11]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1))所示。

表 18.12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没有开设综合性区域人口统计学课程	开设人口统计学选定主题的课程；制定新的综合性区域课程的模式(拟订和编写内容和材料，与东道国和合作基金达成体制协议，召集和挑选学员)	国家统计局和其他有关机构提高了编制和分析人口信息的能力，有 36 名学员参加了课程，他们大多属于国家统计机构，其中包括 3 名代表巴拿马大学的学员	更多国家统计局和其他相关机构提高编制和分析人口信息的能力，并增加受过培训的培训员人数，从而扩大课程的累积影响	国家统计局和其他相关机构提高编制和分析人口信息的能力，并且参与者包括本区域至少两个新国家的人员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本区域更多国家改进信息，为移民相关政策提供支持 [1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158 本次级方案支持本区域各国查明其统计系统中的差距，提供技术援助并促进各国经验交流，以期改进这些系统并更好地为公共决策提供信息。本次级方案一直提倡采用协调一致的视角，以便纳入所有公共数据来源，以及学术界可能作出的贡献。本次级方案一直在广泛征求包括民间社会组织在内的利益攸关方的意见，以更好地了解区域移民的状况及其对发展的贡献。

18.159 上述工作促使 12 个国家提交了关于《移民问题全球契约》执行情况和《人口与发展问题蒙得维的亚共识》F 章进展情况的第一份报告，达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160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积极促进努力，确保本区域参与《移民问题全球契约》执行情况全球审查，讨论和交流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关于移民问题的经验，以改进公共政策。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8.13)。

[12]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表 18.13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各国通过《安全、有序和正常移民全球契约》，该契约与《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人口与发展问题蒙得维的亚共识》相辅相成	各国为《安全、有序和正常移民全球契约》执行情况第一次审查编制数据、查明差距	12个国家就《移民问题全球契约》执行情况和《蒙得维的亚共识》F 章进展情况提交首份报告	各国掌握改进后的数据，以支持《移民问题全球契约》(2022 年进行全球审查)和《蒙得维的亚共识》(2022 年进行区域审查)的执行工作和后续行动	本区域各国使用改进后的数据参与全球审查进程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提高国家在国家以下各级编制人口估计数和预测数的能力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161 人口估计数和预测数是公共规划、管理和资源分配的基本工具。这些估计数和预测数是《2030 年议程》许多监测指标的基础，在 COVID-19 的背景下，需要最新数字来确定行动的重点。尽管本区域情况参差不齐，但总体而言，在编制人口估计数方面仍然存在挑战，特别是在分类等级和更新频率方面。缺乏训练有素的专家以及支持编制人口估计数和预测数的方法和技术资源。从历史上看，本次级方案在这一领域开展工作时一直把重点放在国家一级，但对国家以下级别的估计数和预测数以及其他分类的需求一直在增长。在这方面，向本区域一些国家派出了技术援助团，评估了出生和死亡记录——这些记录是这项任务的基本投入——并编写了相关的技术材料。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8.162 本次级方案的教训是，人们更加需要在方便用户的技术平台上提供出生微观数据和行政登记册，以促进编制和持续更新，包括改进方法和技术，确保收集的数据准确。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开展以下活动以满足这些需要：向本区域各国提供技术援助、开发 REDATAM 中关于生命统计数据的微观数据数据库、举办培训课程和编写技术支助材料。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8.163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在国家和国家以下各级有国家技术小组编制的更好的最新人口估计数和预测数或其他分类数据(见图 18.十七)。

图 18.十七

业绩计量：更新国家和国家以下各级人口估计数和预测数或其他分类数据的国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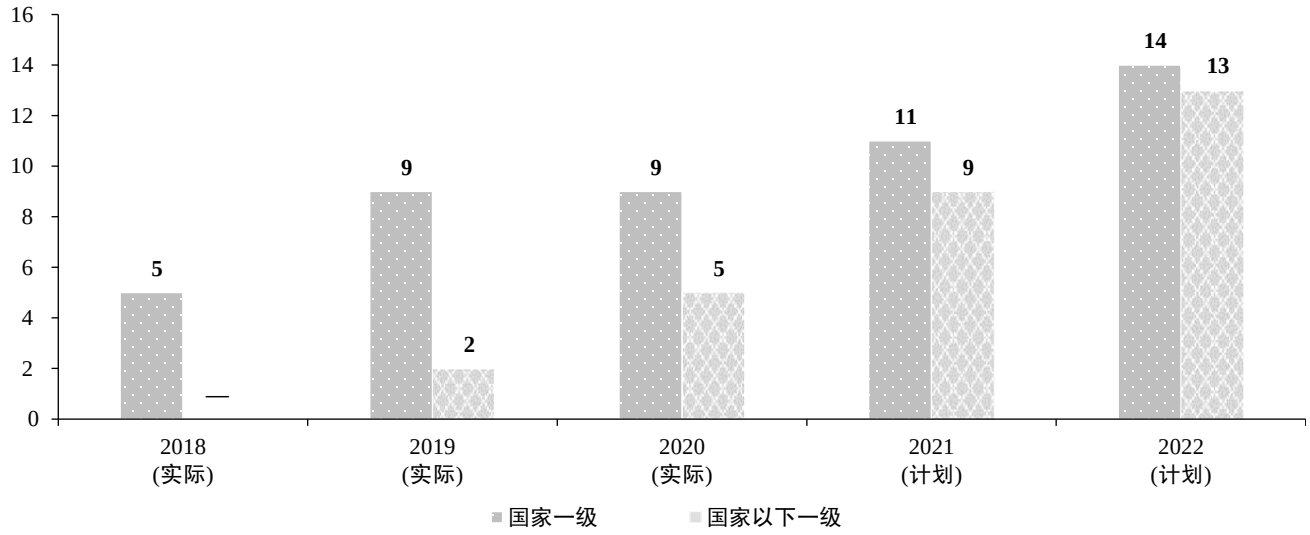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8.164 以下清单载列了本次级方案的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S-21/2	进一步执行《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的关键行动	70/157	打击基于宗教或信仰原因而针对他人实施的不容忍、丑化、污蔑、歧视、暴力煽动和暴力侵害行为
59/174	第二个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十年		
61/295	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	70/159	全球化及其对充分享受所有人权的影响
65/198	土著问题	70/163	促进和保护人权国家机构
68/134; 71/164	第二次老龄问题世界大会的后续行动	70/164	强化促进和保护老年人人权和尊严的措施
68/151	彻底消除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有关不容忍行为的全球努力以及《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面执行和后续行动	70/166	有效促进《在民族或族裔、宗教和语言上属于少数群体的人的权利宣言》
		70/179	改进工作协调，打击贩运人口
68/179	保护移民	71/165	为残疾人实现包容性发展
70/138	女童	71/177	儿童权利
70/140	关于采取具体行动彻底消除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以及全面执行和后续落实《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球呼吁	71/178	土著人民权利
		71/180	《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定

第 2012/232 号决定	关于 2014 年以后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后续行动的大会特别会议	第 2013/237 号决定	人口与发展委员会第四十六届会议报告和第四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决议

569(XXVII)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人口中心—拉加经委会人口司	657(XXXIII); 670(XXXIV)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人口和发展特设委员会
615(XXXI)	国际移民	681(XXXV); 723(XXXVII)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人口与发展问题区域会议
644(XXXII)	人口与发展：2008-2010 年期间优先活动		

应交付产出

18.165 表 18.14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8.14
次级方案 6：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9**	**—**	**18**	**9**
1.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人口与发展问题区域会议届会	9	—	9	9
2. 区域会议主席团会议	—	—	9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实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	**1**	**1**	**1**
3. 采取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办法的实地和技术合作项目，涉及：移民；人口动态的社会经济影响；土著人民和非洲人后裔；老龄问题	1	1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天数)	**75**	**66**	**72**	**73**
4. 举行专家会议，内容涉及：人口变化及其对发展的影响，包括与土著人民和非洲人后裔有关的问题；与老龄、残疾人和移民有关的问题；区域人口与发展会议所提建议落实情况；人口普查	10	8	8	5
5. 举办讲习班，内容涉及：人口分析和预测；REDATAM[a](人口普查信息系统)；发展政策、方案和项目中的社会人口变量和正在出现的问题；人口与发展	21	14	16	20
6. 开设课程，内容涉及采取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办法进行人口分析	44	44	44	44
7. 拉加经委会布宜诺斯艾利斯办事处：开设定量分析方法和技术课程	—	—	4	4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0**	**10**	**9**	**8**
8. 关于人口统计学及人口与发展的出版物	3	3	3	3
9 开展研究，内容涉及：人口统计学与性别；土著人民和非洲人后裔的人口趋势；残疾人的社会人口趋势；人口与发展	7	7	5	5
10. 拉加经委会驻布宜诺斯艾利斯办事处：开展关于阿根廷各省社会经济发展的研究	—	—	1	—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3**	**3**	**3**	**3**
11. 关于人口预测以及人口普查的研究和文件	1	1	1	1
12. 关于老龄与发展问题以及 REDATAM[a] 的通讯	2	2	2	2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应请求向会员国提供咨询，涉及：人口与发展；数据收集、人口分析及人口预测和估计方法；用于人口普查数据处理、分析和传播的 REDATAM 软件；[a] 将社会人口变量纳入发展政策、方案和项目，在此过程中采取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做法，并考虑特定群体；区域中的人口与发展问题政府间论坛；执行《人口与发展问题蒙得维的亚共识》和《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执行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区域战略》、《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安全、有序和正常移民全球契约》。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建设以下方面数据库：人口结构趋势和人口预测、空间分布和城市化；土著人民和非洲人后裔、孕产妇和移民；用于人口普查数据处理、分析和传播的 REDATAM 软件；跟踪《人口与发展问题蒙得维的亚共识》的执行情况的平台。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拉加经委会网站上的本次级方案页面。

[a] REDATAM 为首字母缩写，意为“微电脑小地区(人口普查)数据检索”。REDATAM+SP(缩写 R+SP)是该软件第四代的最新版。该软件支持英语、葡萄牙语或西班牙语。

次级方案 7
可持续发展和人类住区

目标

18.166 本次级方案致力促成实现的宗旨是，确保在制定政策和执行政策过程中，采用基于权利的方法，纳入和适当考虑到环境、气候和城市管理方面的问题和机会，并确保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

战略

18.167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加强对区域经济、社会和环境概况的了解。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召集各国政府、学术机构、民间社会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使其参与进来，促进参与式决策。为支持将上述关切纳入政策制定和政策执行，本次级方案将侧重于两大类活动：(a) 评估各国在将可持续性标准纳入公共政策方面取得的进展，包括按照《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关于在环境问题上获得信息、公众参与和诉诸法律的区域协定》(《埃斯卡苏协定》)所述，监测《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原则 10 的执行情况，并向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可持续发展论坛提供支助；(b) 加强国家能力，以设计和执行可持续人类住区的公共政策，落实《2030 年议程》、《新城市议程》和《巴黎协定》规定的国家自主贡献。本次级方案将通过研究开展这些活动，形成研究出版物，组织专家组会议、研讨会和讲习班，并应请求向会员国提供技术援助。综上，同时考虑到为本区域各国政府在执行《2030 年议程》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取得进展所提供的支持，本次级方案将在促进实现目标 11、12、13(采取紧急行动应对气候变化及其影响)、15(保护、恢复和促进可持续利用陆地生态系统，可持续管理森林，防治荒漠化，制止和扭转土地退化，遏制生物多样性的丧失)和 16 方面作出最显著贡献。

18.168 本次级方案的主要受益者将是负责可持续发展和负责人类住区的决策主管部门。为了让所有相关行为体参与进来，本次级方案将推动与环境领域以及与气候变化有关的经济和社会部门的广泛利益攸关方建立网络，包括与政府机构、民间社会组织、私营部门代表和相关部门机构建立网络。为了发挥协同增效效应，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与驻地协调员系统、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等联合国系统专门机构、基金和方案以及与区域和次区域开发银行举行协商并采取联合行动。

18.169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支持成员国，在制定经济复苏计划方面提供支持，以便在区域和国家对具体经济部门的研究基础上更好地重建。

18.170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精心设计考虑到可持续发展三大支柱的政策，包括可持续发展和环境绩效政策、应对气候变化产生的经济问题的政策以及支持可持续人类住区和包容性城市的政策；

(b) 将可持续发展和气候变化问题更有效地纳入环境机构以外的领域。

18.171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持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制定创造就业和刺激经济的低碳经济部门的经济复苏计划。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17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可持续发展道路：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2030 年议程》框架内大力推动中等收入国家的可持续性

18.173 本次级方案根据成员国的技术援助需求和各国的准备情况，确定了本区域试点国家可持续发展道路的战略、政策和规划工具，以便创造必要条件，促进在 COVID-19 大流行之后向减排、资源高效和具有社会包容性的经济增长转型。本次级方案提供分析工具，支持成员国以连贯一致方式调整政策、投资、监管和税收制度，并在此基础上提出渐进结构变革、转向碳足迹较低部门的建议(这是大力推动可持续性的核心)，以缩小发展、环境退化以及领土和社会分配方面的差距。这些政策变化旨在减少经济的环境足迹，维持和恢复自然资本的生产能力，同时创造就业机会和经济增长。

18.174 虽然也实施了可能有助于大力推动可持续性的某些区域活动，但本次级方案重点分析了巴西、哥斯达黎加、多米尼加共和国和墨西哥生物经济、清洁能源、脱碳、可持续城市出行、减缓气候变化和适应气候变化等领域的情况。这项分析的结果以及政策建议载于 2020 年 10 月举行的拉加经委会第三十八届会议上提交给拉加经委会成员国的文件《建设新未来：实现平等和可持续的变革性复苏》。本次级方案开展的这些活动符合国际发展议程，特别是《2030 年议程》及其 17 个

可持续发展目标、《巴黎协定》和《新城市议程》——目前已有的三个主要国际合作协定。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8.175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国家一级进行了关于大力推动九个领域可持续发展战略的讨论(见图 18.十八)。结合国家和区域背景对编写的文件进行了讨论，有些文件被用作引发讨论的工具，甚至被采用为国家政策，如哥斯达黎加 2020 年通过的国家生物经济战略。其他例子包括：在巴西利亚举办关于大力推动可持续出行的研讨会；与负责经济和国土开发的各位部长、开发银行和私营利益攸关方举行部际研讨会，讨论在本国生产用于公共交通的电动汽车的问题；组建巴西参议院大力推动环境保护问题议会委员会；与世界资源研究所、墨西哥国立自治大学、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人居署和墨西哥其他利益攸关方一起参加城市转型联盟；与经济、规划和发展部、中央银行官员、环境和自然资源部举办多米尼加共和国气候行动长期战略研讨会；举办一个国家讲习班，内容是让多米尼加共和国的国家自主贡献与电力部门有关缓解和适应的政策、措施和行动保持一致。

图 18.十八

业绩计量：在国家一级讨论的大力推动可持续性战略的年度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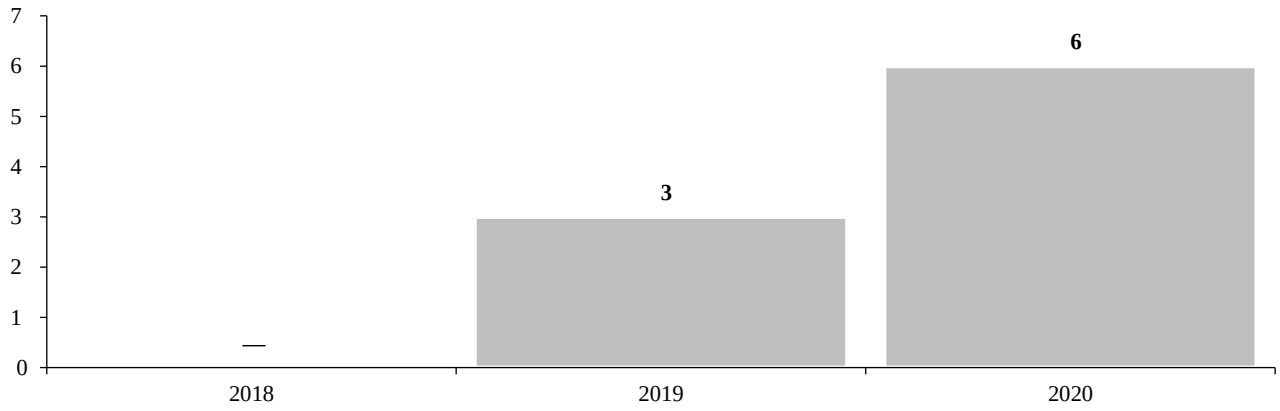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8.176 2020 年期间，由于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改变了做法，重点进行研究和提供技术援助，努力通过发展有复原力的城市经济，支持经济复苏。如下文成果 1 和 2 所示，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177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其总体目标范围内调整了活动，支持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大流行有关的问题，即重点提供技术援助和开展国家和区域研究，以支持制定环境、气候和城市政策，支持经济从大流行造成的经济衰退中复苏。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修改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8.178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确保在城市可持续性促进气候行动方面取得进展 [1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179 本次级方案向重点关注与 COVID-19 相关的恢复和复原力规划的地方政府官员提供技术和咨询服务。本次级方案进行了摸底，以支持各城市清晰了解这一大流行病的社会经济影响。本次级方案还收集了关于城市应对这一大流行病的政策和措施的全区域信息。这个信息库是支持决策者规划的资源。

18.180 上述工作促进根据拉加经委会的建议制定了三个城市一级可持续城市发展计划，但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四个城市可持续发展计划的计划目标，原因是 COVID-19 大流行造成后勤和规划方面的限制、目标城市地方政府优先事项改变以及政府发生行政变动，这些情况导致正在进行的活动中止。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181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向成员国提供技术咨询服务和开展能力建设活动，支持当局制定新的和加强现有的可持续城市发展计划，其中纳入《2030 年议程》和《新城市议程》的城市层面工作。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8.十九)。

图 18.十九

业绩计量：制定新的可持续城市发展计划的城市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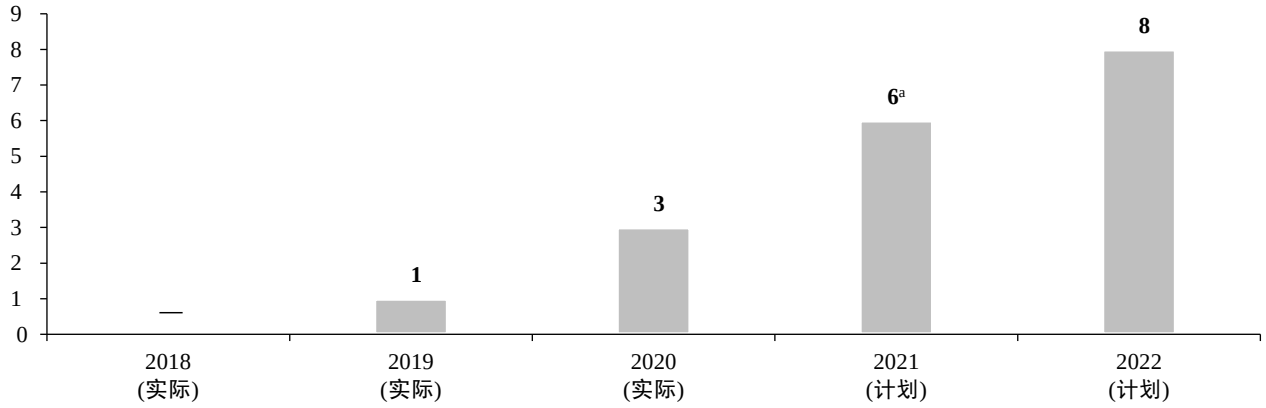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Sect.21))所示。

成果 2：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的城市规划可用信息得到改进 [1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182 本次级方案重点设计了拉丁美洲城区与城市平台和虚拟城区与城市论坛的概念框架，并开发了相应的网络工具。本次级方案为选定的一些国家和城市收集、汇编和分析了实质性内容，并将内容上传到平台，提供国家和城市两级的分析。本次级方案还在论坛上推出了一个虚拟社区，并主办了第一次虚拟讨论。

18.183 上述工作促进启动了拉丁美洲城区与城市平台和虚拟论坛，达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184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努力扩大深度和广度，以便纳入更多的内容类型和介绍城市的数量。2022 年，本次级方案将致力于制作与在制定《新城市议程》过程中确定的六个主题领域相关的内容。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8.15)。

表 18.15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初步启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城区与城市平台开发工作	完成平台设计，开发平台内容	平台预启动(世界城市论坛) 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可持续发展区域论坛上启动该平台	平台可充分访问，为 33 个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中的每一个国家提供实质性内容	会员国可以在该平台上获取更多内容，包括《新城市议程》中涉及的 6 个专题领域的内容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在 2030 年议程的背景下大力推动可持续性，实现变革性和可持续的复苏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185 制定完善、实施良好的政策，大力推动可持续性，实现与城市可持续出行和住房、循环经济、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以及绿色财政和投资政策等相关的变革性和可持续复苏，可以提供必要的就业机会、经济增长和创新，同时促进有复原力的低碳经济，实施可持续发展目标。本次级方案一直在确定应优先考虑的经济部门，以产生期待的成果，并分析这些部门在区域和国家两级对拉加经委会倡导的可持续发展办法的潜在贡献。

[14]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8.186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越来越需要进行具体的案例研究，说明如何将可持续做法纳入主流，特别是纳入 COVID-19 大流行后的复苏工作主流，可持续做法可以支持国家能力和发展行动计划。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支持在国家和国家以下各级制定公共政策战略和(或)政策工具，以遵循《2030 年议程》和国家自主贡献承诺，并将其纳入发展和其他行动计划或监管工具的主流。本次级方案将通过提供证据、讨论空间和技术援助，支持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向可持续低碳经济过渡，克服这一大流行病的负面影响，并遵循《2030 年议程》和国家自主贡献承诺。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8.187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实现 COVID-19 大流行后的变革性复苏目标，证明是，本区域将新增两个根据拉加经委会倡导的可持续发展框架制定可持续发展战略和(或)政策工具的国家(见表 18.16)。

表 18.16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	确定以低碳排放推动可持续发展的选定部门	成员国可以获得可持续复苏的全面框架	本区域 2 个国家制定可持续发展战略和/或政策工具	本区域又有 2 个国家制定可持续发展战略和/或政策工具

立法授权

18.188 以下清单载列本次级方案的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3/281	气候变化和它可能对安全产生的影响
64/200	国际减少灾害战略
64/203	生物多样性公约
67/205	为今世后代努力实现加勒比海的可持续发展
67/207	《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69/15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
69/283	《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
71/223	《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以及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的执行情况
71/225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和《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71/228	为人类今世后代保护全球气候
71/229	《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的执行情况
71/230	《生物多样性公约》的执行情况及其对可持续发展的贡献
71/231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环境大会的报告
71/235	落实联合国住房和城市可持续发展大会(人居三大会)成果以及加强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

71/256	《新城市议程》	75/224	落实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和联合国住房与城市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以及加强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17/24	人类住区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决议

594(XXIX)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	706(XXXVI)	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实行《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原则 10
602(XXX)	监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可持续发展		
686(XXXV)	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实行《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原则 10	725(XXXVII)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关于在环境问题上获得信息、公众参与和诉诸法律的区域协定
693(PLEN.30)	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实行《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原则 10	744(XXXVIII)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关于在环境问题上获得信息、公众参与和诉诸法律的区域协定

联合国环境大会决议

1/13	《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原则 10 的执行情况	2/25	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实行《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原则 10

应交付产出

18.189 表 18.17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8.17
次级方案 7：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6**	**10**	**12**	**12**
1.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住房和城市发展部门部长和高级当局大会会议	6	4	6	6
2. 关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关于在环境问题上获得信息、公众参与和诉诸法律的区域协定》的会议	—	—	6	—
3. 《埃斯卡苏协定》签署国会议	—	6	—	6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	**1**	**1**	**1**
4. 关于适应气候变化和减轻其影响的实地项目	1	1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7**	**7**	**8**	**9**
5. 举行专家组会议，内容涉及人类住区可持续发展政策、气候变化政策；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2030 年议程》的环境和城市层面；本区域在实施可持续发展相关政策方面的经验	4	4	4	5
6. 开设课程，内容涉及可持续发展和(或)环境经济学、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方面的评估和政策、人类住区问题、预期国家自主贡献实施战略	3	3	4	4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8**	**8**	**8**	**11**
7. 开展研究，内容涉及气候变化、可持续发展、公共政策的环境影响、碳税和低碳经济、绿色复苏政策、环境财政政策、城市地区的发展设想、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整合公共政策促进可持续发展和机构建设、以包容的性别平等视角实施《新城市议程》、气体排放和相关的公共政策	8	8	8	1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应请求就可持续发展和城市可持续性、减少和适应风险、加强国家能力相关的环境公共政策向成员国提供咨询；应请求就评估实现可持续发展的进展向国家政府和机构提供技术合作服务。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关于可持续发展、气候变化和城市问题的数据库。

次级方案 8
自然资源

目标

18.190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改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的治理，加强自然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和开发，重点是水资源管理、负担得起的包容性清洁能源、采掘资源效率、粮食安全、可持续农业和生物多样性。

战略

18.191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支持本区域各国制定政策，以便实施可再生能源比例较高的能源结构、加强水资源可持续性、完成可持续能源转型和水循环可持续管理。本次级方案将提供技术援助，推广关于水和可再生能源监管、供应和可持续利用的最佳做法，并将支持成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6(为所有人提供水和环境卫生并对其进行可持续管理)和 7 方面取得进展。

18.192 为进一步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考虑到资源租金征收和使用、材料效率和脱钩方面的问题和挑战，开展化石和矿产资源(采掘资源)治理研究。本次级方案将在较可持续的采掘业治理框架内提供技术援助，支持多利益攸关方对话，以促进形成集群，增加活动价值，使这些活动与其他经济部门联动。

18.193 此外，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促进生物经济和循环经济，将其作为可持续利用生物资源和开发废弃生物质价值的新型生产发展方式，并将加强农业发展和生物多样性领域区域政策和机构的一致性、整合和协调。本次级方案将根据成员国的请求提供技术援助，支持成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2、13、14(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海洋和海洋资源以促进可持续发展)和 15 方面取得进展。

18.194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让人们认识到能源与水资源短缺以及基本服务(水和电)缺乏的影响和冲击以及采掘业在后疫情阶段的作用，支助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本次级方案还将以疫情后复苏为重点，支助成员国应对粮食安全问题，支持可持续和有复原力的粮食体系发挥作用(特别是在联合国粮食

体系峰会进程框架内)，支持生物经济在重建得更好和为后化石资源社会铺路方面发挥作用。

18.195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更好地获取清洁和负担得起的能源和水；

(b) 矿物和碳氢化合物部门的产业集群、增值和联动举措；

(c) 加大行动力度，制定和执行生物经济相关政策和战略，促进可持续农业和农村发展，促进养护、认识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

18.196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加强成员国的诊断能力(例如，水和能源获取指标、粮食安全和粮食体系数据以及生物经济的贡献)，以期更好地进行长期规划和制定循证政策。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19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减少 COVID-19 大流行对粮食体系和基本服务的影响，特别是对弱势群体的影响

18.198 本次级方案通过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COVID-19 观察站开展的行动，促进拉加经委会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的影响。在这方面，本次级方案为应对疫情提出了两级粮食体系政策。在消费方面，鉴于贫困和粮食不安全问题加剧，本次级方案提议实施“消除饥饿奖励”措施，向极端贫困人口提供资金和粮食，确保他们在疫情最危急期间获得粮食。在生产方面，本次级方案提出了一套投资政策，加强区域各国农业粮食体系的复原力，重点是扶持小规模家庭农业。本地区约有 20 个国家根据这些提议落实或加强了消除饥饿政策，2020 年落实的措施超过 55 项。此外，本次级方案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以双方在农业和粮食安全方面现有的长期合作为基础，联合发布了 16 份公告，内容涉及疫情对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粮食体系的影响问题，如新鲜食品供应、农业劳动力市场、筹资、数字化、避免粮食损失和浪费以及消费形态的变化。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8.199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有 20 个国家落实或加强了消除饥饿政策(见表 18.18)。

表 18.18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 20 个国家落实或加强了消除饥饿政策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8.200 为应对疫情，本次级方案开展了新活动，以便在总体目标范围内支助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本次级方案确定了电费对用电的影响、水和电无保障情况以及各项指标；确认粮食价格上涨和贫困加剧对粮食安全的影响，以及有复原力的粮食体系可为应对疫情负面影响发挥的作用；评估了生物经济促进 COVID-19 后复苏的潜力。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新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8.201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可持续能源区域观察站 [1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202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可持续能源有关的工作，协助各国提高制定和执行措施的能力，以保障可持续和负担得起的能源。在题为“可持续能源区域观察站”的发展账户项目下，本次级方案通过提供技术援助和举办有关事项的网络研讨会，加强了各国在可再生能源方面的能力。在法国和拉加经委会之间的合作协定框架下，向区域内国家提供了能效技术合作。在这方面，举办了关于评价国家能源问题政策的培训课程，促进改善这些政策。

18.203 上述工作促使本区域各国采取了落实能源政策的三项新措施，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三项新措施的计划目标。巴拿马启动了国家能源转型议程(第 4747 号决议)，阿根廷通过了新法律，根据新的气候变化政策促进可再生能源和能效(采用国际标准化组织标准 50.001)，哥伦比亚通过了新法律，推动提高能源部门的创新能力、竞争力和清洁程度(《官方公报》，2020 年 11 月 29 日(第 51513 号))。此外，阿根廷、古巴和巴拿马感谢本次级方案支持制定公共政策，促进使用可再生能源。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204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进一步发展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可持续能源区域观察站。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加强国家能力，促进在本区域部署可持续能源。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8.二十)。

[15]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Sect.21))所示。

图 18.二十

业绩计量：区域各国为落实能源政策以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而采取的措施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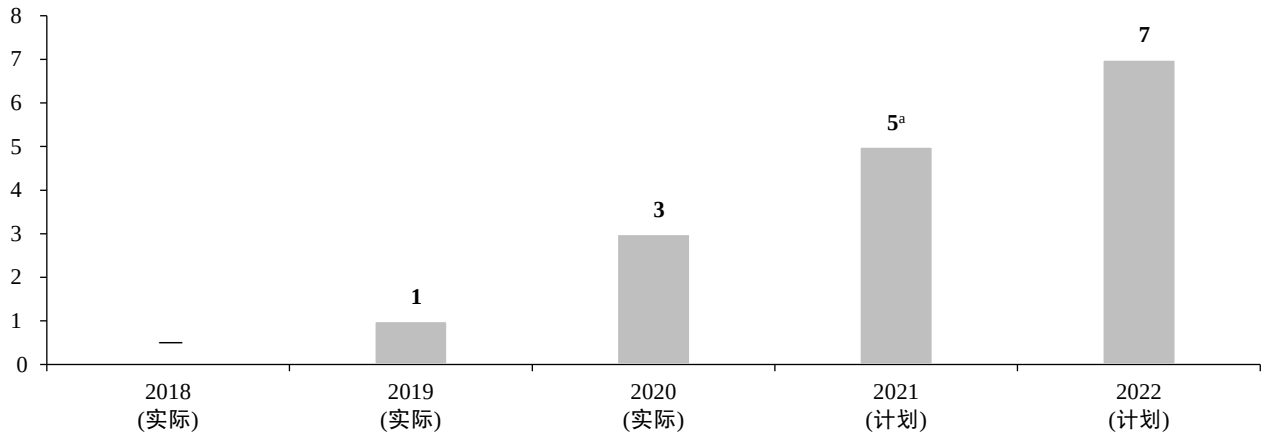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发展区域生物经济潜力 [1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205 本次级方案促进巩固了拉加经委会作为生物经济领域牵头区域机构的作用。本次级方案为哥斯达黎加制定 2020-2030 年国家生物经济战略提供实质性技术咨询，该国总统、科学、技术和电信部长、农业和畜牧业部长、环境和能源部长、经济、工业和贸易部长、科学、技术和电信副部长、农业和畜牧业副部长以及经济、工业和贸易副部长于 8 月启动该战略。12 月，哥伦比亚在总统、副总统、教育部长以及科学、技术和创新部长的参与下启动了生物经济任务。科学、技术和创新部感谢拉加经委会支持编写关于废弃物生物精炼、用于能源的生物质、农业数字化和制药自主性的研究报告。

18.206 此外，本次级方案进行技术研究，支持制定政策，明确生物经济作为哥斯达黎加 COVID-19 疫情后复苏引擎的作用，推动制定生产性转型复苏议程，将其作为国家生物经济战略的一部分；在乌拉圭，支持制定国家可持续生物经济战略，该战略预计将于 2021 年启动。

18.207 上述工作促进了 3 个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开始制定国家生物经济战略和生物经济相关举措，达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208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并应对与 COVID-19 后复苏需求有关的最新情

[16]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况，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不断演变，不仅包括制定国家生物经济战略，还将支持生物经济相关举措(如政策、项目和前瞻性研究)，特别是开发废弃生物质价值、开发生物基产品和农业食品系统数字化相关举措。下述经过更新的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8.二十一)。

图 18.二十一

业绩计量：已经开始制定国家生物经济战略和生物经济相关举措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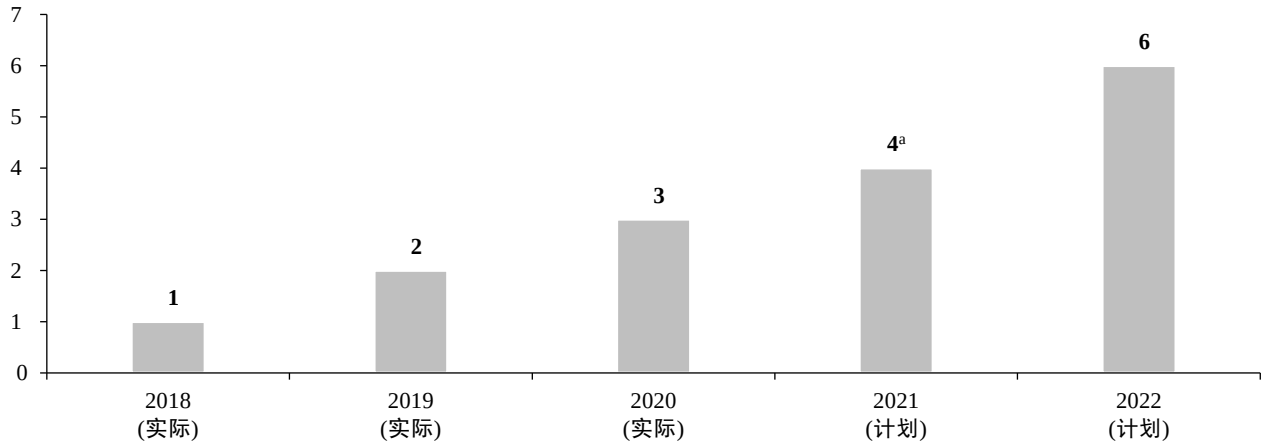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加强采矿部门增值和联动的区域能力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209 过去 20 年，本地区的矿产开采国家将其生产结构再初级化，失去了熔炼和精炼等增值相对较高生产部门的份额；因此，仍有充足的机会扩大制造业。2020 年期间，本次级方案为负责采矿的部委官员举办了关于生产联动的培训班，为智利(大都会和阿塔卡马地区)的采矿业提供技术援助，并就安第斯各国铜和锂的增值和创新政策进行了若干案例研究。在秘鲁，还为能源和矿业部执行了一项关于采矿部门生产联动的技术任务。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8.210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采矿部门有加强协调和参与机制的需求和愿望，目的是促进制定政策准则，确定可促进增值和生产联动的具体项目。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促进多利益攸关方就采矿部门的生产联动进行对话和研究。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8.211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区域各国为促进采矿部门增值和生产联动而采取的措施数量(见图 18.二十二)。

图 18.二十二

业绩计量：区域各国为促进采矿部门增值和生产联动而采取的措施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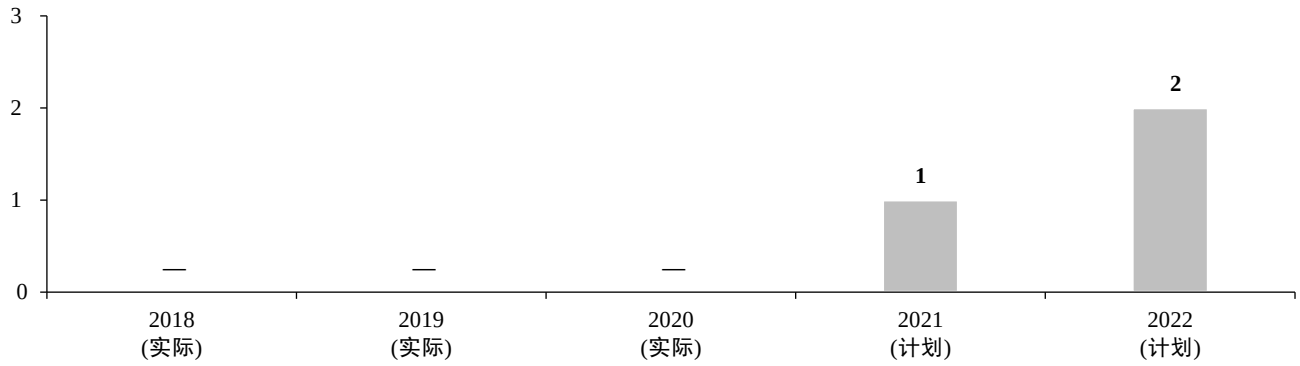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8.212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2/98	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	71/222	2018-2028“水促进可持续发展”国际行动十年
66/200	为人类今世后代保护全球气候	71/228	为人类今世后代保护全球气候
66/203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二十六届会议的报告	71/229	《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的执行情况
66/205	山区可持续发展	71/230	《生物多样性公约》的执行情况及其对可持续发展的贡献
67/207	《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71/245	农业发展、粮食安全和营养
67/215	推广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	73/226	2018-2028“水促进可持续发展”国际行动十年执行情况中期全面审查
67/263	可靠和稳定能源转运及其在确保可持续发展和国际合作方面的作用	73/236	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
69/177	食物权	73/253	农业发展、粮食安全和营养
70/198	农业技术促进发展		
70/235	海洋和海洋法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和决定

第 2004/233 号决定	联合国化石能源和矿物资源框架分类	2006/49	联合国森林论坛第六届会议的成果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决议

552(XXVI)	加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可持续发展	669(XXXIV)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关于千年发展目标后续行动以及落实联合国经济、社会和相关领域主要大型会议和首脑会议成果的各项活动
602(XXX)	监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可持续发展		

应交付产出

18.213 表 18.19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8.19
次级方案 8：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	**1**	**2**	**2**
1. 下列领域内的项目：能源、自然资源治理、水-能源-粮食关系和非可再生自然资源；社会平等；环境可持续性；农业食品系统；生物经济	1	1	2	2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1**	**11**	**15**	**15**
2. 关于下列议题的专家会议：可持续水和能源管理；与自然资源和采掘资源治理相关的公共政策；环境可持续性；农业食品系统；生物经济	8	8	6	6
3. 为从事农业、生物经济水、可再生能源工作以及自然资源和不可再生资源管理的公共和私营部门官员开办的培训和课程	3	3	9	9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0**	**10**	**10**	**8**
4. 《美洲农业和农村发展前景：拉丁美洲和加勒比视角》	—	—	1	—
5. 有关下列问题的研究：水资源及其与其他部门的关系；能源一体化；自然资源治理；自然资源与发展；采掘业；生物物理贸易；环境可持续性；农业食品系统；生物经济	8	8	9	8
6. 关于综合性国土开发战略中城乡伙伴关系的研究	1	1	—	—
7. 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和美洲农业合作研究所合作撰写的《2020 年关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农业和(或)农村地区感兴趣的新问题的公报》	1	1	—	—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2**	**2**	**1**	**2**
8. 综合水资源管理促进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可持续发展合作网络通讯	2	2	—	—
9.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可持续发展自然资源公报	—	—	1	2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应请求就自然资源为成员国提供咨询；就制定和执行可持续农业、农村发展和生物经济政策和战略为商贸促进组织和其他主要利益攸关方提供咨询。				

次级方案 9
规划和公共管理促进发展

目标

18.214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本区域的规划和公共管理进程，以促进公平和可持续发展。

战略

18.215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推动各国政府采用新的规划和公共管理方法、工具和概念框架，同时促进高质量公共投资，加强发展与部门计划和预算之间的联系；还将通过提供技术合作服务、培训和开展应用研究，鼓励在规划和公共管理方面开展合作、向同行学习以及分享经验和良好做法。所有这些都将有助于本区域国家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1、16 和 17 方面取得进展。

18.216 本次级方案计划支持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途径是，加强区域能力，建设机构复原力，应对大流行病、气候变化影响、社会和政治动荡以及经济冲击等自然灾害和(或)人类活动所造成内部和外部危机带来的挑战。

18.217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建立有效、包容的战略性机构和规划进程，通过中长期愿景，优先实现全面发展；

(b) 通过加强公民参与和问责，以及加强公共政策进程中的国土治理、规划和管理，缩小结构性差距。

18.218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加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机构抵御深度破坏的能力，确保基本服务的连续性，同时在国家和国家以下各级加强准备和响应、适应和转型的机构能力。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21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加强规划和公共管理能力促进可持续发展

18.220 由于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需要重新安排活动时间，并重新设计向区域各国提供服务的方式。本次级方案进行的一项分析再次明确表明，规划和公共管理具有重要意义，特别是会影响短期、中期和长期措施之间的联系，必须制定相关政策，加强为应对疫情导致的紧急情况以及实现复苏所进行公共支出的透明度和问责制。本次级方案调整业务，重新设计就或有问题开展的技术援助、培训和应用研究活动，并探索使用远程技术援助和培训等新的工作模式。

18.221 本次级方案还创新地与各国对口部门接触，讨论和交流各国政府在诸如 COVID-19 大流行等破坏性环境下进行规划和公共管理面临挑战方面的经验教训。这一点通过加强本次级方案开发的虚拟网络得以实现。此外，本次级方案可继续发挥其作为区域规划当局和公共投资系统召集者的作用。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8.222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虚拟网络、技术援助和培训活动的参与者比例不断上升(见图 18.二十三)。

图 18.二十三

业绩计量：本次级方案所组织在线活动的参与者的年增长率(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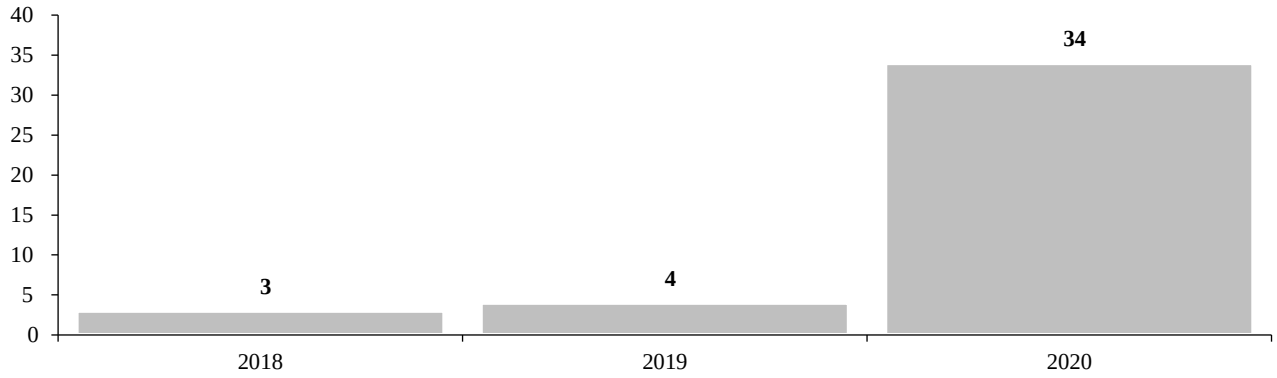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8.223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造成的影响，本次级方案放缓或调整了各国政府以前确定的技术合作优先事项，以应对紧急情况。本次级方案安排了主要通过在线工具和服务交付的优先工作(培训、技术援助和应用研究)。此外，本次级方案着重将面对面的培训课程转变为在线混合学习，并将培训材料翻译成英语，以便在加勒比国家产生更大的影响。

18.224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确定了新活动和新办法，支助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问题，如通过规划促进减少灾害风险和加强机构复原力和通过虚拟手段提供技术援助和进行对口接触等专题。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经修改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8.225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采用规划和公共管理工具，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地域化和落实 [1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226 本次级方案继续开展工作，通过应用研究、技术援助和培训活动，促进《2030 年议程》与国家发展规划进程工具相衔接。本次级方案还注重开发工具，将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国家目标细化到国家以下一级，为国土战略、后续行动和筹资机制提供协助。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开发了各种工具，用于分析和为促进实现公开政务(目标 16)、物质环境规划(目标 11)以及减少灾害风险和气候行动规划(目标 13)等具体目标提供协助。

[17]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Sect.21))所示。

18.227 上述工作促进 25 个国家将执行《2030 年议程》纳入其国家规划工具，超出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 20 个国家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228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在区域发展规划观察站内开发产品，评估用于加强规划指示计的新维度和新模块，对规划和公共管理方面的新趋势进行应用研究，并开展培训，加强在发展规划和公共管理相关各种战略问题上的区域能力。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8.二十四)。

图 18.二十四
业绩计量：《2030 年议程》国家执行战略数目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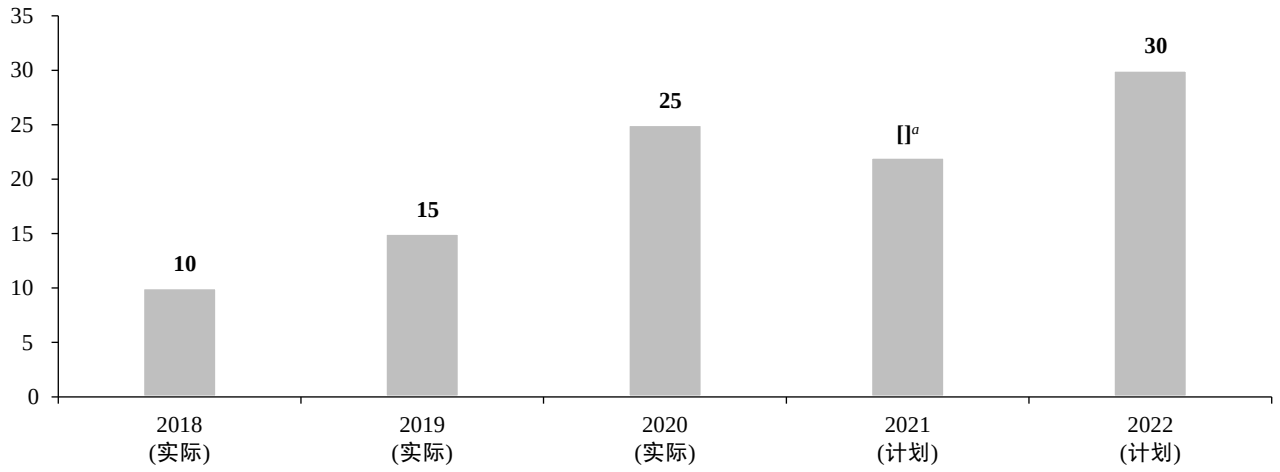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增强本区域国家为在《2030 年议程》框架内实现国家和国家以下各级发展目标制定有效战略的能力 [1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229 本次级方案通过主要在网上开展的培训活动，促进提高国家公职人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在设计、执行和落实国家和国家以下各级发展目标进程中的能力。本次级方案还提供服务，以加强参与性规划、基于性别平等观点的规划和公共领导方面的能力。

18.230 上述工作促进取得了下述成果：制定乌拉圭部门间国土开发战略，加强巴拉圭为实现国家发展目标实行成果规划制的能力，为哥斯达黎加次区域发展政策框架准备投入，达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至少在 3 个国家处理这些专题的计划目标。

[18]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231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目标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支持至少两个国家在国家以下一级制定和执行公开政务行动计划，并提高能力，加强国家公共投资系统，促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8.20)。

表 18.20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 阿根廷启动能力建设，以实现《2030 年议程》的地域化，并使其与规划进程接轨 • 负责《2030 年议程》后续落实和执行情况评估的机构与国家以下各级政府就《2030 年议程》的地域化达成协议	• 阿根廷就国家以下各级公共规划中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办法，在两个省启动能力建设 • 巴拉圭更新国家发展计划，在其中纳入《2030 年议程》 • 乌拉圭在一个市开展国家发展战略地域化情况评估试点	• 乌拉圭为中部地区制定部门间战略 • 巴拉圭确定国家发展计划筹资机制 • 哥斯达黎加应用规划指示计并确定具体问题以实施区域发展战略	• 至少另有 2 个国家执行国家以下各级发展计划或战略 • 至少另有 2 个国家采用全面成果管理制方法	• 至少 2 个国家在国家以下一级实施公开政务行动计划 • 国家公共投资计划将可持续发展目标框架纳入至少 1 个国家的评估工具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建立机构复原力以应对内部和(或)外部冲击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232 COVID-19 大流行、气候变化、自然灾害和本地区的政治动态突出表明，必须建设机构抵御冲击、确保连续履行最基本职能的能力。本次级方案一直在分析规划和公共管理的重要性以及公共机构在应急和复苏方面的基本作用。机构能力在克服内部和(或)外部冲击方面至关重要。本次级方案计划支持公共机构提高规划技能方面的能力，使短期应急措施与长期政策相链接，并加强各利益攸关方、部门和各级政府在内部和(或)外部冲击之前、期间和之后的协调，为现有协调工作加油助力。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8.233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日益需要开发加强能力和工具的新办法，以提供识别、评估和补齐机构短板的预测能力，从而有效地应对重大破坏事件，并

以最佳方式适应不断变化的环境。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促进采用新办法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建设机构复原力。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8.234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 3 个国家在其国家规划和公共管理系统中采用建设机构复原力和加强机构复原力能力的办法(见表 18.21)。

表 18.21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	—	本区域规划当局强调建设机构复原力的重要性，请本次级方案制定一个有助于建设机构复原力的分析框架	规划当局和技术小组确定并解决建设机构复原力的主要问题	3 个国家在其国家规划和公共管理系统中采用建设机构复原力和加强机构复原力能力的办法

立法授权

18.235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7/218	促进财政政策的透明度、参与度和问责制	73/239	落实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和联合国住房与城市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以及加强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
69/327	促进包容和可问责的公共服务以推动可持续发展		
71/327	联合国与全球经济治理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16/26	公共行政专家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报告	2018/12	公共行政专家委员会第十七届会议的报告
2017/23	公共行政专家委员会第十六届会议报告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决议

701(XXXVI)	支持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和社会规划研究所(拉加经社规划所)的工作	740(XXXVIII)	支持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和社会规划研究所(拉加经社规划所)的工作

应交付产出

18.236 表 18.22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8.22
次级方案 9：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6**	**6**	**6**	**6**
1. 区域规划理事会会议	—	—	6	—
2. 区域规划理事会主席团会议	6	6	—	6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实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	**1**	**1**	**1**
3. 有关发展规划和公共管理促进发展的实地项目	1	1	1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天数)	**54**	**54**	**53**	**53**
4. 关于下列专题的学习和电子学习课程：公共管理系统和做法、预算编制、评价和公共投资；前瞻和情境规划技能；多尺度辖区治理、规划和管理；交叉和新出现问题中的规划、公共价值和公共行政/管理；公共政策和方案	50	50	50	50
5. 有关规划和公共管理的专家会议(本区域的前瞻和规划；公共政策和方案评价；多尺度辖区治理；规划和发展系统和机构；公共价值、公共行政和公开政务政策)	4	4	3	3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3**	**3**	**3**	**3**
6. 有关规划和公共管理促进发展的出版物和研究	3	3	3	3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	**1**	**1**	**1**
7. 有关规划和公共管理促进发展的信息图、政策简报和通讯	1	1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应请求向成员国提供咨询，涉及发展系统和机构的规划以及综合性公共管理系统和做法、公共政策和方案、项目拟订和评价、国家公共投资制度以及多级治理和规划等方面。交叉方案的编制，例如将性别平等观念纳入主流、与利益攸关方的联系、公开政务、数据革命和电子政务、复原力规划；加强国家能力，以评估在改善规划以及更好地编制预算和执行政府政策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发展规划方面的区域观察站；支持(现场和电子学习)培训及技术援助活动的技术手册和软件；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发展规划和公共管理数据库。

次级方案 10
统计

目标

18.237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改进统计数据的编制、传播和使用，促进本区域的循证决策。

战略

18.238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提供专门的咨询服务，举办在线和现场的培训课程、专家会议和研讨会。技术援助将侧重于在以下领域发展基本统计和机

构协调机制：国民账户、基本经济统计和价格统计；环境统计、气候变化和减少灾害风险统计；设计和实施住户调查；贫困和不平等计量；整合统计和地理空间信息系统；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国家协调机制等。将特别重视与各机构和国际组织的协调，以避免重复劳动，最大限度地实现活动的互补性。

18.239 为进一步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编制和统一大量经济、环境和社会统计数据和指标，以及区域住户调查数据总库。将通过拉加经委会统计数据库(即其主要的统计数据库)、《统计年鉴》和区域可持续发展门户传播统计数据。此外，本次级方案将制定、调整、翻译并执行统计方法、标准和建议。本次级方案还将为拉加经委会旗舰出版物和文件提供分析性和实质性投入。

18.240 此外，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加强拉加经委会美洲统计会议的战略性和决策性作用。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向该会议及其各工作组提供技术秘书处服务，确保它们的工作与区域优先事项保持一致。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将重视联合执行项目和倡议，并与拉加经委会其他办公室和各司以及双边和多边伙伴密切合作。

18.241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上支持成员国，方式是鼓励制定和采用更有韧性的数据收集和统计编制方式，例如加强对行政记录和非传统数据源的使用，采用新的数据收集模式并整合不同的数据源，以及建设近期预报方法的能力。

18.242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生成可靠的经济、社会和环境统计数据，在新兴领域编制新的指标，并改进非传统信息来源；

(b) 提供更多的区域可比数据，而此类数据是区域统计发展的必需基准，也能为拉加经委会的主要出版物和建议提供资料；

(c) 增进区域协调，从而在区域和国家两级增加统计数据的使用。

18.243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增强成员国的能力，使其能够在 COVID-19 大流行这样的局势中持续生成统计数据。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24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支持各国确保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统计资料生成工作的连续性

18.245 自从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卫生紧急状况暴发以来，各国统计局不得不突然中断为其许多统计业务收集基本信息的工作。本次级方案进行了两项问卷调查，以监测本区域各国的统计业务状况，并与它们积极协作，保证统计业务的连续性。本次级方案提出了一些建议，说明在大流行造成的情况下如何进行住户调查、计算消费价格指数并汇编国民账户、国际收支平衡表和对外贸易等方面的统计数据。

18.246 本次级方案还举行了大约 20 次虚拟会议，与各国统计局及官方统计和地理空间数据的其他制作单位交流经验，以支持统计业务的连续性。多数会议是作为与国际、区域和国家组织的联合倡议进行的，并通过美洲统计会议的知识转让网络进行传播。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向本区域 14 个国家提供了技术支助，以应对大流行对统计业务造成的阻断所带来的技术挑战。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8.247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本区域内已采取行动确保 COVID-19 大流行期间统计生成工作保持连续性的国家总数(见图 18.二十五)。

图 18.二十五

业绩计量：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本地区内已采取行动确保统计生成工作连续性的国家总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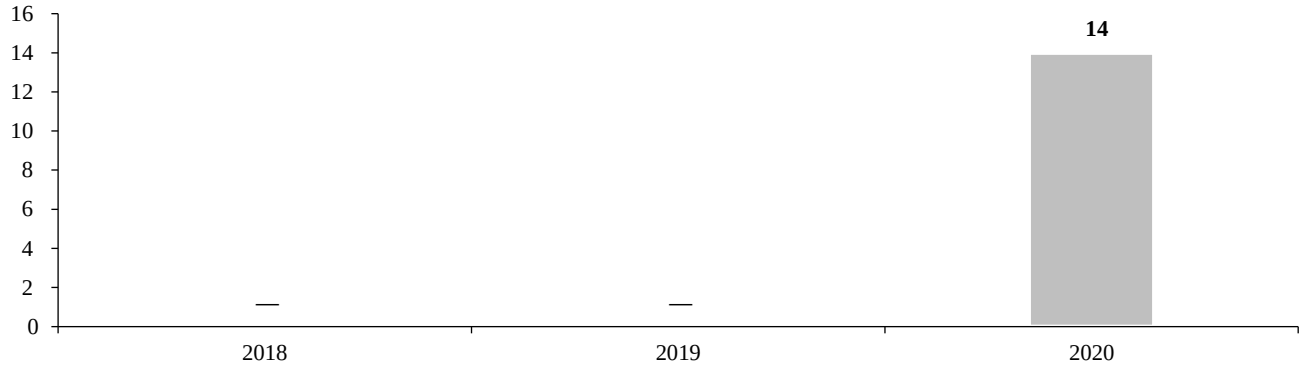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8.248 由于 2020 年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改变了研讨会和会议的方式，转为在线活动。本次级方案还通过进行一次区域问卷调查、发表建议、主办交流经验和建议的网络研讨会并提供直接技术援助，为统计业务的连续性提供了支持。

2022 年计划成果

18.249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更及时地提供购买力平价估计数，促进更可靠地测量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体的情况 [1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250 本次级方案完成了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 2017 年周期的成果，这有助于在全球一级汇编购买力平价估计数。本次级方案还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制定了 2017 参考年份的次区域成果，并编写了一份报告，其中载有方法和详细结果，

[19]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Sect.21))所示。

以促进在决策中加以利用。此外，本次级方案利用滚动调查方式开始了本区域2021 年周期的活动，以定期编制对进行国际比较非常有用的购买力平价估计数。

18.251 上述工作促进 36 个国家实施了滚动基准，但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关于实施滚动基准办法的成员国和准成员国达到 40 个的计划目标。这是因为有 2 个国家离开了拉丁美洲和加勒比集团，将列在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区域下(哥伦比亚和哥斯达黎加)、2 个国家(危地马拉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未能参加 2017 年周期，所以国家数为 36 个。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252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与参加的经济体商定一项工作计划，更加密切地追踪汇编的数据，从而加强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已计划举行更多次区域和国家会议，以便更好地支持国民账户和物价统计协调中心。目标国家的数目已经向下修正，目标是在 2021 年的国际比较项目周期中涵盖 34 个经济体。数目减少是因为考虑到了前段中描述的情况，此外还考虑到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挑战所带来的新限制，以及一些成员国和准成员国的人口普查。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8.二十六)。

图 18.二十六
业绩计量：实施滚动基准的成员国和准成员国年度数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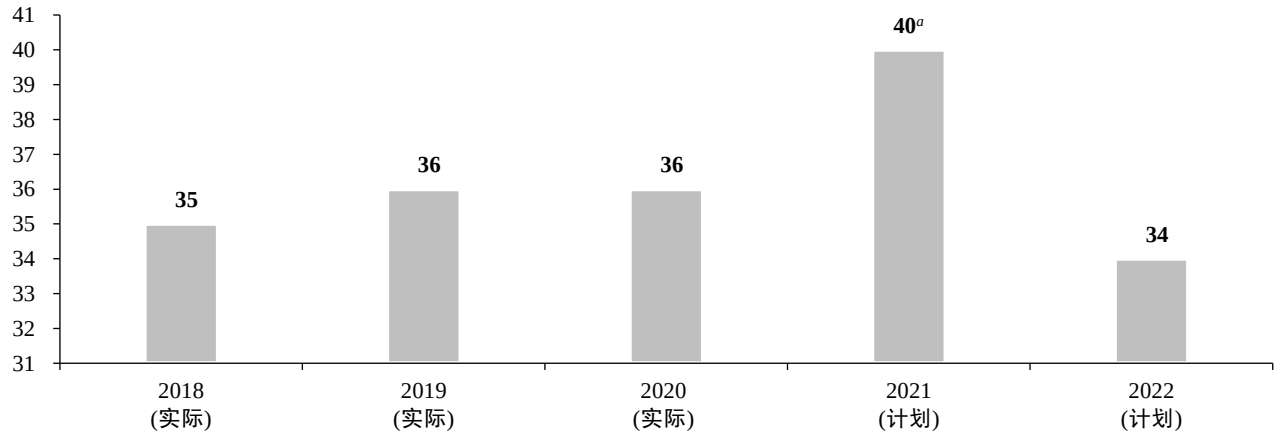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拉加经委会区域统计门户网站(拉加经委会统计数据库)得到改进 [2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253 支持拉加经委会统计数据库核心功能的统计数据库系统是多年前开发的，当时使用的技术方法按照今天的标准看已经相当过时，需要按开放源码观点以市场上的新解决方案为基础进行更新。在这方面，本次级方案已采取适当步骤，更

[20]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新支持拉加经委会统计数据库的统计数据系统若干组成部分的技术，翻新内部架构，包括设计新的三层(后端、应用程序和前端)相互脱钩的结构，这不仅改善了内部流程的性能，而且高效地执行了联合国网络安全标准，加快了外部用户的反应速度，这样，使用拉加经委会统计数据库的体验会感觉更加便利。本次级方案还开始为区域统计而整合地理空间解决方案和功能，从而能够参考地理空间，直观地呈现可使用的统计资料，便利外部用户进行地域分析。此外，本次级方案还设计了新门户前端，便于使用统计资料在线功能。

18.254 上述工作促进取得了下述成果：认为拉加经委会统计数据库的统计数据对其工作有用的用户百分比提高至 85%，超过了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 70%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255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涉及改造拉加经委会区域统计门户网站的工作。为了促进在这一目标上取得更大进展同时也针对最近的情况，本次级方案将逐渐演变，以纳入更多国家以下一级的统计信息，这样就可以在统计信息和地理空间信息进行整合之后增加地域分析。下述经过更新的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8.二十七)。

图 18.二十七
业绩计量：认为拉加经委会统计数据库的数据对其工作有用的用户所占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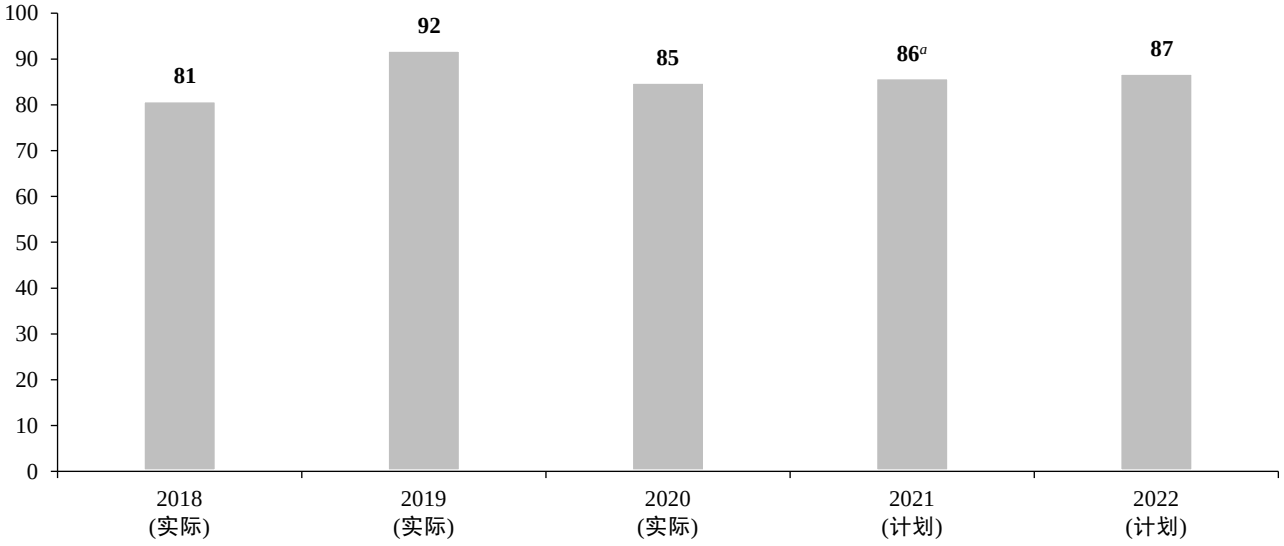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加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制定相关环境、气候变化和灾害指标的能力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256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包括加勒比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非常容易遭受气候变化不利后果的影响，特别是非常容易遭受气温上升、水存量减少、海平面上升

和土壤退化的影响及极端事件和自然灾害的冲击。为应对这一挑战，成员国日益要求提供更多关于国家环境、气候变化和灾害的统计数据和指标，以便为循证政策提供指导信息，并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等国际商定目标。本次级方案的重点是使用官方国家数据、主要是拉丁美洲的数据，开展由所有利益攸关方参与的亲自动手学习活动。在 COVID-19 大流行之后，通过一种创新的、按国情优先的能力建设内容和工具相结合的方式支持成员国，以此对培训和技术援助的方式进行了战略性修改和适应性调整。本次级方案在巴拿马进行了试点并于 2020 年底进行了评估，在这个经验基础上，并根据对能力建设采取的一种量身定制的方式，开发了一种新的交叉或混合模块方式，其中包含按国情优先的具体内容，并采用教学资源和参与性工具相结合的办法。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8.257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对调整能力建设活动以支持远程交付模式的需求增加了。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实施经升级的培训和技术援助模式，以便尽可能增加并维持活跃国家利益攸关方的参与，留住他们。这将包括开发一项自定进度的试行远程学习入门课程、根据各国参与者提出的问题和评论每周举办一系列同步网络研讨会、在辅导人员的指导下进行远程练习、同参与者进行面谈以及远程测试和调查。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8.258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确认制作相关环境、气候变化及灾害统计数据和指标的技能得到加强的国家统计局以及相关职能部委受训从业人员人数持续增加(见图 18.二十八)。

图 18.二十八

业绩计量：确认制作相关国际商定环境、气候变化和灾害统计数据技能得到加强的国家受训从业人员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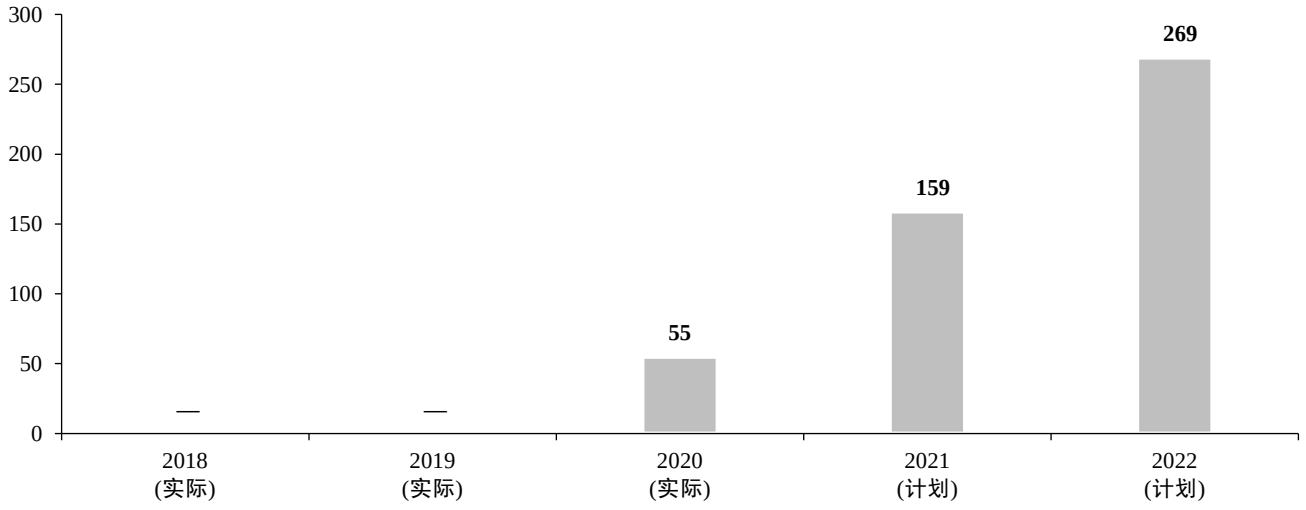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8.259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7/148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以及《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及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的充分执行	68/261	官方统计基本原则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和决定

2000/7	设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美洲统计会议	第 2014/219 号决定	统计委员会第四十五届会议的报告及委员会第四十六届会议的临时议程和日期
2006/6	加强统计能力	2016/27	加强关于地理空间信息管理的体制安排
2013/21	官方统计基本原则	2017/7	统计委员会涉及《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工作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决议

649(XXXIII) 668(XXXIV) 678(XXXVI) 702(XXXVI) 721(XXXVII)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美洲统计会议	712(XXXVI)	统计和地理空间信息的区域整合

应交付产出

18.260 表 18.2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8.23

次级方案 10：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9**	**9**	**18**	**9**
1. 美洲统计会议的会议	—	—	9	—
2. 美洲统计会议执行委员会的会议	9	9	9	9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4**	**4**	**1**	**3**
3. 涉及以下专题的实地项目：经济统计和国民账户、住户调查、社会指标和统计、环境统计、《2030 年议程》框架	4	4	1	3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20**	**21**	**20**	**21**
4. 有关以下专题的研讨会及讲习班：贫困、不平等、收入分配、就业、社会凝聚力和脆弱性、环境、气候变化和灾害统计、统计和指标的统一和趋同、国民账户体系、社会信息系统和住户调查、经济统计和地理空间信息	6	7	11	12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5. 涉及以下专题的专家会议：将 2008 年新国民账户体系提出的国际建议纳入国民账户数据；纳入有关经济统计的新国际建议；环境统计、环境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和环境账户、为后续落实《2030 年议程》对统计数据和指标进行统一和标准化；促进改进社会信息系统、住户调查和行政记录的技术和方法	14	14	9	9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4**	**9**	**6**	**6**
6.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统计年鉴》	1	1	1	1
7. 关于经济、环境和社会统计，以及地理空间信息的出版物和研究	3	8	5	5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	**—**	**—**	**6**
8. 关于经济、环境和社会统计，以及地理空间信息方面的各期统计通讯	—	—	—	6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应请求向成员国提供关于下列专题的咨询：环境、气候变化和灾害统计及指标；经济统计；住户调查、贫困、不平等和其他社会统计；地理空间信息；《2030 年议程》的后续行动。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统计信息系统和数据库(拉加经委会统计数据库)；住户调查数据库(住户调查数据库)。				

次级方案 11
中美洲、古巴、多米尼加共和国、海地和墨西哥的次区域活动

目标

18.261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能够更好地制定该次区域各国经济、社会和环境领域循证公共政策。

战略

18.262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支持实施国家发展议程和战略改革，以产生经济和社会影响，并订立造福最弱势人口的平等社会契约。本次级方案的重点是中美洲国家、古巴、多米尼加共和国、海地和墨西哥。将特别重视经济和社会发展、国际贸易、工业和一体化、农业、粮食安全和农村发展、能源和自然资源以及气候变化，从而促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2、7、8、10、13 和 17。

18.263 在本次级方案下，将开展分析工作，促进生成、传播和实施创新和稳健的办法，应对次区域发展挑战，从而加强各国和次区域的能力，以便在充分考虑到次区域不同国情的情况下，制定更加统筹和一致的政策。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加强其多部门和跨学科办法，维护和更新相关数据库，并开发定量和定性分析模型。本次级方案开展培训活动，提供咨询服务和研究金，举办和支持论坛，这将协助开展政策对话，促进加强机构能力。本次级方案的主要受益者将是政府当局和官员、民间社会、学术界和工商界，以及参加中美洲一体化体系的实体等次区域实体。本次级方案还将与联合国驻地协调员系统和联合国在该次区域的国家工作队积极合作，为制定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提供投入。

18.264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以下方式支助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开展研究并提供技术咨询，以衡量这一流行病的影响，制定和执行促进社会经济复苏的公共政策。

18.265 预计上述工作将提高设计、执行和评价公共政策的技术能力，特别是提高设计、执行和评价关于财政事项、贸易和一体化、能源、农业、粮食安全、社会保障和气候变化的公共政策的技术能力。

18.266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会加强机构能力，使其能够衡量大流行病影响，制定和实施着眼于摆脱疫情影响、实现社会经济复苏的公共政策，并为此采取旨在重建得更好的方式。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26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制定应对大流行病政策的技术能力得到加强

18.268 这场大流行病影响到了成员国的所有活动：它首先是一场对脆弱人群同样具有重大影响的卫生危机，此后也演变为一场经济危机。本次级方案响应了成员国的支助请求，为此确定了减轻这一大流行病对脆弱人群和对本区域经济的影响的各种替代性政策。

18.269 本次级方案努力研究和确定政策建议，以加强各国在如下领域内应对大流行病的能力：在特别受影响部门重启经济、影响评估和制定扭转对受影响人口的冲击的政策。例如，哥斯达黎加和墨西哥请求技术援助，以确定大流行病对老年人的影响；根据投入产出表，本次级方案为哥斯达黎加和萨尔瓦多负责经济的部委提出了重启经济的政策建议。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8.270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由于本次级方案在研究、能力建设和技术咨询方面的努力，有 13 个国家机构和 2 个区域机构加强了在大流行病背景下制定和执行公共政策的技术能力(见表 18.24)。

表 18.24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中美洲能源一体化体系和中美洲旅游业一体化秘书处这两个区域机构和处理老年人权利、能源和贸易领域事务的 13 个国家机构都加强了在大流行病背景下制定和执行公共政策的技术能力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8.271 由于 2020 年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将包括讲习班和研讨会在内的所有活动都改为以在线方式举办(但作了技术性和教学方式改动)。对计划课程的一些主题进行了调整，以反映成员国与大流行病有关的新优先事项。

18.272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还开展了新的活动，以便在各项目标的总体范围内在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上支持成员国，采取的方式是应请求提供课程和技术咨询，以应对大流行病对经济、能源和特定弱势群体的影响。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述，这些新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18.273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加强机构，以利提高政策一致性，采取综合办法执行《2030 年议程》[2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274 本次级方案支持了《2030 年中美洲可持续能源战略》的拟定进程，这是国家和区域之间能源战略相互协调的一个实例。本次级方案利用各国之间的互补性和协同效应提出了一份包容性路线图，以便在 2030 年前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7，同时确保能源部门对发展的经济、社会和环境可持续性有所促进，特别是促进其他 16 项目标的每一项。此外，本次级方案在 2020 年上半年主导了区域战略的核准进程。

18.275 上述工作促进 8 个国家机构和 1 个区域机构将其计划和战略与《2030 年议程》保持一致，超过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 3 个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276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帮助依循拉加经委会的建议使国家和区域机构的计划和战略与《2030 年议程》相一致。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8.二十九)。

[21]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21))所示。

图 18.二十九

业绩计量：该次区域根据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的建议使其计划和战略与《2030 年议程》保持一致的国家机构年度数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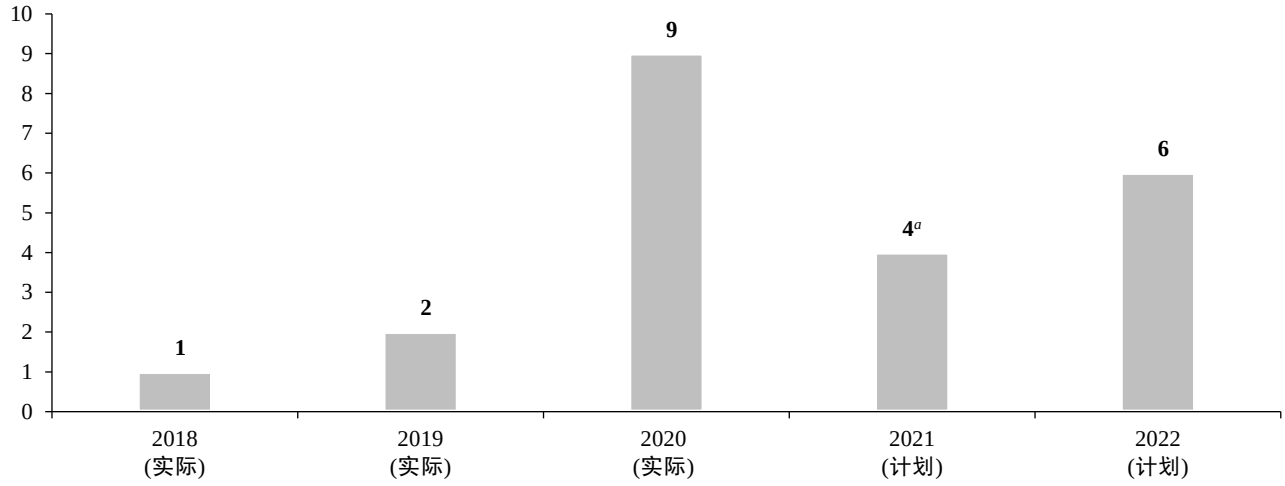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加强中美洲新发展战略的技术对话 [2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277 本次级方案推动改进了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和危地马拉经济领域循证公共政策的制定工作。本次级方案还力求加强机构能力，以重点关注更好的投资机会。例如，对于促进萨尔瓦多侨民在其原籍社区投资的挑战和机遇进行了一项研究。向经济部长、外交部长和中央银行行长提交了研究结果和政策建议。出版了一份总结主要调查结果和拟议战略的文件。

18.278 上述工作推动 3 个国家开展了对投资机会的研究，实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的有 3 个国家对增长、投资和生产率展开研究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279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了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并针对最近的情况，本次级方案将逐渐演变，以便纳入关于经济、社会和环境结构性差距的研究，其中包括增长、投资、生产率、社会保障、卫生、教育和营养。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8.三十)。

[22]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图 18.三十

业绩计量：对增长、投资和生产率展开研究的国家年度数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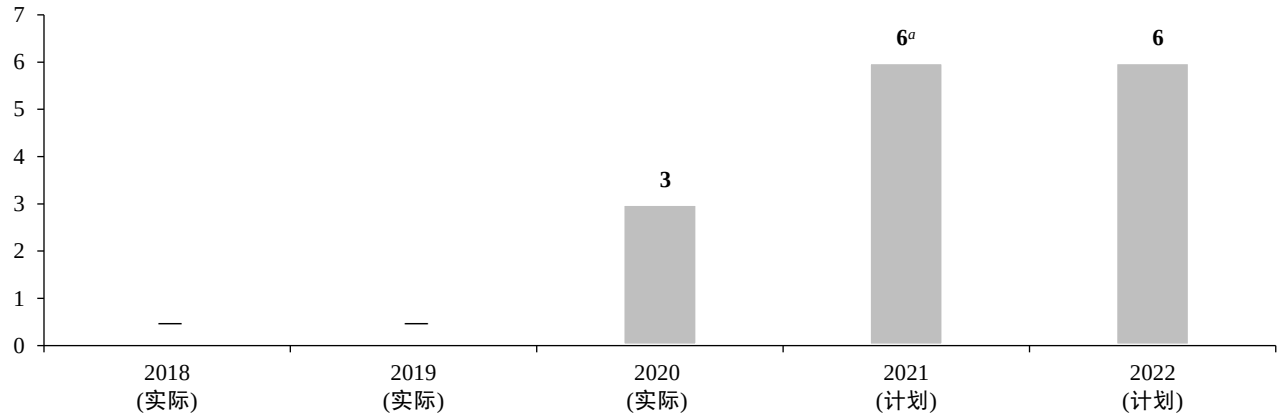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设计公共投资的机构能力得到加强，其中融入减少灾害风险和对气候变化的可持续和包容性适应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280 据研究指出，中美洲是最脆弱和最容易受到气候变化影响的地区之一。例如，拉加经委会采用灭失和损坏评估方法估计，由于米奇飓风的影响，洪都拉斯损失了国内生产总值的 79.9%。

18.281 本次级方案与其国家和区域伙伴一起，制定了实用综合性办法，通过将缓解措施作为连带效益纳入，减少灾害风险，以可持续和包容各方的方式适应气候变化。本次级方案正在与国家和区域机构合作，在各个部门实施这一做法，特别是在《2030 年议程》的绿色财政政策和关键部门的公共投资方面，如卫生、教育、水和卫生、生产部门及能源。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8.282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目前越来越需要让项目设计人员直接参与每一国家的优先部门，以便采取综合做法，以减少灾害风险，以可持续且包容各方的方式适应气候变化。本次级方案与负责国家公共投资系统的机构一起进行了情况判定，并编制了高级别业务计划，以便更好地将减少灾害风险与以可持续和包容各方的方式适应气候变化相结合，以此改善国家公共投资。为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本次级方案将与这些机构一起，利用情况判定和高级别业务计划，向负责环境、风险管理系统的部委和气象机构等方组成的多方利益攸关方工作组提供指导信息，以整合它们的知识，并探索在其他国家效仿这一做法和经验教训的机会。在这些协作的基础上，本次级方案将加强设计公共投资项目的方法指南，以“边做边学”的方式与设计实际项目的团队一起进行培训，以便在设计公共投资项目时使用国家和区域地理信息系统平台。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8.283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具体方式是将减少灾害风险的措施和可持续而具包容性的适应气候变化措施融入公共投资项目的生命周期，证明是加强了公共投资系统、将减少灾害风险和适应气候变化融入项目设计的国家数目(见图 18.三十一)。

图 18.三十一

业绩计量：至少在一个部门拥有将减少灾害风险和适应气候变化融入项目设计的强化公共投资系统的国家年度数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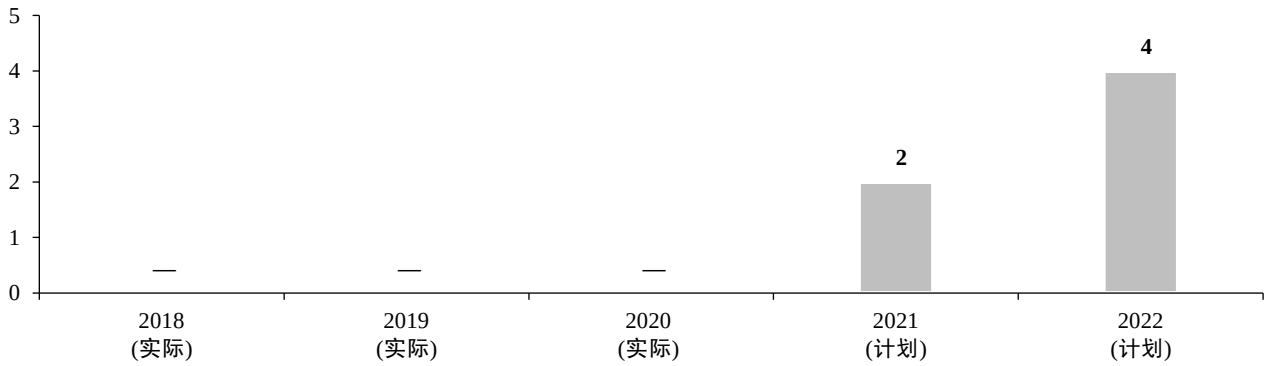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8.284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7/12	联合国同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体系的合作
67/144	加紧努力消除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
68/207	中美洲的可持续旅游和可持续发展
68/220	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发展
68/222	与中等收入国家的发展合作
68/234	建立全球伙伴关系：以基于原则的办法加强联合国与所有相关伙伴的合作
69/16	落实非洲人后裔国际十年活动方案
69/151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以及《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及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的充分执行
69/187	移徙儿童和青少年
69/202	联合国在促进全球人类新秩序方面的作用
69/225	推广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
69/277	关于加强联合国同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合作的政治宣言
70/147	保护移徙者
71/101 A	信息为全人类服务
71/164	第二次老龄问题世界大会的后续行动
71/178	土著人民权利
71/186	人权与赤贫
71/190	促进建立一个民主和公平的国际秩序
71/191	食物权
71/216	外债可持续性与发展
71/223	《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以及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的执行情况
71/228	为人类今世后代保护全球气候
71/233	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
71/235	落实联合国住房和城市可持续发展大会(人居三大会)成果以及加强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
71/236	努力建立国际经济新秩序

71/237	国际移民与发展	71/242	工业发展合作
71/238	第四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71/244	南南合作
71/241	联合国第二个消除贫穷十年(2008-2017)	71/245	农业发展、粮食安全和营养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04/52	长期支助海地方案	2014/7	进一步执行 2002 年《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
2011/5	联合国系统在落实有关两性平等和增强妇女力量的国际商定目标和承诺方面的作用	2014/11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后续行动
2012/30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按照包括第 61/16 号决议在内的大会相关决议统筹协调执行和贯彻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成果方面的作用	2016/8	反思和加强当代世界的社会发展
		2016/15	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
		2017/9	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
2014/5	促进增强人的权能以消除贫穷、实现社会融合以及充分就业和人人都有体面工作	2017/22	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发展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决议

552(XXVI)	加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可持续发展	653(XXXIII)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信息社会行动计划后续行动
615(XXXI)	国际移民	666(XXXIV)	圣萨尔瓦多决议
624(XXXI)	对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的支助	687(XXXV)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区域层面

应交付产出

18.285 表 18.25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8.25

次级方案 1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	**1**	**1**	**2**
1. 关于宏观经济建模、体面工作、宏观审慎政策和债务可持续性、社会政策和社会保障的实地项目	—	—	1	—
2. 关于金融普惠、结构性差距、投入产出表和财政政策在收入再分配中的作用的实地项目	1	1	—	—
3. 关于新说明和结构性差距的实地项目	—	—	—	1
4. 关于适应气候变化和减少灾害风险的实地项目	—	—	—	1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5**	**22**	**10**	**16**
5. 专家会议，包括关于债务可持续性、宏观经济和公共政策、社会结构、福利制度和分层、能源、粮食和农业、生产性发展以及国际和次区域贸易趋势的会议	12	13	10	10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6. 关于适应和缓解气候变化、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可持续发展的政策选项的课程和讲习班	3	9	—	6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0**	**10**	**9**	**10**
7. 研究，包括关于宏观经济学、贸易、对外投资、纳入劳动力市场的社会发展、福利制度、能源和农业部门、侧重于气候变化的公共政策和生产性发展的研究	10	10	9	10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1**	**11**	**11**	**12**
8. 关于次区域活动的技术报告	1	1	1	2
9. 关于次区域各国近期宏观经济发展的技术说明	10	10	10	10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应请求就宏观经济和宏观审慎政策、《2030 年议程》、社会发展问题、贸易、部门政策、能源和气候变化向成员国提供咨询。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关于次区域的经济统计和国民账户、社会指标、农业部门和粮食安全、贸易一体化、油气部门、电力部门和气候变化的数据库。				

次级方案 12
加勒比次区域活动

目标

18.286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加勒比可持续发展进程的经济、社会和环境层面，并强化本次区域与拉丁美洲的合作。

战略

18.287 为促进实现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推动拉加经委会成员国、区域内及区域外实体和其他伙伴参与旨在改善各国和其他主要发展伙伴之间合作的区域和国别举措。本次级方案将召开高级别政府间会议和技术会议，促进加勒比国家积极参与可持续发展目标等全球和区域倡议和会议的后续行动，并以实际研究以及经验和概念分析框架为基础，探究并阐明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战略和办法。

18.288 为进一步促进实现目标，本次级方案将通过技术访问和咨询服务援助加勒比国家，研究和分析加勒比面临的新问题和挑战，并与联合国各实体和加勒比发展伙伴密切合作，增强发展工作者和决策者制定和实施顾及妇女和残疾人特殊情况的、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复原力建设措施的能力。本次级方案还计划支持加勒比国家制定循证政策，促进可持续发展，包括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 3、4、5、8、9、13 和 14。预计这项工作将推动国家和次区域战略和方案的实施工作。

18.289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 COVID-19 相关问题上向成员国提供支持，将研究方向确定为，根据 COVID-19 大流行后可能出现的各种社会经济情况，向依赖旅游业的经济体提供有重点的政策和技术咨询。

18.290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更为有效地就加勒比发展的关键问题形成次区域和区域参与和共识，开展功能性合作，并加强政治倡导；

(b) 推动实施国家和次区域战略和方案。

18.291 计划就 COVID-19 相关问题提供支持，预计这将提高加勒比部分基于旅游业的经济体的国家能力，促进 COVID-19 大流行后与旅游业有关的特定部门具有复原力的复苏。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29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复原力建设和抗灾能力重建政策，在灾后重建得更好

18.293 加勒比是最易受到极端天气事件影响的区域之一，该次区域一些国家相对于国内生产总值而言受损比率最高。这些事件对生产部门造成了巨大破坏，大大削弱了加勒比国家为灾后恢复和复原力建设供资的能力。本次级方案与美洲开发银行合作，在泛美卫生组织的支持下，于 2019 年末对巴哈马多里安飓风的影响进行了损害和损失评估。评估报告于 2020 年 1 月完成，估计损害和损失 34 亿美元，报告载有指导该国具有复原力的重建工作的建议。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8.294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目标，可兹证明的是，巴哈马政府接受了损害和损失评估报告的结论和建议，巴哈马政府参考该报告制定复原力建设国家政策，审查和更新与自然灾害影响有关的现行立法，制定受影响岛屿具有复原力的重建和再开发方案，以应对飓风过后的社会经济挑战(见表 18.26)。

表 18.26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巴哈马政府接受了拉加经委会2020年提交的损害和损失评估报告，参考该报告制定复原力建设国家政策，审查和更新与自然灾害影响有关的现行立法，并制定受影响岛屿上的具有复原力的重建和再开发活动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8.295 由于 2020 年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推迟评估马尾藻对加勒比经济体的影响，原因是拉加经委会工作人员无法在实地收集数据，而实地收集数据

是这项研究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本次级方案还用虚拟会议取代计划的实地考察和面对面访谈来收集数据，并启用当地顾问代替工作人员差旅。

18.296 然而，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其总体目标范围内确定了就 COVID-19 大流行相关问题向成员国提供支助的活动，即：调整了《加勒比展望》出版计划，纳入该次区域大流行病后如何应对反应、恢复和建设复原力等挑战的视角，重新制定了关于加勒比经济体减少债务和促进增长的适当货币和财政政策的研究，为加勒比成员国提供了该大流行病对经济直接影响的跨部门分析。

2022 年计划成果

18.297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查明和应对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的挑战 [2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298 本次级方案通过次区域和国家讲习班和培训，提高了成员国审查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进展情况的机构能力。这些活动使加勒比国家能够查明及时落实这些目标的关键挑战，着手讨论如何有效予以应对。本次级方案还向加勒比国家提供技术援助，协助其为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自愿编写国别评估。这有助于提高各国监测和评价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进展情况以及实现国家发展目标进展情况的能力。

18.299 上述工作有助于更新一国国家发展计划，更新一国国家发展战略，审查一国部门计划并使之与该国国家发展战略保持一致，还促进 8 国自愿编写国别评估，实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述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300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加紧努力，便利传播可有助于循证政策、方案和宣传的数据和统计数字，促进顺利执行和有效报告可持续发展目标，包括为此部署 REDATAM 工具来传播普查数据。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8.27)。

表 18.27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加强全面评估发展挑战的区域机构能	全面评估发展挑战的区域机构能力得	更新一国国家发展计划，更新一国国家	全面评估发展挑战的区域机构能	区域机构能力完全可以全面评估发展挑

[23]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Sect.21))所示。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力的要求；有三个加勒比国家自愿编写国别评估	到改善；至少有五个加勒比国家自愿编写国别评估	发展战略，审查一国部门计划并使之与该国国家发展战略保持一致，以及八国自愿编写国别评估	力得到显著加强；至少有八个加勒比国家自愿编写国别评估	战；至少有 10 个加勒比国家自愿编写国别评估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更多国家制定可持续发展目标体制框架以加强本国可持续发展进程 [2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301 本次级方案参与了关于《2030 年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国家利益攸关方协商，以提高认识和国家自主权。本次级方案还通过设计体制框架模板向加勒比国家提供直接技术援助。

18.302 上述工作有助于在一国建立新的可持续发展目标体制框架，并在另外六国指定现有机构作为体制框架，这些国家共占加勒比国家的 88%，超过了 2021 年方案预算所述加勒比国家中 69%拥有可持续发展目标正式体制框架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303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推动实现这一目标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加强利益攸关方参与，促进各国更好自主掌控全球议事议程，并继续向会员国提供技术援助，将现有可持续发展目标特设安排正式纳入国家体制框架。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8.三十二)。

图 18.三十二

业绩计量：拥有可持续发展目标正式体制框架的加勒比国家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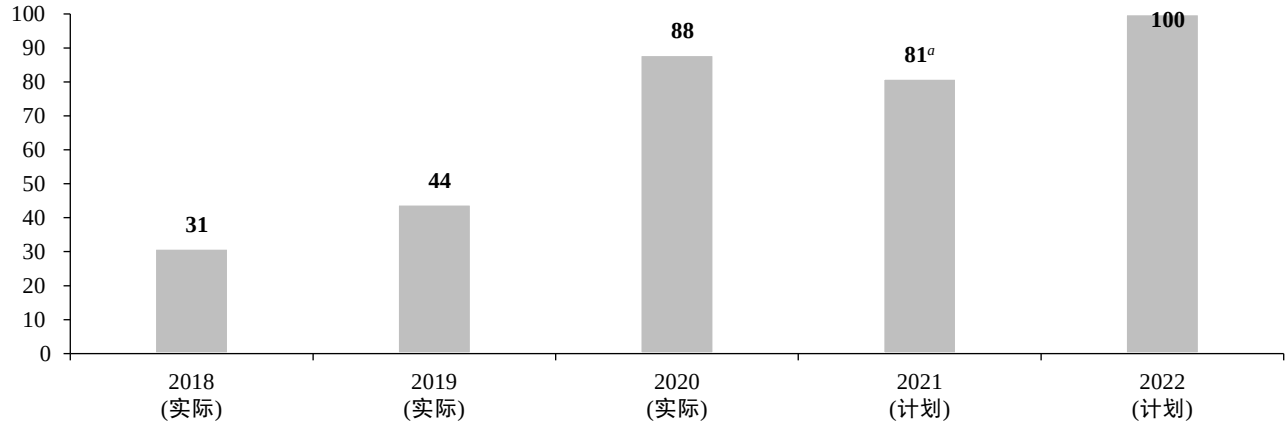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24]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成果 3：通过经济结构调整和多样化，在 COVID-19 后重建得更好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304 加勒比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依赖旅游业的经济体在 2020 年期间受到 COVID-19 大流行的严重影响。次区域各国已经遭受气候变化、极端天气事件和作为中等收入国家获得发展援助机会不断减少的负面影响，所有这些促使加深了债务和流动性危机。在大流行病之后，加勒比许多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正在努力进行经济结构调整和升级，促进提高经济多样化，重建更具活力和竞争力的旅游业和旅游相关部门。本次级方案完成了几篇关于某些部门的研究论文，旨在确定并向会员国通报这一大流行病对其经济的直接影响，以及可以采取哪些措施来应对这些挑战。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8.305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在发生诸如 COVID-19 大流行等情况时，要求拿出政策选项来应对各种可能情况。在不断变化的情况下进行研究时，数据和信息及相关结论往往很快过时，从而对预定受益者来说失去了现时性和价值。在吸取经验教训方面，本次级方案将确保今后此种情况下的研究纳入几种可能结果和情景，以便在事件期间和之后及时向会员国提供技术和政策指导。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8.306 这项工作预计有助于实现目标，可兹证明的是，一些加勒比国家正在制定投资于新的和现有利基市场的建议，使这些部门多样化，重振雄风(见表 18.28)。

表 18.28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	—	成员国可以获得关于 COVID-19 大流行对加勒比经济体潜在影响的研究	加勒比成员国可获得路线图，开始重建得更好	2 个加勒比国家制定投资于新的或现有部门利基市场和细分市场的建议

立法授权

18.307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7/215	推广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	70/128	合作社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67/218	促进财政政策的透明度、参与度和问责制	70/189	金融普惠促进可持续发展
68/304	推动为主权债务重组进程建立一个多边法律框架	70/204	国际减少灾害战略
		70/263	联合国与国际移民组织的合作
70/125	关于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执行情况全面审查的大会高级别会议成果文件	70/296	联合国与国际移民组织间关系协定

71/313	统计委员会涉及《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工作
73/2	大会第三次预防和控制非传染性疾病问题高级别会议政治宣言
73/104	影响非自治领土人民利益的经济活动和其他活动
73/141	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大会第二十四届特别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73/142	与残疾人一道为残疾人实现包容性发展
73/148	加紧努力防止和消除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性骚扰
73/225	创业促进可持续发展
73/226	2018-2028“水促进可持续发展”国际行动十年执行情况中期全面审查
73/227	《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以及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的执行情况
73/229	为今世后代努力实现加勒比海的可持续发展
73/239	落实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和联合国住房与城市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以及加强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
73/241	国际移民与发展
73/245	为消除贫困和保护环境促进包括生态旅游在内的可持续旅游业
73/254	建立全球伙伴关系：以基于原则的办法加强联合国与所有相关伙伴的合作
73/292	2020 年联合国支持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 14 即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海洋和海洋资源以促进可持续发展会议
73/347	联合国同加勒比共同体的合作
74/113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
74/120	通过社会包容促进社会融合
74/121	青年政策和方案
74/125	第二次老龄问题世界大会的后续行动
74/126	改善农村地区妇女和女童的境况
74/128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以及《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及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的充分执行
74/197	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
74/201	国际贸易与发展
74/203	外债可持续性与发展
74/207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74/217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和《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74/218	减少灾害风险
74/219	为人类今世后代保护全球气候
74/223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框架内的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
74/225	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
74/229	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
74/230	文化与可持续发展
74/306	全面协调应对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
74/307	联合应对全球健康威胁：抗击冠状病毒病(COVID-19)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14/5	促进增强人的权能以消除贫穷、实现社会融合以及充分就业和人人都有体面工作
2014/11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后续行动
2014/32	设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社会发展问题区域会议
2015/10	2020 年世界人口和住房普查方案
2017/7	统计委员会涉及《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工作
2017/12	增进残疾人权利，大力将残疾问题纳入《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执行工作的主流
2018/3	社会发展委员会今后的工作安排和工作方法
2018/5	消除贫穷以实现所有人的可持续发展战略
2018/6	《2002 年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第三次审查和评价
2018/18	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联系的国际机构对非自治领土的支助
2018/21	接纳法属圭亚那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准成员
2020/5	加强联合国系统各统计方案的协调
2020/7	人人享有负担得起的住房和全民社会保障制度以解决无家可归问题
2020/8	2002 年《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第四次审查和评估的方式
2020/9	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
2020/10	发展政策委员会第二十二届会议报告

2020/12 评估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落实和后续工作方面取得的进展

2020/13 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发展

2020/22 联合国预防和控制非传染性疾病机构间工作队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决议

746(XXXVIII) 加勒比发展和合作委员会

应交付产出

18.308 表 18.29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8.29

次级方案 1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3**	**3**	**3**	**3**
1. 加勒比发展和合作委员会会议	3	3	—	3
2. 加勒比发展和合作委员会监测委员会会议	—	—	3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	**1**	**—**	**2**
3. 关于加勒比可持续发展相关问题的实地项目	1	1	—	2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25**	**25**	**22**	**18**
4. 关于货币和财政政策、服务生产经济体的产业结构调整、贸易融资和债务可持续性的会议	6	6	9	—
5. 信息和通信技术(信通技术)促进加勒比可持续发展会议	2	2	1	1
6. 加勒比工业发展、贸易和可持续发展会议	—	—	—	2
7. 关于加勒比可持续发展相关问题、性别与发展、人口与发展和某些社会发展问题的会议	2	2	4	1
8. 加勒比非传染性疾病会议	2	2	—	—
9. 关于统计促进加勒比可持续发展的会议	2	2	1	1
10. 关于加勒比减少灾害风险措施、适应和缓解气候变化战略、某些可持续发展目标及其执行情况、环境、科学、技术和创新所涉部分问题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会议	2	2	1	2
11. 加勒比发展圆桌会议	1	1	—	1
12. 关于下列专题的讲习班：加勒比可持续社会保障方案、采用拉加经委会最新灾害评估方法、信通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部分问题、贸易政策框架、加勒比部分社会发展问题、完成和在线传播加勒比 2020 年人口和住房普查情况以及环境发展、灾害风险管理或复原力建设	2	2	—	10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13. 关于下列专题的培训班：循证政策规划促进可持续发展、灾害风险和复原力建设、信通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和知识管理部分问题、利用 REDATAM 工具在线传播人口普查和住户调查数据及某些环境发展问题	6	6	6	—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1**	**11**	**10**	**10**
14. 《加勒比经济调查》	1	1	1	1
15. 《加勒比经济初步概览》	1	1	1	1
16. 《加勒比发展报告》	1	1	—	1
17. 关于加勒比货币和财政政策、服务生产经济体的产业结构调整、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贸易融资、工业发展及贸易和可持续发展的研究	2	2	2	2
18. 关于统计促进可持续发展、信通技术促进加勒比可持续发展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发展相关问题的研究	3	3	3	2
19. 关于加勒比性别与发展的研究	1	1	1	—
20. 关于加勒比非传染性疾病、人口与发展和部分社会发展问题的研究	1	1	1	1
21. 关于加勒比减少灾害风险措施、适应气候变化、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与可持续发展目标以及环境、科学、技术和创新的研究	1	1	1	2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6**	**6**	**8**	**9**
22. 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技术材料	1	1	—	—
23. 关于加勒比经济发展、信通技术促进发展、社会发展、环境发展、统计和灾害风险管理或建设复原力所涉具体问题的政策简报；《加勒比简报》	1	1	4	5
24. 《焦点》杂志	4	4	4	4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应请求就信通技术促进发展、经济政策和一体化、性别平等与社会和人口发展、环境发展及备灾和减轻风险等问题向会员国提供咨询。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知识资料库；知识社会工具箱；统计指标数据库；自然灾害数据库。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社区外联活动。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新项目；《蜂鸟》通讯；媒体活动；对拉加经委会加勒比工作人员的电视和电台采访。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拉加经委会加勒比网站、脸书网页和领英网页。

图书馆服务：信息查询要求；图书馆目录；馆际互借和服务；图书展示(虚拟)。

次级方案 13
支持区域和次区域一体化及合作进程和组织

目标

18.309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区域和次区域一体化进程，促进这些进程的趋同，促进本区域以共同立场参加区域间和全球政治对话，以支持《2030 年议程》。

战略

18.310 本次级方案将有助于本区域朝着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特别是目标 16 和 17 迈进。为推动实现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在拉加经委会作为政府间政策咨询和对话平台的召集作用范畴内，通过促进成员国和准成员、次区域和区域实体、驻地协调员系统、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私营部门、民间社会组织、学术机构、区域外利益攸关方和其他第三方内部和彼此间的协调与合作，继续为次区域和区域组织提供支持。提供这种支持的途径包括对旨在促进辩论和构建区域内协定及其后续行动的次区域和区域倡议做出技术、后勤和实质性贡献，并加强本区域参与区域间和全球政治对话的兴趣和定位。本次级方案还将应请求提供技术合作和咨询服务，开展培训活动，促进知识和经验分享及技术转让。

18.311 本次级方案将支持在多边论坛和全球会议上就重要活动形成区域联合立场，例如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中美洲一体化体系、南方共同市场、拉美太平洋联盟、加勒比共同体、加勒比国家联盟、东加勒比国家组织和其他将向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可持续发展论坛报告的一体化机制的会议。

18.312 本次级方案还将促进同行学习、分享最佳做法和讨论共同目标，并将性别平等视角和拉加经委会的加勒比优先战略放在优先地位。

18.313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区域一体化计划和组织背景下，恢复多边合作，在 COVID-19 相关问题上为成员国提供支持。

18.314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减少区域不对称性，增加南南和三方合作倡议；

(b) 支持落实《2030 年议程》的共同立场；

(c) 提高参与一体化进程经济、社会和政治方面的政府官员以及负责执行《2030 年议程》的人员的能力，以推动成员国积极参与区域和次区域一体化进程，并在全球一级进行战略定位。

18.315 预计计划在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促成协作，加强国际合作，克服该大流行病带来的挑战。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31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2030 年议程：支持区域合作对抗 COVID-19 的机遇

18.317 2020 年，本次级方案继续应对成员国的需要和要求，召集区域政府间一体化计划和组织并确保多方利益攸关方对话，特别是就 COVID-19 对区域各国的社会经济影响展开对话。尽管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可持续发展论坛第四次会议推迟到 2021 年举行，但本次级方案推动和组织了与民间社会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各种活动，以建立对话、促进交流经验和最佳做法并搭建桥梁。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8.318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目标，可兹证明的是，参加本次级方案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可持续发展论坛框架内组织的活动或拉加经委会会议的民间社会组织的人数(见表 18.30)。

表 18.30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30 人出席了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可持续发展论坛第二次会议	300 人出席了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可持续发展论坛第三次会议	227 人在拉加经委会第三十八届会议框架内参加了与民间社会的对话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8.319 2020 年期间由于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计划提供的培训和讲习班不得不调整为虚拟模式。此外，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可持续发展论坛第四次会议被推迟，安排在 2021 年上半年举行。

2022 年计划成果

18.320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2030 年议程》：区域一体化空间 [2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321 特别是自 COVID-19 大流行暴发以来，本次级方案开展各项活动，为区域和次区域一体化提供支持。本次级方案还调整了活动方向，支持符合成员国需求的对话，还收到了墨西哥以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临时秘书处的身份就该大流行病对区域各国的经济影响于 2020 年 3 月提出的技术合作请求。这一请求促使拉加经委会建立了 COVID-19 观察站，出版了特别报告，作了分析，提出了政策建议，以应对该大流行病对区域各国的影响，并从中恢复得更好。在这方面，本次级方案为题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政治和社会契约在 COVID-19 后复苏中促进平等和可持续发展”和“COVID-19 大流行对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旅游业的影响”的报告作出了贡献。

18.322 上述工作有助于考虑到区域经济人口统计情况，因为本区域包括中等收入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本区域唯一最不发达国家海地，以支持在这一大流行病期间实施《2030 年议程》、不让任何人掉队。由于这些工作，尽管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可持续发展论坛第四次会议由于大流行病在区域

[25]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Sect.21))所示。

造成的影响被推迟到 2021 年举行，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述促进同行学习和确定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的计划目标得到了实现。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323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可持续发展论坛框架内组织活动。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8.31)。

表 18.31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可持续发展论坛第二次会议上，就与执行《2030 年议程》有关的区域进展和挑战进行讨论，内容涉及最佳做法和共同目标，拉加经委会编写的《2030 年议程》执行情况第二次年度报告为讨论提供依据	拉加经委会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工作队联合编写的四年期报告支持在论坛第三次会议的空间内进行周期终了同行审议并分享最佳做法，反映出合作增加	就区域执行《2030 年议程》开展同行学习、分享最佳做法、讨论共同目标	关于进展和挑战的报告将有助于确定上一个周期的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并将在新的执行周期开始时支持论坛第四次会议的讨论	在论坛第五次会议的空间内，分享如何成功应对 COVID-19 大流行对发展影响的最佳做法，从而促进加强多边主义和国际合作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减少区域不对称性，增加南南和三方合作 [2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18.324 在拉加经委会加勒比优先战略的背景下，本次级方案与拉加经委会加勒比次区域总部、驻地协调员、联合国机构、基金和方案、次区域组织、学术机构和民间社会密切协调，促进了与 13 个加勒比成员国和 14 个准成员的高级别对话。对话为提高加勒比代表参与本次级方案所组织各类活动的程度提供了机会。此外，在拉加经委会第三十八届会议框架内，加勒比国家在南南合作委员会的代表比例非常高，牙买加当选为该委员会副主席。同样，在 2020 年，作为第二次联合国南南合作高级别会议后续行动的一部分，本次级方案支持对巴巴多斯和牙买加的南南合作进行评价，并在一次有约 100 名来自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专家参加的专家会议上介绍其成果。

[26]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18.325 上述工作没有达到 2020 年方案预算所示 12 个加勒比国家参加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可持续发展论坛的计划目标。由于 COVID-19 疫情暴发，拉加经委会与古巴政府(2018-2020 年论坛主席)协调，决定不举行论坛第四次会议。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326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了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支持成员国增加参加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可持续发展论坛的加勒比国家数量。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18.三十三)。

图 18.三十三
业绩计量：出席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可持续发展论坛的加勒比国家数目(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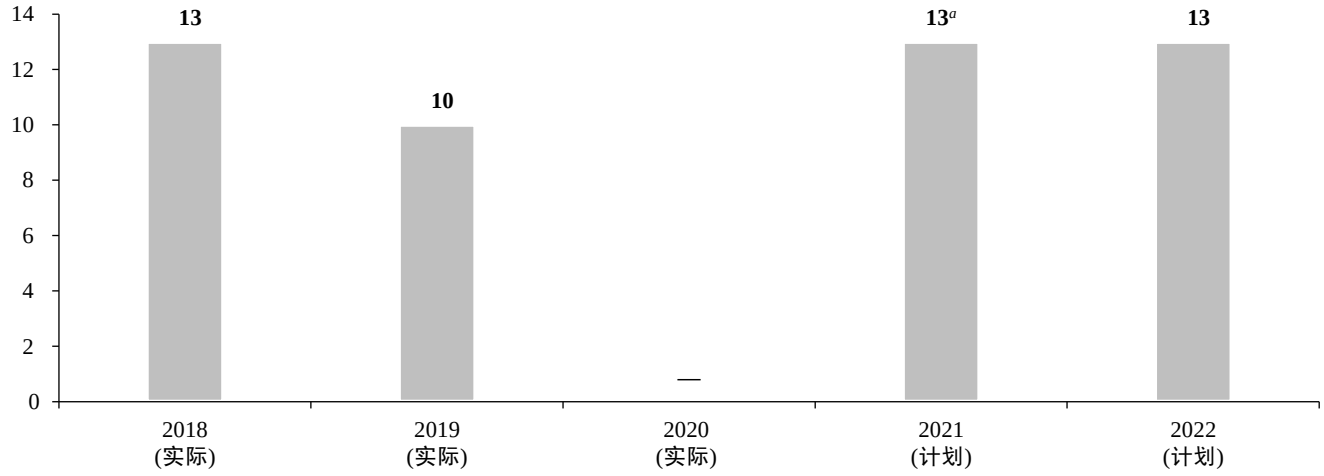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根据《2030 年议程》推进强有力的区域和次区域一体化进程，支持疫后复苏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18.327 COVID-19 大流行的影响正在加剧国家内部和国家之间的不平等。如果加强国际合作，更有力地践行区域多边主义，就可以支持采取集体行动，提供全球和区域公益物，并加强审议能力、透明度和公民间的知情辩论，所有这些都可以支持本区域在疫情之后重建得更好。秘书长说，在已知不存在全球治理体系的情况下，摆脱危机的唯一可能途径是通过有效的国际合作；他还强调，“多边主义不仅仅是面对共同威胁的问题；也在于抓住共同的机遇。我们现在有机会比过去更好地重建。”[27] 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有机会在疫后全球舞台上以区域声音进行准备和领导。

[27] 联合国，“秘书长在多边主义与外交促进和平国际日的讲话”，2020 年 4 月 24 日。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8.328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提高了对促进与利益攸关方对话的重要性的认识。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增加与一体化和合作组织的协调活动，支持它们与包括民间社会在内的区域外利益攸关方和第三方建立关系。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支持次区域和区域组织，促进协调、合作、互补和协同作用，并在需要拉加经委会参与时促进趋同进程。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8.329 预计这项工作将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证明是，参加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可持续发展论坛的组织越来越多(见图 18.三十四)。

图 18.三十四

业绩计量：每年参加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可持续发展论坛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以及民间社会组织的数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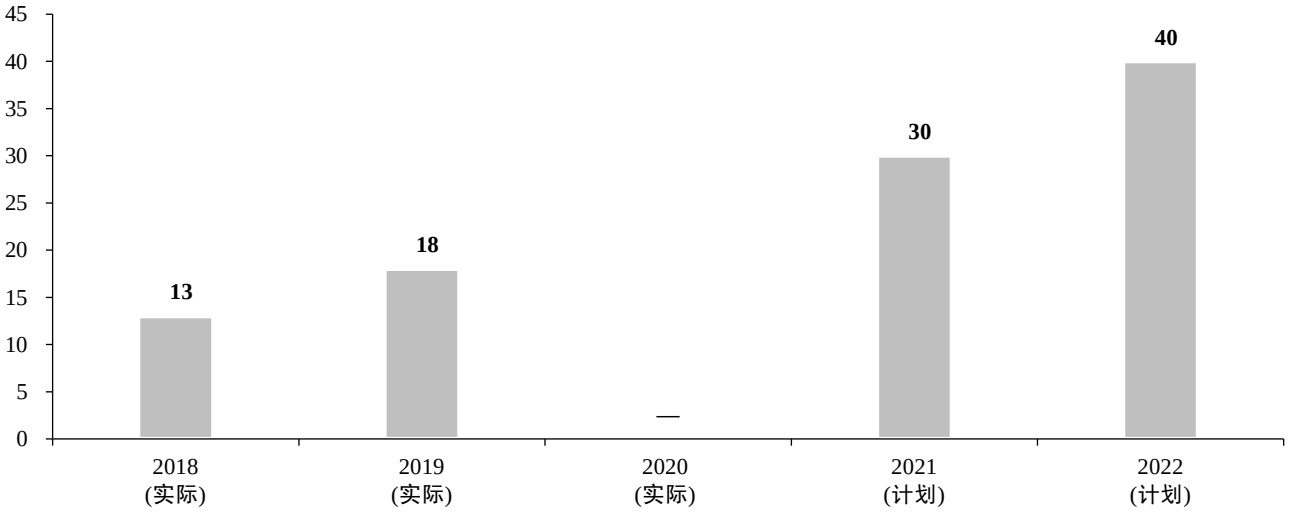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8.330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5/177	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	73/291	第二次联合国南南合作高级别会议布宜诺斯艾利斯成果文件
66/223	建立全球伙伴关系	74/270	全球团结抗击冠状病毒病(COVID-19)
71/243	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	74/274	开展国际合作，确保全球获得应对 COVID-19 的药品、疫苗及医疗设备
71/318	第二次联合国南南合作高级别会议	74/306	全面协调应对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
72/279	在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背景下重新定位联合国发展系统	74/307	联合应对全球健康威胁：抗击冠状病毒病(COVID-19)
73/254	建立全球伙伴关系：以基于原则的办法加强联合国与所有相关伙伴的合作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决议

730(XXXVII) 南南合作委员会

731(XXXVII)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七十周年

749(XXXVIII) 南南合作委员会

应交付产出

18.331 表 18.32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8.32

次级方案 1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天数)	**7**	**7**	**6**	**6**
1. 与政府实体以及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合作，在以下领域举办培训班和研讨会：趋同和一体化战略和进程；南南和三方合作以及与区域外利益攸关方和第三方有关的战略；评估次区域和区域一体化的进展情况；评估次区域和区域一体化进程的进展情况	7	7	6	6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3**	**2**	**4**	**3**
2. 关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和进程一体化(包括南南合作)的各项研究	3	2	4	3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3**	**3**	**3**	**2**
3. 对一体化与合作问题政府间会议以及与区域外利益攸关方和第三方会议的投入	3	3	3	2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应请求就与拉加经委会任务授权有关的议题向成员国提供咨询意见，包括就一体化与合作向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和进程(包括《2030 年议程》)提供咨询；应请求向(成员国)区域和次区域进程和组织提供技术合作服务，内容涉及与拉加经委会任务授权相关的领域及其在次级方案工作相关领域与区域外利益攸关方和第三方的关系。				

方案 19

西亚经济和社会发展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19.1 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西亚经社会)负责促进阿拉伯区域的包容性可持续发展。这一任务源自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有关决议和决定规定的优先事项，包括经社理事会设立西亚经社会的第 1818(LV)号决议和为突出西亚经社会社会职能而修订其职权范围的第 1985/69 号决议。

19.2 阿拉伯区域的发展格局主要是需要保护发展成果，同时应对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所产生的挥之不去的影响，并且利用这一势头重建得更好，加快在落实《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方面取得进展。在这方面，西亚经社会将支持其成员国实现本国发展计划中订立的目标，并实现各自在繁荣、平等、尊重多样性和可持续利用资源基础上繁荣阿拉伯社会的愿景。在制定计划工作方案时考虑到了 COVID-19 大流行的中长期负面影响以及长期而又广泛存在的政治不稳定和暴力冲突，这些因素进一步加剧了数十年来的经济、社会和环境挑战，并为该区域的发展轨迹和其人民愿望的实现制造了更多障碍。

2022 年战略和外部因素

19.3 根据其任务规定，同时也强调其对成员国的承诺，本方案将继续利用其知识专长、经验和伙伴关系，部署多学科方法，支持国家和区域努力实现阿拉伯区域人民实现繁荣、有尊严未来的雄心。西亚经社会 2022 年战略植根于本区域的长期愿景，重心是按照国家发展计划和《2030 年议程》的规定，支持成员国制定和执行增进其公民福祉的政策、战略和方案。

19.4 该战略的核心是承诺不仅保持正轨，而且实际上努力重建得更好，甚至尽可能加快取得进展，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缓解 COVID-19 大流行负面社会经济影响的努力将被纳入该区域长期议程和愿景的主流，使发展成果得以维持和扩大。西亚经社会 2022 年方案及其六个次级方案的特点是阿拉伯区域人民对稳定、公正和繁荣社会的抱负。除其他外，这包括加强国家机构及区域和次区域协作；减少不平等和增强最脆弱群体权能；推动对自然资源和气候行动进行切实可行的管理；分析各种趋势和证据，开发工具以支持知情决策；总体目标是持续共享繁荣。

19.5 具体地说，该方案将支持各国政府解决诸多脆弱性，同时建立有效、有韧性的机构，确保干预措施能增强能力并一直侧重于解决最脆弱和边缘化群体的具体需求，作为不让任何人掉队的承诺的一部分。除了帮助成员国优化其 COVID-19 恢复计划外，该方案还将着力增加获取可靠分类数据以及应对第四次工业革命挑战所需技术和创新的机会；为风险和机会分析提供更有效工具和框架；由此促成知情的政策设计和决策。西亚经社会将利用其知识专长和手中资源支持地下水和其

他自然资源的可持续管理；将推广债务互换和债务减免计划，作为其努力的一部分，不仅是为了促进社会经济进步，而且也是为了促进与气候有关的行动。西亚经社会将助力为更广泛区域一体化和持久发展伙伴协作创造有利环境，包括加强南南合作和三角合作。

19.6 就 2022 年而言，西亚经社会的计划成果和活动反映成员国可能面临的与 COVID-19 相关的持续挑战。这些计划成果和活动包括持续支持国家和区域倡议，以减轻这场疫情的社会经济影响，同时坚持履行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承诺。实现的途径将是通过在分析趋势、挑战和机遇以及开发新技术和创新方面进行更大力投资；增强国家机构的能力；确保包容和赋权于最脆弱群体。次级方案 1(气候变化和自然资源可持续性)、次级方案 2(性别公正、人口和包容性发展)、次级方案 3(共享经济繁荣)、次级方案 5(《2030 年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协调)、次级方案 6(治理和预防冲突)下列举了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的具体例子。如次级方案 5 所示，预计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向成员国提供的支助将有助于实现 2022 年计划成果。

19.7 关于在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与其他实体的合作，西亚经委会将进一步巩固其与阿拉伯国家联盟的悠久战略伙伴关系。这一伙伴关系体现在若干领域，包括：监测并报告《2030 年议程》的执行进展情况；通过设在西亚经社会的阿拉伯气候变化政策中心，向成员国提供气候变化方面的支助；共同努力重新审视多维贫困，衡量非收入贫困，并根据《2030 年议程》促进消除贫困。两机构也在区域经济一体化的规范层面和能力发展层面开展合作，包括贸易、海关、移民、运输、能源、水、粮食安全以及其他跨界挑战和区域发展挑战。

19.8 西亚经社会与伊斯兰开发银行的伙伴协作将继续覆盖若干领域，包括：便利贸易的运输走廊(这将促成增加经济活动和创造就业机会)；将气候行动纳入国家发展计划的主流；议会在推动和监测《2030 年议程》落实情况方面的作用。与此同时，西亚经社会将与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世界贸易组织以及多个全球行为体和区域行为体进行伙伴协作。

19.9 此外，西亚经社会将继续与学术机构和智囊团接触，特别是通过其发展对话学术网络，以促进联合国与阿拉伯区域学术界之间的对话与协作以及知识共享；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国家宏伟目标保持一致，强化积极和知情的决策。西亚经社会也将创造更多机会，以便与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建立伙伴关系并促进其参与，从而弥合知识运用方面的差距，帮助成员国获得创新办法和资金。

19.10 关于机构间协调与联络，西亚经社会将继续在阿拉伯区域发挥主导作用，执行大会第 72/279 号决议核准的秘书长改革议程。西亚经社会将维持其吸引国家和区域两级多利益攸关方参与的方法，继续建立独特的区域平台，使政府代表、议员、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能藉此交流良好做法并确定创新性解决办法。此外，西亚经社会将扩大“灯塔”(区域知识和专门知识中心)的服务和附加值，并且将牵头开展若干全球倡议，不仅改进该区域各机构的工作，而且也改进联合国在全球的工作。此外还在区域和全球两级与众多联合国机构以及全球、区域和国家机构就与可持续发展目标有关的广泛各种议题开展了实质性和规范性合作，如国家

机构的发展和能力增强、就业、贫困、社会保障、粮食安全、气候变化、移民、性别平等以及数据和统计。

19.11 该方案将继续与联合国发展协调办公室和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办事处密切合作，并通过设在阿拉伯区域的区域协作平台确保其自身项目与作为国家发展合作框架一部分实施的项目之间有更大的互补性和协同效应。这一合作的目的是优化联合国在阿拉伯国家的方案规划，加快取得成果，促成实现《2030 年议程》。

19.12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2 年总体计划以下列规划假设为基础：

(a) 该区域(和全球)各国政府届时已把其工作重点从直接挽救生命和生计的干预行动转到社会经济复苏和实现《2030 年议程》；

(b) 国家发展状况和政治格局继续有利于西亚经社会就区域优先重点提供综合政策咨询、规范性支助和技术能力建设；

(c) 西亚经社会各伙伴和对话者继续致力于与西亚经社会协作，推进各项联合举措和项目。

19.13 在 COVID-19 大流行方面，拟议方案计划以下列假设为基础：2022 年拟议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将可落实。不过，如果疫情继续影响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则将于 2022 年期间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进行调整。任何此类调整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进行报告。

19.14 西亚经社会酌情把性别视角纳入其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成果。例如，它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13/16 号决议执行性别平等问责制框架，此外还开展由性别正义、人口和包容性发展次级方案主导的针对性活动。在残疾包容方面，西亚经社会在致力解决边缘化和弱势群体的特殊需求的同时，将根据《联合国残疾包容战略》，继续推动将残疾人的需求纳入西亚经社会的方案。另外还将特别考虑更多地包容青年和老年人并增强其权能。

19.15 第 335(S-VI)号决议通过后，西亚经社会启用了新的结构，目的是优化为成员国提供服务的实务资产和业务资产，为此重组其总体方案，将之分为主题相互关联的 6 个次级方案。因此，2022 年方案计划是根据西亚经社会第 335(S-VI)号决议并按照秘书长转递西亚经社会新战略远景报告的说明(E/2020/12)中所载新采用的次级方案结构提出的。西亚经社会 2020 年执行情况报告是按照以前结构提出的，该结构由 7 个次级方案组成，在进行 2020 年方案规划时处于生效状态(见 A 部分附件)。

立法授权

19.16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8/196	联合国替代发展问题指导原则	69/277	关于加强联合国同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合作的政治宣言
69/230	文化与可持续发展		

69/307	共有问题
69/313	《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
72/279	在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背景下重新定位联合国发展系统
74/216	《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以及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的执行情况
74/232	第四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74/234	第三个联合国消除贫困十年(2018-2027 年)的执行情况
74/239	南南合作
75/4	应对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的大会特别会议

安全理事会决议

1325(2000)	
2535(2020)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和决定

1818(LV)	设立西亚经济委员会
1985/69	西亚经济委员会职权范围的修正：更改委员会名称
2014/36	将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的技术委员会改为执行委员会并修订其职权范围
2015/26	评估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落实和后续工作方面取得的进展
2020/5	加强联合国系统各统计方案的协调
2020/16	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
2020/20	接纳阿尔及利亚和索马里为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成员
2020/23	大会关于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第 71/243 号决议的执行进展情况

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部长级宣言和决议

关于阿拉伯区域社会正义的突尼斯宣言(2014 年)	
《关于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多哈宣言》(2016 年)	
《关于阿拉伯区域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的贝鲁特共识》(2018 年)	
关于《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25 年后执行进展情况的阿拉伯宣言(2019 年)	
331(XXX)	针对成员国新出现的需求开展技术合作的综合办法
333(XXX)	通过对 2018-2019 两年期战略框架和工作方案的拟议修正
334(XXX)	通过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附属机构的报告
335(S-VI)	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 2021 年方案计划
336(S-VI)	阿尔及利亚和索马里申请加入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

应交付产出

19.17　表 19.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所有共有应交付产出。

表 19.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1-2022 年期间共有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5**	**15**	**12**	**9**
1. 为西亚经社会部长级会议准备的报告	9	9	—	1
2. 为执行委员会准备的报告	6	6	12	8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4**	**14**	**17**	**16**
3. 执行委员会会议	4	4	8	6
4. 西亚经社会咨询委员会会议	4	4	2	3
5.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2	2	1	1
6.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2	2	1	1
7. 大会第五委员会会议	2	2	1	1
8. 区域协作平台会议	—	—	4	4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	**1**	**2**	**1**
9. 西亚经社会年度报告	1	1	1	1
10. 关于联合国发展系统在阿拉伯区域业绩的报告	—	—	1	—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西亚经社会各种社交媒体平台以及阿拉伯文和英文通讯；庆祝特别国际日和国际周，如国际妇女节、国际残疾人日和世界环境日；关于西亚经社会活动的小册子、传单、海报和其他宣传材料；关于西亚经社会活动的视频材料和录像以及西亚经社会网站上关于西亚经社会的每日新闻(英文和阿拉伯文)；与学校、大学和来访者举办关于联合国和西亚经社会工作的简报会、讲座和宣传活动。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执行秘书和其他高级官员举行新闻发布会和简报会，推出旗舰出版物和举办重大活动；执行秘书和其他高级官员接受媒体机构访谈；西亚经社会电视实况播报服务；关于西亚经社会活动的英文和阿拉伯文新闻稿；媒体报道西亚经社会的会议和活动。				

评价活动

19.18 2022 年，西亚经社会计划调整评价重点，根据西亚经社会的长期战略，而不是次级方案本身，优先考虑其方案内的具体关键成果领域。其目的将是通过更积极主动地了解和应对阿拉伯区域和成员国的需求，支持对各项活动和成果的前瞻性规划。为此，计划在 2022 年至少对西亚经社会次级方案的选定领域进行一次评价。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气候变化和自然资源可持续性

目标

19.19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推动气候行动及水、能源和粮食安全领域的综合可持续政策。

战略

19.20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通过把气候方面的考虑因素纳入发展规划和筹资的主流，加强成员国在建设气候适应能力方面的参与和能力。本次级方案将提供技术援助，以便利获取以科学为基础的知识资源，并支持知情决策。本次级方案将利用与联合国其他实体、国际金融机构、区域组织和其他国际机构以及与各国政府的现有伙伴关系，帮助会员国在实现各项可持续发展目标及其具体目标方面取得进展。具体而言，本次级方案将着眼于可持续发展目标 1，分析如何通过在阿拉伯气候变化政策中心下建立的各种伙伴关系，减少战略部门的气候脆弱性。将通过评估气候变化对农业生产力、生态系统和与水有关的极端气候事件的影响，支持可持续发展目标 2。同时，确保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将有助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7。通过更有效地利用自然资源及减少粮食损失和浪费，促进可持续生产和消费模式，将支持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2 的进展。本次级方案还将通过力求适应和缓解的综合政策措施以及知情配备人力和机构能力，加强应对能力和适应能力，促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3。

19.21 本次级方案还计划加强各机构，向成员国提供技术援助，吸引它们参与跨部门对话并为此提供一个中立的平台，并促进和推动在可再生能源、能源效率、用水效率、粮食安全、废物管理和环境可持续性等领域确定和采用可持续解决方案。本次级方案将支持水和农业高级别联合技术委员会执行《开罗宣言》，审查并推动通过阿拉伯国家农业部门配水准则。此外，本次级方案将支持区域以综合方式报告和监测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的进展情况，为此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 2 和目标 7 的进展情况。本次级方案还将促进采取适当解决办法确保粮食安全，并通过跨界水合作和更加重视地下水资源等方式，促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6。

19.22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以下方式支助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评估疫情的持续影响，并以应对疫情和恢复为重点，向各国政府和区域利益攸关方提供部门政策咨询，协助各国政府更好地建设未来，继续致力于实现目标 2、6、7、11、12 和 13。这包括将与卫生相关的考虑因素更多地纳入有关人类和地球在不断变化的社会经济和气候条件下的应对能力和风险的部门评估及技术援助，以便采取与可持续发展目标有关的区域和国家行动。

19.23 西亚经社会及其合作伙伴为制定和促进可持续解决方案而开展的上述工作预计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成员国加强对气候行动的承诺，这些行动旨在增强社区应对能力以实现全球和国家发展目标；

(b) 成员国采用与以下方面有关的政策、计划、统一工具、技术和(或)准则：改进地下水资源管理；提高农业生产力；提高能源系统的可持续性；加强支持水、能源和粮食安全的区域网络和协调机制。

19.24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提高国家调集资源和专业知识的能力，以减轻疫情对粮食安全和提供更可持续的复苏所需的水和能源基本服务的影响。

2022 年计划成果

19.25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成果 2，成果 1 是对先前拟议方案计划所述成果的更新，成果 2 是新的计划成果。

成果 1：在阿拉伯区域不断变化的气候条件下改善水和粮食安全的跨部门政策[1]

19.26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支持定于 2021 年举行的第二次阿拉伯农业和水资源部长联席会议通过并实施 2019 年《开罗宣言》的 2022-2025 年行动计划，并对其他决议的执行采取后续行动。具体而言，西亚经社会将支持确保水和农业部门以及其他部门之间的政策一致性，推动农业创业以及适用技术的开发和采用，并促进农业部门的复原力建设活动。本次级方案将努力协助建立一个阿拉伯区域 AquaCrop 模型使用人员网络，以加强成员国能力建设，并支持培训举措、数据共享和交流过去几年取得的经验。此外，本次级方案将向成员国提供技术援助，在计划举行的会议之前编写实务报告和文件并提供会议服务。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支持阿拉伯气候变化政策中心，包括在其高级别联合技术委员会年度会议期间提供支持。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将促进成员国在实施跨部门行动计划方面取得进展，这些行动计划旨在加强农业部门和水部门在农业配水、水生产率、高效用水、农业领域使用非传统水资源以及水-食品-能源关系方面的协调。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9.2)。

表 19.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	在阿拉伯国家联盟、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和西亚经社会的支持下，2019 年 4 月 4 日在开罗举行的农业和水资源部长联席会议上通过了 1 项关于农业部门和水部门开展协调的决议	—	又通过 2 项关于农业部门与水部门开展协调的部长级决议	—
—	政府官员利用 AquaCrop 和 RICCAR 的区域气候数据编写了 9 份评估报告，为制定改善水资源	政府官员利用 AquaCrop 和 RICCAR 区域气候数据，又编写了 2 份评估报告，为制定水资源	政府官员利用 AquaCrop 和 RICCAR 区域气候数据，又编写 2 份评估报告，为制定水资源	参与成员国受益于通过阿拉伯区域 AquaCrop 使用人员网络提供的技术指导和最佳做法交流

[1]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管理和高效用水作物生产的政策提供信息	管理政策生产用水效率更高的作物提供信息	管理政策生产用水效率更高的作物提供信息	

缩写：RICCAR，评估气候变化对阿拉伯区域水资源和社会经济脆弱性影响的区域倡议。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 COVID-19 疫情暴发之前的当时最佳估计数。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列报。

成果 2：在气候变化条件下改善跨界环境中的地下水管理

19.27 西亚经社会成员国一半的淡水需求依赖于地下水。鉴于气候变化的影响和日益增长的需求，地表水体变得更加稀缺、污染更加严重和采集成本更高，这种依赖正在加剧。阿拉伯国家还严重依赖跨界含水层，大多数国家共享可再生和不可再生地下水资源。这些流域面临水质恶化和过度开采的情况，而数据不足和缺乏合作安排使其可持续管理变得复杂。只有 9 个西亚经社会成员国提交了与跨界水合作有关的数据，只有 7 个成员国在 2018 年提交的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 6 指标 6.5.2 的资料中列入了地下水。自 2013 年推出具有里程碑意义的报告《西亚共有水资源清单》以来，本次级方案持续致力于增进对该区域跨界地下水资源的了解，包括按照阿拉伯部长级水理事会的建议和西亚经社会水资源委员会的授权，促进关于共有水资源合作的对话。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9.28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虽然成员国赞赏其为界定共有水资源和气候变化并促进相关合作而开展的分析工作，但还需要作出更多努力，以支持将研究结果用于地下水管理方面的决策。尽管成员国严重依赖地下水资源，特别是在农业部门和农村地区，而且地下水在适应气候变化方面可以发挥重要作用，但关于跨界水合作、水安全和气候变化的区域讨论主要关注的是地表水。与更容易理解和观察的地表水资源相比，关于地下水特性的数据和了解有限，也使管理这一看不见的资源变得困难。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开展更多活动，在阿拉伯区域水安全讨论中对地下水资源管理进行重新定位。为此，将通过评估扩大关于气候变化对共有地下水资源直接和间接影响的区域知识库，建设会员国进行此类评估的能力，并发布一个地下水资源数字数据库。受益于改进的地球观测、地理空间分析和大数据分析，本次级方案还将为根据新技术开展地下水综合管理发布准则和建设能力。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9.29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至少有 5 个成员国使用统一工具改善跨界地下水的管理，以确保其中长期淡水需求，以及推出一个关于地下水资源的区域数字数据库(见表 19.3)。

表 19.3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推出一个区域知识中心(在 RICCAR 框架下)，以便利阿拉伯国家获得关于水和气候变化的知识产品	试点评估气候变化对摩洛哥地下含水层影响	一系列不同的利益攸关方受益于地下水相关主题的网络研讨会，这些研讨会围绕共同的优先关注事项进行，旨在解决知识差距	至少2个会员国认识到跨界地下水对于确保其中长期淡水需求的重要性	至少5个会员国认识到跨界地下水对于确保其中长期淡水需求的重要性
		改善地下水抽取和管理的区域准则经过至少 5 个成员国审查	至少4个成员国对气候变化对其地下水资源的影响进行评估	至少 10 个会员国认可并受益于地下水资源区域数字数据库的推出

缩写：RICCAR，评估气候变化对阿拉伯区域水资源和社会经济脆弱性影响的区域倡议。

立法授权

19.30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8/211	国际减少灾害战略	74/215	农业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
68/217	山区可持续发展	74/218	减少灾害风险
69/215	2005-2015“生命之水”国际行动十年和实现水资源可持续发展的进一步努力	74/219	为人类今世后代保护全球气候
69/225	推广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	74/220	《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的执行情况
71/222	2018-2028“水促进可持续发展”国际行动十年		
72/178	享有安全饮用水和环境卫生的人权	74/221	《生物多样性公约》的执行情况及其对可持续发展的贡献
72/224	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	74/222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环境大会的报告
72/242	快速技术变革对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影响	74/225	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
73/226	2018-2028“水促进可持续发展”国际行动十年执行情况中期全面审查	74/242	农业发展、粮食安全和营养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11/5	联合国系统在执行关于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国际商定目标和承诺方面的作用	2016/10	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关于《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战略和行动计划
2011/21	人类住区	2019/3	《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

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决议

281(XXV)	应对阿拉伯区域的气候变化问题	329(XXX)	在阿拉伯区域建立阿拉伯气候变化政策中心
305(XXVII)	本区域的可持续发展以及落实和执行里约+20 会议的各项决定		

应交付产出

19.31 表 19.4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1-2022 年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9.4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1-2022 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2**	—
1. 为能源委员会准备的文件			6	—
2. 为水资源委员会准备的文件			6	—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60**	**52**
3. 水资源委员会会议			4	—
4. 能源委员会会议			4	—
5. 阿拉伯电力部长理事会执行局及其阿拉伯国家电力专家委员会和可再生能源和能效专家委员会会议			6	6
6. 阿拉伯部长级水理事会届会及其技术、科学和咨询委员会会议			6	6
7. 阿拉伯气象和气候部长理事会及其常设气象委员会届会以及天气和气候风险信息管理小组委员会会议			10	10
8. 阿拉伯国家环境部长理事会及其阿拉伯区域环境与发展联合委员会届会			8	8
9. 以下方面的常设专家组和特设专家组会议：气候变化；绿色技术调整；循环经济；水安全；跨界地下水；资源效率；农业和粮食安全；能源管理；其他与可持续自然资源有关的问题			22	22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	**6**
10. 促进阿拉伯区域农村地区小规模可再生能源应用区域倡议			1	1
11. 评估气候变化对阿拉伯区域水资源和社会经济脆弱性影响的区域倡议			—	1
12. 阿拉伯水资源综合管理网络			—	1
13. 阿拉伯 AquaCrop 使用人员网络			—	1
14. 在气候变化条件下推进水和粮食安全			—	1
15. 阿拉伯气候变化政策中心			1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2**	**2**
16. 有关气候行动和可持续自然资源管理的出版物			2	2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3**	**6**
17. 有关气候行动和可持续自然资源管理的材料			3	6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RICCAR 关于气候变化和水的区域知识中心有 10 000 名访问者查询。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气候变化、数字和绿色技术、废物管理、水安全、良好农业做法和粮食安全、可持续能源和其他与管理自然资源促进可持续发展有关的问题的简报、概况介绍和小册子；向全球和区域会议提供实质性咨询，包括阿拉伯国家联盟召开的关于环境、水、电、气象和气候的部长级理事会会议、农业和水资源部长联席会议、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国际论坛、阿拉伯可再生能源和能源效率论坛、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七届会议期间举办的会议、世界粮食安全委员会、世界水周和开罗水周，并支持区域启动活动(如关于地下水的活动)和网络研讨会(如关于气候变化的研讨会)，至少有 2 000 个区域利益攸关方参加。

次级方案 2
性别公正、人口和包容性发展

目标

19.32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按照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的原则，实现公平包容的社会发展，减少不平等、贫困和失业。

战略

19.33 为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支持成员国制定综合社会政策。具体而言，本次级方案将与阿拉伯国家联盟、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和牛津大学贫困与人类发展研究中心合作，推出经修订的阿拉伯多维贫困衡量方法。该方法将首先在一些阿拉伯国家实施，与本次级方案关于不平等问题的工作并行，目的是促进形成决策基础架构，将平等和社会公正纳入公共决策的主流。西亚经社会将向阿拉伯国家通报可支持各国努力减缓贫困和减少不平等的综合社会保障系统，并就此提供咨询意见。

19.34 本次级方案将通过更加多样化和可持续的部门促进创造包容和体面的工作。将与国际劳工组织、私营部门实体和区域大学合作，研究阿拉伯区域劳动力市场的未来及其对经济包容、技能匹配和就业需求的影响。本次级方案将建立一个由区域和国家政府和非政府行为体组成的网络，从而为阿拉伯国家提供一个论坛，为第四次工业革命对就业市场以及更广泛地说对实现《2030 年议程》的影响作好准备。将特别关注增强青年、妇女和残疾人权能问题。本次级方案将与相关大学和青年中心以及私营部门实体结成伙伴关系，以确保本土举措取得成功，为

建立社会创业孵化器和建设青年发展和实施社会创业项目的能力提供量身定制的支持，并促进由青年主导的组织与政府之间的协作。

19.35 本次级方案还将支持成员国协调努力，解决不平等问题，增强弱势群体的权能，在决策过程中理顺社会公正原则，使其做法符合专门为解决社会公正、社会保障、不平等、包容性城市发展、移民、性别平等、增强青年权能以及包容残疾人和老年人问题(可持续发展目标 5、10、11、16 和 17)而通过的国际规范及全球和区域框架。

19.36 本次级方案将支持成员国按照国际标准制定关于各种优先问题的国家战略，包括支持老年人和残疾人以及性别平等。本次级方案将与阿拉伯国家联盟合作，通过支持《安全、有序和正常移民全球契约》的执行、后续落实和评估，以及对 2002 年《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的区域审查，支持成员国履行其国际承诺。本次级方案将通过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联合国人口基金、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监测、分析和支持国家立法和政策改革的区域项目，支持成员国努力促进性别公正，作为它们履行在 2016 年《马斯喀特宣言：努力在阿拉伯区域实现性别公正》中所作承诺的一部分。

19.37 此外，本次级方案将通过西亚经社会各政府间委员会、小组委员会以及性别平等、社会保障和残疾包容问题工作组等技术工作组，促进政策对话。

19.38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支持成员国，继续分析这一大流行病的影响，并帮助制定旨在减轻其影响的国家构想和战略。

19.39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产生更有针对性的减缓贫困战略，并在公共和私人行为体之间进行知情交流，从而创建公平的创新型劳动力市场，为所有人提供体面的生产性工作；

(b) 提高成员国解决社会群体之间结构性不平等问题的能力，并加强边缘化群体(妇女、青年、老年人、残疾人、移民)参与的渠道，以期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

19.40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作出知情决策，以解决不同群体之间的不平等问题，特别是那些受到这一大流行病直接和中长期社会经济后果格外严重影响的群体；加强包容性社会保障，促进卫生应急工作。

2022 年计划成果

19.41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成果 2，成果 1 是对先前拟议方案计划所述成果的更新，成果 2 是新的计划成果。

成果 1：阿拉伯区域弱势群体的就业前景 [2]

19.42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侧重于协助决策者和企业家更好地了解当地环境、挑战和中小微型企业蓬勃发展的机会。具体地说，本次级方案将加强现有的国家中小微型企业网络，包括为此建立国家创业中心，促进获得关于现有政府和非政府支持方案的信息，以及加快这些企业将技术和创新解决方案纳入主流的进程。同时，本次级方案将推广虚拟学习和分享良好做法的方法，促进减轻和克服 COVID-19 大流行的负面社会经济影响的努力。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9.5)。

表 19.5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	就开发中小企业数字化门户网站进行区域协商，以编制中小企业需求和为中小企业提供的支持方案清单	建立第一个区域创业中心，支持旨在实现中小微型企业复兴的创新解决方案的数字化和推广(见 https://coe.unescwa.org/index.html)	2 个成员国加强监管和推广方案	建立3个国家创业中心 7 个阿拉伯国家加强中小微型企业网络
—	—	—	50 家中小企业在使用数字化门户网站，了解获取现有政府和非政府支持方案的途径	成员国通过阿拉伯国家科学、技术和创新路线图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 COVID-19 疫情暴发之前的当时最佳估计数。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列报。

成果 2：阿拉伯区域加快连贯一致的老龄政策

19.43 一些阿拉伯国家已经开始出现人口老龄化，预计在不久的将来该区域大多数国家都将开始这一趋势。预计到 2050 年，老年人在总人口中所占比率将增加到 15%。他们的数量将从今天的 3 200 万左右增加到 2050 年的 1 亿以上。这一加速转变留给成员国一个非常狭小的窗口来加强对策，增强老年人的权能并保护他们，确保他们不被落在后面。过去几年来，本次级方案通过一系列区域和国家研究产品，包括 2018 年西亚经社会《阿拉伯区域有尊严的老龄化前景》报告，以及 2018 年和 2019 年间发表的题为“黎巴嫩老年人的社会经济优先事项”和“在摩洛哥实现老龄战略”的研究，为建立知识以确保该区域的循证决策作出了贡献。

[2]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9.44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尽管研究产品提供了关于阿拉伯区域老龄问题的大量证据，并有助于确定优先干预领域，但还需要作出更多努力，以支持成员国利用研究成果制定政策并使付诸实施，在制定老龄政策方面进展缓慢就证明了这一点。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扩大促进区域对话、同行学习和协作的工作，包括牵头开展对《马德里行动计划》的区域审查。还将重点努力建设成员国制定老龄政策的能力，包括为此开发将老龄问题纳入决策主流的政策工具包，并在区域和国家两级举办一系列培训讲习班。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9.45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 7 个阿拉伯国家具备连贯一致的老龄政策(见图 19.一)。

图 19.一

业绩计量：具备连贯一致的老龄化政策的阿拉伯国家总数(累计)

(国家数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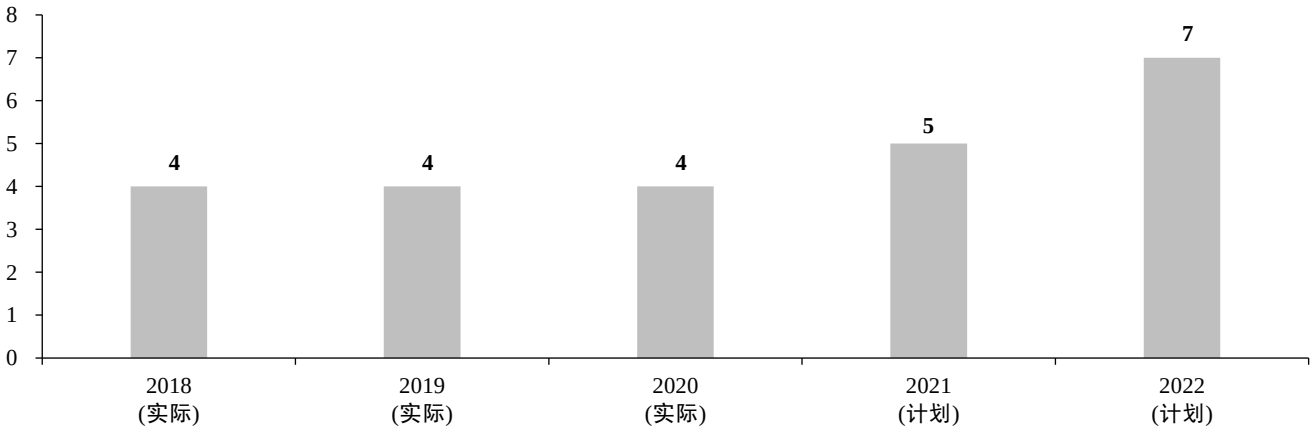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9.46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6/130	妇女与政治参与
66/131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66/285	联合国系统支持各国政府努力促进和巩固新的民主国家或恢复民主的政体
67/144	加紧努力消除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
68/133	合作社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68/137	暴力侵害移徙女工行为
68/139	改善农村地区妇女的境况
68/143	向非洲境内难民、回返者和流离失所者提供援助
68/181	宣传《关于个人、群体和社会机构在促进和保护普遍公认的人权和基本自由方面的权利和责任宣言》：保护妇女人权维护者
68/191	采取行动打击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和女童行为
68/227; 74/235	妇女参与发展

69/142	2015 年之前及之后为残疾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和其他国际商定发展目标
69/147	加紧努力消除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
69/149	贩运妇女和女童
69/229	国际移民与发展
69/236	关于妇女在发展中的作用的世界概览
71/256	新城市议程
72/144	第二次老龄问题世界大会的后续活动
72/233	联合国第二个消除贫穷十年(2008-2017)的执行情况
73/195	安全、有序和正常移民全球契约
74/120	通过社会包容促进社会融合
74/121	有关青年的政策和方案
74/122	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大会第二十四届特别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74/125; 75/152	第二次老龄问题世界大会的后续活动
74/126	改善农村地区妇女和女童的境况
74/127	暴力侵害移民女工行为
74/128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以及《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及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的充分执行
74/134	女童
74/144	执行《残疾人权利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无障碍环境
74/148	保护移民
74/237	消除农村贫困以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4/253	加强残疾人无障碍参加联合国系统各种会议

安全理事会决议

1325(2000)	
2535(2020)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11/5	联合国系统在执行关于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国际商定目标和承诺方面的作用
2014/5	促进增强人的权能以消除贫困、实现社会融合以及充分就业和人人都有体面工作
2015/3	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社会层面
2015/4	促进残疾人权利和加紧将残疾问题纳入 2015 年后发展议程
2015/6	妇女地位委员会今后的工作安排和工作方法
2015/10	2020 世界人口和住房普查方案
2015/21	采取行动打击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和女童行为
2016/3	妇女地位委员会的多年工作方案
2017/12	增进残疾人权利，大力将残疾问题纳入《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执行工作的主流
2018/9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二十五周年
2018/10	巴勒斯坦妇女状况和向巴勒斯坦妇女提供援助
2019/2	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
2019/4	社会发展委员会今后的工作安排和工作方法
2019/6	通过财政、薪资和社会保障政策解决不平等问题和社会包容面对的挑战
2019/28	巴勒斯坦妇女状况和向巴勒斯坦妇女提供援助

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宣言和决议

马斯喀特宣言：努力在阿拉伯区域实现性别公正(2016 年)	
关于《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25 年后执行进展情况的阿拉伯宣言(2019 年)	
286(XXV)	性别统计促进妇女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
295(XXVI)	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关于更加重视青年政策的指导宣言：发展的机遇
304(XXVII)	参与和社会公正在实现可持续发展中的作用

应交付产出

19.47 表 19.6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1-2022 年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9.6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1-2022 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2**	**4**
1. 为妇女委员会准备的文件			6	2
2. 为社会发展委员会准备的文件			6	2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42**	**36**
3. 社会发展委员会会议			4	—
4. 妇女委员会会议			4	—
5. 以下方面的常设专家组和特设专家组会议：暴力侵害妇女问题；妇女与和平与安全；增强妇女经济权能；社会保障；贫困；不平等；财政政策；非正规就业与劳动力市场；劳动世界的未来；城市发展；残疾；移民；老龄化；年轻人；其他社会问题			32	36
6. 性别问题讨论系列			2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	**3**
7. 对来自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难民妇女和收容社区中弱势妇女和女童的支持			1	—
8. 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决议 20 周年：在阿拉伯区域再度致力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			1	—
9. 支持成员国制定移民治理框架			—	1
10. 支持成员国制定老龄政策框架			—	1
11. 支持各国评估技能和技能匹配技术			—	1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5**	**4**
12. 关于妇女权利、社会保障、贫困、不平等、劳动世界的未来和移民的出版物			5	4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3**	**15**
13. 关于妇女权利、社会保障、贫困、不平等、劳动世界的未来和移民的出版物			13	15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通过生产社会发展领域的公共产品，包括一个全球社会保障跟踪工具，向大约 10 000 名阿拉伯专家提供机会。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性别公正的消除性别暴力 16 天运动的宣传运动、宣传材料和闭幕式，至少有 50 个区域利益攸关方参与；有关国际妇女节的活动、宣传运动或宣传材料，至少有 50 个区域利益攸关方参加或使用；关于暴力侵害妇女行为问题的材料；关于解决暴力侵害妇女问题的青年艺术比赛(与非政府组织合作)；出版物和专家组会议主要成果的信息图。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评论。

次级方案 3
共享经济繁荣

目标

19.48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实现公平的经济增长，扩大区域互联和一体化，推动有效执行《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以支持《2030 年议程》。

战略

19.49 为帮助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协助成员国监测、分析和预测宏观经济和社会变量，并展示国家战略、方案和政策对经济增长和财政空间的影响，以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就资源分配、可持续发展目标主流化和缓解结构性经济困难的最佳做法提供咨询服务和能力建设。此外，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提供综合性的机制和方便用户的方法工具，扩大对成员国监测其公共社会支出的支持，以便能够分析财政政策选择及其与社会支出和宏观财政可持续性的联系。

19.50 本次级方案将提供咨询意见和能力建设，以便成员国更广泛地遵守其所加入的贸易协定，并且便利谈判订立新的阿拉伯内部和全球性贸易协定条款以及谈判加入新协定，例如阿拉伯关税联盟、与欧洲联盟的《深入全面自由贸易协定》以及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为此，本次级方案将开发新的方便用户的工具包，用于模拟参与潜在新贸易协定的社会影响和宏观经济影响。具体而言，本次级方案设立一个虚拟服务台，以加快成员国之间的贸易谈判和南南交流，并让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参与阿拉伯关税联盟的谈判进程，其后西亚经社会将在协议编制进程中为各国政府提供支持。本次级方案还将运用关键绩效指标、指数和政策，改进其监测和评估与生产性经济部门和服务部门相关联的阿拉伯经济一体化的平台。本次级方案将以阿拉伯区域交通运输网络和设施的现有地理信息系统为基础，评估和比较该区域各国之间以及与世界其他区域的运输业绩和运输联通情况。与此同时还将向成员国提供咨询，以改善道路安全，并为它们获得联合国道路安全基金提供便利。

19.51 本次级方案还计划监测和评估在推进发展筹资成果方面取得的进展，并确保筹资路径，包括 COVID-19 疫情背景下的筹资路径，成为落实《2030 年议程》的关键手段。本次级方案将继续编制阿拉伯发展筹资记分卡，将其作为区域工具箱，用于评估主要的直接跨境资金流动和间接融资机会成本。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将继续致力于执行综合筹资框架，提供技术支持，并回应相关成员国的要求，包括推进实施区域应对措施和发展筹资政策选择菜单。通过这样做，本次级方案将进一步有助于绘制发展筹资版图，估算各国所设目标和具体目标的成本，并调动为可持续发展目标供资所需的资源。

19.52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 COVID-19 疫情所涉问题上支持成员国，特别是应对 COVID-19 疫情对各国经济的破坏性影响，同时考虑到全球各国政府提出的可能影响阿拉伯区域贸易的财政刺激一揽子计划，为此它将协助区域和国家贸易金融组

织设计适当而有效的工具和战略，以减轻 COVID-19 疫情对出口和企业的影响，促进经济复苏。西亚经社会将继续审查贸易和贸易便利化措施，以协助各国协调应对措施并将具体规定纳入贸易一体化计划。此外，在为应对这场疫情对低收入和中等收入国家财政空间挑战的不利影响而发起的债务转换倡议方面，本次级方案将在改善气候融资的同时，推动以债务换气候融资作为一种潜在的减债工具。

19.53 西亚经社会及其合作伙伴为制定和推广可持续解决方案而开展的上述工作预期会产生以下结果：

(a) 制定与经济多元化、社会发展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相联系的财政政策，同时确保宏观经济稳定；

(b) 扩大阿拉伯各国政府的人力和机构能力，以设计和实施健全的贸易、物流和运输政策，加强互联互通并促进经济增长和繁荣；

(c) 订立综合融资框架，以实施符合《2030 年议程》的国家发展计划和相关目标。

19.54 计划为 COVID-19 相关问题提供的支持预期会产生以下结果：

(a) 减轻疫情对贸易流动的负面影响；

(b) 两个或两个以上成员国实施旨在促进包括卫生紧急情况在内各种危机期间贸易的具体政策和条例；

(c) 一个成员国及其债权人指定一定数额的债务，用于由债务转换气候或发展融资倡议。

2022 年计划成果

19.55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成果 2，成果 1 是对先前拟议方案计划所述成果的更新，成果 2 是新的计划成果。

成果 1：与宏观财政政策协调一致的社会支出优先事项 [3]

19.56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收集和更新社会支出监测数字平台上的数据，并在该平台上填入更多成员国的数据。它将继续评估预算分配改革领域并为这些领域提供信息，并为修订职能部委预算分配框架以纳入受益者提供支持。本次级方案将完成两份关于评估社会支出效率和效力的研究报告(约旦和突尼斯)的最终定稿，并且将为更多国家举办国家数据和方法讲习班。2022 年，本次级方案计划支持另外两个成员国建立社会支出监测平台。此外还将组织一次区域讲习班，讨论如何将社会支出监测与政策分析和改革挂钩，随后将举办国家能力发展培训讲习班。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9.7)。

[3] 如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中所载述。

表 19.7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没有对涉及受益人和用途的社会支出进行全面分析	向阿拉伯区域成员国提供了共同社会支出监测框架	两个成员国(约旦和突尼斯)开始应用社会支出监测方法来监测社会优先事项的预算支出。	两个成员国应用社会支出监测，重新平衡 2021 年和 2022 年预算之间各优先事项的社会支出	两个以上的成员国使用社会支出监测来修订预算分配，目的是重新平衡各优先事项的社会支出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 COVID-19 疫情暴发之前的当时最佳估计数。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列报。

成果 2：以增加气候和发展融资资源来转换债务

19.57 对于阿拉伯区域的低收入和中等收入国家来说，债务积累和偿债义务上升的情况非常严重。借贷成本的日益增加和优惠贷款的不断减少，加剧了局势的恶化，与此同时，发展支出和气候相关投资的预算受到了限制。最近全球经济放缓造成的增长和收入方面损失、阿拉伯区域部分地区的冲突和危机、薄弱的公共财政管理以及 COVID-19 危机的不利经济影响，都导致许多国家的财政空间恶化，而此时对包括气候融资在内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融资需求却很高。在过去三年中，本次级方案开发了突出这一复杂局势的知识产品，并进行了这方面的研究。2020 年，本次级方案散发了政策简报，倡导将债务转换作为释放财政空间和缓解疫情影响的重要机制。它开发了关于债务换气候和债务换发展的新技术工具，并开始与成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讨论债务转换问题，将其作为减轻债务负担和改善气候融资的有效政策选择。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9.58 本次级方案的教训是，虽然研究和知识产品提高了对阿拉伯区域债务和气候融资问题挑战的认识，但需要在国家一级加强与成员国和战略伙伴的接触，以便有效地运用债务换气候和发展融资。此外，有必要在发展融资机构和绿色气候基金等关键利益攸关方的参与下，在区域和全球层面寻求更广泛支持，以支持和扩大这项倡议。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进一步在国家一级把研究与政策行动和宣传联系起来，运用债务换气候技术工具，开始与重债成员国进行讨论。本次级方案还将更多地接触可促进和帮助建立对债务转换机制支持的关键利益攸关方，如双边和多边债权人、区域机构和绿色气候基金。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9.59 这项工作预期将有助于实现目标，一个或多个成员国已同意为债务换气候或发展融资倡议指定一定数额的债务就是证明(见表 19.8)。

表 19.8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提高成员国对财政政策和债务可持续性的认识	增加成员国对债务脆弱性的了解	三个成员国(埃及、约旦和突尼斯)表示有兴趣实施债务转换机制	至少有一个成员国开始实施债务换气候或发展融资倡议	另外一个或多个成员国同意为债务换气候或发展融资倡议指定一定数额的债务

立法授权

19.60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9/213	运输和过境通道在确保国际合作促进可持续发展方面的作用
69/227	努力建立国际经济新秩序
72/167	发展权
72/208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72/212	加强所有运输方式之间的联系，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72/267	钻石在助长冲突方面所起的作用：切断毛坯钻石非法交易与武装冲突之间的联系，以协助防止和解决冲突
72/271	加强全球道路安全
74/201	国际贸易与发展
74/202	国际金融体系与发展
74/203	外债可持续性与发展
74/205	金融普惠促进可持续发展
74/206	推动国际合作打击非法资金流动和加强资产返还的良好做法以促进可持续发展
74/228	联合国在全球化与相互依存的背景下促进发展的作用
74/231	与中等收入国家的发展合作
74/236	人力资源开发
74/237	消除农村贫困以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决议

214(XIX)	在西亚经社会区域各国设立外贸自由化和经济全球化技术委员会
296(XXVI)	加强公共部门机构和增加资源，以实现国家发展目标
303(XXVII)	力争加强西亚经社会成员国的宏观经济政策
308(XXVII)	发展的区域层面
313(XXVII)	西亚经济社会区域各国外贸自由化、经济全球化和发展筹资技术委员会届会次数
332(XXX)	开展外贸自由化、经济全球化和发展筹资技术委员会工作

应交付产出

19.61 表 19.9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1-2022 年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宗旨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9.9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1-2022 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8**	**10**
1. 为贸易政策委员会准备的文件			6	5
2. 为运输和物流委员会准备的文件			6	4
3. 为发展筹资委员会准备的文件			6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32**	**25**
4. 贸易政策委员会会议			4	4
5. 交通运输和物流委员会会议			4	2
6. 发展筹资委员会会议			4	—
7. 以下方面的常设专家组和特设专家组会议：未来经济；公共财政和包容性财政政策；贸易和产业政策；贸易谈判和贸易便利化；交通运输联通和物流；阿拉伯最不发达国家的生产能力；非法资金流动、发展筹资和其他与经济发展有关的问题			20	19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	**3**
8. 叙利亚未来国家议程——第二阶段			1	—
9. 对利比亚冲突后重建的支持			—	1
10. 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冲突后重建的支持			—	1
11. 对也门冲突后重建的支持			—	1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3**	**2**
12. 经济发展相关问题出版物			3	2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8**	**19**
13. 关于以下方面的技术材料、简报和报告：未来经济；公共财政和包容性财政政策，包括低收入和中等收入国家的财政空间挑战和气候融资；贸易和产业政策；贸易谈判和贸易便利化；交通运输联通和物流；阿拉伯最不发达国家的生产能力；非法资金流动、发展融资和其他与经济发展有关的问题，其中许多材料、简报和报告增加了与解决 COVID-19 疫情长期负面影响有关的部分			18	19

次级方案 4
统计、信息社会和技术

目标

19.62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官方统计框架的发展，改善统计数据的质量和提供，并通过加速整合技术和创新来推动信息社会，从而促进阿拉伯区域的可持续发展。

战略

19.63 为促进实现目标，本次级方案将促进在官方统计中使用不同的数据源；数据服务数字化；电子商务；基于信息和通信技术(信通技术)、人工智能和前沿技术的创新；以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为重点。这将包括就开放大数据和地理空间技术的使用开展规范工作和能力建设以支持国家统计战略，以及利用官方统计数据来监测和跟踪《2030 年议程》的落实情况。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向阿拉伯国家提供技术援助，帮助它们在人口普查和调查、部门统计和汇总统计以及广泛应用基于登记册的数据收集方面使用技术。

19.64 本次级方案还将致力于在解决社会问题和实现成员国更大程度数字包容方面更多地使用数字发展办法。通过西亚经社会技术中心，本次级方案将促进在创业和环境友好型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领域的经验交流和技术合作与支持；为圆桌对话提供平台，以应对与创新和技术有关的区域挑战，如整个区域发展水平参差不齐、数字鸿沟以及面临发展受到冲突和危机制约的情况；调动资源和发展伙伴关系，以支持这些活动。

19.65 本次级方案将倡导更广泛遵守国际统计标准，并为促使该区域的数据和统计更加一致提供政策建议。为此，它将充当官方统计基本原则(大会第 68/261 号决议)的区域保管人，并且将利用已建立的政府间统计专家网络，提高统计能力发展的影响力，以有效执行阿拉伯区域可持续发展数据行动计划。

19.66 本次级方案将开发和促进技术解决方案、平台和机制，以促进利用科学、技术和创新引导阿拉伯区域的社会、经济和政治发展。本次级方案将与区域专门组织协作，协助成员国制定使其能够受益于前沿技术、人工智能、信通技术和创新以及主流技术的政策和战略。本次级方案将在阿拉伯互联网治理、数字政府和转型、电子政务以及先进知识生成和传播方面发挥主导作用。在这方面，本次级方案将充当区域平台和政策对话的催化剂，促成区域共识，提供政策咨询，开发政策工具，向成员国提供技术支持和援助，并生成创新的知识产品。

19.67 本次级方案还计划加强阿拉伯政策制定者运用新数据、统计数据、现代技术和知识产品、工具和技术的能力，同时铭记技术对人民的影响，并按照“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原则和保护技术和信息时代人民权利的原则促进更大程度的数字包容。

19.68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根据国家统计框架并与区域统计机构合作，加强成员国统计活动的一致性和协调性，以满足《2030 年议程》的数据需求；

(b) 更广泛遵守国际统计标准和建议，从而使关于该区域的数据更加一致，并在决策中更有效地利用统计数据；

(c) 制定有效的国家和区域计划和战略，使科学、技术和创新之间的协同效应和联系得到加强，支持向知识和数字经济转型，建立科学、技术和创新生态系统，促进阿拉伯区域的科技型创业和中小企业；

(d) 阿拉伯政策制定者更有能力应用新数据、统计、技术以及知识产品、工具和技能，为政策决策提供信息，以应对 COVID-19 疫情的中长期影响；

(e) 更有能力生成和利用现代技术、数据和统计，以应对 COVID-19 疫情，同时将技术对人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

(f) 根据“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原则和保护技术和信息时代人民权利的原则，扩大数字包容性。

2022 年计划成果

19.69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成果 2，成果 1 是对先前拟议方案计划所述成果的更新，成果 2 是新的计划成果。

成果 1：加强政府决策进程的区域知识库和数据库 [4]

19.70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重点强化西亚经社会数据门户网站的现有用户界面，纳入对实际数据来源的引用，并提供更多的分析选项。它还将与国家层面的相关利益攸关方接触，以扩大数据覆盖面，从而控制现有的数据空白。同时，本次级方案将着力在现有工具中纳入统计估计的预测方法，也称为“近期预报”。提供此类估计数对于决策至关重要，而且将使成员国能够在没有或尚未获得实际统计数据的情况下确定总体趋势。西亚经社会将与成员国合作，扩大和优化门户网站的内容，以提高其实用性，并使与数据采集和处理有关的流程更加自动化。此外，在阿拉伯区域其他联合国实体作出承诺和参与之前，本次级方案打算扩大门户网站的内容范围和覆盖面，将国家和区域两级既有的所有数据纳入一个数据中心。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9.10)。

表 19.10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秘书长在其关于重新定位联合国发展系统的报告中要求各区域委员会开发区域知识库	该区域的联合国发展系统实体请西亚经社会领导区域协作平台的知识管理工作队，提出阿拉伯区域知识库的构想	数据中心，即可供阿拉伯区域公众访问的知识和数据库(门户)	将知识库作为可公开查阅的区域公益物进行部署(于 2020 年实现) 更多成员国利用知识库为制定部门政策提供知识	至少 50%的成员国使用知识库为部门政策的制定提供信息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 COVID-19 疫情暴发之前的当时最佳估计数。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列报。

[4] 如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中所载述。

成果 2：改进可持续发展目标数据的生成和传播，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

19.71　提供高质量、透明和分类的证据对于《2030 年议程》背景下的决策至关重要，特别是考虑到关于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的承诺。就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的进展作出决策和编制报告具有重大的数据和统计挑战，包括存在信息鸿沟以及数据及时性和质量不佳。距离 2030 年还有十年，只有不到一半的阿拉伯国家开发了可持续发展目标国家报告平台。缺乏国家报告平台不仅阻碍监测和报告进程，而且也阻碍对政策制定进行至关重要的分析。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9.72　本次级方案的教训是，它需要确保最高级别政府的承诺和支持；这是除能力建设、工具开发以及加强沟通和协作外，改进可持续发展目标数据生成和传播的一个关键因素。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调整其双边技术援助活动，以满足具体国家的需要，为此改进现有的数据收集工具，增加新来源的数据生成，并扩大可持续发展分类数据的传播。具体而言，作为加强阿拉伯区域高质量、透明数据可用性的承诺的一部分，本次级方案将在决策层面与成员国接触，以确保支持开发新的、由国家所有的可持续发展目标报告平台，以及通过现有国家报告平台内的数据可用性和数据流动作出进一步改进。此外，西亚经社会将通过升级现有工具或开发新工具缩小数据鸿沟，扩大其能力建设活动，以改进数据的生成和国家统计系统的现代化。这反过来将改进数据分析，降低报告成本，避免重复工作，并提高透明度。国家参与将辅之以次区域一级的能力建设，包括为此确定和分享良好做法。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9.73　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实现目标，可持续发展目标官方全球数据库中包含至少 50%的国家数据就表明了这一点(见图 19.二)

图 19.二

业绩计量：可持续发展目标官方全球数据库中可用国家数据的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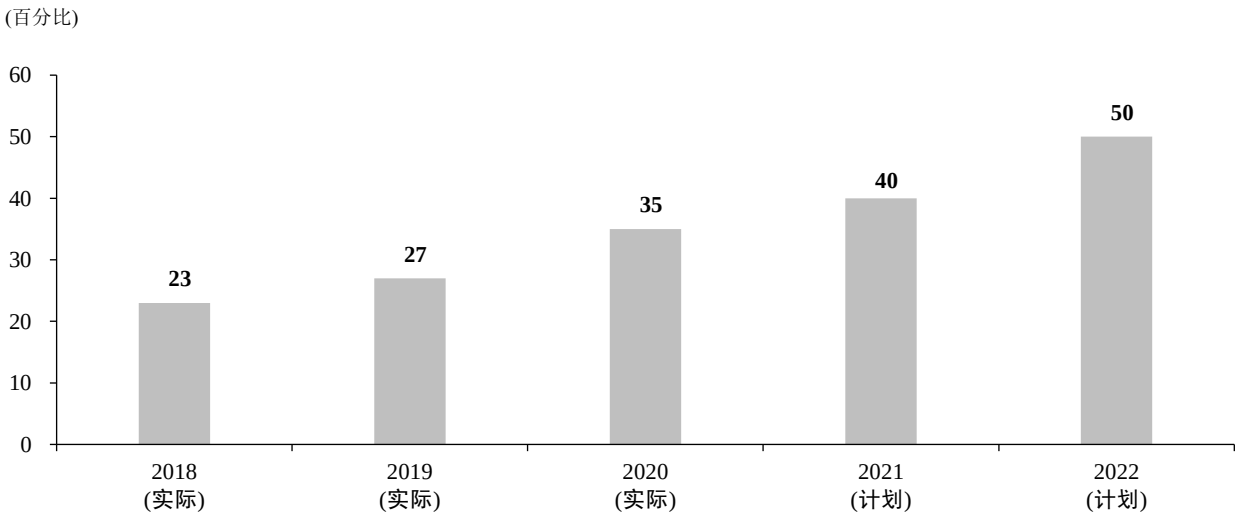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9.74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8/261	官方统计基本原则
68/302	大会对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执行情况全面审查的方式
69/204	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发展
69/266	全球大地测量参考框架促进可持续发展
69/282	世界统计日
70/125	关于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执行情况全面审查的大会高级别会议成果文件
72/242	快速技术变革对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影响
74/35	科学和技术在国际安全和裁军领域的作用
74/197	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
74/207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74/229	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和决定

2006/6	加强统计能力
2011/24	全球地理空间信息管理专家委员会
2013/21	官方统计基本原则
2014/31	全球大地测量参考框架促进可持续发展
2014/35	在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内设立一个技术促进发展政府间委员会
2014/240	联合国地名专家组第二十八届会议的报告及其第二十九届会议的日期、地点和临时议程
2014/241	联合国地名专家组议事规则修正案
2014/251	全球地理空间信息管理专家委员会第四届会议报告及其第五届会议的临时议程和日期
2015/10	2020 年世界人口和住房普查方案
2015/216	统计委员会第四十六届会议的报告及其第四十七届会议的临时议程和日期
2016/8	反思和加强当代世界的社会发展
2017/7	统计委员会涉及《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工作
2019/19	促进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以加强打击网络犯罪的国家措施和国际合作，包括信息共享
2019/24	评估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落实和后续工作方面取得的进展
2019/25	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发展

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决议

276(XXIV)	加强西亚经社会区域的统计能力
283(XXV)	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成员国遵守国际标准以加强国家统计系统的情况
286(XXV)	性别统计促进妇女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
287(XXV)	加强循证决策统计能力
294(XXVI)	设立西亚经社会技术中心
297(XXVI)	阿拉伯世界促进社会进步千年发展目标监测机制
306(XXVII)	发展阿拉伯互联网治理论坛进程并持续阿拉伯文域名领域的努力

应交付产出

19.75 表 19.1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1-2022 年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9.11

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1-2022 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38**	**31**
1. 西亚经社会技术中心咨询委员会会议			2	1
2. 西亚经社会技术中心技术委员会会议			2	2
3. 统计委员会统计局会议			2	2
4. 统计委员会经济统计常设工作组、人口与社会统计常设工作组、可持续发展目标中的残疾问题常设工作组会议			10	8
5. 阿拉伯国家区域协调平台可持续发展目标数据工作队会议			4	4
6. 联合国全球地理空间信息管理阿拉伯国家区域委员会会议			4	2
7. 阿拉伯国家联盟关于以下内容的会议：互联网治理；自动数字网络系统；数字经济；创新政策；加强信通技术合作；信通技术战略；科学、技术和创新；信通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阿拉伯文数字内容和创业精神			4	4
8. 以下议题的常设专家组和特设专家组会议：阿拉伯数字发展；促进信息社会的条例和立法；互联网治理；创新政策；前沿技术；技术创业；技术转让；创新；其他与技术促进发展有关的问题			10	8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	**2**
9. 西亚经社会技术中心			1	1
10. 国际比较方案，包括关于统一居民消费价格指数的方案			1	1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4**	**4**
11. 关于以下内容的出版物(包括电子出版物)：统计和指标；非传统数据来源；国民账户；《2030 年议程》的监测和后续落实；阿拉伯数字发展；技术和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			4	4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9**	**7**
12. 关于以下内容的技术材料、简报和报告：统计和指标；非传统数据来源；国民账户；《2030 年议程》的监测和后续落实；阿拉伯数字发展；技术和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			8	6
13. 拟订并测试一种方法，以便为国家具体目标和相关指标确定清晰准确的基线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西亚经社会在线统计信息系统以及为所有 20 个成员国和国际利益攸关方提供获取信息、知识和能力建设的其他技术平台。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价格统计的半年期业务通讯；关于性别统计的半年期业务通讯；年度统计业务通讯；技术公报；针对阿拉伯区域至少 500 个利益攸关方(专家、成员国代表)同业交流群的互联网治理成果材料。				

次级方案 5
《2030 年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协调

目标

19.76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按照《2030 年议程》加快阿拉伯区域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步伐，以及推动区域内协作和以多利益攸关方办法处理关键的区域和次区域可持续发展问题。

战略

19.77 为促进实现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支持国家发展计划与《2030 年议程》及其原则对接，并倡导以综合办法实现、后续落实和评估可持续发展目标。过去几年，西亚经社会关于《2030 年议程》的活动取得成果，包括阿拉伯可持续发展论坛年度会议和《阿拉伯可持续发展报告》，在这些成果基础上，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展示对执行、后续落实和评估《2030 年议程》采取国家自主的综合办法必不可少并具有附加价值。

19.78 本次级方案将改进和增加各类平台，以便在阿拉伯国家之间加强建立共识、开展同行学习和转让知识。本次级方案将为越来越多的利益攸关方，主要是议员和民间社会，也包括私营部门和学者提供支持，以确保各方了解并参与落实《2030 年议程》，为此将组织论坛和会议，并为《2030 年议程》不同利益攸关方群体创造学习机会。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利用与区域联合国实体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密切合作举办的阿拉伯可持续发展论坛，作为各国政府概述和交流支持后续落实和评估《2030 年议程》方面经验和良好做法的年度机会。本次级方案还将利用阿拉伯非政府组织发展网络以及阿拉伯国家联盟、伊斯兰开发银行、开发署和各国议会联盟各自的支持，继续为民间社会组织和议员的区域平台参与更大规模的多利益攸关方讨论并与政府代表互动接触提供机会。

19.79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以下方式支持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继续开发和传播关于在 COVID-19 背景下加快执行《2030 年议程》并增强应对危机能力的措施和机会的知识与政策产品；通过现有的多利益攸关方参与和对话平台提供空间，使辩论焦点重新转向可持续发展目标进展在应对 COVID-19 的社会经济影响方面的核心作用。

19.80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加强机构协调，改善循证国家政策和进程，体现出对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关键原则的理解，充分尊重对可持续发展采用基于人权和多利益攸关方的办法，更全面制定贯穿各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战略和具体目标；

(b) 提高政府和非政府利益攸关方参与在阿拉伯国家执行、后续落实和评估《2030 年议程》的能力；增加不同群体在国家、次区域、区域和全球论坛上互动的机会。

19.81 计划在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预计将促成制定复苏计划，复苏计划除减轻疫情的社会经济影响外，也将借鉴并纳入《2030 年议程》的原则和目标。

2022 年计划成果

19.82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成果 2，成果 1 是对先前拟议方案计划所述成果的更新，成果 2 是新的计划成果。

成果 1：同行学习和能力建设，促进新一代自愿国别评估 [5]

19.83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通过推动区域内协作以及采用多利益攸关方办法解决关键问题，支持根据《2030 年议程》加快阿拉伯区域实现可持续发展的进展。为此，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为阿拉伯自愿国别评估同业交流群的工作提供便利，向其成员提供关于自愿国别评估流程的技术咨询，传播知识材料，促进成员之间定期沟通并交流良好做法和经验教训。本次级方案将通过推出一个整合到更广泛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学习网站的网络平台，进一步加强并保持作为同业交流群成员的政府官员之间的交流。本次级方案将使区域各国代表能够建立联系，继续分享成果并讨论关切问题，以期建立共同立场，获取知识和信息，以支持他们在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后续落实和评估工作。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9.12)。

表 19.1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就自愿国别评估和从该进程吸取的经验教训举行一次高级别对话，此外再组织一次特别会议	在 2019 年 4 月阿拉伯可持续发展论坛和 2019 年 6 月西亚经社会执行委员会会议期间，成员国呼吁加强关于自愿国别评估的同行学习 10 月举办关于自愿国别评估的区域能力建设讲习班 成员国商定建立同业交流群，由西亚经社会负责协调	启动阿拉伯区域自愿国别评估同业交流群，政府官员之间进行交流	负责协调自愿国别评估进程和编写国家可持续发展目标报告的政府利益攸关方之间的互动得到加强并富有成效 对同业交流群成效的反馈积极(通过定期调查收集)	负责协调自愿国别评估进程和(或)编写国家可持续发展目标报告的政府利益攸关方之间保持持续互动和交流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 COVID-19 疫情暴发之前的当时最佳估计数。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列报。

[5] 如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中所载述。

成果 2：复苏和 COVID-19 后发展规划纳入《2030 年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

19.84 阿拉伯国家政府表示致力于在国家一级调整应用《2030 年议程》，并积极参与后续落实和评估活动。但西亚经社会《2020 年阿拉伯可持续发展报告》显示，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进展仍然缓慢，该区域在妇女和青年就业、减少不平等和向更环保经济转变等关键具体目标方面落后。COVID-19 危机暴露并放大了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现有结构性障碍，在经济不具生产性、社会保障体系支离破碎、缺水和易受气候变化影响的国家产生了很大影响。预计阿拉伯国家将到 2022 年开展进程，既加快在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取得进展，又重新调整发展计划和政策的方向，以应对疫情造成的延误和(或)倒退。2020 年，本次级方案组织了一系列可持续发展对话，以概述《2030 年议程》方面的进展可如何减轻这场危机的影响。本次级方案还说明了纳入人权、包容和可持续性的加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区域努力如何能够促进从 COVID-19 中复苏，并增强应对未来冲击的能力。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9.85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需要继续注重整个《2030 年议程》，而不是狭隘地关注实现某几项可持续发展目标。鉴于 COVID-19 的影响，显然，本次级方案必须加大对跨部门办法和政策一致性的战略侧重，充分尊重人权，优先处理发展与社会保护、数据收集和计量工作，并注重经济规划的可持续性。本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支持在该区域全面执行《2030 年议程》，重新注重其核心原则，并确保将其完全纳入 COVID-19 复苏计划。为此，西亚经社会将继续就政策选项收集数据并进行分析，此外还将动员成员国采用包容和一致的政策措施。西亚经社会将确保阿拉伯可持续发展论坛强调支持包容和可持续复苏的政策选项与做法。为编写《2023 年阿拉伯可持续发展报告》而开展的研究将注重分析消除阻碍实现《2030 年议程》的结构性障碍的政策措施。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9.86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实现目标，证明是至少又有一项 COVID-19 复苏计划明确纳入《2030 年议程》并寻求加快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的进展(见图 19.三)。

图 19.三

业绩计量：阿拉伯区域纳入《2030 年议程》以加快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进展的 COVID-19 复苏计划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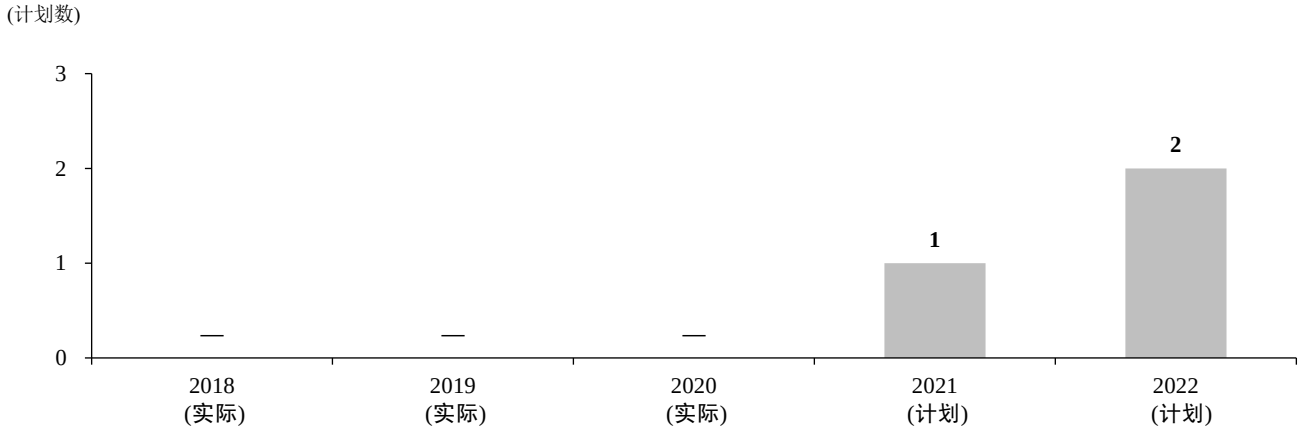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19.87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70/1	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4/298	审查大会关于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的第 67/290 号决议、关于全球一级后续落实和评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第 70/299 号决议和关于加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第 72/305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71/313	统计委员会涉及《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工作		
74/4	大会主持召开的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政治宣言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16/10	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关于《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战略和行动计划		

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决议

14 (XXVIII)	阿拉伯可持续发展论坛	327 (XXIX)	阿拉伯可持续发展论坛工作机制

应交付产出

19.88 表 19.1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1-2022 年期间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9.13
次级方案 5：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1-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	—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3**	**15**
1. 阿拉伯可持续发展论坛会议			9	8
2. 关于《2030 年议程》的阿拉伯区域议会论坛			—	4
3. 《2030 年议程》常设专家组会议			4	3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4**	**—**
4. 关于《2030 年议程》的阿拉伯区域议会论坛			4	—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2**	**2**
5. 关于可持续发展的技术文件、简报和公报			2	2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向阿拉伯可持续发展论坛任务组提供咨询意见，论坛有来自不同利益攸关方群体的 350 多名与会者参加，并在全球一级发出该区域的声音；向执行和后续落实《2030 年议程》的全球和区域活动提供咨询，其中包括约 2 000 人参加的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和 1 000 多人参加的阿拉伯可持续发展周活动。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阿拉伯可持续发展目标电子网关，包括关于《2030 年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自定进度在线课程形式培训材料以及《2030 年议程》执行准则，均以阿拉伯文提供。

次级方案 6
治理和预防冲突

目标

19.89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推动建立公正、和平和包容的社会，特别是为了生活在占领下或在冲突中或冲突后环境中的人民；改善治理，加强高成效、高效率和可问责的公共机构；提高服务交付能力。

战略

19.90 为促进实现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把重点放在预防冲突上。本次级方案将立足于全球人的安全视角，定期评估冲突和占领对成员国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确定促进阿拉伯区域包容性人类发展方面战略选择的能力的影响。本次级方案将提出综合行动和政策，营造使人民的权利、自由和社会经济机会能够蓬勃发展的有利环境。实现的途径将是：对该区域面临的发展、体制和安全挑战进行深入、全面的分析，把握住善治和人的安全层面，将其作为经济社会发展和环境可持续性的基本前提条件。这些分析还将为旨在加强公共机构在这些领域作用的广泛政策建议提供信息。此外，本次级方案将支持成员国评价人类发展成果，审查人的安全与人类发展之间的关系。实现的途径将是根据与人类发展、治理、环境可持续性、政治不稳定和冲突对区域发展影响有关的经调整的全球指数，开发分析工具，使政策制定者能够查明脆弱性并设计应对脆弱性的有针对性政策。

19.91 西亚经社会将推进国家治理和复原能力，以减轻特定冲击，评估并改进危机应对政策的实效，降低与新出现的社会经济和治理挑战有关的风险，这些挑战常常是跨界的，并与自然灾害、健康威胁以及危险和脆弱性的冲突和非冲突驱动因素有关。西亚经社会还将加强巴勒斯坦机构的能力，以减轻以色列占领对发展前景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前景的影响。

19.92 本次级方案还将提高对机构质量与发展成果之间相互依存关系的认识，并支持这方面的知识共享。通过向成员国提供技术援助、能力建设和可付诸实践的政策咨询，本次级方案将力求提高机构效力，确定最佳政策选择，以加强机构质量、包容性和问责制。本次级方案还将推动建立有活力的市场，协助成员国、区域实体和从事竞争和消费者保护工作的其他伙伴开展合作。本次级方案将继续通过阿拉伯区域竞争问题年度论坛促进在区域能力建设方面取得进展，该论坛仍然是区域知识交流的核心平台。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根据国际标准并考虑到全球经济趋势和挑战，加强协调一致的国家竞争改革。这样做的目的是建立区域竞争框架，

反映阿拉伯区域的发展需求，促进阿拉伯贸易一体化的现代化、包容性可持续发展和增长。

19.93 本次级方案还将向成员国提供关于数字政府转型和创新的政策咨询、知识分享和建设能力。本次级方案将提供计量工具，用于评估数字转型方面取得的进展，指导推进数字政府服务。在西亚经社会制定的公开政务框架基础上，本次级方案将建设成员国制定公开政务战略的能力。此外将传播公开政务对社会经济发展影响的知识，并推广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特别是目标 16 和 17 的具体目标)的最佳做法。

19.94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以下方式支持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为公共机构设计工具，评估为应对疫情而部署的政策的实效，并进而帮助提高国家机构能力，以应对疫情的社会经济和治理影响。

19.95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减轻危险和脆弱性的来源及其驱动因素对成员国造成的影响；

(b) 通过政策制定者开展循证风险管理，强化预防冲突；

(c) 强化各机构，采取更有力的国家自主改革举措，这些举措应协调一致，促进更公平竞争并有助于区域一体化和经济增长；

(d) 改善公共机构提供的服务，加强绩效和问责制。

19.96 计划在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预计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在应对 COVID-19 及其社会经济后果的努力中，采取整体政府和整体社会办法以及国家至地方的协调，从而加强利益攸关方之间的整合与协作；

(b) 增强主要公共机构、高级政策制定者和公务员设计和执行连贯、协调和统一的国家政策以实现包容性人类发展的能力；

(c) 增进对阿拉伯区域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体制安排的了解。

2022 年计划成果

19.97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成果 2，成果 1 是对先前拟议方案计划所述成果的更新，成果 2 是新的计划成果。

成果 1：通过有效竞争使公共政策成果为阿拉伯区域服务 [6]

19.98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进一步支持关于有效保护消费者和更好地协调竞争政策的区域能力建设和知识交流。为此，将与经合组织和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联合召开阿拉伯区域竞争问题论坛年度会议，并举办关于 COVID-19 对竞争和保护消费者政策的影响的网络研讨会。本次级方

[6] 如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中所载述。

案还将开展宣传和能力建设活动，并加强与经合组织和贸发会议等伙伴的协作，以支持制定统一的区域竞争问题建议和政策改革措施，将阿拉伯区域的发展需求以及《2030 年议程》的核心原则和目标纳入其中。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19.14)。

表 19.14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阿拉伯区域没有统一的竞争评估办法	阿拉伯区域没有统一的竞争评估办法	1 个成员国启动了旨在加强和统一其国家竞争政策框架的评估	阿拉伯国家批准以经合组织准则为基础形成的一套竞争评估建议	至少 4 个成员国批准基于国际标准的一套竞争评估建议和政策改革措施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 COVID-19 疫情暴发之前的当时最佳估计数。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列报。

成果 2：进一步将跨界风险规划、管理和预防纳入国家发展计划和政策

19.99 危险和脆弱性的跨界冲突和非冲突驱动因素威胁着一些阿拉伯国家的社会经济发展轨迹。为使各国按照《2030 年议程》实现其发展目标，发展规划人员、政策制定者和其他利益攸关方需要了解危险和脆弱性的主要驱动因素，更好地量身定制其社会、经济、环境和治理计划与政策，以加强预防、缓解、应对和复原力。在这方面，自 2019 年以来，本次级方案就该专题编制了一份旗舰出版物和若干技术文件并举行了专家组会议，让专家和高级公务员参加，以验证概念并加强可供利用的风险评估工具的开发。对一系列风险评估工具进行了审查，并结合西亚经社会区域情况进行了调整。着重强调的一点是，要加强国家发展行为体的减轻和预防风险的能力，并确保可从正在构建的风险工具中产生政策选项。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19.100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除地理视角外，还需要采取更加以行为体为中心的视角，以加强风险评估和缓解框架，包括为此支助国家机构，加强高级公务员的预防能力。此外还必须进一步加强区域合作，强调可持续发展目标 16 与其他《2030 年议程》目标和具体目标的相互联系。本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与次级方案 1 合作，开发与冲突、COVID-19、气候变化、缺水、粮食安全和被迫流离失所相关风险的知识产品，并确保设计风险评估工具，包括风险管理和预防办法。本次级方案将对至少两个成员国的危机处理单位和规划实体的一批高级公务员进行有关工具使用、冲击管理和风险预防的培训。本次级方案还将启动区域技术对话平台并为其提供便利，以定期评估与危险和脆弱性的跨界冲突和非冲突驱动因素相关的风险，并向各成员国的相关利益攸关方提供获得减轻和预防风险政策选择的机会，为此将借鉴最新的风险分析方法，从而加强风险管理方面的循证决策。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9.101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实现目标，证明是，至少又有一个成员国将处理危险和脆弱性的跨界冲突和非冲突驱动因素的风险评估工具纳入其国家发展战略，此外区域技术对话平台也已启动，使成员国之间能够就跨界风险管理进行同行交流(见表 19.15)。

表 19.15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	专家组验证了跨界风险评估和管理框架的办法	阿拉伯成员国获得结合(区域)情况调整的风险评估工具，对定性风险评估方法有更好的了解	至少有1个成员国将已开发的处理危险和脆弱性的跨界冲突和非冲突驱动因素的风险评估工具纳入其国家发展战略	至少又有1个成员国将已开发的处理危险和脆弱性的跨界冲突和非冲突驱动因素的风险评估工具纳入其国家发展战略 启动了区域技术对话平台，使成员国之间能够就跨界风险管理进行同行交流

立法授权

19.102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8/211	国际减少灾害战略
68/303	加强调解在和平解决争端、预防和解决冲突方面的作用
69/291	秘书长关于非洲境内冲突起因和促进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的报告中的建议的执行情况
69/327	促进包容和可问责的公共服务以推动可持续发展
70/262	联合国建设和平架构审查
72/240	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民和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阿拉伯居民对其自然资源的永久主权
74/10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
74/11	和平解决巴勒斯坦问题
74/14	叙利亚戈兰
74/21	贯彻落实《和平文化宣言》和《和平文化行动纲领》
74/23	为了和平而促进宗教间和文化间对话、了解与合作
74/30	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
74/77	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安全与合作
74/117	援助巴勒斯坦人民
74/139	巴勒斯坦人民自决的权利

安全理事会决议

1947 (2010)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19/28	巴勒斯坦妇女状况和向巴勒斯坦妇女提供援助
2019/29	以色列占领对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民和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阿拉伯居民的生活条件造成的经济和社会影响

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决议

271 (XXIV)	加强西亚经社会在社会和经济发展背景下应对冲突和不稳定影响的作用
282 (XXV)	减轻冲突、占领和不稳定对西亚经社会成员国发展的影响
292 (XXVI)	将新问题和冲突相关问题科升为司级，并设立冲突中的新问题和发展问题政府委员会
296 (XXVI)	加强公共部门机构和增加资源，以实现国家发展目标
330 (XXX)	支持巴勒斯坦人民

应交付产出

19.103 表 19.16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1-2022 年期间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9.16
次级方案 6：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1-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	**2**
1. 秘书长提交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关于以色列占领对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民和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阿拉伯居民的生活条件造成的经济和社会影响的说明			1	1
2. 向西亚经社会部长级会议提交的关于以色列占领造成的社会经济影响(专题重点)的报告			—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6**	**13**
3. 以下方面的常设专家组和特设专家组会议：冲突后可持续和平；脆弱性评估和减轻风险；机构建设促进加强复原力、业绩和服务提供；公共部门创新；公共服务提供；公开政务；经济治理；减轻占领的影响，开展政策对话以及受冲突影响国家和转型国家的可持续发展相关问题			12	13
4. 阿拉伯国家联盟/阿拉伯行政发展组织/西亚经社会高级别会议			4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5**	**5**
5. 区域竞争培训交流平台			5	1
6. 阿拉伯区域竞争问题论坛			—	1
7. 关于治理和数字转型以及主要次级指数(治理、人类发展指数、冲突、环境)的讨论会			—	2
8. 关于综合风险评估框架的培训			—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2**	**1**
9. 关于治理和预防冲突的出版物			2	—
10. 占领之下的巴勒斯坦(系列之四)			—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8**	**8**
11. 关于以下方面的技术材料、简报和报告：可持续和平；评估脆弱性和减轻(与冲突、COVID-19、气候变化、缺水、粮食安全和被迫流离失所相关)的风险；机构建设促进加强复原力、业绩和服务提供；公共部门创新；公开政务；经济治理；减轻占领的影响；受冲突影响国家和转型国家的可持续发展；竞争改革对贸易政策的影响；人类发展和人的安全；推进可持续发展目标			8	8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区域各国政府和民间社会组织 75 名专家和代表参加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实质性会议会外活动；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纪念活动；关于冲突和占领对巴勒斯坦人民社会经济发展影响的挂图；关于治理、预防冲突和以色列占领对发展成果影响的小册子和宣传册；面向成员国的关于评估与危险和脆弱性的跨界冲突和非冲突驱动因素相关风险的区域技术对话平台。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阿拉伯区域公开政务和开放数据门户网站；阿拉伯营商环境立法框架(包括竞争条款和法律)门户网站。

附件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1]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9.A.1 2020 年期间，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对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西亚经社会)的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了影响，包括无法举行面对面的协商和会议，无法提供现场技术支持和能力建设。西亚经社会将大多数方案活动的方案交付方式改为虚拟/远程参与，并加以实施。然而，一些计划中的活动无法改成符合 COVID-19 限制并适应疫情的业务模式，因此被推迟到 2021 年或被其他活动取代。七个次级方案下列举了受影响的具体例子。重要的是，方法上的改变，包括修改和推迟某些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并没有对 2020 年的总体预期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原因是西亚经社会采取了积极主动的做法，利用现有资源确保履行其任务授权和承诺，并尽可能提前落实既定目标。

19.A.2 西亚经社会除了修改若干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的交付范围或方式以适应额外需求和制约外，还在 2020 年期间确认了多项新活动，以支持成员国应对 COVID-19 大流行导致的问题。上述对计划工作方案的修改包括：(a) 改变分析和决策支持的范围，包括提供数据和技术知识，以便纳入 COVID-19 大流行的构成部分；(b) 更多地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作为方案交付手段；(c) 开展额外的活动，主要侧重于支持成员国应对 COVID-19，特别是协助减轻这一大流行病的社会经济影响，同时对照《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保护发展成果和成就。应当指出，修改和新应交付产出仍然完全符合该委员会的任务授权和目标，因此有助于实现 2020 年的总体成果。所有七个次级方案下的方案执行情况介绍了新活动和经修改活动的具体例子。如次级方案 1、4、5、6 和 7 的方案执行情况所示，新的活动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19.A.3 西亚经社会重视持续改进和应对成员国不断变化的需求，因而将把因 COVID-19 大流行而调整和修改其方案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纳入工作主流，以确保计划向成员国提供的支持在这一新背景下依然充分且切合实际。经验教训的具体例子包括：在方案设计阶段更加注重方案连续性的考虑因素，包括通过其他业务模式方案交付的可行性。还应指出，这种替代性的方案交付方式影响到一些已完成活动的成效，特别是建设信任、共识和能力、多边合作以及同行分享良好做法方面的活动。在这方面，西亚经社会将继续改进对信息和通信技术的使用，并探索其他替代交付模式，如混合会议形式、出版物和技术材料电子格式、创新性大规模开放式在线课程和能力建设辅导平台，使西亚经社会能够在执行计划活动的传统手段仍受到这场疫情阻碍的情况下，提高其活动的成效，特别是建设信任、共识和能力、多边合作以及同行分享良好做法方面的活动。

[1] 如本报告第 19.4 段所述，为西亚经社会提出的这个方案反映 2021 年方案结构的一项变动。因此，本附件按照 2020 年方案结构载列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资料。

次级方案 1
综合管理自然资源以促进可持续发展

19.A.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在成果 1 以及在 2020 年期间出现的成果 2 下载述的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1：建筑部门的能源效率[2]

19.A.5 2019 年和 2020 年，本次级方案绘制了约旦和突尼斯建筑部门能源使用情况的基线图，并通过与相关利益攸关方的全国对话验证了基线图结果，并且评估了两国的相关政策和机构建设需求。在这一过程中收集到的证据使西亚经社会能够更好地将其技术援助有针对性地用于支持各国政府设计和执行该部门的能效政策和方案。作为援助的一部分，本次级方案对两国耗能家用电器和设备的能效认证标准进行了评估。随后，本次级方案支持突尼斯的相关机构建立旨在加强认证方案的数字化进程，此外还与约旦的机构讨论了启动类似计划。此外，本次级方案还与这两个国家的相关机构合作，确定可大规模推广的能效措施，并制定执行计划，包括为最终用户提供奖励和融资工具，以改造建筑围护结构并采用更节能的设备和电器。

19.A.6 上述工作促成一个成员国(突尼斯)制定两项大规模计划，其中一项是为最终用户提供奖励、融资工具和实施援助，以便对建筑物围护结构进行保暖改造，另一项是推广更节能的设备/电器，但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至少两个成员国的计划目标。在约旦制定两项类似计划(屋顶隔热和推广太阳能热水器)的进程也已启动。然而，由于 COVID-19 导致的延误，约旦的大规模执行计划仍在制定之中(见表 19.A.1)。

表 19.A.1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成员国为住宅和服务部门现有建筑制定了适当的能效战略和政策	1 个成员国核可了耗能家用电器和设备的最低能源性能标准	1 个成员国制定了两项大规模计划，为最终用户提供奖励、融资工具和执行协助，以便对建筑物围护结构进行保暖改造，推广更节能的设备/电器

成果 2：COVID-19 大流行挑战下的阿拉伯区域粮食不安全问题

19.A.7 COVID-19 大流行加剧了阿拉伯区域，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冲突中国家因气候变化、粮食进口依赖和冲突而产生的粮食安全挑战。导致的后果令人震惊，包括可能出现更多的社会经济混乱和社会政治不稳定。

[2]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2))所示。

19.A.8 为应对这种情况，本次级方案编写了两份关于 COVID-19 对粮食安全和水资源影响的政策简报。简报阐明了这一疫情将如何影响未来十年阿拉伯国家的粮食安全，同时考虑到了导致脆弱性的常见原因(如气候变化、粮食贸易和冲突)，分析了成员国如何减少这些威胁，减轻 COVID-19 的负面影响，建设一个粮食更有保障的未来，并就国家、区域和全球行为体应采取的行动提出了建议。本次级方案还改变了计划出版的关于气候变化和生物燃料对脆弱阿拉伯国家粮食安全所构成挑战的出版物内容范围，转而侧重于阿拉伯区域在 COVID-19 挑战下的粮食安全保障。这一知识产品使本次级方案能够更新模拟参数，并编制备选方案。为了在国家一级提供相关信息，本次级方案利用该区域通过的阿拉伯粮食安全监测框架，修订了 22 个国家粮食安全概况的结果，并增加了一节，介绍了 COVID-19 对国家一级粮食安全的影响，此外还提到了各国为改善这一状况而采取的举措。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9.A.9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目标，证明是向 22 个成员国提供了关于 COVID-19 对粮食安全的影响和缓解举措的信息，这有助于阿拉伯国家作出知情决策并有能力确保根据《2030 年议程》到 2030 年实现其人口的粮食安全(见表 19.A.2)。

表 19.A.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22 个成员国查阅了关于 COVID-19 对粮食安全的影响和缓解举措的信息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9.A.10 2020 年期间由于 COVID-19 的影响，一些区域会议改到 2021 年举行(如西亚经社会化石燃料专家组第三次会议)，而其他一些会议则缩短会期，以虚拟方式举行(如阿拉伯区域资源效率专家组会议、粮食安全和贸易专家组会议、阿拉伯气候展望论坛第五次会议、防治荒漠化和干旱世界日区域宣传活动和世界水日青年活动)。同样，全球性会议要么推迟到 2021 年举行(如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二十六届会议和第十一届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国际论坛)，要么缩短会期，以虚拟方式举行(如维也纳能源论坛和世界水周)。这些活动的推迟导致难以通过实现计划预期成果所需的决议，或导致试点举措执行工作出现延误，从而对 2020 年的方案执行情况产生了负面影响。

19.A.11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修改了各项活动，以便就 COVID-19 大流行相关问题向成员国提供支持，即修改了其关于粮食安全的出版物内容范围，纳入这场疫情的影响，并调整了计划中的专家组会议，以便能够讨论疫情对粮食安全、水和能源的影响。此外，为了向成员国提供对 COVID-19 大流行所产生影响的评估以及可行的应对和缓解措施，本次级方案编写了计划外的关于该区域贫困、粮食安全和缺水问题的政策简报。为了克服旅行限制对交付工作产生的障碍，本次级方案利用“评估气候变化对阿拉伯区域水资源和社会经

济脆弱性的影响的区域倡议”下的地理信息系统工具，编制了气候变化分析方面的在线培训材料，并组织了一系列关于气候变化分析的网络研讨会(6 次)；通过阿拉伯水资源综合管理网组织了关于地下水的网络研讨会(12 次)；组织了关于跨界水合作的网络研讨会(6 次)。如上文成果 2 所示，修改后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应交付产出

19.A.12　表 19.A.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 年有助于和预计将有助于实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9.A.3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 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58**	**54**	—	—
1. 化石燃料专家组	4	—	—	—
2. 为阿拉伯部长级电力理事会执行局及其阿拉伯国家电力专家委员会和可再生能源和能源效率专家委员会第 36 次会议提供实质服务	8	8	—	—
3. 为阿拉伯部长级水理事会第十二届会议及其技术、科学和咨询委员会第 18 次会议提供实质服务	8	8	—	—
4. 为阿拉伯气象和气候部长理事会第三届会议、该理事会常设气象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以及天气和气候风险信息管理小组委员会第 5 次会议提供实质服务	12	12	—	—
5. 为阿拉伯国家环境部长理事会第三十二届会议和该理事会阿拉伯区域环境与发展联合委员会第二十二届会议提供实质服务	8	8	—	—
6. 关于水、能源、粮食安全、气候变化和其他与管理自然资源促进可持续发展有关的问题特设专家组会议	18	18	—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4**	**4**	—	—
7. 阿拉伯区域小规模可再生能源应用区域倡议	1	1	—	—
8. 阿拉伯水资源综合管理网络	1	1	—	—
9. 阿拉伯气候变化政策中心	1	1	—	—
10. 西亚经社会技术中心	1	1	—	—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4**	**7**	—	—
11. 关于水、能源、粮食安全、气候变化和其他与管理自然资源促进可持续发展有关的问题的能力发展研讨会和讲习班	4	7	—	—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2**	**2**	—	—
12. 关于粮食安全的出版物	1	—	—	—
13. 在 COVID-19 挑战下保证阿拉伯区域的粮食安全	—	1	—	—
14. 关于气候复原力的出版物	1	1	—	—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4**	**5**	—	—
15. 关于水资源的准则、技术材料和报告	1	—	—	—
16. COVID-19 大流行背景下的水资源政策简报	—	1	—	—
17. 关于能源的政策简报和报告	1	1	—	—
18. 关于粮食安全的技术材料和报告	1	—	—	—
19. COVID-19 大流行背景下的粮食安全政策简报	—	2	—	—
20. 关于管理自然资源促进可持续发展相关问题的技术材料	1	1	—	—

次级方案 2
社会发展

19.A.1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在成果 1 以及在 2020 年期间出现的成果 2 下载述的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1：确立保护移民权利和改善其生活的政策和行动[3]

19.A.14 2019 年和 2020 年，本次级方案的工作重点是帮助成员国实施《安全、有序和正常移民全球契约》。为此，本次级方案通过设计知识产品和工具支持循证决策，包括一个旨在便利获取该区域移民相关政策的在线数据库以及《2019 年国际移民情况报告》，报告中提供了关于阿拉伯国家移民模式和趋势的数据，并分析了《全球契约》对该区域的政策影响。本次级方案还帮助建立区域对话平台，以加强移民领域的合作。本次级方案牵头对《全球契约》的区域审查，并召集成员国讨论所取得的进展以及所面临的挑战和可能的解决办法。此外，本次级方案还组织了一系列区域讲习班，以建设政策制定者实施《全球契约》的能力并跟踪/审查该契约在国家一级的执行情况。本次级方案为苏丹政府起草与《全球契约》一致的国家移民战略初稿提供了支持。此外，本次级方案加强了区域伙伴关系，与国际移民组织、国际劳工组织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共同发起了一个关于阿拉伯国家国际移民的专题联盟，其他 18 个联合国机构、基金和方案参加了该联盟。

19.A.15 上述工作有助于阿拉伯国家制定 133 项新的移民政策、方案和行动，超过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 70 项新移民政策、方案和行动的计划目标(见图 19.A.一)。

[3]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2))所示。

图 19.A.一

业绩计量：阿拉伯国家颁布的与《安全、有序和正常移民全球移民契约》全面保持一致的移民政策、方案和行动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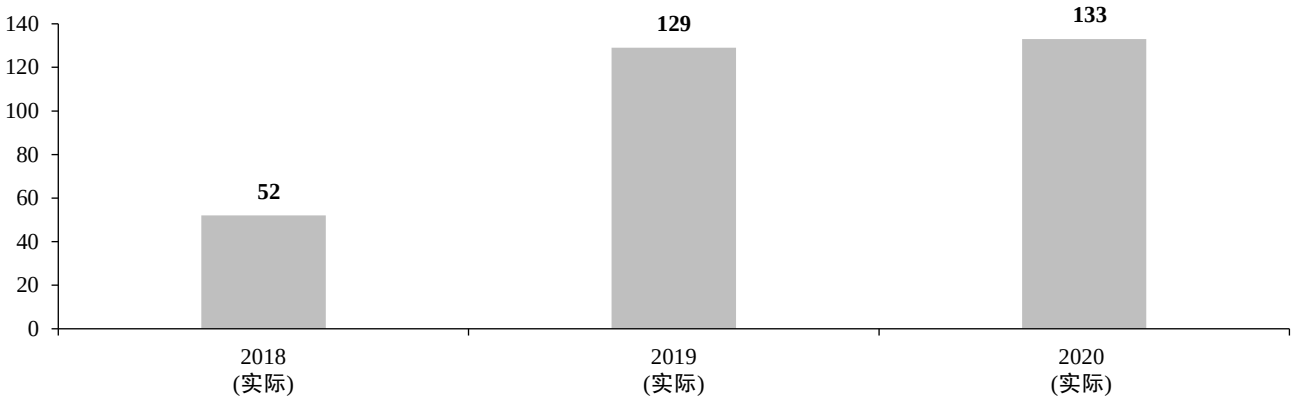

成果 2：与领先的全球大型在线公开课平台合作，通过提供学习机会减轻多重危机对黎巴嫩弱势群体的影响

19.A.16 COVID-19 大流行对阿拉伯区域的经济、就业、学习和培训机会产生了严重影响，对青年和妇女而言更是如此。该区域的一些国家失业率位居世界前列，青年和妇女构成该区域非正规经济部门的最主要群体。该区域大多数国家的公共教育部门尽可能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及数字技术来维持提供教育和其他服务，但无法为教师和学生提供适应危机所需的工具和培训。严重的经济危机和贝鲁特港爆炸使黎巴嫩的情况雪上加霜。

19.A.17 在此背景下，西亚经社会与黎巴嫩劳动部合作，与全球领先的大规模开放式在线课程平台之一协作，为黎巴嫩公民提供免费学习机会并颁发证书。所提供的课程有 4 900 多门，其中一些用阿拉伯语教授，由一些世界领先的学术、研究和其他机构颁发证书。西亚经社会建立了一个专门的注册平台，并在社会和传统媒体上开展了全面宣传活动，面向的群体是因 COVID-19 大流行、贝鲁特港爆炸和经济危机而失去工作或中断大学课程的个人，特别是青年和妇女。结果 25 000 人得以提升技能以适应劳动力市场的要求。这包括培养软硬技能，包括领导能力、管理、沟通、创业、商业分析、销售、计算机网络和操作系统、数据分析和管理、金融、统计和数学。西亚经社会与已注册的学员进行了联系，并在整个注册和学习过程中向他们提供支持。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9.A.18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目标，证明是包括许多青年和妇女在内的 25 000 人完成了 40 000 多门课程(共计 500 000 个学时)(见表 19.A.4)。

表 19.A.4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包括许多青年和妇女在内的 25 000 人完成了 40 000 多门课程(共计 500 000 个学时)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9.A.19 为应对这一疫情，本次级方案开展了新活动，以便在总体目标范围内支持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本次级方案确定了优先领域，以帮助成员国分析 COVID-19 的影响，并减轻其对最脆弱群体的后果。具体而言，本次级方案编写了一系列政策简报，评估这一疫情的影响并预测区域损失和各国情形，以便能够制定最适当和最具创新性的应对策略，从而帮助成员国确保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例如，这些措施包括旨在缩小贫富差距的团结税模式。本次级方案还与联合国其他实体合作，就性别平等和总体社会经济状况等开展国别评估。

应交付产出

19.A.20 表 19.A.5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 年有助于和预计将有助于实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9.A.5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 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	**1**	—	—
1. 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的会议报告	1	1	—	—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44**	**44**	—	—
2. 阿拉伯可持续发展论坛会议	9	9	—	—
3. 老龄化、残疾、移民、社会正义和参与、《2030 年议程》和其他社会问题的特设专家组会议	35	35	—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	**1**	—	—
4. 关于残疾的出版物	1	1	—	—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8**	**8**	—	—
5. 关于社会发展和其他问题的技术文件、简报和公报	1	1	—	—
6. 关于社会公正的技术文件、简报和公报	3	2	—	—
7. 关于可持续发展的技术文件、简报和公报	2	1	—	—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8. 关于老龄化问题的技术文件和简报	1	1	—	—
9. 关于移民问题的简报和公报	1	1	—	—
10. 评估该大流行病的影响并预测区域损失和各国情形的政策简报	—	2	—	—

次级方案 3
经济发展和一体化

19.A.2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在成果 1 以及在 2020 年期间出现的成果 2 下载述的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1：通过财政整顿和国内资源调动为可持续发展目标筹资[4]

19.A.22 2020 年，本次级方案继续支持成员国确定可持续发展筹资渠道，包括财政整顿和国内资源调动。为此，本次级方案更新并重新发布《2019 年阿拉伯国家财政政策评论》，为国内公共资源调动所需的税收和支出改革提供基本资料。本次级方案协助成员国根据“阿拉伯发展筹资记分卡”中反映的全球发展和区域挑战报告所作结论，择取专题发展筹资备选方案，以应对区域挑战、弥补资金缺口。本次级方案还继续为政府提供财政政策改革事务方面的技术知识，包括提供经济模型构建工具，用来协助政府制定可为社会所接受的改革提案，把削减财政赤字、增进对各种财政政策选择之间联系的了解作为改革提案的重点。本次级方案组织了一次能力建设讲习班，以协助约旦解决税基侵蚀问题并实行最佳税收政策，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利用建模技术，评估 COVID-19 大流行的经济和社会影响，协助两个成员国制定和实行缓解措施。

19.A.23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目标，证明是两个成员国设计并实施了财政上可持续的 COVID-19 缓解措施，这超出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述的计划目标，即突尼斯政府提交议会批准的财政法中纳入一项补贴改革提案(见表 19.A.6)。

表 19.A.6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成员国，包括突尼斯，请求支持财政政策改革	制定了可为社会所接受的财政政策改革提案和相应的经济模型 突尼斯通过了财政法中的一项补贴改革提案，里面带有能源价格自动调整机制	两个成员国(埃及和突尼斯)设计并实施了财政上可持续的 COVID-19 缓解措施

[4]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2))所示。

成果 2：增强贝鲁特港重建工作总计划

19.A.24 贝鲁特港的发展历经数十年，遵循的总计划各不相同。最后一项可以追溯到 2018 年，考虑了遗留的建筑和仓库，分析了阻碍港口全面运作、有碍港口以最佳方式与陆运网络连通的制约因素。2020 年 8 月 4 日爆炸事件对港口楼房造成了严重破坏。一方面，迫切需要使港口重新运转；另一方面，这一情况带来了机遇，可借此讨论港口的未来布局、衡量提升性能和竞争力的潜力以及采用最先进港口技术的潜力。在此背景下，贝鲁特港管理和运营委员会请求西亚经社会提供技术援助，编写一份研究报告，重新审视 2018 年总计划。

19.A.25 本次级方案应贝鲁特港管理和运营委员会的请求，组织了一系列协商和三次讲习班，以讨论此类问题，编写所要求的研究报告。讲习班上讨论了研究方法以及数据和信息来源，介绍了初步调查结果，并分发了最后报告草稿，征求相关利益攸关方的意见。研究报告考虑到爆炸后的地面变化，提出了港口与腹地互动综合愿景，分析了黎巴嫩所有港口的比较优势，并且针对港口一体化发展的战略需求以及港口性能提升措施提出了建议。本次级方案确立了研究工作的总体概念，提出了关于调整和更新 2018 年总计划的指导方针。所含建议涉及港口设施的位置、由港口外进入的便利性和港口内的交通流动、以多种方式连接腹地的机会、新兴和未来技术在港口运作和装卸业务方面的应用。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9.A.26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目标，证明是贝鲁特港当局采纳了研究报告中针对总计划更新版的设计给出的建议，内容涉及提升性能、增强竞争力和运用最新技术(见表 19.A.7)。

表 19.A.7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贝鲁特港关于港口性能和港口以最佳方式与陆运网络连通的总计划	贝鲁特港关于港口性能和港口以最佳方式与陆运网络连通的总计划	贝鲁特港当局采纳了研究报告中针对总计划更新版的设计给出的建议，内容涉及提升性能、增强竞争力和运用最新技术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9.A.27 为应对这一疫情，本次级方案开展了新活动，以便在总体目标范围内支持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本次级方案在实质上推动制定了区域应急框架，以减轻 COVID-19 的影响，并且在实质上推动出版了几份计划外政策简报，分析疫情对该区域经济和金融的影响，涵盖经济增长损失、就业、外国直接投资、贸易和贸易便利化措施、资本市场、金融体系、汇款、债务可持续性、财政空间、贸易融资和粮食安全等问题。本次级方案还帮助制定了《联合国全面应对冠状病毒病的举措》，特别是与债务、与 COVID-19 对阿拉伯区域的社会经济影响有关的部分，并帮助确保该区域的利益能反映有待下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

会议审查的发展筹资备选政策清单中。本次级方案还加入了汇款界工作队，并参与起草了一份行动蓝图，以便在危机时期为汇款提供保障。此外，西亚经社会利用建模技术预测并分析了 COVID-19 在该区域造成的社会经济影响，包括进行财政乘数分析，提供参考信息以便议会就财政刺激作决定；为埃及、约旦和突尼斯设想公共债务和稳定债务方面可能出现的情景；分析在缓解 COVID-19 影响的背景下区域债务的可持续性。此外，本次级方案还与一些国际伙伴合作，共同确定在大流行病时代保持运输和贸易畅通的办法。本次级方案与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协作，举办题为“COVID-19 大流行期间和之后的竞争法和竞争政策：阿拉伯区域的反思”和“COVID-19 大流行之后的消费者保护：聚焦数字化”的网络研讨会，以取代原计划召开的关于支持阿拉伯转型期国家的专家组会议以及关于有助开展经济活动和经济交易的关键进程/机构的专家组会议。

应交付产出

19.A.28　表 19.A.8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 年有助于和预计将有助于实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9.A.8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 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4**	**4**	**—**	**—**
1. 为西亚经济社会区域各国外贸自由化、经济全球化和发展筹资问题技术委员会准备的议事机构文件	2	2	—	—
2. 为运输和后勤委员会准备的议事机构文件	2	2	—	—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20**	**12**	**—**	**—**
3. 关于支持阿拉伯转型期国家的专家组会议	4	—	—	—
4. 关于有助开展经济活动和经济交易的关键进程/机构的专家组会议	4	—	—	—
5. 为运输和物流委员会第二十一届会议提供的实质性服务	4	4	—	—
6. 阿拉伯经济一体化情况评估工作专家组会议	4	4	—	—
7. 宏观财政政策和就业问题专家组会议	4	4	—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	**1**	**—**	**—**
8.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未来国家议程——第二阶段	1	1	—	—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	**2**	**—**	**—**
9.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和之后的竞争法和竞争政策问题网络研讨会：阿拉伯区域的反思	—	1	—	—
10. COVID-19 大流行之后的消费者保护问题网络研讨会：聚焦数字化	—	1	—	—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2**	**2**	**—**	**—**
11. 《2019-2020 年阿拉伯区域经济和社会发展概览》	1	1	—	—
12. 《2020 年阿拉伯多维贫困问题报告》	1	—	—	—
13. 用于多维贫困指数的理想概念框架	—	1	—	—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29**	**29**	**—**	**—**
14. 关于科威特能源补贴改革事后评估工作的技术文件	1	1	—	—
15. 关于竞争政策的技术材料	2	2	—	—
16. 关于贸易问题的技术材料	10	10	—	—
17. 关于阿拉伯区域贫穷问题的技术材料	5	5	—	—
18. 国家就业概况	3	3	—	—
19. 关于就业创造问题的技术文件	1	1	—	—
20. 关于阿拉伯区域工业政策的技术材料	2	2	—	—
21. 关于阿拉伯区域财政政策的技术材料	3	2	—	—
22. 关于阿拉伯区域从 COVID-19 中恢复的技术材料	—	1	—	—
23. 关于阿拉伯区域发展筹资问题的技术材料	2	2	—	—

次级方案 4
技术促进发展与区域一体化

19.A.2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在成果 1 以及在 2020 年期间出现的成果 2 下载述的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1：阿拉伯区域的数字发展：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5]

19.A.30 包容公平的信息和通信技术(信通技术)获取机会、接入互联网和享受电子服务的渠道、富有活力的信息社会和数字经济，是阿拉伯区域增强人民权能、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工具。2020 年，本次级方案召开了第五届阿拉伯互联网治理论坛，发布了旗舰出版物《2019 年阿拉伯数字发展报告》，两者为的都是增强人民权能、确保包容性。后者指出了在利用信通技术支持可持续发展方面的政策差距和机会。在此背景下，本次级方案举办了 10 次国家研究讲习班，以帮助政府评估 2019 年国家数字发展情况审查工作和相关方法。本次级方案还推动成员国自主决定并制定信通技术相关问题专题战略/政策。本次级方案召集举行了专家组会议，以编制和认可数字发展框架和进程手册。本次级方案还编写了题为“阿拉伯数字议程：阿拉伯信通技术战略初步框架”和“西亚经社会关于制定阿拉伯信通技术战略所采用工作方式的设想”的报告。两者均得到阿拉伯电信和信息部长理事会工作组的认可，为出台统一的区域信通技术战略——阿拉伯数字议程—

[5]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2))所示。

—铺平了道路。迄今为止，已与阿拉伯国家联盟协作，举办了三次区域活动，以推动战略的制定工作。

19.A.31 为满足与 COVID-19 大流行有关的新要求，本次级方案协助成员国制定各自应对措施中与数字技术有关的内容。这方面的支持包括：与阿拉伯国家联盟一起，举办首次“阿拉伯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抗击 COVID-19 论坛：阿拉伯的举措和成功案例”；与贸发会议一起，编写题为“COVID-19 大流行后的经济复苏：使发展中国家能更好地利用电子商务和数字贸易”的全球报告；在数字技术领域采取其他措施，确定良好的信通技术做法、政策和解决方案，用以减轻疫情对健康、经济和社会的不利影响。

19.A.32 上述工作促成 4 个成员国采纳了针对选定的信通技术相关问题制定的国家战略/政策，还促成 22 个国家采纳了构想和初步框架，为统一的区域信通技术战略(阿拉伯数字议程)提供支撑。这超出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载述的计划目标，即至少有 3 个成员国部署有利于加快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国家数字战略(见表 19.A.9)。

表 19.A.9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成员国采纳了阿拉伯数字发展多部门进程	至少 10 个成员国部署了国家数字发展模板，从包容性和赋权角度评估数字发展情况	4 个成员国采纳了针对选定的信通技术相关问题制定的国家战略/政策 22 个国家采纳了设想和初步框架，为统一的区域信通技术战略(阿拉伯数字议程)提供支撑

成果 2：进行同侪学习并改进决策工作，以在 COVID-19 大流行背景下作出财政刺激和社会保护方面的政策反应

19.A.33 COVID-19 大流行迫使包括阿拉伯国家在内的大多数国家在短时间内宣布采取一揽子财政刺激计划和社会保护措施，以减轻疫情的负面影响。需要加强对既有政策反应、工具和执行机制相关信息的获取，从而帮助各国更好地了解哪些政策更有成效，支持各国采取最佳措施应对疫情的影响，包括为此保护最弱势群体，同时认识到社会保护制度发达的国家更有能力采取有效的应对措施。

19.A.34 在此背景下，本次级方案开发了一个互动式 COVID-19 相关刺激措施跟踪系统，它便于使用，能分析并以可视化方式呈现世界各地为应对疫情而出台的财政和社会保护政策。跟踪系统为关于财政政策和社会保护选择的同侪学习和对话提供了便利。它为 2020 年 4 月以虚拟方式与阿拉伯国家社会事务部代表就社会保护方面的政策反应开展对话，提供了参考信息。此外，西亚经社会利用跟踪系统生成的信息，制作和分发了一系列政策简报，力求进一步提供参考信息，以便网络研讨会上讨论与疫情的经济和社会影响有关的议题。这包括：制作政策简

报，说明财政空间有限，会使阿拉伯区域面临风险，无法从 COVID-19 大流行中恢复得更好；提供素材，用于秘书长发布的题为“COVID-19 对阿拉伯区域的影响：实现更好重建的机会”的政策简报。此外，跟踪系统有助于推动对区域和国家社会保护政策及其有效性的比较分析，通过使用跟踪系统，制定了一套联合国五个区域委员会都同意的、协调统一的社会保护措施。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9.A.35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目标，证明是阿拉伯区域有 89 个用户、世界其他地区有 85 个用户借助 COVID-19 相关刺激措施跟踪系统进行决策(见表 19.A.10)。

表 19.A.10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阿拉伯区域有 89 个用户、世界其他地区有 85 个用户借助 COVID-19 相关刺激措施跟踪系统进行决策 一个成员国(苏丹)开始重新评估其社会保护战略，另一个成员国(约旦)启动了社会援助数据库审查工作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9.A.36 为应对这一疫情，本次级方案确定了新的活动，以便在总体目标范围内支持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本次级方案与阿拉伯国家联盟和合作伙伴一起，围绕 COVID-19 大流行应对工作，联合举办了一次虚拟论坛，还与贸发会议协作，围绕 COVID-19 背景下的电子商务，撰写了一份研究报告。如上文成果 2 所示，新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应交付产出

19.A.37 表 19.A.1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 年有助于和预计将有助于实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9.A.11
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 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	**1**	**—**	**—**
1. 为西亚经社会第三十一届部长级会议准备的实质性议事机构文件	1	1	—	—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7**	**16**	**—**	**—**
2. 阿拉伯国家联盟关于以下方面的会议：互联网治理；自动化数字网络系统；数字经济；创新政策；加强信通技术合作；信通技术战略；科学、技术和创新；信通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阿拉伯文数字内容和创业精神	1	1	—	—
3. 阿拉伯互联网治理论坛	6	6	—	—
4. 就 2021 年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的主题和国家数字发展报告受到的影响举办的专家组会议	4	3	—	—
5. 阿拉伯电子政务理事会高级别会议	2	2	—	—
6. 就技术和创新在阿拉伯区域重建和恢复中的作用举办的专家组会议	4	3	—	—
7. 阿拉伯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抗击 COVID-19 论坛：阿拉伯的举措和成功案例	—	1	—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	**1**	**—**	**—**
8. 《阿拉伯区域技术促进发展公报》	1	1	—	—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5**	**8**	—	—
9. 关于数字技术的政策文件	1	1	—	—
10. 关于衡量阿拉伯国家电子政务服务的技术文件	1	1	—	—
11. 关于借助创新解决方案来加强阿拉伯区域特定部门的技术文件	1	1	—	—
12. COVID-19 对阿拉伯区域的影响：实现更好重建的机会	—	1	—	—
13. 关于绘制前沿技术和人工智能路线图、促进落实国家计划、争取实现可持续、包容性工业化的试行国家战略文件	1	1	—	—
14. 关于介绍阿拉伯区域技术优先事项最新情况的技术文件	1	—	—	—
15. 阿拉伯数字议程：阿拉伯信通技术战略初步框架	—	1	—	—
16. 西亚经社会关于制定阿拉伯信通技术战略所采用工作方式的设想	—	1	—	—
17. COVID-19 大流行后的经济复苏：使发展中国家能更好地利用电子商务和数字贸易	—	1	—	—

次级方案 5
循证决策统计

19.A.3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在成果 1 以及在 2020 年期间出现的成果 2 下载述的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1：引入现代技术和地理空间层面，为《2030 年议程》提高普查数据可得性[6]

19.A.39 2018 年至 2020 年，本次级方案通过加强使用新技术进行人口和住房普查，包括出版和传播知识产品，介绍电子普查中使用电子设备和数据质量评估的情况，以此支持阿拉伯区域国家统计局进行现代化。本次级方案还建立了一个阿

[6]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2))所示。

拉伯文和英文在线知识库，收集关于能力建设活动的准则、研究和信息。此外，本次级方案与各国统计局密切合作，规划数据收集工作，并支持战略决策，以促成在普查中采用新技术。本次级方案在伊拉克、利比亚、摩洛哥、沙特阿拉伯、苏丹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举办了关于在数据收集中使用新技术和地理空间信息的培训(使用平板电脑以及利用互联网和记录链接进行自我点查，电子编辑以及数据传播和利用)，并举办了一系列 5 个区域能力建设讲习班，以促进阿拉伯国家的国家统计局之间交流经验。由于若干国家因 COVID-19 大流行而决定将普查数据收集工作推迟到 2020 年以后，本次级方案于 2020 年就如何通过社交媒体平台进行普查提供了技术咨询。

19.A.40　上述工作帮助 16 个阿拉伯国家作好准备使用新技术进行人口和住房普查，从而实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计划目标(见图 19.A.二)。

图 19.A.二

业绩计量：作好准备利用新技术进行人口和住房普查的阿拉伯国家数目(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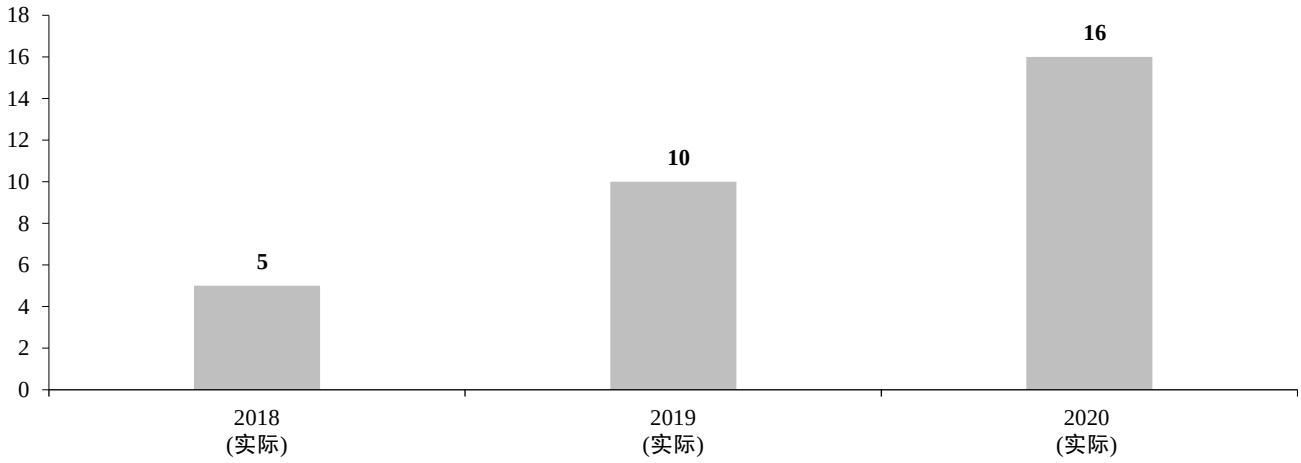

成果 2：关于 COVID-19 的社会经济影响的政策简报

19.A.41　以加快行动和实现可持续发展为标志的十年，被严重影响阿拉伯区域的全球健康威胁所打乱。疫情影响了各种社会和经济背景的人的生活和生计。虽然到目前为止，侧重点一直是采取紧急行动，拯救生命，保护和恢复生计，但这场危机也清楚地提醒人们，必须要有一个高效率和高成效的公共部门作为应对任何风险的第一道防线，而且必须不断加强国家能力，这对各国的福利及其社会和经济繁荣至关重要。

19.A.42　疫情暴发后，西亚经社会利用其专门知识，积极主动地对新出现的趋势、风险和机会进行分析，并确定了支持国家和区域 COVID-19 相关政策和决策的良好做法。具体而言，西亚经社会编写了 12 份专题政策简报，涉及的专题从这场疫情对特定弱势群体(青年、老年人和妇女)和核心社会经济因素(粮食安全和贫困、财政和金融稳定、自然资源和贸易)的影响，到着眼于未来的恢复和重建得更好的建议。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9.A.43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目标，证明是成员国制定循证政策的能力得到加强，以应对这场疫情的近期和长期后果，同时继续按原定计划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和《2030 年议程》(见表 19.A.12)。

表 19.A.1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成员国制定循证政策的能力得到加强，以应对这场疫情的近期和长期后果，同时继续按原定计划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和《2030 年议程》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9.A.44 为应对这一疫情，本次级方案开展了新活动，以便在总体目标范围内支持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本次级方案还与西亚经社会其他次级方案合作，着重分析趋势，并就多个专题提出基于证据和数据的政策建议，这些专题包括：疫情对特定弱势群体(青年、老年人和妇女)和核心社会经济因素(粮食安全和贫困、财政和金融稳定、自然资源和贸易)的影响，以及着眼于未来的疫情后恢复建议。这些建议进而又为国家决策提供了信息，有助于解决这场疫情对阿拉伯区域人民、经济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不利影响。如上文成果 2 所示，这些应交付产出有助于取得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应交付产出

19.A.45 表 19.A.1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 年有助于和预计将有助于实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9.A.13
次级方案 5：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 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6**	**6**	—	—
1. 提交统计委员会的实质性议事机构文件	6	6	—	—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28**	**27**	—	—
2. 为统计委员会提供的实质性服务	4	3	—	—
3. 为统计委员会统计局的政府间会议提供的实质性会议服务	2	2	—	—
4. 统计委员会工作组会议	2	2	—	—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5. 经济统计技术咨询组会议	4	4	—	—
6. 人口和社会数据统计技术咨询组会议	4	4	—	—
7. 与统计相关的跨领域问题专家组会议	4	4	—	—
8. 阿拉伯国家区域协调机制可持续发展目标数据工作队会议	4	4	—	—
9. 联合国全球地理空间信息管理阿拉伯国家区域委员会会议	4	4	—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	**1**	—	—
10. 国际比较方案，包括统一的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1	1	—	—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6**	**6**	—	—
11. 《阿拉伯社会：人口和社会趋势》	1	1	—	—
12. 贸易统计电子公报	1	1	—	—
13. 工业统计电子公报	1	1	—	—
14 .性别数据电子公报	1	1	—	—
15. 阿拉伯区域国民账户电子公报	1	1	—	—
16. 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统计报告	1	1	—	—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	**1**	—	—
17. 用于政策分析的大数据技术资料	1	1	—	—

次级方案 6
提高妇女地位

19.A.4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在成果 1 以及在 2020 年期间出现的成果 2 下载述的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1：国家妇女机构：变革推动者[7]

19.A.47 2018 年至 2020 年，本次级方案与约旦和黎巴嫩境内的叙利亚妇女难民接触，以更好地了解她们的迫切需求，记录在哪些方面可以改善她们作为难民在收容社区的生活，并确定她们回国后的期望。本次级方案利用从中获得的深入知识，向国家妇女机构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展开宣传，提倡根据安全理事会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第 1325(2000)号决议，在约旦和黎巴嫩加强向女性难民提供服务，并支持执行国家行动计划。本次级方案还广泛支持也门敲定和传播其第一个国家行动计划，该计划于 2019 年 12 月获得批准。本次级方案通过一系列国家和国家以下各级会议，帮助苏丹制定国家行动计划，这些会议确保了苏丹对该进程的广泛自主权，并促使政府于 2020 年 3 月批准该计划。本次级方案还支持巴勒斯坦国修订其现有的国家行动计划，并制定一个新的计划，以消除经查明的不足，如妇女在安全部门的代表性有限，以及需要进一步将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纳入安

[7]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2))所示。

全部门的行动。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帮助科威特国家妇女机构进行能力建设，并根据技术援助请求，支持科威特制定国家行动计划。

19.A.48　上述工作促进通过了另一项参与性和包容性的全面行动计划(苏丹)，从而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载述的计划目标(见表 19.A.14)。

表 19.A.14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未通过参与式和包容性的全面行动计划	通过 1 项参与式和包容性的全面行动计划(也门)	通过另一项参与式和包容性的全面行动计划(苏丹)

成果 2：支持成员国减轻 COVID-19 对性别平等成果的影响

19.A.49　2020 年初，全球各国政府实行封锁，以遏制 COVID-19 大流行。虽然这些措施对防止生命损失是必要的，但也带来了令人不安的后果：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增多，包括网络暴力。在许多情况中，由于这场疫情，暴力幸存者被困在施害者附近，而幸存者获得基本支助服务的能力大大降低，原因是这些服务不存在(例如，为集中精力实施 COVID-19 干预措施，这些服务的优先级被往后排)或不易获得。阿拉伯区域的妇女和女童也不例外。

19.A.50　针对关于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增加的初步报告，以及预计在劳动力市场、教育和获得及时服务和信息方面以及在护理工作责任方面性别不平等现象将增多的情况，本次级方案发布了一份多机构政策简报，介绍了 COVID-19 对阿拉伯区域性别平等的影响。该简报旨在使成员国更好地认识封锁可能对性别平等造成的影响，特别是在应对这场疫情时需要考虑的性别平等关切。同时，本次级方案还向所有阿拉伯国家政府发出一封公开信，倡导实施替代性解决方案，帮助整个区域的家庭暴力女性幸存者。之后发布了关于阿拉伯区域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及 COVID-19 情况的政策简报。简报提供了关于此类暴力事件的定性和定量数据、支助系统的可用性以及预防和打击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良好做法和新做法。除这些努力外，西亚经社会妇女委员会还召集举行了一次特别会议，讨论了 COVID-19 对区域和国家两级性别平等状况的影响。此外，西亚经社会在区域办法的基础上，与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合作，在国家一级(例如为伊拉克和也门)提供政策指导，以减轻疫情对妇女的经济和政治参与以及获得社会保障服务的影响。

19.A.51　此外，本次级方案还扩大了其计划活动，并领导了几个联合国机构的技术援助工作，以加强沙特阿拉伯国家家庭安全方案处理性别暴力的能力。所提供的援助包括筹备和举办一系列能力建设和信息共享网络研讨会(共有 13 个讲习班，有 400 多名服务提供者参加)，讨论如何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通过提供服务解决暴力侵害妇女问题。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9.A.52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目标，证明是阿拉伯区域的高级官员和国家妇女机构负责人受益于旨在解决 COVID-19 对性别平等影响的政策咨询，沙特阿拉伯至少有 400 个服务提供者的能力得到加强，优化向暴力行为妇女受害者提供的服务(见表 19.A.15)。

表 19.A.15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阿拉伯区域的高级官员和国家妇女机构负责人受益于旨在解决 COVID-19 对性别平等影响的政策咨询 沙特阿拉伯至少有 400 个服务提供者的能力得到加强，优化向暴力行为妇女受害者提供的服务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9.A.53 为应对这一疫情，本次级方案开展了新活动，以便在总体目标范围内支持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本次级方案确定了一个新的优先领域，即协助成员国分析 COVID-19 对性别平等的影响，并减轻其对妇女和女童的影响。具体而言，本次级方案把重点放在预防和及早采取行动打击性别暴力。本次级方案还与联合国其他实体合作，将性别平等状况作为总体社会经济状况的一部分，开展与性别平等有关的国别评估。如上文成果 2 所示，这个新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应交付产出

19.A.54 表 19.A.16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 年有助于和预计将有助于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9.A.16
次级方案 6：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 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	**1**	—	—
1. 妇女委员会特别会议的文件	—	1	—	—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34**	**33**	—	—
2. 在妇女委员会特别会议期间举行的专家组会议	6	5	—	—
3. 阿拉伯国家联盟性别平等问题年度政府间会议	4	3	—	—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4. 阿拉伯妇女组织性别平等问题年度政府间会议	4	4	—	—
5. 关于妇女调解人的专家组会议：交流知识和最佳做法	4	4	—	—
6. 性别问题讨论系列：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	2	—	—
7. 关于向阿拉伯国家的妇女和女童提供全面服务的专家组会议	4	4	—	—
8. 性别问题讨论系列：暴力侵害妇女行为	2	2	—	—
9. 关于妇女参与经济活动的障碍和如何承认其照护工作的专家组会议	4	4	—	—
10. 《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通过 25 周年高级别会议	4	4	—	—
11. 妇女委员会特别会议	—	1	—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	**2**	—	—
12. 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难民妇女和收容社区中弱势妇女和女童的支持	1	1	—	—
13. 《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通过 25 年后的阿拉伯区域审查	1	1	—	—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4**	**4**	—	—
14. 政策简报：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1	1	—	—
15. 政策简报：暴力侵害妇女行为	1	1	—	—
16. 关于计算童婚成本的技术文件	1	1	—	—
17. 政策简报：妇女的无补偿工作	1	1	—	—

次级方案 7
减少冲突与发展

19.A.5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在成果 1 以及在 2020 年期间出现的成果 2 下载述的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1：强化机构，促进预防冲突和冲突后恢复[8]

19.A.56 2018 年至 2020 年，本次级方案制定了自我评估方法和工具，以加强公共部门，确定受危机、冲突或占领影响国家的关键机构差距。本次级方案为伊拉克、也门和巴勒斯坦国制作了一系列量身定制的国家能力建设模块。共有 86 名公务员参加了培训课程，有效地提高了他们的能力，以增强机构在恢复和预防冲突方面的效力，并取得更好的发展成果。伊拉克规划部正式采用了差距评估方法，在也门为 40 名公务员提供了培训员培训课程。巴勒斯坦人事总理事会也采用了这一方法来支持其员工队伍规划战略。在 2019 年 7 月执行委员会会议期间，本次级方案向西亚经社会成员国的 18 名代表介绍了差距评估方法。此外，本次级方案根据 2019 年和 2020 年编写的机构差距评估报告，向伊拉克、也门和巴勒斯坦国提供了政策建议。

[8]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2))所示。

19.A.57 上述工作促进了至少三个成员国使用差距评估方法，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计划目标(见表 19.A.17)

表 19.A.17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与成员国讨论了机构差距评估方法	2 个成员国(伊拉克和也门)采用了机构差距评估方法	至少又有 1 个成员国采用了机构差距评估方法(巴勒斯坦国)

成果 2：加强治理和公共机构，以减轻 COVID-19 大流行的影响

19.A.58 COVID-19 大流行在阿拉伯区域产生了深远影响。鉴于这种情况，需要作出前所未有的努力并采取创新措施，以遏制疾病蔓延。为此需要在地方和区域两级采取有效和协调的行动，以加强治理和公共机构，减轻危机造成的深远社会经济和政治影响。

19.A.59 本次级方案根据其以往在治理和机构发展领域的工作和专长，与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公共机构和数字政府司以及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合作，组织了两次网络研讨会，讨论如何利用公共治理以及带头采取创新办法，应对阿拉伯国家的 COVID-19 大流行。网络研讨会探讨了应对该区域疫情影响以及重建得更好的创新手段，重点是加强规划以应对新出现的危机。网络研讨会讨论了各种有利因素和激励措施、与职能能力有关的方面(如评估、决策、规划、监测和评价、政策制定和预算编制)以及风险管理、危机和冲突敏感性、促进变革、促进包容和参与等方面。来自 50 个国家(包括阿拉伯区域所有国家)的政府、学术界、民间社会组织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共计 229 名代表以及 700 名观众参加了讨论。本次级方案还促进了来自不同国家的专家和阿拉伯政府代表之间的接触，以进一步支持交流关于将可持续发展目标纳入国家发展计划的知识和经验，重点是如何加强协调，在 COVID-19 背景下有效提供服务。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19.A.60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目标，证明是，来自 50 个国家的 229 名代表加强了对在 COVID-19 背景下协调有效地提供服务的理解和能力(见表 19.A.18)。

表 19.A.18
业绩计量

2018	2019	2020
—	—	来自 50 个国家的 229 名代表加强了对在 COVID-19 背景下协调有效地提供服务的理解和能力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19.A.61 为应对这一疫情，本次级方案开展了新活动，以便在总体目标范围内支持成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本次级方案调整了一份计划中政策文件的主题，将重点放在“阿拉伯区域的 COVID-19、冲突和风险：需要结束敌对行动，投资于和平”。本次级方案还将西亚经社会/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经合组织公共部门开放和创新政府联合工作组的会议改为网络研讨会，主题为“阿拉伯世界敏捷和有弹性地应对 COVID-19 大流行：重建得更好的治理能力”。此外，本次级方案发表了关于“危机时期的治理：后 COVID-19 世界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16”的计划外技术文件，取代了关于机构质量和结构转型的技术文件。此外，由于第三十一届部长级会议推迟举行，取消编写关于以色列政策和做法的影响以及冲突对发展的影响的议事机构文件。另外还举办了一个计划外的区域网络研讨会系列(与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及教科文组织联合举办了两次会议)，主题是“利用公共治理和带头采用创新的解决方案，应对阿拉伯区域的 COVID-19 大流行”，并且举办了一系列网络研讨会，旨在通过制定可能的解决方案备选清单，加强有效治理，并通过经济和社会事务部、西亚经社会和教科文组织的网站加强信息共享。如上文成果 2 所示，这些新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应交付产出

19.A.62 表 19.A.19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 年有助于和预计将有助于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19.A.19
次级方案 7：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 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3**	**1**	—	—
1. 关于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社会经济状况的报告	1	1	—	—
2. 秘书长提交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说明，内容涉及以色列占领对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民和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阿拉伯居民生活条件造成的经济和社会影响	1	—	—	—
3. 提交执行委员会的关于冲突对阿拉伯区域发展影响的报告	1	—	—	—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20**	**18**	—	—
4. 阿拉伯国家联盟/阿拉伯行政发展组织/西亚经社会高级别会议	4	3	—	—
5. 分析以色列某些政策和做法的累积影响的专家组会议	4	3	—	—
6. 治理、预防冲突和恢复问题专家组会议	4	4	—	—
7. 阿拉伯区域风险评估框架专家组会议：结论和政策影响	4	4	—	—
8. 中东和北非治理学院培训论坛网络年度会议	4	4	—	—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	**1**	—	—
9. 关于开展社会经济对话，促成在利比亚建立有效和负责任的机构以及实施可持续社会经济发展的项目	1	1	—	—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2**	**2**	—	—
10. 题为“占领下的巴勒斯坦三：1967 年以来以色列的政策和做法通览”的出版物	1	1	—	—
11. 关于“当前冲突背景下的发展挑战：专题优先事项”的出版物	1	1	—	—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7**	**6**	—	—
12. 关于预防冲突的机构层面的技术文件	1	1	—	—
13. 关于提供服务和加强社会结构的技术文件	1	—	—	—
14. 关于机构质量和结构转型的技术文件	1	—	—	—
15. 关于“危机时期的治理：后 COVID-19 世界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16”的技术文件	—	1	—	—
16. 关于阿拉伯区域风险的区域层面的衡量和摸底技术文件	1	1	—	—
17. 关于阐明阿拉伯区域风险评估框架的方法问题的技术文件	1	1	—	—
18. 关于“阿拉伯区域的 COVID-19、冲突和风险：需要结束敌对行动，投资于和平”的政策文件	—	1	—	—
19. 关于减轻占领在巴勒斯坦发展规划周期中的影响的技术文件	1	1	—	—
20. 关于以色列某些政策和做法的累积影响的技术文件	1	—	—	—

方案 20

人权

立法授权

20.1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47/135	《在民族或族裔、宗教和语言上属于少数群体的人的权利宣言》	65/1	履行诺言：团结一致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48/121	世界人权会议	65/312	关于“青年：对话和相互了解”的大会高级别会议的成果文件
48/141	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的高级专员	66/288	我们希望的未来
55/2	联合国千年宣言	68/134	第二次老龄问题世界大会的后续行动
56/266	全面执行关于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有关不容忍行为世界会议的成果及其后续行动	68/165	了解真相的权利
		68/181	宣传《关于个人、群体和社会机构在促进和保护普遍公认的人权和基本自由方面的权利和责任宣言》：保护妇女人权维护者
57/300; 58/269	加强联合国：进一步改革议程		
60/1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	70/1	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61/159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工作人员的构成	70/262	联合国建设和平架构审查
		71/189	《和平权利宣言》
61/166	促进平等和相互尊重的人权对话	74/132	人权理事会的报告
61/295	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	75/201	联合国建设和平架构审查
62/134	消除一切表现形式的强奸和其他形式性暴力，包括在冲突和相关局势中发生的强奸和其他形式性暴力		

安全理事会决议

2282(2016)	2558(2020)

人权理事会决议和决定

2/102	各机制和任务的报告和研究报告	21/7	了解真相的权利
4/6	加强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24/35	转让武器在武装冲突中对人权的影响
6/9	开展人权领域的宣传活动，包括世界人权宣传运动	24/118	为民间社会参加社会论坛、少数群体问题论坛和工商业与人权问题论坛设立特别基金
6/30	将妇女的人权纳入整个联合国系统的工作	42/1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工作人员的组成
8/4	受教育权		
		45/113	推迟执行人权理事会授权的某些活动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人权主流化、发展权、研究和分析

(a) 人权主流化

目标

20.2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根据本方案的指导原则，推动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进一步将所有人权纳入联合国系统的工作领域。

应交付产出

20.3 表 20.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0.1
次级方案 1(a)：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2**	**2**	**2**	**3**
1. 提交大会的报告	1	1	1	1
2. 提交人权理事会的报告	1	1	1	2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	**—**	**1**	**—**
3. 人权理事会会议：人权主流化专题全体小组	1	—	1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5**	**4**	**2**	**2**
4. 关于人权与可持续发展议程以及关于人权和环境视角的出版物	5	4	2	2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1**	**6**	**10**	**10**
5. 关于加强国家保护制度、人权保护领域、体制建设、教育以及将人权问题纳入联合国政策和方案最佳做法的汇编的方法工具和培训材料	11	6	10	10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应联合国各实体和会员国的请求，就制定加强国家促进和保护人权能力的标准以及将人权问题纳入发展、人道主义、和平与安全、治理和法治领域向它们提供专家咨询。				

(b) 发展权

目标

20.4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有效落实发展权，从而推动促进和保护人人切实享有所有人权。

应交付产出

20.5 表 20.2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0.2

次级方案 1(b)：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1**	**8**	**12**	**13**
1. 提交大会的报告	1	1	2	1
2. 提交人权理事会的报告和会前文件，包括关于发展权、社会论坛、政府间发展权问题工作组和发展权问题专家机制的报告和会前文件	10	7	10	12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28**	**18**	**28**	**29**
3. 人权理事会会议：关于发展权、善政和气候变化的全体专题讨论小组	2	2	2	3
4. 社会论坛会议	4	4	4	4
5. 政府间发展权问题工作组会议	10	—	10	10
6. 发展权问题专家机制会议	12	12	12	12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2**	**6**	**2**	**12**
7. 关于发展权主流化的方法工具和培训材料	1	4	1	8
8. 关于发展权主流化的研究和分析文件	1	2	1	4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应请求就促进人权问题，包括就制定相关标准和落实发展权，向会员国、联合国实体和其他机构提供专家咨询。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信息：关于将发展权纳入主流，包括纳入国家发展战略(如减贫战略文件、国家可持续发展目标战略和联合国发展框架)的手册、小册子、概况介绍、挂图、资料袋。				

(c) 研究和分析

目标

20.6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根据本方案的指导原则增进了解、认识和理解，从而推动促进和保护人人切实享有所有人权。

应交付产出

20.7 表 20.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0.3

次级方案 1(c)：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52**	**49**	**50**	**50**
1. 提交大会的报告	16	16	15	15
2. 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2	2	2	2
3. 提交人权理事会的报告	34	31	33	33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142**	**95**	**135**	**135**
4. 人权理事会会议：关于人权的全体专题讨论小组	10	10	10	10
5. 人权理事会和其他决策机关会议	132	85	125	125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900**	**988**	**850**	**850**
6. 为包括政府和非政府行为体以及联合国实体在内的利益攸关方举办关于加强国家促进和保护人权能力的讨论会	160	177	150	150
7. 面向土著人民、少数群体和非洲人后裔的关于联合国、人权法和技能发展的研究金方案	740	811	700	700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1**	**7**	**7**	**7**
8. 关于妇女权利、种族歧视、土著人民和司法(特别是过渡期正义机制)的专业培训丛书和出版物	11	7	7	7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3**	**13**	**10**	**10**
9. 关于妇女权利、种族歧视、土著人民和司法(特别是过渡期正义机制)的技术材料	13	13	10	10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向会员国、联合国实体、人权理事会特别报告员和独立专家以及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供专家咨询，包括制定相关标准方面的咨询。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妇女权利、种族歧视、土著人民和司法(特别是过渡期正义机制)领域的全球和国家宣传工作以及能力建设的手册、小册子、挂图和资料袋。

图书馆服务：人权高专办所有语文出版物、人权培训和教育出版物、关于人权问题的图书、报告、期刊、视频和光盘、《世界人权宣言》译文。

次级方案 2
支持人权条约机构

目标

20.8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通过向各人权条约机构提供支持和咨询，同时确保本方案的指导原则得到遵守，以及通过增进国家和国际行为体对国际人权条约和所有条约机构工作的了解和认识，推动促进和保护人人切实享有所有人权。

应交付产出

20.9 表 20.4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0.4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854**	**503**	**1 021**	**854**
1. 人权事务委员会报告，包括结论性意见和问题清单	37	42	50	37
2. 根据《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一项任意议定书》就个人来文所作的决定	253	159	329	253
3. 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委员会报告，包括结论性意见和问题清单	43	24	44	43
4. 根据《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一项任意议定书》就个人来文所作的决定	7	16	113	7
5. 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报告，包括结论性意见和主题清单	59	25	59	59
6. 根据《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第十一条和第十四条所作的决定	5	2	9	5
7. 禁止酷刑委员会报告，包括结论性意见和问题清单	39	35	44	39
8. 根据《禁止酷刑公约》第二十二条就个人来文所作的决定	66	24	60	66
9. 防范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待遇或处罚小组委员会报告，包括关于国别访问的建议和意见	21	9	16	21
10. 缔约国和国家预防机制对防范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待遇或处罚小组委员会的答复	18	4	10	18
11. 保护所有移民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委员会报告，包括结论性意见和问题清单	19	4	15	19
12.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的报告，包括结论性意见和问题清单	104	53	94	104
13. 根据《〈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任择议定书》第二条就个人来文所作的决定	14	16	16	14
14. 儿童权利委员会报告，包括关于缔约国根据《儿童权利公约》及其《关于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以及《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提交的报告的结论性意见和问题清单	49	32	37	49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15. 根据《儿童权利公约关于设定来文程序的任择议定书》就个人来文所作的决定	18	20	16	18
16. 残疾人权利委员会报告，包括结论性意见和问题清单	40	19	37	40
17. 根据《残疾人权利公约任择议定书》就个人来文所作的决定	5	8	16	5
18. 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报告，包括结论性意见和问题清单	22	9	23	22
19. 根据《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第三十一条就个人来文所作的决定	2	2	2	2
20. 各人权条约机构主席会议报告	1	1	1	1
21. 秘书处关于各人权条约机构主席会议的说明	3	2	3	3
22. 秘书长的说明、成员选举及出席缔约国会议的候选人简历	6	6	4	6
23. 向大会提交的各委员会和人道主义信托基金的报告	16	16	16	16
24. 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交的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委员会和残疾人权利委员会报告	3	3	3	3
25. 秘书处关于妇女地位委员会届会成果的说明	1	1	1	1
26. 秘书长向人权理事会提交的关于为执行人权理事会第 9/8 号决议而采取的措施和关于人道主义信托基金业务的报告	3	3	3	3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 160**	**570**	**1 266**	**1 160**
27. 决策机构所列各委员会会前工作组和任择议定书工作组的会议	150	48	186	150
28. 决策机构所列委员会全体会议，包括各条约机构和人道主义信托基金主席会议	1 002	514	1 072	1002
29. 缔约国会议、成员选举	8	8	8	8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00**	**231**	**230**	**230**
30. 联合国援助酷刑受害者自愿基金的项目	160	180	180	180
31. 联合国当代形式奴隶制问题自愿信托基金的项目	30	37	40	40
32. 《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任择议定书》所设特别基金的项目	10	14	10	15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20**	**170**	**120**	**190**
33. 关于报告、个人来文、国别访问和(或)条约机构向缔约国建议的后续行动的培训课程、研讨会和讲习班	120	170	120	190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	**6**	**1**	**2**
34. 具体条约指南	1	6	1	2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向会员国、联合国各实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宣传关于国际人权法律框架的法律文书(情况介绍、能力建设、法律分析、宣传材料、技术合作和援助)；支持建立和(或)加强向人权条约机构提交报告和采取后续行动的国家机制；关于各委员会新当选的任务负责人和人道主义信托基金董事会新成员的简报。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更新和维护普世人权索引(每年有 45 000 多名独立访客)和条约机构判例数据库。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条约机构和人道主义信托基金活动以及《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任择议定书》所设特别基金的宣传手册。

次级方案 3
咨询服务、技术合作和外地活动

目标

20.10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根据本方案的指导原则通过加强能力建设，包括向请求国提供援助，推动促进和保护人人切实享有所有人权。

应交付产出

20.11 表 20.5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0.5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67**	**67**	**67**	**68**
1. 提交大会的报告	13	16	13	13
2. 提交人权理事会的报告	53	50	53	54
3. 调查以色列行为特别委员会提交大会的报告	1	1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75**	**75**	**87**	**76**
4. 人权理事会与国家任务、技术合作、调查委员会和实况调查团有关的会议	53	50	65	54
5. 调查以色列行为特别委员会会议	5	5	5	5
6. 国家人权机构全球联盟认证小组委员会会议	2	2	2	2
7. 大会会议	13	16	13	13
8. 联合国人权领域技术合作自愿基金董事会会议	2	2	2	2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183**	**194**	**185**	**193**
9. 应各国政府、国家机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以及和平特派团人权组成部分的请求，提供经济、公民、文化、社会和政治权利领域的技术合作和实质性人权支助	83	92	90	98
10. 人权领域的国家和区域技术合作项目	100	102	95	95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78**	**144**	**202**	**202**
11. 为各国政府、国家人权机构和民间社会举办的关于各种人权主题的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	150	125	160	160
12. 联合国西南亚和阿拉伯区域人权培训和文献中心为各国政府、国家人权机构和民间社会举办的人权问题区域培训班	28	19	42	42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副高级专员与会员国关于人权的协商；联合国西南亚和阿拉伯区域人权培训和文献中心为各国政府、国家人权机构和民间社会举办的人权问题区域协商；以及协助人权理事会特别报告员和独立专家(国家任务)。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实况调查、监测和调查团：设立和支持实况调查、监测和调查团及调查委员会；为国别访问提供技术支助、实质性服务和秘书处服务；向和平特派团人权组成部分提供监测、技术支助和实质性服务，包括根据安全理事会授权准备关于人权状况的投入。

人道主义援助团：就人道主义行动中的人权挑战提供支助和实质性咨询。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更新和维护地理人权信息数据库，包括人权案件数据库，以及更新和维护安全的信息交流平台，以支持调查委员会和实况调查团。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国家任务负责人和高级专员的新闻稿和媒体简报。

次级方案 4
支持人权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和机制

目标

20.12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在确保本方案的指导原则得到遵守的同时，通过向人权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和机制(包括人权理事会咨询委员会、特别程序、普遍定期审议和申诉程序)提供更有力的支持和咨询，推动促进和保护人人切实享受所有人权。

应交付产出

20.13 表 20.6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0.6
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323**	**308**	**323**	**327**
1. 特别报告员、工作组和独立专家向大会提交的报告	37	39	37	41
2. 特别报告员、工作组和独立专家及特别程序向人权理事会提交的报告	126	126	126	126
3. 秘书长向人权理事会提交的报告	3	3	3	3
4.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向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提交的报告(联合国资料汇编和利益攸关方信息摘要)	84	84	84	84
5. 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向人权理事会提交的报告	42	28	42	42
6.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向人权理事会提交的关于执行普遍定期审议财政和技术援助自愿基金和参与普遍定期审议自愿信托基金运作情况的报告	2	2	2	2
7. 向人权理事会提交的关于可能委托给秘书长、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和任务负责人的专题任务的报告	2	3	2	2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8. 向情况工作组和来文工作组提交的关于议程说明的报告以及向人权理事会和人权理事会咨询委员会提交关于临时议程说明的报告	9	7	9	9
9. 申诉程序工作组的报告	4	3	4	4
10. 结合申诉程序召开的人权理事会非公开会议的报告	2	1	2	2
11. 专家向人权理事会咨询委员会提交的报告	5	6	5	5
12. 人权理事会向大会提交的报告	1	1	1	1
13. 人权理事会咨询委员会向人权理事会提交的报告	3	5	3	3
14. 人权理事会的报告(每届会议的独立报告)	3	3	3	3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434**	**387**	**437**	**437**
15. 人权理事会全体会议	103	100	100	100
16. 普遍定期审议机制工作组举行的关于国家审议的会议	54	28	54	54
17. 人权理事会特别会议	2	0	2	2
18. 人权理事会主席团会前、会期和会后会议	20	34	20	20
19. 人权理事会根据申诉程序举行的非公开会议	4	1	4	4
20. 申诉程序工作组会议	40	18	40	40
21. (强迫或非自愿失踪、任意拘留、使用雇佣军、在法律和实践中歧视妇女、人权和跨国公司等问题)工作组的会议以及少数群体问题论坛和工商业与人权论坛的会议	167	173	173	173
22. 任命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咨商小组的会议	24	26	24	24
23. 人权理事会咨询委员会全体会议	20	7	20	20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5**	**15**	**15**	**15**
24. 关于人权理事会的统计报告	3	3	3	3
25. 每月来文清单	12	12	12	12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和人权理事会会议同时举行的与人权理事会成员和观察员的协商和活动；向会员国和联合国实体介绍与人权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机制和工作组有关的程序问题；向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代表介绍情况，加强其参与人权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工作的能力；人权理事会秘书会前和会后向非政府组织通报情况；获得决策机构授权的特别报告员、独立专家和工作组代表所指控侵犯人权行为的受害者进行沟通。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发布关于人权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和机制工作的新闻稿。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更新和维护关于人权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和机制工作的互联网和外联网网页。				

方案 21

对难民的国际保护、持久解决和援助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21.1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难民署(难民署)负责领导和协调国际行动，保护难民并寻找解决其困境办法。这项任务源自大会相关决议和决定，包括关于设立难民署的第 319A(IV)号决议以及订立难民署《规程》的第 428(V)号决议。此外，保护难民的国际法律依据主要体现在 1951 年《关于难民地位的公约》及其 1967 年议定书中。根据关于无国籍难民的《规程》第 6(甲)㈡款和 1951 年《关于难民地位的公约》第一(A)(2)条，以及关于 1954 年《关于无国籍人地位的公约》和 1961 年《减少无国籍状态公约》的大会各项决议，包括第 3274(XXIX)号和第 31/36 号决议，难民署也对无国籍人负有责任。多年来，难民署的任务已通过大会各项决议扩大到其他群体。难民署与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合作，在联合国系统的协作反应范围内，并在有关国家的同意下，向境内流离失所者提供保护和援助。

21.2 虽然 2020 年的最终数字尚未公布，但难民署估计，到 2020 年年中，难民署关注人口总数超过 8 300 万。虽然由于行动限制和边境关闭，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暂时导致新的寻求庇护者人数减少，但在 2020 年上半年，包括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刚果民主共和国，登记了大量新的流离失所者。2022 年，关注人员的人数将取决于冲突是否得到解决或冲突数目是否增加。

21.3 尽管在向难民署关注人员提供保护、援助和解决办法方面存在持续和新出现的挑战，但在《难民问题全球契约》的框架内，在更可预测、更公平地分担负担和责任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在难民问题全球论坛作出的承诺和保证有可能极大改善难民及其收容社区的生活。为落实负担和责任的分担，制定了一些重要安排和工具，并创造机会，扩大包括发展和私营部门行为体在内的广泛利益攸关方参与难民应对工作。2020 年，随着 COVID-19 的蔓延，难民署和合作伙伴为关注人员和收容社区开展了大规模的准备和应对工作。这一大流行病加剧了现有的人道主义危机，数百万难民、境内流离失所者和其他人因行动限制和封锁而失去生计。难民署继续进行组织改革，提高了在复杂行动环境中灵活运作的能力。

工作方案

目标

21.4 难民署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向难民和难民署关注的其他人员提供国际保护，并与各国和其他组织合作，不加歧视地持久解决他们的问题，同时考虑到年龄、性别和多样性。

战略

21.5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难民署将鼓励各国遵守相关国际文书，包括难民和无国籍问题公约以及区域文书。将促进补充形式的保护，包括在人权法的基础上。难民署将与各国和其他伙伴合作，确保实现流离失所问题的持久解决影响到更广泛的发展议程，并成为建设和平努力的核心。难民署将倡导和支持促进包容的措施，包括在教育机会、进入正规经济和劳动力市场方面，这将改善受关注人员福祉，加强保护，并带来解决方案。难民署将继续与各国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密切合作，支持执行《难民问题全球契约》，并将倡导为难民收容国和社区以及其他受关注人员提供更多的财政支持。在这方面，难民署将落实在难民问题全球论坛上作出的承诺，并加倍努力扩大国际合作和责任分担。

21.6 难民署将促进为寻求庇护者提供适足和适当的接待条件，采取替代拘留的办法，并公平对待保护要求。对于接收大量新到难民的国家而言，确保适当的接待安排仍是一项挑战。难民署将继续与国家和地方当局以及民间社会合作，加强和扩大接待设施，发展过渡住宿房，并确保以妇女和儿童以及最弱势群体为对象提供有效援助。实现上述目标的另一途径是，通过培训政府官员和非政府机构工作人员，宣传和传播难民法和保护原则。

21.7 难民署将根据大会相关决议，包括第 74/160 号决议，与机构间常设委员会下的联合国系统伙伴和非政府组织密切合作，向境内流离失所者提供保护和援助。难民署将继续倡导预防和减少无国籍状态，以及保护无国籍人。这包括推动各国加入相关国际文书，并与各国合作，为无国籍人获得、重新获得或证实国籍提供便利。

21.8 此外，难民署将寻求为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目标做出贡献。值得注意的是，为支持关于教育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4，难民署将促进公平接受教育和融入国家教育系统。难民署将通过广泛的伙伴关系支持关注人员，并探索创新方式，将学习带到即使是最偏远的社区。难民署出版物“2030 年难民教育：包容难民战略”将指导难民署在这一领域开展互动协作。

21.9 难民署将继续与各国政府和伙伴合作，促进将难民、境内流离失所者和其他关注人员纳入国家应急准备和反应计划。难民署将根据其对受影响人口负责的战略应对紧急情况，并将加强针对关注人员和收容社区的沟通和反馈机制。2022 年，难民署将利用其 2021 年部署的新的成果框架和成果管理工具，以便通过循证决策更好地进行规划。该工具还将使难民署能够更好地报告其方案对关注人员的影响。

21.10 就 2022 年而言，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反映出纳入从 COVID-19 大流行中吸取的经验教训的强化办法。这些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包括保健及饮水、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项目、保护和生计活动，这些活动将继续被纳入主流并得到加强，以确保足以能够应对任何新的病毒变种。作为重建得更好的努力的一部分，难民署认识到，继续倡导将关注人员纳入国家疫苗接种推广和社会经济恢复计划仍然至关重要。COVID-19 为加强将关注人员纳入国家体系提供了机会。难民署已经确保并将继续确保将保护和大流行病应对活动纳入主流，并将继续监测大流行病的演变，评估关注人员的需求。

21.11 预期上述工作将导致：

(a) 在《难民问题全球契约》框架内，在更可预测、更公平地分担负担和责任方面取得重大进展；

(b) 加强国家庇护制度；

(c) 约 90 000 人获得或证实国籍；

(d) 在难民署人口登记和身份管理生态系统(人口和身份系统)中登记约 2 200 万份个人记录。

2022 年外部因素

21.12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2 年总体计划以下列规划假设为基础：

(a) 大多数国家的安全状况将使难民署能够执行其方案，但由于武装团体的存在和针对人道主义工作人员的暴力行为，需要保持警惕。大多数国家将允许人道主义援助准入，使难民署能够应对紧急保护和援助需求；

(b) 国际社会继续掌握自主权，各国和相关利益攸关方愿意促进和支持《难民问题全球契约》的执行；

(c) 一些国家的庇护空间缩小，对难民和寻求庇护者的接纳和庇护政策越来越严格，因此仍有必要加强保护措施；

(d) 巨大的资金缺口将继续阻碍难民署拓展业务范围和提供援助，特别是如果资源没有随着关注人员需求的增加而相应增加。

21.13 在 COVID-19 大流行方面，拟议方案计划以下列假设为基础：2022 年可以交付拟议应交付产出和开展活动。不过，如果大流行进一步影响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将在 2022 年期间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进行调整。任何此类调整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进行报告。

21.14 关于在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与其他实体的合作，难民署将继续与广泛的行为体密切合作，包括各国政府、区域组织、国际人道主义和发展组织、金融机构、非政府组织、私营部门伙伴、学术界和难民本身。2019 年，难民署实现了其通过地方和国家响应方提供 25%方案支出的大协议承诺。2020 年的初步数据显示，通过地方和国家响应方支付了约 8.02 亿美元，占方案支出的 28%。难民署仍致力于在其 2022 年拟议方案预算期间保持这一业绩水平。难民署将继续奉行参与原则，认为应征求受益于方案活动的难民和其他关注人员对影响其生活的决定的意见。

21.15 关于联合国系统内的协调与合作，难民署将继续参与各种论坛，包括机构间常设委员会和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广泛的行为体，包括传统人道主义领域以外的行为体的参与，对于调动有效应对措施和寻求解决被迫流离失所和无国籍问题至关重要。这意味着加强现有的伙伴关系，但也寻求能够有助于促进创新办法的新伙伴关系。难民署将采取措施，通过针对难民和收容社区的长期

和有针对性的规划，继续推动采取统筹办法，解决人们在危机之前、期间和之后的脆弱性问题。

21.16 难民署通过对年龄、残疾和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政策，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其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成果，并制定了强制性核心行动，以帮助加强这些承诺。难民署进一步促进增强并将继续支持所有关注人员(包括作为暴力行为受害者的妇女和女童)的权能，使他们能够获得保健、心理社会支持、安全收容所和法律援助。为防止性别暴力，将加强社区参与，并将优先实行提高认识的举措。难民署将继续促进性别平等，并将加强机制，确保对受影响的人负责。

21.17 难民署制定了2020-2024年行动计划，以达到联合国残疾包容战略的要求。为此，难民署将力求在登记工作中以及在与受关注人员的直接接触中查明受关注的残疾人，以便更好地满足他们的需求。国际残疾人联盟将支持难民署在残疾人及其代表组织的直接参与下推进其残疾包容战略。难民署将开展流离失所和无国籍情况下残疾包容方面的能力建设；在包括难民问题全球论坛在内的主要人道主义论坛上倡导残疾包容；确保政策执行和监测。

评价活动

21.18 2020年完成的下列评价指导了拟定2022年拟议方案计划的工作：

(a) 难民署业绩的战略/集中评价：

㈠ 难民署国家组合评价：伊拉克(2020年8月)；

㈡ 难民署国家行动评价：阿富汗(2020年8月)；

㈢ 难民署国家组合评价：阿富汗、安哥拉、伊拉克、摩洛哥，综合报告(2020年9月)；

㈣ 难民署参与人道主义-发展合作：纵向评价的新结果，第2阶段，2019年11月至2020年5月(2020年12月)；

㈤ 难民署对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的紧急反应(2020年12月)；

㈥ 难民署工作人员和合作伙伴学习和发展方法评价(2020年12月)；

㈦ 难民署在莫桑比克、马拉维和津巴布韦对“伊代”气旋的三级反应(推迟到2021年第一季度)；

(b) 联合国/全系统业绩联合评价：

㈠ 儿基会/移民组织/难民署评价综合报告——流动儿童；

㈡ 关于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和女童权能的机构间人道主义评价(2020年10月)；

(c) 难民署业绩分散评价/审查：

㈠ 独立审查人道主义行动中个别捐助者评估(2020年11月)；

㈡ 独立审查难民署 2014-2019 年“全球战略：不再拘留”；

㈢ 难民署分散式生计评价综合报告(2019 年)；

㈣ 难民署-哥伦比亚政府境内流离失所者四年计划(2015-2019 年)评价(2020 年 6 月)；

㈤ 宜家基金会埃塞俄比亚麦卡迪达索马里难民和收容社区生计和能源项目基线评价(2020 年 6 月)，以及难民署创新基金评价(2020 年 11 月)；

㈥ 难民署现金形式的干预措施对卢旺达境内保护成果的影响评价(2020 年 6 月)。

21.19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考虑到了上述评价的结果。例如，人道主义发展合作三年评价(2020 年 12 月)的初步结果表明，自启动 2016 年《关于难民和移民的纽约宣言》和 2018 年发起《难民问题全球契约》以来，难民署在加强与其他发展行为体的联系和深化合作方面取得了实质性和系统性进展。取得的主要进展包括与世界银行集团一道开展针对东道国政府的联合宣传，以及深化数据分析方面的合作。此外，难民署还与其他联合国机构建立了全球业务伙伴关系，这些伙伴关系正在转化为国家行动中的合作。评价发现，难民署协同努力，与双边发展机构直接接触，以确保将流离失所人口纳入发展框架。评价还强调，难民署有更多机会参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进程，并改善与联合国发展系统和促发展非政府组织的合作，特别是在国家行动层面。在应用评价结果时，难民署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包括明确努力继续利用与更广泛发展任务的协作并使之主流化。

21.20 对难民署学习和发展方法的评价(2020 年 12 月)发现，难民署通过“培训”课程发展技能和知识。评价确定难民署有必要重新制订和更新其当前学习模式，并改变整个组织的学习方法。评价建议，为了使学习对难民署工作人员和合作伙伴更加相关和便利，应将一些学习责任和资源移交给区域一级。作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的一部分，将鼓励并有针对性地提供发展和试行区域特定学习的机会。

21.21 计划在 2022 年进行难民署全球战略和政策评价：

(a) 人道主义发展合作(第三年)；

(b) 难民署主导的结束无国籍状态举措；

(c) 遣返方案和活动；

(d) 庇护能力发展；

(e) 难民署对年龄、残疾和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政策执行情况；

(f) 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萨赫勒主要人道主义应对措施；

(g) 埃及、苏丹、乌干达、赞比亚、墨西哥和缅甸国家战略，以及波罗的海和北欧国家多国行动；

(h) 联合国/全系统联合评价也门应对措施、COVID-19 背景下对难民权利的保护以及难民署/儿基会难民儿童路线图。

21.22 难民署的区域结构将使各项评价更接近交付点。关于在区域内选择要评价的方案和活动，将日益由区域局决定，并与区域优先事项保持一致。预计 2022 年区域局将委托进行相当多的分散评价。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1.2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现金支助可减轻关注人员的保护风险和经济困难

21.24 2020 年，难民署继续提供现金支助，这已证明是一种行之有效的手段，有助于解决迫切需要，应对保护风险，缓解最弱势群体的社会经济困难。现金支助是对政府努力的补充，为弱势难民和关注人员提供额外的安全网，2020 年期间增加了现金支助，以减轻 COVID-19 的影响，2016 至 2020 年期间的现金支助总额约为 24 亿美元。2020 年，65 项以上的业务活动启动新的付现办法和(或)扩大现有的现金支助，惠及约 785 万弱势民众。难民署还努力建立健全的难民登记和现金交付系统。已采用新的现金交付方式，包括增加一次性转账；预付款；使现金支助与国家社会安全网保持一致；在市场不起作用时由现金支助转为实物支助；更多地采用数字支付。对非接触式生物识别身份等新技术进行测试，并根据难民署的行政标准作业程序部署相关的风险缓解行动，以防止欺诈风险。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1.25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分发给关注人员的现金支助从 6.46 亿美元增加到 6.94 亿美元就证明了这一点(见图 21.一)。

图 21.一

业绩计量：分发给关注人员的年度现金支助总额

(百万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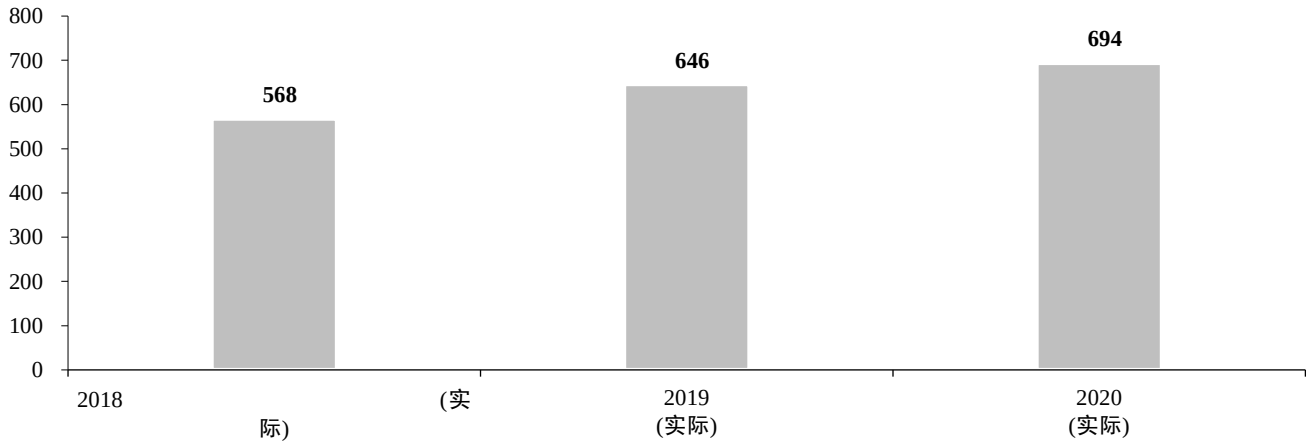

注：2020 年的数字为暂定数字，有待年终账目最终确定。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1.26　2020 年期间，COVID-19 大流行对难民署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了影响。COVID-19 已影响到世界各地的每个人，威胁着人们的健康和生计，也加剧了对最弱势群体的挑战。除了对健康的影响外，COVID-19 还造成严重的保护危机和贫困大流行。它加深了世界上被迫流离失所者的绝望情绪，造成其应对机制紧张，威胁到生计，加剧了精神健康方面的挑战。这场大流行病还导致人道主义空间受到更多限制，与大流行病相关的限制措施和边境关闭也影响获得庇护和入境。

21.27　但与此同时，还针对 COVID-19 大流行相关问题对活动进行了修改。难民署致力于能够“驻扎和交付”，采取措施确保工作人员的健康和福利，包括采取灵活措施应对不断变化的业务环境，调整其方案以减轻病毒的影响，确保基本保护和支助服务的连续性。难民署抓住了各区域局可以加快和下放决定所提供的机会。各区域局迅速确定与 COVID-19 有关的需求，使难民署总部能够迅速分配资源，从而加快提供援助，并提高了执行率(以可用资金支出衡量)。难民署还在应对 COVID-19 措施中利用新技术，使其能够作出有效的反应，尽管在大流行病高峰期，88%的工作人员都在远程工作。通过及早行动和大规模采购，难民署得益于批发价格，使全球库存得以维持，用品得以预先部署。截至 2020 年 12 月，为应对 COVID-19 紧急情况，难民署采购了价值 1.861 亿美元的货物和服务。在业务上，难民署与各国政府、伙伴和关注人员合作，扩大并调整其应对方式，以减轻这一大流行病对关注人员带来的影响。应对措施侧重于通过保健、水和环卫服务扩大拯救生命的支持；提高收容能力；加强拯救生命的信息共享和沟通；提供重要的保护服务；确保被迫流离失所者的权利和保护得到尊重；向受经济衰退和失业影响的关注人员提供现金支助，事实证明，这是向有需要的家庭提供即时援助的一种宝贵和具有成本效益的方式。在各项业务中，难民署和合作伙伴还利用基于社区的办法，加强并支持国家努力。截至 2020 年 12 月，3 940 万关注人员获得 COVID-19 相关的支助。近 938 万名关注人员获得保健服务，约 60.5 万人获得精神健康和心理社会支助，118 万多名妇女和女童接受全面护理。超过 1 534 万人获得保护服务，785 万名关注人员受益于现金支助。

21.28　难民署将考虑不断改进和应对不断变化需求的重要性，反思为应对 COVID-19 大流行而调整和修改其方案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并将其纳入主流。其重建得更好努力的具体例子包括：利用区域局及其战略能力迅速制定有效的应急计划，因为这些计划是专门针对区域需求制定的；精简供应程序，以便快速采购和交付个人防护设备和医疗用品；精简资源分配程序，确保尽快分配业务所需的额外资源。

2022 年计划成果

21.29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执行《难民问题全球契约》[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1.30 难民署根据其任务规定，并与各国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密切合作，继续开展与支持执行《难民问题全球契约》有关的工作。《全球契约》旨在为所有会员国与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一起可预测和公平分担负担和责任提供依据。该契约的四个目标如下：减轻收容国的压力；提高难民的自力更生能力；让更多的人可选择第三国解决办法；支持在来源国创造有利于难民安全和有尊严地回返的条件。在 2019 年 12 月举行的第一届难民问题全球论坛上，为实现该契约的目标作出了约 1 400 项认捐。一年后，COVID-19 大流行凸显了作为该契约核心原则的重要性：团结精神，共同努力，分担责任，并确保将被迫逃亡者纳入国家应对措施。2020 年，许多实体在全球论坛上作出认捐，转移了重点领域，或更新了认捐目标，以适应紧急情况。难民署协助将承付款项与收容国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作出的政策承诺对接，并监测其执行情况。2020 年，各项安排和工具开始运作，以促进更可预测和更公平地分担责任，同时在将难民更多地纳入国家系统、国家发展和备灾计划方面也取得进展。从阿塞拜疆到哥斯达黎加，许多国家的政府都将难民纳入国家医疗提供系统，以确保在 COVID-19 应对工作中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难民署在支持收容国政府努力加强发展行为体方案和政策干预的互补性方面发挥催化作用，以收容被迫流离失所者的地区为目标。

21.31 在难民问题全球论坛上宣布的认捐和捐助是将《难民问题全球契约》中的愿望转化为难民和收容社区生活方面积极变化的关键。该契约将指导难民署、各国和合作伙伴今后十年及以后的工作，为扩大对难民及其东道国和社区的支持基础、加强保护、促进包容以及通过实现该契约四个关键目标寻求解决办法提供有力的工具。

21.32 上述工作促成了 250 多项财政认捐(年度和多年期)，金额约 80 亿美元。这些认捐是由各国、私营部门和发展行为体(包括低收入难民收容国)在全球论坛上宣布的。根据认捐实体在 2020 年收到的最新进展情况，在全球论坛上作出的 1 400 项认捐(即财政和非财政)中，有一半以上已启动。难民署将继续监测落实认捐方面的进展情况。这一结果达到了各国参加全球论坛的计划目标，即宣布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反映的财政、物质、技术或其他类别的认捐和捐助。

21.33 此外，上述工作还促成了约 230 项与《难民问题全球契约》所载商定目标直接相关的最佳做法在全球契约数字平台上共享，实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反映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1.34 难民署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该全球契约的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包括及时落实在难民问题全球论坛上作出的认捐，难民署将继续管理难民问题全球契约数字平台，以传播良好做法和信

[1]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Sect.25))所示。

息，包括跟踪在全球论坛上作出的认捐和捐助的落实情况。指标框架(发布首次报告)和高级别官员会议(2021 年 12 月)将于 2022 年提供关于该契约的执行、后续行动和审查情况，还将为 2023 年举行的下一届全球论坛提供进一步的认捐指南信息。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1.1)。

表 21.1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确认《难民问题全球契约》	各国参加难民问题全球论坛，宣布承诺提供财政、物质、技术认捐和捐助或其他形式的支持，并分享最佳做法，以实现《难民问题全球契约》的目标	难民问题全球论坛上宣布了 1 400 项认捐，其中包括总额为 80 亿美元的财政认捐。全球论坛上所作的 1 400 项认捐中，超过一半已启动 难民问题全球契约数字平台上分享了 230 种实现这些目标的最佳做法	会员国将通过难民署提供的数字平台，分享落实认捐的良好做法及信息	会员国将有机会利用《难民问题全球契约》综合指标框架，从 2021 年开始每两年报告一次，介绍支持有关认捐的战略制订，以应对在实现该契约目标方面存在的差距和挑战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支助关注人员的应急部署[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1.35 2020 年 3 月，高级专员宣布全球进入二级紧急状态，以应对 COVID-19 大流行。与其他紧急情况一样，在被迫流离失所的情况下应对 COVID-19 需要集体努力，以支持关注人员并应对广泛的影响。但大流行病不同于难民署在其 70 年历史上所见过的任何其他紧急情况。这是世界各地约 8 000 万被迫流离失所者已经面临的多重危机之外的一场危机。在应对这一大流行病的同时，难民署还要应对日益严重的新流离失所危机，包括在萨赫勒地区(有近 370 万人被迫境内和跨境逃离)以及莫桑比克北部和埃塞俄比亚提格雷地区(数十万人因暴力事件被迫离开家园)。2020 年，阿富汗、索马里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等其他旷日持久的局势以及亚洲的罗兴亚人继续需要紧急支助。2020 年，从全球储备中向 44 个国家发送价值约 3 620 万美元的非粮食物品。2020 年，紧急部署总共占 36 999 个任务日。住房、饮水、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公共卫生、保护问题群组/部门协调、信息管理、教育等方面的技术专家提供了紧急情况下急需的增援业务能力。2020 年 9 月，第一波 COVID-19 在许多国家结束后，为应对新的紧急情况，新的紧急部署有所增加。COVID-19 促使人们重新思考紧急部署的方式。难民署动用了待命

[2] 如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伙伴提供的当地可部署的专家，由公共卫生、流行病学以及饮水、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方面的专家为紧急行动提供远程在线支持。

21.36 上述工作促使在 2020 年共部署 212 名应急支助人员，其中 113 人(占 53%)通过难民署内部各种名册进行部署，99 人(占 47%)通过应急待命伙伴进行部署，后者没有达到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计划部署 300 人的目标。COVID-19 旅行限制和边境关闭严重限制了一般部署和面对面方案交付方式。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1.37 难民署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进一步实现这个目标，难民署将继续保持一份可供部署的应急支助人员正式名册，并将主动调整，以适应各层面不断变化的工作环境。难民署将继续酌情采用新的紧急部署方式。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1.二)。

图 21.二

业绩计量：为应对紧急情况部署的人员年度数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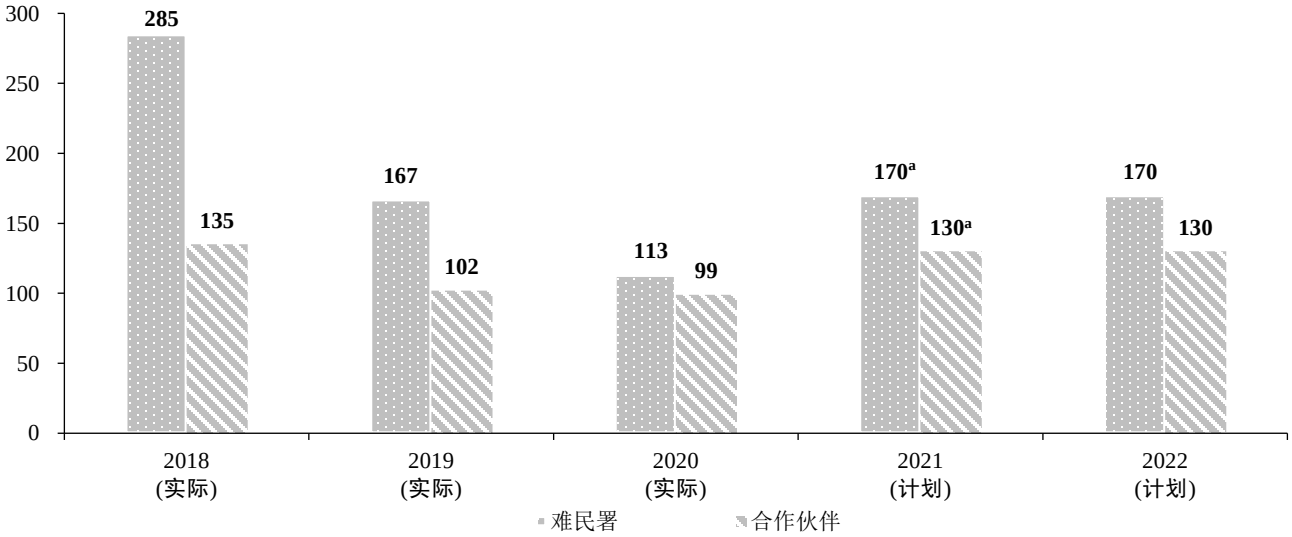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通过个人登记加强对难民和寻求庇护者的保护，并为他们提供持久解决办法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1.38 个人登记和加强登记数据质量使难民和寻求庇护者能够获得其权利，为此确保难民保护制度的完整性，防止和打击欺诈和犯罪，包括贩运人口。难民署将分享资源和专门知识，以加强国家在个人登记和证件方面的能力，包括支持数字化、生物识别技术和其他相关技术。根据关注人员个人数据保护政策以及对年龄、残疾和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政策，难民署还将分享分类登记数据。难民署继续对难民和寻求庇护者进行个人登记，确保他们获得证件，并更方便获得保护和其

他现有服务。难民署将继续加强其身份管理能力，并扩大其人口和身份系统的覆盖范围，以提供一套可互操作的登记、身份管理和案例管理工具和应用程序。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1.39 难民署的经验教训是，由于旅行限制和边境关闭，在新地点推出人口和身份系统和培训工作人员的机会减少。在 2020 年 COVID-19 大流行暴发后，向外地特派团部署人口和身份系统的工作暂停。紧急登记培训交付工作也受到行动限制的影响，因此依赖前受训人员名册来填补紧急情况下的空白。培训模块也调整为在线交付，现有的数据迁移基础设施通过云技术得到有效执行，并重新用于支持远程模式。创新的远程部署模式使将人口和身份系统工具推广到 27 项新业务，导致 100 项业务现在使用人口和身份系统。拥有人口和身份系统记录的个人数目也从 1 020 万人增加到 2020 年的 1 500 万人，供 7 200 个用户查阅。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难民署将更加注重新出现的登记方法，包括便于难民自助服务的技术、远程培训和模拟以及非接触式数据收集。难民署将加强其身份管理能力，并将扩大其人口和身份系统的覆盖范围。例如，一些办法有助于在大流行病期间实现高生产率。这些办法包括人工改造生物识别设备以实现非接触式生物识别采集和识别；利用智能手机通过视频通话进行登记面谈；在登记设施中安装有机玻璃隔板。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情况以及业绩计量

21.40 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证明是个人已登记的难民和寻求庇护者人数持续增加 (见图 21.三)。

图 21.三

业绩计量：难民和寻求庇护者的个人登记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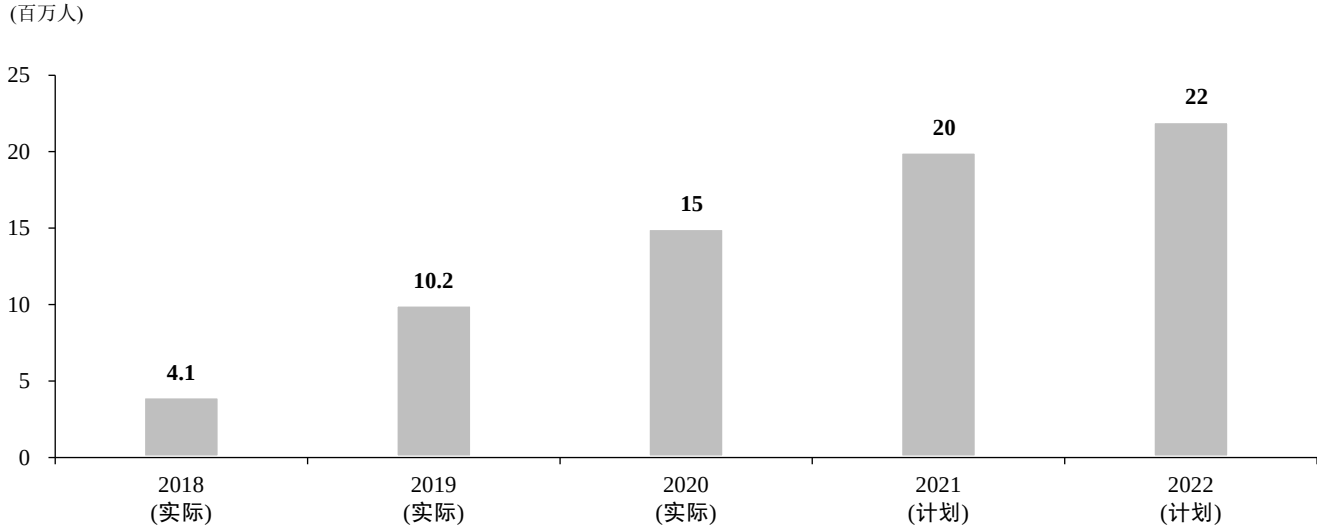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21.41 以下清单列示难民署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319 A (IV)	难民与无国籍人
428 (V)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章程
538 B (VI)	援助及保护难民问题
1166(XII)	对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主管范围内难民的国际援助
50/152; 73/151;[3] 75/163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
58/153	落实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为加强其办事处执行任务的能力而建议的行动
70/1	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4/160	保护和援助境内流离失所者
75/164	向非洲境内难民、回返者和流离失所者提供援助

公约和会议宣言

1951 年《关于难民地位的公约》及其 1967 年《议定书》
1954 年《关于无国籍人地位的公约》
1961 年《减少无国籍状态公约》
1969 年《非洲统一组织关于非洲难民问题某些特定方面的公约》
1984 年《关于难民的卡塔赫纳宣言》
1989 年《儿童权利公约》
1994 年《难民和流离失所者问题圣何塞宣言》
2009 年《非洲联盟保护和援助非洲境内流离失所者公约》

应交付产出

21.42 表 21.2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1.2
难民署：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6**	**16**	**18**	**18**
1.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提交大会的报告	1	1	1	1
2. 秘书长提交大会的关于向非洲境内难民、回返者和流离失所者提供援助的报告	1	1	1	1
3.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方案执行委员会提交大会的报告	1	1	1	1
4. 提交高级专员方案执行委员会的关于国际保护的年度说明	1	1	1	1
5. 提交高级专员方案执行委员会的与包括难民署的检查和评价活动在内的监督问题有关的文件	7	7	9	9
6. 常设委员会向执行委员会提交的报告	4	4	4	4
7. 提交大会的关于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两年期方案预算的报告	1	1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9**	**30**	**32**	**28**
8.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1	2	2	2
9. 第五委员会会议	1	1	1	1

[3] 其中大会申明了《难民问题全球契约》(A/73/12(Part II))。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10.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1	1	1	1
11. 执行委员会和常设委员会会议	15	25	23	23
12. 宣布向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方案提供自愿捐助的大会特设委员会会议	1	1	1	1
13. 难民问题全球论坛及其筹备工作	0	0	4	0
会议文件服务(千字)	**228**	**228**	**200**	**200**
14. 执行委员会和常设委员会文件的英文编辑和法文翻译	228	228	200	200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6**	**6**	**6**	**6**
15. 与执行伙伴合作实施以下领域的实地年度项目：(a) 促进安全以保护免遭暴力和剥削；(b) 为各种基本需求和基本服务提供支持；(c) 支持社区参与和自我管理；(d) 促进有利的保护环境；(e) 促进持久的解决办法；(f) 促进公平保护进程	6	6	6	6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66**	**66**	**60**	**60**
16. 为政府和执行伙伴举办的紧急情况管理、难民法、保护和业务管理培训课程	45	45	45	45
17. 为难民署执行伙伴和政府官员举办的关于方案领域的研讨会，内容包括《难民问题全球契约》	21	21	15	15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6**	**6**	**6**	**6**
18. 统计年鉴	1	1	1	1
19. 有关一系列涉及保护的主题的研究论文	5	5	5	5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26**	**23**	**20**	**20**
20. 供执行委员会和常设委员会使用的文件和会议室文件	26	23	20	20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建立符合保护标准的国家法律和行政框架向所有区域的会员国提供援助。

真相调查、监测和调查团：关于方案关切领域和寻求持久解决办法的实况调查团；高级管理层就与难民和其他关注人员有关的保护问题执行的任务。

人道主义援助团：高级执行小组就有关向约难民和其他关注人员提供基本服务和援助的问题向约 50 个国家派出援助团。

直接交付服务：提供生物特征登记；在各项业务中向关注人员提供现金支助；至少 400 万关注人员成为住房援助对象；约 200 万儿童接受初等教育；为大约 300 万关注人员提供可持续的电力来源；大约 9 万人获得或证实国籍；难民署至少 85%的业务有有效的投诉和反馈机制。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以下方面的特别年度活动：(a) 与非政府组织进行国际协商；(b) 高级专员与各国、学术界、非政府组织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之间关于保护方面挑战的对话；(c) 世界难民日，重点是提高公众对难民问题的认识和增加对难民的支持；(d) 南森难民奖，这是一年一度的活动，旨在表彰个人、团体和组织为被迫流离失所者所做的杰出工作。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就难民署的工作以及难民和其他关注人员的境况向全球和不同地区的受众举行媒体简报会和新闻发布会；就保护和业务相关主题和问题定期与媒体接触。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在 www.unhcr.org 上发布多媒体内容(文字、照片和视频)，介绍难民署的工作以及与难民和其他关注人员有关的问题；难民署的全球社交媒体账户向遍布各不同地区的 1 000 多万名追随者传播多媒体内容；至少有 80 名亲善大使和其他引人注目的支持者，他们遍布所有区域，包括本人曾是难民的倡导者，他们提高了人们对难民和其他关注人员的认识并放大了他们的声音；每周更新和维护 www.refworld.org。

方案 22

巴勒斯坦难民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22.1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负责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援助和保护。这项任务来自大会相关决议，包括第 302(IV)号决议确定的优先事项。自 1950 年开始运作以来，工程处调整了其方案，以满足巴勒斯坦难民日益复杂的需要，并在该地区长期冲突的情况下为他们提供一定程度的保护和稳定。工程处已做好准备，将根据大会第 74/83 号决议赋予它的三年期任务，在 2022 年继续开展这些工作。

2022 年的战略和外部因素

22.2 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使命是帮助巴勒斯坦难民在困难的生活环境下充分发挥人类发展潜能。根据这项使命，并作为执行其 2016-2021 年中期战略的一部分，近东救济工程处努力取得五项战略成果：(a) 国际法规定的巴勒斯坦难民权利得到保护和促进；(b) 巴勒斯坦难民的健康得到保护，疾病负担减轻；(c) 学龄儿童完成优质、公平和包容的基础教育；(d) 巴勒斯坦难民获得更多生计机会的能力得到加强；(e) 巴勒斯坦难民得以满足其食物、住房和环境卫生等基本人类需要。工程处将在 2022 年继续开展业务活动，争取在实现这些成果方面取得进展。

22.3 为取得前文所述的五项战略成果，近东救济工程处将在约旦、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加沙和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西岸继续并且更好地向登记在册的 570 万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教育和保健服务、救济和社会服务、小额信贷援助、基础设施和难民营营地改造以及保护，实现其各项目标。在这方面，创新将继续在整个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方案拟订中发挥关键作用，包括在教育领域，将利用加强数字内容和支持性技术基础设施的努力来支持新的学习方式；改进交付的内容(通过数字资源)和交付的方式(通过内容交付)。工程处还将确保解决数字教育面临的挑战，包括互联网接入和参与数字学习的技术，通过各种可以自我指导、合作、互动、面向问题和灵活的材料更有效和高效率地接触到学生，让他们为数字世界做好准备。

22.4 2022 年，工程处计划的交付成果和活动反映了与冠状病毒病(COVID-19)有关的已知和预期挑战。这些计划的成果和活动包括：(a) 通过混合学习方法向超过 500 000 名学生提供教育；(b) 继续使用远程医疗和为非传染性疾病患者送药上门的方式；(c) 为最脆弱的人群发放食品和现金；(d) 通过工程处的保护、保健、教育和救济及社会服务方案拟订，扩大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的精神健康和心理社会支助。各次级方案列举了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的具体例子。

22.5 关于在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与其他实体的合作，近东救济工程处与东道国和捐助国政府、国际金融机构、近东救济工程处国家委员会和私营部门保持广泛的伙伴关系，协助工程处完成任务。与国际和国家非政府组织以及以社区为基础的组织建立更多的伙伴关系，最大限度地提高工程处的技术能力，以便在关键服务提供领域取得更有效和更高效的成果，包括为最弱势群体提供保护、保健和减贫。

22.6 关于机构间协调和联络，近东救济工程处将继续保持和扩大反映其支持会员国实施可持续发展目标 17 承诺的核心伙伴关系。其中许多伙伴关系可以追溯到 1949 年工程处成立之时，例如与东道国政府、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的伙伴关系。机构间伙伴帮助制定了工程处教育和保健方案的规范，这两个组织继续向工程处提供战略援助。工程处继续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及其成员组织定期互动，在完成各自组织任务时加强协同作用，特别是在服务交付方面。

22.7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2 年总体计划以下列规划假设为基础：

(a) 不稳定局势甚至在某些情况下出现动乱和冲突是整个 2022 年大环境的特征；

(b) 大环境的特点是，目前的复杂紧急情况周期仍在继续；

(c) 对工程处紧急援助的需求增加，同时对核心服务的需求也将增加；

(d) 收容社区对巴勒斯坦难民的敌意和偏见不会加剧；

(e) 对加沙的封锁不会趋紧；

(f) 近东救济工程处能够筹集足够的资金；

(g) 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与安全有关的行动不会受到更多限制；

(h) 增加的入学人数不会超出基于历史趋势的预测；

(i) 商品和租金价格的上涨程度不会超出预期水平；

(j) 工程处各业务区域的基础设施、设施和住房不会因自然或人为的人道主义危机而受到破坏。

22.8 在 COVID-19 大流行方面，拟议方案计划以下列假设为基础：2022 年可以交付拟议应交付产出和开展活动。不过，如果大流行继续影响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将在 2022 年期间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进行调整。任何此类调整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进行报告。

22.9 近东救济工程处酌情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其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成果。例如，在次级方案 1 下，两年期保护审计提出的建议有助于确定实际措施，以增加妇女和女童对工程处方案拟订的参与，而在次级方案 2 下，妇女和男子、女童和男童都能平等地获得初级保健服务。此外，在次级方案 3 下，所有巴勒斯坦难民儿童和青年在无歧视的基础上享有在工程处学校学习的平等机会，并在充分发

展其潜力方面得到支持，而在次级方案 4 下，妇女优先成为小额信贷的接受者。在次级方案 5 下，优先重建住房的对象是弱势群体，包括女户主家庭。近东救济工程处还会继续将保护和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各项业务的主流，除其他外，将努力满足巴勒斯坦难民儿童、残疾人、青年和其他弱势群体的需要。

22.10 根据联合国残疾包容战略，工程处将通过以下方式进一步推动残疾包容：(a) 重建和修复近东救济工程处的设施，使其便于残疾人使用；(b) 继续支持残疾学生，支持他们融入教育系统，包括按照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包容性教育办法，使用无障碍技术；(c) 培训一线工作人员，以确保向残疾人提供服务。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2.11 2020 年期间，COVID-19 大流行对工程处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了影响。影响包括临时向公众关闭整个工程处范围内的 704 所学校、23 个小额信贷分支机构和 60 个登记处，以及近东救济工程处在约旦的 25 个保健中心和在加沙的 10 个食品分发中心。下文提供了五个次级方案中每个次级方案下的这种影响的具体例子。如每个次级方案的方案执行情况所示，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被改变做法，也对 2020 年预期成果产生了影响。

22.12 不过，与此同时，在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问题上，2020 年在次级方案总体目标范围内修改了一些业已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这些修改包括建立错开的保健中心预约制度、实行远程医疗、基本药物送货上门以及使用自学材料和基于计算机的互动学习，以尽量减少疾病的传播。此外，还扩大了食品和现金的发放范围，以支持最脆弱的群体。下文所列的五个次级方案中的每一个列举了修改的活动的具体例子。如每个次级方案的方案执行情况所示，修改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2.13 本方案将考虑不断改进和应对巴勒斯坦难民不断变化需求的重要性，反思为应对 COVID-19 大流行而调整和修改其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并将其纳入主流。吸取的经验教训的具体例子包括：近东救济工程处如何对需要维持、调整和扩大的服务进行分类，以便最好地应对 COVID-19 紧急情况。

立法授权

22.14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302(IV); 74/83;援助巴勒斯坦难民 75/93	
3331 B(XXIX)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65/272	秘书长关于加强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管理能力的报告
70/1	《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4/84	因 1967 年 6 月及其后的敌对行动而流离失所者
74/85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的业务
75/94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的业务

应交付产出

22.15 表 22.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所有共有应交付产出。

表 22.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共有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4**	**5**	**5**	**5**
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1	2	2	2
2.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1	1	1	1
3. 第四委员会会议	1	1	1	1
4. 第五委员会会议	1	1	1	1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	**1**	**1**	**1**
5.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主任专员的报告	1	1	1	1

评价活动

22.16 2022 年完成的下列自我评价指导了 2022 年方案计划：

(a) 次级方案 1、2、3、4 和 5：对近东救济工程处 2016-2021 年中期战略监测和报告活动进行自我评价；

(b) 次级方案 1、2、3、4 和 5：对近东救济工程处在黎巴嫩和约旦为来自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巴勒斯坦难民开展的活动进行自我评价。

22.17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考虑到了上述自我评价的结果。例如，对近东救济工程处 2016-2021 年中期战略监测和报告活动进行自我评价后提出的建议促成了对另外 27 项业绩指标的按性别分列的报告，这促使管理层更加重视将妇女的需要纳入次级方案 2、4 和 5 下的活动。

22.18 计划在 2022 年进行以下评价：

(a) 对教育计划改革的评价；

(b) 对近东救济工程处紧急呼吁机制的评价。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国际法规定的巴勒斯坦难民权利得到保护和促进

目标

22.19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国际法规定的巴勒斯坦难民权利得到保护。

战略

22.20 为促进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通过以下方式加强对弱势群体和面临风险的群体的保护：(a) 发展近东救济工程处第一线人员的能力；(b) 在提供安全、切实的救死扶伤服务方面进行协调；(c) 引导社区成员参与自我保护；(d) 直接或通过外部伙伴转诊为违反保护行为的幸存者提供医疗、法律和(或)心理咨询及服务。本次级方案还计划记录影响巴勒斯坦难民的保护问题，包括不准入境、驱回和法律地位问题，并将就这些问题与东道国政府、专门组织和其他联合国实体进行接触，以确保采取补救行动，这将有助于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6 方面取得进展。此外，本次级方案将在工程处提供服务的各个领域执行保护原则，这将有助于在实现目标 5 和 10 方面取得进展。

22.21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建立新的伙伴关系，让巴勒斯坦难民社区参与综合恢复机制，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提供支持。这些伙伴关系将以现实的恢复行动和需要解决的具体保护问题为基础。本次级方案还将为那些就一系列保护问题寻求支持的巴勒斯坦难民提供与社会工作者面对面、电话和在线咨询的机会，其中包括暴力、滥用药物和在封锁情况下失去生计。

22.22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查明更多的性别暴力、虐待和忽视的幸存者，增加这些幸存者安全和不受妨碍地获得补救服务的机会；

(b) 所有巴勒斯坦难民，包括残疾人、老年人、无证件的已婚妇女和女童以及女性和儿童为户主的家庭，都能平等和有尊严地获得服务。

22.23 预期在 COVID-19 相关问题上计划提供的支持将产生下列成果：

(a) 在巴勒斯坦难民社区内，特别是为最脆弱和最危险的群体和个人建立自我保护机制，以有效地应对 COVID-19 所特有的或因疫情更突出的保护问题；

(b) 在 COVID-19 导致的长期封锁和行动限制期间，巴勒斯坦难民社区内的社会心理复原力有所提高。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2.2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保护巴勒斯坦难民的权利

22.25 工程处的保护活动满足了巴勒斯坦难民的保护需要。COVID-19 的爆发以及近东救济工程处所有业务领域的相关行动和经济限制，加剧了这些需求。

22.26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本次级方案倡导并向面临享有权利受到侵犯或风险的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支持。这种支持采取重点关注脆弱性的方案拟订形式，包括心理社会和法律援助，以及促进自我保护和社区动员，以支持复原力。此外，本次级方案通过发出正式信函、双边会议和简报，与东道国当局、联合国实体、民间社会和国际社会接触，促进遵守国际法，并确保对权利受到侵犯的巴勒斯坦难民采取补救行动。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宣传工作帮助了工程处获准进入耶尔穆克营地，提供初级保健，分发粮食和非粮食物品，并散发关于战争遗留爆炸物的宣传材料。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2.27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针对义务承担人的保护宣传干预措施数量不断增加(见图 22.一)。

图 22.一

业绩计量：义务承担人收到的保护宣传干预措施，包括正式信函的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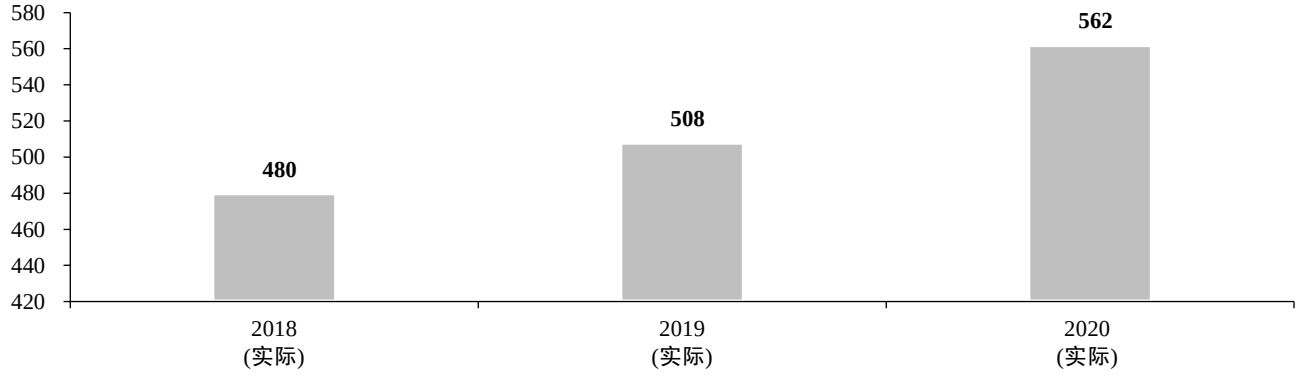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2.28 在 2020 年期间，由于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将所有工作人员关于保护问题的培训从 2020 年 3 月推迟至 7 月。由于 COVID-19，近东救济工程处行动区的行动受到限制，妨碍了保护问题的识别和记录，这也影响了本次级方案。

22.29 但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其目标的总体范围内确定了与 COVID-19 有关的新活动，即扩大对弱势群体，特别是性别暴力幸存者的热线服务。本次级方案还通过热线和社交媒体进行个人和团体咨询课，扩大了对巴勒斯坦难民的心理社会支助服务。

2022 年计划成果

22.30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结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实现人人平等的愿景[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2.31 本次级方案继续通过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卫生、教育、救济和社会服务、小额信贷和基础设施以及营地改善方案拟订工作将保护工作纳入主流。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发展了工作人员的保护能力，通过关于保护原则及其实际应用的培训课程，优先考虑那些在一线提供服务的人员，包括：(a) 为黎巴嫩的一线人员打击基于性别的暴力；(b) 为约旦的教师和学校辅导员解决暴力侵害儿童问题；(c) 对工程处所有业务领域的人员实行残疾包容。由于 COVID-19 大流行，面对面的培训课程从 3 月推迟至 9 月，尽管电子学习课程在 7 月恢复了。

22.32 上述工作促进了对 4 620 名工程处人员进行保护方面的培训，这超过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列的培训 3 000 名工作人员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2.33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了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通过对一线人员的额外培训将保护工作纳入主流，重点是保护问题的自我识别、打击基于性别的暴力、促进残疾包容和解决暴力侵害儿童问题。然而，由于预期的资金短缺，预计 2021 年和 2022 年接受保护培训的近东救济工程处工作人员数量将会减少。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2.二)。

图 22.二

业绩计量：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新增受过保护培训的工作人员人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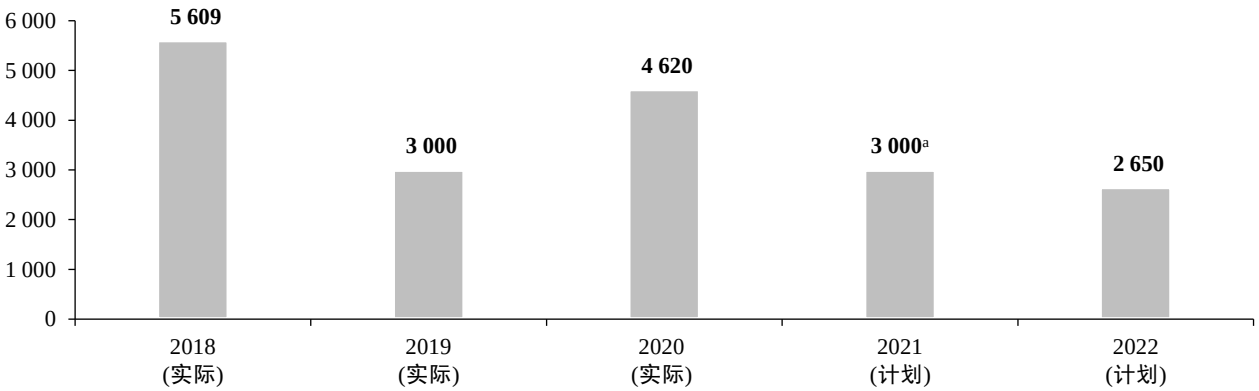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1]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6))所示。

成果 2：将保护原则纳入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服务交付的主流[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2.34 本次级方案继续确保近东救济工程处按照 2010 年确立的国际商定标准和工程处自身的基本保护原则交付服务。本次级方案通过为近东救济工程处人员设计和实施培训课程来实现这一目标，这些课程侧重于巴勒斯坦难民面临的关键保护问题，包括工程处学校中针对儿童的暴力行为、根植于社会规范的不平等现象以及残疾人获得基本服务的障碍。

22.35 上述工作促进了对 4 620 名工程处人员的培训，内容涉及打击基于性别的暴力、处理暴力侵害儿童行为和促进残疾包容(见表 22.2)。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2.36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通过对第一线人员进行更多培训，将保护纳入主流，重点是自我确认保护问题、打击基于性别的暴力、促进残疾包容和处理暴力侵害儿童行为。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表 22.2)。

表 22.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5 609 名近东救济工程处工作人员接受了关于打击基于性别的暴力、将核心保护标准纳入主流、促进残疾包容和解决暴力侵害儿童问题的培训	6 544 名近东救济工程处工作人员接受了关于打击基于性别的暴力、将核心保护标准、国际保护标准纳入主流和解决暴力侵害儿童问题的培训	4 620 名近东救济工程处工作人员接受了关于打击基于性别的暴力、促进残疾包容和解决暴力侵害儿童问题的培训	3 000 名近东救济工程处工作人员将接受关于打击基于性别的暴力、促进残疾包容和将核心保护标准纳入主流的培训	2 650 名近东救济工程处工作人员将接受关于打击基于性别的暴力、残疾包容和将核心保护标准纳入主流的培训

成果 3：通过遵守情况监测和持续改进加强对巴勒斯坦难民的保护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2.37 本次级方案注意到，虽然近东救济工程处努力确保通过其服务和在其服务范围内解决保护问题，但保护问题可能直接来自其业务。挑战包括冲突、基于社会规范驱动的不平等的保护风险、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中针对儿童的潜在暴力以及残疾人获得基本服务的障碍。为评估保护工作是否已纳入近东救济工程处提供服务的主流，并衡量工程处对保护原则的遵守情况，本次级方案每两年对保护保障措施进行一次内部审计。这些内部审计由工程处总部和外地办事处的保护干事实施，并形成一套商定的建议，其中可能包括政策改进、业务改进和组织文化的改变。

[2] 如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2.38 本次级方案的教训是，近东救济工程处外地办事处一级的标准化和频繁的报告结构和程序可提高保护措施审计建议的执行率。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在每个外地办事处指定一名协调人，负责与落实建议执行工作的利益攸关方定期进行跟踪了解。此外，本次级方案将提高内部报告的频率，以方便在遇到执行挑战时及时采取补救行动。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2.39 这项工作预计会促进这一目标，证明是外地办事处对保护措施审计建议的执行率稳步上升(见图 22.三)。

图 22.三

业绩计量：外地办事处对保护措施审计建议的执行率(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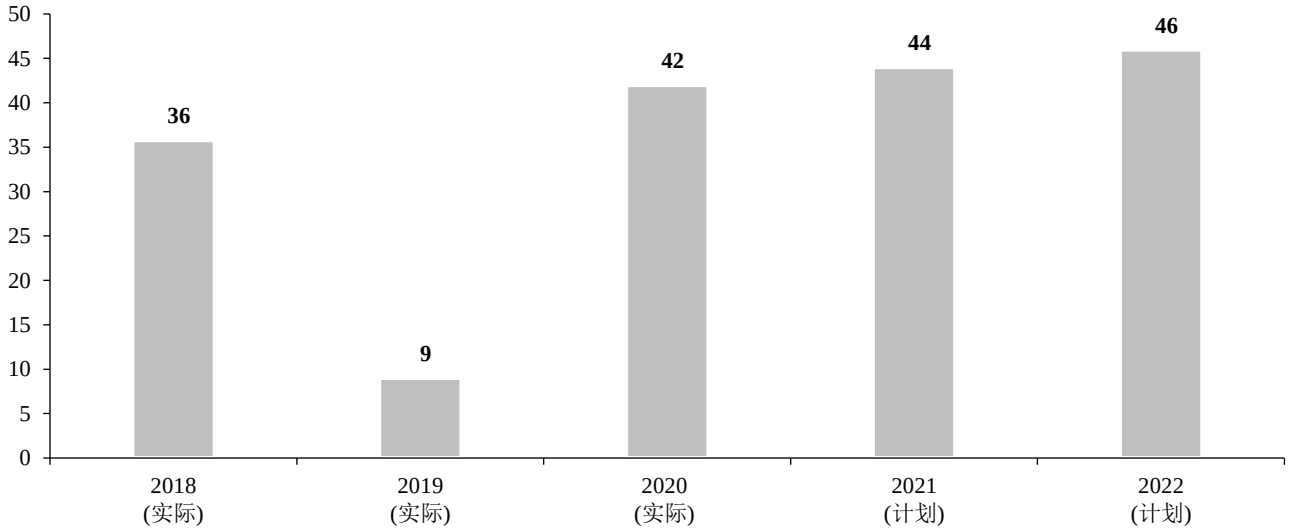

应交付产出

22.40 表 22.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2.3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直接提供服务：向约 8 000 名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法律咨询、法律信息和(或)转介给法律服务提供者；向国际人权系统提交多份文件。

次级方案 2
巴勒斯坦难民的健康得到保护，疾病负担减轻

目标

22.41 本次级方案致力促成实现的目标是确保巴勒斯坦难民的健康得到保护，疾病负担减轻。

战略

22.42 为促进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通过监测、提高工作人员和难民的认识、提供免费的儿童免疫接种服务和参加东道国政府的大规模免疫接种运动来控制传染病的传播。本次级方案还计划继续在近东救济工程处各保健中心使用家庭保健小组模式提供以人为中心的初级卫生保健，这将有助于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3 方面取得进展。此外，本次级方案将改善工程处保健中心的无障碍环境，这将有助于在实现目标 10 方面取得进展。

22.43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调整其服务提供模式，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提供支持。在这方面，根据 COVID-19 大流行在近东救济工程处各业务区域的特点，这可能包括使用远程医疗咨询、为非传染性疾病患者送药上门以及为卫生工作者提供培训和个人防护装备。本次级方案还将在必要时支持建立隔离和检疫中心，以支持国家应对计划。

22.44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降低难民社区中疫苗可预防疾病的发病率和流行率；

(b) 降低巴勒斯坦难民的孕产妇和婴儿死亡率，对患有非传染性疾病的患者进行有效治疗，并提供更好的产前和产后护理服务；

(c) 改善工程处卫生设施的无障碍环境，特别是使残疾人受益。

22.45 预期在 COVID-19 疫情相关问题上计划提供的支持将产生下列成果：

(a) 有效调整为巴勒斯坦难民提供的基本卫生服务，以遏制 COVID-19 的爆发，例如为此实行远程医疗和送药上门；

(b) 有效和安全地应对 COVID-19 的爆发，特别是在生活环境拥挤的地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2.4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减少对抗生素的依赖

22.47 抗生素用于预防和治疗细菌感染，自 1940 年代广泛引入以来，对降低死亡率和提高预期寿命值发挥了作用。但由于过度使用，抗生素在治疗包括肺炎、

尿路感染、结核病、血液中毒、淋病和食源性疾病等一系列感染方面有效性下降。这导致医疗费用增加，住院时间延长，死亡率上升。本次级方案力求减少抗生素的使用，对工程处医务人员开出的治疗性疾病处方的百分比作出限制，所开出的抗生素占处方总数的 25%。这一阈值以世卫组织推荐的标准为基础，每季度监测一次。

22.48 本次级方案还就近东救济工程处卫生保健中心遇到的 10 种最常见的健康状况提出技术指导和管理协议，以建立统一的治疗程序，并使工程处医务人员的开处方行为合理化。此外，本次级方案继续对近东救济工程处医务人员进行循证医学培训，包括世卫组织的儿童疾病标准综合管理课程和家庭医学文凭课程。这些培训活动提高了工程处医务人员的临床和诊断技能，从而也改进了开处方的做法。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2.49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近东救济工程处卫生保健中心开出的抗生素处方占处方总数的百分比有所下降(见图 22.四)。

图 22.四

业绩计量：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卫生保健中心开出的抗生素处方占处方总数的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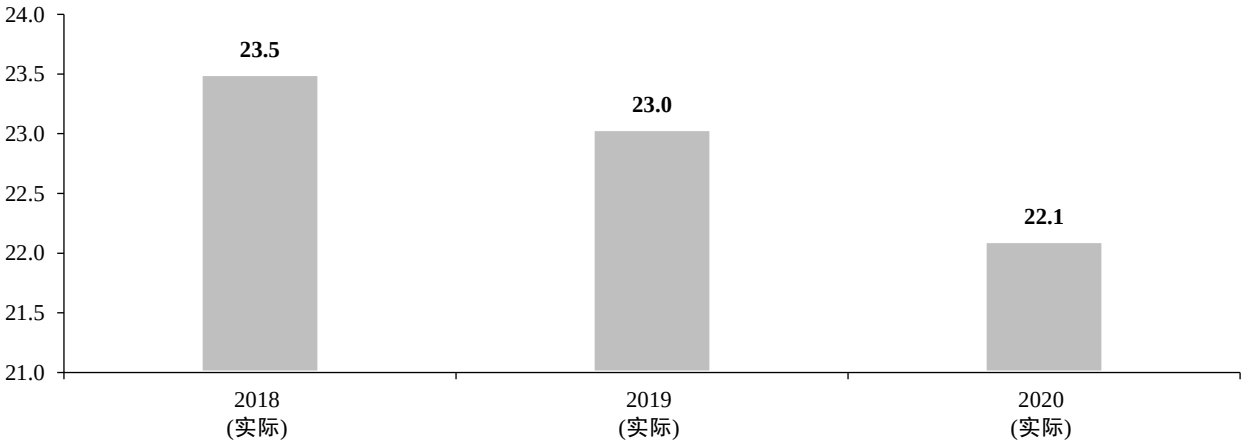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2.50 由于 2020 年期间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通过在约旦和加沙建立远程医疗会诊减少卫生保健中心无预约就诊的人流，这是一条生命线，因为约旦的 25 个近东救济工程处卫生保健中心在 2020 年 3 月至 5 月期间根据东道国政府的命令暂时关闭。此外，本次级方案引入分类规程，对呼吸道疾病患者进行筛查，将他们与正常患者人流分开，以降低感染传播的可能性。本次级方案还在 2020 年 3 至 6 月期间暂停非关键服务，包括孕前护理和预防性牙科咨询，以便工程处卫生保健中心有专人应对 COVID-19 问题。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向已登记的非传染性疾病患者推出送药上门服务，以确保服务的连续性，并减少卫生保健中心的患者人流。

22.51 但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其目标的总体范围内，确定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提供支持的新活动，即为此增加对在约旦、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加沙住院的巴勒斯坦难民的财政补贴。约有 4 221 名患者受益于所提供的这一支持。本次级方案还在约旦、黎巴嫩、加沙和西岸的 45 个难民营开展风险通报和社区参与活动。近东救济工程处还与社区志愿人员合作，努力提高巴勒斯坦难民对预防 COVID-19 的认识。

2022 年计划成果

22.52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关心未来健康[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2.53 2020 年，本次级方案通过约旦、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加沙和西岸的 140 个卫生保健中心扩大初级保健服务。在这方面，2020 年提供了 5 798 904 次初级卫生保健诊疗。本次级方案还涉及巴勒斯坦难民中糖尿病、高血压、心血管疾病和慢性呼吸系统疾病等非传染性疾病日益普遍的问题。本次级方案采取“有接触史的”办法，除被动发现病例外，还注重筛查目标群体，包括 40 岁以上人群、超重或肥胖者、有非传染性疾病家族史的人群、吸烟者和孕妇。此外，本次级方案确保所有非传染性疾病患者得到适当护理，包括纳入血压和血糖监测的年度健康评估、体重指数计算和控制状况评估，以及关于药物使用、饮食调整和其他生活方式改变的咨询。

22.54 上述工作促进了在 2020 年对 70 516 名 40 岁及以上的巴勒斯坦难民进行糖尿病筛查，但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列的 191 949 名 40 岁及以上的巴勒斯坦难民接受筛查的目标。由于 COVID-19 暴发，导致 2020 年从 3 月中旬到年底，服务中断和非关键服务暂停，因而无法实现这一目标。在此期间，只对有糖尿病和高血压症状的患者进行筛查。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2.55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在近东救济工程处所有业务领域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普遍初级卫生保健服务。在这方面，本次级方案将通过 140 个卫生保健中心提供一系列治疗服务、产前和产后护理以及非传染性疾病筛查和护理。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2.五)。

[3]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6))所示。

图 22.五

业绩计量：接受糖尿病筛查的 40 岁及 40 岁以上巴勒斯坦难民总人数(每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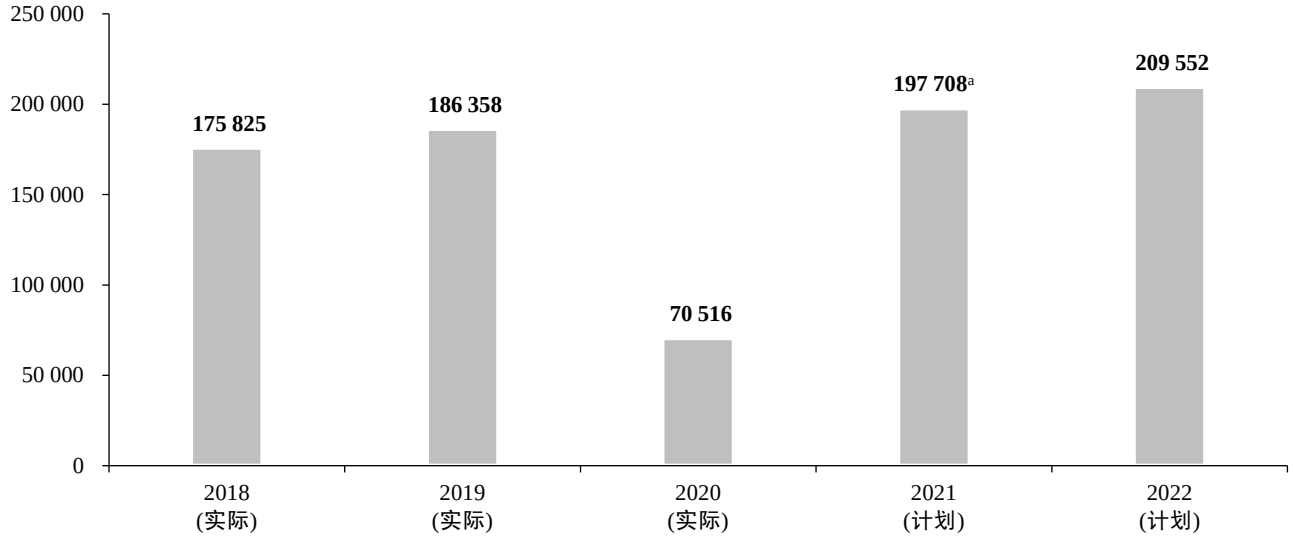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高效、反应灵活的保健服务[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2.56 本次级方案继续在近东救济工程处各卫生保健设施推出电子卫生系统。截至 2020 年底，电子卫生在 140 个卫生保健中心中的 139 个投入使用，内有 3 678 687 份病历。唯一没有联网的卫生保健中心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那里的电力供应和互联网连接一直面临挑战。本次级方案还在 2020 年更新了电子卫生，纳入近东救济工程处于 2020 年 1 月通过的最新国际疾病分类。使用最新疾病分类将使电子卫生数据在优先次序制定、资源分配和组织政策制定方面更加有用。2020 年 3 月，与世卫组织协调，开始对工程处电子卫生用户进行关于最新疾病分类的面对面培训。此后不久暴发了 COVID-19，该课程转为在线学习。

22.57 上述工作促进了 139 个卫生保健中心实施电子卫生，超过了 2021 年方案预算中所列 138 个卫生保健中心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2.58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把电子卫生过渡到一个基于联合国国际电子计算中心云端服务器的新安全平台。升级后的系统将更可靠，数据录入效率更高，数据质量也更高。这些改进措施将于 2022 年开始实施，预计将于 2023 年底完成。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2.六)。

[4] 如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图 22.六

业绩计量：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实施电子卫生系统的卫生保健中心总数目(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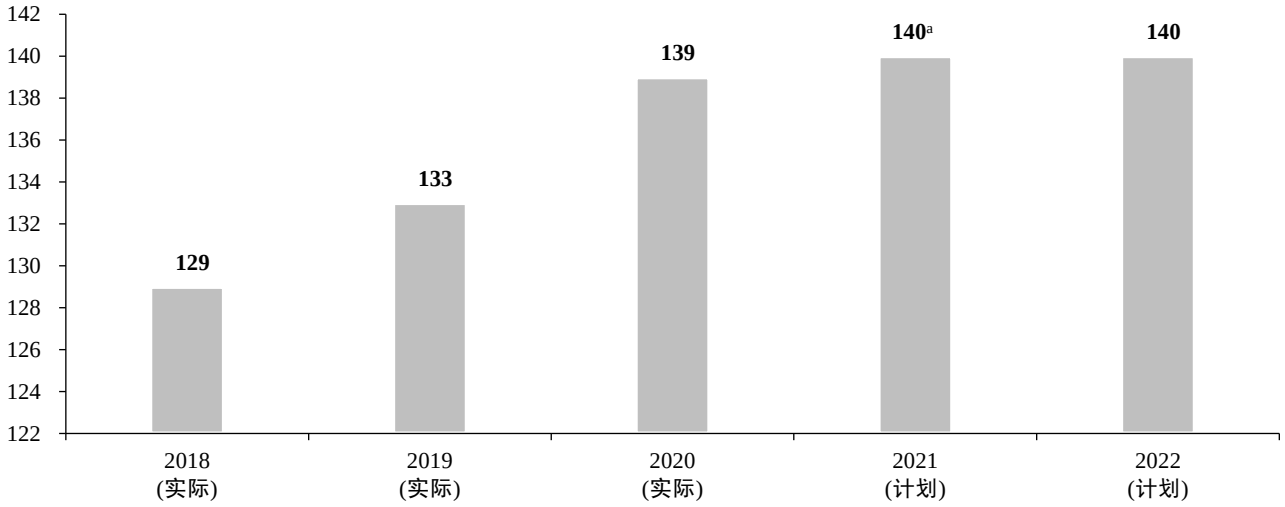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巴勒斯坦难民社区内预防疫苗可预防疾病暴发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2.59 免疫接种是基本护理的一项重要内容，因为它可以防止致命的疾病，而这些疾病是可以通过儿童时期的及时干预加以预防的。随着 1974 年推出扩大免疫规划，世卫组织试图精简、发展和扩大全世界的免疫规划。近东救济工程处各卫生保健中心于 1979 年开始执行该规划，以反映各东道国采用该规划的情况。根据该规划，本次级方案目前为 12 个月和 18 个月大的巴勒斯坦难民儿童接种结核病、白喉、百日咳、破伤风、脊髓灰质炎、麻疹、腮腺炎、风疹以及甲型和乙型肝炎疫苗。本次级方案的接种率超过了世卫组织过去 20 年的免疫接种率 95%的目标。本次级方案通过以下方式维持这一高接种率：(a) 确保始终如一的疫苗供应；(b) 恪守疫苗接种预约制度；(c) 不断跟进失约的病人；(d) 参与教育和鼓励父母让子女接种疫苗的运动。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2.60 本次级方案的教训强调在应对黎巴嫩拉希迪亚难民营暴发的甲型肝炎时采用合作方式的好处。在此，与东道国公共卫生部、营地委员会以及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教育、基础设施和难民营改善方案协调行动，确保疫情在早期得到控制。在应用这一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加强内部和外部协调，以预防和应对疾病暴发。此外，还将在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学校进行个人卫生宣传。本次级方案还将与东道国卫生部和营地委员会一起参加社区参与活动，以提高卫生意识并降低流行病传播的风险。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2.61 这项工作预计会促进目标，证明是 18 个月大儿童的免疫接种率保持在世卫组织目标的 95%或 95%以上(见图 22.七)。

图 22.七

业绩计量：18 个月大的儿童接种所有加强免疫疫苗的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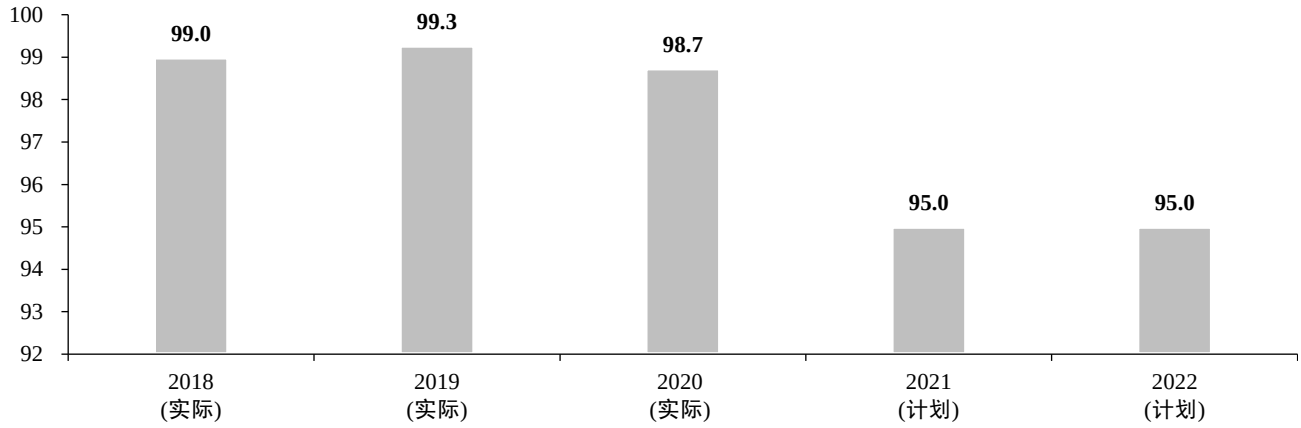

应交付产出

22.62 下表 22.4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2.4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直接交付服务：公众卫生保健服务咨询约 900 万人次；精神健康和心理社会支持咨询约 90 000 人次。

次级方案 3
学龄儿童完成优质、公平和包容的基础教育

目标

22.63 本次级方案致力于促成实现的目标是学龄儿童完成优质、公平和包容的基础教育。

战略

22.64 为促进实现目标，本次级方案将通过持续的专业发展和职业进步机会加强教师专业化，并确保所使用的教科书提升学生的技能和能力，在近东救济工程处

课堂上促进人权文化和做法以及更高层次的思维技能。本次级方案还计划继续监测学生表现，确保安全、有保障的学习环境，促进家长参与，提倡包容的娱乐和课外活动，这将有助于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4 和 5 方面取得进展。此外，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提高工程处教育工作人员的能力，确保被认定为残疾的学生得到对其具体需求的支助，为被认定为有保护风险的人提供协助，努力建设健康、无障碍的学校，这将有助于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0 方面取得进展。

22.65 本次级方案计划就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提供支持，在所有受当地限制措施影响的学校实施混合学习办法，包括使用所提供的印刷、在线和电视材料进行自学。本次级方案还将把心理社会支持纳入由辅导员通过在线和社交媒体渠道提供的教育服务。

22.66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在 2021 年第三季度或 2022 年第一季度进行的三年一度的学习成绩监测测试中，达到或超过近东救济工程处关于学生成绩达到“达标”或“高级”评级的百分比的目标；

(b) 减少不平等现象，缩小学生在学习成绩监测测试中的表现差距；

(c) 减少不得不复读或完全辍学的儿童。

22.67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尽管由于 COVID-19 的缘故，学校定期关闭并实施混合学习方法，但工程处学校的所有学生仍继续接受基础教育；

(b) 在因 COVID-19 导致的长期封锁和行动限制期间，所有学生、特别是弱势学生的福祉得到改善，下文成果 3 对此作了更详细的说明。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2.6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通过促进家长的参与改进教育

22.69 教育研究一致表明，父母对子女教育的参与是学生参与、成绩和成就的有力预测因素。本次级方案通过定期为家长举办各种主题的认识课程，包括心理社会支持、安全和保障，让家长参与支持其子女的教育。近东救济工程处还认为，家长教员协会是促进家长参与的可靠机制，并根据工程处的管理框架以及教育政策、战略和原则，在工程处所有 709 所学校建立这种协会。家长教员协会帮助加强学生、教员、家长和社区成员之间的联系，使他们能够交流想法，积极参与学校的工作。

22.70 本次级方案还通过家长教员协会让家长和社区参与学生的学习过程，包括在紧急情况下。此外，本次级方案利用协会动员社区支持学校活动，并协助协会为学生组织娱乐和教育活动。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2.71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目前运作的家长教员协会的所占百分比，尽管 COVID-19 造成的干扰导致业绩略有下降(见图 22.八)。

图 22.八

业绩计量：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学校中目前运作的家长教员协会的所占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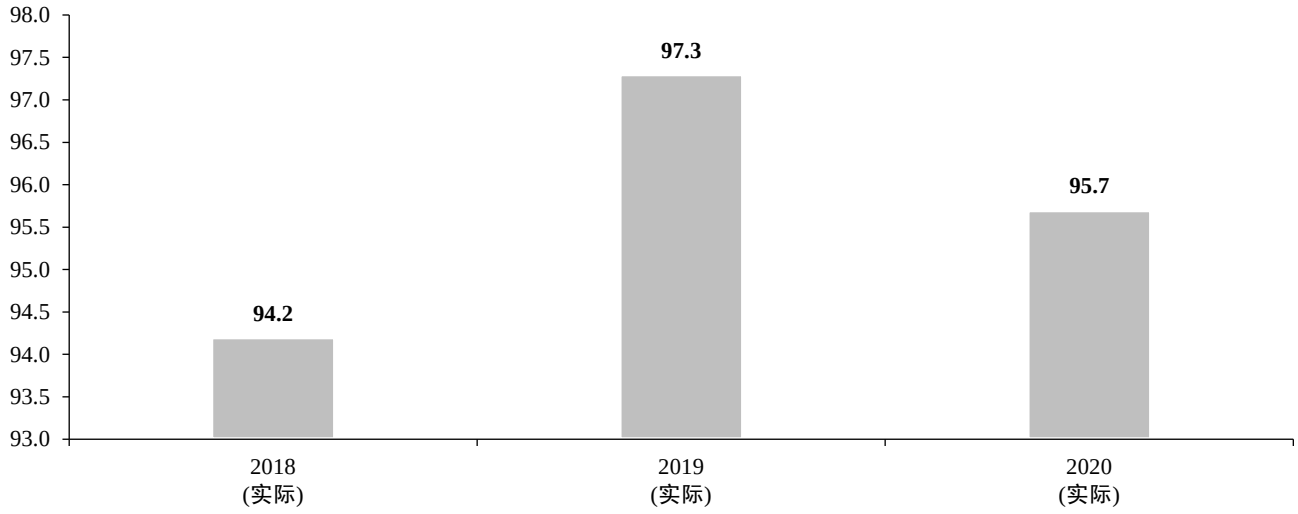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2.72 由于 2020 年期间 COVID-19 造成的影响，本次级方案将原定于 2020 年 3 月对所有 4 年级和 8 年级学生进行三年一度的学习成绩监测测试推迟到 2021 年。本次级方案还为约旦、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加沙和西岸的所有 528 846 名基础教育学生在 2020 年 3 月学校实际关闭至 2019/20 学年结束后过渡到远程学习做法。2020/21 学年期间，大多数区域的远程学习仍在继续。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通过电子邮件、在线平台和社交媒体向学生提供自学材料。还印制纸质教材，并分发给无法上网的学生。

22.73 但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其目标的总体范围内确定与 COVID-19 有关的新活动，即为学习落后的学生开设补习班，这些学生要么是由于在获得自学机会方面有困难，要么是由于所提供教材的限制。本次级方案还发起针对工程处学校学生的健康和个人卫生宣传活动，通过积极让学生参与拟订和分享自己的信息，帮助预防 COVID-19 的传播。

2022 年计划成果

22.74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并肩学习：包容性教育[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2.75 本次级方案已加强包容性教育做法，以确保所有巴勒斯坦难民儿童和青年，不论性别、能力、残疾情况、社会经济地位、健康状况和社会心理需要，都有在工程处学校学习的平等机会，并得到支持，可充分发挥潜力。本次级方案继续在所有 5 个业务区域加强由校长、教员、学校辅导员和健康辅导员组成的学生支助小组。本次级方案还与家长和学生举行虚拟外联会议，旨在为残疾学生建立一个消除歧视的支持性环境。本次级方案还对 10 所学校进行升级，以改善巴勒斯坦难民学生的总体无障碍环境，而且还根据确保近东救济工程处房地无障碍环境的技术标准和准则建造一所学校。本次级方案还更新对被认定为残疾的学生的数据采集技术，以提高用于向学生提供支持的数据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22.76 上述工作促使 60.54%的学生被确认为有残疾并得到支助，这超过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列的 53%的学生被确认为有残疾并得到支助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2.77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利用并建设学生支助小组的能力。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工程处的学校进行升级，以改善巴勒斯坦难民学生的入学条件。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2.九)。

图 22.九

业绩计量：被确定有残疾并得到支助的学生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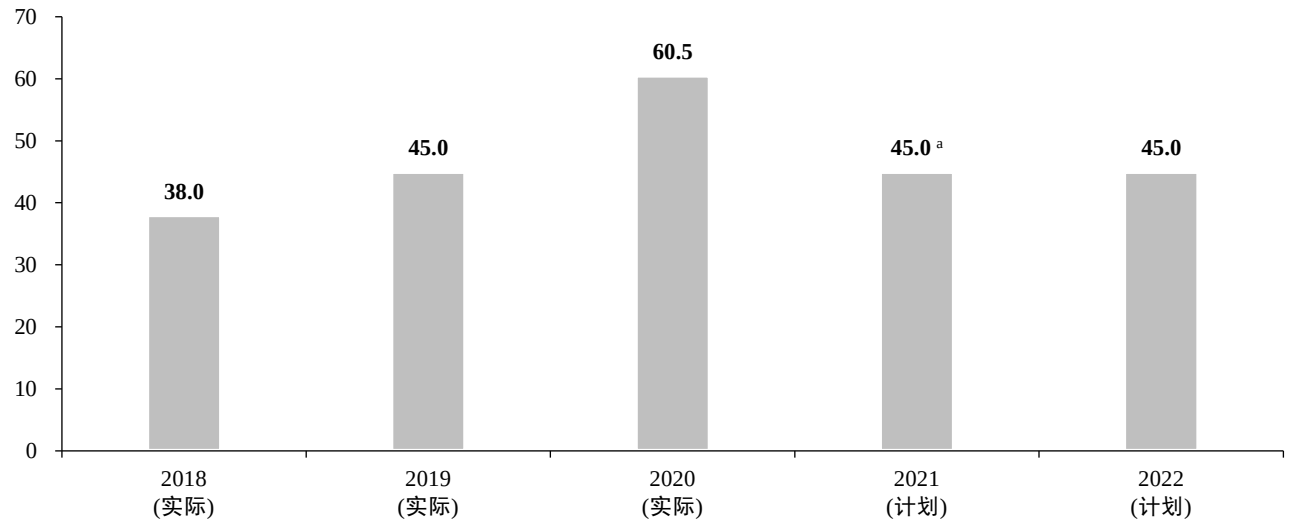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5]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6))所示。

成果 2：通过学校质量保证提高成绩[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2.78 本次级方案继续支持 2014 年成立的各外地办事处的学校质量保证股的工作，以实施近东救济工程处的质量保证制度。2020 年，由于 COVID-19 暴发后学校关闭，为让所有学生过渡到远程学习而对工作重点进行重新调整，学校质量保证的实施因而受到限制。因此，本次级方案拟订并审查了相关材料，以提高教育支助干部的能力，使其能够根据大流行病带来的新挑战调整并实施学校质量保证程序。

22.79 上述工作有助于工程处学校继续开展学校质量保证进程，而这反过来又有望改善学习情况，因为学习成绩没有达到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列的 65%的学生在 8 年级阿拉伯语学习成绩监测测试中达到“达标”或“高级”评级的计划目标。鉴于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学校因 COVID-19 而关闭，原定于 2020 年春季进行的学习成绩监测测试已推迟到 2021 年第三季度或 2022 年第一季度，这取决于对工程处所有业务区域的学校重新开学实施的地方限制是否取消。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2.80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恢复学校质量保证股在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重新开学时定期视察这些学校。本次级方案还将进行课堂观察研究，并与监测学习测试一起用于评价教学质量。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2.5)。

表 22.5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完成对 2016 年学习监测测试结果的分析，并根据提高成绩所需的支助对学校进行分类。学校改进计划已落实到位	• 向所有学校都提供阿拉伯文和英文版的关于实施业绩改进的指导手册。 • 作为实施学校改进计划的一部分，加强教师的评估技能能力，并推出数学和阿拉伯文方面的强化材料	作为实施学校改进计划的一部分，在教师和支助干部培训方案中纳入有关建设性学习方法和课堂实践的单元	在近东救济工程处所有学校对 4 年级和 8 年级学生进行阿拉伯文和数学学习监测测试。约 64.7%的学生在 8 年级阿拉伯文学习成绩监测测试中被定为“达标”或“高级”评级	提供有关学习成绩监测测试结果的分析，供调整整个工程处、特定区域和特定学校各级教育方案参考

[6] 如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成果 3：将提高教育效率与降低辍学率挂钩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2.81 可持续发展目标 4 包括确保学龄儿童完成优质、公平和包容的基础教育的各项具体目标。衡量包容性的一个重要标准是教育参与度，教育系统是提高教育参与度的高效手段，通过采用包容性教育做法，力求最大限度地降低学生的留级率和辍学率。近东救济工程处教育系统的效率是通过内部效率系数来衡量的，内部效率系数衡量的是在一个教育周期内从特定的学校群体中产生一定数量的毕业生所需的理想学生年数。例如，系数为 1 意味着所有在 1 年级入学的学生都能在理想的年限内从 9/10 年级毕业，其中没有任何学生辍学或留级。本次级方案按照工程处 2013 年的包容性教育政策：(a) 提高近东救济工程处教育工作人员的能力；(b) 确保被认定为残疾的学生获得满足其特定需求的支助；(c) 为被认定为有保护风险的人提供协助；(d) 努力创建健康和无障碍的学校。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2.82 本次级方案的教训是，鉴于暴发 COVID-19 导致转为远程学习，本次级方案需要调整其包容性教育做法和系统。包容性教育确保向学生提供针对其学习需要的支助。反过来，这种支助有助于保持学生参与学习过程，降低辍学率，这是确保教育系统效率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应用这一教训时，工程处将继续借鉴其在紧急情况下提供教育的重要经验。工程处将设立一个工作队，确定如何最好地应对与实施包容性教育有关的挑战。工作队将收集工程处教育系统的应对措施，包括吸取的经验教训，并以最佳做法的形式向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学校传播其调查成果。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2.83 这项工作预计会促进目标，证明是近东救济工程处教育系统的内部效率系数达到或高于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基准 0.92(见图 22.十)。

图 22.十

业绩计量：内部效率系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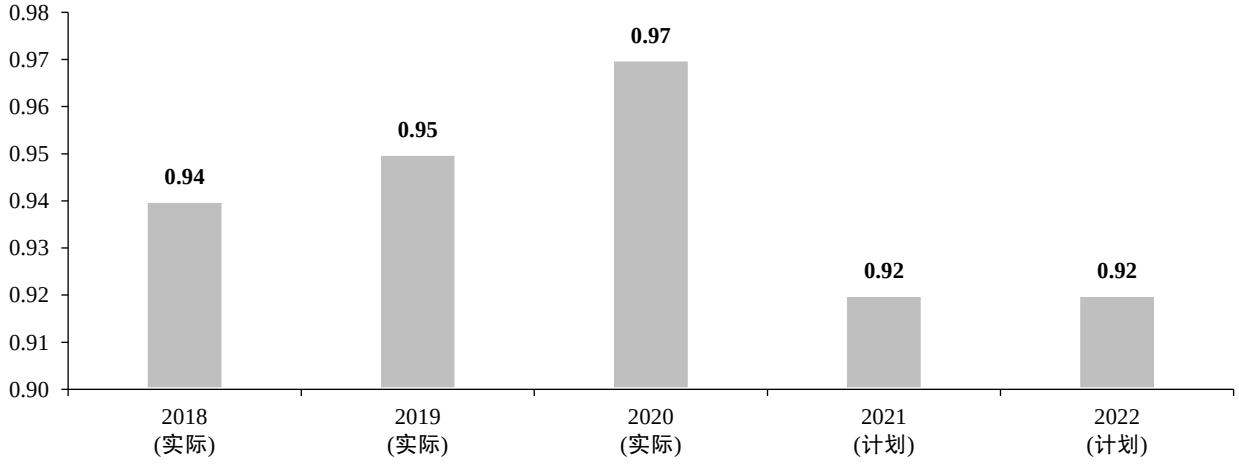

应交付产出

22.84 表 22.6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2.6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直接交付服务：教育服务在册学生共约 550 000 名。

次级方案 4
加强巴勒斯坦难民获得更多生计机会的能力

目标

22.85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巴勒斯坦难民获得更多生计机会的能力得到加强。

战略

22.86 为促进实现目标，本次级方案将通过在约旦、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加沙和西岸的 23 个小额信贷分支机构网络，向低收入巴勒斯坦难民、妇女和青年提供涵盖企业、消费和住房需求的多样化贷款产品等金融服务。本次级方案还计划通过难民营的基础设施和建筑项目为巴勒斯坦难民创造就业机会，这将有助于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 和 8 方面取得进展。此外，本次级方案将在其职业培训中心以及西岸(教育科学学院)和约旦(教育科学学院和艺术学院)进行学位教师教学的教育科学中心提供高质量和切合实际的职业技术教育与培训，重点关注其家庭受益于社会安全网方案的弱势青年，并继续提供全工程处捐助者资助的奖学金方案，从而帮助会员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4、5、8 和 10 方面取得进展。

22.87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提供支助，为约旦、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加沙和西岸的现有企业和初创企业的努力扩大提供小企业贷款，特别是在近东救济工程处所有业务区域的建筑和基础设施工程中促进巴勒斯坦难民的就业机会，以减少 COVID-19 对企业的持久经济影响和生计损失。本次级方案还将在所有因 COVID-19 关闭而受到当地限制的职业培训中心、教育科学学院及教育科学和艺术学院实施混合学习办法，利用专门在线平台共享课程材料。

22.88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包容性经济增长；

(b) 增加就业机会、体面工作和减贫；

(c) 职业培训中心、教育科学学院及教育科学和艺术学院毕业生就业保持高就业率。

22.89 预计计划在与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小企业带动的投资、创造就业、经济增长和创新以及建筑和基础设施对因 COVID-19 带来的经济影响而失去生计的巴勒斯坦难民的刺激作用；

(b) 尽管由于 COVID-19 导致职业和技术培训中心实体关闭，但职业培训中心、教育科学学院及教育科学和艺术学院的所有在册学生仍继续接受教育。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2.9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促进女性企业家采用小额信贷选项，并为其量身定制

22.91 在整个近东地区，妇女在劳动力中的所占比例仍严重不足。根据国际劳工组织的数据，2019 年，约旦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妇女劳动力参与率为 14%，加沙和西岸为 18%，黎巴嫩为 23%。本次级方案力求通过为女性客户提供量身定制的小额信贷产品，促进妇女获得谋生机会，从而解决这一问题。这些产品包括作为家庭贷款的妇女家庭信贷，允许受惠人通过创收活动购置家庭资产。许多妇女家庭信贷客户除了承担家庭责任外，还是家庭的主要经济支柱。

22.92 本次级方案还通过促进女性客户获得微型企业“强化信贷”贷款来鼓励女性企业家。该产品帮助微型企业建立和维持短期周转资金的储备，并为扩张提供资金。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2.93 上述工作促进目标，证明是向女性客户提供的所有小额贷款产品所占比例越来越高(见图 22.十一)。

图 22.十一

业绩计量：向妇女提供的所有小额贷款产品的所占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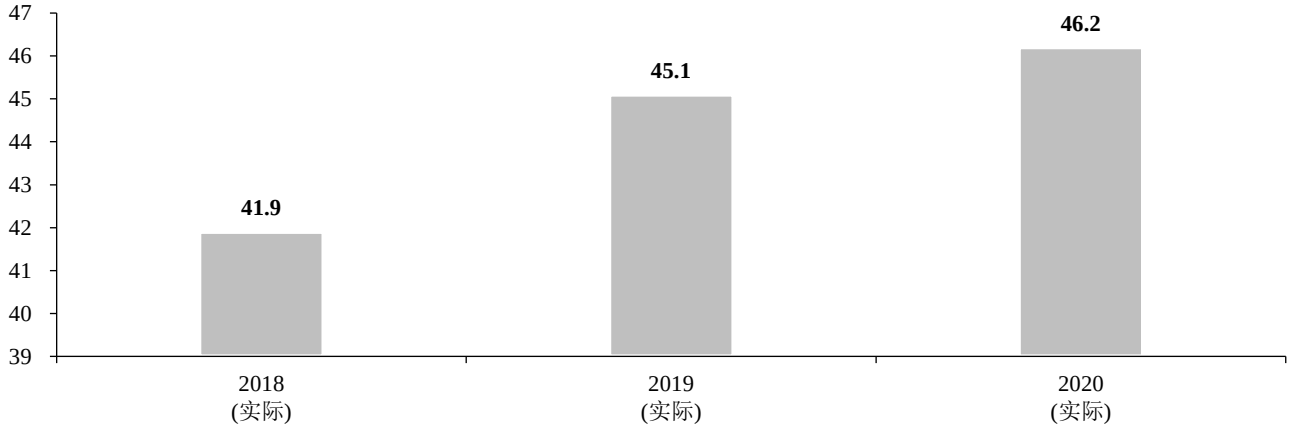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2.94 由于 2020 年期间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被迫在 3 月至 5 月期间关闭小额信贷分支机构，暂停发放新的小额信贷，并推迟贷款的偿还。在重新开放小额信贷分支机构后，本次级方案在新的小额信贷方面采取了保守的贷款办法。因此，到 2020 年底，工程处小额贷款的客户数量为 21 339 人，与 2019 年底的 35 576 名贷款客户相比有所减少。在技术和职业教育与培训方面，在 2020 年 3 月至 2020/21 学年开始期间，培训中心实体设施关闭后，本次级方案过渡到为职业培训中心、教育科学学院及教育科学学院和艺术学院的所有 10 237 名学生提供自学方法。通过在线平台提供学习材料，为不具备连通性的学生提供了互联网套餐。如下文成果 1 和 2 所示，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的方案执行情况。

22.95 然而，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其总体目标范围内确定了与 COVID-19 有关的新活动，即为职业培训中心录取的弱势学生采购设备和接通互联网，使他们能够继续接受技术和职业教育和培训。本次级方案还引入了社会心理支持，通过在线和社交媒体渠道进行的个人和小组咨询，为所有职业培训中心、教育科学学院及教育科学学院和艺术学院的学生提供心理支持。

2022 年计划成果

22.96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小额信贷：以客户为中心的干预措施[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2.97 本次级方案继续为巴勒斯坦难民及其他弱势和边缘化群体成员提供获得贷款产品的机会，这些群体通常不具备获得这些产品的资格，因为他们几乎没有资产可用作抵押品。近东救济工程处小额信贷产品的主要目标群体之一是约旦、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加沙和西岸 18-30 岁的年轻人。在工程处所有作业区域，年轻人失业率都很高。2019 年，根据国际劳工组织的数据，青年失业率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 20.8%到约旦的 37.3%以及加沙和西岸的 40.0%不等。[8] 本次级方案向年轻人提供具体支持，向 18-30 岁的青年男女提供启动贷款(Mubadarati)，以开办新企业，创造自营职业和他人就业的机会。在 2012 年推出时，Mubadarati 是该地区第一个此类的青年初创企业贷款产品。

22.98 上述工作促进 4 950 名年轻人获得小额贷款。与 2019 年相比，2020 年发放给年轻人的新小额信贷贷款数量减少了 47.6%，原因在于下文成果 2(扩大获得小额信贷的机会)所述与 COVID-19 有关的挑战。

[7]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6))所示。

[8] 失业，青年总数(占 15-24 岁劳动力总数的百分比)，https://data.worldbank.org/indicator/SL.UEM.1524.ZS。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2.99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了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以年轻人，特别是那些寻求开办新企业，创造自营职业和他人就业机会的年轻人为对象，提供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小额信贷产品。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2.7)。

表 22.7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10 695 名年轻人获得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小额贷款产品，价值 10 220 460 美元	9 444 名年轻人获得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小额信贷产品，价值 8 806 956 美元	4 950 名年轻人获得小额信贷产品，价值 4 011 311 美元	预计将有 14 748 名年轻人获得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小额信贷产品，所提供贷款的价值增高	预计将有 15 043 名年轻人获得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小额信贷产品，所提供贷款的价值增高

成果 2：扩大获得小额信贷的机会[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2.100 本次级方案继续为巴勒斯坦难民及其他弱势和边缘化群体提供获得贷款产品的机会，这些群体通常不具备获得这些产品的资格，因为他们几乎没有资产可用作抵押品。2020 年，本次级方案向 21 339 名客户(包括 8 200 名巴勒斯坦难民)提供了贷款。本次级方案还通过在萨赫纳亚开设一家新的信贷机构，在侯赛尼耶招徕新客户，以及降低巴勒斯坦难民客户的利率以刺激业务，扩大其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业务。与 2019 年相比，这些努力使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的巴勒斯坦难民客户数量增加了 13%。

22.101 上述工作促进 21 339 名客户获得小额贷款，并未达到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列的 46 969 名贷款接受者的目标。该目标未能实现的原因是：(a) 具有获得贷款的足够信用等级的潜在客户数量减少，这可能与 COVID-19 疫情导致约旦、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加沙和西岸经济形势全面恶化有关；(b) 3 月至 5 月期间暂停向新客户提供小额贷款，并关闭了小额贷款分支机构；以及(c) 在恢复小额贷款方案工作后，对新的小额贷款采取保守的放贷办法。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2.102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通过在约旦、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加沙和西岸发放小额供资贷款，努力减轻 COVID-19 对巴勒斯坦难民和

[9] 如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其他弱势和边缘化群体的经济影响。在这方面，本次级方案计划在 2022 年发放 48 965 笔小额贷款。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2.十二)。

图 22.十二
业绩计量：获得金融服务(小额信贷贷款)的客户总人数(按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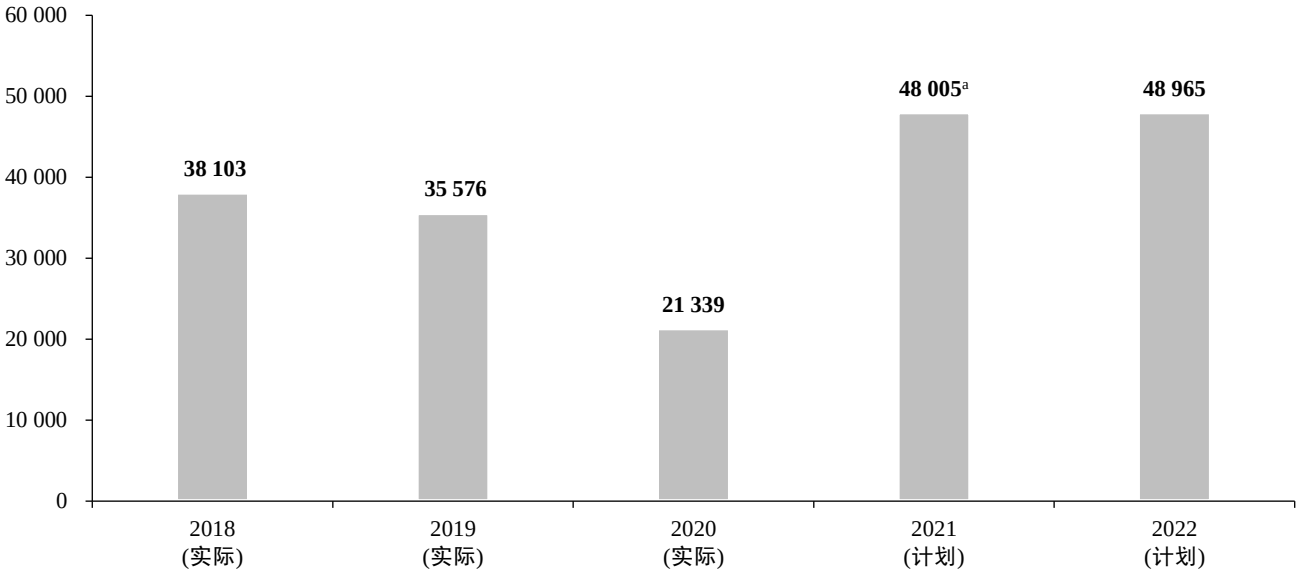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通过职业培训改善青年就业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2.103 本次级方案为年轻的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技术和职业教育和培训，使他们具备进入整个中东地区劳动力市场所需的相关技能和专业知识。本次级方案经营八个职业培训中心，每年招收约 8 000 名学生参加其课程。提供三种类型的课程。(a) 为成功完成 12 年级学业的学生提供为期两年的中学后半专业课程(技术员级别)；(b) 为成功完成至少 9 年级或 10 年级学业的学生提供为期一年(熟练工人级别)和两年(工匠级别)的(职业)行业课程；以及(c) 短期课程，为巴勒斯坦青年难民在劳动力市场需求量大的部门就业作准备。课程涵盖一系列专业，如机械、建筑、管道、制冷、电气装置、汽车电器和电子系统、通信系统、移动维修、美发和时装设计、制图、会计、助理药剂师、护理、病历和物理治疗。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2.104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需要重点发展技术和职业教育，并培训学生和教员在职业培训中心因 COVID-19 而关闭期间进行远程学习。在汲取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通过采购学习设备和连通性套餐，增进学生和教员的远程学习机会。本次级方案还将投资于教员培训，使其掌握有效远程进行技术和职业教育和培训所需的技能。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2.105 预期这项工作将促进实现目标，证明是 2020 年职业培训中心毕业生在毕业后一年内就业的百分比保持不变，尽管经济衰退和失业率上升影响到近东救济工程处各东道国(见图 22.十三)。

图 22.十三
业绩计量：职业培训中心毕业生在毕业后一年内就业的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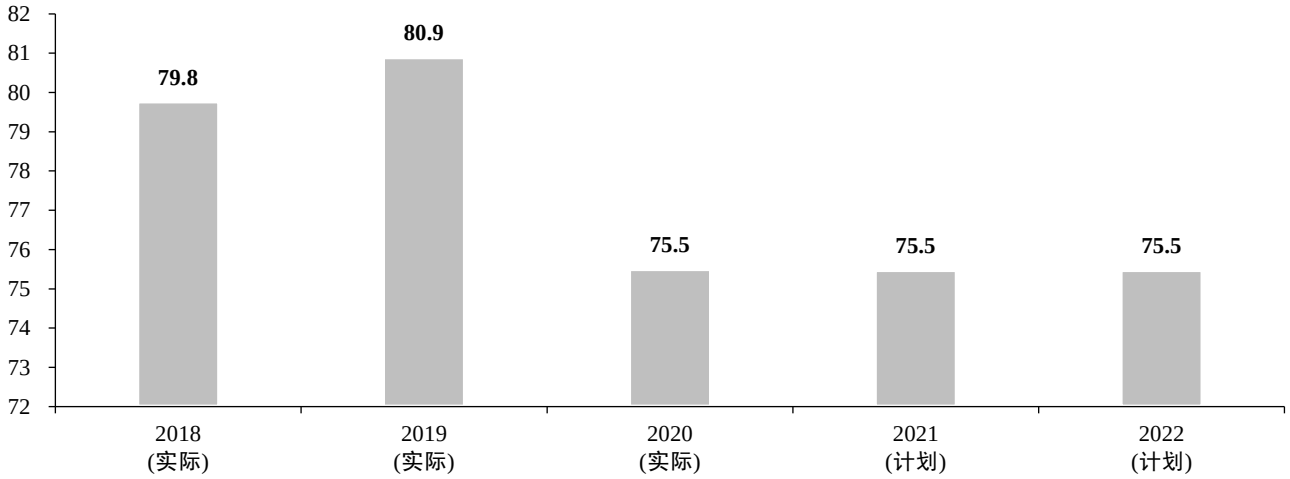

应交付产出

22.106 表 22.8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2.8
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直接提供服务： 发放价值 48 698 929 美元的小额信贷贷款；约 10 000 人注册参加职业技术教育与培训及青年方案；并创建约 2 000 个专职同等资历职位。	

次级方案 5
巴勒斯坦难民得以满足其食物、住房和环境卫生等基本人类需要

目标

22.107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巴勒斯坦难民得以满足其食物、住房和环境卫生等基本人类需要。

战略

22.108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协助减缓和减少巴勒斯坦难民中的赤贫和粮食不安全状况，方法是向有需要的人，包括赤贫者(无法满足基本粮食需要的人)和以妇女、老年人和残疾人为户主家庭，分发现金和实物形式的社会转移支付，这将有助于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2、5 和 10 方面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为巴勒斯坦难民提供安全和适合居住的住所，方法是为最弱势的巴勒斯坦难民修复不达标的收容所，这将有助于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10 和 11 方面取得进展。此外，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为生活在难民营的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有效的环境卫生服务，包括为他们的基本需求提供公平和充足的水、雨水排放系统、固体废物收集和污水处理系统，这将有助于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6 和 12 方面取得进展。

22.109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提供支持，向社会转移支付方案的现有弱势接受者增加实物和现金形式的社会转移支付价值，并接收更多被确定为需要接济的难民，以减轻 COVID-19 和恢复阶段带来的更多持续的社会经济困难。本次级方案还将寻求扩大其住房修复活动，并改善难民营的供水和排污网络，以减轻因过度拥挤和卫生条件差而导致的 COVID-19 传播风险。

22.110 预期上述工作将产生下列成果：

(a) 提高对象人口在面临经济困难和家庭收入有限情况下的复原力；

(b) 改善巴勒斯坦难民家庭的安全和保障；

(c) 改善环境卫生和基础设施服务，包括为生活在难民营的巴勒斯坦难民提供安全饮用水、卫生设施、排水、电力和废物处理。

22.111 预期在 COVID-19 疫情相关问题上计划提供的支持将产生下列成果：

(a) 减轻 COVID-19 对最弱势群体的经济影响，并争取满足他们的社会经济需求；

(b) 改善拥挤难民营的卫生条件，改进公共卫生，以防止包括 COVID-19 在内的疾病传播。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2.11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在大流行病期间保护难民营的卫生设施

22.113 在过去的 70 年里，约旦、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加沙和西岸的 58 个官办巴勒斯坦难民营已经自然地发展成为高度拥挤的空间，其特点是贫困集中和极端拥挤，一些难民营缺乏适当的污水处理和排水系统。这些条件使巴勒斯坦难民容易感染腹泻、霍乱和肝炎等空气传播和水传播疾病。本次级方案与巴勒

斯坦难民合作，通过社区驱动的规划方法改善难民营的实体环境和社会环境，其中包括让难民参与规划和设计过程。

22.114 本次级方案还与工程处所有五个作业区域的东道国政府合作，确保居住在官办难民营的巴勒斯坦难民能够通过综合供水网获得安全饮用水。东道国政府负责向这些难民营提供公共服务；不过，近东救济工程处将更多的收容所与官方供水网连接起来，更换水管，安装水处理系统，并实施一系列措施，从源头上改进水的生产和质量。此外，本次级方案还改善了下水道系统、垃圾清理服务、暴雨排水和灭鼠服务。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2.115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官办难民营中接通适当供水服务的收容所的百分比有所增加(见图 22.十四)。

图 22.十四

业绩计量：难民营接通适当供水服务的收容所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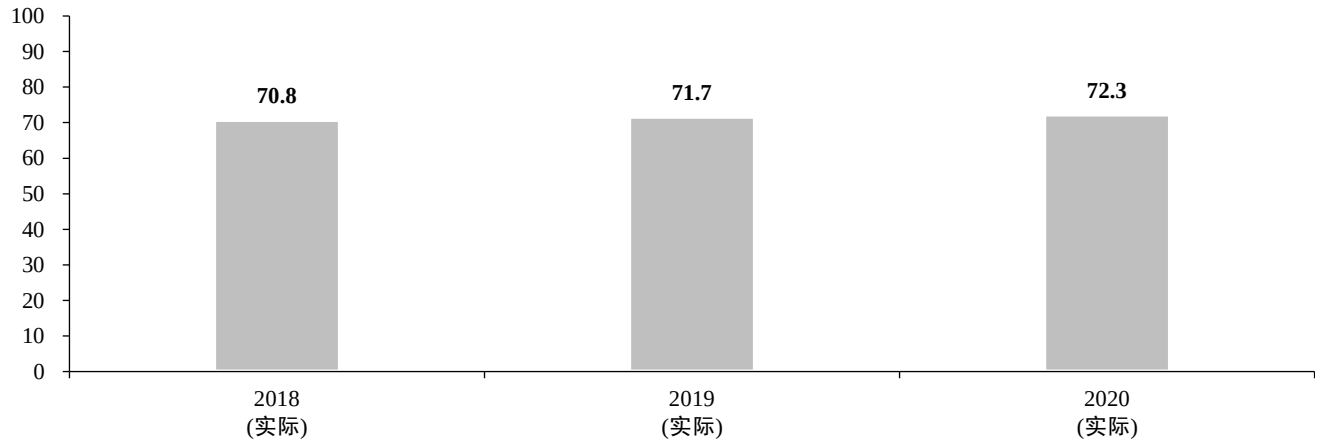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2.116 2020 年期间，由于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改变了其粮食援助的方法，在加沙将食品包送上门，而不是让人们前往拥挤的分配中心领取。在 2020 年上半年，向加沙的 226 578 个巴勒斯坦难民家庭(1 109 778 人)提供了粮食援助。本次级方案还推迟了 2020 年 3 月至 5 月期间在黎巴嫩和加沙的难民营改善工程，原因是行动限制妨碍了接收物资和进入项目现场的能力。

22.117 然而，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其目标的总体范围内，就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确定了新的活动，即加强对所有作业区域的巴勒斯坦难民的现金援助，以减轻 COVID-19 造成的额外社会经济困难。在这方面，2020 年，在约旦、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加沙，840 746 名巴勒斯坦难民受益于补充现金援助付款。本次级方案还加强了难民营的固体废物收集和环境卫生活动。在所有 58 个官办难民营都开展了消毒活动，并在约旦、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加沙和西岸雇用了更多的环卫工人。

2022 年计划成果

22.118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扩大工程处的社会安全网方案[1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2.119　本次级方案继续改革工程处的社会安全网方案。这包括在近东救济工程处贫困率非常高和受长期危机困扰的作业区域(如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加沙)建立基本社会援助的底线。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作为工程处应急方案的一部分，所有巴勒斯坦难民每人每月得到 9 美元的现金转移支付，在社会安全网方案下，最弱势的人，包括以妇女、老年人和残疾人为户主的家庭，每人每月还可再领取 5 美元。在加沙，为 2021 年过渡到通过工程处紧急方案应急举措提供的普遍粮食援助作了筹备，并在社会安全网方案下向弱势群体支付现金作为补充。本次级方案还增加了约旦和黎巴嫩的社会安全网方案的转移支付价值，以顾及消费价格的通货膨胀，并根据 2016 年设定的基线保持转移支付价值的购买力。然而，社会安全网方案的转移支付价值在约旦和西岸仍然只达到最低粮食需求的 20%，在黎巴嫩低于 13%。

22.120　上述工作促进 390 443 名贫困和弱势难民通过社会安全网方案获得援助，这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列的 475 213 人的目标。鉴于大流行病，拟在黎巴嫩进行的社会经济调查不得不推迟到 2021 年，该调查预计将为社会安全网方案的改革和扩大提供依据。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2.121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在黎巴嫩进行社会经济调查并实施高频率的情况监测办法，这将为向黎巴嫩境内的巴勒斯坦难民提供紧急现金援助以及增加社会安全网方案的转移支付价值提供证据基础。在加沙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将每半年进行一次危机形势监测，以跟踪影响巴勒斯坦难民的经济形势，并报告救济援助干预措施的有效性和相关性。约旦和西岸的社会安全网方案也将更好地与东道国的社会援助计划保持一致，以提供定向援助和转移支付价值，从而防止重复覆盖，在约旦的情况下，增加对被东道国方案排除在外的人口的容纳。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2.十五)。

[10]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6))所示。

图 22.十五

业绩计量：贫困和弱势难民接受援助者总人数(按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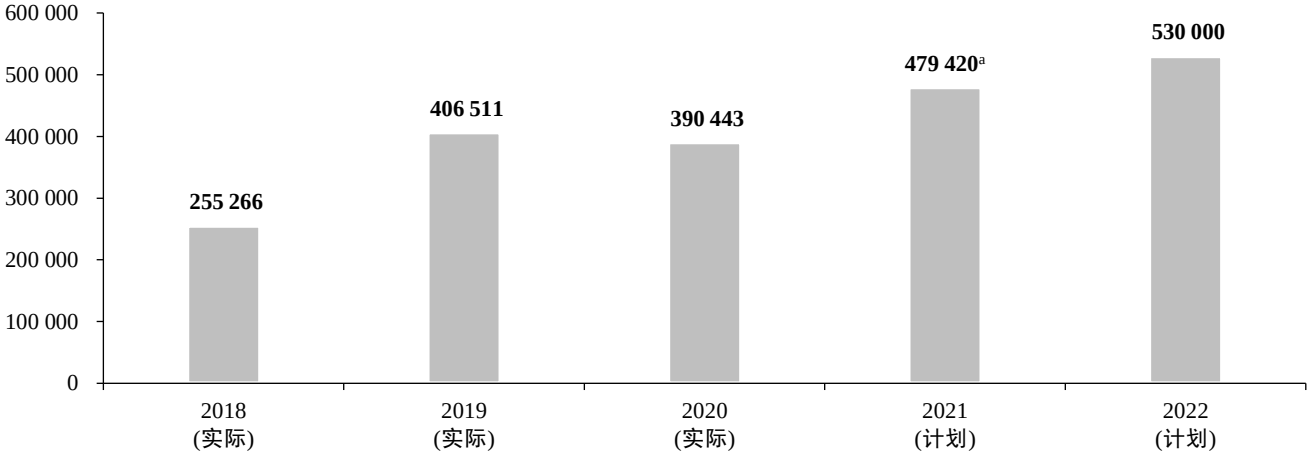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通过社会安全网方案定向援助需求最迫切的人[1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2.122 本次级方案继续在社会安全网方案下向符合条件的难民提供实物粮食援助和现金补助。这些补助有助于减轻工程处各作业区域巴勒斯坦难民的贫困，优先关注那些赤贫和绝对贫困的难民。虽然社会安全网方案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进行了改革，根据脆弱性标准确定受益人，但在约旦、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西岸，巴勒斯坦难民在社会安全网方案下接受社会转移支付的资格仍然是根据基于贫困标准确定的。这需要使用代用经济能力检测公式，其中包括对贫困的根本原因、食品商品的成本以及社会经济和保护因素的详细分析。2020 年，用于这一分析的信息是通过与国家贫困线和消费价格指数有关的数据，以及在 COVID-19 大流行开始时暂停家访后，通过对社会安全网计划申请人的电话采访获得的。代用经济能力检测公式使工程处能够评估社会安全网计划受益人和申请人是否处于赤贫状态(粮食无保障)或绝对贫困状态(无法满足包括粮食在内的全部一揽子基本需求)。

22.123 上述工作促进了通过社会安全网方案进行社会转移支付，在约旦、黎巴嫩、加沙和西岸，基于贫困标准定向援助的 255 448 名巴勒斯坦难民收到了此种支付，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基于脆弱性标准定向援助的 134 995 名巴勒斯坦难民收到此种支付。如上文第 22.122 段所述，由于 COVID-19 的关系，难以进行家访、对现有和潜在社会安全网方案受援者进行代用经济能力检测；导致社会转移支付的接受者人数比 2019 年减少约 4%。图 22.十五报告了 A/75/6/Add.1 所反映的前期业绩计量。

[11] 如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2.124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获取关于国家贫困线和近东救济工程处作业区域消费物价指数的最新资料。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安排工程处社会工作者对社会安全网方案申请人进行电话访谈，或在公共卫生状况允许的情况下，对他们进行家访，以进行贫困评估。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2.9)。

表 22.9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约旦、黎巴嫩、加沙和西岸的 255 266 名巴勒斯坦难民通过社会安全网方案获得社会转移支付；这些难民是根据基于贫困的标准确定的。社会安全网计划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仍然处于暂停状态，因为无法实施基于贫困的定向援助措施	通过社会安全网方案向约旦、黎巴嫩、加沙和西岸的406 511 名巴勒斯坦难民进行社会转移支付，这些难民是根据基于贫困的标准确定的。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采用基于脆弱性的定向援助标准，为 16 071 名巴勒斯坦难民重新实施社会安全网方案	在约旦、黎巴嫩、加沙和西岸，有 255 448 名巴勒斯坦难民通过基于贫困的标准，通过社会安全网获得了社会转移支付；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有 134 995 名巴勒斯坦难民通过基于脆弱性的标准获得了社会转移支付	在约旦、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加沙和西岸，共有 479 420 名巴勒斯坦难民通过社会安全网方案获得社会转移支付。将在加沙实行普及粮食援助，并以基于脆弱性标准的现金援助作为补充	在约旦、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加沙和西岸，共有 530 000 名巴勒斯坦难民通过社会安全网方案接受社会转移支付。 黎巴嫩的社会安全网方案改革取得进展，约旦和西岸的社会安全网方案改革筹备工作取得进展

成果 3：为脆弱的巴勒斯坦难民提供安全和宜居的住所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2.125 工程处五个作业区域的 58 个官办难民营自设立以来，已从临时收容所变成了高度城市化和过度拥挤的空间。由于冲突、难民人口增加、经济条件艰难和空间有限，许多收容所已经严重不达标。大多数庇护所含有石棉、锌或临时屋顶，构成严重的健康风险，许多庇护所还存在卫生条件差和不通风的问题。截至 2020 年，估计有 40 000 个不达标的住所，其中不包括那些受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加沙敌对行动影响住所。本次级方案致力于改善严重不达标的住所，并根据若干标准优先支持最脆弱的巴勒斯坦难民，包括贫困状况、家庭规模、家庭中的残疾人数、等待住房修复的时间和户主类型(如女性，或孤儿的守护人或监护人)。2020 年，本次级方案在约旦、黎巴嫩、加沙和西岸修复了 561 个不达标的收容所。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2.126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主要受益者充分参与，住房修复工作就能取得极大的成功。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推广使用自助方法，即在工程处的技术支持和监督下，由其住房被修复的家庭管理工程。推广自助方式，预计将提高近东救济工程处住房修复援助受益者的满意率。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2.127 这项工作预计将促进目标，证明是受益于住房条件改善的家庭总数增加(见图 22.十六)。

图 22.十六

业绩计量：受益于住房条件改善的家庭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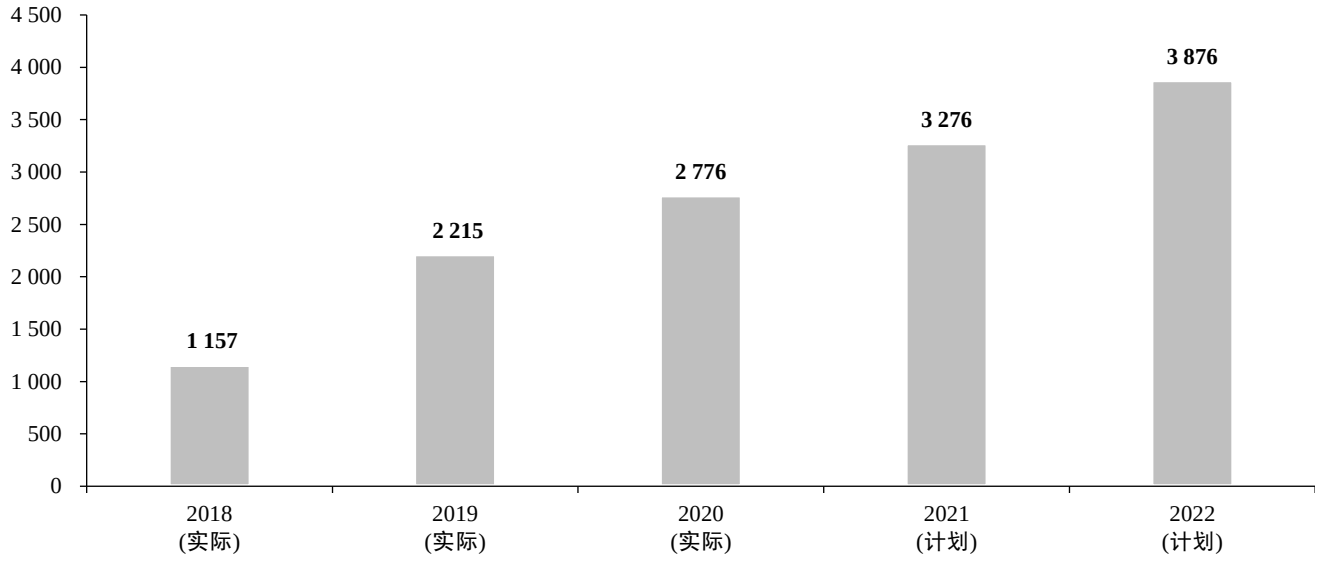

应交付产出

22.128 表 22.10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2.10

次级方案 5：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直接交付服务：向受益人提供 190 万次食品和现金转移支付。

方案 23

人道主义援助

立法授权

23.1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46/182; 75/127	加强联合国人道主义紧急援助的协调
47/120 A 和 B	和平纲领：预防性外交和有关事项
52/12	革新联合国：改革方案
52/167	人道主义人员的安全和保障
60/1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
62/208	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三年期全面政策审查
67/226; 75/233	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
68/1	审查大会关于加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第 61/16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69/313	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
70/1	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2/305	审查大会关于加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第 68/1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74/160	保护和援助境内流离失所者
74/306	全面协调应对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
75/124	在自然灾害领域开展人道主义援助国际合作：从救济到发展
75/125	人道主义人员的安全保障和联合国人员的保护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19/14	加强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

安全理事会决议

1265(1999)	2531(2020)
1894(2009)	2532(2020)
2222(2015)	2533(2020)
2286(2016)	2534(2020)
2417(2018)	2540(2020)
2474(2019)	2542(2020)
2475(2019)	2543(2020)
2514(2020)	2550(2020)
2520(2020)	2552(2020)
2522(2020)	2556(2020)
2524(2020)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政策和分析

目标

23.2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提高人道主义应急工作的战略和行动一致性。

应交付产出

23.3 表 23.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3.1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3**	**3**	**3**	**3**
1. 秘书长关于加强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的报告	1	1	1	1
2. 秘书长关于保护平民的报告	1	1	1	1
3. 秘书长关于自然灾害的报告	1	1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6**	**6**	**6**	**6**
4. 第三委员会会议	1	1	1	1
5. 保护平民问题非正式专家组会议	4	4	4	4
6.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人道主义事务部分会议	1	1	1	1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3**	**3**	**3**	**3**
7. 与学术机构和非政府组织共同举办论坛/讲习班，宣传人道主义援助并处理人道主义关切	3	3	3	3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2**	**2**	**2**	**2**
8. 供人道主义机构使用的关于联合国危机响应工作中政治、人道主义援助和人权方面相互关系的战略文件、政策工具和指导说明	1	1	1	1
9. 关于人道主义部门动态的研究、指导和政策分析	1	1	1	1

次级方案 2
协调人道主义行动和应急反应

目标

23.4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在自然灾害和复杂紧急情况期间作出协调一致、有效和及时的人道主义应对，以减轻人们的痛苦。

应交付产出

23.5 表 23.2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3.2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4**	**4**	**4**	**4**
1. 向大会提交的关于中央应急基金的报告	1	1	1	1
2. 关于向遭受人道主义紧急情况影响的国家提供国际援助的高级别认捐活动	3	3	3	3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2**	**2**	**2**	**2**
3. 关于向遭受人道主义紧急情况影响的国家提供国际援助的高级别会议和大会会外活动	2	2	2	2
B.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2**	**2**	**2**	**2**
4. 为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举办有关人道主义法和其他新出现问题的讲习班	2	2	2	2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人道主义援助团：派出战略拟定特派团，以评估人道主义需求并制订适当的应对战略。

协商、咨询和倡导：向安全理事会通报具体的复杂紧急状况；举办捐助方会议，并就特定紧急状况和人道主义所需经费筹措情况向 50 多个会员国进行非正式通报并与之协商；就遭受人道主义紧急情况影响的 27 国家和区域发出机构间联合呼吁；与 30 多个国家的人道主义组织举行有关行动、政策和协调安排的会议；与会员国、区域组织和私营部门举行有关人道主义共同行动的会议。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利用监测机制支持行动伙伴。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特定复杂紧急状况的会议和特别活动；每季度举行一次捐助方人道主义筹资情况通报会；中央应急基金年度报告；关于国家集合基金的合并年度报告；全球人道主义状况概览。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行政：为新的和长期紧急情况交付中央应急基金赠款，并交付国家集合基金赠款。

次级方案 3
减少自然灾害风险

目标

23.6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防止和减轻自然灾害的风险和脆弱性以及灾害的影响。

应交付产出

23.7 表 23.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3.3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3**	**2**	**2**	**2**
1. 向大会提交关于《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执行情况的报告	1	1	1	1
2. 向大会(第二委员会)关于减少灾害风险的决议谈判(年度)和应对厄尔尼诺现象影响的有效全球应对措施(两年期)提供实质性和技术支持	2	1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1**	**1**	**1**	**1**
3. 大会全体会议(第二委员会)，关于可持续发展的议程项目	1	1	1	1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实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29**	**30**	**29**	**30**
4. 与执行《仙台框架》有关的国家、区域和区域间项目	29	30	29	30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323**	**332**	**323**	**330**
5. 为区域、国家和地方减少灾害风险规划以及《仙台框架》的实施和监测提供能力发展培训和讲习班	323	332	323	330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3**	**2**	**5**	**3**
6. 全球减少灾害风险评估报告和全球评估报告专题报告	1	—	1	1
7. 联合国减少灾害风险办公室年度报告	1	1	1	1
8. 联合国减少灾害风险办公室两年期工作方案和战略框架	—	—	2	—
9. 《联合国减少灾害风险提高抗灾能力行动计划：采取风险指引型综合可持续发展办法》(进度报告)	1	1	1	1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1**	**14**	**14**	**15**
10. 促进监测和执行《仙台框架》的学习和知识共享的最佳做法、标准、指南和其他工具	6	10	10	10
11. 关于风险知识应用的政策指导	—	4	1	4
12. 区域和全球平台成果文件	5	—	3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为制定和改进 50 个区域、国家和地方减少灾害风险战略和计划提供咨询和支持，并为 5 个国家预警系统和机制提供咨询；支持 14 个区域和次区域政府间组织提高风险治理能力；促进执行《联合国减少灾害风险提高抗灾能力行动计划：采取风险指引型综合可持续发展办法》；通过与保险发展论坛的合作和参与 InsuResilience 全球伙伴关系，支持私营部门进行风险分析，以便在了解风险的情况下进行决策和减少风险；倡导各部门在减少灾害风险方面的政策一致性，包括通过与残疾人权利缔约国会议、科学、技术、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多方利益攸关方论坛、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整合部分以及其他政府间进程互动协作，以推动《仙台框架》的实施。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维持和进一步加强仙台框架监测系统，以监测和报告实现《仙台框架》目标的进展情况；协助建立和管理 120 个国家和地区的灾害损失数据库。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组织关于减少灾害风险的全球和区域高级别会议；世界海啸意识日活动；仙台七运动：七年七目标/国际减灾日活动；出版和/或传播关于《仙台框架》监测的通讯、新闻稿和普通照会。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负责减少灾害风险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通过高级别宣传团、新闻稿、署名评论、网络报道、社交媒体帖子、视频和新闻报道进行高级别宣传。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维护和进一步加强减少灾害风险在线知识平台 PreventionWeb(预防网)；维护和加强《仙台框架》自愿承诺在线平台，记录了 75 项以上自愿承诺。

次级方案 4
紧急支助事务

目标

23.8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速向包括环境灾害和技术事故在内的紧急情况和自然灾害的受害者提供国际人道主义援助。

应交付产出

23.9 表 23.4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3.4
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外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目)	**5**	**5**	**5**	**5**
1. 应急工具和程序互通性项目	1	1	1	1
2. 应急能力建设项目	4	4	4	4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50**	**43**	**50**	**50**
3. 关于各种应急服务和外地协调的区域和国际培训、讲习班和模拟演练(例如联合国灾害评估和协调小组；联合国人道主义军民协调；环境突发事件应对；国际搜救咨询小组；人道主义方案周期)	50	43	50	50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快速应急协调向 70 个主要利益攸关方和会员国提供咨询服务，包括联合国人道主义军民协调和将环境考量纳入人道主义应急行动。

人道主义援助团：每年 5-10 次联合国人道主义军民协调支助任务(应请求)；联合国灾害评估和协调小组每年执行 3-10 次任务(前提是发生灾害且受灾国政府或人道主义国家工作队提出请求)；为紧急核心救济行动提供人道主义协调支助；提供快速评估和应急准备规划方面的技术支持。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一年一度的关于人道主义应急服务协调的指南、工具和手册，包括：修订《国际搜救咨询小组准则》；更新和维护与快速反应和人道主义协调有关的电子工具；更新和维持人道主义协调员名册。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年度伙伴关系和外联活动，以增进 2 000 个利益攸关方，包括人道主义响应者之间的协作和互通性；每年约 3-5 个应急服务规范/指南/工具。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更新和维护专门提供各种技术性人道主义应急服务的网站。

次级方案 5
人道主义紧急情况信息和倡导

目标

23.10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有效倡导人道主义原则和知识共享，为受灾害和紧急情况影响的民众服务。

应交付产出

23.11 表 23.5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3.5
次级方案 5：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支持人道主义伙伴加强社区参与；关于人道主义需求和应急行动的权威、全面的信息和分析：关于危机和高风险国家的综合信息和分析(例如多利益攸关方跨部门分析产出)；供 1 000 多个业务伙伴使用的有质量保证的数据；主持一个包括联合国和非政府组织成员的人道主义宣传小组，以帮助加强宣传，并加强讯息发布和传播内容规划及排序方面的一致性。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更新和维护供实地 1 000 多个人道主义业务伙伴使用的实地指南、地图和其他后勤信息；制定人道主义界信息交流的信息管理标准、报告模板和指南，包括业务伙伴共享数据标准；与人道主义应急行动及其协调有关的数据库和电子工具；国际搜救咨询小组城市搜索救援指南；风险和脆弱性评估的通用方法和工具。

类别和次类别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倡导协调人道主义行动的宣传材料；组织世界人道主义日以及关于人道主义问题和关切的其他现场活动或虚拟活动，包括举办展览、研讨会和公共活动，或许可以通过数字平台举办这些活动；利用宣传活动、特别活动以及传统和社交媒体宣传人道主义问题和具体的紧急情况。通过新的和现有的数字平台进行更积极主动的外联和参与，以提供信息和调动资源及支持，包括接触到 15-34 岁这一高度数字化的群体，并最大限度地提高认识和参与，以进一步支持受人道主义危机影响的人们。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对媒体参与和活动采取积极主动的做法；每天通过午间新闻发布会向联合国记者提供最新情况，并每周两次在日内瓦万国宫举行发布会；定期在世界各地举行非正式和正式的媒体发布会、故事推介和采访，以倡导向陷入人道主义危机的人提供援助，同时展示协调厅工作所增加的价值；通过启动《全球人道主义状况概览》的全面传播战略(年度联合呼吁)，支持全球筹资，支持中央应急基金和人道主义大危机认捐会议。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管理和支持每年有 1 500 多万全球受众使用的人道主义界数字平台，如救济网、humanitarianresponse.info 和人道主义数据交流平台；关于各种报告产品的指导、模板和培训，包括情况报告和人道主义简介；关于国际人道法、国际人权法、人道主义原则、保护平民(包括冲突中的性别暴力)的视频和其他多媒体内容。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信息和通信技术：为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协作部门和全球信息和通信技术小组、信息和通信技术应急行动和业务连续性部门、业务情报和数据分析部门提供产品支持。

方案 24

全球传播

立法授权

24.1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13(I)	秘书处工作安排
168(II)	联合国日
423(V)	人权日
32/40 B	巴勒斯坦问题
35/201	纪念莱赫姆·法拉记者研究金年度方案
36/67	国际和平年和国际和平日
54/134	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国际日
57/7	对 1990 年代联合国非洲发展新议程的最后审查和评价以及对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支持
57/129	联合国维持和平人员国际日
60/7	纪念大屠杀
60/225	对 1994 年卢旺达境内种族灭绝幸存者，特别是孤儿、寡妇和性暴力行为受害人的援助
62/122	奴隶制和跨大西洋贩卖奴隶行为受害者永久纪念碑和对受害者的纪念
64/13	纳尔逊·曼德拉国际日
74/128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以及《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及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的充分执行
75/23	秘书处全球传播部巴勒斯坦问题特别新闻方案
75/25	贯彻落实《和平文化宣言》和《和平文化行动纲领》
75/80	联合国裁军宣传方案
75/101 A	有关信息的问题：信息为全人类服务
75/101 B	有关信息的问题：联合国全球传播政策和活动
75/121	传播非殖民化信息
75/237	关于采取具体行动消除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以及全面执行和后续落实《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球呼吁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战略传播事务

目标

24.2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动员受众并加强对联合国工作、原则和宗旨的支持。

应交付产出

24.3 表 24.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4.1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	**1**	**1**	**1**
1. 提交大会的关于传播非殖民化信息的报告	1	1	1	1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26**	**26**	**26**	**26**
2. 巴勒斯坦广播员和记者培训方案	24	24	24	24
3. 中东和平问题国际媒体研讨会	2	2	2	2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新闻资料：通过传播部外地办事处开展的宣传活动和战略外联活动及方案，接触当地受众，为此举办讲座、展览以及以约 120 种语文组织 100 多个关于联合国优先问题的模拟联合国会议或有特定目标受众(如民间社会、青年、学术界、政府、私营部门)的联合国特别纪念活动。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新闻发布会，以及关于联合国优先事项、活动、事件、出版物、报告和谈判结果或其他联合国活动的简报和专题小组讨论；媒体外联(包括媒体采访)和(或)发表观点文章；与教育机构、媒体、民间社会、私营部门、创意社区和其他伙伴建立战略伙伴关系；以及制作广播和电视节目。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旗舰账户和其他社交媒体账户、宣传运动以及联合国新闻中心管理的多语文网站。				

次级方案 2
新闻服务

目标

24.4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动员受众并加强对联合国工作、原则和宗旨的支持。

应交付产出

24.5 表 24.2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4.2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向 1 000 名媒体成员提供认证和服务，报道联合国会议，报道政府间会议；在线出版和传播秘书长和常务副秘书长的讲话和声明，以及秘书长的记者座谈会记录誊本；图片报道主要政府间机构会议以及秘书长、常务副秘书长和大会主席活动。

类别和次类别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以六种正式语文和三种非正式语文(印地语、斯瓦希里语、葡萄牙语)，通过多种平台和渠道，包括在线和社交媒体，并通过与外部媒体组织的伙伴关系，传播音频、视频和文本格式的日常多媒体内容；以六种正式语文创建、更新和维护联合国核心网站(包括联合国主页)、185 次联合国纪念活动、重大全球宣传运动。协助联合国实体确保其网站符合联合国语文平等的要求(约 43 个网站)；电视实况报道，包括现场直播，并发布政府间会议和总部其他有新闻价值的活动的网播节目选看；向代表、媒体等提供视听资料室服务。

次级方案 3
外联和知识服务

目标

24.6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动员受众并加强对联合国工作、原则和宗旨的支持。

应交付产出

24.7 表 24.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4.3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4**	**4**	**4**	**4**
1. 编写报告向大会说明信息方面的问题和全球传播部的活动：战略传播服务、新闻服务、外联和知识服务	4	4	4	4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20**	**20**	**20**	**20**
2. 新闻委员会的会议	20	20	20	20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93**	**236**	**193**	**276**
3. 为非政府组织举办简报会和交流讲习班，为新联系的非政府组织制定情况介绍方案	27	15	27	30
4. 举办培训班、研讨会和讲习班，介绍达格·哈马舍尔德图书馆的服务项目，并为 iSeek 内容创作者、编辑和联络人举办培训课程	145	215	145	225
5. 纪念莱赫姆·法拉记者研究金方案	21	6	21	21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与民间社会、学术机构以及其他实体建立伙伴关系；制作关于联合国活动的教育和宣传材料，例如《联合国纪事》、《联合国概况》和关于广泛联合国主题的简报方案；回复公众咨询，制作教师用工具包；筛选、设计、组织和布置联合国总部展览和网上展览；以 20 种语言为 50 多万游客提供导览服务；针对知名人士，包括和平使者以及其他从事代言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的知名人士，制定外联方案；为选定的纪念日期和年份举办特别活动和进行宣传；通过创意社区外联举措，制作以联合国或联合国问题为主题的电影、电视或戏剧；提供平面设计作品，协助开展品牌传播活动和制作说明材料；举办学生活动，例如全球视频会议；为在模拟联合国活动中接待约 26 万名学生的 850 个组织提供指导和专家咨询；围绕奴隶制、跨大西洋贩卖奴隶等主题召开会议，以及举行大屠杀纪念活动。				
对外和媒体关系：召开新闻发布会和发表新闻稿，宣布新的外联伙伴关系和特别活动；以及举办展览。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更新和维护供世界各地所有用户使用的网站 iSeek (秘书处主要内部交流平台)；发表文章；为 1 000 多名参与者提供培训；维护 e-deleGATE 网站；以及联合国发展业务。				
图书馆服务：打造联合国数字共享空间：构建一个安全的、数字化的联合国中央信息库(联合国数字图书馆)；提供信息和知识服务：面向全球各地公众开放的在线图书馆产品、借阅和相关服务，专为会员国代表提供的直接和有针对性的研究；扩大社区参与：网络和社交媒体宣传、活动和讲座、联合国系统电子信息团购联盟的管理、联合国托存图书馆方案；以及收集各种各样的资料放进图书馆。				

方案 25

管理和支助事务

第 29A 款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25A.1 为了推动管理模式的转变，包括支持新的和平与安全架构以及发展系统的改革，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负责所有管理领域的政策领导，为此提供清晰的综合全球管理战略和政策框架，并建立强化监测、评价和问责机制，监督在分散管理环境下行使下放权力情况。这将有助于形成一种不断学习和接受问责的文化，并在整个秘书处的业务模式中促进创新、包容和环境可持续性。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还与业务支助部一起，共同负责管理信息和通信技术厅的活动。管理战略部的任务来自大会有关决议和决定，包括第 72/266 A、72/266 B、72/254 和 73/281 号决议确定的优先事项。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在落实秘书长的新管理模式方面，以透明度、问责制和更靠近任务交付地点的决策为重点，发挥不可或缺的作用。

2022 年战略和外部因素

25A.2 2022 年的战略包括继续通过综合办法推进新的管理模式，其中包括三个相互关联的支柱：方案规划、财务和预算；人力资源；业务转型和问责制。管理战略部将：

(a) 致力于采取新的工作方式，包括制定促进取得切实成果的通盘政策和办法，包括重新投资于技术和承诺持续改进；

(b) 加强本组织复原力，包括做好准备，紧急情况下保持业务连续性，为此要指导、监测和调整联合国总部冠状病毒病(COVID-19)疫后“新常态”的工作方式，不断适应瞬息万变的环境、风险和机遇；

(c) 结合规划、风险和业绩管理及评价综合周期，推动将成果管理政策和做法纳入本组织日常运作和文化；

(d) 促进提高透明度和加强问责制，以期提高联合国会员国和联合国所服务的人民对联合国组织能力的公信力和信任度；

(e) 加强数据分析和报告能力，使用户能够实时、方便地获取数据，支持知情决策和改进风险管理，以实现联合国的目标；

(f) 通过整个联合国系统的综合解决方案和战略伙伴关系，营造协作和包容的环境；

(g) 努力实施动态人力资源战略，促进扩大多样性，支持管理人员物色合适人员，提供强化学习框架，支持开发新的能力和才干，大力使用多种语文，确保文明安全的工作环境，并倡导不断学习、不断创新和不断改进的文化，积极建设一个更美好的联合国。

25A.3 管理战略部将继续领导综合组织管理战略、政策和模式的制定和实施工作，支持分散和注重外地的模式，通过强化授权框架增强管理人员的权能。管理战略部将就与管理有关的问题同会员国和其他外部实体联络，并促进秘书处内部协调以及与联合国系统各基金、方案和机构的协调，以建立伙伴关系，推广最佳做法。

25A.4 在为扩大权力下放奠定基础之后，主要的挑战仍是加快必要的文化转变，以充分实施新的管理模式，即扩大权力下放，提高透明度，加强问责制和培养不断学习的文化。

25A.5 管理战略部将通过 2021 年 1 月 1 日成立的新的企业资源规划解决方案司，继续推动业务转型，发挥企业资源规划解决方案当前和未来趋势的杠杆作用。“团结”系统解决方案及其附带业务情报框架将使管理战略部能够顺应组织需求，促进更好和更及时地作出决定、强化问责制度和迅速采用新定最佳做法，并大力支持实时数据获取、强化预测分析以及规划和监测功能。

25A.6 次级方案 1 的拟议构成部分 3(管理咨询服务)包括以前归入次级方案 1 下的两个构成部分，即构成部分 4(内部司法管理当局评价构成部分)和构成部分 3(总部合同委员会和总部财产调查委员会秘书处)，还包括以前归入次级方案 4(业务转型和问责)下的组织复原力管理能力。根据联合检查组在 2011 年业务连续性管理审查中提出的建议，并考虑到 2020 年期间取得的经验，拟将组织复原力管理能力调至主管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副秘书长办公室，作为可持续性和复原力管理股，以充分反映其扩大的活动性质。

25A.7 关于与其他实体的合作，管理战略部将继续支持秘书处所有实体并与它们密切合作，对内在秘书处内部和对外与联合国系统建立伙伴关系，设法以包容方式应对挑战，并制定满足每个实体不断变化的具体需求且以外地为重点的创新业务模式。

25A.8 关于机构间协调和联络，管理战略部将代表秘书长参加机构间协调机制，包括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首协会)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及其网络。

25A.9 关于外部因素，2022 年总计划以下列假设为基础：所有利益攸关方对管理战略部执行任务予以充分合作和支持。

25A.10 关于 COVID-19 疫情，拟议方案计划以下列假设为基础：2022 年可以落实拟议应交付产出和开展拟议活动。不过，如果疫情继续影响计划中应交付产出

和活动，则 2022 年期间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加以调整。任何此类调整都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予以报告。

25A.11 管理战略部要酌情将地域多样性和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其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成果。例如，次级方案 3 将调整全球外联活动以实现秘书处地域多样性战略和联合国全系统性别平等战略的目标，从多样性视角全面审查秘书处的招聘方法，消除可能存在的任何无意识偏见或包容方面的其他问题，继续采用候选人名册和人才库等创新机制，努力扩大各类合格候选人储备可用范围填补未来空缺。管理战略部将采用性别平等视角，就行为和纪律事项、行政申诉和重大事件向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咨询。实质性数字材料也将采用性别平等视角，特别是在受害者援助问题上。关于次级方案 4，综合业务转型办法将确保性别平等问题得到考虑且更便于分析和监测。管理战略部将发挥领导作用，推动秘书长的未来工作全系统战略，继续支持努力实现性别均等和消除工作场所的性骚扰。此外，管理战略部还将努力实现会员国在秘书处员工队伍中的公平地域代表性，并优先将环境可持续性和复原力管理纳入本组织的战略、政策、合规和报告框架。管理战略部将在这些相互关联的领域通过政策引领，促进秘书处各级的文化变革。

25A.12 管理战略部还将支持全秘书处的残疾包容努力，包括执行《联合国残疾包容战略》。管理战略部将继续提高本部对残疾包容的认识，通过将残疾包容纳入各主要人力资源战略和政策，特别是在该战略的领导力、包容性和组织文化等核心领域向各实体提供支持。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COVID-19 疫情对方案交付的影响

25A.13 2020 年期间，COVID-19 疫情对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了影响。疫情的影响包括调整行政领导和管理项下的资源优先次序，以便 2020 年全年在秘书处一级和部厅一级领导和协调应对新出现和变化中大流行病的抗疫努力。副秘书长作为应急政策高级小组的候补主席及其办公室需要调整工作重点，从开展计划中活动改为应对疫情，包括广泛开展多部门协调和协商活动，注重协调和传播关于抵御 COVID-19 疫情的具体政策、指导和宣传材料。一些计划应交付产出没有执行，例如，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会议、工作人员和管理当局委员会会议和万国宫战略遗产计划会议的计划差旅，以及对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和维和特派团的访问。由于 COVID-19 疫情，会议和活动不得不改在虚拟环境下举行，抑或被取消或推迟。由于应对疫情的需要，还调整了资源配置的优先顺序，优先保障人员健康与福祉，包括在精神卫生领域。疫情影响的具体范例列于次级方案 1(构成部分 2 和 3)、次级方案 2(构成部分 2)、次级方案 3(构成部分 1)和次级方案 4。如次级方案 2(构成部分 2)方案执行情况所示，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的改变也对 2020 年预期成果产生影响。

25A.14 然而，与此同时，还在各次级方案总体目标范围内修改了部分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并确定了要在 2020 年期间开展的若干新的活动，以支持会员国处理 COVID-19 疫情期间出现的问题。这些修改和新的活动对“团结”系统作出

几项改进；对可能发生的支付系统中断提出未雨绸缪的对策；设立企业风险管理工作队，支持秘书处各实体解决 COVID-19 相关问题以及扩大全秘书处风险登记册。修改后的活动和新活动的具体范例列于所有次级方案下。如次级方案 2(构成部分 1)方案执行情况所述，修改后和新定的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有助于 2020 年取得成果。

25A.15 本方案考虑到不断改进和应对会员国和客户不断变化需求的重要性，将因应 COVID-19 疫情调整和修改方案的相关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纳入主流。经验教训的具体范例表明，虽然 COVID-19 疫情期间举办虚拟会议至关重要，但对于某些类型的会议，如联合国总部就敏感问题进行的交流，面对面接触仍很重要。由于面对面举办这些类型的活动最为有效，因此今后需要采用混合方法，同时保留持大部分节支举措。

立法授权

25A.16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52/12 A 和 B	革新联合国：改革方案	72/254	人力资源管理
58/269	加强联合国：进一步改革议程	72/266 A 和 B	转变联合国的管理模式
58/280	审查联合国内重复、复杂和官僚的行政过程和程序	73/281	转变联合国的管理模式：人力资源结构比较评估
		75/243	方案规划
60/1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	75/252	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有关的问题
61/245	全面审查联合国及其各基金、方案和专门机构内部治理和监督情况	75/253	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有关的特别问题

应交付产出

25A.17 表 25A.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所有共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A.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共有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8**	**18**	**8**	**8**
1. 大会第五委员会的会议	3	4	3	3
2. 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会议	1	5	1	1
3.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3	8	3	3
4.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1	1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本部工作相关事项与会员国进行协商和接触。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宣传和接触活动；文章和视频；通讯刊物。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维护和更新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共 4 个网站、内联网和社交媒体账户。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行政：管理与客户委员会 6 次会议；艺术委员会两次会议。

评估活动

25A.18 计划于 2022 年由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和业务支助部对管理与客户理事会的效力进行自我评价。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企业资源规划系统解决方案、为大会第五委员会及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提供服务以及管理咨询服务

构成部分 1
企业资源规划解决方案

目标

25A.19 本构成部分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根据任务规定改善对本组织工作资源的管理。

战略

25A.20 为根据任务规定促进实现该目标，本构成部分将通过统一流程和做法以及利用现代技术，支持方案规划、方案管理、方案交付监测以及数据和业务分析等领域的业务转型。

25A.21 本构成部分将继续支持本组织，借助其业务情报平台支持获取实时数据以及强化预测性分析，包括机器学习和自然语言处理及规划功能。前提是要部署结构调整方案的云分析工具。

25A.22 本构成部分设立于 2021 年 1 月 1 日，隶属主管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事务副秘书长和主管业务支助事务副秘书长。本构成部分的重点除支持、监测和升级“团结”系统外，还要在业务指引下持续改进工作，满足不断发展的业务需求。本构成部分将配合各业务领域，将需求转化为综合功能解决方案，在构建过程中尽可能采用具有可持续路线图且符合“团结”系统架构标准的开箱即用解决方案。企业将负责测试、培训和变更管理，必要时由本构成部分提供协助。

25A.23 上述工作有望取得下列成果：

(a) 本组织财政、人力和物力资源管理更加有效和透明；

(b) 管理层通过获取高级分析信息，更好更及时地做出决策；

(c) 本组织应用和迅速采用新确定的最佳做法；

(d) 本组织业务和替代工作安排持续有效运作，本组织以“团结”系统功能为依托开展疫后工作。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A.2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所述方案执行情况。

COVID-19 疫情期间“团结”系统功能无间断、无缝隙

25A.25 本组织不得不迅速应对 COVID-19 疫情带来的挑战，除其他外，导致远程办公旷日持久，涉及人数前所未有。为了适应新的现实，“团结”系统不得不实施行政准则的修订内容，从而使工作人员能够准确记录和申请调整后的应享权利，并确保业务连续性。本构成部分实施了为适应本组织面临的新现实而对系统多个模块配置和编码的修改内容。这些变化包括：(a) 设立新的有别于弹性工作安排的远程办公类别“Telecommuting COVID-19”，用于跟踪替代工作安排；(b) 结转 2020 年 3 月 31 日前未用年假；(c) 提高无证明病假配额，将 2020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休假周期的无证明病假天数从 7 天增加到 14 天；(d) 提前支付工作人员薪金，调整了支付日期和发薪域项以落实这项调整。此外，本构成部分还启动了无缝访问人力资源、财务、预算、采购、供应链、会议和活动管理的数据和分析功能。

25A.26 本构成部分为本组织管理流动性危机提供了支持。通过能够跟踪和监测支出的整个周期和所有资金来源的全部现金流动，获得了前所未有的非凡可见度，能够以非常精细的方式按承付款类型、实体和其他标准分析现金流入和流出情况。通过能够按每天而不是每月细分每个员额占用期所产生的工作人员费用，可以更精确地控制约占经常预算 75%的工作人员费用支出。“团结”系统还提供了资金块等新的功能，可用于控制支出且方便使用。

25A.27 “团结”系统也是流动性危机期间管理工作的关键，它能够按预算项目分析每个实体过去五年的支出模式，并能分析资金承付(预算消耗)与现金流出之间的滞后情况，这对于预测现金流出和根据预期流动性调整承付款至关重要。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A.28 上述工作促进了实现这一目标，表现为 2020 年“团结”系统正常运行时间占 99.988%，而 2019 年为 99.927%，没有 2018 年的比较数据，因为对系统正常运行时间按部就班地跟踪是从 2019 年才开始的(见图 25A.一)。无缝整合 COVID-19 疫情所需对“团结”系统的调整，有助于工作人员在“团结”系统中远程记录其工作并获取本人所有数据，也有助于本组织疫情期间的及时有效运作。

图 25A.一

业绩计量：“团结”系统的正常运行时间

(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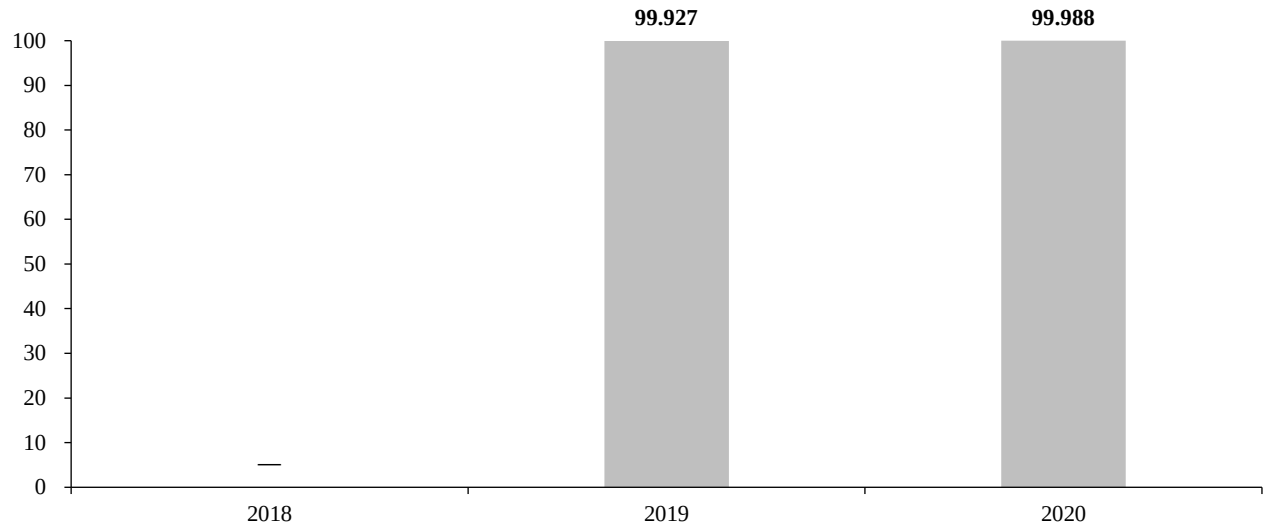

COVID-19 疫情对构成部分交付的影响

25A.29 为应对这一大流行病，本构成部分在其总体目标范围内确定开展新的活动，以支持客户解决 COVID-19 疫情期间出现的问题。“团结”系统解决方案促进了本组织在疫情期间向办公室以外地点办公模式的过渡。该解决方案的性质及其可及性、统一性和透明度使该系统得以发挥有益的作用，在危机期间使本组织继续运作。用户可从远程和居家使用其所有功能。本构成部分还能远程维护软件。此外，本构成部分还可对系统进行若干改进，以便在不中断完成既定目标的情况下为应对疫情所必要的新政策和新程序提供支持。疫情期间为支持业务连续性而设计和实施的“团结”系统变更内容的代表性样本列示如下：(a) 向直接参与特定 COVID-19 业务的少数工作人员支付危险津贴；(b) 批量预支薪金解决方案，用于方便处理一个实体或一组工作人员的大量预支薪金；(c) 医疗后送和抗疫一线人员薪金费用回收，“团结”系统为此设置的发薪功能纳入了一个全球费用回收机制，用于为联合国全系统医疗后送安排和加强医疗设施的疫情相关费用供资，包括联合国系统医院和诊所的 COVID-19 检测费用。[1] 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的成果部分所示，增列活动有助于 2020 年取得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25A.30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结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1] 抗疫一线框架是在 COVID-19 疫情期间制定的，目的是促进实地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业务连续性，并通过提供 COVID-19 相关服务和其他医疗服务，确保联合国人员及其家属的安全和健康。

成果 1：支持管理人员利用“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提供的新能力[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A.31 本构成部分与主计长办公室和业绩看板的其他利益攸关方合作，部署了战略规划、预算编制和业绩管理解决方案的关键组成部分，在一个方便用户的界面上将实时战略规划和方案执行情况信息与预算消耗和员额占用数据结合起来。用于 6 个试点维和特派团的看板最初于 2019 年 10 月部署到位，经常预算实体包括特别政治任务的看板则在适应新的经常预算年度成果框架后，于 2020 年 5 月部署。2020 年 7 月底推出了一个新的会员国缴款门户，作为“团结”系统应用程序套件的一部分。该门户载列“团结”系统中会员国分摊预算缴款情况的每日数据。此外，本构成部分还启动了为提供“团结”系统预算数据量身定制的预算信息试点。目前正以递增方式向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和大会第五委员会提供预算报告、执行情况报告和补充文件所列财务预算表和附表。对于所有这些解决方案，本构成部分都制作了用户友好型界面，可使用登录密码通过台式计算机、平板电脑或其他移动设备进行访问。

25A.32 上述工作促进了管理人员和会员国更多地获得数据，符合秘书长对透明度的承诺，实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和秘书长关于企业资源规划项目的第十二次暨最后一次进度情况报告(A/75/386)所载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预算

25A.33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采用新的工具，如人力资源和军警能力管理互动看板，以便能够为决策提供更多的分析报告。本构成部分将配合所有业务领域和次级方案 4，利用“团结”系统的丰富数据和其他内部和外部系统，为会员国设计和交付共同数据模型和定制可视化成果。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5A.2)。

表 25A.2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稳定“团结”项目基础部分和扩展部分一期范围内各流程所涵盖的功能，并设计和开发“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功能的结构单元	部署和稳定“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的功能，并调整“团结”项目，使其成为改革的推手，以适应改革支柱不断变化的需求	增加管理人员和会员国获取数据的机会，与秘书长的透明度承诺和部署的“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的功能保持一致	持续改进、增强功能和进行数据分析，推动落实流程改良，更好地为资源决策提供参考	持续改进、增强功能和进行数据分析，推动落实流程改进，更好地为资源决策提供参考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反映 COVID-19 疫情前当时最佳估计。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9A))所示。

成果 2：业务转型和流程改进[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A.34 本构成部分有助于改进本组织根据任务规定开展工作的资源管理，体现为提供注重成果的资源规划、执行和监测单元，并辅之以更丰富的数据分析以供及时决策。本构成部分的战略规划、预算编制和业绩管理解决方案已部署到秘书处所有实体。该解决方案部署后得到增强，增加了差旅预算编制单元，对职位单元作出重大变更，同时本构成部分进一步简化了汇总模型。还对解决方案进行了扩展，纳入一个新的重计费用引擎，使方案规划和预算司能够实施更准确的重计费用方法，为此采用了更好的货币使用模式，从而使汇率和通胀调整数更切合实际。此外，本构成部分还在战略规划、预算编制和业绩管理解决方案内部署了业绩监测单元，用于方案执行并支持经常预算的业绩管理。2020 年 5 月，相应的维和预算执行情况监测单元得到进一步加强。

25A.35 上述工作促进了提供注重成果的资源规划、执行和监测单元，并辅之以更丰富的数据分析供方案主管及时决策，从而实现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述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A.36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与利益攸关方合作，进一步探索整合机会和持续改进的领域并扩大分析服务。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5A.3)。

表 25A.3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报告功能可供所有用户使用	报告功能和看板可供选定实体使用	注重成果的资源规划、执行和监测单元辅之以更丰富的数据分析，可供方案管理人员用于及时决策	看板/分析功能可供所有用户包括会员国使用	最终用户包括方案管理人员通过自助式分析与数据互动，可快速生成可实时访问数据的报告，及时知情决策能力得到增强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反映 COVID-19 疫情前当时最佳估计数。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3]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29A))所示。

成果 3：为工作人员和会员国提供高级分析信息

2022 年拟议方案预算

25A.37 本构成部分在向提供解决方案满足业务需求的主流化阶段过渡时，提供了持续维护、升级和不断改进“团结”系统方面的技术功能专长，该系统自 2020 年底以来全面部署到位。该构成部分还向工作人员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改用全企业高级云分析工具的会员国提供强化分析功能。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A.38 本构成部分的经验教训是，及早开展广泛持续的业务协作对于更好地采用和确保企业未来自主掌控解决方案至关重要。扩展业务团队是在这方面提供协助的一个办法，可以收集需求、设计解决方案、开发培训内容和给予特别关照。本构成部分将吸取经验教训，通过秘书长企业资源规划项目第十二次暨最后一次进展情况报告(A/75/386)所述新的治理机制与利益攸关方合作，并与业务支助部开展伙伴合作，继续确保吸取借鉴扩展业务团队取得的经验教训。2021 年将开始采用战略行动方案云分析工具，使高级分析功能和数字会议室得以部署到位。2022 年预计为整个秘书处部署自助式分析工具，包括采用机器学习和自然语言处理的强化预测分析。本构成部分计划通过上述应交付产出，利用企业资源规划中的当前趋势和未来产品路线图，为本组织带来增值。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A.39 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体现为会员国能够使用一套全面的看板和分析功能，除其他外，为管理人力资源和军警能力提供广泛的数据模式和定制可视化成果(见表 25A.4)。

表 25A.4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	2022 (计划)
“团结”系统所有实体受益于“团结”项目基础部分、“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一期，以及“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军警能力管理和执行伙伴/授权人方案管理的功能	“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的功能已部署完毕并实现稳定，“团结”系统作为改革推手，已适应各改革支柱不断变化的需求，也可用于新的授权框架	增加管理人员和会员国获取数据的机会，与秘书长的数据战略和已部署的“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功能保持一致	方案管理人员可在人力资源和军警能力管理方面作出更知情的决定	会员国能够使用一套全面的看板和分析功能，除其他外，为管理人力资源和军警能力提供广泛的数据模式和定制可视化成果

立法授权

25A.40 以下清单列示本构成部分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0/260	着力改革联合国：构建一个更强有力的世界性组织	63/262	信息和通信技术、企业资源规划及安全、灾后恢复和业务连续性
60/283	着力改革联合国以构建一个更强有力的世界性组织：详细报告	75/253 A	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有关的特别问题

应交付产出

25A.41 表 25A.5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推动实现和预计有助于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A.5
次级方案 1，构成部分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分列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	**1**	**1**	—	—
1. 企业资源规划项目进展报告	1	1	—	—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3**	**3**	—	—
2. 大会第五委员会会议	2	2	—	—
3.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听询会	1	1	—	—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通过治理机制与客户群体进行非正式讨论，商讨系统可持续性和持续改进问题以满足客户的业务需求。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更新和维护“团结”系统/企业资源规划解决方案司网站和社交媒体账户。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信息和通信技术：不断改进“团结”系统；服务台 3 级支持。				

构成部分 2
为大会第五委员会及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提供服务

目标

25A.42 本构成部分促进实现的目标是促进大会第五委员会及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切实有效地进行审议和决策。

战略

25A.43 为推动实现目标，本构成部分继续为改进会议的组织和程序方面加强沟通，大力向会员国和其他与会者提供实质性、技术性秘书处支持。

25A.44　上述工作预计将使得到服务的政府间机构的会议顺利举行。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A.4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所述方案执行情况。

通过在线平台继续开展审议工作

25A.46　COVID-19 疫情打乱了第五委员会及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正式会议和非正式协商的方式。面对面正式会议和非正式协商大幅减少，其中绝大多数政府间会议改为在线非正式协商，以确保业务连续性，方便委员会审议和决策。程序性正式会议大多被取消，改为以电子方式分享介绍性发言，直接在网上平台上进行远程非正式协商而不进行面对面一般性讨论。本构成部分探索了可举办委员会会议的不同在线平台。经认真考虑各备选方案的技术能力和委员会各自要求并与会员国协商后，两个委员会决定使用不同平台举办各自会议。但是，由于远程同声传译可得性的相关制约和限制，远程会议都在没有口译的情况下举行。

25A.47　远程办公给本构成部分带来额外挑战，难以确保及时传播信息，也难以与所有代表团进行接触和协商，因此本构成部分要作出更大努力，除其他外，会议期间采用在线实况方式更新决议草案，并采取默许程序协商一致通过决议和决定。本构成部分支持会员国决定暂时调整工作做法以适应新的会议模式，这是为应对疫情而采取的非常措施，不构成先例。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A.48　上述工作促进了实现这一目标，体现为 2020 年以视频会议方式举行的会议数目增加(见图 25A.二)。

图 25A.二

业绩计量：大会第五委员会及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使用视频会议情况

(以视频会议方式举行的会议次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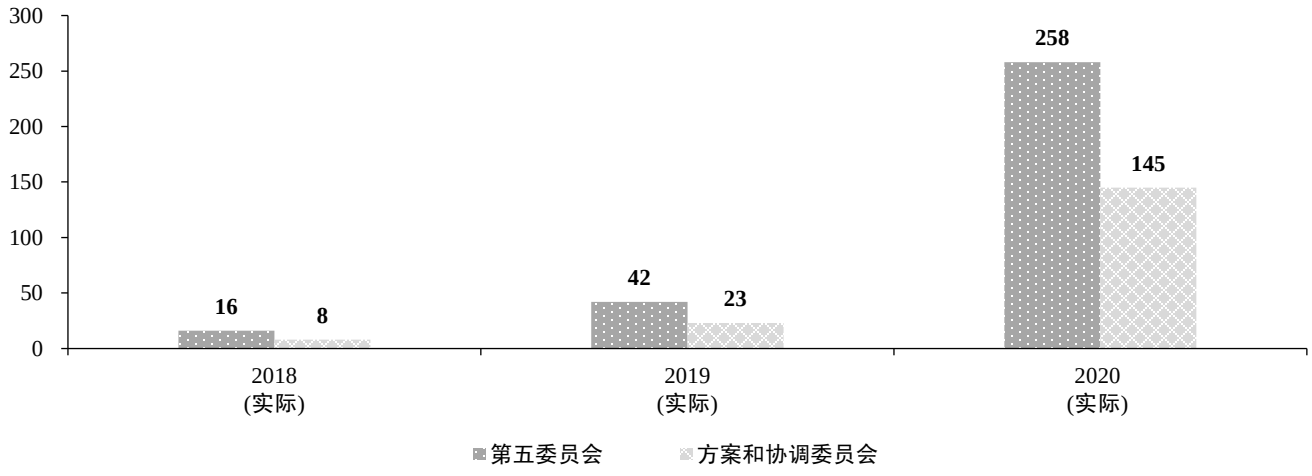

COVID-19 疫情对构成部分交付的影响

25A.49　2020 年期间，为应对 COVID-19 疫情，本构成部分调整了举办第五委员会及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的方式。本构成部分迅速调整了工作重点，从规划和组织不再可行的面对面会议改为举行在线会议。根据大会关于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大会作出决定的程序的第 74/544、74/555、74/558 和 74/561 号决定，本构成部分支持各委员会为完成工作调整工作方法，确保为作出决定而设立的 72 小时默许程序得到遵守。

2022 年计划成果

25A.50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结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提高对可供代表使用信息源的了解 [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A.51　由于 COVID-19 疫情，本构成部分调整了业务流程，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工作环境以及对 e-deleGATE 门户网站向会员国提供第五委员会及方案协调委员会工作相关信息的依赖程度大幅提升情况。该门户已成为关键入口平台，本构成部分在此平台向会员国提供所有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决议草案和补充信息(以前还在会议期间分发打印文本)。还增添了以前该门户未提供的其他网站链接，方便查阅与委员会工作有关的文件和信息。本构成部分利用 e-deleGATE 门户网站的“Fifth Committee Place”和“CPC Place”首页提请代表们注意了解虚拟会议、相关证人名单、出席第五委员会数目有限的现场会议所需关键卫生和安全措施等链接和登录信息，以及 COVID-19 接触追踪表格的相关链接。为了便利代表参加虚拟会议，本构成部分创建了若干指南，就如何参加在线会议以及平台上的会议功能和技术要求等实际方面提供指导。此外，本构成部分还与主席团代表合作，提供了“主持人指南”和“新代表入门知识”等材料，并与次级方案 2 构成部分 3 合作创建了一份文件，详细说明大会提交预算决议的工作惯例和措辞解释。

25A.52　依照大会关于默许程序决策办法的第 74/544、74/555、74/558 和 74/561 号决定，本构成部分与所有利益攸关方包括大会主席办公室和秘书处官员进行了接触，确保各委员会能够通过其决议、决定和报告。2020 年，本构成部分处理了第五委员会 44 项决议中的 25 项决议和 5 项决定，以及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 30 份报告，均以默许程序获得通过。本次级方案还进行了一项调查，用以评估各委员会代表对秘书处整体服务的满意度。

25A.53　上述工作促进了提升调查结果的好评率，第五委员会 97.9%的答卷人、方案和协调委员会 97.3%的答卷人都对委员会秘书处的整体服务表示“非常满意”或“满意”，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述计划目标。

[4]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9A))所示。

2022 年拟议方案预算

25A.54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加大工作力度，利用现有工具包括 e-deleGATE 门户网站的技术功能，在提供各委员会秘书处编写的筹备资料和背景资料方面改进与会员国的沟通。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5A.6)。

表 25A.6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调查结果好评率 • 大会第五委员会：98.3% •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97.5%	调查结果好评率 • 大会第五委员会：95.7% •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97.3%	各委员会秘书处整体服务调查结果好评率 • 大会第五委员会：97.9% •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97.3%	调查结果好评率得到保持和(或)提高	调查结果好评率得到保持和(或)提高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反映 COVID-19 疫情前当时最佳估计。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成果 2：提高对可供代表使用信息源的了解 [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A.55 本构成部分继续开展工作，在届会和休会期间持续向主席团成员和委员会协调员提供历史和程序信息咨询。在历届会议前和整个会议过程中，第五委员会秘书处或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一名成员与各委员会不同议程项目的 57 名协调员举行了一对一会谈。对协调员的支持对于确保他们了解各委员会的工作惯例及其获得 e-deleGATE 平台和各委员会公共网站上的所有相关信息至关重要，可指导他们努力促使委员会以协商一致方式达成协议。此外，本构成部分还对有些代表团部分由于代表团内部代表正常轮替而要求全年提供支助的咨询请求作出回应。

25A.56 第五委员会第七十四届会议及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六十届会议结束时进行了问卷调查，显示上述工作促成了积极成果，接受调查的第五委员会成员中的 97.9%、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成员中的 97.3%都对提供的服务表示“非常满意”或“满意”，实现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述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预算

25A.57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加大工作力度，利用现有工具包括 e-deleGATE 门户网站的技术功能，进一步改进组织和程序信息提供情况。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5A.7)。

[5]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29A))所示。

表 25A.7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调查结果好评率 • 大会第五委员会：98.3% •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97.5%	调查结果好评率 • 大会第五委员会：95.7% •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97.3%	调查结果好评率 • 大会第五委员会：97.9% •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97.3%	调查结果好评率得到保持或提高	调查结果好评率得到保持或提高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反映 COVID-19 疫情前当时最佳估计。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成果 3：向代表提供信息情况得到改善

2022 年拟议方案预算

25A.58 第五委员会及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有大量项目须在届会的有限时间内审议。由于每个代表团相应负责委员会工作的每位代表都要定期轮替，因此必须全年保障信息的可及性。本构成部分不断改进和调整向代表们包括委员会新成员提供的信息，以提高他们对相关信息来源的了解和利用他们可以使用的工具，如 e-deleGATE 门户网站和各委员会的网站。使用本构成部分提供的工具有助于代表们切实参与委员会的审议工作，支持代表依照商定工作程序和做法作出决策。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A.59 根据初步意见和反馈并借鉴 2020 年远程会议模式的经验，本构成部分的经验教训是，要更加重视在委员会届会之前和届会期间向会员国提供信息，协助它们有效参与政府间进程。本构成部分将吸取经验教训，作为各委员会的秘书处，还计划向新代表和议程项目协调员提供定向支持。本构成部分一直通过信函、讨论和面对面会议(正常情况下)，与已被指定的协调员直接接触，本构成部分还打算着重采取更具系统性的办法满足这一具体需要，包括编写程序规则，并在每届会议伊始提出举办研讨会的选项。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A.60 这项工作预计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体现为组织和程序信息提供情况问卷调查中的好评率(见表 25A.8)。

表 25A.8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	2022 (计划)
组织和程序信息提供情况调查结果好评率	组织和程序信息提供情况调查结果好评率	组织和程序信息提供情况调查结果好评率	组织和程序信息提供情况调查结果好评率得到维持	组织和程序信息提供情况调查结果好评率得到维持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	2022 (计划)
• 大会第五委员会：97.1% •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92.6%	• 大会第五委员会：94.6% •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100%	• 大会第五委员会：100% •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100%		

立法授权

25A.61 以下清单列示本构成部分所有授权。

《联合国宪章》

第四章，第十七条　大会的职能和权力

大会决议

45/248 B，第六节　与 1990-1991 两年期方案预算有关的问题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920(XXXIV)　特别注重联合国发展十年之特别协调委员会

应交付产出

25A.62 表 25A.9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推动实现和预计有助于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A.9
次级方案 1，构成部分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分列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	**167**	**247**	**235**	**235**
1. 关于大会第五委员会工作方案的说明	70	126	125	125
2. 关于大会第五委员会文件编制情况的说明	35	35	40	40
3. 关于大会第五委员会主席的程序性说明	40	27	40	40
4. 关于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工作方案的说明	10	32	12	12
5. 关于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文件编制情况的说明	2	2	2	2
6. 关于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主席的程序性说明	10	25	16	16
为会议提供的会议服务和秘书处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200**	**187**	**200**	**200**
7. 大会第五委员会会议	160	155	160	160
8.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40	32	40	40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向主席团 10 名成员提供咨询；向 57 名协调员提供咨询和建议；答复代表团提出的关于各委员会以往议事情况的问询。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更新和维护大会第五委员会及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网站；更新 e-deleGATE 门户网站信息。				

构成部分 3
管理咨询服务

目标

25A.63 本构成部分推动实现的目标是提高行政决策的透明度、公正性、廉洁性和本组织履行任务的复原力。

战略

25A.64 为实现这一目标，本构成部分将加强本组织复原力，包括做好准备，在紧急情况下保持业务连续性，为此要指导、监测和调整联合国总部 COVID-19 疫后工作方式，不断适应瞬息万变的环境、风险和机遇。例如，本构成部分将监测混合工作模式的使用情况和行为，并就是否需要提供额外支持、指导和(或)培训抑或是否需要调整政策提供咨询。

25A.65 本构成部分将继续通过数据分析提高采购流程的整体质量，并在相关实质性政策和指导建议中提出改进办法。此外，本构成部分还将继续对照《联合国工作人员条例和细则》的法律框架，客观分析管理当局评价申请中所列举的事实，并向提出申请的工作人员提供合理、全面评价，传达管理当局评价股就所涉案件提出建议的依据。

25A.66 上述工作有望取得下列成果：

(a) 本组织更具复原力、灵活性和更可持续性，员工队伍发扬创新精神，积极交付成果；

(b) 本组更好地准备应对复杂长期的紧急情况；

(c) 采购和资产处置程序得到加强；

(d) 行政当局雇用工作人员的决定所产生的争议及早得到解决；

(e) 工作人员对内部司法系统的认识得到提高。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A.6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的业务连续性

25A.68　联合国总部秘书处十多年来一直在进行正式的业务连续性规划。这些计划是专门针对纽约可能发生破坏性事件而制定的，针对持续数天或数周的紧急情况。然而，2020 年初 COVID-19 疫情发生后，本构成部分不得不迅速扩大对业务连续性规划的支持范围，以便就如何为长期的全球性疫情做准备和加以应对向整个秘书处提供建议。

25A.69　2020 年 2 月已指示世界各地的秘书处各实体为远程办公的工作人员人数大幅增加做好准备，并相应地更新其业务连续性计划，并将计划提交给本构成部分。建议尚未将文件存储在 SharePoint 等云平台上的工作人员这么做，以确保可远程读取文件。发布了远程办公指南，并提供了有关主持和参加虚拟会议的教程。

25A.70　联合国总部的两个应急管理机构(危机处理小组和应急政策高级小组)开始更频繁地开会，以评估疫情并协调和监测业务连续性对策。2020 年 2 月至 2021 年 2 月间，本构成部分参加了 38 次危机处理小组会议，并安排了 14 次应急政策高级小组会议。

25A.71　本构成部分还牵头召开联合国总部业务连续性协调人每两周举行一次的虚拟会议和全球会议，以提供有关 COVID-19 疫情的最新情况，协调各实体分享在保持业务连续性和韧性方面的成功做法，确定协作机会，促进更灵活地适应不可避免的新型工作环境。本构成部分还就改进各实体的业务连续性计划向各实体提供咨询。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A.72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业务连续性计划为 100%的基本业务服务和时限严格的业务服务提供了支持(见图 25A.三)。

图 25A.三

业绩计量：业务连续性计划支持的基本业务服务和时限严格的业务服务的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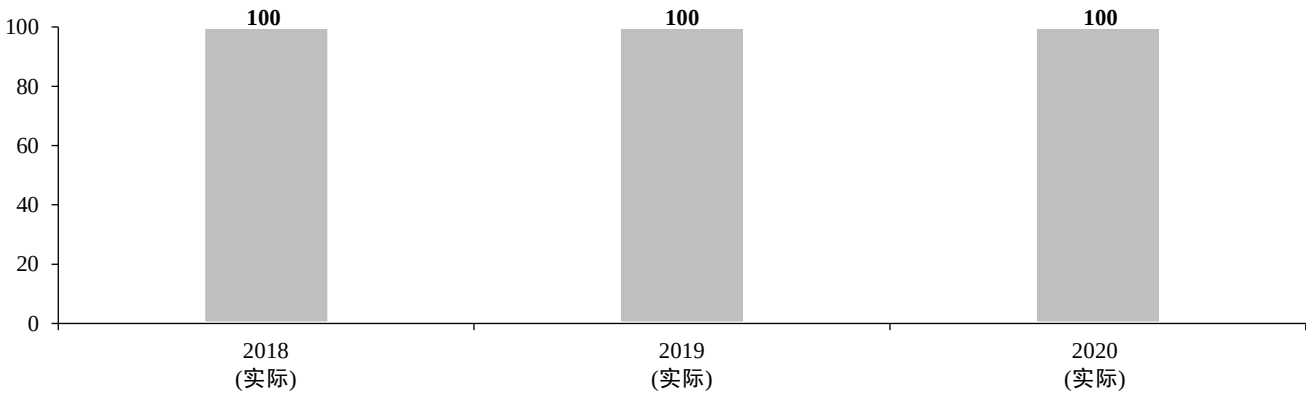

COVID-19 疫情对构成部分交付的影响

25A.73 由于 2020 年间 COVID-19 疫情的影响，本构成部分在开展计划中的外联活动方面遇到了困难，但却能够通过虚拟形式在一定程度上推进此类活动。本应现场进行的培训和磋商被改为远程进行，并在这一年中进行了调整，以便加入所吸取的经验教训。

25A.74 不过，与此同时，为支助客户处理 COVID-19 疫情期间出现的问题，本构成部分在总体目标范围内开展了其他活动，即将其支助范围从联合国总部的各实体扩大到秘书处在全球的各实体，同时还更加频繁地加大支持纽约的两个应急管理机构——危机处理小组和应急政策高级小组。本构成部分还与其他部门协调，实施了结构化的 COVID-19 信息宣传机制，对新的和修改后的政策和指导文件进行编目和发布，并将其传达给包括工作人员、会员国和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在内的多个利益攸关方群体。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新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25A.75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用于采购领域战略政策建议的新的端到端案例管理系统 [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A.76 本构成部分与信息和通信技术厅合作，加强用于采购领域战略性政策建议的新的端到端案例管理系统的设计，以确保该系统反映新的授权框架，并符合当前的信息和通信技术标准。

25A.77 本构成部分还通过案例管理系统简化了自动化的格式并使其标准化，以确保将使用新系统的 35 个实体的业务流程与授权框架保持一致。

25A.78 此外，利用在疫情期间实施的教员远程指导技术，本构成部分开始对 450 多名用户进行培训，其中包括每个实体的管理员。培训的目的是让用户熟悉新系统，并能够从旧系统顺利过渡到新系统。

25A.79 上述工作促进了购置流程整体质量的提升，将总部合同委员会对采购行动进行定性审查的反馈意见及其对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和业务支助部相关利益攸关方的实质性政策和指导建议正式化，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计划目标。

[6]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9A))所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A.80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采用持续改进的办法，设计得到改进的看板，提供清晰的视觉数据，使授权官员能够查明和定位购置流程中的短板，并相应地加以解决。本构成部分还将培训用户如何应用得到改进的看板，以改进遵守情况。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5A.10)。

表 25A.10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在包括外地在内的秘书处各实体中，缺乏根据总部合同委员会的建议进行战略政策变革的有条理的流程	在包括外地在内的秘书处各实体中，根据总部合同委员会的建议，为进行循证战略政策变革建立更有力、更有条理的流程	购置流程质量得以提升，将总部合同委员会对采购行动进行定性审查的反馈意见及其对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和业务支助部相关利益攸关方的实质性政策和指导建议正式化	通过从端到端案例管理系统的数据中了解情况的新政策，加强本组织的资产采购和处置	• 通过看板和其他报告功能加强端到端案例管理系统的监控能力 • 更多实体重新聚焦其资源并精简其购置流程的各个方面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获得内部司法补救的机会得到改善 [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A.81 本构成部分在改善工作人员利用内部司法系统的机会方面取得了进展，与四个工作人员工会和安全和安保部的广大工作人员举行了虚拟会议，就工作人员关心的内部司法系统问题交换意见。本构成部分利用这些机会判定哪些是工作人员普遍具有的关于管理评价的问题，以便更新管理当局评价股网页上的常见问题。

25A.82 上述工作通过让工作人员了解内部司法系统，促进了及早解决与工作人员有关的争端以及防止不必要的诉讼，达到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A.83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继续为管理人员和行政决策者举办外联简报会，介绍在内部司法系统方面吸取的经验教训，与工作人员工会举行会议，并开发专门关于管理当局评价的 iSeek 资源，根据工作人员在外联活动期间提出的典型问题，列出更详细的常见问题。本构成部分将给予外联活动的参与者提供反馈的机会。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5A.11)。

[7]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29A))所示。

表 25A.11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工作人员特别是在较偏远工作地点服务的工作人员对内部司法系统和管理当局评价股作用的了解有限	工作人员特别是在较偏远工作地点服务的工作人员对内部司法系统和管理当局评价股作用的了解有限	通过让工作人员了解内部司法系统，及早解决与工作人员有关的争端以及防止不必要的诉讼	外地办事处工作人员就对内部司法系统中的问题的了解程度作出积极反馈	工作人员更了解内部司法系统中的管理当局评价问题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后 COVID-19 时代的下一个常态：重建得更好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A.84 COVID-19 疫情表明，不仅必须努力实现业务连续性，而且要加强本组织的整体韧性和可持续性。本组织在疫情初期采取的对策强调必须支持管理人员和工作人员适应新的工作方式，并确保立即采取措施，以电子方式提供文件和记录，以使远程工作方式能够取得成效。2020 年 3 月，本组织迅速根据因疫情而改变的现实情况调整政策，并在全球范围内进行传达。出台、编目和传达了 50 余份政策和指导性文件。

25A.85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与业务支助部共同牵头，负责全面协调这项工作，一项成果是启动了“下一个常态”项目，为后 COVID-19 时代的工作环境进行规划。本构成部分积极让设在纽约的秘书处各实体以及各机构、基金和方案的 90 多名工作人员参与其中，确定指导原则和在疫情期间吸取的经验教训，以制定第一版秘书处“下一个常态”框架。本构成部分还与总部以外办事处、区域委员会以及维持和平特派团和特别政治任务等其他实体联络，以便将它们的意见纳入该项目。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A.86 本构成部分的经验教训是，联合国任务的性质要求亲自到场才能取得最大成果。同时，已经证明，通过远程办公或以现场办公和远程办公相结合的混合方式，可以有效和高效地履行某些职能。本组织已学会远程举办会议以及培训和讲习班。本构成部分将吸取经验教训，制定“下一个常态”框架。该框架涉及 14 个工作流程，其中包括工作方式、职业安全和健康、组织文化和学习等各种主题。本构成部分将制定第一版框架，一旦医疗卫生条件允许即可实施。未来几年，随着联合国适应新的工作条件并从中吸取经验教训，同时应对不可预见的挑战和机遇，也将对该框架进行微调。该框架的指导原则将被广泛运用于社会，积极贯彻实施，并纳入秘书处政策、做法和业务的主流。在 2022 年及以后，本构成部分将运用吸取的经验教训以及可持续性和韧性原则，酌情指导、监测和调整联合国总

部“下一个常态”的执行工作。本构成部分还将确保与行政首长协调会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牵头的“未来工作”倡议高度契合。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A.87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联合国总部落实的“下一个常态”框架的建议的百分比(见表 25A.12)。

表 25A.12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	2022 (计划)
—	—	联合国总部因 COVID-19 而过渡到业务连续性模式	秘书长考虑关于后 COVID-19 时期联合国总部“下一个常态”框架的提议	联合国总部落实的“下一个常态”框架的建议的百分比

立法授权

25A.88 以下清单列示本构成部分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9/273	采购	73/279 B，第一节	与 2018-2019 年两年期方案预算有关的特别专题：组织复原力管理系统
72/219	为人类今世后代保护全球气候	75/248	联合国内部司法

应交付产出

25A.89 表 25A.1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A.13
次级方案 1，构成部分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	—	—	**1**
组织复原力管理系统的实施进展情况报告	—	—	—	1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行政：管理和支持新的案例管理系统；培训和指导 34 个地方合同委员会和 43 个地方财产调查委员会的成员；就采购和财产政策文件提供咨询；管理和维护地方合同委员会和地方财产调查委员会的在线学习工具，并提供相关培训和指导。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内部司法和监督：关于对有争议的行政决定提出请求管理当局评价的建议；关于在涉及工作人员离职的情况下向秘书长提出暂停行动请求的建议；向总部合同委员会提供实质性和技术性服务，并就拟授采购合同向实体负责人提出建议；向总部财产调查委员会提供实质性和技术性服务；就地方合同委员会、地方财产调查委员会和各实体的采购职能部门运作情况提出报告；向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提交全秘书处环境可持续性业绩年度报告。

次级方案 2
方案规划、财务和预算

构成部分 1
财务

目标

25A.90 本构成部分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根据《联合国宪章》第十七条筹措本组织的经费，并确保在强有力的内部控制环境的支持下，对联合国资源进行健全、有成效、高效率的综合财务管理和报告。

战略

25A.91 为促进该目标，本构成部分将继续确保正确适用《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将根据新出现的问题调整与财务事项有关的政策和程序，并将继续加强内部控制制度，以支持在权力下放授权框架内审慎管理资源。

25A.92 本构成部分将向会费委员会提供有效支持，确保及时发出摊款通知，并将继续更加注重提供有关分摊会费缴款情况的最新信息。本构成部分将继续密切监测和预测摊款的收缴情况，并根据流动性预测管理现金流出额。

25A.93 本构成部分将为本组织编制符合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财务报表，并将按照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的建议，侧重于通过加强财务讨论和分析报表来提高透明度。此外，本构成部分将为本组织预算外资金的设立、管理和报告提供支持。本构成部分将继续通过健全的投资管理、全球现金管理和全球银行业务管理来管控金融风险。

25A.94 本构成部分将继续协调和管理本组织的团体健康和人寿保险方案以及财产和责任保险活动，向索偿事项咨询委员会和联合国索偿事项委员会提供服务，并管理相关的赔偿支付事宜。本构成部分将确保准确、及时地向联合国工作人员和其他人员支付薪金及相关津贴和福利，向供应商和其他承包商支付款项，以及支付与本组织财政义务有关的其他款项。此外，本构成部分将对主数据进行管理，以确保整个企业资源规划系统和本组织其他企业系统的数据的完整性、标准化和统一性。

25A.95 本构成部分计划在 COVID-19 疫情引发的问题上支持全球秘书处，继续加强本组织的全球银行业务和支付系统，以更好地支持国家一级的业务，并加强

业务连续性和组织复原力。将实施和更新新的管理信息工具和平台，从而能够更高效地获取、分析和传播数据并使数据更加透明，这是后 COVID-19 时期虚拟工作环境的关键。

25A.96　在全系统一级，本构成部分将牵头加强与医疗后送等机制有关的基本财务安排。这些安排是联合国全系统一级在 COVID-19 疫情发生后立即采取的对策的一部分。本构成部分将继续推动使用在线问诊，包括精神健康在线问诊，帮助改善工作人员的福祉，并控制与医疗保险费有关的费用。

25A.97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对委托给秘书处的资源进行审慎的财务管理；

(b)　加强内部控制制度，支持准确报告和减少欺诈发生率；

(c)　提高财务报告的透明度；

(d)　本组织应对外部冲击的能力更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A.9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加强工作人员医疗健康计划，以应对 COVID-19 疫情

25A.99　由于 2020 年 COVID-19 疫情暴发和本组织在全球范围内实施居家令，本构成部分向超过 15 万名联合国医疗保险计划参与者(包括大约 5 万名在外地工作地点任职、当地征聘的工作人员)推出了在线问诊服务。向所有计划参与者推出了远程医疗应用程序和网页，以方便其获得医疗服务。在面对面就诊更为困难或不可能安排时，计划参与者借助远程医疗保持与医生的接触。实时的视听交流使医生和患者能够进行沟通，同时在疫情期间确保他们安全。在线问诊除了提供方便安全的医疗保健服务(包括精神健康保健服务)外，还有助于保障联合国医疗计划的可持续性，通过其中一种远程医疗方案确保计划参与者和会员国支付更低的医疗费。

25A.100　在联合国全系统一级，为应对疫情，本构成部分为第一道防线和医疗后送机制提供了支持，帮助加强了当地的医疗卫生能力，并特别侧重于三个方面：(a) 加强国家能力；(b) 加强联合国诊所；(c) 在没有联合国诊所和国家能力有限的地点，对国际移民组织的医疗保健中心进行升级。这些机制还帮助在当地对工作人员和联合国系统其他人员进行 COVID-19 检测和治疗，并根据需要将患病工作人员后送到治疗中心。本构成部分领导了 14 个参与财务协定的联合国系统实体之间关于费用分摊安排的谈判，并确保支持医疗后送和第一道防线的供资和支付机制已经到位。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A.101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联合国各医疗计划共记录了 39 395 次远程医疗问诊，参加联合国医疗保险方案的所有联合国工作人员均可在线问诊(见表 25A.14)。向所有计划参与者推出了远程医疗应用程序和网页，以方便其以较低的费用获得医疗服务。

表 25A.14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 所有联合国医疗计划共记录 125 次远程医疗问诊 • 没有医疗后送或第一道防线机制	• 所有联合国医疗计划共记录 305 次远程医疗问诊 • 没有医疗后送或第一道防线机制	• 联合国各医疗计划共记录 39 395[a] 次远程医疗问诊，所有参加联合国医疗保险方案的联合国工作人员均可在线问诊 • 医疗后送和第一道防线机制已经建立，费用分摊安排已商定

[a] 这一数字包括在线平台以外的远程问诊。

2022 年计划成果

25A.102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支持强化授权框架的新内部控制框架 [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A.103 本构成部分继续开展与执行支持内部控制说明的活动有关的工作，并有望按计划在 2021 年年中发布秘书处所有业务的第一份说明。本构成部分根据特雷德韦委员会赞助组织委员会的综合框架，完成了对秘书处实体一级控制措施的记录工作，牵头与内部控制咨询小组讨论了自我评估调查表草稿，并纳入了咨询小组提供的反馈意见。此外，本构成部分最终确定了自我评估调查表草稿，并建立了一个电子平台，以支持秘书处各实体填写调查表。

25A.104 内部控制说明所依据的流程超出了财务职能的范畴。由于本组织业务模式发生变化，特别是权力下放得到加强，方向已从支持符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可靠财务报表的报告目标转变为全面调整特雷德韦委员会赞助组织委员会框架中与业务、报告和遵守情况有关的所有三项目标。内部控制综合框架的全面付诸实施有助于努力加强成果问责制，还可通过详细的组织单位和活动一级的控制

[8]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9A))所示。

措施实现授权，并通过注重内外部报告提高透明度。这些努力将有助于对内部控制环境进行持续评估，并促进自我评估文化，以确保内部控制框架得到有效运作。

25A.105 上述工作促进了各实体负责人 100%及时提交完成的记录其遵守情况自我证明的调查表，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A.106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进一步推进内部控制框架文件说明标准化，包括自我评估函和补救计划。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5A.四)。

图 25A.四

业绩计量：各实体负责人及时提交附有充分文件证明的遵守情况自我证明

(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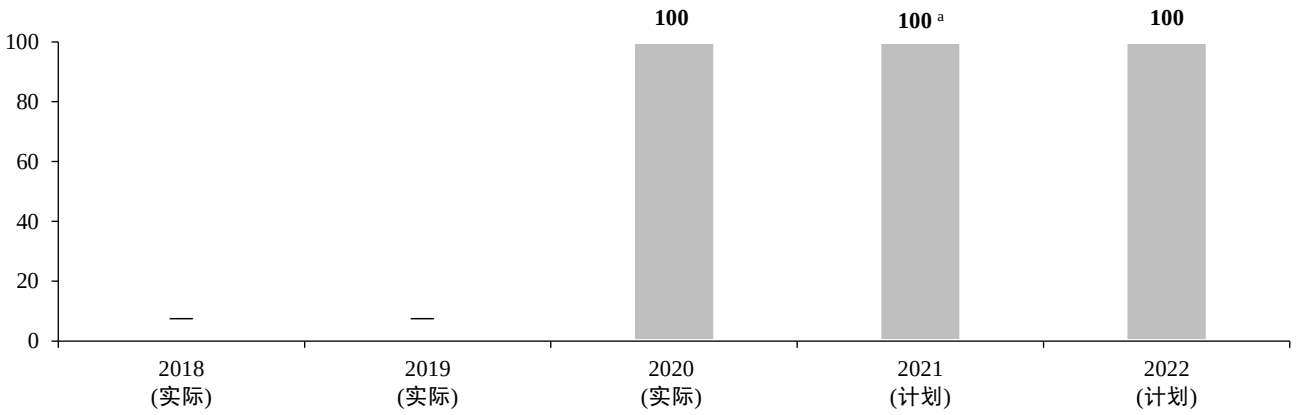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整合财务管理系统以改进决策 [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A.107 本构成部分在向会员国和政府间机构提供便于获取的信息以及提高透明度和加强问责制的目标方面取得了进展。本构成部分与次级方案 1 构成部分 1 合作，于 2020 年 7 月推出了新的会员国会费情况门户网站，通过新的报告和财务信息图示，为会员国提供了更好的体验。截至 2020 年底，有 202 个注册用户。

25A.108 此外，本构成部分利用“团结”系统平台向会员国和政府间机构提供帮助它们进行决策的信息。这些举措为管理改革进程提供了支持。

25A.109 上述工作促进了提高透明度和加强问责制，改进了会员国和政府间机构对财务信息的获取，达到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计划目标。

[9]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29A))所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A.110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进一步完善和改进会费情况门户网站，提供更多报告和图表。本构成部分还将为推出具有数据分析功能、便于用户使用的交互式看板作出贡献。看板将根据不同利益攸关方的报告和管理要求，在多个层面上建立实质性信息和财务数据之间的联系。管理人员可在战略层面上使用这种看板，向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阐明其方案交付情况；也可在微观层面上使用，帮助其更好地管理日常业务。在增强管理人员权能使他们能更好地规划和管理方案交付工作的同时加强权力下放和成果问责，两者齐头并进以支持秘书长的管理改革。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5A.15)。

表 25A.15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	—	在会员国和政府间机构获取财务信息方面提高透明度和加强问责制	综合平台上提供其他应用程序，如部队和警察数据；利用管理看板加强流动性管理	在全球推出综合业绩看板，将所有供资来源的实质性信息和资源数据相结合，改进为管理决策和外部报告提供的信息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加强整个联合国系统财务报表的透明度、可比性和实用性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A.111 联合国于 2014 年实施了公共部门会计准则，以使本组织与权责发生制会计和报告的最佳做法保持一致，并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要求加强财务报表的一致性和可比性。

25A.112 除会计准则外，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还编制可供选择的指导材料，为财务报表的使用者提供更多信息。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的建议做法准则 2 就编制和列报符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财务报表所附的对财务报表的讨论和分析提供了指导。对财务报表的讨论和分析旨在帮助用户了解财务报表中列报的财务状况、财务执行情况和现金流。按照建议做法准则 2 进行的对财务报表的讨论和分析进一步促进实现符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财务报表透明、问责和有助于决策的目标。

25A.113 联合国采纳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的建议做法准则 2 是联合国全系统努力的一部分，由财务和预算网会计准则工作队协调。目前，联合国系统各实体的财务讨论报告的格式和内容(特别是关于影响本实体财务状况的风险和不确

定因素的部分)各不相同，这使得目前的财务讨论报告更难比较，用户难以弄懂；整个联合国系统采纳建议做法准则 2 将大大有助于解决可比性和实用性问题。

25A.114 本构成部分已开始为执行建议做法准则 2 采取初步行动，会计准则工作队一个工作组开发了一个综合性模板，以支持以统一的办法执行该准则。

25A.115 将在会计准则工作队 2021 年会议期间提出符合建议做法准则 2 的拟议讨论和分析财务报表统一办法。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A.116 本构成部分的经验教训是，虽然采用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加强了本组织对会计和报告最佳做法的遵守，但符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财务报表在数量和复杂程度方面含有更多信息可供财务报表使用者取用；因此，财务讨论报告对用户已变得日益重要。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建议的做法准则 2 虽然对遵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不具有强制性，但可以用来解析查阅财务报表中的信息，有条理地列报分析，有利于提高整个联合国系统符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财务报告的透明度、实用性和一致性。本构成部分将吸取经验教训，不仅酌情纳入公共部门会计准则，而且也纳入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建议的相关做法准则，作为推动秘书处报告符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框架中一个组成部分。本构成部分将牵头对联合国系统各实体的财务报表讨论和分析设定统一的格式。这种统一的格式将包括一致的结构、内容和术语，并将在财务报表讨论和分析中反映以下信息：(a) 关于联合国业务及其运作环境的更深度概览；(b) 关于本组织目标和战略的详细信息；(c) 对本组织的财务报表更有条理的分析，包括本组织财务状况、财务执行情况和现金流的重大变化和趋势；(d) 有关影响实体财务状况、财务执行情况和现金流的主要风险和不确定性的说明。联合国秘书处将从列报 2021 年财务报表开始执行建议的做法准则 2。本构成部分将跟踪整个联合国系统执行的进展情况，并确认建议的做法准则 2 所带来的可比性效益。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A.117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实现目标，体现为联合国系统各实体的财务报表讨论和分析更具有可比性和一致性(见表 25A.16)。

表 25A.16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	2022 (计划)
—	—	会计准则工作队决定使财务报告与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建议的做法准则 2 相一致	会计准则工作队采用全面统一办法讨论和分析财务报表，与建议的做法准则 2 保持一致	联合国系统各实体的财务报表讨论和分析更具有可比性和一致性

立法授权

25A.118 以下清单列示本构成部分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0/283	着力改革联合国以构建一个更强有力的世界性组织：详细报告	75/242	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73/307	改善联合国财政情况	75/252	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有关的问题
74/1	联合国经费分摊比额表：根据《宪章》第十九条提出的请求		

应交付产出

25A.119 表 25A.17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A.17

次级方案 2，构成部分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分列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2**	**12**	**12**	**12**
1. 提交大会的年度财务报告	2	2	2	2
2. 向大会提交的关于多年付款计划和联合国财政情况的报告	3	3	3	3
3. 提交大会的关于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和非维持和平行动的财务报表	7	7	7	7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22**	**22**	**22**	**22**
4. 大会第五委员会的会议	18	18	18	18
5. 投资委员会会议	4	4	4	4
为会议提供的会议服务和秘书处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20**	**5**	**31**	**20**
6. 会费委员会会议	20	5	31	20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研究金实习和培训活动(天数)	**—**	**9**	**—**	**24**
7. 医疗保险计划培训活动、信息会和研讨会	—	9	—	24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777**	**777**	**776**	**776**
8. 缴款情况月报	12	12	12	12
9. 关于会员国分摊联合国经费的文件	15	15	14	14
10. 捐助方财务报告	750	750	750	750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宣传：就自愿捐助财务协议向大约 40 个捐助方提供咨询；关于分摊比额表、维持和平经费筹措和缴款情况的特别资料。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行政：与内部控制说明相关的 3 项技术文件；就内部控制框架说明与内部控制咨询小组进行协商；就《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会计和财务事项及相关系统的应用向各部厅提供咨询；向维持和平特派团和非维持和平特派团的联合国财政部门提供持续地遵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咨询意见；计算会员国在经常预算、维持和平行动和国际法庭经费中的分摊费用，以及计算维持和平行动贷记款项；宣传内部控制程序；就预算外资源管理向会员国和联合国办事处提供咨询；制定会计政策和相关的公司指南、惯例和程序；为财务主任和 68 位首席行政干事举办 5 次财务问题讲习班；更新“团结”系统财务流程文件；为“团结”企业资源规划系统财务服务台提供服务；处理约 180 00 个联合国开发计划署服务结算账户；向发展协调办公室和联合国伙伴关系办公室提供财务管理支助；为报告实体建立国际援助透明度倡议和首协会报告框架，以便向利益攸关方提出一致的报告；每年两次向审计委员会报告欺诈和推定欺诈案件；提供和管理人寿保险、健康保险、财产保险和责任保险活动；管理世界各地 275 个银行账户，包括维护银行账户签字人名单；建立银行业务安排；处理联合国总部管理的开户行账户的付款；记录流入资金；评估和支持 65 个全球出纳和 15 个区域出纳；管理不同货币结算的现金需求；更新和维护供应商、工作人员和会员国的银行详细资料；管理现金池投资；确定 222 种货币的每月联合国业务汇率；开发“团结”系统财务流程并提供服务；更新和维护财务应用程序；更新和维护环球银行间金融电信协会和全球支付数据以及“团结”系统主数据；在业务分析方面向各部厅提供实务支助；审查 2 900 项为“团结”系统财务人员提供的用户准入请求，确保这些人员获得相关任务授权；处理和执行付款；谈判和管理保险单；办理大约 600 项投资结算；执行大约 3 800 笔外汇交易。				

构成部分 2
外地行动财务

目标

25A.120 本构成部分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会员国有成效和高效率地审议外地和秘书处其他实体为之作出贡献的成果以及这些实体按照其任务规定开展工作所需的资源，并确保有成效和高效率地管理资源。

战略

25A.121 为促进实现该目标，本构成部分将就预算编制和财务管理提供战略指导，并提供这方面制定政策、方法和工具的战略指导。本构成部分将就财务管理和资金筹措问题提供战略指导，特别是就影响外地行动的跨领域举措，包括就拟定所需人力资源、整体举措、财务实力和流动性以及加强内部控制程序提供指导，以及时、优质、简化和注重行动的方式应对外地管理人员的需求。本构成部分并将监测各特别账户的流动性，监督外地行动的现金流和业务准备金。

25A.122 本构成部分将就全球财产管理以及包括监督主要建筑项目在内的房地产事务，以及基本建设战略审查所列的长期基本建设规划提供战略指导。此外，本构成部分将提供财产管理方面的专家咨询和指导，审查财务数据，以便进行正确记录，并确定对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和既定财产管理业绩框架的合规情况。本构成部分还将确保对项目进行集中监督，方式包括将风险管理原则和经验教训纳入决策过程。

25A.123 预期上述工作将使客户实体在核定额度内通过提高预测和提案的准确性高效益和高效率地管理资源。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A.12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改善对特别政治任务的服务，以满足其资源配置需求

25A.125 本构成部分 2019 年成为所有特别政治任务满足其筹资需求的总部切入点，为了加强它所承担的这个作用，本构成部分 2020 年采取了积极措施，进一步改善对 40 个特别政治任务的服务，并通过提供明确和及时的指导、增加拨款的可预测性，协助它们缓解流动性的挑战。

25A.126 本构成部分在整个 2020 年间密切监测最新财务状况，确保各特派任务定期了解最新情况，为特派任务制定支出计划提供明确的指导和协助，并与特派任务密切合作，为解决特殊情况而设定了开支的优先顺序。此外，本构成部分还确保了留有足够资金，以便在任何时候支付人事费和非自由支配费用，并维护本组织的利益以及工作人员的安全和保障。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A.127 上述工作促进实现这一目标，体现为特别政治任务缓解流动性挑战的能力得到增强，以及通过对开支设定有效的优先次序，确保为人事费、安全保障费和非自由支配费用供资的能力得到增强(见表 25A.18)。

表 25A.18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特别政治任务参与预算的编制和落实	特别政治任务直接参与预算编制和落实的所有方面	特别政治任务缓解流动性挑战的能力得到增强，以及通过对开支设定有效的优先次序，确保为人事费、安全保障费和非自由支配费用供资的能力得到增强

COVID-19 疫情对构成部分交付的影响

25A.128 由于 2020 年 COVID-19 疫情的影响，为增加特派团预算编制和“团结”系统工具方面的相关技术知识而计划增派的人员因前往外地的旅行被取消而依然很有限。这些旅行也是为了加强总部和特派团在拟议预算过程中的协作，从而提高预算和预算执行情况报告的质量。

25A.129 不过，与此同时，本构成部分在其目标的总体范围内确定了新的活动，以支持客户处理 COVID-19 疫情期间出现的问题，即组织一系列与维持和平特派

团的在线会议，通过就疫情期间的预算编制和财务管理提供特别战略指导，支持其预算编制过程。其中包括指导如何报告 COVID-19 疫情对任务和预算执行的影响，以及如何根据 COVID-19 疫情的影响和经验教训调整规划假设、战略和预期成果及绩效指标和产出。本构成部分还就 COVID-19 疫情期间账户的财务结算提供特别战略指导。

2022 年计划成果

25A.130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的计划成果。

成果 1：联合国全球基本建设项目的独立风险管理 [1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A.131　本构成部分向各实施全球基本建设项目的实体提供独立的风险管理服务。本构成部分还向项目所有者提供对涉及预算执行情况的项目所作的独立评估。此外，本构成部分还就风险缓解措施提出建议。

25A.132　上述工作促进提高了对预算的信心，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经委会)达到 43%、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达到 27%、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达到 20%、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拉加经委会)达到 40%，但没有实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述非洲经委会 90%、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 75%、亚太经社会 60%和拉加经委会 80%的计划目标。这主要是由于 COVID-19 疫情暴发使旅行和场地准入受限以及劳动力市场和供应链中断，导致项目实施出现重大延误。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A.133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了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和顺应最近的事态发展，本构成部分将不断开展工作，提供更多的技术指导和咨询，并继续为执行实体提出减少风险措施的建议，以使地方项目团队最终能够从 COVID-19 大流行病对 2020 年和 2021 年进展的负面影响中恢复过来；然而，这些负面影响预计会持续到 2022 年，因此对 2022 年的信心水平预测将略低于最初预测的 2021 年水平。下述经过更新的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5A.五)。

[10]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9A))所示。

图 25A.五

业绩计量：2018-2022 年对联合国全球在建建筑项目预算的信任度

(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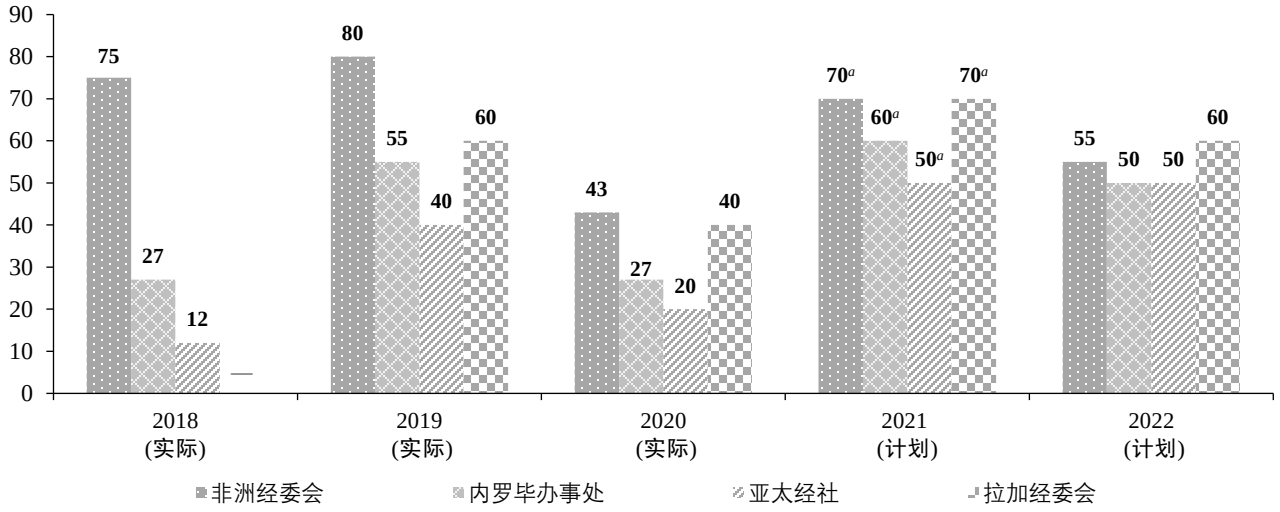

简称：非洲经委会，非洲经济委员会；拉加经委会，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亚太经社会，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内罗毕办事处，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强化物业管理业绩框架 [1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A.134 本构成部分通过建立和颁布业绩框架，向联合国全球实体提供了财产管理业绩监测服务。本构成部分还通过该框架向各实体提供了自我报告和监测自身业绩的工具。此外，本构成部分还通过该框架确保改善对财产管理和报告的领导和问责。

25A.135 上述工作通过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成功地将框架扩大到总部以外办事处、区域委员会和法庭，促进改善了财产管理和报告的领导和问责，从而实现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述将财产管理业绩监测和报告的战略指导扩展到总部以外办事处、区域委员会和各法庭以及季度性自我评估和业绩监测制度扩大到由经常预算供资的所有实体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A.136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审查和调整秘书处所有实体执行的财产管理业绩监测和报告框架，同时考虑到各实体不同的财产管理业务要求和行政结构。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5A.19)。

[11]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29A))所示。

表 25A.19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在特别政治任务中实施业绩管理框架	应用业务情报工具，为“团结”系统的最终用户提供自助服务和报告功能；编制公共部门会计准则财务报告的质量保证措施扩展到总部以外办事处、区域委员会和各法庭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通过成功地将该框架扩展到总部以外办事处、区域委员会和法庭，改善了财产管理和报告的领导和问责	将财产管理业绩监测和报告纳入所有实体的标准业务流程的主流	通过提高系列化设备的利用率，更有效地利用资产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加强数据分析，以支持特别政治任务的资源管理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A.137 本构成部分与特别政治任务密切合作，优化财政资源管理，为此定期监测各特派任务预算执行情况，经常就财务状况进行协商和沟通以支持每个特派任务规划和执行各自支出计划。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A.138 本构成部分的经验教训是，财务数据和分析以及为支持确定支出优先顺序、支持特派任务就财务执行情况和执行授权任务作出决策而进行监测和分析往往不易得到，需要人工收集信息并进行专门分析。本构成部分将吸取经验教训并不断作出改进，通过在数据分析、监测和报告等方面投资于特派任务工作人员的培训和能力发展，并利用“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提供的新单元(综合规划、管理和报告)，加强对特别政治任务财政资源管理的支持。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A.139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实现这一目标，体现为特别政治任务监测和分析方案和财务执行情况的能力得到增强(见表 25A.20)。

表 25A.20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	2022 (计划)
特别政治任务分析财政执行情况	特别政治任务分析财政执行情况(特	特别政治任务分析财务执行情况(特别	所有特别政治任务都使用新的“团	特别政治任务监测和分析方案和财务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	2022 (计划)
	别是关于流动性状况的分析)	是阐明 COVID-19 疫情对任务执行的影响)	结”系统单元监测和分析方案和财务执行情况	执行情况的能力得到加强

立法授权

25A.140 以下清单列示本构成部分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47/217	设立维持和平储备基金	61/256	加强本组织维持和平行动的能力
49/233 A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	61/279	提高联合国管理和持续开展维持和平行动的能力
50/221 B	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	70/286	共有问题
55/231	成果预算编制	75/253 A	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有关的特别问题
59/296; 61/276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共有问题		

应交付产出

25A.141 表 25A.2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A.21

次级方案 2，构成部分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分列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46**	**50**	**43**	**41**
1. 向大会提交的关于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拟议预算和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6	28	23	22
2. 向大会提交的关于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最新财务状况的报告	1	1	1	1
3. 向大会提交的关于正在进行清理结束工作的维持和平特派团资产的最后处置和最后执行情况的报告	2	3	2	1
4. 向大会提交的关于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的报告	7	7	7	7
5. 向大会提交的关于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的说明	4	4	4	4
6. 向大会提交的关于大会和(或)安全理事会授权的特别政治任务、斡旋和其他政治举措费用估计数的报告	6	7	6	6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120**	**82**	**120**	**120**
7. 大会第五委员会的会议	70	32	70	70
8.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50	50	50	50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5**	**—**	**5**	**5**
9. 对安全理事会所作的说明和关于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核准的外地行动以外活动所涉经费问题的其他报告	5	—	5	5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与所有会员国讨论外地行动的财务事项；就特派任务的负债情况与所有部队派遣国和警察派遣国进行具体协商；就可能涉及的预算问题向大会各实务委员会提供咨询。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行政：就预算编制和财务管理向 53 个在役外地行动以及 2 个将关闭的外地行动提供专家咨询和指导；对部队和警察派遣国进行季度付款；编制所需资源，以支持评估和规划新设、扩大、过渡和正在清理结束的外地行动；出版《财产管理手册》并分发给所有实体，包括驻地协调员办事处；提出财产管理业绩监测和报告方面的战略指导；提供关于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编制不动产、厂房和设备的财务报告的补充指示；提供财产管理方面的培训；提供与财产管理有关的“团结”系统专家咨询和支持；对重大基本建设项目、正在进行的维修和改造项目进行监督和技术指导。				

构成部分 3
方案规划和预算编制

目标

25A.142 本构成部分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会员国有成效和高效率地审议秘书处为之作出贡献的成果、将任务规定转化为工作计划的情况以及秘书处按照其任务规定开展工作所需的资源情况，并确保有成效和高效率地管理资源。

战略

25A.143 为促进实现该目标，本构成部分将继续发布编制方案预算的战略指导，并从预算编制进程的早期阶段就与会员国接触。本构成部分还将根据《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以及方案规划、预算内方案部分、执行情况监测和评价方法条例和细则，最后确定秘书长年度方案预算及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的预算、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和其他关于预算事项的报告(包括所涉方案预算问题说明和订正拟议方案预算)，并向立法机构提交上述文件。本构成部分还将就预算事项向大会第五委员会、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提供实质性服务。此外，本构成部分还将提供可供会员国使用的在线工具，以方便对预算事项进行审议。

25A.144 本构成部分将提供预算编制和财务管理方面的战略指导，包括管理支出授权方面的指导；制定这方面的政策、方法和工具并就所有预算事项提供咨询。

25A.145 本构成部分计划通过关于预算事项的虚拟讲习班和会议等方式支持客户编制年度方案预算。

25A.146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提高透明度和加强秘书处与会员国之间的对话；

(b) 审慎使用资源，最大限度地方案交付。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A.14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会员国进行实时模拟以改善审议工作

25A.148 预算估计数和所涉经费问题是根据会员国在预算审议期间提供的各种规划和成本方案提出的，而本构成部分在应会员国要求提出这些估计数和所涉经费方面发挥了核心作用。信息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可获得性是支持会员国作出知情和时间敏感决定的重要因素。

25A.149 2020 年底，本构成部分投入了更多的时间开发一个强有力的成本汇总表，反映会员国可能作出的决定会产生的财务影响。该文档提供了结构严谨而全面的成本计算信息，其中包含了补充内容，如员额和非员额资源的划分以及与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建议的链接。本构成部分在填写新文档的同时，还加强了与会员国接触和协商的做法，以确保对提案人的意图的诠释准确无误，从而降低了成本计算不准确的风险。文档填写完毕并在核实其内容准确性之后，本构成部分与会员国分享新文档，并以一种新的动态报告格式提供。新的报告使会员国能够独立运行成本计算情景模拟。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A.150 上述工作促进实现该目标，体现为会员国更容易了解可能的决定所涉经费问题，使它们能够根据其具体需要独立、实时地运行成本计算情景模拟(见表 25A.22)。

表 25A.22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对会员国可能的决定所涉经费问题的了解机会有限，会员国只能请秘书处提供根据其具体需要量身定做的成本计算情景所涉经费情况	对会员国可能的决定所涉经费问题的了解有限，这些决定只能请秘书处提供根据其具体需要量身定做的成本计算方案所涉经费情况	会员国更容易了解可能的决定所涉经费问题，使它们能够根据其具体需要独立、实时地运行成本计算情景模拟

2022 年计划成果

25A.151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的计划成果。

成果 1：results.un.org——要求秘书处对其工作实行问责制，并加深人们对秘书处对成果所作的贡献的了解 [1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A.152　本构成部分在 2020 年底推出了 results.un.org 门户网站，使人们可以轻易查阅 2021 年方案预算所载数百项成果。互动门户有六种正式语文版本，展示了联合国工作的广度，例如，联合国如何在推进国际法的同时，帮助减少不平等、实现可持续发展、推动遵守人权义务和法治、实现更安全、更和平的社会以及确保难民有更多机会获得人道主义援助和保护。

25A.153　在 2020 年期间，本构成部分与秘书处各部门包括大会和会议管理部以及信息和通信技术厅合作，对各种结果进行分析和分类，并设置一个简单的信息架构，使用户能够便利地查看感兴趣的领域。例如，信息架构使用户能够按特定主题(如政府、土著人民、残疾人、妇女、青年和其他少数群体和弱势群体)作出筛选。在原型系统设计阶段，本构成部分进行了用户研究，作为指导设定门户网站功能的信息，并支持网站线框图和视觉稿的设计。在整个构建和试点启动过程中，本构成部分测试了各项功能，并调整了信息的分类和筛选，以做到简单明了并加强实用性。经过测试之后，用户现在可以按照实体、地理位置和结果分类对结果进行筛选，并能够使用智能搜索功能，提供了一种查看多种多样结果的畅通无阻而有效的方式。

25A.154　上述工作促进了会员国在展示新的 results.un.org 门户网站时提供的积极反馈，也促使会员国对方案管理人员参与方案规划和预算进程的认可，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A.155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加强与会员国联系，以确定能感兴趣的领域，并在门户网站今后的改进工作中增加这些领域的层面。本构成部分还将与全球传播部联络，探讨通过其他方式进一步传播信息的机会。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5A.23)。

表 25A.23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关于会议文件和预算流程的反馈意见	关于会议文件编制和预算流程的反馈意见	会员国对 results.un.org 的积极反馈，以及会员国确认方案管理人员对方案规划和预算流程的参与	会员国得以更方便地查阅内容更丰富的方案信息	会员国更便利地获得更多数量的成果说明，并可以通过按国家类型(例如，最不发达国家)和本组织的优先事项

[12]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9A))所示。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等更多角度筛选结果，从而更容易地搜索信息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通过使用信息门户网站，更好地获取预算信息 [1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A.156 本构成部分在“团结”项目团队的协助下开发了一个提供实时预算信息的财务看板。该看板使会员国能够访问可以根据各国需要量身定做的丰富和实时的预算信息。此外，信息的提供比过去更加细化。例如，除了差旅费的总体编列，会员国现在可以查阅作为概算依据的行程和假设。

25A.157 上述工作促进通过财务看板向会员国提供及时、有意义、易于理解的预算信息，实现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述会员国通过秘书长的报告、补充资料和对书面问题的答复了解拟议预算以及会员国就通过新门户网站查阅的信息的格式和结构发表意见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A.158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会员国的要求和反馈，进一步丰富和扩大所提供信息的范围、细化程度和可用性。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5A.24)。

表 25A.24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a]
会员国通过秘书长的报告、补充资料和对书面问题的答复了解拟议预算	会员国通过秘书长的报告、补充资料和对书面问题的答复了解拟议预算	会员国通过财务看板获取有意义、及时和易于理解的预算信息	会员国通过报告、补充资料、对书面问题的答复以及通过新看板即时查看了解拟议预算；会员国的正式反馈表明，即时提供的信息为政府间进程提供了便利	通过财务门户网站实时查看本来需要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和大会第五委员会提出书面询问的至少五个信息要素，包括每月支出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13]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29A))所示。

成果 3：通过与会员国的早期直接接触，改进联合国的预算编制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A.159　根据秘书长关于建立一个反应更迅速、更负责任、更注重结果的预算编制过程的设想，本构成部分一直在有方案管理人和会员国更多参与预算编制过程的前提下提出年度拟议预算。在这方面，本构成部分每年组织 20 多次讲习班，邀请 1 200 至 1 500 名方案管理人参加，支持他们制定拟议预算的方案内容。此外，本构成部分增加了新的讲习班，支持各部门编制拟议预算的员额和非员额所需资源，其中除其他方面外，涵盖利用“团结”项目预算编制系统的新功能为编制预算提供便利。

25A.160　从 2020 年初开始，本构成部分将预算编制过程中与会员国的直接接触进行了制度化。与会员国的这种早期接触在 2 月份进行，为本构成部分确认其对前一年年底通过的大会决议所载规定的解释提供了机会。

25A.161　本构成部分推出这些调整无损预算过程的贯序性，方案计划的制定仍先于预算所需资源部分。尽管在能力方面存在各种挑战，既要筹备与会员国早期接触，又要增办讲习班，目前还包括用于编制该部分预算的员额和非员额所需资源和信息系统，本构成部分继续在预算过程中优先采取这些新的举措，相信它们有助于编写更好的预算报告和促进会员国的审议。此外，这些举措与预算改革的一些预期效益密切相关，包括在联合国建设更加注重成果的文化、在秘书处内部提高预算流程的透明度、加强预算流程的问责制。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A.162　本构成部分的经验教训是，与会员国的接触为加强联合国的预算编制提供了宝贵的洞察力和独特的机会。这种接触不仅为确认对大会指导意见的理解提供了机会，而且为完善未来拟议预算中列报的信息提供了机会。本构成部分将吸取经验教训，扩大与会员国早期接触的范围以确保更全面涵盖预算问题。例如，2021 年，本构成部分扩大了与会员国早期接触的范围，还核证了将大会第 75/252 号决议的规定转化为 2022 年拟议预算的有效性，征求了对第一份预算执行情况报告的反馈意见，并探讨了对重计费用列报的进一步改进。这一更广泛的涵盖范围超出了拟议预算的方案部分，该部分是 2020 年早期接触的重点。2022 年，本构成部分将进一步扩大范围，并打算推动讨论秘书处在执行年度预算期间的经验。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A.163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实现这一目标，体现为会员国决定确认改为年度预算和以改进格式提交预算，这是会员国通过各项决议和早期接触提出建议后实现的(见表 25A.25)。

表 25A.25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	2022 (计划)
—	会员国决定改进 2021 年预算列报格式，方法是减少照片的使用，将授权任务和应交付产出清单纳入正式发布的文件，在次级方案一级添加战略，提供更多年份的业绩计量，并在款次一级列报综合财务信息	会员国决定改进 2022 年预算列报格式，方法是增加更多成果说明，改进战略结构、提高战略一致性，并提供关于员额和职位的更多信息、主要建设项目的初步估计数以及关于信息和通信技术支出的综合信息	会员国决定 2023 年预算列报和格式的改进不超过五项	根据会员国的指导意见，会员国决定确认将预算期改为年度预算并以改进格式提交预算

立法授权

25A.164 以下清单列示本构成部分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2617(XXIV)	联合国经常预算支出数额增加之性质之研究	55/231	成果预算编制
41/213; 60/254	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	75/243	方案规划
42/211	大会第 41/213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75/252	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有关的问题

应交付产出

25A.165 表 25A.26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A.26
次级方案 2，构成部分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分列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量)	**71**	**83**	**81**	**83**
1. 向大会提交关于拟议方案预算的报告，包括方案计划和执行情况资料	47	47	48	50
2. 向大会提交关于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拟议预算、订正估计数和执行情况信息的报告	3	2	3	3
3. 向大会提交关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人权理事会通过的决议和决定引起的订正估计数的报告	2	4	2	2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4. 就决议草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向大会提交的说明	8	9	8	8
5. 向大会提交关于财务和预算事项的特别报告和会议室文件	11	21	20	20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120**	**150**	**176**	**176**
6. 大会第五委员会及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会议	67	97	97	97
7.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听询会	53	53	79	79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09**	**144**	**99**	**110**
8. 决议草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口头说明	93	131	93	100
9. 就设立 D-1 及以上职等预算外员额/职位给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信函	16	13	6	10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向会员国介绍方案规划和预算事项；就大会主要委员会 500 份决议草案可能涉及的预算问题提供咨询。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行政：就与 28 个方案和 41 个预算款次的方案规划和预算编制有关的预算问题和政策提供专家咨询和指导。				

次级方案 3
人力资源

构成部分 1
全球战略和政策

目标

25A.166 本构成部分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一个权力下放、机敏灵活、注重外地的管理模式，推动对人力资源进行有效和透明的管理，并建设一支高绩效、多样化和敬业的员工队伍。

战略

25A.167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构成部分将推动打造一支灵活、地域多样化、包容和性别均衡的员工队伍，这支队伍可代表世界各国人民，并能提高本组织的运作能力；还将简化和精简为现代管理框架提供支撑的管理政策，促成有效执行任务。本构成部分还将以有利的政策框架为依托，提供高效的人力资源服务，以完成客户规定的任务，为此将确保团队、个人和组织的绩效保持一致，透明和有效地管控人力资源风险，而这些正是一个负责任的组织所具备的特点。本构成部分将继续致力于促进创新，以此作为改进人力资源方案交付的一种手段，支持整个组织的文化变革。本构成部分将根据各实体(特别是外地实体)的指导和反馈，确定战略政策要务。本构成部分将继续提供权威性的政策解释，确保全球秘书处工作人员待遇的一致性、公平性和平等性，通过采用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方法来监督当地征聘工作人员的薪金和福利情况。本构成部分将就工作人员和管理

当局关系的所有方面与管理层积极接触，与联合国薪金和津贴共同制度的其他组织合作，推进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和首协会人力资源网的工作，并通过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开展工作，包括为此在整个联合国系统引领实施《联合国工作场所精神卫生和福祉战略》。

25A.168 为了加强一体化和协作、提高效率和降低成本，本构成部分将推动努力在今后逐步实现相互承认，这要求联合国共同制度各实体按照互认政策和程序方面最佳做法的原则开展运作。

25A.169 本构成部分将继续牵头努力在联合国系统加强协调和提高效率。以“OneHR”著称的旗舰举措将于 2022 年重新启动，向联合国系统各组织提供职务分类和(或)证明人核实服务，还将向共同制度组织提供使服务提供合理化的其他服务。

25A.170 本构成部分将继续改进本组织的人才管理，特别是努力实施新的流动办法，在人才管理中采用新的价值观和行为，确保候选人评估方法的普适性，并加强业绩管理框架。此外，本构成部分将确保未来员工队伍的需求以各实体的战略方向为基础，确保战略性员工队伍规划始终与各实体不断变化的优先事项保持一致并影响未来的员工队伍分析，以期为员工提升技能或创设新职能等人才管理行动提供信息。它还将致力于通过战略外联工作吸引最佳人才，特别是在地域多样性和性别均等方面。

25A.171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管理人员应用人力资源政策，在完全遵守本组织的立法授权和内部政策的情况下有效行使其授权；

(b) 以员工队伍当前缺口和未来需求为重点招纳人才，并通过学习和发展、流动和有效业绩管理来提升现有才干；

(c) 打造一支代表本组织所服务人民的多样化员工队伍。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A.17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加强全球辅导方案中的跨职能和跨级别匹配

25A.173 指导方案是丰富职业生涯的机会，确实可以提高员工队伍的积极性和生产力。为了营造一种促进思想开放和协助提高员工职业满意度的环境，人力资源厅与亚太经社会合作，向在三个时区远程工作的员工提供指导方案。该联合项目以指导的基本要素为基础，力求突破联合国的一些文化障碍，促成了一个被辅导者可与各级辅导员灵活匹配的系统。该次级方案在软件的支持下，通过算法提出辅导员和被辅导者的匹配建议，节省了大量时间和资源，同时为全球数千名工作人员提供了广泛可用的机会。该算法在匹配过程中纳入被辅导者的意见投入，将自动化和人工选择加以结合。最重要的是，它使各级各类工作人员都能进行参

与。该方案提供了扩展到秘书处各实体以外的机会，并将来自共同制度各组织的被辅导者和辅导员联系起来。通过这种方法，本构成部分协助取得更丰富的体验，削弱了对工作级别及其意义的假设。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A.174 上述项目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体现为 2020 年实现了跨 118 个国家和 82 个工作地点的 650 次匹配(见图 25A.六)。通过这些方案，本构成部分促进了增强工作人员权能，使他们作为辅导员能够分享知识、经验和职业建议，展示了开放态度和善意。加强各职级辅导关系预计将进一步营造一个有助于开放思想、推动提高工作人员职业满意度的环境。

图 25A.六

业绩计量：辅导方案中辅导员和被辅导者匹配数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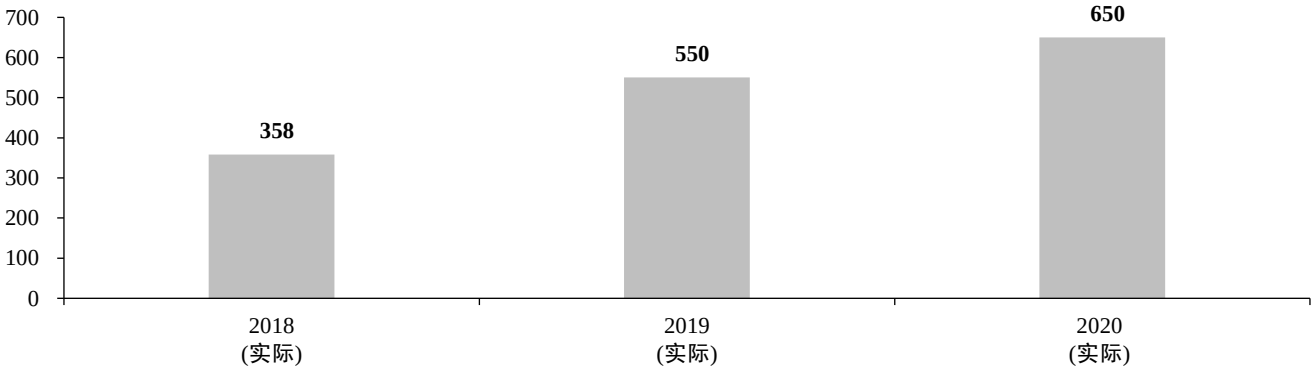

COVID-19 疫情对构成部分交付的影响

25A.175 由于 2020 年 COVID-19 疫情的影响，本构成部分在简化政策方面的工作(如审查和修订行政通知)被大量转用于支持各实体的需求、提供政策咨询和制定 COVID-19 抗疫指导意见，这需要在联合国共同制度间进行广泛协调，因此大幅度放慢了正在进行的战略性政策制定工作。

25A.176 由于旅行限制，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几次会议被取消，包括一次全体会议和若干工作组会议(包括工作组关于当地薪金调查办法和育儿假的会议)。全球工作人员和管理当局委员会和外地联合谈判委员会的工作人员和管理当局委员会面对面会议也被取消。

25A.177 不过，与此同时，本构成方案开展了新的活动，支持客户应对 COVID-19 大流行期间新出现的、对未来有影响的问题。通过利用技术，本构成部分的外联活动改为虚拟互动，使这类活动的影响范围扩大到原本无法触及的世界其他地区的受众。与此同时，全球疫情使得组织学习进度得以提升，本构成部分以此设计、开发和提供在线培训。2020 年，所有包含面对面内容的领导和管理发展方案都转为远程交付，促进了外联范围的扩大。此外，为了成功在线交付，还重新调整了一个关键项目，该项目是战略性员工队伍规划框架的一部分，也是引入战略性员工队伍规划的重要基石。

2022 年计划成果

25A.178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调整人力资源政策框架以支持向权力下放、注重外地的管理模式过渡 [1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A.179　本构成部分继续采用创新办法重新调整人力资源政策框架，使秘书处各实体增强能力，有效和负责任地行使其人力资源管理授权，并确保将中央机构掌握的决策权下放到更靠近服务提供点的地方。在这么做时，本构成部分将其能力与最紧迫的政策(如缩编政策)保持一致，同时还制定了广泛的政策指导，以消除 COVID-19 疫情对人力资源问题的影响。本构成部分还简化了确定政策优先次序以及制定、协商和批准政策的程序，为各实体提升对政策制定工作的关心和展望提供了机会。此外，本构成部分还通过与各实体接触，就政策文书及其对业务的影响，特别是对外地业务的影响，征求反馈和观点。

25A.180　上述工作促进了来自整个秘书处客户的积极反馈，表明修订后的监管框架对包括外地在内的人力资源有效管理产生了积极影响，从而实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A.181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了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构成部分将优先制定对本组织任务执行影响最大的政策并使之现代化。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5A.27)。

表 25A.27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秘书处实体中的客户参与确定需进行简化和修订的监管框架领域	继续简化和修订监管框架，包括关于新授权任务的详细汇总表；将客户需要纳入经修订的政策	来自整个秘书处客户的反馈意见表明，经修订的监管框架对包括外地在内的人力资源的有效管理产生了积极影响	继续简化和修订监管框架；将客户需要纳入经修订的政策；来自整个秘书处客户的反馈意见表明，经修订的监管框架对包括外地在内的人力资源的有效管理产生积极影响	继续简化和修订监管框架；将客户需要纳入经修订的政策；来自整个秘书处客户的反馈意见表明，经修订的监管框架对包括外地在内的人力资源的有效管理产生积极影响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14]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9A))所示。

成果 2：增强员工队伍的多样化和包容性 [1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A.182 本构成部分一直与会员国，特别是无任职人员或任职人数不足的会员国以及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接触，提高这些国家国民对本组织工作和职业机会的了解。为了实现员工队伍的多样化和包容性，本构成部分推出了关于调任和征聘的多样化工具包，为招聘管理人、人力资源工作者和高级管理人员提供了可行的措施。这些措施将根据多样化目标(包括地域多样化目标)在填补员额的不同阶段实施。高级管理人员契约设立了每年的性别和地域主要业绩指标，并要求高级管理人员负起责任。为无人任职和任职人数不足的会员国和派遣部队的会员国建立了专门的外联档案，其中包括关于不断增长的部门和技能的信息，以及关于有效沟通渠道、每个职能领域的专业协会、大学及每个会员国的国家和地方大众媒体和社交媒体渠道的有用信息。在秘书长题为“秘书处的组成：工作人员情况统计”的报告(A/75/591 和 A/75/591/Add.1)中，本构成部分首次另外深入分析了影响秘书处在改善多样化方面取得进展的因素。特别是着重分析了在实现性别均等和地域多样化方面的关键挑战和机遇，以期为这些领域的人才管理举措提供信息。

25A.183 上述工作促进将无人任职和任职人数不足的会员国的数目维持在 57 个，但没有达到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列出的 55 个的计划目标。由于流动性限制，2020 年冻结了经常预算职位的招聘。因此，2020 年几乎没有机会改善地域代表性，导致全年无人任职和任职人数不足的会员国数目总体稳定。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A.184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的进展，本构成部分将协调全球外联活动，以实现秘书处地域多样化和联合国全系统性别均等战略的目标，从多样化角度全面审查联合国的征聘方法，以消除任何潜在的无意识偏见或其他包容性问题，并继续努力通过使用后备人才和人才库等创新机制，扩大可以填补未来空缺职位的合格女性候选人数目。此外，本构成部分还将采用强有力的数据收集方法并推出循证措施，支持本组织实现多样化。所作的努力将促进将多样化和包容性纳入员工队伍主流。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5A.七)。本构成部分的目标是到 2028 年实现性别均等以及到 2030 年实现秘书处中无人任职或任职人数不足的会员国数目归零。

[15]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29A))所示。

图 25A.七

业绩计量：无人任职和任职人数不足的会员国数目以及女性占工作人员总数的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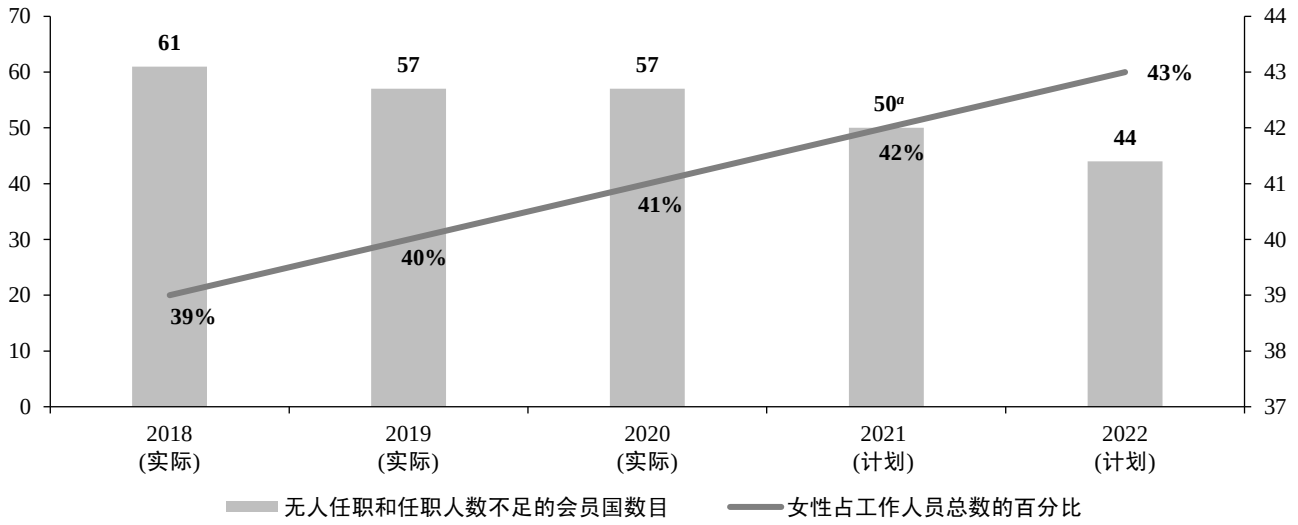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会员国更容易获取人力资源信息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A.185 2020 年，本构成部分与其他利益攸关方协作，启动了一个雄心勃勃的业务转型项目，为包括人力资源在内的不同职能领域的机构数据和管理数据创建一个“共同数据仓库”。秘书处的一些部门已经利用了这一办法，并正在与机构企业系统合作，通过创建一个新的在线信息门户网站，提高会员国缴款数据的可及性。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A.186 本构成部分的经验教训是，会员国期望获得比“人力资源深入观察”目前提供的数据更及时、更详细的员工队伍数据。本构成部分将吸取经验教训，设法更换门户网站并使其现代化，以纳入为会员国提供的增强功能。新的门户网站将把目前秘书长关于秘书处的组成以及免费提供的人员、退休工作人员以及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的纸质报告中的更多信息纳入企业资源规划系统提供的前端网络工具。该门户网站将每月在线更新目前只是一年一度公布的一些信息，并将以视觉上更吸引人和更可及的方式展示信息。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A.187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实现这一目标，体现在以下方面：会员国通过从新的共同数据仓库获取读数的增强后的在线门户网站获取秘书处工作人员构成数据，数据的提供更加及时，数据的透明度得到提高，促进会员国有效监测秘书处员工队伍的构成，从而更好地为决策提供信息(见表 25A.28)。

表 25A.28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	2022 (计划)
会员国通过“人力资源深入观察”获取秘书处工作人员构成数据	会员国通过“人力资源深入观察”获取秘书处工作人员构成数据	会员国通过“人力资源深入观察”获取秘书处工作人员构成数据	• 会员国通过“人力资源深入观察”获取秘书处工作人员构成数据 • 为新的拥有人力资源信息和可访问门户网站的共同数据仓库奠定基础	• 会员国通过从新的共同数据仓库获取读数的增强后的在线门户网站获取秘书处工作人员构成数据 • 提高数据提供的及时性和数据的透明度，促进会员国有效监测秘书处的员工队伍构成，从而更好地为决策提供信息

立法授权

25A.188　以下清单列示本构成部分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52/252	《联合国工作人员条例》第一条和《联合国工作人员细则》100 号编第一章的修正	61/274	关于以适当奖励办法留用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和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工作人员的综合提议
58/144	提高妇女在联合国系统的地位	63/271	《工作人员条例》修正案
61/262	秘书处官员以外其他官员(国际法院法官以及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和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法官和审案法官)的服务条件和报酬	68/265	流动框架
		72/254	人力资源管理
		74/254	借调现役军警人员
		75/245 A	联合国共同制度

应交付产出

25A.189　表 25A.29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A.29
次级方案 3，构成部分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分列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量)	**5**	**6**	**5**	**6**
1. 提交大会的报告	5	6	5	6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133**	**100**	**115**	**119**
2.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6	6	7	6
3. 大会第五委员会会议	35	29	20	35
4.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会议	92	65	88	78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行政：

战略和政策：关于人力资源政策和程序、包括关于服务条件和加强授权的政策文件和工具；向秘书处各实体提供的关于人力资源相关规则和政策的专家咨询和权威指导意见；薪金调查；提供分类方面的咨询和相关申诉。

人才管理：与多样性、包容性、流动性和外联有关的人才管理战略、政策、流程和工具，发挥创新、创造力和最佳做法的作用，包括一个新的多样化工具包、一整套 60 份无人任职和任职人数不足的会员国概况，以期为建立多样化的人才库开展有针对性的外联、创建新技术；以在线渠道和平台为重点的外联活动，包括参加与学术界和其他专业网络组织的 27 项职业活动；为工作人员和管理当局委员会等工作人员管理机构提供服务；战略性员工队伍规划框架和人力资源分析；向会员国提供关于人力资源信息的在线和特别报告，包括为常驻代表团 180 多个用户提供支持。

组织学习：旨在建设领导才能和管理能力的组织学习、业绩管理和工作人员发展战略、方案和工具，包括继续开展向至少 500 名负有第一考绩人职责的工作人员发放电子管理证书的方案；继续实施面向约 235 名承担第二考绩人职能的工作人员的联合国系统行政管理方案；管理和领导才能发展方案，包括面向约 85 名 D-1 和 D-2 工作人员的联合国领导才能发展方案；支持约 40 名女性工作人员参加“领导才能、妇女和联合国”方案；建设和加强承担第一考绩人职能的工作人员的辅导能力；评估秘书处的领导文化；面向助理秘书长和副秘书长的领导才能方案和高级领导才能支持方案；关于组织发展的战略咨询、工具和指导，包括多样化和包容性；开发和支持专业技能和实务技能发展方案，包括 6 个已获授权的机构学习方案以及实务技能方案；推动职业提升和成长的策略和工具；关于业绩管理(包括管理效力)的框架、战略、工具和指导；启动新的学习管理系统，满足整个秘书处不断变化的学习需求和建设工作人员能力需求；进行 2022 年学习需求分析，以确定工作人员履行任务所需的高度优先能力和新兴能力。

内部司法和监督：就政策、赔偿和服务条件等事宜担任向联合国争议法庭和联合国上诉法庭作证的专家证人。

构成部分 2
行政法

目标

25A.190 本构成部分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所有职类工作人员按照行为标准实行问责制的情况。

战略

25A.191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构成部分将开发、部署和利用全球案件管理系统，确定经验教训，包括与影响工作人员福祉和安全的重大事件有关的经验教训，并为高级领导人开发工具和指导材料。

25A.192 本构成部分还将开展能力建设，包括通过 ALD Connect 在线信息共享平台，面向高级管理人员的直接外联活动以及正在开发的工具和指导材料，支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和行使权力。

25A.193 本构成部分还将为制裁目的审查纪律事项，在联合国争议法庭上代表秘书长出庭应诉对行政决定的申诉，继续扩大秘书处的廉正筛查，并继续审查和更新与工作人员行为有关的政策。

25A.194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整个秘书处的监督以及对影响本组织声誉的事项的监测得到加强，不当行为事项得到及时审查和处理；

(b) 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知情决策；

(c) 个人问责文化得到加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A.19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管理改革后对行为标准的有效遵守

25A.196 管理改革后对行为和纪律管理进行了整合，将所有相关事项纳入本构成部分的工作。这样做是为了确保以端到端的综合办法管理不当行为。该方法加强了预防工作、风险管理和提高认识工作，改善了与受益人的联系，并产生了协同增效，如与外地特派团和秘书处其他实体之间的协同增效。这些实体目前对行为和纪律问题采取了整体办法。此外，2020 年收集的案件管理经验教训为政策和决策提供了参考。

25A.197 此外，在 COVID-19 危机之后，在管理改革的背景下，本构成部分在发生严重事件时成为了行动的催化剂。本构成部分支持跨部门应对关键性的问题。对于客户和服务提供者来说，这不仅统一了提供指导意见的工作，而且还通过反馈考虑到对适用的行政框架的修改，从而进一步简化了行政流程，并为更有效地处理这些针对具体情况的事项提供了更大的灵活性。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A.198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本次级方案内部以及秘书处其他各部厅通过密切协调，对不当行为管理采取统筹一致的办法(见表 25A.30)。

表 25A.30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行为和纪律工作人员网络仅限于维持和平行动	秘书处所有实体的行为和纪律工作人员以非正式方式分享知识	本次级方案内部以及秘书处其他各部厅通过密切协调，对不当行为管理采取统筹一致的办法

COVID-19 疫情对构成部分交付的影响

25A.199 为应对这一大流行病，2020 年期间，本次级方案不得不调整其与利益攸关方开展所有定期接触的办法，包括关键的能力建设举措，以支持执行下文成果 1 和 2。为了应对 COVID-19 带来的挑战，本构成部分与行为和纪律小组及协调人，包括受害人权利倡导者，每两周举行一次在线会议。通过这些会议，就 COVID-19 带来的限制和挑战进行交流；就实质性问题进行讨论和介绍；还为支持方案实施工作就一系列问题进行讨论，如果没有举行定期会议，就不可能有这个好处。此外，为了能够访问不当行为追踪系统和受害者援助追踪系统等安全系统，启用了多因素身份验证，这样就不需要联合国服务器或远程移动办公室来访问这些安全保密系统。

2022 年计划成果

25A.200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用于维护最高行为标准的综合办法 [1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A.201 本构成部分建立了秘书处行为和纪律协调人网络，即行政法司内联网，该网络由秘书处所有实体组成，包括 50 个设有行为和纪律协调人的实体(设在纽约的各部厅、总部以外办事处、区域经济社会委员会、法庭和外地行动)，以及 31 个设有行为和纪律小组或由行为和纪律小组负责的外地行动。本构成部分通过行为和纪律协调人的行政法司内联网，直接与代表秘书处在全球各实体的全部 81 个实体接触。

25A.202 本构成部分针对来自设在纽约的各部厅、总部以外办事处、区域经济社会委员会、法庭和外地特派团的行为和纪律协调人，举办了 20 多次关于各种行为和纪律政策及程序的面对面和在线能力建设活动。活动涵盖报告、记录和跟踪不当行为指控；一系列讲习班，帮助各实体制定其不当行为风险登记册和工作计划；专门讨论制定秘书长要求的性剥削和性虐待行动计划的一次活动；秘书长关

[16]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9A))所示。

于处理歧视、骚扰(包括性骚扰)和滥用职权问题的公报(ST/SGB/2019/8)规定的关于行为和纪律协调人作用的培训。来自本构成部分的专题专家参加了这些活动。活动是与本组织各主要利益攸关方合作举办的，包括受害人权利倡导者、内部监督事务厅调查司和改进联合国应对性剥削和性虐待措施特别协调员办公室。这些活动让同事们有机会提问并分享他们的经验和他们所实施的良好做法。行政法司内联网平台提供书面和视频资源，可以进行动态持续的沟通和知识交流。

25A.203 上述工作促进了在秘书处所有实体中任命行为和纪律协调人，达到了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A.204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通过关于各种主题的信息通报会、培训和讲习班进行能力建设，使行为和纪律工作人员以及行为和纪律协调人网络的成员了解相关政策的最新情况，并支持这些政策的执行工作、从反馈中学习和对信息的索取。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5A.31)。

表 25A.31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行为和纪律工作人员网络仅限于维持和平行动	秘书处所有实体的行为和纪律工作人员以非正式方式分享知识	100%的实体指定了行为和纪律协调人	随着全球案件管理系统的开发，行为和纪律工作人员网络充分利用该系统记录、监测和跟踪相关事项	加强整个秘书处综合跟踪和监测不当行为的能力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在整个秘书处部署案件管理跟踪系统 [1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A.205 本构成部分与信息和通信技术厅共同完成了案件管理系统主要模块的开发。本构成部分于 2021 年 1 月向用户推出了该模块。

25A.206 上述工作促成整个秘书处所有行为和纪律协调人都能访问全球案件管理系统，达到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计划目标。

[17]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29A))所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A.207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继续支持推出案件管理跟踪系统，确保已确定的用户接受培训并且能够访问系统。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5A.32)。

表 25A.32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行为和纪律工作人员网络仅限于维持和平行动	秘书处所有实体的行为和纪律工作人员以非正式方式分享知识	整个秘书处的行为和纪律协调人都可以访问全球案件管理系统	随着全球案件管理系统的开发，行为和纪律工作人员网络充分利用该系统记录、监测和跟踪相关事项	提高最终用户使用报告看板进行知情决策的专门技能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结果 3：加强个人问责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A.208 在过去几年中，本构成部分为实现秘书长管理改革愿景中概述的广泛目标，即加强个人问责文化，奠定了基础。这些措施包括根据问责、授权、知情决策、标准和做法的整合统一等原则，在整个全球秘书处发展行为和纪律职能，包括但不限于行政法司内联网和全球案件管理系统。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A.209 本构成部分的经验教训是需要在所有维和特派团以前使用的不当行为追踪系统的基础上加以发展和扩大，以便为行政法司内联网提供一个新系统。本构成部分已经记录了使用不当行为追踪系统的经验教训，用于全面开发新的全球案件管理追踪系统。由于向用户和开发人员提供不当行为跟踪系统以确保最终用户利用该平台，本构成部分在整个部署过程中收到了关于如何改进和完善全球案件管理跟踪系统的重要反馈。本构成部分将吸取经验教训，更新数据库中的不当行为分类，并在用户界面中增加新的数据域，并加强该界面，以便能够对整个指控处理过程进行统一的记录、报告和监督。本构成部分计划推出一项培训方案，其中将纳入用户的经验教训，还将纳入在全面推出过程中提供的指导。同时，本构成部分将分析经验教训，查明客户的需求，并掌握不断变化的本组织任务。本构成部分通过开发和扩大这些工具，旨在培养一种个人问责文化，以加强领导力和个人敬业精神，以促进和尊重联合国行为标准。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A.210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秘书处所有实体在管理不当行为案件、提高报告能力以及促进查明加强决策和政策制定的趋势方面的能力得到加强(见表 25A.33)。

表 25A.33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	2022 (计划)
行为和纪律工作人员网络仅限于维持和平行动	秘书处所有实体的行为和纪律工作人员以非正式方式分享知识	秘书处所有实体的行为和纪律工作人员通过行政法司内联网有系统地分享知识	随着全球案件管理系统的开发，行为和纪律工作人员网络充分利用该系统记录、监测和跟踪相关事项	秘书处所有实体在管理不当行为案件、提高报告能力以及促进查明加强决策和政策制定的趋势方面的能力得到加强

应交付产出

25A.211 表 25A.34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A.34
次级方案 3，构成部分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	**1**	**1**	**1**
1. 提交大会的报告	1	1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20**	**32**	**20**	**23**
2.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5	8	5	5
3. 大会第五委员会会议	7	16	7	10
4. 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会议	2	2	2	2
5. 大会第四委员会会议	2	1	2	2
6. 大会第六委员会会议	3	3	3	3
7.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1	2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向其他国际组织(诸如非洲联盟、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和首协会实体)提供关于行为问题的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向会员国就行为和纪律问题进行宣传。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管理与行为和纪律有关的公共数据库和网站。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行政：执行和监督，包括更新本组织的行为和纪律政策；为支持业务连续性和履行本组织的谨慎责任义务制定和维持重大事件响应战略框架，义务包括工作人员的安全和安保；培训由大约 80 名行为和纪律协调人组成的全球网络。

内部司法和监督：在联合国争议法庭代表秘书长应诉质疑行政决定的案件，包括关于纪律处罚的案件(约 250 起案件)；与秘书处有关实体合作，促进非正式争端解决；向秘书长所有实体提供关于行为、纪律和内部司法事项的咨询；向秘书处所有实体提供关于重大事件的咨询；创建行政法司内联网；维护关于行为问题、受害者援助、行政申诉和纪律事项的数据库，包括综合数据分析。

次级方案 4
业务转型和问责

目标

25A.212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本组织成为一个注重成果、基于数据、灵活的组织，同时高效、负责、透明、合规、善于汲取经验教训和不断改进。

战略

25A.213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加强本组织的问责制度，方法是：评价组织的总体业绩趋势；评估角色和责任的匹配情况并监测授权的行使情况；监测高级管理人员契约；将运用评价作为方案规划周期的一部分而纳入主流；协调秘书处与监督机构的互动并查明监督机构建议中的趋势。本次级方案将开展能力建设活动，以支持联合国所有实体利用企业风险管理办法确定、评估、评价和控制风险，并将通过对所有实体进行成果管理制培训，支持实现规定的方案成果。本次级方案还将支持落实秘书处的数据战略，向各实体提供秘书处各系统的管理数据和分析工具的使用权限，支持各实体基于数据进行决策，并领导和协调秘书处的业务转型项目组合，例如提供综合业务情报平台的项目。

25A.214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加强本组织在风险意识和监测业绩领域的问责文化；

(b) 在决策和方案的交付中更多地使用企业数据；

(c) 秘书处各小组利用在线平台加强新的协作做法，具体内容见下文成果 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A.21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积极主动的方法：管理人员为降低风险进行了更好的准备

25A.216 联合国在日益复杂和不确定的环境中运作，这就要求各级管理人员通过维持最新的风险登记册和界定适当的风险对策，积极主动地识别并减轻风险。企业风险管理支持加强问责制，促进本组织的有效决策。本次级方案与高级领导层和主要利益攸关方合作，最终确定了经修订的全秘书处风险登记册，其中考虑

到了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的措施。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7 月核准了风险登记册，这是在整个秘书处将风险管理纳入主流的重要里程碑。

25A.217　本次级方案还协调在整个秘书处设立了八个职能工作组，由主管一级的机构风险负责人领导，针对影响全球秘书处的最重大风险制定风险处理和应对计划。此外，本次级方案还为世界各地的企业风险管理协调人举办了几次网络研讨会和虚拟会议，数百人参加。这些活动旨在促进风险意识文化，支持管理人员识别、评估和减轻其业务风险。此外，还发布了一个新的在线培训模块——“企业风险管理基础”，已有数百名工作人员使用。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A.218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已创建全秘书处全面风险登记册并根据企业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完成对秘书处 17 个实体的全面风险评估，有助于推广风险意识文化和改善决策，以支持任务交付(见表 25A.35)。

表 25A.35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根据企业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在实体一级有限地开展风险评估和编制风险登记册	修订全秘书处风险登记册，为在实体一级建立本地风险登记册和建立企业风险管理协调人网络提供战略指导，以便在实体一级进行风险评估	创建全秘书处全面风险登记册并根据企业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完成对秘书处 17 个实体的全面风险评估，有助于推广风险意识文化和改善决策，以支持任务交付

COVID-19 疫情对构成部分交付的影响

25A.219　2020 年由于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改变了举办原计划讲习班和实地考察的方式。在企业风险管理、监督协调、成果管理制、评价、数据分析、管理看板、授权和高级管理人员契约等领域，原计划的面对面讲习班和实地考察被一系列较短的虚拟情况通报会所取代。这些情况通报会要么适合所有实体和广大受众参与，要么为特定的客户实体群体量身打造。在介绍秘书处问责制度的情况时也采取了类似做法，结果往往是情况通报会吸引的受众比原先预期的要多，但并不总能够像原先计划的那样深入分析或举办高级培训课程。

25A.220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其总体目标范围内，为支持客户应对 COVID-19 大流行期间产生的问题实现了更多交付成果，即建立企业风险管理工作队，向秘书处各实体提供 COVID-19 相关问题方面的支助，并扩大全秘书处风险登记册。

2022 年计划成果

25A.221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方案管理人员利用循证系统改善决策和业绩 [1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A.222 本次级方案加强了 2019 年推出的在线管理看板，从而使秘书处所有实体的管理人员能够更深入地了解业务数据，以支持循证决策和改善业绩。新增加的问责指标监测部分使管理人员能够查阅关于权力下放问责制框架 16 个主要业绩指标的自动季度报告。本次级方案还不断开展外联工作，使用户了解最新情况和培训机会。

25A.223 上述工作促进了全秘书处 700 多个活跃用户使用这些工具和解决方案来改进决策，实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A.224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下将扩充管理和方案执行情况看板的功能，并在必要时增加数据视图，以帮助管理人员进行数据分析和决策。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5A.36)。

表 25A.36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a]	2022 (计划)
有限的孤立系统支持决策和对业绩的监测与报告	首次利用综合的循证系统支持决策和对业绩的监测与报告	全秘书处 700 多个活跃用户使用这些工具和解决方案来改进决策	对方案执行情况看板的使用增加	方案执行情况和管理看板的使用量进一步增加并扩充功能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商务智能平台启用 [1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A.225 本次级方案与各职能领域的专题专家合作，通过联合国商务智能项目，提供在供应链管理、财务、差旅和人力资源管理等领域经认证的数据模型。本次级方案还对数据字典、工作辅助工具和辅助资料进行了相关更新。此外，本次级

[18]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9A))所示。

[19]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29A))所示。

方案还在 SharePoint 上设立了一个交流平台，让用户群体随时了解项目的最新交付成果，并接受反馈和评估需求的优先次序。本次级方案成功交付了 100 多个经认证的数据模型，增强了管理看板和其他报告机制。本次级方案还努力实现“团结”和 Inspira 等企业业务系统为指定的关键报告提供实时报告，从而便于方案管理人员访问数据。

25A.226 上述工作促进了综合管理看板活跃用户增至 724 个，没有达到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 800 个活跃用户的计划目标。本次级方案举行虚拟会议，并在部署新的增强功能时进行宣传，有助于活跃用户数量稳定增长。然而，由于缺乏深入的面对面会议，并且一些增强功能的交付推迟到 2020 年 12 月底，对用户的反应产生了影响。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A.227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按照联合国商务智能项目理事会确定的优先事项，依照首协会和国际援助透明度倡议的数据标准，开发并发布来自多元化机构系统的更多经认证的数据模型，以确保联合国系统各组织之间数据具有可比性，从而提高透明度和对循证决策的支助。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5A.八)。

图 25A.八
业绩计量：综合管理看板的活跃用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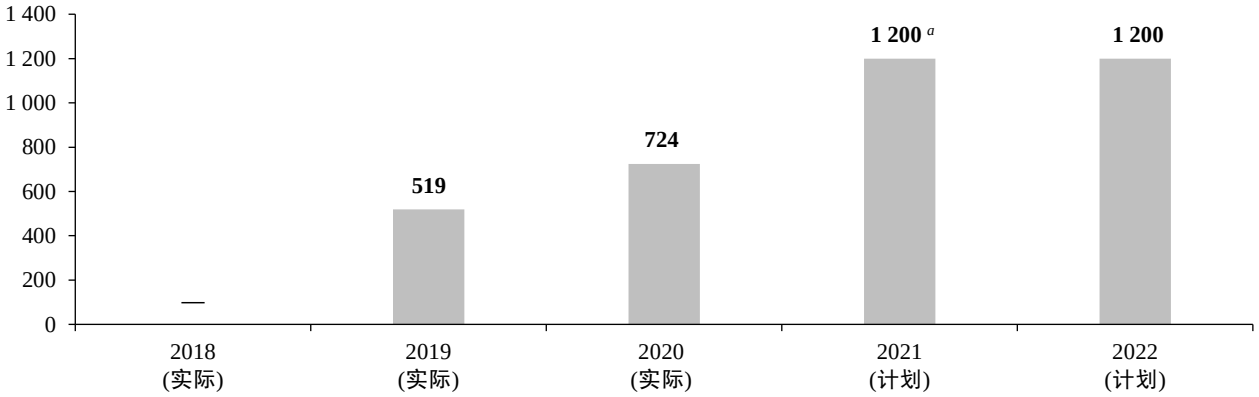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迈向组织转型和创新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A.228 COVID-19 大流行使人们进一步认识到，本组织及其工作人员需要灵活应变，迅速适应任何情况。在疫情期间，秘书处继续履行其任务，并加速采用创新的业务做法。在此期间，本次级方案通过基于网络的办法和开展活动，采取和支持了推进和促进协作工作方式的举措。这些活动在五个主题下开展：创新和冒

险；适应未来；灵活工作；协作式环境；强大的网络。通过这种方式，本次级方案促进了大量重在创新的虚拟会议。会上内部和外部的发言嘉宾和专家与联合国广大工作人员分享他们的知识、经验和技能，以帮助支持和促进新方法的采用。此外，本次级方案加入了整个联合国系统网络联盟，发起了“共同重塑联合国挑战”。该挑战吸引了整个系统数千名工作人员，创建了虚拟团队，并提交了 80 多份创新材料，最后举行活动向高级领导人进行推介。在“重塑”挑战的基础上，又推出了“重塑对话”系列，为创新讨论和思考提供了新的渠道，以支持持续的组织转型。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通过加速业务创新方法实现的组织文化进步和惠益可以为联合国进一步转变为未来的工作场所提供参考和借鉴。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A.229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本组织有很强需求和意愿为工作人员推进和增加机会，使其为实现管理改革的意图参与业务创新，支持本组织的整体转型。本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更加注重和努力进一步扩大活动和应交付产出，以支持推动和采用新的业务做法，实现本组织的转型和创新。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A.230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在整个联合国系统，实施业务转型以及创新活动和网络的机会进一步增加和扩大(见表 25A.37)。

表 25A.37
业绩计量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实际)	2021 (计划)	2022 (计划)
—	有限的业务转型和创新途径或平台	有更多机会在整个秘书处开展业务转型和创新活动	有更多机会在整个秘书处实施业务转型以及创新活动和网络	在整个联合国系统，实施业务转型以及创新活动和网络的机会进一步增加和扩大

立法授权

25A.231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59/272	审查大会第 48/218 B 号和第 54/244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63/276	问责制框架、企业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框架及成果管理制框架
61/245	全面审查联合国及其各基金、方案和专门机构内部治理和监督情况	64/259	在联合国秘书处实行问责制度
		74/271	加强联合国秘书处问责制方面的进展

应交付产出

25A.232 表 25A.38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A.38

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4**	**4**	**3**	**3**
1. 向大会提交关于问责制的报告	1	1	1	1
2. 秘书长关于审计委员会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3	3	2	2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27**	**21**	**26**	**13**
3.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听证会	13	13	8	5
4. 大会会议	10	4	15	4
5. 独立审计咨询委员会会议	4	4	3	4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行政：针对所有实体评价协调人开展评价在线培训；提供覆盖 230 多个授权实体的主要业绩指标季度报告；为 65 位实体负责人进行高级管理人员契约绩效考核；为大约 130 个契约协调人举办讲习班、情况通报会并提供指导；开展全组织范围的外联和宣传活动，以提高对变革管理、业务创新和新工作方式的认识；持续改进分析和机构看板；提供关于在整个组织采取新工作方式和现代业务方法的网络和培训机会；以在线、教员指导和培训员培训的方式实施技能发展方案，为知识工作者和承担分析工作的工作人员提供高级数据分析和可视化；为支持数据战略，向各实体提供成果管理制方面的指导；举办工作人员和企业风险管理协调人参加的讲习班；57 名企业风险管理协调人参加 Inspira 企业风险管理高级培训班的培训并获得认证；向各实体提供一个企业风险管理工具。				

第 29B 款
业务支助部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25B.1 业务支助部是秘书处的业务部门，也是秘书处管理结构中面向客户的业务支助事项接口单位，其目的是与秘书处各实体和其他客户合作，支持实现有效执行任务这一目标。业务支助部的授权任务来自大会相关决议和决定、包括第 72/266 B 和 73/281 号决议所确立的优先事项。业务支助部提供快速、有效、高效、负责和定制的使能解决方案，帮助各伙伴完成任务，包括在最具挑战性的业务环境中提供此类解决方案。

2022 年战略和外部因素

25B.2　2022 年，业务支助部将通过以下方式为有效执行任务提供支助：为伙伴决定的执行工作提供业务支助，向客户提供业务能力发展和咨询服务，并在特殊情况下代表整个秘书处的客户行使授权。

25B.3　为了执行方案，业务支助部将与客户实体合作，在端到端供应链管理、军警人员支助、人力资源、能力发展、各种培训服务提供、业务流程改进、医疗和事务性服务等领域相互确定需求并共同制定解决方案，并通过通信和信息技术厅制定信息和通信技术方面的业务支助解决方案。

25B.4　此外，业务支助部将支持秘书处内没有专门的执行办公室或行政单位的实体或者没有能力满足激增需求或其他特殊情况需求的实体，如小型的总部办公室或外地办事处。

25B.5　在内部，业务支助部将继续改进自己的支助模式以及全秘书处的业务流程，包括为此与内部和外部的利益攸关方试行创新举措，完善在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期间保持业务连续性情况下加快数字化而产生的使能工具。业务支助部将积极利用技术、数据和新的工作方式，更快、更好地提供支助，完成其为联合国使命服务的工作取得公认的出色业绩这一心愿。

25B.6　2022 年，业务支助部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在方式方法上有所加强，融入了从COVID-19 大流行中吸取的经验教训。这些计划交付的成果和活动包括：有求必应地为有关 COVID-19 的人力资源查询提供咨询帮助，对业务培训和能力发展举措形成更为因地制宜的做法，确保适当防范，减少风险，并有政策措施以及职业卫生和安全程序，以减轻 COVID-19 对业务包括外地医院造成的负担，加强防备危机的总体工作，确保继续根据 COVID-19 相关挑战调整货物和服务的采购和交付并作出应对，包括协调全系统的疫苗推广工作。这项工作有可能持续到 2022 年。次级方案 1 构成部分 3 和次级方案 2 构成部分 2 列举了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的具体例子。

25B.7　在与其他实体合作方面，业务支助部将寻求与内外伙伴建立和发展关系，以加强业务支助部的核心作用。这包括维持与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的既有安排，因这些安排融合并发挥总部这两个管理部门(包括管理与客户委员会)作用的互补性。业务支助部将继续协调和促进与主要伙伴包括会员国和区域组织诸如非洲联盟和欧洲联盟的互利伙伴关系，以根据业务支助部的任务授权，达到应对复杂挑战所需的规模和成效。

25B.8　关于机构间协调和联络，业务支助部将继续推进相互承认的议程，并本着“联合国一体化”的精神寻求合作机会和发挥协同作用。为此，业务支助部将继续与各机构、基金和方案协调，为联合国诊所征聘医务人员，培训保健人员，执行联合国保健标准，对其进行治理和监测，并确保遵守这些标准。此外，2020 年 5 月，业务支助部领导创建了联合国全系统应对 COVID-19 医疗后送工作队，以便对感染COVID-19 而又无法在当地治疗的合格人员调动医疗后送的基础设施并

为其提供资源。创设阶段结束后，业务支助部将继续领导向医疗后送持久机制过渡的工作。此外，利用 2020 年和 2021 年联合国全系统在应对 COVID-19 大流行过程中对联合国人员、家属和合作伙伴进行医疗后送的经验，并按照第一道防线工作队向执行委员会提出的建议，业务支助部还领导成立了疫苗部署工作组。该工作组与现有结构并行工作，并与联合国系统医务主任工作组、驻地协调员系统和其他全系统实体密切协调，向需要的地方提供疫苗。

25B.9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2 年总体计划以下列规划假设为基础：

(a) 国家机构支持旨在改善任务所在地的当地保健环境和设施的努力；

(b)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继续予以配合，确保根据提供部队、建制警察部队人员和特遣队所属装备的要求及时完成和执行谅解备忘录；

(c) 供应商能及时作出高质量回应，包括按时交付货物和服务；

(d) 供应商，特别是来自发展中国家的供应商，参加商业研讨会并申请登记。

25B.10 至于COVID-19大流行，本方案计划基于以下假设，即届时具备落实2022年拟议应交付产出和活动的可行性。不过，如果大流行病影响计划应交付的产出和活动，则将在 2022 年期间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进行调整。任何此类调整都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进行报告。

25B.11 业务支助部继续酌情将性别观点纳入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成果，例如提高联合国在世界各地妇女保健领域行动中提供的保健服务质量，并针对妇女拥有的企业与供应商进行外联。业务支助部还将为人员配置举措(如高级职位妇女候选人名册)拟定指南和员工队伍规划工具包，从而应要求向各实体提供支持和咨询意见，使其能够行使授权，包括实现性别均等目标。在能力建设方面，语言与沟通培训课程均包括将性别观点认真纳入以联合国六种正式语文设计、开发和提供的关于如何以性别包容方式使用语言的实质性课程。

25B.12 关于包容残疾人问题，业务支助部计划在次级方案 4 下，继续改善总部的实体环境，在房地内为代表、访客和工作人员更好地提供残疾人无障碍环境，以促进包容，并继续努力加强总部的清洁和消毒工作。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5B.13 2020 年期间，COVID-19 大流行对业务支助部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造成影响。这种影响包括推迟部署、轮调、遣返、提供高级急救课程和危机沟通课程等培训课程、提供治理培训方案的有关活动、楼房维修工作和施工项目。各次级方案下都列举了影响的具体例子。此外，如次级方案 1 构成部分 3、次级方案 2 构成部分 1 以及次级方案 3 和 4 的方案执行情况所示，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改变做法和推迟，也对 2020 年预期成果产生了影响。

25B.14 不过，与此同时，2020 年在次级方案总体目标范围内修改了一些计划应交付的产出和活动，确定了新活动，以帮助客户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的相关问题。这些修改和新活动包括调整工作方法以便为客户提供支持并使联合国业务得以连续，加快数字现代化使业务无缝连续，在“走访”联合国医疗设施和开标仪式等可能场合转用虚拟手段，确保联合国总部设施保持开放，并有适当的保健和安全措施。各次级方案下都列举了修改活动的具体例子。如次级方案 1 构成部分 3、次级方案 2 构成部分 1 以及次级方案 3 和 4 的方案执行情况所示，修改的和新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5B.15 考虑到有必要不断改进并满足会员国不断变化的需求，本方案将把因 COVID-19 大流行而调整方案随机应变的相关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纳入主流。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的具体例子包括在可行情况下利用虚拟会议而非面对面开会，并继续数字化工作。

立法授权

25B.16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72/266 A; 72/266 B; 73/281	转变联合国的管理模式	75/254 A-C	2021 年方案预算

应交付产出

25B.17 表 25B.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所有共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B.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共有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4**	**4**	**4**	**4**
1. 第五委员会会议	1	1	1	1
2.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1	1	1	1
3.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1	1	1	1
4. 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会议	1	1	1	1

评价活动

25B.18 2020 年完成的下列自我评价指导了拟定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的工作：

(a) 对征聘流程改进情况的自我评价；

(b) 对军警人员部署流程的自我评价；

(c) 对业务支助部高级领导团队的自我评价。

25B.19 2022 年的方案计划考虑到了上述自我评价的结果。例如，对征聘流程改进情况的自我评价确定了 2019 年期间对流程进行的改进，并帮助确定了 2022 年在次级方案 1 构成部分 1 下的一整套变革的先后顺序。对军警人员部署流程的自我评价帮助查明了整个部署流程和下游部署流程中的瓶颈，从而有助于确定 2022 年在次级方案 2 构成部分 2 下对流程作进一步审查和改进的范围。

25B.20 计划在 2022 年进行以下自我评价：

(a) 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以及业务支助部对管理与客户委员会的效力联合进行自我评价；

(b) 对能力发展和业务培训处制定和(或)交付的能力发展项目进行评价；

(c) 对联合国系统的艾滋病毒接触后预防包方案进行评价。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支助业务

构成部分 1
人力资源支助

目标

25B.21 本构成部分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秘书处所有实体的人力资源能力，使其能够实施经改进和简化的人力资源流程，并为本组织提供有才华和多样化的人才库。

战略

25B.22 为促进目标，本构成部分将继续为全秘书处的人力资源业务伙伴妥善行使人力资源方面的授权提供及时一贯的专业咨询支助和指导，并在预防和解决冲突以及实体其他具体业务需求方面为它们提供支助。

25B.23 本构成部分还将继续改进人力资源流程、工具和程序，使之简化、数字化和合理化，同时适当考虑在征聘、入职、管理人力资源表格和工作人员档案、编外能力和劳动力规划等不同领域使用多种语文和包容残疾人。本构成部分还将提供现代化的测试和考试服务和平台。

25B.24 此外，本构成部分还将管理所有职系的名册，从而提供高质量和多样化的候选人才库。本构成部分将继续经管青年专业人员方案。

25B.25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改善实体能力，使之能够负责任而且有效地行使人力资源方面的授权，支持实体的任务；

(b) 提高效率，可计量地减少目前在人力资源业务流程中存在的延误和冗余；

(c) 加强能力，以便能够及时物色和征聘最合适的候选人和人才。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B.2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更加重视业务连续性：人力资源文件和表格的数字化

25B.27 鉴于 COVID-19 大流行造就的虚拟办公环境和相关旅行限制，各实体为了有助于在一些关键的人力资源流程中确保业务连续性，制定了变通办法。但分散权宜的解决办法无法始终一贯地实现预期效果，或者不符合整个秘书处的政策要求。因此，本构成部分将重点放在新的优先活动上，以便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就涉及虚拟办公新环境中的业务连续性问题有求必应地向秘书处各实体提供支助。本次级方案着重快速落实将工具、流程和参考资料迁移到在线环境的建议。有关活动包括全面审查人力资源表格和文件实物，以便能在大流行期间和之后使要求实际签名的关键人力资源流程一律无缝实现业务连续性。具体而言，本次级方案一直在与其他部门合作开展一个项目，目的是对全秘书处人力资源流程中目前要求的纸质文件和实际签名提出替代办法，使 200 多份纸质表格和文件能够完全实现电子化，但需要东道国实际签名的表格和文件除外。

25B.28 在情况不断演变的整个过程中，本构成部分还推出各种举措，帮助各实体适应征聘和列入名册的流程虚拟办公的新现实，使其能在线对候选人进行以往面对面的评估。例如，考虑到大流行期间的有关旅行限制，本构成部分与信息和通信技术厅以及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中的合作伙伴一道，使用“与地点无关”的信息技术工具，为完全以虚拟形式组织专家小组以及对候选人进行面试和评估提供方便。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B.29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人力资源管理、表格、流程和候选人评估越来越数字化，而且效率提高(见表 25B.2)。

表 25B.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人力资源管理和候选人面试方面的流程、表格和系统都有纸质文件和面对面评估的要求	人力资源管理和候选人面试方面的流程、表格和系统都有纸质文件和面对面评估的要求	全秘书处人力资源流程(包括医疗、税务、旅行和保险流程)对纸质文件的要求都有无纸化替代方案，涉及 230 多种表格和文件类型 候选人面试和评估，诸如专家小组，均根据政策采用“与地点无关”的机制进行，将来自世界各地的所有必要工作人员、当然小组成员、笔记员和候选人虚拟聚集在面试的虚拟空间内

COVID-19 对构成部分交付工作的影响

25B.30 为应对大流行病，帮助客户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本构成部分在其目标的总体范围内确定了要开展的新活动。本构成部分就大流行病期间与业务连续性有关的问题向秘书处各实体有求必应地提供量身定制的支持。随着 COVID-19 的暴发，本构成部分面临的客户实体需求增加，要求在涉及大流行病的特殊情况下更快地提供咨询支助，提出因地制宜的指导方针，并就政策应用问题进行广泛沟通。2020 年初以来，本构成部分已经向客户实体提出的 1 100 多个有关 COVID-19 的人力资源查询快速提供咨询支助，有求必应，回复时间不到一个工作日，支持为实体提供的关于大流行病虚拟通报会 25 次以上，并专门协作编写了 40 多份人力资源指导文件，其中包括详细的行政准则和指南，内容关于编外人员，外地实体的特别措施，教育补助金和休养事宜。本构成部分还一直向最需要的实体(通常是外地特派团)提供人力资源业务方面的具体专门支助，因为大流行病期间，这些实体的处境与众不同，而且艰难。本构成部分与人力资源厅的同事协调制定指南，在其中考虑到外地在差旅、其他灵活工作安排和返回房地等方面的需要。

2022 年计划成果

25B.31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在合适的时间和合适的地点配置合适的人员 [2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B.32 本构成部分向人力资源管理人员和业务伙伴提供业务支持和专门咨询，使客户实体能够行使其人力资源授权。本构成部分还注重在征聘、入职、业务人

[20]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9B))所示。

员队伍规划、编外能力以及候选人面试、测试和考试等领域向客户实体提供改进和精简的人力资源流程、工具、企业系统和相关指南。

25B.33 上述工作使秘书处人力资源业务伙伴对人力资源管理问题的咨询服务达到 93%的客户满意率，对本构成部分向客户实体提供的人力资源指导材料的满意率达到 82%，实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反映的根据客户实体的反馈以及请求服务的数量衡量客户对咨询支助和人力资源指导材料表示满意的计划目标。改进和简化的人力资源流程也使客户实体受益，其表现是表示曾使用新近改进过的征聘和入职流程的调查回复者有 80%以上表示满意。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B.34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继续管理名册和青年专业人员方案，从而提供多样化和高质量的候选人才库。本构成部分还将继续通过合理化、简化和数字化的方式，提高并促进人力资源各种流程的效率，同时有效利用技术。这也将使在特殊情况下运作、办公实地准入有限的实体能够在人力资源管理方面实现业务连续性。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5B.3)。

表 25B.3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维持和平特派团从外勤支助部外勤人事司获得专门的人力资源咨询和支助，包括在名册、员工队伍规划和多学科访问领域	全秘书处的客户实体将获得专门支助和其他咨询服务，以支持其人力资源业务方面的需求	秘书处 93%的高级人力资源业务伙伴对有关实体人力资源问题的咨询服务感到满意 秘书处 82%的高级人力资源业务合作伙伴对提供的人力资源指导材料感到满意	客户通过专门的业务咨询支助能够更好地行使其获得的人力资源授权，能够获得基于需求的指导材料，并体验到经改进和简化的人力资源流程	及时而明智的指南使客户能够更好地履行其人力资源方面的任务，并得益于经改进和越来越数字化的人力资源流程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缩短秘书处各实体的征聘时间 [2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B.35 本构成部分在多次循环往复地改进流程过程中，设计、开发和推出了流程变更和创新工具，使征聘过程更快、更便捷，目的是大幅减轻征聘管理人的行

[21]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29B))所示。

政负担。本构成部分还协助各实体编写培训材料、提供咨询意见和支助，以确保更多地使用效率更高的工具和流程方面的创新。在这方面，本构成部分专门设立了一个在线平台，供人力资源干事、征聘管理人和征聘人员在平台上查阅培训材料，并就流程的新变化、工具和系统创新提出问题。

25B.36 上述工作使征聘时间平均为 158 天，但未达到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列的 130 天这一目标。未能达到目标的部分原因可能是因为流动性危机和经常预算征聘暂停的缘故。秘书处有 150 多个实体在全球 480 多个工作地点开展业务，工作环境又迥然不同，因此要确定对征聘时间产生重大影响而且适合所有实体的共有因素颇为复杂。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B.37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继续对征聘流程进行革新。本构成部分还将对政策变革提出建议，从而能对流程作出更为根本性的变革，提高效率，改善质量。为了使在线系统中的流程改进取得缩短征聘时间的成效，各实体必须对业绩进行自我监测，并充分利用新作出的改进和系统更改。此外，管理人员需对使用新工具感到自如，有积极性。各实体将需要全心全意地欣然接受并利用新作出的改进和系统强化。因此，本构成部分认识到，越来越需要在征聘管理人和征聘人员一级促进改变行为。本构成部分将就采用新的 Inspira 工具问题针对具体实体加强沟通、咨询和能力建设，使实体能在当前和今后的征聘工作中从使用系统创新中充分受益。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5B.一)。

图 25B.一

业绩计量：按甄选年份列示的征聘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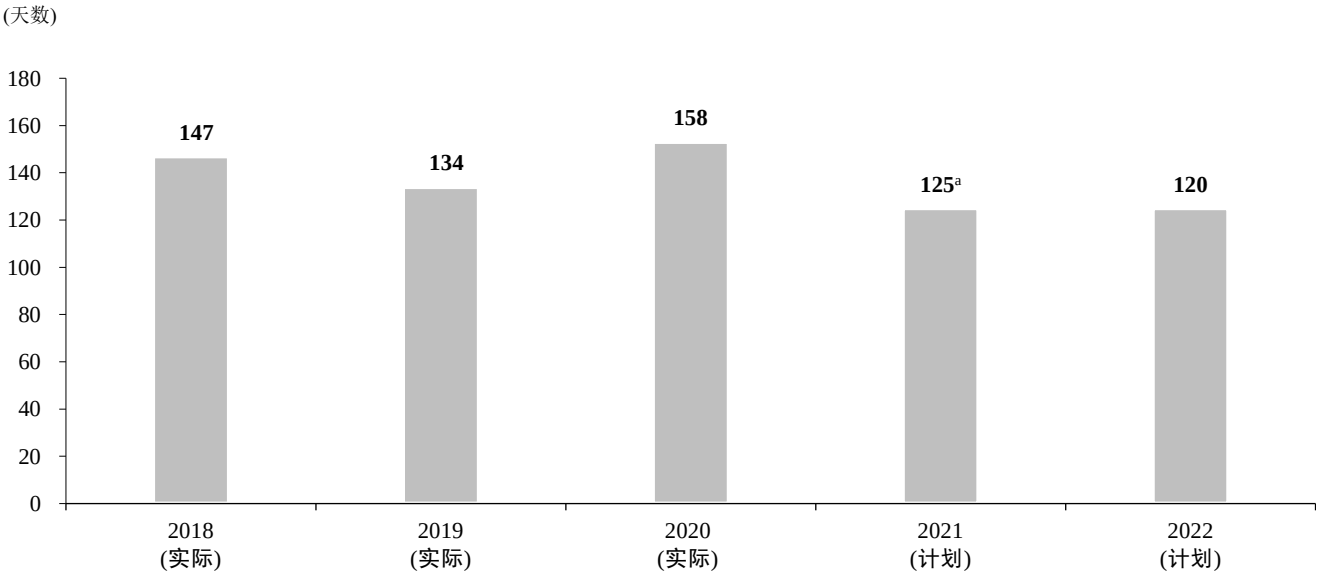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改善编外人员的征聘和管理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B.38 本构成部分为联合国整个秘书处的客户实体提供使用、征聘和管理编外人员方面的专门支助，而且已出版一份关于编外人员模式的综合目录，为管理人员和人力资源工作者提供有关授权的概览、定义、规则和条例、流程和信息。本构成部分还对咨询人、个体订约人、实习生、第二类免费提供的人员、无偿借用的专家和政府提供的人员的使用情况进行了研究。这项研究指出了政策、流程和人员(沟通和能力建设)以及系统方面的建议。

经验教训和计划的变动

25B.39 本次级方案从该研究中总结出以下经验教训：本次级方案需要包括最新政策，为人力资源工作者制定详尽指导材料，为方案管理人员和编外人员编写信息资料，并需要更新 Inspira 中现有的征聘模块以及将“团结”系统作为中心记录系统使用，从而进一步改进关于编外能力的报告工作。本构成部分将吸取经验教训，注重面向客户的流程指南和流程改进工作，并通过专门的同业交流群加强能力建设和交流信息。本构成部分还将配合流程指南，为咨询人、个体订约人和实习生更新 Inspira 功能，并为在 Inspira 中推出一个供需模块奠定基础。该模块将便利与会员国协调向本组织免费提供人员的事宜。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B.40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流程改进和简化，并有了免费提供人员的征聘模式(见表 25B.4)。

表 25B.4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全秘书处的客户实体在没有一以贯之的中央支助情况下管理编外人员	全秘书处的客户实体在享有一个中央协调中心提供的专门咨询支助的情况下管理编外人员	客户可以查阅专门用于征聘和管理编外人员的简编 客户得益于专门负责征聘和管理编外人员的协调中心，并根据各自需要确定工作方案的优先事项	客户管理编外人员，并可获得基于需求的指导材料 客户得益于一个专门的同业交流群。该交流群优先考虑他们的需要，并利用最佳做法	客户借助专业化的业务咨询支助和指导，负责任、高效率地管理编外人员 客户实体体验到经改进和简化的用于咨询人、订约人和实习生的编外人员流程

应交付产出

25B.41 表 25B.5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B.5
次级方案 1，构成部分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行政：针对全秘书处各实体就所有人力资源问题提出的服务请求提供咨询和指导，包括在必要时上报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进行权威性政策解释；为至少 2 000 名申请者统一举办联合国六种正式语文的竞争性考试和管理人员配置方案，包括青年专业人员方案和语文资格考试；管理大约 60 名青年专业人员方案名册候选人的职位安排，并在青年专业人员完成最初两年服务后对其进行改派。管理横跨 23 个职系至多 40 个集中管理的通用职务空缺，以充实名册；向客户实体提供关于员工队伍规划、组织设计、征聘战略和编外人员模式的工具、指南和技术支助，包括通过对实体进行实地或虚拟访问的方式；就所有草案向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提供业务建议和反馈，并在分析客户需求的基础上提出政策修订提案；推出对人力资源业务流程作出的改进，包括征聘、入职和工作人员管理现代化方面的改进，包括为此开发或使用新工具。

构成部分 2
能力发展和业务培训

目标

25B.42 本构成部分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秘书处所有实体都具备有效执行赋予它们的任务所必需的业务能力。

战略

25B.43 为促进目标，本构成部分将与秘书处各部门合作，以业务需求为重点，开发和(或)提供多样化的培训和能力发展服务，通过支持标准化和流程改进举措加强知识管理，并加强业务能力的成效，在可能的情况下采用多语文交付方式。本构成部分还将就各业务领域提供培训方案，包括改善治理、行政和支助领域、供应链管理和全秘书处“团结”系统培训电子学习模块。本构成部分还将通过优化内部现有的专门知识，努力扩大联合国人员的语言多样性，并致力于探索和扩大培训方案的范围和内容。

25B.44 虽然必要时将继续采取某些面对面的培训举措，但能力发展和业务培训处计划扩大在线学习举措，考虑各种电子学习、远程授课和混合课程设计可能，逐步取代教员主导的课堂授课。

25B.45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高级领导团队加强组织治理工作，工作人员更加训练有素而且权能增强，从而有助于业务决策、资源管理和改进业务流程；

(b) 具有成本效益的知识管理和学习管理平台，尽可能广泛地惠及全秘书处从事各种日常工作的人，并加强对资源管理和其他业务责任的认识和能力；

(c) 提高语言能力和多样性，改善整个秘书处的沟通能力。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B.4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在线知识管理平台支持行政和业务指导工作：知识网关

25B.47 知识网关于 2020 年 4 月推出，作为联合国秘书处综合政策和指导框架的一部分，协助业内人员有效履行其行政和业务支助职能，并帮助工作人员了解人力资源指令和福利。该网站导航功能强、按主题组织材料，用户能够在其指导下准确有效地找到履行职能所需的相关指南。网站提供指南与相关政策之间的明确联系，主要重点是为用户运用、实施和遵守政策提供实用便捷的提示。2021 年初，该网站增加了一个自动助手，使用户能够实时得到对特定问题的答复。

25B.48 本次级方案与业务支助部、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以及秘书处其他实体的专题专家密切合作，使知识网关在设立头 9 个月就从 37 个行政和业务支助主题增加到 72 个主题。与知识网关相关的指南包括标准作业程序、导则、手册、常见问题、信息图、视频和操作流程。此外，知识网关通过业内人员的行政和业务支助同业交流群，促进同行之间的知识交流。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B.49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 2020 年 4 月推出知识网关以来，访问该网站的次数共达 78 111 次。截至 2020 年 12 月，秘书处已有 6 000 多名工作人员和业内人员访问该平台，以利用其中的行政和业务支助指南(见图 25B.二)。

图 25B.二

业绩计量：2020 年 4 月推出知识网关以来访问该网站的工作人员人数和访问次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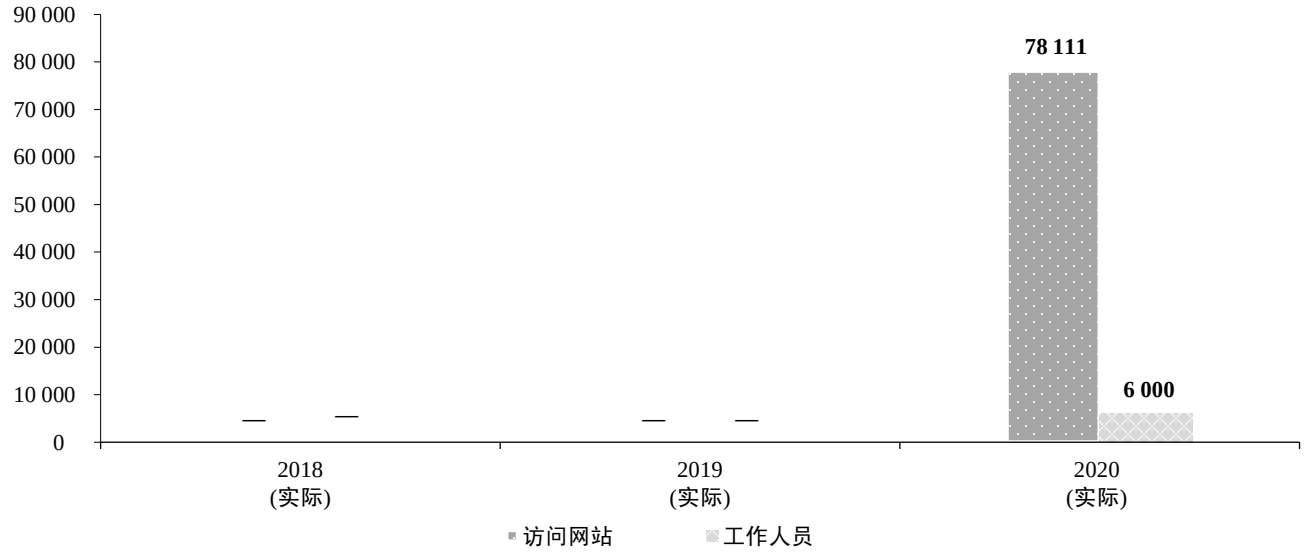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构成部分交付工作的影响

25B.50 2020 年期间，由于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推出第二年业务培训和能力发展举措的工作放缓。虽然预计于 2020 年底推出高级业务支助强化培训方案的电子学习部分，但内容修订时间超过预期，如今预计于 2021 年第三季度推出。面对面部分已因旅行继续受限而推迟。治理培训课程的大部分课已不得不取消，因为需要受训实体和讲员亲临才能实现目的和目标。为“团结”系统设计和开发的人力资源相关课程不得不根据远程工作情况重新构思和调整，因为人力资源合作伙伴和辅导员无法再面对面传授有关内容，面对面活动已由虚拟活动取代。

25B.51 不过，与此同时，本构成部分在其目标的总体范围内确定了新的活动，并修改了活动，以帮助客户应对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出现的问题。具体而言，本次级方案改变了语文班的做法。2020 年 3 月开始，一夜之间将六种语文的面对面语文班完全转为在线课程。一个好处是，联合国秘书处工作人员迅速掌握了使用和适应在线平台和应用程序的相关技能，为远程、在线或以混合形式提供学习和培训活动创造了条件。至于治理培训课程，3 个小实体同意参加一个试点项目，在 2020 年下半年远程授课，并缩短和调整内容。

2022 年计划成果

25B.52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制定和采用战略性、系统性和经改进的业务方法的能力得到加强 [2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B.53 本构成部分设计、开发和(或)交付了以下领域的 35 个能力发展项目：环境、财务、人力资源、供应链管理、业务流程改进、语言和通信、医疗卫生和职业卫生、信息和通信技术、项目管理、审计、调查委员会、组织治理、知识管理、高级业务支助强化培训方案和设施管理；利用大会提供的集中资金，在管理改革引入的新范式下加强能力发展。

25B.54 上述工作促进了交付包括 14 个业务主题的完全一体化的业务能力发展方案。这些主题弥补能力差距，为权力下放提供支持，超过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 9 个职能领域的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B.55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有关的工作，并将协助客户建立和改善负责任地行使权力所需的业务能力，以加强制定和采用系统性和经改进的方式开展业务的能力；增进履行职能所需的技能、知识和专长；加强问责制。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5B.6)。

[22]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9B))所示。

表 25B.6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交付了业务能力发展方案，但在全面评估能力差距以及提供融入业务流程改进、培训、系统和工具(包括知识管理)的方案方面，各支柱之间不一致	交付了完全一体化的业务能力发展方案，以弥补 3 个职能领域的能力差距 启动了支持权力下放的初步能力发展和支助方案	交付了包括 14 个业务主题的完全一体化的业务能力发展方案。这些方案弥补能力差距，并为权力下放提供支持	在提供更好的用户体验并满足业内人员和管理人员的能力发展需求的知识管理平台基础上建立完全一体化的业务能力发展方案	客户获得一体化的业务能力发展方案，包括企业资源管理支持的流程 通过运用最新技术增强功能的知识管理平台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向电子学习课程发展的进一步趋势 [2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B.56 在提供的各种在线课程中，本构成部分支持开发了面向全球秘书处业内人员的人力资源认证课程。2020 年 6 月，本构成部分推出了一个新的在线课程，目的是扩大人力资源合作伙伴的电子学习机会。该课程题为“团结系统中的入职操作”(On-boarding in Umoja)，旨在更新人力资源合作伙伴的知识和(或)获得在“团结”系统中操作入职行动的相应职能角色。此外，本构成部分还推出了“核证人资源管理须知”(Resource management for certifying officers)课程，旨在强调核证人对实体业务所承担的财务管理责任。该在线课程使用情景说明问题，所涉主题包括各种职能领域，诸如差旅和人力资源。

25B.57 上述工作促进了 1 200 名人力资源合作伙伴接受在线培训。这些合作伙伴登记参加了“团结系统中的入职操作”课程，并在“团结”系统中运用了入职流程的不同方面，超过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 850 名工作人员这一计划目标。

25B.58 此外，上述工作还促进了 833 名工作人员参加“核证人资源管理须知”课程，其中 331 名工作人员顺利通过该课程。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B.59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增加工作人员的学习和发展机会，融合财务、预算、人力资源和供应链等职能领域的内容和主题，从而有助于更好地决策和提高业务管理技能。这一新做法还旨在借助使用企业资源规划系统主要是 Inspira 方面的知识，发挥业务情报的作用，为学习者构建一个平台，以便在整

[23]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29B)所示。

个实体中更好地评估决策产生的影响。这些课程将采用混合教学设计，以在线课程为重点，从而扩大受众面，但必要时进行虚拟或面对面培训。

25B.60 为了促进这方面的进展，本构成部分将更新“团结”系统的培训课程，着重电子学习解决方案，并对工作人员和实体进行需求评估，确定跨秘书处职能领域和跨其他学习能力的协作机会。下述经更新的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5B.三)。

图 25B.三

业绩计量：参加“核证人资源管理须知”课程的联合国工作人员总数和通过课程的工作人员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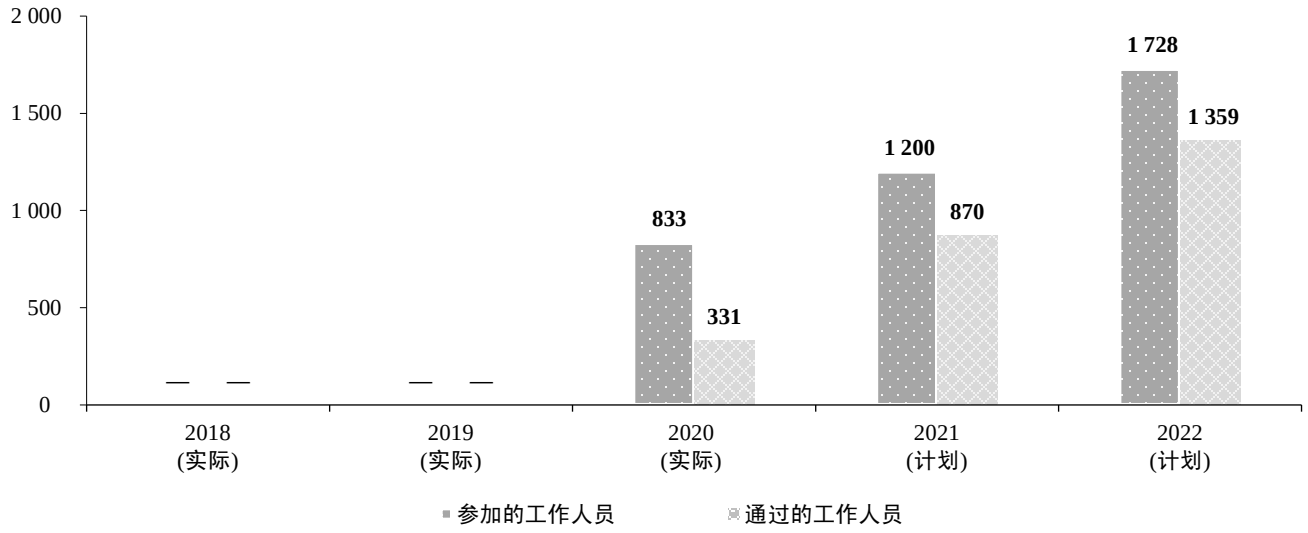

成果 3：整合“团结”系统培训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B.61 一直到 2020 年底，本构成部分主要参与发展联合国各实体人力资源业务伙伴和辅导员的培训能力。大会第 75/253 号决议建议在本构成部分内建立一个可持续结构，以支持“团结”系统，并将业务和培训资源纳入主流。这样就有了更好地设计和交付各职能领域的“团结”系统培训课程的资源，包括将企业资源规划系统的各个方面与相关政策和业务流程结合起来。本构成部分将与各业务流程负责人密切协调，开发必要的培训课程，以确保秘书处工作人员掌握有效利用“团结”系统操作联合国业务流程的适当知识。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B.62 根据评估结果，本构成部分的经验教训是需要更新“团结”系统中过时的由教员主导的培训课，将其与其他业务培训课相结合，并扩大各种培训机会，为富有成效的决策进程提供支持。此外需要通过提供在线认证课程扩大和加快“团结”系统的角色权限配置。本构成部分将吸取经验教训，注重设计自定进度的电子学习课程，将各种学习方法、互动材料、培训视频、实践练习、技能提升、测验和参与者反馈结合在一起。本构成部分还将开展结构化评估，了解如何以最

佳方式将“团结”系统的相关需求更广泛地纳入提供的培训。本次级方案还将使人力资源合作伙伴能够通过“团结”系统的人力资源认证培训，结合相关的人力资源政策和业务流程，更有效地解决“团结”系统的人力资源问题，而无需将这些问题上报给“团结”系统的人力资源服务台。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B.63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团结”系统中每年申请人力资源服务的数量减少(见图 25B.四)。本构成部分预测，由于“团结”系统自定进度的人力资源电子学习课程质量、任何地方的人力资源合作伙伴都能在线培训、联合国各实体的人力资源业务专家和辅导员网络的知识加强，每年申请“团结”系统人力资源服务的工单数量将减少 5%。

图 25B.四

业绩计量：“团结”系统中每年申请人力资源服务的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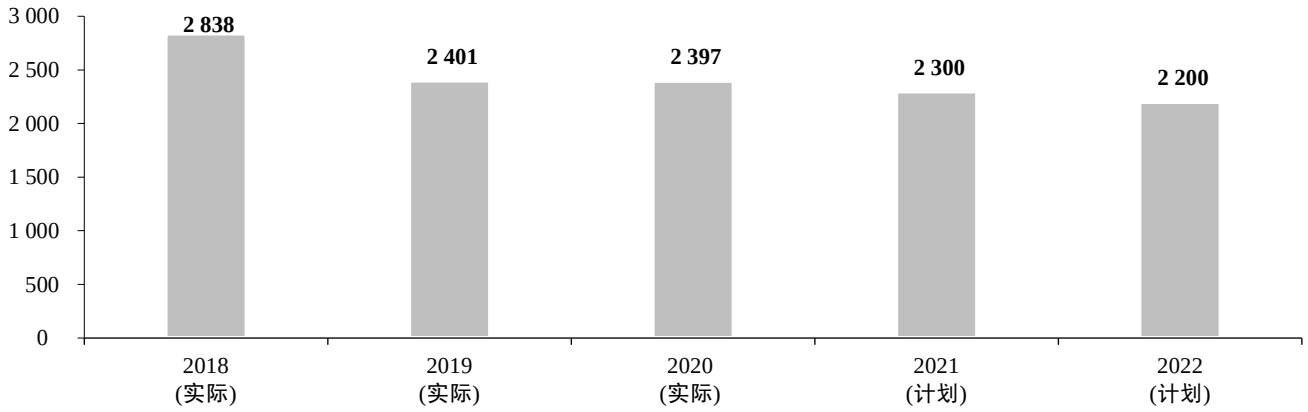

应交付产出

25B.64 表 25B.7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B.7

次级方案 1，构成部分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行政管理：面对面、在线和混合方式的能力发展课程和举措；每年以面对面和虚拟方式为来自联合国秘书处 18 个实体的大约 100 名高级领导人员举办改进治理课程；以联合国所有六种正式语文进行教员主导和在线的语言与沟通培训，包括在联合国总部和其他工作地点直接提供培训，并在秘书处 14 个实体为 1 000 名工作人员额外推广可比的在线语言学习许可证；培训如何使用最新和简化的企业系统工作流程(如 Inspira 和“团结”系统)，运用业务流程改进方法；继续推广最佳做法，以简化和协调业务流程，包括通过知识网关扩大传播和定制指南。

构成部分 3
医疗保健管理与职业安全和健康

目标

25B.65　本构成部分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联合国员工队伍健康平安。

战略

25B.66　为促进目标，本构成部分将对联合国保健人员进行全面和详细的认证，并将实施各种制度，确保部署到外地的保健人员具备适当的资质和技能。本构成部分还将向联合国系统的医务人员队伍提供领导能力和技术方面的支持，包括外地特派团(秘书处以及部队和警察派遣国设施)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管理的联合国诊所。本构成部分将在联合国所有一级以上的保健设施采用保健质量和患者安全标准，并将通过审查保健设施、对医务人员进行评估方法方面的培训以及审查医院评价工具提供的数据等途径，评估这些标准的遵守情况。本构成部分还将采用临床不良事件报告系统，以利数据收集工作，监测并报告不同级别的医疗服务存在的风险、发生的不良事件和其他伤害指标，从而提供更为安全的医疗保健。

25B.67　为进一步促进实现目标，本构成部分将审查、制定和促进方案和政策，以收集世界各地联合国人员的传染病数据并减轻传染病负担，制定有据可依的预防慢性病和促进健康方案，供联合国全球医疗服务机构执行。开展这些活动将进一步促使联合国各工作地点利用从 COVID-19 大流行中吸取的经验教训，加强对未来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对和防备。本构成部分还将采用现代化的业务流程，包括使用职业安全和健康记录电子系统收集工伤事故数据；更好地获取头 20 天病假原因；整合记录事故、病假、与工作相关的医疗后送和因公补偿的各个系统。

25B.68　本构成部分将在 COVID-19 的有关问题上为客户提供支持，为此将持续了解公共卫生方面的动态和对 COVID-19 的临床管理，并在全球大流行的背景下就联合国行动的方方面面提供专家意见。这包括 COVID-19 影响会员国方案或人员的情况(例如部队轮调)、防护装备的使用、诊断、隔离、检疫和追踪接触者、病毒检测、疫苗接种、治疗和 COVID-19 专用医疗后送能力。这些活动包括书面指导、对相关地点进行虚拟审查、提供新的服务和设备。本构成部分还将对医务人员队伍及其培训以及为联合国人员提供支持的诊所和医院进行 COVID-19 专项审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本构成部分将对工作场所和开会进行风险评估，以支持大会及其各委员会以及安全理事会等其他机构的面对面工作。此外还将提供 COVID-19 检测能力，以便为驻纽约联合国总部的会员国代表团追踪接触者提供支持。

25B.69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联合国在世界各地的行动提高在妇女健康(支持性别均等战略)、精神健康(支持精神健康战略)和应急反应(支持人员安全保障战略)领域中提供的保健服务质量，从而减少不良事件和可预防伤害；

(b) 增进工作人员的健康和福祉，从而减少不良事件和可预防伤害，进而有助于减少缺勤和出工不出力，并提高工作场所的生产率；

(c) 采取更好的有针对性的措施，减少职业卫生和安全风险。

25B.70 就 COVID-19 相关问题计划提供的支助预计将改善联合国保健设施对 COVID-19 病例的临床管理，更好地遵守公共卫生和职业卫生措施，从而降低联合国人员感染 COVID-19 的风险，并更好地满足与 COVID-19 相关的保健人员队伍和政策方面的需求。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B.7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COVID-19 大流行的应对与管理

25B.72 2020 年期间，本构成部分在联合国各工作地点和保健设施的防备和准备就绪方面投入了大量资源，以促进有效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病，保护工作人员的健康和安全，并帮助检测和减缓病毒的传播。

25B.73 本构成部分在整个 2020 年期间支持联合国全系统应对 COVID-19 的努力，包括设计和采用了追踪 COVID-19 病例的电子系统，以掌握全球各地联合国系统内经实验室确认的病例；为联合国决策者、管理人员、保健工作者和工作人员制定了 60 多项 COVID-19 技术和业务导则，内容包括规划和准备、减少风险战略、公共卫生、疫情预防和管理、临床诊断和管理、个人防护装备、会议和聚会、心理社会需求管理。为指导应对工作，本构成部分还提供各种服务，其中包括为大会进行风险评估，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作检测和追踪接触者，在全球提供医疗后送服务。

25B.74 本构成部分通过每周一次的 COVID-19 网络研讨会(每次网络研讨会平均都有 200 多名联合国医务人员参加)，编写宣传材料(如海报、常见问题解答、宣讲)和为联合国 COVID-19 网站提供支持，对联合国人员和医务人员广泛进行培训，提高认识和沟通交流。此外还为 iOS 和安卓用户新建了一个关于 COVID-19 的电子学习平台，使所有联合国人员包括维和人员都能掌握保护自己和同事免遭 COVID-19 感染的知识和技能。

25B.75 本构成部分还向联合国所有工作地点提供关于调查和管理 COVID-19 暴发情况的业务指导，并与合作伙伴共同创建了报告 COVID-19 暴发情况的电子应用程序，供外地医务人员和公共卫生人员以电子形式无疏漏地报告 COVID-19 在联合国全球各地点的暴发情况。此外，还创建了监测核查 COVID-19 的应用程序，用于监测外地特派团遵守所有必要公共卫生措施的情况，尤其对特遣队中的军警

人员而言。这些人由于群聚环境，保持间距的可能性有限，因此面临高风险。为了确保 COVID-19 的相关压力得以疏导，本构成部分的咨询办公室进一步转变了常规工作和行事方式，全年共举办在线心理社会培训 669 次，4 519 人参加。

25B.76 由于全球旅行受限，本构成部分为外地特派团防范 COVID-19 发明了一种创新做法。从 2020 年 6 月开始，本构成部分以虚拟(视频)形式对公共卫生情况进行全面走访，遍及 6 个外地特派团(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特派团(中非稳定团)、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阿援助团)、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和联合国索马里支助办公室(联索支助办))的 22 个工作地点、43 个特遣队和 56 个一级诊所。每次走访都包括与高级别文职和军事官员进行内容全面的利益攸关方访谈，数小时“现场”视频走访特遣队营地住处、隔离和检疫设施、公共用餐和祈祷场所、特遣队一级诊所(包括拣别分类、筛查和隔离区)。为了指导访谈和走访，事先根据联合国和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的标准和指南制定了核对表。每次在结束对特派团的走访时，都会编写一份关于最佳做法和改进建议的详尽报告，与特派团和其他地点分享，共同学习。

25B.77 2020 年 7 月，本构成部分又对 11 个特派团的 21 家一级以上医院、二级医院、二级以上医院和三级医院进行了虚拟走访，使用患者追踪方法观察(通过角色扮演)联合国医务人员在接收 COVID-19 疑似患者时使用的规程、程序和患者流程，并用收集到的观察材料，按照联合国保健质量和患者安全标准以及世卫组织编制的 COVID-19 医院快速就绪检查清单，全面评估每家医院准备就绪的情况。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情况以及业绩计量

25B.78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所有 21 家医院都遵守了世卫组织编制的 COVID-19 医院快速就绪检查清单(见表 25B.8)。从大流行开始到 2020 年底，联合国系统总共记录到 8 473 例经实验室确认的联合国人员及其家属感染 COVID-19 的病例。在这一群体中，死亡 92 人，总体病亡率为 1.1%。尽管大流行期间很难精准确定本构成部分的全球缓解行动产生的影响和效果，但上述措施的综合作用有可能对防止全球各地的联合国人口因 COVID-19 发病和死亡作出了重大贡献。

表 25B.8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所评估的联合国医院 100%地遵守了世卫组织编制的医院快速就绪检查清单

COVID-19 对构成部分交付工作的影响

25B.79 2020 年期间，由于 COVID-19 对旅行造成的影响，本构成部分推迟交付关于伙伴急救的高级培训师课程和外地医疗助理课程。由于 COVID-19 的相关旅

行限制，本构成部分无法面对面地就防范措施和疫情管理向特派团和工作地点提供咨询意见和支持。此外，推迟了为医务长提供的培训。该培训旨在使医务长成为保健质量和患者安全标准评估员。由于 COVID-19 的影响，推迟了对《联合国医疗支援手册》公共卫生内容的全面审查。该手册是指导所有部队派遣国的文件。

25B.80 但与此同时，本构成部分确定了在大流行期间为客户提供支持的新活动，就预防和控制感染、个人防护装备、疫情管理、基本防范措施、隔离和检疫、检测、临床评估和管理向联合国人员、保健服务提供者和联合国组织提供咨询意见，为此编制了 60 多份 COVID-19 指导文件，还创建了报告新病例的看板和报告暴发情况的工具，以反映所有联合国实体包括秘书处和非秘书处实体的 COVID-19 病例。

25B.81 此外，恪尽职守的公共卫生专家为全球数百起暴发情况调查提供支持，并向特派团和工作地点提供技术支持。在 22 个工作地点，对 6 个特派团(中非稳定团、马里稳定团、联刚稳定团、联阿援助团、南苏丹特派团和联索支助办)的 43 个特遣队营地和 56 个一级诊所进行了虚拟形式的全面走访。这些检视考察了防范 COVID-19 暴发措施的落实情况。本构成部分还开创了新的监测和核查工具，以协助特遣队追踪其特派团详尽遵守 COVID-19 防范措施的情况。

25B.82 此外，本构成部分还在 11 个特派团的 21 家医院进行了虚拟走访，以确保满足世卫组织关于医院对 COVID-19 作好准备的要求，并以虚拟形式对野战医院遵守联合国保健质量和患者安全标准的情况进行了评估。为了在疫情管理、控制感染、治疗重症病例和接种疫苗等有关 COVID-19 的问题上改善为会员国和联合国人员提供支持的能力，本构成部分为医务人员举办了 78 次全球性的网络研讨会。

25B.83 在职业安全和健康活动方面，本构成部分为常驻纽约联合国代表团的工作人员、联合国系统人员和家庭成员在家和现场进行了 2 278 次 COVID-19 聚合酶链反应检测。此外，对工作人员报告的 283 例 COVID-19 病例进行了临床随访。75 起事件有必要追踪接触者，也作了适当检测。本构成部分为联合国总部制定了针对 COVID-19 的重返计划。为支持大会工作，本构成部分对 105 次会议进行了风险评估。在全球范围内，直接或间接地为 206 次 COVID-19 医疗后送提供了支持。为支持全球范围的报告工作，本构成部分开发了电子系统，用于保守秘密地自我报告 COVID-19 病例和疫苗接种，以提高联合国系统 COVID-19 看板的准确性。

25B.84 工作人员顾问向联合国所有工作人员提供咨询和培训，在不同时区扩大提供服务，并增加了法语。由于这些努力，67 个国家的 4 519 名工作人员在 2020 年获得与精神健康有关的支助。如上文新出现的成果所述，新的活动和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25B.85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通过创伤综合护理提高维和人员受伤后的存活率 [2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B.86 本构成部分编写了一门课程和一本手册，用于指导对外地医生助理的培训，以便能够在外地提供高级急救服务。目前并非所有部队派遣国和(或)警察派遣国都具备这个能力，但它对伤员存活至关重要。外地医生助理能否在负伤地点开始补液，或保持伤员气道通畅，维持呼吸，可以决定伤员的生死。高级急救课程比伙伴急救课程水平更高，有助于外地医生助理获得和保持在外地工作地点遇有人员受伤时提供适当护理的正确技能，从而提高存活率。验证外地医生助理课程培训材料的第二期和第三期课程因 COVID-19 相关的旅行限制而推迟。

25B.87 上述工作有助于在 2020 年 2 月在摩洛哥提供第一期伙伴急救课程，21 名受训人员全部顺利通过，超过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计划目标。由于收集数据在方法上存在困难，目前还无法对照提高负伤地点存活率以及提高活着到达医院和活着出院的伤员比例的计划目标进行报告。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B.88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在 2021 年和 2022 年举办第二期和第三期外地医生助理试点课程，并在试点课程的基础上调整外地医生助理课程，然后按计划移交给次级方案 3，用于今后的执行工作。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5B.9)。

表 25B.9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伙伴急救课程：11 名新的骨干培训员获得认证，目前授权他们在各自部队派遣国使用经核定的课程对培训员进行培训	伙伴急救课程：10 名骨干培训员获得认证；第一批全面接受了伙伴急救新标准培训的部队得以部署，负伤地点的护理标准随之提高；外地医生助理试点课程和骨干培训员课程得以制定和交付，从而为部队派遣国提供了一个使用核定课程的培训框架	伙伴急救培训于 2020 年 2 月在摩洛哥进行。共有 21 名受训人员参加了培训，全部达标并获得证书	外地医生助理课程；启动第二个试点/概念验证和实施创伤登记系统，以追踪活着到达医院的伤员	外地医生助理课程；启动第三个试点/概念验证；根据试点课程的经验教训，调整外地医生助理课程设置；向创伤登记处提供投入的外地医疗设施数量增加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24] 2020 年拟议方案计划(A/74/6(Sect.29B))所示。

成果 2：通过建立一支称职的医务人员队伍提供高质量的卫生保健 [2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B.89　2020 年，本构成部分制定并实施了标准作业程序，以指导部署到所有外地工作地点的卫生工作者获得总部一级证书。此外，在权力下放框架下，为开发署管理的诊所的医务长和管理人员制定了单独的标准作业程序，对部署到外地的医务人员进行了分散认证。本构成部分还创建了关于医务人员最低专业标准的技术技能框架，以便更好地指导认证工作，并在卫生工作者招聘过程中支持外地招聘管理人员。业务支助部门还向外地医院推出了医疗质量和患者安全标准。截至 2020 年，共有 79 名医院主管接受了在其医疗设施中实施这些标准的培训。

25B.90　上述工作为业务支助部正在处理的 2 300 名医护人员认证手续做出了贡献，但没有达到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 3 230 名医护人员获得证书的计划目标。这是由于 COVID-19 减少和(或)推迟了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医务人员的轮调。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B.91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按照标准作业程序和技术技能框架改进认证工作，并将着手向医务长和开发署卫生管理人员下放权力。本构成部分还将开发、更新和维护电子学习平台，培训卫生保健专业人员执行联合国保健设施标准，从而确保在符合联合国保健质量和患者安全标准的保健设施工作的保健人员具备资格证书。这项工作还将包括为至少 10 名标准评估员开发电子学习平台。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5B.五)。

图 25B.五

业绩计量：每年获得认证的卫生工作者总数(累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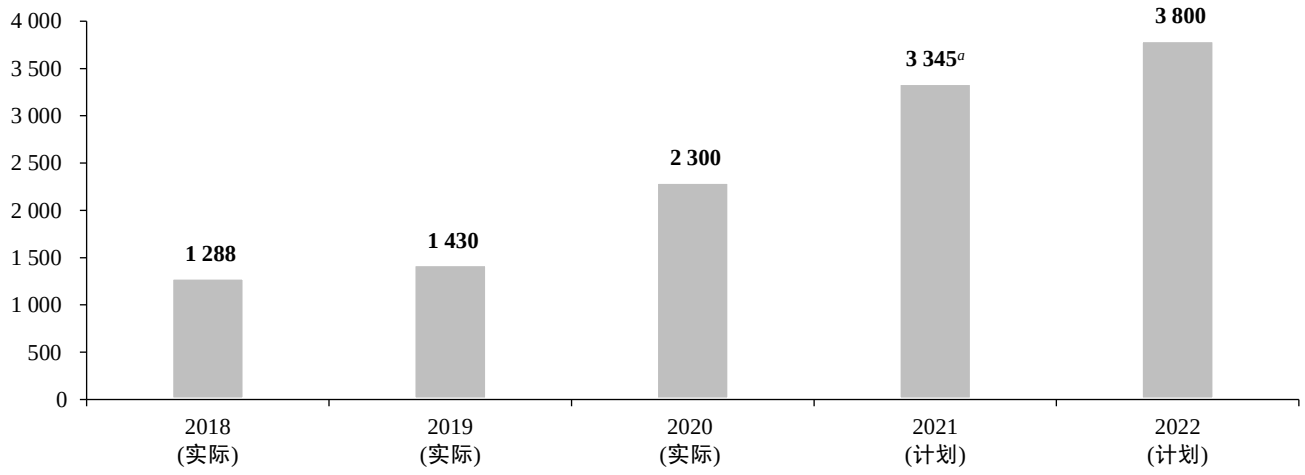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Sect.29B))所示。

成果 3：职业安全和健康事故报告系统将工作场所事故与相关健康数据挂钩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B.92 为了查明和解决引发受伤、疾病和费用的工作场所问题，本构成部分按照秘书长关于实行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的公报(ST/SGB/2018/5)的要求，在与其电子病历系统相同的平台上开发了一个电子事故报告系统。该系统支持桌面和移动应用程序，工作人员可以通过这些应用程序报告与工作场所有关的健康和安全事件、事故和隐患，以引起医务人员的注意。反过来，如果患者的疾病或受伤确实被认为与工作有关，医务人员可以撰写事件报告，并可以根据医学上确定的类别对事件进行分类。本构成部分建立了一个机制，将每个事件，包括受影响人数超过一人的事件与医疗病例挂钩。该系统将事件与相关病假、医疗后送或赔偿费用联系起来，首次对持续 20 天以上的工作场所伤害和疾病的财务和运营影响进行了循证评估。本构成部分正在审定程序和用户指南，以确保使用的一致性，从而减少本组织与病假相关的费用。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B.93 本构成部分的经验教训是，人员能力和报告能力必须保持一致。虽然软件开发已经完成，工作流程也已经到位，但由于与 COVID-19 疫情相关的人力资源受限，致使对 2020 年记录的 200 多起事件的分析被推迟。然而，2020 年实施了 10 项可采取行动的缓解措施，其中大部分与大流行有关。本构成部分将吸取经验教训，增加各实体审查和分析事件的责任，包括通过确定可采取行动的缓解措施，而不是依赖总部来执行这些任务。本构成部分将在特派团进行验收测试和试点，并就该系统的使用问题对安全员和安全协调人进行培训。2022 年，本构成部分将进一步完善数据输入和分析，在有专业安全员的地点推出该方案，并继续开发报告和看板，向各级管理人员提供近乎实时的健康和安全数据，用于履行本组织对其工作人员和受其工作影响的人的注意义务。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B.94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 2022 年完成和核实了总共 300 项可采取行动的缓解措施(见图 25B.六)。

图 25B.六

业绩计量：每年完成和核实的可采取行动的缓解措施的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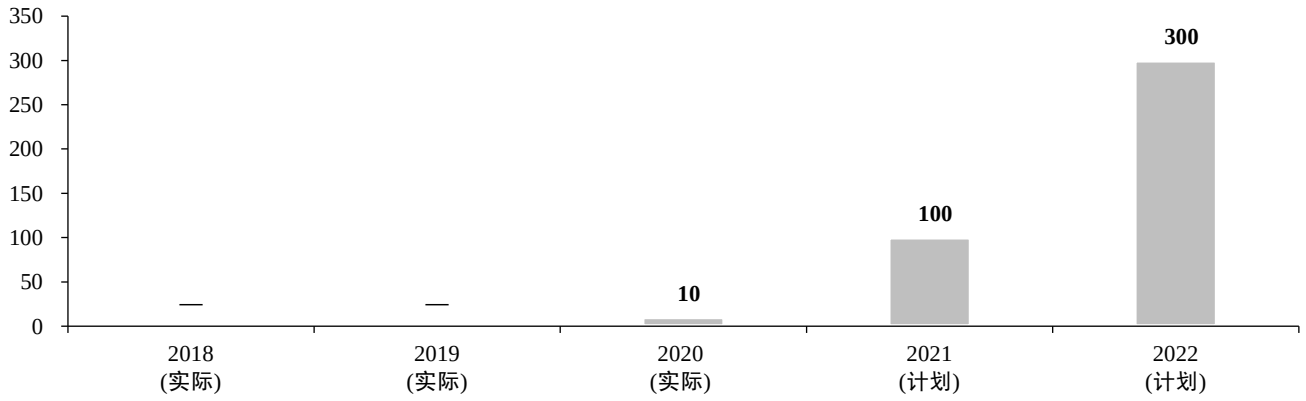

应交付产出

25B.95 表 25B.10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B.10
次级方案 1，构成部分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行政：根据受支持实体的请求提出的倡议。
职业安全、健康和福祉：按照标准作业程序和技术技能框架，为卫生保健人员颁发证书；着手向医务长和开发署卫生管理人员下放权力，为卫生保健人员核发证书；认证 3 200 名人员，可用于征聘和旅行，以及每年为约 3 300 名人员进行免疫接种；心理社会服务，包括心理健康服务；监督职业健康和安全服务，包括风险评估、政策、工具、培训、22 个工作地点的准备情况评估、事件报告系统、事件调查、审计 22 个工作地点以及供应商对政策、准则和质量/安全标准的遵守情况；监督外地医疗服务，包括审计 20 次外地医疗后送，评估 3 家外地医院是否遵守保健质量和患者安全标准；培训所有医院主管执行保健质量和患者安全标准，培训 10 名联合国医务人员评估这些标准；通过临床审计和临床路径对外地保健设施进行临床治理；审查患者体验调查，以提高卫生保健机构的护理质量；审计 20 个外地工作地点的长期病假案件；每月为医务人员组织教育网络研讨会；对 60 人进行职业健康和安全培训；组织举办外地职业安全培训课程；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提供全面指导；评估应急准备情况，包括大规模伤亡事件的准备情况，以查明能力方面的欠缺。

次级方案 2
供应链管理

构成部分 1
综合供应链管理

目标

25B.96 本构成部分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在适当的地点和适当的时间以适当的费用提供适当的商品和服务，以便联合国秘书处客户实体有效且高效地执行任务。

战略

25B.97 为促进目标，本构成部分将继续制定和实施类别管理战略，这是一种以战略方式处理采购解决方案的行业标准做法，具体方法是按支出领域、供应市场和客户需求将相关商品和服务的采购分别归组。本构成部分还将完善和更新全球需求和采购计划，确定客户实体的总需求并识别采购选项。本构成部分将继续维持通过总部业务支助采购的战略商品和服务清单，改进采购风险管理。此外，本构成部分还将加强外联工作，包括根据类别管理办法有针对性地与会员国进行外联，并进一步发挥商务研讨会的作用，特别针对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供应商。

25B.98 本构成部分计划就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向客户提供支持，为此将建立和管理包机协议，继续支持医疗后送，包括酌情支持与 COVID-19 有关的医疗后送，并计划为客户采购和交付医疗用品和设备提供采购支持。此外，在整个 2022 年，本构成部分将继续支持联合国人员的疫苗接种方案。将继续重视疫苗和辅助产品，如冷链设备、针头和注射器的采购和分配。预计有资格通过联合国方案接种疫苗的联合国工作人员和家属将在 2022 年第二季度末之前接种疫苗。在设施和基础设施方面，重新考虑住宿配置以及提供服务以确保较高的卫生标准，将需要提供医疗支助和工程专业知识，以设计和建立或翻新野战营地和诊所，并提供医疗用品和设备。根据从 COVID-19 大流行中吸取的经验教训，本构成部分将继续审查和修订指引和程序，并使其适应高威胁环境和行动限制，同时维持核心业务。

25B.99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在考虑到整个生命周期成本的同时，更好地协调客户的需求与供应商的能力，并在适当的时间提供适当的商品和服务；

(b) 提高全球需求的可见度，并就成本效益高、效率高的采购和交付解决方案(如全球/区域系统合同、当地采购、协助通知书或谅解备忘录，或利用战略部署物资储存或联合国储备或其他实体剩余物资的现有库存)为客户实体提供更好的指导，从而避免额外采购的成本；

(c) 客户实体的最佳采购选项，以最高效且有效的方式满足客户需求，规避一个组织在敏感领域的声誉风险，如武器弹药和救命药物，包括血液和血液相关产品，以及根据多个客户的要求实现商品和服务的标准化；

(d) 使不同类别商品和服务的供应商名册更加多样化，从而促进有效的国际竞争。

25B.100 通过按计划在 COVID-19 相关问题上提供支持，预计将确保仍有足够的疫苗、医疗设备以及物资和运输服务，可用于支持客户的活动。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B.10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及时应对 COVID-19 大流行：联合国供应链管理面临的首次韧性考验

25B.102 2020 年本构成部分在及时向客户提供医疗用品、检测包和设备以应对 COVID-19 疫情方面首次面临真正考验。从大流行的早期阶段开始，本构成部分就积极主动地与客户实体接触，为 COVID-19 做好准备，并能迅速有效地做出反应。为指导各特派团及早订购商品和服务并补充库存以减轻空域和边境关闭所带来的潜在影响，进行了供应链影响分析。应对疫情所需的医疗用品和设备是通过后勤和采购司、联合国后勤基地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密切合作来采购和交付

的。积极集中进行采购活动在及时响应外地特派团的要求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同时确保了具有成本效益的解决方案。例如，2020 年 3 月下旬，在主要买家带着巨额订单进入市场之时，联合国敲定了呼吸机合同。仅仅几周后，市场上的订单完全饱和，可信的供应商无法承诺在 2020 年 9 月或 10 月之前交货。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B.103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采购和交付了医疗设备和用品以满足客户需求，设立了待命包机和“空中救护车”协议，以满足全天时医疗后送和旅客运输需求，并就 COVID-19 大流行环境中的其他行动提供指导，如隔离病房、检疫设施、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军营配置、患者转移以及遗骸存放和运输(见表 25B.11)。

表 25B.11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向所有客户实体，包括维持和平特派团、特别政治任务、区域委员会和总部以外办事处提供医疗用品和设备 117 名联合国工作人员通过 11 项待命包机协议和 10 项“空中救护车”服务进行医疗后送

COVID-19 对构成部分交付工作的影响

25B.104 由于 2020 年期间受到 COVID-19 影响，本构成部分将部署、轮调和遣返从 2020 年 3 月推迟到 6 月，导致 168 个单位和 80 000 多名乘客积压，同时取消了航班服务供应商现场审计、投标人会议、对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预先评估和部署前访问，以满足客户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的迫切需要，由于旅行限制取消了工作人员到任，还取消了商务研讨会因而无法按计划使潜在供应商名册多样化，特别是增加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供应商。与续签医疗设备和医用消耗品合同有关的关键项目在一年中的大部分时间都被暂停，因此耽搁了大约 12 个月。此外，尽管取得了实质性进展，但由于需要首先应对 COVID-19 大流行和进行疫苗接种工作，致使类别管理战略未能如期完成。如下文成果 1 和 2 所示，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B.105 同时，本构成部分在其目标总体范围内修改了就与 COVID-19 大流行有关的问题向客户实体提供支助的活动，即酌情将工作重点从面对面互动调整为基于网络的解决方案，并与供应商，特别是来自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供应商共同举办虚拟讲习班，讲习班在发生疫情的情况下仍能安全举行。本构成部分还通过集中采购和分发医疗用品和设备，支持客户应对 COVID-19；确保供应链韧性，包括通过供应链影响分析来应对 COVID-19；确定并做出检疫隔离安排；商品转运

和医疗运输；管理和运输遗骸；处置与 COVID-19 相关的危险医疗废物。本构成部分就包机协议(包括“空中救护车”)的待命安排进行了谈判，为联合国全系统应对 COVID-19 医疗后送工作队提供全天时支持，支持了来自世界各地的 117 项医疗后送请求，并订立和管理了 12 项全球待命空运安排合同和 11 项“空中救护车”合同。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25B.106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推动实现有效且高效的供应链功能 [2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B.107 本构成部分继续改进供应链规划框架，根据客户细分办法制定量身定做的解决方案，向联合国秘书处所有实体提供支助服务。2020 年，全球供应链计划(前身为全球需求和采购计划)除了涵盖维和特派团外，还首次将特别政治任务的需求、来源和交付计划纳入其中，从而最大限度地利用类别管理办法实现计划合理化的效益。本构成部分通过当地采购或利用现有储备/库存和其他实体的剩余物资，或根据协助通知书/谅解备忘录的规定通过会员国，不断分析全球对商品和服务需求，根据全球/区域系统合同提供明确标记的采购解决方案。本构成部分还改进了对客户实体的指导，更新了采购手册，并就合作等专题领域发布了详细的供应链业务指导文件，使客户实体能够有效地履行授权。通过召开首席采购干事虚拟会议和启动采购同业交流群，进一步加强了这一点，从而完善了关于执行客户实体任务的战略咨询意见。

25B.108 上述工作有助于制定总共 15 个类别战略，其中包括从 2019 年起对 6 个类别进行细化和更新，但这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 20 个类别战略的目标。20 个类别战略的目标未能实现，原因是为了应对 COVID-19 大流行，调整了本构成部分工作的优先顺序。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B.109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的工作将进行扩展，包括开展后续活动，以执行 2021 年制定的类别战略。到 2021 年，本构成部分预计将完成已确定的所有类别战略的制定工作，并在 2022 年着手实施执行计划。本构成部分将开发采购解决方案，例如系统合同、统包合同或与会员国签订协助通知书，以满足不同客户群体的需求。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5B.12)。

[26]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Sect.29B))所示。

表 25B.1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	8 种可供选择的采购类别策略	9 种可供选择的额外采购类别策略 细化和出台 6 个类别	30 种可供选择的额外采购类别策略	现成的商品和服务采购解决方案，以满足不同客户群体(特别政治任务、维持和平特派团、总部以外办事处和区域经济委员会)的需求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改善规划，提供由“团结”系统驱动的长期预测，并采取系统办法，为联合国在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采购加强外联工作 [2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B.110 本构成部分一直在制定创新解决方案，通过不断改进供应链规划框架，根据客户细分方法量身定制解决方案，为联合国秘书处所有实体提供支助服务，从而最大限度地实现规模经济。本构成部分为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供应商举办了 21 次商务研讨会，并制定了一套主要业绩指标，除其他外，衡量在联合国全球采购网注册的研讨会与会者人数和应邀参加不同类别招标的人数，其中特别侧重救灾、安保和后勤和保健等领域。以联合国六种正式语文与所有商务研讨会与会者分享了满意度调查，以探讨如何改进未来与潜在供应商的接触。本构成部分还制定了供应商外联活动的标准作业程序，并与一个全球非政府组织建立了伙伴关系，以鼓励妇女企业参与采购机会。此外，本构成部分加强了供应商登记程序，允许供应商提交必要的证明文件，以六种正式语文中的任何一种进行登记，成为潜在供应商，并通过虚拟方式举行公开开标仪式，进一步提高了透明度。

25B.111 上述工作有助于全球需求和采购规划功能的推出。该功能是通过“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实现的，从而实现了 2020 年计划目标，今后将提高数据可见度和提供更好的采购选项，并以有竞争力的价格更及时地交付商品和服务。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B.112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利用通过类别管理办法收集的数据，并加强与会员国和商会的协调。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5B.13)。

[27]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29 B))所示。

表 25B.13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首次推出全球需求和采购计划，全面及时地反映需求	改进全球需求和采购计划，提供从新采购转向现有采购的可能性，有可能提高组织效率	由“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驱动的全球需求和采购计划将提供更好的数据可见性和采购选项，从而以具有竞争优势的成本及时交付商品和服务	全球需求和采购计划具有基于消费模式的预测能力，从而改进客户实体对高效益低成本采购渠道的利用，及时为客户提供所需的适当商品和服务	提高预测能力，以便客户实体利用高效益低成本采购渠道，及时为客户提供所需的适当商品和服务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加强供应链的自动化和现代化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B.113 本构成部分一直在确定客户需求，通过战略性采购，以具有竞争力的成本提供高质量的商品和服务，从而有效地满足客户需求。本构成部分与所有客户和利益攸关方密切合作，将需求和采购规划从 2018 年初步计划逐步扩展到高级分析，并就新的采购或可用库存或储备的使用提供具体指导。2020 年，本构成部分扩大了规划框架，将特别政治任务纳入其中，预计今后几年将进一步完善，并得到“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的全面支持。预计 2022 年的规划框架将具备全面的预测能力，并将与类别管理人员相协调。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B.114 本构成部分的经验教训是，本组织需要通过仓储和配送网络，利用较小的无人机为偏远地点提供多样化的送货选项，以及通过与其他组织的互操作性和伙伴关系实现全球化，同时保持对快速决策的集中问责，增加和加快对促进联合国供应链自动化和现代化技术的投资。本构成部分将吸取经验教训，注重及时完成“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需求规划、渠道规划和供应网络规划供应链模块的全面部署。与此同时，本构成部分将继续推出电子招标解决方案，以使采购流程现代化，并将与行业专家和感兴趣的会员国合作进行试运行，以评估在维持和平环境中利用空中后勤无人机在偏远地区运送较轻的关键后勤物品的可行性。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B.115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询价时间缩短至 52 天(见图 25B.七)。

图 25B.七

业绩计量：询价单征求时间表

(天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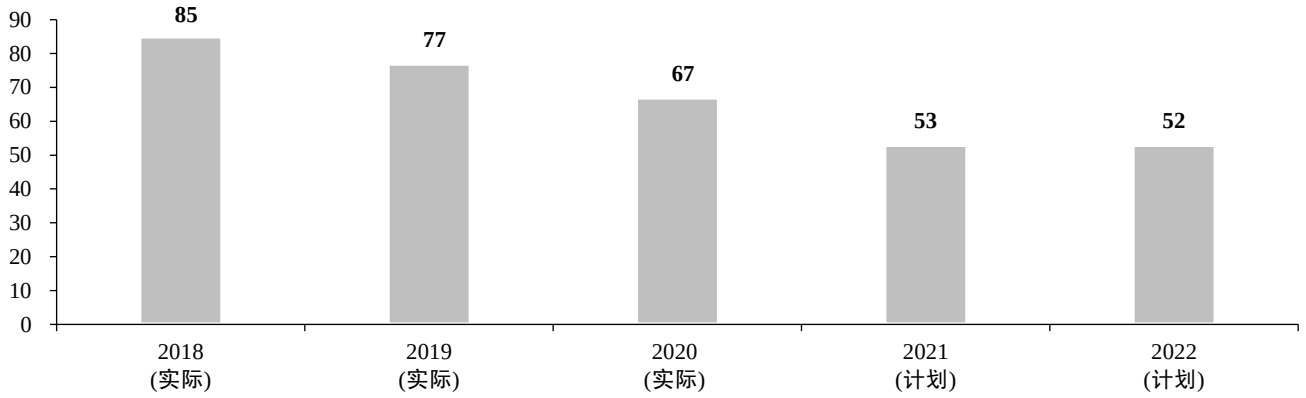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25B.116 以下清单列示本构成部分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8/263; 69/273	采购	70/286	共有问题

应交付产出

25B.117 表 25B.14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B.14

次级方案 2，构成部分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	—	**1**	**1**
1. 秘书长提交大会的关于采购活动的报告(两年期报告)	—	—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	—	**4**	**4**
2. 第五委员会的会议	—	—	3	3
3.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会议	—	—	1	1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44**	**46**	**46**	**46**
4. 为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供应商举办如何与联合国开展业务的商务研讨会	44	46	46	46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每年就客户实体提出的约 100 项地方采购权请求提供咨询；为所有综合特派团规划实体的新行动、正在出现的行动和增援行动提供咨询。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与联合国实体采购网络就业务运作项目和采购案例进行全系统合作。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所有商品和服务的电子目录；更新供应链绩效框架，并在客户实体之间共享；发布关于全秘书处供应链全部职能的商业情报报告，包括供应链绩效报告；创造一个专门的“虚拟”空间，促进供应链管理的创新和卓越业绩；在采购司网站公布秘书处采购年度统计数字。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行政：为工作人员和 44 个客户实体提供采购咨询服务，包括最佳采购计划、采购解决方案、系统合同的使用、采购方式和其他供应链事项；采取端到端供应链的类别管理和规划办法，包括发布标准作业程序和年度供应链规划指南，推出在线采购支助服务同业交流群，以及燃料和口粮等特定类别同业交流群；更新系统合同以及对工作人员进行培训和认证；根据类别管理方法，制定全球需求和采购计划，并进行战略采购；按照已颁布的关于与联合国各组织合作的供应链业务指南，通过与世界粮食计划署建立车队管理车辆跟踪系统等协作合同，进行相互承认；对合同进行供货寻源、招标、谈判、订立和管理，以确保供应链不受干扰，包括 100 份全球系统合同、30 份统包合同、空运服务合同(95 份商业合同和 30 份军事合同)和其他合同；以联合国六种正式语文支持供应商登记程序；每年与会员国等国际合作伙伴举行会议或向其进行通报，以确定和实施所有外地特派团后勤合作领域中的职能安排；安排、便利和监测部署和轮调，并为军警人员和相关货品采购空运、海运和陆运解决方案；在空运、海上和陆地战略调动、工程、医疗后勤、运输和车队管理以及包括燃料、口粮和一般用品在内的生命支持等后勤专门领域内提供战略级支助；制定有效且高效的全联合国航空管制框架；进行航空安全评估，包括航空服务供应商评估；编制和分享经过简化、便于使用的供应链管理业务指南、手册和最佳做法，并根据用户反馈不断予以改进；使用电子招标平台；更新全球、区域和地方系统和统包合同在线合同目录，包括协助通知书，推出、整合、稳定和持续改进“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包括能够按地点进行类别管理和部队兵力报告的功能；实施“团结”项目主数据管理和数据质量措施，以实现无缝数据存取。

构成部分 2
军警能力支助

目标

25B.118　本构成部分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联合国和平与安全支柱高效且有效地运作。

战略

25B.119　为促进目标，本构成部分将担任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涉及组建部队、谅解备忘录、特遣队所属装备和偿还费用等所有行政和后勤问题的单一联络点。本构成部分支持大会定期审查与建制部队部署的军警能力相关的偿还框架，支持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谈判和敲定谅解备忘录，根据大会的决定迅速处理偿还事宜，并促进与已经部署的特遣队所属装备有关的相关业绩数据的战略整合。本构成部分还将提供精简的偿还流程，包括改进谅解备忘录和支付流程，预计这将提高透明

度和问责制，并为会员国、总部和外地特派团实时提供数据。本构成部分将继续提供战略和业务支持，并加强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伙伴关系。

25B.120 本构成部分计划牵头成立一个会员国和合作伙伴协商小组，就为军警人员接种 COVID-19 疫苗问题提供指导；支持重新调整建制部队轮调时间表，从而最大限度地减少联合国人员和联合国服务的民众面临的风险；对受旅行和检疫限制的军警人员确立补偿资格要求，以此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支持会员国。

25B.121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支持大会审查建制单位的偿还框架并执行所有派生指南；

(b) 及时敲定谅解备忘录并提供更好的客户服务，允许按照大会规定的标准和费率偿还费用，同时改善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就特遣队所属装备性能进行的沟通；

(c) 精简和及时向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支付建制部队军警人员和特遣队所属装备费用、协助通知书偿款、死亡和伤残偿金以及临时偿金；

(d) 加强标准化，减少差错，这会提高谅解备忘录和索偿申请的质量。

25B.122 通过按计划就 COVID-19 相关问题提供支持，预计将可协调一致地为军警人员接种 COVID-19 疫苗，通过支持和管理建制部队轮调期间与疫情有关的要求，减少对维持和平行动的干扰，并概括说明根据旅行和检疫限制获得军警人员偿款的资格标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B.12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定期审查建制部队的偿还框架

25B.124 大会定期审查向联合国外地特派团建制部队部署的军警人员和特遣队所属装备的偿还标准和费率。按照大会以往决议的规定，这两项定期审查是四年一度的调查，为部署在建制部队的军警人员的偿还率(第 67/261 号决议)和特遣队所属装备工作组三年一度的会议(第 50/222 号决议)提供资料。

25B.125 本构成部分在特遣队所属装备三年期工作组 2020 年会议之前、期间和之后提供了实质性支持，编写了实质性议题文件，向会员国通报情况，支持主席和分组工作组主席的工作，编写了每日摘要和正式文件，并提供了指导和咨询。本次级方案还编写并转递了 2020 年工作组的报告(A/74/689)和秘书长关于会员国特遣队所属装备偿还费率和标准的三年度审查的报告(A/74/698)。大会第 74/279 号决议核可了 2020 年工作组的建议。按照大会第 59/298 号决议的要求，2020 年版《参加维和特派团部队/警察派遣国特遣队所属装备偿还与管制政策和程序手册》也以所有六种正式语文作为联合国正式文件印发(A/75/121)。

25B.126 本构成部分已开始筹备将于 2021/22 年度进行的四年期调查，为部署在建制部队的军警人员的偿还标准提供参考。调查将于 2021 年进行，秘书长的相关报告预计将于 2022 年提交大会审议。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B.127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针对为支持授权任务而部署到外地特派团的特遣队所属装备实行了最新偿还标准和费率。特遣队所属装备工作组提出了 48 项建议，是该系统自 1996 年建立以来工作组商定的建议数量最多的一次，几乎是 2017 年工作组商定的建议数量的两倍(见表 25B.15)。

表 25B.15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通过 2020 年特遣队所属装备工作组提出的 48 项建议对特遣队所属装备偿还标准和费率进行了更新

COVID-19 对构成部分交付工作的影响

25B.128 由于 2020 年期间 COVID-19 的影响，本构成部分通过虚拟平台向会员国、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维持和平特派团和东道国通报了疫情对部队轮调的影响、建制部队费用偿还情况和谅解备忘录谈判情况。受疫情影响，本构成部分暂停了就谅解备忘录进行的面对面谈判、面对面简报、为将部队提升到维和能力准备系统快速部署水平而进行的实物核查，以及为外地特派团举办的特遣队所属装备讲习班。这些变化对 2020 年的方案执行情况产生了影响，包括暂停了军警人员轮调、谅解备忘录谈判比往常耗时更长以及由于时区不同，给远程核查访问带来了挑战。

25B.129 尽管如此，本构成部分在其目标的总体范围内确定了在与 COVID-19 疫情有关的问题上支持会员国的活动，包括根据大会核准的框架就补偿提供政策指导，并担任会员国协商小组的秘书处，以制定向部署在建制部队的军警人员提供 COVID-19 疫苗的战略。

2022 年计划成果

25B.130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通过单一入口缩短偿还申请的处理时间 [2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B.131 本构成部分根据大会核准的框架，核证了向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偿还部署在建制部队中的维持和平特派团军警人员的费用。本构成部分继续成功实施军警人员和特遣队所属装备综合偿还流程。军警人员的偿还额继续按照大会规定的季度期限进行核证。

25B.132 本构成部分还成功完成了技术解决方案的设计、测试和部署，将军警人员的费用偿还纳入军警能力管理系统，该系统以前只包含特遣队所属装备和其他类型索偿的偿还流程。通过整合军警人员偿还流程替代了陈旧的手工流程，并减少了相关错误。综合平台纳入了经改进的计算和报告机制，涉及军警人员和特遣队所属装备的费用偿还、部队单位要求说明、谅解备忘录、核查报告以及与部署的特遣队所属装备缺口有关的扣除额。

25B.133 上述工作有助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可通过一个单一入口，提交各次派遣所涉及的所有支助和后勤问题，并在每个季度结束后的三个月内为部署在建制部队的约 90 000 名军事和警察人员核证偿款，实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计划目标。此外，2020 年新部署到外地特派团的建制部队的 9 份谅解备忘录中有 6 份在部署之前或 90 天内签署，达到了在部署 90 天内完成所有谅解备忘录的目标。两份谅解备忘录在 90 天期限之外签署，但没有因此中断偿还。还有一份谅解备忘录有待与有关政府间组织签署。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B.134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继续致力于加强军警能力管理系统，以提高向军警人员偿款的效率，并向包括会员国以及维持和平特派团和特别政治任务在内的所有利益攸关方提供更好的服务(见表 25B.16)。

表 25B.16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无法通过一个跨多个组织单位的单一联络点，处理部队组建过程中出现的行政和后勤问题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可通过一个单一联络点，处理各次派遣所涉及的所有支助和后勤问题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可通过一个单一联络点，处理各次派遣所涉及的所有支助和后勤问题 按规定在每个季度结束后三个月内，及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可通过一个单一联络点，处理各次派遣所涉及的所有支助和后勤问题	按规定在每个季度结束后三个月内及时为偿还建制部队军事和警察人员费用提供核证 加强与军警人员偿还有关的透明度和

[28]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29 B))所示。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时为偿还约 9 万名军事和警务人员费用提供核证	及时为偿还所有军事和警务人员费用提供核证 在部署后 90 天内完成所有谅解备忘录	问责制，依靠自动化程序跟踪和报告军警人员的部署人数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向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提供行政、后勤和财政支助方面的单一联络点，以更快地偿还费用 [2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B.135 为促进目标，本构成部分将继续按授权任务行事，担任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在组建部队、谅解备忘录、特遣队所属装备和偿还费用等所有行政和后勤等方面的单一联络点。本构成部分与所有利益攸关方密切合作，按规定在上一季度结束后三个月的期限内处理向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偿还所部署的特遣队所属装备费用。本构成部分还在需要时通过定期沟通和后续行动与外地特派团接触，以便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偿还核证。

25B.136 本构成部分努力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总部协调中心和外地特派团合作，完成 31 份遗留的谅解备忘录的正式签署进程。在签署这些谅解备忘录以后，即可核证待偿还的特遣队所属装备费用，这突显了本构成部分作为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单一联络点的作用。此外，本构成部分继续注重在部署后 90 天内完成谅解备忘录，从而核证特遣队所属装备的偿还额。

25B.137 上述工作有助于及时完成 5 600 项偿还核证，超过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列 3 个月内处理 5 000 项特遣队所属装备和军警人员偿还申请的计划目标。其他证明与联合国外地特派团的减员和缩编广泛相关，需要临时增加符合条件的军警人员和特遣队所属装备偿还额。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B.138 本构成部分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构成部分将继续致力于加强军警能力管理系统，以实现更多功能，提高效率，并为会员国、总部实体和外地特派团提供更好的客户服务。进一步的流程自动化和报告标准化将主要侧重于对涉及已部署特遣队所属装备的相关业绩数据进行战略整合(见图 25B.八)。

[29]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29B))所示。

图 25B.八

业绩计量：按规定在上一季度结束后的三个月内核证的特遣队所属装备偿还申请(年度)[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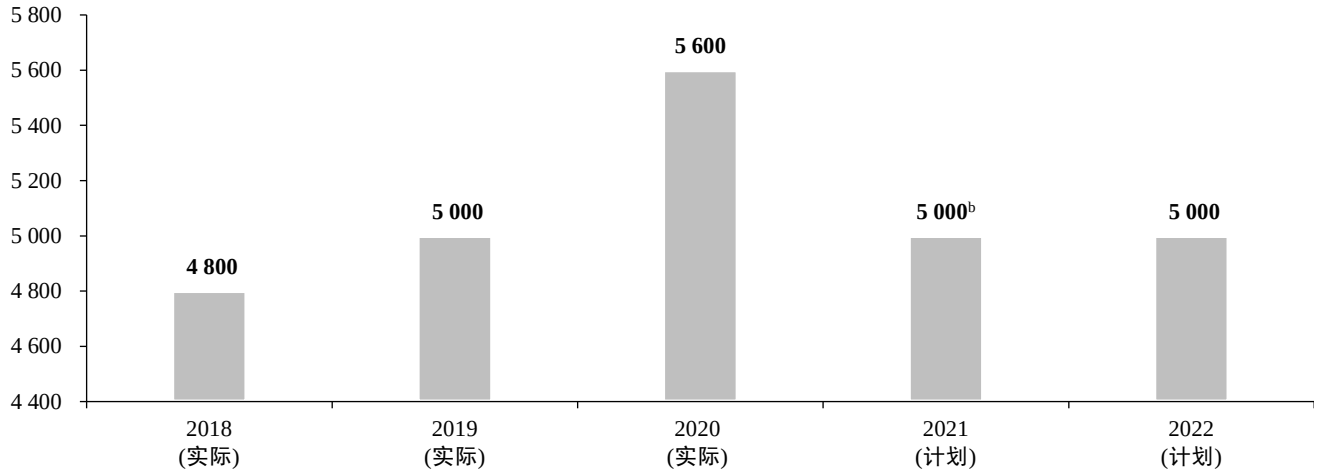

[a] 对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29B))中列报的业绩计量的标题进行了更正，以准确反映其中列报的数据。

[b]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在军警人员死亡和残疾框架内对创伤后应激障碍索偿申请采取可持续的适当办法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B.139 本构成部分收到了大量创伤后应激障碍索偿申请，需要根据大会第 66/264 号决议迅速加以解决。本构成部分曾收到 7 宗此类案件，其中此类索偿申请在联合国各外地特派团缩编和结束数年后处理。2019 年，本构成部分收到 342 件此类索偿申请，其中 304 件来自已关闭的外地特派团。无法根据军警人员死亡和伤残总体框架立即获得资源来赔偿申请人。大会通过了第 74/280 号决议(另见 A/73/755，第 81 段)，其中要求进行一项研究，全面分析创伤后应激障碍所涉政策、法律、行政和财务问题。按照大会的要求，这项研究预计将包括索偿申请处理程序、医疗标准、估算赔偿责任的预算方法和资金来源。为支持编写所需的研究报告，本次级方案设立了创伤后应激障碍问题咨询委员会，成员包括会员国代表和联合国协调人。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B.140 本构成部分的经验教训是，在没有所需拨款和资金耗尽的情况下，无法处理与已结束的外地特派团有关的创伤后应激障碍索偿申请。本构成部分将吸取经验教训，领导创伤后应激障碍咨询委员会，并与会员国和外部专题专家协调开展这项研究，以拟订建议，供大会做出决定。本构成部分将迅速执行大会关于已结束外地特派团的军警人员创伤后应激障碍索偿申请程序的进一步决定。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B.141 预计这项工作将有助于实现目标，证明是向大会提交了关于减少为已结束外地特派团提交的未决创伤后应激障碍索偿申请的综合研究报告(见表 25B.17)。

表 25B.17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290 份索偿申请有待医务司评估，这些索偿申请涉及创伤后应激障碍，在大多数情况下由 15 至 20 年前发生的事件所致	304 份索偿申请涉及已结束特派团未决的创伤后应激障碍案件	大会第 74/280 号决议要求对创伤后应激障碍进行全面研究 与会员国和专题专家共同设立了创伤后应激障碍索偿申请咨询委员会	咨询委员会审查了已结束外地特派团创伤后应激障碍索偿申请赔付情况	大会审议关于偿还已结束外地特派团创伤后应激障碍索偿申请的综合研究 减少针对已结束外地特派团提交的未决创伤后应激障碍索偿申请

立法授权

25B.142 以下清单列示本构成部分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7/261	大会第 65/289 号决议所设审议向部队派遣国偿还费用比率和其他相关问题高级咨询小组的报告	72/285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费用偿还率
		74/279	会员国特遣队所属装备费用偿还率和偿还标准三年度审查

应交付产出

25B.143 表 25B.18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B.18
次级方案 2，构成部分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2**	**2**	**—**	**1**
1. 2020 年特遣队所属装备工作组的报告	1	1	—	—
2. 秘书长关于 2020 年特遣队所属装备工作组的报告	1	1	—	—
3. 秘书长关于支持审查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标准偿还率的调查结果的报告	—	—	—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3**	**3**	—	
3. 政府间机构(包括第五委员会和特遣队所属装备工作组)的会议	3	3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0**	**10**	**20**	**10**
5. 就谅解备忘录、特遣队所属装备政策和程序以及死亡和伤残索偿申请的各个方面为会员国组织培训方案和研讨会	10	10	20	10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行政：服务和执行政府间进程关于立法偿还框架的建议，包括四年一次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标准偿还率调查、特遣队所属装备工作组三年期会议和大会各项决定做出的变动；为所有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以及其他会员国、秘书处实体和所有拥有建制部队的外地特派团举办关于偿还框架的简报会和培训班；关于部署到外地特派团或承诺快速部署维持和平能力待命系统的军事和警察特遣队的新的和修订的单位要求说明、谅解备忘录、协助通知书和协议，包括通过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及秘书处实体协商，以及参加评估和咨询、部署前、快速部署、特遣队所属装备核查以及对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其他访问；评估和计算根据谅解备忘录或协助通知书部署到外地特派团的军事和警察人员以及特遣队所属装备的偿款，包括为此计算保费、扣除额、死亡和伤残以及创伤后应激障碍偿金；为特遣队所属装备/谅解备忘录管理审查委员会提供服务；编制业绩对比分析和管理决策报告。

次级方案 3
特别活动

目标

25B.144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客户能够对特别情况做出反应。

战略

25B.145 为促进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加强新部署的或扩大的秘书处实体的能力，以完成商定的初步业务能力阶段的工作。为完成该工作，本次级方案将确定可部署在行动区的关键工作人员和资源(包括金融资产和可部署资产)。还将在需求激增、过渡和清理结束期间向秘书处各实体提供专门支持。

25B.146 本次级方案监督一系列跨领域的专业业务能力。不同客户的具体需求将通过专门的人力资源或是通过组建临时小组来满足(特别是在启动、清理结束、需求激增和危机需求的情况下)。临时小组由视需要从支助业务厅、次级方案 2 构成部分 1 以及信息和通信技术厅抽调的专题专家组成，以满足紧急支助需求，直至危机结束或用来持续满足这些需求的资源得以确定或批准。

25B.147 本次级方案将继续管理和加强与区域组织等主要伙伴以及其他联合国行为体和政府做出的安排，包括三方伙伴关系安排，以提供和接受业务支助援助，并开发成本驱动因素的评估和预测工具并进行分析。

25B.148 本次级方案还将通过对所有人员和管理人员进行危机准备培训，包括根据不同客户的需要制定危机准备和应对的人力资源规划框架，帮助加强所有工作地点的危机准备能力。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培训一支危机支助志愿人员队伍，并

管理作为受影响工作人员及其家属第一线支助的现有危机支助志愿人员名册。本次级方案通过志愿人员网络提供事件后幸存者服务，包括向工作人员及其家属持续提供支助、协调咨询服务和协助处理受影响的联合国人员及其家属的福利和应享权利。本次级方案还通过组织追悼仪式，推动及时解决工作人员及其家属所面临的遗留问题。在紧急情况下，本次级方案还启动全球各地的呼叫中心和危机支助志愿人员网络。

25B.149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更快速、更可持续地部署工作人员、资产和财务资源，以便有关实体尽快开始执行任务；

(b) 更及时地解决未决行政问题，如过期应收款、未对账付款、第三方潜在索偿申请以及供应商纠纷；

(c) 加强整个联合国系统的危机应对能力，并提高认识水平。

(d) 加强合作协议，以支持规划和起草关于开办和增援或危机情况的支助概念。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B.15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确保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继续执行任务

25B.151 在 COVID-19 大流行开始时，本次级方案召集了业务支助部其他次级方案的业务支助能力，以支持秘书处各实体确保任务执行工作的连续性。例如，为了确保次级方案 2 构成部分 1 能够采购聚合酶链式反应检测、个人防护设备和医疗用品，或次级方案 1 构成部分 3 能够对联合国卫生设施进行虚拟审查，本次级方案通过评估外地实体的需求、协调可能的解决方案和确定业务支助部内的能力，在总部和外地之间进行了监督和协调。

295.152 本次级方案(与和平行动部、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共同主持设立了 COVID-19 外勤支助小组，这是一个外地-联合国总部联合机制，旨在确定和应对维持和平行动、特别政治任务和支助中心因疫情而面临的挑战。此外，本次级方案还监测了秘书处人员因 COVID-19 面临的主要风险，例如医疗反应和保护能力、生命维持和连续性安排以及安全关切，并设立了跨职能工作组，重点关注联合国疫情应对工作的关键领域。本次级方案还通过为个别外地实体引入高级协调中心，确保外地实体在涉及业务环境的特定问题上得到支持。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B.153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会员国和区域组织可以定期及时获得联合国秘书处关于应对疫情的最新通报和通讯(见表 25B.19)。

表 25B.19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会员国和区域组织可以定期及时获得联合国秘书处关于应对疫情的最新通报和通讯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5B.154 受 2020 年 COVID-19 影响，旨在帮助客户做好应对特殊情况准备的培训课程被推迟，例如家庭协调人培训、呼叫中心志愿者培训和危机响应人员沟通软技能培训。与 COVID-19 有关的旅行限制还导致联合国苏丹过渡时期综合援助团(联苏综合援助团)推迟部署一些增援人员。如下文成果 1 和 2 所示，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022 年计划成果

25B.155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使客户能够高成效和高效率地应对由特别情况带来的挑战 [3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B.156 本次级方案通过建设和启动常设快速增援能力库，推进了该领域的工作。常设快速增援能力库由 750 名联合国秘书处工作人员组成，可在特殊情况下快速部署，如新实体的开办、过渡、关闭或任何紧急情况，部署为期 90 天，涉及 125 个专业职能。该能力库提供人员配置资源，以增强提出请求实体的能力。例如，2020 年，该能力库部署了一名人力资源和咨询专家，支持受贝鲁特港爆炸影响的驻贝鲁特的工作人员和实体。

25B.157 上述工作促进了开办联苏综合援助团先遣队的快速部署，65%的增援职位在确定后一个月内得到填补，但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 80%增援职位在确定后一个月内得到填补的目标。该目标仅部分实现的原因是签证发放延误及与 COVID-19 有关的旅行限制。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B.158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利用常设快速增援能力库来填补关键人员配置缺口。本次级方案计划扩大“管理和行政”职能库，并着手开展复

[30]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9B))所示。

习工作，使该库与时俱进，随时作好部署准备。此外，职能库将予以扩大，涵盖和平与安全支柱最常需要的职能。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5B.20)。

表 25B.20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各实体未使用快速部署人员名册	各实体公布快速部署人员名册	开办联苏综合援助团 65%的增援职位在确定后一个月内得到填补	快速部署人员名册的概念演变为“常设快速增援能力库”，该库提供 125 个已确定职能的合格工作人员名册，开办、过渡、关闭或应急通常需要这些职能 常设快速增援能力库将使本组织能够在短时间内部署预先核准的工作人员，执行最长 90 天的任务，支持秘书处各实体在全球范围内的增援需求	扩展能力库以涵盖更多职能 在接到通知后 10 天内部署所需专业知识人员，以满足紧急增援要求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为伙伴提供全面支助解决方案 [3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B.159 本次级方案促进了确保客户能够通过利用常设快速增援能力工具应对特殊情况。在伙伴关系方面，本次级方案还加强了业务支助部提供高成效和高效率支助服务以促进执行任务的能力。这方面的工作包括与会员国和区域伙伴(特别是德国联邦技术救济机构(Bundesanstalt Technisches Hilfswerk)和欧洲联盟)建立有效的伙伴关系，以及加强与非洲联盟、欧洲联盟、集体安全条约组织和北大西洋公约组织等主要伙伴在若干业务问题上的互操作性，包括应对 COVID-19 的最佳做法。

25B.160 上述工作促进了联苏综合援助团 65%的增援职位在确定后一个月内得到填补，但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 80%增援职位在确定后一个月内得到填补的目标。该目标仅部分实现的原因是与 COVID-19 有关的旅行限制及签证发放延误。

[31]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29B))所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B.161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协调业务支助部为新特派团或其他实体建立关键业务支助平台的各项努力，包括对局势的初步了解、与相关对应方的初步接触和共同规划，以及所需业务支助构想或计划的详细规划和制定工作。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5B.21)。

表 25B.21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	各实体公布快速部署人员名册	开办联苏综合援助团利用常设快速增援能力库进行部署	35%的核定职位由各实体在新特派团开始之日填补	40%的核定职位由各实体在新特派团开始之日填补
		65%的增援职位在确定后一个月内得到填补	60%的开办计划、增援支助计划和危机计划考虑了伙伴关系备选方案	65%的开办计划、增援支助计划和危机计划考虑了伙伴关系备选方案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以特派团支助构想为指导的新的和扩大的外地行动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B.162 本次级方案监督一系列专门和跨领域的业务能力，并支持开办、增援和危机需求。特派团支助构想是业务支助部在开办、关闭或其他重大业务变化等特殊情况下，向所有外地实体提供支助的参考文件。支助构想概述了如何交付和管理特派团支助的各个支柱。确定的支助要求、规划假设和参数有助于确定最有效的支助方法、特派团支助全员编制、各种支助服务的技术次级计划以及相关的资源需求。本次级方案此前曾在最近设立的海地、苏丹和也门特别政治任务中制定了特派团支助构想。在开办阶段，最终确定特派团支助构想也是外地实体实现初步作业能力的关键里程碑。有了支助构想，外地实体就有能力接管进一步规划和执行支助职能的直接责任。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B.163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制定特派团支助构想提高了业务支助部利用该部各种职能和专门知识提供综合解决方案的能力，并确保在战略层面的规划与业务和技术层面的规划之间建立有效一致的联系。本次级方案计划吸取经验教训，指导如何系统地制定特派团支助构想，以在规划和协调方面，简化与总部其他部门和其他相关外地实体等主要客户的对接。本次级方案将为制定构想确立最低标准并提供质量保证。此外，这些构想将纳入其他部门(即和平行动部以及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的政策规划，以便将特派团支助构想纳入主流，并与总体规划工作保持一致。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B.164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 100%的特派团支助构想完全符合最低标准(见表 25B.22)。

表 25B.2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临时应用特派团支助构想	临时应用特派团支助构想	在海地、苏丹和也门建立特别政治任务时应用特派团支助构想	在所有特殊情况下系统地应用特派团支助构想	100%的特派团支助构想完全符合最低标准

应交付产出

25B.165 表 25B.2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B.23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行政：在特殊情况下各实体的防备框架、工具和标准作业程序、秘书处工作人员增援能力库、与 3 个伙伴组织的桌面培训演习和态势感知报告；向处于特殊情况的实体提供指导，包括对 6 个外地特派团进行战略评估和资源审查，为 6 个外地特派团更新特派团支助构想，制定征聘计划，以及为 6 个外地特派团制定资源配置计划、预算和分配；部署专门能力，在开办、过渡、缩编、关闭、清算或危机的关键阶段提供现场或虚拟支助，包括业务和咨询服务；为新的或扩大的实体建立有效的初步作业能力；向联索支助办提供战略指导和后援支助；监督在向非联合国安全部队提供支持时执行人权尽职政策的情况；通过联合国-非洲联盟专门知识交流方案等方式，建设 2 个伙伴组织规划、管理和部署和平支助行动的能力；通过联合国、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以及会员国之间的伙伴关系，建设军警维和人员的能力，满足维和行动的能力要求；建立和管理业务支助资源配置标准综合框架；支持建立联合国全系统的数据管理平台，以提高业务可见度和准备程度；在全球范围内实施电子解决方案，以便及时向秘书处所有实体提供受缩编影响的工作人员的信息。

次级方案 4
行政，纽约

目标

25B.166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总部有安全和适合用途的物质环境以及反应灵敏的设施，以及确保行政、后勤、信息和其他服务，以支持本组织的有效运作，并让公众了解联合国的工作。

战略

25B.167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积极维护和运作总部楼群，同时利用技术并采用设施管理良好做法，以提高效率、促进打造现代工作场所并支持会员国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对办公房地和建筑改造进行长期规划，以支持纽约各实体的需求，并保持园区的财产价值。本次级方案在这方面的战略重点是考虑因 COVID-19 大流行而产生的办公空间新趋势，加强基本的建筑维护功能，按计划实施残疾人无障碍环境改进项目，并继续支持环境可持续性管理工作。

25B.168 本次级方案还计划在下列领域向纽约客户提供高效、及时且具有成本效益的服务：建筑管理、办公空间、资产和官方赠礼管理、库存和仓库管理、旅行和运输、邮件和邮袋服务、活动管理、邮政管理、餐饮、其他商业业务以及处理美国纳税人的偿还税款事宜。此外，在大会就全球服务提供模式作出决定前，本次级方案将在入职、离职和处理复杂的应享权利(包括教育补助金、扶养津贴和租金补贴)方面为总部所有联合国实体和各外地工作地点的工作人员提供专门的人力资源支助。本次级方案还将向秘书处全球实体提供有效的档案和记录管理服务。除继续努力提高客户满意度并在标准周转期限内提供服务外，本次级方案的战略重点还包括加强联合国总部的财产管理支助和报告工作，以及开展精简档案储存和管理的第一阶段工作，为 2024 年租约期满时腾空法尔基大楼作准备。

25B.169 本次级方案还将向纽约和全球公众提供邮政、礼品、档案和信息服务，以提高人们对联合国过去和当前工作的认识。

25B.170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打造一个功能强大、更具包容性和可持续性的园区，让园区成为联合国各种理想的象征；

(b) 所提供的服务客户满意度高且具成本效益；

(c) 提高公众对本组织当前和过去工作的认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B.17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COVID-19 大流行期间，联合国总部建筑无间断运转并安全地重新开放

25B.172 在疫情暴发之初，联合国总部房地因安全原因关闭，期间维持所有必要的大楼现场作业，特别是清洁服务，对本组织应对危机至关重要。楼群安全地重新开放也离不开本次级方案开展工作，执行安全措施、为更多人回到大楼作好准备并保持安全的工作条件。本次级方案在制定疫情应对措施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根据返回工作岗位政策，本次级方案确保完成第 0 阶段的基本作业，为工作人员返回的第 1 和 2 阶段作好准备，保持安全的工作条件，为此进行了深度和更频繁的清洁、安装消毒站、增加通风、张贴标志和采用多种措施保持身体距离等。在

COVID-19 大流行的各个阶段，联合国总部大楼的使用者无不对本次级方案的反应能力和所采取的安全措施表示赞赏。此外，邮件、邮袋、旅行和其他服务继续运行，支持了医疗后送行动以及将个人防护设备、药品和信息技术设备运往世界各地，为保障联合国人员安全和实现远程办公作出了贡献。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B.173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其证明是联合国楼群在减少容纳人数的情况下安全地重新开放，促进政府间机构执行任务和举行会议，没有报告发生重大事件(见表 25B.24)。

表 25B.24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联合国总部楼群在减少容纳人数的情况下安全地实现第 2 阶段的重新开放，促进政府间机构执行任务和举行会议，没有报告发生重大事件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5B.174 由于 2020 年期间 COVID-19 造成的影响，本次级方案调整了工作方法，以支持联合国业务的连续性，并推迟了联合国总部的计划成果和主要维修项目。由于这场疫情，总部的基本业务不断调整，以适应不断演变的危机，保持房地在每个阶段都适合用途，并优先处理紧急邮件、外交邮袋、护照和签证交付、物资管理和其他服务。本次级方案迅速调整偿还工作人员税款的工作方法，允许工作人员以电子方式提交偿还税款申请，同时将纸质申请数字化并远程处理，以确保服务连续性。通过调整工作方法以适应远程环境，本次级方案用虚拟方式提供个人客户服务和其他服务。

25B.175 COVID-19 大流行确实导致建筑维护工作和施工项目推迟，原因是地方当局采取措施控制疫情，以及需要调整优先事项和能力以应对 COVID-19 危机的挑战。特别活动被取消，某些目的地的国际邮件服务暂停，导致一些重要邮件和邮袋发送延误。若干业务严重积压，例如纸质记录的处理和数字化。这些变化对 2020 年的方案执行情况产生影响，灵活工作场所和无障碍环境改善项目的实施率低于计划，具体见下文成果 1 和 2。

25B.176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其目标的总体范围内修改了活动，以支持联合国人员和会员国在 COVID-19 期间开展工作，即对联合国总部拥有和租赁的房舍进行了调整，以符合保持身体距离的要求和建议的卫生要求；促进在纽约共享 COVID-19 相关资源；支持工作人员及其家属处理复杂的旅行情况；与信息和通信技术厅协调，协助联合国总部各部门将文件逐步转移到 SharePoint，停用旧系统，并改进联合国数字记录管理；开发在线工具和工作方法，提供持续服务。例如，本

次级方案开发了方便用户使用的网站，增加了网站资源量，并在其研究门户网站上发布了 100 多万页历史档案。本次级方案还将一些职能暂时过渡到完全电子化的提交流程，例如申请联合国通行证，以为世卫组织行动安排的 COVID-19 医疗后送提供紧急级别的旅行证件全球业务支助。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所示，这些修改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25B.177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通过实施灵活工作场所实现秘书处转型 [3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B.178 本次级方案继续通过实施灵活工作场所项目促进联合国总部实现现代化。2020 年，秘书处大楼的 3 个楼层进行了重新配置，使灵活工作楼层总数达到 22 层。本组织得以满足与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有关的新办公空间要求，包括将发展协调办公室迁入秘书处大楼，同时又腾出租赁大楼的 1 个楼层。当大楼关闭时，改建楼层的员工能够无缝过渡到完全远程工作。实践证明，在整个 COVID-19 大流行期间，灵活的工作空间能够适应上下波动的大楼使用率，并适应采用保持身体距离等安全措施。

25B.179 上述工作有助于提高工作场所的容纳能力，实现扩容 187 人，但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容纳 262 人的计划目标。由于当地发布 COVID-19 居家令，施工不得不暂停数月，项目因此推迟。如 A/75/342 号文件所述，恢复施工后，本次级方案完成了处于改建后期阶段的楼层，推迟了其余 5 层的改建，以待疫情后情况更明朗和有关部门的办公空间需求。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B.180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并且为应对最新情况，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会演变，以便将持续评估疫情后不断变化的办公空间需求包括在内，并评估疫情对联合国总部实施灵活工作场所战略和未来办公空间需求的影响。如 A/75/342/Add.1 和 A/75/342/Add.1/Corr.1 所述，本次级方案已根据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建议和大会第 75/253 号决议的决定，对该项目进行了审查。鉴于疫情后情况不确定，提议结束该项目，并将未来任何为满足新需求而大规模重新配置工作空间的项目都作为新举措考虑。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尽可能地在联合国拥有和租赁的所有建筑物中纳入满足小规模重新配置办公室要求的做法，同时考虑到吸取的经验教训和办公空间的最新趋势。下述经过更新的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5B.九)。

[32]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9B))所示。

图 25B.九

业绩计量：灵活工作场所容量增加(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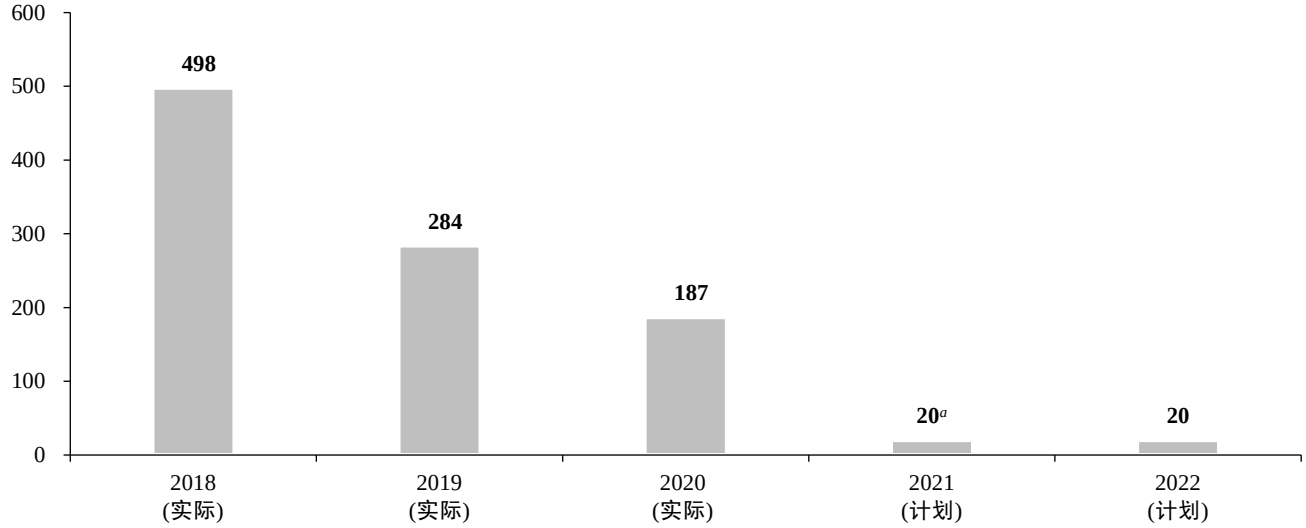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通过改善无障碍环境建立一个包容性秘书处 [3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B.181 本次级方案改善了总部园区的无障碍环境，促进残疾人参与联合国工作，并使建筑物更加符合相关标准。2020 年完成的项目是：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二楼入口处安装无障碍门，安装围栏出入门并更换路缘石，小规模翻修整个联合国总部的多个卫生间、翻修轮椅无障碍停车位和增加无障碍标识。本次级方案还最后确定了未来在大会堂演讲台安装电梯的设计。此外，灵活工作场所项目为包容残疾人作出了贡献，方便他们在各楼层通行，提供可调节的家具系统，并酌情根据具体需要对工作场所进行调整。

25B.182 上述工作促使无障碍方案的执行率达到 23%，但没有达到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 33%的目标。计划工作推迟的原因是地方当局的 COVID-19 居家令期间，所有施工活动暂停。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B.183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其三年期方案，安装更多无障碍门并进行其他改进。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5B.十)。

[33] 如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29B))所示。

图 25B.十

业绩计量：按年份列示的无障碍环境方案总执行率

(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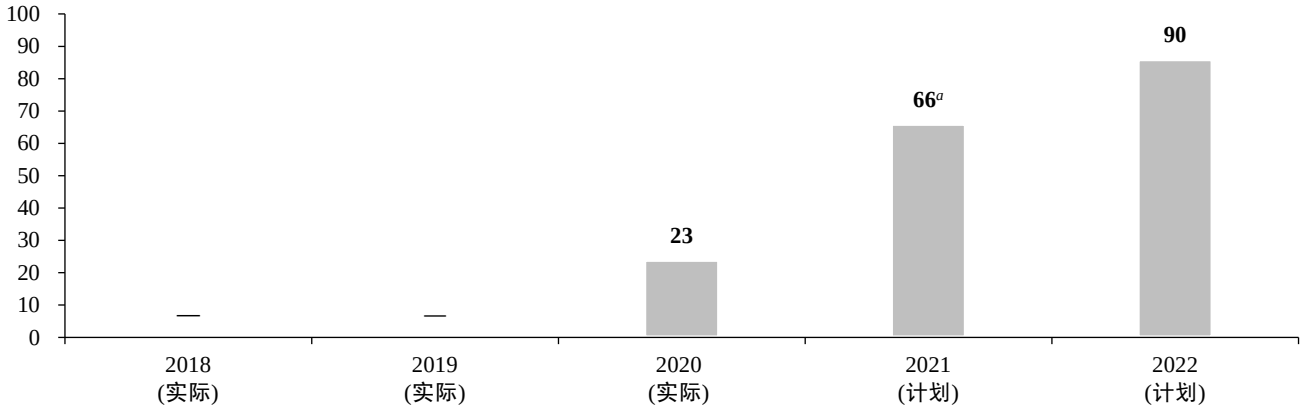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精简联合国秘书处档案管理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B.184 本组织正在进行数字化转型，纸质记录日益被数字数据取代，COVID-19 大流行进一步加快了该趋势。这一演变对本次级方案提出了新的要求，即需要接收、储存、保存、处理数字记录并提供访问渠道。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继续负责处理新移交的纸质记录及管理现有档案。

25B.185 本次级方案作为联合国秘书处档案的保管方，直接运作两个储存库，并使用第三方供应商管理实物记录。法尔基大楼是最大储存库的所在地，其租约将于 2024 年 12 月到期，可利用这一契机，根据最佳做法和行业趋势精简档案管理职能，从内部转为第三方储存和记录管理模式。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B.186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随着重点转向从企业系统中获取数字记录，数字化转型正在淘汰直接管理实物档案的做法。事实证明，第三方储存和记录管理服务在处理纸质记录方面安全高效。法尔基大楼租约到期是改变作业方式的好时机。鉴于需要处理的记录量庞大，须从 2022 年开始持续开展工作，以落实停止使用法尔基储存库的精简举措。本次级方案计划吸取经验教训，在今后三年对储存库中的所有记录进行评估，处置过期记录、清点依然有价值的记录并将其移交给第三方供应商，按照国际标准保存永久档案，并将选定的档案数字化，以确保继续方便地查阅。一旦完成，并由第三方提供实物档案管理功能，本次级方案就能重新分配资源，满足其不断扩大的各种业务需求。改进数字化纸质记录的查阅，最终在管理数字记录方面提供更好的业务支助，预计将大有裨益，可提高效率和客户满意度。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B.187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法尔基大楼储存库保存的记录量的直线长度从2020年的50 000英尺减少到2022年计划的35 000英尺(见图25B.十一)。

图 25B.十一

业绩计量：法尔基大楼的记录量

(直线长度英尺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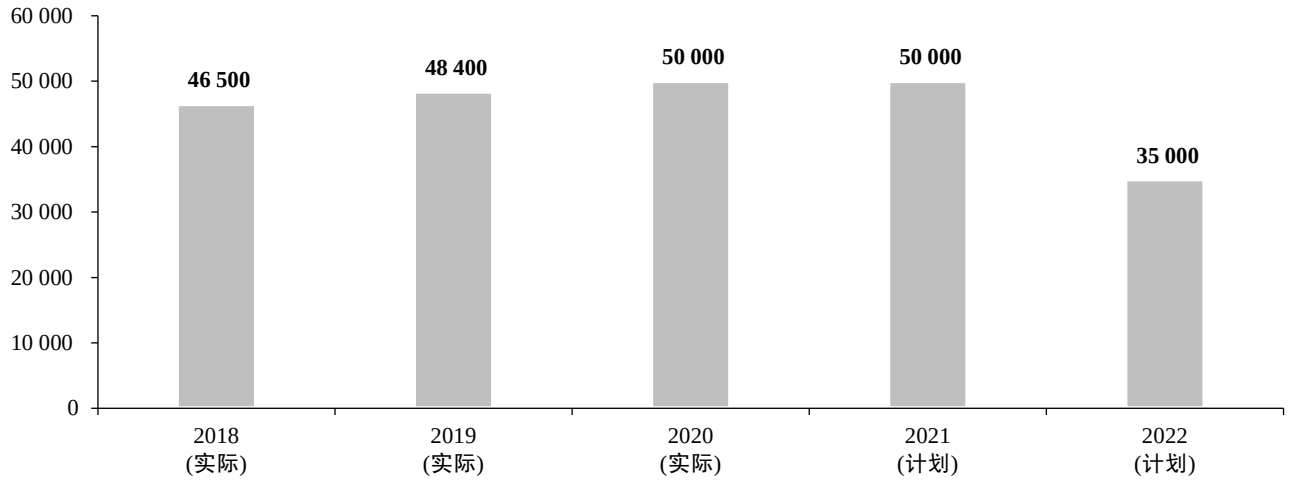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25B.188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7/254	与2012-2013两年期方案预算有关的特殊问题	72/262 A-B	与2018-2019两年期方案预算有关的特别专题
68/247	与2014-2015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有关的特殊问题	73/279 A	与2018-2019两年期方案预算有关的特别问题
		74/263	与2020年拟议方案预算有关的特别问题
69/274 A-B	与2014-2015两年期方案预算有关的特别专题	74/267	扩大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修正大会议事规则第一五五条
71/272	与2016-2017两年期方案预算有关的特别专题		
72/219	为人类今世后代保护全球气候	75/253	与2021年拟议方案预算有关的特别问题

应交付产出

25B.189　表25B.25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2020-2022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B.25
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向游客、代表和公众提供信息和接待服务，包括答复关于联合国当前和过去工作的询问。
图书馆服务：为联合国总部和外地特派团的所有实体提供档案、记录和信息管理服务；在全球范围内为秘书处各实体进行记录保存评估；对纸质和数字记录进行安全检查、编目、储存和保全；对传承的纸质档案进行数字化；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行政：根据相关规则、条例和标准，提供行政支助服务，包括在入职和处理复杂的应享权利、扶养补助金和租金补贴等领域，向位于总部的联合国各实体和各外地工作地点约 8 250 名工作人员提供专门人力资源支助，并处理 7 000 名工作人员在偿还税款方面的交易和申请；简化人力资源、财务和预算、差旅和偿还税款领域的内部行政流程。
后勤：视需要对 1 825 000 平方英尺的自有和租赁房舍、设施和资产进行管理、维护和改建，包括管理赠礼；为约 8 000 名人员提供办公场所；完成设施和商业服务的服务申请；管理会议和特别活动；提供仓储和运输服务；处理旅行申请和旅行证件，以及计算一笔总付款；谈判或重新谈判航空协议；处理东道国登记。
来往公文和文件服务：提供邮件服务，包括大约 800 000 次邮政、信使和外交邮袋运输和信使服务。

第 29C 款
信息和通信技术厅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25C.1 信息和通信技术厅(信通厅)负责在联合国提供信息和通信技术(信通技术)。这项任务来自大会相关决议和决定确定的优先事项，包括第 63/262 号和第 72/266 B 号决议。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的影响凸显了信通技术在支持整个秘书处和政府间机构的业务连续性和任务交付方面的重要性。

2022 年战略和外部因素

25C.2 信通厅在 2022 年将继续实施方案，支持以下战略目标：确保互操作性使信息在整个组织内有效流动；为了利用信通技术作为推动联合国工作的关键业务和战略手段，以及使本组织能够防范迅速升级的网络安全威胁，促进以一致和统筹兼顾的方式执行任务。

25C.3 信通厅将继续在加强全秘书处信通技术业务治理方面发挥主导作用。在扩大后的信息和通信技术指导委员会的监督下，这包括加强政策框架和全球信通技术社区的更积极主动参与。信通厅还将加强其监测和合规作用，以确保在全球遵守相关的信通技术政策、标准和架构，包括在信息安全方面。

25C.4　信通厅支持和促进各部厅和外地行动在全球执行任务。作为第一步，这需要提供一个有弹性和安全的全球网络和各种信通技术系统、平台和应用程序，以便在整个秘书处和整个联合国共同制度中进行协作和沟通。2022 年期间，该厅将继续确保信通技术基础设施得到维护，并在必要时通过必要的资本支出进行升级，以支持业务连续性。该厅还将通过开发和部署有助于其方案交付的技术和数据服务及解决方案，支持秘书处各实体的任务交付。

25C.5　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转向以远程工作为主，这表明采用云基企业平台使联合国人员无论身在何处都能进行协作和联系，证明在适应新的工作方式过程中对本组织的重要性。由于这个正在进行的工作方案，联合国人员拥有一个单一的地方来开会、交流、共享文档和协作，从而使劳动队伍实现了可移动性和数字化。从遗留应用程序向企业平台的转变将继续进行，从而形成一个更具凝聚力、连贯性和弹性的信通技术生态系统，向云基服务的战略转变也将继续进行。

25C.6　联合国在充分缓解规模日增、愈加复杂的网络安全威胁方面仍然面临挑战，因此，在能力得到加强后，将继续优先考虑信息安全问题。2022 年期间，信通厅将建立积极主动的威胁猎取能力，取代现有的反应性入侵检测系统。鉴于内部信通技术环境以及外部威胁环境都在不断变化，这一转变将减少对外包服务的依赖，加强专门侧重联合国业务的内部能力。该厅还将继续对秘书处各实体进行网络安全评估，以发现风险并在必要时建议采取缓解措施。这些评估还可以发现需要更广泛行动的系统性问题。

25C.7　信通厅将提供支持，使本组织转变为一个更有效地利用数据和信息来支持决策和为战略方向提供依据的组织。这项工作将与《秘书长关于支持各地各方采取行动的数据战略》保持一致，并支持加强互操作性的战略目标。在为许多相关工作流作出贡献的同时，信通厅将牵头创建技术推动工具，以支持这一转变。还将继续实施分析和数据解决方案，并制定相关标准和架构，以确立一致的数据处理方法。在自助分析和其他先进分析工具方面开展的工作将继续扩大，目的是在全球建立一支能够制作分析产品以提高透明度并根据需要进行决策的联合国工作人员队伍。2022 年期间，将继续在全球范围内开展其他由数据驱动的举措。信通厅还将在政策制定和信息管理治理等领域提供支持。继续完成向云基服务的转变也将有助于数据战略的实施。

25C.8　创新将继续支撑信通厅的工作。将继续努力确定前沿技术，如人工智能和区块链，以建立创新型技术解决方案，支持联合国的工作和全球的任务交付。将继续加强对话式人工智能，并将其整合到系统和解决方案中，以扩大使用范围。

25C.9　2022 年，信通厅的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反映了会员国面临的、与 COVID-19 相关的已知和预期挑战。此类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包括继续提供支持，以维持秘书处和政府间机构的业务连续性，从而确保各种平台和解决方案充分支持远程或混合工作方法或会议。次级方案 2 列举了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的具体例子。

25C.10 关于互操作性和机构间协调，信通厅将在 2020 年取得的重大进展的基础上再接再厉，通过这一进展，来自各机构、基金和方案的 100 000 多名人员能够利用秘书处平台进行协作。在全球范围内，这促进了整个联合国共同系统的协作，并有助于实现任务交付的一致性。

25C.11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2 年总体计划以下列规划假设为基础：与供应商的主要合同成本或许可证成本不会以高于标准通货膨胀率的速度增长。

25C.12 在 COVID-19 大流行方面，拟议方案计划以下列假设为基础：2022 年可以交付拟议应交付产出和开展活动。不过，如果大流行进一步影响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2022 年期间将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进行调整。任何此类调整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的一部分进行报告。

25C.13 信通厅酌情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成果。例如，在次级方案 3 下，企业人才管理平台目前在招聘过程的评估阶段为招聘管理人员提供分析，以确保在整个招聘周期中考虑到性别均等。此外，正在重新设计联合国职业门户网站，以吸引不同受众的参与，并协助建立一支可以体现会员国国籍广度的劳动力队伍，包括通过增强性别平等和多样性。信通厅还继续与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和人力资源厅合作，努力增加妇女在该署工作人员中和在全秘书处信通技术方面的参与。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5C.14 2020 年期间，COVID-19 大流行对信通厅的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影响。COVID-19 大流行凸显了信通技术对联合国运作能力的重要性，是对新的信通技术综合办法的重大考验。秘书处作出的战略决定和投资，特别是关于向云计算和信通技术平台转移的决定和投资，对于在此期间实现业务连续性至关重要。同样重要的是，自实行管理改革以来，信通厅在全秘书处提供企业应用程序的能力得到加强。2019 年 9 月部署了新的综合软件套件，用以支持从任意地点开展业务、沟通和协作，解决一些与互操作性、信息安全、信息管理有关的复杂问题。事实证明，这项部署有助于本组织继续不间断地开展工作，特别是在许多工作人员在短时间内被迫远程办公时必须使用该套件的情况下也是如此。然而，在向秘书处提供支持方面，需要加强和提高信通技术应用的能力，开发新的信通技术平台，加强网络安全，并就如何在新环境中工作提供指导。政府间机构还需要额外的支持才能通过虚拟方式运作，包括在应对同声传译等挑战方面。自 2020 年 3 月起，联合国具备了通过虚拟活动进行全球沟通的能力，还需要协助增强这一能力。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高级别会议大都以虚拟方式进行，这充分体现了这些努力的成果。

25C.15 为反映持续改进的重要性和应对会员国不断变化的需求，本方案将把在因 COVID-19 大流行而调整和修改方案方面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纳入主流。在优先考虑的经验教训方面，具体实例包括：将技术纳入主流并予以加强，以支持灵活、安全的工作模式，其中包括远程和混合工作安排。这包括纳入网络安全工

具，以确保防范网络威胁和拥有安全的远程支持和软件更新能力。需要为信通技术用户(无论其身在何处)提供类似体验是一个应继续解决的技术挑战，这将包括调整应用程序以及为在现场和/或远程工作的人员提供适当装备。2020 年期间，由于安全、健康标准和社交距离的风险评估不断更改和变化，在对总部实体会议室技术基础设施进行不断调整和重建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以便于参与虚拟/混合会议。COVID-19 大流行表明，本组织的全球信通技术基础设施和应用程序需要能够适应不断变化的要求，并且可以从任何地方访问，而用户群体的干预要降到最低。在 2022 年将继续向云计算迁移，这将加强本组织应用程序和数据的性能、可用性和安全性，在向终端用户提供解决方案方面拥有更多的灵活选择。

立法授权

25C.16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3/262	信息和通信技术、企业资源规划及安全、灾后恢复和业务连续性	71/272 B，第三节	与 2016-2017 两年期方案预算有关的特别专题：联合国信息和通信技术战略执行状况
69/262，第二节	与 2014-2015 两年期方案预算有关的问题：联合国的信息和通信技术	72/262 C，第一节	与 2018-2019 两年期方案预算有关的特别专题：联合国信息和通信技术战略执行情况
70/248 A，第五节	与 2016-2017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有关的特别问题：联合国的信息和通信技术	72/266 B	转变联合国的管理模式

应交付产出

25C.17　表 25C.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所有共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C.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共有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会议文件(文件数目)	**1**	**—**	**—**	**—**
1. 秘书长关于信息和通信技术战略执行情况的报告	1	—	—	—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3**	**3**	**3**	**3**
2. 第五委员会会议	1	1	1	1
3.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1	1	1	1
4.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1	1	1	1

评价活动

25C.18　2020 年完成的数据分类自我评价为 2022 年方案计划提供了指导。

25C.19　2022 年方案计划考虑到上述自我评价的结果，该计划将根据既定企业架构，评估信通技术系统和服务的合规性，同时注意到对数据和数据分类的审查是企业架构的一个重要前提；企业架构旨在确保信通技术系统和服务的实施方式能够有助于满足本组织对数据和信息的需求，并支持秘书处各部门的工作。此外，企业架构通过提高一致性来支持信通技术的战略层面，这有利于网络安全工作并支持互操作性。

25C.20　计划于 2022 年根据企业架构对信通技术系统和服务的合规性进行自我评价。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战略和技术创新

目标

25C.21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联合国的创新、安全和统一数字空间得到加强。

战略

25C.22　为促进实现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侧重于制定战略、政策和治理，以及向本组织提供涵盖信息技术、创新和信息管理的咨询服务，包括网络安全管理服务。本次级方案与联合国客户密切合作，确定它们的关键数据、信息和技术优先事项或挑战，并促进采用解决方案来满足它们的需要。本次级方案与内部和外部伙伴密切合作，通过创新、综合和安全地设计和实施技术解决方案，确保取得成果。本次级方案利用人工智能、机器学习和分布式分类账技术等新兴创新技术，与联合国相关实体合作，提供战略解决方案和有利环境，从而支持联合国的核心工作。信息管理的战略和政策方面是本次级方案的核心，执行秘书长的《数据战略》也是如此。

25C.23　大会第 69/262 号决议规定利用技术支持联合国的核心工作，技术创新是联合国信通技术战略的一个支柱。本次级方案还支持联合国各实体降低对联合国人员和资产的形象、资源、数据、业务和安全构成的风险。本次级方案可以推动信息安全运动，支持和实施安全措施，加强积极主动的威胁管理能力，并促进使用先进的安全功能。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的工作还侧重于支持秘书处各实体确保信息安全风险不会妨碍执行联合国任务的努力，也不会影响对会员国的支持。本次级方案通过利用现代技术进一步帮助促进整个组织的数据获取，通过共同领导《数据战略》的实施加强数据扫盲，并对信息和数据管理进行管治。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制定和加强信息管理战略和政策，并促进有效利用数据。

25C.24　上述工作预计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提高对创新技术和新技术的认识，增强秘书处各实体完成任务的能力；

(b) 增强本组织的复原力，提高最终用户对现有和未来威胁的认识以及强大的中央能力和人力，以支持全球秘书处保护联合国的数据、信息、服务、解决方案和基础设施；

(c) 改善各部厅对信息和数据的使用；

(d) 通过遵守政策、程序和准则以及共同的标准、战略和架构，在秘书处建立协调一致的信通技术环境。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C.2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取得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提高技术环境的安全性，负责任地创新使用信通技术解决方案

25C.26 鉴于本组织的系统和数据具有相互关联的性质，秘书处所有实体，包括外地特派团，都在维护整个生态系统的安全方面发挥作用。网络安全已成为信通技术常规运作的关键推动因素，也是本组织执行任务能力的关键推动因素。作为不断努力改善本组织网络安全态势的一部分，本次级方案于 2020 年在不同外地特派团(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特派团(马里稳定团)、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联海综合办)和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进行了四次网络安全评估。由于与 COVID-19 相关的旅行限制，搁置了进一步评估，但预计将在情况允许时尽快恢复评估。这些评估侧重于每个特派团在开展行动中所面临的不同网络安全风险，并试图发现攻击载体，这些攻击载体如果被敌方利用，可能会对特派团安全行动的能力产生负面影响，或可能发生未经授权访问特派团的信息和(或)资产的情况。还开展了知识传授活动，以帮助特派团积极应对未来的网络安全风险。

25C.27 本次级方案还通过开发供会员国在其管辖范围内使用的软件解决方案，支持秘书处各实体交付任务。这些解决方案有助于打击洗钱和资助恐怖主义、发现恐怖分子和严重罪犯的旅行、管理土地登记和教育小学生。在这方面，本次级方案完成了反恐办公室 goTravel 解决方案的关键技术组成部分，该解决方案用于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2178(2014)号、第 2396(2017)号和第 2482(2019)号决议，协助发现恐怖分子和严重罪犯及其旅行动向。成功应用新兴技术的另一个实例是，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合作，建立了 UNILEARN 学习平台并进行试点，供印度拉贾斯坦邦 12 万名小学生、家长和教师使用。本次级方案还支持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实施区块链解决方案，以提高阿富汗管理土地登记记录的能力。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C.28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目标，具体表现在会员国与联合国其他实体合作，获得了创新型联合国技术解决方案，本组织的网络安全态势也得到改善，使其能够在潜在的攻击载体被利用之前发现它们(见表 25C.2)。

表 25C.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以及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提高了对风险和缓解措施的认识和实际知识	制定乘客资料管理解决方案，协助侦测恐怖分子的旅行 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和联合国索马里支助办事处/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可以获得最新的网络安全评估，并确定了改善技术环境安全的领域	加勒比共同体和博茨瓦纳通过与反恐办公室合作，可以使用 goTravel 阿富汗可通过人居署/阿富汗政府的“人人共享城市”方案获得土地登记解决方案 南苏丹特派团、马里稳定团、联海综合办和科索沃特派团可以获得最新的网络安全评估，各特派团已开始采取缓解和改善措施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的影响

25C.29 由于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在 2020 年期间取消了 2020 年的数据专题讨论会活动，因此，与主要信通技术利益攸关方的接触减缓，加大了协调数据宣传和外联工作的力度。本次级方案还必须改变对一些咨询服务的做法，例如为联合国实体提供现场信息管理服务。这一变化导致提供政策治理咨询意见和分享最佳做法的范围缩小。外地特派团的网络安全评估已被推迟到取消旅行限制后。然而，随着虚拟工作空间环境出现新的风险和威胁，本次级方案支持加强本组织信息安全的努力。以下方面的需求大幅增加：(a) 支持远程工作安排的安保架构服务，包括开发计算机远程管理、远程访问内部应用程序、评估远程同声传译平台等方面的解决方案；(b) 由于网络安全威胁加剧，威胁监测和事件应对方面的要求增加。然而，这些要求对现有资源造成超负荷的负担，而这些资源也受到流动性危机的影响。如下文成果 1 和 2 所述，这些变化对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产生影响。

2022 年计划成果

25C.30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更好的信息、更好的数据共享和降低安全漏洞的风险 [3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C.31 本次级方案与秘书处各实体和联合国其他组织协商，起草了一个信息管理框架。一旦获得批准，该框架将创造各种机会，藉以制定标准化的原则、政策、准则和程序，促进信息的获取和共享，同时降低信息重复的风险。本次级方案还制定了联合工作空间等企业解决方案的信息治理战略，并继续就采用技术解决方

[34]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9C))所示。

案向客户部门提供指导和支持。此外，本次级方案正在与秘书长办公厅协调，通过对联合国技术、治理和进程提供战略协调和监督，牵头实施秘书长《数据战略》中提出的“技术环境”推动因素。

25C.32 上述工作有助于客户部门采用一些政策和程序，例如数据分类技术程序和与外部各方共享信息的技术程序，并有助于客户部门采用联合工作空间等新技术解决方案；它们没有完全达到客户部门采用新政策和程序以及客户部门和会员国采用新技术解决方案的计划目标。这一目标没有完全实现的原因是，由于流动性限制，能力和资源不足以编制 2020 年期间支持信息管理框架所需的所有辅助性指导文件。

2022 年拟议方案预算

25C.33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并因应最近的动态，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不断变化，其中包括：继续协调秘书长《数据战略》中提出的技术环境促进因素；实施信息管理框架；制定支持信息管理框架的政策、准则和标准；确立合规职能。预期进展在以下更新后的业绩计量中列示(见表 25C.3)。

表 25C.3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 客户部门讨论信息安全治理框架	• 客户部门确定用于分析和业务情报系统及数据的标准	• 客户部门通过一些政策和程序，如秘书处关于与外部各方分享信息的信通技术程序和关于使用电子签名指南的工作援助 • 客户部门采用联合工作空间等新技术解决方案	• 客户部门采用对话式人工智能	• 客户部门采用信息管理框架和两项配套政策和准则 • 客户使用合规性功能来监控和评估在政策和程序中规定的管控有效性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成果 2：将使用人工智能纳入主流 [3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C.34 本次级方案为秘书处工作人员推出了一个基于人工智能的聊天机器人，它包括一些初步技能，例如传递关于 COVID-19 的信息的能力、关于联合国及其

[35] 如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29C))所示。

高级领导层的基本情况、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信息以及管理电子邮件和日历的能力。聊天机器人系统提供了一个直观的界面，让用户以更精确和更丰富的方式从多个来源快速获得他们需要的信息。它还通过执行与消息传递和日历管理相关的个人任务来提供个性化的安全的虚拟帮助。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扩大聊天机器人的技能，并在联合国不同部门推广使用。随着时间的推移和系统的发展，它将能够为各部门的独特业务需求提供支持。

25C.35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信息和通信技术政策、标准和架构，继续提供秘书处各部厅可以使用的前沿技术，以支持其任务的执行。此外，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努力在整个联合国系统建立伙伴关系。

25C.36 上述工作有助于用户获得对话型人工智能以查找信息，从而实现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提出的开发基于人工智能的聊天机器人原型“Alba”和建设联合国背景的语言理解能力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C.37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有关的工作。为了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并针对最近的事态发展，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将不断发展，以包括以联合国其他正式语文实施对话型人工智能平台，使前沿和新兴技术与组织优先事项和秘书长的《数据战略》保持一致，以及在企业应用程序(如与政策和流程有关的应用程序)中使用对话型人工智能。预期进展情况见下文更新的业绩计量(见表 25C.4)。

表 25C.4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 自然语言处理核心构件的研究与开发	• 建设了解联合国背景的语言理解能力 • 基于人工智能的聊天机器人原型 Alba 的开发	• 用户可以使用对话型人工智能来查找信息 • 为各部厅提供 9 项人工智能功能	• 充分实现对话型人工智能的好处 • 应用程序可能包括对话型人工智能能力	• 提供联合国 3 种正式语文的对话型人工智能

[a] 为维持对初步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成果 3：所有人员均可无缝访问联合国数据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C.38 本组织必须能够以最有效和最知情的方式应对复杂局势。要实现跨越多个地域和学科层次的快速有效响应，需要对数目庞大、种类繁多的数据进行智能

管理。管理和决策人员可以获得支持以找到他们需要的信息，以便快速、知情地做出决策。本次级方案旨在通过确保秘书处的技术工具和流程保持一致，使联合国人员能够最有效地利用数据保持洞察、影响和廉洁，从而支持以数据为导向的决策。作为第一步，实施了内部数据编目试点项目，并对数据交换平台和最佳做法进行了研究。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C.39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本组织的数据基础设施支离破碎，阻碍了数据互操作性和系统集成。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研究权威数据集的一个子集，并将评估如何扩展数据交换平台以容纳所有数据源，同时研究协调联合国数据基础设施的机会。本次级方案将为联合国人员提供一个数据交换平台，作为通往权威数据源的中央门户。它将包括有关数据的重要信息，以及可以在哪里以及如何查阅数据。主要活动将包括确定数据源以及与数据所有者协调，以建立适当的治理和制订数据扫盲课程。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将把治理功能纳入平台，以支持数据质量并监测对既定治理政策的遵守情况。通过实施全组织范围的数据供应和分发模式，使特定用户能够以治理良好和安全的方式获得数据，就可以实现对数据的普遍查阅。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从试点项目中吸取的经验教训，继续加强和扩大数据交换平台的能力。数据交换平台将利用机器学习和其他人工智能技术来加速数据管理和治理过程并使之自动化。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C.40 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其证明是客户可以获得现有的权威数据源，以帮助他们的决策过程(见表 25C.5)。

表 25C.5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	—	—	3 个实体的用户可以访问权威数据集，这些数据集可帮助他们进行广泛的决策过程	另外 6 个实体可以访问帮助用户进行广泛决策过程的权威数据集

应交付产出

25C.41 表 25C.6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C.6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分列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信息和通信技术：信通技术及信息管理政策和标准的制定、更新和制度化；企业架构框架和合规监督机制；监督和问责分析和创新指导方针；秘书处各实体可利用的分析和前沿技术解决方案：可重复的技术解决方案和实现对话型人工智能的好处；向信通技术服务提供商提供信息管理方面的专家咨询；数据隐私政策和程序以及监督遵守数据隐私原则的机制；关键系统的灾后恢复计划；秘书处各实体的信息安全框架，包括一份关于各系统和实体信息安全及安全评估的框架文件。

次级方案 2
业务支助

目标

25C.42 本次级方案的目标是为联合国所有实体提供优化的信息和通信技术基础设施和技术环境，在这些实体内部，以安全和直观的方式交付本组织的全球技术解决方案、系统和应用程序。

战略

25C.43 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实施并改进各种系统和基础设施，使秘书处和会员国能够有效地落实本组织的核心工作和可交付产出。全球企业平台的快速采用为用户提供了一个会面、交流、共享文件和协作的单一场所，从而实现了移动和数字化的员工队伍。计划进一步开展工作，以便在更广大的联合国共同制度内实现更广泛的协作和信息共享，继续以简化基础信息和通信技术基础设施为目标。

25C.44 本次级方案将有助于实现秘书长的《数据战略》。自助分析和其他先进分析工具的实施将继续扩大全球范围内的联合国工作人员队伍，使他们可以制作自己的分析产品，以提高透明度和促进决策。其他以数据为导向的举措，如态势感知技术平台 Unite Aware 和 Unite 外地远程基础设施监测系统，将继续在全球推出，以支持和平行动高级管理人员以数据为导向的决策。

25C.45 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实施混合云托管，这正在改变本组织托管数据和应用程序的方式。主要在联合国管理的云环境中整合本组织的数据将有助于实现秘书长《数据战略》的目标，即简化获取本组织的数据。

25C.46 本次级方案将继续通过标准化的信息技术服务管理框架推进信通技术支助和服务的提供；创建贯穿各领域的客户服务台办法，以开展秘书处的客户关系管理活动；为“团结”项目、Inspira 和 Unite Mail 平台等企业应用程序提供全天候支助；更快地解决事件和服务请求；提高客户满意度，延长应用程序正常运行时间。

25C.47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支持会员国，继续促进整个联合国系统的虚拟协作，通过同时满足面对面和远程与会者的混合模式支持政府间会议。

25C.48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通过现代化、有韧性和安全的全球信通技术基础设施，为秘书处各实体交付任务提供便利；

(b) 加强整个联合国共同制度的协作，支持秘书处更灵活地执行任务；

(c) 现代和安全的技术环境，这是秘书长《数据战略》的基础；

(d) 有能力并熟悉以最佳方式向决策者提供相关信息所需的系统和程序的用户基础；

(e) 提高最终用户对信通技术企业服务的满意度，增加与客户的接触和沟通；

(f) 企业级解决方案，以促进复杂的政府间会议和远程访问、逐字记录编写和笔译、口译、广播和网播能力。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C.4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取得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COVID-19 时代的业务连续性

25C.50 本次级方案支持秘书处和政府间机构自 2020 年 3 月 COVID-19 大流行暴发以来所开展的工作，这些工作需要加强和提高信通技术基础设施以及广播和会议系统的能力，启用新的信通技术远程同声传译平台，并发布关于如何在新的虚拟环境中工作的指导意见。

25C.51 联合国视频会议能力从 3 月 15 日的全球 400 个同时连接增加到 2020 年 6 月的 1 000 个。这一升级对于能够同时举行政府间机构的大型复杂会议至关重要。引入了一个新的虚拟会议平台，允许多达 1 000 名与会者互动。完成了三套远程同声传译系统的采购，并将其整合到现有会议室系统中。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C.52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其证明是上文详述的加强了的能力。本次级方案确保向秘书处和政府间机构提供技术解决方案，使业务连续性和任务交付在很大程度上因 COVID-19 大流行造成的限制而转移到远程工作(见图 25C.一)。

图 25C.一

业绩计量：全球同时进行的联合国视频会议连接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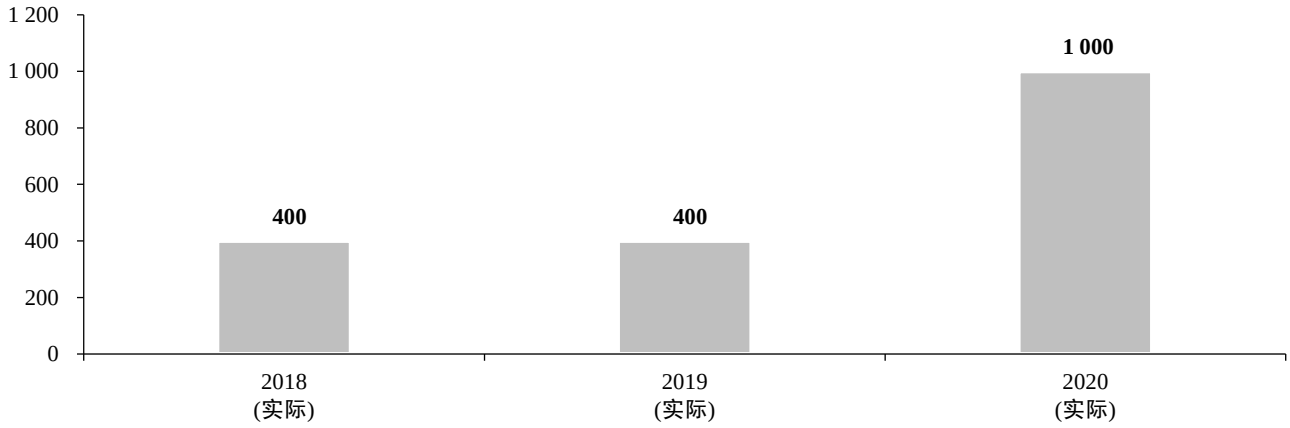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的影响

25C.53　2020 年由于 COVID-19 的影响，人员旅行和货物运输受到限制，本次级方案推迟了在乌干达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建立业务中心模拟培训环境的计划。

25C.54　与此同时，从疫情一开始，本次级方案就支持本组织及其人员在远程工作方面的工作，因为它拥有适当的企业工具和系统，并有能力扩大到所需的水平。这使秘书处工作人员能够在 2020 年 3 月的短短几周内有效地过渡到许多工作地点的主要远程工作。这也使本组织能够通过促进沟通和协作，在全球范围内继续执行任务。为了继续支持政府间机构的会议，本次级方案已过渡到一个新的模式，便利了充分远程参与以及面对面和远程混合参与的复杂会议。

2022 年计划成果

25C.55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技术促成一个连通的联合国 [3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C.56　2020 年，本次级方案提供了有针对性的信通技术基础设施和平台，使本组织能够相互联通、协作和沟通。许多工作地点由于 COVID-19 而迅速转向远程工作，这鲜明地突显了信通技术对联合国运作能力的关键作用。战略决策，包括迁移到云和 2019 年 9 月完成的 Unite Mail 和 Unite Workspace 协作和通信工具套件的全球部署，对于使秘书处能够过渡到数字化工作人员队伍至关重要。

[36]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9C))所示。

25C.57 上述工作有助于提高客户对 Unite 服务台服务的满意度，使客户满意度达到 94%，超过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提出的 85%客户满意度的计划目标，而且 Unite Workspace 项目第二阶段将大量联合国档案从各工作地点的本地基础设施迁移到集中管理的地点，以便远程查阅这些文件。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C.58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有关的工作。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的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努力改进协作和通信平台，例如无缝共享复杂文件、实时协作以及与电话系统整合，从而提高客户满意度。预期进展情况见下文业绩计量(见图 25C.二)。

图 25C.二

业绩计量：客户对所提供服务的满意度

(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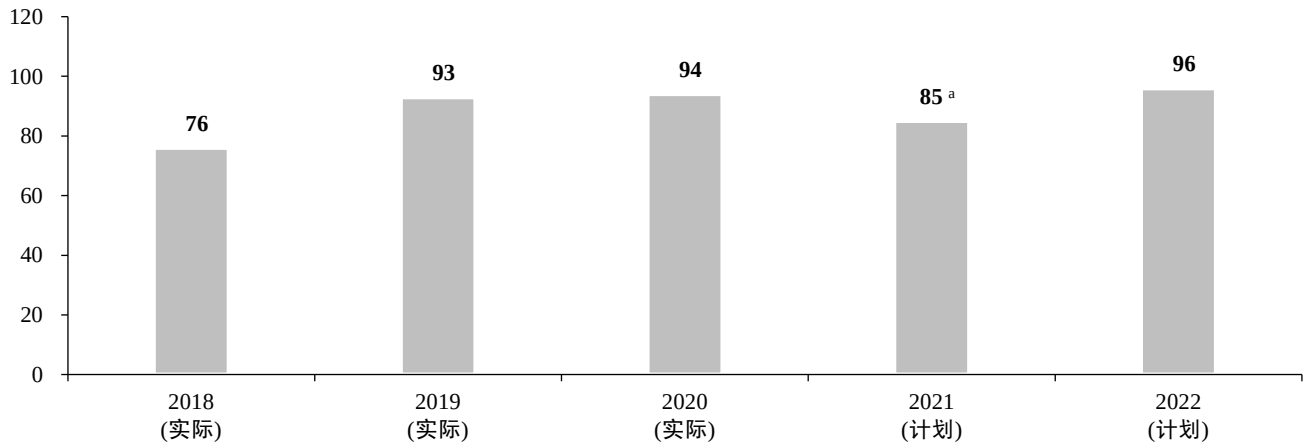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成果 2：改进协作 [3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C.59 本次级方案实施 Unite Workspace 第二阶段，向全球 56 000 多名用户提供了一套协作工具，并将本地存储的文件迁移到云，以便现在可以从包括移动设备在内的每台最终用户设备访问这些文件。Unite 服务台修订了其目录，并为这些新解决方案提供全球支持。此外，本次级方案继续提供商业智能产品，使工作人员能够制作自己的看板，从而促进权力下放和本地决策。

25C.60 继驻地协调员系统移交秘书处后，本次级方案重点支持加强秘书处与联合国系统各机构、基金和方案之间的互操作性。正在分阶段实施技术解决方案，以实

[37] 如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29C))所示。

现各实体之间的企业对企业联系，使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人员能够访问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的信息服务和协作平台。迄今为止，来自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附属机构的大约 105 000 名工作人员可以使用秘书处的协作和文件共享平台。这使整个联合国共同制度得以广泛协作，提高了客户对本次级方案所提供服务的满意度。

25C.61 上述工作有助于客户获得实时解决方案，包括新的协作工具，以迅速解决各自的问题，实现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提出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C.62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有关的工作。本次级方案在继续向秘书处提供协作和通信平台以及自助分析工具的同时，还将根据秘书长的《数据战略》逐步向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提供使用这些平台和工具的机会(见表 25C.7)。

表 25C.7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通过持续关注效率和自动化，将为所有支持的应用程序解决问题的时间缩短了 66%；对于占 69%服务请求数量的“团结”系统、Inspira 和 Unite Mail 平台，解决问题的平均时间仅为 3 小时	Unite 服务台进一步合并一级服务台；解决问题的时间缩短 50%以上；Unite 服务台的平均客户满意率达到 93%的历史最高水平	客户可以访问实时解决方案，包括新的协作工具，以快速解决问题	继续在客户端门户安装新软件并开发更多功能，这将改善客户体验并缩短解决问题的时间	客户拥有了改进后的对实时解决方案和协作工具的访问，包括使用人工智能和机器学习方法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成果 3：增强决策者的态势感知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C.63 本次级方案于 2019 年底成功完成了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特派团(中非稳定团)的 Unite Aware 的试点工作。Unite Aware 这一技术平台的目的是为联合国和平行动提供一致和全面的态势感知和信息分析方法。Unite Aware 平台以安全方式将用于收集和管理广泛数据和信息源的技术标准化，并通过可视化、报告和分析工具将这些信息呈现给非军警和军警决策者。所采取的整体方法提供了连贯和直观的技术平台和相关流程。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C.64 试点给次级方案带来的经验教训是，需要一个学习平台来支持 Unite Aware 的推出和持续接受。包括定期轮换的军警人员在内的多样化用户群体突出表明，需要为新来的工作人员提供现成的培训。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把在线学习模块化，使新用户能够在部署前和部署初期学习与其工作相关的领域。将学习部分作为 Unite Aware 平台的一个组成部分，可有效地将新用户引入该平台，并确保其整体可持续性。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C.65 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其证明是 Unite Aware 已在中非稳定团全面运作。预计本次级方案将增加 Unite Aware 技术平台的可得性，以供更多的和平行动使用(见表 25C.8)。

表 25C.8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	中非稳定团 Unite Aware 平台试点	中非稳定团 Unite Aware 平台的可得性	Unite Aware 平台可用于另外2个和平行动	Unite Aware 平台可用于另外 4 个和平行动

应交付产出

25C.66 表 25C.9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C.9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会议和秘书处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32 460**	**29 879**	**33 434**	**33 251**
总部政府间机构和专家机构的会议	32 460	29 879	33 434	33 251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信息和通信技术：硬件和基础设施、软件和应用程序。				

次级方案 3
企业解决方案

目标

25C.67 本次级方案致力促成实现的宗旨是确保有效和高效率地执行秘书处各实体的任务。

战略

25C.68 为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开发和维护支持秘书处各实体交付任务的技术解决方案。在这方面，本次级方案将利用云技术加强身份管理，通过电子数据交换实施应用集成，升级服务管理解决方案，加强人才管理，并管理联合国安全和安保信息系统。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与“团结”项目和维持和平特派团合作，制定军警能力管理解决方案。本次级方案将通过提供信息技术解决方案来支持实务部厅的任务执行，进一步促进秘书长改革倡议的发展支柱，并将支持公共网站内容管理和知识管理解决方案，以及部署和支持协作和通信工具和服务。

25C.69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使用户能够使用单一身份操作应用程序和设备；

(b) 进一步实现行政支助流程的自动化；

(c) 加快招聘工作人员并让他们入职；

(d) 为专业安保人员提供更多信息，以履行在整个联合国系统保护联合国人员的职责；

(e) 更加及时偿还部队和警察派遣国费用；

(f) 按照方案任务规定，通过技术解决方案促进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贡献；

(g) 改善本组织各利益攸关方之间的信息共享，包括加强秘书处内部以及秘书处与更广泛的联合国系统的协调与合作。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C.7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取得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 2 下说明的方案业绩。

联合国医务人员可及时获得 COVID-19 的信息

25C.71 为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的暴发，本次级方案开发了一个可供联合国系统医务人员访问的中央 COVID-19 数据中心，提供本组织在全世界的确诊病例的每日情况报告。这促进了联合国医务处的工作和有关实体高级管理人员的决策，支持任务交付和对策协调。虽然整个联合国系统都可以使用该数据中心，但由于医疗数据的严格保密性质，该中心只对非常有限和控制人数的医务人员开放。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C.72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其证明是及时为联合国系统提供信息技术解决方案(见表 25C.10)。

表 25C.10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26 位医疗协调人可以获得每天的 COVID-19 确诊病例情况报告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的影响

25C.73 2020 年，由于受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在一些应交付产出的计划完成方面出现延迟，导致一些现场培训被暂停，一些方案支助解决办法(如用于后勤支助的移动应用程序)延迟部署给用户。疫情还造成了 Wayfinder 概念验证的延迟，该概念验证旨在为残疾人提供无障碍室内导航办法。这些延迟是由于人员旅行限制影响了项目组，以及进入联合国总部大院安装点的机会减少。

25C.74 但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其目标的总体范围内确定了与 COVID-19 大流行有关的新活动，即联合国系统的 COVID-19 数据中心，该中心每天提供世界各地联合国人员确诊病例的情况报告，从而支持本组织医务处的工作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决策。新的应交付产出对 2020 年的成果做出了贡献，如上文 2020 年的新成果所述。

2022 年计划成果

25C.75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随时随地全球访问应用程序 [3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C.76 本次级方案改善了人员之间的信息共享和在线协作，建立了灵活和反应迅速的全球工作人员队伍，提高了工作人员的生产力和效率。特别是本次级方案完成了电子版合同委员会的发展，以支持在所有工作地点下放采购权力，并部署了军警能力管理第二阶段，以便及时处理给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费用偿还。本次级方案还部署了企业知识门户的第二阶段，将聊天机器人、问答和全文搜索能力扩展到和平行动部关于预防冲突、选举援助、调解、保持和平与警务等领域的官方指导和最佳做法的政策和做法数据库。此外，本次级方案还为联合国内罗毕办

[38]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9C))所示。

事处建立了一个服务门户，使该办事处向各机构、基金和方案提供的行政服务实现信息共享和透明。

25C.77 上述工作使积极使用协作和通信工具的工作人员从 2020 年 3 月的 9 400 人用户的基线增加到 2020 年 12 月的 16 000 人，增幅为 70%，还增加了 23 个可从任何地点在多个设备上访问的解决方案，实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提出的计划目标，即积极使用协作和通信工具的工作人员比例增加，可从任何地点在多个设备上访问的解决方案数量增加。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C.78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有关的工作。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的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提供建立在标准平台上并符合企业安全和架构要求的共享企业解决方案，以方便人员之间随时随地安全获取信息、在线协作和通信，并将审查高度定制的企业解决方案，向现代技术标准过渡。预期进展情况见下文业绩计量(见表 25C.11)。

表 25C.11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 年(计划)
很少有工作人员使用协作和通信工具	更多工作人员积极使用协作和通信工具	积极使用协作和通信工具的工作人员增加了 70%，达到 16 000 人 可从任何地点在多个设备上访问 23 个解决方案	在线协作和通信工具供远程工作或公务出差的人员使用，也可用于在线会议	增加并扩大在线协作和通信工具的使用

[a] 为维持对初步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成果 2：联合国伙伴随时随地在任何设备上与本组织合作 [3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C.79 本次级方案开发了一个复杂的系统，将共享系统的使用范围扩大到联合国伙伴实体、政府和非政府组织以及学术和研究机构等。一旦授权人员允许访问，秘书处和联合国伙伴就可以从任何设备和任何地点进行安全无缝的在线协作。例如，本次级方案与“团结”项目小组协作，在会员国的两个门户网站，即“团结”项目会费门户和预算规划门户网站上登记了外部伙伴。本次级方案还丰富了电子差旅咨询应用程序的功能，以便在风险管理领域提供地点服务和统计联合国包括

[39] 如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29C))所示。

各机构、基金和方案的人员人数。此外，本次级方案对 Inspira 的核查模块进行了若干改进，包括使其与移动设备兼容，供各机构、基金和方案使用，以检查推荐入选的候选人的推荐信。

25C.80 上述工作有助于秘书处与 5 396 个活跃的联合国外部伙伴账户进行协作，超过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提出的 3 676 个的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C.81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有关的工作。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的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维持和支持伙伴登记，以便获得联合国工具和应用程序。由于疫情导致的远程工作的必要性，在 2020 年已经建立了大量的登记，预计未来几年外部伙伴的数量将以较低的速度增长或保持稳定。预期进展情况见下文业绩计量(见图 25C.三)。

图 29.三

业绩计量：已获授权的联合国伙伴的外部协作账户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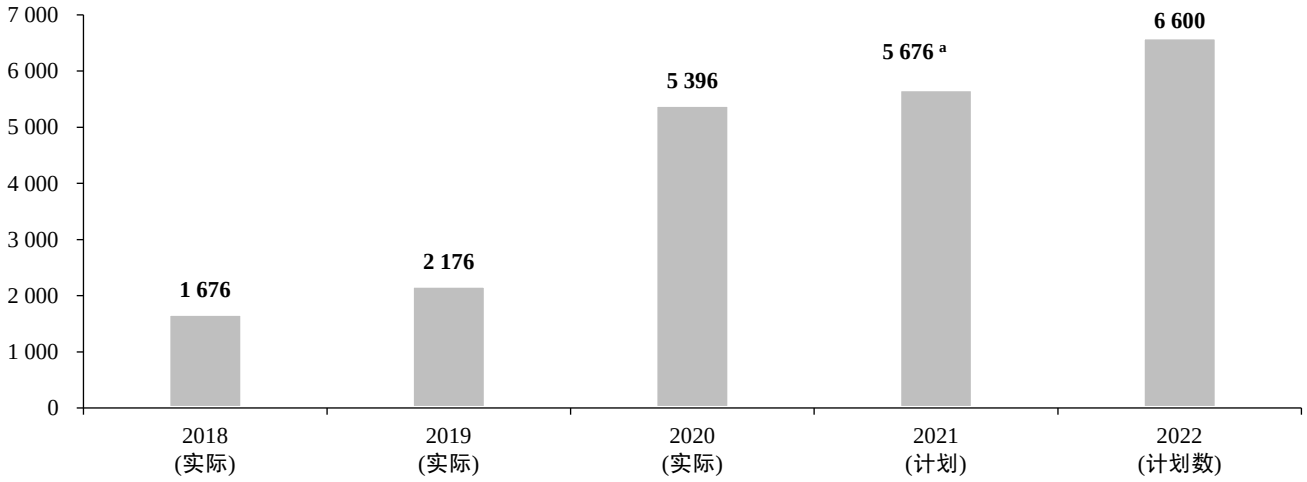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步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成果 3：及时为任务交付提供定制的信息技术解决方案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C.82 本次级方案开发的信息技术解决方案为实务实体交付任务提供了便利。以往项目的例子包括：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虚拟现实应用程序，该程序用以说明碳排放的数量和影响；为联合国减少灾害风险办公室地方、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伙伴关系制定的解决方案，这些方案旨在支持实施减少灾害风险战略和计划；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可持续发展目标服务台，该服务台提供一站式在线服务，通过涵盖众多主题的专题领域，提供与目标有关的工具、知识产品、数据门户网站、专业知识、咨询以及同行学习和区域南南合作机会。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C.83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涉及信息和通信技术资源及时执行过去项目的机动能力。虽然信息和通信技术厅是技术供应方，但它不能控制客户部门是否或何时启动所需项目，因为这取决于有关实务部门确定的项目优先顺序和资金供应情况。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把现有的内部能力与按需提供的订约承办服务结合起来，在机动能力和保有内部基本项目知识之间取得适当平衡。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C.84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秘书处各实体可获得更多信息技术解决方案来支持秘书处的方案任务就表明了这一点(见表 25C.12)。

表 25C.1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	—	经济和社会事务部正在使用的技术促进机制 欧洲经济委员会正在使用的 FeedUP@UN 系统 联合国减少灾害风险办公室正在使用的《仙台框架》第四版监测解决方案	三个新增加的信息技术解决方案，用于支持秘书处各实体的任务交付	三个新增加的信息技术解决方案，用于支持秘书处各实体的任务交付

应交付产出

25C.85 表 25C.1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C.13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信息和通信技术：实施和支持向秘书处所有人员和外部伙伴提供的内容管理、通信和协作解决方案；持续开发和支持秘书处各实体、外地特派团和常驻代表团使用的企业网络管理平台(Unite Web)，包括确保安全和标准合规；为约 55 000 个用户提供企业人才和绩效管理解决方案；与 30 多个应用程序整合；提供“团结”系统支助，包括军警能力管理；支持约 10 000 个用户的服务管理解决方案；为约 40 000 个用户提供安全和安保解决方案；为和平与安全方案提供具体解决方案，以促进管理军事人员和联合国警察人员的时间和考勤、报告性剥削和性虐待事件及跟踪不当行为案件；旨在促进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技术促进机制、粮食损失和废物管理以及《仙台框架》监测解决方案。

第 29E 款
行政，日内瓦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25E.1　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是根据大会第 24 (I)号决议及其后各项大会决议，于 1947 年设立的。日内瓦办事处负责根据主管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事务副秘书长和主管业务支助事务副秘书长制定的政策、程序和做法，向日内瓦各实体及其外地办事处提供行政和支助服务。日内瓦办事处还负责根据其作为主要国际外交会议中心的作用，向本组织各政府间进程提供支助服务；提供楼宇管理和工程服务，包括空间规划、办公室分配及联合国在日内瓦拥有的土地和财产的登记造册；提供技术上的会议支持服务及信息和通信技术(信通技术)基础设施；提供图书馆和知识管理服务，以支持执行秘书处已获授权的方案和活动。

2022 年战略和外部因素

25E.2　日内瓦办事处将继续提供行政和支助服务，包括提供指导和协调，涉及该办事处的人力资源管理、财务资源管理、信通技术、中央支助事务和图书馆服务，包括联合国房地的管理和使用，以及与日内瓦其他组织的人力资源、财务和行政政策的协调。该办事处司将执行和监测主管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副秘书长确定的与人力资源管理、财务和预算、信通技术以及中央支助服务有关的政策和其他职能的执行情况。该办事处将根据《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及相关标准提供财务、预算和会计服务以及指导和咨询。此外，该办事处管理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的人力资源需求，包括提供指导和咨询、工作人员发展和学习服务、职业支助和咨询、工作人员福利活动、医疗行政服务和人力资源法律咨询服务。

25E.3　日内瓦办事处为在日内瓦举行的联合国会议和专门机构提供行政和支助事务，并提供采购、商业活动、运输、旅行和其他中央支助服务。它还提供区域信通技术服务，并提供图书馆、记录和档案以及知识管理服务，以支持执行秘书处已获授权的方案和活动。该办事处还确保适当协调和执行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监督机构的建议，并确保驻日内瓦其他实体在紧急情况下拥有行政支助的业务连续性。

25E.4　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战略遗产计划的实施稳步推进，力求在无障碍和消除障碍方面达到最高标准，同时遵守保留原始设计和现有建筑历史特色的原则。然而，由于工地执行了冠状病毒病(COVID-19)的健康和卫生措施，进展情况慢于预期。万国宫历史建筑的实体翻修工程于 2021 年 1 月开始，预计将持续到 2024 年，而新的 H 楼将于 2021 年 4 月/5 月开始使用，这将腾出这座历史性宫殿的其他部分进行翻修。战略遗产计划的逐步实施给该办事处的工作人员带来一系列重大挑战，从新 H 楼的启用和承担该楼的运营责任到万国宫历史性建筑群的部分建筑相继停用，

再到工作人员进出临时空间时周转空间的管理和相关问题，不一而足。为了确保平稳过渡，除其他外，正在采取变革管理举措，使工作人员适应灵活工作场所战略，加快从纸质存储向电子存储的过渡，并完善弹性工作安排的管理。为确保翻修期间的业务连续性，一座临时会议设施已建成并于 2020 年投入使用，而且正在改装一些现有会议室，以能够进行远程和混合会议业务，包括在口译方面。

25E.5 2022 年，该办事处将集中精力为客户提供持续、不间断的服务，无论在翻修和兴建期间将遇到什么挑战。这将包括加强其客户支助中心的作用，并继续扩大所提供服务的范围，包括在线服务。该办事处还将继续努力以创新方式支持客户，包括以灵活的方式提供服务；提供技术先进的电子服务和增强视听技术能力；在短时间内支持特别政治任务组织的高级别特别谈判(例如与利比亚、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或也门有关的谈判)、实况调查小组和其他已获授权的活动以及临时请求。在 2022 年还将继续定期举行客户委员会会议，促进以公开、透明和协作的方式提供服务，并将继续密切监测不断变化的主要业绩指标的遵守情况。

25E.6 2022 年，该办事处的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反映了客户面临的与 COVID-19 相关的已知和预期挑战。这些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包括：继续牵头与东道国、法国当局、会员国和驻日内瓦国际组织协调应对大流行病，以支持总干事的工作；向工作人员和客户提供支助，包括人力资源和医疗支助、精神健康支助和在线客户支助；执行保护措施，以确保工作人员和客户的安全环境；注重让日内瓦的所有联合国工作人员了解最新的动态和该办事处的应对措施；致力于为会议提供安全服务，并在可行的情况下提供在线服务。

25E.7 为促进机构间协调和联络，该办事处与设在日内瓦的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和政府间国际组织合作，协调共同采购活动组和与共同制度有关的工作。该办事处作为共同采购活动组的秘书处服务提供方，将继续协调和扩大该小组的活动，合并其驻日内瓦的 20 个成员的主要采购活动。该办事处还提供行政和支助服务，以有偿方式支持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专门机构和联合国共同制度的其他组织。该办事处还将继续与联合国其他图书馆合作，将联合国的档案和正式文件数字化并加以保存。

25E.8 关于外部因素，2022 年总体计划所依据的规划假设是，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提供服务的预算外资源将继续提供给客户办事处。

25E.9 关于 COVID-19 大流行病，拟议方案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是，2022 年的拟议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将是可行的。但是，如果大流行病对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进一步影响，将在 2022 年期间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进行调整。任何此类调整都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进行报告。

25E.10 日内瓦办事处继续酌情将性别平等观点纳入其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成果。该办事处将根据秘书长的全系统性别均等战略，通过协商和情况介绍，让客户实体的征聘管理人和人力资源协调人随时了解甄选决定的影响，从而促进实现性别均等。人力资源管理处向客户办事处提供咨询意见，说明如何进行有针对

性的外联以及通过现有的人力资源网络传播空缺通知。此外，该办事处还定期参加外联活动、国际招聘会和简报会，以宣传在联合国的任职机会，以期改善本组织的地域代表性和性别平衡。

25E.11　根据《联合国包容残疾人战略》，该办事处成立了一个由各司和各处代表组成的包容残疾人小组，并启动了 2020-2021 年行动计划，以帮助推动在地方一级执行该战略。2020 年，在实现行动计划规定的目标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包括采用远程参与工具举办会议和活动；制定新办法，将远程地点的现场字幕和手语翻译纳入混合会议和虚拟会议；创建一个包容残疾人的 iSeek 工具包。这项工作将在 2022 年继续进行。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5E.12　2020 年期间，COVID-19 大流行对该办事处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造成影响。这种影响包括推迟施工和维修活动，以遵守严格的 COVID-19 健康和安全条例；推迟对现有信息技术系统进行非紧急更新和升级，并推迟几个与信息技术有关的项目；取消培训课程，推迟培训课程开发；推迟许多次级方案的讲习班和活动，取消所有到场讲习班和活动。在各次级方案下列举了受到影响的具体例子。在次级方案 3、4 和 5 的方案执行情况中指出，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的推迟也对 2020 年预期成果产生影响。

25E.13　然而，2020 年在次级方案总体目标范围内同时修改了一些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并确定了一些新的活动，以支持客户解决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出现的问题。这些修改和新活动包括：实施替代性工作安排，为人员有效开展远程工作提供支持；为工作人员和客户提供人力资源支持、医疗支持、精神健康支持和在线客户支持；确保工作人员、客户和会员国通过多种沟通渠道充分了解情况；利用东道国和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的指导意见，制定和实施安全返回万国宫房地的计划；除到场会议外，还提供虚拟和混合会议支持；修改许多服务项目，以便能够在线提供这些服务。在所有次级方案下都列举涉及这些修改后的活动和新活动的具体事例。如次级方案 2、3 和 4 下的方案执行情况所述，修改后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有助于在 2020 年取得成果。

25E.14　为了反映持续改进的重要性并应对客户办事处不断变化的需求，该办事处将把为应对 COVID-19 大流行而调整和修改其方案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纳入主流。就已汲取的经验教训而言，具体例子包括：必须继续采用虚拟会议以及在线培训和服务模式，以便工作人员和客户更广泛地参与。通过在大流行病期间重新调整资源，在 2020 年才有可能安排数量有限、提供口译服务的混合会议，而这些会议没有先期得到授权或资源。关于今后政府间会议的规划，在有资金的情况下可采用提供远程口译的混合会议形式。这样就可以在不确定时期保持连续性，并使无法旅行的会员国代表更广泛地参与，同时还能保持重要会议的作用和面对面互动，以便进行有效谈判。

立法授权

25E.15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24(I)	国际联合会若干职权，工作及资产之移转与接收案	72/303	加强联合国秘书处问责制方面的进展
		75/253	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有关的特别问题

应交付产出

25E.16 表 25E.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所有共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E.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共有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3**	**3**	**3**	**3**
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1	1	1	1
2.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1	1	1	1
3. 第五委员会会议	1	1	1	1

评价活动

25E.17 对计划于 2022 年通过用户支助中心提供的支助的执行情况进行评价——包括虚拟支助和到场支助(共有 4 个次级方案)。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方案规划、财务和预算

目标

25E.18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客户办事处进行健全、有效和高效率的财务管理。

战略

25E.19 为促进实现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加强对预算执行、报告、财务管理和账户控制的监测，为此与总部协调，并就财务管理问题及时向客户实体提供咨询。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就财务管理和预算事项向客户组织的方案主管和行政单位

提供援助、指导和培训。根据目标，本次级方案还将确保高效的财务和行政程序以及有效的预算执行；加强内部财务控制，精简财务程序和准则；定期审查工作流程程序，以确定如何更快、更有效地回应客户的要求；监测监督机构建议的执行情况；确保严格遵守《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以及联合国的财务政策。

25E.20 上述工作预计将改善财务数据的完整性，并加强对方案预算和预算外资源的全面管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E.2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新的裁军看板提高了会员国的财务可见性

25E.22 本次级方案服务于日内瓦四项裁军公约中与财务有关的事项。近年来，会员国表示希望能够清楚、明显地获得与裁军有关的财务数据，特别是会费状况和当前未清偿金额。2018 年，次级方案开始分享 Word 格式的月度缴费报告。这些报告被认为是向前迈出的重要一步，然而，会员国并不认为这种格式便于用户使用，而且还有其他尚未满足的需求。

25E.23 2019 年，本次级方案与裁军事务厅日内瓦办事处合作举办了需求评估讲习班，以更好地了解用户需求；本次级方案然后与信息技术开发人员协作创建了一个在线裁军看板。新的看板通过易于阅读和方便用户的界面，显示了与总部设在日内瓦的各项裁军公约相关的财务信息。有关裁军公约的所有缔约国均可访问该仪表板，并可透明地查看各国每项公约的应收未收账款、收缴率、付款时间、支出与核定费用估计数的对比情况以及周转基金的状况。裁军仪表板已于 2020 年 3 月提交给缔约国。在收集了更多反馈意见后，该工具得到了进一步加强。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E.24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目标，这表现在与总部设在日内瓦的各项裁军公约有关的付款和支出数据的透明度和可用性得到改善(见表 25E.2)。

表 25E.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以 Word 格式提供的与裁军有关的财务数据	以 Word 格式提供的与裁军有关的财务数据	提高与总部设在日内瓦的各项裁军公约有关的付款和支出数据的透明度和可用性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的影响

25E.25　2020 年期间，由于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需要更长的时间来完成某些预定活动，原因是虚拟协作取代了以面对面方式举行会议、开展讨论和解决问题，这造成效率损失。

25E.26　同时，本次级方案确定了新的活动，在其目标的总体范围内，就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出现的问题向客户提供支持，即与其他次级方案和部门合作，确保为继续举行多语种会议提供资金。本次级方案开发了财务预测工具，以帮助估计和控制政府间机构秘书处之间混合会议口译平台的费用。预测工具可快速突出显示最负担得起的混合会议选项，从而在决策过程中节省大量时间。

2022 年计划成果

25E.27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的计划成果。

成果 1：在新的管理模式下转变财务职能 [4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E.28　2020 年，本次级方案利用总部发布的最新工具和总体指导，着手更新现有风险登记册。与 22 个利益攸关方进行了约谈。2020 年底发布的最终风险登记册包括 13 种被认为是高或非常高的服务级风险。其中一些风险直接影响到本次级方案向客户提供的服务。例如，需要确保：次级方案提供的服务组合仍然与客户的需求相关；次级方案提供必要的创新解决方案，以满足客户的期望；网络安全足以向客户提供稳定的金融服务；次级方案工作人员拥有满足未来客户需求的技能。还成立了一个当地企业风险管理委员会，每年两次审查风险登记册。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完成了发布第一份《内部控制说明》的准备工作，最后确定了风险控制矩阵和补救行动计划，以减少已查明的控制漏洞。

25E.29　上述工作有助于一套全面的风险和内部控制系统投入使用，从而实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计划目标。此外，在编制与该办事处有关的财务报表第一卷时，本次级方案没有重大的负面审计结果。

2022 年拟议方案预算

25E.30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确保机构风险管理委员会每年至少举行两次会议，以更新风险登记册，跟踪减轻风险的行动计划的实施情况。本次级方案还计划将减轻风险行动计划输入风险管理看板，以便更有效地监测这些要素。在下述业绩计量中说明了预期进展(见表 25E.3)。

[40]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9E))所示。

表 25E.3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由月度账户监控看板驱动的监测	通过为日内瓦办事处量身定制的财务风险目录进行监测	全面的风险和内部控制系统投入使用	对内部控制系统进行审查和监控，以确保其效率和成效	通过减轻风险行动计划和风险管理看板提高向客户所提供服务的质量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改善工作人员薪金支付 [4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E.31 本次级方案在开发拟议的薪金核查系统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该系统使用商务智能工具自动从“团结”系统提取工资单数据，并确定和标出需要进一步分析和调查的项目。截至 2020 年底，该系统开发已完成 70%。

25E.32 上述工作帮助将每月薪金单排除人数的平均数减少到 262 人，但没有达到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列出的 150 人的计划目标。原计划于 2020 年第三季度对该工具进行两到三个月的试点测试，但由于与流动性限制相关的人员短缺，现在计划在 2021 年第二季度进行。试点测试方法是同时运行当前的人工流程和新系统，然后比较结果。这将使本次级方案能够找出该系统的任何程序错误，并从新系统中学习——将先前的经验教训纳入当前的日常工作。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E.33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在今后几年继续使用新工具并从中学习，并减少薪金单平均排除人数。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5E.一)。

图 25E.一
业绩计量：每月薪金单排除人数的平均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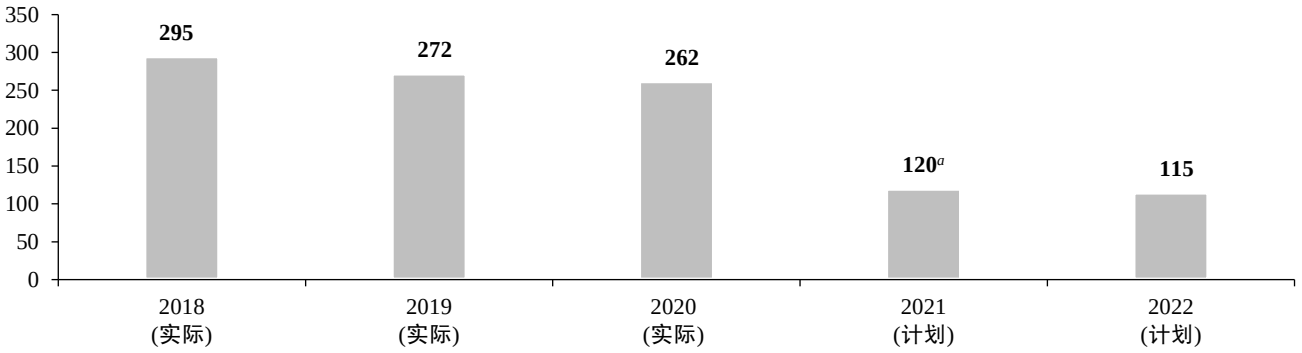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41]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29E))所示。

成果 3：通过监测内部控制说明和风险处理计划的执行情况，改善对风险管理做法的监督及其可见度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E.34 日内瓦办事处参与审计，以改善作为向客户提供服务的基础的治理、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程序。为确保外部和内部审计建议在商定的时限内得到落实，密切监测这方面的进展情况至关重要。为协助这一努力，本次级方案设立了风险管理看板。看板列出审计委员会和内部监督事务厅(监督厅)提出的所有审计建议，并跟踪执行进展情况。看板提供的信息包括建议、状况、预计完成日期和负责部门。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E.35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仅监测这些审计建议的执行计划是不够的。为了在努力提高客户服务质量的同时全面履行其义务，本次级方案还需要监测和缓解通过内部控制说明和企业风险管理所确定的风险。这两个工具都涵盖了直接影响向客户提供的服务的重要领域。例如，内部控制说明监测控制措施，如确保客户供应商的按时支付，按时支付工作人员薪金，客户和捐赠者报告准确并符合商定的标准，客户计费和费用回收程序公平和管理得当，等等。与企业风险管理相关的行动包括确保工作人员具备满足客户未来需求的技能，确保客户金融服务的基础技术不受网络攻击，确保客户服务产品的适用性并符合客户未来的需求。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升级目前的看板，将内部控制说明和企业风险管理类别纳入其中，并培训日内瓦办事处管理人员如何通过看板监测当前的处理计划和相关行动。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E.36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该目标，体现为通过统一的风险监测和处理以及管理人员采取更加以组织为中心的风险管理视角来改善对风险管理做法的监督及其可见度(见表 25E.4)。

表 25E.4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认可项目范围和系统要求，以建立风险管理看板	管理人员可以使用定制风险管理看板来监测监督厅和审计委员会的建议情况	基于风险控制矩阵建立了风险处理的统一方法	加强了全组织范围风险管理系统和风险管理看板，以更广泛地列示风险和处理方法，包括客户服务	• 通过统一监测风险和处理办法，改善风险管理监督及其可见度 • 管理人员具有更加以组织为中心的风险管理视角

立法授权

25E.37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41/213	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	75/243	方案规划
42/211	大会第 41/213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75/252	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有关的问题
75/242	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应交付产出

25E.38 表 25E.5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E.5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行政管理：财务管理，包括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预算和其他资源提案的编制和执行；管理 670 个经常预算和预算外资源员额(短期和长期职位的设立、延长、裁撤供资)；财务报告和会计；现金和收入管理；管理与近 50 个客户实体的服务安排，包括超过 120 个服务项目的季度费用回收计费；每月处理全球约 7 500 名工作人员的薪金单，每年支付和支出 275 300 多笔款项；就所有财务事项提供指导和咨询；为全球 32 000 多名工作人员、退休人员和受扶养人提供医疗保险；索赔管理；落实和管理客户服务委员会会议(季度)。

次级方案 2
人力资源管理

目标

25E.39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打造一支称职、多样化、适应性强和健康的员工队伍、推进效率、才干及忠诚之最高标准，并确保开展具有韧性的组织变革。

战略

25E.40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支持人才的获取和培养，并加强有利的工作环境。此外，本次级方案将加强其咨询作用，发展内部人力资源分析能力，并特别关注工作人员福利和心理健康，以更有效地支持客户。

25E.41 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提供学习和发展活动。将特别强调使用多种语文和有针对的人力资源活动，例如支持组织业绩管理、推动组织变革、促进创新和灵活性、为帮助工作人员顺应工作场所变化和创建和谐工作场所而向其提供支持的

培训班和简报会。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与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图书馆合作，通过知识与学习公共空间创造新的学习和知识交流机会。

25E.42 本次级方案计划延续 2020 年开始的一些重要的 COVID-19 相关倡议。在危机管理层面，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与安保管理小组人力资源支网合作，以确保对即将出台的 COVID-19 相关计划采取协调一致的做法。

25E.43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客户对所提供的咨询和支持高度满意；

(b) 提高客户工作人员成功顺应工作场所变化、拥抱创新和采用新工作方式的动力和能力；

(c) 提高客户团队更加敏捷灵活地开展工作的能力；

(d) 增进对现有应对不当行为的机制的了解；

(e) 客户和会员国无论在何处都继续有能力高效率有成效地开展工作，同时在充满挑战的环境中感到得到充分支持。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E.4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提高了工作人员的积极性

25E.45 为帮助工作人员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保持参与，本次级方案采取了一项三管齐下的战略，包括传播、工作人员福利/身心健康和提供关键人力资源远程服务。

25E.46 在传播方面，本次级方案向客户工作人员持续提供关于本组织如何处理 COVID-19 的最新情况。本次级方案发布了超过 55 条来自总干事的关于 COVID-19 最新消息广播；定期举办管理人员简报会、工作人员简报会和全员会议；设立了工作人员问询热线，并制作了海报、数字屏幕、建筑标牌和视频，为工作人员返回万国宫做准备。

25E.47 关于工作人员福利和身心健康，本次级方案组织了虚拟讲习班、外联方案、虚拟冥想会，2 500 多名工作人员参加了这些活动。此外，超过 1 300 名工作人员参加了个别辅导(比 COVID-19 之前增加了约 35%)。此外，本次级方案鼓励管理人员每天与其团队举行在线会议，以保持与工作人员的联系。此外，本次级方案在 2020 年大流行病期间进行了联合国日内瓦秘书处工作人员保健和身心健康调查。

25E.48 最后，本次级方案通过虚拟客户支助中心，提供了与 COVID-19 有关的最新行政指导和支持，例如有关方便过境的指导和支持。在此期间，客户服务请求增加了 50%以上，有 3 000 项问询专门关于过境和签证问题。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E.49 上述工作促进了该目标，体现为 86%的工作人员报告说，工作给他们带来动力或活力。(见图 25E.二)。

图 25E.二

业绩计量：告称工作给其带来动力或活力的工作人员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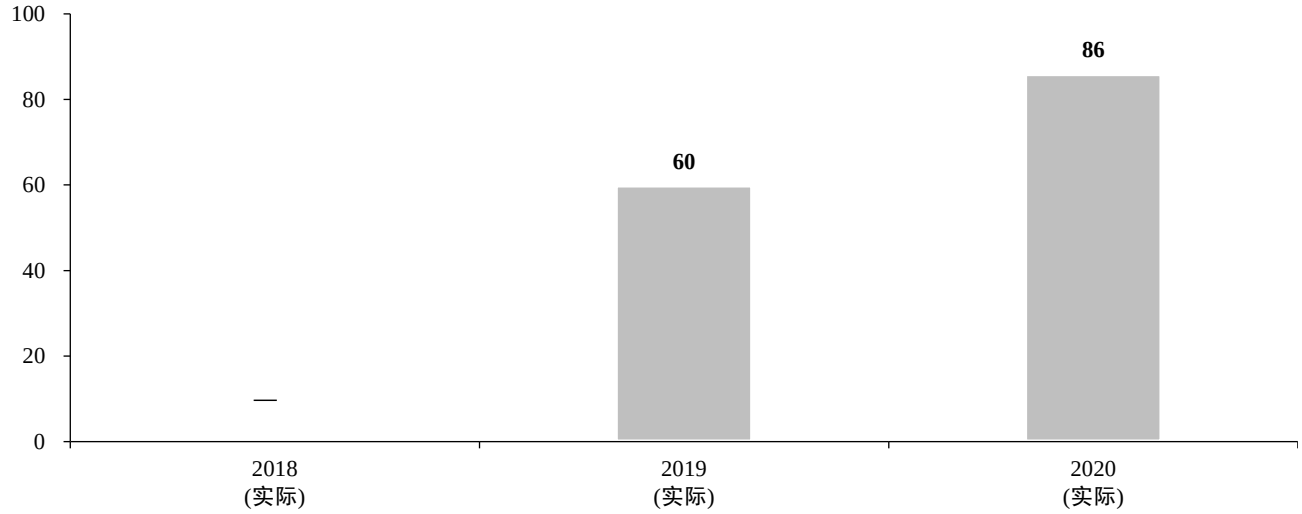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5E.50 2020 年期间由于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推迟或取消了几个领域的原定活动。关于培训，新课程的开发/设计和扩展不得不推迟，所有面对面培训都被取消，调整了语言课程并完全以远程方式提供。关于工作人员顾问办公室，已安排的讲习班和计划的活动也已重新编排，从而着重于复原力建设以及心理健康和身心健康。

25E.51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开展了新的或略有修改的活动，支助客户应对 COVID-19 期间出现的问题。关于医疗服务，本次级方案对 COVID-19 确诊病例和疑似病例进行接触者追踪；设立了一条 24 小时人工接听电话热线；订购、管理、配送 COVID-19 设备；作为重返万国宫战略的一部分，对特定职位进行工作场所风险评估；支持由世卫组织开发并由医疗协调股实施的联合国系统医疗后送平台，为在世界各地撤离的工作人员提供支持，并与当地医生和医院进行协调。此外，本次级方案制定并执行了一项计划，以帮助工作人员即使在 COVID-19 的压力和挑战下也保持参与并交付其预期成果此。

2022 年计划成果

25E.52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健康员工队伍创造更美好世界 [4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E.53 根据日内瓦办事处关于工作人员在病假等长期缺勤后重返工作岗位的政策，本次级方案为 20 多名客户工作人员落实了个人重返工作岗位计划。本次级方案分析了每一种情况，并执行了一项便利工作人员重返办公室的计划。此外，本次级方案继续每月召开医疗服务部门与有更多特别需求和困难的工作单位之间的协调会议，以确保采取整体方法。本次级方案还实施了一项程序，在允许警卫病假一段时间后重返工作岗位之前先审查医嘱限制(如限制体能训练、携带枪支、搬运重物和开车)。从工作人员重返工作岗位的服务部门收到的积极反馈证实，新程序帮助工作人员顺利重返工作岗位，并支持管理人员迎接工作人员重返办公室。目前正在分析 2020 年经历的经验教训，并将加以考虑，以改进未来的重返工作岗位计划。

25E.54 上述工作促进了重返工作岗位政策的全面执行和对个人重返工作岗位计划的积极反馈，实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列示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E.55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把调整后的重返工作岗位政策扩大到其他客户部门，并将与其他客户实体分享经验教训。总体而言，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改进对长期病假的管理。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5E.6)。

表 25E.6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制订返回工作岗位政策并由工作人员福利工作组推出	启动返回工作岗位政策并由工作人员福利工作组进行增补	• 全面落实返回工作岗位政策 • 大多数管理人员对个人返回工作岗位计划的反馈积极	审查了返回工作岗位政策，并将取得的经验教训考虑在内	• 调整后的返回工作岗位政策扩大到了其他客户部门 • 作为最佳做法与客户部门分享经验和教训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在不断变化的工作环境中支持工作人员的创新方法 [4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E.56 本次级方案在采用创造性新工作方法(如抱团法)方面继续取得进展，以支持处于不断变化的工作环境中的工作人员。在 2019 年试点项目取得成功的基

[42]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9E))所示。

[43]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29E))所示。

础上，本次级方案继续对团队进行抱团法培训，目前有 17 个团队积极参加每天的抱团会。在整个 COVID-19 危机中，借助抱团法保持了对战略目标和优先事项的专注，从而促进了生产率。本次级方案还通过确保团队成员专心工作来加强团队问责。本次级方案还在 2020 年初为 10 名新同事举办了培训员培训课程，以扩大使用团队抱团方法，并分享经验教训。

25E.57 上述工作促进了管理人员和工作人员对试点抱团小组作出积极反馈，并导致开设了使用抱团法的培训员培训，并将实施抱团法的小组数量从 15 个增加到 17 个，符合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列示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E.58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使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继续走向更加敏捷，途径是推广现代敏捷方法，旨在让团队获得灵活性和创造性，以增强工作人员权能、支持管理人员和改进交付成果。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5E.7)。

表 25E.7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	由于客户反馈认为需要加强能力建设、以客户为中心和支持构建更具协作性和灵活性的工作环境以及按成果进行管理，初步试点小组使用抱团法	• 由于管理人员和工作人员对抱团法的反馈积极，开创了关于使用抱团法的培训员培训 • 实行抱团法的小组数量从 15 个增加到 17 个	扩大抱团法的使用，并得到管理人员和工作人员关于使用抱团法支持按成果进行管理和带来更具协作性和灵活性的工作环境积的极反馈	培训课程得到积极反馈，以促进敏捷思维，这被认为对团队适应新的工作现实很有用，并有助于改善成果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增进工作场所的礼貌和尊重态度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E.59 为支持总干事，本次级方案制定了一项战略，以增加客户工作人员对现有机制的信任，鼓励工作人员畅所欲言，不必担心报复，并改变工作人员中认为不会对不道德行为者追究责任的看法。2018 年，就行为标准和道德价值观、纠纷和冲突责任以及宣传健康工作环境的重要性举办了有针对的简报会。2019 年，本次级方案设立了一个利益攸关方小组，以防止和解决骚扰问题。此外，还指定了行为和纪律协调人来支持工作人员，并就违禁行为和不当行为向总干事提供咨询。

2020 年，发起了“团结一致尊重他人”对话，重点是培训，以帮助工作人员更积极主动地参与建立和维护和谐礼貌的工作环境。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E.60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需要做更多的工作，以帮助工作人员熟悉他们可利用的非正式和正式投诉渠道，并使他们认识到自己作为旁观者的责任。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方面，本次级方案将在更大范围内推出“团结一致尊重他人”对话。本次级方案还将就行为和纪律协调人的作用进行更广泛的传播，使用追踪工具密切监测违禁行为情况，并确保有效处理投诉。最后，本次级方案将建立一个由可靠和训练有素的同事组成的非正式网络，经历冲突的工作人员可以与他们交谈，并从他们那里获得有用的中立信息和建议。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E.61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该目标，体现为建立了试点性非正式解决冲突网络，并让工作人员更多地了解所报告的案件数量以及为打击骚扰和其他违禁行为所采取的措施(见表 25E.8)。

表 25E.8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管理人员得到有针对的简报，以履行与纠纷和冲突有关的职责，并促进健康的工作环境	• 设立利益攸关方小组以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防止和解决骚扰问题 • 提高工作人员对现有机制的认识，促进非正式解决纠纷	• 启动“团结一致尊重他人”对话 • 指定两名行为和纪律协调人 • 实施不当行为追踪系统	• 参加“团结一致尊重他人”培训的工作人员数量增加 • 使工作人员更好地了解可向谁寻求帮助	• 建立试点性非正式解决冲突网络 • 让工作人员更多地了解所报告的案件数量以及为打击骚扰和其他违禁行为所采取的措施

立法授权

25E.62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72/254	人力资源管理	75/245	联合国共同制度
73/276	联合国内部司法		

应交付产出

25E.63 表 25E.9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E.9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招聘会和职业介绍，以确定来自无任职人员和任职人数偏低的会员国的潜在候选人(包括女性候选人)，并提高对联合国就业机会的认识；为服务于 20 多个客户实体的员工队伍提供保健和健康促进方案；开展人力资源领域知识共享。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行政：人才管理和职务分类；管理约 3 500 项工作人员合同；就人力资源政策提供专家咨询和指导，包括管理和实施《工作人员条例和细则》和工作人员甄选制度；每年为 9 000 多名工作人员和其他出席者提供组织和管理能力、实务和技术技能、语言和沟通以及职业发展方面的培训；管理考试；工作人员咨询服务和心理支助；进行工作人员调查，包括关于生活费和每日生活津贴的调查；与地方当局联络办理 6 700 份东道国居留证；为日内瓦和外地办事处客户的 12 000 名客户工作人员提供职业保健和医务行政服务、医疗咨询和建议、医疗应急准备、保健和健康促进运动；学习、职业发展和业绩管理。
内部司法和监督：就被指控的不当行为案件提供法律咨询；在联合国争议法庭担任本组织的法律顾问；代表本组织就工作人员向管理当局评价股与联合国监察员和调解事务办公室提起的案件作出答复；通过为管理人员举行简报会和特别信息通报会等形式，向 20 多个客户实体提供法律和政策咨询服务，介绍内部司法方面的最佳做法和吸取的经验教训。

次级方案 3
支助事务

目标

25E.64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在房地、办公和会议设施管理、资产管理、旅行和运输、邮件和邮袋服务、采购以及商业活动等方面高效、对环境负责、有效地运作。

战略

25E.65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在以下领域提供服务：设施管理、对会议活动的协助、特别活动、项目管理、空间管理、采购、合同管理、财产管理、旅行、外交特权管理、签证、联合国旅行证件、运输、邮件和邮袋服务、仓储和可持续环境管理。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积极支持万国宫战略遗产计划的执行，特别是确保制定解决办法，最大限度地减少万国宫历史性建筑翻修过程中任何潜在干扰的影响(翻修工作于 2021 年 1 月开始、将持续到 2024 年)，并确保 2021 年新的 H 楼在竣工和移交后投入运营。

25E.66 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向在该办事处、包括在威尔逊宫等附属建筑物——共有逾 35 个会议室，每个会议室可容纳 10 至 2 200 个座位——举行的会议和活动提供必要的技术性会议支助服务。近年来在会议支持方面出现了新的先进技术，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充分利用这些技术。

25E.67 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升级各增效进程，并通过共同采购活动组加强与设在日内瓦的其他联合国组织和机构的联合采购服务。

25E.68 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执行新的地方和世卫组织条例和准则；根据可用资金状况，为会议室配备必要的基础设施和设备，以支持虚拟会议和混合会议；视需要提供任何其他协助，以确保工作人员、客户和代表在万国宫的安全和安保。此外，本次级方案将为其客户提供用于投递和收取邮件的“智能储物柜”解决办法。智能储物柜将为工作人员提供更大的灵活性，让他们可以在方便的时候以安全的方式取放邮件，同时支持弹性工作安排。

25E.69 预期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提高向该办事处及其客户实体提供的支助服务的效率，特别是在战略遗产计划的建设和翻修工程期间；

(b) 提供现代、高质量的会议支助服务，包括在战略遗产计划的翻修期间；

(c) 更协调地应对客户实体的采购需求；

(d) 改善万国宫及其附属建筑物的工作场所安全和条件；

(e) 可在日内瓦举行使用多种语言的会议和联合国会议。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E.7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列入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在 COVID-19 危机期间让客户和工作人员安全返回万国宫并安全提供会议服务

25E.71 COVID-19 大流行给万国宫的工作场所造成严重干扰。自疫情暴发以来，本次级方案的工作重点是采取措施，确保客户和工作人员安全返回万国宫，确保安全提供会议服务。本次级方案研究并实施了保持身体距离措施，并编制了其他详细的健康和安全计划，以安全地继续工作。本次级方案还在所管理的房地内外设置了新的单向人行道，在会议室和其他区域设计和安装了安全隔断(有机玻璃)，并设计和安装了用于指示安全路线以及办公室、会议室等的最高容纳人数的标牌。本次级方案还对所有接触点(如门把手、耳机和电梯按钮)进行了特别清洁、消毒和杀菌。此外，欧洲供暖、通风和空调协会联合会建议的所有 COVID-19 相关措施都得到了执行，包括在不进行空气再循环的情况下引入 100%的新鲜空气，这导致能源消耗和运营成本增加。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E.72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的实现，客户和工作人员安全返回万国宫以及安全提供会议服务就证明了这一点(见表 25E.10)。

表 25E.10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 为客户和工作人员提供返回万国宫的安全条件，进驻率因疫情的进展和地方当局的指导意见而异 • 安全的会议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5E.73 由于 2020 年期间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推迟实施建筑和维护活动，以遵守严格的 COVID-19 相关健康和安全条例。在疫情暴发的最初阶段，当局暂停了影响绿茵别墅、普雷格尼安检入口、协和酒吧和石棉清除项目等的建筑和相关工程。这导致项目延迟交付，主要客户的空间分配也出现延误。COVID-19 相关的建筑限制也延误了 H 楼的竣工(战略遗产计划的一部分)。这种情况反过来使本次级方案无法按照 2020 年最终进驻的原计划完成有关的若干筹备活动。如下文成果 1 所示，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E.74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开展了新的活动，以最大限度地减少在万国宫发生 COVID-19 传播的风险，并落实减缓病毒传播所需的所有健康和安全规定。如上文新列入的 2020 年成果所示，这些新的应交付产出有助于实现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25E.75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中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的计划成果。

成果 1：创新楼宇管理 [4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E.76 2020 年本次级方案在筹备进驻新的 H 大楼方面取得了相当大的进展，包括制定准则、利用技术和采用预防性维修战略以促进优化空间。本次级方案购买了运行业务信息建模系统所需的 Revit 许可和软件，该系统正被本次级方案用

[44]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9E))所示。

于创建新 H 大楼的三维模型，同时提供建筑信息以优化和加快维修工作。在空间优化方面，已完成空间规划研究和设计解决方案的纸上作业，其中纳入了开放空间和灵活工作空间的新概念。

25E.77 上述工作有助于为 H 号楼竣工后立即进驻做好准备，但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述的、在建筑物信息建模系统启动后优化空间利用和预防性维修的计划目标。由于 COVID-19 疫情，大楼的竣工被推迟到 2021 年第二季度，因此工程一直受阻。本次级方案仍在按部就班地进行，以期在大楼做好进驻准备时完成所有必要的活动。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E.78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在各实体进出周转空间时优化空间。此外，本次级方案将制定一种新的维护办法，优先采取预防行动而不是纠正行动。新的办法将保护建筑物，防止其老化、过时、折旧和多余。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5E.11)。

表 25E.11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 (计划)[a]	2022(计划)
无空间优化	无空间优化	为 H 号楼竣工后立即进驻做好准备工作	在空间分配指导方针和空间管理指导方针制定后优化空间	通过新的“预防性维修”办法，减少楼宇老化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减少客户、访客和工作人员在万国宫产生的废物 [4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E.79 本次级方案在万国宫及其附属建筑物各处安装了 53 个共享废物回收站，并同时从选定区域移走了单个垃圾箱，从而提高了废物分类率。本次级方案发起了一项新的招标，纳入了最新的环境要求，从而将废物回收利用直接纳入主要清洁合同。本次级方案还全面淘汰了万国宫的一次性石油基塑料。此外，本次级方案启动了一个试点生态点，增加了可回收废物量以及材料和办公用品的再利用率。

25E.80 上述工作有助于使办公废物回收率达到 74%，实现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设的计划目标。

[45]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29E))所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E.81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探讨建立一个废物分类中心的可能性，该中心将扩大可分类或可再利用废物的类型，如可生物降解的绿色废物、建筑和拆除废物以及危险废物。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5E.三)。

图 25E.三

业绩计量：废物回收利用的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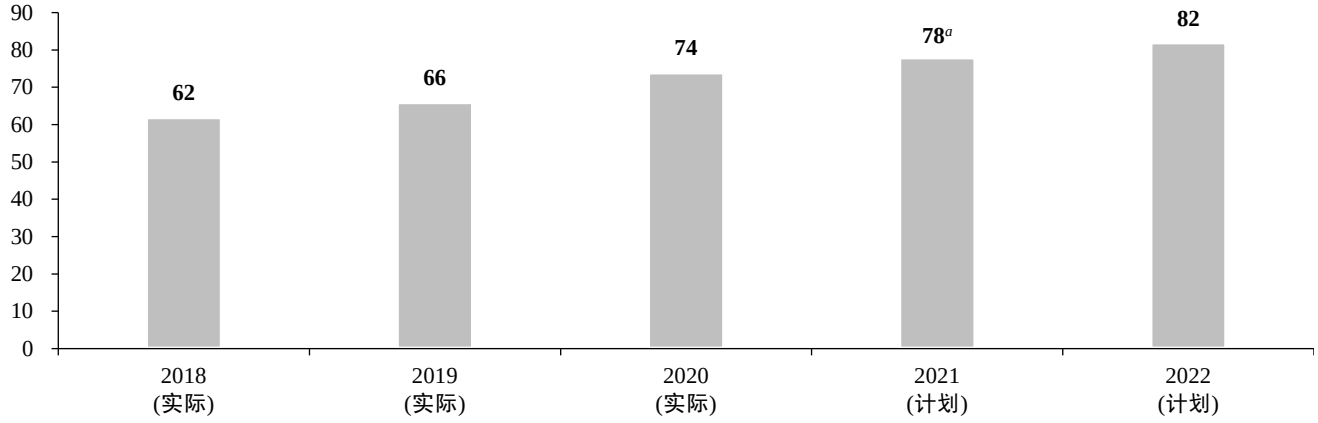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支持和协调混合会议的可持续基础设施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E.82 2020 年，由于 COVID-19 造成的限制，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的到场会议服务中断，因此，即使在不可能举行到场会议的情况下，也必须立即确定和实施虚拟和混合解决方案，以保证举办会议的业务连续性。

25E.83 为满足这一需要，本次级方案在 2020 年升级了 6 个会议室，配备了必要的视听设备和技术，包括显示发言者面容和表情的摄像头以及提供远程同声传译的工具。这些升级措施使本次级方案得以为 572 次混合会议提供支持。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E.84 本次级方案的教训是，为了长期、可持续地提供混合会议所需的基础设施，必须采取三管齐下的战略，包括准备配备必要技术的更多会议室，确定一个能够提供远程同声传译的平台，以及就协调这些会议所需的技术对工作人员进行培训。

25E.85 在运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扩大计划的执行范围，以期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逐步增加配备混合会议设备的会议室数量，并制定一项战略，增加受过主持虚拟和混合会议培训的工作人员数量。本次级方案正在努力确保混

合会议所需的基础设施到位，并确保该办事处和我们的客户组织(各实务秘书处)内已接受培训的工作人员具备主持混合会议的技能。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E.86 预计这项工作将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有 13 个会议室可用于举行可提供远程同声传译的混合会议就证明了这一点(见图 25E.四)。

图 25E.四

业绩计量：可提供远程同声传译的混合会议会议室数量(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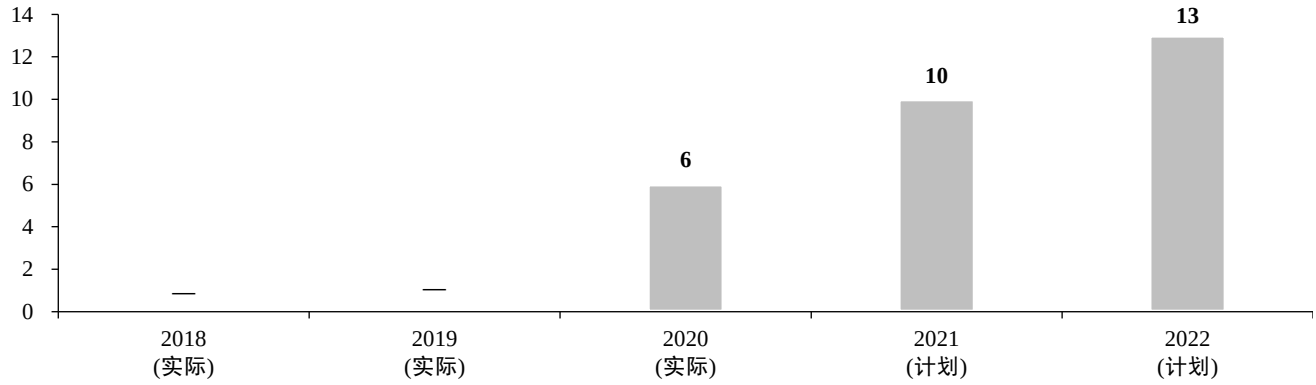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25E.87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58/263	联合检查组关于联合国系统创收活动的报告	69/273	采购
58/277	联合检查组关于联合国及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外部承包做法的管理审计的审查报告		

应交付产出

25E.88 表 25E.12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E.12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行政：管理和维护联合国房地，包括办公室、43 间会议室的技术基础设施、附属设施和公园；向会员国介绍支持实施战略遗产计划、从新设施中受益以及充分利用工作空间的情况。
后勤：工作人员和与会者的旅行安排。

类别和次类别
采购：为联合国各办事处和其他参与实体管理共同采购活动组；为购置货物和服务提供规划和采购支持；发出货物和服务订购单；采购货物和服务。
资产管理：对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秘书处其他部厅和联合国其他实体的 36 000 件编号物品、厂场和设备以及非财务性存货进行资产实物核查和财产记录监测(加上仓储和处置)。
设施管理：管理面积为 181 560 平方米、有 2 800 个办公室的建筑物、重新设计办公家具，以满足客户实体的需求。
运输：托运公务财产，批量运送会务用品，搬运个人财物并支付相关保险所需费用。
邮件服务：验收以及随后发放货物；为联合国各部门和联合国其他实体提供邮件、邮袋和分发服务。
签证和外交服务：为 53 个联合国实体和驻世界各地的工作人员发放通行证和其他旅行证件。

次级方案 4
信息和通信技术业务

目标

25E.89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通过技术手段，包括通过建立协调一致的企业信通技术系统和企业架构，推动高效、有效地实施客户实体的实务方案。获取信通技术方面的技术创新；建立安全、一致、有复原力的技术应用程序托管服务和基础设施环境。

战略

25E.90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把客户实体的方案目标和业务需求置于有关信通技术服务提供的各项决定的中心，这包括实施新技术，办法是理解业务方案、与客户建立值得信赖的关系、管理相关解决方案的组合。

25E.91 本次级方案还将：调整和建设复原能力以实现业务目标，方法是获取相关解决方案方面的知识和专长，通过转向最具成本效益的采购选择、利用规模经济、采用创新技术和停止使用遗留系统来提供业务价值；确保有效和高效地利用信息通信技术资源，为此将让联合国系统驻日内瓦和欧洲其他地方的实体的信通技术人员参与信通技术治理政策和程序的制定、采用和部署，并在这方面发挥领导作用。本次级方案将监督和支持信通技术战略的实施并提供网络安全服务，以实现开展业务所需的安全可靠的信通技术环境。

25E.92 本次级方案计划在重建得更好方面发挥促进作用，为此将加快和优先制定战略，以便有能力从分散的地理位置为各方面工作提供无缝支持。

25E.93 预期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提供适当的信息技术工具，从而提高客户的决策能力，促进客户行使行政和管理职能；

(b) 客户实体灵活实施符合其业务需求的新技术和创新技术；

(c) 客户实体获得具有成本效益的服务和解决方案，从而优化利用其资源，实现业务目标。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E.9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混合会议的远程同声传译使联合国正式会议得以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继续举行

25E.95 自 2020 年 3 月以来，由于 COVID-19 的影响，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房地的准入减少。这影响了本组织在现场举行人权理事会会议、世界卫生大会和国际劳工大会等正式会议的能力。因此，会员国要求该办事处提供能够远程举行会议的平台，同时确保继续提供获得联合国的正式口译，并确保议事规则得到遵守。本次级方案对用于多语文、在线和混合会议的不同远程同声传译软件工具以及将这些工具与万国宫现有视听会议和口译系统连接起来的不同技术架构解决方案进行了广泛测试。

25E.96 本次级方案确定了首选的技术设置标准，并与次级方案 3 协作，为六个会议室配备了必要的基础设施和技术，以支持虚拟会议和混合会议。此外，该办事处是第一个举行有口译的混合正式会议的工作地点。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E.97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该目标，该办事处在 2020 年举行的正式会议和未列入会议日历的混合会议的次数、包括有远程同声传译的会议次数就证明了这一点(见图 25E.五)。

图 25E.五

业绩计量：每年举行的非混合会议次数、有远程同声传译的混合会议次数和没有远程同声传译的混合会议次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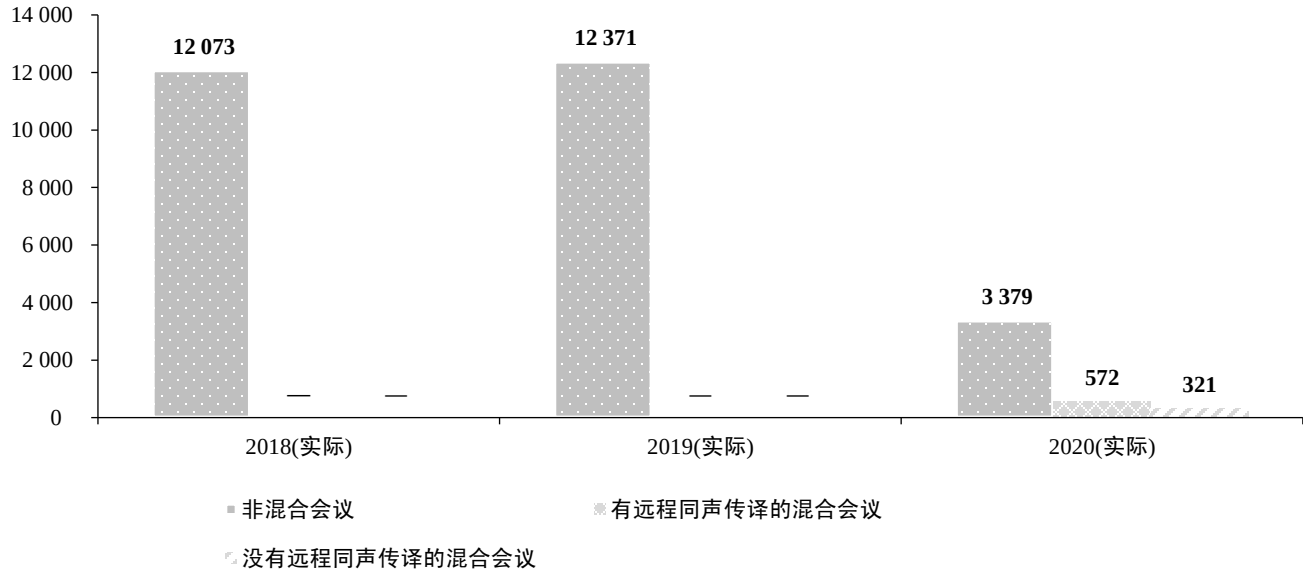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5E.98　由于 2020 年期间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无法全面执行管理委员会的网络安全行动计划。本次级方案还在 2020 年 3 月至 2020 年 9 月期间中断了非紧急升级和对现有系统升级，包括对以下方面的变更：信息技术安全系统；连通服务；托管服务；语音、视频和数据通信服务；安全环境中的新应用系统。

25E.99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开展了新活动，支助其客户应对 COVID-19 大流行期间新出现的问题。这些新活动包括举办有同声传译的远程会议；部署和维护监测疫情应对管理和分析系统——一种监测工具，可用于传染链检测和接触者追踪；应急远程计算机支持程序；监测房地内的实物存在；开发弹性工作安排流程应用程序；提供电子签名方面的指导。如上文 2020 年的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新的应交付产出有助于取得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25E.100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通过技术手段灵活提供业务解决方案 [4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E.101　本次级方案采用灵活和积极主动的办法向客户提供咨询意见、部署技术解决方案，以促进网站建设，对流程进行优化和自动化，并支持新的 COVID-19 应急要求。在 2020 年，应用这一方法至关重要。COVID-19 紧急情况加速了一些客户解决方案的实施，并因新兴工作方式而产生了对新解决方案的需求。在 2020 年为客户开发的新解决方案包括网站创建器、网站托管、工作流程自动化、用于楼宇进驻的微软轮班解决方案、COVID-19 患者追踪、对机器人技术处理进行自动化的若干机器人等。

25E.102　上述工作促进了 15 个信通技术业务解决方案的实施，从而实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E.103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该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与客户接触，为它们提供咨询、部署业务解决方案，以满足其实务和操作需要。2022 年，本次级方案计划实施其他 20 个信通技术业务解决方案。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5E.六)。

[46]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9E))所示。

图 25E.六

业绩计量：实施的信息和通信技术业务解决方案数量(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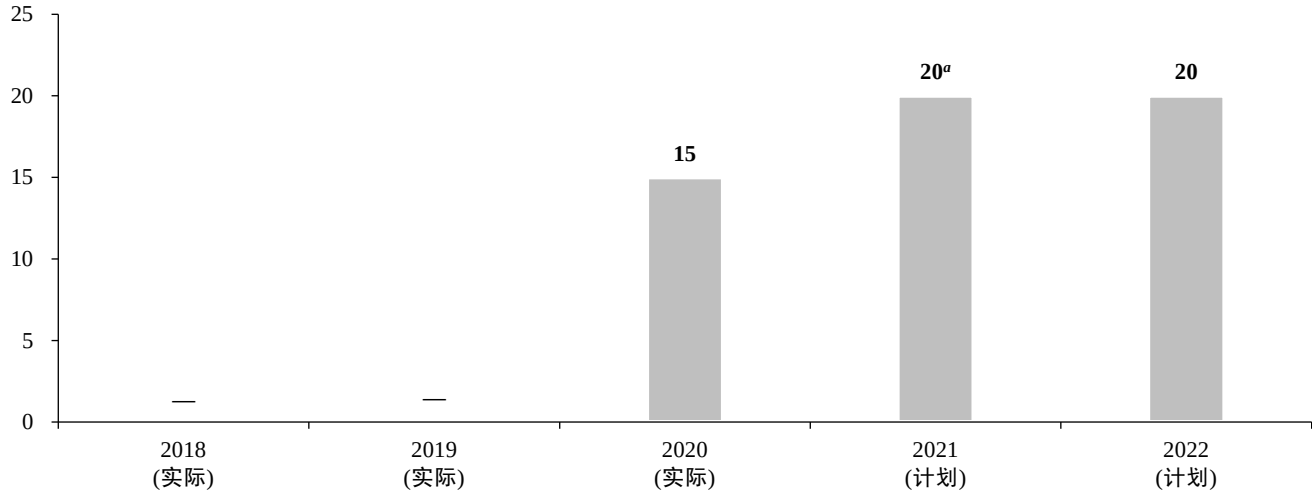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推动战略业务创新 [4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E.104 本次级方案继续与客户接触，以提出他们的创新想法。2020 年，本次级方案部署了一个有效的端到端技术创新流程——从产生想法到启动试点再到可持续生产。本次级方案还记录了创意管理工作流程分析、计算标准、试点审批的标准操作程序以及试点结果出来后下一步决策的衡量标准。

25E.105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务单位实施 11 个创新型信通技术解决方案，这超过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提出的 6 个计划目标。这些试点解决方案的一些例子包括：薪金单核实的自动化、在审批工作流程中使用微软 Flow 和 Power 应用程序、根据照片进行视频馈送中进行人脸识别、使用机器学习确定可用的停车位、快速创建和部署网站、“团结”系统付款支票和“团结”系统银行报表核对。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E.106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与客户接触，将他们的创新想法纳入端到端的技术创新流程。2022 年，本次级方案计划帮助客户再实施 15 个创新的信通技术解决方案。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5E.七)。

[47]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29E))所示。

图 25E.七

业绩计量：客户实务部门实施的创新信息和通信技术解决方案数目(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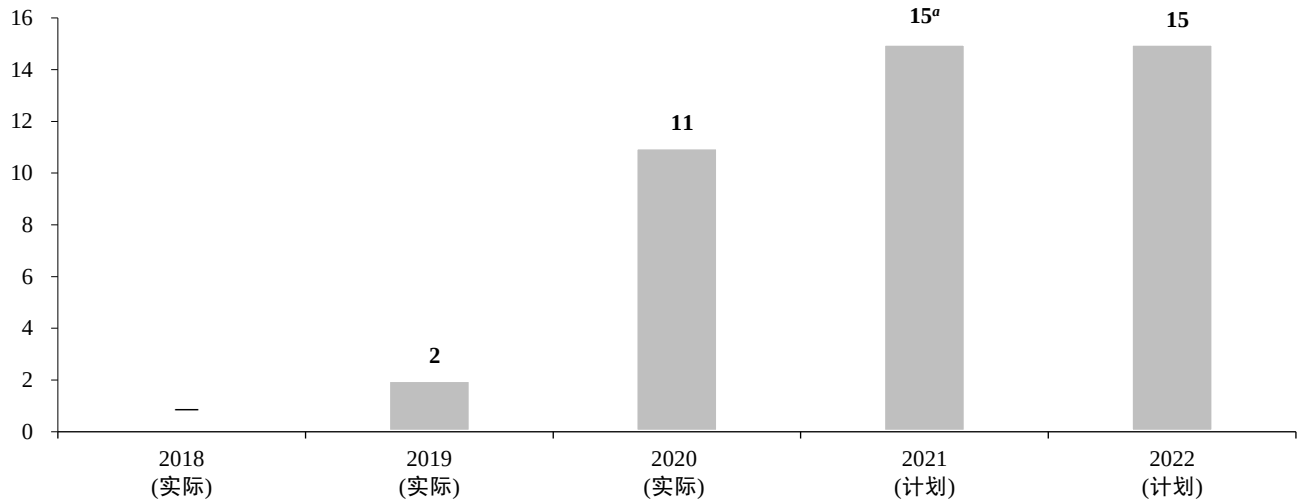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在日内瓦大院提供标准化、成本效益高的信息和通信技术服务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E.107 本次级方案在网络接入、数据存储和应用程序托管、电信服务以及用户计算服务和支持等领域，一直在改进日内瓦大院内提供的基本信通技术服务，既服务于在日内瓦建立业务的新实体的创设阶段，也服务于现有实体。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E.108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由于缺乏可适应这些客户不同需求的基本信通技术服务默认方案，本次级方案无法向全部客户提供标准的、成本效益高的备选方案。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分析和重新设计此类服务的提供方式，以汇集并提供一整套具有增值作用的大院基本信通技术服务(包括刚性和选择性服务)，利用规模经济和高效服务流程，实现标准化和高成本效益。本次级方案计划更新其基本信通技术服务的服务目录，纳入至少一套全面、标准化和具有价格优势的服务，从而简化、优化和改善创设阶段的客户体验。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E.109 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实现目标，证明是为新迁入日内瓦大院的客户提供至少一个快速、成本效益高的开箱即用解决方案，以满足其迫切需求(见表 25E.13)。

表 25E.13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 提供 35 种自选的信通技术服务 • 不提供捆绑服务	• 提供 43 种自选的信通技术服务 • 不提供捆绑服务	• 提供 48 种自选的信通技术服务 • 不提供捆绑服务	为客户开发完整且易于理解的成套服务备选方案	为新迁入日内瓦大院的客户至少提供一套捆绑式服务用于提供快速、成本效益高的开箱即用解决方案，以满足其迫切需求

立法授权

25E.110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57/304	信息和通信技术战略	63/269	联合国信息和通信技术、灾后恢复和业务连续性：总部二级数据中心安排
63/262	信息和通信技术、企业资源规划及安全、灾后恢复和业务连续性		

应交付产出

25E.111 表 25E.14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已经并将继续有助于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E.14
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信息和通信技术：为最终用户提供信息技术系统和数据的安全保障；连通服务；托管服务；语音、视频和数据通信服务；在安全环境下运行并维护现有以及新的应用系统；向 5 000 名最终用户提供技术支持；业务解决方案咨询服务。

次级方案 5
图书馆服务

目标

25E.112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保存过去、现在和今后关于联合国的知识并改进查阅方式，调动这些知识，增加会员国之间以及会员国与国际社会之间的知识共享、教育和对话。

战略

25E.113 为促进实现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在查阅联合国文件和出版物以及外部编制的介绍本组织工作领域的知识资源方面提供服务。为了加强和简化对上述信息的检索，本次级方案将提供知识工具，汇集有关联合国问题和全球议程的关键信息资源。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数字化处理和保存国际联盟的档案和正式文件以及联合国的正式文件——涉及联合国正式文件的工作将与联合国其他图书馆协作开展。一个确保完全开放国际联盟档案的项目将在线、全文提供多达 1 500 万页的全部馆藏，这将汇集关于多边主义历史的信息，并提供有关经验教训的信息。此外，本次级方案将通过为工作人员提供记录管理方面的培训和咨询服务，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和设在日内瓦的其他秘书处实体实施记录管理标准和最佳做法。在战略遗产计划方面，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加强万国宫内联合国各部门指定的记录管理协调人的能力，以便查明联合国正式记录并移交给记录管理股。

25E.114 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以讨论和学习活动的形式支持文化外交，将外交官与联合国工作人员、专家和全球公民联系起来。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以在线和混合(虚拟和面对面)活动的方式组织学习活动和文化活动，而不是仅仅依靠现场活动。

25E.115 上述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取得下列成果：

(a) 外交官和工作人员更好地知情参与并随后做出决策；

(b) 改进本组织的透明度和问责制；

(c) 在战略遗产计划翻修和施工活动期间移交客户的正式记录，保存机构记忆和历史记忆；

(d) 制定活跃的在线和现场文化活动方案，使会员国能够通过展览、电影放映和其他活动展示其艺术和文化；

(e) 针对有助于职业发展和联合国政策和议程执行工作的专题，为联合国工作人员和外交官提供其他在线和现场学习机会。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E.11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为客户设立虚拟服务台

25E.117 近年来，本次级方案大大扩展了其数字服务，订阅了 70 多个信息数据库以及数千份电子期刊和书籍。因此，现在大多数客户的查询涉及对数字馆藏的查阅，本次级方案设立了一个虚拟服务台来支持用户。由于在 COVID-19 危机期间实施封锁，虚拟服务台在 2020 年扩大了服务范围，接受所有客户查询，以确保客户能继续得到及时、有信息量的答复。

25E.118 本次级方案在其网站上增加了即时聊天服务，扩大了现有网站服务，并继续提供电子邮件和电话查询服务。这些服务通过一个信息技术工具进行优化和管理，其中包括实时监测和分析图表。本次级方案还扩大了答复资料索取请求的专家网络；上述信息技术工具也将这些专家实时联系起来。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E.119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目标，证明是虚拟服务台的 1 238 个用户(占用户总数的 41%)在 1 小时内收到了对其请求的答复。虽然 2018 年至 2020 年期间索取资料或查阅资料的请求数增加了 48%，但在 1 小时内得到答复的请求数增加了 73%(见图 25E.八)。

图 25E.八
业绩计量：用户请求总数和一小时内得到答复的请求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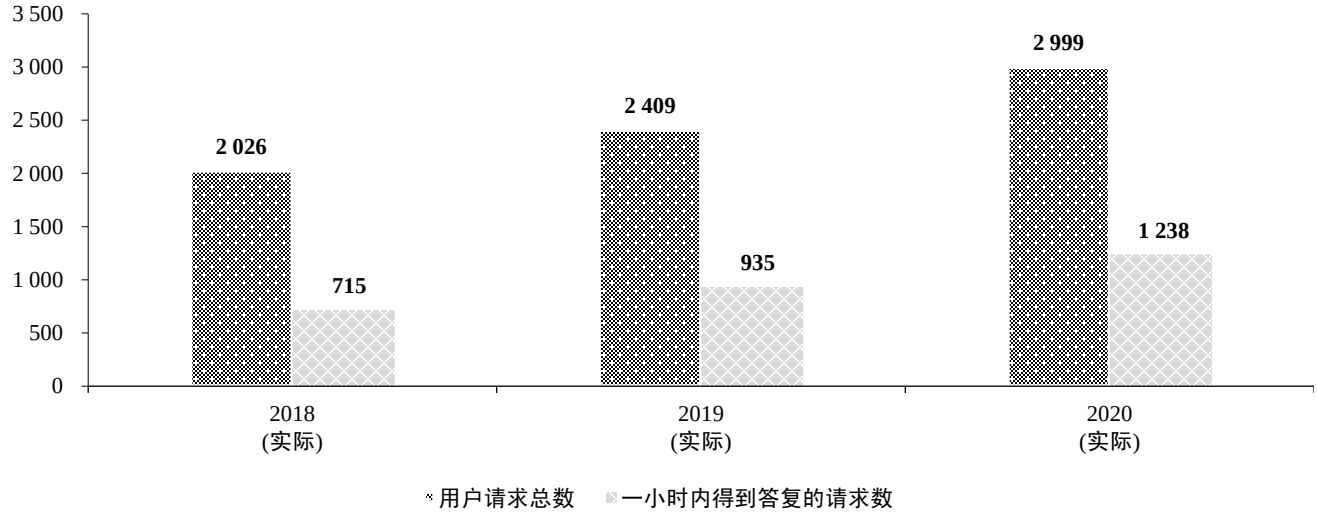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5E.120 由于 2020 年期间 COVID-19 的影响并且设施关闭了 6 周，本次级方案不得不中断其国际联盟档案数字化项目的活动。如下文成果 1 所示，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E.121 但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修改了活动，即为工作人员设立了虚拟服务台，针对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出现的问题向客户提供支持。该服务台已被纳入现有工作流程，以作出迅速切实的反应。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修改的应交付产出有助于取得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25E.122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列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的计划成果。

成果 1：国际联盟档案的查阅全面实现数字化 [4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E.123 本次级方案继续开展数字化业务和出版工作，并稳步按计划在 2022 年完成该项目。本次级方案还开始处理其历史地图馆藏，其中包含将在 2021 年扫描的 20 000 幅地图。

25E.124 上述工作促进了将 1 000 万页国际联盟档案数字化的工作，但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 1 050 万页计划目标。由于 COVID-19 导致设施关闭六周，这一目标未能实现。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E.125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在 2022 年完成数字化工作，最迟于 2022 年 5 月完成总共 1 500 万页的扫描，并在第三季度完成索引编制和在线出版。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5E.九)。

图 25E.九

业绩计量：国际联盟档案数字化处理总页数(累积)

(百万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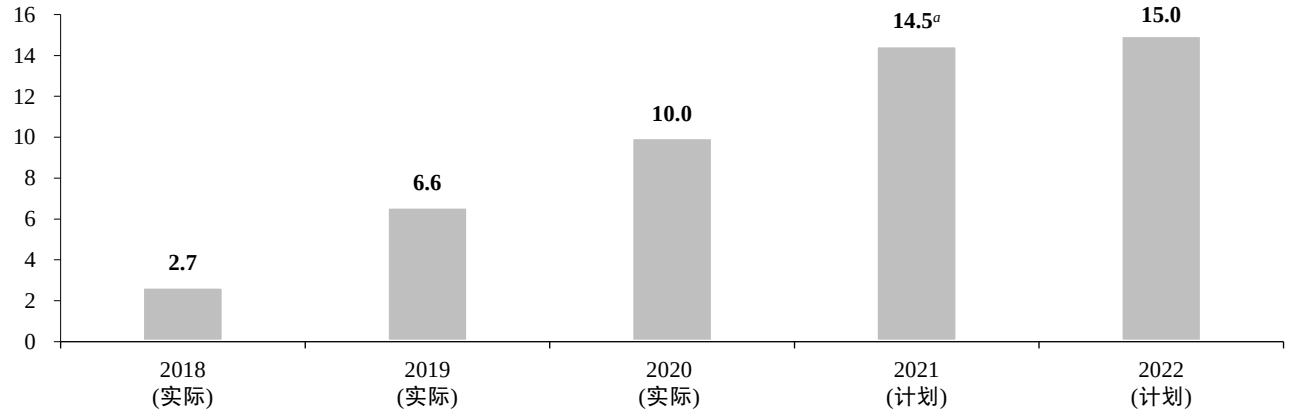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知识和学习公共空间，提供用于知识共享、教育和对话的物理和虚拟空间 [4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E.126 本次级方案通过提供知识和学习公共空间，继续加强驻日内瓦联合国系统外交官、联合国工作人员和实习生之间的协作和知识共享，为此建立了学习课程的虚拟空间。由于 COVID-19 疫情，不得不取消原计划于 2020 年 3 月举行

[48]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29E))所示。

[49] 如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 29E))所示。

的所有活动，因此，本次级方案开发并制作了在线课程，以继续提供客户支持。这些课程侧重于身心健康、多边谈判、多样性背景下的调解、可持续性以及如何查阅日内瓦联合国图书馆和档案馆的数字和在线资源。改为在线课程使日内瓦和其他工作地点联合国系统的更多同事能够参加。因此，2020 年的参加人数增加了 53%，超过 4 400 人，而 2019 年为 2 870 人。

25E.127 上述工作有助于开展 59 次活动和提供 7 次额外的学习机会，在知识和学习公共空间为客户提供的学习机会和开展的活动总数达到 66 次，超过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 60 次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E.128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尽管图书馆大楼将于 2022 年 9 月起因战略遗产计划的工程而关闭，但知识和学习公共空间将继续提供在线课程和学习机会。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5E.十)。

图 25E.十

业绩计量：知识和学习公共空间提供给客户的学习机会和活动的数目(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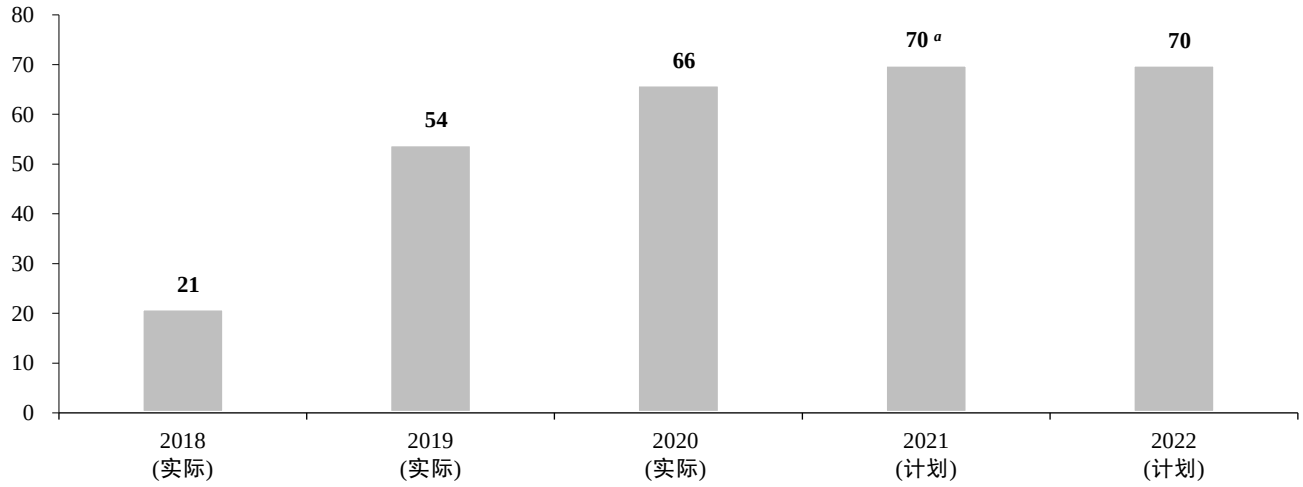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增加获取多边主义方面知识的途径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E.129 通过提供知识服务倡导多边主义是本次级方案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2018 年，本次级方案创办了“日内瓦多边主义 100 年”项目，协调由 74 个伙伴(公共和私营机构)组成的网络，举办了许多活动和展览，并出版了重点论述多边主义历史和演革的出版物。虽然该方案于 2020 年结束，但一些合作伙伴准备继续开展这项工作。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E.130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在与伙伴和网络合作时，需要采取更加系统、协调和精简的办法。这种办法将使本次级方案能够建立更强大、更可持续的伙伴关系，并策划更有影响力的活动。本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借力现有伙伴关系，并与各常驻代表团、其他国际组织和联合国服务部门以及学术机构建立新的伙伴关系。本次级方案计划制定并启动一项伙伴关系和联络战略，征聘一名知识管理员来协调和管理伙伴关系，培训次级方案工作人员以提高建立联络和伙伴关系的技能，并确定和开展更有针对性、更大规模、以多边主义为重点的知识项目和活动。通过战略管理，这些知识伙伴关系将形成强大的机制，在知识生成和分享方面创造更具创新性和影响力的机会，从而能够开展知情辩论。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E.131 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实现目标，证明是扩大了增进对多边主义认识的获取信息途径和活动(见表 25E.15)。

表 25E.15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与各伙伴合作开展服务客户的次级方案活动	与各伙伴合作开展服务客户的次级方案活动	更正式地管理和协调伙伴关系，以便为客户举办更大规模、更具影响力的活动	制定伙伴关系战略，将有助于次级方案为客户确定并开展更有针对性、更大规模、以多边主义为重点的活动	举办各种宣传活动，扩大对多边主义的认识

立法授权

25E.132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356(IV) 1950 会计年度预算款项之划拨

应交付产出

25E.133 表 25E.16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已经并将继续有助于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E.16
次级方案 5：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B. 生成和传授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40**	**54**	**40**	**40**
为外交官以及联合国工作人员和实习生举办的关于秘书处流程、工作机制和规则的活动和促进职业发展的活动	40	54	40	40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提供记录管理方面的咨询服务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建立国际联盟档案全文数字检索项目系统和平台，提供国际联盟数字化档案免费在线检索和保存服务。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实施文化活动方案，包括展览、音乐会和电影；提供图书馆、档案馆、日内瓦联合国博物馆永久和临时展览的导游服务；举办文化交流和教育方面的专题小组讨论和会议以及有关联合国重大议题的对话；在图书馆和日内瓦联合国博物馆举办展览。				
图书馆服务：为世界各地的外交官、代表、联合国工作人员和学者提供知识服务，例如虚拟和现场文件索引服务、搜索平台设计、精选信息包等，以促进循证决策并便利研究；提供可在线查阅的正式记录和文件数字化页面；提供可在线检索的联合国秘书处图书馆统一资源管理系统；提供印刷和电子信息资源；管理和保存联合国和国际联盟的档案和记录；提供档案和记录的现场和在线检索服务。				

第 29F 款
行政，维也纳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25F.1 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是根据大会第 31/194 号决议，于 1979 年设立的，目的是向设在维也纳的联合国秘书处各单位提供行政支助。根据 1977 年签订的三方谅解备忘录及其后的修正案，本办事处还按照共同事务安排，向设在维也纳国际中心的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等其他国际组织提供行政支助。

2022 年战略和外部因素

25F.2 本办事处将利用各种企业系统，在有利的政策框架以及借助监测、数据分析和报告进行的强化决策的支持下，提供高效率和高成效的行政服务。2022 年战略将继续包括：(a) 与总部协调，并就所有行政事项向所服务的实体及时提供咨询；(b) 加强内部财务控制，精简财务程序和准则，以确保进行有效的财务管理；(c) 通过有针对性地加强领导力、学习和职业支助活动，并且通过建立更强有力的业绩管理制度，支持加强问责、工作人员参与、灵活工作场所和增强

权能，在塑造有利的组织文化方面发挥核心支助作用，同时确保工作场所的多元化和包容性；(d) 通过实施最佳做法，并且通过与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密切合作和设立基准，继续以高效率和符合成本效益的方式提供差旅和运输服务；(e) 继续与各部厅协调，促进环境可持续性；(f) 加强采购人员的能力，为此管理和提供在线采购培训课程和认证方案，确保整个组织一致适用和充分遵守既定政策、程序和最佳做法；(g) 通过继续执行遵循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全组织框架，改善资产管理；(h) 改进客户外联工作，特别是通过使用各种电子资源改进这项工作；(i) 支持部署各种企业应用程序，将新技术纳入本组织业务工具包；(j) 更好地遵守技术标准、准则和方法以及信息和通信技术政策和企业架构。

25F.3 本办事处向设在维也纳的联合国秘书处各单位提供行政支助，这些单位是：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外层空间事务厅、法律事务厅国际贸易法司、联合国原子辐射影响问题科学委员会秘书处、联合国新闻处、内部监督事务厅、裁军事务厅、联合国监察员和调解事务办公室区域办事处和联合国关于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修建隔离墙造成的损失登记册。本办事处按照共同事务安排，向原子能机构、工发组织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提供支助服务、停车场业务服务、语文培训和通信服务。

25F.4 就 2022 年而言，本办事处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反映了从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中吸取经验教训的强化办法。此类计划交付的产出和活动包括改进的业务连续性计划和更具弹性的信息技术网络。一如次级方案 3 和 4 所示，预计在与 COVID-19 有关的问题上向设在维也纳的联合国秘书处各单位提供的支助将促进实现 2022 年计划成果。

25F.5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2 年总体计划以下列规划假设为基础：

(a) 设在维也纳的联合国共同制度其他组织愿意就正在进行的活动与联合国秘书处协作；

(b) 客户机构的预算外资金状况不会对本办事处规划和开展活动的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5F.6 在 COVID-19 大流行方面，拟议方案计划以下列假设为基础：2022 年拟议应交付产出和活动的实施是可行的。不过，如果大流行继续影响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将在 2022 年期间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对这些应交付产出和活动进行调整。任何此类调整将在方案执行情况中进行报告。

25F.7 本办事处酌情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其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成果。例如，本办事处将提供支持，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药物管制和预防犯罪活动主流。本办事处还将根据秘书长关于性别均等的全系统战略，在 2020 年所取得成就(即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56%的专业及以上职类工作人员职位空缺以及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 67%的专业及以上职类职位空缺由女性候选人填补)基础上，促进实现性别均等，最终目标是在人员配置方面实现性别均等。本办事处将提供支持，以便报告本办事处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战略和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包括促进性别平等的业绩管理的执行情况。

25F.8 根据联合国残疾包容战略，本办事处和设在维也纳的其他组织作为管理维也纳国际中心大修和更换费用共同基金联合委员会的成员，将确保东道国委托撰写的无障碍环境报告中确定的必要翻新、更新和维修在共同基金中得到优先考虑。2020 年，设在维也纳的共同制度组织翻新了所有建筑物的入口，以遵循残疾人无障碍条例。此外，本办事处正在努力加强支持残疾工作人员以及有残疾受抚养人的工作人员的包容性组织文化。为此，将提供关于残疾包容的定期培训机会，并将向所有工作人员明确传达关于残疾的现有福利和应享权利。此外，将在促进有利的工作环境的背景下举办提高对残疾包容认识的活动。此类活动将加强包容性文化，支持残疾工作人员及其受抚养人的自我披露和宣传。这些活动将与残疾人及其代表组织密切协商并在其积极参与下开展。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5F.9 在 2020 年 COVID-19 大流行期间，本方案在次级方案目标的总体范围内修改了一些计划交付的产出和活动，以加强对设在维也纳国际中心的联合国秘书处实体的支持。这些修改包括扩大对远程办公的支持，调整学习和组织发展课程，提供虚拟培训，支持远程和混合会议，在所有行政流程中提供更多的客户支持。次级方案 1 至 4 列举了活动的具体例子。如次级方案 1、2 和 3 的方案执行情况所示，修改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促进取得了 2020 年成果并加快了 2020 年的预算执行。

25F.10 本方案将考虑不断改进和应对客户部门不断变化需求的重要性，并将为应对 COVID-19 大流行而调整和修改其方案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纳入工作主流。经验教训的具体例子包括：弹性和可持续的网络连接对于远程工作的高效和有效日常运作的重要性，以及在业务连续性计划中纳入更多可能的未来设想情况的重要性。

立法授权

25F.11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31/194	利用维也纳多瑙公园中心的办公房地和会议设备	70/255; 72/303	加强联合国秘书处内问责制方面的进展
58/278	联合检查组关于维也纳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共同与合办事务的报告		

应交付产出

25F.12 表 25F.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所有共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F.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共有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3**	**3**	**3**	**3**
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1	1	1	1
2.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1	1	1	1
3. 第五委员会会议	1	1	1	1

评价活动

25F.13 计划在 2022 年进行以下自我评价：

(a) 信息技术基础设施和技术改进执行情况；

(b) 为达到联合国残疾包容战略各项要求而开展的就业和能力发展活动。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方案规划、财务和预算

目标

25F.14 本次级方案促进的目标是，确保客户机构进行健全、高成效和高效率的财务管理。

战略

25F.15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加强对预算执行情况的监测、财务管理和控制，并改进报告。本次级方案就财务管理和预算事项向客户部门的方案管理人员和行政单位提供援助、指导和培训。它还将与总部方案规划、财务和预算厅协调，就财务管理和预算执行向所服务的实体提供及时咨询。它将简化财务流程和准则，定期审查工作流程，以确定如何实现更高效、更快速的客户响应。它还将加强内部财务控制，监测财务业绩和风险，并确保组织财务数据的完整性，从而有助于加强问责制。此外，它将监测监督机构建议的执行情况，并确保严格遵守《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以及联合国的财务政策。今后，本次级方案还将在及时结清和报告赠款等领域向客户提供支持和指导。继 2020 年推出客户支持门户后，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加强对客户请求的管理。

25F.16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客户部门对财务信息的获取和理解得到改进；

(b) 客户部门加强问责制；

(c) 财务数据的完整性得到改进；

(d) 方案预算和预算外财政资源的总体管理得到加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F.1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加强客户服务

25F.18 2020 年之前，客户通过 Lotus Notes 或电子邮件请求服务。客户看不到其请求的状态，本次级方案也没有一个机制来跟踪所收到的各类服务请求。因此，2020 年，本次级方案重新设计了客户管理流程，利用云技术，提高了请求跟踪的透明度，提高了 COVID-19 封锁期间远程工作的效率，并加强了客户服务。本次级方案还组织并提供了获取财务信息的途径，这些信息存储在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客户支持门户网站上，该网站是服务请求的中央数据库，目的是简化客户管理流程。客户支持门户网站还提供指导材料和对常见问题的答复。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F.19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通过实时跟踪财政资源管理服务请求，加强了客户服务，提高了透明度(见表 25F.2)。

表 25F.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请求通过 Lotus Notes 或电子邮件提交，对请求的跟踪有限。	请求通过 Lotus Notes 或电子邮件提交，对请求的跟踪有限。	通过实时跟踪财务资源管理服务请求，加强了客户服务，提高了透明度。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5F.20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期间的影响，本次级方案重新设计了客户管理流程，利用云技术，提高远程工作的效率，并加强客户服务。此外，本次级方案调整了与财务和预算事项有关的培训内容，以便能够以虚拟方式进行培训。本次级方案还调整了内部流程，以支持远程审计。此外，本次级方案分析了 COVID-19 封锁对口译和笔译服务以及语言班等客户服务成本计算的影响。

25F.21 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确定了在与 COVID-19 大流行有关的问题上支持客户的新活动。本次级方案在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总干事/执行主任为监测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信托基金的财务实力而设立的

COVID-19 财务影响工作队的工作中，对方案交付，特别是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业务进行了密切监测。本次级方案在改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工作中，就 COVID-19 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财务状况的影响向会员国提供了补充简报。

2022 年计划成果

25F.22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自愿捐款管理得到改进 [5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F.23　为改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自愿捐款的管理，本次级方案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方案主管和资源调动小组合作，审查并简化了项目修订的基本流程和条件，简化了工作流程，并制定了指南、工具和业绩标准。本次级方案还向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提供了项目和赠款管理培训，并调整了在线培训。此外，本次级方案提供复习课程，目的是提高提交的项目文件和修订的质量。

25F.24　上述工作导致平均需要 47 天来批准项目修订，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规定的 35 天的目标。项目修订过程包括次级方案的财务审批和其他次级方案在方案审批和最终批准之前的其他行政审批。计划的 2020 年目标未能实现，原因是在整个审批过程中进行了多次修正，如对预算和人员配置表的修正、增加预算的理由说明以及方案修订。不过，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已将项目修订的财务审批平均天数从 2018 年的 29 天缩短到 2020 年的 19 天。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F.25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与客户部门密切合作，审查现有管理指示，并利用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简化项目修订流程，提高项目和方案资金分配的及时性。下述经过更新的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5F.一)。

[50]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29F))所示。

图 25F.一

业绩计量：批准项目修订所用天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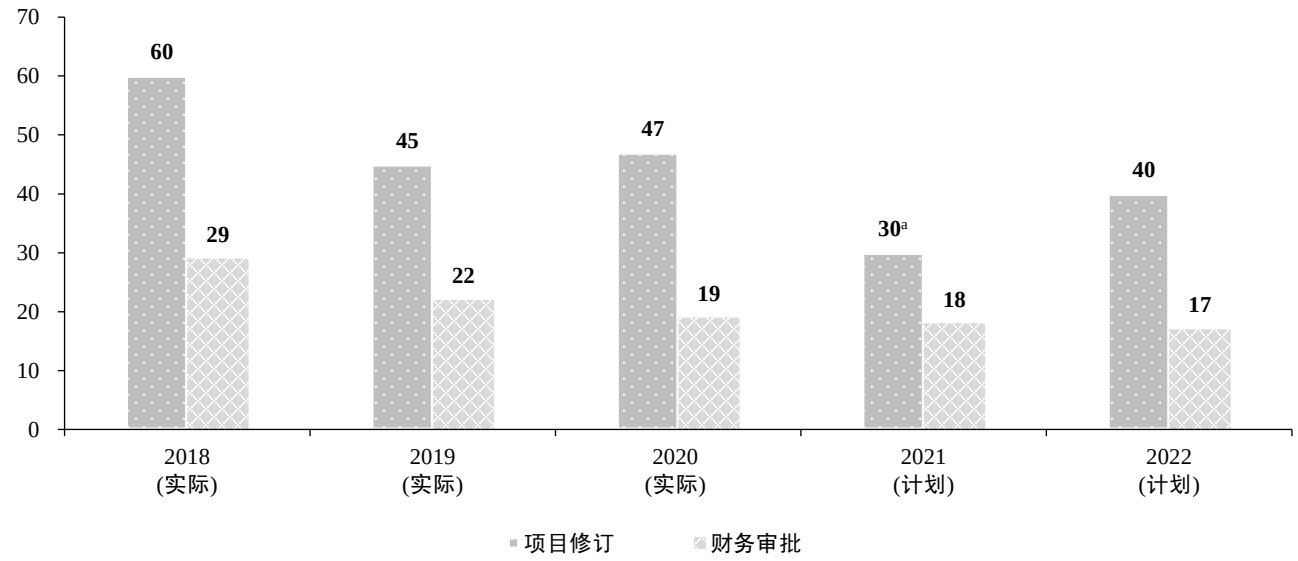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赋予资源所有权和管理权 [5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F.26 本次级方案利用商业情报数据库完善了现有报告和看板。本次级方案还定期对方案执行情况进行财务分析，就最新的方案预测与客户联络，并进一步评估 COVID-19 大流行的影响和缓解措施，这有助于改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外地办事处的财务执行情况。此外，本次级方案还继续致力于整合新的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功能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项目的质量保证。

25F.27 上述工作促进了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外地办事处核定预算 94%的总利用率，达到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F.28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促进使用报告和看板，并通过关于财务和预算事项的持续培训和指导，将其纳入客户部门的决策过程。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5F.二)。

[51] 如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 (Sect.29F))所示。

图 25F.二

业绩计量：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各外地办事处年度预算执行率

(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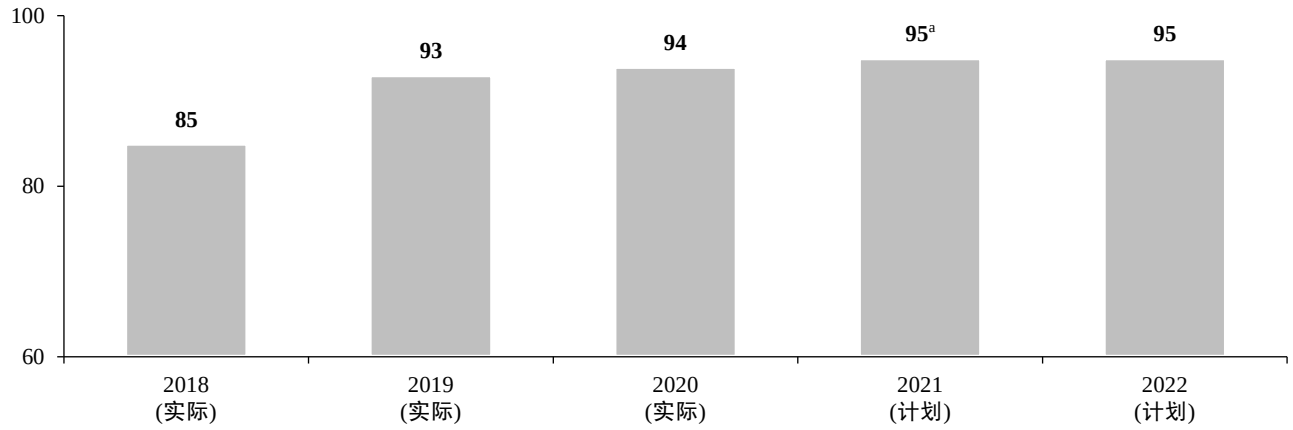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及时结清和报告赠款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F.29 由于为客户部门管理的自愿捐助有所增加，本次级方案收到了越来越多的更高频度捐助方报告请求，并且由于存在待处理未结项目，在发布最终捐助方报告方面一直面临延误。本次级方案已开始为实务部门编写新的自定进度培训和指导材料，以监测和处理这些未决事项。在客户支持门户网站中，创建了一个页面，其中包含对未结项目和开放的承诺的监测指南，以及结账前核对表。本次级方案还开始就发票处理和收款流程、财务监测以及赠款和项目的结账等专题向实务部门提供特别定向培训。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F.30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是，需要一个更有针对性的行动计划，以便与客户部门合作，监测赠款、活动和财务交易的生命周期，并采取必要行动及时结清赠款。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系统地审查所有赠款，并预先评估赠款，以确定可能延误捐助方报告的潜在问题。本次级方案还将定期举办培训班，由专题专家参加，讨论如何解决与旅行机票付款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财务授权有关的未结项目等问题，并将编写更多自行解决问题指南，以支持培训。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F.31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 60%的最终财务报告在到期年份发布(见图 25F.三)。

图 25F.三

业绩计量：到期年份发布的最终财务报告的百分比

(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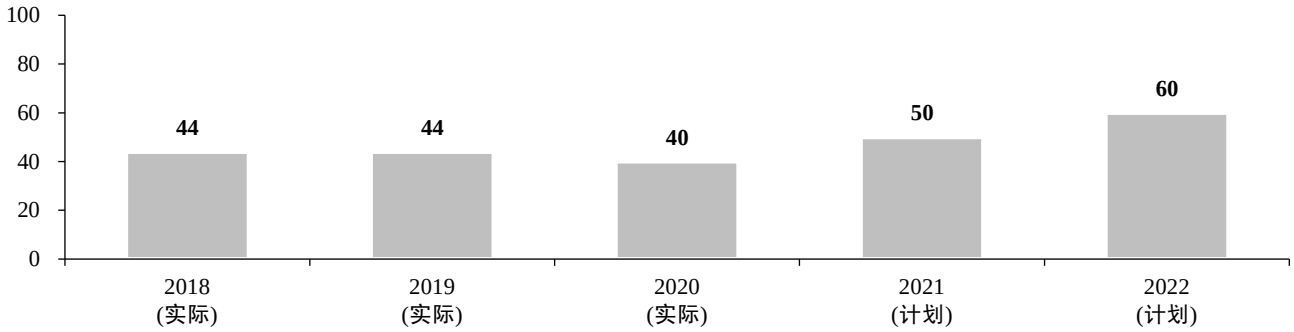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25F.32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41/213	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	75/243	方案规划
42/211	大会第 41/213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75/252	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有关的问题
75/242	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75/253	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有关的特别问题

应交付产出

25F.33 表 25F.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F.3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2**	**2**	**2**	**2**
1.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两年期合并预算	—	—	1	—
2.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两年期执行情况报告	1	1	—	1
3.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年度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	1	1	1	1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行政：财务管理，包括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预算和其他资源提案的编制和执行；管理 2 340 个员额(设立、延长、裁撤和供资)；财务报告和会计；现金和收入管理；会计服务，包括费用回收处理；发放 24 000 份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有关的财务授权、付款、支付和 1 400 名工作人员的薪金；就所有财务事项提供指导和咨询；管理 600 名受益人的离职后健康保险索偿。				

次级方案 2
人力资源管理

目标

25F.34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吸引、发展和留住一支有能力、多样化、适应性强且健康的员工队伍，达到效率、才干及忠诚的最高标准，同时适当顾及地域代表性、包容性和性别均衡。

战略

25F.35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在提供服务、人才管理和组织文化方面为客户打造和巩固有利的工作环境。本次级方案将以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发布的《联合国系统有利环境准则》为基础。办法将包括向维也纳及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外地办事处的客户提供广泛的人力资源服务，包括人才外联和吸引举措，以加强性别均等、地域代表性和对残疾人的包容。此外，本次级方案将着力通过采取人才发展举措、促进工作场所灵活性来为工作人员提供支持。本次级方案还将巩固对违禁行为的零容忍文化，为此实施了多项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首协会)举措。

25F.36 本次级方案计划帮助候选人远程入职，并开展远程外联活动继续吸引候选人，以此帮助客户部门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为工作人员提供发展机会和培训，将加强提高认识措施和预防措施以及为处理违禁行为而采取的行动，并将确保对性骚扰的零容忍政策，所有这些活动现都在线上举行。最后，将在弹性工作安排方面提供更多支助，以进一步促进适应混合工作环境。

25F.37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全面提高工作人员的参与度、积极性、生产力和福祉，从而为执行本组织的任务作出积极贡献。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F.3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提高实习生的地域多样性，为工作人员征聘提供更具多样性的人才库

25F.39 由于实施了封锁和旅行限制等 COVID-19 紧急措施，为履行对实习生的义务并加强各办事处的业务连续性，本次级方案启用了远程实习模式。实习生构成重要的未来人事职位申请人库，也是员工队伍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

25F.40 已入职的实习生可以选择在工作地点或本国远程办公。此外，对于新招收的实习生，本次级方案利用新的远程模式带来的机遇，进一步提高了实习生的地域多样性。在本次级方案的外联活动中，特别强调了可以选择远程实习，以获得更广泛的受众，并为世界各地 400 多名对实习等初始职级感兴趣的初级专业干

事举办了网络研讨会。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制定了程序，并签订了适当的协议，使远程实习生和主管能够进行密切的互动和监测。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F.41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实习生的地域多样性提高，特别是有更多实习生来自代表性不足的会员国和低代表性区域组，以及通常被东道国政府拒发实习签证的国家(见图 25F.四)。

图 25F.四

业绩计量：实习生的地域多样性/每年从各区域组挑选的实习生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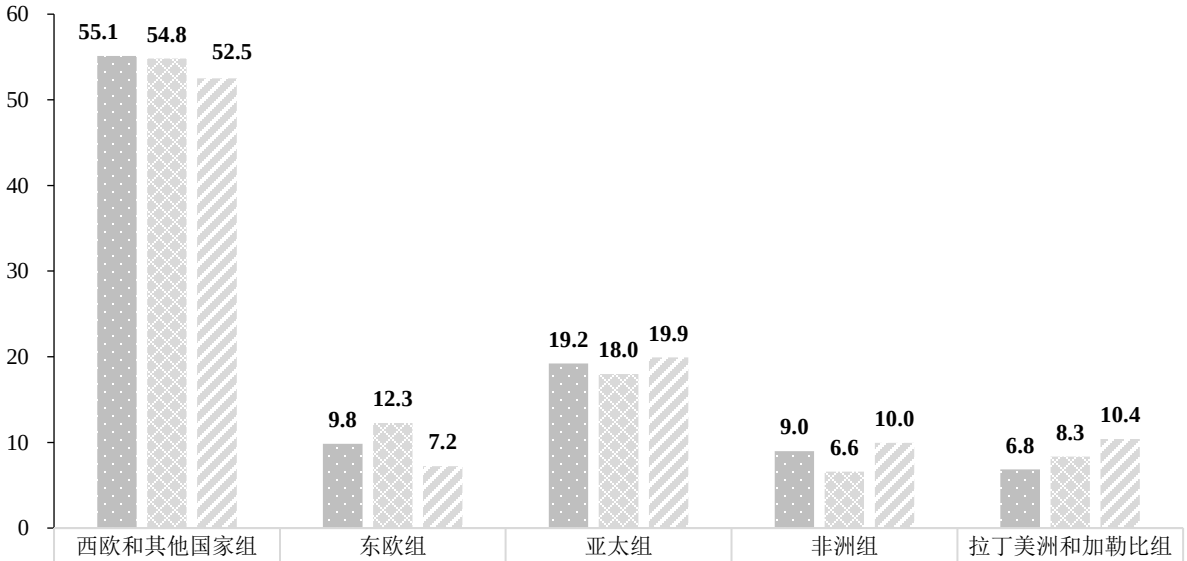

	西欧和其他国家组	东欧组	亚太组	非洲组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组
2018 (实际)	55.13	9.83	19.23	8.97	6.84
2019 (实际)	54.82	12.28	17.98	6.58	8.34
2020 (实际)	52.49	7.24	19.91	9.95	10.41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5F.42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造成的影响，本次级方案不得不取消原计划的培训活动。如下文成果 1 所示，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F.43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修改了活动，以在其目标的总体范围内就与 COVID-19 大流行有关的问题向客户部门提供支助，即本次级方案调整了学习和组织发展课程，以应对工作人员在心理社会咨询方面的新需求。本次级方案举办了 7 次网络研讨会，有 200 多人参加，并提供了关于弹性工作安排的额外培训，如远程工作对个人和职业的影响，以及工作人员的福祉，有 300 多人参加。培训还包括能力建设，学习如何以虚拟方式而非面对面地提供培训。本次级方案还使客户部门能够以远程方式留住和招收实习生。由于采取该办法，疫情期间实习申请者更为多样。

2022 年计划成果

25F.44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通过优化业绩改进方案交付 [5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F.45 2020 年，本次级方案开发了对话包，对话包是一个业绩管理和反馈工具，为主管人员提供了有效的辅导模式，帮助工作人员改进业绩。本次级方案在 48 名工作人员中开展了对话包试点。除每两周一次的反馈会议外，还举办了专门的培训课程，包括角色扮演和相关活动，以跟踪培训的进展和效果。

25F.46 上述工作促进了工作人员对对话包的积极反馈，但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计划目标，即各部门利用 360 度反馈方法减少改进计划并促进发展计划。由于疫情，本次级方案不得不调整其学习和组织发展课程。随着服务要务的转变，本次级方案无法为实施 360 度反馈投入所需的资源和规划，于是推出了对话包。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F.47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于 2021 年在主任一级推出对话包，并于 2022 年进一步向所有工作人员推出对话包，取代 360 度反馈工具。工作人员将接受关于如何提供反馈的培训，这最终将加强业绩管理系统，建立辅导文化。下述经过更新的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5F.4)。

表 25F.4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了解当前与业绩改进计划相关的业绩管理案例以及分析业绩改进计划数目	了解新业绩评价办法的工作人员数目、举办宣传活动次数以及为推出 360 度反馈设立基准时限	工作人员积极评价对话包	更多利用与发展计划相关的同行反馈	所有工作人员都在工作人员发展计划中参加对话包培训，以提供建设性反馈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52]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Sect.29F))所示。

成果 2：提高地域多样性 [5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F.48 根据经联合国驻维也纳办事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委员会核可的载有 29 项行动和承诺的行动计划，本次级方案在 2020 年进一步扩大活动，以提高工作人员的地域代表公平性。本次级方案对来自任职人数偏多会员国的候选人，要求提供推荐理由，并通过社交媒体、文章、社交媒体帖子和网络研讨会，面向高级管理层、征聘管理人和工作人员开展多种提高认识工作。还在内联网上发布了一个“多样性角”，定期提供关于这一问题的最新情况。此外，本次级方案还举办了多次职业网络研讨会，并为潜在候选人制定了一套外联方案，而且还开展了许多其他旨在提高地域多样性的活动。

25F.49 由于上述工作，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及联合国驻维也纳办事处 52%的候选人选自任职人数不足的国家，超过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 41%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F.50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与无人任职和任职人数不足的会员国和任职人数偏低区域的相关专业网络和组织建立新的伙伴关系，从而扩大其外联活动。本次级方案还将在现有活动的基础上，进一步为潜在候选人举办关于职业机会的网络研讨会。此外，将定期向总干事/执行主任、执行委员会、征聘管理人和理事机构提供关于地域多样性的最新情况，以进一步提高认识。最后，将让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外地办事处的代表参与进来并给予他们支助，以更好地利用他们的当地网络。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5F.五)。

图 25F.五
每年从任职人数不足的国家选出的候选人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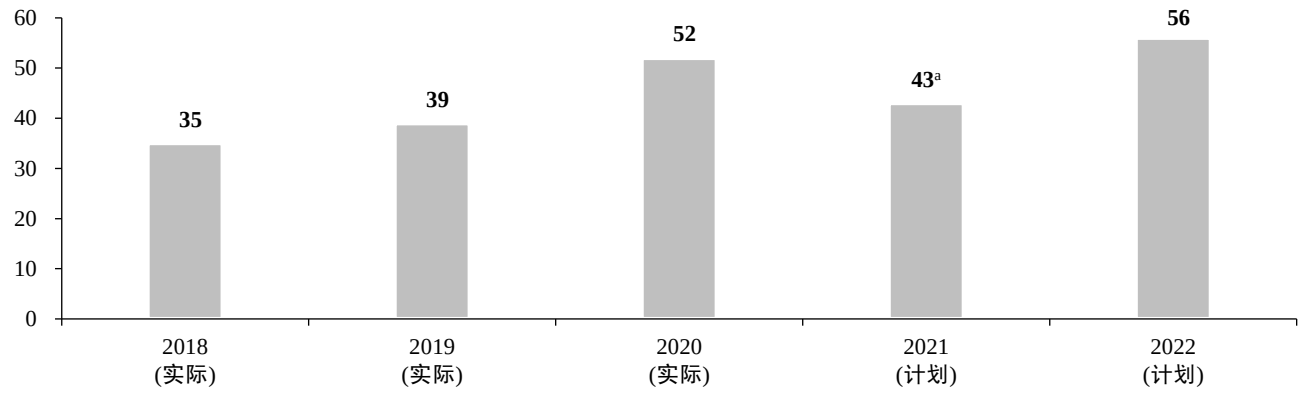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53] 如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Sect.29F))所示。

成果 3：打造相互尊重和文明的工作场所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F.51　2019 年，秘书长发布了关于处理歧视、骚扰(包括性骚扰)和滥用职权问题的公报(ST/SGB/2019/8)。为响应该公报，本次级方案启动了多种预防措施和行动，以支助客户部门打造相互尊重和文明的工作场所，保护工作人员免受违禁行为的伤害。特别是，本次级方案部署和实施了多项首协会举措和产品，其中包括正式推出《在联合国系统活动中防止骚扰、包括性骚扰的行为守则》，并修订了管理人员预防和应对工作场所性骚扰指南。此外，还开展了各种提高认识活动和培训，有 400 多名工作人员参加，并任命了 4 名行为和纪律协调人。此外，还在业绩管理审查中纳入了强制性业绩目标。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F.52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向工作人员提供明确和一致的指导是确保工作人员和其它人员了解现有资源、支助和保护的最重要方面之一。举报不当行为的定义和程序分散在不同的政策和手册中。涉及的行为体众多，使问题更加复杂，导致处理违禁行为的工作出现延误。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努力确保从长远来看，95%的在职工作人员都参加了关于防止性骚扰的在线必修课程，该课程帮助工作人员了解他们可以向其举报任何形式不当行为(包括性骚扰)的不同行为体。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F.53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 95%的工作人员完成了关于认识适用框架和机制的培训(见图 25F.六)。

图 25F.六

业绩计量：完成关于防止工作环境中性骚扰的强制性在线培训的工作人员百分比(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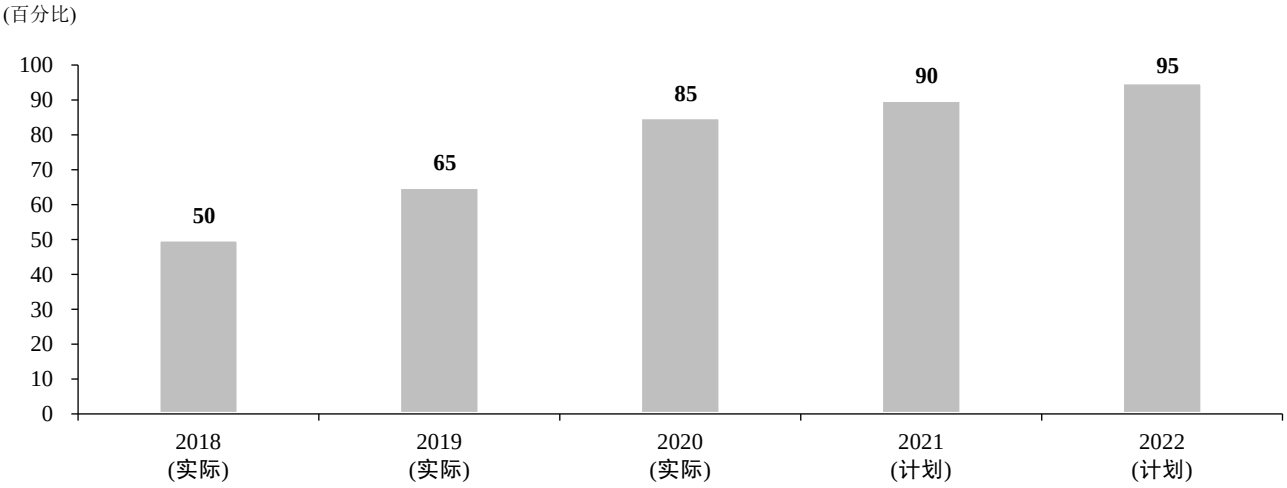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25F.54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58/144	提高妇女在联合国系统的地位	72/254	人力资源管理
63/271	《工作人员条例》修正案	75/668	联合国内部司法
73/281	转变联合国的管理模式		

应交付产出

25F.55 表 25F.5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F.5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新闻材料：外联方案，包括为 1 500 多名潜在候选人准备的特别活动、宣传和广播材料、招聘会和职业介绍会；为所有工作人员拟订的促进健康和保健方案以及关于违禁行为和《有利环境准则》的提高认识方案。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行政：向 3 500 名工作人员提供人力资源服务；继任规划、组织设计、员额叙级和改叙、外联和开展全面征聘过程，就工作人员甄选程序向所有征聘管理人员提供专家咨询，提供人力资源政策和法律意见；就个人、家庭和工作相关关切向工作人员提供咨询；人才管理；发放和续展任用书、管理工作人员调动和离职/终止任用；每年两次提供关于组织和管理能力、实务和技术技能以及职业发展的培训；每年两次向新工作人员提供概况介绍方案；开展提高健康意识方案；与总部设在维也纳的其他实体合作，提供医疗服务。
内部司法和监督：向履行公务的业务主管、高级官员和同事提供法律和政策咨询服务；为工作人员向管理当局评价股以及联合国监察员和调解事务办公室提起的行政复议和案件编写法律立场；协助负责官员受理和评估所指控不当行为的投诉和报告，并根据既定政策和程序处理这类投诉，包括在启动纪律程序后与内部监督事务厅和其他调查机构以及行政法司联络；发挥行为和纪律协调中心的作用，并提高对与联合国内部司法有关事项的认识。

次级方案 3
支助事务

目标

25F.56 本次级方案致力促进实现的宗旨是确保客户机构在会议和设施管理、资产管理、旅行和运输、邮件和邮袋服务、采购、商业活动和记录管理以及图书馆服务方面进行高效率、无害环境和有效的运作。

战略

25F.57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在有限办公面积的制约下，就不断变化的办公场地需求向客户提供定期支持。本次级方案还继续与客户部门合作修订办公场地标准。本次级方案将就差旅政策和相关的“团结”项目流程，协助、咨询和提供定期的虚拟培训和由教员指导的培训。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侧重于改善外联服务，以确保更好地利用图书馆资源。

25F.58 上述工作预计将产生以下成果：

(a) 优化使用办公场地；

(b) 有效管理客户差旅费；

(c) 通过图书馆提供对信息资源的访问，使包括会员国在内的客户能够继续作出知情决定并制定政策。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F.59 2020 年的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以下成果，以及下文成果 1 和 2 下列出的方案执行情况。

使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外地办事处能够远程访问图书馆资源

25F.60 工作人员在履行职责时，经常为研究目的查阅本次级方案提供的图书馆服务。为了应对 COVID-19 疫情，维也纳工作人员继续远程工作，这限制了他们前往图书馆进行实体查阅的能力。本次级方案在 2020 年加大努力，与供应商谈判获得更灵活的图书馆资源远程访问办法，以确保维也纳工作人员以及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外地办事处工作人员能够继续执行本组织的任务。本次级方案与 10 家供应商合作，不仅向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图书馆开放订阅，还向全球 3 000 多名图书馆客户提供远程访问，包括学术期刊、专业杂志和其他重要在线媒体。

25F.61 本次级方案开展了一项宣传活动，向客户通报新提供的远程访问图书馆资源的情况。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向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35 个外地办事处的 90 名客户提供了关于如何使用这些资源的培训，以确保客户能够最大限度地利用图书馆订阅来完成其任务活动。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F.62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图书馆资源每月远程搜索 2 042 次的事实证明了这一点(见图 25F.七)。2020 年，为远程访问新增了 6 个数据库、3 部在线词典、2 种时事资源和 3 份学术期刊。

图 25F.七

业绩计量：图书馆资源的平均每月远程搜索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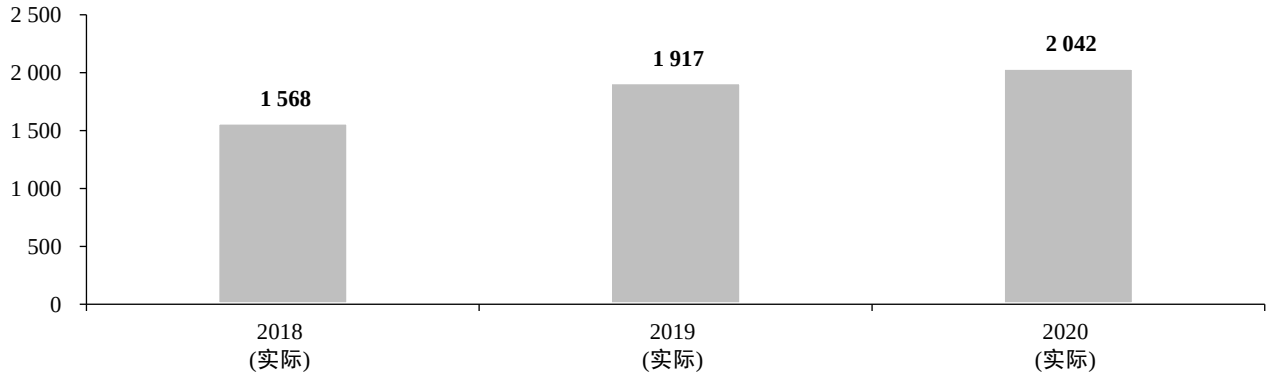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5F.63 2020 年由于受 COVID-19 的影响，本次级方案调整了办公场地的清洁方法，纳入彻底消毒和清洁，特别是对冠状病毒检测呈阳性或与检测呈阳性的人员有密切接触的工作人员的办公室进行彻底消毒和清洁。由于与 COVID-19 后勤障碍有关的问题，本次级方案在向外地办事处交付设备方面出现延误。如下文成果 1 所述，这些变化对 2020 年的方案执行产生了影响。

25F.64 然而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其目标的总体范围内，即向客户提供远程访问以继续使用图书馆订阅，确定了在与 COVID-19 大流行有关的问题上支持客户办公室的新活动。新的应交付产出对 2020 年的成果做出了贡献，如上文 2020 年的新成果所述。

2022 年计划成果

25F.65 2022 年的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它们是对先前拟议方案计划成果的更新，因此既显示了 2020 年的方案执行情况，也显示了 2022 年的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的计划成果。

成果 1：更快地向最终受益者交付设备 [5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F.66 本次级方案致力于纠正不完整的设备记录，以确保更快地向受益人交付设备。本次级方案将最后确定基本业务流程，并导致实施财产协调中心与维也纳实务办事处及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外地办事处之间新的业务工作流程。此外，本次级方案为维也纳和外地办事处的工作人员提供了关于财产管理政策和做法的持续培训。

25F.67 上述工作有助于更快地向受益人交付设备，而将交付时间缩短至 35 天内就证明了这一点。由于与 COVID-19 有关的不可预见的后勤障碍，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 30 天的目标未能实现。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F.68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有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过程中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在 30 天内提交正确和完整的设备记录。预期的进展情况见下文业绩计量(图 25F.八)。

[54]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列示(A/74/6 (Sect. 29F))。

图 25F.八

业绩计量：交付设备所用天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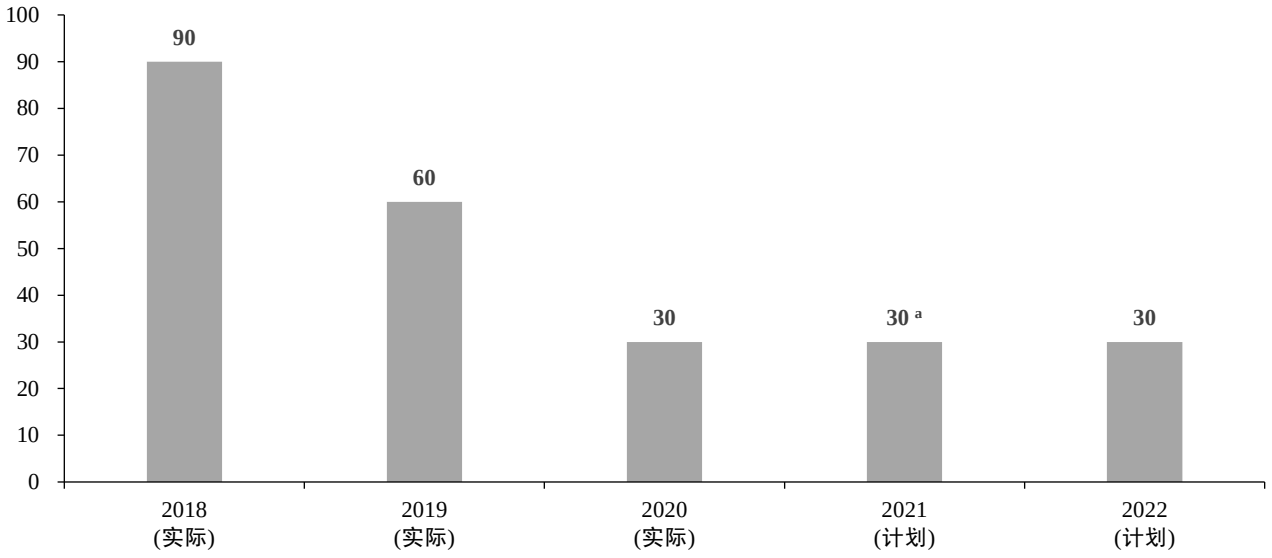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步方案计划的问责，2021 年目标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结转，反映了 COVID-19 大流行之前那个时间点的最佳估计数。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成果 2：为客户改进邮件和邮袋跟踪系统 [5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F.69 2020 年，本次级方案通过评估跟踪软件和硬件，测试和评价了邮件和邮袋跟踪系统，以提供更安全的邮件和邮袋服务，向用户提供实时跟踪信息。经测试的系统被证明过于耗时，此外，该系统不能按照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的要求列入完整的装运数据。

25F.70 上述工作有助于对经过测试的试点系统进行测试和评价，该系统达到了现有试点系统的测试目标，并对用户进行了培训，以验证该系统是否符合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提出的业务要求。拟议的系统不符合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目前的业务要求，因此本次级方案正在积极寻找更适合邮件业务需要的替代办法。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F.71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有关的工作。为了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的过程中取得更大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在 2022 年之前测试和评估新的解决办法。预期的进展情况见下表业绩计量(见表 25F.6)。

[55] 如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列示(A/75/6 (Sect. 29F))。

表 25F.6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 年(计划)[a]	2022 年(计划)
人工跟踪办公室邮件和邮袋	邮件运营方提议了一种数字邮件和邮袋系统，可提供货件的实时信息	测试和评估的试点系统不符合业务要求	客户办公室使用数字邮件和邮袋跟踪器，并提供积极反馈	将实施新的解决办法

[a] 为维持对初步方案计划的问责，2021 年目标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结转，反映了 COVID-19 大流行之前那个时间点的最佳估计数。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成果 3：改进本组织的业务连续性对策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F.72 COVID-19 疫情提醒了审查和评估现有业务连续性计划的必要性。2020 年，本次级方案启动了所有客户办公室对现有计划的评估。确定了关键工作人员，并收集了有关 2020 年经验的信息。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F.73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2020 年 COVID-19 大流行暴露了现有业务连续性计划的漏洞。由于这种危机类型没有定义，需要采取不同的危机管理办法。COVID-19 的经验提高了所有客户办公室对健全的业务连续性计划的赞赏。在应用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动员广大工作人员，确保他们积极参与审查既定要求，并进一步将其评估结果纳入业务连续性订正计划，其中包括更多潜在的未来情景，以改善本组织的危机准备工作。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F.74 这项工作预计将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组织对未来危机的准备工作得到加强就证明了这一点(见表 25F.7)。

表 25F.7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业务连续性计划到位	业务连续性计划到位	COVID-19 危机期间发现的业务连续性计划漏洞	评估业务连续性计划和应对 2020/2021 年危机	本组织对未来危机的准备工作得到加强

立法授权

25F.75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58/276	外包做法	69/273	采购
58/277	联合检查组关于联合国及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外部承包做法的管理审计的审查报告		

应交付产出

25F.76 表 25F.8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F.8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图书馆服务：为 3 000 名图书馆客户提供循证决策和促进研究的知识服务；将正式文件的页面数字化，以便在网上查阅；印刷和电子信息资源；现场和在线获取。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行政：管理和维护联合国租赁房地。
后勤：差旅管理：为总部设在维也纳的联合国秘书处实体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超过 105 个外地办事处工作地点的工作人员和与会者安排机票、签证和通行证。
采购：提供全面采购服务。
资产管理：在维也纳国际中心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超过 105 个外地办事处工作地点进行资产实物核查和联合国财产记录监测。
设施管理：管理办公场地和办公家具。
运输：公务财产运输、会议大宗物品托运、个人物品搬运及相关保险要求。
邮件服务：为设在维也纳的 200 多个联合国办公室和 15 个其他联合国实体提供邮件、邮袋和分发服务。

次级方案 4
信息和通信技术业务

目标

25F.77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通过技术手段，包括通过建立协调一致的企业信息和通信技术系统和企业架构，获取信息和通信技术(信通技术)方面的技术创新，建立安全、一致、有韧性的技术应用程序托管服务和基础设施环境，推动高效、有效地实施客户实体的实务方案。

战略

25F.78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把客户办公室的方案目标和业务需求置于提供信通技术服务和实施新技术的决策的中心。本次级方案还将支持部署

企业应用程序并整合当地服务提供机制，避免重复提供已在全球提供的服务。本次级方案将通过实施漏洞管理、持续监测、保护机密信息以及相关政策和程序，加强网络安全。它将利用全秘书处的系统合同促进云计算，并通过与区域技术中心以及信息和通信技术厅合作，提高对技术标准、准则和方法的遵守程度。

25F.79 本次级方案计划通过提供技术解决办法，支持工作人员采用新的工作方式，在与 COVID-19 大流行有关的问题上支持客户那办公室。

25F.80 上述工作预计将产生以下成果：

(a) 使服务交付符合全球服务程序，改进服务交付；

(b) 实现协调一致的技术格局；

(c) 通过引导工作人员将这些工具和服务无缝纳入其日常业务工作流程，学习和使用这些工具和服务，高成效、高效率和令人满意地实现目标，从而减少碎片化；

(d) 通过使用企业应用程序云安全技术，使系统能更好地适应不断变化的需求和要求，提高可扩缩性；

(e) 在更安全、更一致和更有韧性的技术应用程序托管服务和基础设施环境。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F.81 2020 年的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以下成果，以及下文成果 1 和 2 下列出的方案执行情况。

新的工作方式

25F.82 COVID-19 大流行改变了联合国的工作方式，特别是整个劳动力队伍的远程工作。为此，本次级方案实施了新的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客户支助门户，使客户能够随时随地虚拟获取服务。本次级方案还采取措施，防止和减轻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所有关键任务流程的相关网络风险，并为所有工作人员部署了多因素身份验证，使其能够在远程工作时安全登录访问信息技术系统。此外，本次级方案继续向用户提供支持，将其文件迁移至云存储。此外，本次级方案通过 Microsoft Teams 和 Cisco WebEx 等不同技术支持远程会议，并为虚拟会议和混合会议启用远程同声传译平台，为远程与会者提供同声传译。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F.83 上述工作促进实现这一目标，在远程同声传译技术支持下举行的 31 场会议证明了这一点(见表 25F.9)。

表 25F.9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作为会议室内服务提供同声传译	作为会议室内服务提供同声传译	31 场具有远程同声传译技术的大小会议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5F.84 2020 年，本次级方案在其目标的总体范围内确定了新的活动，以支持工作人员处理与 COVID-19 疫情有关的问题。随后，本次级方案将通过提供基于云的系统支持远程工作列为优先事项，并加快了桌面到桌面视频会议工具的实施。本次级方案进一步扩大了对远程办公安排的支持，并改进了流程配置，包括文件管理、审查和批准工作流程和自动化，使其能够在任何地点高效运作。

25F.85 总体而言，本次级方案为所有应用程序、软件许可证和信息技术基础设施以及与远程办公和虚拟会议有关的设备提供了比计划更高的维护和支持。这些新活动为 2020 年的成果做出了贡献，详情见上文 2020 年新出现的成果，并加速了方案执行情况，详情见下文成果 1 和 2。

2022 年计划成果

25F.86 2022 年的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它们是对先前拟议方案计划成果的更新，因此既显示了 2020 年的方案执行情况，也显示了 2022 年的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的计划成果。

成果 1：加强采用视频会议 [5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F.87 本次级方案鼓励在 2020 年使用联合国标准的桌面到桌面视频会议工具，继续努力实现桌面和移动视频会议服务现代化。自 2019 年初以来，本次级方案将工作人员能够更熟练使用基于云的信息共享和协作工具列为优先事项。由于这些努力，工作人员已经准备好使用这些工具，这些工具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被证明是至关重要的。本次级方案在 2020 年加快了使用桌面到桌面视频会议和虚拟会议的努力。本次级方案还提供设备，使每位工作人员都能使用视频会议，并鼓励工作人员使用各种视频会议应用程序，包括 Teams、Skype 和 Webex。此外，本次级方案分发了关于使用这些工具和服务的用户指南并分享了最佳做法，还举办了几次讲习班，以增强用户的远程工作效率。

25F.88 上述工作促成了 90%的维也纳工作人员使用桌面到桌面视频会议，这超过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的 75%的计划目标。

[56]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列示(A/74/6 (Sect. 29F))。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F.89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有关的工作。为了在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过程中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支持信息和通信技术厅标准化的新视频会议和虚拟会议工具。预期的进展情况见下表业绩计量(见表 25F.10)。

表 25F.10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a]	2020(实际)	2021(计划)[b]	2022(计划)
可以使用各类会议室的视频会议设施参加小组会议	25%的工作人员已参加过桌面到桌面视频会议	90%的维也纳工作人员使用桌面到桌面视频会议	80%维也纳工作人员能够使用桌面到桌面视频会议	98%维也纳工作人员能够使用桌面到桌面视频会议

[a] 25%是临时指标，而 2019 年的实际比率达到 48%。

[b] 为维持对初步方案计划的问责，2021 年目标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结转，反映了 COVID-19 大流行之前那个时间点的最佳估计数。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成果 2：技术使外地工作人员能够在较少干扰的情况下执行任务 [5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F.90 本次级方案一直在转向云计算，方法是减少本地应用程序和本地托管的计算资源，如实体服务器、固定电话、台式机、本地数据存储系统和数据中心设施。本次级方案还通过向工作人员提供全球可通过互联网访问的基于云的信息共享和协作工具，支持远程办公的能力。此外，本次级方案实施了新的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客户支持门户，以加强对所有客户的支持，使客户能够随时随地虚拟获取次级方案的支持服务。新的客户支持门户是满足所有客户服务需求的中心切入点，使客户能够请求服务并与正确的应用程序或对应程序连接，同时向次级方案提供关于所有行政和支持相关领域的基本监测信息。

25F.91 上述工作促成了工作人员使用 23 种基于云的服务，超过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的 14 种服务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F.92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有关的工作。为了在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过程中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在 2022 年推出更多基于云的服务，将本地应用程序转换为基于云的服务，并协调将数据从个人用户和部门进一步迁移到云。预期的进展情况见下文业绩计量(图 25F.九)。

[57] 如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列示(A/75/6 (Sect. 29F))。

图 25F.九

业绩计量：使用的云服务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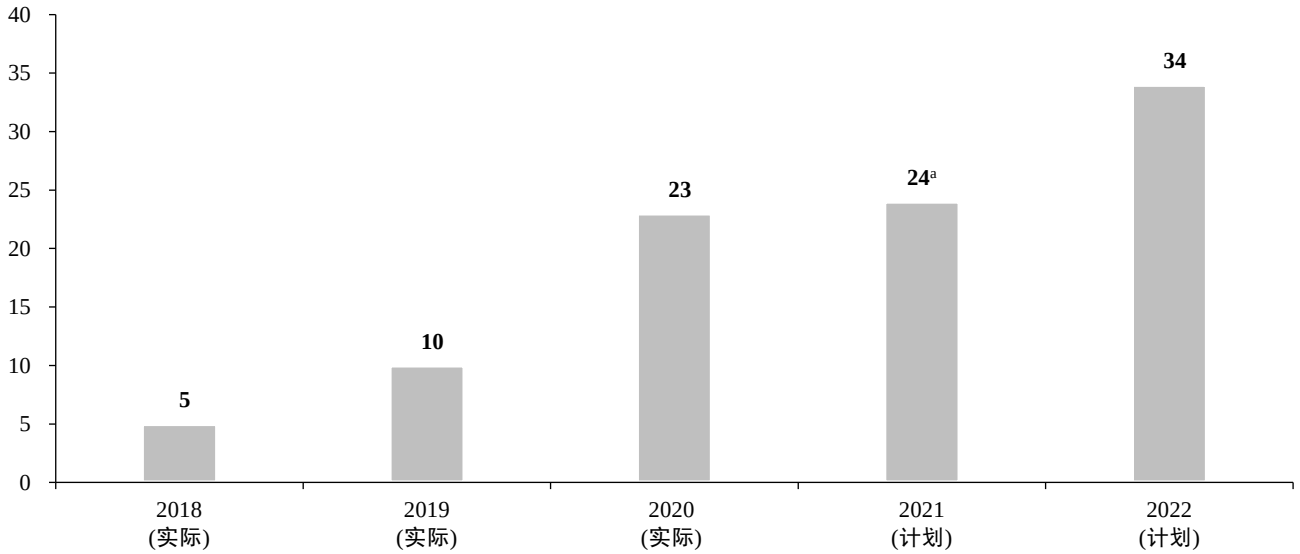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步方案计划的问责，2021 年目标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结转，反映了 COVID-19 大流行之前那个时间点的最佳估计数。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成果 3：增强连接韧性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F.93 COVID-19 大流行表明了有韧性可持续的网络连接的重要性，使工作人员能够在远程办公的同时访问信息技术系统、数据和工具。2018 年，本次级方案试行了一个新的简化网络基础设施办法，以提高外地工作地点的联网能力。此后，该办法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三个外地办事处(曼谷、开罗和新德里)获得应用，并推广到另外三个办事处(布鲁塞尔、达喀尔和喀布尔)。2020 年，本次级方案继续加强网络能力，特别是针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外地业务的网络能力，并促进移动技术，以促进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各方案的交付。本次级方案还不断加强信息和数据安全，同时在疫情期间支持远程办公，并帮助提高设在维也纳的秘书处各单位以及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外地办事处的业务连续性能力。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F.94 本次级方案的教训是，这一配置包括办公室计算机和电话的有线和无线连接，提高了推出该配置的所有办公室的联网能力。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不断监测配置情况，以评估其能否满足网络连接较弱的其他外地工作地点的要求，以便成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各办事处建立更可持续网络的典范。本次级方案将扩大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所有外地办事处实施具有成本效益的网络基础设施的办法，以创建一个既有有线网络又有无线网络的有韧性可持续的办公室网络。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F.95 这项工作预计将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使用网络办法的 12 个外地办事处证明了这一点(见图 25F.十)。

图 25F.十

业绩计量：使用网络办法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外地办事处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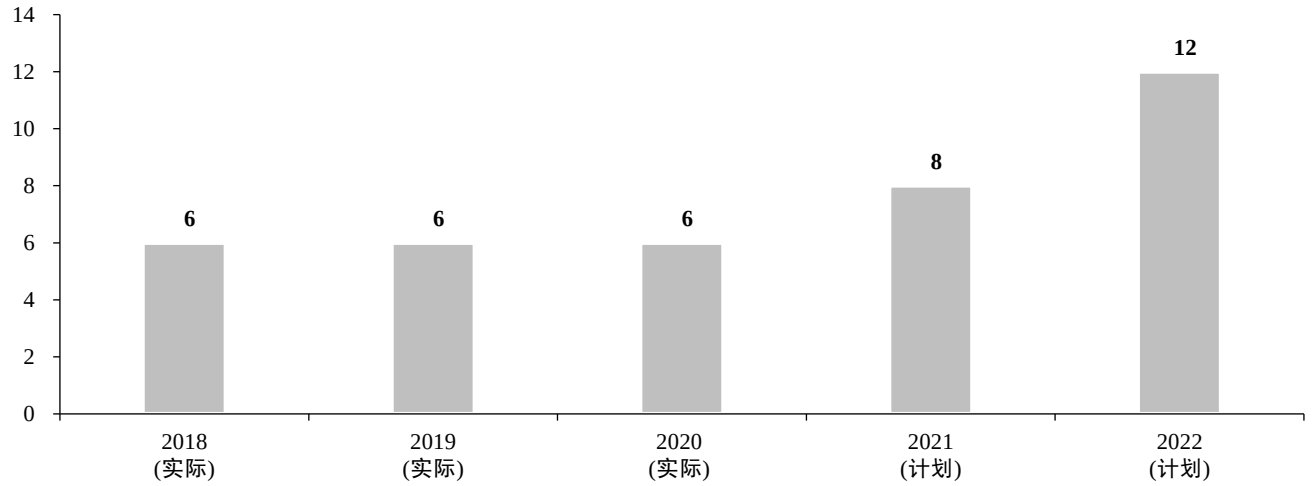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25F.96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57/304	信息和通信技术战略	63/269	联合国信息和通信技术、灾后恢复和业务连续性：总部备用数据中心安排
63/262	信息和通信技术、企业资源规划及安全、灾后恢复和业务连续性		

应交付产出

25F.97 表 25F.1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F.11

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信息和通信技术：为信息技术系统和数据提供安全保障；远程设备连通服务；托管服务；语音、视频和数据通信服务；在安全环境中操作和维护现有和新的应用软件系统；向 3 000 名最终用户提供技术支持；业务解决办法咨询服务。

第 29G 款
行政，内罗毕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25G.1 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内罗毕办事处)于 1996 年 1 月 1 日由秘书长设立，取代联合国内罗毕共同事务股以及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和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的两个单独行政司。大会第 53/242 号决议请秘书长加强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并鼓励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总干事采取步骤提高该办事处的利用程度。设立内罗毕办事处的目的是加强联合国在内罗毕的业务并实现规模效益。内罗毕办事处根据与环境署和人居署达成的谅解备忘录和具体服务安排，向这两个机构提供全面的行政服务和其他支助服务。内罗毕办事处还负责在肯尼亚运作或从肯尼亚开展业务的 60 多个联合国机构、基金和方案办事处的共同事务，并向驻地协调员系统提供一系列服务。此外，肯尼亚是向全球客户群就地提供位置相关服务的 16 个地点之一。在肯尼亚，内罗毕办事处是指定的秘书处服务提供方。

2022 年战略和外部因素

25G.2 内罗毕工作地点的独特之处在于，这里有一系列非常多样化的联合国系统机构和行动。内罗毕拥有一个组织严密的庞大机构间网络，由在肯尼亚境内运作或从肯尼亚开展业务的 60 多个联合国机构、基金和方案办事处组成，作为共同事务管理小组，由内罗毕办事处负责其共同事务。此外，肯尼亚还是一些特别政治任务和维和支助行动的所在地。这些设在内罗毕的联合国实体所开展的活动为在肯尼亚、该区域和世界各地推进联合国的目标和价值观作出重大贡献。

25G.3 2022 年，内罗毕办事处将继续致力于努力保持最佳业绩。办事处将继续对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做出贡献。办事处将继续为全球驻地协调员系统、实施新的业务运作战略 2.0 和共同后台举措提供支持。重大基础设施项目(A 至 J 办公区、会议室和其他设施升级)取得进展仍是本方案议程的重中之重。

25G.4 内罗毕办事处负责世界各地 131 个以上驻地协调员办公室的国际工作人员人力资源管理、薪金和财务事宜。此外，内罗毕办事处作为区域服务提供者之一，还将为非洲驻地协调员办公室的国际差旅、咨询人征聘和采购服务提供支助。2022 年，内罗毕办事处将继续与业务支助部和驻地协调员系统密切合作，进一步扩大提供支助范围。

25G.5 此外，到 2022 年，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难民署)是一个主要新客户，有大约 140 名工作人员，即将搬入吉吉里大院的联合国办公楼。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将展示灵活性，适应“新常态”，并将鼓励和支持客户也这样做。内罗毕办事处将利用占地 142 英亩的吉吉里大院，并激励以创造性方式更多地利用会

议舱等室外空间。内罗毕办事处将继续加强其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系统的各个机制及其风险框架。办事处还将在现有机构间治理框架内继续为客户提供支持，努力扩大客户组合，并在该区域建立更强有力的伙伴关系。内罗毕仍将是该区域的医疗后送目的地，2020 年建成的联合国治疗设施将保障为区域内联合国系统各实体提供优质医疗服务。

25G.6 内罗毕办事处还将继续与东道国政府进一步接触，为履行任务和服务客户提供支持。办事处还将实施一项沟通战略，协助现有客户和潜在客户提供反馈，以继续完善已在提供的服务。

25G.7 在与其他实体合作方面，内罗毕办事处将通过当地共同事务治理框架等办法，继续与设在内罗毕的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开展合作。内罗毕办事处这样做的目的是支持联合国共同业务活动、共同房地和后台办公室。内罗毕办事处将借鉴最佳做法，消除重复和重叠，提高效率，促进协同增效和加强一致性，以期扩大服务基础，确保效率与成效。

25G.8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2 年总体计划以下列规划假设为基础：

(a) 设在内罗毕的联合国共同制度其他组织继续承诺与联合国秘书处协作推进当前各项活动；

(b) 客户机构的预算外资金状况不会对内罗毕办事处规划和开展活动的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5G.9 在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方面，拟议方案计划以下列假设为基础：2022 年可以落实拟议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不过，如果疫情进一步影响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2022 年期间可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进行调整。任何此类调整都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进行报告。

25G.10 内罗毕办事处酌情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其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成果。办事处将根据秘书长的性别均等全系统战略推动实现性别均等，为此要让客户实体的征聘管理人和人力资源协调人通过协商和简报，随时了解甄选决定的影响。

25G.11 根据《联合国残疾包容战略》，内罗毕办事处希望确保内罗毕联合国大院内的所有大修和更换都顾及包容残疾人。此外，内罗毕办事处还在努力加强有利于残疾工作人员和有残疾受扶养人的工作人员的包容型组织文化。为此将提供有关残疾包容问题的定期培训机会，并向所有工作人员发送关于现有残疾福利和应享权利的清晰通函。此外，还将在营造有利工作环境的背景下举办提高残疾包容意识的活动。这些活动将加强包容各方的文化，支持残疾工作人员及其残疾受扶养人自愿披露和权益主张。上述活动将通过共同事务治理结构与残疾人及其代表组织密切协商后举办，并让残疾人及其代表组织积极参与。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COVID-19 疫情对方案交付的影响

25G.12　2020 年期间，COVID-19 疫情殃及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的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办事处努力尽量减少对向客户交付产出的影响，展现了灵活性、创造力和创新精神。

25G.13　不过，与此同时，还在各次级方案总体目标范围内修改了一些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以支持会员国应对 COVID-19 疫情相关问题。联合医务处团队在 COVID-19 相关医疗后送案中发挥了核心作用。为了应对 COVID-19 疫情和保障联合国驻肯尼亚和该区域工作人员和受扶养人的福利，内罗毕办事处与联合国总部进行了联系，以便在内罗毕建造一个有 100 张床位的治疗设施。

25G.14　内罗毕办事处还发布了一项返回办公室的战略，得到机构间一级的认可和执行。该战略由内罗毕办事处提出，包括多项创新工作方式。内罗毕办事处与在肯尼亚境内运作或从肯尼亚开展业务的所有受影响的联合国机构、基金和方案合作处理所有 COVID-19 相关事项，包括机构间网络(即 COVID-19 危机管理工作队和共同事务管理小组)的执行任务问题。在机构间网络的支持下，内罗毕办事处联合医务处满足客户在 COVID-19 疫情中其他需求的能力得到加强。一个展示灵活性和面向客户的好例子是，内罗毕办事处的信息通信技术处为全球 4 000 多名工作人员的远程办公提供了便利。虚拟会议和虚拟培训课程无缝衔接，顺利举行，包括与肯尼亚境内整个联合国系统举行的 COVID-19 问题全体职工大会。

25G.15　内罗毕办事处考虑到不断改进和顺应客户机构不断变化需求的重要性，要将为应对 COVID-19 大流行而调整和修改方案的相关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纳入主流。具体的例子包括：办事处能够通过客户支助服务台提供高效远程支持，协助处理行政、业务和个人事项，还能通过虚拟云平台加快向客户提供支付、培训、运输以及电子存档和存储系统等领域的在线服务等等。这场大流行病也有助于加快工作环境的转变，例如，提供了更多室外工作环境(如室外工作舱)，倡导室内/室外工作概念，进而降低感染风险。其他经验教训包括：精简远程支助机制，为所有工作人员提供更多便利，如在线实物核查服务和在线拍卖处置服务。

立法授权

25G.16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52/12 A 和 B	革新联合国：改革方案	75/233	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
53/239	秘书长关于环境和人类住区的报告	75/252	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有关的问题

应交付产出

25G.17 表 25G.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所有共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G.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共有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实质性会议服务(三小时会议次数)	**3**	**3**	**3**	**3**
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1	1	1	1
2.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1	1	1	1
3. 第五委员会会议	1	1	1	1

评价活动

25G.18 2022 年计划对客户关系管理办法(包括系统和人员配置)开展自我评价，同时考虑到内罗毕办事处日益增多和遍布全球的客户机构。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方案规划、财务和预算

目标

25G.19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客户机构进行健全、高成效和高效率的财务管理和报告。

战略

25G.20 为推动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加强对方案及其客户经常预算和预算外资金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支持本组织在其业务中嵌入成果管理制原则，以提高本组织的效率、效力和问责制。

25G.21 本次级方案将支持客户机构开展已获授权的活动，提供财务服务，向捐助方提供准确及时的财务报告，并管理与执行伙伴的供资安排。本次级方案将进一步精简服务客户机构的财务程序和工作流程，并确保严格遵守《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将进一步与客户实体互动协作以落实强化授权下放框架。[58]

[58] ST/SGB/2019/2。

25G.22 本次级方案将继续维持客户财务账户，改善数据的财务完整性，按照《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支持内部和外部审计程序，并通过改进客户实体的财务看板，为联合国资源管理提供保证。

25G.23 本次级方案计划为客户处理COVID-19相关问题提供支持，在组织准备、隔离设施和100张床位的联合国治疗设施等方面支持开展顺应民需的COVID-19抗疫举措。本次级方案还计划调整客户关系管理系统，以确保向地理位置分散的客户机构远程提供财务管理和报告服务的连续性。

25G.24 预期上述工作将产生下列成果：

(a) 根据强化授权框架，提高业务效率，改进对捐助资金的管理，并加强问责制、透明度及客户实体问责制；

(b) 对环境署和人居署出具无保留审计意见；

(c) 会员国在其缴款对客户实体方案和项目执行情况的影响方面的决策得到加强。

25G.25 预期在COVID-19疫情相关问题上计划提供的支持将产生下列成果：

(a) 联合国为应对COVID-19疫情影响做好准备；

(b) 客户机构为继续执行任务保持灵活性。

2020年方案执行情况

25G.26 2020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2020年产生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1和成果2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应对COVID-19疫情的组织复原力和抗疫举措得到加强

25G.27 内罗毕工作地点的独特之处在于，这里有一系列多样化联合国系统办事处和行动，还有一个组织严密的庞大机构间网络，该网络由在肯尼亚境内运作或从肯尼亚开展业务的60多个联合国机构、基金和方案办事处组成。为应对COVID-19疫情，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要代表危机管理工作队制定强有力的全面集体办法，执行政府规定的强制性检疫和隔离措施，并与内罗毕医院合作建造一个联合国区域治疗设施，在COVID-19大流行情况下，用于为联合国工作人员及其受抚养人以及联合国在该区域附属机构的工作人员诊断和治疗传染病。

25G.28 本次级方案负责内罗毕办事处开展的所有活动的总体财务管理。因此，本次级方案还负责与所有利益攸关方合作查明联合国的需求，为应对COVID-19疫情编制方案预算并呈报机构间网络核准，以及为联合医务处做好准备所需经费建立费用分摊机制，包括临时检疫和隔离设施所需资源。此外，本次级方案还为建造联合国区域治疗设施提供财务管理支助，以支持联合国在该区域的实体和业务。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G.29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497 名工作人员及其受抚养人在 COVID-19 医疗设施接受检疫隔离和(或)治疗以及 15 名工作人员及其受抚养人在此期间被后送到内罗毕就是明证(见表 25G.2)。

表 25G.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497 名工作人员及其受抚养人在 COVID-19 医疗设施接受检疫隔离和(或)治疗以及 15 名工作人员及其受抚养人在此期间被后送到内罗毕

2022 年计划成果

25G.30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更新了上期拟议方案计划所载成果，从而列出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赠款报告和逾期赠款结算得到改善 [5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G.31 本次级方案负责管理捐助方供应协定(赠款)，截至 2020 年底共有 6 200 笔捐助赠款。本次级方案在每个捐助协定业务期结束后，必须与客户合作完成赠款财务交易和履行合同承诺，并在“团结”系统中结清逾期赠款，以示赠款行动已完成。转用“团结”系统后，2015 至 2018 年间，逾期赠款结算出现了重大延误。从 2019 年起，本次级方案采用了一个客户赠款结算管理看板，使客户能够监测结算进度，与客户合作确定待结赠款的优先清单，并协调逾期协定赠款结算。该看板突出显示待完成的行动责任人以及要在哪些问题领域提出解决方案和管理层决策。

25G.32 上述工作有助于将有待财务结算的逾期捐助方赠款减至 38%，超过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述 40%的计划目标。2020 年完成了 959 笔母机构赠款结算，从而提高了交付率。

2022 年拟议方案预算

25G.33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再接再厉实现目标，本次级方案旨在到 2022 年底结清 75%的逾期赠款。为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着重提高工作人员的技术能力和分析技能，精简业务情

[59]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A/74/6(Sect.29G))。

报的报告程序，利用分析工具更好地监测妨碍及时结清赠款的未结项目，并制定标准化程序以提高质量和顺应客户的报告要求。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5G.一)。

图 25G.一

业绩计量：有待财务结算的逾期捐助方赠款

(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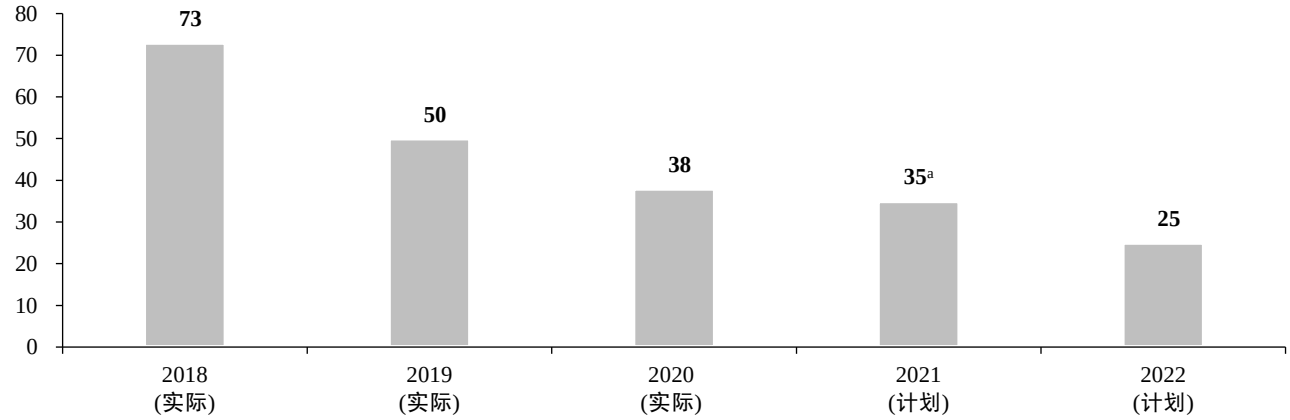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 COVID-19 疫情前当时最佳估计数。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成果 2：不断加强对执行伙伴安排的监测和问责以改进方案交付 [6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G.34 本次级方案采用了改良的业务情报和看板报告，以帮助客户监测伙伴关系协定执行情况，并继续提醒客户争取及时收到伙伴的报告。本次级方案还鼓励客户收紧新伙伴甄选标准，并将财务报告的合规要求作为向伙伴付款的先决条件之一。

25G.35 上述工作有助于 2020 年完成 2 822 项伙伴关系协定的财务清算，将执行伙伴逾期协定的财务清算百分比提高到 46%，超过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述 30%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预算

25G.36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了促进再接再厉实现目标，本次级方案将进一步加强对给执行伙伴长期未清预付款的系统审查，特别是与过期供资协议有关的预付款。这包括对伙伴提交报告出现重大延误的根本原因进行分析，以及启动缓解措施加强问责制，例如，确保在执行伙伴对前期预付款情况作出说明后再向该伙伴追加预付款。此外，本次级方案仍建议客户把不合规伙伴列入黑名单，以加强对伙伴遵守伙伴关系政策和程序的问

[60] 如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A/75/6(Sect.29G))。

责。另外，还将定期提供向执行伙伴支付预付款情况全面报告。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与客户保持直接接触，监测执行伙伴安排审计建议的执行进展情况，并确保遵守商定的主要业绩指标。本次级方案将与主要利益攸关方合作开发“团结”项目扩展部分二期执行伙伴模块的改进功能，以提高流程效率，增强“团结”项目功能的使用以满足业务需要。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5G.二)。

图 25G.二

业绩计量：已进行财务结算的逾期执行伙伴协议

(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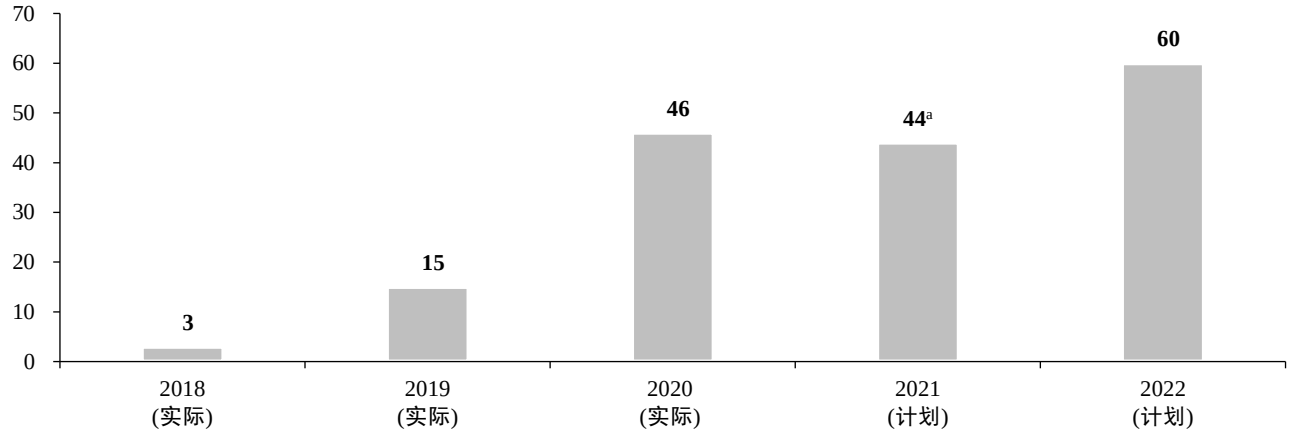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 COVID-19 疫情前当时最佳估计数。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成果 3：客户关系管理和客户服务得到改善

2022 年拟议方案预算

25G.37 本次级方案负责为环境署和人居署提供财务服务。本次级方案继续扩大客户群，包括向驻地协调员系统提供财务服务。本次级方案致力于支持客户落实方案管理人员强化授权框架，并加强与客户的接触，以增进他们对执行强化授权框架所必要的公共部门会计准则、财务条例和细则以及政策的了解。

25G.38 鉴于不断扩大的全球客户群预计会产生更多的服务需求，本次级方案设立了一个客户服务中心，作为客户查询和服务申请的单一介入点。在此之前，本次级方案也已着手进行且此后完成了多个系统向客户关系管理系统的转移。采取这两项举措的目的是简化和改善客户体验，确保能够在关键业绩的商定时限内向所有人及时提供优质的财务、会计和报告服务。本次级方案继续向客户提供一致、优质和及时的回应，同时客户服务中心除了协调处理 iNeed 系统中提出的所有客户财务、会计和报告服务申请和回应外，还承担了确定和协调满足培训需求、根据商定业绩指标监测服务业绩和提供客户满意度报告的责任。自 COVID-19 疫情导致实施居家工作模式以来，客户服务中心致力于确保为全球客户提供服务的质量和及时性不受影响。申请和查询都得到适当跟踪并交送负责单位，客户服务中

心还利用各种通信渠道，为客户提供全球可及的服务。本次级方案还开发了一个 iNeed 看板，用于报告向客户提供各种服务的关键业绩指标合规情况。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G.39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客户仍要求服务方提供优质及时的全球服务；但客户也须不断增强自身技术能力，采用创新分析工具。为吸取经验教训，本次级方案计划加强客户关系，增强进一步扩大服务和拓展客户群的能力，并进一步提高客户满意度。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与客户接触，同时改进报告看板以加强与客户关系和客户的能力。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G.40 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申请办理结果调查显示客户满意度升至 96%就是例证(见图 25G.三)。

图 25G.三
业绩计量：iNeed 工单数和客户满意度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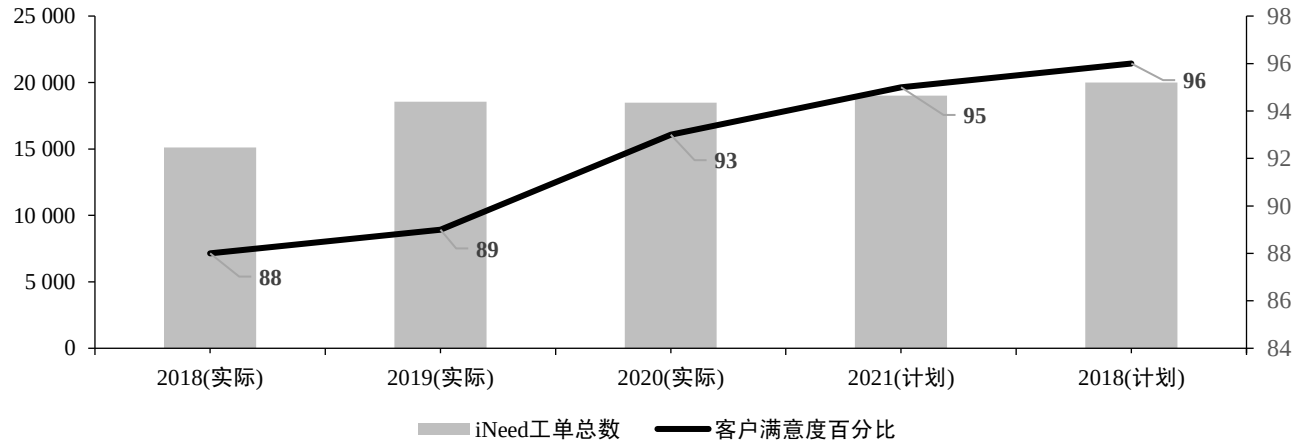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25G.41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41/213	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	75/252	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有关的问题
42/211	大会第 41/213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75/253	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有关的特别专题
75/243	方案规划		

应交付产出

25G.42 表 25G.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G.3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20**	**25**	**20**	**20**
1. 关于财务主题的培训活动	20	25	20	20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2**	**2**	**2**	**2**
2. 关于环境署和人居署财务报表各卷的出版物	2	2	2	2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方案规划、财务和预算科季度通讯。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行政管理：财务管理，包括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预算和其他资源提案的编制和执行；管理员额(设立、延长、裁撤和供资)；财务报告和会计，包括 1 000 份捐助方报告；现金和收入管理；会计服务，包括费用回收处理；付款、支付 3 100 多名工作人员薪金、支付各项费用；就所有财务事项提供指导和咨询；管理 443 名工作人员和受扶养受益人的离职后健康保险索赔，管理 19 600 项补助金，并通过客户关系管理系统解决 18 500 项申请(iNeed 工单)。				

次级方案 2
人力资源管理

目标

25G.43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征聘、培养和留用一支称职、多样化、适应力强、健康且符合效率和忠诚最高标准的工作人员队伍。

战略

25G.44 为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为客户人事征聘流程提供便利，确保征聘流程的公平性和竞争性。除了向客户提供直接支助外，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与联合国总部和总部以外其他办事处协作，开发和完善工具和流程，以简化征聘管理人和候选人的征聘流程体验，并协助征聘管理人评价候选人。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开展战略沟通活动，以提高妇女和任职人数不足国家申请者的兴趣。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将向征聘管理人和各实体提供指导，促进从指定类别甄选合格候选人。

25G.45 本次级方案还将通过各种面授和虚拟培训方案，继续培养工作人员的技能和胜任能力(即语言课程、提高领导力、各类辅导以及专门技能和(或)职业培训课程)。本次级方案还将在联合培训课程方面，继续通过与其他联合国实体开展协作，努力向客户提供多样化培训和课程。

25G.46 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开发内罗毕办事处负责的内罗毕和前哨工作地点人力资源和行政协调中心内部知识平台的内容，以确保对所有工作人员进行协调一

致的行政管理。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将通过情况通报和内联网平台，继续向所有工作人员开展外联方案，确保工作人员了解他们的福利、应享权利以及有权使用的程序。

25G.47 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实施全面保健和福利方案，包括促进工作人员的身心健康和提高身心健康意识，以及健康评估和咨询。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将利用纽约、维也纳、日内瓦等其他工作地点的在线课程和现有资源。

25G.48 本次级方案计划为客户解决 COVID-19 相关问题提供支持，由联合医务处及其 COVID-19 专用医疗设施提供支助，以派遣医生、护士和咨询人形式向内罗毕以外工作地点提供医疗增援和保健人员。

25G.49 预期上述工作将产生下列成果：

(a) 工作人员的知识和技能得到提高；

(b) 员工队伍更加多样化；

(c) 客户实体有能力应对不断变化的优先事项；

(d) 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得到提高。

25G.50 计划针对 COVID-19 相关问题提供的支持有望取得成果，通过专门医疗设施保障工作人员及其受抚养人的福利。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G.5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驻地协调员办事处的行政移交给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

25G.52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联合国驻地协调员系统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过渡到联合国秘书处，自此本次级方案成为转到秘书处的工作人员管理的全球服务提供方。利用人事行政方面的知识和多年的专长，本次级方案在这一年中办理了 200 名任职于全球各地驻地协调员办事处的国际工作人员的入职手续。驻地协调员系统现在是内罗毕办事处的第三大客户，其地理分布最为广泛，在 131 个国家设有办事处。

25G.53 本次级方案还启动了第二阶段的工作人员从开发署向联合国秘书处的过渡，除其他实质性过渡进程外，还开始了所有驻地协调员办事处在核心特别用途信托基金项下当地征聘的符合条件的工作人员的行政迁移。根据在四个月内以人工方式调动国际征聘工作人员的经验，将第二阶段的迁移以数据转换而不是人工转换的方式来处理，从而在将工作人员个人信息从企业资源规划的一个系统迁移到另一个系统时提高数据准确性和尽量减少错误。此外，本次级方案还接管了非洲各驻地协调员办事处的咨询和个体订约人的合同办理。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G.54 上述工作促进了这一目标的实现，体现为 465 名工作人员从开发署无缝过渡到秘书处，其间没有中断对所涉工作人员的服务(见表 25G.4)。

表 25G.4
业绩计量

2019(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会员国关于将驻地协调员系统从开发署转到联合国秘书处的决定	在 4 个月内(2019 年 9 月至 12 月)将 73 名工作人员从开发署无缝过渡到秘书处，其间没有中断对所涉工作人员的服务	在不到 3 个月的时间内(2020 年 10 月中旬至 12 月底)将 465 名工作人员从开发署无缝过渡到秘书处，其间没有中断对所涉工作人员的服务

2022 年计划成果

25G.55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及时为方案交付工作征聘咨询人/个体订约人 [6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G.56 向客户机构发放的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合同数量已从 2015 年的 1 500 项增加到 2020 年的 2 700 多项。为了改善服务的提供，本次级方案招聘和培训了更多的从事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合同管理和发放的工作人员，简化了客户提交服务申请的流程，即从共享邮箱转移到利用联合自助服务(联合国机构客户关系管理解决方案系统)的在线系统，并每月向客户机构提供培训。此外，本次级方案还实施了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征聘主要业绩指标看板。本次级方案平均每周接收和处理 55-60 项与这类行政管理有关的申请，并在这方面向客户提供支持。

25G.57 上述工作促进了将符合征聘时间表的职位空缺百分比提高至 75%，这超过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列的 70%的计划目标。此外，本次级方案将办理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合同的时间从 10 个工作日缩短至 7 个工作日。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G.58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提高客户的技能，培养其对有关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的行政管理和政策的了解。本次级方案计划创建模

[61]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Sect.29G))所示。

板和核对表，以帮助客户简化这方面的流程，并向客户及其工作人员提供整个流程的培训(见图 25G.四)。

图 25G.四

业绩计量：符合征聘时间表的客户职位空缺

(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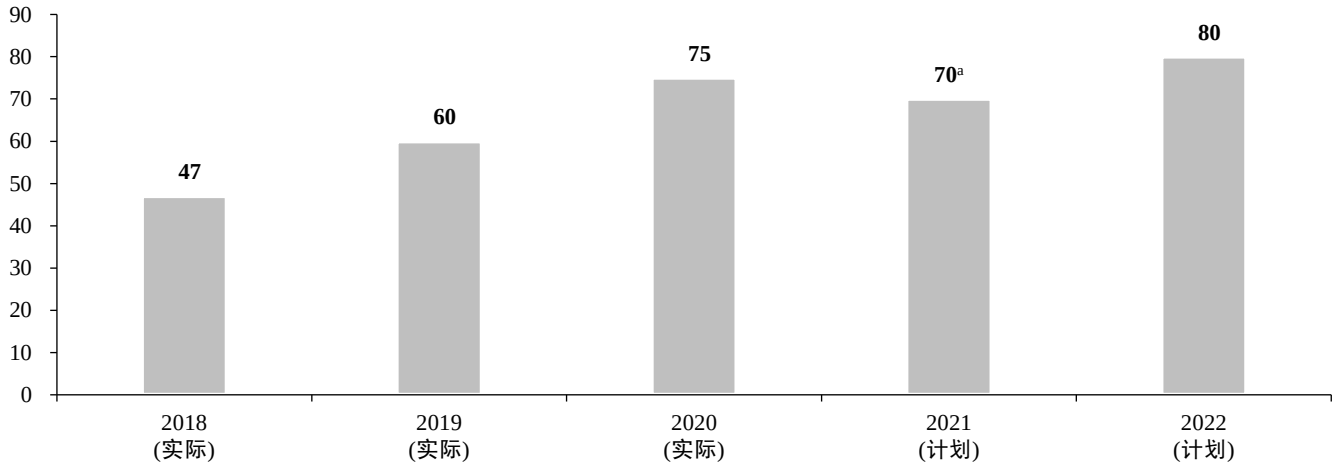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通过改进入职流程提高机构工作实效 [6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G.59 本次级方案于 2020 年第一季度为驻地协调员系统中得到本次级方案人力资源行政服务的国际工作人员设计和进行了一项试点入职调查。进行调查的目的是确定新工作人员入职(即新工作人员入职情况介绍)方面现有良好做法以及需要改进的优先发展领域。在此调查的基础上，本次级方案将在本日历年开展更大范围的持续的入职调查。由于 COVID-19 的影响，以及本次级方案需要重新分配资源以应对这一大流行病对工作人员的影响，没有按计划向其他新入职的工作人员进行调查。尽管如此，本次级方案还是将情况介绍会的内容转成在线单元，并一直以虚拟方式提供。

25G.60 上述工作促进了通信创新工作组提出的一些建议的落实以及入职流程关键业绩指标的建立，实现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G.61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对照既定业绩指标监测业绩，并根据新入职工作人员在调查中收到的答复，在需要时作出必要的改进。此外，

[62] 如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Sect.29G))所示。

本次级方案将参与对工作人员入职流程的全组织审查。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5G.5)。

表 25G.5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	确定需求，以增强新员工入职体验并提高入职流程的效力。成立了一个通信创新工作组，负责审查入职流程，确定挑战并提出建议	通信创新工作组的建议得到执行；确立 2021 年入职流程的主要业绩指标	客户对入职流程的满意度达到 85%	客户对入职流程的满意度达到 87%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在线学习项目组合扩展到全球客户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G.62 在过去几年中，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加强了对管理层和工作人员个人遵守 9 个在线必修课程的后续行动，大大增加了在线自定进度学习参加者注册。此外，内罗毕办事处为主要以面对面的课堂出席模式学习方案提供了便利。然而，随着 COVID-19 的出现，内罗毕办事处开始将其面对面课堂培训作为主持人主导的虚拟课堂课程提供，并成功地将所提供的大多数课程都以此形式进行。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G.63 通过进行学习需求评估确定，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除了向全球客户群提供能力发展课程外，工作人员在线获学习些课程的相关性和持续需求日益增加。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方面，本次级方案将商榷客户以了解其学习需求，并与次级方案 4 和总部人力资源厅进行接触和联络，以制作和部署新的在线自定进度课程，并促进混合讲师指导的在线课程。本次级方案还将增加和改进与数据分析和使用公司生产力套件的最佳做法有关的现有学习方案组合。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G.64 预期这项工作将有助于实现目标，体现为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协调的在线和讲师指导虚拟课程的参加人数增加(见图 25G.五)。

图 25G.五

绩效计量：每年参加自定进度在线学习和虚拟课堂活动的人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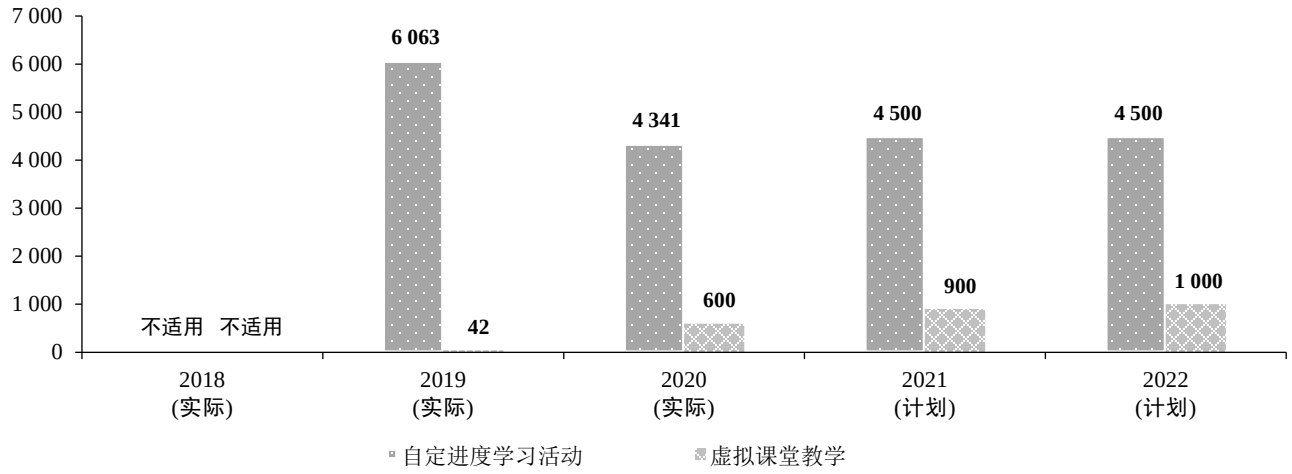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25G.65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58/144	提高妇女在联合国系统的地位	72/255	联合国共同制度
63/271	《工作人员条例》修正案	73/276	联合国内部司法
72/254	人力资源管理	73/281	转变联合国的管理模式

应交付产出

25G.66 表 25G.6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G.6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行政：开展内部司法程序(正式和非正式)第一级审查；开展外联活动，包括发送有关各类人力资源事项的通讯，举办人力资源开放日活动；为 5 300 名参加者举办能力、实务和技术技能、语言交流方案和职业发展方面的培训；管理业绩；协调机构间学习活动，支持设在内罗毕的联合国各实体；组织考试；举办保健运动，包括精神健康战略方面的保健运动；招聘人才(约每年 300 次工作人员征聘行动、2 000 次咨询人征聘行动)；对客户方案内近 300 个职位进行分类，并发布职位空缺公告；就工作人员甄选程序、工作人员和非工作人员征聘提供专家咨询和指导；管理聘用通知，包括管理实际受聘工作人员；每年就生活费用、最高租金水平和当地薪金进行工作人员调查；处理工作人员薪资和福利事务；就人力资源政策、包括就管理和实施工作人员细则和条例以及应享权利和福利、包括薪金相关服务向所以客户提供专家咨询和指导；管理员工队伍的入职离职、合同、福利和应享权利；就精神健康、应急准备、艾滋病毒/艾滋病、孕期和母乳喂养支持、差旅等提供医疗意见、咨询和提高认识方案；提供工作人员咨询服务。

次级方案 3
支助事务

目标

25G.67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客户机构在会议和设施管理、东道国服务、资产管理、差旅和运输、邮件和邮袋服务、商业活动和采购服务以及档案和记录管理方面进行高效率、无害环境、高成效的运作。

战略

25G.68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致力于提供可持续、高效率的解决方案，特别注重废物、能源、水和废水的管理；实施环境管理系统；开展环境可持续性和最佳做法培训，显著提高工作人员的认识；作为环境管理系统流程的一部分开展监测和审计。

25G.69 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帮助客户在有限的办公空间内满足不断变化的工作空间需求，帮助它们从传统归档转向更高效的归档和基于技术的解决方案。本次级方案还计划与客户机构合作修订办公空间标准。随着内罗毕办事处转向灵活工作场所安排，所有现有的可用办公空间都将重新设计，尽可能提高利用率，同时优化工作条件，支持每个租户的业务需求。

25G.70 本次级方案将通过一个更好利用运输资源的综合平台和内外部运输服务提供商的高效分布，着重扩大数字运输解决方案。此外，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向这些运输服务的最终用户以及客户审批人提供协助、咨询和定期培训。本次级方案还以航空公司和酒店开放日形式继续开展外联活动，向客户介绍其可用的差旅服务。此外，本次级方案将差旅工作人员迁往客户办公场所，建立现场差旅中心，确保提供即时、高成效的差旅服务，特别是在已排定的重要会议召开前。

25G.71 本次级方案将向客户实体提供以客户为中心、着重于解决问题的采购服务，并继续努力实现最高性价比，同时适当考虑整个使用寿命的费用，并通过广泛的地域拓展加强有效的国际竞争和最大限度地减少交易成本。

25G.72 预期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获得国际标准化组织 14001 认证；

(b) 改善有形基础设施和优化空间使用，以支持可持续、安全和灵活的工作环境，包括安装户外工作舱，以支持户内/户外的安全工作；

(c) 向所有客户提供高效和方便的东道服务，包括保障客户和工作人员安全的远程服务选择；

(d) 所有客户都使用高效、方便的数字运输解决方案；以及

(e) 基本上向所有全球客户提供高效和方便的采购服务。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G.7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面向全球客户群的虚拟采购服务得到扩展

25G.74　2020 年，本次级方案的客户在包括非洲、亚洲、欧洲和拉丁美洲、加勒比、北美和大洋洲的六大洲 70 多个国家的业务中有大量采购需求。到 2020 年初，全球大流行病对次级方案能力的影响变得如此明显，因而需要一种新的、更着重客户的方法。自疫情爆发以来，本次级方案迅速将其业务从纸质流程和有形办公室过渡到虚拟工作空间。本次级方案建立了一个名为“Metrics”的综合“一站式”云基(实时)电子系统，该系统由内部开发，它使所有客户和采购人员都能获得请购、业务和方案管理服务。可通过所有电子设备(包括电话)访问的“Metrics”系统使全球客户能够无缝、轻松地提交采购请求(每次请购费时不到 2 分钟)。该系统还为客户提供一个关于其采购行动进展情况的跟踪方法。本次级方案利用云功能，将纸质流程和记录保存过渡到数字平台，并迅速采用和施行了电子签名。本次级方案还广泛利用了虚拟投标会议以及标书接收和开标管理。最后一项举措的结果是，全球供应商，特别是来自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供应商参加在线会议和投标的情况有了显著改善。向虚拟环境的转变使本次级方案能够向偏远地区，包括向处于冲突中的国家/区域内的项目提供广泛的整套服务。此外，本次级方案主动开展市场研究和外联活动，以找出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中潜在的当地和区域供应商，这些供应商的参与率明显较高，因为使用虚拟工作空间减少或消除了与联合国做生意的成本，而在过去这是所声明的对这些供应商的障碍或财务负担。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G.75　上述工作促进了这一目标的实现，体现为到 2020 年底与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供应商的交易数量增至 3 699 笔(见图 25G.六)。此外，上述举措和战略导致与当地和区域供应商的业务量增加，大大增强了竞争，并带来了更好的最高性价比结果。

图 25G.六

业绩计量：每年与发达国家供应商的交易数量较之与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供应商的交易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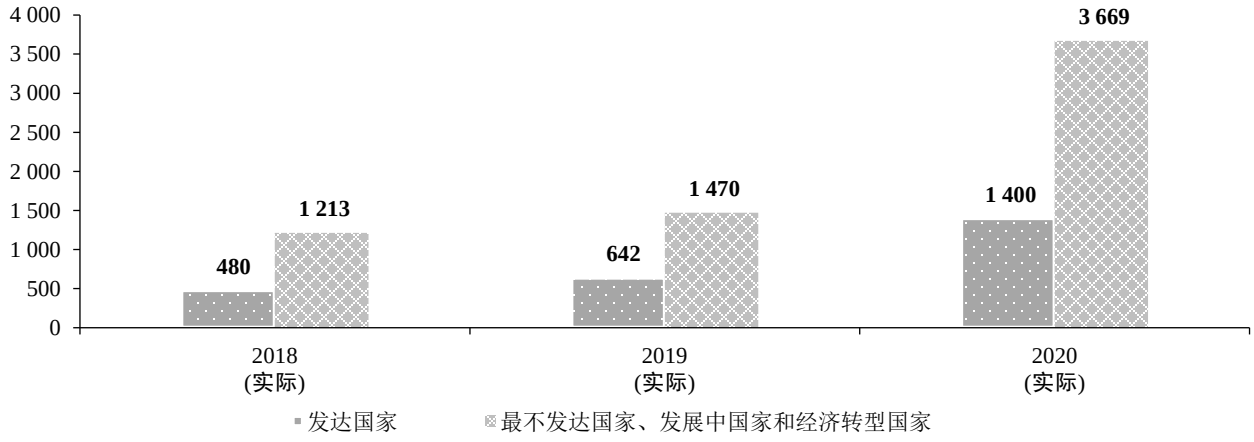

2022 年计划成果

25G.76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可持续建筑/设施 [6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G.77 本次级方案对现有办公空间作了改进，并继续安装更节能、更可持续的设施，从而减少温室气体排放。2020 年，本次级方案实施了可持续和高效的解决方案，以改善废物管理，减少能耗和用水，改善废水的处理和再利用。例如，废物分类站对收集自客户机构和外部区域的所有废物进行跟踪、监测、分类和回收利用。节水举措的重点是安装高效按压式水龙头、节水双冲式马桶、充气淋浴喷头、厨房喷水枪，以及漏水调查，以最大限度地减少这一重要自然资源的使用和损失。本次级方案还安装了新的集中式化粪池，大院的所有废水都通过最近翻新的氧化塘进行处理。本次级方案还开始用配置运动传感器的发光二极管灯具替换荧光灯。

25G.78 国际标准化组织 14001 认证正在进行中，但这一工作受到 COVID-19 大流行的严重影响，因为审计员无法进行现场勘察和培训。本次级方案的重点是审计阶段，这将有助于找出差距和差异，并找出解决再次出现的问题的办法。

25G.79 此外，在 2020 年，各种旨在把一成不变的现有传统工作空间转换为灵便工作空间的改进工作已经完成或正在进行中，这是内罗毕办事处正在进行的基本建设工程的一部分。办公环境得到了改善，不仅提高了能效，还包括改善了自然通风、自然采光和人造光。本次级方案还实施了可持续采购原则，重点是可持续的、当地可获得的和易于维护的室内装置，如家具。本次级方案还通过推广数字工作平台鼓励实现更多的无纸化工作环境，并开始修订有关提高档案和记录管理效率的政策。

25G.80 上述工作促进了使用水量减少 47%，能耗减少 34%，这大大超过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所列的人均用水量减少 2%和人均能耗减少 2%的计划目标。鉴于在 2020 年期间因 COVID-19 大流行，内罗毕办事办公处房地入住有限，水和能源消耗大幅减少，远远超过 2020 年的目标，但这并不代表正常运作情况，预计到 2021 年下半年将会接近 2019 年的水平。然而，由于 COVID-19 大流行，还必须纳入其他服务，如超级清洁、消毒和安装玻璃分隔。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G.81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目标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努力实现国际标准化组织 14001 认证，将办公室内的传统荧光灯更换为节能发光二极管灯具，在人行

[63]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Sect.29G))所示。

道和停车场等户外人流区安装太阳能照明，安装更多户外工作舱，从而不仅改善工作人员的工作条件，同时还减少能源消耗，并将继续用节水装置更换卫生设备(见表 25G.7)。

表 25G.7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 办公废物回收利用增加了 80% • 通过抵销 2017 年数据所涉排放量(1 707 吨二氧化碳)来实现气候中立	• 减少 500 吨二氧化碳排放量，2018 年数据保持气候中立 • 通过抵销 2018 年数据所涉排放量(2 040 吨二氧化碳)来实现气候中立	• 继续通过抵消排放，实现气候中立 • 2020 年期间，由于入住有限，能源消耗减少 34% • 2020 年期间，由于入住有限，用水量减少 47% • 由于入住率低，估计处理的水为平均每天 90 立方米的一半	• 二氧化碳排放量减少 5% • 人均能耗降低 8%(基于恢复正常后入住率) • 人均用水降低 2%(基于恢复正常后入住率) • 平均每天处理 150 立方米的水(基于恢复正常后入住率)	• 继续每年抵消排放 • 人均能耗减少 4%(与 2019 年基线数相比) • 人均用水量减少 2%(与 2019 年基线数相比) • 国际标准化组织 14001 认证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高效管理电子废物和建筑废物 [6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G.82 自 2020 年以来，对内罗毕大院进行了一系列主要维修项目(屋顶防水、更换玻璃、地下室整修、停车场和道路升级)，这些项目已经并将继续导致建筑垃圾量增加。为确保对这一不可避免的建筑废物进行有效管理，本次级方案推出了两个方案，以监测和跟踪电子废物，并监测定于 2020 年进行的主要维修和翻新工程产生的建筑废物，包括将地下室空间翻新为办公空间产生的建筑废物，这包括混凝土墙、旧门、窗、电气、照明和卫生装置以及一些金属。电子废物通过公开拍卖的方式回收利用，2020 年回收利用了大量电子废物，比 2020 年原定目标大大超额完成，主要是通过拍卖大型电子产品，包括太阳能电池板电池和不中断电源装置进行处置。

[64] 如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A/75/6(Sect.29G))所示。

25G.83 上述工作促进了回收利用 34 226 公斤建筑废物和 9 867 公斤电子废物，超过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列的回收利用 30 000 公斤建筑废物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G.84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确保按废物类型记录与建筑和主要维修有关的所有废物，并确认处置方法，重点是可回收利用物的处置方法。我们会要求所有建筑承包人遵守这些规定。公开在线拍卖将定期举行，并扩大到需要处置包括电子废物在内的高效和可持续处置服务的所有驻肯尼亚的联合国实体。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5G.七)。

图 25G.七

业绩计量：每年回收利用的建筑废物和电子废物的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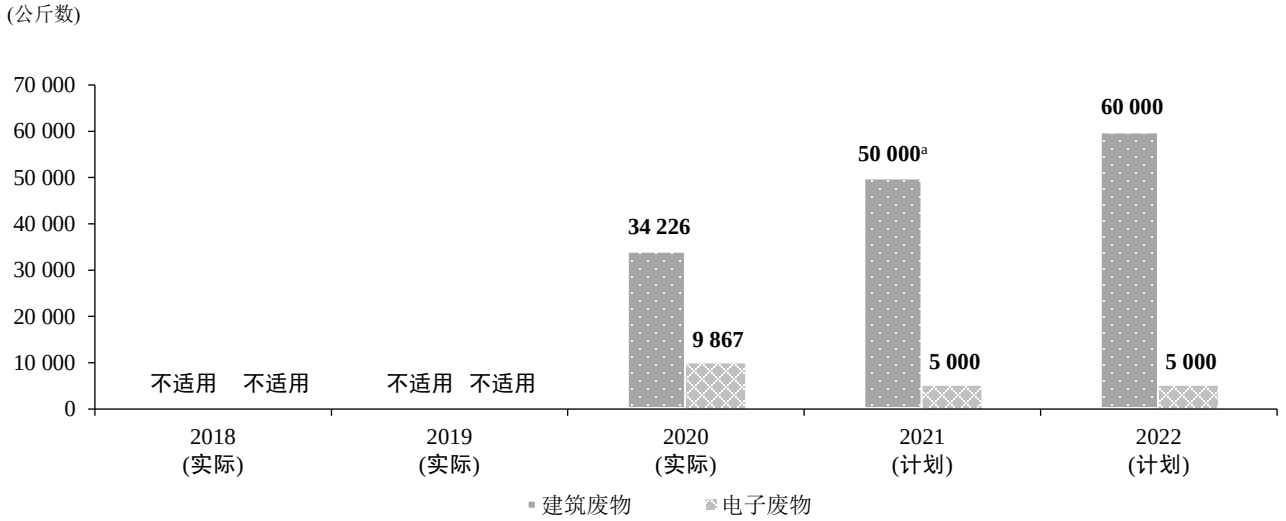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综合数字运输解决方案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G.85 内罗毕办事处承担着广泛而多样的运输责任；包括提供工作人员大巴服务(早晚)、出租车、租用车、非工作时间班车以及管理一支约有 20 辆车的车队。这些运输服务为内罗毕的大量联合国客户提供高效的差旅后勤服务，帮助其工作人员实现成本效益好的通勤，也减少该地区的拥堵。为主要客户提供运输服务也支持大小会议的出席者，并为正式活动、访问第三方地点和政府办公室提供差旅便利。为所有车辆提供服务管理、燃料供应、清洁、监控和驾驶员管理服务。内罗毕办事处的打算将目前众多不同种类的外包服务转到更高效的在单一平台运行的综合运输服务。这一转移以及内罗毕办事处和所有客户(公司和个人)会得到的好处将是逐渐的，这将包括更高的效率、行政管理时间的节省和对客户的便利，以及通过灵活、可靠和易于访问的移动应用程序加强客户服务。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G.86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就非工作时间班车和数字出租车运输可选办法进行的试点项目证明了更高的效率，这种办法为工作人员提供了更大的实时灵活性(使用电话应用程序)，提供了更多门到门的便利(通过较小的车辆配置)，并通过采用较短的路线节省了时间。总体而言，这大大增加了对客户的便利。此外还节省了行政管理时间，在线和移动应用程序对所有用户和审批人而言都方便易用，对此客户满意度大有提高。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计划将这些试点服务扩大到更多的联合国客户，并作为数字运输解决方案的一部分将其扩大到工作人员大巴服务，为所有工作人员提供更高效、方便和灵活的运输解决方案。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G.87 预期这项工作将有助于实现目标，体现为客户可以更方便地获得运输服务，能够通过单一和直观的平台请求这种服务(见表 25G.8)。

表 25G.8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提供员工巴士、出租车、租用车和非工作时间班车的多个分散的第三方运输服务提供商	• 提供员工巴士、出租车、租用车和非工作时间班车的多个分散的第三方运输服务提供商 • 2019 年试行的数字出租车和班车服务试点	• 2020 年 COVID-19 大流行导致工作人员或公务运输需求大幅减少 • 数字出租车和班车服务的推出推迟到 2021 年	以各种方式，包括以移动应用程序提供更可及、更方便的出租车和班车服务	客户可利用的运输服务的可及度提高，客户可以通过一个直观的平台请求此类服务

立法授权

25G.88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58/263	联合检查组关于联合国系统创收活动的报告	58/277	联合检查组关于联合国及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外部承包做法的管理审计的审查报告
58/272	与 2004-2005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有关的特别议题，第一节，信息和通信技术战略	62/269	采购改革
58/276	外部承包做法	69/273	采购

应交付产出

25G.89 表 25G.9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G.9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行政：管理和维护联合国所属土地/房地/建筑物(140 英亩)，包括 A-J 办公楼 8 栋、M-X 办公楼 11 栋、新设施办公楼 8 栋，共计办公楼层 73 层、会议室 14 间、场地和其他建筑物和基础设施；管理办公空间，重新设计办公室布局和配置，以满足设在内罗毕的联合国各办事处、秘书处其他部厅和联合国其他实体的需要。
	后勤：验收；平均发放 400 多份通行证和 16 000 多份旅行申请和其他旅行证件，为工作人员和出席会议者作旅行安排，为同意接受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代表肯尼亚政府提供的东道国服务的 53 个联合国实体的约 2 000 名工作人员处理所有特权和豁免事宜。
	采购：为购置货物和服务提供规划和采购支持；每年发出 5 000 多份货物和服务订购单。
	管理资产：实物核查 23 000 项财产记录，包括内罗毕的资产和设备，监测环境署和人居署在全球 100 多个外派地点的 33 000 多项财产记录以及财务和非财务性存货，提供仓储和处置服务。
	设施管理：管理办公场所和办公家具。
	运输：公务财产运输、会议大宗物品托运、个人物品搬运及相关保险要求。
	邮件服务：提供邮件、邮袋、分发、登记和存档服务。

次级方案 4
信息和通信技术业务

目标

25G.90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利用创新技术解决方案，推动客户实体高效率、高成效地实施实务方案，同时维护安全、一致、有复原力的技术服务和基础设施主干。

战略

25G.91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与客户实体协商互动，提出创新解决方案，确保将客户实体的方案目标和业务需求置于有关信息和通信技术(信通技术)服务提供和新技术实施的各项决定的中心。

25G.92 本次级方案还将继续开发和部署创新流程，以便能够测试新技术和解决方案，以确定它们的业务效益和可行性。鉴于当前的行业趋势，如果新技术有望可靠、一致、可持续地产生业务效益，就必须加以探索和采纳。

25G.93 本次级方案还计划加快调整基于云的解决方案，如用于文件系统和语音/视频协作的联合工作空间，将本地服务台改造为移动服务台，扩展移动数据包，以及提供远程同声传译虚拟会议解决方案，从而使客户实体能够履行其任务，使会员国能够进行协作。预期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使客户能够作出有效决策，并能够获得更及时和反应更灵敏的服务；

(b) 信通技术能力通过更为一体化的规划和优先排序流程而得到发展；

(c) 客户实体的业务需求通过灵活实施新技术和创新技术得到满足；

(d) 客户实体的实质性方案得到更高效率、更高成效地实施。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G.9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虚拟会议和全体会议

25G.95 本次级方案利用大流行病期间引入的远程工作安排，协调、交付和支持虚拟代表会议和客户的全体会议。本次级方案重新调整了资源的优先顺序，将重点放在迅速引进新的视频会议技术和远程同声传译服务上。本次级方案与信息和通信技术厅(信通厅)密切合作，评价和引入远程同声传译系统，并利用系统合同提供服务。此外，本次级方案通过举行多次演练，使各执行办公室和代表做好准备，随后提供现场活动支持以及活动后经验教训、文件和录音。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G.96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为客户实体和会员国提供了 4 512 小时的正式视频会议和远程同声传译会议。与前几年相比，正式视频会议和远程同声传译会议的数量翻了一番，并采用了视频会议、远程同声传译系统、Unite Teams 会议、现场活动和 WebEx 等技术(见图 25G.八)。

图 25G.八

业绩计量：提供视频会议和远程同声传译服务的正式会议小时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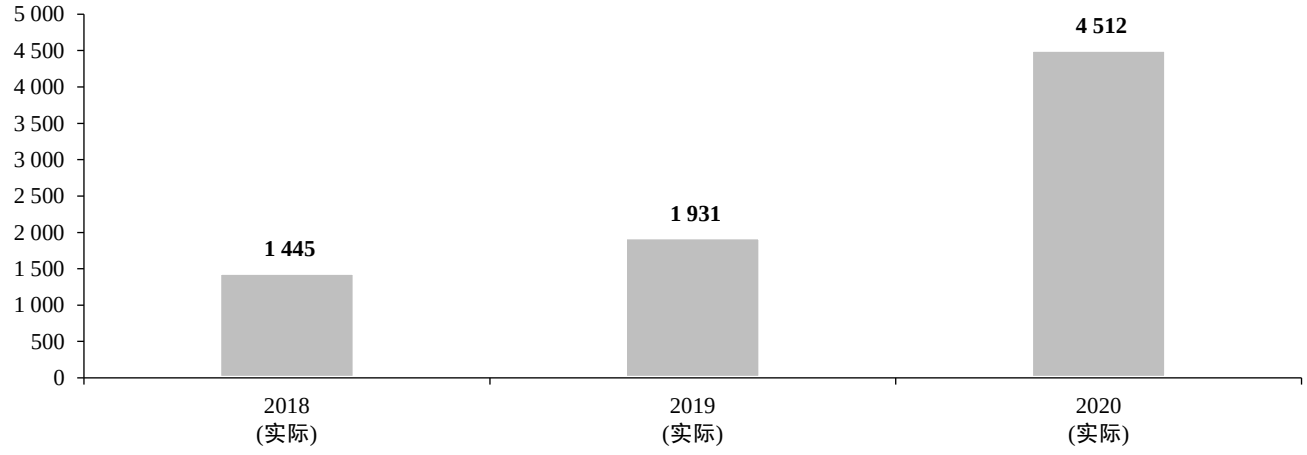

2022 年计划成果

25G.97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成果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实现智能办公室，使环境署和人居署的工作人员能够随时随地安全地工作 [6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G.98 本次级方案实施了各种技术，以实现其支持客户能够随时随地进行工作的目标。它加快了联合国基于云的生产力和协作平台(联合工作空间)的采用；使用现有许可证将客户台式电话转移到电脑桌面，以便在联合国系统内通话；通过私营伙伴关系提供连接安全网，以移动电话连接增强家庭办公室互联网连接；将本地服务台虚拟化，以通过联合工作空间和“软互联网协议电话”为客户提供支持。当内罗毕大院切换到远程工作模式时，这些技术为大院提供不间断的业务连续性，并过渡到使用虚拟手段支持的云连接、绿色和安全的大院。

25G.99 在大流行病期间，本次级方案通过建立定期业务关系管理方案，仍然侧重于客户，并与客户保持联系。定期与客户进行接触，以了解客户新出现的信通技术要求，就新的信通技术服务提供咨询，并审查他们在上一期间与本次级方案合作的体验质量。

25G.100 上述工作有助于环境署和人居署实现 100%的内容基于云。这超出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 75%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G.101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侧重于提供业务支持和维护，为此及时解决客户服务请求，并推出现有企业云应用程序的新功能，以增强用户的虚拟体验、协作能力和生产力。这项工作将在维护安全、一致、有复原力的基础设施主干的同时完成。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5G.九)。

图 25G.九

业绩计量：环境署和人居署的云内容

(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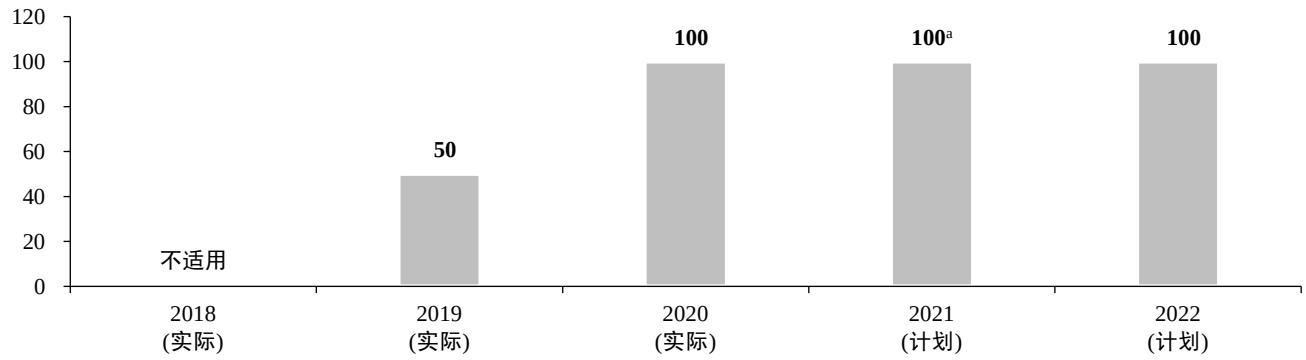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65]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A/74/6(Sect.29G))。

成果 2：创新解决方案的数量增加 [6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G.102 本次级方案增强了工作人员的知识和技能组合，以支持客户转向云托管服务，并在联合工作空间、数据服务、连接安全网和远程同声传译服务等领域提供了创新解决方案，使用户和会员国能够在大流行病期间进行有效协作。本次级方案还与联合国总部信通厅协作，利用云托管。此外，本次级方案继续探索新的创新解决方案，如企业活动目录、虚拟桌面管理和信息安全看板，以支持客户群。

25G.103 上述工作使创新解决方案的数量增加到 7 个，超出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 4 个的目标。此外，采用基于云的解决方案使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能够关闭许多服务器并将内容迁移到企业系统，从而使数据中心的碳足迹减少了 45%。此外，这有助于减少内罗毕办事处的碳排放约 140 吨，促进了绿色环境的可持续性。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G.104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转向基于云的企业活动目录服务，以简化并进一步保障和协调客户对企业服务的访问。此外，还将部署虚拟桌面管理服务，使信通技术的技术小组能够远程执行用户计算机的安全政策和软件更新，而不受其位置的影响。此外，内罗毕的信息和通信技术处将与信通厅合作，设计和实施信息安全看板，以改进安全监测和合规率。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努力采用基于云的技术，减少数据中心的足迹，协调信通技术网络基础设施，以在 2022 年减少 10%的碳排放。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5G.十)。

图 25G.十

业绩计量：客户机构可用的创新解决方案累计总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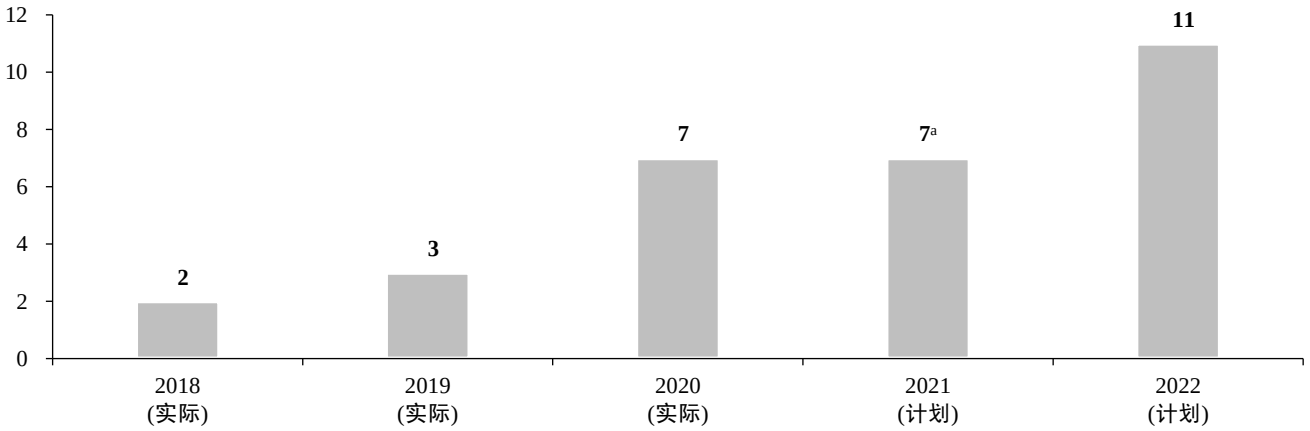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

[66] 如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A/75/6(Sect.29G))。

成果 3：更大客户群能够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服务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5G.105 本次级方案支持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致力于通过实施业务活动战略 2.0 促进提高联合国业务的效力。本次级方案与设在内罗毕的联合国秘书处各办事处和部门以及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接触，在内罗毕大院内外提供信通技术服务。防范和应对大流行病疫情的工作提供了一个机会，可以加快和进一步改进向客户提供的本已庞大的服务组合，使这些服务随时随地可用于支持客户的移动和灵活工作场所。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5G.106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它有能力和信心提供远程办公室支持，使现有客户能够在大流行病期间随时随地工作，并为难民署和驻地协调员办事处等新客户实体提供服务。本次级方案展示了其向分散在不同地理位置的、多样化的客户提供服务和支持的能力和灵活性。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与潜在客户接触，并提供基于云的解决方案，如远程同声传译、联合工作空间以及共同管理的网络和互联网服务，通过实现业务活动战略 2.0 的目标，提高全系统的效力。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5G.107 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能够利用本次级方案提供的信通技术服务的客户数目增加就是例证(见图 25G.十一)。

图 25G.十一

业绩计量：能够利用本次级方案提供的信息和通信技术服务的联合国实体数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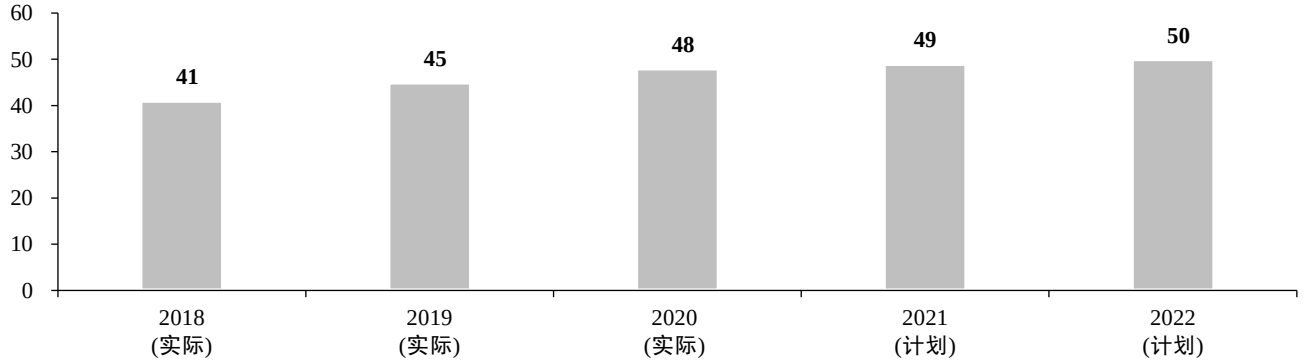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25G.108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57/304	信息和通信技术战略	63/269	联合国信息和通信技术、灾后恢复和业务连续性：总部二级数据中心安排
63/262	信息和通信技术、企业资源规划及安全、灾后恢复和业务连续性		

应交付产出

25G.109　表 25G.10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5G.10

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信息和通信技术：保障 2 600 个最终用户的信息技术系统和数据的安全；提供连通服务；提供托管服务；提供语音、视频和数据通信服务；在安全环境下运行并维护现有以及新的应用系统；向最终用户提供技术支持；维护 3 000 件信息技术设备物项。

方案 26

内部监督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26.1 内部监督事务厅(监督厅)负责通过提供内部审计、检查、评价和调查服务，协助秘书长履行对本组织资源和工作人员的内部监督职责。监督厅的任务来自大会相关决议和决定所规定的优先事项，包括第 48/218 B、54/244、59/272、64/263、69/253 和 74/257 号决议。监督厅将继续保持业务独立性，以实现其目标。

26.2 通过内部审计，监督厅检查、审查和评估联合国财政资源的使用，以保证方案和立法授权的执行，确定方案管理人员遵守财务和行政条例和细则以及外部监督机构经核准的建议；进行业绩审计，评估对方案和立法授权要求的反应以及本组织内部控制制度的实效。

26.3 通过方案评价和检查，监督厅评价执行本组织各项方案和立法授权的效率和效益。

26.4 通过调查活动，监督厅调查关于违反联合国条例、细则和有关行政通知的报告，并向秘书长递交这种调查的结果以及适当的建议，供秘书长在决定采取司法或纪律行动时参考。

26.5 监督厅还可就有效履行职责和落实建议向管理层提供支持和咨询，并通过方法上的适当支持，协助方案管理人员进行自我评价。

26.6 独立审计咨询委员会继续向监督厅提供咨询意见，以加强方案基于风险的规划和预算编制，方法是依据能力差距评估来确定监督厅切实高效执行任务所需资源。

2022 年战略和外部因素

26.7 为支持秘书长注重建设一个更可持续和更具包容性的未来以及改革本组织以更好地实现这一愿景，2022 年战略将本方案在以下领域的活动列为优先事项：(a) 支持会员国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b) 应对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以及吸取联合国系统一致性和业务连续性方面的经验教训；(c) 落实秘书长关于管理、和平与安全以及发展支柱的改革；(d) 在尊重、平等和成果的基础上加强组织文化；(e) 执行秘书长关于数据、性别均等和环境可持续性的战略。

26.8 与本组织高级领导层的有效接触将有助于本方案确定本组织面临的风险，并就以高效率、节省费用、有成效和合乎道德操守的方式管理本组织资源的相关问题提供及时的保证和咨询意见。

26.9 2022 年，监督厅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反映强化的办法，其中纳入了从 COVID-19 大流行中吸取的经验教训。此类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包括监督任务，其中注重对方案结果的影响和联合国应对 COVID-19 的成果。次级方案 1 和 2 列举了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的具体例子。

26.10 在与其他实体在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合作方面，监督厅与审计委员会和联合检查组协调工作，并酌情与参与本组织内部司法系统的相关部门联络。

26.11 在机构间协调和联络方面，监督厅是联合国各组织内部审计事务代表、联合国调查部门代表和联合国评价小组的参与成员。本方案通过联合国系统职员学院以及联合国评价小组的“评价从业人员交流”研讨会与学术界密切合作，研讨会还邀请包括 EvalPartners 在内的国际和国家评价界成员参加。[1]

26.12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2 年总体计划以下列规划假设为基础：监督厅将不受阻扰地接触本组织的工作人员及其记录和其他所需信息。

26.13 在 COVID-19 大流行方面，方案计划以下列假设为基础：2022 年可以交付拟议应交付产出和开展活动。不过，如果大流行病继续影响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将在 2022 年期间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进行调整。任何此类调整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进行报告。

26.14 监督厅酌情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其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成果。次级方案 1 评估与性别平等有关的风险，并纳入适当的审计范围。次级方案 2 根据大会的相关决议和联合国评价小组指导文件开展评价。次级方案 3 制定以受害者为中心的促进性别平等的调查方法，用于调查性剥削和性虐待以及工作场所性骚扰。

26.15 监督厅致力于实现包容和赋权残疾人的目标，并将对照《联合国残疾包容战略》所载问责制框架报告其业绩。2022 年，监督厅的工作还将涵盖本组织实施该战略的活动。

26.16 监督厅将努力维持一个强调对成果负责以及促进和谐、学习和专业精神的工作环境。该厅将侧重于确保工作人员具备必要的知识和技能，以便有效地提出解决办法，处理在执行秘书处的数据、性别均等、环境和残疾战略方面的风险和差距；在方案中纳入 COVID-19 对策；增加外地授权，改进对成果的关注。例如，这将意味着加强审计师的通用职位说明，纳入对数据分析技能的要求。监督厅还将强化关于方案专题和成果评价的方法指导，包括针对维持和平构成部分开展这项工作，并最后确定将 COVID-19 对策和经验教训纳入评价设计的指导意见。监督厅还将把落实性别均等、环境关切和残疾包容纳入所有相关监督活动。次级方案 3 将加强利用现成的数据，为调查规划提供信息。此外，本方案将利用 TeamMate 的网络分析功能，加强其在建议后续行动方面的信息传播和报告能力。

[1] EvalPartners 由国际评价合作组织和联合国组建，是一个创新的伙伴关系，成员包括民间社会组织和专业评价志愿组织。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6.17 2020 年期间，COVID-19 大流行对监督厅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了影响。该厅不得不远程开展通常面对面进行或通过直接观察完成的监督活动。该厅还被迫取消或推迟了若干计划的内部审计和评价任务。3 个次级方案分别列举了影响的具体例子。如次级方案 1 和 2 的方案执行情况所示，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被改变做法、推迟和取消也对 2020 年预期成果产生了影响。

26.18 不过，与此同时，监督厅在方案总体目标范围内确定了新活动并修改了计划的活动，以支助各实体应对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出现的问题。例如，上述修改包括：增加咨询服务，以支持外地特派团对 COVID-19 进行风险评估；在总部支持业务支助部对与 COVID-19 有关的紧急采购进行事前审计；通过提供支持 COVID-19 相关风险评估的变革理论，在总体上支持本组织。次级方案 1 和 2 列举了这些活动的摘要。

26.19 考虑到不断改进的重要性，作为重建得更好的努力的一部分，本方案将把为应对 COVID-19 大流行而调整和修改其方案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纳入主流。具体的例子和经验教训包括本方案迫切需要进一步了解和有效利用监督厅履行职能所依赖的信息和通信技术(信通技术)系统和数据。本方案计划制定监督厅数据战略，以加强其抵御干扰的组织复原力，并确保业务连续性。

立法授权

26.20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48/218 B	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	61/275	独立审计咨询委员会的职权范围及加强内部监督事务厅
60/1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		
61/245	全面审查联合国及其各基金、方案和专门机构内部治理和监督情况	74/257	审查大会第 48/218 B、54/244、59/272、64/263 和 69/253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应交付产出

26.21 表 26.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所有共有应交付产出。

表 26.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共有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2**	**2**	**2**	**2**
1. 关于内部监督事务厅活动的报告(第一部分)	1	1	1	1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2. 关于内部监督事务厅活动的报告(第二部分)	1	1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37**	**18**	**19**	**31**
3. 第五委员会会议	8	8	8	8
4.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21	4	3	17
5.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4	2	4	2
6. 独立审计咨询委员会会议	4	4	4	4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	**3**	**4**	**2**
7. 关于内部监督事务厅建议监测系统的培训	—	3	4	2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2**	**1**	**2**	**1**
8. 给秘书长的半年期报告	2	1	2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与治理、风险管理和控制以及监督活动结果有关的共有问题向管理层提供专家咨询。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维护一个全面的数据库和看板，用于监测该厅约 1 000 项待决建议的执行情况。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宣传材料：关于监督活动的信息传播平台内容、简报会和介绍。				

评价活动

26.22 虽然监督厅没有接受评价，但其次级方案遵循内部监督专业要求，至少每五年完成一次外部质量评估。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内部审计

目标

26.23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按照最佳管理做法，使本组织方案更加具有效率、节省费用、具有成效和影响力。

战略

26.24 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开展内部审计活动，就关键控制和程序的改进提出建议，并查明问责问题。2022 年，将特别关注 COVID-19 如何影响关键控制和程序的变化。

26.25 本次级方案将进一步注重与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合作，就执行本次级方案与次级方案 2 联合进行的联合国秘书处问责制审查所提建议提供咨询。这次

审查将为本次级方案的其他几项活动提供背景，以涵盖在执行授权和执行内部控制说明方面的实体业绩。

26.26 本次级方案将吸取 2020 年 COVID-19 大流行期间的经验教训，努力应用最佳做法审计方法，并加强其使用信通技术系统和数据的能力。启用增强的网络审计管理系统将继续加强审计管理程序，并促进对各项建议的监测。本次级方案还将应用 2020 年自我评估中关于相关内部审计准则的评估结果，包括改进风险评估方法及其文件编制方法。它将加强工作规划程序，以确保将联合国共有优先领域纳入内部审计任务的主流，并更多地使用数据分析来监测动态环境中工作计划执行情况。此外，它计划根据内部监督专业要求委托进行一次外部质量评估。

26.27 预计上述工作将提高本组织工作的效率、经济性和效益，并对成果产生更大的影响。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6.28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加强内部控制框架，以助本组织维持业绩和提高透明度

26.29 本次级方案通过进行内部审计，旨在加强 2020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所涵盖实体和领域的治理、风险管理和控制程序。本次级方案向方案管理人员印发了 93 份审计报告和咨询备忘录，其中载有 377 项建议。它们包括：针对经常预算供资实体的 27 份报告；针对维和行动支助账户供资实体的 30 份报告；针对接受预算外供资的实体的 36 份报告(其中包括针对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难民署)的 17 份报告以及针对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 7 份报告)。

26.30 治理系统是在执行任务方面维持业绩和提高透明度的关键控制。2020 年，本次级方案进行的审计涵盖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投资管理厅治理机制和相关程序领域的活动(应大会要求)，以及秘书处与采购和供应链管理、数据保护和隐私及文件管理系统有关的活动。就后一审计而言，建议旨在加强治理程序，如针对不可预见情况(如 COVID-19)的业务连续性指导意见。其他审计领域包括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和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对 COVID-19 大流行的初步应对。

26.31 本次级方案与加强秘书处内部控制框架直接相关，并应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的要求，就采购、人力资源和后勤领域的内部控制说明以及各实体要完成的业绩报告自我评估清单的设计提供咨询。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6.32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 39%的解决内部控制风险建议在目标日期前得到执行(见图 26.一)。

图 26.一

业绩计量：在目标日期前得到执行的解决内部控制风险建议的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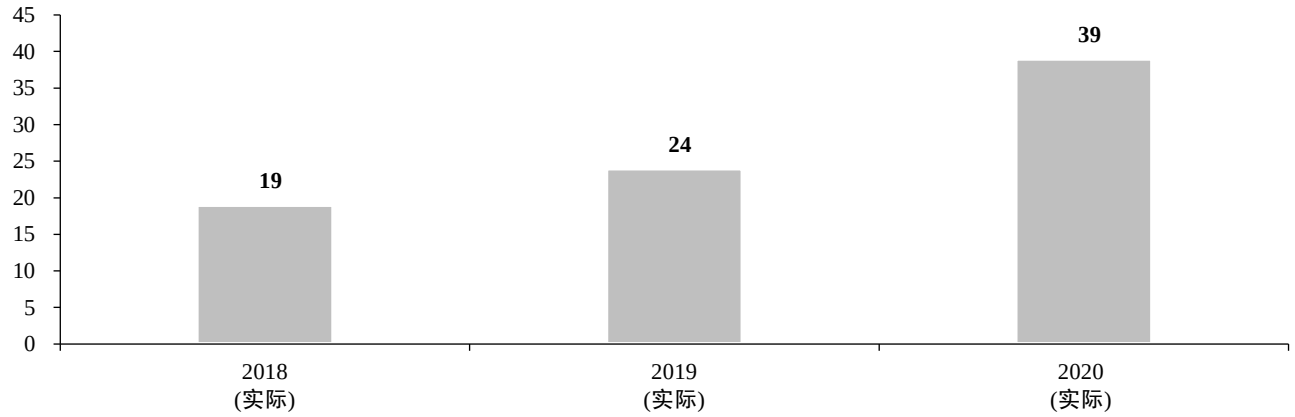

说明：不包括向各实体提供的咨询备忘录或其他咨询意见。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6.33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造成的影响，本次级方案改变了内部审计方法，取消或推迟了一些应交付产出。本次级方案得以远程开展审计活动，但完成这些活动需要较长时间，因为并非所有文件都能以电子方式提供。虽然监督厅能够通过视频会议接触工作人员，但这种接触与面对面互动的质量不同。实物核查、软性控制评估以及信通技术基础设施评估难以实施。这些限制导致 53 项计划的应交付产出被取消。如下文成果 2 所示，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6.34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开展了 24 项追加活动，支助各部门应对 COVID-19 期间出现的问题。增加了与 COVID-19 影响有关的新任务，包括审查管理层行动，以确保维持和平行动的业务连续性和工作人员福祉；在供应链管理、现金干预和远程监测难民署执行伙伴等领域提供咨询服务；对与 COVID-19 相关的紧急采购进行事前审计，以支持业务支助部。

2022 年计划成果

26.35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加强本组织合规及风险管理的第二道强化防线 [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6.36 本次级方案根据其任务规定进行审计并提出建议，以加强秘书处内部有助开展业务的集中职能。2020 年，本次级方案的重点是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

[2]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30))所示。

部、业务支助部、安全和安保部以及信息和通信技术厅为加强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和问责职能(包括数据管理和授权监测)所作的努力。

26.37 上述工作促进了 15%的已接受的针对秘书处各部门的审计建议，这些部门执行有助开展业务的集中职能，超出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 12%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6.38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计划在 8 个实体开展审计，重点是数据和信通技术系统管理的成效，以确保成功落实权力下放制度。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6.二)。

图 26.二

业绩计量：已接受的针对秘书处各部门的审计建议的年度百分比，这些部门执行有助开展业务的集中职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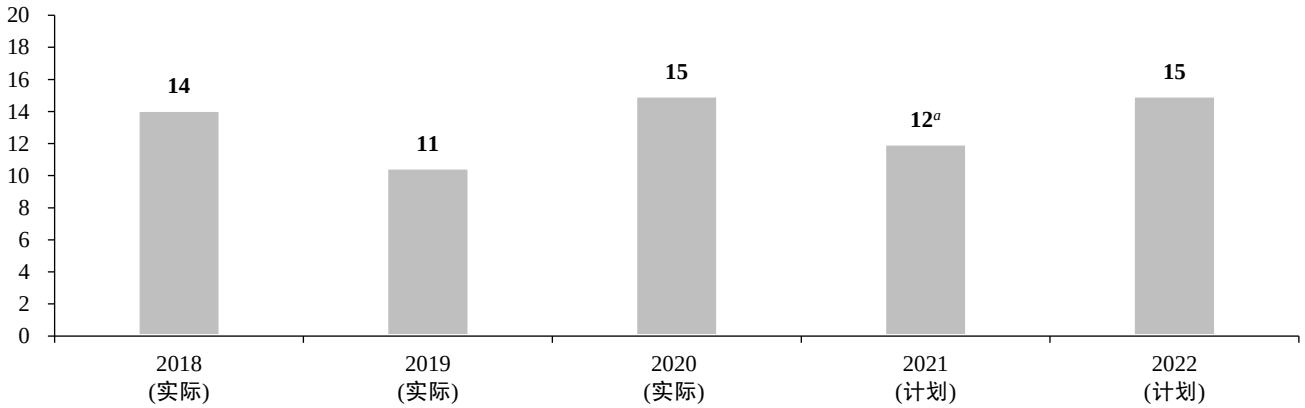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方案管理人员采取更相关和更及时的行动来执行审计建议，从而提高影响[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6.39 本次级方案加强了建议程序，以确保监督厅明确针对业绩不佳的风险和原因提出建议，使方案管理人员了解建议的理由和重要性，并毫不拖延地加以执行。作为一项内部业绩指标，本次级方案为其本身设定了一个目标，以评估所提出的建议是否对方案管理人员的行动产生了更即时的影响，该目标是至少 85%的建议在发布后 24 个月内得到执行。

26.40 上述工作促使 70%的建议在 24 个月内得到执行(处理完毕)，但没有达到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的 85%的计划目标。业绩低于预期的部分原因是，COVID-19 大流行减缓了就建议执行情况采取后续行动的进度。

[3]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6.41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在合理的时间内制定有用和可操作的建议，并将继续与管理层合作，以加快执行这些建议。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6.三)。

图 26.三

业绩计量：24 个月内得到执行(处理完毕)的建议的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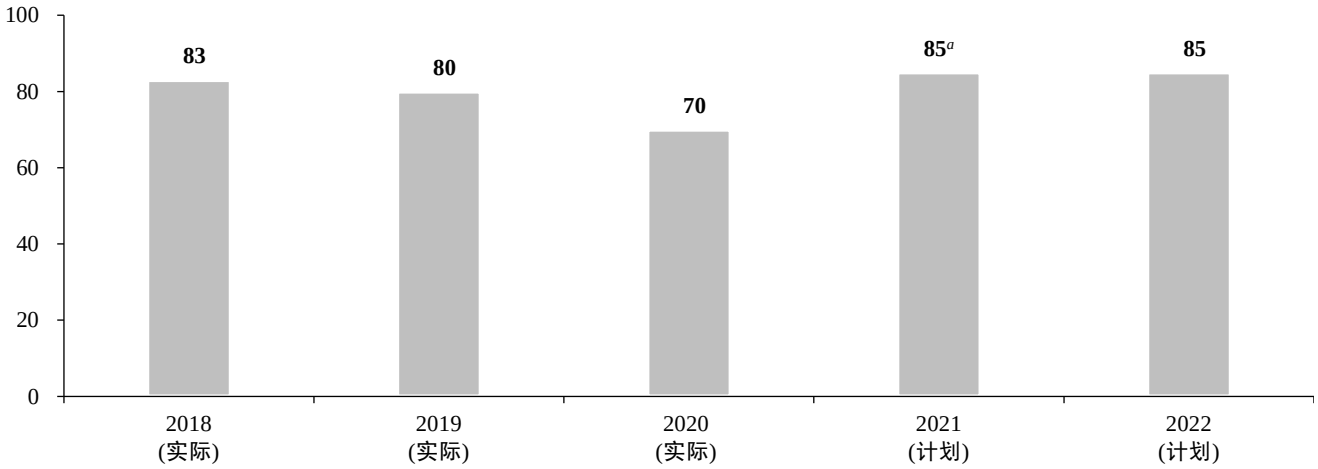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加强数据治理，以改善本组织的业绩和问责制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6.42 2020 年和 2021 年，本次级方案在数据分类、处理和保护以及文件管理领域开展了保证和咨询服务活动，范围涵盖包括维持和平行动在内的大多数秘书处实体。其中一些工作有助于制定秘书处数据治理政策。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6.43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本次级方案为加强在数据治理等领域的审计能力所做的努力，已证明对于在业务连续性和危机管理等领域提供内部审计支持，以及对于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迅速调整方案以维持核心任务和目标至关重要。这方面的努力还使本次级方案能够通过详细评估秘书处各实体的内部数据管理做法，为制定秘书处的数据治理政策作出切实贡献。本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加紧努力处理已查明的风险较高的领域，并提出建议，进一步增加数据治理，以改善本组织的业绩和问责制。本次级方案将把审计重点放在数据的隐私、可用性、易用性、安全性和完整性管理等专题上，以支持《秘书长关于支持各地各方采取行动的数据战略》，并促进加强本组织抵御外部冲击的能力。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6.44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加强本组织数据治理的审计建议的执行率达到 85%(见图 26.四)。

图 26.四

业绩计量：在给定年份发布的加强本组织数据治理方面审计建议的已执行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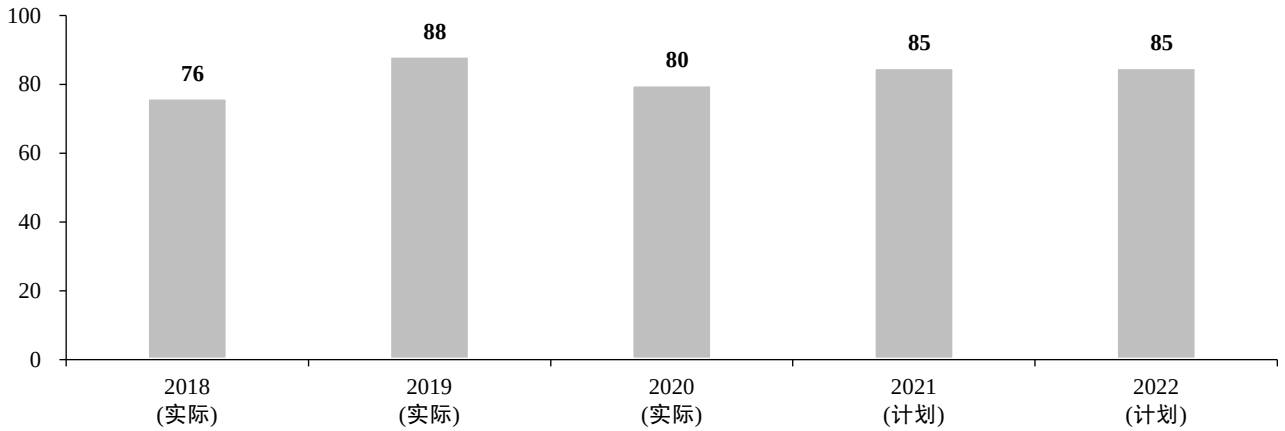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26.45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7/244 B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经费的筹措	75/247	关于内部监督事务厅活动的报告
72/266 B	转变联合国的管理模式		

应交付产出

26.46 表 26.2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6.2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	**1**	**1**	**—**
1. 审计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投资管理厅的治理安排(第 74/263 号决议)	1	1	—	—
2. 关于采购的两年期报告，侧重于维和特派团货物需求和采购规划(第 72/266 B 号决议)，并纳入关于参与采购程序的工作人员离职后雇用限制的执行情况(第 74/256 号决议)	—	—	1	—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150**	**93**	**150**	**150**
3. 内部审计报告(保证和咨询)	150	93	150	150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通过与联合检查组和审计委员会举行双边和三方会议，并与其他监督机构协调，就与监督活动有关的问题向管理层提供专家咨询。				

次级方案 2
检查和评价

目标

26.47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本组织方案执行和立法授权的相关性、效率、实效和影响，并改进决策、问责和学习。

战略

26.48 为促进该目标，本次级方案将侧重于和平与安全、可持续发展、人权和人道主义工作支柱下秘书处各实体在次级方案一级取得的实质性成果。本次级方案将在评价工作中纳入秘书长关于性别平等、环境可持续性和数据的战略，并考虑到 COVID-19 对执行任务的方案执行情况的影响。

26.49 本次级方案将继续改进方法，开发适当的评价设计和数据收集技术，以加强方案评价。秘书长的管理改革要求加强秘书处的评价能力，为支持这一改革，本次级方案计划与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合作，向秘书处各实体以及整个组织提供持续和定期的方法指导和能力建设支持。本次级方案还将通过与秘书长办公厅合作，支持全系统评价工作。与联合检查组和审计委员会的定期三方和双边协商将继续加强本次级方案工作计划与其他监督机构工作计划之间的协同作用。本次级方案计划完成对三个区域委员会的次级方案评价、对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和驻地协调员系统的协调职能的评价以及一次专题评价(专题待定)。本次级方案还将于 2021 年开始安全理事会授权的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的方法和工作评价，供安理会 2022 年审议。

26.50 本次级方案将参加联合国评价小组的评价从业人员年度交流研讨会，该研讨会经常有学术界、国际和国家评价界(包括 EvalPartners)成员参加。联合国评价小组还正在与学术界合作，通过其评价专业化工作组制定一个评价证书方案。作为加强秘书处评价战略的组成部分，本次级方案将与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合作，与联合国系统职员学院共同制定和实施一项秘书处评价培训方案。

26.51 预期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加强各部厅的学习和问责，促进实现各部厅工作方案在次级方案一级的计划成果，并汲取经验教训，特别是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

(b) 加强评价能力和业绩，更多地利用评价结果为本组织内的方案规划提供信息。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6.5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加强本组织的学习文化

26.53 本次级方案开发了新的知识产品，利用以前收集的评价数据编写评价综合报告和指南。这些综合报告通过分享趋势和见解促进了组织学习。关于联合国组织文化的评价综合报告于 2020 年 6 月发布。该报告强调了对高层领导十分重要的问题，例如需要加强：(a) 监测和评价；(b) 旨在实现成果的战略思维；(c) 沟通和知识共享；(d) 总部/外地一体化；(e) 通过为所有工作人员提供平等的职业机会将性别平等观念纳入主流，以及需要在政策和业务层面适当考虑性别平等问题。此外，已着手编制一份关于协调的综合报告和另一份关于战略规划的综合报告，定于 2021 年第一季度完成。

26.54 本次级方案根据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世界粮食计划署、联合国人口基金、国际劳工组织、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难民署、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世界银行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的评价办公室发布的各项准则，编制了联合国 COVID-19 期间综合评价准则。这有助于制订一项评估 COVID-19 对策的规程，作为秘书处评价职能的指南。

26.55 本次级方案采用“变革理论”的办法，对联合国应对 COVID-19 疫情的因果链进行了详细分析和图解，促进了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次级方案 4 的风险评估工作，也为秘书长办公厅正在起草的关于联合国冠状病毒病应对和恢复多伙伴信托基金早期经验教训和可评价性的评价报告提供了投入。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6.56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通过跨部门评价综合报告加强了对趋势和良好做法的学习，并制定了联合国秘书处评价 COVID-19 疫情应对工作的共同标准(见表 26.3)。

表 26.3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通过有针对性的方案评价，对趋势和良好做法进行组织学习	• 通过有针对性的方案评价，对趋势和良好做法进行组织学习	• 通过跨部门评价综合报告，加强对趋势和良好做法的学习 • 联合国秘书处评价 COVID-19 应对工作的共同标准

COVID-19 对次级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6.57 由于 COVID-19 在 2020 年造成的影响，本次级方案不得不将两份维和评价报告推迟到 2021 年完成。随着本组织适应 COVID-19 期间工作的新常规，本次级方案恢复了监督工作，于第四季度启动了新的评价任务。推迟启动新评价任务的影响是，通常应在 2021 年 3 月底前完成的各项评价产出将推迟到 2021 年最后一个季度完成。这一延迟将减少可供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以及大会(在审议秘书处方案执行情况和设计时)审查的评价数量。

26.58 不过，与此同时，本次级方案在总体目标范围内确定了新活动。随着 2020 年 3 月 COVID-19 暴发，并鉴于疫情对秘书处各实体提出的要求，本次级方案把工作重点放在了创新和开发新产品上。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新的和修改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022 年计划成果

26.59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进行有重点的评价，以改进有关联合国改革和可持续发展目标所涉事项的决策 [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6.60 2020 年，本次级方案计划就联合国改革举措的成果和支持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努力提供更多评价证据。为此，本次级方案加强了对这两个领域评价工作的关注。

26.61 本次级方案对改革举措进行评价监督，为此对新设立的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进行评价，并通过提供咨询意见支持新设立的发展协调办公室和驻地协调员系统。本次级方案还完成了对妇女署评价职能的检查，以支持旨在加强评价的管理改革工作。

[4]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30))所示。

26.62 本次级方案评价了在支持会员国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方面发挥作用的秘书处各实体，包括经济和社会事务部；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通过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经委会)；以及全球传播部。此外，应安全理事会的要求，本次级方案还评价了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的方法和工作。按照标准做法，监督厅启动了关于评价报告质量的评价后调查。

26.63 上述工作促使在 7 项计划任务中采用了结构化办法评价联合国改革和可持续发展目标所涉事项，并为秘书处 9 个实体的决策提供了支持，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6.64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对秘书处方案和共有专题进行 13 项评价和检查，重点评估在和平与安全、可持续发展、人权和人道主义工作支柱下实现次级方案成果的情况。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6.4)。

表 26.4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为联合国改革和可持续发展目标所涉事项方面的决策进行特别评价： • 裁军事务厅 • 新闻部 • 人力资源厅	在方案管理人员之间发起关于评价联合国改革和可持续发展目标所涉事项的对话 •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 法律事务厅 • 外层空间事务厅 为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做准备	在为支持秘书处 9 个实体的决策而规划的 7 项任务中，采用结构化办法评价联合国改革和可持续发展目标所涉事项	方案管理人员接受的所有检查和评价建议的百分比提高，执行更及时	方案管理人员接受 100%的检查和评价建议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为加强秘书处评价的相关性、效率、实效和影响做出更大贡献 [5]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6.65 在和平与安全支柱领域，本次级方案启动了以下计划中的评价任务：(a) 维持和平行动中的政治事务；(b) 联刚稳定团对刚果民主共和国法治和安全机构的支持；(c) 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对国家权力在法治地区的回归、

[5]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恢复和扩展以及对打击马里北部和中部有罪不罚现象的贡献；(d) 对维持和平中的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问题的专题评价。在发展支柱领域，本次级方案启动了以下计划中的评价任务：(a) 非洲经委会——重点是关于宏观经济政策的次级方案；(b)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重点是关于宏观经济治理的次级方案；(c) 为支持《2030 年议程》而拟订的联合国国家一级方案的一致性(为发展协调办公室提供的评价)。这两个支柱的初始阶段评价工作都包括：开展初步研究；与内部和外部监督实体协调；对问题范围的研究工作，包括风险和可评价性评估；利益攸关方分析；通过与实体管理协调人和利益攸关方代表密切协商制定变革理论；起草初步文件，说明总体评价设计以及详细的评价方法和数据来源。

26.66 此外，为支持实体决策和总结经验教训，本次级方案编写了 26 份咨询说明、备忘录和指南，提供给经济和社会事务部、非洲经委会、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全球传播部、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公室和发展协调办公室，还为 13 个维持和平特派团提供了特派团一级的分类调查结果。

26.67 本次级方案继续开展工作，加强秘书处的评价能力和覆盖，为此编写了关于加强评价的作用及评价结果在方案设计、交付和政策指示中应用的两年期报告，制作了补充评价看板，并支持秘书长的评价政策。2020 年，本次级方案还为反恐怖主义办公室评价办公室对联合国反恐怖主义中心的评价提供了方法支持，并为特别政治任务和维持和平特派团提供了方法咨询和评价工具。

26.68 上述工作促使 47%的建议在规定的 24 个月时限内得到执行，但没有达到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的 85%的计划目标。这一情况的部分原因是，大量旧的建议在 2020 年处理完毕，以及建议执行时限从过去的 36 个月改为 24 个月产生了影响。2021 年，本次级方案将向秘书处的 5 个实体提供方法和其他支持，使这些实体达到可接受的评价质量标准。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6.69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2022 年，本次级方案计划向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以及大会提交上文第 26.65 段提及的 7 项评价。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并完成以下评价：(a)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的宏观经济政策、减贫和发展筹资；(b) 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的共同经济繁荣；(c)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的人道主义行动和应急反应协调；(d) 欧洲经济委员会发展支柱下的经济合作与一体化；(e) 驻地协调员系统；(f)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或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两者其中之一)、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和第五个特派团的成果预算制构成部分(待定)，以及一个待定的专题。本次级方案还将完成安全理事会授权的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的方法和工作评价，供安理会 2022 年审议。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6.五)。

图 26.五

业绩计量：24 个月内处理完毕的建议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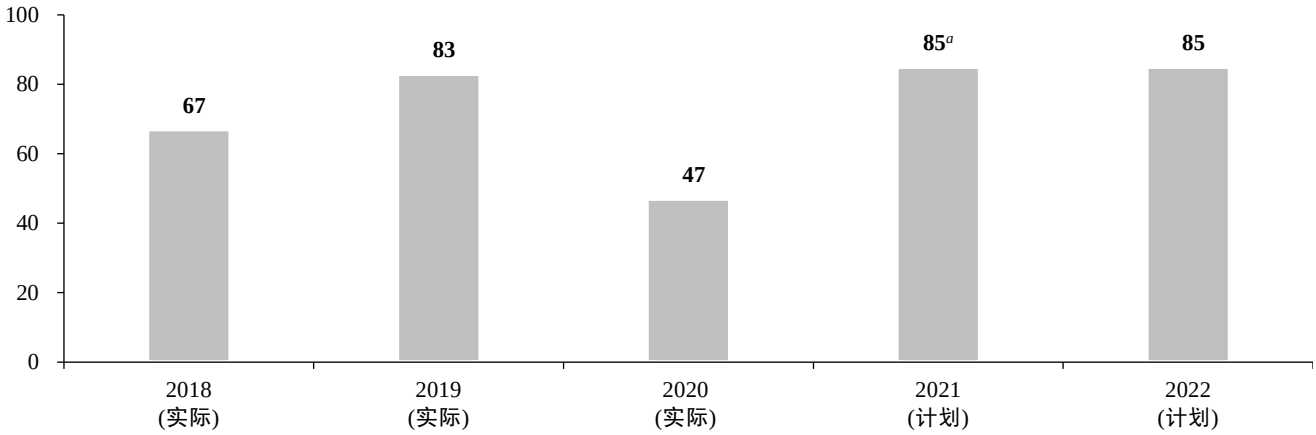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加强秘书处的评价职能，以提高联合国的相关性、效率和实效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6.70 强有力的评价能促进问责、学习和循证决策，从而加强联合国在实现成果方面的总体业绩。本次级方案自 1994 年以来发布关于加强评价的作用和评价结果在方案设计、交付和政策指示中的应用的两年期报告及补充评价看板，其中提供对秘书处评价职能的业绩和独立性的分析。秘书长指出，确定进一步加强秘书处评价能力的途径，对成功实施联合国各项改革举措至关重要。因此，本次级方案在最近一次两年期报告中增加了受评估实体的数量。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6.71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需要加大努力支持整个秘书处的评价安排，以改善本组织的评价职能。最新两年期报告的另一个主要结论是，全秘书处范围的评价做法仍然很不一致，只有少数几个具有既定职能和专门资源的实体(大多在发展和人权支柱下)切实开展了评价工作，评价主要以项目为重点、由捐助方驱动。和平与安全以及管理和支助领域的大多数实体很少或没有开展评价工作。在本组织范围内，方案管理人员按照秘书长关于《方案规划、预算内方案部分、执行情况监测和评价方法条例和细则》的公报(ST/SGB/2018/3)要求对次级方案进行的评价有限。在发展评价职能和加强全组织的评价文化方面，评价能力建设和技术支助不足仍是一个严重缺口。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并计划利用这一信息，与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及其他实体的评价职能协调，加强为整个秘书处开展高质量评价所提供的支持、指导和工具，包括促进性别平等和人权的评价方法指南，并推动将评价的基本要素(如证据、独立性、学习、适应)纳入现有的审查和评估。本次级方案还将协调和支持组织面向工作人员、方案管理人员和高级领导层的评价培训，以进一步加强秘书处的评价能力。本次级方案将改进对本组织评

价能力的评估方式，侧重于以下标准：有专门的评价安排或协调人；制定了针对具体实体的评价政策；以及评价工作计划。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6.72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监督厅关于加强评价的作用及评价结果在方案设计、交付和政策指示中应用的两年期报告所评估的实体中，达到至少 80%的业绩标准的实体百分比增加(见图 26.六)。

图 26.六

业绩计量：关于加强评价的作用及评价结果在方案设计、交付和政策指示中应用的两年期报告所评估的实体中，达到至少 80%的业绩标准的实体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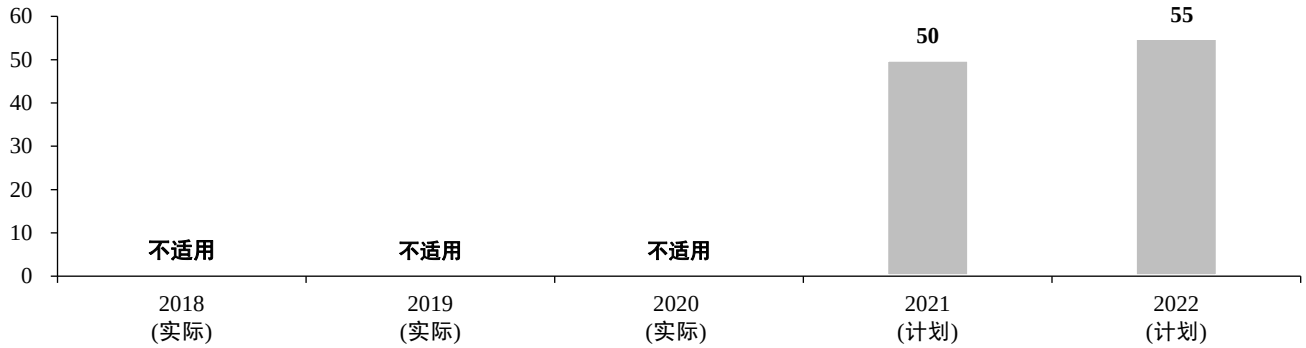

注：这些评估不包括监督厅。基线数据将从 2021 年开始确立。

立法授权

26.73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0/254	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	75/243	方案规划
72/266 A 和 B	转变联合国的管理模式		

应交付产出

26.74 表 26.5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6.5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6**	**8**	**1**	**8**
1. 提交大会的关于各项方案的评价报告(方案和协调委员会)	8	—	1	—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2. 关于各项方案的评价所载建议执行情况的三年期审查	7	7	—	8
3. 提交安全理事会的关于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的评价	1	1	—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9**	**8**	**11**	**13**
4. 评估和检查报告	9	8	11	13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向秘书处所有实体提供咨询说明、备忘录和指导意见。				

次级方案 3
调查

目标

26.75 本次级方案促成实现的目标是加强本组织内部的问责和道德行为。

战略

26.76 为促进实现这项目标，本次级方案将调查有关可能违反联合国条例、细则和相关行政政策的报告。本次级方案计划支持为系统化预防和应对包括性剥削和性虐待以及性骚扰在内的不当性行为而作的努力。它将继续增强打击欺诈和腐败、特别是医疗保险欺诈的能力。此外，本次级方案将联系各专业网络以吸引具有不同背景和良好资历的有意候选人，从而注重于工作人员构成的多样化。

26.77 本次级方案将继续与联合国其他监督机构(如联合检查组和审计委员会)进行协调，并参加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处理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内性骚扰问题工作组、特别是改进性剥削和性虐待调查分组。此外，它还计划根据内部监督专业要求委托进行一次外部质量评估。

26.78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秘书长及其代表就司法或纪律措施、或纠正措施作出决定；改进对不当行为的问责。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6.79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本组织处理所报不当行为的能力增强

26.80 本次级方案在 2020 年 3 月至 5 月期间收到有关不当行为的新报告暂时有所减少，但 2020 年 6 月的报告数量激增，随后在 2020 年最后一个季度恢复到大流行病前的报告水平。本次级方案继续重点关注与性骚扰、性剥削和性虐待、报复以及欺诈和腐败有关的组织优先事项。尽管存在疫情，但监督厅收到的不当行

为报告仍然居高不下，反映出对报告机制的持续信任。医疗保险欺诈和实施伙伴欺诈被确认为高风险领域。在这方面，本次级方案在案件了结率方面与 2019 年相比实现了大约 22%的增长。此外，尽管一些调查因 COVID-19 有所放缓，但调查的平均完成时间基本保持不变。

26.81 本次级方案研究了推出云端法证软件，以更好地支持和加快调查。它还再次重点关注完成自上期以来的待决调查。值得注意的是，这使 2020 年发布的报告和完成的调查分别超过 2018 年和 2019 年数目。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6.82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完成的调查数量从 2018 年的 207 起增加到 2020 年的 331 起(见图 26.七)。2020 年，结案数量在接案数量中所占比例从 2018 年和 2019 年的 20%增加到 26%。

图 26.七

业绩计量：收到的不当行为报告与完成的调查案件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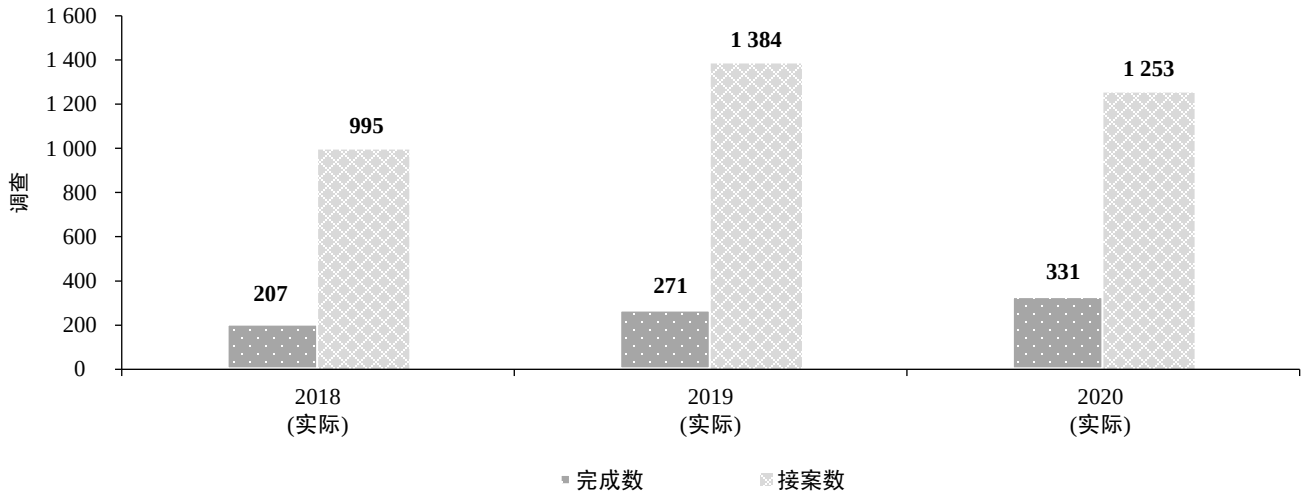

2022 年计划成果

26.83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重点开展性骚扰调查 [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6.84 本次级方案支持本组织发展和提供更强的性骚扰调查能力。本次级方案还最终定稿了一份关于性骚扰调查的手册，供联合国系统及其伙伴通过。

[6]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30))所示。

26.85 上述工作促进了性骚扰调查平均完成时间达 10 个月，但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示 3 个月的计划目标。本次级方案在接案后 9 个月内交付了 25 项(51%)性骚扰指控的结果，在接案后 9 至 12 个月期间又交付了 10 项(20%)指控的结果。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6.86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对处理本组织内不正当性行为采取以受害者为中心的精简加速办法，以此进一步促进对性骚扰及性剥削和性虐待的预防和应对。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6.八)。

图 26.八
业绩计量：完成性骚扰调查平均用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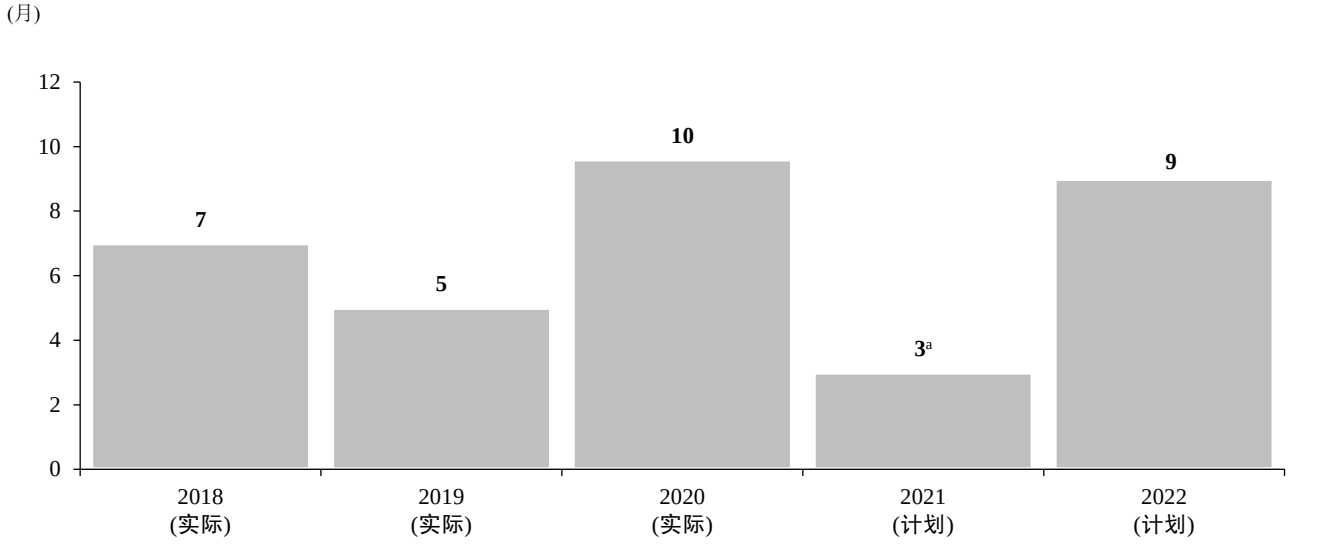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对性剥削和性虐待、性骚扰以及欺诈和腐败的调查得到改进，重新关注采购欺诈 [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6.87 本次级方案侧重于努力提高对性剥削和性虐待调查的及时性，并继续确保调查工作采取以受害者为中心的做法。

26.88 本次级方案还加强了在查明和分析欺诈指标方面与次级方案 1 进行的部门间沟通与协作。这种协作使本次级方案审查的欺诈事项数量增加，改善了本组织对采购欺诈的发现和处理。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发挥内部审计司和调查司在这一领域现有的协同作用。

[7]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示。

26.89 2020 年，应享福利欺诈的接案数量与 2019 年相比下降了 36%，但接受调查的案件总数保持稳定(2020 年为 45 起，2019 年为 48 起)。绝大多数案件涉及医疗保险欺诈：40 起案件，即应享福利欺诈调查总数的 89%。应享福利欺诈案件的平均结案时间为 10.3 个月。本次级方案还完成了 58 起与性剥削和性虐待有关的案件、49 起与性骚扰有关的案件和 226 起与欺诈和腐败有关的案件。

26.90 上述工作促进实现了 67%的调查和审结报告达到时限目标，但没有达到 2021 年方案预算所示 100%的计划目标。特定调查的复杂程度和性质不同，因此达到计划目标的案件百分比虽有改善，但仍不足 100%。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6.91 本次级方案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本次级方案将继续寻找缩短完成调查时间的方法，例如提高数据分析能力、精简报告和尽量减少空缺。本次级方案计划利用将在 2022 年期间进行的外部质量评估结果，帮助为改进及时性目标的进程提供信息，并更好地体现实际进行调查的方式。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6.九)。

图 26.九

业绩计量：达到时限目标的调查和审结报告的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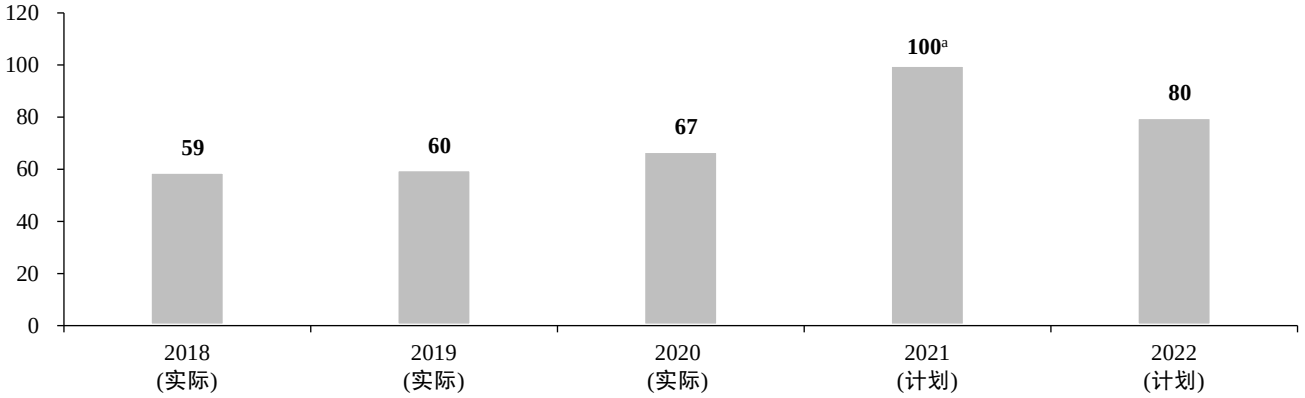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对调查结果的信任度增加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6.92 本次级方案的重点是改善调查结果。过去，成立了一个完全由女性组成的性骚扰调查员专门小组，以增加对这类主要以受害者为中心的调查的信任度。本次级方案将在这一成功做法的基础上继续努力使其工作人员在性别、平等地域代表性和专业背景方面实现多样化，并改进工作人员留用情况。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6.93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对合作伙伴欺诈的调查增长突出表明本次级方案工作人员需要掌握特定的语言技能，以便进行有效的调查。此外，需要具

备更多样化的专业背景，以有效地配合和应对联合国内部进行的各种调查。性别多样性是对性剥削和性虐待进行以受害者为中心的调查以及性骚扰调查的诸多关键方面之一。在应用这一经验教训时，本次级方案将与专业网络和合格人员联系以改善其多样性，以便更好地履行调查任务，并促进提高对调查进程和结果的信任度。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6.94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由于将多样化纳入调查活动的主流，对调查结果的信任度提高(见图 26.十)。

图 26.十

业绩计量：相信调查报告有助于相关决策的调查受访者的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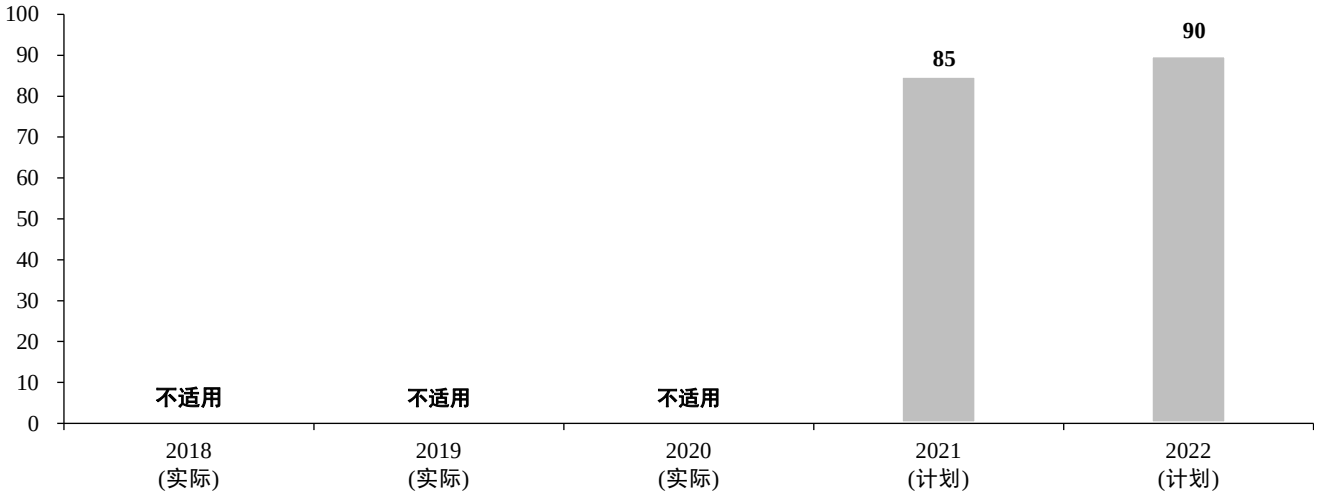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26.95 以下清单列示本次级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59/287	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加强联合国调查职能的报告	75/247	关于内部监督事务厅活动的报告
62/247	加强调查工作	74/257	审查大会第 48/218 B、54/244、59/272、64/263 和 69/253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68/252	人力资源管理		

应交付产出

26.96 表 26.6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6.6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275**	**278**	**275**	**275**
调查和审结报告	275	278	275	275

方案 27

共同出资的行政活动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27.1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根据大会第 3357(XXIX)号决议设立，负责规范和协调联合国共同制度服务条件。公务员制度委员会规约中规定，委员会是大会的附属机构。委员会行使职能时遵循联合国与其他组织所订协议中载述的原则，目标是实施共同人事标准、方法、安排，从而建设统一的国际公务员制度。

工作方案

目标

27.2 公务员制度委员会致力促成实现的宗旨是确保联合国共同制度工作人员公平、统一的服务条件。

战略

27.3 为促进实现这个目标，委员会将继续根据诺贝尔梅耶原则和弗莱明原则制定和加强薪金、津贴和福利共同制度，采用确定薪金和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等级的方法，就人力资源管理政策和制度的行政管理提供指导和咨询，包括工作评价标准和工具，并向所有利益攸关方提供实质性支持。

27.4 委员会还将向利益攸关方提供专业知识，并将与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首协会)人力资源网密切合作。委员会将征求各组织对工作人员服务条件的反馈意见，举办讲习班，使工作人员了解委员会的工作以及联合国共同制度工作人员可享有的福利和应享权利，并定期进行全球调查，向广大工作人员征求信息。所有这一切都是为了确定最适当的服务条件。此外，委员会将分析艰苦工作地点工作人员的服务条件。

27.5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在每个工作地点实现公平的服务条件；

(b) 建立一个与实现组织目标和宗旨密切协调一致的统一而有效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

2022 年外部因素

27.6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2 年总体计划所依据的规划假设是：联合国共同制度各组织按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要求及时提供信息，并充分执行委员会的决定和建议。

27.7 委员会制定了行为标准，目的是反映对国际公务员行为和操守的总体理想要求。因此，这些标准通过阐明构成国际公务员制度道德基础的一些基本标准，激励着共同制度各组织工作人员并向其提供诠释。继共同制度各组织最近在应对包括种族主义在内的当前道德挑战方面取得进展之后，委员会将在其 2022 年工作方案中按计划审查其行为标准。委员会将从共同制度各组织收集信息，以便进行审查，并就拟用作共同制度内部指南的行为标准提出相关更新建议。

27.8 在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方面，方案计划以下列假设为基础：2022 年可以交付拟议应交付产出和开展活动。不过，如果疫情继续影响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那么将在 2022 年期间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对这些应交付产出和活动进行调整。任何此类调整都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进行报告。

27.9 委员会酌情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其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成果。例如，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通过了指导联合国共同制度各组织政策和做法的人力资源管理框架。该框架确定了人力资源的核心要件，清楚解释了所有各个方面是如何相联的，每个方面的工作应遵循哪些原则。2018 年最新修订版中包含了关于性别平等和多元化的章节。2022 年，委员会秘书处将报告共同制度各组织的性别平等和多元化情况。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7.10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COVID-19 大流行期间一致适用工作人员条件和应享权利

27.11 在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宣布 COVID-19 为大流行病之后，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秘书处为共同制度各组织提供支持，以应对新挑战，例如 COVID-19 可能带来的健康风险以及没有能力妥善开展数据收集和调查。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秘书处与世卫组织合作，以所有语文编制并出版了一个出版物，回答有关 COVID-19 的常见问题，涉及 COVID-19 疫情期间的危险津贴。该出版物主要是作为一套准则，用于确定有资格领取特别津贴的工作人员，并使各组织能够就共同制度工作人员，如接触 COVID-19 风险较大的一线工作人员的危险津贴资格和审批做出一致的决定。此外，在执行授权活动(尤其是员工调查)时，一个新出现的问题是，由于政府颁布了限制 COVID-19 传播的居家令，通常的支出模式发生了变化。鉴于调查结果可能对工作人员的服务条件和应享权利产生潜在负面影响，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对调查结果进行了分析，而且公务员制度委员会主席也保证共同制度专

业及以上职类工作人员的实得薪资净额不会减少，届时会批准关于实得薪资净额的临时特别措施。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7.12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目标，证明是共同制度内所有工作人员应享权利准则得到一致适用。与 COVID-19 大流行有关的紧急公共卫生风险反映在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行动中，委员会确认工作人员面临的健康风险加大，并按照规定纳入了在某些高风险工作环境下领取危险津贴的资格(见表 27.1)。

表 27.1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对共同制度所有工作人员一致适用工作人员条件和应享权利，纳入与 COVID-19 大流行有关的紧急公共卫生风险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7.13 2020 年期间，COVID-19 大流行对公务员制度委员会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了影响。这一影响包括取消了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关于关键领域的会议和工作组，包括育儿假和薪金调查办法审查。一些薪金调查被推迟，包括用于审核每日生活津贴的生活费调查和数据收集。尽管受到 COVID-19 的影响，委员会的大多数经常活动都是通过不同的方式实施的。如下文成果 1 所示，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7.14 不过，与此同时，2020 年在方案目标总体范围内修改了一些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并开展了新活动，以支助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大流行相关的问题。在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工作地点艰苦条件分类工作组 6 月会议之后，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秘书处在 7 月以虚拟方式又举行了一次特别会议，重点讨论：(a) 如何在公务员制度委员会艰苦条件分类程序下加强健康因素数据收集过程的总体能力；(b) 如何反映 COVID-19 在健康方面对外地工作地点工作条件和生活条件的影响。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开发了资源并制定了准则，以支持共同制度各组织应对与 COVID-19 有关的新挑战。如上文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示，这些经修改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7.15 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将考虑不断改进和应对共同制度不断变化需求的重要性，把为应对 COVID-19 大流行而调整和修改其方案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纳入主流。吸取经验教训的具体例子包括继续采用虚拟会议模式，使利益攸关方能够更广泛地参与。在某些情况中可能更倾向于采用混合会议，以便与利益攸关方进行成功的谈判；因此，在规划未来活动时，混合会议的部分模式将予采用，以扩大工作人员和行政首长的参与度。

2022 年计划成果

27.16 2022 年计划成果包括成果 1 和 2，这两个成果是对以往拟议方案计划所提出成果的更新，因此显示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成果 3 是一项新计划成果。

成果 1：整套报酬办法获得改进[1]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7.17 在大会第 70/244 号决议核准新的整套报酬后，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秘书处的工作人员继续就执行大会核准的变动提供指导。委员会还监测了共同制度各组织的实施进展。此外，按照大会的要求，委员会在共同制度各组织中发起了一项调查，以征求对新整套报酬的详细反馈。

27.18 上述工作有助于全面执行整套报酬，但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反映的共同制度所有组织全面一致执行整套报酬的计划目标。虽然发起这项调查是为了更详细了解新整套报酬及其一致实施的影响，但由于 COVID-19 大流行，各组织无法获得调查中要求的所有信息。所有组织都承诺一旦获得所要求的信息就会立即提供。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7.19 委员会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了促进在这一目标上取得更大进展以及应对最近的事态发展，委员会将继续收集、审查和分析调查结果，并在 2021 年提出调查结论。如果在向大会提交报告后需要进行任何修改或更新，委员会预计会在 2022 年处理这些修改。下述经过更新的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7.2)。

表 27.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 共同制度所有 28 个组织以一致方式实施新的联合国共同制度整套报酬	• 共同制度所有 28 个组织全面实施新的共同制度整套报酬	• 全面实施整套报酬 • 从各组织收到了关于这些变化的积极反馈，例如其中包括把管理教育补助金时可以报销的 40 多项可受理费用清单缩短为 4 项	• 收到的来自工作人员和各组织的定性和定量反馈表明，整套报酬达到预期目标，并对组织方案交付产生积极影响	• 大会核可对整套报酬的修改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1]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31))中所载述。

成果 2：更加关注利益攸关方的需求(新成果)[2]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7.20 在利益攸关方的积极参与下，委员会审查了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制度的操作规则，并对确定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乘数的业务规则做了若干修改，以促进实现其目标。国际劳工组织行政法庭对 2016 年日内瓦生活费调查结果作出裁决，导致日内瓦存在不同的共同制度工作人员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额表。因此，审查的目标是在相互竞争的理想薪酬目标之间取得最佳平衡，包括准确性、透明度、简易性、薪酬净额稳定性以及其定期调整的可预测性。委员会确保所有利益攸关方充分参与审查，以增强对共同制度补偿制度的信心，并为实现公平、统一的服务条件这个目标作出贡献。

27.21 上述工作有助于更好地了解用于确定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乘数的方法以及委员会在这一过程中的作用，从而达到了 2021 年方案预算中反映的计划目标。特别是，在举行会议审查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制度使用的操作规则期间，所有利益攸关方都出席，其中包括共同制度所有组织的人力资源高级代表、三个工作人员协会的代表和委员会成员，人数创历史新高。审查结果随后提交给了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问题咨询委员会，该委员会是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一个专家附属机构，负责就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制度的方法提供技术咨询。在这次会议上，咨询委员会成员在上述所有利益攸关方在场的情况下批准了对操作规则的修改。在审查过程中，利益攸关方没有提出异议，这为提高对所讨论和认可的操作规则的认识并就其达成一致提供了坚实基础。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7.22 委员会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委员会将致力于推动所有利益攸关方对新方法的强烈接受，就调查结果所述的受关注和有需要的具体主题组织更多研讨会，印制教育传单，并积极主动接触所有利益攸关方。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实现其建议改善工作人员服务条件的目标的能力将随着各伙伴的信任度以及对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所起作用的更全面理解而发生变化。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7.3)。

表 27.3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	工作人员对委员会的决定提起诉讼	工作人员对确定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所用方法和委员会作用的了解有所提高，具体表现为，各	工作人员没有提起诉讼	大会重申委员会的作用，工作人员继续不提起诉讼，所有利益攸关方均强烈接受新的方法

[2] 如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中所载述。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利益攸关方在审查会议期间提高了认识并表示了理解，而且其后各方在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上作了陈述并给予了认可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3：在极端艰苦工作地点改善服务条件、留住和吸引工作人员

27.23 大多数条件极端艰苦的工作地点都被归类为不带家属地点，这是鉴于当地条件危险或缺乏适当住房，不允许国际征聘工作人员安置家属。这些地点的工作人员有权享受不带家属服务津贴。一些工作地点条件极其艰苦，缺乏适当住房或教育和卫生设施，但工作人员可以在那里安家，尽管这常常并不可取。这给工作人员带来了种种问题，例如与家人隔离以及在工作地点之外为家人维持另一个家导致额外开支。委员会审查了这种情况，也注意到很难吸引工作人员，特别是妇女前往那些地点。为解决这个问题，委员会决定建议采取某种灵活做法，让工作人员有选择的余地。因此，作为试点，理论上可以安置家属的“E”类工作地点的工作人员可以选择是否安置家属，但如果他们选择不安置，则可获得额外津贴，以帮助支付不得不维持第二个家的费用。该试点将在大会第七十六届会议上进行审查。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7.24 委员会的经验教训是，对工作人员的动机、选择和行动进行分析，可以帮助不同类别工作地点(包括不带家属工作地点)的工作人员规划，还可以用于评估共同制度各组织的所涉费用。通过运用这一经验教训，委员会将有系统地分析工作人员的选择，并与人力资源网外地工作地点常设委员会合作，建立对员工队伍规划数据的分析。这一分析将有助于解决不带家属工作地点的工作人员需求，为留用工作人员提供支持，并且为招聘人员到不带家属工作地点任职提供支持，包括支持共同制度新的流动办法。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7.25 这项工作预计将有助于实现目标，外地工作人员的公平和谐服务条件就证明了这一点。预期在条件极端艰苦的地点填补空缺会更容易，因为工作人员有更大的灵活性(见表 27.4)。

表 27.4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启动试点，给予条件极端艰苦工作地点的工作人员以灵活性	工作人员可以选择是否将家人安置在条件极端艰苦的工作地点	工作人员继续在知情的情况下作选择，并利用试点补助金，使条件极端艰苦工作地点的工作人员能够享有灵活性	迹象表明工作人员对于向工作人员提供选择和灵活性以决定是否将家人安置在条件极端艰苦的工作地点表示满意	吸引和留住工作人员，特别是妇女，在被归类为条件极端艰苦的工作地点任职

立法授权

27.26 以下清单列示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3357(XXIX)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规约	75/245A	联合国共同制度

应交付产出

27.27 表 27.5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有助于和预计将有助于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7.5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	**1**	**1**	**1**
1.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年度报告	1	1	1	1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9**	**8**	**10**	**10**
2. 第五委员会会议	1	1	1	1
3.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1	1	1	1
4.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1	1	1	1
5. 与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问题咨询委员会开会	1	1	1	1
6.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会议	1	1	2	2
7.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关于服务条件具体问题的工作组会议	4	3	4	4
会议和秘书处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42**	**20**	**42**	**42**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17**	**17**	**17**	**18**
8. 每月(或每两个月)修订并颁布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和租金补贴门槛值	9	9	9	9
9. 每月(或每两个月)修订并颁布约 400 个每日生活津贴率	8	8	8	9
出版物(出版物数目)	**6**	**6**	**6**	**6**
10. 薪金和津贴小册子	1	1	1	1
11. 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小册子	2	1	2	2
12. 流动和艰苦条件津贴办法及相关安排指南	1	1	1	1
13. 有关危险津贴地点的信息	1	1	1	1
14. 第一线工作人员的危险津贴	—	1	—	—
15. COVID-19 常见问题解答(与世卫组织合作)	—	1	—	—
16. 休养框架	1	—	1	1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人力资源管理方面的具体领域向联合国上诉法庭和国际劳工组织行政法庭提供咨询；就会员国、各组织和工作人员代表提出的具体问题编写研究文件(委员会限制分发的文件)；与会员国和联合国共同制度以外组织举行情况介绍会。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行政管理：更新和维护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网站；为委员会和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问题咨询委员会报告编写文件和实质性文件；在 60 多个外地工作地点进行薪金调查和生活费调查。				

联合检查组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27.28 大会第 31/192 号决议所载联合检查组章程授权联检组审查与服务效率和妥善使用资金有关的事项，并且为改进管理和方法以及加强联合国系统各组织间协调提出独立意见。联检组进行检查和评价，并发布报告、说明和致管理当局函，确认最佳做法、提出基准并促进已采纳其章程的联合国系统各组织之间共享信息。

工作方案

目标

27.29 联合检查组促进实现的目标是改进联合国系统的效率、效力和协调。

战略

27.30 为促进该目标，联合检查组将确保其工作方案包含对已确定的主要专题领域的全系统审查：问责和监督职能和制度；管理及行政做法；政策、战略和方案的执行，以及在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等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方面的协调和协作；治理安排和机制，以及机构间协调。尤其是，联检组将在全系统范围内审查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在人力和财政资源、行政、成果管理制、战略规划和管理、变革管理、风险管理、安保和安全以及信息技术领域的管理和行政做法与方法。联合检查组在进行审查时，将重点关注可在所有或多个组织进行评估的全系统问题。联合检查组还将开发和建立有效平台，用于分享联检组在其工作的各个专题领域中形成的良好做法和积累的知识。

27.31 预计上述工作将促进取得下列成果：

(a) 为立法机构决策提供更好的信息；

(b) 提高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效率和效力；

(c) 改善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协调与合作。

2022 年外部因素

27.32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2 年总体计划以下列规划假设为基础：参与组织全面配合联合检查组的审查，而且接受并执行建议。

27.33 在 COVID-19 大流行方面，方案计划以下列假设为基础：2022 年可以交付拟议应交付产出和开展活动。不过，如果大流行继续影响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将在 2022 年期间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进行调整。任何此类调整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进行报告。

27.34 关于联合国系统内的协调与合作，联检组将继续参与各种论坛，包括审计委员会和内部监督事务厅。广泛行为体、包括传统检查领域以外的行为体的参与，对于动员有效应对措施和寻求改善业务流程的解决方案至关重要。这意味着要加强现有的伙伴关系，但也要寻求有助于促进创新办法的新伙伴关系。联检组将采取措施，继续推动采取统筹办法，支持执行其报告所载建议。

27.35 联合检查组酌情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其业务活动、应交付产出和成果。例如，联合检查组根据对各组织单独进行管理和行政审查的工作范围，审查和报告这些组织在性别平等方面的政策和做法。

27.36 根据《联合国残疾包容战略》，联检组还将继续加快步伐，有效地将残疾包容工作纳入主流，包括采取缓解措施，在落实残疾包容的同时克服任何挑战。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7.3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提高联合检查组建议的可见度和理事机构参与度

27.38　作为联合国系统变革的一个关键推动力量，联合检查组开展评价工作，促进和推动解决重要的管理、行政和协调问题。为了有效发挥这一作用，联检组必须促使整个联合国系统的行政首长采取行动，以实现有影响的变革，这往往涉及调整复杂和根深蒂固的组织做法。为应对这一挑战并争取行政首长的支持，联检组与理事机构和监督委员会举行会议，并就与联检组工作有关的各种专题——特别是工作人员流动、变革管理、知识管理、成果管理制、调查职能和企业风险管理等专题——举行会议和讲习班。

27.39　参与组织的理事机构对联合检查组报告的审议增加，因为有更多的组织在各自议程中安排时间审议联检组报告的实质内容。联检组实现这一点的做法是，提请注意其章程中关于审议联合检查组报告的规定，并着重指出应被视为值得效仿的各组织良好做法。此举提高了联检组报告的可见度，从而促进了联检组各参与组织理事机构对报告实质内容的考虑和审议。

27.40　理事机构对联合检查组报告的审议表明，报告的专题选择和质量是理事机构所关心和重视的。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7.41　上述工作促进了目标，证明是联合检查组的报告和建议在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内得到推动并成为主流(见表 27.6)。

表 27.6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7 个参与组织的理事机构将联合检查组的报告作为一个议程项目予以定期审议。其中 3 个理事机构(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和世卫组织)带头推动联合检查组的报告和建议并将其纳入主流，例如要求管理层向理事机构提交建议执行提案，要求定期报告已核可建议的执行情况，并通过发布执行报告提高透明度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7.42 2020 年期间，COVID-19 大流行对联合检查组的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了影响。作为一个监督机构，联合检查组通过筹备其工作方案中所列的相关独立审查来支持成员国。在这方面，联合检查组已经将审议 COVID-19 大流行对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影响列入了联检组下一个方案工作，将在具体审查的背景下进行评估(例如，2021 年联检组已列入一项对业务连续性政策和做法的审查)。联检组调整了办法(例如以虚拟互动替代面谈)，以开展 2020 年年度工作方案包含的检查和评价所需的数据收集活动。计划数据收集活动的实施办法改变，对所收集的数据产生了质量上的影响；但没有影响到 2020 年的定量结果，编制的应交付产出数量与计划数相同。然而，由于无法在现场访谈期间收集全面的数据和见解，以及无法对审查主题的各个方面进行直接观察和检查，因此对质量方面的影响在意料之中。

成果 1：联合检查组建议的接受率提高 [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7.43 联合检查组开展了 12 项审查(不包括 1 项已暂停的审查)，其中 7 项是承接自往年的审查。在这 12 项审查中，联检组完成了 8 项并在 2020 年发布了审查报告。2020 年期间，联检组通过提请注意联合检查组章程，并与各组织、特别是设在欧洲的组织的管理层接洽，在推动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理事机构审议其报告的实质内容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2020 年的这些努力有望提高联检组建议在今后几年的接受率和执行率。

27.44 上述工作促使 2012 年至 2019 年期间发布的所有报告的建议接受率达到 68%，但没有达到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述的 70%的目标。接受率降低可能是由于多个组织因 COVID-19 而推迟审议或减少了理事机构会议的议程项目，以及有多份报告从 2018 年结转到 2019 年(8 份)和从 2019 年结转到 2020 年(7 份)。只有在审查报告发布后的一到两年内才能合理地衡量接受率和执行率。鉴于主题的相关度、重要性和高优先级，以及理事机构对联合检查组报告的重新关注，联检组相信 2019 年和 2020 年完成的报告将促进今后几年的建议接受率提高。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7.45 联合检查组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联检组将加倍努力，改进各参与组织理事机构对联检组报告的审议工作，审议方式包括审议联检组报告所列建议的实质内容并就其作出决定。联检组为此开展了一项动员活动，并将继续促进参与组织更好地遵守联合检查组章程中关于审议联检组报告的规定，提请参与组织注意有关组织采取的被联检组视为良好做法的行动，并请所有组织都采用这些做法。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图 27.一)。

[3]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31))所载述。

图 27.一

业绩计量：联合检查组建议的接受率

(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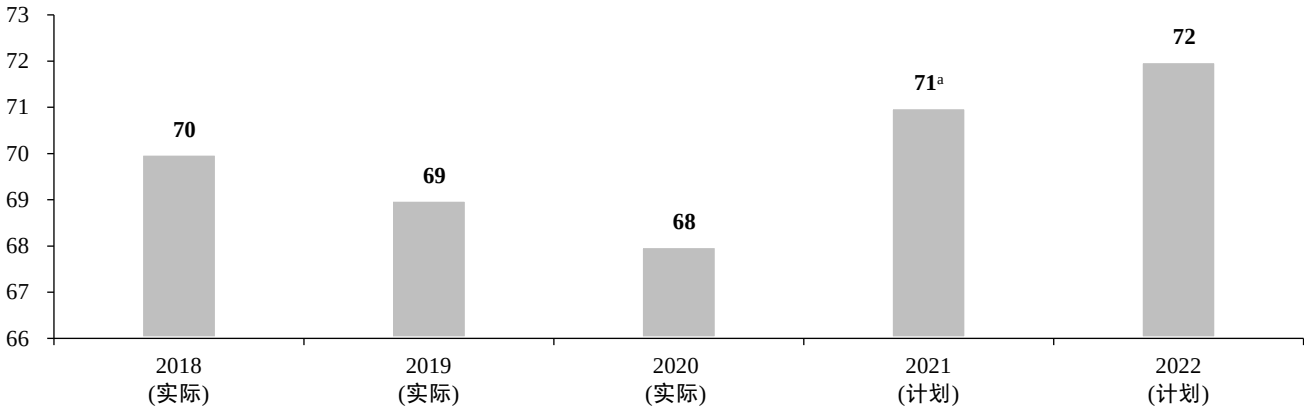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发生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数。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报告 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

成果 2：使工作方案与联合国系统的优先事项保持一致，以更加有效地帮助立法机构和组织 [4]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7.46 联检组在协商进程后编制工作方案，该协商进程考虑了参与组织、监督机构和检查专员本人提交的审查提案。联检组通过的最后工作方案包含 5 个全系统项目以及 1 项管理和行政审查。6 项审查中的 5 项审查提案来自联检组各参与组织或其监督机构的来文。联检组在确认工作方案之前还与所有参与组织进行了协商，以确保审查相关、重要且高度优先。

27.47 上述工作促使 61%与联合国全系统协调一致和统一有关的建议获得接受，联检组工作方案通过的 6 项审查中有 5 项由参与组织和监督机构提议。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述的上一期业绩计量见上文成果 1，图 27.二。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7.48 联合检查组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联检组将继续就对参与组织来说相关、重要且高度优先的主题编写高质量的报告。为实现这一目标，联检组将修订向参与组织、监督机构和协调机构征求提案的机制，并向行政首长和实体提供更多指导，以确保就相关、重要、高度优先且适合联检组任务的主题提出提案，目的是提高建议的接受率。联合检查组将特别重点关注有关加强全系统协调、合作、一致性和统一的已提建议，这些建议的接受率呈下降趋势。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下表 27.7)。

[4] 如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所载述。

表 27.7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 60%与联合国全系统协调一致和统一有关的建议获得接受	• 65%与联合国全系统协调一致和统一有关的建议获得接受	• 61%与联合国全系统协调一致和统一有关的建议获得接受	• 63%与联合国全系统协调一致和统一有关的建议获得接受	• 66%与联合国全系统协调一致和统一有关的建议获得接受
• 联检组工作方案通过的 9 项审查中有 4 项由参与组织和监督机构提议	• 联检组工作方案通过的 8 项审查中有 5 项由参与组织和监督机构提议	• 联检组工作方案通过的 6 项审查中有 5 项由参与组织和监督机构提议	• 联检组工作方案通过的 7 项审查中有 5 项由参与组织和监督机构提议	• 联检组工作方案通过的 8 项审查中有 6 项由参与组织和监督机构提议

注：接受率是基于联合检查组往年发布的报告所载建议。例如，2018 年的接受率是基于 2015 年和 2016 年发布的报告；2019 年是基于 2016 年和 2017 年的报告；2020 年是基于 2017 年和 2018 年的报告。这种滞后为各组织审议报告留出了时间。

成果 3：理事机构对联合检查组的报告进行例行审议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7.49 只有当联合检查组报告中的建议得到参与组织的接受和执行时，报告的价值和影响才能实现。联检组在努力确保 6 个理事机构(包括大会)定期安排审议联检组报告方面取得了进展。这些理事机构还邀请联检组介绍报告、参加审议并回答相关问题。理事机构根据联检组章程第 11(4)条的规定，就建议的执行作出决定。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7.50 联合检查组的经验教训是，可通过加强和多元化战略，促进参与组织了解和审议联检组报告，进而更多地接受和执行其中的建议。特别是，联检组审查并确定了不同理事机构考虑和审议联检组报告的方式的差异。联检组将吸取经验教训，考虑审议方式的差异，并在联合检查组章程的指导下，集中努力以更系统的方式支持理事机构的审议工作。联检组将在 2022 年作出有针对性的努力，以增加审议联检组报告的理事机构数量，并将酌情争取与理事机构会面，向其介绍报告的结论和建议。此外，为了建立更长期的工作关系和加强问责制，联检组将请各理事机构秘书处提供关于建议接受情况和执行计划的信息和最新通报。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7.51 预计这项工作将促进目标，证明是根据联合检查组章程第 11(4)条审议联检组报告的理事机构数量增加，进而使建议的接受率和执行率提高(见图 27.二)。

图 27.二

业绩计量：对联合检查组报告进行例行审议的理事机构总数(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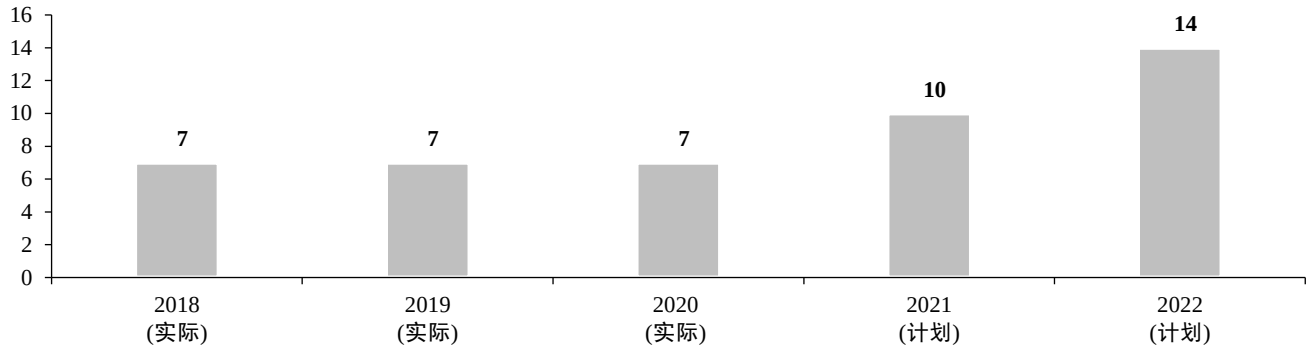

立法授权

27.52 以下清单列示联合检查组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31/192	联合检查组章程	73/287	联合检查组

应交付产出

27.53 表 27.8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有助于和预计有助于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7.8

联合检查组：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0**	**9**	**10**	**9**
1. 联合检查组当年报告和次年工作方案	1	11	1	
2. 联合检查组关于工作方案所载审查实施情况的报告	9	8	9	8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8**	**12**	**18**	**14**
3. 第五委员会会议	13	10	13	12
4. 第二委员会会议	2	1	2	1
5.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2	—	2	2
6.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1	1	1	1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1**	**—**	**1**	**1**
7. 联合检查组的说明和致管理当局函	1	—	1	1

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

总方向

任务和背景

27.54 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由秘书长和联合国系统组织的行政首长组成，负责根据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任务以及政府间机构的决定，增进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在政策、方案、活动方面相互一致、合作和协调。首协会的任务依循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有关决议和决定(包括经社理事会第 13(III)号决议和第 2001/321 号决定)所确定的优先事项。当前国际社会面临日益复杂、相互关联的全球性挑战，此时联合国系统各实体协调一致地采取行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重要。COVID-19 危机暴露了薄弱环节，加剧了脆弱性，逆转了发展成果，给全世界的和平与安全带来了严重风险。这场疫情的长期影响，尤其是其社会经济影响，将深刻影响联合国未来几年的工作。调动联合国系统的集体能力，对引导世界以可持续和包容的方式从疫情中恢复，对支持会员国广泛、综合地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以及联合国系统各实体所肩负的各项任务至关重要。

工作方案

目标

27.55 首协会致力促成实现的目标是利用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集体能力有效执行任务。

战略

27.56 为促进实现该目标，首协会及其两个高级别委员会将继续为联合国系统高级领导人提供手段确立共同愿景；商定战略行动；在方案和行政管理方面谋求政策一致性；协调对资源、能力、知识的使用。首协会将提供愿景和发挥领导作用，指导联合国系统各组织有效、协同地执行任务。首协会将通过方案问题高级别委员会，继续促进全系统的政策一致和方案协调，以落实政府间授权任务，并支持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首协会将制定共同战略、方法和框架，以解决新出现的需要采取全系统行动的政策和方案问题。首协会还将通过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继续推动制定创新办法，以提高效率和简化业务做法，并加快业务活动的相互统一、相互承认和相互整合。首协会将利用其在财务和预算、人力资源、数字化和技术、采购以及安全和安保等方面的职能机构网，传播所有管理领域的最佳做法、创新管理办法及伙伴协作，并酌情予以相互承认。

27.57 就 2022 年而言，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反映联合国系统和会员国正在面临的与 COVID-19 相关的已知和预期挑战。首协会秘书处计划支持联合国系统应对与 COVID-19 相关的问题，继续对该疫情采取协调一致的对策，并从管理和方案两个角度支持为恢复得更好而作的努力。

27.58 上述工作预计将取得下列成果：

(a) 加快会员国在广泛、综合地执行《2030 年议程》以及执行联合国系统各实体所肩负的各项任务方面取得进展；

(b) 联合国系统更加协调一致地应对全球挑战，包括从 COVID-19 中恢复；

(c) 提高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能力，使其能够提供可支持交付任务的有效管理对策。

2022 年外部因素

27.59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2 年总体计划所依据的规划假设是，成员组织对首协会处理的问题全力支持并及时提出意见。

27.60 在 COVID-19 疫情方面，方案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是：2022 年可以落实拟议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不过，如果疫情进一步影响计划的应交付产出和活动，那么 2022 年期间将在总体目标、战略和任务范围内进行调整。任何此类调整都将作为方案执行情况信息的一部分进行列报。

27.61 首协会酌情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其活动、应交付产出和成果，包括纳入其高级别委员会的产出，如全系统战略、共同办法、框架等。例如，方案问题高级别委员会 2019 年设立的不平等问题任务小组致力于加强联合国系统在减少不平等方面的领导、协调和影响。在该任务小组的活动中，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尤为突出，在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指导下推进。2020 年，不平等问题任务小组的成果之一是一份题为“COVID-19、不平等现象与重建得更好”的政策简报。[5] 该简报就如何从危机状态走向经济转型和更公平、性别公正的社会，提供了高级别政策指导和具体建议。2022 年，首协会将继续把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纳入其高级别委员会的活动，并且将支持开发产品，促成在整个联合国系统最大限度地扩大领导力和协调机会。

27.62 在包容残疾方面，根据联合国残疾包容战略，首协会将继续支持推进对残疾的包容。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7.63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包括 2020 年出现的下列成果以及在下文成果 1 和成果 2 下说明的方案执行情况。

灵活地跨机构协调对 COVID-19 疫情的行政管理对策，保持业务连续性

27.64 2020 年期间，COVID-19 疫情在许多方面对首协会成员组织的人力资源相关工作产生了重大影响，包括需要调整和重新配置办公空间以应对新的挑战，在航班减少和边境关闭的动态变化环境中寻求解决按规定进行休养的问题，此外还需要统一方式处理工作人员针对个人具体情况提出的大量特别请求。

[5] 见 https://unsceb.org/covid-19-inequalities-and-building-back-better-policy-brief-hlcp-inequalities-task-team。

27.65 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人力资源网迅速针对新形势进行了调整，增加了其外地小组和人力资源网本身的虚拟协调会次数和频率，特别是在疫情暴发的最初几个月，至少每周举行一次会议。这些会议的目的是协调手头的关键问题，与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医务主任或主计长等主要合作伙伴联系，并商定具体的行政准则，以应对不断变化的 COVID-19 疫情。这使各组织和工作地点的管理层得以迅速得到针对具体挑战的指导，有利于联合国系统内部，特别是外地工作地点，采取大体上协调一致的做法。在 COVID-19 疫情的影响被其他突发事件(如贝鲁特港爆炸)放大的情况下，这一点尤其重要。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7.66 上述工作有助于实现目标，证明是及时提供了联合国全系统应对紧急情况的行政准则，并对其进行了必要更新，以根据迅速变化的情况进行调整。具体而言，2020 年提供了应对与疫情有关的四版人力资源行政准则，并提供了受 COVID-19 旅行限制影响的休养工作地点备选办法的四版具体指导说明。(见表 27.9)。

表 27.9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	—	联合国系统各组织能够查阅到应对紧急情况的行政准则及其必要更新，并得到行政准则的支持和指导，以根据迅速变化的情况进行调整

COVID-19 对方案交付工作的影响

27.67 2020 年期间，COVID-19 疫情对首协会秘书处计划应交付产出和活动产生了影响，主要体现在开会方式从面对面改为虚拟会议，这就要求会议缩小范围并缩短时间。此外，由于疫情造成干扰，首协会秘书处在 2020 年只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各一次会议提供支持，而不是原计划的各两次会议。如下文成果 2 所述，这些变化影响了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7.68 不过，与此同时，首协会秘书处在方案总体目标范围内确定了新的和修订的活动，以支持联合国系统和会员国应对与 COVID-19 疫情相关的问题。首协会的议程围绕着团结和协调联合国系统应对危机，并反思多边主义以及联合国系统在 COVID-19 结束后世界的共同议程和挑战。方案问题高级别委员会的若干工作流采取了 COVID-19 视角，如关于不平等现象、土著人民和生物多样性的工作流。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召集举行了多次特别会议以灵活而及时地应对不断变化的情况，发布和更新了行政准则，并且把 COVID-19 视角纳入其正在进行的工作中。如上文涉及 2020 年新出现成果部分所述，这些经修订的应交付产出促进取得了 2020 年的各项成果。

27.69 首协会秘书处将考虑不断改进和应对会员国不断变化的需求的重要性，将把为应对 COVID-19 疫情而调整和修改其方案的相关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纳入主流。经验教训的具体例子包括：缩短的虚拟会议形式限制了各成员深入讨论具有全系统意义的重要问题的能力，而且由于时差、技术困难和(或)时间限制，成员充分参与的能力也受限。此外，在各组织间促进解决问题并创造非正式协同增效的关键联络机会不容易复制。尽管首协会和各委员会的大部分工作不适合在网上和(或)以虚拟形式进行，但秘书处将探索是否可能举行各委员会闭会期间虚拟会议以讨论任何时间性强的事项。

成果 1：在整个联合国系统扩大创新活动 [6]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7.70 首协会秘书处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支持在整个联合国系统内促进和扩大创新活动的努力。特别是，该秘书处与联合国系统职员学院和联合国创新网络合作，在 2019 年 11 月正式启用的联合国创新工具包提供的基础上再接再厉，支持采取全面创新方法，提高联合国系统各实体有系统地开展创新活动的能力，以造福于各自的受益者。职员学院作为该工具包的监管机构，与创新网络合作，在首协会秘书处的支持下，组织了现场活动，展示如何应用该工具包。2020 年推出了“创新入门”非同步在线课程，并逐步推出了看板功能，跟踪联合国系统各组织长期创新评估和工具使用情况的汇总结果，目的是为推广创新文化方面的行政决策提供参考。

27.71 上述工作促进提高了对该工具包的认识和参与，达到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所述的在联合国系统内采用创新工具包作为重要参考的计划目标。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7.72 首协会秘书处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首协会秘书处将继续促进对工具包的使用和对职员学院课程的参与；倡导和支持职员学院努力加强并扩大其创新方面的学习方案和产品；酌情将这些努力与首协会机制的工作挂钩，以实现提高和扩展联合国系统工作人员创新思维和能力的共同目标。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7.10)。

表 27.10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没有关于促进创新的全系统指导/工具	网上发表第一代联合国创新工具包	采用联合国系统创新工具包作为推广创新文化的重要参考	将联合国系统创新工具包纳入联合国系统职员学院提供的全系统学习方案	联合国系统工作人员的创新思维和能力得到提高和扩展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 COVID-19 疫情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列报。

[6] 如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A/74/6 (Sect. 31))中所载述。

成果 2：成员组织实施政策以实现联合国系统工作人员的未来 [7]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27.73 首协会秘书处支持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及其联合国系统员工队伍的未来问题工作队审议新的工作方式，建议可促进赋能文化和良好员工体验的要素，审查利用技术的试点举措，并为新的可持续合同模式拟定提案。2020 年 6 月，鉴于 COVID-19 疫情的影响，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在首协会秘书处的支持下，调整了工作队的工作方向，将工作队的工作重点转向对近期可能产生最大影响的领域，包括在现代、可持续的劳动力安排和使能技术的支持下，扩大弹性工作方式。在该年度剩余的几个月里，工作队在界定弹性工作模式政策草案的要素方面取得了实质性进展。首协会秘书处还牵头在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成员中开展全系统协商，以征集对工作队中期报告所概述的工作队拟议工作的评论和意见。此外，首协会秘书处还协调了与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工作人员联合会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接触。

27.74 上述工作有助于在 2021 年最终确定联合国系统弹性工作示范框架的要素，但没有达到 2021 年方案预算中所述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批准并且首协会认可联合国系统工作人员示范框架的目标。COVID-19 疫情对联合国系统工作人员的影响致使该委员会及其工作队以及首协会秘书处不得不调整其工作，采取分阶段办法。第一阶段应对的是为弹性工作安排制定政策的迫切需求，这是鉴于 COVID-19 疫情导致了被动情况。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7.75 首协会秘书处将根据任务授权，继续开展与计划成果相关的工作。为促进在实现目标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首协会秘书处将支持制定弹性工作模式示范框架，以推动各组织执行相关的行政指导和政策，建设一支更加符合现代需要、更灵活的联合国系统工作人员队伍。这项工作将考虑采取整体方法，包括以人为本和培养文化的方面、领导层的决心以及制定可能新工作模式的要素。这些要素最终将与最初的目标保持一致。下述业绩计量说明预期进展(见表 27.11)。

表 27.11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a]	2022(计划)
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首协会)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职能机构网审查数字技术和创新对其各自职能领域工作人员队伍的影响	首协会认可联合国系统关于未来工作前景的战略；设立关于联合国系统工作人员队伍的未来的跨职能高管会工作队	在确定弹性工作模式政策草案的要素方面取得进展	联合国系统各组织采纳行政指南和政策，以促进建立更灵活、反应更迅速的工作人员队伍	各组织实施相关的行政指导和政策，以建立一支更加符合现代需要、更灵活的联合国系统工作人员队伍

[a] 为维持对初始方案计划的问责，从 2021 年方案预算承接了 2021 年目标，该目标是在 COVID-19 疫情之前当时的最佳估计。2021 年方案执行情况将在 202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列报。

[7] 如 2021 年方案预算(A/75/6/Add.1)中所载述。

成果 3：提供联合国全系统财务统计数据，以改进决策、提高透明度和加强问责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27.76 在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的指导下，首协会秘书处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合作，支持于 2018 年制定了联合国全系统财务信息报告的六项数据标准——“数据立方体倡议”，并绘制了实施路线图。该倡议一直在促进收集更全面、更可比的数据。2020 年，与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和国际援助透明度倡议合作，进一步改进了现有的报告指南，以便更好地协调和简化多重报告要求。路线图进行了更新，纳入了从过去数据收集工作中吸取的经验教训，从而能更好地支持各实体遵守目前处于过渡期的两项标准，[8] 并纳入了《秘书长关于支持各地各方采取行动的数据战略》[9] 的最新规定，该战略强调数据立方体是三个初始优先方案之一。

经验教训和计划变动

27.77 对首协会秘书处来说，经验教训有两个方面。一方面，对更多兼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分类数据的需求很大，此类数据可用于深入了解和决策，并指导 COVID-19 疫后的恢复。另一方面，各实体因需要付出更多努力来满足日益增长的信息需求，在编制报告方面疲于应对。首协会秘书处汲取经验教训，更新了路线图，以便在可行的情况下加强各组织之间的数据整合，纳入分类数据，并通过开发最低要求数据集，加强协调和简化多重报告要求。

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预期进展以及业绩计量

27.78 预计这项工作将有助于实现目标，证明是，各方普遍接受的联合国全系统财务数据报告框架提高了可靠性和可比性。此外，该框架要求按职能、国家、捐助方和可持续发展目标来报告分类数据，提高全系统资金流动的透明度和问责。所有这些都是为了生成符合国际标准而且便于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查阅的全系统数据。最终，数据立方体框架旨在根据供资契约的承诺和秘书长数据战略的愿景，加强财政资源及其使用情况相关信息的全面性、可比性和分析质量，以支持《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见表 27.12)。

表 27.12
业绩计量

2018(实际)	2019(实际)	2020(实际)	2021(计划)	2022(计划)
批准联合国全系统财务信息报告编制的六项数据标准以及路线图草案	根据新标准成功收集到第一批数据，并最终敲定实施路线图	报告编制工作更加统一；发布路线图更新版并改进对报告实体的指导	提供分类数据；加强联合国系统内部由数据主导的协调；通过最低要求数据集简化报告编制要求	提供具有分析质量的联合国全系统全面、可比财务数据，加强全系统资金流动的透明度和问责，数据符合国际标准，易于查阅

[8] 标准三(地理位置)和标准五(可持续发展目标)，均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必须报告。

[9] 见 www.un.org/en/content/datastrategy/index.shtml。

立法授权

27.79 以下清单列示首协会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

64/289	全系统一致性问题	74/251	方案规划
69/313	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	75/233	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和决定

13(III)	协调委员会	2001/321	行政协调委员会年度概览报告的进一步审议

应交付产出

27.80 表 27.1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有助于和预计会有助于实现上述宗旨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7.13

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2020 年计划	2020 年实际	2021 年计划	2022 年计划
A. **协助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目)	**11**	**12**	**10**	**10**
1. 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年度概览报告	1	1	1	1
2. 提交大会的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预算和财务状况的说明	1	1	—	1
3. 秘书长关于联合检查组开展的审查并附有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评论意见的说明	9	10	9	8
实质性会议服务(3 小时会议次数)	**16**	**13**	**15**	**13**
4. 第五委员会会议	7	6	6	7
5. 第二委员会会议	4	2	4	2
6.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2	1	2	2
7.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1	1	1	1
8.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会议	2	3	2	1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技术材料(材料数目)	**7**	**7**	**7**	**6**
9. 关于联合国系统财务、人力资源和采购统计数据的报告	4	4	4	3
10. 人力资源、采购、信息技术以及财务和预算领域最佳做法的汇编和分析	3	3	3	3
C. **实质性应交付产出**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向所有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供的联合国系统年度财政和人力资源统计数据(来自 40 个报告实体)和“联合国系统数据目录”(来自大约 70 个组织的 4 000 个数据集)。

D. 信息传播方面的应交付产出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所有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都可以查阅的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网站。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行政：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方案问题高级别委员会和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及其网络(各自)两次常会审议摘要；提交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关于联合国系统对共同制度服务条件的共同立场的委员会排定会议报告；一年两次公布自由职业口译员和笔译员的费率；为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方案问题高级别委员会和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及其网络的会议提供秘书处支持；维护数据管理门户，用于收集整个联合国系统人力资源数据和财务数据(每年从大约 40 个实体收集)；联合国系统外地工作人员年度人数统计；为会计准则工作队和所有特设机构间任务安排以及为会计准则工作队和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每季度机构间会议提供秘书处支持。

方案 28

安全和安保

立法授权

28.1 以下清单列示本方案所有授权。

大会决议和决定

54/192; 55/175; 75/125	人道主义人员的安全保障和保护联合国人员	57/567	组织间安全措施：联合国外勤安保管理系统责任制框架
56/255，第八节	与 2002-2003 两年期方案概算有关的特别议题：联合国人员的安全和保障	59/276，第十一节	与 2004-2005 两年期方案预算有关的问题：加强和统一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
56/286	加强联合国房地的安全	61/263	加强和统一安保管理系统

安全理事会决议

1502(2003)

工作方案

次级方案 1
安保和安全服务

目标

28.2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有一个安全和有保障的环境，使所有联合国工作人员、代表、高官和其他访客能够在联合国总部、总部以外办事处和区域委员会开展活动，并参加联合国在外部地点主办的特别活动。

应交付产出

28.3 表 28.1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8.1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安全和安保
联合国房地安保：在联合国总部、总部以外办事处以及区域经济和社会委员会每年为大约 800 万人提供安保风险管理服务和出入控制。
联合国特别活动的安保：每年为在联合国房地以外举行的约 200 个联合国特别活动和会议提供协调和安保服务。
专门安保服务：专门安保服务，包括为联合国高级官员和来访政要提供近身保护、调查安保事件和消防安全。

次级方案 2
区域外勤业务

目标

28.4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联合国外地工作地点人员的安全保障以及联合国房地和资产的安全，使联合国能够在世界各地执行任务、方案和活动。

应交付产出

28.5 表 28.2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8.2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安全和安保
安全评估：提供安保服务和部署50名安保人员以应对紧急情况。
培训和能力建设：为联合国安全管理系统的关键安保人员，如指定的安保官员、首席安全顾问和安全顾问举办有关危机管理/准备、分析、安全管理、领导力和最佳做法的讲习班和培训。

次级方案 3
专门业务支助

目标

28.6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确保联合国行动、房地和人员的安全保障，提高联合国安保业务和安全管理系统的效率和成效。

应交付产出

28.7 表 28.3 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 2020-2022 年期间促进和预计将促进实现上述目标的所有应交付产出。

表 28.3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次类别列示的 2020-2022 年期间应交付产出

类别和次类别
E. 辅助性应交付产出
安全和安保
危急事件应激反应管理：在报告发生危急事件后向联合国人员提供精神急救和心理支持，或作为建立复原力的一项措施；对高风险工作地点的人员及家属进行精神压力调控和复原力建设培训；向 120 名联合国咨询员和外部心理卫生专业人员提供紧急情况下危急事件应激反应管理培训；对联合国外地咨询员进行技术监督；向 450 名外地和总部管理人员提供社会心理健康方面的专家咨询和协商；就精神压力调控和危急事件应激反应政策通报情况。
实体安保：对联合国全球房地的实体安保行专门评估，并提供专题指导、实体安保培训，以及对实体安保评估应用程序提供的数据进行分析。
培训和能力建设：通过使用技术、采用多样化学习方法和建立提高实施能力的伙伴关系，在整个联合国安全管理系统中提供安保学习机会。
保护协调：执行安保部保护服务战略，继续跟踪旅行并协调联合国高级官员的活动，此外还与各特派团一起规划和协调向近身保护干事提供必修认证培训。

22-01206 (C) 180422 290422